中文大辭典

中華書局印行

叢書集成續編　第五一冊目錄

社會科學類

財政

石渠紀餘六卷……清　王慶雲撰　一

列國歲計政要十二卷……英　麥丁富得力編　二一七

法律

律音義一卷……宋　孫奭等撰　芋園　一

漢律輯證六卷……清　杜貴墀撰　西學富強　二一七

英國水師律例四卷……英　德麟　極福德纂　吉石盦　四六五

各國交涉公法論初集四卷二集四卷三集八卷校勘記一卷(一)（初集）……英　費利摩羅巴德著　丁韙良譯　西學富強　五〇三

各國交涉公法論初集四卷二集四卷三集八卷校勘記一卷(二)（二集）……英　費利摩羅巴德著　丁韙良譯　西學富強　五九三

六石卷渠紀餘

ED32/03

紀裁十三衙門　　閻王慶雲撰

順治十八年　聖祖仁皇帝卽位罷十三衙門仍以其事隸內務府初　世祖開國監明代之失裁汰宦官設內務府罷織造太監十年乃設　乾清宮執事官及直殿局十一年裁內務府置十三衙門凡八監曰司禮御用御馬內官尙衣尙膳司設尙寶三司曰尙方鐘鼓惜薪二局曰兵仗織染嗣改鐘鼓司爲禮儀監尙寶監爲尙寶司織染局爲經局　並順治十三年自順治十二年命工部立十三衙門鐵敕禁宦官竊權干政改尙方司曰尙方院十七年又改內官監曰宣徽院禮儀監曰禮儀院已設院郎中以下官至是　諭曰朕惟歷代治亂不同皆係用人之得失大抵任用宦寺未有不召亂者加以僉邪附其門則爲害尤鉅我　太祖　太宗痛鑒往轍不設宦官　先帝以宮闈使令之役偶用苍輩而深悉其奸是以　遺詔有云　祖宗創業未嘗任用中官且明朝亡國亦因委用宦寺朕稟承　先志詳加體察乃知滿洲佟義內宮吳良輔狡詐欺蒙變易舊制倡立十三衙門廣招黨類以竊威福各衙門事務任意把持廣興營造糜冒錢粮以致民力告匱兵餉不敷二人朋比作奸情罪重大吳良輔已處斬佟義亦伏冥誅著削其世職十三衙門盡行革去凡事遵　太祖　太宗定制內官俱永不用又以其黨劉正宗當遵遺詔置重典念其年老得免死其黨並皆赦宥於是復內務府以御用監之職立廣儲司以尙膳監之職改採捕衙門以惜薪司之職改內工部又改御馬監曰阿敦衙門兵仗局曰武備院　初名鞍樓後改設鞍庫至康熙十六年改宣徽院爲會計司　初內官監禮儀院爲掌儀司　初鐘鼓司尙方院爲愼刑司又改採捕衙門爲都虞司內工部爲營造司阿敦衙門爲上駟院其內監別立敬事房設總管副總管較若畫一不相侵越二十三年分掌儀司立慶豐司　初名牛羊羣牧處分都虞司立奉宸苑　初歸尙膳監於是內七司三院之職燊然大備與外廷六部九卿相表裏所謂宮中府中具爲一體者昔聞其語今眞見之矣時明季宮監猶有在御前服役者每爲上述明宮中費用

之奢工作之廣彼其餘孽尚存卒不敢復萌故智者誠駁之得其道爾初內官未有階秩雍正元年定其長爲四品目總管及隨侍宮殿等處首領以其品爲差旋定宮殿監督領侍及正副侍執事侍執守侍侍監等銜蓋既備使令不得不立之階級統屬而自四品至八品皆不分正從則微而略之也乾隆七年　欽定宮中則例內監官職以今四品爲定再不加至三品又　諭明代內監多至數萬人蟒玉濫加肆行威福我　朝合宮中苑囿所司綜計不過三千人僅供灑掃之役先是康熙間令小內監於蕉園讀書後移於萬善殿乾隆三十四年以萬善殿讀書小內監歸併長房裁漢教習　諭旨向來萬善殿有年幼太監十餘人在內讀書派漢教習專司其課內監職在使令何必通曉文義前明司禮秉筆因使若輩通文甚至選詞臣課讀交結營私我　朝宮府肅清內監從不令干預政事即不識字何礙或登記檔冊粗辨字畫足矣今讀清書內監在長房派內府筆帖式課之可附近該處另選筆帖式讀漢書者授之何讀所有萬善殿漢教習着永遠停止　五十七年　上四庫貯蓋中璫故其言狂妄若此　鑑據證驗灼毒流梏紳數世未已乃益嘆我　朝家法之善爲史冊以來所未有也

先撰此篇爲通考初立十三衙門在順治十一年檢典例八百八十五官制與通考同而與例九百十九載　上諭則在十年且有　乾清宮執事官及直殿局而缺尚方司織染局二者之設當稍後

明宦官十二監四司八局爲二十四衙門外有諸庫諸房諸廠諸宮門監餘瑣瑣者蓋不勝計矣其擅威福於內者提督東西廠京營及文書禮儀中書各房也肆荼毒於外者各省鎭守守備諸陵神宮監及織造市舶倉場也若監軍採辦糧稅礦關等使猶其不常設者耳懷宗以坐營督餉概命中官明社既墟蟲沙亦灰滅焉我　朝受命掃除而更張之未幾吳良輔煽立十三衙門其名率沿明舊頼

聖祖廓除兇孽伏讀

世祖遺詔發奸

諭旨亦略見當時之勢燄矣自十三衙門盡革以三旗包衣仍立內務府置總管大臣兼以公卿而無專員又仿周官內宰宮正官伯膳夫之職次第立堂郎中及七司郎中各率其屬以庀其事收奄宦之權歸之旗下且待以士大夫之禮課最者得內遷卿貳外典封疆使人人樂於自效而不鄙薄於其職向非

神謨創制張置盡善雖

明史葉謂世宗四十餘年間宦官不敢爲惡然未幾而司禮諸奄縢祚孟沖輩復熾顧其官不屬兵吏二部又職掌宮禁外廷罕得與聞臣讀會典謹掇取大略而以明事附證焉案七司

一曰廣儲司掌銀皮蔴緞衣茶六庫之藏物相類者兼貯焉稽其出納掌銀銅染衣皮繡花七作之匠以供　御用及　宮中冠服器幣三織造及織染局屬焉案明司鑰庫掌收制錢給賞賜內承運庫掌庫藏金銀諸寶貨甲乙十字庫貯物料又有尙衣監銀作巾帽鍼工織染等局其織造太監順治三年裁簡內府司官充之織染局今有管理大臣

二曰都虞司掌府屬武職之銓選宮兵之俸餉凡佃漁採

捕之政咸屬焉明京營有提督坐營監槍諸內監　國初已革今都虞司實　內廷之兵部其府屬文職掌於堂郎中則　內廷之吏部又明有牲口房掌畜珍禽異獸

三曰掌儀司掌　大內之祭祀　紫禁城內之廟祀凡宮中朝賀筵燕嘉禮大事咸掌之設陵寢及賛禮官屬辨內監之敘設太監六十四人以與敬事房接兼管景山舊管南府今裁及果園明司禮監掌一應禮儀權勢最重禮儀房掌皇子成婚公主下嫁等禮司苑局掌瓜果今掌儀司實　內廷之禮部

四曰會計司掌京外　皇莊之入以供內祭祀之粢盛內府之糧饔掌官三倉之物凡選宮女太監選乳母保姥皆掌之明內供用庫掌食米等物選乳媪由禮儀司

五曰營造司掌宮禁之繕修其屬有木鐵房器薪炭之六庫鐵漆炮之三作凡匠役辦其在官在民者入宮匠作則令司設太監領之門吏長夫運送諸物給其饔明內官監掌營造工程凡木石瓦土諸作御用監掌造木器惜薪司掌薪炭又令炮作造花炮而已與明王恭廠火藥局迥異

六曰慶豐司掌牛羊之羣牧供其用明尚膳監有牛羊等

直殿監之勤惰其兼轄於內府而別設管理大臣者乃設三大殿及各　宮　殿司員掌陳設汛掃之事以稽用設恩豐倉以給內監之餘米明酒醋麵局甜食房又司宛局掌蔬菜

七曰慎刑司掌內府所屬之處分及審讞收禁之政緝捕番役屬焉明司禮監掌一應刑名提督東廠刻緝刑獄國初已革今慎刑司凡議罪徒以上皆送刑部定之右七房

司之大略也詳見會典又三旗銀兩莊頭處初隸會計司官房租庫初隸營造司後乃分設

乃立三營曰驍騎營長以參領率官兵以宿衛　禁城曰護軍營長以統領選三旗兵之精者爲護軍率以守　宮門行則扈從皆以時訓練而稽其軍實曰前鋒營舊曰前鋒馬營長以委署參領掌習解馬明司禮監閹防門禁又各門設門正門副安民廠提督京營皆主兵都知監掌前導

乃設內管領副內管領各三十人以承應　中宮差務所屬蘇拉四千九百餘名統以掌關防處郎中以時葺治宮室修房酒醋房菜庫器皿庫車庫屬焉掌管三倉之物

外則 盛京及諸陵總管以將軍總兵兼之 明設南京及
天壽山守備太監 圓明園 暢春園 清猗 靜明靜
宜三園暨御船處皆別其署
曰 御茶膳房尚膳尚茶侍衛屬焉設肉房乾肉庫銀
器庫分貯以待其用 明尚膳監有掌印提督光祿總理等
員掌宮內食用又有御酒房御茶房提督僉書等員
曰 御藥房掌合丸散 明御藥房太監有醫官 國初
屬首領太監康熙三十年裁改
曰 養心殿造辦處掌供器物翫好 明御用監掌造玩器

曰 文淵閣提舉 明文華殿書籍掌以中書房太監乾隆
三十九年建 文淵閣
曰 武英殿修書處 明武英殿書籍掌以仁智殿監工太
監
曰 御書處 國初名文書館
曰 御鳥槍處 明火藥局屬兵仗局又有彈子房專備
泥罐
曰總理工程處 明內官監掌木石等十作掌營造宮室陵
墓 國初改宜徽院乾隆二十六年乃分設

自上駟院以下皆典以府屬司員而
管理內務府大臣同爲 內廷之右職 史臣曰
美哉 聖祖之創制與 歷代之損益可謂詳
且備矣自內府既立其奄寺之典守僅存者 諸陵
廟直 殿監及 御前奔走執事而已伊古以來宮闈
肅清奄豎消沮亦有如我 朝之善守家法二百餘年而
勿替者乎方明太祖立鐵碑禁內官與政乃旋命聶慶童
使河州成祖雖有私役工匠之禁而感其迎載李興鄭和
紛紛四出彼二君者近代之英主也夫豈忘其言而自蹈

之哉要結有其術委任有其漸誠習而不覺耳臣以爲我
朝立法之善在立內務府以其職歸之士大夫使宮府
一體矣而 累朝二百餘年來肅內治遏亂源實惟
勤政故勤政則無欲無欲則試之勤政則無間無間
孰得而竊之人主與士大夫處清明在躬其視腐椽之聲
自不能以相瞞豈徒藉法禁哉今
陽剛在上邪慝不
作幾不知古來有漢十常侍唐北司之禍矣百世而下尚
無忘小過之九三哉

附錄　國初　聖諭

順治十年　諭朕稽考官制唐虞夏商未用寺人自周以來始具其職所司者不過閽閾灑掃使令之役未嘗干預外事秦漢以後諸君不能防患乃委以事權加之爵祿典兵干政流禍無窮豈其君盡闇哉緣此輩小忠小信足以固結主心日近日親易致潛持朝政且其伯叔弟姪宗族親戚實繁有徒結納縉紳關通郡縣朋比貪緣作姦受賄竊探喜怒以張威福宮廷邃密深居燕閒稍露端倪輒爲假託或欲言而故默或借公以行私顛倒賢姦混淆甚至謀爲不軌陷害忠良煽引黨類稱功頌德以致國事邪正依附者得致雲霄迕抗者謀沈淵穽雖有英毅之主不覺墮其術中權既旁移變多中發歷觀覆轍可爲鑒戒但宮禁役使此輩勢難盡革朕酌古因時量爲設置首爲乾清宮執事官次爲司禮監御用監內官監司設監尙膳監尙衣監尙寶監御馬監惜薪司鐘鼓司直殿局兵仗局滿洲近臣與寺人兼用各衙門官品雖有高下寺人不過凌遲處死定不姑貸特立鐵牌世世遵守

附記

昔　聖祖宴王太臣於暘鷹臺有太監於棚下竊聽者即行枷責示衆

坐令鞭責八十　高宗嘗坐　乾清宮西煖閣於窗內望西廊有內監與職官錯行並不讓路乃嚴責總管太監約束之

仁宗諭有職太監於宮內許翻

戚暗相交結不許假弟姪等人名色置買田屋因而把持干涉一事不許招引外人不許交結外官不許使弟姪親

官府擾害人民其在外官員亦不許與內官互相交結如有內外交結者同官覺舉院部察奏科道糾參審實一併正法防禁既嚴庶革前弊仍明諭中外以見朕酌用寺人之意內院即傳諭該衙門遵行著刊刻滿洲字告示自王以下以及官吏軍民人等咸宜知悉

十二年　諭中官之設雖自古不廢然任使失宜遂貽禍亂近如明朝王振汪直曹吉祥劉瑾魏忠賢等專擅威權干預朝政開廠緝事枉殺無辜出鎮典兵流毒邊境

穿海龍貂裨政以此服出入宮門者鎖拏皆裁抑貂瑞之實事也

紀薦舉

人臣之誼莫大乎以人事君而　朝廷紀綱莫先於進賢受上賞蔽賢蒙顯戮　開國之初順天巡撫宋權獻治平三策首廣羅賢才以佐上理薦故明薊遼總督王永吉乃　詔廷臣各舉所知倘以所舉多明季舊吏廢員未有肥遯逃名之士定舉主之法得人者賞騎縵連坐薦時止以履歷上聞其才品所宜由　朝廷定奪禁不得以雜流黜革之人充數畏避連坐緘默不言者罪之順治末年停差巡按乃定各巡撫應薦方面有司佐貳教官員額初督撫間歲一薦舉康熙二年停專用三載考滿之法六年停考滿以給事中李宗孔言復薦舉與卓異並行十八年都御史魏象樞舉清廉十人係廉能之員如直隸清苑江南無錫繁劇之地庶其才可以表見二十三年令部臣保關差俱以有才及謹慎尚有其人而操守難知對　上曰清操如何可廢如郝浴居官甚好猶侯蝕錢糧魏象樞尚薦郝浴此事安能豫知但將有守之人舉出自能効力尋九卿舉吏郎中蘇赫范承勳江南學道趙倫揚州知府崔華而宛州知府張鵬翮

靈壽知縣陸隴其復與焉四十年
鵬翮桑額一作桑格　華顯巡撫彭鵬李光地嘱禮徐潮薦
道府以下知縣以上官勿計望誤降罰勿拘本省鄰屬此
又擇人而畀以薦舉之權者次年禁九卿毋得保舉同鄉
及任本省官旋限每人一年所舉毋得過十人五十三年
尚書趙申喬舉張應詔能耐清貧可為兩淮運使　皖內有
為郎中能耐貧苦為知府不製衣服隨從數人之語

諭曰清官不係貧富張伯行家道甚饒任所日用皆
取諸其家隨從四五十人今以為不清可乎一心為國即

好官或操守雖清不能辦事亦何裨於國蓋六計上廉而
善能敬法不可偏廢　世宗即位　諭曰知人
則哲自古為難朕藩邸不與朝臣往來大小官吏不能悉
知今臨御之初簡用人材諸大臣久任股肱內而大臣以
道府學政以上各舉一人或舉貢監生或山林隱逸果足
備國家之用即親戚子姪不必引嫌時薦賢之詔屢下
才具敏練各據其知灼見其實奏聞毋得親暱共非或同
鄉同年門生親戚子弟俱准保奏勿避嫌疑勿徇私寬勿
沽名市恩勿輕聽風聞言過其實召朕諮詢之意又

諭以有舉無劾毋得修怨揭須親寫不得假手子弟不

在文字之工不能書寫者面奏
又
下人各總管舉內廷執事大員子弟屢諭羣臣以進賢勿
避嫌退不肖勿避怨四年又　諭曰從前曾諭督撫
布按保舉密奏原以通省人材不少保舉二三人少僅一
人各拔其尤自然精確乃竟有挾私妄舉及引見俱極庸
陋非人臣事君之義因　敕各再明舉一人不得雷
同嘗以湖北藩司缺　上思之數日不得其人令九
卿密保蓋明保之制所以揚於王廷與眾共之至黨援聲
氣不得不防其漸於是有密封啟事而人不知者斯謀斯
猷惟我后之德亦古大臣寵利不居之義也又　諭
薦舉之人日後毋迴護顧惜今日因賢能而舉日後因改
易而參正見公正無私五年令京官翰林科道郎中外官
道府學政以上各舉一人或舉貢監生或山林隱逸果足
備國家之用即親戚子姪不必引嫌時薦賢之詔屢下
憲廟綜覈名實每親所舉之人以決其心術之公私
識見之明昧　詔令切核實劾必行見　諭旨
乾隆二年以道府要職令督撫藩臬各密舉一二人次年
令九卿各舉所知露章啟奏又
諭論人之道才品

兼之固屬甚善但二者不可得兼才勝於品一時塗飾可觀而心志不誠根本不固將來必難於駕馭若品勝於才雖一時肆應不足而心術端方操守廉潔將來擴充歷練必能不愧循良觀人於心術之間實為探本之論時明薦與密保更進迭用後屢　詔大學士保舉編檢堪勝知府者八年　旨令侍郎以上保舉堪任三品京堂者十三年　旨尚書以上保舉堪勝侍郎者十四年　旨又令各堂官保舉翰林科道部屬才堪道府者　旨嘉獎舉之典外與卓異保舉內與京察相輔而行

附吏員幕賓薦舊例

國初佐貳雜職等官由吏員充選順治五年以懸缺尚多定實歷五年即與考取壽御史王秉乾奏軍前委用吏員為正印官非制部選有人即級劄以佐雜用康熙初分四等自正八品以下分班銓補雍正初定五年考滿之後勒令回籍聽選違者遣逐旋　敕查吏員捐納知縣以上官令督撫結報俟勞並定倉書儒士得以從九品未入流用

附記

雍正元年　諭各省督撫事繁勢必延請幕賓今之幕賓即古之參謀記室凡節度觀察等使皆徵辟幕僚功績果著即拜表薦引彼愛惜功名自不敢任意苟且嗣後督撫所延幕客須擇歷練老成深信不疑之人將姓名具奏如効力有年果稱厥職容部議敘尋部議勤慎無過者照職銜即用無職銜者量給職銜特疏薦舉者優敘徇私議處

附紀會推舊制

順治六年大學士洪承疇疏言平治天下在督撫提鎮得其人宜實行保舉連坐之法先令吏兵二部評注保舉再詢左右大臣而後用之有　詔督撫提鎮著內院九卿會推舊制督撫缺以侍郎布按推用十年　詔不拘品級從公推擇推舉不公科道糾參顧其時雖沿明制而用人亦不盡出於是故康熙八年從給事中張登選言一會推提鎮至十年遂停初順治九年令京官二品以上及宗丞通政大理俱由會推至是令　旨於是用人之權歸於上惟外省藩臬需人間一奉　旨推舉二十

四年　諭曰九卿或不據實舉薦有此次將彼意中之人薦出冀下次相報者有薦其門生同年同鄉親友者會推理宜虛公豈可一二人專擅乃傳諭申飭至五十一年遂盡罷之蓋會推之制與薦舉畧同薦舉出於一人宜不可信而行之至今不廢者以兼聽並觀終收得人之益會推詢謀僉同宜若可恃然大官臆決唱聲萬口一辭私滅公同伐異其弊無所不至明之末造可爲殷鑒三代以下欲旁招俊乂會推必不可常行在慎簡虛公之人畀以薦舉之權而已

廕子之制廣書所謂賞延於世盤庚所選世選爾勞是也後世恩澤寖廣如南郊聖節致仕遺表秩滿兩任皆得任子則又不免於濫我　朝之制凡廕生必入國子監肄業期滿考試授官學而後入政立法最善其制有恩廕有難廕有特廕

年　恩廕文職京四品外三品武職京外二品以上並廕一子入監讀書三年期滿候銓康熙六年定一品官廕生以五品缺用餘以其級爲差五十二年六旬萬壽令宗室亦得廕子雍正元年從詹事錢以塏言始得改用武職五年以廕生年俱幼穉暫給三品廕令勤勉學習成材之日奏聞乾隆三十四年更正公侯伯視一品子廕子視三品男視四品蓋養其材所以保全閥閱之舊勲嚴其制尤以愛惜朝廷之恩澤也難廕之制旂常所尤重康熙三年定漢人難廕生三品以上授知州餘以次授知縣佐貳十三年定武職難廕遊擊以上授衞千總雍正十年　敕陣亡之阿哥等七員均廕一子入監讀書則出於　特恩而不以文武限者凡

廕以其輕重爲襲次乾隆年間定陣亡員弁襲次已完給
恩騎尉世襲罔替蓋人臣致身之義死綏最烈食報亦宜
最長所謂漢有宗廟爾無絕世惟軍營立功及受傷身故
照陣亡例賜卹者不以爲比凡難廕子孫未及歲者以半
俸贍之其防險溺斃雍正六年吳淞險工知縣周中鉉把
總陸章皆以溺斃得廕子　巡洋漂沒並得援死事之例澤
及子孫則古者功疑惟重之意特廕無事例或酬庸於生
前或飾終於遺疏或睠懷於舊學惟加恩舊臣最爲異數
康熙初以原任大學士希福范文程甯完我額色黑自

太宗時贊理機務久著勤勞范文程子范承謨額色
黑子塞色黑已爲內院學士遂并賜希福甯完我子以學
士用又以　世祖時選入長春宮讀書大臣之子孫
秦保等十四人授侍衛郎中六年以原任尚書蘇納海子
瓦爾達朱昌祚子朱紱王登聯子王盛唐入監讀書以理
事官用而講幄舊勞如張英張玉書熊賜履其子並皆優
錄乾隆三年　詔求入祀賢良祠王大臣子孫未仕
者擇其才品引　見錄用四十八年以故明遼東經畧
熊廷弼居官忠鯁屬主闇政昏身罹重辟乃以其五世孫
熊泗先授訓導又以督師袁崇煥忠於所事訪得五世孫
袁炳　敕察看人材錄用勘忠延賞施於屋社之臣
並以遴瀋之抗我顏行爲忠於所事廓乎大哉　天
地之量也嘉慶初以原任大學士朱軾會孫朱晉麟授知
縣而舊臣如蔡新朱珪吳璥潘思榘田從典李光地王熙
楊名時魏象樞湯斌徐士林等子孫並賜舉人進士奕世
之後　恩禮弗衰如此

順治八年都察院甄別臺員分為六等擬差用內升外升
外調降用革職各員報可又定巡按差回考核事跡册以
條陳舉劾等事定優劣別勸懲十一年 詔吏部察
科道以言罷官者得六人復其職是年 諭近來言
官未見糾參顯要皆因懼人反脣仇訐今後被論者如有
辯處止許就所參事款剖白不許反脣仇訐言官參奏公
私當否考察時分別勸懲特 詔巡方官稱職俱著
內升 國初巡方不專差御史有用理事官副理事官郎

中員外主事及中行評博者舊例考選御史在內用中行
評博在外用俸深累薦推知急缺之人兼取各部主事十
五年行取各官未到令以郎中員外主事改授有
旨科道官考選升轉差遣俱候 上裁十二年 十七年
福建巡按李時茂薦道員宋杞俸未一年以請託并議十
八年定考察巡按立為上中下三等旋停差以糾察歸巡
撫康熙元年定科道專用各部司員停中行評博考選與
俸一年不稱職者改按察司經歷至是以左御史尹泰請
令再試一年詳察賢否又 諭曰科道行取原因
推知並升主事七年復行取 諭安民必先弭盜州縣
親民之官苟悉利弊得以據實指陳有裨政治且足鼓勵
隱匿不報以致盜賊無息不可不嚴行稽察巡按久栽自

不可復今或於御史內揀選賢員酌量於湖廣所江福建山東河南等處差員專司稽查併巡驛站烟墩有盜諱匿不報者題參一切地方事宜差員不得干預五年復令內外保送勤敏練達立心正直人員乾隆三年停保送令翰林六部官通行引見選取記名八年臺臣言選用御史應考試不得專重保舉於是復考選舊例給事中內升外轉一年一次御史一年兩次康熙以來部臣奏秋奏請率奉　旨暫停至六年改爲三年一舉時部院司員補御史者多以熟手兼辦本衙門事四十一年

諭御史有稽查部務之責一經留部必不肯糾察嗣後不得擅行奏留

康熙初科道稱職者多內升惟素無建白或才力不及者乃外轉十九年以言官宜於外轉道員者甚多

令廷臣會議

附紀起廢起病

開國恩詔覽有詮敘官員順治十一年廢得御史以言罷官者十二年　諭向來外

罷官者六人並復其職康熙十一年查因公詮誤人員派大臣察驗引見盖法爲中人立故

駁吏之條教有不得不嚴者而魚網之設鴻則離之賢者亦有時而不免惟於被過之中寓議能之意庶乎法

紀不忍令其棄置今思從前因公詮誤之員未必無才守可觀者吏部行文各省除大計特參外其因公詮誤降革者會屆官五年無錢糧案件未清之處准赴部具

呈引見八年　詔察在京文武官因公詮誤者皆

酌量起用　純皇御極復申前諭至元年一年之間已及三千餘人大學士徐本奏停之十四年又飭部查因公詮誤人員派大臣察驗引見盖法爲中人立故

駁吏之條教有不得不嚴者而魚網之設鴻則離之賢者亦有時而不免惟於被過之中寓議能之意庶乎法

紀常伸而人才無棄置之歎哉

紀行取舊制

行取之制始於明明初科道用人其途甚廣厥後定制在內用主事中行評博而在外取三年考滿之推官知縣謂之行取惟特薦者不以資限本明史選舉志元臣陳思謙有言古者刺史入為三公郎官出宰百里蓋欲使外職識朝廷治體內官知民間利病也國初行取之制有由督撫薦舉者有詔大臣特保者後乃由吏部按格選取其選漸輕不久遂廢順治初年推知考選御史及吏部司員以臺諫缺員不歷俸三年薦有三次者為合格惟十四年以資俸三年薦有三次者為合格惟十四年以

論俸次是年丁酉併乙未科之推知亦得行取各部郎中員外郎改授御史亦自是年始

康熙元年令科道專用部員行取官但升主事中行評博同七年

諭曰科道行取原因親民之官諳悉利弊得以據實指陳有裨政治且足鼓勵人材令督撫舉賢能夙著者親加選用於是復行取時

聖祖初親政詢部臣以歲宜行取幾人部議預定員數或人不及額而庸流得以濫充或人浮於額而賢者無由盡舉莫若考選注冊用完再具題行取臣以為額不必定惟其人是時銓部可謂達政體矣二十九年

諭行取知縣用爲科道職任緊要令九卿舉學問優長品行可用者於是戶部尚書王隨舉清苑知縣邵嗣堯兵部尚書李天馥舉三河知縣彭鵬靈壽知縣陸隴其上素知三人服官康介而大學士徐元文亦舉麻城知縣趙蒼璧俱得以科道用時同舉者十二人前後行取得人以是年爲最見乾隆四年諭旨四十三年

四川巡撫能泰奏行取知縣不無請託且錢糧盜案之有無歷俸之深淺皆注在部册請停外省薦舉之例由部論俸行取蓋自用法稍密第以有資俸無參罰者爲賢能督撫顯遂其權陰卸其責大臣不能以人事君而鼓舞人材之具歸於胥吏之手矣時定三年一舉其員數大中小省以五人三人一人爲差於是吏部議知縣歷俸三年即得行取考選科道似覺太速應先俟補主事方得考選至四十九年行取知縣廖之諒鄒汝魯以居官素優特補科道其餘暫給知縣俸分六部候補主事如別項應用再候

旨行

又　諭行取知縣人材俱佳令其候補殊覺可惜著留京食俸遇主事知州缺出皆得補用五十五年行取覃岱等十二員皆授額外主事時由部論俸而不

由特保故行取之選漸輕其用爲科道者寥寥焉人才不愛惜人材而終不能與法爭勝任法而不任人其弊至此雍正間吏部按期奏請而少舉多停見乾隆十六年諭旨乾隆元年以行取在京挨選主事有遲至四五年者　諭在彼不免守候之苦而外任轉少一諳練之人殊爲可惜令照武官保舉注册例仍留本任序銓四年吏部以行取人員引　見　特旨用康熙二十九年故事令九卿公舉賢能次年　諭時如湯斌陸隴其熊學術純正言行相符陳瑸彭鵬鞏操守清廉治行卓越天下之大人才之衆豈無與此數人相埒者令公舉以備採擇臣案特保之典曠五十年於是再舉蓋慎重之至也至十六年　諭曰行取知縣此制始於前明其時專重資格按俸升轉不得不以部用一途疏通壅滯而亦銓部漁利之一途也案明代考選科道九卿臺省先有訪單優者授給事中次者御史又次部曹往往據訪單爲高下見明史選舉志今州縣升途甚廣才能傑出之員無不保題擢用實無壅滯之歎而督撫於地方能員亦無不欲其駕輕就熟遇隔省升調往往奏留且

劇之任參罰必多所謂無事故合行取之員大率尋常供職倖免處分者耳卽以銓補部曹廷疏潦倒了無得力之處況百里之寄任卽非輕才亦可展果屬賢員方議久任以責成功部曹分局一司事簡無所表見轉覺用違其才此實向來沿襲具文著永行停止 臣案是時行取用爲科道之制久已不行然則所謂停止者停行取之升部員者耳非謂行取知縣不可以爲科道也謹考 國初沿明制臺諫需人考選及於中行評博自不如取諸邑令爲能眞知民間疾苦地方利病故陸清獻諸人由行取任臺諫

錚錚有聲

純廟猶亟稱之自部議防其太驟俾之迴翔於曹司之中雖曰將終用之而固先以長材置散地矣且其途既紆勢不可以賢能有用之人推轂其成爲文具者必然之勢也夫國家立一法必有用意之所在得其意則張之弛之變通之無不可者失其意未有能守其法者昔者行取之設其意以爲邑令亟乎以爲諫官乎如第以爲循良勸則鼓舞遷擢之權出自朝廷古有遷秩賜金者矣何必拘格行取置之散局也若以爲耳目之官當周知民隱則內外保薦之舊規與康熙七年二十九年乾隆四

紀京察甄別京官附

順治八年　世祖親政　諭部院諸臣託名熟練持祿養交有年屆懸車貪戀祿著吏部開列職名親行更定與天下見之九年始行京察定以後六年一次遇寅申年舉行顧其時雖定京察之制而甄別亦不盡依年限是以十年　諭曰外官計典十年內已三舉行京官殿最亦當核察吏禮侍郎學士詹事等官朕親考區別六部等衙門老疾不能任事素行不孚衆論或才可外任者各堂官察核彙送吏部都察院同吏科河南道議奏通

理常僕等衙門堂官開送核奏於是照八法例甄別十二年定考滿議敘例初次優等加銜二三次優等加級時三年考滿與六年京察之典並行凡三品以上自陳四品等官吏部都察院議奏　親定去留又令優等給與誥命　康熙二年停以後唯覃恩得給　誥命　十七年

諭甄別內外官都御史魏裔介請行糾拾之法以補甄別之所未及內而京官外而督撫不拘現任丁憂告假養病科道官過有見聞即據實糾劾從之時內外保列二三等者甚多康熙元年

諭曰內外官員歷俸三年考滿即可分別去留此外又有京察大計專用考滿以五等分別勸懲一二等停京察大計專用考滿以五等分別勸懲一二等稱職加級紀錄平常者留任不及者降調不稱職者革職以後升轉一等者先用三年御史張沖翼請以部院員數之多寡定一二等名數以息奔競四年御史季振宜請停考滿三疏其一曰自行考滿以來大臣上疏自陳不過鋪張功績博　朝廷表裏羊酒之賜至堂官考核司屬朝夕同寅孰肯破情面秉至公其中鑽營奔競弊不勝言況今自尚書以下悉按品升補與考滿無涉自正月至四月皆考滿自陳之日一人一疏以數千計諸務叢脞弊從此生請停考滿之法照序升轉從之　按考滿年限行京察之典疑自是年始當查六年遂復行京察次年甄別不及官三十七員有　旨不必調任俱降二級滿官隨旗漢官致仕八年甄別尚書布顏等七人十九年副都御史郝浴疏請部院每歲終各舉劾一人二十年甄別部院司官十一員二十二三年甄別各二十三員蓋其時往往於京察之外特令糾參未嘗以年爲限又以漢軍既用漢缺重在文義考試侍郎以下官於太和門分別去留三十四年部院遵

旨保舉九十五員以次內升雍正四年　諭各
部漢司官冗濫今春京察止革退數人乃汪景祺查嗣廷
妄謂郎中等官壅滯有十年不調白首爲郎等語必司官
中有不感恩而怨望者此等既不能爲國家効力又多占
員缺阻後人升補之路著各堂官甄別以聞乾隆四年鴻
臚寺少卿查斯海奏京察被劾向不引見或姿本菱露而
堂官性多沈抑即目爲淳躁或質稍遲鈍而堂官識多明
敏即棄爲不及且更有賦性戇直不善應酬遂以嫌隙加
之吏議嗣後京察六法照外省大計例引　見從之八

年諭曰昔蕭何相漢終舉曹參羊祜佐晉亦進杜預薦賢
自代青史稱焉是以宋有詔觀察薦忠勇自代之條金有
勅宰臣奏賢良自代之諭今三載考績大臣徒遵例自陳
乞賜罷斥而不舉賢自代使遂其高尚職將誰任乎其以
明歲爲始大臣秉公分別一二三等引見案五十七年引見
後派王大臣秉公分別一二三等引見案五十七年引見
三十六員馮應榴等一等三人十七年停自陳之例

諭曰京察之年部院大臣各省督撫自陳求罷候旨照
舊供職雖三載考績之義但卿貳職司機務督撫任寄封
疆疾量材簡擢日復於懷其有不副委任或克稱簡畀率
四人同城而所舉彼此相同顯係那許會合又如侍郎李
元亮甫薦湖北臬司徐琳而徐琳即被總督塞楞額參以
乖張詐偽廣西巡撫鄂昌薦布政司李錫泰上年李錫泰
召見極稱鄂昌之優今鄂昌即舉以自代能免朋比之嫌
乎而後多立科條定督撫不得舉本屬藩臬揑稱一等者裁去
本省官員九年令大學士驗看京察有不稱一等者裁去
十一年復　諭曰此亦權宜辦理究之察劾司員惟
堂官最爲親切要在平時留心體察臨時舉核公平如上
次一等三年行走平常即改二三等上次二三等三年奮

已隨時黜陟斷無遷待三年之理凡可俟京察解退者不
過開曹冷署年力衰昏又非有大過介於可去可留之間
者耳且身列大臣謬以罷斥爲辭是相率爲僞誠無謂也
自陳繁文著停止武職軍政視此二十二年定部員五十
五歲以上堂官詳加甄別三十三年改令六十五歲以上
者引　見時定察典人員以上次數目比較每
敎部院大臣詳愼甄擇以防濫竽先是十八年京察三品
京堂令吏部另呈事實清摺
親爲裁奪至四十八
年以大小三品京堂既不時常接見又不便派大臣驗看

著吏部帶領引見將履歷注明

紀吏治

順治元年順天巡按柳寅東疏言吏部者吏治之源也近
見升除各官或故明賊吏流賊僞官一概錄用雖云覽大
然流品不分其爲民害不可勝言攝政王報曰經綸方始
治理需人歸順官員既經擢用不必苛求此後官吏犯贓
審實立斬雖
開國權宜固以懲貪爲弊吏之本矣
十年　世祖幸內院閱大計疏謂大學士曰貪吏何
多也此輩平時侵漁小民大計之年亦應戒懼范文程以
見利智昏對　上曰此由平素不能正心苟識見既

明持守有定安能爲貨利搖奪至哉
聖訓誠窮
源探本矣是年　命吏部考核各省督撫康熙七年
副都御史折庫納金世德等言近例督撫止有貪墨欠賦
違限錯擬處分請倣部議如有百姓火所拋棄田地毫無
治理者論罪徵之八年甄別督撫九人莫洛與白清額以
與情乞留還任二十六年以直隸巡撫于成龍眞實清廉
無勉强虛假介然自守無所交遊特加太子少保銜以爲
廉能稱職者勸
時九卿會議稱雲貴總督范承勳山西巡
撫馬齊四川巡撫姚締虞居官皆優
上曰范承勳

等居官果善但尙有勉強之意于成龍則出自誠心五十六年以陳瑸操守潔清古人中亦不多得追授禮部尙書立碑與謚並廕子

雍正四年

諭曰居官之道自以清廉爲本但地方大吏職任甚鉅察吏安民興利除弊其道多端倘但恃其操守而於地方不能整飭貽害甚大蓋此等清官無取於民不能禁民之爲非故百姓賢不肖皆稱之無所取於屬員亦不能禁屬員之不法故屬員賢不肖皆安之大臣子弟親戚犯法則姑容地方弭縫劣衿生事則寬待故大臣紳衿皆言其和平甚至胥吏作奸不能察其過不爲隱諱是以此輩然歎息以爲去一清廉上司爲之稱屈此則平日模稜兩可之所致也且操守平常者心懷畏懼頗能整頓經理不致曠廢朝廷又時時留心訪察一有不善卽加懲戒在朝及屬下之人皆伺察其過不爲隱諱是以此等之人貽害於地方倘輕朕深望爾等爲明體達用之全材而深惜爾等爲同流合汙之鄉愿勉之勉之　純

廟登極各督撫遵

旨將屬員賢否具奏比三年未有續奏者乃諭曰卽督撫仍居原任而前後數年之間屬員新舊不一亦豈無改行易轍者均當隨時奏聞豈待朕諭旨屢頒始敷陳了事耶旋令薛泉道府來京引　見

五年　上閱

諭日倘等俱爲大臣天下督撫之賢否應於平時留心細訪以備顧問誰貪誰廉卽行公舉卽門生故舊不爲徇庇庶人知勉屬乃朕問時或謂未同辦事知之不眞以此推辭非理也

乃

敕諭曰近日在廷大臣亦甚類此卽如郝玉麟鄂彌達之案皆從外省發覺廷臣未有參奏又如王士任岳濬之劣蹟德沛楊超曾劾之豈廷臣一無聞見必待督臣舉發耶朕一人耳目豈能周知惟大學士九卿留心訪察有聞卽奏庶人人共濂官箴且王士任等以督撫而不能自保操守有是也朕用是滋愧焉蓋以督撫表率一方而以廷臣糾察督撫上下相承內外相制馭吏之法乃簡而易行九年

御史彭肇洙奏各省關係民生風俗之事雖經題結仍令戶部計歲中某省旱潦豐歉刑部計歲中某省奸盜人命干名犯義案件若干簡切詳明按省分注歲中彙進此卽古者課殿最之遺意有　旨允行二十二年

詔江南淮徐海等屬受水患有年矣此方州縣視他處更重現任守令督撫各出考語奏聞有賢明宜留任或可調他處者其悉心詳酌一二年後朕親臨考察倘仍入疆而田野不治則非守令之罪將督撫是問矣蓋疆臣者郡邑吏之綱也整其綱則條目咸理此治天下之要道也初藩臬任三年未允陛見令以後每歲奏請十八年

至二十四年定道府直隸州按省分遠近引　見以六七八年爲差

紀守令

前代設官重內輕外牧守處遷謫而州縣多雜流　本朝治法重守令之職又於其中別爲等差順治十二年

諭曰知府乃吏民之本其最要者如直隸之眞保河間江南之江甯淮揚蘇松常鎮浙江之杭嘉湖紹山東之濟南青兗山西之太原平陽河南之開封彰德陝西之西安延安江西之南昌吉安湖廣之武昌荆襄福建之福州泉州共三十府或政事殷繁或地方扼要著京外大臣各舉才行兼優者以備三十處知府之用又曰州縣之制自漢

以來卽以人戶分大小隨有間劇衝要之等唐有赤畿望緊之差明時酌爲繁簡隨才器使各盡其用著吏參酌時宜將地方分爲三等應選官員考其身言書判亦各三等按等授官使人地相稱十八年定浙江溫台甯波沿海官員照邊俸升轉康熙六年御史王伯勉奏佐貳推升知縣請飭督撫廉訪堪任民社者保舉陞授溫舉者罪之御史高坪請委署州縣專責知府而行保舉連坐之法並從之蓋推陞而不責保舉則庸流或循資而進而造次委署易於遷就惟知府於一郡之官熟其才品且關其考成尤職

掌所最切二十三年嚴州縣遇事不結處分至四月者褫職二十八年　詔淮陽被災府州縣員缺俱奏聞選授是年定楚粵黔蜀四省中如黎平茶陵東川平越等界連苗地守令員缺於本省揀員題補三十七年從巡撫石文晟請以雲南元江開化廣西廣南四府烟瘴之地照粵西南甯太平慶遠思恩四府保題例於郡縣中擇廉能熟悉者或調或陞鶴慶順甯永昌三府地接蒙番中甸外逼烏斯藏知府照山陝例奏聞請簡餘官由外調補五十二年定福建閩縣等十六州縣以卓異人員揀補自後政務衝繁地方邊要因時制宜每有更改雍正間以川陝劣員甚多將補選兩省人員　親加揀試三年雍正六年　諭知府有察吏之責內有循分供職不能察吏而又無過犯可參劾者督撫甄別具題暫留本任仍於本省揀選保題引見到任後前任交代來京以部屬改用若所保亦屬中平仍將前任知府留任然改用部曹之例旋即停止九年以陝甘辦理軍需　命大臣保送人才發往乾隆三年　諭曰雲貴地方改土設流漸次安輯然瘡痍初起元氣未復必得循良之員恩信兼著然後可久安無事近督撫於苗疆多擇能員以資彈壓不知矜才喜事之輩非有實心實政撫綏化導苗雖頑悍具有人心非不可至誠感動果能廉靜樸實有司勤加撫卹一無擾累諒無不可革而革心者嗣後應慎選賢員以居其任毋得輕任蓋能員喜情愛戴者保題陞擢其恃才貪功者不得任事而每至僨事賢員無赫赫名乃能相安於無事六年　特　詔督撫甄別知府十二年　諭曰親民莫切於縣令而知府表率一郡職任尤重欲望政平訟理非久任不可漢宣帝詔曰太守吏民之本數改易則下不安民知其將久不可欺罔乃服從其教化誠至言也即如州縣才具優者督撫或請調或題陞知府則擢監司究之缺有繁簡職守則一知府賢則屬縣各修其職監司體制雖優所職不過分巡轉核或專司鹽糧轉不若知府與屬縣較為親切且此題陞題調不過幹辦敏捷未必皆古所謂日計不足月計有餘而此地得一良吏即彼地失一良牧孰非赤子孰不當善為撫字顧數數更易乎但榮進之念人情不免非示以獎勵歲月淹久必致自隳志氣而爽民無識亦謂其不為上司所物色或啟疲玩之習不足以鼓

舞人才振起治術漢時守令治行優異輒以璽書勉勵贈
秩賜金寵以車服有爵至關內侯者兩漢循良冠越唐宋
今或仿其意而行之乃下大學士九卿議尋議題調以歷
俸五年爲斷陞調又滿三年政績卓著保題加銜遇缺即
陞蓋　明詔以守令數更不可以敦化善俗援引古
誼思復久任之法而部臣但知以遷擢鼓勵人材故其議
止於限年陞調而已　乾隆三十六年兵部保送簡缺知府
上察其衰庸將堂官議處是年貴州巡撫裴宗錫
奏參特用知府二人　上嘉其不肯優容遷就旋又
奏保簡之石阡知府不勝外任部議堂官照溫保繁缺例
議處四十二年定調署州縣佐貳不得過實缺十分之二
從大學士阿桂請也

附紀引　見　召見守令
國初分府州縣爲三等授上等者引　見面定餘歸
掣籤康熙三十六年以御史朱延錟言令卓異官照行
取例引　見次年御史荆元實請引　見月選州
縣以重其選衰邁者休致年少輕浮者分部辦事三年
以原職用有　旨并令同知通判引　見五十

一年御史徐樹庸請引　見督撫特舉之員自後都
守牧令無不引　見者至知府授官無論請　旨
部選繁簡之缺皆具摺謝　恩請　訓召見殿堂
於初授觀其敷奏於報最詢其治績前代銓曹注擬其
號爲廉平者代不數人以天子臨軒策遣爲非常曠典
以今視之何如哉

紀考試月官舊制月選官謂之月官

國初選人得缺吏部當堂考其身言擧名考其書判分爲三等京官主事司務外官知縣州判州同以上均令考試其缺分之繁簡名次之先後一以考試等第爲斷順治八年　諭吏部於銓選之時考試告示文移優者選用劣者除名澄清吏治大端在此顧其法未久輒停康熙間令寫履歷以三百字爲限初用八股文至康熙五十七年停又令會同九卿驗看有行止不端出身不正者據見聞參劾五十三年定又令選人將所奏是爲驗看月官之始康熙五十七年始初各衙門保送撫民同知通判例派大臣考試三十三年　諭曰此項人員取通曉字義標判文書而地方繁簡難易預爲籌畫何以治民何以厚俗以及催科撫字之術獄聽訟之方各出己見詳陳一二事於履歷之後其調補陞任之官將舊地方利弊明白敷陳蓋使之敷奏以試其言驗看行止以觀其行凡所以澄敘於入官之始也雍正三年准都御史江球奏請月官履歷無用繁冗履歷後增一條議以觀才識旋

諭曰月官條奏原欲觀其存心今漸有將關係地方事務條奏者新進小臣或將條奏事件在外聲揚以沽虛名或刻入文集在出重罪罰後月官履歷密封進呈次年又

諭曰月官條奏原以觀其學識即知將來之趨向今詢本人竟有不能奏對者明係代作甚屬不合罰後代作以違旨論是年月選官陳克復條奏虧空倉穀請先動正項買補仍一面嚴追有

旨交九卿議行乾隆八年江蘇按察使李本裕奏請月選州縣於九卿驗看時摘問律例一二條令其條對與履歷一併進呈格於部議

特旨準行並著爲例十七年以九卿不肯實心體察令每月開列名單請派瞻徇者科道得以糾參而詹事之派驗看則自乾隆七年始初各衙門保送撫民同知通判例派大臣考試甚屬無謂嗣後照月選官例赴部親填履歷不必派員考試蓋考試月官之制至是已久停矣案書判視詩文爲適用而尙不免浮詞條陳視書判爲切要而試無單題作多假手卽干冒與以包荒口對果能鄉舉而身未人其中則所謂地方利病與撫循聽斷果能眞知而力踐之乎惟律例爲有司不能不讀之書以政學不如學而入政摘問條對之制　純廟特旨允行有以哉

高宗卽位

諭月官於政治確有所見準其據實直陳若胸中無欲吐之言止許繕寫履歷頌聖套語概行停止

紀大計互見京察篇

順治二年御史張濩疏言盜賊竊發皆因有司惟知善事長官不恤民瘼考績殿最宜以守己端潔寬心愛民者爲上考三考奏績不次擢用幹理簿書惠鮮無策雖有才能止注中考三年吏部奏朝覲考察之期請於四年正月舉行頒五花册令撫按以才守政年四格注考才則或長或平或短守則或廉或平或貪政則或勤或平或怠年則或中或老四年行大計　詔曰天下人民困苦極矣朕既出之水火與監司守令共圖治平蓋四載於茲奈明季之積習難除頹風猶煽有司則貪婪成習小民之疾痛誰憐雖婪墨間有糾彈而奸猾每多脫朕甚憤之茲當大計已嚴飭所司貪酷重懲闕茸罔貸爾等姑準留任尚思祓濯前愆嗣是每遇大計入覲之年必嚴切訓之是年吏部奏定三年一舉以爲定制撫按考語容達吏部考功司吏科河南道詳核去留定八法處分貪酷革職提問能敭不謹革職年老有疾休致才力不及浮躁降調凡計典處分官不準還職九年吏部言計典舊例府州縣正官入覲但委署害民反爲地方之累議令藩臬兩司代覲從之故事

計參之外令科道糾拾四年大計拾遺被劾者多科臣魏象樞再以爲請得　旨糾拾官照大計處分挾私妄糾者論十三年大計天下官二百九十二員休致降革有差又　諭曰朕親政六載於茲振飭官方未嘗寬假今又當大計之年而治猶未進民猶未安錢糧逋欠盜賊竊發大者仍不法小者仍不廉致上之德意無由下究民之疾苦無由上聞非爾等失職之咎歟已飭所司重懲所酷宜令正直存心清廉持已勉圖後效十五年定薦舉員數大省毋過十人小省三四人有舉無效不得注考仍察

處十八年給事中雷一龍疏言大計勿得遺大吏而摘微員懲去位而寬現任并請令藩臬赴部面同指實康熙元年停藩臬入覲以參政副使等官代十二年以御史馬太成請復令入覲二十五年又停於是罷大計行考滿以五等分優劣科臣俞之琰請併俸通考御史張沖翼請申嚴卓薦定額皆以計核事蹟使名實相副爲言旋以每人一本題奏繁多改爲五等各一疏四年御史李振宜疏言自改八法爲五等甚弊更大郎如州縣由府廳至督撫皆盡不受賄賂層層剝蝕必至侵帑殃民請嗣後止責督撫不

時舉劾其無參罰註誤者照俸陞轉六年復行大計御史旧六善疏言卓異之員宜以清廉爲本凡司道等官必開不派節禮索饋遠州縣等官必開不派雜差重火耗虧損行戶強貸富民即以清吏之有無定督撫之賢否並從之二十三年停藩臬卓異以督撫官資相近易於結納也二十五年　諭凡朝覲之期每藉端科派私遺科臣際是察吏本以安民而反以擾民嗣後蹈常習故決不爾貸會鄰御史佛倫疏言藩臬專理一省錢穀刑名朝覲來京委員代理或致舛錯稽遲雖有條奏不過細事搪責況道途供應官員或藉端私派請嗣後將藩臬及府佐官員入覲之例停止照慶賀　萬壽表章例每省委道官一員齎冊入覲至官員賢否止以督撫文冊爲憑藩臬造冊亦請停止從之蓋省一繁文即省一擾費兒虛糜於官吏即留氣力於閒閣故立法莫若簡次不約大計參及不時題參自知被劾官箴民瘼益罔顧惜請以後計參及離任恐此等官拜疏之日即遴官署理從之　雍正元年又有大計軍政卓職即行解任之　　皆四十三年以教官多不諳文

義　諭巡撫不時考試四十四年　諭薦舉卓異務期無加派無盜案虧空民生得所日有起色其他虛文俱不必入雍正元年定大計平等知縣以上官亦注考語軍政守備以上同　四年令貪酷以外有願引見者聽六年定卓異薦主處分其自行參奏者免乾隆八年

諭曰養民之本莫要於務農州縣考成應用是爲殿最向來不專以此課吏者因其迹似迂愚驟難見效不似催科聽斷捕盜之顯而有據督撫察吏每於此等本計視爲老生常談不知爲政之道本舉而末自隨之如果南畝西疇鮮竄凌人知急公而閭閻無待追呼人知畏法而盜賊因以寢息本計既端末事亦次第就理各督撫其共勉之其時　變輸　省方每戒扈從騎士毋得踐擾大田禾稼事咨詢時形歌詠以勸農爲勸吏之本實與漢詔同風二十四年令大計之年吏部將督撫履歷開具呈覽督撫將舊例道府降三級調督撫降二級調以司道止於保詳而督撫親爲核定也

紀漕運官司期限

國初定漕運官司參酌明制若輓運則設旗甲統領則設運總督押則設漕道糧道持衡巡察則設巡漕總漕皆明制也巡漕御史裁於順治七年至雍正七年以糧船夾帶禁物官吏需索陋規復差御史各二員於淮安通州稽察乾隆二年令御史四人分地巡視一駐淮安江口至山東東交界一駐通州至天津一駐濟甯自臺莊至北直交界一駐天津至山東交界　康熙二十二年令總漕督運歲至通州乾隆間以薊運河責倉場侍郎專管督率通永道及山東守備一人千總三十六人內河南運四人薊州疏濬以利漕行乃立之期限凡各省徵收之限皆以十月兌運之限皆以十一月南糧有過淮之限則江北十二月江南以正月浙江湖北以二月江西湖南以三月初後定過湖之船展限十日過淮畢則總漕以其數上聞東糧不過淮則有開行之限河南以正月山東以二月有到通之限東糧三月朔江北四月朔江南五月朔浙江江廣六月朔有回空之限　通州限十日又於其中節節為行程之限　如重運逆流二十里順流四十里回空逆流三十里順流五十里又隔壩等處皆有例限皆給以限單令沿途

州縣填注初南糧四千餘艘悉於儀徵瓜洲兩口停泊以待挨次開行康熙間令一鼓全到隨令開行於是後幫盧隔絕獲咎亦追行以至此　聖祖親授機宜而臣工未以為請者也

案通考監兌官河南浙江江西湖南各三人山東湖北各六人江南十五人以管糧同知通判為之押運官山東河南湖北湖南各一人江西二人浙江三人江南七人以管糧通判為之領運官漕糧直隸千總四人領河南運山東守備一人千總三十六人內河南運四人江南守備八人千總九十八人內河南運四人浙江守備二人千總十八人江西守備二人千總二十五人湖廣千總二十有二人白糧千總六人浙江千總四人均以衛所官為之每幫武舉一人隨幫效力通用同知通判五十六人守備十三人千總二百十有三人

明初因賦定役丁夫出於田畝追黃册成而役出於丁凡役分三等曰里甲曰均徭曰雜泛其間累經更制有銀差力差十段錦一條鞭諸法厥後工役繁興加派無藉編審輕重無法里甲之弊遂與有明一代相終始詳續通考賦稅門

國初革里正加派諸弊賦役之法載在全書悉沿萬歷條鞭舊制初定三年一編審後改五年順治十三年凡里百有十戶推丁多者十人爲長餘百戶爲十甲周期坊廂里長城中曰坊近城曰廂在鄉曰里造册送州縣由

是而府而司達於部皆有册凡載籍之丁六十以上開除十六以上添注丁增而賦隨之有市民鄉民客民佃民客民之分民丁之外有軍匠灶屯站土丁名凡丁賦均合徭里甲言之曰徭里銀凡徵丁賦有分三等九則者有一條編徵者有丁隨丁起者有丁隨地派者率因其地之舊不必盡同都直省徭里銀三百餘萬兩間徵米豆順治十八年丁銀三百萬兩有奇至康熙間各省新歸併州縣其屯丁第照民丁編徵及雍正初天下丁銀三百二十九萬餘兩其科則輕自每丁一分數釐重則山西之丁有四兩

者晉昌有八九兩者此本通考又按乾隆會典山西人丁有至四兩五分有零者嘉慶會典事例在陝甘每丁皆二錢則舉後來定制言之自康熙五十年定丁額於是戶部議缺額人丁以本戶新添者抵補不足以親戚丁多者抵補又不足以同甲糧多者頂補編審時所謂擦除擦補者大略如此顧有司於民非能家至而日見科則既不可強齊除補且易滋流弊於是雍正間以次攤入地糧爲均徭銀別爲篇自丁歸地糧乾隆五年遂併停編審以保甲丁額造報其法除去流寓以土著爲實數而十一年詔停江西編審婦女之數蓋鹽鈔徵派尚未盡除故各省猶有照常册報者三十七年上諭李瀚奏請停編審造册所見甚是舊例原恐漏戶避差是以五年編造今丁既攤入地糧滋生人丁又不加賦則編審不過虛文況各省民穀數俱經督撫年終奏報更無藉五年查造嗣後舊停止自是惟有漕衛所軍丁四年一編審而已今距停編審時百有餘年矣小民自生自息無册籍之頒會無官吏之簒斂寬大之政實古來所未有司牧者務休息其民使盡力於田畝愼毋忘地糧之中已有均徭銀之輸納也

案明初丁役出於田田一頃出丁夫一人不及頃者以別田足之曰均工夫每歲農隙赴京供役三十日遣歸此爲案田派丁之始特其初供役後乃出銀耳明之銀差大約有二初行里甲時富者出財貧者出力所謂銀力從所便此丁之有銀差也正統以後舉京緜上供之數按丁糧而均徵之於是丁糧皆有銀差之科派而不問出力與否矣其後上供者雖官爲支解而公私所需復給銀責里長營辦給不二供者什伯而京緜解戶爲中官留難率至破產民不堪命於是行一條鞭條鞭之法先查一州縣歲額各項差役若干黃册丁糧除應免外應役丁糧若干以所用役銀酌量人一丁田幾畝該出銀若干統徵於民官爲僉募供億其始於嘉靖而通行於萬歷凡有丁無糧者編爲下戶仍納丁銀有丁糧者爲中戶及糧多丁少丁糧俱多者爲上戶丁糧併納此本朝編審之制所自昉也

秀水盛百二曰自有司覈編審爲具文以至戶口不清貧富不辨且僱役惟可行於平日如非時力役河防土工之類其勢有不得不出於差者於是循役有不均之患況編審時百姓恐差徭及身並戶減口平時按籍而常見其少不幸天災流行　朝廷有大恩邨計口給發則數又驟增於是編審賑邨二册自相矛盾雖有才能亦無所措其手足意謂編審不可廢而其法不可不嚴以爲治道惟文與實而已如其實也有保甲即不必編審如其文也歲歲清查保甲及一旦有事倘不能據以施行況十年五年一編審乎善夫賢臣李紱之言曰雍正四年紱爲直隸總督請改編審行保甲疏

伏見

特論直省臣工力行保甲　臣思編審之法五年一舉雖意在清查戶口倘未能稽察遊民不如保甲之法更爲詳密既可稽察遊民且不必另查戶口自後請嚴飭編排人丁自十五歲以上毋許一名遺漏歲底造册送布政司彙齊另造總册進呈册內止開里戶人丁實數免列花戶則簿籍不煩而丁數大備矣紱之論可謂達治體矣

案康熙五年以廣西西隆州改歸內地停其編丁二十八年以四川松建等衛地處極邊屯丁無繇建敘二廳山多土瘠舊例人丁載在銀米之內俱免其編審三十

六年會理州四十年東川府皆以邊地免編雍正間廣西東蘭歸順雲南緬甯等處皆以改土歸流停其編審

紀丁額

國家戶口之登耗視其時之治亂若夫以治繼治無兵革凶荒天札疵癘之猥耗日蕃月衍不數十年輒自倍以登此可驗之一鄉而知天下者案馬氏通考言古今戶口之盛無如宋之崇甯大觀及考當時實數戶止於二千萬口止四千餘萬金元及明之盛戶數減於宋而口增多願亦不過五六千萬而已非前代戶口之數止於如是其供徭役出賦稅者止於如是也我　朝初撫方夏丁徭之法悉沿明舊有丁則有賦時除其逃缺者以戶消長定州縣吏

殿最順治十八年編審直省人丁二千一百六萬有奇至康熙五十年編審二千四百六十二萬有奇嘗疑　聖祖深仁厚澤休養五十年間滋生不過十分之二蓋各省未以加增之丁盡數造報也見　諭旨先是

巡幸所至詢民疾苦或言戶有五六丁止納一丁或言戶有九丁十丁止納二三丁於是五十一年定丁額

諭曰海宇承平日久戶口日增地畝並未加廣應將見今丁數勿增勿減永爲定額自後所生人丁不必徵收錢糧編審時止將實數察明造報廷議五十年以後謂之盛

世滋生人丁永不加賦惟五十年一編審如故雍正初定丁隨地起之法直省丁賦以次攤入地糧（康熙末年廣東四川兩省丁隨地起雍正元年以後通行各省惟奉天及山西陽曲等十九州縣廣西之融縣貴州貴陽等四十三處仍另編丁銀又山西平定等二十五州縣有編丁之鄉詳後篇）於是夫徭口賦一切取之田畝而編審之法愈寬初直省滋生戶口報部而已乾隆初令於每歲仲冬隨穀數上聞時又減各省重則丁銀缺額攤賠輒予蠲免五年戶部請停編審以保甲丁額造報（康熙間有以邊遠及被災之處特免編審者雍正初廣西雲南二省有以改土歸流免編審者至是乃通行）於是十四年總計直省人丁一萬七千四百四十九萬有奇（此據通考按乾隆會典乾隆十八年直省人丁三千八百八十四萬餘戶萬有三百五萬口不應十八年之丁反少於十四年七千餘萬距定額方三十餘年所增七八倍蓋自丁隨地起無編審之擾自無減匿之弊二男三女皆樂以其數上聞又是時奠定保甲之法奉行者惟謹戶口之數大致得其實矣又三十餘歲爲乾隆四十八年其數二萬八千四百三萬有奇又十

歲五十八年　純廟閱　聖祖實錄至康熙四十九年民數二千三百三十萬因察上年各省奏報民數三萬七百四十六萬計增十五倍有奇乃　諭曰國家承平日久版籍益增一人耕而供十數人之食蓋藏不能充裕有牧民之責者務當劭切化導俾皆服勤稼穡惜物力而盡地利先是湖北巡撫陳輝祖奏應山縣所報滋生民數不實安徽巡撫長麟亦奏各屬造報民數未確請展限查造　諭曰戶口蕃庶即細加查造亦斷不能一無舛漏且恐吏胥藉端滋擾更非安輯閭閻之道至哉　聖訓重養民之源而不斷斷料民之數所謂石稱丈量徑而鮮失也又二十歲嘉慶十七年會典載各省丁冊報丁口（吉林新疆在內）三萬六千一百六十九萬有奇而京師滿蒙漢丁檔掌於八旗俸餉處外藩扎薩克丁檔掌於理藩院者尚不在此數云案各省冊報民數固不能一無舛漏大抵有少開而無多報若今戶部冊載各省丁額二千四百一十七萬丁銀三百三十九萬各有奇則康熙五十年原額雍正間攤入地糧者蓋賦稅之定額而非滋生之實數也

除籍爲貝

雍正元年令山西陝西等省樂戶浙江之惰民俱除籍爲貝樂戶者始以不附靖難兵編爲樂籍令世世不得自拔爲貝惰民與樂籍同不知所起或以爲陳友諒之後皆明之暴政也五年開除徽州府伴甯國府世僕並爲貝民二者江南呼爲細民八年除蘇州府之常熟昭文二縣丐籍籍業與惰民同乾隆三十六年禮部戶部會議削籍之樂戶丐戶原係改業爲貝以報官改業之人爲始下逮四世本族親支皆係清白方準報捐應試

若本身脫籍或二三世及親伯叔姑姊尙習猥業者蓋不許濫廁士類僥倖出身至廣東之蜑戶浙江之九姓漁戶及各省凡有似此者令地方官照此辦理舊染汙俗咸與維新而必以四世爲限蓋寬大之中尤極愛惜名器云

紀賦冊糧票

勝國之季內官勳戚莊田僭越無等詭寄者不可究詰賦入大紳時疆事孔亟苟且增餉官吏侵漁逾倍公私交敝以汔於亡我 朝革命首除三餉與民休息收其內監田歸戶部宗祿田歸各省是爲更名田地於是田額漸復順治三年 詔定賦役全書悉復萬歷間原額凡賦糧以地肥磽與丁貧富爲差賦皆以銀糧則米豆米草各視所產以爲之制全書之例總載地畝人丁賦稅定額及荒亡開墾招徠之數爲徵斂之大綱訂正於順治十一年至

康熙二十四年重修止載切要款目刪去繁冗飛灑苛駁之弊名曰簡明賦役全書廷議謂舊書遵用已久遂罷頒行雍正初歸併各省地丁十二年修全書分載原額新增總散之數務爲精覈定自後十年一修纂及乾隆三十年以全書多載不經名目而奏銷冊前列山地田蕩版荒新墾次列三門九則額徵本折地丁起解存留極爲明晰令嗣後全書依奏銷條款止將十年內新增墾者添注其不經名目一概刪除於是全書與奏銷冊合而爲一凡賦稅冊籍有存於官者有徵於民者存於官者一曰

赤歷使糧戶自登納數上之布政司後以州縣日收流水簿解司而停赤歷康熙十八年停二曰黃冊歲載戶口之登耗丁賦取焉後以五年編審者爲黃冊而停歲造康熙七年停三曰會計冊專載解部之款而上之後併入奏銷冊亦康熙七年停四曰奏銷冊合通省地丁完欠支解存留之欵報部核銷卽四柱冊也五曰丈量冊田之高下坵畝皆載焉故曰魚鱗冊也自赤歷與會計冊旣停上計專以奏銷冊報官所據以征斂者黃冊與魚鱗而已黃冊以戶爲主而田繫焉亦謂之糧戶冊魚鱗冊以田爲主而戶繫焉一經一緯互相爲用自併丁賦以入地糧罷編審而行保甲於是黃冊積輕魚鱗積重有司者或期會簿書未遑稽核惟按一州縣之賦入責之都圖之吏胥而某戶有某田某田屬某戶官旣視冊籍爲奎蹄吏遂據都圖爲奇貨臣以爲修舉廢墜有民社之急務誠無先於此者若其徵之於民因明一條鞭法一條鞭者以州縣每歲夏稅秋糧存留起運之數通爲一條總徵而均支之至運輸給募

集及康熙初乃除均役提編之弊詳免徭役篇故給以易知由單後以繁費累民一改而爲截票而輸擾頑而易行詳五朝通考一曰截票截票者以州縣每歲開徵之初一匱以銷欠至八年仍行三聯版串三曰滾單康熙三十六年時官爲支撥而民不與其法不煩而盡絕再改而爲滾單時官吏科派名色不一開邑適里共

一區以銷欠至八年仍行三聯版串三曰滾單康熙三十六年行徵糧滾單每十戶五戶止用一單分爲十限依次滾催罪其沈閣者四曰順莊編里雍正六年行順莊編里之法以的戶爲主凡寄莊寄糧悉更正之乃改十歲之法復三聯串票自是以後遵行無改謹案

法制未定順治八年以後各省始有奏銷數目見張文貞開國之初

閻王慶雲撰

歷朝田額糧賦總目

順治十八年天下田土五百四十九萬三千五百七十
六頃有奇賦銀二千一百五十七萬六兩有奇糧
六百四十七萬九千四百六十五石有奇畝約賦銀三
分九釐有奇糧一升一合有奇

康熙二十四年天下田土六百七萬八千四百三十頃
有奇賦銀二千四百四十四萬九千七百二十四兩有
糧八百四十六萬有奇

屯田賦銀五十萬有奇

關稅四百三十二萬有奇

鹽課五百五十六萬有奇六百三十八萬餘引

蘆課八十九萬有奇

外有茶課雜稅雜稅百有五萬有奇

以上據甲申會典

戶部山西司嘉慶十七年奏單歲入銀除蠲緩四百八
十三萬二千八百六十二兩有奇實入銀四千十三萬
六千一百九十四兩有奇歲出銀三千五百十萬七千
五百三十四兩有奇

雍正十一年令錢糧一錢以下準納制錢錢十文准銀
一分

乾隆三十一年以絲毫忽微之數有名無實令徵收支
放以釐爲斷

乾隆十八年直省民田賦銀二千九百六十一萬有奇
糧八百四十六萬有奇

兩有奇糧四百三十五萬六千三百八十二石有奇據
會典起運潛曰不在此數

雍正十一年令錢糧一錢以下準納制錢錢十文准銀
一分

乾隆三十一年以絲毫忽微之數有名無實令徵收支
放以釐爲斷

乾隆十八年直省民田賦銀二千九百六十一萬有奇

丁口之輸賦也其來舊矣至我　朝雍正間因各疆吏奏請以次攤入地畝於是輸納徵解通謂之地丁或曰丁隨地起是古來夫布之征口率之賦一切取之農夫而戶册所謂富民市民者擁貲千萬食指千人不服田畝即公家一絲一粟之賦無與焉以爲此勢之所趨不得已也昔楊炎併租庸調爲兩稅而口丁之庸錢併入焉明嘉靖後行一條鞭均徭里甲與兩稅爲一丁隨地起非權輿於今日亦曰通其變使民不倦而已我　朝丁徭素薄自康熙五十年定丁額之後滋生者皆無賦之丁凡舊時額丁之開除既難必本戶適有新添可補則轉移除補易至不公均之於田可以無額外之多取而催科易集其派丁多者其田多者也其派丁少者亦必有田者也保甲無減匿里戶不逃亡貧窮免敲樸一舉而數善備焉所不便者獨家止數丁而田連阡陌者耳然使丁地分徵則富戶又將賄脫而委之貧民欲編審之均平顧可得乎故自康熙末年

州以戶籍無定仍舊分徵山而亦於乾隆元年以後陸續攤派前後百數十年時歷　三聖其減除重則缺額者史不絕書經營裒益然後法制大定乃知唐之庸錢不得不歸於兩稅明之均徭不得不改爲條鞭皆勢之所趨不得已也惟是米穀者田之所產銀者商賈之所流通地糧猶兼輸米丁賦名兼米豆實則皆銀故古之傷農者一穀賤是也今之傷農者二曰穀賤也銀貴也銀貴則穀愈賤實亦一也抑臣讀前史宋用唐之兩稅庸錢在其中矣而復令百姓歲輸身丁錢米明中葉以後條編名存實亡猶貪如此我　朝定制百餘年矣地丁之外分毫無取焉後之謀國者亦善守成規焉可矣臣讀　皇朝通考及會典事例考證各載籍謹以各省丁隨地起者次第著於篇

康熙十一年以浙江鹽鈔銀均入地丁三十六年以浙江匠班銀七千餘兩派入地丁後湖北於三十九年山東於四十一年均照浙江例匠班歸入地丁

案匠丁沿自故明歷久籍存丁絕至是始派入地丁地丁之名已見於此後乃定制通行耳

五十五年戶部議編審人丁除向例派照地派丁外其
按人派丁者一戶之內開除與新添互抵不足以親族
丁多者抵補又不足以同甲糧多者預補有餘歸入滋
生冊內造報

案照地派丁即丁隨地起之法其法但以黃冊與鱗
冊相爲乘除即得其實顧以一丁言之不能以數十
年而無故合一縣數千丁言之即不能以一日而無
事立法抵補誠爲至公乃晉省有丁例累戶戶倒累
甲之謠意者親族不必丁多同甲亦不必糧多在官

謂之補在民則謂之累其故可深思哉

是年定買賣地畝其丁銀有從地起者隨地徵丁倘有
地賣丁留與受同罪

案明天啟元年給事中甄淑請均戶丁等銀言小民
所最苦者無田之糧無米之丁田鬻富室產去糧存
而猶輸丁賦宜取額丁額米兩衡而定其數米若干
即帶丁若干買田者收米便收丁則縣冊不失丁額
貧丁不致賠累史稱當時行之案此即丁隨地起之
法特其時政荒賦重故不久輒罷

是年准廣東所屬丁銀就各州縣地畝攤徵每地銀一
兩攤丁銀一錢六釐四毫不等

案丁隨地起見於明文者自廣東始

雍正元年直隸巡撫李維鈞請丁銀隨地起徵部議允
之每地賦一兩攤入丁銀二錢七釐六年以長蘆竈丁
攤入竈地每畝六釐至一分不等

二年定福建地賦一兩攤丁銀五分二釐七毫至三錢
一分二釐不等屯地自八釐三毫至一錢四分四釐八
毫不等

案福建雖於是年攤徵而甯洋壽甯二縣每丁徵至
四錢二三分糧少丁重未能攤入至乾隆二年改從
中則每丁二錢又南平縣丁多不能通勻亦於是年
定田糧一兩勻徵二錢豁浮多之三千餘兩又平和
清流永安三縣舊田糧一兩徵丁銀四五錢亦於是

年　敕督撫議減

又案乾隆元年　諭福建灣臺每丁徵銀四錢
五分再加火耗則五錢有零查內地每丁一錢至二
三錢臺灣著酌中減則每丁二錢著爲例又癸會典

事例乾隆十二年題准福建臺灣府官莊田園共五
十八萬餘畝每匀丁銀四釐一毫至八釐六毫不等
共入丁銀三千六百餘兩匀入田園徵收至各番田
地概不完賦止就丁納銀仍照舊册攤入田畝
是年會典事例作三年定山東地賦一兩攤丁銀一錢
一分五釐其新墾升科遇五年編審合計新舊地糧就
一縣之地均算攤減其永利各場鹽丁於乾隆二年攤
入竈地每畝一分四毫有奇

案地墾則減攤法固均平或疑坍荒恐增攤滋擾考

甘肅分河東河西河東一兩攤一錢五分九釐三毫遇
閏加河西一兩攤一分六毫遇閏不加先是康熙五十
三年准甘肅無業貧民編入丁册免納丁銀至是乃攤
入地畝

狹道州道光十三年水沖地豁均減丁銀二十九兩
有奇山丹縣道光十九年豁均丁銀一兩平番縣道
光二十七年水沖地豁均丁銀二兩有奇

案河東地糧輕而丁多河西地糧重而丁少故不能
一例攤派其民丁攤入屯戶銀九千餘兩及康熙五
十七年伏羌等縣地震傷亡七千餘丁該銀一千四
百餘兩至乾隆元年均予豁除又案雍正六年蘭州

又定陝西地賦一兩攤丁銀一錢五分三釐退閏加四
釐零

案邱嘉穗丁役議言秦中鄠縣併丁於糧起於明季
又曾王孫沔縣丁糧議言城固縣於崇禎八年丁隨
糧行南鄭於順治十三年丁隨糧行褒城亦然請將
沔縣援例踵行案此則陝西丁隨地派其來最久

按察使李元英請撥糧均丁疏略云甘肅均丁之法有與他省異者他省以本州縣之額丁均入本州縣之地畝甘省則按通省額徵錢糧通計合算每銀九錢零每糧九斗零攤入一丁額徵多則攤丁亦多額徵少則攤丁亦少以致均丁不公原甘省州縣有糧少丁多者誠恐載丁過重但以二三分之窮丁歸入六七分之糧戶仍無過多之處況甘省地多糧少如有餘剩窮丁即就開墾未升科熟地未報糧之戶均攤則有地者不蹈隱糧之咎而無糧者免受空丁之累矣

四川每糧五升二合至一石九斗六升不等算一丁徵收六升會典事例作六合

案四川向係以糧載丁徵收惟咸州十一州縣丁地分徵至是畫一

雲南亦於是年攤徵科則缺其屯軍丁銀一萬五千餘兩每丁二錢八分至六錢二分不等俟察出欺隱屯田抵額

至乾隆二年已抵補三千餘兩尚有一萬二千餘兩

歷年按老丁徵收實以故絕乃概予豁免次年以麗江原係土府雍正二年改設流官有土官莊奴陰奴二千餘名願自納丁銀以比齊民每名編為一丁歲納六分六釐至是貧乏免之又除鶴慶府驛站丁銀明謂之馬頭人丁

五年定江蘇安徽丁攤地畝屯丁亦攤入屯衛田每畝攤一釐一毫至六分二釐九毫不等匠班三千餘兩亦攤

又定江西地賦一兩徵丁銀一錢五釐六毫屯地二分九釐一毫

九釐一毫

六年定湖南地糧一石徵丁銀一錢至八錢六分一釐不等

案江蘇安徽以畝計湖南四川以糧石計與他省異又定廣西地賦一兩徵丁銀一錢三分六釐不等

七年定湖北地賦一兩徵丁銀一錢二分九釐惟咸州十一州縣丁地江夏等十九州縣向有重丁減豁之外所攤尚重初議俟有升科攤抵至乾隆元年以墾荒不實攤抵無期將丁銀八千三百餘兩全行豁免江夏十九屬科則不同

詳見會典事例

乾隆元年山西省臨汾縣霍州介休縣高平縣榮河縣虞鄉縣定襄縣安邑縣垣曲縣太平縣鳳台縣永濟縣猗氏縣忻州解州芮城縣凡十六屬丁徭全數歸入地糧又祁縣陵川縣靜樂縣文水縣陽城縣大寧縣朔州沁州八屬丁徭酌歸地糧餘仍隨丁徵納又平遙縣原額丁銀八千一百五十五兩有奇是年歸入地糧二千六百六十一兩有奇餘仍隨丁徵納山西丁歸地糧自是年始散見於賦役全書各屬下

案是年山西攤丁歸地典例失載今據賦役全書補入其各屬丁徭酌減攤入地糧餘仍隨丁徵納又於某年全數歸入地糧者其款目科則均見全書茲不具載惟攤徵尚有餘賸至今猶歸丁輸納如平遙等縣者特詳其數餘同

十年戶部議准山西丁糧分辦貧民偏累尚多丁隨地徵有勢所難行者今將太原等十八縣丁銀全攤地畝每糧一石合攤丁銀一分八釐至二錢二分二釐賦銀一兩合攤丁銀一錢四分七釐九毫至三錢三分八釐

不等交城等十五州縣丁銀半攤地畝則徵丁餘銀歸地渾源等二州縣攤三分之一吉州惟攤十分之一吉州惟攤無業苦丁餘陽曲等二十州縣典例作二十四州縣或貿易民多輸丁爲易或民貧地瘠難於攤徵或田多沙鹻或多徵本色仍地丁分辦中有屯丁徭銀之處別攤入屯地徵收典例此條同又云陽曲等八縣屯丁徭銀亦攤入屯地

案通考所云太原等十八縣今以賦役全書證之山西省之太原縣洪洞縣趙城縣曲沃縣汾西縣汾陽縣萬泉縣平陸縣徐溝縣襄陵縣浮山縣岳陽縣孝義縣臨晉縣聞喜縣甯鄉縣左雲縣靈石縣凡十八屬皆於乾隆十年丁徭全數攤入地糧徵收其酌減攤入地糧者通考所言交城鄉甯典例作甯鄉是渾源河曲吉州外以全書證之又有長子襄垣黎城襄城長治潞城和順繁峙廣靈大同十縣平定一州又全書載是年屯留縣歸半丁徭銀二千六百九十六兩有奇餘半仍隨丁徵納壺關縣歸入地糧銀四千二兩仍隨丁辦納銀三千七百五十二兩各有奇夏

縣歸入地糧七千九十九兩有奇仍隨丁辦納七千七十四兩有奇亦半攤也蓋祇十九州縣與通考之數略有參差又河曲攤銀三百一十一兩有奇今猶仍其故與屯留壺關夏縣同

二十三年定山西太谷臨縣石樓五臺嶧縣等五縣丁徭全攤地糧永甯州每丁徵三錢沁州一錢代州一錢三分三釐餘者攤入地糧榆社縣攤三之一沁源武鄉二縣攤十之五靜樂縣攤十之三餘者仍歸丁納保德州以下下則徵丁餘歸地糧朔州丁糧均照中下下二則核現在實丁與寄莊已久之戶按地多地少分納其衛丁按下上下中下下三則分別貧富均納隰州永和二州縣將寄居年久有產之戶按丁輸納下下則徭銀原額重徭均勻減除

案賦役全書與此略同惟靜樂於是年減攤誤載為三十一年定山西交城縣之現徵民丁徭銀文水縣之丁銀徭稅河津縣之丁銀穆山縣之丁徭銀與屯丁徭銀俱攤入地糧屯租完納隰州丁餘優免丁與屯丁徭銀俱攤入地糧屯租完納隰州丁餘以十分之五歸地大甯縣再減丁銀一千兩攤入地糧蒲縣丁銀均勻攤派改為下下則徵收其餘仍令丁糧分辦

案文水於乾隆元年交城於乾隆十年皆已減丁歸地至是乃全行攤入耳穆山縣民丁徭銀道光三年始攤入地畝此時特將優免丁與屯丁攤入蒲縣減輕科則至嘉慶十八年乃攤入地糧

五十六年部覆山西省丁徭向未攤之各州縣原屬分徵今將曲沃縣丁屯徭銀全歸地糧天鎮縣丁銀亦全數攤徵尖丁耗銀隨正輸納其應徵本色米石照舊徵收朔州丁銀州衙一體攤徵其科則每地一畝自一釐此當是分字八釐至四分不等再六同左雲等十四團操丁銀在豐鎮同知地畝均攤徵收九釐其石樓蒲縣永和三縣缺額丁銀於乾隆四十年升補

一百四兩至五十七年豁未補虛額銀一千五百三十
七兩有奇見二百十五卷
案朔州丁徭於乾隆元年減入地糧至是州衛民屯
乃一體攤徵
五十八年定大同縣折色銀全歸地糧每糧銀一兩攤
一錢一分七釐懷仁縣則額丁銀歸地糧每糧一兩攤
二錢一分六釐尖丁銀歸屯糧每一兩攤一錢七分六
釐前衛丁銀歸入屯地每一兩攤二錢二分六釐至各
屬尖丁耗羨照數隨徵以上均見會典事例

案乾隆三十年山西道御史戈濤請丁銀仍歸地糧
疏略言查山西丁歸地糧自雍正九年試辦之後至
乾隆元年撫臣覺羅石麟奏請改歸者十八州縣二十三年御史
年鹽臣吉慶奏請改歸者十八州縣八
姚成烈又請改歸者五州縣計三次改歸四十一州
縣其餘或將丁銀一半及三分之一歸入地糧或將
丁銀統按下下則徵收以餘額歸地或將無業窮丁
刪除以應征銀攤入地糧如此調劑辦理者三十七
州縣此外二十六州縣仍丁糧分徵此歷年查辦之
俞正燮癸巳類稿言康熙五十三年御史董之燧請統
計丁糧按畝均派部議不便而止然廣東四川兩省先
行之雍正元年直隸二年山西三年山東皆請行之五
年乃通行各省後山西以富人田少貧民種地代納丁
銀不願至乾隆十年行者八十一州縣其孟縣等二十
州縣丁地分徵道光元年孟縣改丁歸地其與縣等十

九州縣如故貴州亦多分徵奉天熱河及廣西融縣亦丁地分徵

案正燮見通考有其餘二十州縣之語遂謂乾隆十年已行者八十一州縣以合山西一百一州縣之數與通考典例皆不合又貴州臺灣分徵亦乾隆初年事貴州臺灣則攤徵於乾隆十二年貴州則攤徵於乾隆四十二年皆見典例通考缺耳

三十八年湖北巡撫陳輝祖奏請將民屯新墾丁銀隨年攤徵經部覆準並行各省

上諭朕愛養斯民詎於丁糧稍存計較若以新墾民屯田畝復將丁銀隨年攤納較及錙銖非惠下卹民之道　敕各省毋庸另議更張

案乾隆初年湖北缺額丁銀原有俟升科攤抵之請見上後經豁除至是凡各省新墾田地更不派丁矣

是年山西省渾源州已攤下賸丁銀全歸地糧

三十九年山西省榆次縣丁銀全歸地糧

案此二條據賦役全書補

四十二年定貴州平越等三十六廳州縣廳徵丁銀九千三百餘兩歷年隨糧完納應仍其舊貴陽等二十九府廳州縣應徵丁銀四千四百餘兩按畝攤徵計各屬田地八十一萬二千餘畝攤丁銀五釐四毫有奇此條見與例過考缺

案貴州通志雍正九年編審徵差人丁二萬五千有奇又有隨田起徵人丁一萬二千有奇當時攤徵者已三分之一後乃積漸通行耳

嘉慶元年山西省襄垣陵川靜樂陽城沁水五縣已攤下賸丁徭併山陰縣丁徭全數歸入地糧攤徵以下均

十八年山西省蒲縣丁徭全歸地糧

二十四年山西巡撫成格奏岢嵐保德二州丁銀缺額請於通省養廉內攤捐奉

上諭成格奏晉省缺額丁銀請捐廉歸款一捐岢嵐保德二州地本苦寒罕通貿易現在寄籍者陸續還歸即土著亦多遷徙以致丁銀缺額攤賠滋累該撫奏請在通省養廉內每年照數攤捐殊可不必國家惠愛黎元既知小民瘡苦情形豈尚計及錙銖徵收缺額之賦所有岢嵐州缺額銀一

千五百八兩零保德州缺額銀七百十七兩零著卽加
恩按年豁免以示朕勤卹民瘼至意
案全書於岢嵐州下載是年豁免數同尙實徵一千
五百二兩零又載保德州是年豁除銀六百二十一
兩與此不符
道光二年山西省孟縣及平定州下撥丁徭全歸地糧
三年山西省稷山嵐縣絳縣靈邱四縣絳州一州丁徭
併黎城廣靈二縣已攤下賸丁徭全歸地糧
四年山西省祁縣長治潞城沁源繁峙長子甯鄉武鄉

八縣代州一州已攤下賸丁徭併陽曲陽高二縣丁徭
全歸地糧惟吉州原額丁徭銀二千八百七十七兩門
差銀五百一十五兩各有奇經乾隆十年及是年兩次
歸入地糧銀一千四百九十兩有奇仍隨丁辦納銀一
千九百二兩有奇
五年山西省興縣應州二屬丁銀併和順翼城二縣陽
州一州已攤下賸丁銀又大甯一縣兩次攤賸丁銀均
全歸地糧徵納
是年七月山西巡撫福綿奏右玉縣無着丁銀正耗七
百三十兩平魯縣無着丁銀正耗五百四十二兩各有
奇請予豁免於銅本生息銀內提補奉
上諭福

綿奏援案請豁無着丁銀並籌款歸補一摺山西右玉
平魯二縣地瘠民貧自嘉慶十七八年連被災歉百口
逃亡以致丁銀缺額追賠滋累著照所請自道光六年
爲始將右玉平魯二縣無着丁銀正耗共一千二百七
十三兩零全行豁免該省商捐銅本生息銀兩每年因
公動用尙有多餘著卽照數提出歸補以符原額
案全書載右玉共徵均徭銀一千四十三兩道光五
年豁免四百七十三兩實在共徵均徭銀五百六十
九兩各有奇今署中奏案具在仝此
六年山西省沁州已攤下賸丁銀全歸地糧
八年山西省汞甯州已攤下賸丁銀全歸地糧
十二年山西省襄陽縣丁銀全歸地糧
十七年山西省平遙縣丁銀歸入地糧二百二十六兩
有奇
案平魯縣原額丁銀一千五十九兩有奇全書言道
光五年豁免逃丁銀四百十九兩有奇於銅本生息

項內撥補以符原額又除是年歸入地糧二百餘兩外實徵丁銀四百一十三兩有奇道光二十年於通省正印養廉按年攤捐歸補查平魯丁銀前後三次減免攤捐始獲藏事道光五年逃丁約僅五分之二豁補之外猶可徵收也至十七年以三分之一攤入地糧平魯地糧二千六百六十一兩有奇而三分之二仍隨丁納不二三年而攤廉彌補益民力之漸艱而勤恤之不易即一縣可以知其餘矣

是篇創始於戊申而易葉於己酉考之館中官書於山西獨缺乙卯取賦役全書與撫署案牘補之

直省地丁表

舊額徵今額徵道光廿一年實徵 道光廿五年實徵 道光卅年實徵

直隸

三百萬九千三百五十五兩有奇 一百十三兩萬六千八百萬一千九百萬六千七百萬六千八百萬 千七十六兩有十二兩有奇四十六兩有奇 而三分之

奉天

二十四萬九四萬二千八三萬七千六千五百八十百六十五兩百二十八兩 全完

四萬九千四萬九千百六十六兩一十九兩有奇 有奇

江蘇

三百六十二三百六十二百五十六二百五十三萬七千十六萬五千八百萬三千六百萬一千三百萬一千二十九千六百十兩有奇 十四兩有奇八十六兩有二十兩有奇三兩有奇 四兩有奇

安徽

一百九十三一百八十萬一百八十七一百七十九萬二百五十七千五百六萬七千二百萬八千八百萬七千三百萬一百九十六兩有奇 十二兩有奇八十五兩有兩有奇 三十二兩有一兩有奇

江西　二百十五萬二百二十四兩九
八千二百十萬九千三百萬二千三百
六兩有奇　三十兩有奇六十兩有奇

浙江　二百九十五萬八十萬一百八十六兩有奇
萬二千一百八千七百一萬七千四十萬八百六十萬二百二十八千四百一
九十四兩有十八兩有奇六兩有奇　二兩有奇　兩有奇

福建　一百三十八萬二百四十二萬一百四十五
萬三百六十萬一千五百萬一千三百　全完
兩有奇　四十四兩有六十二兩有
奇　奇

全完　二百二十三萬二百六十萬七千一百三千二百八
三十三兩有十二兩有奇
奇

山東　三百四十三萬五十八萬三百三萬四百二百九十四
萬四千七百萬九千六百千一百五十萬二百九十
五十二兩有九十四兩有一兩有奇　三兩有奇
奇　奇

山西　三百一十四萬三百十五萬三百十四萬三百十二萬
萬一千八十八千八百九二百三兩有三千八百七
兩有奇　十兩有奇　奇　十九兩有奇有奇　六兩有奇

陝西　百六十五萬百六十七萬百六十九萬
九千二百六四千九百三千六百四十　全完
十五兩有奇十五兩有奇八兩有奇

百四十六一百三十九
萬二百二十萬四千四十
二兩有奇　三兩有奇

甘肅　三十六萬九三十二萬四三十三萬四
千八百十九千七百二十百四十三兩　全完
兩有奇　四兩有奇　有奇

三十二萬七三十三萬三
千四百十四千八百二十
兩有奇　九兩有奇

百六十七萬百六十七萬
五千九百三九千七百六
十一兩有奇十八兩有奇

四川　八十萬七千一百六萬二百八萬九
九百六十六千三百八十千一百七十　全完
兩有奇　兩有奇　六兩有奇

百五萬七千百九萬七千
三百八十一百四十九兩
兩有奇　有奇

廣東　一百七萬六百十一萬九百十三萬六一百十萬七百
千九百九十千六十六兩千八百八十千九百二十六
二兩有奇　有奇　九兩有奇　兩有奇　千六百五十八百六十五兩
兩有奇　有奇

湖北　一百十八萬一百十四萬五十二萬八六十四萬七七十四萬三三十三萬四
千三百三十四千二十八千四百八十百六十五兩千一百七十
四兩有奇　兩有奇　六兩有奇　有奇　九兩有奇

湖南　百二十萬四九十一萬二八十七萬一八十八萬五八十九萬九八十二萬五
千二兩有奇千六百四十千三百七十千六百三十千八百六十千七百四十
三兩有奇　七兩有奇　一兩有奇　四兩有奇　八兩有奇

河南　三百五十三四百三十五二百九十二三百五十六三百七十三二百八十二
萬四千二十萬四千五百萬五千五百萬九千二百萬二百一十萬四千七十
三兩有奇　四十三兩有二十四兩有九十四兩有三兩有奇　三兩有奇
奇　奇

廣西	四十八萬一六十九萬四九十六萬二千三百七十千九百八十四二十一兩五兩有奇　四兩有奇　有奇	全完	六十八萬六七十七萬八千二百九十千一百五兩三兩有奇　有奇
雲南	三十八萬六十六萬九八十六萬四十五兩千四百四十四千九百二十有奇　兩有奇　九兩有奇	全完	六十八萬二六十五萬三千六百八十千四百二十五三兩有奇　兩有奇
貴州	十四萬七千十三萬三十二萬九千三百二十三百七兩有四旦三十一兩有奇　奇　兩有奇	全完	十二萬五千十二萬三八百六兩有千五百二兩奇　有奇

總共三千三千三百二千九百四二千百七十二萬三十四萬十三萬一千十七萬五千一萬三千八十一萬四千七百二十二八千三十七百六十五七百二十二八百兩有三千三百兩有奇　七兩有奇兩有奇　奇　四兩有奇

通考京師用額

案　皇朝通考所載　京師用額以乾隆三十年奏銷爲準較今　會典所載款目不同盈縮亦異由三會典溯之作通考時將五十年今後纂　會典時又三十餘年時勢蓋多殊矣茲載其目以備司計者參觀焉

王公百官俸銀九十三萬八千七百兩

三萬三千四十五兩各有奇餉錢一百餘萬千

此係應領之數每年約實領俸餉共四百餘萬兩

盛京　熱河園場　東陵　泰陵各官兵俸

餉一百三十至一百六十餘萬兩不等較　會典多

外藩王公俸銀十二萬八千兩有奇

內閣等處飯銀萬八千三百兩有奇

吏部禮部養廉銀萬五千兩有奇

京官公費飯食錢十一萬千有奇

八溝塔子溝收稅官路費一千六十二兩

內務府工部太常寺光祿寺理藩院備用銀五十六萬兩

內務府備用錢五千千

兵部館所錢糧四千一百八十兩

刑部　朝審銀六十兩
國子監膏火銀六千兩
欽天監時憲書銀四百九十八兩有奇遇閏加十八兩有奇
寶泉寶源局料銀十萬七千六百七十一兩有奇遇閏加
五千八百餘兩
在京各衙門役食銀八萬三千三百三十兩有奇較會典多
內務府牽駝人米折三千四十一兩有奇
五城棲流所備賑銀二百兩

孤貧口糧錢二千九百三十千有奇
內務府等衙門各劄牧銀八萬三千五百六十兩有奇較會典多

僕三寺及國子監原管錢糧仍舊十年議裁折錢糧以充
國用於是裁登萊宣府雨巡撫裁駐防官兵多支米石停
罷不急工程減製造庫內監三百人裁督撫家人口糧各
衙門書役工食裁州縣供應上司銀兩酌收在京鋪稅折
解各省備辦顏料藥材之京師所有者又踰年撤各省薑
課監督司部員十四年飭戶工兩部歲終會計勿使入不
敷出　命戶部侍郎王宏祚重訂賦役全書

紀會計

臣嘗讀故大學士臣張玉書所記順治間錢糧數目竊歎
我　朝受故明一縣之天下與前代創業之主憑藉勝
朝財粟者不同及觀休養撙節不一二傳帑藏漸饒裕矣
而蠲貸之費軍旅之費隄防之費若與時會相乘而起是
殆盈虛消息天運固然者歟謹案
開國之初首除三
餉歲入不足乃議節用順治七年以兵餉缺額從戶部言
裁併監司等官詳官制酌汰無用兵丁凡衙門已裁及錢
糧不多者俱歸併戶部管理睠惟禮工二部太常光祿太

起運存留細目至九釐銀舊書未載今增之宗祿銀黃存留者今爲起運潼白二糧運丁行月肸襖盛甲折色南糧本折官員經費裁冗有昔未解今宜增者昔太冗今宜裁者俱細加酌核彙成一編爲一代之良法終　世祖之世歲支常浮於入康熙二年給事中吳國龍疏言直省解京各項錢糧自順治元年歸併戶部七年復令各部寺分管紛繁滋弊請將一應雜項俱稱地丁錢糧作十分考成除扣撥兵餉餘通解戶部每省造具簡明賦役册送查至各部寺應用錢糧於戶部支給題銷於是收解之制定

於一十七年定各省擅動錢糧處分惟用兵刻不可緩之時一面具題一面動用軍需浮冒照貪官論二十三年以後二部咨取錢糧二三十萬兩者止以咨文取之並不奏聞四十五年始定將咨取大小款項於月終彙奏其時疏節濶目如此四十八年以光祿寺歲用二十餘萬兩工部自四五十萬至百萬兩委官未估先領以致浮支令十五日具奏一次又工竣銷算有至十年二十年者稽延作弊定例後銷算不得踰年先是部庫存積不過一二千萬至是戶部銀庫收貯五千餘萬　諭以時當承平無軍旅之費又無土木工程存庫銀兩並無別用去年蠲免錢糧八百餘萬而所存尚多天下財賦止有此數以部庫一二千萬分貯各省似亦有濟四十八年　五十九年詳定虧空錢糧條例　世宗卽位卽嚴查虧空尋　諭以虧空已成積習姑從寬限三年補足不完從重治罪再有侵欺入己卽行正法又　諭以山東藩庫虧空數十萬雖以俸上補足爲名實不能不額外加派此朕斷斷不能容者至署印之官更須簡擇諺云署印如行劫蓋始而百計鑽營既而視如傳舍貽害尤非淺鮮於是并嚴委署上司處分雍正元年以各省奏銷以部費爲準駁內外通同欺冒　詔嗣後一應奏銷著怕親王隆科多大學士白潢左都御史朱軾會同辦理於是設會考府三年罷之六年以江蘇歷年未完地丁八百餘萬派員同科繼善清查八年以解部餘平減半留貯本省乾隆三年乃全數停解留充各省公用十二年定州縣侵盜庫帑身故將其子監追十八年河南河員虧空未完數踰鉅萬以虧帑之員飭先期寄頓此番不必抄查家產惟勒限一　諭

年限滿先期請旨卽於該處正法二十六年平定新疆廷臣較核葉爾羌喀什噶爾等城應需經費合之陝西節省需則二十二年甘肅軍需撥鄰省二百萬次年又撥三百萬再撥三百萬爲屯田籽種之用二十四年西北蕩平兩淮等商捐銀一百五十萬以備屯務三十二年雲南軍需無識之徒好生浮議今武功大定又或以長駕遠馭不無多耗內地物力爲疑將此通諭中外知之四十六年甘肅淮商捐銀百萬次年撥廣儲司一百五十萬又次年撥江甯藩庫二百萬鄰省一百萬又撥廣儲司百萬時四川亦請撥茶鹽耗羨三十萬以共支放於是金川用兵三十九年

諭曰用兵之初諭旨用兵之初諭以甘省素稱磽瘠宣賑之弊不可不辦而賑卹之事仍不可不行時京外添兵并賞卹紅白歲增百萬武職養廉歲增二百萬又案乾隆間經費及本省留備供支之外凡計三千四百餘萬現在將次蕩平而善後事宜亦當豫計

京外各庫之撥用有可得其略者如直隸城工則十六年撥山東山西河南耗羨二十五萬三十年撥安徽三十萬四十六年撥廣儲司四十萬如河工則十八年豫省工撥浙江藩庫百萬二十三年南河工撥糧道庫二十三萬三萬蓋七千萬有餘矣四十六年撥甘肅一百八十萬其間十六年北河工撥部庫五十萬四十一年撥部庫貯河道庫三十萬四十四年豫省黃河漫口撥部庫及鹽課五百萬行宮每次賞給二三萬又屢撥貯熱河道庫備賞賚外藩之用每事關庫款甄

諭以府藏充實國用充饒四十六年

諭曰朕卽位之初部庫不過三千萬今已增至七千餘萬復有何不足而不加惠天下乎五十四

諭旨又免民間新舊攤徵加價一千三十餘萬時又以

年安南用兵有帑項現存六十餘萬之　諭

康熙四十五年十月　諭錢糧支用太多理當節省否則必致經費不敷彼時又欲議開捐納乎每年有正項蠲免有河工費用必大加節省方有裨益前光祿寺一年用銀一百萬兩今止用十萬工部一年用銀二百萬兩今止用二三十萬必如此然後可謂之節省也

康熙四十九年十月　諭曰朕踐祚五十年矣除水旱災傷例應豁免外其直省錢糧次第通蠲一

年者屢經舉行更有一年蠲及數省一省連蠲數年者前後蠲除之數據戶部奏稱通共會計已逾萬萬朕一無顧惜百姓足君孰與不足朝廷恩澤不施及於百姓將安施乎朕每歲供御所需概從儉約各項奏銷浮冒亦漸次清釐外無師旅饋餉之煩內無工役興作之費固以感年節損之儲蓄爲頻歲渙解之恩膏朕之蠲免屢行而無國計不足之慮亦恃此經

紀耗羨歸公

會典曰凡徵賦有耗羨則提於公注正賦徵銀徵糧皆有耗羨糧起漕者其耗羨即入漕項耗羨皆有常浮以毫忽則罪之少自浙江仁和錢塘二縣每兩加耗四分多至雲南二錢惟直隸涿州良鄉昌平順義懷柔通州三河薊州不徵耗及讀事例但載耗羨之分數而不載歸公之緣起與起存撥用之款目臣嘗疑焉夫今日之耗羨同於正供軍國之用取焉官之養廉取焉地方公費取焉非前代進羨餘以充私藏之可比故亦不可以無紀謹案火耗起於

前明　國初屢有厲禁順治元年令曰官吏徵收錢糧私加火耗者以贓論康熙初有額外科斂許民控告之律四年有尅取火耗上司徇隱之律十七年　禁令非不嚴也禁之而不能則流示其意而爲之限限之而不能乃明定其額而歸之公其變法也以漸要皆司農之不得已也

　聖祖嘗諭河南巡撫鹿祐曰所謂廉吏者亦非一文不取之謂若纖毫無所資給則居常日用及家人胥役何以爲生如州縣官止取一分火耗此外不取便稱好官若一概糾摘則屬吏不勝參矣　四十八年九月　諭旨時

各省耗羨每兩多不過一錢獨湖南加至二三錢
上爲擇廉介大吏如趙申喬陳璸巡撫偏沅令禁約所屬
四十二年　諭偏沅巡撫趙申喬五十四年
諭偏沅巡撫陳璸六十一年陝西虧空事聞總督年羹堯
巡撫噶什圖奏秦省火耗每兩有加至二三錢四五錢者
請酌留各官用度其餘俱捐出彌補　上諭斷不可
行又云私派之罪甚重州縣用度不敷略加些微原是私
事朕曾諭陳璸云加一火耗似尚可寬容陳璸奏云此是
聖恩寬大但不可說出許其如此其言深爲有理此舉彼
雖密奏朕若批發竟視爲奏準之事加派之名朕豈受乎
夫責人以公義而不恤其私情非聖主之所以使下經制
既定俸祿有恒不得已而從權制頒　朝廷以一分者微
示其意而大吏竟以數倍者昌言之不特不可禁而亦不
可限矣此其勢不至於歸公不止提解歸公之議倡於雍
正二年山西巡撫諾岷布政使高成齡世宗令廷臣集議
議上　諭曰州縣火耗原非應有因地方公費各官
養廉不得不取給於此且州縣徵收火耗分送上司以致
有所藉口肆其貪婪上司瞻徇容隱此從來積弊也與其

始行後乃酌定分數而各省文職養廉二百八十餘萬兩
及各項公費實取諸此先是江南每兩耗五分雍正六年
以後遞增至一錢十三年　高宗即位　諭曰向
來耗羨州縣任意微求經巡撫諸岷田文鏡倡爲提解歸
公之法各就本省情形酌定分數以外不許絲毫濫徵然
未提解以前尚爲私項既提解以後恐不肖官員視同正
課又於耗羨之外巧取殃民着各督撫嚴飭有司耗羨一
項可減而決不可增倘多取絲毫即題參重治乾隆四年
從孫嘉淦陳世倌奏免直隸江南蠲賦耗羨仍以河南耗

餘撥補五年以地方無關緊要之事輒動耗羨令督撫將
各省必需公費分晰款項報部核奏自是以後各省耗羨
掌於戶部湖廣司者取之有定數用之有定款於
世廟諭旨所云將來府庫充裕提解不行火耗漸省者空
無有議及者矣他如關稅之有盈餘鹽課之有雜費皆歸
私橐後充公帑亦耗羨之類也臣以爲司榷之吏以繭絲
爲職當國家豐亨豫大之時民間財利充衍流溢因取其
餘以奉公斯亦不足深責焉耳獨怪夫當時制國用之臣
耗羨之入既立爲歲額其出也卽定爲歲需取之惟恐不
足用之不留有餘取快一時罔顧後慮使後之人主欲蠲
餘利以予民而經費已定不復可以少減天沴人事偶有
不齊則國與民俱受其困嗟夫此誰之過歟

附
公廉

八旗官養廉自領侍衛內大臣九百兩至翼長一百兩凡
七等歲以額銀八萬六千兩給之不入七等者均分其餘
餉七萬餘兩

察哈爾二季官俸毋一萬八千三百十九兩有奇
漢官　恩正額俸每歲應支銀六萬六千六百九十八兩
有奇米一萬八千五百五十一石無額缺者嘉慶十七年
春秋二季支銀一萬六千餘兩米五千五百餘石巡捕營
額俸每歲應支銀三千一百九十六兩有奇米二千四百
三十六石有奇遇閏加支二百三石無額缺者嘉慶十七
年二季支銀一千六百餘兩米五百餘石在京回爵嘉慶
十七年二季支銀一千兩米四百七十石陝西司以上三
條

巡捕營兵餉每月銀一萬六千餘兩兩季各需米一萬七
千餘石

二十一年三千七百三十四萬餘兩
二十二年三千七百一十四萬餘兩
二十五年三千八百八十一萬餘兩
右紅册歲出之數此內尚須除去協撥之數蓋鄰省之協撥者既作出數奏銷而受撥省分將所撥之款又作出數奏銷此各省奏銷總數而非
國家經費歲額確數也如道光二十二年甘肅不敷銀三百七十八萬四川不敷銀三十四萬餘兩雲南不敷銀六十六萬餘兩貴州不敷銀八十萬餘兩皆在鄰省協撥鄰省已有奏銷受撥各省卽當除去此數

是年湖南湖北兩省又有部撥之款今當從三千七百十四萬中除去協撥五百六十萬以三千一百五十餘萬爲二十二年歲出之確數

部庫年例應放數目

道光二十九年共放過銀九百四十六萬七百二兩零
三十年共放過銀九百五十六萬四千五十九兩
零
咸豐元年共放過銀九百五十六萬九千九百十一兩
零

查前項放款除各省例解部款一百二十萬常捐旗租減平二百餘萬外不敷銀兩隨時奏明盈餘省分地丁鹽關指款撥解部庫無定額

直省歲入總數表

	定額	雜稅	地丁	鹽課	稅
道光廿一年	實徵	三千三百三十九萬四千六百四十兩有奇	三千三百三十九萬四千六百四十兩有奇	七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兩有奇	七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兩有奇
道光廿二年	實徵	三千三百三十九萬四千六百四十兩有奇	三千三百三十九萬四千六百四十兩有奇	七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兩有奇	七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兩有奇
道光廿五年	實徵	三千三百三十九萬四千六百四十兩有奇	三千三百三十九萬四千六百四十兩有奇	七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兩有奇	七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兩有奇
道光廿九年	實徵	三千三百三十九萬四千六百四十兩有奇	三千三百三十九萬四千六百四十兩有奇	七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兩有奇	七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兩有奇

關稅

通共四千五百三十一萬四百十三萬五百五十一兩有奇	四百三十五萬二千七百九四百五十五萬一千四百四千八百七十四兩有奇
通共三千八百七十一萬十一萬二千七百一十七萬百七十一萬十一萬二千七百一十七萬百五十九萬百七十一萬十一萬二千七百一十七萬百五十九萬百七十一萬十一萬二千七百一十七萬百五十九

道光二十九年各省歲出表

直隸江蘇安徽江西浙江福建湖北湖南河南山東山西陝甘四川廣東廣西雲南貴州

二十九年三千六百四十四萬三千九百九兩九錢二分三厘

鹽關支解在外

直省出入歲餘表

道光廿五年道光廿六年道光廿七年道光廿八年道光廿九年

歲入

四千六十一萬三千九百二三千九百三三千七百九三千七百一

八十兩有奇六百三十兩三百十六兩三錢二分一厘

四分二厘　一錢分六厘分七厘

歲出八百九十一萬二千八百十四萬九千十八萬七千十八萬五千十一萬

三千八百八三千六百二三千五百五三千六百四

兩有奇　錢二分三厘

舊聞戶部山西司奏銷紅册爲一歲國用出入總滙之本從而借觀唯直省地丁有額徵繳銷綫緩未完實徵之數若鹽課若關稅皆祇載實徵而不載額徵若河工若甘餉皆祇載撥解而不及實銷蓋山西司受諸司之成諸司未嘗以全案移會則鹽關之歲額工餉之歲銷山西司莫由而詳且紅册祇載直省而京師內外支銷各有典司不相侵越及申正月取會典所列地丁鹽課關稅之正供歲額與京師直省之經費歲支附於紅册出入之數排比爲表以備檢閱咸豐二年壬子承乏戶部奉

旨會籌軍餉北檔房綜近年歲出歲入及例外用度彙爲總册命另傳錄抄附前表且免散失行當向各司借鈔實銷各款附載方爲完備

咸豐三年癸丑正月燈牕識

河工另案

道光二十五年東河另案共銀二百五萬八十七兩有奇

南河另案共銀三百三十萬四千八百八兩有奇

二十六年東河另案共銀一百九十四萬七千一百二十三兩有奇

南河另案共銀二百九十五萬三千五百二十四兩有奇

二十七年東河另案共銀一百七十九萬八千九百八十七兩有奇

南河另案共銀二百七十八萬五千兩有奇

合三年約計東河每年一百九十餘萬兩

南河每年三百萬兩餘

道光三十年咸豐元年各省例外撥用

廣西軍需銀一千一百二十四萬七千餘兩

湖南軍需銀四百十八萬七千兩

廣東軍需銀一百九十餘萬兩

湖北防堵銀四十五萬兩

貴州防堵銀二十萬兩

江西防堵銀十萬兩

南河豐工銀四百五十萬兩

共銀二千二百五十八萬餘兩除發

內帑二百萬外餘在各省各款及捐輸銀兩撥用

凡賑有賑米有折賑有賑貸大抵極貧民便賑米次貧民便賑錢稍貧民便賑貸然必視災之重輕與民所緩急而爲之等　國初賑務於旗地加詳問及直隸康熙九年淮揚水人給米五斗又分設米廠人日一升三日一給自是以後各省賑災大率口日以合計時頻年賑卹發帑數十萬或百萬遣部院堂司官往司其事至被災地廣惟恐恩澤或遺則分命大臣往賑如康熙四十二年賑山東是年凡官民助賑皆與議敘京師三佐領出一人時一十餘佐

領共得三百人人借與銀三千兩分往各州縣賑給以來年七月爲限　四十九年賑陝甘皆分三路並賑四十六年以淮揚倉無存穀折給大口月三錢小口半之　乾隆四十八年賑愉被同雍正初每令耆賑與散賑兼行又定勘災給糧有司必親臨毋假手吏胥里甲近城設粥廠四鄉二十里設米廠米廠照耆賑之數月給一次　八年北河漫溢遣官領帑分四路賑濟乾隆元年令勘災之吏胥飯食册籍紙張酌動存公銀兩三年　諭曰學田爲數無多貧生身列膠庠自不便與貧民一例散賑嗣後遇賑貸之

時教官將貧生名籍開送地方官於存公項內量發交教官均散先是賑濟之米每口日給三四合至七八合無定數是年定凡賑大口日給五合小口半之七年定地方凡遇水旱即行撫卹先賑一月謂之正賑亦日急賑　既察明災分戶口被災六分極貧加賑一月七八分極貧加兩月次貧加一月九分十分以次遞加一月謂之加賑或地方積歉或災出非常得將極貧加賑至七八月次貧五六月或賑期已滿而有　旨格外加恩者亦謂之加賑凡加賑則正賑時遺漏貧民並先可餉口而後力不能支者

亦得增入　雍正十一年　諭旨　又定山西湖廣貴州不分極貧次貧并省各省又次貧名目臣以爲民有貧富之差固也至於均之貧民均之被災則極貧與次貧其辦甚微況區之以又次貧之日是徒使吏上下操縱以市其升合之恩豈　朝廷拯災意乎舊例夏災不入蠲至是定凡夏災地不雨熟及雖雨熟而秋禾不可種者得照秋災請賑風災如雹災得貸種傷大田者亦以秋災論二十二年山東江南水　諭曰豫省之夏邑商邱四縣與蕭碭山東之魚臺金鄉接壤地勢卑窪每遇水發一片汪洋秋禾全行淹沒民間所種麥豆雜糧僅可糊口而已今年麥收甚薄秋禾又被水災小民生計實爲可憫著加恩將夏邑商邱魚臺金鄉四縣今年應徵錢糧悉行蠲免其蕭縣碭山二縣著減免一半以示朕軫念災黎之意　二十三年　諭曰楊曹單災地犬牙相錯豈獨無災此中州之民醇樸忠厚

不敢言災是以賑卹未及益用嘉憫着該撫卽勘明加賑尋命侍郎裘曰修往相度疏濬以工代賑引溥滕積水達於河自十月至明年二月賑垂畢出慈母之懷未能强飯遽斷其乳其何以堪其再加賑一月自後加賑之外復有展賑或概賑貧民則不分極次或穀食不足則本折相兼折價自五錢加至一兩被災重者再加四錢考

諭曰譬如赤子純廟之世府庫漸充賑貸之費亦漸廣今舉其大者如乾隆七年黃淮交漲石林決口江蘇安徽共賑米二百四十萬銀七百四十餘萬十二年山東九錢京倉撥米先於京城散賑又分四路遣大臣前往賑卹惟南路之台費陰陳霞蔚撫賑最速有旨優敘其

等處賑費用至千餘萬部庫尙存銀七千餘萬五十五年蕭碭水災撥銀百萬又撥運關庫銀百萬以賑之六十年中凡一隅偏災賑費數萬兩至數十萬者不可勝計而履端　行慶甲年災區乙年新春加賑蓋歲以爲常嘉慶元年河溢豐汎六堡令先以饊餅乾糧散給災民乃次第賑卹以後多有此　旨陝西延安旱加恩侮口日給六分亦小口給半六年六月畿輔大水遣官領部局制冬直隸奏乞賑費百五十萬　允之外省辦賑之濫不在災民而在吏胥敢有需索册費致貧民不甘領賑者罪無赦　獎撫賑深得民心之武淸知縣朱杰以藁城大城二縣查賑遲延褫其職工漫口而山東安徽湖北陝甘各省或水或旱山西地震同時舉賑於是通政司副使蔣攄御史孫世昌胡承珙等各條上賑災積弊如委員查災藉端需索藩庫發帑借款扣除造册不核戶口之虛實胥吏易於侵漁設廠不酌道里之遠近饑民疲於奔走或浮開折算或早晚失時

捐例以佐工需　上不許並　諭以上年江南

蠲米煮粥則攙和沙灰給錢折銀則扣平短串乃
敕各大吏實心督率務令實惠及民臣以爲荒政十二司
徒第舉其綱若鴻雁之何以安集民勞之何以無縱詭隨
則有非令甲所能詳者昔　高宗有言積歉之區尤
資良牧至哉　聖言盡之矣凡貸有籽種有口糧有
折貸大約常年之貸遇歉免息歉歲之貸徑免其息見乾
隆元年　諭雍正四年定收成八分以上石收息一
斗七分以上免息六分五分分兩年責償此常貸也乾隆
十七年令災民所貸種食夏災貸者秋後責入秋災貸者
待城市必孤窮者而後賑焉賑貸以待四鄉稍有餘者亦
令糴焉庶乎其不遺不濫也乎

又凡地震成災死者傷者屬舍壞者計而賑之康熙二
十七年雲南劍川三十四年山西平陽官弁因災身故
照巡洋被風例賜卹乾隆三年例凡民間火災灘動存
公銀兩酌給同上　其它風潮霜雹之災皆視水旱以輕
重賑卹載在例案茲不具載

勝朝自正德嘉靖間屢增賦額正供已非其舊神宗之初張居正當國丈量天下民田一時驟增至三百萬頃時居正頗以溢額爲功有司爭改小弓以求田多或掊見田以充虛額於是有一田而兩賦者及逃絕包賠則又有無田而有賦者萬歷末年戶部尚書李汝華倡加遼餉崇禎初楊嗣昌柄政又加練餉二餉計前後加賦二千萬是爲三餉我 朝 開國首革除之又除召買津糧江南湖北淮揚蘄黃流亡荒地悉免其租 世祖親政以

前此遼外築城加派各省錢糧二百五十餘萬今有司按戶給還除山西荒田二萬八千餘頃西安廢地虛丁銀三萬餘兩康熙元年減免江西南昌七州縣浮糧十四萬九千餘兩米折銀十九萬五千餘兩見事例是時移濱海居民於內地除其賦十年定各官詐報墾荒致民賠累者勘明豁免二十六年除康熙十三年以後加增雜稅除廣東高州瓊州各屬荒糧四十九年以後屢除浙江荒地銀 臣案 國初承明季兵荒之後務墾復以盡地利寬升科期限以勸之自功令以勸墾屢最有司而俗吏無招徠勸相之素但虛張其數以邀功敘荒墾不常職由於此不然則此時之民休養安集久矣安所得汙萊盈野猶待朝廷之免復哉 世宗即位以陝甘額外賦糧錢收三釐斗收三合爲備荒之用 詔此項徒有加賦之名而無備荒之實着永行停止雍正二年免江西南昌等七縣浮糧銀七萬五千餘兩會典三年從怡親王請除蘇州浮賦三十萬松江十五萬着爲例五年又各省賦稅最多者莫如江南之蘇州浙江之嘉湖由明初籍富民之田爲官田校私租爲正賦此洪武之刻政也明

二百餘年減復不一 我 朝因軍需經費未遽裁減 皇考嘗論及此朕仰體 聖心已將蘇松浮糧豁免今特沛恩膏將嘉興額徵四十七萬湖州二十九萬減十分之一着爲例先是皇甫縣之射陽湖報升淤地八千餘頃有糧無地逋負纍纍九年乃悉除之 高宗即位恩詔再除江省浮糧銀二十萬以紓民力如縣桃源之水歸泗州安河入洪澤湖兩岸淤地千二百餘頃淹涸不常詔永除其租會典而睢甯宿遷桃源先報涸出升科地萬三千餘頃 世宗察其不實已豁地七千餘頃至

是存地五千餘頃比年催徵不前
地卽舊有糧田是以民力維艱輸將不繼着將三縣新淤
涸後改科地糧全行蠲免是年湖北之鶴峯長樂新設起
科得　旨照客美秋糧原額仍免三年今施南地賦
獨輕　二年免甘肅河西馬糧萬餘石九年除四川水決田
百九十餘頃租課十一年免慶雲縣額開十之三着爲令
十六年　諭曰朕聞武進陽湖二縣聞抵役田一項
原係前明虛田領價本戶逃亡株連親族將產開抵小民
條糧役租力難並輸致積年拖欠除條漕外概予豁免時

南巡溝問故有是　詔十八年免臺灣風潮衝陷
田園五百四十餘甲山東潮鹹地四百二十頃二十二年
減山東武定府黎被等莊窪地四百四十八頃以下則徵
租並會典二十九年免漢陽縣坍田五百餘頃三十一年
以漢川縣垸地低窪改田賦照漁糧科則又　諭曰
滇省山多田少可耕之地俱經墾闢惟山麓河濱尙有曠
土貧民耕種以供口食定例山頭地角三畝以上者照旱
田十年之例水濱河尾二畝以上者照水田六年之例升
科第念此等零星地土本與平原沃壤不同倘地方官經
理不善丈量查勘恐吏胥從中滋擾嗣後滇省山頭地角

水濱河尾俱聽民耕種概免升科　憶前在監省於故牘中
見此段爲撫臣麟慶所奏請者蓋必援滇例也三十九年
以文安大窪連絡四淀水占民田定田糧視水潦輕重隨
年蠲減後凡畿輔近水之地皆視此免山西豐鎮荒坍旗
地五百餘頃四十九年免吳縣無着田糧千四百餘石五
十二三年除河南各屬水衝地百餘頃山西五臺五州縣
水坍地百七十餘頃浙江仁和錢塘水坍地五十餘頃五
十四年磐山東曹縣利津壽光三縣廢地五百九十餘頃
會典五十七年除河南蘭儀五縣臨河新灘地四千九百
餘頃五十年以前據通考以後本　官錄嘉慶六年
永定滹沱河並溢畿輔九十餘州縣災有　旨水衝
沙壓應行減豁之處據實奏聞其有水退泥淤轉瘠爲良
者轉不必急行查辦是年減免直隸旗租十三萬三千八
百餘兩次年再減二萬九千餘兩豁曹單沙壓地八百頃
有奇　會典又以文安多淶減額賦十之三着爲令免曹單
二縣沙壓地八百頃十三年以任縣環水村莊照安州等

處減賦例每年視水勢大小奏聞次年免河南溫孟陝州十一年漫口沙壓地四百餘頃二十四年免山西岢嵐保德二州缺額丁銀二千二百餘兩以上本　仁宗聖訓謹案　皇朝通考於國用蠲貸門別爲細目曰賜復曰免科賜復者免復一時者也免科者永停輸納者也臣今以　列朝特恩及慶典有詔停罷者入蠲免篇而減浮賦豁荒田永着爲令者則入此篇誠見　開國以來凡水濱坍荒衝壓之地與夫隄防占廢者鹹鹵飛沙漲涸不常者朝報荒則夕蠲免其有租糧兩徵者賦浮而額

重者一以上　聞立時減免寬郵之政蓋史不絕書矣姑撮舉其大者如右其他災蠲賑貸別爲篇

紀蠲免

我　朝聖聖相承以愛民爲家法偏災蠲賑之外凡遘負之在民者與銀糧食種之貸而未收者遇　國家慶典或巡幸或軍興輒止勿責每庫藏稍充卽務推所有以益下於是又有普免錢糧輪免糧漕之舉累洽重熙深仁厚澤不可勝紀矣今臣祇就所見官書而約舉其數之最多者昔馬端臨作通考言宋以仁立國蠲租已責之事視前代爲過之歲不勝書姑撮其普及諸路與所蠲名目之大者臣之此篇竊取其義顧端臨又言由唐以來取民之制愈

重遞次之數日多故蠲貸之令不容不密　本朝丁田賦役累輕二百餘年以來未嘗增及銖黍而

詔書停放動至數千百萬斂從其薄施從其厚所以上培　國脈下恤民依豈唐宋以來所可同年而語者哉

開國既除三餉首免都城居民被兵者賦役三年以河南北被寇　賜免田租順治二年收山西除田租之半三年收江南免漕三之一五年平湖廣免衡永辰靖等處錢糧嘗問順治八九年間歲計出浮於入者八十餘萬十三年以後頻年增餉缺額至四百萬度支亦云紬矣而十

一年免七八兩年逋賦十三年免八九兩年逋賦大抵逋欠在三年以前者輒與停免至　聖祖初年猶沿以爲例康熙二年免順治十五年以前民欠四年免十八年以前民欠　聖祖東巡免蹕路所經今年租是爲巡幸蠲免之始餘不具載十九年以江南賦重免十二年以前民欠二十三年免南漕三之一二十四年免河南湖北今年租及來年之半又免直隸江南今年秋冬明年春夏之應納者二十五年免直隸四川貴州湖廣福建明年額賦及今年賦之未入者次年江蘇陝西亦如之

三載之內布惠一周後來普免之典實肇於此時海內大定　詔用兵以來錢糧未清者皆予除洗二十七年　上南巡免安徽去年田租及江南積欠二百餘萬凡直省十七年以前逋欠漕銀米麥悉蠲除之二十九年免山東本年地丁三十年　諭曰各省歲運漕米向來未經議免時切軫懷今儲積之粟恰足供用應將起運漕糧逐省蠲免自三十一年爲始以次各蠲一年三十二年以粵蜀滇黔四省邊土磽瘠民生艱苦免明年地丁銀米三十五年免各省漕賦宿逋以軍興免陝西明年租賦

次年免山西甘肅明年租三十九年免湖廣甘肅田租各一年　甘肅免至四十一年　四十年免江蘇甘肅明歲地丁四十一年免安徽及秦省河西明年田租次年免山東河南雲南貴州廣西四川明年租免浙江山東又明年租四十四年免湖南湖北租並停帶徵宿負　諭嗣後蠲免新糧之年舊欠俟次年徵納次年又以舊欠新徵勢難兼納普免天下逋賦三百九十餘萬已入者作本年正賦凡民欠賦糧閱數年即蠲免一次其在一省一隅者尤不可悉載四十七年免江南浙江人丁銀六十九萬又免明

年江南地丁四百七十餘萬浙江二百五十餘萬四十九年　諭曰朕省方已閱七省民俗靡不周知而民所以未盡殷阜者良由承平日久戶口殷繁地不加增產不加益食用不給理有固然明年爲康熙五十年原欲將天下錢糧一概蠲免廷臣集議恐各處兵餉撥解驛遞煩苦自明年始三年以內通免一周俾遠近均霑德澤三年中計免天下地丁糧賦新舊三千八百餘萬　案　諭旨厥三千二百餘萬此當是合舊欠計之與會典同　浩蕩之恩實史册所未有初稱穀例不入蠲而臺灣有穀無

銀以巡撫黃表中請并除之五十二年免天下明年房地
租稅一年兼除逋欠是年免山西河南陝西之西安等府
今年田租五十四五年再免直隸田租五十六年免各省
屯衛帶徵銀二百三十九萬漕項銀四十九萬半除之時
太倉之粟有餘　詔以陳粟四百三十餘萬石格外
賞給官兵此條見　御製文四集是舉也與普免漕
糧同爲曠典五十七年以西邊軍興征策妄阿拉布坦　免
陝甘明年地丁一百八十餘萬頻年供億大兵之地屢有
蠲免事例六十年所免之數與五十八年同　案　聖

祖六舉　南巡再　詣盛京間　幸五台
以及泰豫晉華所指蠲減兼行　恩典尤難殫述嘗讀
漢文帝賜民田租詔歎曰蠲租乃古今第一仁政下至窮
谷荒陬皆沾實惠然必宮庭之上力崇節儉然後可以行
此見　御製文三集又賞論

本朝自入關以
來外廷軍國之費與明代畧相髣髴至宮中服用則以各
宮計之尚不及當時一妃嬪一宮之數以三十六年計之尚
不及當時一年之數蓋　在宥六十餘年一以恭儉
爲本有漢文之寬仁而　享國則再倍過之厥後稱

大而　論曰仁於虐仁矣　世宗即位
以昌平六州縣爲　聖祖每年巡幸之地及
陵寢所經免雍正元年額賦時普免天下康熙五十年以
前宿逋江蘇一省至八百八十萬據會典則一千一百六
十五萬有奇　六年免直隸明年起運銀四十餘萬福建逋
賦三十餘萬七年以浙省未完舊欠踴躍輸將免本年額
賦十之二計六十萬兩見會典時西藏苗疆平免甘肅四
川廣西雲貴明年租又　諭以國家經費已敷宜藏
富於民於是次第免各省額賦各四十萬以直隸首善之

地山東被水之區特再免之廿肅地瘠又值軍興八年會
會典九年免地丁次年免糧草又次年免額賦二十七萬
以贍之自十年平臺灣生番十一年勦雲南猓夷大兵所
過復加優免十三年免雲南貴州及湖南沅州今年田租
特　詔貴州被兵之處給復三年　高宗即位
詔免天下田租先後免雍正十三年以前各省逋
賦并及江南錢糧之官侵吏蝕者
更始令業戶計所免之數減半以惠佃農時黔　徵發山
陵大工屢有蠲免令以奉　旨之日爲始已輸者準

抵明年正賦二年全免甘肅錢糧陝西半之會典四年免
直隸地錢糧九十萬江蘇百萬安徽六十萬十年
諭曰朕臨御天下十年於茲撫育蒸黎躬行儉約直省水
旱賑濟多在常格之外如前年江南被水費帑金十餘萬
朕思持盈保泰莫先於足民我
皇祖在位六十一
年蠲租賜復之詔史不絕書會將天下錢糧普免一次我
皇考勤求民瘼減賦寬征如甘肅一省正賦全行
豁免者十餘年朕繼志述事欲使山陬海澨均霑大澤特
將十一年直省錢糧通行蠲免廷議三年之內輪免一周
計爲數二千八百二十四萬有奇總數見會典事例又見
三十一年　諭旨而諸不在蠲免之條者如甘肅番
糧草束福建臺灣之粟米四川之夷賦陝西西甯之馬貢
浙江濱海之租穀租銀直隸安翺州之旗戶屯糧奉天之
米豆山西之本色兵餉河南之官莊義田廣東之官租學
租遇屆免之年一律停其輸納北方五省惟甘肅尤爲瘠
貧二十一年以後疊免連年額賦三十一年以京通倉貯
有餘遵康熙三十年慶典次第免各省漕糧五年而徧　初
議七年後改又以漕糧內有例徵折色者令一體蠲免定

蠲漕之處業戶亦令佃戶免交一半三十二年用兵緬夷
蠲減滇省兩年額賦凡過兵之處各免三之一以爲例三
十五年　諭曰國家全盛內外度支有盈無絀府庫
所貯月羨歲增因思天地止此生財之數與其多聚左藏
不若使茅簷蓽屋自爲流通且今年朕六十誕辰明年恭
逢　聖母八旬萬壽宜更沛非常之恩著自三十五
年爲始各省錢糧通行蠲免一次案是年蠲免計二千七
百九十四萬有奇三十六年免臺灣供粟十一萬石四十
五年同三十九年以金川用兵蠲減四川租賦四十二年
以欲俟　聖母九旬萬壽再沛恩施今　仙馭
升遐更無可推廣　慈仁之處令自壬戌年爲始四
十三年普蠲天下錢糧仍分三年輪免計二千七百五十
九萬有奇此條通考缺從會典事例補入四十三年
諭以庚子年七旬萬壽普免天下漕糧一次七年而徧
四十四年四川軍需免官民賠貼三百八十萬定例河工
例價外酌增銀兩分年案畝攤徵四十八年
省辦理大工以來用銀千餘萬無非爲百姓保護田廬其
酌增銀兩此次爲數較多而上次漫工尚攤徵未完朕臨

御以來普免天下地丁者三次普免各省漕糧者二次不
惜萬萬帑金又何靳此千餘萬耶所有民間攤徵銀九百
四十餘萬及上次未完九十餘萬加恩普行蠲免四十九
年甘肅逋賦除今年租又豁歷年積欠一百六十餘
萬民番應納銀米各數十萬五十二年臺灣軍興減免福
建各屬田租五十五年
省錢糧二千七百七十萬有奇次年正月有普免天下錢
糧四次之　諭臣謹案自乾隆十一年以後普免凡
四次若合六十年　歸政大典詔書計之則五次矣

五十九年以明歲屆六十年又普免八省漕糧五年而偏
時以乙卯元旦日食上元月食有應天以實之　諭
蓋普免漕糧凡三次矣六十年各省積欠河南銀穀二百
餘萬直隸旗租六十八萬有奇粵稻　高宗之世省
方時巡典尤數舉每謁　兩陵及它典禮　蹕路所
經減額賦十之三以爲　恩例遇稍歉則免十分之
五茲不具書惟四十二年奉　皇太后葬
東陵免經行十之五易州十之七爲特異若夫　加
恩之舉如　謁　祖陵於　盛京則免奉天今

歲田租及莊頭糧石減旗地匁糧之半十九年四次普免
四十八年並同惟八年初　謁　祖陵通考止
載免莊頭糧石旗地額賦及　謁　御製詩初集亦有
免今年田租之舉　幸五臺十一年二十六年四十
六年五十一年五十七年　幸木蘭十六年以後歲
以爲常　幸盤山四十七年五十年　皆賜復如例時
并蠲逋賦若東巡關里禮祀　岱宗則免曲阜歷城泰
安額賦十三年二十一年三十六年四十一年四十九年
五十五年每迴蹕淀津復加　恩澤三十二年三十
五年三十八年五十三年五十九年

祥符登封田租十五年而　南巡恩澤爲最大
南巡之典始舉於乾隆十六年免江蘇積欠二百二十
餘萬安徽三十餘萬又以浙江並無積欠官民敬事急公
特免本年地丁三十萬時亦以　皇太后六旬大慶
御製詩有兩江積逋多蠲除惟一律浙省歲額完足
占民俗質之語再舉於二十二年免三省逋賦如舊並免
江甯蘇杭三府今年租豁鹽課屯漕諸逋負三舉於二十
七年如二十二年例四舉於三十年五舉於四十五年六

舉於四十九年並如二十二年例古所謂遊豫補助未有若斯之盛者也抑臣聞宋人蠲租已責歲不勝書而其後郊賜不貲至於廢禮遂爲屯膏者之口實惟　高宗享國愈益久　睿澤愈益多而大農左藏之積亦愈益富初年部庫止三千萬末年乃至七千餘萬故不以潤下而枯者河海是也不以惠下而貧者君上是也

高宗　仁宗丙辰　抆　恩詔普免各直省地丁錢糧甘肅民番有止徵糧草者並免之三年而徧時　二聖同駐山莊免承德府明年租賦嘉慶元年免民欠旗租七十餘萬十年以初謁蹕路經由州縣錢糧之半十三年　幸天津賜復如例十六年　幸五臺免畿內宿逋及山西地丁十之二二十三年再謁　祖陵免經過關外州縣承德廣本年及奉天所屬明年租賦凡民欠悉除之其年十二月　諭　皇考臨御六十年普免天下錢糧四次滿糧三次朕嗣位以來亦思廣施閭澤大賚寰區始緣敉匪不靖軍興孔棘繼以黃河泛溢屢舉大工二年漕工滯漫日五年蕭碭宿泗漫工六年畿內水七年

年夏湖北敉匪俶擾湖南貴州仲苗相繼蠢動　詔蠲名與義府　圍免滇黔廣西被兵州縣一歲錢糧自元年及川陝之被兵者二年夏解貴州南籠暘山縣貢家樓八年河南衛工十一年河南漫口孟十五年李家樓十六年黃河減壩漫工十八年睢工十餘年間所賚帑金踰數十千萬國家財賦實有入不敷出之勢是以嘉慶十四年朕五旬正慶未能普惠閭閻比年稼薉蕩除河流順軌以正供所入謹制國用尚可無虞屢置之深念損上益下之義將來府庫充盈仍欲覃敷渥澤明歲朕六旬足繼以蠲免蠲免不足繼以賑卹其數蓋累鉅萬四年之地並經行畿內州縣悉免今年租又以　太上皇秋獮駐蹕　高宗山陵禮成以盡河爲　郊祀升配禮成普免六十年以前各省積欠緩徵各款七十分之二用敦厚蓋所謂恩有盡而意無窮也時普免各省帑逋獨四川貴州奏無民欠　詔免明年正賦十

隆六十年例也乾隆六十年普免天下積欠奉天山西四川湖南貴州廣西向無積欠免次年正賦十分之二

附記

時御史盛惇大奏請酌免現徵分數將舊欠照舊着追

上諭積年民欠因灾緩徵者居其大半該御史所奏官侵吏蝕誠不能保其必無豈能因此不行惠民之政卽如賑卹災民從前屢亦有侵冒詐以此遂疑直省偏災盡成虛妄將救荒之政概行停止乎所奏紕繆不可行

紀災蠲

臣恭讀本朝方策既隨事而爲之紀其間有紀之不勝而遺之不可遏者則擬爲表以廣收之卹災乃其一也凡災之待卹者曰水曰旱曰蝗曰霜曰雹曰地震曰火潮曰颶凡卹災有緩徵有賑有貸有免一切逋欠今詳具於表而約取例別爲篇俾司牧者有所考焉　國初功令凡遇災蠲逋存留均減存留不足則減起運有司藉口無項可免使民不霑實惠者論順治六年定凡災蠲州縣以蠲免之數

刊發免單已入者抵明年正賦違者以贓論順治八年定凡卹災辦其分數順治間定被災八分至十分免十之三五分至七分免二四分免一康熙十七年改五分以下爲不成災六分免十之一七分以上免二九分以上免三雍正六年

諭曰自古人君無不卹民之災而蠲免之數往往多寡不同則時勢亦各有所不得已也如明洪武時凡水旱地方稅糧卽與蠲免成化時被災之地十分減免三分宏治時全荒者免七分九分者免六分遞減至四分免一而止我朝順治以來蠲數多寡不同旋減旋增皆

因其時勢為之數十年來雖定三分之例全蠲本地聖祖仁皇帝深仁厚澤愛養斯民或因偶有水旱而全蠲才地之租亦且並無荒歉而輪免天下之賦浩蕩之恩不可勝舉朕即位以來清理虧空剔除弊端數年之中庫帑漸見充裕用沛特恩將蠲免之例加增分數見會典事例於是改十分者免七九分免六八分免四七分免二六分免一至乾隆元年令被災五分得視六分亦免一顧此有司奉行之常格耳臣稽歷朝以來於報災重者常全行蠲免而未嘗拘拘於分數且猶恐地方勘報不實故例外

復有加分如康熙七年直隸五十州縣水九分以上全除其租七分八分免四其年江南淮揚水例外免一分後邳州等處加免二分至有災出非常饑連仍歲莫不蠲賑兼施務從其厚凡報災定其期限夏災以六月秋災以七月後以九月皆先以情形入告既報督撫親至災所率屬發倉先賑於四十五日內具題又康熙三年戶部言凡遇災之地先將額賦停徵十之三以待題免四年御史郝惟納言凡災地田賦免若干丁賦亦免若干時丁地分徵故南浙江旱免兩省明年丁銀七十萬賦銀三百八十萬糧四十八萬豁江蘇積欠銀六十餘萬米麥三十餘萬次年二省水再免明年地丁六百三十餘萬又案乾隆初年東南數被水如七年十一年十八年淹浸尤廣嘗令戶部會

計江南蠲賑之數雍正十三年間凡免百四十餘萬乾隆元年至十八年計免銀二千四百九十餘萬糧米稱是時有言博施難繼者　上乃作勵志詩以自勉見御製詩二集考　聖祖　高宗兩朝以普免輸免錢糧爲　國家大恩澤其偏災蠲免者史册或不備書今姑舉一二事亦以免東南爲財賦所出其豐歉關繫度支者鉅也　仁宗之世無普免而多災蠲嘉慶六年永定滹沱交溢畿輔被災者百餘州縣而頻歲東南雨河爲患尤劇蠲免之數莫得而詳恭讀　聖訓有一

災而免及數省者如八年衡家樓漫口則河南封邱等七縣直隸長垣等三縣山東濟澤等十四州縣皆免錢糧有一災而免及數年者如十六年河南李家樓漫口則免虞城縣地丁一年高邑二年永城三年又免江南安徽之蕭縣五河地丁一年宿州靈璧二年泗州盱眙錫山泗州三年時以畿輔各淀積水未消令按年以淹涸情形上請計是年所免者安州三百頃新河二百頃隆平寧晉均八百頃各有奇其它一省一隅不能悉數也如六年甘肅旱免積欠一百七萬之類　夫荒政十二首重薄征　國家有詔蠲租必有

務令實惠及民之語以　臣所聞近日疆臣上計乃有急公花戶雖蠲免而亦輸將者是民之好義而又有餘力上供者耶抑有司不能奉承德意出納之吝致然也耶

紀庫

凡帑藏之在京師者曰內務府銀庫曰戶部銀庫內府銀庫　國初沿明制隸於御用監順治十六年改爲廣儲司兼於緞庫皮庫衣庫康熙間增茶庫磁庫是爲六庫戶部銀庫各省歲輸田賦鹽課關稅雜賦皆納焉　乾隆二十六年定解部關稅鹽課每千兩加十五兩潛項每千兩加五兩四十一年定庫放買辦物料及凡應用市平者每庫平千兩扣平餘三十六兩兼設顏料庫緞疋庫是爲三庫屬於戶部總理以王大臣設官役康熙四十五年以銀庫所貯甚多盤查不易　詔將新收別貯而挨用舊銀四十八年盤查部庫多餘銀二十餘萬外則東三省　盛京戶部各將軍副都統及城守尉皆有庫以待其用直省布政司庫以貯田賦爲一省出納收支之總滙按察司庫貯贓罰歲輸之刑部及驛站錢糧之收發鹽糧驛河各道皆貯其所入以待用關稅貯以解部分巡道及各府州之地居衝要者則機司庫分貯焉州縣之庫惟存留者貯焉此內外設庫之大略也直省司庫備用之額謂之留貯定於雍正五年令督撫於春秋二撥時酌留封貯用則豫期報聞擅動者論時以直隸近京無留貯　乾隆間封貯三萬一千四百兩各省自三十萬至十萬爲三等江蘇安徽江西浙江湖南甘肅四川廣西貴州皆留貯三千萬福建三十萬有奇山西河南湖北西安廣東雲南均二十萬山東十萬乾隆三十六年增貯江寧蘇州兩司庫各三十萬是爲各省封貯封貯之款自後增減不一至乾隆四十一年戶部奏各藩司封貯直隸三萬有奇山東二十五萬山西三十一萬河南三十五萬江寧蘇州皆四十八萬安徽福建湖北皆四十萬江西三十七萬浙江三十萬有奇湖南三十二萬有奇陝西三十八萬有奇雲南四十八萬有五萬廣東二十萬廣西三十一萬甘肅三十八萬四川一百奇貴州四十五萬有奇見事例其直省各府州縣之備用者初照京縣例撥貯於繁劇州縣而未定額雍正八年定直隸各省亦自三十萬至十萬約爲四等直隸山東山西河南廣西各十五萬江蘇安徽江西浙江湖北湖南廣東各十萬福建雲貴各二十萬陝西甘肅四川各三十萬分貯各府直隸州是爲分貯之款乾隆五年增定分貯之額其貯於道庫者直隸十一萬江蘇六年其貯於各府州庫

者陝西十萬甘肅二十二萬四川二十萬餘皆數萬以原貯所餘者酌留司庫惟福建浙江湖南廣東仍以雍正八年原額分貯此直省庫貯之大略也三十四年定駐防官兵備借銀數就近分貯各衙門　盛京六萬兩餘視駐防多少爲差是爲備借之款

石渠紀餘卷二終

紀漕糧

京師之倉十有三爲廒九百五十六外有恩豐倉屬內務府乾隆三年定每廒貯米萬石毋許盈縮通州之倉二南倉裁現廒二百五十以貯各省漕糧之入以供各官兵俸餉之用各省漕糧有正兌有改兌有白糧有改徵有折徵五者漕糧本折之綱也凡糧運京倉者爲正兌各省原額米三百三十萬運通倉者爲改兌各省原額米七十萬通

爲四百萬石自歷年改折荒闕至乾隆十八年實徵正兌米二百七十五萬改兌米五十萬各有奇通考據會典以是年奏銷册爲準其隨時截留蠲緩者無定數山東河南漕糧之外有小麥黑豆凡正兌改兌二省通徵麥五萬六千餘石豆二十萬九千餘石此據會典嘉慶年間額白糧出於蘇松常太嘉湖六府原額糯米二十一萬餘石乾隆二年以民間輸納白糧費用較重乃定賓祭所需二千餘石外其餘王公官員俸米禁城兵丁內監食米減半以秔米抵給於是實徵白糧不過十萬有奇耗米三萬餘石經費銀二十三萬餘兩共計二百斛爲一萬石特旨無常例如雍正十一年改徵山東河南黑豆十二萬石乾隆間亦屢有改徵以抵額漕之米折徵曰永折米江蘇等省通折三十六萬石有奇每石折銀八錢至五錢五分一曰灰石米折初有給軍辦運灰石之米順治十七年折徵解部每石徵銀一兩六錢二者本額糧而徵折色一曰減徵河南州縣有折徵於此而酌撥代徵本色於彼者以水次遠近別之一曰民折官辦其制不同有先動正項購運而照價徵還者有小戶折納而後官爲

辦運者有撥運別縣耗米而從民折納者凡減徵與民折官辦雖徵折色而仍運本色五者之外有截漕有撥運截漕不常舉舉則酌給行月以邮軍撥運者山東河南所運糧撥充保定兵米是也白糧江浙漕米紅白兼收秔稬並納以乾圓潔淨爲準自後屢禁潮濕之米不準濫兌濫收凡收漕糧坐糧廳掌督催坐糧廳所屬石壩軍糧經紀百名白糧經紀二十五名土壩車戶曲五十名減至二十名皆十年踐更大通橋監督掌抽查車戶三十二名水腳十三名官車二百輛牲口八百頭而莅以倉場

侍郎凡經紀運米到橋車戶運米進倉皆拍掣之其在倉則各倉監督掌出納設稽察御史倉一人以稽倉之完損與米之侵盜各倉有看倉旗員有吏典皂隸兵自四十名至百名在京十三倉花戶三百名康熙二十三年題准白糧自本地包裹抵通過壩恐開包量兌致有拋散向例用秤交兌均以正耗米一百六十斤為一石米色不淨加重十斤令旗丁赴倉親納短少賠補有餘給還由坐糧廳秤驗斤數不足給印包上雍正六年定各省監兌官每船兌米一石封貼鈐印到淮總督查驗加封抵通倉場侍郎率

坐糧廳照驗驗封起卸攙和究處凡滿糧皆隨以耗譬耗皆以米正兌一石耗二斗五升改兌一石耗一斗七升皆隨正入倉其南糧又有隨船作耗之米自五升至二斗三升以途之遠近為多寡山東河南無船耗其麥豆之耗與米同費則以銀若米米仍折銀其目曰贈貼銀米以給交兌常多取焉順治九年定官收官兌徵贈貼銀米以給軍曰漕耗銀米則耗之外以供官軍兌漕及州縣辦公之用曰輕齎易米折銀耗米之外又徵餘耗米折銀兩正兌謂之輕齎改兌謂之易米折銀先期徵解倉場為轉運脚價之費江南有水脚銀江西又有倉費銀皆各省所無者及出運則又有官軍行月銀米有紅撥船價而蓆片椗木松板毛竹亦隨漕附帶凡費官定其額取之民以餉軍而蠹胥猾吏因得料軍之所入而取之不盈不流不竭不止此漕費之大畧也順治十八年禁折徵漕糧以免費為名額外苛索乾隆十年工部侍郎范燦奏下江徵收漕米向借漕費之名或以九折或以八折自雍正元年巡撫尹繼善定每石收漕費六分而諸弊以革久之吏胥復乘緊兌之時官不能遍驗於是刁難議折大漕銑鎵所

愜竟有八折者乃奉 旨飭禁十一年御史沈景瀾請甲戶完漕給單以清浮派嘉慶五年奏定旗丁交米一石於例給簡兒錢二十二文外加增五文二十二文乃國初所定大抵漕糧之弊在於取之無藝故用之無節而其端則自州縣浮收始故取一二事附著於篇其不知者不能詳也

案通考云隨漕款目曰輕齎曰易米折銀曰官軍行月曰贈貼曰紅駁曰席木板竹各省共徵銀一百八十五萬米六十一萬麥一萬九千豆五百石各有奇今考會

典山東河南二省耗麥一萬三千餘石耗豆四萬九千
九百餘石與通考不同其銀米倘未合計姑附記以俟考
麥一萬三千誤作一萬九千豆五萬石誤作五百石耳
又云水次六倉江甯淮安鳳陽徐州德州臨清共徵銀
二十六萬餘兩米七萬麥五萬豆四千石各有奇

漕糧倉耗

正兌米一石收耗米一斗二合九勺四杪有倉耗尖
米等名目改兌一石收耗米四升一合六勺八杪外
尖米皆四升二合以備三年遞減凡倉糧遞減以三

十六箇月爲止每月石遞減折耗一合一勺六杪又
有盤運曬颺折耗運軍回船食米正兌一斗五合六
杪改兌八升六合三勺二杪至雍正初又將灑颺之
四升七合六杪歸正項支銷

漕費茶果銀倉場滿漢侍郎年各二千四百兩坐糧
廳各二千二百兩大通橋監督各五百兩筆帖式四
人共千八百兩通濟庫使二百兩庫吏百二十兩皆
取給於此

白糧進倉每船各項需銀三十五六兩雍正七年裁

食祿費　乾隆三年白糧議減撥運米殘袋萬條變
價充用十三年停製官袋撥坐糧廳茶果銀足之
乾隆九年以南糧茶果銀多交不足額令糧道於運
軍耗贈扣存交押運官到通交納

道光四年冬淮水決高堰五年新漕半渡而阻有
詔籌明年海運時河務亦亟於是協辦大學士英和倡議
暫雇海船以分滯運併酌折額漕以資治河六年兼行海
運纂有海運成案一書以折漕之議不果行故疆臣之奏
疏未經悉載斯固作書之體也臣以爲輔臣折漕之議恐
委南糧於無用又恐籌工需而無出不避嫌怨爲此權宜
不得已之計　聖主執兩用中卒用海運而罷折漕
之議不特著之世安知
聖人於國計民生必權衡

至當而動出萬全有如此哉案輔臣之議主於停運以治
河因議折漕以濟工其疏畧曰康熙間停運治河行有成
效今在工諸臣未有以爲請者以未知京倉情形也查京
通各倉見貯及奉天河南碾買米石加新漕已渡黃者數
本充裕若浙江海運一百五十萬石其餘概令折色約計
不下七八百萬兩在百姓仍屬惟正之供而於工需大有
裨益又奏酌折額漕說者恐百姓嗣後不肯完納本色查
漕運全書載凡漕糧題準改折將應折米數價值刊示曉
諭其隨漕輕齎席木贈截等項並耗米行月一例減價徵
有抗糧之責罰猶日催徵不前積爲民欠矧於數月之內
收如借兌漕爲名濫行科索者參處又查額漕折色順治
康熙雍正乾隆年間均已行之而江蘇之清河阜甯宿遷
桃源海州沭陽贛榆嘉定寶山　九州縣安徽之甯國太平
旌德英山　四縣江西之廬溪一縣湖北之通山　當陽通城
三縣河南之祥符等州縣均因不近水次奏準永遠折徵
官爲採辦兌運其折銀乾隆以前多因災改折價多不逾
二兩至各省永折者按糧價加以牙行運腳折耗等項每
石自三兩數錢至四兩數錢不等悉歸民戶攤徵惟在各
大吏善於　行酌減市價稍寬期限蓋漕既改折地方糧

石充裕勢難克期出糶易銀也　上下其疏於有漕
各督撫漕臣魏元煜主盤壩且言江浙額漕殷繁折色民
必觀望請仍循舊章江蘇巡撫陶澍疏畧曰折漕一事向
值歉歲偶一行之或山區米少離次太遠之地意在便民
爲朝廷破格之恩今若偏行各屬格礙甚多所難者尤在
銀無所出蓋米爲民間所自有銀則有待於糶售江蘇一
省額漕幾及二百萬倘以百萬折色應銀二三百萬平時
一百數十萬之地丁分爲上忙下忙官有悔徵之處分民
有抗糧之責罰猶日催徵不前積爲民欠矧於數月之內

頓加逾倍之正銀勢必穀賤傷農有耀無售比戶需銀而
銀不可得閭閻之氣騷矣疏入　上諭江省額漕折
銀爲數甚鉅必致穀賤傷農此事竟毋庸議兩江總督琦
善同時疏至與撫臣議合且言恐官吏增價病民甚至將
完作欠均不可不慮惟來年重運斷不能行酌分海運之
外餘漕無從飛輓當此工用孔殷似不妨略爲通變將未
能起運米石設法變價解工似流弊稍輕而工需得濟又
言浙江本近海口安徽江廣均無海道可通或量收折色
或變價歸工或設法存貯待至下年搭運請　敕諸

臣籌計　上以浙江撫臣程含章前奏折漕室礙難
行已降旨令毋庸議乃　敕安徽等省妥商辦理
延寄撫臣陶澍曰明歲海運餘漕應及早籌畫清水仍由
河運琦善所議變價存貯亦非萬全之策着從長定議臣
愚以爲既收本色矣又曰變價若變價於入倉之先則價
重而病民若變價於入倉之後則官賠而病帑不至於仍
行折徵不止至存貯搭運海運餘漕計不下百十萬非漕
皆偶一行之未以爲常課也明洪武九年令民以銀鈔
錢絹代輸稅銀此稅糧折銀之始英宗正統以後諸臣
請於南京浙江江西湖南北不通舟楫地折收布絹白

着通諭有漕各省所有應徵漕糧仍照向例徵收本色毋
得藉口折漕致滋擾累　臣案漕糧折徵　本朝嘗屢行之
況是時漕滯而工急抱注亦艮便矣幸
　聖明在上
排羣議守常經遂使吏民無折變之累而河漕復轉運之
規是烏可以無紀
　臣謹案賦稅折銀昔有宋光宗之折絹元憲宗之包銀
皆偶一行之未以爲常課也明洪武九年令民以銀鈔
錢絹代輸稅銀此稅糧折銀之始英宗正統以後諸臣
請於南京浙江江西湖南北不通舟楫地折收布絹白

金解京充俸此漕糧折銀之始然諸色並準抵折銀其一耳及嘉靖中行綱銀之法後併額辦派辦諸目爲一條是爲一條鞭計畝徵銀於是折色皆以銀而無它物考故明前折徵之數洪武初令民銀一兩錢一貫皆折輸米一石三十年戶部定天下逋租銀一兩折米二石太祖曰折收逋糧欲蘇民困也若此將愈困民命加倍折米四石正統時猶仍其舊米麥一石折銀二錢五分嘗以南京等八省米麥四百萬石折銀百餘萬兩輸內承運庫謂之金花銀後概行於天下以爲永例自行納

銀一串鈔之法漸增其直穆宗隆慶間應天撫臣林潤請南京官吏月糧及京儲積欠盡行折銀每石七錢在北者量折十分之二每石一兩此明代賦稅折銀之大畧也　國朝功令漕糧例不改折閣有被災地方準暫時折解其行月耗贈一例折徵禁藉兌瀝爲名濫行科索其折徵之法有永折者每石連耗折五錢至八錢各省共折三十六萬餘石有灰石改折者每一兩六錢有灰石改折者每一兩六錢民折官辦者各州縣見前奇善疏內三者皆有定例若臨時折徵有以受災分數酌定本折者順治八年江浙災六分以下本六折四八分以上本折各半每石皆一兩四錢有隨地定價者順治九年旱江南江西浙江折一兩五錢東豫折一兩二錢有隨米定價者乾隆二十年江蘇災糙米一兩粟米七錢五分有但折麥者康熙十年每石八錢乾隆二年九錢有以節省折徵者康熙以後屢以河南米賤於折徵八錢中以六錢五分貿運節省解部有以緩漕折徵者乾隆二十三年豫省二十四年浙江皆以體卹連賦折徵其價輕自八錢康熙八年河南照賦役全書折十一年水陽海州以地瘠民貧減折重至二兩而止乾隆五十七年海州等七州縣民折官辦之價至五十一年以時價不敷連牙用運腳擬徵而每石折徵一兩者特多康熙九年嘉湖災十一年蘇松常水雍正元年抗旱四災乾隆二年淮揚閘濬運河山陽七州縣不通舟俾四年海州蕭榆皆折徵一兩又豪民折官辦例不過二兩而輔臣疏則謂連耗折至三四兩有餘矣且今昔銀價不同以石米千錢計之昔可售銀一兩今不及五錢粒米狼戾之歲易

錢尙不可得況於銀乎謹陳大概司漕事者可以考而
鏡矣

附記

順治八年江浙水災給事中姚文然因災請折漕米疏言直隸河南今歲豐熟麥禾價賤是東南苦於無米而西北不患無糧又言數年來漕政積壞兌米水次將銀折米留米於南挾銀而北名曰折乾　皇上親政除乾折之弊顆粒登舟今歲抵通可多米百十萬讀此知折漕必近京豐稔而後可行而　開國之時明

之糈政猶未盡革如此案　國初折漕加耗概從寬免是以次年二月戶部題准遇災改折止折正米原無並折耗潤之例自應免徵文然又請除折漕溷言四弊畧言既折正米又折耗米此謂重折之弊既徵本色復徵折色此謂重徵之弊暗圌文書嚴比正耗全完然後張挂榜文折銀彙解此後先挪移之弊折數本多詭言折少徵米肥私此多寡朦混之弊案是時米貴銀賤故官胥利於少折若遇糧賤銀貴之時彼又將反其道而用之矣順治初江浙米石二兩以外

任源祥貨策云順治中賦役全書一準條鞭正折與漕糧相配頃年或漕白改折順治十八年江西米石四錢而折漕一兩二錢三不完一康熙三年江南米石五錢而白糧石折二兩四不完一改折所以便民此豈輕重之本義乎

我　朝無均輸和買之政凡宮府所需一出時價採辦而不以累民又時罷不急之物三織造物料匠食及各省歲解布絹蔴苧皆定價報銷順治四年總督佟養甲言雷廉二郡珠池皆在洪濤巨浪中蜑戶入海採珠每果鯨鱷之腹乃　詔撤所差官時以江蘇機織短薄以售奸巧禁之罷陝西直隸皮張直隸狐皮康熙間停　定山西潞綢物價九年議將各省應交顏料藥材折銀起解次年以民間辦解物料解戶賠累難堪定爲官收官解康熙初禁楚

蜀三江採辦楠木閭廣採辦香料藉端累民河南折解布花亦減照時價十四年招買軍需物料禁州縣里攤如小民願抵正賦給與印票從御史郝浴請也二十五年停四川楠木　諭以蜀中屢遭兵燹宜重困今塞外松木材大可用者多取充殿材可支數百年何必楠木二十六年令估計採買物料皆依時價　雍正二年令木植依民價旋準巡撫宋犖請江西竹木發帑採買禁科派累民時庫貯物料有餘者間令折色解部用完時或再令解送或由京購買次年以四川白蠟道遠運難令折色撥充兵餉

臣聯接之本懷大相違背或交屬員代辦令暗中賠補是又假公濟私之巧術似此食用微物朕發價市買何所不得豈肯絲毫累及地方着將貢物之數再減一半倘仍蹈前轍必將各省貢獻之例全行停止乾隆三年令懷來縣採辦棗栗按數報銷時東豫二省採買黑豆禁短價又以雷夏被災採買糧草令增價五年工部請改正各省開報物料　諭曰百貨價值原屬隨時增減各省不同一省郡縣亦不盡一令豫定數目永遠一例則價賤之年必有餘貲以充官吏之私橐弊在侵漁錢糧爲害尚小

若價貴之年採買不敷勢必科派閭閻弊在苦累百姓爲害更大惟在各督撫訪查綜覈既不使浮冒國帑又不至貽累官民庶爲公平之道先是雍正八年因題銷未有成規止憑頂案銷算胥吏高下其手乃令督撫將市價題明廷議嗣後時價偶有低昂必應增減者據實聲明部臣確訪時價酌中辦理至是復申其令其採辦銅鉛硝磺別爲一篇

紀屯田

前明衛所之設以屯養軍以軍隸衛所屯田明之舊制也自軍政廢弛始募民爲兵於是屯軍專職漕運無暇之軍受役不得休息屯戶始大困矣　國初因明之舊衛所屯田給軍分佃罷其雜徭尋裁指揮設守備改衛軍爲屯丁令無運屯田同民田一體起科順治十三年令浙江各衛有屯無運與無屯有運者均徵撥貼而屯困稍蘇雍正二年從廷臣請以內地屯衛悉歸併州縣管轄裁都司以下官惟帶運之屯與邊衛無州縣可歸者仍舊初屯丁粥產有司執業已久於是有加津貼運之令自　國初以來屢減免各省重額屯糧與其耗羨而屯田之利病實與漕運相終始云若夫墾荒興屯之令定於

世祖入關之始康熙五年御史蕭震疏請豁蜀屯田略曰國用不敢之故由於養兵以歲糈言之兵餉居其八以兵餉言之綠旗又居其八今豁蜀地多人少誠行屯田之制駐一郡之兵卽耕其郡之地駐一縣之兵卽耕其縣之地養兵之費既省荒田亦可漸闢下部議行雍正初令安西兵丁試行屯墾後

又招民於淵泉縣之柳溝玉門縣之赤金等處承種屯田
又設甘肅柳林湖屯田屬涼州鎮番縣乾隆初勘苗底定
以絕產給兵屯種又於直隸口外八溝塔子溝及甘肅瓜
州等處興屯今案乾隆三十一年各省屯田三十九萬餘
頃屯賦銀七十八萬五千兩屯糧百九萬七千石有奇
新疆屯田自準夷回部悉隸版圖邊防與屯政相爲表
裏東自巴里坤西至伊犁北自科布多南至哈喇沙爾
天山左右水土沃饒前後鑿闢十數萬畝邊民永無餓
饉之勞其各城回民納糧以帕特瑪每一帕特瑪合官

石五石三斗納普爾錢以騰格每五十普爾爲一騰格
每二騰格爲一兩疆理及於戎索而計册待夫重譯尤
古所未聞暨金川既平留兵屯戍饑拉美諾之降番亦
給地俾安耕鑿焉

附記
井田

雍正二年以新城固安官地三百四十一頃制爲井田
令無業旗民往耕自十六歲以上六十歲以下各授田
百畝外八分爲私田中百畝爲公田造廬舍給口糧牛
種慶具咸備又設管理勸教以董之而願往者卒少五
年議將欠糧及犯法官兵發往井田效力則視爲徒作
之地操耒耜者皆非安分食力之人乾隆元年遂改屯
田爲屯莊乾隆會典井田每戶原給田百二十五畝以
十二畝五分爲公田十二畝五分爲室廬場圃以百畝
爲私田

紀勸墾

順治六年令州縣以勸墾多寡爲優劣道府以督催勤惰爲殿最嚴限年之令於是報墾者漸多又慮官吏有捏報擬派之弊康熙四年停限年之令七年御史徐旭林上墾荒三弊言皆切中然限年卒不可行十年令士民墾地二十頃試其文義通者以縣丞用百頃以知縣用又展升科之年以勸之雍正間勸農之

諭初猶限以畝數至十一年以廣東高廉雷次招墾乾隆初編纂授時通考五年有零星地土永免升科之

詔屢下各邊外皆以

等府所墾荒地本非沃壤十八年以瓊州海外瘴區三十一年以滇省山頭地角尚有曠土皆聽民耕種不限畝數概免升科不特無催科之擾而並免查勘之煩地無遺利人有餘力於斯可不思誰之賜歟

紀蘆課通考入征權應改附田賦

田所完之課爲蘆課定例五年履丈然唯丈其新漲新坍者其不漲不坍者不丈　國初專員後歸地方管理

國初平江南太常與緇王文首言請立蘆政以充國用斥之久之乃定蘆課五年丈量例時坍沒賠累隱佔飛灑頗難釐剔臺臣何可化主曰高廣係上利弊乃專差司員主之康熙十年改歸地方官徵解時解交監督今則併入地

丁奏繕

乾隆二十年江西巡撫胡寶泉奏廬洲撥補署曰

乾隆十三年部定坍洲報官立案還有漲淤接先後撥補餘乃召墾升科唯有課無課洲各不同凡洲地先見水影次沙灘次泥灘次草塌草坦漸至成洲納課爲時甚久工本亦多非水影沙灘本無課而官稱洲田者可比經部定新漲地畝先儘有課坍戶補足再撥補無課之坍以示均平案田畝之訟唯洲田爲最紛往往洲已復沈而訟尚未結糜民豫爭水影爲張本親民之官所宜早釐册籍詳察地形若貿然履勘徒以車馬僕從煩民則訟端滋益多矣

附丈量

田地有欺隱而後有丈量而丈量實不足以察欺隱徒滋擾焉順治十一年定丈量規制頒部弓廣一步縱二百四十步爲畝方廣五十步縱十六步地籍不清者丈之荒熟相雜者丈之十五年定田畝與萬厤賦役全書同者免丈行之數年未有成效後改爲令民自首乾隆十五年申弓尺盈縮之禁時各省之弓自三尺二三寸至七尺五寸其畝自二百六十弓至六百九十弓不等部議以經年久遠驟難更張令報部存案而已

紀常平倉額

國初常平貯穀未有定額第令州縣以自理贖鍰積穀入倉鼓勵富民捐穀者康熙初定地方官勸捐常平議叙例而免不力者處分恐其畏罪科派也二十九年山東有秋令畝捐三合得二十五萬以備荒三十一年又令故捐四合次年令直隸所收捐米大縣存五千石中小縣以千石遞減尋令倍貯於是一縣多者至萬石四十二年陝西稔令糧一斗者捐三合又動正項十萬採買四萬建倉州縣所貯以三千石至千石爲差四十三年令奉天穀多州縣改徵折色交穀少州縣買貯始頒各省州縣貯穀之數山東山西二萬石至萬二千石江西大縣萬二千石江蘇四川卒不過五六千石而福建捐穀二十七萬常平五十六萬臺灣捐穀及常平八十餘萬石爲最多乃令酌留三年兵需餘變價充餉先後令江浙開倒捐監定額貯倉銀一兩收米一石六十年以各省積貯雖報稱數千百萬州縣侵蝕存倉無幾令平糴北五省常平直隸一百六十萬山東四百七十餘萬河南百三十餘萬山西四十餘萬並陝西散賑而北方積貯頗虛及雍正三年以南方潮濕米易

霉爛乃改爲貯穀之制一米改換二穀以倉儲多寡爲易穀歲限時安徽但貯稻穀閩浙米少無庸改易江西四川湖廣皆不過數萬至十萬惟雲南五十七萬限四年貴州四十萬限三年定嗣後各省除兵米外餘悉改徵稻穀并行其法於山西河南自定易穀之制又嚴那移侵蝕處分而直隸江西湖廣福建虧空之案迭出四年直隸總督李紱請借糴各屬倉　上察其欺遲翰林御史各官往監糴比至散給已停乃悉將散給各官解任勒催是年福建小不登運江西米十萬浙江穀二十萬往濟猶不足

上聞其額貯雖一百七八十萬實貯者十無三四次年遣官清查又以湖廣常平止五十餘萬令照江浙捐納貢監例收捐本色貯倉又增浙江常平捐穀之額爲一百四十萬時申嚴山東州縣貯穀令如舊額而增定各衙所倉額穀九年令江蘇州縣貯米自一萬五千石至八千石並建江蘇常鎮四府府倉又增四川四十萬爲百萬石添貯江蘇六十餘萬石自是以後各省奏請籌備貿補者相繼乾隆九年陝西報西安所屬積穀至二百七十餘萬分撥各屬以爲額貯　十一年令臺灣別貯四十萬以備內地

之需十三年　諭曰常平積貯以備不虞故準臣工奏請以捐監穀石增入常平而衆論頗以採買過多有妨民食今直省積穀應恐準康熙雍正年間舊額其加貯者以次出糶或撥補鄰省至原額而止今各省奏報廷臣集議尋議上常平倉穀康熙間册檔不全難以稽考應請照雍正年間舊額內惟雲南不近水次陝甘兼備軍務向無定額請以現額爲準雲南七十萬西安二百七十萬甘肅三百二十萬各有奇又福建瓊山帶海商販不通廣東額海交錯產穀無幾貴州不通舟楫積貯均宜充裕即以現額爲定福建二百五十餘萬石廣東二百九十餘萬石貴州五十萬石其餘照雍正間舊額直隸二百一十萬奉天百二十萬山東二百九十萬山西百三十萬河南二百三十萬江蘇百五十萬安徽百八十萬江西百三十萬浙江二百八十萬湖北五十萬湖南七十萬四川百萬廣西百二十萬各有奇通計十九省貯穀三千三百七十餘萬石較現額應減貯一千四百餘萬石　現額四千八百餘萬其間有轉運難出產少地方緊要並彼此可以協濟者均應加貯餘剩糶價解司此乾隆十三年各省常平定額也是

年戶部奏常平倉穀之外別有貯穀如河南濟穀倉七十七萬江南省倉萬二千福建臺灣倉三十九萬浙江永濟倉米八萬玉環同知倉六千廣東糧運通判倉九萬江南崇明倉二萬皆不在常平額內令照舊存貯事例自是以後湖北採買加貯四十萬石爲鄰省協濟之用十八年甘肅收捐監糧七十萬石設立府倉又添建鄉倉分貯山西亦增貯至一百八十萬石並二十六年盛京加貯二十萬石二十七年然自十三年以後各省變通撥貸定額不無減少至三十一年各省奏報實存穀數唯江西河南廣

東與十三年定額相同其視舊額增多者湖南一百四十三萬山西二百三十萬四川一百八十五萬陝西一百三十八萬雲南貴州皆八十餘萬而浙江視舊額減少二百二十萬奉天本一百二十四萬而減百萬甘肅並府倉減少一百四十萬其直隸江蘇安徽福建湖北山東陝西或減二十萬或減五六十萬蓋聚之難而耗之易如此嘉慶四年以各省常平若僅存穀價殺急不足恃且有日久那移並穀價亦屬虛懸者飭各督撫稽查又屢下買補之令今案嘉慶戊寅會典常平倉貯以穀計者直隸二百八千五百七十五石有奇

十萬山東二百九十萬山西二百二十萬河南二百七十萬江蘇一百五十萬江西一百三十萬福建浙江皆二百九十萬湖北一百九十萬湖南一百四十萬陝西三百萬甘肅六十萬四川廣東皆二百八十萬廣西一百一十萬貴州二百萬以米計者奉天五十萬安徽九十萬雲南八十萬各有奇共給備倉河南百萬安徽二十萬四川及西藏八十餘萬貴州一萬蓋又在常平之外者

嘉慶十七年戶部浙江司穀數三千三百五十八萬

紀官倉以不盡係常平謂之官倉以別於義社

康熙六七年始令陝甘兩省出陳易新後議定江南倉貯存七糶三舊穀輪年出易自是各省出易皆有定額三十年以江省京口杭州荆州大兵駐防各截漕十萬石存倉以備用四十一年奏河北五省及江北旱時尚未成災特詔各督撫稽查倉儲先時豫備四十九年以陝甘貯米已久變糶三爲糶半五十二年江西年穀順成巡撫佟國勳請開倉發糶下部議駁五十六年以京倉陳積甚多年久徒致浥爛以四百三十餘萬陳米格外賞給官兵雍正三

年山西稔學政劉于義請豫籌積貯於太平路大四府買穀建倉以備州縣需用按例小歉平糶申歉出借大歉賑濟又發陝甘帑十二萬買貯各府倉於是有府倉之設四年定州縣倉廒不修以致米石霉爛者照侵蝕科斷遇赦不宥時以閩粵邊地宜加貯蓄於豐歲運平糶省於空懸歲運五萬石之外加運十萬貯邊海諸倉遇雪澇豐年酌量加運粵省勻撥穀多州縣糶價於穀少州縣買貯又以粵西糶三之價採買運交七年總督李衞請將浙江捐納補之六年　諭倉儲穀石有司往往虛及霉變以多積

近價平之處於春月買補或次年麥稔則買麥出糶易穀還倉或竟俟次歲秋成惟穀少之處不便虛懸速赴鄰省採買原價不敷於通省糶價及公項撥補五年巡撫朱定元奏山東動過倉穀百餘萬急須買補今年雖號豐收穀價未平唯黃黑二豆價較上年減半豆性堅實耐久藏糧尚許改徵若豆穀分買補貯還倉不惟倉儲易實務項節省而穀價亦不致昂於災後民食甚爲有益其出借之穀並準民間以豆還倉俟來年平價糶豆易穀公私并利從

為粟飭部議定有地本潮濕而積穀又多者督撫查照倉
厰新舊年分遠近照京倉氣頭厰底數目估成酌糶二十
三年禁倉穀捏欠作還二十七年甘肅連年有秋添建鄉
倉並前千有餘所以收捐監糧分貯其地土堅高厚蓋藏
易謹二十八年戶部奏籌補京倉積貯言乾隆十八年至
二十七年統計截漕五百四十餘萬平糶四十餘萬煑賑
尚不在此數請令江浙四省捐監皆收本色遇有截漕即
於次年補運京倉事方議行安撥巡撫託庸倡議先碾常
平一百六十餘萬分附漕艘運京再積捐穀以補常平

諭曰朕念切民依偶值偏災截漕動以億萬計年來
太倉之粟可支二三年此亦足矣計臣鰓鰓較量皆不以
以爲然內府外府均爲一體歲支之數豈缺於供若以補
漕而議捐穀又以捐穀而先運常平不獨輸輓徒勞且他
省聞風踵事地方因緣壟斷米價踴騰閭閻滋累更何待
言揆之經常不易之道誠爲民食留其有餘國用自無不
足今承平日久戶口增而產米祇有此數民間或資接濟
亦不過隨時補偏救弊無他一勞永逸之策也至執三十
年制國用之說譬之封建井田豈可復議於今日哉於是

并罷前議煌煌 聖訓誠藏富於民之要道也又凡
各倉出貸種食多所蠲除三十八年免直隸七十五州縣
節年災借倉糧二十三萬餘石四十九年
運通漕糧二百四十三萬又北倉截留三十二萬較上年
收多二十二萬即存北倉爲直省買補倉糧之用蓋是時
漕運之數亦未嘗不足云

嘉慶初定州縣以糶借爲名掩飾虧空照侵挪錢糧
題參

諭本年

紀社倉義倉

民間立義社各倉下以勸閭里之任鄉上以佐　國家之儲偫法至善也然必有忠信樂善之良民方可以任社倉之稽查誠之出入必有清廉愛民之良吏方可以主社倉之出納有如

憲廟諭旨所云者案康熙十八年　詔鄉村立社倉市鎮立義倉皆留本村鎮備賑免其協濟外郡四十二年　詔直隸立社倉上歲加謹收貯中歲糶借易新下歲量口發賑五十四年令輸粟社倉分別免役六十年左都御史朱軾奉差山西請立社倉　諭

之曰李光地任巡撫時試行數年並無成效民有怨言張伯行亦行於永平朕留心採訪社倉董率之人並非官吏無權無役借出之米還何人催納社倉始於朱子此法僅可行於小邑鄉村若奏爲定例屬官吏施行於民無益然猶令鼓勵試行雍正二年詳定社倉事例先是　上以常平遇災動撥詳報需時古人云救荒莫便於社倉令頒臣勸諭設立並諭以勸捐須俟年豐輸將宜隨民力利息從輕取償從緩追歉收即展至豐歲完納一切條約有司毋預至積穀漸多亦祇可暴

聞不造册題報使社倉頓成官倉貽後日官民之累時湖廣大吏令民應輸正賦一兩加納社穀一石且以貯穀多寡定州縣之殿最而湖廣穀石四五錢異於正賦之外加收四五錢火耗耶至是部議輸納社倉地方官開誠勸諭不得苛派米石暫於公所收存俟息多建廒收貯捐數入册不拘升斗多者分別給以花紅匾額至三四百石給八品頂戴每社立正副長擇端方殷實者爲之出納有法按年給獎十年亦給八品頂戴徇私侵蝕者懲治又議斗斛照部頒每石收息二斗小歉減半忠大歉

免息十年後息倍於本祇以加一行息　乾隆三年議息穀以七分歸倉三分給社長作修倉折耗　給貧受納社長先期申報臨時願借者先報社長計口給發受納時社長示期依限完納設用印官簿二本一社長收執一繳州縣存查每次事畢州縣社長申報上司州縣挪借詐社長首告蓋雖州縣不許干預出納而稽查之法亦綦密矣三年又以各省覈稔令舉社倉江蘇亦請預造排門細册凡游手不須借給四年准商公捐銀三十萬買穀建倉賜名鹽義豐輸將宜隨民力利息從緩追歉收即展至豐歲完納一切條約有司毋預至積穀漸多亦祇可暴商人經理浙商亦輸銀買貯照雨淮鹽義例隨時平

糴先是總督楊宗仁奏報勸輸社穀最多五年福敏奏參暫收火耗之中隱寓勸輸之法實則應行酌減之耗羨即湖廣社倉虧空諭以湖廣社倉現貯無幾想州縣侵蝕挪移或迎合虛報亦未可定總之舉行社倉實有甚難者

聖祖深知其難是以李光地奏請而未允張伯行暫行而即罷以民間積貯言之富饒之家無藉乎倉穀則輸納往往退縮不前貧之仰給社倉又無餘粟可納此責諸民之難也至州縣視百姓爲一體者豈可多得常平關係考成尙侵挪虧空況民間社倉安望盡心經理乎乃交福敏清查並

諭之曰倘穀已如數交倉而州縣侵挪即嚴追賠補或民間交倉之數與原報不符若令照數完納小民未免竭蹙蓋

憲廟綜覈爲治終不以惠民之政轉而厲民如此初陝西總督岳鍾琪撥耗羨買穀十四萬分貯各社每千石以資借放七年奏言陝西大僚皆不知臣奉諭之由每州縣請領穀價過於愼重州縣亦恐賠累不肯交與倉長仍勒令里甲押運胥役家人收放始而勒買繼而勒借百姓竟呼此項爲皇糧請領諭鐫石並

刊鍾琪條約十六事發掛各倉於是特頒

諭旨有曰從前岳鍾琪請於通省加二火耗內應裁每兩五分之

四百石建倉一間工料於公項動支四年西安巡撫張楷條奏一社長三年更換以杜欺弊一春借酌留一半以防秋歉一還穀兼收麥石一曉示借數以除捏冒時甘肅社倉有二一爲百姓公捐自立正副經理報官存案不入官之交代一爲加二耗糧內留五分爲社糧責成地方官經理蓋卽鍾琪所奏請設立者是年定息穀視收成之豐歉八分以上石加息一斗七分以下免息五六分緩至次年還倉七年山東商人請按票輸穀以二斗一斗五升一斗爲三等計十三萬七千餘票通輸穀二十萬照社倉辦理

十一年定山西義倉照社倉例所收穉糧依穀折價獎賞州縣倡捐分別記功議敘義穀分鄉收貯春借秋還加息一斗倉費於息穀動支士民捐資建倉地基木料亦準折算獎賞惟游惰禁其濫借十八年直隸義倉告成總督方觀承以各州縣村莊里數繪圖呈　覽二十四年巡撫剛濂以雲南社穀過多不能盡行出借不免折耗或無籍勒措拖欠社長賠補傾家查滇省社倉已行三十餘載子母相生數逾十倍請比照常平七分爲率其足額者按年斂散永不收息只收耗穀三升餘俟額足一體免息收息每石收耗穀三升遇歉免交但未分別收成分數借戶藉口歉薄概無耗穀社長出入虧折鋪墊册報倉厥粘補經費無資請仍加息一斗收成不及七分者免息蓋免息固惠民之舉而爲積貯計久長亦不可不防其消耗至三十一年各省義社之額見於通考者別爲表以附常平之後厥後有可考者安徽四十萬山西本穀四十八萬息穀四十五萬福建三十五萬江西本穀四十一萬息穀三十二萬皆見於歷年奏牘詳見典例一百六十二詔息穀至十萬以上其餘俟價昂出糶爲地方農田水利之需嘉慶初以社倉經官經理大半挪移令仍聽本地富戶自行辦理申舉報社長之令於是義倉亦一律歸民定直隸七分以下免息五分以下緩至次年秋後還倉借穉糧者按價易穀又定湖北江西不收息餘則收息一斗歉年免收

平糴之類有三有歉收之後發糴以濟民食者有青黃不接減糴以平市價者有穀難久貯出糴以易新者三者之外又有巡幸所至特舉平糴者凡平價與易新之糴祇用本地之穀此類不具載若歉收發糴則有散賑而兼平糴者有本地倉儲不足佐以採買者有撥運鄰疆倉貯及截留漕糧平糴者有兼發義社各倉平糴者五見都穀協濟篇大抵災輕祇發近倉歉甚兼行數法蓋小歉事所時有開倉出糴不過多設廠禁囤積有司之力所能及惟歉甚以贍不足時遣官監視之謹案　國初平糴始順治四年行於江西時儲積未充所糴三千石而止康熙三十三年密雲順義饑乃每月發糴千石令戶部官監視又以近畿州縣水發倉貯十萬三分賑濟七分平糴并截留東漕以備用初高粱斗三百錢至是減三之二三十四年　盛京旱支海運米萬石賑饑平糴之數亦如之又於霸州文安香河寶坻各平糴萬石於是興截漕糧於江南等省平糴而四十七年江南米貴截江廣漕四十萬五十二年遣左都御史趙申喬發廣東常平三十萬平糴大臣監糴始此雍正四年江南水動漕糧十餘萬平糴又於產米地方採買再照河工議敘貢監例收納本色以備平糴七年運浙江永濟鹽義倉穀於淮北山東平糴從李衛請也九年令直隸州縣倉穀多者糴三留七少者糴五留五更少者於鄰邑撥糴乾隆元年發山西社穀二十餘萬出借並減糴二年發兩淮鹽義倉五十餘萬平糴初每升七文又加息改爲每升五文時錢價昂貴每石糴銀六錢亦以淮商請將來買補短絀仍願公捐故糴價大減六年令浙江運米

四路平糴以就民便運費許於公項開銷尋令各省遇歉歲毋拘糴三成例至五十年湖北江南並旱截江西漕十萬於淮南平糴又碾四川穀三十萬以待楚販總督特成額奏湖北米石有湖南接濟已督催川南米船東下以濟江浙得　旨嘉獎蠲大歉之歲往往數法兼行如此又案雍正十三年內閣學士方苞條陳平糴三事一每遇穀價昂貴州縣酌定官價一面開糴一面具詳俾窮民速沾實惠一南省卑濕若限以糴三恐積至數年必有數百萬霉變之穀有司懼罪往往以既壞之穀仰派富民請飭

各督撫察驗穀色因地分年酌定存糶分數其河北五省遇歉亦不拘三七之例一倉穀存倉有鼠耗盤糧有折減移動有脚價糶糴守倉有工食舂糶之價即稍盈餘亦僅足充諸費上司但查穀數不虧即不得借端要挾倘逢秋糴果有贏餘則別貯以備散賑此則爲常平平糴言之至平糴分別三等見於乾隆三年兩江總督那蘇圖一疏略曰平糴原有三項情事既異則辦理宜分如歉收之後城鄉均無蓋藏應於城鄉八方多設廠所令村莊居民各赴附近糴買價值大加酌減兼不拘糴三之數如年穀原屬豐稔鄉間頗有蓋藏惟城市居民當青黃不接時市價昂貴必藉平糴應止於城廂及大鎮集處酌量設廠其糴價止須比市價酌減一二分蓋此非歉歲缺米可比買補之時免致徒耗公項至於循例易新則聽州縣自行酌糴或稍爲減價又曰平糴之時令貧民各齎門牌驗糴自無捏買之弊每戶以二斗爲率則周積亦難或未糴而缺米已糴而無價即嚴行追究案平糴之法此疏蓋略盡之其糴價有宜多減者有不宜多減者乾隆三年兩廣總督鄂彌達言平糴之價不宜頓減若官價與市價懸殊市儈唯有藏積以待價益能抑價以就官小民皆仰官穀倉儲有限其勢易罄商販轉得居奇於其後若鋪戶見官穀所減有限亦必少低其價以冀流通請照市價止減十分之一以次遞減價平而止蓋亦慎重倉儲之意至七年申明平糴之令

諭曰百姓貿官米與糴市米難易判然又銀色高低戥頭輕重道里有遠近之各殊守候有久暫之莫定平時且然況年荒米少之日若官價較市價略爲減少所差幾何嗣後務將必須減價若干方於百姓有益之處奏聞請旨時又有荒歉之歲不得照例止減一二錢之

諭而二十四年甘肅減價平糴出於特恩粟米每石二兩四錢小麥減二錢又二十八年秋河米貴令以一兩五錢平糴時錢貴銀一兩不能易千錢四十八年山東穀石至一兩三錢巡撫明興請平糴所減過三錢五十一年安徽石至三兩五錢巡撫書麟請減至五錢蓋所減之多少固視災歉之輕重而自臣工言之則恤民之中仍不免有顧惜倉儲之意自

聖天子言之則蠲租賑粟方不惜累百鉅萬以惠養吾民又何斬斬於糴價升斗數錢之間哉

附記旗倉邊倉營倉　附籠倉

國家常平義社之外又立旗倉以固根本東三省貯米約皆二十萬石乾隆二十七年加貯盛京二十萬石立邊倉以待委積立營倉以待兵糧立籠倉以恤丁戶案康熙二十四年自山海關各口建倉達於黑龍江墨爾根三十六年令榆林沿邊衛堡貯穀雍正三年歸化城土拉庫十一年喜峯口皆設倉貯穀凡此皆邊儲也康熙三十年令江安京口建倉各截漕十萬貯之四十九年令湖南鎮倉積貯以備平糶時改衛爲鎮雍正四年立廣東各營倉每一兵貯穀一石春貸秋還免其息又分貯穀萬餘石於外海各營九年立四川潘州等營倉十二年乾隆初立浙江福建四川各營倉溫州又動支公糧買貯每一兵備穀二石而福建海壇金門沿海六營協四川成都駐防亦皆建倉貯穀湖北武昌三營每一兵貯米九斗以待借給先是元年設河標四營倉至五年總督白鍾山又請立河倉爲河兵堡夫接濟十一年山東亦立河標營倉凡此皆爲兵糧計也其兩淮籠倉六所立於雍正五年旋以山東籠穀歸併州縣倉貯此所聞籠倉之大略也嘉慶十年添貯湖南鳳凰五廳縣穀四萬石又以土民均出田一萬八千畝歲收租穀一石爲練勇口糧兵丁鹽菜及各苗寨繳出佔田三萬餘畝逆產五千餘畝歲收租穀二萬二千餘石以給苗兵口糧

紀糴

凡倉穀春夏出糴秋冬糴還此定制也然或糴多而市價貴則病民糴滯而穀價賤則病農必相天時隨地利察人情物價轉移而調劑之故糴尚易而糴較難康熙三十一年山西麥收價賤令大臣往糴備貯六十年陝西歉

上念陝西富民藏米甚多命左都御史朱軾等廣帑五十萬往糴并勸諭出糴雍正三年江南浙江湖廣大熟令動帑採買價昂即止七年奉天大稔　諭有穀之家留心積貯如穀多價賤即奏聞發價糴買海運至京又以

安西沙州屯戶小麥青稞粟穀蔴子種收豐厚令照時價買貯并禁地方官勒糴九年湖南巡撫石國棟奏請州縣平糴買補如穀賤領價竟歛餘則儘數買補若買補之價浮於減糴之價亦令報明酌給十三年巡撫史貽直以陝西買補之穀太多而是年豆麥價平請動十萬石之價買備俟明年出借易穀還倉又以直隸年豐麥賤令各屬採買貯倉每年易穀此又變通於穀麥之中期於倉儲有備而已乾隆元年總督查郎阿言甘肅地瘠民貧一切費用皆仰給於所收之糧豐年爭糴而價賤名爲熟荒稍歉則價

頓昂請於平慶二府秋收之後按市價採買使民不受荒之累時各處採買因緣滋弊乃

便民聞各省倉穀出入竟有派累百姓者出糴則派單令大肆抑勒甚至以霉爛爲乾潔小民隱忍賠累有山多曰

納銀領穀買補則派單令納穀領銀納銀重取贏餘納穀少產穀無多地方官不向他處採買但按田派穀絕不爲

諭曰平糴原以民計蓋藏有十餘畝之田亦責其承買者在附郭居民去倉不遠尚可就近轉輸至遠鄉僻壤離城或百七八十里之遙亦一概令其領納小民肩挑背負窮日之力始至胥

吏又復留難及平糴之日寫遠鄉村更不得均沾實惠蓋奉行不得其人其弊有所必至三年山東河南麥大熟次年江南四川麥收有餘皆令糴貯又發帑糴古北口雜糧時外口歲稔令將河南山東上供　諭曰平糴原以濟而於古北口買補至七年又令於古北口廣爲買貯嘉慶五年以鄰封採買恐運費累民令擇舟楫可通之處水路不通則在本地採買謹案我　朝有糴賤以惠農無和糴以病民二百餘年以來籌補倉穀之詔無歲不下今識大略於此若夫過糴有禁國積有禁彰於令甲者不入是

紀五城米局　八旗米局附

京師五城平糶始康熙間或發京倉或運通倉間動內府莊穀自萬石至三萬石設廠平糶雍正四年七年皆動至五萬石內城添廠以便民並添五城通州廠各一又以老米價賤便民所糶特不拘定額乾隆二年增五城爲十廠二千石尋於四鄉添設八廠以便糶給事中馬宏琦奏五城各廠日糶粳米僅一二石而氣頭廠底減色之米糶至百餘石此米舂碓折耗價與粳米無異而出糶較多者緣粳米向有囤積嚴禁各官規避處分不行多糶小民守

候終日不得升斗是欲禁囤積而奸民愈得居奇夫平糶本爲拯窮莫若使窮民以所糶之餘零星售賣街衢巷陌俱食官米之利廷議內外城碓房不下千餘所每日舂碓挑賣凡民間離廠稍遠老弱婦女每藉小販到門買食若官米不許轉賣則價值更昂請嗣後囤積至四十五石及買作燒燔之用俱行嚴禁其肩挑背負不過數石者概免查究蓋禁囤戶亦必籌民食並非私鹽四十斤之比也三年移城內廠於城外俾城鄉皆就近糴買又折給旗營稜米選廠增糶又派員赴邊口採買雜糧運京局糶九年於

四路同知設四廠并許官兵得早一月借支十三年撥米十一萬於京外四鄉平糶十五年副都統朱倫瀚言京通倉米乃各省輸將無關於本年本地之豐歉市販因官兵俸糧出倉即賣以致窺伺關米前後低昂其價請將老米陳米二色晝一定價廷議官兵俸糧留食者三四分官局收買者二三分餘俱在外流通藉濟民食釐毂之下商民雲集所出倉穀不敷食用每賴雜糧接濟是以年穀順成雜糧賤則二色不能獨昂稍歉則雜糧少而二色亦必長價億萬之眾欲令遵守定價勢有難行乃寢其議是年

聖母皇太后六旬萬壽以祝釐臣庶輻輳京師特發京倉米二萬平糶先是旗丁餘米必待回至天津售賣十七年以糧艘抵通較早一月餘米較多令事畢即於通州糶買自是每歲奏聞以爲成例遇京師米價偶昂每發四五萬石付左右翼及五城平糶二十三年五城減糶請俟減至老米一千二百文稅米一千文粟米八百文與平時價值相同即行停止時錢千文易銀一兩二錢故糧價之平若此二十四年河南運麥來京二十七年令五城各廠兼以豆麥平糶至三十五年以京師米貴移各官秋俸於七月開支四十年特賞兵丁閏月用米皆一時曠典又案八旗二十四局及通州左右翼二局設於雍正六年時以兵丁領米輒賣以充用致賤糶貴糴乃議立局收買仍以此米平糶乾隆元年併爲八局旋仍舊先是雍正十三年併通州兩局爲一減本銀爲六千兩九年以每季放通倉俸米十九萬所賣萃十萬石局本不敷致民間收買居奇請仍添一局給本各一萬兩先儘局收方准民買官局減糶以平市價十五年以米價昂停止收買仍以米局餘存減糶尋以二十四局責任不專廷議分左右翼辦理不拘旗分十七年以設立八旗米局米價竟未能平且有勒買史劉權之復請設立終以勢所難行而止

附記

國初設五城飯廠煮賑以冬春廠日用米二石供炊銀一兩米貴則先期或展期就食者多則增廠或加賜米石

凡一隅偏災撥鄰省倉儲或採買鄰封糧穀或截留漕糧以濟之每申嚴官民遏糴囤積之禁大抵輸運以汎舟爲便淮河江海視舟楫所通而因爲挹注　國初各省惟湖廣常有餘粟江西次之及四川生聚墾闢於是川米貫於東南視楚米尤多今案湖廣之米康熙十八年初運糴於江甯次年運貯杭州備米倉四十六年江蘇旱發帑糴湖廣粟並截江廣漕七十萬平糴五十七年禁湖南遏糴雍正八年準淮商運湖廣米三十萬售於沿途十一年定浙

江每歲秋收後往湖廣採買乾隆十六年溫台米貴截本省漕白萬江蘇漕三十萬以資賑糴又撥楚米二十萬運浙後每有撥運江浙之舉蓋湖廣本產米之區又卑濕難於久貯而處江浙上游撥運尤易非東南漕糧重而戶口繁者可比四川之米自雍正七年浙江曾赴採買九年本省買貯每石約價三錢十一年飭開米禁先是蜀中碾辦軍需市直稍昂至是豐稔

撥四川穀十八萬於江南自是亦屢有撥濟鄰省之舉四十三年湖北旱江南亦小歉湖北請留川米不令順流南下四川第請碾動水次倉穀次第入告

國家大臣不宜意存畛域嚴飭之

遏商船聽其自便而以四川所碾二三十萬令運赴江南蓋蜀中不徒饒米其山木尤資舟楫故商販易通而下游歲仰焉閩地環海倚山商販不至每有歉收多恃鄰省海運如康熙二十年以閩旱糴浙越米平糴特寬海禁四十九年漳泉旱令福建遣總兵二人用戰船運江南漕三十萬以賑之五十二年令江浙營船運米二十萬入閩是年廣東饑撥江南捐納米二十萬浙江十萬用各標戰船令

總兵穆廷棫吳陞運至廣東雍正四年福建饑運江南麥平糴並江浙米二十五萬以備賑按閩海切近溫台彼此豐歉常資撥濟又臺灣之米運充內地者豐歲加運無常數其他壤地相接或糧艘經由撥運截貯閒歲迭見不可勝紀若夫西北之地如康熙三十一年永平饑發山海關以東各皇莊及諸王屯莊米穀通糴次年陝西米貴令各鄰省多方籌畫運米拯救一由襄陽運至商州一由黃河運至潼關一由湖灘河朔運至渭河一由甘肅運至西安分行賑濟三十六年　上征噶爾丹駐蹕邊外聞山

西米貴令扈從站船順流運河朔湖灘米至保德州遣大臣監焉三十七年截東漕貯直隸沿河被災州縣每處萬石四十四年以河南居數省之中宜積穀以備山陝之需令將全漕易穀四十六萬半貯河南府倉半於近沂近洛處造倉收貯五十九年陝西歉撥河南漕十萬貯西安次年仍撥河南湖廣米十萬往貯雍正元年北省二麥歉收遣官於南省採買七年山東水災海運奉天粟二十萬至天津又由天津運河至德州其東昌以下近水州縣截江廣漕三十萬分貯蓋運道以舟楫爲便故東南易而西北較

難又按乾隆間每巡幸江浙先年輒截南漕以資平糶自十五年至四十六年凡五舉每次率二十萬而自十八年至二十七年凡截漕五百四十餘萬平糴者四十萬煮賑又不在此數云若夫京倉不足而籌撥濟始見於嘉慶九年以來歲新漕蠲緩至百餘萬石其實在抵通者祇敷至嘉慶十一年三月之用而是年糧到須五六月此數月內俸米甲米必須百萬餘石方足以供支放本年四川湖南豐稔　　敕令酌量採買川米或由湖北軍船灑帶或由漢口換船徑運通州湖南則及糧艘未開均勻搭運並

令有漕各省通籌收買酌定數目先行由驛奏聞於是各省採買米九十萬石碾動倉穀米四十萬石輸京師嘉慶十八年畿南河北旱截南漕稜米十萬石散放又撥奉天官倉二十萬湖南漕糧五萬以備賑卹

紀圈地

順治元年　諭戶部曰我朝定都燕京期於久遠凡近京各州縣無主荒田爾部清釐分給東來諸王勳臣兵丁人等蓋非利其土地以無處安置故不得已而取之可令滿漢分居各理疆界以杜爭端於是巡撫御史柳寅東條上滿漢分居五便二年令民地爲旗人指圈者速以他處補給美惡務令均平十年停止圈撥然旗下退出荒地與遊牧投來人丁皆復行圈補又有因圈補而並圈接壤民地者康熙初鰲拜當國欲以正白旗屯莊給鑲黃旗而總督朱昌祚巡撫王登聯以撥換地畝故旗民困苦上聞亦逮死　聖祖親政乃昭雪之八年　諭比年以來復將民間房地圈給旗下以致生民失業流離困苦以後著停今年所圈房地俱著退還并飭部將張家口山海關等處曠土換撥各旗耕種從之並令新滿洲以官莊餘地撥給其指圈之地歸民是爲旗退地畝旗人不習耕作又以生齒日繁始稍稍典賣矣雍正初清查旗地動內帑贖回凡不自首與定例後復私賣贖者皆入官爲公產旗

外牧場別爲篇

紅册餘絕地畝

雍正六年以直屬旗民雜處時有互爭田土之事令宗人府內務府八旗將各項地畝坐落四至造具清册二本一送戶部存案一送直隸照式造册鈐印發各州縣收貯如有旗民互爭田土即據册查勘審結至十二年又以八旗地畝爲數浩繁片段錯落非逐細勘丈無由知其確數令八旗都統各委參領一人於農隙會同州縣清丈將餘地及絕戶地畝按照肥瘠酌定租數交地

七年　諭八旗地畝原係旗人產業不準典賣與民向有定例令竟有典賣與民者但相沿已久著從寬免其私相授受之罪各旗務將典賣與民之地一一清出奏請動支內庫銀照原價贖出留在各該旗給限一年令原業主取贖如逾限不贖不論本旗及別旗人均準其照原價承買

十三年奏準分別冊內冊外應撤不應撤典契賣契紅契白契辦理至撤時又有應追價不應追價應治罪不應治罪之殊照內府紅冊徹底清釐

乾隆四年至十四年二次官贖八旗地畝

今之扼腕八旗生計者輒曰國有四民功令獨旗人不得經商逐利故貧困至此是亦未聞故事爾方　世祖入關市肆壺漿以後凡前朝召買糧科諸弊盡蠲除之以安商旅而各處莊頭入市強買恃強鞭撻詔所在捕送京師五年禁王府商人及旗員家人外省貿易初禁東來之人藉覺參爲名擾害地方猶許於南京揚州濟甯臨清貿易至是併禁之止令在京市易違者重罪十年賑八旗貧人滿蒙每佐領下布六十匹棉六百斤米百石漢軍半之

旋每賑米增至三百石十二年發內帑銀賑八旗窮兵十四年同十七年內大臣伯索尼奏商民捆載至京者滿洲大臣家人出城迎截強買商人畏縮不前又以諸大臣私占邊外商人採木山場請并禁之康熙三年八旗莊田災賑米票二百餘萬斛十年同五年

棍妄稱顯要名色於各處貿易霸佔船隻關津着嚴拿送部十八年延臣遵　旨議定包衣下人王公大臣家人領貲本霸佔關津生理倚勢欺凌者立斬三十年償還八旗兵丁債負以後許以官銀借貸特派大臣管理至六

十一年猶有王公家人爭買草炭居積作利之禁蓋旗人不善謀生又悍僕豪奴衰民駔儈導之縱暴以爲利故廛閈　朝廷之禁約雍正五年　諭管理旗務王大臣曰從前　皇考軫念兵丁効力行間致有債負曾發帑金五百四十餘萬兩一家賞至數百未聞置有產業一二年間蕩然無餘其後又賜帑金六百五十餘萬亦如前立時費盡朕卽位以來賞給八旗兵丁一月錢糧者數次每次三十五六萬入手妄用不十日悉爲烏有庫帑爲國家正項百姓膏脂豈可無故濫行賞賚若不將惡習改除

朕卽有加恩之意亦不可行也乾隆元年　諭曰朕因旗兵寒苦者多借給庫銀營運自應仰體朕心撙節以爲久遠之計乃聞領銀到手不知愛惜而市肆將綢緞衣物增長價值以巧取之乃令各該管官曉諭案是年借給官俸兵餉一年至次年又借給兵餉半年而帑銀未領錢物之價已騰以御史明德奏復嚴行曉諭大抵旗人狃於揮霍眩於鮮衣美食經商逐利不待禁而不能夫借之帑金曰俾資營運猶謂終禁其經商逐利也亦徒資惰窳之口實而已

康熙間度支充實於八旗兵丁時加恩養初動公帑數百萬代清積逋又各旗設立官庫資濟匱絀四十二年貸給帑金六百五十五萬餘兩四十五年冬計未完者尚三百九十餘萬　詔豁除之　至五十六年又諭除官庫未經扣完銀一百九十萬　年徵旗租解部冬至後　敕賞八旗兵丁一月錢糧久以爲例嘉慶十七年　賞八旗兵丁租銀三十九萬五千餘兩新滿洲六千餘兩

乾隆元年　諭曰八旗從前風俗最爲近古逍承平日久生齒日繁漸卽侈靡如服官外省奉差收稅卽恣意花消虧帑犯法親戚朋儕牽連困頓而兵丁間散惟知鮮衣美食蕩費成風旗人貧乏率由於此朕卽位以來軫念伊等生計艱難優卹備至其虧空錢糧令部奏免入官之墳塋地畝已令給還革退之世職亦令查明請旨無非欲令其家給人足返樸還淳惟曠與不可數邀旗人等深思猛省自爲室家之謀如但冀朝廷格外之賞以供其揮霍濟其窮困有是理乎

附八旗賑務

順治二年定八旗涝地每六畝給米二石蒙古按口折給準其沿邊糴米毋許進口游牧地每口月給米一斗六年定八旗遇災王以下食俸官以上俸米倍給又定旗人七歲以上爲一口六歲以下四歲以上爲半口十一年分賑八旗涝地滿蒙每佐領下米二百石漢軍半之十三年三百石漢軍仍百石旱地六畝米二斛海戶畝一斛時屢發內帑賑八旗窮兵十二年二萬兩十四年十萬兩

康熙元年定八旗被水災地六畝給二斛如舊例蝗雹之災減半三年八旗莊田災賑米粟二百餘萬斛十年賑八旗屯地米百六十餘萬石

戶部南檔房每三歲稽八旗之丁數以聞嘉慶十七年在京並各省駐防滿洲二十二萬二千九百六十八蒙古五萬五千六百三十九漢軍並內務府及下五旗包衣十四萬三千五百五十四滿洲蒙古家人五萬一百六十三內務並下五旗包衣內監尼堪二萬九千八百九十三會典卷十二末葉

康熙四十九年正月　論八旗治生苟且糜費極多官兵所給之米輒行變賣而銀兩耗去米價又增於是衆悔無及朕每日進膳二次此外不食別物烟酒梹榔等物皆屬無用衆人於此輒日費幾文甚者貧而效富用必求盈中人之產不久即罄矣乃令八旗大臣等善爲化導

附官莊旗租

國初設近畿官莊百三十二所每莊給田三百晌每六晌爲一晌莊頭各給繩地每四十二畝爲一緝隸內務府而徵其賦乾隆八年駕幸瀋陽免本年應納倉糧及未完米豆十六年計官莊田五千七百餘頃徵銀三萬八千兩有奇乾隆三十六年清查贖回旗地一萬四千餘頃歲徵旗租銀三十一萬五千兩有奇仍賞給旗人

附盛京官莊

國初以內地不足展邊開墾移設八旗莊田於　盛京等屬順治十八年丈出奉天地畝三十二萬九千餘頃以二十七萬六千餘頃爲旗地旋令索倫達呼爾官兵耕種墨爾根地奉天官兵耕種黑龍江地乾隆初增設湖蘭溫得亨都爾圖屯莊根本之地無不宅旺田矣

不許增租奪佃

乾隆五年議定民典旗地動公項取贖在百姓不苦於得價還地實懼其奪田別佃應令地方官於贖地之時詢明現在佃種人姓名及現出之租數造冊三本一存地方官處一存部備案一送八旗鈔錄備案嗣後無論何人承買仍令原佃承種其租銀照冊收取不得分外需索如本佃抗欠租銀許地主呈官別佃若並未欠租而莊頭土豪無故增租奪佃者審實治罪再田主果欲自種則佃人雖不欠租亦當退地若田主並非自種而

捏稱自種別佃者審實亦量治其罪 乾隆五十六年奏準民人佃種旗地其原佃額租本輕現有別佃情願增租及情願自種者均由業主自便從前不增租奪佃之例停止 嘉慶五年戶部奏言例禁增租奪佃使富戶地棍雖有謀奪之心無所施其伎倆窮黎始可安生自和珅管理戶部將此例奏改數年以來旗人及內府莊頭撤地另佃者實復不少而賴耕爲食之貧民一旦失其生計不免遊手爲匪實於政治民生均有未協應請改照舊例禁止增租奪佃以安貧民而杜壟斷等語得 旨允準纂入定例通行

停設莊頭 典例百三十六

乾隆二十八年 諭上年因八旗回贖旗地至二萬餘頃之多降旨令戶部會同內務府定議以三四千頃安設莊頭餘俱賞給八旗作爲恆產第念此項地畝雖係旗人世產現在貧民耕種日久賴以資生若改歸莊頭於備佃農民未免失業所有分設莊頭管理之處不必行其如何按則交租並酌定章程之處著軍機大臣會同詳議具奏旋議定各旗地佃戶花名一一填註

細冊地方官按名分給執照照內將村名地數租銀開寫明白俾愚民易曉 又議定旗地租息向無覓免之例應照民糧分數遞減被災十分免五分九分者免四分八分免二分七分者免一分六分以下不作被災分數

不準莊頭退換地畝

乾隆三十二年議准莊頭官圈地畝內如有實在薄磽沙窪不堪耕者無論新圈舊圈概不準退換

三十五年 諭向來內務府所屬莊頭各有因地

畝薄鹼沙壓呈請退交另換此等地畝莊頭等久經撥定當差伊等承充有年沾被恩惠不少設或地有肥磽年有豐歉即加功墾闢亦分所當然乃因有退交之例動輒藉口瘠瘦紛紛呈請殊屬非理而於農氓墾荒爲熟之地仍得任莊頭等換回奪民之業而坐收其利於情亦未平允且伊等恃有此例或與佃戶交好即退出交官藉減租數或覬覦上產而以所授之田捏報求換種種情弊皆所不免嗣後各莊頭所種地畝概不準其退交其中果有誤差不能充當莊頭即著內務府大臣

紀牧場

我　朝開基東土耕牧兼資下四十萬匹考牧之務亟矣乃以近畿墾荒餘地斥爲牧場分親王郡王以里計分上三旗及正藍旗以數十里計餘四旗以頃計亦圈地也順治六年始立限制停止棄地爲廠康熙三十九年天津牧地招墾升科者二萬一千餘頃雍正二年丈出馬廠並餘地可墾者六萬餘頃給民耕種乾隆二十一年倩丈直隸牧場田地給民爲永業改名恩賞官地時已墾者十一萬五千餘頃按畝升科其餘荒

地仍隨時召墾五十一年報墾保定駐防之任邱縣牧地五十一頃直隸奏撥甯河五十七年直隸奏撥甯河七里海官地四十五頃爲駐防馬廠汗莽闢於內而騂牝蕃於邊斯爲盡人物之性矣其各省牧場旁地自康熙以後檢林甘州等處次第召耕亦無棄地焉

口外牧場

國初馬廠在邊者彰武臺邊門外有楊檯木廠獨石口外有　御馬廠亦曰上都廠張家口外有禮部牧廠太僕寺左右翼及八旗牧廠順治五年又以奉天屯衛地分給八旗畜牧自乾隆十三年以大凌河錦州餘地九百餘頃給官兵耕種三十一年以太僕寺右翼牧廠二萬三千餘頃招民墾耕至四十六年和碩莊親王牧地報墾戶部議口外牧場邊牆近來王公牧放漸稀流寓小民漸漸聚成村落勢難禁其私墾不若準其耕種升科作爲有收之土惟實與游牧毗連者仍禁私墾地利漸興耕與牧固不相妨也

石渠紀餘卷之三終

閩王慶雲撰

紀戶部局鑄

國初戶部年鑄三十卯以萬二千八百八十串爲一卯遇閏加三康熙雍正兩朝各增十卯乾隆六年增二十卯次年增勤爐十座年鑄六十一卯得錢六十九萬餘串十六年以後因餘銅加鑄至三十八年定爲七十五卯歲得錢九十三萬串有奇末年裁勤爐復銅六鉛四之制仍爲三十卯嘉慶初年漸復五年設奉爐鑄搭京俸後銅鉛不敷

亦旋減旋復自　國初以來皆戶部鑄二工部鑄一今則例寶泉局正爐之外有勤爐俸爐加鑄歲出錢百十三萬串閏加四萬串寶源局有勤爐歲出錢五十三萬串閏加四萬串各有奇按近日鑄錢之數多於往時而公私均無朽貫之積一由生齒日繁多一人即多一人之用且昔之食時用禮者今或踵事增華流轉之數愈多則錢愈見少一由銀貴市票盛行一兩之銀可以易兩串之票市肆雖以票易銀不得不蓄錢以待用而官禁私銷者尚不在此數此所以鼓鑄日多而流通日少也

通考案鑄錢之期曰卯宋以後始有畫卯點卯之名蓋取其時之早相沿既久遂以一期爲一卯

案今則例各省局出錢歲額除山東河南安徽甘肅久已停爐餘省歲共出錢一百一十一萬餘串自銀價愈昂錢本愈貴大半皆停爐減卯民用不足私鑄能無起乎

今日之銀少矣非獨銀少錢亦少也　國家歲歲鑄錢積至於今日宜乎山不能藏海不能納矣然使一月停爐則局支立匱況廠員之告疲銅運之不繼其勢岌岌迫不及待此猶可蹈常襲故而不思變計哉今欲不添銅不加卯使局錢變少爲多莫若酌提卯銅配鑄本直相當之大錢爲易行而無弊自銀價昂貴今之制錢蓋工本二而鑄錢一局中鑄一串之錢卽廢一串之帑歲常以數十萬金置之無用之地此何爲者誠使以制錢五文工本鑄當五大

錢以十文工本鑄當十大錢是一而鑄一也雖制錢民間行用固不可廢要不妨與大錢配鑄配行局中減鑄制錢一串明省一串之虧折此人所共知至配鑄大錢一串隱留一串之盈餘人或未必知卽知之又慮其不能行是在當事者實力講求所以行之之術而已凡作事謀始未計其利先防其弊前此議加鑄者必曰收銅收之不至則議禁銅而銅卒不可禁其請鑄大錢者又欲以數兩之幣當百當千名實乖違公私欺罔利未一而弊已百今但減制錢鑄大錢銅勘取諸卯額經費不必別籌也一枚工本與一枚價直相當私鑄無利又不禁自止矣且價與工本相當昔之糜費一倍者固已節省其半矣從來貨幣之所以不行每由上專其利而下不能流通如前明造鈔而禁民用金銀究之鈔日以輕金銀日以重無他上之所行非其所令也今欲兼行大錢不患不能搭放而患不能搭收官不收而使民用之其廢格不行可立而待故其始必收放相權立爲規制及乎鑄漸多用亦漸廣利權操於上而民用便於下異日之大錢卽今日之制錢流布轉移有不必遽期其效者惟是鑄造之法必精收放之令必信設誠致

行存乎其人今謹條四事於左

一曰錢質以今日鑄制錢之工與料鑄大錢則不如其不鑄何也其粗不利用其脆不久存也故大錢必選高銅或加煎煉勿雜黑鉛砂錫十分其劑以康熙二十三年所定銅六鉛四爲準或近年銅色不高則照

三配鑄　並見通考　其色其質務與順治康熙一錢四分重之錢相等至於銅價鉛價工料局費四項通謂之錢本凡當五當十必計錢本與錢直名實相副不妨多費分毫斷不可吝惜錙銖以生奸僞致前明洪武時鑄當十至當一

錢五種今略仿其法而不用當三當二者從簡便也輪廓勿太寬以免翦邊之弊一曰錢工銅質雖淨鑄治不精示人以樸則易於僞爲而行之不遠案康熙間鑄造黃錢其工有八曰看火翻砂刷灰雜作剉邊滾邊磨錢洗眼治之各以其序而務極其精自改鑄青錢漸至麤雜惜工省費日就苟且今以鑄制錢五文之工食鑄治當五者一文可期磨洗勻淨積至當十工費加多枚數加少自能精益求精至於爐匠工作侵盜固所當禁粗率亦所必懲工食務足贍其身家不使剋扣絲毫致囂然有疾視之意庶圜法以大錢抵銀搭放則不可蓋銀價長落無常錢質一成不易也今部庫搭放以制錢一千準銀一兩宜仍其舊惟先就制錢中配放大錢二成如搭放一串以制錢八百當十大錢二十或制錢八百當五大錢四十量配放之數爲配鑄之數或分爐或分卯必度其宜大抵配放之始宜少不宜多少則易散亦易斂斂散易則流通疾流通疾則錢見重錢見重則存於民者必多而官無朽蠹之慮疾爲斂之正所以廣爲散之此善取不奪之道也一曰搭收或由鹽課或由關稅此當俟諸異日而必自戶部常捐及雜項倡之然後法立而人不疑凡搭收亦以二成爲準不足乃以銀民知官之樂爲收也必爭儲以待用其事猶有不行者乎至於通變不倦鼓舞盡神則必使上與下公其利欲公其利莫若以當五之三百六十文與當十之一百八十文直制錢一千八百即許準銀一兩交納或曰今銀價每兩二千如是則便於民不便於官然自官計之常時銀一兩鑄錢一串又以錢一串抵銀一兩名爲搭放實無盈餘今以銀一兩鑄大錢其直兩串準直搭放是一兩之鑄獲二

兩之用也即以一千八百搭收一串之外尚有八百之餘也何必取盈於二千之數哉且使民間得大錢常有什一之利商賈通行民用便利以視制錢必有倍加寶貴者小利在民即大利在國慎勿藉口於難行誠以爲不可行用言之或曰如前所言搭放之數既取諸按卯之配鑄而足矣若復源源搭收大錢不壅於官乎然此爲民間不行用言之耳民之所棄而官收之其壅固宜誠使鑄爲大錢質既厚重工復精純領之官而有什一之利納之官而無折閱之慮不蠹不腐可藏可沽獲輕齎倍蓰之便免短陌撬和之

患其爲流通利用無可疑者夫一室儲錢百則萬家有百
萬之藏京師百萬戶可使萬萬大錢流通於下若乃物則
質雜而工粗法則朝行而夕改小有通塞不議停放輒議
停收出納不平掊克貽誤一朝沮格歸咎於立法之人平
心論之此人不行法之過耶抑法不可行之過耶再考
本朝錢法順治初每文重一錢七文準銀一分後更鑄重
一錢二分以新錢七文準銀一分舊錢十四文準銀一分
是新錢一當二也十年行一釐錢十文準銀一分十四年
更鑄重一錢四分新錢一亦當舊錢二康熙二十三年復

爲一錢四十一年仍爲一錢四分舊錢十當新錢七輕重
相權實　國家之故事而非創自今日至於收納職掌之
所官役勸懲之法面幕文字之式在當事者討論故實熟
思審計取自　上裁非下走之所敢議也

戊申十一月江翊雲給諫上請鑄大錢疏竊意其法可
行惟所請徑以大錢抵銀搭放爲思之未熟事下樞府
友人屬爲說帖因兼取汪衡甫京兆以二千搭放以一
千八百搭收之議率成四條會事寢未上其年十二月
五城禁市肆私錢短陌不數日銀價每兩由二千驟減

至一千四五百文時民間方倚錢度歲典物者質庫不
肯納一時譁然卒弛禁而銀價復昂然則今日錢價之
賤由局錢不精奸僞淆雜是篇所言銀少錢亦少者非
臆之也

歷代寶貨與錢并行者有鈔金元以來黃金漸少始以銀爲通行之幣　國初用不足訾一造鈔時歲造十二萬貫不久停罷自後與錢兼權而並用者惟銀而已銀之直以兩計者金時折錢二貫明代自五六百文至千文遠夫末季一兩直錢五六千而錢法大壞蓋銀不自爲直因錢之貫賤以爲直權之之法曰輕重曰多寡曰斂散輕重與斂散其權操之自上多寡則上不能獨操之勢之所趨有未易以文法禁者故爲錢必適輕重之中而後時俸爐之設多而賤則酌其數而減之閉之凡以劑銀價而

爲斂散之令以齊其多寡之數然爲法終不能以數十年而不敝我　朝順治初元鑄錢文重一錢始以七文準銀一分旋更鑄重一錢二分又改鑄重一錢二分五釐官徵民納皆新鑄七文準銀一分舊鑄一錢重者倍之先是工部侍郎葉初春以錢價日增請鑄當五當二錢以便民不允然新錢實一而當二十年行一釐錢十文準一分雖著爲令而民患錢輕乃罷之改鑄重一錢四分其準銀之直不及千侍郎陳廷敬言欲除燬錢之弊求制錢之多莫若鑄稍輕之錢燬錢無利其弊自絕乃改鑄仍爲一錢四分千文準銀一兩舊重一錢之千文準銀七錢至雍正十二年銅貴錢本多虧乃酌輕重之中定一錢二分之制自是以後鑄質雖有不同而輕重懸若畫一其有不齊則局匠冒禁偷減非功令有所改易此　本朝以來錢法輕重之大略也權之以多寡者錢少而貴則局有增爐爐有增卯又有勤爐俸爐之設多而賤則酌其數而減之閉之凡以劑銀價而使之平也考康熙中錢價過昂有銀一兩不足一千之禁及末年自八百數十文遞減至七百數十文皆指重錢於是發五城平糶米價以易銀或言康熙間鑄錢最精亦最少不知固由當時之銀易得而價賤也雍正元年設官牙以平其直　乾隆三年革錢行經紀　七年

諭曰錢爲國寶固貴流通然必輕重得其平方能無弊若錢價過賤物價必虧姦弊從此而起嗣後銀一兩祇許換大制錢一千蓋其時錢驟賤故又立法以禁之九年以戶部卯錢及五城平糶錢二十四萬串設局兌換定價銀一兩易錢九

百五十文至一千文爲率禁市儈賤買貴賣之長短錢乾隆二十六年又以平糶錢易銀時一兩二錢僅易錢一千三十六年各省皆以價平請減鑄　諭督撫豫爲籌畫務期錢直常平案康熙以前制錢準銀之數自七文增至十四文已有日趨於賤之勢康熙雍正間立法維持時貴時賤惟乾隆一代錢價平時少而貴時多或以爲由銷燬古錢或以爲由私燬重錢故錢少而貴然實當時上下銀多之故案雍正十三年令捐納貢監皆收銅不足乃用銀乾隆九年定官員領俗除夫匠工價外民間日用除零

星粟布外概不許用錢向非上下銀多安能嗇於用錢如是且　列朝鑄錢之多亦無如乾隆時者而初年部庫積銀三千萬末年至七千餘萬輕重兩幣皆充物而流通故昔之銀錢均無獨能久貴之勢嘉慶初年錢仍貴民間以銀易錢虧失逾倍　詳十年五月　聖訓乃嚴飭各省毋減卯毋虛報竊意其時數歲軍需散部庫七八千萬於外民間銀易得故錢見貴未必盡由於停爐減卯也自嘉慶末年錢法日久而敝　嘉慶十七年有江蘇鑄錢攙和沙子錢質脆薄之　諭二十五年御史王家相奏江南以官銅偷鑄小錢每千不及四斤民間販爲局私流通廣以致銀價日貴並見　諭督撫豫爲籌

日多　詳後　由是錢價一賤近三十年卽不復貴至今日每兩易錢二千較昔錢價平時蓋倍之較貴時幾及三倍屢經調劑未覩實效殆所謂勢之所趨未易以文法禁者乎若夫斂散之法則視錢之多寡在官者多則散之在民者滯則斂之案順治十二年始令以制錢搭放俸餉康熙初令各省存留雜支配錢三成自後配搭隨時增減惟康熙五十八年六十年及嘉慶六年均以錢貴令半銀搭餉爲

最多之數餘或減於三成之內　詳會典事例　凡加成搭餉以錢貴加惠兵丁非爲節省用銀之故也乾隆間令各衙門公費皆給錢又或發官錢設官局以平市價　詳工部餉錢設官錢局十處山易以平市價乾隆二年　聖訓其斂之也順治十二年令州縣計撥放之數刊入由單徵收再踰年以制錢壅滯令銀七錢三完納銀以遲解錢抵存留輕重之貨並行不悖康熙間民賦猶兼用錢自奉行日久各省漸不盡一銀則浮收錢則浮折是以雍正間安徽巡撫徐本以民賦概用銀零星稱收不便奏定每一分連耗羨收錢

十文乾隆間又以直隸民賦多以錢作銀爲數較重令一錢以上者不必勒令交錢蓋自耗羨歸公徵斂或不如法大吏所孜孜調劑者又不在錢法之貴賤矣邇來錢不加多而公私耗銀之途日廣於是銀之貴賤不係錢之多寡而錢之貴賤轉係銀之多寡圜法子母之權移於銀幣此積重之勢也

嘉慶十九年正月　諭蘇楞額奏請嚴禁海洋私運一摺據稱近年以來夷商賄通洋行商人藉護回夷兵盤費爲名每年將內地銀兩偷運出洋至百數十萬

之多夷商已將內地足色銀兩私運出洋復將低潮洋錢運進欺矇商賈以致內地銀兩漸行短絀等語夷商交易原令彼此貨物相準通易有無以便民用若將內地銀兩每年私運出洋百數十萬歲積月累於國計民生均有關繫著蔣攸銛祥紹查明每歲私運若干應如何嚴密禁止妥議具奏二十年十一月　諭旨近年內地銀兩爲夷人貿易攜去者動逾百萬日久幾同漏卮以上並見　聖訓又十九年閏二月侍講學士蔡之定請行用鈔幣　諭所奏泥古迂謬斷不可行前代用鈔其幣百端小民作僞必致獄訟繁興窒法者衆殊非利用便民之道且國家經費量入爲出不致遽形匱乏何得輕改舊章該學士以文學之臣迂腐陳奏著交部議處以爲妄言亂政者戒

國初戶局銅由各關辦運工局差司員督買康熙初併歸各關以蘆課佐之十八年收廢銅及淘洗餘銅兼令鹽差採買二十年停二十五年增銅價時各關藉口銅貴徵稅多浮　聖祖恤商民之困增舊價六分五釐爲一錢後交內務府商人承辦四十四年總督貝和諾請立滇省官銅店以各廠抽納稅銅變價報部　抽納見礦政　兼收買餘銅以售官商之承辦京運者收以三四分售以九分獲息歸公謂之銅息

考滇省出產銅斤自開採金銀之課民間日用海貝未嘗用錢明嘉靖萬歷間暫開旋罷至是地寶乃漸出矣至五十四年商人誤運改令各省委員辦解歲需四百四十餘萬斤增價二分五釐先是各關辦銅捐水腳五分至是於價外給水腳三分節省二分解部是爲銅斤水腳解部之始次年以各省辦銅伊始暫收舊銅充鑄而奸民轉將小制錢銷售禁之并罷收買之令再增銅價二分六十年併歸江浙採辦以東洋條銅在二省收泊也又聽商民往安南採買雍正初雲南青龍金釵廠產日旺銅之加運戶部議從前令雲南鑄錢運京原因就近礦廠而永甯水路可達京師水腳多省嗣近蜀地方無可建局巡撫揚名時請解京局銅一百萬斤廷議道遠費多不如

可省京鑄之半巡撫張允隨請開局廣西府鑄錢三十四萬串出粵之百色運至漢口轉輸乾隆元年令商民自運不免舍近求遠莫若令江浙來滇收買運京次年直隸總督李衛亦以爲請乃從之是年停雲南鑄運京錢以原銅洋銅官爲收買次年總督尹繼善奏湯丹廠蔵餘銅三百餘萬斤以內地餘銅售之商販而京局之需又辦自外洋百八十餘萬運至漢口分撥站船運京加卯鼓鑄是爲滇銅之加運戶部議從前令雲南鑄錢運京原因就近礦廠而永甯水路可達京師水腳多省嗣近蜀地方無可建局

遂於廣西府開爐陸運至板蚌下船抵粵之百色山川修阻較永甯迴別請照原定銅斤解部臣思銅運可由永甯錢運何以必由百色近蜀之東川府雍正間久已開爐何以運京之錢必開局於廣西州昔爲府允隨之請戶部之議皆臣所未解也時京銅始盡歸滇運其運道半由蜀至威甯半由東川經昭通鎮雄皆轉至永甯水運每年預撥銅本一百萬兩每斤工本九分二釐連廠費淌需五六十萬兩脚價役食十餘萬解司銅息二十餘萬凡運銅有加耗百分之八有餘銅百分之三沿途催趲稽查沈失至京之簡易哉

今銅運章程半皆允隨所定其時正運四百三十餘萬斤六年滇省開金沙江通四川水道乃於東川開局改威甯陸運由小江口至瀘州然滇錢運京之法率無有議復者十八年以粵需滇銅滇需粵鹽令彼此互換免商價之煩次年撥滇省銅息五十萬充餉三十一年總督楊應琚奏滇省礦廠日開砂丁聚集每處數十萬人糧價昂貴礦廠無業之徒向有米之家借糧名曰分利開採無益請禁老廠子廠四十里外不得私開時各廠歲報獲銅千二百餘萬斤至末年礦廠尤盛額銅之外贏千三百餘萬斤於是有帶解之銅先是銅質低潮者由局煎煉嘉慶初令選運純淨之銅局驗低潮運員治罪然自是以後銅斤無減於舊而錢質漸以粗雜議者謂不盡由銅低之故臣讀會典見　國初以來局役包攬買交有禁成色不足有禁或設對牌或較法馬臨兌之際撤手敲平所以防收銅之詐偽者至纖且悉則何如就滇鼓鑄運京之簡易哉

附載鉛錫

國初鑄錢之鉛由各關兼辦康熙二十三年始發商辦解五十九年以湖南桂陽州稅鉛十二萬斤解京配鑄雍正初大定產鉛漸多十二年停商辦令貴州歲辦額鉛自五年改錢齊爲銅鉛對鑄歲增京鉛至三百六十餘萬斤而黔廠所出實不止此數雖倍舊價爲一兩三錢而較商辦之直省七之五蓮花硃砂之產不踰而至時黔鉛日旺而楚產漸微蓋五金與水同性溢於此必消於彼向之滇銅出而洋銅稍衰亦是理也乾隆初改

鑄青錢減貴州白鉛五十萬斤運黑鉛後黑鉛與湖南
迭辦時有增減初令廣東辦黑錫十五萬隨開礦抽課
並收餘錫後又收買洋錫 黑鉛百斤價一兩五錢粵錫
百斤十三兩有奇 十年黔鉛歲產至一千四百餘萬斤
是爲白鉛之極旺二十七年定白鉛歲額四百二十四
萬再逾年增十有五萬今則例歲額四百三十九萬餘
斤是也今黑鉛歲額黔運四十七萬楚運二十五萬其
點錫配鑄之法自乾隆五十九年以後卽不復用惟員
外鉛本歲需二十九萬兩猶當時所定云

附載新疆西藏錢

西藏葉爾羌市易用普爾錢紅銅爲之重二錢制小而
厚外有輪郭中無方孔每五十謂之騰格舊以此輸準
夷之賦策旺阿拉布坦時錢面鑄其名用準字背回字
噶爾丹策凌亦如之我 朝平定回疆仍以此輸賦乾
隆二十四年以後開葉爾羌阿克蘇錢局卽其地徵銅
萬斤鑄制錢 仍其俗用紅銅板重二錢幕鑄城名左滿
文右回文 更定百普爾爲一騰格準銀一兩四十年平
伊犂設寶伊局面文皆如內地伊犂鑄錢每千需銅料
銀三兩八錢顧皆賦糧折納不由採辦五十二年折給
七城兵丁鹽菜百六十準銀一兩嘉慶以後仍兼鑄乾
隆錢以準回諸部皆 高宗所甞定也自西藏隸
我版圖以地不產銅令實藏局及商上鑄銀錢面漢字
幕唐古忒字邊郭鑄年分重者一錢輕者五分其準銀
皆長十之一爲工火費唐書謂泥婆羅國錢不穿孔三
朝國史謂天竺錢實其中不穿貫今西北之錢猶其遺
制也 今伊犂各城雜賦普爾錢九百萬有奇

附載洋錢

閩廣近海之地多行洋錢來自西南二洋約有數等大
者曰馬錢爲海馬形次曰花邊次曰十字花邊大者重
七錢有奇鑄宮室人物環以番字漢書言安息大秦諸
國甲銀錢是也質不及銀而價視銀爲高下始番舶捆
載而來歲數百萬與東南貨幣相流通顧昔以洋錢易
貨而來今以貨易銀而去其流入內地者鑿鑿銷耗亦
漸以難得矣

附鐵

舊例鎖器不得閘出外境而海舶或販廢鐵及鐵鍋千百出洋雍正初乃禁之八年總督孫嘉淦奏湖南州縣產鐵百姓自採以供農器間往鄰邑售賣應聽商民自便即鹽鐵論所謂輓運阡陌之間各得所欲者也乾隆十三年閩浙總督喀爾吉善奏雲和永嘉等縣土瘠民貧採鐵爲業封禁以後陽奉陰違徒資吏胥需索各縣俱係內地與近海產鐵之窗台等處不同乃弛其禁照舊開採酌量起科二十九年以後準四川屏山江油宜

立鐵官

寶開採鐵礦十分抽二變價充餉雖稍稍稅之而卒不

紀礦政

天下之礦政掌於戶部廣西司凡五金之廠銅鉛銀金鐵曾經開採納課者會典皆詳載之顧金與水同性其氣行於地中者流而不停焉能汲而不竭或先無而後有或昔旺而今微非可按籍而索也本　朝懲前代礦稅之害與事雖或抽稅以充鼓鑄亦不設之專官防滋擾也康熙十四年定各省開採銅鉛抽稅十之二　案抽稅隨時不同大抵官稅十分之二四分發價官收四分聽民販運或一成

抽課餘之官買或三成抽課餘聽商自賣或官發工本招

商承辦又有竟歸官辦者　四十六年戶部部議增雲南廠

稅　諭以雲南年徵八萬兩兵餉已敷此外不得增加五十一年四川總督能泰奏請開礦又稱江中有銀派官監視撈取　諭曰朕爲人君豈有令江中撈銀之理觀此二事卽知能泰必貪劣年四川總督奏報一碗水地方聚集萬餘人開礦差官力行驅逐　諭以此等

諭開礦厥皆係貧民若盡行禁止何以爲生地方文武官作何設法使窮民獲有微利但不得聚衆生事乃令廷臣

集議　諭曰有礦地方初開時禁止乃可若久經開
採貧民藉爲衣食之計忽然禁止恐生事端總之天地間
自然之利當與民共之不當以無用棄之要在地方官處
置得宜耳乃定未經開採者仍行嚴禁雍正元年巡撫金
世揚奏貴州漢苗雜處每場市貿易少則易鹽多則賣銀
行錢不便請停採銅鼓鑄二年總督孔毓珣請開採以濟
窮民　諭之曰昔年粵省開礦聚集多人致盜賊漸
起是以永行封禁夫養民之道惟在勸農務本若舍本逐
末遊手望風而至豈能別其莠良況礦砂乃天地自然之

利非人力種植可得焉保其生生不息今日有利聚之甚
易他日利絕散之甚難若招商開廠以致聚衆藏奸則斷
不可行也三年江西巡撫裴率度奏廣信府封禁山相傳
產銅舊名銅塘山明代即經封禁其中樹石充塞荒榛極
目無沃土可以資生康熙五十九年搶獲匪類之後搜查
並無藏匿請仍封禁爲便尋又封禁雲南中甸銅廠又以
湖南撫臣布蘭泰疏奏開礦事宜亦　諭以逐末之
民易聚難散六年賜安南國鉛山四十里時粵西請採銅
以供鼓鑄梧州芧莢山報產金砂旋準開滇蜀銅鉛各廠
甘肅開騷狐泉磺礦自後滇之通海彌勒黔之清平粵西
融縣先後報開鉛廠五十一年總督福康安奏開甘肅沙
州金砂嘉慶四年廣東於黎地試採石碌銅斤總督吉慶
以地濱海洋且額已短缺奏準停止

雍正十年經略鄂爾泰奏武備軍威火器最重火藥宜精惟是揀材置料硝易而磺難硝賤而磺貴外省採買價費浩繁肅州地處極邊磺一斤直銀一二錢艱於接濟查嘉峪關外金佛寺堡所屬汛地自南山隘口抵朱魯郭迤西有磺山周環四五十里並無番夷住牧若開採煎熬工費不過五分而出產甚多用之不竭得有益但日久不無盜賣之弊著開採足用即行請旨時以河南出產焰硝禁私販乾隆二十一年令各省辦磺附辦

民磺爲煎銀煉藥之用二十六年總督楊應琚請復開甘肅皋蘭騷狐泉磺礦并濟口外軍需大學士傅恆覆查今回部庫車等處俱有磺礦從前用兵曾經採用即伊犁一帶當日準夷亦用槍礮可見口外不乏之磺勑應交各大臣體訪採購以省內地辦運之煩時湖南湘鄉安化煤礦夾產硫磺自二十五年定煤聽民用磺則官收至二十八年巡撫陳宏謀奏積磺至九萬餘觔計湖南北領買每歲不過五千餘觔若因磺多封禁則禁磺兼以禁煤於民未便恐至私刨偷漏請令鄰省赴買又以各省寗火需磺少而需硝多硝出土中視陰晴爲衰旺向來鄰省委員零星收買硝戶轉得私售莫若令地方官於出硝時即收買貯局以備鄰省赴買之用二十九年湖北各營歲需硝五萬餘觔於松滋巴東鶴峯長樂等處煎用土硝從總督吳達善請也先是皆從豫省採買五十一年西安局貯火藥三十萬餘斤火繩三十餘萬丈恐年久朽壞請酌撥各營以供操演

順治二年戶部議邊商納粟原爲邊計今中外一統防兵無多應令運司召商納銀於是罷邊商中鹽之法今則例山東商人每引納粟一石乃前後商接頂互輸非實納於官也

康熙七年革陝西州縣按畝銷引徵派累民之弊九年巡鹽御史席特納徐旭齡陳淮商六苦三大弊乃勒石禁額外私派時耿尙二藩私人侵奪鹽利民大擾吳藩亦暴增黑井課額三藩平乃罷之二十七年廣東巡撫朱宏祚奏掣鹽之地多一盤查卽多一冗費省城掣定之鹽至

佛山免其重掣從之四十三年勒石禁兩淮官眥陋例雍正初以邇年正項多虧申其禁於各省並遏止商人奢糜積習二年廣西總督孔毓珣請官運官銷可減鹽價幷得盈餘充地方公用已議行矣旋以督臣奏言福建將鹽院衙門及商人盡行裁革鹽課均攤各場州縣照數收納殊覺簡捷但閩粵地方懸殊若地方官赴場納運必委之家人衙役非設鋪分賣中飽花銷卽分發地里按戶勒派乃僅罷場商委官收鹽仍留埠商運銷完課惟無人充商之地州縣領運行銷是年以鹽差歸併各督撫　諭之

曰鹽差之弊飛渡重照弊之在商者猶少加派陋規弊之在官者更多一引之課增至數倍官無大小按引分肥商人安得不重困賠累日深配引日少官鹽貴而私鹽橫行皆加派所致至將耗羨歸正額之外復加耗羨商民何以堪此時以兩淮鹽不敷用於離場遠處每引加鹽五十觔三年巳東地湧鹽泉是冬東河池鹽獻瑞不需人力滋生七百餘萬觔六年福建督臣高其倬奏團產零散難稽請設總倉統歸收貯且免水淹雨濕之患又以閩鹽初係商行後改官賣近復用水客肩販請暫令水客行銷

官運接濟俟三年無誤衆商請引八年令川省產鹽州縣及場市鹽萊鹽魚私稅十二年令粵省增價收買餘鹽乾隆四年浙江總督盧焯奏餘鹽以備平價乃出易之時派費甚重消耗無蓄賣價必增停其收買七年兩廣總督慶復以沿海鹽漏太多改作稻田數經雨洗卽可種藝以絕私販之源始定閩鹽歸商請引戶部覆準總督那蘇圖奏福建額徵正課九萬四千餘兩嗣照瓊州竈戶徵課之例

裁革官商有雜費歸公銀八萬二千餘兩共十七萬餘兩
定爲正課又前督郝玉麟以水客承充酌定盈餘銀十四
萬一千餘兩定爲盈餘課額夫雜費歸公以官裁也至官
復設而歸公如故酌定盈餘以稍多也至銷不多而盈餘
如故蓋不獨鬬鹽爲然也初淮南煎鹽用盤鏇後添鑄盤
角較鏇煎費省而產多十二年葺漢口常平倉貯未銷積
引二十年河東鹽歉借買蘆鹽蒙古鹽及花馬池鹽接濟
乃修築鹽池後又開濬原封之六小池二十四年令粵西
土民食鹽雖改設流官仍責土司運售不必設引以免漢

奸交通之弊考　本朝鹽法志成於康熙二十二年尚未
大備謹就所見抄撮大略次引課次私鹽而歸之恤商使
知徵商出於不得已司國計者毋徒自顧考成而壅遏
朝廷寬卹之澤致不下究也

紀引課

行鹽有引則有課課則有重輕引目有多寡謹案我　朝
開國行鹽一百七十餘萬引徵課銀五十六萬兩有奇自
各省漸歸版圖順治十六年行引四百餘萬課亦遞增十
七年御史李贊元奏兩淮鹽引日增請照長蘆河東兩浙
例加課不加引康熙四年以粵西丁少民貧減額引三之
二舊額一萬三千餘引時戶部議準粵商請令湖南郴州
分引辦課　諭以郴民既食粵鹽是食鹽之民已寓
稅於買鹽之內而認稅之商已浮稅於賣鹽之中乃不准

行二十年停奉天銷引令民自行貿易二十九年免直隸
宣化行引聽民自煎食五十三年四川戶口歲增巡撫年
羹堯請加增鹽引乾隆元年浙江總督稽曾筠奏兩浙正
引七十餘萬雍正七年前督臣李衛請增十萬部議贏縮
隨時不拘定數後必欲取盈遞增至二三十萬上年冬掣
不敷正額請停領餘引從之十六年河東奏遞增餘引至
二十四萬銷售不及　諭曰向來領給餘引本爲廣
濟民食例准儘銷儘報並未責其按數全完何至領運不
前藉稱運本銷乏或由商人以餘引既有頒額不敢過爲

減少司榷政者因視爲考成所繫未便任其贏縮懸殊爲
此鰓鰓過計貽爲餘引嗣後部臣不妨量爲酌準於是準
減四萬道而旋復又減隨時不同是年以來歲運河挑淺
預運淮鹽十萬引寬其課限十八年長蘆增餘引七萬道
二十三年以兩廣鹽餉名目紛雜核改爲額引十七萬併
入六十萬引之內別給餘引五萬旋山東亦增餘票唯兩
淮有提綱之例二十九年戶部奏兩淮年行綱引一百六
十餘萬乾隆十一年銷若干先期約數請
領歷年酌請二十萬至四十萬不等蓋兩淮正引已多不

設餘引正鹽不敷輒提次綱而不立之定額至引地時有
更改康熙初改江西吉安府湖南衡永寶三府食淮鹽二
十五年改江西南贛二府仍食粵鹽旋以河南陳州項城
等處改食蘆鹽以較淮引道平運易也乾隆初古州新闢
始行粵鹽凡引地窵遠之處官鹽難至則病民鄰鹽既至
又病商雖時調劑猶不能以無弊惟同一鹽政而彼此銷
售難易通融請撥則有請輒行康熙初改撥淮北引於甯
國和州二十七年廣東巡撫朱弘祚奏定東莞增城等縣
無地非鹽官引難銷請與官引不敷之處酌量增減自是

遵戶部山東司開載定額列各課總目於前分各省歲額於後並山西司道光二十一年年實徵數目而缺所未見

一曰鹽課通額徵六十四萬二千七百三兩有奇

二曰引課通額徵四百六萬一千五百四十五兩有奇

三曰雜課通額徵二百六十五萬四千七百二十三兩有奇

四曰稅課兩廣實收額徵六萬五百十兩有奇

五曰包課通額徵五萬六千三百九十八兩有奇

凡課之別五歲徵七百四十七萬五千八百七十九兩有奇

山東

行銷地界	額引	鹽課鹽價	歲額	遵至五年	遵至五年	遵至九年	引地
行銷	引五十五萬四百八張每張徵銀一兩七錢二分	每斤徵銀一錢	引課額徵銀六十四萬七千三百二兩有奇	實徵同二十一年	實徵同二十二年	實徵同二十三年	五十一萬九千五百二十七兩有奇
山東	每引行銷二百斤共銷一萬一千八百兩	每斤徵銀一錢					
江蘇	每引照減銀二錢六分七厘零至三錢四分五厘零不等	每斤徵銀一錢					

河東

行銷地界	額引	鹽課鹽價	歲額	遵至五年	遵至五年	遵至九年	引地
行銷	大鹽引四萬二千五十道每引行銷八百二十斤	每斤徵銀一錢	引課額徵銀十萬七千十九兩有奇	實徵同二十一年	實徵同二十二年	實徵同二十三年	十萬七千十九兩有奇
山西	每引行銷四十斤徵銀四錢分內加收餘銀一分五厘零至六分五厘零不等	每斤徵銀一錢					
陝西	每引行銷二百斤徵銀八錢九分二厘零至一錢一分不等	每斤徵銀一錢					
河南	二錢九分二厘零不等	每斤徵銀一錢					

兩浙

行銷地界	額引	鹽課鹽價	歲額	遵至五年	遵至五年	遵至九年	引地
行銷	引七十萬四千三十九道每引一百八十斤	每斤徵銀一錢	引課額徵銀四十一萬四十二兩有奇	實徵同二十一年	實徵同二十二年	實徵同二十三年	四十一萬四十二兩有奇
浙江	六百九十八道每引一百八十斤	每斤徵銀一錢					
安徽	每引行鹽三百斤內加收餘鹽一十五斤不等	每斤徵銀一錢					
江蘇	零至四錢二厘零不等	每斤徵銀一錢					

東河

行銷地界	額引	鹽課鹽價	歲額	遵至五年	遵至五年	遵至九年	引地
行銷	引七十萬四千三十九道每引一百八十斤	每斤徵銀一錢	引課額徵銀四十一萬四十二兩有奇	實徵同二十一年	實徵同二十二年	實徵同二十三年	四十一萬四十二兩有奇
河南	二錢九分二厘零不等	每斤徵銀一錢					

兩廣

行銷地界	額引	鹽課鹽價	歲額	遵至五年	遵至五年	遵至九年	引地
行銷	引五十五萬四百八張每張徵銀一兩七錢二分	每斤徵銀一錢	引課額徵銀十萬七千十九兩有奇	實徵同二十一年	實徵同二十二年	實徵同二十三年	十萬七千十九兩有奇
湖南	每引行鹽二百斤徵銀一錢七分五厘零至二錢四分不等	每斤徵銀一錢					
安徽	每引行鹽三百斤徵銀二錢八分不等	每斤徵銀一錢					
江蘇	零至四錢二厘零不等	每斤徵銀一錢					

兩淮

行銷地界	額引	鹽課鹽價	歲額	遵至五年	遵至五年	遵至九年	引地
行銷	引九十三萬二千六場每斤額徵銀三十四萬一千二兩有奇	每斤徵銀一錢	引課額徵銀三十四萬一千二兩有奇	實徵同二十一年	實徵同二十二年	實徵同二十三年	三十四萬一千二兩有奇
江西	每引行鹽一百斤徵銀一錢折錢自十三萬三千五百六十一兩有奇	每斤徵銀一錢					
湖北	每引九百斤內加收餘鹽一十五斤不等徵銀四千一百二十三兩有奇	每斤徵銀一錢					
安徽	每引行鹽三百斤內加收餘鹽一十五斤不等徵銀四千一百二十三兩有奇	每斤徵銀一錢					
江蘇	每引行鹽三百斤內加收餘鹽一十五斤不等徵銀四千一百二十三兩有奇	每斤徵銀一錢					

兩江

行銷地界	額引	鹽課鹽價	歲額	遵至五年	遵至五年	遵至九年	引地
行銷	引九十三萬二千六場每斤額徵銀三十四萬一千二兩有奇	每斤徵銀一錢	引課額徵銀三十四萬一千二兩有奇	實徵同二十一年	實徵同二十二年	實徵同二十三年	三十四萬一千二兩有奇
江西	每引行鹽一百斤徵銀一錢折錢自十三萬三千五百六十一兩有奇	每斤徵銀一錢					
湖北	每引九百斤內加收餘鹽一十五斤不等徵銀四千一百二十三兩有奇	每斤徵銀一錢					
安徽	每引行鹽三百斤內加收餘鹽一十五斤不等徵銀四千一百二十三兩有奇	每斤徵銀一錢					
江蘇	每引行鹽三百斤內加收餘鹽一十五斤不等徵銀四千一百二十三兩有奇	每斤徵銀一錢					

福建

行銷地界	額引	鹽課鹽價	歲額	遵至五年	遵至五年	遵至九年	引地
行銷	引九十三萬二千六場每斤額徵銀三十四萬一千二兩有奇	每斤徵銀一錢	引課額徵銀三十四萬一千二兩有奇	實徵同二十一年	實徵同二十二年	實徵同二十三年	三十四萬一千二兩有奇
福建	三兩八錢三分報撥二十文報部候撥不等	每斤徵銀一錢					

廣東

行銷地界	額引	鹽課鹽價	歲額	遵至五年	遵至五年	遵至九年	引地
行銷	兩省共引二十萬包額徵銀六十五萬五十六萬五千兩有奇	每包額徵銀三兩二錢五分	引課額徵銀六十五萬五十六萬五千兩有奇	實徵同二十一年	實徵同二十二年	實徵同二十三年	六十五萬五十六萬五千兩有奇
廣東	四千五百九道每引一百二十斤	每斤徵銀一錢					
廣西	每引行鹽二百二十五斤至三百六十斤不等	每斤徵銀一錢					

東廣

行銷地界	額引	鹽課鹽價	歲額	遵至五年	遵至五年	遵至九年	引地
行銷	引八十一萬二場每包額徵銀十一萬二千四百兩有奇	每斤徵銀一錢	引課額徵銀十一萬二千四百兩有奇	實徵同二十一年	實徵同二十二年	實徵同二十三年	十一萬二千四百兩有奇
廣州	每引行鹽二百二十五斤至三百六十斤不等	每斤徵銀一錢					
福建	四斤三百二報撥一錢報部候撥	每斤徵銀一錢					

西廣

行銷地界	額引	鹽課鹽價	歲額	遵至五年	遵至五年	遵至九年	引地
引地	十三斤不等徵銀四萬七千四百兩有奇	每斤徵銀一錢	引課額徵銀四萬七千四百兩有奇	實徵同二十一年	實徵同二十二年	實徵同二十三年	四萬七千四百兩有奇
兩三錢三厘零至四錢二厘零不等	以一七萬八千六百一十六百一十五兩三百九十四兩有奇						
	十斤三兩零						
	爲一報部候撥包						

四川行鎖引三萬九千五八千六百十六道每引重一百二十觔每千觔收銅九斤收銅三兩四錢五分九厘零除引外加收鍋課銀一萬四千八百二十八兩每一萬四千引行運四川九千觔內收正耗七千觔內收本銀二

紀河東鹽法篇上 是篇本 皇朝通考參以 會典事例其採用他官書者則注明所本

故明中葉河東鹽課銀一十二萬兩有奇以給宣大山西三鎮宗祿兵餉其後徵斂煩苛鹽法大敝私販繁興明以前見蔣兆奎河東鹽法備覽 國初革除加派河東行鹽四十二萬餘引引徵銀三錢二分則嘉靖間原額也時以巡鹽御史劉今尹言革票歸引今尹疏見備覽略云舊例鹽池附近十三州縣官丁撈採者商人按引輸課引二百斤十引輸課三兩二錢此官引也別也商人自備工本撈採者

七分爲官引三本抵工本免課官給票以別于私鹽請勅部畫一 畫汝甯歸兩淮畫臨洮發甘肅是爲後來遵行之引地 惟懷慶後改 順治十三年始增引十萬行之三歲乃停新引而攤課于舊引之中 康熙十四年以後加課者再又計丁加引四萬餘二十四年以後停徵加課改廒慶三萬餘引歸長蘆至三十三年復加課十五萬餘兩時勒貝爲鹽政許楨齡爲運司 雍正二年仍加餘引十萬議定額引不敷始行填給已行者儘數題報剩存繳部時

憲廟飭除各省鹽法陋例積習頻申 誥誡五

年鹽政碩色報河東池鹽獻瑞不需人力滋生七百餘萬斤味甘如飴 案唐大歷宋大中祥符河東皆產瑞鹽下其疏戶部普晉人謂鹽爲寶潤下之氣融結鬱積將出而大佐縣官之用瑞鹽之生示不愛寶然官錢公務增額課九分之六實在此時 官錢公務詳見後先是歲用羨銀脩鹽池渠堰至是又以餘引羨餘修築池牆歲費萬餘金乾隆十六年鹽政西甯以餘引遞年存積請停領十之三

上諭餘引本爲廣濟民食例准儘銷儘報並未責其按數全完何至領運不前藉稱運本消乏或由商人以餘引既有額領不敢過爲減少司權者因視爲考成所繫未便任其贏縮懸殊此過計也既屬餘引嗣後不妨量爲酌準乃下三省會議尋戶部奏晉省太汾甯武三府遵沁平定忻代保德六州例銷河東引或食本地土鹽或食蒙古達鹽州縣按引徵稅名曰鹽稅 乾隆五十一年巡撫兼鹽政伊桑阿奏太原汾州等四十四州縣向食土鹽課歸地丁交納土鹽不敷兼資阿拉善鹽接濟陝西鳳翔一府長武一縣例銷河東引食花馬池鹽州縣按引徵課名曰鳳課二者引既無多稅課不誤無可置議惟晉省平浦澤潞四

府解絳吉隰四州乾隆四十三年巡撫富明安奏隰州並
大甯永和地處萬山之中鹽運不通請改食土鹽課攤地
丁統徵分解陝西西同二府邠興乾商四州豫省河南南
陽二府陝汝二州襄城一縣例銷河東之引食河東池鹽
俱商人認地銷引額引不敷請領餘引接濟自雍正至乾
隆五六年陸續增引二十四萬道今請減過多應將續增
四萬道暫爲酌減從之未數年而西甯薩哈岱先後奏復
原額仍爲二十四萬道原　兩朝增設餘引之意本以爲
活引以時補救民食之乏匱而不必取盈於商非專爲增

課也顧官司鉤稽之法惟無定額者方許隨時增減若既
立之額無論餘羨改撥皆與正額同官司所奉行者法
　純廟諭旨所云法外意也且餘引非徒濟民食之不
足又以散池產之有餘乃自乾隆二十年以後頻歲以池
鹽歉收奏請借配廬鹽二十一年蒙鹽二十二年又以蒙
鹽道遠至不如期請借花馬池鹽二十四年蓋自餘引定
額不患食多而引少又患引多而鹽少於是薩哈岱請寬
二十五年額引於二十七年清繳減領餘引七萬道增鹽
價斤一釐下大學士公傅恆議準而駁其所請遴商頂補

不過一時權宜之計惟當以經理鹽池爲急務池產果旺
商賈莫不爭先至近歲收買蒙鹽甚少皆由小民煙茶布
帛貿易而來此時禁之過嚴恐妨民食將來查之不力必
礙官引宜因時整頓以副　上意時河東課額四十
二萬九千兩有奇較　國初爲三倍之入見甲申會典三
十年鹽政李質穎奏配引外尚有存鹽　上諭或照
兩淮配用餘引以濟民食兩年復餘引五萬至四十九年
又復二萬三十九年池產又缺奏開原封之六小池四十
一年以潞商疲乏日多定五年一更換謂之短商時瑞齡
爲鹽政此例至四十七年停止　四十三年以後裁河東鹽
政歸巡撫兼管或言百物貴賤皆當與時消息河東定價
而後鹽法病自二十六年加增二釐旋又暫增二釐一請
展限四十年再請作爲定價五十年究竟鹽法利病不繫
乎此此乾隆五十年以前河東鹽法之大略也
　按明以前河東鹽法詳於雍正八年　勅修河東鹽法備覽
志至乾隆五十四年蔣兆奎爲運使輯河東鹽法志增於
於明代及　本朝典故尤詳其課項流源篇云嘉靖二
十七年河東正鹽四十二萬引每引納銀三錢二分後

增至六十二萬引歲課十九萬兩有奇四十年鄢懋卿
掊克獻媚增浮課四萬三百兩旋復原額鹽引篇言萬
歷十六年開歸改屬長蘆減引十五萬又減餘鹽五萬
仍爲四十二萬引　天啟間大工匱帑加派八千餘兩以
濟土木之用崇禎加新餉四千再加練餉七千歲額復
至十九萬兩　國初革明加派實行引四十萬九子餘
道額課十三萬兩有奇每引仍爲三錢二分　順治十三
年以軍需不給增引十萬尋除新引而攤課于舊引之
中每引三錢九分八釐歲徵十六萬餘兩康熙十五年

以軍需每引加銀五分十七年復加七分十八年御史
傅廷俊清查竈鹽加引四萬餘道於是歲徵二十三萬
餘兩時每引至五錢一分有奇二十四年御史李時謙
奏停五分加課二十八年御史郝惟謙又奏停七分加
課至雍正初年歲課僅十七萬餘兩舍典事例載康熙
三十三年加河東鹽課十五萬餘兩舊志備覽皆不載
蓋非歲額三年川陝總督兼管鹽務年羹堯裁革陋規
加增河東引項每額引一名百二十引爲一名收官錢
銀十一兩公務銀二十四兩有奇旋以額引不敷又增

餘引十萬自後至乾隆初年先後共增餘引二十四萬
儘銷儘報後乃旋停旋復其餘引則官錢公務之外每
名又收公費銀六兩合之各雜項歲額遂至五十一萬
餘兩

又案嘉慶十一年九月侍郎英和等會議山西鹽務疏
內有云臣等博訪兼諮檢閱舊案晉省商人賠累實緣
從前以賤價定爲長額他省鹽由煎熬故歲產有定河
東則由澆曬每視天日陰晴以別豐歉而掌挽不易運
本又多從前因地制宜以池產之豐歉與腳價之重輕

按照成本長落隨時不復限以定制商民兩便從無勒
派富戶之事自乾隆八年鹽政吉慶倡議定價十年鹽
政衆神保就現行賤價定爲長額不准增減而商人始
困迨後紛紛告退無人承充鹽政薩哈岱不得已爲舉
報殷戶之計數十年來人始視爲畏途厥後歷任鹽政
或復請增價或更議換商屢經調劑而總無良法自改
歸地丁自行販運而百姓久無食貴之事云云讀此亦
可得乾隆間澥鹽大略其歸咎於定價又曰屢經調劑
總無良法殆有微詞焉觀備覽所載故明及　本朝以

來引課歲額沿革增損之數實潞鹽利病之大源而池
產歛收蓋其偶耳

又案　會典事例康熙十六年裁河東運同運副運判
並三分司至二十四年李時謙請復經管池員疏略云
池衝水漲鹽花不生今已六歷寒暑查姚暹渠所以瀉
條山諸谷之水渠南鹽池渠北民田必須兩岸築堤自
免盜決據運使張鵬翮詳趁此東作未興集夫修築疆
池關係國課渠堰又關係鹽池二十餘萬之錢糧五百
餘家之商命全賴專員管理請于前裁三分司中量復
一員詳見備覽讀此見鹽池恃有渠堰不可不修且當
時潞商蓋五百餘家以十倍後日之商人乾隆間僅五
十八家辦減半後此之課額時二十三萬兩後五十一
萬兩巡鹽若李若郝猶時時請減加課務以邨商迨後
課日增商乃日少謹附載於此俾司榷者有所考焉

政使先是兆奎以河東運使入覲上問調劑潞
鹽之策以課歸地丁爲便對及光熊至京
機大臣議其事尋軍機大臣奏臣等會議課歸地丁計畝
攤徵富戶既免簽商貧民得食賤鹽誠屬利便至池雖民
產須官經理以免爭端計每年所出鹽抽稅若干於歸入
地丁鹽課內扣除俟光熊抵任與兆奎詳勘商辦命與軍
便惟將疲商抽換另募殷戶承充　上責源疇非實
鄭源璹疏至謂課歸地丁之議雖意在邨商民食諸多未
年六月庚申　實錄　議未定而山西署巡撫布政使

乾隆五十年以後各省商鹽告疲江西山西尤甚五十六
年三月江西巡撫姚棻奏建昌界連福建多私鹽
純廟察其弊飭防議酌撥引地轉移鹽課旋以雨雪淮鹽政全
德執奏事寢不行見　實錄五十六年三月庚子五
月甲申　時河東亦以商力疲乏急須調劑上　聞
上以河東引鹽行銷三省加價派商久爲民病乃銳意整
頓授爲光熊山西巡撫調甘肅布政使蔣兆奎爲山西布

諭曰晉省發商向爲富戶之累地方官藉此詐
富戶畏懼充當罄貲圖免百弊叢生前令馮光熊蔣兆奎
議奏恐地方官向受鹽規聞課歸地丁必紛紛稟阻今鄭
源璹果以爲不便顯爲官吏留需索地步該藩司在晉八
年想亦均霑餘潤今已調任河南河南亦有行銷河東引
地倘從中阻撓必一併治罪 是年六月乙酉 實錄

於是中外知 上志先定浮言乃息其年八月光熊
體察情形入告略言河東商力積疲換商實屬無濟加價
又迄無底止若課歸地丁聽其自爲販運既無官課雜費

又無兵役盤詰關津留難更爲便益至歸課之法山西省
領引行鹽四十四州縣有引多而地丁少者有引少而地
丁多者更有向食土鹽蒙古鹽僅領河東引額納稅之陽
曲等四十四州縣及陝西鳳翔一府長武一縣本屬參差
不齊且以河南陝西山東三省比較河南引多地丁少二
省引少地丁多或將三省課額四十八萬餘兩在於三省
引地一百七十二屬地丁項下通計均攤於是議地丁一
兩攤課九分有餘而河南引額較重應酌量增攤 是年八
月 實錄 次年正月河南巡撫穆和蔺奏豫省正賦
款各就近省藩庫動支也 如甯夏等處將軍養廉內閣各
衙門飯食鹽池歲修等款又言應解內務府之歸公節省

河南唐縣裕州有歸公銀山西潞州澤州有節省銀及向解運庫之麥租等銀安邑縣有麥租蘆課改解藩庫惟酌留公用銀俟册到再議次第經軍機大臣議覆並從之是年二月實錄三月車駕幸五臺面詢光熊兆奎奏言晉省自弛鹽禁鹽價俱減民間無攤課之累有食賤之利是月陝西巡撫秦承恩奏報西安等處鹽價有減無增逾月穆和蘭亦奏河南自更定章程各屬鹽斤充斥價值減落七八文至三四文不等上得其奏一批以嘉悅一批以欣慰諭曰鹽課改歸地丁原期商民兩便利歸於下自改行以來價即減落可見調劑得宜其效立應鹽斤爲閭閻日用必需之物價值既賤小民每日皆有節省以日日節省之數完一年應攤之課自有贏餘今所奏相同洵爲有利無弊是年三月乙未及四月實錄於是賞光熊黃馬褂花翎國史本傳閏四月光熊報池產旺盛諭曰向來晉省引課未能辦理裕如總以池產不旺爲解自課歸糧輸鹽歸民運商販絡繹較前多至加倍有餘是池鹽本旺從前派商勒索商人視爲畏途遂藉詞卸責今販運流通著該撫隨時稽查毋任吏胥滋弊閏四月己丑

又諭課歸地丁效驗甚速此議實蔣兆奎所倡今能始終承辦甚屬可嘉著加恩賞戴花翎是年五月國史本傳召光熊入京十二月擢兆奎山西巡撫此河東鹽課改歸地丁之大畧也至嘉慶十一年同興爲山西巡撫金應琦爲藩司而有河東復引招商之舉馮光熊浙江嘉興人乾隆丁卯舉人以中書起家五十六年四月由湖南巡撫調任山西次年五月來京授貴州巡撫平松桃南籠等處苗匪有功嘉慶初入爲侍郎遷總憲卒國史本傳其撫晉未久潞鹽之事實兆奎一人始終任之蔣兆奎字聚五陝西渭南人乾隆丙戌進士以知縣起家四十四年任山西澤州同知升知太原府四十九年擢河東鹽運使五十四年遷甘肅布政使五十六年調任山西次年代光熊爲巡撫嘉慶二年病免再逾年起漕運總督屢以運丁費用不敷請每石加津貼一斗并輕齎改收本色事同加賦不許兆奎先後求去以費淯代之來京授侍郎上知其官聲清潔授山東巡撫侍命

衛明安進香泰山回奏山東墩汛不修傳　旨申飭兆奎復以老疾乞代　上責其始終任性執拗本應治罪姑念其廉名素著　加恩以三品卿銜休致比歸而御史周栻劾兆奎宜來京請罪乃悍然不顧逕自歸里　上察其實奉旨回籍也原之七年卒　國史本傳

史臣曰嗟夫自古能爲國家興利除弊有不由廉吏者哉兆奎歷筦財賦清名爲　上所知跡其不合求去未免近於矯激然視脂韋者相去遠矣且明安之恕周栻之劾胡爲平來哉爲　國家去弊一卽衆人失利者百謠諑並至賴　聖主始終保全之耳後之人見任事之難每動色相戒然兆奎宦晉前後幾二十年爲運使者六年爲巡撫者七年卒無有疑其沾潤者桃李不言下自成蹊詎不信哉

附記

先是乾隆四十七年山西巡撫兼鹽政農起疏請增鹽價並停短商有云臣數月以來廣諮博訪均稱商力難支實別無經久之法惟有歸鹽課於地丁盡去商聽民民販賣自能流通等語查商運民銷良法豈可遽易若盡去商人聽民販運竊恐今日之官販不惟奸良莫辨稽察難周且以三省民販聚集運城並無統屬將來十百爲羣攘奪滋事亦難保其不有且既聽其自運卽應任其私售勢必壟斷病民在耕作農民旣爲販鹽之人代納課項而所食之鹽又屬貴價流弊更無底止自未便輕議更張案此所言撤商之弊談滋鹽者亦不可不知利之所在壟斷奪攘勢所必至也及讀謝振定知恥堂集載其覆初撫軍書云　時初彭齡爲雲南巡　鹽歸民銷一事僕寄書相商而閣下適先行之顧有不可不防其弊者僕聞之晉人曰敎匪之興由於鹽課之歸地丁也始農中丞以發商之難又蒙古引鹽襍出民受其累故奏請更張而商人囤鹽尙多不得不賤售之游民徧省居奇壟斷而徐散之楚蜀秦豫犬牙相錯之地遂大獲利邪黨句結致爲禍階此事人未之知故補告之俾閣下善其後圖焉云云案雲南鹽歸官運計口賦鹽民不堪命嘉慶四年初彭齡爲巡撫因前督臣富綱奏請罷官鹽改民運彭齡又酌爲變通大意謂不分井地聽民販運遠近任其所之故振定致

書及之然彭齡此舉實出滇民於水火至於今是賴書中所言教匪之興由課歸地丁考嘉慶十一年復引招商彭齡實參其議疏中蓋未之及晉人之言不知何據教匪起於荆襄隨在誘脅固不能無鹽徒入其中而非其發難之端也至云農中丞更張成法則振定之誤農起爲山西巡撫兼鹽政在乾隆四十七年至五十年八月卒于位課歸地丁在五十七年時馮光熊爲巡撫且農起請增鹽價疏長慮却顧方以更張爲戒未可以禍諉委之斯人也聞晉人言昔者汾水逼晉陽城將圮農中丞躬率畚築擇水衝地自當之水爲之却道光二十一年請祠名宦因讀謝集附載於此

嘉慶十七年四川鹽商擡價病民無業之人聚衆販私與官爲敵總督常明遽請課歸地丁聽民興販諭曰此議若行奸民趨利若鶩爲害滋甚且川省與雨湖毘連私販順流而下浸灌淮綱諸多窒礙常明身任封疆不爲地方計及久遠於鄰省顯分畛域除所請不準行仍交部議處十七年十二月　聖訓

鹽嘉慶十三年六月山西省奏請將南部鹽斤照老少鹽免稅部議令酌定人數設法稽查詳見　聖訓吉池最遠味甘而產多舊行山西口外五廳并大同朔平兩府兼濟太原四十四州縣土鹽之不足邊民販運由殺虎口河堡營黃甫川輸稅而入先是乾隆四十五年恐侵潞綱禁之四十七年　上念河東鹽敝鹽至臨縣潞商領買行銷巡撫兼鹽政農起以後皆兼管會羅卜藏多爾濟于托克托城傳諭商人衆言前此兼買口鹽以道遠費鉅奏停今潞鹽收存八千餘萬無須接濟

紀河東鹽法篇下　是篇本慶十一年十七年奏稿

河東課歸地丁聽民販運不復問其所之嘉慶初年山西撫臣屢請於晉豫關津給票驗放　上恐勒索滋弊不許七年正月巡撫伯麟奏九年六月巡撫同興奏畧同詳見　聖訓至十一年始議復引招商會阿拉善王瑪哈巴拉獻吉蘭泰鹽池於是吉鹽歸併河東行之數年不便而罷吉蘭泰鹽池者在甯夏邊外賀蘭山之西阿拉善額魯特旗所屬沿邊蒙古鄂爾多斯蘇尼特諸部皆產

農起以聞乃請開禁聽邊民輸稅販鬻　農起以口鹽不
通或我土鹽價貴故請施禁見嘉慶八年　聖訓五
十一年　西巡五臺旺親班巴爾親一作沁請吉鹽
改由水運巡撫伊桑阿奏言前撫臣農起禁吉鹽用大船
木筏運至臨縣四出私售蓋太原等處原非全賴吉鹽若
驟外藩連軫而來不特語言不通且自托克托水程千里
至臨縣積石鎮下接平陽之吉州鄉甯與秦豫皆一水可
通恐侵河東引地惟陸販無多藩民生計不足臨縣至河
東引地尚有二三百里應聽運至磧口貯岸零星售販不

得載至下游部議允之蓋潞課未歸地丁以前吉鹽已行
於晉北固難定其不侵淫逾越也逮潞商盡撤聽民自銷
而口鹽水運地界益無譏察由是越境行銷而池鹽轉不
能暢行於晉省遂致私越楚豫淮引歷年爲滯於是佶山
時兩淮鹽政　奏運豫潞鹽定額給票并停吉鹽水運　嘉慶
八年八月事又九年四月　諭旨從前課歸地丁原
因竈商一事富戶求免輾轉改竈地方官私肥囊橐欲絕
其弊源殊不知改歸地丁則窮民小戶轉代殷實之家輸
納鹽課本未平允況池鹽偷漏利總在民苦口鹽侯佔到

處行銷必致閭閻脂膏漸爲外藩盤剝殊有關係云云以
上並見　聖訓尋旺沁班巴爾身故內地嚴緝私販
禁邊民出口吉鹽中廢嘉慶十一年甘肅疆臣以移容阿
拉善續派吉鹽池商入告　諭曰蒙鹽入口本有例
禁嗣定地行銷迫河東課歸地丁蒙鹽因此侵越今因查
拏馬君選吉蘭泰並未撈鹽當趁此熟籌妥辦從前課歸
地丁原非經久無弊之法著英和等悉心妥議欽此年二月侍郎英和
偕內閣學士初彭齡鞫獄西甯　與沁途各督撫會議奏聞
尋同興疏請復商英和等亦自甘肅疏言阿拉善請將鹽
池歸公並查訪蒙古不能挖運懇照河東一體招商　阮元
掌經室文集吉蘭泰鹽池客難篇言阿拉善王瑪哈巴拉
任用民馬君選等販鹽侵潞淮乃執回民畀之瑪哈巴拉
懼而獻其地　同時奏至又　諭曰此二事相爲表裏
據同興擬以商招商又稱小民難與慮始可見招商不易
民人不願充商自因賠累今英和奏吉池產旺蒙古性拙
貪安不能撈取計莫若將蒙鹽河東鹽一併招商以有餘
補不足庶可行之永久前蒙古販運係私鹽若一併歸商
則皆官引不待多方立禁私販自無乃令英和等將設官

定界輸課事宜并給阿拉善王賞項會籌具奏六月欽差
與陝甘督撫倭什布方維甸及同興先後會奏言潞鹽獲
利未豐吉鹽池產較旺一併招商以有餘補不足報充自
必踴躍山西殷戶多於甘省淮晉民充甘商仍令山西兼
轄無庸另設鹽政查晉商賠累由從前以賤價定為常額
懇仍照乾隆十年以前按本科價其河東引地一百一十
九處暢滯勻配以免偏枯從前課稅攤入地丁者除土鹽
之稅核實酌留餘悉歸商完納至吉鹽向由船運至山西
省北所有山西兼食吉鹽之處查照實銷定引又改陝西
八年定入口船五百隻每載二萬八千斤共四萬餘引今
應加引增課從之夫潞商兼辦吉鹽此　上旨也以
淮商蘆商兼辦潞鹽未有　上旨也戶部此奏兩奏

神木等八州縣食吉鹽吉蘭泰為捞鹽之地碛口為發運
之所河口鎮為入晉停泊要區各設大使一其陝西對岸
有鄂爾多斯鹽侵越磧口龍王廹以下廹丑延切即非吉
鹽引地均設官稽查事下大學士九卿議從之惟言不定
價值恐漫無限制俟一年酌中定價又會奏言自乾隆四
十七年蒙鹽行銷內地五十七年潞課改入地丁從此晉
豫各省聽民販運不免口鹽侵越晉地潞鹽侵越淮綱兩
淮課甲天下　國計所關今河東鹽既歸官應合兩淮通
盤籌畫查河東引行豫省在在與淮北毘連淮鹽課本重

大潞鹽價直較輕另行募商難保不走私漁利倘令淮北
殷商兼辦河東引票則彼此皆其綱地偷越無虞盈絀亦
堪調劑且淮商半係晉人情形尤悉其長蘆行銷豫省引
地亦與河東接壤蘆商本有晉人與淮商同辦晉鹽較有
裨益又言吉鹽產旺價輕易侵他省　時英和奏吉鹽尚有
由甘肅晉秦入陝西隴州分途入楚侵越淮綱之路　嘉慶
皆戶部主稿毋亦曲體商情商人習見吉鹽之利而不圖
其害耳不然則解池去吉池已數千里淮蘆場竈更遠在
東南所謂風馬牛不相及其不能兼顧明甚且引分秦越
而地錯犬牙者隨在皆是又能使同為一商否耶自吉鹽
議歸潞商又議出口捞鹽之坐商竊夏造船之本商委曲
繁重商情疑畏且逆計河東有商則各護引地吉鹽無利
可圖是年十月應琦奏河東舊商五十八家已招四十家
再容招足以備配掣其磴口運至托克托之鹽已別委新
商試辦　旨詰以潞鹽口鹽分為兩事與原議不符

且何必拘定五十八家之數强令湊足令撫臣再議越月巡撫成齡竟以招足五十八家入告又言晉商不諳口外情形且已一家承辦數處不能兼顧就地勢而論吉池在黃河上游北鄰甯夏解鹽池在黃河下游地接豫秦相去三千餘里歷來不能越險行銷原無須潞商兼辦況河東鹽行三省引課較多獲利亦厚吉引雖七十二處每處三萬石年銷二千一百萬斤計八萬七千餘引每引二百四十斤徵課六萬餘兩引課有限獲利無多潞商亦無須兼辦且言應琦在晉多年商情尤熟口鹽潞鹽必應分辦事

下戶部議行蓋應琦深慮墮課急在招商以爲百足不僵之計故不得不曲爲之說所言吉鹽不能越銷潞商獲利已厚然耶否耶然吉鹽實則無利十五年河東增價五釐潞商僅足自給而吉商頻年虧誤誤運招充乏人改爲官運引復不行十七年　命侍郎阮元巡視之四月奏言官運不難難於官銷苟不能銷愈運愈滯若因滯銷兼顧課額勢不得不派之州縣認引督銷州縣非虧那倉庫即擾累閭閻是能銷之弊更甚於不銷斷難無弊適河東道茅豫奏禁水運吉鹽併下元議於是議吉引終不可行

於內地先後與巡撫衡齡奏請吉池赦還阿拉善停其歲賞歸藩戶撈曬以資生計禁用運船陸販者照各蒙古例每百二十斤輸稅四分五釐入口裁新設各官初議猶以吉引之地歸潞商行鹽輸課既終恐道遠誤運乃於潞引六十二萬餘道之外包吉鹽八萬七千餘引視潞引不足之處隨時指配名爲活引於潞課六十萬之外河東課額前後只五十餘萬此六十萬據鈔本奏稿疑有訛字包納吉課六萬三千餘兩凡內地悉遵舊制無所更改蓋潞商撤而吉鹽始利水運通則潞鹽必病二者無俱利之勢數年以來內外計臣議分議合卒至潞商包納吉課而後已至蒙鹽有礙官引已見於數十年以前忠勇公傅恆之奏而今　予告大學士阮元所言官運能銷之弊甚於不銷則尤司計者藥石之言也

案戶部見行則例河東正引三十八萬一千三百二道餘引二十四萬道都六十二萬餘道其徵課曰正課百二十引徵銀五十兩曰官錢公務百二十引徵銀三十五兩有奇曰公費百二十引徵銀六兩凡正引不徵公費每引徵七錢九釐餘引內二千六百四十道與正引

同其餘概徵公費每引徵七錢五分九釐除陝西鳳邠興三屬二萬四千九百五十道祇完納正課引額在六十二萬道之內其課權入地丁凡九千九百餘兩加吉蘭泰裁改餘引八萬七千五百道每引亦七錢五分九釐凡歲徵鹽課雜項銀五十一萬兩有奇每引鹽二百四十斤行山西省平蒲澤潞霍解絳七府州屬及隰州之蒲縣陝西省西同興鳳商邠乾七府州屬河南省之河南南陽二府惟舞陽不行河東引陝汝二州及許州之襄城

又山西陽曲等州縣土鹽引課一萬七千餘兩河南唐縣裕州歸公銀一萬七千餘兩安邑等縣地租蘆課等銀一千兩澤潞節省銀二萬兩河南鹽規銀一萬一千餘兩由各州縣徵解藩司不在河東額課之內

又河東帑本共銀二十八萬四千兩歲輸息三萬八千五百四十七兩有奇嘉慶十七年額以戶部山西司道光二十二年紅册核計二十一年各省實徵鹽課四百九十五萬八千二百九十兩有奇內河東鹽課五十三萬六百三兩有奇二十二年各省鹽課實徵四百九十八萬一千八百四十五兩有奇內河東鹽課五十三萬一千三百六兩有奇又二十五年紅册各省實徵鹽課五百六萬四千餘兩內河東五十三萬四百三十五兩有奇餘年紅册尚未遲閣因紀河東鹽務互載於此

附記

戊申正月取　會典山東司所載各省竈課引課雜課稅課包課五項核計天下歲徵鹽課銀七百四十七萬

附江西建昌鹽政諭旨

諭軍機大臣曰姚棻奏粵浙兩省毗連江境之處堵緝私鹽尚易爲力惟建昌府屬界連閩省之區路徑較多堵緝稍難必須於各要隘添設卡巡廣爲堵截方收實效等語各省行鹽分引畫界各銷各地原以杜越境販私之弊但必酌遠近情形使民間食鹽不至舍近求遠去賤就貴方爲妥善即如姚棻所奏建昌私鹽多從福建販入可見建昌一府雖例食淮鹽而距淮南二千餘里閩省邵武汀州等處不過二三百里較淮南近至十倍其鹽價自必貴賤懸殊欲百姓舍近賤而食遠貴原非正道即禁閩鹽不入江境顯屬有名無實不知從前定例時何以不將鄰閩府分就近行銷耶他如湖南之永順湖北之宜昌等府與川境毗連私鹽俱從川運入以此類推各省多有在鹽政等各有額定引課所課出納之吝不肯通融辦理殊不知建昌與閩省相近永順宜昌與川省相近何妨改食川鹽引鹽所有應徵鹽課即移至該二省輸納如此轉移不特便於民食即私販亦無從影射其弊可不禁而止即直隸豫東江浙閩粵山陝甘肅

雲貴等省向例銷引地方有相離較遠之處或可改歸就近省分庶民食國課兩無妨礙但行之既久一涉更張恐致滋擾扞格難行著傳諭各督撫配量情形悉心核議如能不動聲色與鄰省彼此確商調劑可省許多緝私之繁並著會銜詳議具奏總以不畏難而又不滋事爲妥

四月庚午二十六日　諭昨據孫士毅奏酌籌建昌府屬各隘添設卡巡朕以爲有名無實交部核議據戶部奏私鹽易售之故總由舊定銷引之處距出鹽地方過遠民間買私勢所必至雖添設卡巡仍屬有名無實且令商人徒糜費用所奏均無庸議已依部議行並著長麟全德前往詳悉妥議速奏矣欲令民舍近求遠舍賤買貴不但其勢有所不能且於情理亦未平允今准添卡增役商人運鹽路遠所費已屬不貲復屬糜費商人不能不於鹽價內取償則病民益甚其弊不止病商長麟現署兩江總督著即前往與全德一全至彼會同姚棻妥議并知會閩省督撫接奉此旨即查明定例因何不按遠近定立疆界又行

之已久何近年方有此弊商人行銷納課是否早經賠累一面先行覆奏一面會同長麟前往五百里寄信

辛未復　諭曰建昌府屬緝私一事分地行銷不始近年若向有賠累因何不早思變計以情理揆之殊不可解或係歷任鹽政以額引有定撥一府即少一府鹽課未肯通融辦理抑私鹽充斥查緝不易即使以建昌劃歸閩省而私販越過建昌仍可隨地闖入他府則改撥亦屬無益是以不必更張再或商地各有窩本置閒產業不肯撥歸鄰省皆可添卡添兵長麟等踏勘情形悉心籌議覆奏

五月癸未　諭本日召見書麟詢以江西建昌鹽務所奏與新隆諭旨大略相同蓋小民惟利是圖祇知得尺則尺得寸則寸如建昌劃歸閩省則私販即可越建昌沿及撫州雖設卡巡緝亦恐不能闔境商人運遠費增書麟亦奏商情多有不願何以又請添設巡卡或通綱有公攤幫貼之處長麟全德據實查辦不必迴護前旨　六百里寄信

甲申　諭據全德覆奏所言甚是內稱若將建昌一府改食閩鹽恐撫州等府漸有私鹽閩入於通省鹽務有關是以該處向係減價敵私合通省綱力派出公費貼補與肰昨降諭旨相同從前酌定行銷引鹽運道全藉閘津山隘得以稽察遮闌若舍此久定之界聽其就便行銷則平原曠無阻隔鄰鹽逐漸侵入必致無所底止且以通綱之力資助建昌該商並無賠累況於關隘可爲門戶堵截閩私自應照孫士毅等奏設立巡卡增派兵役以絕私販之路至江西如此他省可知此事竟不必更張以悉仍其舊爲是長麟全德如未經出境即不必前往如已赴江西祇須將各隘口如何設卡巡緝可絕私販之處核定具奏

毋庸再議劃歸閩省之事

是月丙申畢沅等奏永順宜昌兩府年額不過銷三千餘引淮商並不爭此綱地實係恃此數處險隘爲敵私之地如改食川鹽實有難行之處　諭此事已降旨照舊辦理無事更張矣畢沅所奏與諭旨相合惟所稱永順龍山等四縣如過淮鹽不能接濟仍令零星買食川鹽但不得過十觔以上一節所言殊屬未當使百姓以買食川鹽奏有明文遂致逐漸增多無所底止如十觔之外加增數觔地方官豈能按戶稽查秤驗如果私販鹽觔事經發覺

自當按法徵處若係官鹽不能接濟零星買食地方官祇可行所無事所謂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所奏定以十觔之處不必行將此各傳諭知之

六月乙巳二日軍機大臣議覆署江西總督覺羅長麟等奏稱請於建昌府發商設總店所屬四縣設子店分銷課引照閩省時價觔減二文私販無利自止再於各要隘嚴密巡緝兵役拿獲梟販即將鹽貨車船頭匹全行賞給並咨會閩省於交界處委員查堵得　旨依議速行

紀恤商井竈附

凡貿遷有無皆商也而定以數使不得多寡別以地使不得南北布以官吏節節譏稽惟鹽爲然若井若場竈又力作自食以供賦稅比於南畝者也　國初除明苛政與民更始順治二年令河南江南北鹽課照前明會計錄原額徵收凡明季加增新餉練餉雜派皆罷之官吏分外科斂者重罪特免各省本年鹽課三之一四年以後平閩平浙平粵皆免前明苛派方招撫四川免鹽課一年八年

世祖親政禁各鹽差御史收解課外餘銀十七年巡撫張所志奏四川每鑿一井費中人數家之產請三年起課得比田地開荒康熙四年免各省舊欠錢糧並及鹽課以早免山東竈課九年停鹽課全完及溢額議敘十四年軍興需餉每引加銀五分事平竈丁之停雨淮預徵次第免福建廣東長蘆天津新增課額二十八年免河東鹽池租三十八年　上南巡罷雨淮加增課額又減雨淮年額一十萬雨浙江三萬餘雨乾隆初年以湖北歲歉湖南過兵分淮南綱課帶徵免場竈舊欠於滇裁課外盈餘以平鹽價革煙戶分派食鹽免鹽井規禮於粵革餘平又以

鹽貴增觔改引十一年免海州贛榆帶徵場課自後各省
場竈屢邀　恩澤十四年長蘆鹽臣麗柱以大軍凱
旋需餉請飭各省增課　諭曰金川用兵供億固爲
浩穰但公帑所儲儘足敷用且康熙十四年原因開國未
久正供缺乏今時勢懸殊豈可撥以爲例麗柱著交部議
十六年免雨淮追緝貴價盈餘自後省方所至或增加綱
食引鹽以便民食或展緩奏銷及帶徵期限以紓商力又
免長蘆加觔天津餘引輸課仍時戒商人不得貴價以病
民四十七年免淮商提引餘利二百萬兩次年以未完一

百六十餘萬兩全行豁免而長蘆河東屢以商本不敷酌
增鹽價蓋恤民裕商本屬一事見於十六年　諭旨
者至詳且盡今謹錄於左必也官勿病商商勿病民庶爲
各得其所哉

石渠紀餘卷之四

閻王慶雲撰

紀茶引

國初召商茶與西番易馬上馬給茶十二篦中馬九篦下馬七篦茶十觔爲一篦十篦爲一引所中馬牡者給邊兵牝者付所司牧孳順治十四年七監馬大蕃以茶馬變價充餉十八年從達賴喇嘛及干都台吉請於北勝州以馬易茶康熙中以蘭城無馬可中將貯茶配充俸餉每封抵銀三錢巡視茶馬之員亦旋罷五十八年廷臣議覆都統

法喇疏言蒙古及西番人民皆藉茶養生今松潘茶價甚賤青海一路積茶必多應暫行禁止俟其懇請再酌定數目令其買運至裏塘巴塘令營官造具番寨戶口酌量定數於打箭爐一路視番情之向背以爲通禁蓋外番所不產而必需者惟茶操縱之卽可以駕馭之雍正八年定川茶徵稅初論園論樹至是乃計勘而略增其稅陝甘商銷茶引領交官茶十三萬餘篦初以中馬後乃折徵於是有腹引邊引土引之分以時增減其額凡引行銷坐銷與戳截之法會典皆載之乾隆間甘省五司茶封日積乃搭放

茶固中國之大利哉

案茶課除江浙額引由各關徵收無定額湖廣江西課不過千餘兩卽甘肅四川號爲邊引亦祇六七萬金而已據通考

或曰周人田賦以什一爲制至重本以抑末則征榷之數諒必加於計畝此說非也古者關市無征周禮關市之賦以待王之膳服而已設關權貨充軍國之用實自後世始我　朝沿歷代之制關津抽稅始順治二年　元年普免時

關差增設多員　世祖親政飭諭曰每官一出必市馬數十匹招募書吏數十人沿途騷擾任意需索商賈恐懼不前百物騰貴天下通行河道何以至此朕灼知今日商民之困着仍每關設官一員其撤回之員戶部不得妄

咨勤勞吏部不得更與銓補二十六年湖關監督桑額稅溢常數以私封便民橋罪之五十三年以後臨清鳳陽各關次第改交巡撫委官征收時商新關監督某問巡撫王度昭錢糧如何不缺告以從寬征收斷不欠缺已而果然

上感其言故有是　命

湖墅龍江等九關交巡撫委官兼管先是關差每多報盈餘以邀優敘八年　諭曰落地稅銀非正項錢糧有定數者可比侵隱欺匿者固當加以處分而爭多關勝者不但不當議敘亦當與以處分下部臣定議搜求需索以

致盈餘倍於正額者令督撫題參加級不得過三級以示限制十二年冷督撫稽查監督糾其縱容滋擾者乾隆初

關理琛奏請各省稅務歸旗員管理　諭曰各省委辦稅務率多道府等官並無滿漢之別如滿洲有任道府而廉潔自愛者何嘗不可派委而必定以爲例乎六年令各關盈餘增減據實造報　諭旨見通考二十七卷十

五葉

十四年部臣請定盈餘缺額處分　諭曰當康熙年間關差各有專員恣意侵蝕不但無盈餘並不敷正額雍正間一番清理於是以盈餘報者相屬而缺額從未之聞自朕御極政尚寬大盈餘歲減一歲將漸開虧損正額之端夫盈餘無額而不妨權爲之額當雍正十三年以後臨清鳳陽諸弊肅清之時亦豐約適中之會嗣後盈餘成數視雍正十三年爲準着爲例而部臣稽核猶用上屆比校之法至四十二年卒定爲三年比較五十一年各關徵收多有短絀以上年各省旱災免其賠補蓋關稅之弊在官吏之漏戹而不患商賈之免脫搜索愈嚴竇法愈利商愈病胥愈

厭謹案　開國之初即革明季加增稅額凡官吏之侵漁關津之苛難屢有厲禁又刊稅例木榜於各關每部

臣請嚴缺課處分必詰詰告戒以累商病民爲慮雖國計所必需不能不立之定額而常抑務財用之臣司權者所宜不侵帑不病商以稱　朝廷之德意哉今錄現行則例正額盈餘以近歲徵收之數附焉其米糧稅課之征免與夫海關洋船之舊例別記於後

雜稅

凡地丁之外取於民者皆爲雜賦其目曰課如漁課蘆課礦課茶課是也曰租如旗地租學田租公地公田官房租新疆商鋪租是也曰稅其目頗多分擇其切於民者著爲篇

事有其細已甚而關民生之利病者故雜稅不可以無紀雜稅有牙稅有木稅煤稅有契稅凡官牙定之以額擇其人輸稅領帖以充牙行民間懋遷有無評物價以助市政若瓜果菜蔬日用之物私立牙行名色者禁之屢禁州縣於定額之外私添牙帖及胥役冒充爲民害凡邊外木稅

康熙間特準商人於殺虎口外大青山採木輸稅入口二十四年定山西納穆山木稅時議給與蒙古山價既可爲貧乏養贍之資而材木運入內地又可供官民興作之用蓋口外諸山前代爲匠石不經之地蓄積既久菁華日獻視內地庇縱尋斧者相懸萬萬自樵蘇不足而煤利興久之遞開遞竭乾隆初特準開熱河八溝等處煤窯又定山東每窯立一窯戶民地以地主爲戶官地以領帖輸稅之人爲戶禁不得雇用外地人夫以防流弊四十六年以煤價昂貴準於西山擇地開採又案會典凡買田房必用布

政司契尾自田文鏡創爲契紙契根之法書吏舞緣爲奸
雍正十三年飾禁之乾隆初乃復契尾之法凡活契典業
不納稅之例後又定契價千兩以上者送道府稽查卽見
行事例
若應城之石膏稅大宛二縣之鋪面行稅殺虎口
之農器稅烏魯木齊之鋪面園圃稅凡以稽查出入少取
之而無害於民至如無名之征朝聞則夕革夕聞則朝革
如開　國時免錢塘仁和間架房稅丹徒丹陽馬折銀江
陰青浦養牛稅廣東雜稅雍正時除京師琉璃亮瓦廠
民屋計檩輸稅免黔省遵義各山場小稅乾隆間除近海
蘇沿城搆屋地租廣東加增埠租漁稅又免泰山及湖北
太和山香稅浙江玉環漁船塗稅　歷朝以來苟有
以便民惟恐不及而未嘗稍有悋惜蓋纖悉不可備書第
記所見是之大畧如此
康熙間除江甯市廛輸鈔
雍正三年免臺灣鳳山番婦計口輸租
乾隆間免甘肅河西隨徵馬糧浙江雲和坑爐稅除江
南雜辦城租碾餉等款江南綢戶鰣魚折色

直省關稅表

遵會典首列戶部二十四關次工部五關以所載正課
盈餘均爲定額並列山西司紅冊道光二十一等年實
徵數目有歸併各該省地丁項下奏銷者亦附載定額

戶部貴州司二十四關

崇文門	定額	道光二十一年實徵二年實徵五年實徵九年實徵歲出	留支	左翼	右翼	坐糧廳
銅斤水腳亦併入正額盈餘無定額	十萬二千一百七十五兩	三十二萬三千一百六十兩有奇	五千兩	一萬兩盈餘無定額	一萬二千一百八兩有奇	一萬二千三百三十九兩有奇
	一兩有奇	三十二萬三千一百六十兩有奇	五千兩	一萬二千一百八兩有奇	一萬一千二百八十七兩有奇	一萬二千三百八十七兩有奇
	七兩有奇	三十一萬五千六百二十兩有奇	五千兩	一萬一千三百一十七兩有奇	一萬一千七百三十八兩有奇	一萬二千三百一十三兩有奇
	九兩有奇	三十一萬五千七百三十兩有奇	五千兩	一萬一千三百一十三兩有奇	一萬一千八百一十三兩有奇	一萬二千三百一十九兩有奇
	錢五分	三十二萬三千二百三十兩有奇	五千兩	一萬一千六百三十八兩有奇	一萬一千八百一十九兩有奇	一萬二千四百一十九兩有奇

淮安關	揚州關	幽州關
三十二萬八千五百七十九兩有奇	十六萬三千七百九十六兩有奇	四十四萬一千一百五十二兩有奇
十八萬一千二十四兩有奇	十六萬三千八百九十四兩有奇	二十七萬二千五百四十三兩有奇
十四萬六千十六兩有奇	十一萬八千七百五十一兩有奇	二十五萬一千九百八十四兩有奇
十四萬六千九百六十四兩有奇	十一萬八千七百五十二

浙海關	七萬九千九百八兩有奇	如額	一萬八千八百三十九兩有奇	七萬八千十八兩有奇	如額	儘數撥支			
閩海關	十八萬六千五百四十九兩有奇	十八萬九千四百六十五兩有奇	十二萬七千四百七十九兩有奇	十八萬五千九百五十五兩有奇	十九萬三千十二兩有奇	十八萬六千八錢八厘			
太平關	十二萬八千二百七十五兩有奇	十三萬五千四百四十五兩有奇	十三萬五千七百二十四兩有奇	十三萬八千二百五十二兩有奇	十一萬八千六百四十三兩有奇	一萬五千六十三兩一錢六分四厘			
粵海關	八十九萬九千六十四兩有奇	八十六萬四千二百三十二兩有奇	八十九萬八千二百三十六兩有奇	八十六萬四千二百四十二兩有奇	八十九萬八千六十六兩有奇	八兩六錢二分三厘			
山海關	十一萬一千二百三十九兩有奇	十一萬一千六百六十兩有奇	十一萬一千七百三十兩有奇	十一萬一千七百二十六兩有奇	十一萬一千七百二十四兩有奇	九十四兩一錢三分七厘			
張家口	六萬五百六十一兩有奇	六萬五百六十二兩有奇	六萬四百二十一兩有奇	六萬四百二十一兩有奇	六萬四百二十一兩有奇				

收	三萬二千三百二十三兩有奇	三萬一千六百九十九兩有奇	同二十一年同二十一年						
虎口	一萬六千六百兩有奇	二萬三千五百六十五兩有奇	二萬四千三百一十六兩有奇	二萬四千四百四十九兩有奇	二萬二千七百五十四兩有奇	六千十八萬六千八錢八厘			
歸化城	以上戶部貯州司二十四開額定正稅盈餘銀三百十一萬五千九十八萬九千二百二十三兩有奇又錢九千串	二十一年共徵收三百九十一萬五千一百六兩有奇	二十二年共徵收三百八十八萬五千八百九十六兩有奇	二十五年共徵收五百二十三萬八千四百八十七兩有奇	二十九年共徵收四百四十二萬十萬一千五百八兩有奇	共三百十一兩有奇	錢二分五厘		

紀米糧稅

康熙三十五年令海商運米天津正稅之外免其雜費五十五年永平饑開山海關米禁六十年停淮安等關米稅一年時屢免暹羅海船米穀之稅乾隆元年江南水免各關糧稅御史王文瑢請米船過關給與印票令到災區售賣送官鈐印回空查銷偷運別處者倍罰然守候稽遲且一地而販運者多不能轉移鄰邑乃改免鈐印聽便繳銷二三年畿輔旱曇免天津臨清糧稅時淮揚挑濬運河役夫數十萬恐物價騰貴免淮安關米糧柴炭等稅六年免者一萬石朝鮮舉國凋瘵盡起中江者朝鮮互市處也若

官運糧稅七年普免直省各關米豆二麥稅然稅額雖免而糧價愈昂臣工屢以爲請乃徵收如舊并諭以地方偶遇偏災即將該處加恩寬免則估舶聞風雲集駔儈不得居奇轉得權操自上案米糧有稅疑若重征然連檣累舸趨急而幸災實射利之尤者徒以流轉足以濟飢與囤積有閒故征而不禁偏隅偶歉立沛　恩膏轉移調劑之權誠於是乎在矣

紀邊外互市

我　朝撫定華夷東自朝鮮北自內外蒙古以達俄羅斯西自青海衛藏新疆及哈薩克莫不職貢通市自天命開基卽與朝鮮互市順治間以遣使多人滋擾定遣正副使二人以往康熙間其國請停互市不允恭讀御製海運賑濟朝鮮記康熙三十六年朝鮮國王李焞奏比歲荐饑八路流殍籲懇中江開市貿穀朕立允其請次年二月命部臣於天津截漕水陸運米三萬石內加資

蒙古貿易亦各定地　國初令喀爾喀於張家口古北口貿易康熙間令厄魯特於張家口歸化城貿易惟噶爾丹四大台吉得入市京師自索額圖與俄羅斯定界二十八年乃立碑界凡通市易三十六年令鄂爾多斯於定邊花馬池貿易此皆使邊之互市也若新疆則順治初卽定吐魯番貢使市物之數康熙間準哈密互市乾隆二十二年令甘肅口外與哈薩克交易馬駝牛羊爲軍營之用自天山左右咸入版圖南北各城皆有市集或貨物互易或銀錢糴買七日一集十分抽一以爲常於藏遣官偕喇嘛監

督打箭爐貿易康熙三十九年於青海則河州松潘西甯
隨時貿易雍正三年惟違禁之物均不得闌出各邊若夫
軍前之有市易康熙間發帑於征羅刹軍前市易牛羊糧
米三十五年大軍征噶爾丹斥軍市於一里外令各營夸
蘭大嚴司約束其市駝馬軍資者別為一營雍正三年間
阿爾泰軍營一豬之價十餘金他物稱是以耗費錢糧嚴
飭禁止偷賣者許出兵人取用無禁雖金鼓傚傰逐利者
未嘗不至尤宜嚴申軍令云

紀海舶米糧

市舶之設利一而害十所謂利者非課稅之謂米糧是也
康熙初即禁江浙販米出洋四十七年令都御史勞之辦
請撤海關一概不許商船往來以絕私販然海禁已開不
可驟止部議第令各海口稽察食米外多帶至五十石以
上者入官六十一年暹羅國人言地饒稻米一石直銀二
三錢　諭令販運三十萬石於閩粵甯波免其稅雍
正二年米至粵得　旨暹羅國王不憚險遠進獻稻
種果樹恭順可嘉令地方官照時價發買特免壓船貨稅
其後至各省免米稅如例時以閩浙產米不敷弛南洋之
禁令民得往貿易十三年呂宋麥收歉薄載穀至閩易麥
提督王郡以聞許之乾隆八年定外洋運米貿易者萬石
以上免貨稅十之五五千石以上免十之三時運三四千
石者亦得邀免
并　諭以若民間米多即官為收買
以補常社各倉或散給兵糧俾洋商得沾實惠并宣諭該
國王知之十三年令商人暹羅買米得造船運回巡撫陳
大受言該國木料甚賤十六年以購運洋米官商孰便詢
疆臣督臣喀爾吉善奏暹羅土地廣不過百餘里餘米並

無一定官赴採買難免居奇十八年復言過洋之米不能
日入貯倉不如聽商採買隨其多寡皆足有濟民食次年
定運米二千石以上分別議敘之例蓋海濱斥鹵開禁之
後商漁生聚日蕃往往待哺於賈舶茲故於市舶之外別
爲篇

紀市舶

順治四年總督佟養甲奏佛郎西國人居濠鏡澳互市有
年後深入省會激變遂行禁止請復通商裕國案是時廣
東初平佟養甲招降海上四姓賊而海賊馬元生等眾數
萬內犯討平之明閣部陳子壯尚書張家玉復起兵犯廣
州佟養甲請移大同兵五千防勦部議徵順治三年額銀
四分之一以給軍餉養甲以舅省連遭寇掠奏緩之時軍餉
告匱故爲此請
部議前事可鑑止令在澳貿易八年廣東
都司劉世虎巡海遇風至廣南其王差中國人趙文炳送
歸時方嚴海禁
特旨慰諭文炳還國船貨免其入
官十二年荷蘭入貢降
敕獎賚定八年一次來朝
貢役毋過百人令二十人到京貨物在館交易不得於廣
東海上私賣康熙初議定外國非貢期不準進羅貢船於虎
荷蘭進羅各一次五年停止二十三年準
跳門市易時海外平定臺澎設兵乃開各省海禁聽民貿
易商船五百石以下者烙號給票驗放出洋惟大船夾帶
軍器硝磺諸禁物者罪之免各國貢船納稅二十四年監
督宣爾格圖言粵東向有東西二洋諸國貿易市舶司收

我朝隆慶五年定丈抽之制按船大小爲額西洋船九等東洋四等　國朝因之但往日多載珍奇今係雜貨請減其稅從之三十三年禁商人在外國造船并暗帶外國人入口旋又令漁船改造雙桅以便裝載編刻商漁哨船字號以便稽查蓋肅海洋必先清船政即內地臺澎來往之船亦令於廈門盤驗非收泊者免重稅　五十五年

上聞南海噶喇吧爲紅毛泊船之所呂宋爲西洋泊船之所兩處藏匿盜賊內地之人載米而去賣船而歸甚有留在彼處者不可不預爲措置時

上南巡過蘇州問之五六又訪聞海船梳木產自中土龍骨必用廣東鐵梨竹木海外無此偷賣者詭稱遭風乃飾禁商船往南洋貿易於海壇南澳截留凡賣船與外國者斬所留外國之人行文令其解回又

諭以明代即立沿海礮台應令地方官設立又

諭海外如西洋等國千百年後中國必受其累　國家承平日久務須安不忘危時島洋馴擾海盜晏如　仁廟防患未然如此然南洋以產米足濟內地其禁不久旋開五十七年原任礮石總兵陳昂條陳海上諸國形勢　陳昂福建同安人習海道康熙壬戌隨靖海侯施琅平澎湖又奉施將軍令出入東西洋訪鄭氏遺黨凡五載敘功再遷至礮石總兵擢廣東副都統子倫炯號資齋著海國聞見錄　暑日東海惟日本爲大其次琉球西則暹羅爲最東南番族甚多如文萊等數十皆小邦惟噶喇吧呂宋最强噶喇吧本紅毛市泊之所紅毛奸宄莫測其中有英圭黎　即暎咭唎千絲蠟和蘭西　訛佛郎西荷蘭大小西洋各國名目雖殊氣類則一和蘭西兇悍異常澳門係其同種熟悉廣省情形請令督撫關差大臣設法防備或於未入港之先查取火礮方許進口或另設一所關東洋人每年輪流貿易不許多船並集昂親見島夷狡獪情形所陳皆衷袖要領時總督楊琳以洋商慴服有素數十年沿習相安應聽照常貿易該總兵所請查取火礮另所關東輪流貿易之處毋庸議與部議合事竟寢時禁澳門夷商帶內地人他往又議定從前出洋貿易人民三年之內準其回籍其定例以後私去者不得徇縱入口於是各省奏報回籍者二千餘人至雍正三年復申其禁以定例後逗留外國之人甘心異域不準回籍六年又

定洋船出入期限並所帶米石貨物之數　乾隆元年遣羅
請採買銅斤不準特賞銅八百斤以資其用是年紅毛夾
板船向於黃埔起碇事竣給還每船按樑頭約徵銀二千
兩再抽貨稅近來碇置船中額稅外又將現銀抽分名曰
繳送餉革如舊並宣　諭各洋人知之二年浙江撫
卹小琉球難夷令嗣後外國被風飄泊人船各省加意撫
卹賞給衣糧修理船隻遣歸本國着爲例旋朝鮮亦資送
遭風商船歸　諭獎之二十一年以紅毛等國歲至
定海督臣喀爾吉善奏番商獲利加多請增其稅

諭曰近歲洋船至甯波者甚多將來番船雲集留住日久
將又成一粵省之澳門於海疆土俗民風均有關係是以
更定章程視粵稍重則無所利而不來意不在增賦也蓋
非我族類其心必異利之所在瑕釁易滋　聖慮周
詳如此二十四年總督李侍堯奏防範洋商規條畧言洋
船向係五六月收泊九十月歸國間有因事住冬止在澳
門寄住近多潛留省會雜稱貨物未銷句結生事應禁之
至貨物應令行商公平速售歸價依期歸國有行貨未清
暹儭滿若過事吹求實不成事體不如免其收稅則諸弊
華夷誘圓厚租漢奸出入無弊不作嗣後非洋行不許寓
歇一禁內地民人借詐商貲本貿易并不許雇役內地多
人一禁遣人分往江浙等省探聽物價致奸商句結并從
之先是御史李兆鵬以內地絲貴請禁出洋二十五年巡
撫陳宏謀請採辦洋銅船隻準帶綢緞二十七年總督蘇
昌請準暎咭唎夷商啀嚩之請配買絲斤　次年準琉球照
暎洋例配帶　嗣又請準咖喇吧暹羅港口安南暹羅叻嗼
呶舊港柬埔寨等國配帶部議絲爲外洋所必需而銅可
供鼓鑄應酌定數目隨帶出洋易銅於是弛絲禁
諭曰禁止絲斤出洋以來絲價未減可見生齒繁衍取多
用宏物情自然之勢非盡關出洋之故今尹繼善莊有恭
並稱民情以弛禁爲便若弛其禁時各省商船配帶自數
百斤至千餘斤惟粵省洋商每船帶至萬斤蓋絲亦外洋
所不產而必需之物與茶葉大黃等四十九年禁洋行代
官辦物墊價免其呈進鐘表令與洋商公平交易不得把
持拖欠時議粵海關珍珠寶石稅例得　旨珍珠寶
石向來抽稅無多況此物本無定價易至居奇且便於藏

庸清無庸多爲防範著爲令

銅運改道議

滇銅兩運寄存武昌數月矣此後江路即通而豐工漫溢河湖底定無期京局之銅何以爲繼昨議由武昌船運入襄河北抵樊城新野水路見後再由樊城陸運望入衛河滑縣道口見後北上其首尾襄衛兩水舳艫相不過一萬七八千石豫省軍船三百餘隻每船不過附裝五六十石南北利涉毫無疑義所難者陸運千三百里耳期程見後事屬報始人多疑慮然但能體卹車戶責成車戶攬載未常逐車使人管押而從不短少偷竊者以雇價足供人馬料食而無辜制尅減之累也若拘執文法官兵護送吏役稽查繁費誨盜終亦不行而已

案銅鉛各運向例沿江溯淮經三閘五壩溯流而上其間讓漕插檔阻風守凍甚而挖淺撥運又甚而沉溺打撈勞力傷財經年累月其不虧短者鮮矣若果陸運得有把握以後銅鉛各運擬自荆州至大澤口盤堤換船更省沿江溯漢之路千有餘里案水道提綱漢水至潛

江縣北境大澤口有支津西通荆州府諸湖交會即古之雲夢澤又案圖書集成自荆州府之沙市在大江北岸至潛江縣之大澤口在漢水南岸其間有太白紅馬諸湖方輿紀要所謂江陵東北三海八櫃與漢水通者是也此處盤堤當必不遠

自樊城至內黃縣楚望陸運馹程

湖北襄陽府北岸爲樊城陸運由此啟程　六十里襄陽縣呂堰馹以下均照兵部馹站里數開列　六十里新野縣湍陽馹如由漢江入白河水路可至新野省陸

程百一二十里水道提綱云白河源流行七百餘里合湍唐諸水南陽全府羣流畢會實入漢之巨川也　六十里南陽縣林水馹　六十里南陽縣宛城馹　六十里南陽縣博望馹　六十里裕州赭陽馹　六十里葉縣保安馹　六十里葉縣渥水馹　六十里襄城縣新城馹　六十里長葛縣石固馹　五十五里新鄭縣永新馹自此以上爲雲貴大道　四十五里新鄭縣郭店馹　五十里鄭州管城馹　四十里滎澤縣廣武馹渡黃河　七十里獲嘉縣元村馹　六十里新鄉縣新中馹　五十里汲縣衛源馹　五十里洪縣淇門馹由此東北達濬滑兩縣皆臨衛河水盛則大船亦可至滑縣之道口鎮　六十里湯陰縣宜溝馹　七十里彰德府安陽縣鄴城馹自此以上爲西大道　百十里內黃縣由前淇縣湯陰道上東北可達內黃省陸路百里　三十里楚望集入衛河衛河由此東過大名冠縣館陶至臨清州與南運河合流北流直沽無閘座

以上陸路馹程計一千三百五里

又案方輿紀要引志云衛水小水也後漢建安九年曹操於淇水口下大枋木遏淇水東入白溝衛水至濤縣名白溝是時淇水入大河以操過使東北流以便漕運然則衛本小水得淇而始可以通漕故元初漕舟亦自封邱陸運至淇門衛輝府東北五十里有淇門鎮淇水入衛處入于御河達于京師御河卽衛河若銅運由淇門鎮上船比楚望又省陸程二百餘里

紀鐵斛鐵尺

康熙四十三年　敕造鐵斛斗升頒行中外先是以各省民間用斛大小不一升斗面侈底狹弊端易生諭廷臣集議盡一定制尋議上順治五年戶部以供用庫紅斛較通州鐵斛差大減改斛式於順治十二年較準容積鑄鐵斛二十具發戶部倉場及直省各一令應照鐵斛鑄造七具發　盛京順天府五城再造底面平準斗升各三十具頒直省以為定式及戶部呈進樣斛斗升仁廟親注水測量樣升樣斗上下四角不均積數兒方其遺制造嘉量方圓各一銅質金相其上為斛其下為斗左耳為升右耳為合斛其重二鈞　御製銘詞陳之朝會是年頒行小口鐵斛令直省照式鑄用舊存鐵斛繳銷

乾隆三年鑄鐵尺以覈算倉糧凡糧以新舊為差二年以內者積方一尺得三斗一升六合三年以外積方一尺得三斗四升二年外三年內折算得三斗二升八合以其尺頒戶部倉場及各倉依尺丈量之

今案方一尺為一百萬分每斗除三十二萬分三斗除九十六萬分又除一升三萬二千分只餘八千分尚不足三合之數此云六合者豈進倉之後顆粒結聚故與斛量不同耶

凡倉場有加二五加一七紅斛為連耗收糧之用不用其與嘉量一百六十二萬分之斛不知孰為多少至

紀科舉編目

我　朝天聰崇德間卽有考試生員舉人之制各就所習分滿洲蒙古漢文以試之順治開科沿前明舊制首場四書義三篇經義四篇次場論一篇表一道判五條試五經後兼以性理太極圖說正蒙命題而統名之爲性理論論題初專用孝者並作詔誥後場策五道時給事中龔鼎孳請用詩去策改用奏疏不許定磨勘試卷例首嚴弊倖次簡瑕疵前場以明理會心不愧先儒者爲合式後場以出經入史條對詳明者爲合式於是得雋者謂之中式初首場出題於經書分段拈鬮順治十五年戊戌會試始

鄉試

欽命四書題始於康熙二十四年其年

並

欽定表題康熙二年癸卯停止八股文減試一場首場以策二場以論表判詩禮部侍郎黃機疏言不用經書爲文則人將置聖賢之學於不講恐非　朝廷設科取士之深意請復舊制許之自　國初停五經中式之例至康熙三十六年丁丑四十一年壬午京闈並有五經之卷

特旨賜舉人並令嗣後闈中備長卷以待能者

別於額外取中以一二三名爲額乾隆十八年癸酉乃停五經中式時命方苞選錄四書文以爲程式二十一年移

篇乃定篇以七百字爲率然舊例本有逾五百五十字之禁康熙間改限六百五十字第日久漸汎濫耳次年

上以繙譯人員未諳蒙古語拘漢字牽綴爲文并

諭以科舉制義代聖賢立言雖古今時會不同而中國語言相沿未改無難會意追求乃今之時文朕覽之多不能解朕雖不喜作時文然於名家大家之文亦曾誦習其中如歸有光黃淳耀理精義正足供翫味何今之作者相戾若此文風遞降說者比之江河日下然聽其流而不返日甚一日伊於胡底嗣後作文者務宜沈潛經訓體認先

儒傳說闡發聖賢精蘊務去陳言以求合於古人立言之
道四十七年移律詩於第一場性理論於後場五十二年
廷臣議準士子束髮受書五經原宜全讀鄉會試次場酌
改五經各出一題惟明歲場期甚近恐邊遠未能驟習宋
臣朱熹有各經分年試士之議請倣其法輪試一周再行
并試自五十八年裁性理論五經并試其制至今未有以
易

紀科舉加恩

國家以甲乙科取士三年大比得多寡疏數之中若因事
而加　恩澤則有加科有廣額有加科而兼廣額
國初海內初定需人共理用材既多取材惟恐不足於是
有加科及承平既久涵濡樂育士皆以科名爲榮而寒畯
舍是無由自進於是　國有慶典則嘉惠士林　恩
施稠疊而取士之數愈增期愈數亦所趨之勢也謹案

世祖丙戌平江南己亥收雲貴加科之典凡二
聖祖丁巳加四省鄉闈越五十二年癸巳　六旬
萬壽乃再加鄉會試　世宗唯登極一加科逮天
高宗重熙累洽　聖母　聖子並登八徵
丙辰再周　肇親　授　受前後
恩典凡七舉行乾隆壬申　太后六旬辛巳七旬庚
寅　上六旬辛卯　太后八旬庚子　上
七旬己酉　上八旬乙卯以踐阼六十年親舉
仁宗之世凡三舉嘉慶庚申以　受大典合之　登極凡七恩科
科　恩旨　敕仍舉行後戊辰戊寅皆以　上皇已頒九旬加

萬壽此　五朝加科之數也廣額之典會試皆臨
期由禮部請　旨詳見登科錄惟雍正元二兩年不
拘省分額數別取七十餘名皆令接入本榜乾隆元年續
取落卷三十五名得同　殿試此會試廣額之出於
　特旨者凡鄉試廣額以大中小省爲差順治八年增大
省十五名餘遞減五名十一年甲午增順天十名餘以七
名五名爲差康熙己酉辛酉乙酉皆如順治甲午例而減
小省爲三名別加奉天一名雍正壬子增各省原額十分
之一乾隆丙子復小省五名餘如舊例又案　列聖

臨雍則加監生中額順治九年十五名康熙八年八名雍
正三年十八名乾隆三年同五十年十五名嘉慶三年同
　世宗以後每　登極加科又增大省三十名
餘以十名爲差而順天生員比大省南北監生比中省滿
蒙漢生比小省此　五朝廣額之數也若夫
特旨所賜雍正四年令五經副榜及兩中副榜者皆爲舉
人七年賜大學士蔣廷錫子蔣溥等十三人爲舉人洎乾
隆嘉慶以來師臣舊學及大臣有名德勳勤者並延其賞
或　賜舉人舉人則賜進士而乾隆間校書供奉閒
賜科　巡幸所經　召試高等輒賜中書舉人
嘉慶尚屢　賜首報要案之貢監生員一體會試尤
爲曠典云
附記
乾隆三十八年以四庫全書校勘之進士邵晉涵周
永年余集舉人戴震楊昌霖尚無職任令總裁察看
如果勤勉進士準與壬辰科庶吉士一體散館舉人
一體殿試

紀滿洲科舉

滿洲科舉始順治八年吏部言　先帝在盛京作養人材已有成例今日正當舉行於是令八旗子弟通文義者取入順天府學合滿洲蒙古漢軍以三百名爲額鄉試取中百二十名清漢文隨其所習惟漢軍依漢人例初減篇數後遞增加一壬辰乙未廷試滿洲進士各五十人別爲一榜初博士筆帖式皆得會試十一年停十四年停十八年給事中能泰所奏定云

旗考試文藝限每佐領下一人讀書用爲部院官時並停廕子入監康熙六年復考試與漢科舉始同場同榜十五年又停旋復故蓋我　世祖之入關壺漿簞食與力取天下者不同而其收三葉平諸藩未嘗不藉八旗之師武臣力故用兵之際不得不汲汲於詰戎肄武及海內無事仍以文治爲先旋停旋復唯其時而已自解額減半以後時有增減乾隆九年定鄉試舉人四十一名爲定額進士本無定額康熙間取六名雍正間漸增至二十餘名乾隆間遞減至四名嘉慶間約以十人爲率繙繹考試始康熙十年令八旗監生考試授官雍正二年開滿洲繙譯科九年開蒙古繙譯科以理藩院官補用至乾隆四年始行

進士授官之制　國初選庶吉士專由保舉雍正初設
朝考猶與保舉兼行乾隆二年御史程盛修言新科進士
俱未經出任之人九卿等原不能深知不過就有志讀書
可以造就者舉出行之既久或有冒濫於是罷保舉專以
朝考次之初各省或分額選取以其半習清書後分選
合選時有不同清書亦遞減其員數其教習散館之制詳
翰詹源流考中明制進士二甲以部屬與知州兼用　國
初定二甲五十名以前選部屬順治戊戌停止雍正七年
已酉復令分部學習乾隆初以額外主事多銓補壅滯部
議暫停初沿明制部屬外兼用中行評博自戊戌並除外
任中書一官舉貢例監皆得考授康熙六年御史李棠乃
奏停例監考試中書以進士考補五十二年定制專以留
京教習進士補中書雍正初選新進士爲官學教習乾隆
元年取百四十八人後皆在二百人以上　此段改從科場
初令期滿稱職得爲主事次以知縣用　於是進士入部稍
紆其途矣設科之始屬各省撫臣將版圖令三甲選知州推
官知縣順治十五年吏部奏訖科取士原爲授官治民向
例二甲授京官三甲授外官今科除庶吉士外俱除外官
京官有缺擇稱職者陞補試之以治民而後重任法尤近
古康熙九年以推官已裁二三甲俱授知縣五十一年以
進士選授知縣有刑名錢穀之責選翰林教習文藝從事
典禮並率同修書以作養之滿三年考試優等者入月選
至乾隆初年吏部奏癸丑丙辰進士候選者尚四百餘人
銓補之途稍滯乃增月選班缺而後漸次疏通按進士之
額每因選官遲速而爲之增減丙戌

詔增定額至四百名順治凡八科惟丁亥乙未兩科
稍不及額康熙二十一科率在二百人以內惟庚戌庚辰
丙戌己丑至三百人雍正凡六科自百餘人漸增至三百
餘人庚戌沈昌宇榜至四百六人爲本朝進士最多之數
乾隆二十七科初年亦三百餘人戊辰以後漸減五十四
年已酉錢棨榜止九十六人是爲最少之數嘉慶凡十科
元年取百四十八人後皆在二百人以上　此段改從科場
條例條例照題名碑較得其實　初會試分南北中卷取中
康熙五十二年癸巳始分各省中額自是遵行無改其引
見以尖圈點記名見於雍正元年
之際幽隱未盡出而縣缺以待人則萬羅務廣及夫人材

諭旨大抵開國

漸興兼收並蓄而設官祇有此數且法制既定冗濫復裁於是士有沈滯之歎則爲少取以疏通之夫多取所以備任使少取所以免積滯一張一弛與時偕行用人之法不越乎此今國學題名具在姑綴其大略如此

通考順治十六年己亥時以雲貴蕩平行　恩科會試而無鄉試　廷試朱錦等三百七十六人賜徐元文等及第出身　條例缺是科

又順治十二年秦鉞榜通考云　廷試四百四十九人條例作三百五十人當更考

諭曰廷試爲掄才大典向來讀卷諸臣率多偏重書法而已敷奏以言爲拜獻先資如文義醖及格之選若字在丙而文在甲視文字茂字畫端楷固爲均屬乙等自當第之出一頭地嗣後務令取擇適中

敕於傳臚前一日將擬定十卷進呈帶領引見詳覈文品始定名次並定讀卷官爲八員　初以十四員於文華殿　傳心殿前後住宿　初晨集暮散未定閱卷防是科拔畢沅第一次年少

諭曰讀卷各加圈點標識即有參差不過上之與中中之適下其或相去懸絕必各存成

見有高下其手之弊乃另派大臣覆看旋亦停止三十六
年辛卯　恩科廷試邵晉涵等一百餘人　諭
以進呈十卷內多規少且有語涉瑞應朕深爲不取乃擇
黃軒爲第一四十六年辛丑　敕殿試交卷日人爲度
以向來有至次早交卷者連宵達旦更長人倦故更爲定
制罷其給燭自雍正癸卯甲辰以將選庶吉士於　殿試
後加以　御試　論詔奏議詩五題是爲　朝考之始時令
九卿各舉所知文令同考得自相推舉初新進士既　殿
試　朝考復派王大臣驗別等第至乾隆丙戌　諭

罷之臨軒甄錄親視其材品以爲高下不特無前代吏部
注官之弊而亦以豫防攀援之私古來用人莫公於此又
案乾隆初年汪　諭十分減一以爲定額自是遵行無改時河南湖
據所見陳奏格滯奏考試新進士令將本處當行之事各
不兼務羨況滿　諭以古來帝王爲治於廷議矣乃
考試仍照舊出題若有願將地方事件敷陳者準據實條
奏閱卷大臣擇其言可採者進呈朕覽

自順治二年肇行鄉試各省以次開科分天下爲十五榜
雍正元年　敕湖南建立試院自是乃有十六榜定
例子午卯酉年鄉試辰戌丑未年會試
秋並舉惟順治十六年己亥特行會試而無鄉試康熙丁
巳特行鄉試而無會試時止分順天河南江南浙江四榜
各以鄰省會考十五名取中一人此拗舉也
頗廣天下舉人一千五百三十四人十七年庚子乃
詔減半取中康熙丙子三十五年　按省增十數名辛卯
五十年　令各省五分加一後間又增加至乾隆九年甲子
詔十分減一以爲定額自是遵行無改時河南湖
北廣東請增解額後廣東之瓊州湖北之施南廣西之鎮
安泗城盛京之滿合請設專額部議皆愛惜慎重而不敢
輕予夫取材之多寡原視用材之緩急而其始常患官多
其後又患人多故　國家設科之意常以慎於取而急於
用爲本舉人選官之制有考選有揀選考選因文藝而別
其人才揀選初非考試後以具文罷之　康熙三十九年停
揀選舉人考試　案考選之法順治十三年內宏文院以機

務殷繁請舉貢考取撰文中書康熙間舉人得就中書職候選三十九年以人多缺少令改沙他職乾隆二十六年從大學士蔣溥請於會試落卷別取中書一榜遇應取明通榜之年更於中書外選取是年又於會試薦卷挑取學正學錄尋改爲考選五十五年停落卷挑取之例其中書學正學錄於歸班進士選用嘉慶初會試照鄉試例於落卷挑取謄錄教習旋復考試教習之例凡各館謄錄官學教習舉人期滿以知縣教職並用此舉人考試授官之大畧也舉人揀選知縣初定三科以後唯就教不限年後令遠省一科即得揀選雍正初以舉人揀選每逾三十年不得官而遠省官多縣缺乃揀發雲貴川廣以知縣試用並以州同歸舉班五年令九卿各舉所知而舉人亦得自相舉乾隆元年雲貴川廣福建舉人照雍正癸丑例揀發各省試用又以舉班壅積需次至二十年 諭吏部籌議疏通尋部議捐納人員將次用竣以其缺盡歸舉人序選九年檢閱會試落卷以教職用 照雍正五年舊例其挑選之制初惟 恩科舉行十七年 恩科揀選以知縣教職並用其數大省四十八中小省以十八爲差爲大挑之始三十年 諭曰舉人選用知縣需次每至三十餘年其壯歲獲售者既不得及鋒而用而晚遇者年力益衰中夜思維籌所以疏通壅滯查每科中額一千二百九十名統十年而計加以恩科則多至五千餘人而十年中所銓選者不過五百人除會試中式外其曾經揀選候選者尚餘數千經久愈多隨成壅積而知縣員缺祇有此數缺少人多固必然之勢也不知者或歸咎於缺捐班之占缺捐班所選每歲亦不過三四十人見在捐班已停自無虞占缺即將來再議開捐知縣一條不必載入

於是部議截取舉人督撫據實驗看並定就教及賞給京銜之例至次年丙戌大挑增其額大省百八十人中小省遞減旋令遠省挑十之六近省十之五四十五年改定無論省分遠近就人數均挑 是年始移其期於榜前自乾隆壬申以後每一挑選至甲戌應挑以各省分發人衆需次維艱展至丁丑令嗣後以四科爲率而叩近三科以爲限制此又揀選之大畧也今每科各省舉人凡一千二百餘人仍乾隆間定額蓋 歷朝取士之增減與吏部選官之遲速可

以參觀而互見云

附紀貢監

國初貢監內得考補中書外得考授知縣以下官歲四月彙試百人中取正印八人餘為佐貳而副榜亦考授知縣案順治二年令各提學選拔文行兼優者送監肄業是為選拔之始九年吏部以貢生考定通判積八百餘員請改授布政司經歷理問等職康熙間等職康熙十二年一舉雍正初六年一舉至乾隆仍復十二年之制初用為知縣佐貳教官至戊戌兼用小京官優貢始雍正四年初令送部引見國初用人甚廣沿明制令貢監考職授官後遂相承不改乾隆五十六年軍機大臣議恩拔歲貢原有就職就教之班階貢監在館充當謄錄可邀議敘均有選途而考職一途較捷請停止以息奔競於是罷考職之例

科目之外特詔求賢古謂之制舉　本朝取士專以科目其不常舉者曰博學鴻詞科曰孝廉方正科若經學若直言及山林隱逸孝子老農雖明詔特舉而未立專科今附見焉康熙十七年　詔曰自古一代之興必有博學鴻詞備顧問著作之選朕機暇留心文翰思得博洽之士用資典學有學行兼優文詞卓越之士不論已仕未仕京外各舉所知朕將親試錄用於是第舉送至京月給廩餼十八年　體仁閣集試詩賦　親選彭孫遹等五十人　命閣臣稽前代制科授官故事議上漢授官

無常職晉上第授尚書郎唐制策高等特授尊官次等出身因有及第出身之目宋分等五二等皆不次用三等為上等恩數比廷試第一人四等為中等比第三人皆賜制科出身五等為下等賜進士出身有　詔俱授翰林官時授侍講一人邵吳遠授侍讀四人湯斌李來泰施閏章吳元龍授編修十八人彭孫遹張烈汪霦喬萊王頊齡陸葇錢中諧袁佑汪琬沈珩米漢雯黃與堅李鎧沈筠周廉曾方象瑛錢金甫曹禾授檢討二十七人倪燦李因

篤表松齡周溥顧陳維崧徐嘉炎馮勗汪楫朱彝尊邱象隨潘耒徐釚尤侗范必英崔如岳張鴻烈李澄中龐塏毛奇齡吳任臣陳鴻績曹宜溥毛升芳黎騫高詠龍燮嚴繩孫而仕越傅山王方毅以老賜中書放歸雍正十一年再舉是科乾隆元年以御史吳元安言增首場以經解史論次場詩賦論考試一等授編修五人劉綸潘安禮諸錦于振祖世駿二等授檢討五人陳兆崙劉藻夏之蓉周長發程恂庶吉士五人楊度汪沈廷芳汪士鋐陳士璠齊召南次年補試萬松齡張漢授檢討朱荃洪世澤庶吉士此詞科之畧也

世宗登極　恩詔採古賢良方正與孝廉之稱特舉孝廉方正　賜六品章服以備召用尋引　見用為知州五十五歲以上者知縣官後列聖嗣基並沿為　恩例與廉舉曠世一行盖其慎也經學之舉始乾隆元年尚書楊名時疏薦進士莊亨陽舉人潘永季蔡德峻秦蕙田吳拔貢生官獻瑤監生夏宗瀾七人　詔以為國子監官十四年

錄用督撫於蜀員中深知灼見可備紏繩之任者亦準奏聞時雖不顯立直言極諫之科而導之使言以決天下之壅蔽　詔舉山林隱逸　開國時　詔舉秦中山林隱逸并故明文武進士舉人十二年請飭督撫無庶前代遺紳與山林隱逸果有才堪理民足輔世者奏聞擢用十三年錢論畧曰　皇上寤寐英才　詔舉山林隱逸應聘之士自不乏人然採訪未確有名盛舉如江南舉呂陽授監司未幾以贓敗山東舉

王選點授科員未有建明以計典去此輩豈眞抱匡濟之才不過爲梯榮之藉耳夫山林者何謂其遠於朝市也隱逸者何謂其異於趨競也舉逸大典必得其人乃當其位所飭細加採訪或品行遺倫或博洽經史或淹通禮樂或曉陰陽星緯或熟山川要害或智可籌兵才堪足國各就所長開送　皇上臨軒親試量能授職云云乾隆二年又命舉品行優長山林隱逸之士十五年憲臣魏裔介奏請舉孝子授官後屢詔察舉孝行雍正二年　詔曰四民以士爲首農次之今士子讀書砥行學成用世國家崇以甲祿而農民勤勞作苦以供租稅雖寵榮非其所慕而獎賞要當有加其令州縣有司擇老農身無過舉者歲舉一人給八品頂戴此即孝弟力田之遺意也今老農猶存其制而禮官之請旌四方孝行者無曠歲焉

紀武舉

本朝武鄉會試亦始於乙酉丙戌鄉試初分保定眞定大同甘肅後乃歸併順天及各布政司上下江初分後合康熙間復武舉各標劾用弓馬嫻熟得補千把總官初隨幫千總猶用明季世職子孫雍正初令以武舉銓補自順治乙未定武舉照文進士殿試兼馬步射庚子　上親閱射於南苑康熙間於瀛臺紫光閣後間於暢春園其授官之制國初一甲三名遞授參遊都司餘授守備乙未一甲授副參遊擊皆令隨侍衛學習雍正元年　恩科

特授一甲爲一二等侍衛二甲孔雀翎侍衛三甲藍翎侍衛五年以後兼以營衛守備用自是遂爲定制謹案康熙四十九年以鎭臣請頒武經　諭曰武經七書未必皆正所言火攻水戰皆虛文且符咒占驗適足啟人邪心欲另纂一書此時又非修武書之時大學士李光地奏曰令習武者讀左傳即佳　上曰左傳浮夸昔人議之與甘用詐僞無稽之言不若行王道不戰而敵兵自敗王道二字即極妙兵法從古窮兵黷武皆非美事善戰者皆不得已而後用兵也　聖祖平三藩又親征漠北武

功照耀前古而知王道爲極妙兵法推本於不得已而用之一言於虖至哉此世世臣子所當法守者也尋部議七書中孫吳司馬法議論近正定以此命題試士又濂臺閣射偶　親御弧矢所發皆中雍正丁未集各省武舉於紫光閣觀八旗較射時親軍護軍開數石者萬八千餘人衆皆讋服其神勇若夫策論之沿革弓刀石之旋停旋復與分圍印好歸營銓敘之制則具於兵部條例云

祠祭田學田

順治元年　賜衍聖公祭田二千一百五十頃林地十八頃廟宅基地三頃各有奇又　賜四氏學學田五十頃復聖宗聖亞聖及先賢仲氏後裔皆賜祭田蒙田廟宅康熙二十四年給　先聖周公祭田五十頃廣孔林十一頃有奇先後除其租賦凡學田州縣徵其租以待學校之用初天下學田三千八百餘頃至乾隆十八年增至一萬一千五百餘頃

紀制錢品式

大祖定基東土丙辰建元鑄天命通寶錢分滿漢文二品天聰紀元鑄錢如舊制　世祖奄有天下置寶泉局於戶部寶源局於工部明直省局皆稱泉源局鑄順治通寶錢頒行各省開爐鼓鑄自後　列聖改元沿爲故事惟　純廟行　授受大典嘗令乾隆嘉慶各半分鑄後改乾隆二成六年乃全鑄嘉慶　順治之錢有數品

初有一錢一錢二分一錢二分五釐三品其幕初無文十年增鑄漢文一釐於幕之左其右京局鑄戶工各省鑄局名亦有單鑄一字者十四年更鑄重錢重一錢四分圜函輝潤近古罕比凡錢圜徑十分寸之八凡鑄錢先鑿塊銅曰祖錢乃鑄無文而圜者曰母錢然後印鑄函方而成制錢凡鑄治一工八曰看火翻沙刷灰雜作剗邊滾邊磨錢洗眼治之各以其序於是始兼用滿漢文京局曰源若泉直省則以局名　江南曰南一釐錢日江江西曰江一釐錢日昌浙江日浙福建日福湖廣曰昌一釐錢日武河南曰河山東日東山西日原陝西日陝雲南日雲其密雲劃鎮宣府臨清大同則用密雲劃宣府字大同局先設陽和

康熙錢有輕重二品　輕錢重一錢重錢一錢四分雍正錢亦二品元年令各省錢幕用滿文鑄局名二字是爲後此遵行之定式五年改錢齊爲銅鉛各半七年更定各省錢文直隸曰寶直江西曰寶昌湖北曰寶武山東曰寶濟山西曰寶晉雲南東川曰寶東旋閒江蘇安徽錢局文曰寶蘇寶安十二年改錢重爲一錢二分乾隆五年以私燬者多改鑄青錢浙江布政使張若震奏言錢價之貴由於私燬訪之爐匠咸云配户銅鉛加入點錫即成青錢　唐謂之白錢銷燬無利山藪之奸可不禁自止令戶部試鑄百分

其齊紅銅仍五十分減白鉛每四十一分有半用黑鉛六分有半加黑錫二分所鑄青錢試鎔爲銅錘擊即碎不能更造器具時再試以按爐提銅之法每串僅復原銅二十二兩廷議以可杜私銷照式頒行歷代黃錢之法至是一變雖暫免銷燬然質雜而脆其易於消磨則一也自雍正改爲一錢二分輕重適中後雖錢齊不同而品式無庸更供用　內廷者爲樣錢樣錢百重一斤其齊仍銅六鉛四又案見行則例京局配鑄凡百斤用紅銅五十四斤白鉛四十二斤又四分觔之三黑鉛二觔又四分觔之一各省局或純用白鉛或攙黑鉛而皆不用黑錫云

紀暎夷入貢本乾隆五十七年至五十九年　貢錄

乾隆五十七年冬十月廓爾喀乞降西藏平武功十全記以四體字立碑其月廣東巡撫郭世勳奏暎咭唎國夷人至粵譯言國王以前年

萬壽遣使臣嗎咦嘛呢航海至京修貢約明年二三月可抵天津次年正月　上念海洋風信靡常貢船或沿途泊赦海疆各大吏曰乾隆十八年停西洋博啇都噶爾國

御製詩謂之博都雅

由澳門入貢總督阿里妄於海岸調兵列隊甲仗鮮明天朝觀瞻所攝不可不整肅不可迹涉張皇也威嚴俾知敬畏此次不可草率從事亦不可迹涉張皇也時蘊端多爾濟駐庫倫亦奏言俄羅斯使人報西洋吉凌國即暎咭唎遣使於廣東求地通商蓋暎夷之蓄謀干瀆包藏禍心以來西北萬里外皆知之矣其春探貢之船先至甯波　上頗爲之垂廑至五月十二日貢船始過澳門二十七日泊定海六月朔由青龍港乘風開洋十三日過登州廟島船中夷官五十餘人從人水手八百餘名譯言使臣願赴山莊祝　皈各疆吏次第以聞適探水船先至天津言貢船入水三丈餘不能進口請於廟島起

旱而天津旋於二十二日遠見貢船鹽政徵瑞遣人曲折探水引至近口於關江沙寄泊以　上旨賜牛羊米麪甚多時車駕駐熱河　命徵瑞護送以來同蒙古王公及緬甸等使宴賚　諭天津不必再加筵宴過爲優待總督梁肯堂先由永定河工次赴天津　上以大員照料禮節太優長其矜傲恐以大員照料禮節太優長其矜傲　敕先回視河第賜船中食米千石而夷性夸誕自稱欽差又以品級尊崇與徵瑞須平禮相見徵瑞恐失體令鎮道過船驕貢則侈言貢物甚大極爲精巧裝修輒須一月顧貢物二十事

中以天球地球爲最寶不過外洋鐘表之屬　乾清　寧壽等物而已既登岸則乘船中入不服水土先回至本國又請至寧波置買物貨於珠山指給空地支立賬房爲休息病人之所許之方督臣宣　諭教化之請有甯波天津收泊交易之請有照俄羅斯在京設立貨行之請有給珠山相近小海島居住之請有給廣東省城小地方一處之請有澳門居住夷人出入自便之請有廣東下澳門由內河且減稅之請又使臣懇言請　準夷人傳教　上震怒既責黃使以所請皆不可行又於咎給國王　敕書之外別爲　敕諭一道前後二千六百餘言反覆開論詞嚴義正略謂爾既不能如西洋人遵用天朝服色即無地安置爾國貿易久在澳

至廣東供頓不可過豐經過營汛墩臺務須完整嚴肅以昭威重尋軍機大臣以訓戒夷使頗知悔懼聞時外藩咸集山莊慶賀　上遣日御萬樹園大幄次及澹泊敬誠殿賜唪咽呢偕副使嘶喧嗊等卒隨緬甸諸陪臣舞蹈叩宴賚成禮而退於是許令由甯波乘原船歸國洋使之來也　上時時裁抑之顧念其航海一年重譯數萬里懷柔亦惟恐不至特諴持大體不使以恩妨法乃洋性叵測貢物登岸貢船即行欲使嗎喱哆嘶由內地回船彈壓又欲由浙江遣西洋人安納等來京於是

探之情畢露及譯出表文則有派人留京照料買賣學習　敕化之請有甯波天津收泊交易之請有照俄羅斯在京設立貨行之請有給珠山相近小海島居住之請有給廣東省城小地方一處之請有澳門居住夷人出入自便之請有廣東下澳門由內河且減稅之請又使臣懇言請　準夷人傳教　上震怒既責黃使以所請皆不可行又於咎給國王　敕書之外別爲　敕諭一道前後二千六百餘言反覆開論詞嚴義正略謂爾既不能如西洋人遵用天朝服色即無地安置爾國貿易久在澳

門輸稅本有定例他處無洋行通事言語不通且天朝疆界嚴明從不許外藩攙越至天主教西洋各國所遵奉天朝經聖帝明王垂教創法四方億兆率由有素決不惑於邪說并諭以若將來船至浙江天津欲求上岸交易守土文武必不令其停留立時驅逐勿謂言之不豫乃定以九月三日令侍郎松筠押帶由定海上船回國是歲

上爲龍木蘭秋獮八月丙戌　回鑾　諭曰暎咭唎在西洋各國中最爲桀驁强悍在洋常劫掠洋商今不遂所欲或藉詞生事不可不豫爲之防雖澳門各國未必

附從第人衆船多不免被其恫喝必妄稱許令總理西洋諸國貿易奏大其詞抽分漁利須先期曉諭又　諭各海疆營伍廢弛必須振作改觀方可有備無患如珠山及附近澳門島嶼皆當相度形勢先事圖維洋人便水而不便陸且船在大洋果口岸嚴密主客異勢斷不能施其伎倆若將來船至天津寧波即行驅逐不遵則懵以兵威出至誅將來數年修貢一次表章貢物送總督轉奏不敢强求進京蓋其去也漫爲好言亦知天朝之必不見納也

臣伏讀五十八年　諭旨爲暎咭唎發者前後數十餘道而　聖訓所言聽其一事彼又生法求恩此二語尤夷鬼蜮之情狀故雖極意懷柔而於表中所陳未嘗一從其請蓋知其情狀即駕馭之術在其中矣當

敕諭海疆防範時長麟請招募蛋戶分撥各營爲制勝洋船之用　上以蛋籍從不入營特許有衅臨時雇用

次年正月閩浙總督伍拉納覆奏珠山情形疏言珠山即舟山離定海縣城五里隔洋六里有五奎山峯勢高出衆山全洋島嶼瞭然在目爲洋船赴定海停泊之所請設汛駐兵駕船巡哨蓋天津之關江沙本非可泊之地登州廟島又去內地遠則當日設防之要首在五奎矣而閩粵環海千里未聞有以衣物之策入告者何哉

附記

嘉慶二十一年七月乙卯　上諭內閣此次暎咭唎進貢使臣至天津海口登岸特命蘇楞額廣惠傳旨賜宴令其謝宴行三跪九叩禮如合式即日帶領進京如不諳禮儀具奏候　旨其原船勿令駕駛仍由原路回津泛海還國蘇楞額廣惠欽達旨意徑行帶來又縱令原船私去伊二人之咎在此四事已不爲又命和世泰穆克登額迎赴通州演禮以七月初六日爲限限內行禮即日帶來滿限尚未如儀即行參奏請

旨和世泰穆克登額於初五日合混具奏初六日徑自帶來朕於未初二刻御勤政殿召見伊二人先詢以演禮之事伊二人免冠碰頭云並未演禮及至再問以既未演禮何不參奏和世泰云明日進見必能如儀此一節伊二人之咎已同前二人矣至初七日早膳後卯正二刻朕傳旨升殿召見來使和世泰初次奏稱不能快走候至門時再請二次奏稱正使病泄少緩片刻三次奏稱正使病倒不能進見即諭以正使固爲賞醫調治令副使進見四次奏稱副使俱病俟正使痊愈後一同進見中國爲天下共主豈有如此侮慢倨

倣甘心忍受之理是以降旨逐其使臣回國不治重罪仍命廣惠護送至廣東下船近日召見廷臣始知來使由通州直至朝房行走一夜來使云進見朝服在後尚未趕到便服焉能瞻謁　大皇帝此等情節和世泰見面時何不陳奏即或遺忘或晚間補奏或次日一早具奏俱可直至將次升殿總未奏明情節伊二人之罪重於蘇楞額矣若豫先奏明必改期召見成禮而返不料庸臣誤事至此朕實無顏下對臣工惟躬自引咎耳四人之罪俟部議上時再行處分先將此旨通諭中外及蒙古王大臣等知之右見

十九年暎夷護貨兵船不遵例停泊外洋竟抵虎門總督將倣銘示以兵威召大班嗤咂詰責之乃揚帆去二十一年暎夷遣使入貢由海道抵天津倣銘請　敕諭該國王嗣後入貢當照琉球等國定例就近由廣東北上不可冒風濤之險遠赴他處收口若不恪守章程船到天津不許登岸並不接收貢物此次貢使當由陸路派員伴送來粵其餘仍由海道原船回國均不許逗遛　諭曰蔣倣銘於數千里外所論事理與朕前後敕諭情形無

敕諭獎咭唎國王二道　乾隆五十八年八月

敕諭　咭唎國王曰爾國王遠在重洋傾心嚮化特遣使恭齎表章　海來庭叩祝萬壽並備進方物用將忱悃朕披閱表文詞意肫懇具見爾國王恭順之誠深爲嘉許所有爾到表貢之正副使臣念其奉使遠涉推恩加禮已令大臣帶領瞻覲錫予筵宴叠加賞賚用示懷柔其已回珠山之管船官役人等六百餘人雖未來京朕亦優加賞賜俾得普霑恩惠一視同仁至爾國王表內懇請派一爾國之人住居天朝照管爾國買賣一節此則與天朝體制不合斷不可行向來西洋各國有願來天朝當差之人原準其來京但既來之後即遵用天朝服色安置堂內永遠不準復回本國此係天朝定制想爾國王亦所知悉今爾國王欲求派一爾國之人住居京城既不能若來京當差之西洋人在京居住不歸本國又不可聽其往來常通信息實爲無益之事且天朝所管地方至爲廣遠凡外藩使臣到京譯館供給行止出入俱有一定體制從無聽其自便之例今爾國若留人在京言語不通服飾殊制無地可安置若必似來京當差之西洋人令其改易服飾

天朝亦從不肯强人以所難設天朝欽差人常住爾國亦豈爾國所能遵行況西洋諸國甚多非止爾一國若俱似爾國王懇請派人留京豈能一一聽許是此事斷斷難行豈能因爾國一人之請以致更張天朝百餘年法度若云爾國王爲照料買賣起見則爾國人在澳門貿易非止一日原無不加以恩視即如從前博爾都噶爾亞意達哩亞等國屢次遣使來朝亦曾以照料貿易爲請天朝鑒其悃忱優加體卹凡遇該國等貿易之事無不照料周備前次廣東商人吳昭平有拖欠洋船價值銀兩者俱飭令該管總督由官庫內先行動支帑項代爲清還並將拖欠商人重治其罪想此事爾國亦聞知矣外國又何必派人留京爲此越例斷不可行之請況留人在京與距澳門貿易處所幾度萬里伊亦何能照料耶若云仰慕天朝欲其觀習教化則天朝自有天朝禮法與爾國各不相同爾國所留之人即能習學爾國自有風俗制度亦斷不能效法中國即學會亦屬無用天朝撫有四海惟勵精圖治辦理政務奇珍異寶並不貴重爾國王此次齎進各物念其誠心遠獻特諭該管衙門收納其實天朝德威遠被萬國來王種種

貴重之物梯航畢集無所不有爾之正使等所親見然從不貴奇巧並無更需爾國製辦物件是爾國王所請派人留京一事於天朝體制既屬不合而於爾國亦殊覺無益特此詳晰開示遣令貢使等安程回國俾爾國王惟當善體朕意益勵歉誠永矢恭順以保父爾有邦共享太平之福除正副使臣以下各官及通事兵役人等正賞加賞各物件另單賞給外茲因爾國使臣歸國特頒敕諭並錫賚爾國王文綺珍物具如常儀加賜綵緞羅綺文玩器具諸珍另有清單王其祇受悉朕睠懷特此敕諭　又敕諭

曰爾國王遠慕聲教嚮化維殷遣使恭齎表貢航海祝釐朕見爾國恭順之誠令大臣帶領使臣等瞻覲錫之筵宴賚予駢蕃業已頒給敕諭賜爾國王文綺珍玩用示懷柔昨據爾使臣以爾國貿易之事稟請大臣等轉奏皆係更張定制不便準行向來西洋各國及爾國夷商赴天朝貿易悉於澳門互市歷久相沿已非一日天朝物產豐盈無所不有原不藉外夷貨物以通有無特因天朝所產茶葉磁器絲觔為西洋各國及爾國必需之物是以加恩體卹在澳門開設洋行俾得日用有資並霑餘潤今爾國使臣於定例之外多有陳乞大乖仰體天朝加惠遠人撫育四夷之道且天朝統馭萬國一視同仁即在廣東貿易者亦不僅爾暎咭唎一國若俱紛紛效尤以難行之事妄行干瀆豈能曲狥所請念爾國僻處荒遠間隔重瀛於天朝體制原未諳悉是以命大臣等向使臣等詳加開導遣令回國恐爾使臣等回國後稟達未能明晰復將所請各條籍敕逐一曉諭想能領悉據爾使臣稱爾國貨船將來或到浙江寧波珠山及天津廣東地方收泊交易一節向來西洋各國前赴天朝地方貿易俱在澳門設有洋行收發貨由來已久爾國亦一律通行多年並無異語其浙江寧波珠山及直隸天津等海口均未設有洋行爾國船隻到彼亦無從銷賣貨物況該處並無通事不能諳曉爾國語言諸多未便除廣東澳門地方仍準照舊交易外所有爾使臣懇請向浙江寧波珠山及直隸天津地方泊船貿易之處皆不可行又據爾使臣稱爾國買賣人要在天朝京城另立一行收貯貨物發賣倣照俄羅斯之例一節更斷不可行京城為萬國拱極之區體制森嚴法令整肅從無外商人等在京城開設貨行之事爾國向在澳門交易亦因澳門

與海口較近且係西洋各國聚會之處往來便益若於京城設行發貨爾國在京城西北地方相距遼遠運送貨物亦甚不便從前俄羅斯人在京城設館貿易因未立恰克圖以前不過暫行給屋居住嗣因設立恰克圖以後俄羅斯在該處交易買賣即不準在京城居住亦已數十年現在俄羅斯在恰克圖邊界交易即與爾國在澳門交易相似爾國既有澳門洋行發賣貨物何必又欲在京城另立一行天朝疆界嚴明從不許外藩人等稍有越界搀雜是爾國欲在京城立行之事必不可行又據爾使臣稱欲求

相近珠山地方小海島一處商人到彼即在該處停歇以便收貨物一節爾國欲在珠山海島地方居住原爲發賣貨物而起今珠山地方既無洋行又無通事爾國船隻已不在彼停泊爾國要此海島地方亦屬無用天朝尺土俱歸版籍疆址森然即島與沙洲亦必劃界分疆各有專屬況外夷嚮化天朝交易貨物者亦不僅爾暎咭唎一國若別國紛紛效尤懇請賞給居住買賣之人豈能各應所求且天朝亦無此體制此事尤不便準行又據稱撥給附近廣東省城小地方一處居住爾國夷商或遵令澳門

又據稱暎咭唎國夷商自廣東下澳門由內河行走貨物稍有溢額亦不便將爾國上稅之例獨爲減少惟應照例公平抽收與別國一體辦理嗣後爾國夷商販貨赴澳門仍當隨時照料用示體卹又據稱爾國船隻請照例上稅一節粵海關徵收船料向有定例今既未便於他處海口設行交易自應仍在粵海關按例納稅毋庸另行曉諭至於爾國所奉之天主教原係西洋各國向奉之教天朝自

開關以來望帝明王垂教創法四方億兆率由有遵不敢惑於異說即在京當差之西洋人等居住在堂亦不準與中國人民交結妄行傳教華夷之辨甚嚴今爾國使臣之意欲任聽夷人傳教尤屬不可以上所諭各條係原因爾使臣之妄說爾國王或未深悉天朝體制並非有意妄干朕於入貢諸邦誠心嚮化者無不加之體卹用示懷柔如有懇求之事若於體制無妨無不曲從所請況爾國王僻處重洋輸誠納貢朕之錫予優嘉倍於他國今爾國使臣所懇各條不但於天朝法制攸關即爲爾國代謀亦俱無益難行之事茲再明白曉諭爾國王當仰體朕心永遠遵奉共享太平之福若經此次詳諭後爾國王或誤聽爾臣下之言任從夷商將貨船駛至浙江天津地方欲求上岸交易天朝法制森嚴各處守土文武恪遵功令爾國船隻到彼該處文武必不肯令其停留定當立時驅逐出洋未免爾國夷商徒勞往返勿謂言之不豫也其凜遵毋忽特此再諭

石渠紀餘卷之五終

京營表序

康熙會典凡例曰八旗士馬雲屯難以數計其各省駐防綠營兵馬俱按次詳載云考是書八旗都統載每佐領下設某軍幾名於京師營制之統轄兵額之多寡則從闕如自後修會典者沿以爲例雖羅列營制而皆不計兵額良以京師爲四方根本古所謂藏於九地之下動於九天之上其深嚴邃密不當輕以示人非眞京旗之兵難以計數也至 皇朝通考於京營沿革甚詳而兵額尙畧中樞政考有散數無總數使人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謹案我 朝京旗各營皆從佐領起數與前代立營定額募兵實伍者不同不得佐領之數則歷朝兵數不可得而稽也道光庚戌冬雪窗多暇思爲京營表因取嘉慶會典八百三十七所載歷代增編佐領之數截算某朝某年佐領如干爰先立佐領表以紊兵額之綱由此以定設兵之數庶幾有所據依以見因革損益之實兵額表則始於康熙會典其書編至康熙二十五年由是年佐領以推是年兵額白後歷有增減至乾隆二十九年兩會典明載佐領之數卽可以覈計當時設兵之實數近數十年佐領不復增編而兵額遂定再取中樞政考散數核其總數以著嘉慶末年兵額併舊從會滌生侍郎莊牧亭駕部借鈔道光二十九年兵數摺附焉夫兵備於不用而藏於無形覽是表者得其損益之大略以心知其意可爾愼無付之鈔胥也長至後七日夜漏未盡六刻趨朝退食序

紀列朝各省兵數

方順治八九年間歲入額賦一千四百八十餘萬而諸路兵餉歲需一千三百餘萬至十三年以後增餉至二千萬嗣又增至二千四百萬時額賦所入除存留外僅一千九百六十萬餉額缺至四百萬而各項經費猶不與焉張文貞集順治十年尚書王永吉奏兵制宜核請將某鎮衝險防兵宜厚某營平綏戍卒宜裁令各省通盤籌畫實錄

臣謹案　世祖龍興東土所與共取天下者皆遼

瀋舊人及蒙古部衆未嘗藉綠營師武臣力也天下已定八九年間始定各省營制時雖九邊撤防而三藩擁衆各數萬索餉無厭兵數殆不可考矣今以餉額推之蓋遞年迭有加增然張空册以冒支者比比也

實錄順治十三年兵部員外郎葉舟疏言逃亡缺額老弱冒占之兵猶未盡核實

康熙二十八年頒修會典兵制門載京城巡捕三營經制馬步共三千三百名直隸巡撫及各鎮標兵三萬七百名八萬五千九百名雲南四萬二千名貴州二萬名廣西二萬名廣東七萬三千百十名江南總督總漕江甯安徽兩巡撫京口將軍各標兵四萬九千八百五十名浙江四萬三千四百五十名江西萬五千名福建六萬九千七百二十六名山東總河及撫鎮標兵二萬名河南一萬名都各省經制馬部兵五十八萬八千百十四名又載在外官兵俸餉康熙二十四年部撥歲額銀一千三百六十三萬三千九百兩米一百九十六萬二千五百石豆七萬餘石草三百餘萬束各有奇　四十二年以各省營員借親丁食糧之名任意虛冒多寡不等令廷臣集議提督以下千把以上各定親丁名糧數目以爲養育家口僕從之需五十一年左都御史趙申喬奏虛名冒餉疏言册上有兵伍內無兵紙上有餉軍中無餉其弊固在於侵餉之官其弊總起於頂名之兵蓋自召募悉用舊名於是新收開除無從稽核凡人侵餉之囊者雖查點摘發亦不可究詰矣五十二年大賞天子兵丁　諭頒賞諸臣按名散給而究不能盡知頂冒

五十七年　諭各省空糧甚多即直隸空糧亦不勝數平日不補足訓練臨時欲用縱有募補之兵累萬亦何濟耶

臣謹案　聖祖削平三藩角蒙古而臣僕之嘗躬擐甲冑跋履行間於兵事可謂精且練矣其時額設之兵常少雖順治間兵額不可考以餉額推之蓋裁減於舊者十之三四苟常守而不變豈非度支之幸哉或言康熙之世治尚寬厚各省虛伍之弊未能盡除何暈爲之額蓋自經制既定俸薪不能驟增惟是示以限制去耗嘗屯之制不可復矣令州縣以一分取火

其太甚而已職田之制不可復矣令州縣以一分取火

聖人馭天下之微權也

雍正八年以增設外委千把總定每人於步糧一分令其子弟家人頂食又定提督親丁名糧八十分總兵六十分副將三十分參將二十分均馬步各半遊擊十五分馬七步八都司十分守備八分均馬步各半千總五分馬一步

敕各省一例遵行倘定額之外再行虛冒兵餉一名定行重罪

六萬六千五百六十六名浙江四萬一千五百二十九名湖南北四萬三千四百四十七名陝西九萬六千六百四十五名四川三萬三千九百七十名廣東七萬二千一百七名廣西二萬四千一百六十六名雲南四萬八千五百五十四名貴州三萬八千二百五十七名都六十三萬七千三百二十三名京城巡捕營不在此數

諭向來各省提鎮下至將弁皆有分扣兵丁名糧作爲得項此例定自何年著該部具奏虛額空糧之弊不可不徹底清查著傳諭各督撫將提鎮以下分扣名糧

實數查明據實具奏又　諭國家簡核軍實期於兵
額充足如兵丁紅白事件從前設有生息惠濟銀兩以資
賞卹後因生息名色有關國體特敕停止昨陝甘添兵案
內籌及賞卹請復惠濟銀兩朕以國家賞兵之費藉商生
息支給究屬非宜已諭令動正項開銷各兵丁紅白銀兩
原係加惠行伍格外施恩若因此裁扣名糧殊非核實之
道所有賞卹兵丁紅白銀兩自乾隆四十七年爲始俱著
於正項支給至各省武職俱有應得坐糧馬乾令照文員
例給與養廉其所扣兵餉即可挑補實額核計添給養廉
多歲支則難爲繼此項經費歲增三百萬統計二十餘年
歲支不及二百萬兩官員既無捐廉而各省又增兵力於
行伍大有裨益時大學士阿桂奏國家經費躡加不覺其
即須用七千餘萬兩請將武職議給養廉所扣兵餉除邊
疆查明增添兵額外其腹省均可毋庸挑補實額

高宗諭曰國家經費原留量入爲出而足兵衛民又不得
稍存靳惜之見阿桂所奏出入大數大臣謀國自應如此
但泉貨本流通之物財貴民聚聖訓甚明現在戶部銀庫
尚存七千餘萬兩何必於此聰聰過計乃令廷臣議奏等

定議所裁名糧悉挑補實額

案會典事例直隸裁養廉名糧三十八百七十名賞卹
名糧九十名增實兵四千七百七十名山東裁養廉名
糧一千五百九十三名增實兵一千五百八十一名山
西裁養廉名糧二千一百六十名賞卹名糧四百三十
五名增實兵二千五百九十五名河南裁養廉公費名
糧一千百八十三名增實兵九百七十九名江南裁養
廉名糧四千四百十一名賞卹名糧六百名增實兵五
千十一名江西裁養廉名糧一千三百三十七名賞卹
名糧二百五十名增實兵四千八百四十名福建裁
養廉名糧四千七百五十六名公費名糧一千四百八
十名增實兵三千
十九名湖北裁養廉公費名糧二千九百三十三名
增實兵二千三百八十名湖南裁養廉公費名糧三千
三百八十六名增實兵二千五百八十八名四川裁養
廉公費名糧四千二百七十四名增實兵如額陝甘裁
養廉公費名糧七千九百三十名已增兵一萬二千七

百三十名無庸改募廣東裁養廉名糧五千七百七十
四名增實兵如額廣西裁養廉名糧二千三百三十四
名增實兵如額雲南裁養廉賞卹公費名糧五千四百
八名增實兵五千四百六十名貴州裁養廉賞卹公費
名糧五千二百八十二名增實兵五千二百八十四名
通省裁名糧六萬五千一百四十三名隨增實兵五
萬二千四百十二名併陝甘已增兵萬二千七百三十
名哀多益寡其數適合

五十年　皇朝通考載各省綠營兵額京城巡捕營一萬
五千名直隸三萬九千四百二名山東萬七千五百四名山西
二萬五千七百五十二名江南萬一千八百七十四名江
南四萬八千七百四十七名江西萬三千九百二十九名
福建六萬三千一百十九名浙江四萬三十九名湖北萬
七千七百九十四名湖南二萬三千六百四名四川三萬
二千一百十二名陝甘八萬四千六百九十六名廣東六
萬八千九十四名廣西二萬三千五百八十八名雲南四
萬一千二百五十三名貴州三萬七千七百六十九名都

巡捕營及各省綠營共五十九萬九千百八十四名

臣謹案　高宗天縱神武十全大功次第告成故
中年郡國兵額多至六十三萬有奇時營員猶以冒支
爲故智名糧之可指數者不啻十之一二中年以後府
藏充溢戶部銀庫積至七千餘萬於是革名糧之弊案
額招實兵六萬餘名將弁養廉兵丁卹賞皆以正供給
之散財得民合於不言有無多寡之義其規模可謂閎
遠矣顧虛糧既減則實額當增乃五十年通考告成綜
直省兵數減於舊者凡四萬餘人各省減少自數百名
至數千餘名不等惟陝甘減少萬二千名則以四十六
年新添之兵不在此數而山東河南江南視舊額轉多
者以會典分河漕各標別爲額此則併入各省之中也
合二書考之前後二十年中所裁省者抑已多矣

又案　高宗諭旨言武職養廉不及二百萬而阿
桂奏言歲增三百萬者蓋合公費賞卹諸款併計之考
嘉慶會典公廉項下綠營武職養廉歲額一百三十五
萬三千餘兩綠營公費歲額二十七萬三千餘兩江蘇
江西無定額者不計綠營紅白事例四十萬八千餘兩
此項連駐防計合計在二百萬以外故舉成數言三百

萬也綠營提督養廉二千兩至把總九十兩經制外委
十八兩載在中樞政考提督十六缺至把總三千五百
二十一缺載在中樞便覽
嘉慶十七年續修會典各省綠營兵額京城巡捕營九千
八百六十九人直隸四萬二千三百五十二人山東萬五
千九百三十三人東河四千二百四十一人山西二萬五
千五百三十四人河南萬三千八百三十四人江甯七千
三十九人南河萬五千六百六十六人漕運三千六百八
十一人江蘇二萬三千七百四十八人安徽八千七百三

十八人江西萬三千八百三十二人福建六萬三千三百
二十四人浙江三萬九千九人湖北二萬二千七百四十
人湖南三萬五千五百八十人陝甘九萬八千五百七十
九人四川三萬四千百八十八人廣東六萬九千七人廣
西二萬三千四百八人雲南四萬二千七百六十二人貴
州四萬八千四百二十七人通六十六萬千六百七十一
人嘉慶會典又載各省經費十二款五曰餉乾之款各省
前伊犁綠營官兵俸餉額支一千二百八萬九千一百五
十兩又直省東三省並伊犁駐防官兵俸餉額支五百十

空之餉不足於是開事例兵不足於是廣召募逮事已
而兵存兵存而費存所以耗國家之元氣者至於今五
十年未復也考嘉慶中年兵額視乾隆中年增多二萬
六千餘人視末年且增至六萬餘人按籍而稽大抵在
川陝黔楚之交後患豈得已哉
十九年閏二月 諭旨 閱實錄乾隆四十六年查
辦名糧一事我 皇考深惟財散民聚之義惟願出
帑藏以裕軍國而建議之初阿桂遂料及數十年以後經
費難繼深識遠慮不愧老成謀國計此項至今三十餘年

所用已逾於所存且自嘉慶元年以後軍務河工及各省蠲緩賑濟度支之外所出豈可萬億計設此時府庫充盈仍與昔年無異則朕亦惟守散財之過計然使乾隆年間庫貯情形亦同今日我　皇考諭旨豈肯鰓鰓當日本不以阿桂之言為非況我朝兵制定額已久增設名糧以來仍屬有名無實立政之道在於因時制宜乃令將增設名糧應如何酌量裁汰仍復舊制耆廷臣議奏又諭添補名糧案內各省騶添兵六萬六千餘名為數較多迄今三千餘年於武備無益而帑項多用至四十

餘萬本日議上現在各省額兵六十二萬四千餘名較之雍正年間及乾隆四十六年以前所增實多自應酌加裁減各該省就現在經制參考先後所設兵數汎防控制情形應汰應留通盤籌畫庶鎔而兵皆足用

二十年二月以後各省以次奏到直隸山東安徽河南陝西甘肅六省俱無可裁減江蘇裁四百七十四名江西裁千八十三名福建裁千三百五十名浙江裁七百二十八名湖北裁千六百三十六名湖南裁千五百五十四名山西裁千八百六十五名廣西裁六百三十名

四川裁六百三十名雲南裁二千三百三十二名貴州裁千九百五十八名各省各裁兵萬四千二百四十名江蘇改馬兵三十五名戰兵十五名福建改馬兵五百名廣東改馬兵六百九十六名共改馬戰兵千二百四十六名自奉　旨日為始限三年裁竣中樞政考宣宗即位嘉慶二十五年十一月

設兵民出賦稅以養兵兵任操防以衛民其事相權而行我朝百數十年來取民具有常制而兵額歷有增添乾隆四十六年名糧概募實兵計增兵六萬餘名嘉慶十九年

諭曰國家為民

山西等省共裁兵一萬五千四百餘名內改馬戰兵為步守兵一千二百餘名每歲經費視乾隆年間所添者節減四分之一各省險夷衝僻邊腹情形不一事閱數十年亦復今昔異宜若悉復未添原數是否可行原難懸揣然各省現在額兵六十餘萬據所請汰歸所添之半亦僅百分之二豈無可以抽裁之處著各督撫悉心覆議具奏

道光元年中樞政考載各省綠營兵額京巡捕營一萬名直隸三萬八千百三十一名外河兵二千五百四十一名山東萬五千十六名河南萬三千六百四十名東河九千

四名山西二萬三千八百七十五名江蘇三萬二千五百
十六名安徽八千二百七十三名南河萬二千八百二十
三名漕運三千六百三十四名江西萬二千八百五十六
名福建六萬三千九十六名浙江三萬六千八百三十名
陝西四萬三千四百八十八名甘肅五萬八千八十三名
湖北二萬一千百二十名湖南二萬三千百七十四名四
川三萬三千九百七十五名廣東六萬九千百八十一名
廣西二萬三千百一名雲南四萬七百三十名貴州三萬
八千四百二名通六十二萬三千四百八十九名京營萬

名在外

道光元年正月後各省以次奏到直隸山東安徽河南
湖北湖南四川廣西雲南貴州十省俱無可裁改江蘇
裁兵四十名江西二十八名山西二百七十名福建千
三百八十五名浙江七百六十八名共裁兵二千四百
九十一名山西改馬兵五百八名江蘇改馬兵二百名
陝甘改馬兵三千六百三十名廣東改馬兵五百三十
五名共改馬兵四千八百七十三名中樞政考
臣謹案乾隆名糧募兵一舉而增六萬餘人歲支養廉

賞卹及新增之餉二百餘萬兩嘉慶十九年以後兩次
裁汰僅萬六千餘名　國家經費耗之易而節之難如
此
道光二十九年兵部册檔各省綠營兵額原京巡捕營一萬
名直隸四萬一千三百三十五名山東二萬五十七名河
南一萬五千三百八十一名東河併入河南山東山西二
萬二千八百五名江蘇三萬八千百八名安徽九千四百
四十二名南河漕運併入江南江西萬二千四百七十二
名福建六萬千六百七十五名浙江三萬七千五百六十
五名陝西二萬四千七百八十九名甘肅五萬八千八百六
十二萬一千五百四十二名湖北萬五千百十五名四
川三萬三千八百十一名廣東六萬八千三百二十二名
廣西二萬二千四百七十二名雲南三萬九千七百六十
二名貴州三萬六千四百七十七名通五十八萬五千四
百十二名京營萬名在外此今日之兵額也自雍正九年
定各省兵餉俱於歲需之外預撥來春三月待支道光二
十六七兩年戶部奏撥各省次年兵餉均一
二萬一千六十一兩有奇戶部北檔册少二萬閒歲遇閏

約加增一百二十餘萬兩此今日之額也

附論

案會典天下之田七百九十餘萬頃歲貢地丁銀三千二百餘萬兩通上中下地計之是一頃出銀四兩也今馬兵月餉二兩加以賞邨是七百畝之賦養一馬兵爲豆之費尚不在此數也丁賦未歸地糧以前以每丁歲納二錢爲中則今步兵月餉兩五錢加以賞邨是百丁之賦而養一步兵鹽菜衣裝之因事而給者尚不在此數也養之如此其厚徒以民出賦稅以養兵兵出性命以衛民不如是無以責其死力耳有尺籍伍符之責者可不使知衣食所自哉

前代兵餉見於通考者宋嘉祐中三司使程琳疏言騎兵一人歲費緡錢四萬三千步兵一人歲費緡錢三萬二千他給賜不預蓋其直與後世略相等特以錢耳臣謂農民上供則曰完錢糧兵丁入伍則曰食錢糧此上下之通稱奈何其易以銀也鄉者銀通行尚不甚病今外流之弊不止銀日少而價日昂微之民者歲歲漸以支絀而給之兵者錙銖不容減少取數十年臣不知其於何取給也爲今日計與若將外省兵餉與干把之廢俸紅白之賞邨概行折銀通計某省地丁若干兵餉若干以定搭收銀錢之分數若貴州甘肅等省地丁少而兵餉多則通行徵錢折給錢不足乃給以協撥之銀其江浙等省兵餉少而地丁多者仍以搭收之銀部候撥雖不能盡蘇民困而數十年後之兵餉或可無慮乎或疑如是則近於變法臣考列朝以來兵餉搭錢屢見會典亦即現行事例康熙五十八年嘉慶六年至今銀錢各半搭放是兵餉可用錢也若地丁搭收則順治十四年令民間以銀七錢三完納銀以通解錢抵存留亦不可謂無　國家之故事矣或又疑銀簡錢豁關支室礙顧今日兵餉散給於各布政司道路有遠近瓷庫有求索若營汛各就附近州縣關支其勢自便且兵餉會同文員監放例有明文亦無侵官之慮至給餉以錢必準市價若干隨時定額示　國家未嘗奪其所養即將來銀價低昂亦不使兵農偏受其利病此一時救弊之法亦天下之公義也或又疑地丁編級則如之何案定例各省兵餉皆於上年預撥待支原無慮臨時取辦而

蠲緩之款例抵起運不抵存留即使某營指支之處偶
得全蠲亦可改指附近有餘州縣支給慎無惜此偶爾
小轉移之力而遺此大轉移之利也自銀價踴貴論者
多請用錢顧必官鑄錢而用之所鑄錢數不足以償銀
直於是一兩之銀放錢一千司計者原以爲錢本相當
官無所利而兵丁豢養日久一時縣減將眾怨沸騰惟
照今日市價折徵折給官不必別籌鼓鑄一便也農民
得錢無易銀之苦催科易集二便也斂散如一官無賠
墊之費三便也兵丁不受尅扣四便也斯法果行倘所

謂有利而無弊者乎

案三代以下養兵爲國家一大弊政惟宋儒多以爲未
嘗無利至蘇軾之論以爲聖人復起不能再易蓋親見
熙甯保甲之酷而知籍民爲兵未易行於後世也考都
國兵數見於馬氏通考者隋大業中伐高麗集四方
之兵凡百十三萬餘人禁兵不與蓋最多之數唐貞觀
置府六百三十四以中府千人爲率凡六十餘萬宿衛
番上則禁軍亦在其中有宋一代損益最詳開寶祭廟
之軍總三十七萬至道六十六萬天禧九十一萬慶

今敎閱有常期坐作有常法此以習軍禮耳兵之強弱
戰之利鈍不與焉臣以爲將弁者士卒之腹心欲其體
場效命必自平時約束堅明始欲其約束堅明必自不
侵冒尅扣始蘇韋跗注之君子欲知武有七德臣請一
言以蔽之曰禁貪而已矣

列朝直省兵額表

京巡	三千三營兵	康熙二十八年會典附康熙二十四年餉額九年會典事通考
捕營	百名	
直隸	三萬七百名傳餉八十二萬七千四百四十二兩有奇	
	五千名	乾隆二十二年會典乾隆五十九年宅遷元年遷兵部檔房近年中樞政考兵部册檔撿餉數目附戶部北防在內
	一萬名	
	九千八百六九名	
	一萬名	
	一萬名	

山東	河南	東河	山西

江南	南河	漕運	江西	福建	浙江	湖廣

紀軍政

順治九年定軍政隨京察六年一舉卓異者照文官賜服旌勸十二年定康熙元年改爲三年考滿四年御史李振宜言武職考滿營謀優等勢必尅扣兵餉貽誤封疆請按歷俸功次升轉於是六年復行軍政以操守才能騎射年歲爲四格並履歷軍功册送　敕提督聽總督注考旋亭總兵自陳聽總督提督考核六十一年　敕在京武職照外省五年考選軍政兵部議領侍衛內大臣八旗都統副都統前鋒護軍步軍統領皆近御大臣不必自

陳遇軍政將屬員照外省薦舉及八法具奏各省駐防將軍都統副都統照提鎮自陳其屬員照京城考核凡駐防軍政分盛京吉林黑龍江西安江寧杭州荆州福州廣州綏遠城察哈爾熱河密雲青州涼州山海關乍浦山西河南伊犁烏魯木齊二十一處各處城守尉協領屬員派大臣往同考核雍正元年初行在京軍政

諭出兵効力年老倦深尚能坐理者留任不宜留任者另奏加恩其雖無効力行間而供職年久身逢太平何由經歷戰陣亦留心察看三年

諭卓異非升進官階可比必將漢

仗好會經効力之人薦舉令各省所保副參遊擊輪流來京察其人材弓馬督撫提鎮以其操守訓練密陳五年以千把爲行伍出身之途外省拔補往往貪緣而兵丁年力精壯技勇可觀者轉不能得一官職定半年之限沙汰不能稱職者從公選補六年太原總兵袁立松以守備梁玉年老入於八法並奏玉年六十八歲精力不衰且廉潔敏練　諭曰八法年老謂衰老不能辦事並非限年若干即入八法若限年爲處分則未老早衰不能辦事者將姑容之乎且詰練之人尤爲難得上司當優待以爲後進

之表式梁玉仍留原任若可勝遊擊著即題補乾隆元年定出兵効力人員年老休致令子弟一人入伍食糧無子弟亦給守糧以贍之九年　諭國家承平日久各省營伍日就廢弛今據奏各處情形大概甲仗旗幟尚屬鮮明而鳥槍騎射則皆平常大臣所司何事而輕視若此乃嚴行申飭十一年　諭曰從來將備之選務須精悍之材雖目不識丁而瞻略豈關文采縱貌非出眾而義勇無疑粗疏蓋整肅部伍委寄干城矢奔走於疆場甘勤勞於行列類非薄具聰明小有才幹者之所能爲而勁健渾

樸氣盛力充之神并斤當略短取長加意造就以儲將材重武備者也近見各督提保舉弁員軍功勞績外大率以明白勤敏才堪辦事注考朕簡閱詢問奏對便給酋有之才具明晰者有之而人材雄偉技勇超軼者曾不數見豈後保題務重弓馬兼取漢仗如仍以軟弱而謬稱熟練機巧而謬稱通達是重違朕訓膜視封疆矣定將該督提嚴加議處十年定甄別年滿千總三年舉行一次至十五年上以各省所保總兵頗少當意乃并　諭之曰即如年滿千總一項類多猥瑣不足入目蓋充伍之初以及揀拔外委該營弁未能一一秉公雖經督撫考驗率以微末而忽之且或以年久姑容不加駁正獨不思今之年滿千總非即異日之將弁乎　國家擢用武職必自伍爲正途拔補將弁不選之若輩更何從挑選乎緣次而陞皆自年滿千總始折衝禦侮之用必預籌於昇平無事之日不可視爲緩圖也是年以自陳難遵例而實繁文至御前大臣等或簡自勳戚或拔從宿衛其辦理閣部卿長及凡旗職任俱量才器使非循資銓補者比且伊等世沐　國

恐而每至三年亦循例求罷是轉以疏遠自居如君臣一體之義何前宗室王公令不必自陳嗣後御前大臣等兼理閻部旗務者遇軍政俱不必自陳於是自陳之例並罷五十六年新授定海鎮總兵德昌經兵部察係軍政三等乃停其任惟水師用人往往不格以定制雍正二年以督撫遇營員勞績陞遷仍復題留本省天下一體豈容各分爾我嗣後惟水師員缺仍許題留二十三年　諭向來考拔水師專以弓馬但水師所重全在能識風雲沙線及駕駛等事令該管官於統領出巡時留心察看水務分

別等第注册考拔

勃海圖說

國家卜宅燕京海爲左翊陪粟米之賦浮海以達天津古冀州貢道也道光六年南漕嘗兼海運近歲屢招海商和糴以實京倉且京師地大人庶食用百貨率仰東南每歲賈船連檣而至或風信愆期市價爲之騰貴故海道順利則京師富饒所繫甚鉅道光二十一年夷船擾沿海天津戒嚴臣發篋讀康熙間西士所繪　皇輿圖竊見天津爲京師門戶而天津則自有其門戶蓋天津內洋古曰勃海左自永平昌黎度山海關東達錦州折而蓋復至金州而南拱右並海接山東境東沿膠萊達登州島嶼斗入海中而北揖北則鐵山旅順南則南北隍城巨浸之中如兩扉屹立環海九省形勝無逾此者若使水師將卒於百餘里之內橫海巡防不獨衛天津兼以安三省此重閉之勢也明史志言登萊與遼海接壤海島榮迴僻而實險殆謂此乎乃書詢鄉人之賈於天津者得海道曲折遠近與停泊險易繪圖繫說將以告之當事圖粗就以憂去遂不果及再來京師入史館讀　聖祖仁皇帝實錄見康熙五十年特允　盛京將軍嵩祝之請令登州防海水師巡哨

金州鎮山 五十年二月戊寅 實錄 竊喜前說不爲無稽
及讀中樞政考載鐵山與山東隍城島中距一百八十餘
里無泊舟之所自鐵山起九十里之內令 盛京官兵巡
哨隍城島起九十里之內令山東官兵巡哨 中樞政考卷
二十二巡洋又載 盛京水師額設載船十隻舵工水手
一百名兵丁六百名演集水操往來巡緝又讀 聖
祖御製文四集康熙五十二年閏五月 諭盛京金
州蓍設立水師營將山東總兵李雄奏裁戰船十隻截留
數船分往看守巡防蓋康熙五十年以前鐵山雙島之地

時有盜蹤甚而登岸樹旗肆行無忌見 國史嵩祝列傳
逮嵩祝建爲堅守門戶之說而盜首如陳尚義鄭盡心皆
歸誠恐後見 聖祖御製文四集卷三並五十一年
十二月丙寅 實錄 此形格勢禁之道也顧自裁減
戰船於是金州不得不添立水師畫界分巡而不相聯屬
夫海洋浩瀚無際非如陸地之亭堠嚴明溝晏既久則巡
防之及九十里與否不能問諸水濱徒令按季造册報部
掟泊不發譏察無從非責實之道也邇年以來哨夷雖就
撫帖伏而隍城石島之間崔苻時警似宜仿嵩祝前議而
變通之蓋巡防貴眞而事權貴一賈船之來多艤登州
諸島故盜匪尤所窺伺然非各島內外直巡至金州鐵山
則南北兩岸雖有戰船而盜蹤且出沒於其間而不覺失
事而懲之已無及矣莫若仿南澳鎮兼巡閩粵之例擇諸
島中地稍寬廣下可泊舟者建立水寨水寨見明史兵志
駐水師將領一員南自登州北至金州水洋島嶼皆其所
轄分營布汛遴選總巡協巡備弁時其風信之南北以爲
巡防之上下使百八十餘里之中常有礮聲颿影戈船往
來宜可以戢鯨鯢之跋扈即欲乘我不備闖入內洋而門

戶森嚴必有所顧忌而不敢且 實錄 所載半日程
耳揚颿利涉朝發夕至非有砂礁之阻樵波之需也易曰
王公設險以守其國又曰重門擊柝以待暴客如是則三
省濱海數千里皆宴然處於堂奧之內詎獨天津之利哉
至於更定營制履勘機宜或將天津新增水師量爲裒益
或於山成威海諸營聯絡犄角必擇水師將領之熟悉洋
防者往而從容相度圖上其議此則非文吏所能鑿空而
談也今將舊圖移定南向少拓於前而繫說如此
康熙四十九年八月奉天將軍嵩祝疏報錦州離城百

二十里雙島有賊船十停泊又二百餘人樹旗於湖嘴
哨上施放槍礮城守尉馬哈達等帶領哨兵屯丁南路
截賊歸路賊衆爭路上船我兵追擊殺死三十餘名獲
船一併牌刀槍礮等物五十年二月嵩祝疏言春天所
屬金州鐵山詎山東所屬陞城島僅半日程請令山東
防海水師官兵巡哨兼及金州鐵山俾海邊賊匪無所
容身下部議從之 國史本傳 康熙五十二年閏五月
諭海賊陳尚義等百餘人來歸誠俱係熟識水
性海道之人盛京金州地方着設立水師營將伊等發

往近據山東總兵李雄奏請裁伊標水師營戰船十隻
即將所裁數內截留數船分往金州地方巡防海洋似
有裨益 御製文四集三卷
中樞政考云金州之鐵山至菊花島等處 盛京所屬
海汎令水師營官兵巡查至鐵山與山東陞城島中間
相隔一百八十餘里並無泊舟之所自鐵山起九十里
之內令 盛京官兵巡哨城陞島起九十里令山東官
兵巡哨如遇失事量其境界相近詳查議處
又云奉天洋面往來商船令其先赴旅順口水師營挂

巡四五品等官三四員作爲協巡帶兵往來巡查嚴緝
按季先期造册報如遇失事即行題參
蘇軾登州召還議水軍狀略云竊見登州地近北虜號
爲極邊虜中山川隱約可見便風一帆奄至城下自國
朝以來常屯兵教習水戰旦暮傳烽以通警急每歲四
月遣兵戍駱基島至八月方還以備不虞自景德以後
屯兵常不下四五千人除本州諸軍外更於京師南京
濟鄆兗單諸州差撥兵馬屯駐云云案此則駱基一島
可駐四五千人駱基今麗礮自宋真宗時即爲重鎮所

謂使風一帆奄至城下又與萬祝傳所言半日程合

案蘇軾集北海十二石記略云登州下臨大海目力所及沙門島鼉磯車牛大竹小竹凡五島惟沙門最近兀然焦枯其餘皆紫翠巉絕山沒波濤中眞神仙窟宅也沙門島當即今圖之沙磧島鼉磯大小竹之名與今圖同惟車牛不知當今何島據海商所云鼉磯去登州海口四更當二百四十里而載以爲目力所及則必無二百餘里之遠且今圖鼉磯去海口不過四分度之一海商指彼此相距而言其大略耳

後漢書法雄傳永初三年海賊張伯路等三千餘人寇濱海九郡徵雄爲青州刺史討之連戰破賊後遁走遼東止海島上五年乏食復鈔東萊雄擊破賊逃還遼東遼東人李久等討平之

齊召南水道提綱　聖祖御製輿圖東西爲地經度以測辰極高下又云旅順三面懸海南望蓬萊僅二百五十里注云南過海至北隍城島僅百餘里案此與中樞政考百八十里之說合又注云右稗渤海本大海之支港說者言禹時青州踰渤海北兼營州之地其勢固自然也

附海商登州至今州水程單子水途一更按陸路六十里登州城海口正北一更至廟島山泊舟有汎　廟島東有長島即長山島西有黑島即黑山島透迤相近

廟島至猿山即侯鷄山更向正北直取　猿山又向正北桃枝即南北砣磯本非鼉磯二更中有島門可行二島均可泊舟　北桃枝東大琴嶼小琴嶼即大欽小欽嶼東有南北隍城均可泊舟南隍城以上山東登州屬北隍城以上　盛京所屬南北隍城相隔咫尺　北隍城至鐵山向東北三更鐵山高大屬金州鐵山西有羊頭灣相離不遠可泊舟　鐵山東有旅順口乃關東水口要地有黃舡戰艦把守　旅順口向東有小彭嶼約一更亦可泊舟　小彭嶼再向東是金州甯海縣海口泊舟之處地名柳樹底可泊舟百餘隻最爲盛京要地　金州東北一所曰彭子灣水不甚深盡東去與朝鮮交界

又云孔嶼溝可泊舟　內港復州雙木島孔嶼溝西北一長生島相離不遠長生島正北至西錦州七更東北

至蓋州亦七更　正小東北牛庄口勿溝營內有大河直達天峯臺離瀋陽不遠牛庄口乃盛京水口極要之地　同南水程自鐵山至山東威海用單已直取亦七更

更自南金州至山東成山頭用單已直取七更

附會滌生先生跋

書孔氏疏云堯時青州當越海而有遼東杜氏通典云青州之界越海分遼東樂浪三韓之地西抵遼水而胡氏渭曰漢武所開樂浪元菟二郡乃古隅夷之地隅夷羲和所宅朝鮮箕子所封皆應在青州域內不僅遼東而已據此數說則禹時青州踰海而兼營州之地理若可信齊召南氏所謂勢固自然者也前明遼東都指揮使隸於山東布政司明初遼東士子尚附山東鄉試厥後以渡海之艱改附順天而遼東各州衛隸於山東則終明之世不改蓋亦猶上古之青州兼轄營州云爾我朝定宅燕京與明代同而遼左爲陪都重地則與前明之二州二十五衛視同羈縻者輕重迥別故勃海之襟帶旅順之門戶視前世尤加愼也雁汀先生之意欲於隍城石島之間駐水師將領一員登州金州南北兼

巡內以防盜匪之狃伏外以懾夷人之闖入可謂謀慮老成操之有要者已道光二十九年御史趙棨昉建登州設立水師之議　宣宗皇帝下其事令兵部軍機處會議當事者以迹近更張格而不行國藩時承乏兵部頗知旅順要隘宜別置嚴鎮而不知康熙年間有嵩祝請登州水師巡哨金州鐵山之說亦遂附和未遑他議今觀先生圖說所載　實錄各條知國家機務尤大者　列聖廟謨皆已籌及之苟能推行而變通則收功不可紀極也故述前說以互證亦以誌余不學之恥焉

附道光二十一年天津添兵原案

道光二十一年九月軍機大臣會同兵部奏直隸總督訥爾經額奏天津等處海口酌籌添駐官兵一摺內稱咪逆自上年駛赴北洋游奕維時天津之大沽南河之北塘以及豐潤至山海關一帶州縣額兵無多均自本省各營調防必須預籌經久之計查大沽北塘等營汛共止額兵二百餘名上年奏添礮台新兵五百名合計亟七百餘名茲酌議大沽添兵二千名北塘添兵一千名南自山東交界海口起北至北塘海口止水陸交防一千撥駐臨榆縣之山海關一千分布豐潤等五州縣添兵二千名以府屬臨榆灤州樂亭昌黎撫甯六州縣添兵二千名以本營汎水陸交防足資守衛擬於本省各營抽裁二千名餘四千名請　敕部查明外省酌僻營分抽裁並沿海添建墩台營房衙署約計不過十萬兩上下以現在防堵之費核減兩月即已敷用無論該夷何時縣至無隙可乘當不致再萌北駛之念等語臣等公同商酌天津附近　京畿而山海關爲

天津郡城酌擬添兵一千名爲後路策應豐潤並永平府屬臨榆灤州樂亭昌黎撫甯六州縣添兵二千名以一千撥駐臨榆縣之山海關一千分布豐潤等五州縣本營汎水陸交防足資守衛擬於本省各營抽裁二千名餘四千名請　敕部查明外省酌僻營分抽裁並在防堵之費核減兩月即已敷用無論該夷何時縣至無隙可乘當不致再萌北駛之念等語臣等公同商酌應如所請辦理惟所稱直隸抽撥二千名內稱千名現在海疆未靖沿海惟廣東一省兵數較多至山東江蘇浙江福建四省均未便輕議裁減其餘各省雖地方靜謐亦不免徵調策應即使量爲抽裁未必能足四千之額查直隸省兵額除天津鎮標兵五千八百八十一名其餘各標營共兵三萬二千三百九十九名若抽撥十分之一得兵三千二百名以之移駐天津各口岸不勞遠涉而於該省兵額原屬無虧其抽撥之兵應

令該督飭屬妥爲移駐此外二千八百名由　臣部行文各省督撫察看地方情形擇其可減者如數抽裁統限一年足數現在防夷喫緊應准先行招募練勇二千八百名即與直隸所撥之兵分布防堵此項練勇即在沿海居民招募既足資其禦寇之力且以杜其爲匪之心應需軍器口糧着該督暫行籌畫此後各省陸續抽裁隨時挑補入伍所有各省分裁兵額謹開單恭呈

御覽云云

紀錢銅禁令

從來利孔數奸文網所不能制　國初承故明錢法極敝之後首禁舊錢官收買以供鼓鑄惟崇禎錢暫許行用舊錢每斤給直八分旋以削平諸藩禁僞號僞錢定官爐火帶私鑄計賊以枉法論加私鑄爲首絞候律爲斬候再加爲斬決時銅不足每新鑄輒燬舊錢康熙初申嚴官員失察私鑄之例重者至褫職私銷罪與私鑄同時奸徒毀錢製器獲利以倍非嚴立科條不能禁止故網稍密焉十八年禁市肆鑄造黃銅器具已成器及五斤以下者不禁二品以上許用黃銅定限三年以後照私藏禁物論罪製造者照私毀制錢爲從律通考案是時收銅百斤給十一兩有奇除工料祇鑄錢八串四百以銀兩直千計之是爲十而鑄七十年申販運囤積之禁自禁銅以後私銷愈多十餘年來京師康熙之錢日少見雍正十三年諭旨乾隆元年戶部尚書海望疏陳禁銅四弊略曰銅器散在民間相習已久一旦禁使勿用往往遷延而不交交納而不盡官吏需索刁民訛詐得賄則賣官法不得則入人罪搜括殆盡用法不均其弊一有司未必皆賢有侵蝕尅扣僅給半價者有除去使費空手而歸者名爲收銅實同勒

十四年福建巡撫金鉷以閩省多用前代舊錢請禁之下閣臣議學士徐乾學議略曰自古皆古今錢兼行以從民便考梁太平時詔雜用古今錢宋泰始時斷新錢專用古錢魏熙平初以新鑄五銖及太和錢古錢通行金大定中以宋大觀錢一當五用之明太祖鑄大中通寶錢與歷代兼行民咸利之錢者歷代通行之寶自漢五銖以來未有廢古而專用今者若隨之盡銷古錢明天啟以後括古錢充廢銅此錢之變也昔時錢法之敝驚眼梃環無代不有然歷代之錢尚存旬日之間小錢便可陶汰若舊錢已

取其弊二此等銅質本極粗雜加之鏽壞鎔化耗折徒費
裕金無益鼓鑄其弊三況黃銅乃紅銅配鉛而成今禁黃
銅不禁紅銅是又多費紅銅而適以昂黃銅之價直速其
私燬且黃銅一禁白銅轉多皆奸匠銷燬制錢搀藥煮白
其弊四自古銅貴錢重則私銷銅賤錢輕則私鑄是以錢
文輕重必隨銅價低昂而增減之　世宗因私銷之
弊飭減分數每文重一錢二分所以調劑銅貴錢重者自
有成效不必屑於禁銅之末矣於是收銅禁銅之令皆
停惟南洋私販銅器者有禁自改鑄青錢銷燬之焰以熄

禁鑄用鉛錢二十二年開廢錢之禁　諭曰前代廢
錢流傳至今已屬無幾攙和行使相沿已久若盡行查禁
轉使吏役得以滋擾如唐宋元明舊錢不妨仍鑪民便至
偽號錢文則當禁革但辦理不善恐民情不願准民間撿
出官爲收換以供鼓鑄案故明諸藩僞號如崇光隆武紹
武皆亡於順治二三年惟永歷亡於順治十八年爲稍久
然崎嶇轉徙之間所鑄亦僅矣覽之以收換之令以俟其
自盡　聖人之宏如此自　國初以來私鑄之禁恆
與收繳給價並行立法非不覓大顧民竇禁物於官愿者

康熙九年姚文熙疏言臣年來見部中疏通錢法將存
留錢糧一概收錢放錢用心甚周立法甚善案搭收搭
放歷有舊章此則存留一概用錢益當時已有此議

小民以利扞罔者二曰私鑄曰私鹽私鑄非濫惡於官錢無所獲利而私鹽非美且賤於官鹽亦無所獲利特以引課上佐度支故不得不立之厲禁

世祖入關威令嚴肅姦民未敢犯乃誘滿兵販私車牛成羣弓矢入市詔捕治之順治十七年御史李贊元言艘艦回空夾帶侵淮綱數十萬引之地且糧艘利速回早赴下運若夾帶耽延時日害鹽政亦害漕規乃令沿途嚴禁於揚州鈔關逐船查驗雍正初稽察漕私於運河口六年嚴官引私

明之禁時湖廣鹽貴奸商以汝甯各縣所行淮鹽運售湖廣轉以蘆鹽私售汝甯所過州縣以爲利而汝甯終歲不銷一引謬謂民間不願食官鹽派銀奏銷爲民累乃令州縣督銷時淮鹽南侵漸引不行令於鎮江關口緝私浙江總督李衛議覆江南請行私鹽連坐十家之法言兩鄰甲長治罪已足蔽辜若因一人株連同甲罹轉恐難以稽查惟大夥產重緊衆販宅鋪者坐及同甲從之而兩淮各場因用保甲法立竈長稽查又禁竈戶私置煎鹽盤鏵及火候舉伏不以時收逢几年禁商人私雇鹽

紀酒禁

康熙二十八年　盛京旱禁燒酒糜米穀乾隆二年準泰奏天井關按季差役往東汶等六縣查稅油酒居民不比過關所販且額無一定勢必苛求擾累得　旨永行停止（通行油酒雜稅庶亦停罷時議立北五省燒鍋釅麴以督催織造官役騷擾驛遞罷之停陝西織造栽羯粧蟒卻江西造進龍碗十一年以江浙連年水旱停織造二年

聖祖論本朝自入關以來外廷軍國之費與明代畧相髣髴至宮中服用則以各宮計之尚不及當時妃嬪一宮之數三十六年之間尚不及當時一年所用之數康熙二十九年　上以前明宮殿樓亭門名並　慈甯宮　甯壽宮　乾清宮及老媪數目宣示外廷　諭天旱欲減宮人及所用器物因自來未嘗有餘故不能再減飭羣臣將故明宮中用度察閱尋奏查故明宮內每年用金花銀九十六萬餘兩今悉充倘光祿寺送內用二十四萬餘兩今止三萬兩每年木柴二千六百餘萬斤今止七八萬斤紅螺炭一千二百餘萬斤今百餘萬斤各宮床帳輿轎花毯之屬二萬餘兩俱不用故明宮殿樓亭門名七百八十六座今不及十分之三至各宮殿基址牆垣臨清木用楠木今　禁中修造出於斷不得已第

省則以本非產酒之區無庸設禁乃令因地制宜并定違禁律五年御史齊軾以京師九門每日酒車銜尾便請禁之

　諭曰豐稔之時正宜講求儲蓄蓄孫茹飲屬窮黎不得姑容至於零星沽賣不必過為深究倘將一二小戶查拿塞責致閭閻滋擾而奸商巨賈轉以納賄脫然事外貽法公行則地方官之罪更不可逭十四年福建布政使永甯請嚴販運紅麴紅糟之禁夫酒禁自古有之漢以後時權之以為利我　朝本無權酤之官修其禁令竊

用 白鞾松木而已我 皇上撙節儉約至矣極矣時
光 寺年用銀十萬兩工部二三十萬兩較前朝省十之
九 見四十五年 諭旨而 上猶以工部每月
輒用數萬兩 諭以內廷除賞賜外一應工作費用
月不及千兩三十九年九月 諭工部四十九年又
諭曰萬歷以後內監有在御前服役者故明季事
蹟知之獨詳明朝費用甚奢工作亦廣宮中脂粉銀四十
萬兩供應數百萬兩 世祖登極始悉除之紫禁城
內鋪地甎橫豎七層工作俱派民間今器用樸素工作皆
現錢雇覓明季宮人九千人內監十萬人飯食不能徧及
日有餓死者今宮中不過四五百人而已先是光祿寺歲
用六七十萬工部百餘萬
四五萬工部十五萬餘是以部庫用五千餘萬之積雍正
四年 諭朕宮中食餘之物皆不忍棄必令人撿貯
數年以來米粟至數十石之多五年 諭曰前織造
衙門所進御用繡線蟒袍至九件之多燈幃加以綵繡即
切加戒諭近端節進繡扇此皆糜費於無益之地朕所不
取并 諭工匠造物之情喜新好異見一靡麗式樣

景供備龍舟或禁增設坐落戲臺排當蓋 翠華所莅觀
民察吏之外又以河工海塘親授方畧雖一遊一豫常日
見不遑且惟恐派累民間偶見行營以布幕牆即念及貧
民襦袴之用見三十六年 東巡 諭旨皆兢
兢以 聖祖末年光祿寺年用 宗實爲念又案二十七年 南巡
諭曰名山勝蹟以存其舊規爲得自然之趣即如浙江龍
井山水自佳何必更興工作此則 皇情所屬更非
生長細旃廣廈者所知而疆吏如 三寶王亶望方以
添繕屋宇點綴燈綵爲足以奉承上意亦適形其繁俗自

取申飭而已

乾隆五十六年　諭曰本朝恭儉相承惠民益下偶有行軍征討即芻秣亦不取之民間是以拓土開疆大功屢藏雖用兵而民不知兵至宮中嬪御以及給使女子合之皇子皇孫等乳媪使婢約計不過二百人實從古宮闈所未有

紀免徭役

周禮以來無不受役之民周禮以後亦無不病民之役我朝聖聖相承蠲除力役愛民之政實有度越前古者國初以從龍功首免八旗壯丁差徭先是旗民徭役頗多至是並糧草布匹亦永停輸納除各省匠藉革河夫命派之弊時建　太和殿寨封邱決河率用夫數萬皆優給工食而民不擾自定賦役全書用里甲之法編徵徭里銀以代役官爲雇募有有司私派里甲私役部民之禁康熙元年給事中柯聳奏蘇松田役不均疏言因田起差古今之常法但人戶有消長田畝有盈縮所以十年編審則役隨田轉勞逸適均查一縣若干里每里十甲每甲田若干田多者獨充一名田少者串充二名各項差役俱甲長挨甲充當故力不勞而事易集獨蘇松兩府名爲衆報殷實不稽田畝年年小審脫換挪移田歸不役之家役累無田之戶以致貧民逃徙請及今大造之時使田盡落甲役必照田庶役均而民便下部議行六年御史戈英言州縣每年有輪值甲長凡催徵錢糧及衙門需用各費皆甲長承辦獨江西有提甲之弊現年追比已完復提次甲責成備辦

廣信等府甚有連提數甲者累民已極請禁之事下巡撫董衛國匿不以聞乃嚴飭禁革蓋前明均役提編之敝政猶有一二存者至是乃盡革之也會典康熙十二年停河南僉派河夫十六年禁有司罰民修城埰凡民間供應白後以次禁止案　本朝丁口之賦謂之丁徭銀亦曰徭里銀是丁與徭合也其因田起差之法則田與徭合也顧其時法制未定官或以雜派累民康熙末年捐社穀五石者準免本身一年雜派差徭民亦以詭寄避役康熙二十九年令紳衿田地與民人一例差役以多詭寄也勢未能

覈若畫一及雍正初丁歸地糧乾隆會典云雍正二年以於是丁徭與地賦冊存見數按直省州縣均入田賦代輸合民納地丁之外別無徭役官有興作悉出雇募與宋元以來力役之弊廓而清之竊謂堯舜之愛民官禮之立法無以尚茲休養生息雖百世可也臣考近代用民之力河工而外見河夫篇堤工城工亦其大者　歷朝以來不特無公旬之令至民間自爲之事且或曲加恩澤如沿江堤岸例用民夫按糧均派康熙五十五年恩賞銀六萬兩以助民工雍正六年同雍正元年山東連歲荒歉免挑濬運河歲夫動帑雇募以工代賑　高宗卽位諭各處歲修工程如直隸山東運河江南海塘四川堤堰河南沁河孟縣小金堤等工向於民田按畝派捐者悉令動用帑金時用帑十餘萬而省百姓數倍之累歲有工作且食其力焉其他借項興修久而者尤不可悉數至城工例用民力康熙三十二年修　盛京城垣猶準於本處民夫取用至乾隆十年川陝總督慶復請捐廉修築城垣　諭曰各官養廉原以資其用度未必有餘倘名爲捐修而實派之百姓爲弊更大不若名正言順以民力襄事之爲公也此議不準行自古有力役之征小民有赴功之義況城垣爲地方保障正所以衛民而使之安堵卽如人所居者廬舍耳而必環以牆垣此理易曉且官民原爲一體上下所以相維今則漫無聯屬恐日久相忘卒有用民之事必且呼應不靈朕思修建重大工程小民力不能辦者　國家自不惜帑金爲之經理至些小工程補葺培護使不致殘缺傾圮則小民力所能爲而有司所當善爲董率者也　聖謨洋洋可謂義盡而仁至矣於是定各省城工十兩以下者酌用民力修

築次年巡撫碩色又請千兩以下者令州縣分年修補土方小工酌用民力餘於公項支修得　旨頒行或曰使民者政之經受役者民之分免徭役是恩掩義也臣愚以爲欲復周禮之役法必先復周禮之鄉官而後可降而漢之嗇夫亭長猶足以爲治若但使大司徒以旗致萬民而無鄉老鄉大夫州長黨正若而人者爲之治其徒庶之政令而又使後世之保正里甲辨其老弱征舍則不待智者而知其不可矣故古今異制致治異宜者多矣獨役法乎哉

紀河夫河兵

明初沿河設夫役三時疏濬修築冬又徵採草銀正德間以按臣吳閒言罷河夫十之七官收其直嘉靖初歲役尙數十萬人皆近河貧民奔走窮年不得休息從御史譚侁言令上中人戶徵銀雇役後銀有餘而歲徵如故改徐州呂梁二洪先因水涸陵險設夫二千四百餘嘉靖二十三年黃河自西來注之漕輓順利人力甚省按臣陳其學請裁損洪夫以寬蕭碭民力萬歷間科臣按臣厲陳河夫之苦請優其直並免衙決賠修之虐政禮部主事陳應芳亦言河工夫役州縣取之里甲里甲視家資爲出夫之等一家雇夫五名則月費十金鬻產賣子闔闔一空及夫至工百計索求致令逃去檄移雇補費復如前官徒有募夫之名而害歸於籍名者之家利歸於管工者之手此前明河夫貪派累民之大畧也　國初兼行召募先從御史佟鳳采言設直隸沿河堤夫以備修築又從總河楊方興請設臨河墩堡鋪夫以護漕運此皆召募而給以工食者也順治九年河決封邱起大名東昌兗州及河南丁夫數萬塞之此因工程浩大特行貪派而又協撥於鄰省者也貪派民

夫勢不能不資地方之津貼惟按田起夫其制最善康熙初漕運總督林起龍濬淮安經惟河開七十餘里用山陽寶應二縣之力二十日而畢工總河靳輔大修歸仁堤令協募人夫以土方工價抵納錢糧一時稱便蓋猶明初按旧出夫之良法也康熙九年總河羅多以大修用夫三萬餘請於江南山東二省僉派協濟給事中張惟赤言部臣前主募夫之議原定每名日給銀六分請將僉派之夫一體議給於是雖大工僉派而實與召募等及鳳采爲河南巡撫言河夫累民請停僉派按畝徵銀以爲僱直今會典

言康熙十二年停河南僉派河夫 如歲修雇夫每名月給銀二兩蓋自撫臣發之而江南山東仍舊十六年靳輔大修全河初議日用夫十二萬人令鄰省協募廣經議減猶日用三四萬人後工竣上言河工興舉無不勒之州縣派募里民用一費十臣奉命兩河並舉日需人夫十餘萬若循派募之舊章必半壁號呼矣自易派募爲雇募多方鼓舞遂使大工告成而民不擾蓋大工亦用雇募其制實自輔始次年以坊里派募人夫十人不得三四人之用乃裁減河夫設江南河兵八營 此據職役考按兵制考康熙十七年只設四營時汀南木立總河殆令河東四營汁叶之耳

其編徵河夫工銀初則解令河員募役旋以非所管轄恐致逃散仍令州縣雇夫解交初河臣于成龍 襄勤於康熙三十一年任 嘗請豁免民夫以工程浩穰議格河臣董安國康熙三十四年任 因言黃運兩河險汛甚多若免民夫專責河兵恐致貽誤止請酌減民夫一二千名及成龍再爲總河 康熙三十七年復代安國任 又以歲夫苦累亟請變通言派夫一名約費銀二十兩老弱充數到工多逃計歲夫七千請每名量徵銀五兩編入正供徵解河工添設千名康熙初又裁減十之二而歲夫愈困其改編夫銀廣增兵額則始於輔而繼以成龍遂使民脫僉派之苦而工獲修防之益乾隆二年定東南兩河兵爲戰二守八 見揭帖四十六年大學士公阿桂奏南河二十一河營額兵一萬五百東河三河營額兵一千七百多寡懸殊將兩河扣存名糧九百八十分添爲東河各汛實額案河工歲夫始田僉派後改徵銀召募至裁夫設兵乃役法之變耳臣愚以爲周禮用民之力族師帥四閭之治史將其可任者州

長帥而致之鄉大夫又辨其征者舍者以歲時入其書其時上下之間易如而易從後世舉一縣數萬數十萬之衆付之里保正數人以征舍爲市偶有興作耗國毒民而事不集即有好義之民臨以明察之吏而號令無素部署無法亦事倍而功半故古有以軍興法從事者非徒賞戮之亦以部署號令聯爲什伍乃易以趨事而赴功漢武起卒塞河而宣防之功成然則河夫之改爲河兵可謂變而不失其正矣今南河總督轄本標中右二營淮揚河營淮徐河營葦蕩營船務營廟灣營佃湖營都額兵若干名東河總督管轄本標中左右三營濟甯城守營山東運河營都額兵若干名其營伍之分台兵額之增減別詳綠營兵制卷中

案靳輔奏疏有云人夫一項除架船裝料鋪埽簽樁收放揪頭繩纜栽柳修柳巡查堤岸看守料物修補水溝填塞狼窩貓穴等務俱係河兵力作至於縴綆打纜搬運草柳拉掃檯梯挑土幫修掃臺等一切雜作則用歲修人夫讀此可見河兵之作苦而歲夫之無裨實用考張靄生河防述言河兵之議自陳潢倡之錢塘人略言州縣歲夫俟修舉調發恐有後時額夫既有定數不時上下之間易如而易從後世舉一縣數萬數十萬之衆付之里保正數人以征舍爲市偶有興作耗國毒民而事不集即有好義之民臨以明察之吏而號令無素部署無法亦事倍而功半故古有以軍興法從事者非徒賞戮之亦以部署號令聯爲什伍乃易以趨事而赴功漢武起卒塞河而宣防之功成然則河夫之改爲河兵可謂變而不失其正矣今南河總督轄本標中右二營淮揚河營淮徐河營葦蕩營船務營廟灣營佃湖營都額兵若干名東河總督管轄本標中左右三營濟甯城守營山東運河營都額兵若干名其營伍之分台兵額之增減別詳綠營兵制卷中

如徵銀解工不時雇募免民夫起解守候之苦至河流衝險之處無間晝夜晴雨巡防方可不時搶救守隄夫役虛無節制惰弛不免潰思河工原比軍法請即以軍法行之給食赴工之夫盡募爲支餉守汛之卒設官統之則節制既有責成防禦庶無疎懈矣

顧棟高淮安府志營制敘淮郡爲黃淮二河貫注歷代用民夫塞決徵調動至數十萬　本朝設河兵及堡夫淮安建兩大閘而河營遂與漕營並重其人率皆駐宿河干熟諳水性平日不責以騎射之能而專司填築之事每遇河工緊急合龍下掃不爽分寸雲梯砲架懸絕千仞當河濤決怒時持土石與水爭勝性命懸於頃刻惟責任專諳練熟故能奏功而無害此尤　本朝兵制之超出前代者也

凡漕船名省原額萬有四千五百五號除改折分帶坍髙裁減外實運船數各省七千六百九十二號通考據乾隆會典直隸協濟河南三十七號山東九百七十五號又協濟河南二百四十四號江西江安糧道所屬二千八百八十六號又協濟河南一百二十五號又協濟蘇松千八百二十五號蘇松糧道所屬四百三十九號浙江五百六十二號凡號江西三百四十八號湖北一百二十號湖南百十有四號河南無漕船山東直隸江南就近協運四百有六號

日糧船江南一百三十六號浙江六十三號缺額而自備船裝運者無定數凡造船初於民地徵十之七軍地徵十之三備給料價不足則徵軍衛丁田以貼造康熙十九年改定造船領支官銀而別徵丁銀解部旋定每年成造之船照見運十分之一雍正二年裁浙江船政同知凡修造歸糧道管理造新船則以舊船為裹料無料則交銀五十兩其載運之數每船載正耗米五百石初定土宜六十石雍正七年增為百石又定舵水土宜百二十石乾隆初定回空各幫例帶米及梨棗之類漕船遇淺則有撥抵通

撥遇淺起撥由總漕飭沿途有司雇備抵通撥船二兩乾隆十一年設堡船六十隻以備疏濬又設衹夫三百名淺夫八十名凡軍各以其籍　國初五年一編審康熙初每船運軍十名至三十五年改定為一名餘九名選募水手充之尋發本軍子弟一人為副軍雍正六年准文生員得免簽運乾隆間以備簽餘軍及子孫兄弟注册送部禁軍藉紳富規避簽丁蓋軍愈困則束縛之法亦不得不嚴矣定例軍船販帶私物隱藏罪人倚勢阻搶盜賣漕糧故攻船壞　康熙元年　諭夾帶私鹽私藏火器雍正二年　諭水手擾害居民　雍正十三年　諭短綆乘機為匪　乾隆四十一年　諭久有厲禁蓋軍船風尚之漓固不自近年始矣

嘉慶十七年各省漕船六千二百四十二隻見會典較乾隆間少千四百餘隻

工部五關

定額　道光二十一道光二十一道光二十一

雍正三年畿輔大水旣賑卹之則水害不可得而去乃　命怡賢親王偕大學士朱軾相度之先是近畿歲潦康熙三十七年霸州文安水清河漳河渾河皆溢沒旗民莊田無數　命原任河道于成龍河督王新命疏治之四十六年李紹周奏請北地開渠　上以民間田畝高下悉皆耕種雨過多則高田有收不足則窪田有收若無故責成有司開濬溝渠必逼擾百姓且錢糧所需無窮田土亭下須人度量倘壞現

耕之田以疏水道小民孰肯聽耶當此無事之際不宜拂事端以累官民乃寢其議是歲十一月　命江浙於水曰酌建閘座平時閉蓄遇旱啟放其支河港蕩淤淺者並疏濬引水四達　上嘗論江浙雖海水鄉而水溢易洩旱歲之患比濕尤劇北方經月不雨亦尚無礙南方夏秋經旬缺雨則田拆禾稿矣喜雨亭記云十日不雨則無禾蓋謂此也乃令江浙在京官員大學士張玉書尚書王鴻緒詳議以開蓋　聖祖之世方急東南水患下河海塘諸役經營數十年於畿輔未遑也雍正四年怡親王既圖上方略乃設營田水利府以王董其事起灤州玉田諸州縣官因地勢濬流築圩建閘開渠招民給工本募江浙老農教耕工匠爲農具是秋田之熟者百五十餘頃而霸州文安大城保定新城安肅任邱民間種植者又七百餘頃比歲皆登五年分京東京西京南天津爲四局局設長副司之定某縣某莊營田引某泉某河灌溉大小數百處皆有條貫至七年營成水田六千頃有奇所司以營田瑞稻進　召大學士等　賜觀焉九年有距水稍遠聽民自便之令而水足地平無煩戽汲之處仍令永爲水田議設觀察使副各二以重其權不久旋罷有司奉行亦漸不實乾隆二年　諭曰州縣地土原有高下不同其不能營治水田而從前或出於委員勉強造報者應聽改作旱田若近水可治之田已經開成者倘至廢棄殊爲可惜飭勸諭修葺三年又　諭曰聞直隸各處多有涸河有水時由此宣洩無水竟成廢地近河居民築埂壩以爲灌溉之用致河道阻塞水不通流着各州縣將舊有渠淀造報其涸河之處不得築埂壩以阻河流臣以爲小民祇徇目前之利爲牧令者又非自田間來始誤於慨以

阜田爲水田繼誤於卽溉田之地以爲田故行之未久輒就罷廢九年以御史柴潮生請興修畿輔水利命大學士劉於義往於義陳水利十二事觀其頻年所論列大都疏消積潦之策爲多引灌之利則僅及天津一隅焉其在京南京西者十三年總督那蘇圖奏平山縣令郭殿正於河旁勸諭居民營稻田九十二頃阜平縣令羅仰鏞令民墾營田五十餘頃皆得　旨優敘二十六年總督方觀承奏易州開渠建壩居民引子渠溉田二百餘頃渠成賜名安河蓋寥寥然不數見矣

或問畿輔水利可興乎曰可何以言之明汪應蛟巡撫天津於葛沽白沽種水稻畝收四五石其後徐貞明領墾田使先於永平募南人爲倡逾年墾水田三萬餘畝張國彥顧養謙又行之薊州豐潤玉田皆效此京東可行也宋臨津令黃懋請於河北諸州作水田制置河北屯田何承矩於雄莫霸州平戎順安軍興堰六百里置斗門引淀水灌溉以足邊食京西可行也元郭守敬請於磁州東北滏漳二水合流處引水由滏陽邯鄲洛州永年下經雞澤合澧河可溉田三千餘頃則畿南亦可行也貞明之言曰北人未習水利唯苦水害不知水害未除正由水利未興其所言十四利甚悉戶部尚書畢鏞又採貞明著述爲六事其曰地宜稻者以漸勘牟宜黍宜粟者如故不遽責其成蓋必如此乃與周禮稻人職方氏之說合而無旋興廢之患矣

永定河不宜復故道論

明史河渠志曰桑乾河盧溝上源也發源太原伏流至馬邑渾流溢出是爲桑乾東下大同抵宣府雁門應州雲中諸水皆會穿西山入宛平界東南分爲二一由通州高麗莊入白河今南海子有桑乾支河至張家灣入白河上源不與渾河通一由霸州合易水卽清水河一名玉帶河南當作東南至天津丁字沽入漕河此明永樂以後至國初水道也康熙三十七年由良鄉之張家莊至東安之郎神河重開一道東以南北長堤由固安永清之北引流直出柳岔口三角淀卽東淀以達西沽賜名永定河此康熙中年以後總河于成龍所改之道也雍正四年郭家務開減河乾隆十五年永清冰害改河二十年北岸六上改下口皆不過小修改而已自三角淀漸以填塞論者遂歸咎於渾河之改道甚且欲復南合玉帶河之舊則未見其可桑乾性本渾濁所過輒淤川壅而遶西山以上東於兩崖之間震蕩奔激而卒與泥沙俱下其性濁也縱清水可資蕩滌之力而所蕩之沙所滌之泥非淀之受而誰受之乎考明永樂以前渾河本不南行河渠志成化七年霸州知州蔣愷言城北草橋界河上接渾河下至小直沽注於海永樂間渾河改流西南經固安新城雄縣抵州屬決爲害近決孫家口東流入河又東抵三角淀小直沽乃其故道請因其自然之勢修築堤岸此元明間渾河故道之可考者雖未必卽張莊郎神之舊蹟而東流固其自然之性也論者明知改流南下不無衝齧之虞乃又謂填淤肥美秋禾所失夏麥倍償閭諸興水利以糞以溉長禾黍未聞導使衝齧以待收一水一麥之利也夫清水與渾河匯流一處勢不能容以致汎濫當時

諭旨至爲明切　康熙三十七年二月

覆轍又可蹈乎

且三角淀南納子牙西納會同舉畿輔數十餘河與南北

二泊之水皆歸焉微渾河之入亦不可不亟治淀大抵淀泊之所以淤　患停沙一患積葑去聲一患冒耕彼東南三江震澤之間未聞有涸濁加桑乾者而太湖何以日就堙塞也今二患不除惟停沙之爲慮至議改河而未有他道以容之亦未審於形勢矣夫不務治淀而議改河猶人腹臟痞塞而但疏利胃鬲使多食飲亦不足以有瘳矣

渾河改流之議倡於治河參測陳儀芳亦謂當仿東南東清刷黃之法曩者讀畿輔水利而水利集說沈聯案得其說而喜之近摹拓畿輔與圖以參測所言按之形勢乃悟其不可蓋渾河出固霸南入清水河折三角形勢之股也清水入淀其句也康熙改流之道其弦也一紆一經勢實懸殊然則于清端之改河實與永樂以前之故道有冥合焉甚矣河之利病未可輕言而圖譜之學不可不講也

石渠紀餘卷之六終

列國歲計政要

序

竣讀瀛環志略知徐松龕中丞網羅眾聞輯譯西史裒然成一家言其功力不可以道里計中原書生錮蔽於山海經穆天子傳稗官迂記荒誕不經一切鑿測之見於是乎盡闢矣泰西各國人發跡於歐羅巴洲而其種皆本於波斯中土於波斯之名漢唐以來已耳熟矣其人善營生趨利如鶩四方無擇其天性也當羅馬盛時拓地漸廣於是有日耳曼有白里登白里登者英國之古也宋元嘉後有意大利法蘭西荷蘭西班牙阿非利加阿剌伯諸國出唐宣宗時有俄羅斯丹麥諸國出宋理宗時有瑞典挪威蘭荷丐諸國出至本朝乾隆間英人在北亞美理加洲自立爲國是爲美利堅歐人善行海覓地地球之西踪跡幾徧初至量測山川立埔頭墾荒土商農踵至遂成聚落計地球有五大洲小島無慮千數陸地五十餘兆方里而歐人已奄有十之六外海大洋輪帆如織皆歐人舟礮船無國不到水師巡防按期更替兵力之強實原農商工之饒利未聞異洲人有輪帆與之爭雄海上者其牌閣箭制睥睨跳蕩搖所從來久遠孔子曰足食足兵民信之矣此王道之全顧未言兵西先言足食者富爲強國之本務國未富而先求強是猶竭焉而與騏驥爭力未有不中蹶者也司馬錯曰欲強兵者務富其民昔虞譚哉成周之王以農事開基此富出於農齊之強以有魚鹽之利管仲修太公之政示巧飭工遂霸桓公而朝諸侯此富出於工商他如衛文公通商惠工魏李克盡地力以強君漢武帝募民自給貲因官器作貲鹽官與牢盆算緡錢征榷置均輸富不拘一格民不加賦而天下用饒北擊勁胡築朔方通西南夷貲數十百巨萬非人給家足府庫餘貨財則天下之民烏得而驅之遵乎蹙錯之言曰腹飢不得食膚寒不得衣雖慈母不能保其子君安能有其民哉方今歐人於實易得百貨之饒開礦取山澤之利陶朱白圭猗頓之流布滿海國以一舟備數年糧行萬里如枕席電線疾消息輪路迅轉輸一夫振呼百國皆應如施韓盧而逐蹻兎其交堅黨合相引爲重豈必以族類同耶蓋人富而仁義附焉雖然六藝之大重譯之效則甚遠其政事利弊貧富眾寡強弱虛實與夫日前切近情形而未有其書以爲依據欲明其取舍而觀由富而強之效則莫難同治甲戌夏得是書快甚乃與林君樂知譯之按是書英人所輯爲同治十二年各國紀載莫切近於此矣國計商賈兵制尤爲詳蔵而學業之盛乃其本此皆英之公使領事於各國按年錄寄官單彙萃成帙譯既成盡付剞劂竊謂此書

於為國之謨安攘之道裨益者廣爰為咨訪列其端當事者庶得所採擇焉

光緒紀元秋八月海鹽鄭昌棪序於滬瀆時機器製造總局之格致堂

例言

一是書爲英國傅丁富得力按年編輯由各國駐京公使領事鈔錄該國頒示之歲單彙集而成歲出一部其月異而歲不同者惟年款官員遷調船數兵數國債數戶口數略有小異而已若朝代疆域章程大概總不全更至我國家部例外人罕聞故其書閣略而不詳今謹闕之

一各國次序按西國字母編次茲仍原本不復臆爲先後

一泰西各國無年號以耶穌生年爲始至今一千八百七十四年此書係一千八百七十三年所輯卽中國同治十二年也耶穌生年爲漢平帝元始元年書中不繫中國年號蓋仍西國年例

一方里磅噸之類皆英國權度錢法不詳載者以編書人卽英人以通商爲富國之本於各國貿易比較旺衰不憚縷縷各國貨值早晚不一之信暨電線以通之內地貨物轉運之難造鐵路以便之故輪路電報有附於商賈項下

一原書內表屆其半今譯時順筆直書如錢糧國用不復作表閱書亦易披檢至其瑣屑繁重語不雅馴有中國所無者不得不循照西國名目存之不敢刪改蓋紀實爲

一每段內年分已標明一千八百幾十年以下卽不復贅一千八百字樣蓋省文也

一各地名人名照西人聲音譯出而字每人殊以中國一音數字譯時只依音作字不能與諸書對正因諸書地名人名之字亦各不一律也

一以西字繙中字有不能不從俗者如股份公司合同禮拜堆棧快橫掛之類有不能不從西字者如磅碼之類或以字不典雅咎之則謬矣

一西國所最重者議院凡一切國例增減及條教號令銓選官制學校賦役兵制茲政水利艘造戰和諸大政無一不由議院核定施行故條例具備有詳有略譯時不分段落今仍之又各小國及各屬地章程法度大略與大國仿彿其論列無多茲不復分門類一筆直書以省煩碎

一是書於附庸各小國及各國屬地新疆海島如亞細亞洲之其發處實阿利伯阿富汗俾路支霍罕等回部安南緬甸南掌荷蘭之蘇門答臘西班牙之婆羅洲小呂宋各島葡萄牙之麥達加斯加自之國非洲西之坡你洲東之呵婆羅亞美利加洲之濮退國尼阿古巴北太平洋之三得韋島南太平洋之斐濟島法國澳大利亞洲東印度洋之紐加勒度尼亞英屬地印度洋之馬利休斯島出產不多貿易稀少均不立傳

一各大洲各國有國王或民主地雖小亦稱國若爲各大國之新疆屬地與土雖廣不以國名如喀納塔紐陸威而上君士坦隆渥斯地利蘭台司美尼亞佛多利亞回斯登澳斯地利蘭紐寧蘭錫蘭島嘴留巴好望角等處以照明書報間聲採錄多所附見非本書所有閱者辨之

序
卷首
中外各國比較民數地數表
各國比較每方英里人民多寡表
各國比較火輪車鐵路勻算方里表
各國比較電線路勻算方里表
各國比較火輪船夾板船裝載噸數表
各國比較出洋輪船夾板船裝載噸數表
英國三十年中本國及別國通商船進出口噸數表
英國比較七十二年正月至九月進口貨值若干磅表
英國比較七十三年正月至九月本國出口貨值若干磅表
英國比較七十三年正月至九月本國出口貨值若干磅表
歐羅巴亞美利加各國比較國債錢糧並以錢糧抵還國債年數表
卷一 歐羅巴大洲
歐羅巴各國比較教民表
奧斯馬加國 疆域民數 商賈
鐵甲兵輪 奧王世系 奧國歲供 輪路
奧王宗戚 奧國總議院 書信局
奧國官制 匈國議院 匈國官制 教會
奧國國計 奧國國計 匈國國計 學校
國計 兵籍 兵堡

卷二　歐羅巴大洲

比利時國

宗戚　統系　歲供　議院　官制

教會　學校　國計　兵籍　疆域民數

商賈　輪路　書信局　電報　錢幣權度

丹麥國

宗戚　統系　歲供　議院　官制

教會　學校　國計　兵籍　鐵甲兵輪

商賈　書信局　新疆

法蘭西國

統系　議院　官制

國計　兵籍　鐵甲兵輪礮船

輪路　水利　電報

卷三　歐羅巴大洲

疆域民數

德意志國

統系　總議院　教會

兵籍　鐵甲兵輪　疆域民數

卷四　歐羅巴大洲

布魯斯國德意志屬國第一
宗戚
學校
輪路
波非利亞國德意志屬國第二
即祖哈利亞
宗戚
疆域民數
會敦倍克國德意志屬國第三
宗戚
薩遜呢國德意志屬國第四
宗戚
巴敦德意志屬國第五
即拂蘭
宗戚
邁格楞倍綏林德意志屬國第六
即德格楞倍綏林
泊斯德意志屬國第七
即黑幸
奧倫倍克德意志屬國第八
即奧倫倍克
布倫斯威德意志屬國第九
即布倫斯威
薩斯威瑪德意志屬國第十
謀格楞倍綏而利子德意志屬國第十一
即謀倫格楞倍綏而利子
撒斯美甯恩德意志屬國第十二
統系　議院　官制　教會
國計　兵籍　疆域民數　商賈
議院官制　教會　學校　國計
議院官制　文教　國計　疆域民數
議院國計　疆域民數　學校　國計

杭行傳 德意志屬國第十三
即安順行
撒那庫白哥拉哈 德意志屬國第十四
即撒拉庫拜國塔
撒斯奧登倍 德意志屬國第十五
即撒遜奧登倍
華特德意志屬國第十六
即荷登
立波得穆 德意志屬國第十七
即力峨代斗
實其宇部陸軍 德意志屬國第十八
實其宇部生特好勝 德意志屬國第十九
羅斯烏賴斯 德意志屬國第二十
即羅斯施來之
桑坎力魄 德意志屬國第二十一
羅斯格來斯 德意志屬國第二十二
即羅斯格斯斯
罕倍克 德意志屬國第二十三
呂倍克 德意志屬國第二十四
伯蕾門 德意志屬國第二十五
奧而賽斯鹿林 德意志新復二城
卷五 歐羅巴大洲
德國商賈 德國輪路 德國電報
德國錢幣權衡
英吉利本國與斯古得蘭混一之年紀
英吉利國計 議院 官制
教會 學校 兵藉 鐵甲破船
疆域民數專記本國屬地不在內
商賈 輪路 書信局

電報　新疆
卷六　歐羅巴大洲
希臘國　世系　疆域民數商賈　議院官制　教會學校　國計　兵籍
意大利國　世系宗戚　議院官制　羅馬教王　國計　教會學校　國計　兵籍
俄國　錢帛權度　疆域民數　商賈　輪路　信局電線　新疆　錢幣權度
荷蘭國　世系宗戚　議院官制　教會學校　國計　兵籍
葡萄牙國　世系宗戚　疆域民數　商賈　輪路　新疆　國計　兵籍
俄羅斯國　世系宗戚　國例　官制　兵籍　鐵甲兵輪　教會　學校　疆域民數　商賈
卷七　歐羅巴亞細亞大洲　新疆　錢幣權度

輪路	書信局	電報	錢幣權度
卷八　歐羅巴大洲			
西班牙國			
國例官制	教會	學校	
鐵甲兵輪	疆域民數	商賈	
錢幣權度	國計	兵籍	
瑞典挪威國			
世系宗戚	瑞挪歲供	國例官制	
兵籍	鐵甲兵輪	疆域民數	
挪威官制	挪威兵籍	挪威疆域民數文教	挪威商賈輪路電信
錢幣權度			新疆
瑞士國			
國例	文教	國計	
疆域民數			
卷九　歐羅巴亞細亞大洲			
土耳其國			
世系宗戚	國例官制	文教	
鐵甲兵輪	疆域民數	商賈	
阿根廷合眾國	國計	兵籍	
亞美利加大洲	屬國	錢幣權度	

玻利非亞國
巴西國
宗風　國例官制　文教
疆域民數　商賈輪路　電報
卷十　亞美利加大洲　錢幣權度
陸納塔　國例官制　兵籍
國例官制　文教　國計
疆域民數　國計　商賈輪路信局
智利國　錢幣權度　兵籍
科倫比亞國
乜斯搭黑喝國
噶咧道國
喀提抹辣國
海帶國
杭度辣國
墨西哥國
呢加拉乖國
巴來咧國
秘魯國
山度明哥國

山薩佛道國
卷十一　亞美利加大洲
美利堅國
世系國例　國計　兵籍
商賈　輪路　電報
烏拉乖國
委內瑞辣國
卷十二　阿非利加大洲　鐵甲兵輪　疆域民數
亞坡爾斯國　錢幣
好望角
埃及國
里比利亞國
摩洛哥國
叅撒勿
亞細亞大洲
錫蘭島
印度國
日本國
噶留巴
波斯國

暹羅國
澳大利亞大洲
紐薩威而士
紐齊蘭
君士蘭
薩澳斯地利蘭
台司美尼亞
佛多利亞
回坳登澳斯地利蘭

凡例

一表內所載之文皆有一書者取各國政要即所稱為列國最計者也僅見之文皆有一書者取各國政要即所稱為列國最計者也僅見之文皆有一書者取各國政要即所稱為列國最計者也僅見

表計算例題 第三回

| | | |

第一

國名	民數		方英里地數	
俄國	一	萬千百六十九萬八千九百	七百六十萬方里	
英國	二	萬千百八十七萬零八十二人	三百四十萬方里	
美國	三	萬千百三十八萬九千八百五十人	三百九十三萬方里	
巴西	四	萬千百三十五萬人	二百八十萬方里	
土耳其	五	萬千百三十五萬人	一百九十萬方里	
墨西哥	六	萬千百三十五萬人	一百九十萬方里	
日本	七	萬千百三十五萬人	一百九十萬方里	
意大利	八	萬千百三十五萬人	一百九十萬方里	
瑞典	九	萬千百十五萬九千八百人	一百八十萬方里	
挪威	十	萬千百十五萬九千八百人	一百八十萬方里	
暹羅	十一	萬千百十五萬九千八百人	一百八十萬方里	
比利時	十二	萬千百十五萬九千八百人	一百八十萬方里	
波斯	十三	萬千百十五萬九千八百人	一百八十萬方里	
葡萄牙	十四	萬千百十五萬九千八百人	一百八十萬方里	
荷蘭	十五	萬千百十五萬九千八百人	一百八十萬方里	
秘魯	十六	萬千百十五萬九千八百人	一百八十萬方里	
墨洛哥	十七	萬千百十五萬九千八百人	一百八十萬方里	
瑞士	十八	萬千百十五萬九千八百人	一百八十萬方里	
阿根廷合衆國	十九	萬千百十五萬九千八百人	一百八十萬方里	
智利	二十	萬千百十五萬九千八百人	一百八十萬方里	
丹麥	二十一	萬千百十五萬九千八百人	一百八十萬方里	
瑞典	二十二	萬千百十五萬九千八百人	一百八十萬方里	
挪威	二十三	萬千百十五萬九千八百人	一百八十萬方里	
暹羅	二十四	萬千百十五萬九千八百人	一百八十萬方里	
墨西哥	二十五	萬千百十五萬九千八百人	一百八十萬方里	
瑞典	二十六	萬千百十五萬九千八百人	一百八十萬方里	
挪威	二十七	萬千百十五萬九千八百人	一百八十萬方里	
暹羅	二十八	萬千百十五萬九千八百人	一百八十萬方里	
瑞典	二十九	萬千百十五萬九千八百人	一百八十萬方里	
挪威	三十	萬千百十五萬九千八百人	一百八十萬方里	

國名		民數	方英里地數
智利	十六	萬千百六十五萬人	二十三萬九百七十七方里
波斯	十七	萬千百四十萬人	三十六萬四千方里
葡萄牙	十八	萬千百九十九萬人	三十一萬九千方里
荷蘭	十九	萬千百五十九萬人	二萬九千方里
秘魯	二十	萬千百九萬人	十八萬九百方里
墨洛哥	二十一	萬千百四十五萬人	十六萬三千方里
瑞士	二十二	萬千百十六萬人	十五萬九百方里
阿根廷合衆國	二十三	萬千百十六萬人	十五萬九百方里
希臘	二十四	萬千百十萬人	十一萬四千方里
巴來剌	二十五	萬千百十萬人	十一萬四千方里

各國比較每方英里人民多寡表

第二

	國名	年數	人數	每方英里數	每方里人民數		國名	年數	人數	每方英里數	每方里人民數
一	比利時	一千八百七十年	五百零八萬七千一百零五人	二萬一千零七里	四百五十九人	十五	斯古得蘭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三百零四萬八千九百十八人	三百二十七里	九十二人
二	英吉利本國	一千八百七十年	二千三百九十三萬六千一百九十一人	七千一百五十四方里	三百三十九人	十六	愛爾蘭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三百零一萬九千八百九十八人	三百二十七里	九十二人
三	荷蘭	一千八百七十年	三百九十一萬七千八百零八人	一千零五里	三百八十九人	十七	希臘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二百四十五萬七千四百零四人	二百二十七里	七十二人
四	阿爾蘭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三百零一萬九千八百零八人	一千零五里	三百八十九人	十八	瑞典挪威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二百四十五萬七千四百零四人	二百二十七里	七十二人
五	意大利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二千七百二十六萬三千一百零四人	三千零四里	九百零一人	十九	瑞典挪威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二百四十五萬七千四百零四人	二百二十七里	七十二人
六	日本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三千三百九十九萬七千九百零四人	三千零四里	一千零一人	二十	土耳其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二百萬零三百零四人	二百二十七里	七十二人
七	英屬印度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二千三百九十九萬七千九百零四人	三千零四里	一千零一人	二十一	暹羅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二百萬零三百零四人	二百二十七里	七十二人
八	比德意志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一千四百四十一萬九千九百零四人	一千零四里	四百零一人	二十二	波斯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一百九十萬零三百零四人	一百七十六里	六十八人
九	瑞士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二百六十萬九千九百零四人	一千零四里	四百零一人	二十三	葡萄牙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一百七十萬零三百零四人	一百五十八里	六十六人
十	阿爾蘭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一千四百萬零三百零四人	一千零四里	四百零一人	二十四	希臘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一百六十萬零三百零四人	一百四十五里	五十六人
十一	奧斯地匈牙利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三千五百萬零三百零四人	三千零四里	一千零一人	二十五	瑞典挪威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一百五十萬零三百零四人	一百三十五里	五十二人
十二	法蘭西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三千六百萬零三百零四人	三千零四里	一千零一人	二十六	瑞典挪威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一百五十萬零三百零四人	一百三十五里	五十二人
十三	丹麥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一千四百萬零三百零四人	一千零四里	四百零一人	二十七	阿根廷合眾國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一百萬零三百零四人	一百零一里	四十三人
十四	中國連屬地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四百萬零三百零四人	四百零四里	一百六十一人	二十八	巴西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一百萬零三百零四人	一百零一里	四十三人

各國比較火輪車鐵路勻算方里表

第三

	國名	年數 每年自一月初起算	輪路英里數	每英里數六里			國名	年數	輪路英里數	按表中方里數每輪路一里有若干方里以國中輪路勻算通國方里而言如比利時輪路多	每英里數六里
一	比利時	千八百七十三年	一千八百九十二英里	十七里		十七	瑞典挪威	千八百七十三年	一千零四十九英里	十二里四百九十二里	十二里三百九十八里
二		千八百七十三年	一萬五千八百四十英里	八里		十八	智利	千八百七十三年	一千零四十五英里	十二里四百五十里	十二里六百十里
三	荷蘭北德意志	千八百七十三年	一萬三千零六十英里	十五里		十九	秘魯	千八百七十三年	八百零五英里	十二里	十二里三百十六里
四	瑞士	千八百七十一年	八百二十英里	十八里		二十	阿根廷烏拉圭	千八百七十二年	三百零五英里	十二里八百七十五里	十二里三百四十里
五	法蘭西奧利丹麥	千八百七十二年	三千八百九十英里	十九里		二十一	烏拉圭	千八百七十二年	五百三十英里	十二里四百九十里	十二里三百二十里
六		千八百七十二年	五百三十英里	二十七里		二十二	委內瑞拉	千八百七十二年	七百零九英里	十二里四百二十里	十二里三百三十里
七		千八百七十二年	十英里	二十八里		二十三	哥倫比亞	千八百七十三年	三百零九英里	十二里四百四十里	十二里三百四十里
八		千八百七十二年	七千五百二十英里	二十里		二十四	厄瓜多	千八百七十三年	三百零九英里	十二里四百四十里	十二里三百四十里
九	奧斯地利亞匈牙利	千八百七十二年	三千八百零九英里	七萬零五十里		二十五	墨西哥	千八百七十年	一千零四十九英里	十二里四百八十里	十二里三百六十里
十	西班牙	千八百七十三年	三千八百零九英里	七萬零五十里		二十六	玻利維亞	千八百七十年	一千零四十九英里	十二里四百八十里	十二里三百六十里
十一	美利堅	千八百七十九年	四百五十英里	八十里		二十七	巴拉圭	千八百七十三年	一千零四十九英里	十二里四百八十里	十二里三百六十里
十二	葡萄牙	千八百七十一年	三千八百零九英里	七萬零五十里		二十八	智利	千八百七十三年	一千零四十五英里	十二里四百八十里	十二里三百六十里
十三	墨西哥	千八百七十一年	四百五十英里	八十里		二十九	巴拉圭	千八百七十三年	一千零四十九英里	十二里四百八十里	十二里三百六十里
十四	喀訥塔	千八百七十二年	三千九百零八英里	七萬零五十里		三十	烏拉圭	千八百七十三年	一千零四十九英里	十二里四百八十里	十二里三百六十里
十五	英屬印度	千八百七十年	四千一百八十英里	七萬零五十里		三十一	巴西	千八百七十年	一千零四十九英里	十二里四百八十里	十二里三百六十里
十六	俄羅斯	千八百七十三年	七千二百九十英里	十里							

各國比較電線路勻算方里表

第	國名	每年敷皆以一起	電線路敷	等差里數			國名	年數	電線路敷	第四
一	英吉利	二千八百七十二年	二萬四千三百七十二里	四里		十七	英屬印度	二千八百七十六年	一萬三千三百七十里	
二	比利時	二千八百七十二年	二萬四千三百四十里	五里		十八	土耳其	二千八百七十七年	一萬六千一百二十五里	
三	瑞士	二千八百七十二年	二萬三千四百六十六里	六里		十九	澳大利亞	二千八百七十六年	一萬三千八百五十里	
四	荷蘭	二千八百七十三年	二萬二千八百九十里	七里		二十	考斯達黎加	二千八百七十二年	三千七百九十里	
五	北德意志	二千八百七十三年	二萬二千六十里	八里		二十一	埃及	二千八百七十年	三千七百八十里	
六	法蘭西	二千八百七十年	二萬一千九百二十里	九里		二十二	馬達加斯加	二千八百七十二年	三千七百十里	
七	意大利	二千八百七十年	二萬一千五百九十里	十里		二十三	告提拔勒	二千八百七十年	一千二百五十里	
八	丹麥	二千八百七十年	二萬一千三百十里	十一里		二十四	墨西哥	二千八百七十年	三千一百五十里	
九	希臘	二千八百七十二年	二萬一千二百三十里	十二里		二十五	俄羅斯	二千八百七十二年	三萬一千四百五十里	
十	奧地利亞匈牙利	二千八百七十二年	二萬一千一百九十里	十三里		二十六	阿根廷	二千八百七十二年	三萬一千五百十里	
十一	西班牙	二千八百七十年	二萬一千里	十四里		二十七	科倫比亞	二千八百七十二年	八百十里	
十二	美利堅	二千八百七十年	二萬里	十五里		二十八	秘魯	二千八百七十年	一千六百零四里	
十三	普魯士	二千八百七十二年	一萬九千九百九十里	十五里	三十	二十九	玻利非亞	二千八百七十二年	一千四百七十五里	
十四	瑞典挪威	二千八百七十二年	一萬九千六百六十里	十五里	三十	三十	智利	二千八百七十二年	二千一百十五里	
十五	瑞典挪威	二千八百七十二年	一萬九千四百六十里	十六里	四十					
十六	智利	二千八百七十二年	一萬九千二百九十五里	十七里	四十					

按表中方里數與輪路同一勻算如英吉利電線多即於四方里中見得電線之一里餘仿此

電線少即於二千五百八十方里中見得電線之一里巴西

各國比較出洋輪船夾板船噸數表

第五

國名	輪船數目	載噸數	約派噸數	夾板船數	載重噸數	約派噸數	國名			約派噸數	載噸數	輪船數目	國名
英吉利	三百六十四號	三百四十萬零四千八百噸	八百三十九萬二千八百噸	三萬零八百三號	五百三十二萬零六千七百噸	三百五十四萬三千八百噸	英吉利	共計	共計	十九萬三千八百噸	四萬零三百噸	一百十三號	英吉利
美利堅	一百十三號	十萬零三千七百噸	二百十萬零三千八百噸	一萬零六百六號	二百三十萬零三千七百噸	二百四十萬零三千八百噸	美利堅	輪船數	輪船	十八萬零八百噸	十萬零三千七百噸	一百十三號	美利堅
法蘭西	一百九十二號	十萬零七百噸	二百十萬零三千八百噸	一萬零六百六號	二百三十萬零三千七百噸	二百四十萬零三千八百噸	法蘭西	英吉利	英吉利	十八萬零八百噸	十萬零七百噸	一百九十二號	法蘭西
北德意志	一百號	二萬零三百噸	十九萬零四百噸	一萬零六百六號	二百三十萬零三千七百噸	二百四十萬零三千八百噸	北德意志	美利堅	美利堅	十九萬零四百噸	二萬零三百噸	一百號	北德意志
墨西哥	二百號	二萬零三百噸	十九萬零四百噸	一萬零六百六號	二百三十萬零三千七百噸	二百四十萬零三千八百噸	墨西哥	北德意志	北德意志	十九萬零四百噸	二萬零三百噸	二百號	墨西哥
奧斯地利亞	九十五號	一萬七千噸	十九萬零四百噸	一萬零六百六號	二百三十萬零三千七百噸	二百四十萬零三千八百噸	奧斯地利亞	墨西哥	墨西哥	十九萬零四百噸	一萬七千噸	九十五號	奧斯地利亞
荷蘭	一百十四號	一萬七千噸	十九萬零四百噸	一萬零六百六號	二百三十萬零三千七百噸	二百四十萬零三千八百噸	荷蘭	奧斯地利亞	奧斯地利亞	十九萬零四百噸	一萬七千噸	一百十四號	荷蘭
俄羅斯	八十七號	一萬四千噸	十九萬零四百噸	一萬零六百六號	二百三十萬零三千七百噸	二百四十萬零三千八百噸	俄羅斯	荷蘭	荷蘭	十九萬零四百噸	一萬四千噸	八十七號	俄羅斯
瑞典	四十二號	一萬零三百噸	十九萬零四百噸	一萬零六百六號	二百三十萬零三千七百噸	二百四十萬零三千八百噸	瑞典	俄羅斯	俄羅斯	十九萬零四百噸	一萬零三百噸	四十二號	瑞典
丹麥	四十二號	一萬零三百噸	十九萬零四百噸	一萬零六百六號	二百三十萬零三千七百噸	二百四十萬零三千八百噸	丹麥	瑞典	瑞典	十九萬零四百噸	一萬零三百噸	四十二號	丹麥
葡萄牙	十七號	八千噸	十九萬零四百噸	一萬零六百六號	二百三十萬零三千七百噸	二百四十萬零三千八百噸	葡萄牙	丹麥	丹麥	十九萬零四百噸	八千噸	十七號	葡萄牙
希臘	八號	三千噸	十九萬零四百噸	一萬零六百六號	二百三十萬零三千七百噸	二百四十萬零三千八百噸	希臘	葡萄牙	葡萄牙	十九萬零四百噸	三千噸	八號	希臘
土耳其	九號	三千零噸	十九萬零四百噸	一萬零六百六號	二百三十萬零三千七百噸	二百四十萬零三千八百噸	土耳其	希臘	希臘	十九萬零四百噸	三千零噸	九號	土耳其
屬各國合計	一百零九號	七萬零六十七噸	十九萬零四百噸	一萬零六百六號	二百三十萬零三千七百噸	二百四十萬零三千八百噸	屬各國合計	土耳其	土耳其	十九萬零四百噸	七萬零六十七噸	一百零九號	屬各國合計

英國三十年中本國及別

第

年數	本國船進出口噸數	別國船進出口噸數	本國進出口總計噸數	本國別分中分出本國進出口噸數	別國別分中分出別國進出口噸數
一千八百四十三年	五百六十四萬四千八百二十噸	二百零三萬一千六百七十噸	七百六十七萬六千四百九十噸	七十二分零五	三十六分零五
一千八百四十四年	五百六十九萬一千八十噸	二百一十二萬九千七百二十噸	七百九十一萬一千四百噸	七十一分零九	三十八分零五
一千八百四十五年	六百六十一萬四千一百五十噸	二百一十五萬五千六百四十噸	八百七十七萬九千八百九十噸	七十五分零六	三十七分零八
一千八百四十六年	六百七十四萬七千一百四十噸	二百一十六萬三千四百四十噸	八百九十一萬一千五百八十噸	七十五分零二	三十六分零一
一千八百四十七年	七百四十七萬十七百五十噸	二百一十八萬四千一百噸	九百六萬一千八百五十噸	七十六分零二	三十六分零一
一千八百四十八年	七百五十四萬十七百一十噸	二百一十六萬三千五百噸	九百七萬一千六百十噸	七十八分零一	三十七分零一
一千八百四十九年	八百十五萬二千五百十七噸	二百一十四萬三千八百二十噸	一千零五萬六千三百三十七噸	七十八分零一	三十七分零一
一千八百五十年	八百零八萬九千三百八十噸	二百一十八萬六千一百六十噸	一千零二十七萬五千五百四十噸	七十九分零一	三十八分零一
一千八百五十一年	八百五十二萬二千七百噸	二百一十三萬九千八百噸	一千零六萬二千五百噸	八十分零一	三十八分零一
一千八百五十二年	八百七十二萬六千一百噸	二百一十二萬七千六十噸	一千零八萬三千一百六十噸	八十一分零一	三十九分零一
一千八百五十三年	九百零七萬四千一百噸	二百一十七萬一千八百噸	一千零二十四萬五千九百噸	八十二分零一	三十九分零一
一千八百五十四年	九百二十七萬四千一百噸	二百一十六萬三千五百噸	一千零四十三萬七千六百噸	八十二分零一	三十九分零一
一千八百五十五年	一千零二萬九千一百噸	二百一十四萬三千五百噸	一千零十六萬二千六百噸	八十三分零一	三十九分零一
一千八百五十六年	一千零十七萬一千三百噸	二百一十五萬六千噸	一千零三十二萬七千三百噸	八十四分零一	四十分零一
一千八百五十七年	一千零三十萬三千六百噸	二百一十三萬一千噸	一千零四十三萬四千六百噸	八十四分零一	四十分零一
一千八百五十八年	一千零二十三萬一千噸	二百一十三萬一千噸	一千零三十六萬二千噸	八十四分零一	四十分零一
一千八百五十九年	一千零三十萬三千噸	二百一十三萬一千噸	一千零四十三萬四千噸	八十四分零一	四十分零一
一千八百六十年	一千零三十三萬三千噸	二百一十三萬一千噸	一千零四十六萬四千噸	八十四分零一	四十分零一

國通商船進出口噸數表

六

年數	本國船進出口噸數	別國船進出口噸數	本國進出口總計噸數	本國進出口若干噸數	本國進出口若干分中分出別國進出口若干噸數
一千八百二十八年五十八年至九年	一千一百十一萬四千三百三十噸	一千七百九十四萬五千一百三十噸	一千八百七十五萬九千六十一噸	五十九分零八噸	四十分零六噸
按此英國海關清單本國商船年盛一年其利息即數倍於前云	一千一百六十一萬四千六百七十一噸	一千九百七十一萬九千五噸	一千九百四十一萬九千六百七十一噸	六十一分零九噸	三十九分零七噸
	一千二百十三萬九千四百五十四噸	一千八百七十一萬四千四百六十噸	一千八百七十一萬四千四百六十噸	五十八分零二噸	四十一分零八噸
	一千二百十四萬九千四百三十噸	一千八百七十四萬五千四百三十噸	一千八百七十四萬五千四百三十噸	六十分	四十分
	一千二百十七萬九千四百十七噸	一千八百七十五萬八千五百十噸	一千八百七十五萬八千五百十噸	六十二分零三	三十七分零七
	一千二百十九萬二千六百十四噸	一千八百七十六萬一千一百十三噸	一千八百七十六萬一千一百十三噸	六十三分零三	三十七分零七
	一千二百二十一萬二千六百十五噸	一千八百七十六萬一千一百十三噸	一千八百七十六萬一千一百十三噸	六十三分零三	三十七分零七
	一千二百二十一萬二千六百十五噸	一千八百七十六萬一千一百十三噸	一千八百七十六萬一千一百十三噸	六十三分零三	三十七分零七
	一千二百二十一萬二千六百十五噸	一千八百七十六萬一千一百十三噸	一千八百七十六萬一千一百十三噸	六十三分零三	三十七分零七
	一千二百二十一萬二千六百十五噸	一千八百七十六萬一千一百十三噸	一千八百七十六萬一千一百十三噸	六十三分零三	三十七分零七
	一千二百二十一萬二千六百十五噸	一千八百七十六萬一千一百十三噸	一千八百七十六萬一千一百十三噸	六十三分零三	三十七分零七
	一千二百二十一萬二千六百十五噸	一千八百七十六萬一千一百十三噸	一千八百七十六萬一千一百十三噸	六十三分零三	三十七分零七

英國比較七十二三兩年正月至九月各國進口貨值若干磅表

| 第七類 | | |

英國比較七十二兩年正月至九月本國出口到別國貨值若干磅表

第一類

國名	一千八百七十二年出口磅數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出口磅數	一千八百七十二年貨值多於第一等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貨值多於第一等	
澳大利亞	三千三百二十四萬九千六百九十磅	三千七百十一萬六千二百十三磅	第一等	第一等	第一類
北德意志	二千三百二十四萬七千七百三十磅	二千三百五十二萬七千八百十二磅	第一等	第一等	
印度	一千三百二十四萬三千二百四十磅	一千三百二十二萬三千五百十五磅	第二等	第二等	
法蘭西	一千二百二十一萬八千七百十磅	一千二百二十一萬五千三百十磅	第二等	第二等	
荷蘭	九百三十八萬一千三百十磅	一千二百二十一萬八千四百十磅	第二等	第二等	
瑞典那威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第三等	第三等	
丹麥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第三等	第三等	
新加坡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第三等	第三等	
英屬地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第三等	第三等	
西印度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第三等	第三等	
葡萄牙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第三等	第三等	
日本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第三等	第三等	
奧斯地利亞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第三等	第三等	
錫蘭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第三等	第三等	
香港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第三等	第三等	
智利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第三等	第三等	
古巴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第三等	第三等	
爪哇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第三等	第三等	
秘魯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第三等	第三等	
墨西哥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三百十三萬八千六百十磅	第三等	第三等	

第二類

國名	一千八百七十二年出口磅數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出口磅數	一千八百七十二年貨值多於第一等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貨值多於第一等	
比利時瑛屬	一千八百三十四萬四千四百十磅	一千八百三十四萬四千四百十磅	第一等	第一等	第二類
中國	一千八百三十四萬四千四百十磅	一千八百三十四萬四千四百十磅	第一等	第一等	
葡屬地那武	一千八百三十四萬四千四百十磅	一千八百三十四萬四千四百十磅	第一等	第一等	
阿根廷共和國	一千八百三十四萬四千四百十磅	一千八百三十四萬四千四百十磅	第一等	第一等	

歐羅巴亞美利加各國比較國債錢糧並以錢糧抵還國債年數表

第九

國名	年數	國債數	錢糧數	以錢糧抵國債計者	千年數	國名	年數	國債數	錢糧數	以錢糧抵國債計者若干年數
歐羅巴各國										
奧斯馬加里亞匈加里	一千八百七十二年	一千八百萬兩	三千四百萬兩			瑞士	一千八百七十二年	一千八百萬兩	二千八百萬兩	八年零六個月
比利時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	一千八百萬兩	三千四百萬兩			歐羅巴其阿根廷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	一千八百萬兩	二千五百萬兩	四年零三月
丹麥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	一千八百萬兩	三千四百萬兩			亞美利加各國				
法蘭西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	一千八百萬兩	三千四百萬兩			巴西	兩年零三月	三百萬兩	一千萬兩	
希臘斯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	一千八百萬兩	三千四百萬兩			路訶塔				
意大里亞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	一千八百萬兩	三千四百萬兩			智利	七年零三月	三百萬兩	二千萬兩	
會敦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	一千八百萬兩	三千四百萬兩			科倫比亞	八年半	三百萬兩	二千萬兩	
佈克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	一千八百萬兩	三千四百萬兩			秘魯	十年零六個月	三百萬兩	二千萬兩	
薩遜呢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	一千八百萬兩	三千四百萬兩			厄瓜多	十年零六個月	三百萬兩	二千萬兩	
葡萄牙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	一千八百萬兩	三千四百萬兩			委內瑞拉	十年零六個月	三百萬兩	二千萬兩	
普魯士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	一千八百萬兩	三千四百萬兩							
奧地利匈加里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	一千八百萬兩	三千四百萬兩							
荷蘭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	一千八百萬兩	三千四百萬兩							
葡萄牙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	一千八百萬兩	三千四百萬兩							
羅斯西班牙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	一千八百萬兩	三千四百萬兩							
瑞典那威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	一千八百萬兩	三千四百萬兩							

歐羅巴各國第一表

國名	年數	耶穌教	天主教	希臘教	猶太教	回回教	坏根教	
奧斯地亞匈牙利	一千八百九十年	三百五十萬零十二人	二千三百九十三萬六千二百八十三人	三百九十四萬一千七百九十六人	一百三十七萬五千八百六十八人	一千二百五十一人	四百七十八人	一
比利時	一千八百七十年	一萬五千一百二十八人	五百零六萬九千一百零五人					二
丹麥	一千八百七十年	一百七十五萬四千三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四十九萬一千六百二十五人	二千八百四十人				三
蘭西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三千五百二十萬九千七百零九人	三千五百二十萬四千二百零五人	三千五百四十人				四
布魯斯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二千七百一十五萬零四百三十八人	二千三百四十萬零四百八十二人	二千三百四十人	五十一萬三千一百七十人	四十七人	八十人	五
瑰非利亞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一千二百一十五萬九千零五十八人	一千三百四十萬八千三百四十二人	一千三百四十人				六
會教倍克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一千二百一十五萬九千零五十八人	一千三百四十萬八千三百四十二人	一千三百四十人				七
薩呢巴敦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一千二百一十五萬九千零五十八人	一千三百四十萬八千三百四十二人	一千三百四十人				八
邁格梅倍綫林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一千二百一十五萬九千零五十八人	一千三百四十萬八千三百四十二人	一千三百四十人				九
海斯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一千二百一十五萬九千零五十八人	一千三百四十萬八千三百四十二人	一千三百四十人				十
奧倍克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一千二百一十五萬九千零五十八人	一千三百四十萬八千三百四十二人	一千三百四十人				十一
布命斯威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一千二百一十五萬九千零五十八人	一千三百四十萬八千三百四十二人	一千三百四十人				十二
薩瑪斯威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一千二百一十五萬九千零五十八人	一千三百四十萬八千三百四十二人	一千三百四十人				十三
希臘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一千二百一十五萬九千零五十八人	一千三百四十萬八千三百四十二人	一千三百四十人				十四
意大利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一千二百一十五萬九千零五十八人	一千三百四十萬八千三百四十二人	一千三百四十人				十五

比較表 — 教民

比較	國名	年數	耶穌教	天主教	希臘教	猶太教	回回教	坏根教
十六	挪威	二千八百七十一年	三千萬	七十七萬四千八人	二十萬人			
十七	馬倍克	二千八百七十一年	五萬一千八百四十五人	四百八十萬人	八人			
十八	伯靈門	二千八百七十一年	十一萬八千人	三千五百八人				
十九	德屬	二千八百七十一年	二百二十五萬九千六百九十八人	一萬一千五百八十八人	十一人			
二十	奧而賽	二千八百七十一年	二十七萬一百十萬二千五百人	一百二十五萬十二萬十三人	二十人			
二十一	英吉利	二千八百七十一年	二千六百五十萬二千人	六千零三十六萬四千四百人	一百四十萬一千八百人			
二十二	希臘	二千八百七十一年	二千五百三萬九千八十人	一千六百九十九人	一千五百人			
二十三	荷蘭	二千八百七十一年	一千八百六十九萬三千二百人	一百三十三萬三千零八十四人				
二十四	葡萄牙	二千八百七十一年	三百五十萬人	三百九十九萬一千八百人				
二十五	俄羅巴之俄國	二千八百七十一年	十六萬三千五百八十人	七百二十萬九千六百四人	一萬二千九百十九人	三百六十一萬二千七百三十八人	三百三十五萬九千三百七十二人	三十五萬七千九百七十五人
二十六	西班牙	二千八百七十七年	二萬人	一千六百八十萬人	三千零九十八人			
二十七	瑞典	二千八百七十二年	十萬三千六百九十七人	五百九十八萬八千九百人	四萬一千五百人	七萬人	四百五萬人	三十三萬人
二十八	瑞士	二千八百七十二年	二十六萬六千三百五十人	三百零八萬四千六百人	七百六十萬人			
二十九	歐羅巴之土耳其	二千八百七十二年	五百九十萬人	六十四萬人				

英國麥丁富得力編纂　美國林樂知口譯
海鹽鄭昌棪筆述

歐羅巴大洲

奧斯馬加國　奧斯地利亞與匈牙利兩國合一之稱

奧王宗戚

佛蘭士約瑟第一前王佛立蘭士第四之猶子也生於一千八百三十年幼時學兵法希古名將年十八爲不威迷亞總督當是時國王佛立蘭士第四無子鍾愛之謂其已成人可屬大事八百四十八年十二月朔王讓位於兄佛蘭士加羅第二辭不受次日卽命約瑟第一卽王位六十七年夏兼王匈牙利國后伊黎所白伯哋利亞王女也初生女濟寒腦適伯哋利亞親王聊斯次生男嘗道夫大公大公者俄奧等國世子適稱也後又生女摩利亞約瑟第一同產昆弟二伯爲加羅魯得惠掌兵柄爲副總將軍仲爲魯得惠別領一羣爲總統父佛蘭士加羅第二母淑斐伯哋利亞王長女祖佛立蘭士第一立一千七百九十二年卽國王位后受那生一女摩利亞適內伯利國卽意大利西部親王聊斯次摩利亞約瑟第一卽今奧國王也

奧王世系

奧之先爲哈處李朝自一千二百七十八年起至哈處李綠林朝一千八百七十四年共傳二十六世計有六百餘年哈處李魯道夫第一於二百七十八年卽位二百九十一年傳位於阿里李第一至三百八年傳位於夫得立第

三三百十三年傳位阿里孛第二三百五十八年魯道夫
第二嗣立二百六十五年阿里孛第三立三百九十五年
阿里孛第四立四百四年傳位阿里孛第五四百三十九
年夫得立第四繼立四百九十三年麥昔米亮第一即位
五百十九年國人奉加羅第一爲王五百五十六年佛立
蘭士第一受傳五百六十四年麥昔米亮第二爲王兼王
匈牙利五百七十六年魯道夫第三即位六百十一年麥
的阿由匈入奧承統爲王六百十九年佛立蘭士第二嗣
立六百三十七年佛立蘭士第三由匈入曼爲王六百五
十七年雷霸第一立七百五年約瑟第一嗣立七百十一
年加羅第六立以上均哈處孛朝也七百四十年女主摩
利亞特立薩爲奧國王是爲哈處孛綠林朝之始七百八
十年約瑟第二立七百九十年雷霸第二立七百九十二
年佛蘭士第一立八百三十五年佛立蘭士第四嗣位八
百四十八年即今奧王佛蘭士約瑟第一嗣統按哈處孛
朝帶道夫第一阿里孛第一第五至加羅第二計十五王
又哈處孛綠林朝約瑟第二雷霸第二佛立蘭士第一計
三王共十八王俱爲日耳曼王佛立蘭士第一後兼爲匈
牙利王凡一王兩國在奧稱皇在匈稱王故兩國並稱
爲皇王云

奧王歲供

王之歲供銀奧與匈兩國均派計銀七十二萬磅先是匈
牙利歲供銀三十六萬五千磅至一千八百七十二年七月增歲供銀如
六萬五千磅奧斯地里亞祇供銀二十
匈牙利數合成七十三萬磅永著爲正供定則

奧斯馬加國總議院

奧統日耳曼種匈統麥基亞種兩國各立議院每院六十
人分二十人爲上四十人爲下專議本國事務惟都城有
總議之所謂之上議院兩國有公議內外交涉餉兵諸大
政皆歸上議院院長主持兩國下議院各六十人咸集焉
凡遇事計議未決則視議員左右袒擇其衆者而從之國
中有三部一外部二兵部三戶部本國有兵戶二部而無
外部惟兩國交涉有外部又有總兵部總戶部現外部長
安特拉肯侯爵匈牙利人總理兩國事務一千八百四十七年至
四十九年充匈牙利議院大臣四十九年奉命往土耳其
爲全權大臣四十九年至六十年被罪左遷公與克議院大臣六十七年至七十一年充匈牙利部長
七十一年冬始充外部大臣總兵部長將軍佛勒士利能
紳得男爵一千八百六十七年升授是職總戶部長勒得
威方花耳斯德誕曾任奧國戶部長一千八百七十二年

升授官職名國盟會及征戰糧餉諸大政由議院議定盟會所外部糧餉實戶部各有考成議院一百二十人皆得黃備之也

奧國議院

奧於一千八百四十九年春初定議院章程五十一年冬又於六十六十一年問以與與何不能分國王以法律廢弛於六十九年頒定新章六十七年冬頒示通行屬省辦飭令赴場投票通稱之下議院其省曰博基摩亞曰一十有七各省有小會議定新章六十七年冬頒示通行屬省達爾美西亞曰奧里西亞曰上奧斯地利亞曰下奧斯地利亞曰少斯倍克曰斯地里亞曰加里的亞曰加里瓦拉曰布哥云納曰摩拉維亞曰賽里西亞曰泰羅爾曰坡辣爾倍克曰加里西亞曰讓士得拉曰得里厄斯特下院議員多寡不計非公舉不得預議操選政者首爲天主教總監督監督希臘教中主教大書院掌教大臣次則有田產富豪及捐款在十磅以上者城中有名望爲紳可操鄉舉之柄又其次通商會館諸董事及四鄉殷戶能出捐項者各舉所知以充議員所議之事祇就一省地方公事而言如學堂善堂錢糧經費捐借等項都城大議院分四等首五商部長安敦朋享七十一年十月選其六農部長望克羅麥的七十一年十一月選其七護衛部長哈斯得七十二年三月選其八義部長葛辣收七十一年三月選議院有功於國有名於家各鄉紳計百人向十院有一人皆十七省議院所薦近改新章不由省院舉凡鄉紳士商有田產世業推重資能多出捐款者皆得預選舉之政二千八百七十三年計有三百五十三人大議院長有一正一副下議院長亦有正副由國王親爲簡派終由自姓公舉每年開院會議凡遇國家有征調武備及關係根本大事與利除弊刑賞條例候國王到院親臨以外貿易通商船隻銀行書信局電報輪路諸項之類各員協同籌畫必上下院商議會同國王允准然後施行有一不從事即未能公允改期重議

奧國官制

奧國設官分職計有八部其一爲總部長矮道夫奧斯倍克七十一年十月簡任總理各部事務比於軍機大臣其二內部長望保立享七十一年十月簡任其三文教部長斯得拉美七十一年十月簡任比於禮部尚書專管文學教會其四戶部長望不歷的加奴徒七十二年正月選其五商部長安敦朋享七十一年十月選其六農部長望克羅麥的七十一年十一月選其七護衛部長哈斯得七十二年三月選其八義部長葛辣收七十一年三月選議院

議事入部行事部員責任甚重小有未協議員輒反覆相
稽部長雖貴未容自擅焉

匈國議院

匈牙利議院起於開國之初議定章程嗣後有廢有舉依
違出入不一律一千八百四十九年國亂竟廢迨六十年
國王重申前令議院修復舊規六十七年六月八日與王
即匈牙利王位與衆立誓率由舊章不許依違更改此國
王與衆大臣堅明約束者也議院亦分上下院上院設於
七十三年議員四百十人內親王三人天主希臘兩教總
監督共三十一人匈國本地上等議員三百七十一
人又有附庸部落曰克羅薩曰斯拉夫尼亞各舉一人曰
特蘭昔阜尼亞舉三人下院議員由有產之民每年能捐
十六箇喜林者公舉之不論何教亦不拘土著與寄居皆
得預選政三年中或有降調重令公舉以補其數一千八
百七十三年下院議員共四百四十四人內匈牙利本地
三百三十四人克羅薩斯拉夫尼亞兩部三十五人特蘭
昔阜尼亞七十五人議員候開院聚集議事議定宣付有
司而行事之權不與焉

匈國官制

行事之權歸諸九部上有總理各部長望斯拉微兼理護
國部長一千八百七十二年十二月簡任卢部長扣介伯
利七十年補授內部長薩伯利七十三年三月補文教部
長脫雷哧七十一年九月補義部長保雷七十二年九月
選工部長地薩七十一年三月補農部長兼商部長望昔
堅七十一年十一月補附庸部長伯亞色別七十一年三
月補又有散秩大臣文更七十一年三月補授

奧斯馬加國教會

奧斯馬加本國教宗天主民間有從他教者聽之其人口
冊籍大約十年一查據近年結末清單而言民之從天主
教者有百分內之六十六分從希臘教者有百分內之二
十分從那穌教者有百分內之十分天主教總監督一人
希臘教總監督三人阿迷利亞天主教總監督一人監督
五十七人又國中有修道院方丈與則四十三人向則二
十二人各院皆有田產係國王與薦紳施給永爲世業以
作養贍之資其住持共有一百二十四人有名籍無產業
散布四方以取供奉牧師四十一人亦有產業自贍又有
職分牧師散布四方者二十人匈有三大書院特蘭昔阜
尼亞有職分住持三人修道院一百五十所加里西亞之
修道院有七十所其希臘教有總監督一監督一常駐加
里西亞匈之監督有五人加魯惠有總監督一人是爲希

臘教之主總監督名下有監督十人首牧師六十人昔羅馬教王與奧匈立約天主一教權傾奧主自上下下婚配皆天主教人主之有一私配即議其罪至六十七八年間議院以天主教人主婚勢橫甚始議削減其權許民出入其教與衆教平等不令軒輊其間故文官與他教職亦得主婚天主教人在奧本國田產甚廣近五十年來教勢漸衰修道院計共存八百所耶穌教牧師無恆產平日供資僅取濟於本地教民國王不給贍產云天主教民奧有一千五百七十六萬六千人匈有七百十二萬八二共二千二百八十八萬六千人希臘天主教民奧有二百三十萬三千人匈有一百四十九萬八千人二共三百八十萬一千人耶穌教民奧有三十五萬一千人匈有三百八萬八千人二共三百四十三萬九千人希臘耶穌教民一名巴丹丁教名加斯教奧無人匈有五萬四千人阿迷利亞天主教民奧有四千人匈有九千人二共一萬三千人猛根教奧有六千人匈有二千人共八千人奧國計共教民一千九百七十萬二千人匈國計共教民一千四百八十三萬三千四人

通共三千四百五十三萬五千四人

奧斯馬加國學校

奧初文教怠弛入學寥寥民間讀書祇得三分中之一餘皆耕作務末目不識丁嗣王欲興文教各部設立學院明定章程延師授業其修膳各費由地方官籌畫一千八百四十八九年間規模草創日漸振興凡在奧國小民六歲至十二歲悉令入塾有父母姑息不願送學者即議罰不少貸由是學院人衆踏濟可觀而經費不敷國王許動國帑以佽助之數年學成即於大學院考取給憑方能出學在倫孛奧之維亞納婆留格葛辣士英斯伯拉四大學院畢皆曰耳曼舊種一千八百七十二年四大學院單開維亞納大小師長二百人內大教師三十八人上等師六十人助教師八十六人維學師如教各國史類八人婆留格大小師長五十人內大教師二十二人上等師四十八人助教師二十一人維學師六人葛辣士大小師長七十人內大教師十人上等師四十人助教師十七人維學師三人英斯伯拉大小師長五十八人內大教師七人上等師四十一人助教師九人維學師一人維亞納學生三千

五百六十四人內經學一百九十八人律學一千三百有四人智學如天地理化學算學汽學重學製造等類六百七十九人醫學一千三百八十三人婆留格學生一千六百十二人內經學六百四十五人智學二百六十五人醫學五百十八人律學三百七十八人智學一百四十三人醫學二百九十二人於斯伯拉學生五百二十八人內經學一百九十七人律學一百四十八人智學一百四十八人醫學七十九人其餘從他處來院報名填冊投考者維有三百十七人婆有九十七人爲有七十六人英有八十四人何屬倍斯得大學院師長五十三人學生一千七百人喀雷格爾侖孛二處師長七十人學生一千八百人此何國學院七十年單開數也

奧斯馬加國國計

奧何公議院有三處公項亦分三等一總議院二奧議院三何議院一千八百六十八年議定添補公項除國債利息外奧居百分之七十分何居百分之三十分七十一年單開奧何一切公用歲計外部費四十一萬一千六百四十七磅陸路兵費八百二十五萬四千六百六十六磅水路兵費八十一萬七千磅共計兵部費九百七萬一千六百六十六磅通計九百六十七萬一千三百八十三磅其年布法交戰額外添辦防經費外部加一萬四千七百七十一磅兵部水陸兵用二百五十六萬一千四百五十磅戶部加五百十一磅國用以關稅爲大宗常年關稅一百二十一萬九千七百七十磅他處雜稅五十四萬六千八百十五磅統計收稅一百七十六萬六千五百八十五磅出款一千二百二十五萬一百十七磅以入抵出欠缺一千四十八萬四千五百八十五磅奧照議添補七分計七百三十三萬九千二百九磅何照議添補三分計三百十四萬五千三百七十五磅七十二年單開應需銀一千一百一萬四千四百四十九磅除收款一百七十二萬八百八十八磅尚短九百二十八萬五千五百六十九磅七十三年預定公項約歲需九百七十六萬七千一百七十七磅額外加費二百十一萬四千九百三十二磅共一千八百十九萬二千一百十磅海關稅一百五十五萬六千二百五十磅他處雜稅六十二萬三千六百磅尚短八百七十一萬二千二百六十磅

奧國國計

奧國近五年錢糧				
一千八百六十八年	進款銀三千二百二萬三千五十二磅	一千八百七十年	進款銀三千一百九十八萬七千九百四十九磅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一千八百六十九年	進款銀二千九百六十二萬八千四百十七磅	一千八百七十年	進款銀三千一百九十八萬七千九百四十九磅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一千八百七十二年	進款銀三千五百七十八萬二十四磅			

出入相抵	出款銀三千七百二十二萬三千三百五十五磅	出款銀三千一百七十七萬五千五百四十磅
出款銀三千七百一萬九千七百三十四磅	出款銀三千七百二十五萬二千八百九十磅	出款銀三千七百八十九萬八千七百一磅

按每年公項以入抵出欠缺在二百萬磅至七百萬磅之間或由本國籌借或由外國籌借以補還款不足之數

奧於一千八百七十三年單開錢糧一項租捐銀九百三萬四千四百磅關稅二百三十一萬一千四百磅鹽課一百八十七萬二千磅煙課五百八十一萬二千六百磅印票費國王給寄信物憑據如銀錢鈔票一般收值流公一百四十萬磅衙門辦公捐一百九十三萬二千磅雜稅銀六百六萬五千二百二十一磅共計錢糧銀三千九百六十六萬七千百九十九磅國用一項王歲需銀六十一萬五千磅內閣辦事公費七千二百二十一磅議院各員俸五萬六千四百三十六磅部員俸銀六萬一千五百磅內部辦公費一百八十三萬八千六十一磅護國部費八十九萬一千磅文部費一百五十八萬四千二百七十磅農部費九十六萬五百三十磅戶部費七百七十九萬二百四十九磅義部費三百二十二萬五百七十六磅計每歲債息銀共有一千三百四十五萬磅八百六十八年以前國債與何各照前議七分派繳六十八

年以後與國所借之債祇出利無涉焉

匈國國計

匈國近五年後國用出入	一千八百六十八年	一千八百六十九年	一千八百七十年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出款銀一千五百七十八萬七千五百七十一磅	進款銀一千五百三萬八千二百磅	進款銀一千七百五十一萬四百七十二磅	進款銀二千一百十五萬四千一百磅	進款銀二千五十萬六千一百磅
出款銀一千七百五萬三千七百五十磅	出款銀一千七百三十四萬一千二百磅	出款銀二千四百二十萬五十八百磅	出款銀二千四百二十萬五十八百磅	出款銀二千二百三十四萬一千二百磅

匈於一千八百七十三年單開錢糧一項租捐銀五百七十五萬七千八百磅公司息銀六百九十二萬二百磅王田租銀礦捐銀錢局捐三項銀二百四十五萬六千四百四十七磅書信局電報局二項捐七十六萬二千八百三十四磅雜稅銀一萬六千三百七十二磅共計錢糧銀一千五百九十一萬三千七百九十三磅國用一項王歲需銀三十六萬五千磅參議大臣俸銀六千一百二十三磅議院各員暨部員俸銀共十萬四千九百六十八磅散秩大臣七千一百八十二磅戶部公費六百十九萬四千三百三磅內部公費一百八萬四千八百四十八磅支教部費二萬四千四百十九磅農部公費九萬二千三十磅工部公費九萬二千一百八十八磅商部費九十四萬六千二十九磅國債息銀並子告俸銀五百七十二萬七千四百六十八磅又照前議派繳三十分息銀三百十四萬四千九百九十九磅通共一千八百六十萬二千八百七十五磅又匈木國債二千七百四十萬磅內六十八年六月在荷法兩國借銀六百萬磅七十年四月在奧佛蘭格福兩部借銀二百四十萬磅七十二年十一月在奧借銀四百萬磅七十三年十一月在奧借銀二千五百萬磅

奧斯馬加國兵籍

奧於一千八百七十三年單開奧之陸路守土操兵二十七萬八千四百七十人備禦兵八十三萬八千七百人步戰兵五十守兵十五萬五千五百七十八人步戰兵五十九萬七千六百二人馬隊守兵三萬五千七百九十三人馬隊戰兵五萬八千七百九十四人礮隊守兵二萬五千六百五十八人礮隊戰兵六萬二千七百七十四人工作長夫九千八百六十六人出仗長夫四萬五千一百三十四人兵法教師二十二百三十四人繪地師一百二十八人供給夫守有三千七百五人戰有七千二百人傷科師守有一千二百九十二人戰有六千二百人製造局棧房等司事工匠守有三千人戰有四千五百人戰馬房五千八百八武巡捕七千七百人總統將軍二人馬步將軍三十三人總

兵五十六人恭將一百十八其餘休息留兵馬步將軍七人總兵八十一人恭將一百八十八人一千八百六十八年十二月奧匈公議水陸兵八十萬立約十年奧四十九萬九千三百六十八人匈三十九萬六百三十二人守兵歸總兵部統轄戰兵各隸兩國兵部調度之柄則自匈王操之迺年守土標兵循仿布國章程民間不論何項人等年方壯悉令當兵三年過後有七年休息是謂留兵加有事再當團兵二年如是十二年後聽其出入自便云

奧斯馬加國兵堡

奧斯馬加國兵堡（即大敵臺于海疆者）共有二十五處堡分二等其築堡之地名曰可毛俞曰考而斯伯格曰台壘斯伯曰彼德華俞曰愛塞曰伯魯特曰加利薩德曰加斯得牛五薄曰阿拉德曰孟格斯曰葛留哥曰葛辣迭斯加曰奧羅莫甚曰留薄斯搭得曰伯留格曰伯力生曰戴立鮮達得曰科夫斯旦曰凌士曰少而立斯伯格曰婆達曰辣固薩曰沙拉曰喀蒂羅曰波辣水路兵大破台戍兵駐紮所也

奧斯馬加國鐵甲兵輪

七十三年四月單開大兵輪四十七號裝九萬四千九百九十噸馬力一萬六千五百四十五匹號力小兵輪六號裝一千六十噸馬力三百六十匹號力夾板兵船十五

奧國鐵甲兵輪船表

第一類大鐵甲兵輪船名	馬匹號力	大礮	噸數
立薩	一千匹	騎號十二尊	五千七百十二
開色	八百匹	騎號十尊	五千四百二十七
第二類 備地雖盤斯	八百匹	十六尊	四千七百五十七
哈斯孛	八百匹	十六尊	四千七百五十七
橋道斯得利亞	六百五十匹	十二尊	三千三百三十
開色雖	六百五十匹	十二尊	三千三百三十
追林斯歐戚	六百五十匹	十二尊	三千三百三十
特拉格	五百匹	十尊	二千八百二十四
論拉特	五百匹	十尊	二千八百二十四

奧國暗輪礮船表

第一類船名	馬匹號力	大礮噸數	船名	馬匹號力	大礮噸數
羅法拉	五百匹	四十上尊	備力遜	三百二十四匹	八百六十九
少成錐格	四百匹	四十六尊	昔恒	三百二十四匹	八百五十二
羅德里亞	三百匹	二十九尊	海德	三百二十四匹	八百五十一
徒擊	三百匹	二十九尊	緣斯	三百二十四匹	八百五十二
第二類 臘德羅	三百匹	二十二尊	塘而立	三百二十四匹	八百五十二
宣得利	二百匹	二十二尊	瑪昌西	九十匹	三百三十三
特利西爾	四百匹	六尊	順薩	九十匹	三百三十三
第三類 連捕塞	二百匹	四尊	格里	九十匹	三百三十五
事母	二百匹	四尊	額格	九十匹	三百三十一
麥倫	九十匹	二尊	義武爾	四十五匹	三百四十八

奧國明輪礮船表

船名	馬力	大噸	礮數	船名	馬力	大噸	礮數
伊麗伯	三百五十四	六等	一千一百十三	倒曼士	一百四十	五等	六百五十七
格瑪西	三百四十	三等	一千二百六十	加爾士	二百七十五	三等	三百七十七
羅瑪	三百四十	三等	一千三百二十	辛清	四十五匹	四等	一百三十九
斯得	三百四十	三等	一千三百二十	奧力堡	四十四匹	四等	一百二十
化博	一百六十四	四等	七百七十	撒河能	四十四匹	二等	一百十八
開得列	一百六十四	四等	七百五十一	麥薩	二十五匹	二等	五十二
雷得雷	一百二十四	四等	四百二十七	高哥吉士	十六匹	二等	四十二
飛雄	一百二十四	二等	四百十				
揚子滅	一百二十四	四等	四百十				

奧國夾板兵船表

船名	礮數	船名	礮數	船名	礮數
宇臨爾	三十五尊	一千五百四十二	喀米羅	四尊	一百十二
鉛鮮爾	僧生拉西	一千四百九十			
爾阿斯	伯辣地	六百六十	伯辣地	四尊	一百四十
麥高法	十二尊	五百五十六			
德律得	十六尊	五百八十六			
息	十尊	一百五十四			
告亞	八尊	一百六十七			
德德	六尊	三百六十九			

此二號夾板兵船係隨陣運兵運載所用守口兵船十二號不列名

按奧統領各礮船有水師提督二人副水師提督五人第一等船主十六人第二等船主十七人第三等船主十八人副船主一百二十人哨弁二百八十九人掌船水手五千七百二人每船千總一人副總一人百總八人副百總二十三人其八百五十人此平日守船人數也遇有征戰則有戰船水手一萬一千五百三十二人水兵一千五百人均由海船召募熟習水性亦有自投效者限以八年為期期滿又留國候差二年過此則永復其身矣奧有停泊兵輪礮船大海口有二一曰帕辣港內寬濶如大湖四圍皆築礮臺有隔層兩面安礮礮皆內外向又一曰取也斯得製造局軍械廠皆在焉

奧斯馬加國疆域民數

奧於一千八百六十九年舉開奧地方里其有一萬七百八十奧里合英里二十二萬六千四百六里（英四里七分為奧國一里）人丁冊總數有三千五百九十萬四千四百三十五人勻算每方英里一百五十九人其中平民三千五百六十三萬四千八百五十八人兵丁二十六萬九千五百七十八人奧則二千三十九萬四千九百八十人匈則一千五百一十九萬七百八十八人上奧斯地利亞七十三萬六千

五百五十七人少斯倍克十五萬三千一百五十九人斯
地里亞一百十三萬七千九百九十人格零地亞三十三
萬七千六百九十四人加里瓦拉四十四萬六千三百三
十四人棉斯闌五十萬五百二十五人泰羅爾伏腓倍克
八十八萬五千七百八十九人博基靡亞五百十四萬五
百四十四人摩拉維亞二百一萬七千二百七十四人賽
里西亞（即西里西亞）六十一萬三千三百五十二人加里瀉（即加里西）
五百四十四萬四千六百八十三人布哥委納五十二
萬三千四百四人遷而美瀉四十五萬六千九百六十七
人伺屬四省伺牙利一千一百十八萬八千五百二人克
羅瀉（即克羅西亞）斯辣富尼亞共一百十六萬四千八百六人
特蘭昔阜泥亞二百十一萬五千二十四人又有邊戍一
百四萬一千一百二十三人按奧於五十九六十六兩年
國被侵伐舊屬意大利地悉行歸還以故比較五十七年
清單地削一萬六千四百九十三方英里民數少四百七
十六萬六千七百十八奧伺屬民計有十二種各操土音
特蘭昔阜泥亞二百十一萬五千二十四人又有邊戍一百十六萬四千八百六人
羅瀉（即克羅西亞）斯辣富尼亞共一百四萬一千一百二十三人按奧於五十九六十六兩年
國被侵伐舊屬意大利地悉行歸還以故比較五十七年
清單地削一萬六千四百九十三方英里民數少四百七
十六萬六千七百十八奧伺屬民計有十二種各操土音
百五磅出口貨值四千九百八十五萬六千十
金銀值六百三十一萬七百八十三磅按進口貨物惟木
棉花為最夥計值三百八十五萬六百九十二磅其次生
鐵計值二百七十四萬一百八十三磅又其次蠶絲二百
一萬七千二百四十磅出口貨物魚膏麵粉居多計值五
百三萬九千四百十五磅其次各件機器什物計值六百
三十七萬三千三百六磅奧與北德意志貿易居三分之
二其次土耳其又次意大利俄羅斯海口通商祇有英國
進出口貨物不多近十年中惟六十八九年貨為最旺六

亞種二萬五千人麥格亞種五百四十五萬人意大利種
一百五萬人東泰華種二百七十萬人其餘各種一百四
十三萬人民間務農居三分之二博摩下奧三屬習手藝
者居其大半云

奧斯馬加國商圖

奧除達而美瀉一省其各口進出貨物金銀價值單開七
十年分進口貨值四千二百十五萬八千八百六十五磅出口貨值三
千九百十四萬七千七百六十四磅出口金銀值三百四
十萬六千七百十二磅出口貨值五千二百五
進口金銀值四百十萬五千六百四十四磅
十七萬三千七百三十磅進口金銀值五百九十八萬三
十年分進口貨值四千二百十五萬八千八百六十五磅出口貨值三
千九百十四萬七千七百六十四磅出口金銀值三百四
十萬六千一百二磅七十一年分進口貨值五千二百五
十七萬三千七百三十磅進口金銀值五百九十八萬三
百五磅出口貨值四千九百八十五萬六千十二磅出口
金銀值六百三十一萬七百八十三磅按進口貨物惟木
棉花為最夥計值三百八十五萬六百九十二磅其次生
鐵計值二百七十四萬一百八十三磅又其次蠶絲二百
一萬七千二百四十磅出口貨物魚膏麵粉居多計值五
百三萬九千四百十五磅其次各件機器什物計值六百
三十七萬三千三百六磅奧與北德意志貿易居三分之
二其次土耳其又次意大利俄羅斯海口通商祇有英國
進出口貨物不多近十年中惟六十八九年貨為最旺六

十八年出口貨值二百二萬九千三百十磅英商進口貨值一百七萬七千一百五十九磅六十九年出口貨值二百二十七萬六千八百六磅英商進口貨值一百九萬一千一百二磅文七十二年出口貨值九十一萬一千六百七磅英商進口貨值一百四十七萬一千一百十三磅珠米元麥麪粉菩提珠橄欖油衛矛蠟珍珠米植羊毛之類英貨進口如棉花布生鐵羊絨絨呢之類

奧斯馬加國輪路

七十二年單開奧已成鐵路有七千五百八十五結羅米特以英里計每八分之五約一結羅米特英里有奇現造未成者二千四百九十二結羅米特現造未成者二千五百二十九英里未成有二千四十七結羅米特合七千五百二十九萬四千五百四十六結羅米特合二千八百四十一英里

奧斯馬加國書信局

七十一年單開奧國公文二千六百四十四萬六千二百九十九件民間書信十二萬四千五百六十一萬四千八百九十八萬九百九張小包裹二千八封新聞紙五千一百七十八萬九百九張小包裹一千九件民間書信十二萬四千五百三十八封新聞紙二千一百七十八萬九百九張小包裹一千四百七十萬四千八十八件內國公文七百七萬九千六百八十三萬七千一百三十八件民間書信三千九百八十萬二千三百三十六封新聞紙二百七十萬四千五百六十張小包裹四百三十七萬四千三百七十張小包裹二百七十萬四千五百六十張小包裹一百三十萬四千五百六十張小包裹一百三十萬四千五百六十張小包裹一百三

噸有三十九萬一千六十一人有二萬七千八百七十三
脫里愛斯德海口設有大火輪公司名奧斯地利亞陸愛
德公司八百三十三年設立公司輪船七十六號共有一
萬五千八百號力

奧斯馬加國錢幣權度

銀錢通用有四等其最小曰紐扣而哲其大者曰福鹿林
有金錢曰金喀郎一喀郎約十五喜林之值可易福鹿林
八枚一福鹿林可易一百紐扣而哲此平價也間有時價
上下又銀行發行銀票自一千福鹿林以至一福鹿林均
可開票一出一入約扣利息以爲行用

稱物之秤曰勝得南 計一百二十三磅半即英秤十六兩
合一百磅衡得爲一勝得南

量酒之具曰愛滿 一愛滿爲十四加隆九分四

量地之碼曰約 以英碼計一畝四分三

量米麥之具曰碼堂 英爲一石七

量長測厚三面之尺曰扣拉夫德 即立方尺照英尺
每尺六十七尺

計里之謂曰買耳 計長二萬四千裏尺爲英四寘汗四分
二分半 合英里四里七分半即中國十四里

英國麥丁富得力編纂　美國林樂知口譯　海鹽鄭昌棪筆述

歐羅巴大洲

比利時國

比王宗戚

雷卜第二即今比利時國王也生於八百三十五年四月初九日六十五年冬嗣位父雷卜第一是爲開國之主母羅衣士乃法國前王路易非立之女王娶奧國約瑟大公女摩利亨黎矮達生公主三人未有世子長公主從祖母稱亦名羅衣士二斯德法尼三克勒門聰王之弟斐立贈福爾德侯爵充比國總督其妻摩利爲華恆石侖昔齎凌根摩里公主生一男二女男鮑督恒女一亨乃德一約色肥王有妹適拉德十八歲嫁奧國大公麥昔米侖後推爲盡西哥國王

比國統系

比利時初爲納特蘭部屬納特蘭卽荷蘭八百三十年比人叛荷欲爲自主之國雷卜第一之未立也比人推戴法王路易十四之孫菲立之次子薩斯可幸納麻公爲王納麻數讓不就三十一年夏推雷卜第一王比七月二十一日乃卽王位倚國勢力懲其弊無許有密約之事永著爲令國有宗戚及有功者許贈爵號不給湯沐田宅以長子相傳如主薨無子旬日內公議迎立國政一切暫有權攝不能妄自更張迎立之議則必新舉議員議之而前王議院皆散焉比人以十八歲爲成立之年或迎立之王年未滿十八仍由攝攝者主之俟王及年先於公議院商大立攝然後親政國人有罪減等免死均由王主之或部員有罪得公議院查議奏請覓免亦許之議員獻可替否爲民請命事歸公溥博

猶爭戰未已三十九年四月王乃與荷蘭人至英倫敦立約講和荷人許其自主由是列國皆以與國視之焉

比王歲供

王歲供銀三百三十萬福蘭格合英銀十三萬二千磅

比國議院

比於三十一年草創國法王有興舉事關何部必由其部之大員具名署尾然後頒行否則王雖有旨而部員不從王亦無如何也議院聚集人衆及展緩議期與夫簡派文武水陸員弁征戰號令或和或助或通商等約則自王定之國有讓地易土之舉先交公議大臣會商商定復奏由王頒示部員遵而行之無異令出自上也各國交涉有明約有密約密約者隱匿詭異與明約相背者也則申明約束

與君垿公議院分上下兩處議員皆由百姓公舉有田土產業能出捐資者而貧賤無田土之人謂其與國無體休戚不得預聞舉派院有公堂是爲廣眾判斷之所有精舍是爲班員分議之所議員以十人爲一班每班各有專司如部員然不相通混班員勢均力匹非有以主持之則議無總滙之人故會議之日有推老成練達者居首座以曉暢公務者副之所以撣眾議以領班員也國王有意旨或有人奏事先付議院首座首座清稟入院視事先將新件按班交付承議并詢各員有無條陳新事分別令議繼以諸班員亦令按班接事速議登答由是班員於午後各十人至各精舍各抒所見詳核密酌俟意見相同至明晨於公堂覆陳首座大彰曉示以取公斷分左右袒而視其數多者而定之雖觀聽者如堵牆外人不得議其後爲如可否各半則其事遂寢不復置議上下兩院議員各有專司責成不得越俎代庖並不得兼官攝事或議員有事奉差即出院除名如欲入院必得再俟公舉也議員倘有不合之處眾人不能於議院詰責蓋以全體面防鼓譟也當年十一月開院聚議議以四十日爲期遇有緊要特辦之事隨時可以會議王如散院之後再有舉行必更番另選議員履綫之期例祇一月若欲續展必先交議院酌定行之民之有田土饒富能報效國家者操公舉之柄所舉議院員數視民數多寡而定每四萬人可保一員六十九年舉下院議員一百十六人約有四十一分之四萬八舉之其選政可謂公而溥矣以四萬人而得一議員即以一議員而爲四萬百姓請命限以四年爲期每二年揀去其半而補其半以新易舊陸續調換至四年而議員一新應議員之選者必其生長在比年二十五已上者始可選入下院或外國人僑居比地有七年之久願入比籍於風俗政事均能曉暢無違礙別故者亦得入選議員或遠在百里外屆期來院國有津貼小費每月每人得四百三十福蘭格下院議員皆國之殷戶錢糧所出過有征伐興造諸事議先由下院而達上院故國政不自上下下乃自下而上必眾心愜而後行而勢驅威迫之權弗尚焉上議院大臣較下院人數減半悉由百姓公舉與下院同當公舉之初議定以八年爲期仍陸續公舉四年即已換其半至期滿而議員全換矣如有大故遣散欲重開議院必再行公舉向曾充過議員至是亦可預選公舉以土著有名望擁重貲沃產而捐租納糧至八十四磅已上年逾四十者始得選外國人入籍本國亦如之約六千人中選一人此指關繁盛而言若地瘠民貧之區六千

人中竟無一人可捐納八十四磅者即六七十磅以上亦可開單送選王之世子年及十八即入院二十五歲後始得預議上院之議以下院爲主以操理財之柄故耳

比國官制

官有六部總部務大臣督與情係特多特美拉(即侯爵之謂)爲歷任內部外部爲比國元老七十一年十二月升任是缺戶部長馬羅七十一年十二月補工部長比曼德七十一年十二月補兵部長特蘭諧七十一年十二月補義部長特蘭諧七十三年十一月補內部長特爾固阿七十一年十二月補外部長連斯百悅臨騰侯爵之號失其名餘有貴臣數員無專司之職有事則入內閣與王計議

比國教會

通比國皆天主教習耶穌教不及一萬三千人習猶太教不及千五百人無論何等教會來比者國無禁例天主教師傳祿由民間供給不敷則動國帑以助之七十年分開國王助天主教帑銀四百五十六萬八千三百福蘭格其耶穌教助帑六萬九千三百三十六福蘭格猶太教助帑一萬一千二百二十福蘭格天主教在國內所轄之境分爲六處總監督駐其地各監督分駐其五教師不給照俸一萬一千福蘭格各監督歲俸一萬六千福蘭格神甫或八百或六百福蘭格修道院其九百九十三處男行一百四十五處女有八百四十五處

比國學校

比之學堂事務大都也蘇會脫斯天主教之教師會辦八百四十五年有四十三萬九千人六十五年有五十六萬四千人其經費國庫提六分之一省庫提六分之一地方捐有六分之四此比荷初分之時興創文教章程也七十年分需費六百八十萬福蘭格比屬九省之民悉聽自行入塾無強勉拘迫之令約計通國民人二十歲以上識字者得五分之四可謂盛矣

比國國計

七十年至七十二年進出款項準皆七百萬磅之數追溯前二十年內國用至少以四十五年爲最約三百四十八萬四千一百六十磅至多以六十九年爲最約七百六十一千磅統計三十年中以多補少每算約每年有五百十五萬五千磅七十二年單開進款七百五十五萬六千五百六十磅出款七百三十三萬六千九百六十四磅查錢糧一項地稅二千六萬福蘭格租捐一千二百七十萬

福蘭格業捐四百八十七萬四千福蘭格礦捐六十三萬八千福蘭格船稅一千三百五十萬福蘭格酒帖捐一百五十萬福蘭格煙帖捐二十五萬福蘭格鹽課一百七十六萬福蘭格外國各色酒捐二百三十萬福蘭格本地酒捐九百十六萬五千福蘭格皮酒酯捐九百十萬福蘭格糖捐三百六十七萬福蘭格各項上名捐及罰款四千一百十三萬福蘭格土田租銀一百八十一萬福蘭格書信局捐四百十三萬福蘭格鐵路電報捐五千二百四十萬福蘭格度阜至輿斯登來往擺渡輪船捐六十萬福蘭格雜稅九百三十三萬七千福蘭格共十八千八百九十一萬四千福蘭格合英銀七百五十五萬六千五百六十磅國用一項國債利息四千一百九十六萬二千六百福蘭格俸銀公費四百二十九萬四千五百九十七福蘭格義部費一千五百十三萬八千三百九十八福蘭格外部費一千三百七十萬五千一百三十二福蘭格內部費一千七十六萬六千六百九十七福蘭格工部費四千八百一萬八百三十六福蘭格兵部費三千七百十二萬八千福蘭格戶部費一千三百四十八萬八千八百八十福蘭格雜費八十萬九千福蘭格共十八千三百四十二萬四千一百三十福蘭格合英銀七百三十三萬六千九百六十四磅七十三年開國債三千六百九十八萬一千九百四十三萬一千四百五十萬福蘭格船稅一千三百五十萬福蘭格酒帖捐一百六十萬福蘭格煙帖捐二十五萬福蘭格鹽課一百七十六萬福蘭格本地酒捐二百三十萬福蘭格皮酒酯捐九百十萬福蘭格糖捐三百六十七萬福蘭格各項上名捐及罰款四千一百十三萬福蘭格土田租銀一百八十一萬福蘭格書信局捐四百十三萬福蘭格鐵路電報捐五千二百四十萬福蘭格度阜至輿斯登來往擺渡輪船捐六十萬福蘭格雜稅九百三十三萬七千福蘭格共十八千八百九十一萬四千福蘭格合英銀七百五十五萬六千五百六十磅國用一項國債利息四千一百九十六萬二千六百福蘭格俸銀公費四百二十九萬四千五百九十七福蘭格義部費一千五百十三萬八千三百九十八福蘭格外部費一千三百七十萬五千一百三十二福蘭格內部費一千七十六萬六千六百九十七福蘭格工部費四千八百一萬八百三十六福蘭格兵部費三千七百十二萬八千福蘭格戶部費一千三百四十八萬八千八百八十福蘭格雜費八十萬九千福蘭格共十八千三百四十二萬四千一百三十福蘭格合英銀七百三十三萬六千九百六十四磅七十四年開國債三千六百九十八萬一千九百四十三萬一千四百五十萬福蘭格船稅一千三百五十萬福蘭格酒帖捐一百六十萬福蘭格煙帖捐二十五萬福蘭格鹽課一百七十六萬福蘭格本地酒捐二百三十萬福蘭格皮酒酯捐九百十萬福蘭格糖捐三百六十七萬福蘭格各項上名捐及罰款四千一百十三萬福蘭格土田租銀一百八十一萬福蘭格書信局捐四百十三萬福蘭格鐵路電報捐五千二百四十萬福蘭格度阜至輿斯登來往擺渡輪船捐六十萬福蘭格雜稅九百三十三萬七千福蘭格共十八千八百九十一萬四千福蘭格合英銀七百五十五萬六千五百六十磅國用一項國債利息四千一百九十六萬二千六百福蘭格俸銀公費四百二十九萬四千五百九十七福蘭格義部費一千五百十三萬八千三百九十八福蘭格外部費一千三百七十萬五千一百三十二福蘭格內部費一千七十六萬六千六百九十七福蘭格工部費四千八百一萬八百三十六福蘭格兵部費三千七百十二萬八千福蘭格戶部費一千三百四十八萬八千八百八十福蘭格雜費八十萬九千福蘭格共十八千三百四十二萬四千一百三十福蘭格合英銀七百三十三萬六千九百六十四磅

四磅七十三年舉

比國幅員一萬二千二百六十七見方英里八百七十年人丁冊總數有五百八萬七千一百五人勻算每見方里四百五十一人歐羅巴各國惟比地戶口最繁內福蘭德種居百分之五十八瑞隆日耳曼法蘭西三種居百分之四十二三十年立國之初僅四百萬人嗣是生齒日眾不及四十年已增加一百八萬人務農四分之一餘皆商賈手藝遷來伯辣賽斯都城百姓日集八百年僅六萬六千人城外僅一萬有奇至八百七十年多至三十一萬四千七十七人

比國商賈

商貨單分二種比與法國同一則統進出口總數而言一則指本地所需客貨及土產而言六十九年至七十一年進出總數計值十千萬磅用客貨及土產計值五千六百萬磅進口貨法國居多次則英荷德俄美出口貨亦法國居多次則英荷日耳曼初與法國通商兩倍於英近則法漸少而英漸多七十二年開出口赴英貨值一千三百二十一萬一千四十四磅英貨進口值六百四十九萬九千六十二磅比貨售英以綢為大宗計值二百三十一萬一千一百六十二磅次如麻布乳油麥羊之類英進口羊毛布呢絨毯值一百萬磅棉花布值八十萬磅海口通商英船最多本國船運年稀一年七十二年本國船六十六號內有輪船十二號計裝九千五百七噸共裝二萬九千八百九十噸國分九省有三省出煤日海磐日巉謨日留以希七十一年出煤一千三百七十三萬三千一百七十六噸每噸本地價銀一兩五分計值六百十五萬二千一百二十磅本國用九百五十四萬六千九百七十二噸出口四百十八萬六千二百四噸舊街蘭居四分之三礦地開煤工作九萬四千一百八十六人每人每日工資二福蘭格四分三約洋五角五分每噸值九福蘭格半約洋銀二元之數

比國輪路

比之鐵路大半國王發帑興造間有公司購地自造商民資斯都城至麥陵長有五百六十結羅米特四十四年乃得告成六十六年舉開此條鐵路歲收息銀一百二十七萬磅除車路修整煤資人工外淨得六十四萬磅又別開數條輪路計有四百六十七英里餘有一千一百九十一英里係商民公司所造七十一年國幫添造五百九十五結羅米特公司添造七百四十六結羅米特共計國家收

息輪路二千三百四十一結羅米特合八百三十八英里
公司用輪路一千六百八十六結羅米特統共三千二
十七結羅米特合一千八百九十二英里計開路建屋設
立碼頭每一英里約需費一萬八千二百八十磅蔵收息
銀每里得一千五百八磅(每百分內得十二分利息)

比國書信局

七十一年公文有七百八十三萬五千六百九十三件民
間書信有四千六百十三萬六千五百二十封新聞紙四
千一百十二萬一百九十一張小包裹有一千八百三十
七萬一千二百十六件大小書信局計四百三十三處

比國電報

六十七年官民電信一百二十八萬八千七百十九通六
十八年一百五十萬三千九百九十九通六十九年一百
七十三萬三千五百八十六通七十年一百九十九萬八
千四百十二通七十一年二百三十八萬二百六十六通
七十二年開通電線路四千三百九十五結羅米特電線
計長一萬四千八百七十六結羅米特共有四百五十二
局

比國錢幣權度

八百六十五年比與法意瑞三國會議立約福蘭格與黎

佛耳四國通行法王主約各國不得多造銀錢視國人多寡以定其數而爲限制每一人以六福蘭格爲限(如國中有一百萬人許造六百萬福蘭格)福蘭格有大小自對開福蘭格計五福蘭格即銀錢一元爲度之數是爲大福蘭格一千分內有九百分淨銀餘攙銅鉛以取其堅硬小福蘭格則銅鉛加多一千分內祇有八百三十五分淨銀以故二百大福蘭格與一千整福蘭格較銀數內多六十五福蘭格之數蓋福蘭格愈大則淨銀愈多云

通用之銀錢曰福蘭格(滙票銀行定章以二十五福蘭格可換銀一磅是平時價值也)

稱物之秤曰結羅格蘭又曰黎佛耳(照英二十二磅二分)

量地之碼曰赫得(照英地二畝零四十七分五)

量米麥之具曰赫得來特(照英官斛約二斛七分五)

量油酒之具亦曰赫得來特(照英國高加隆有二十二加隆之數)

量長短之尺曰米特(照英尺三尺二分八)

量長濶厚三面之尺曰立方米特(照英尺三十五尺三分一)

計里之謂曰結羅米特(每一爲英步一千九十三步每步三尺約半英里有奇中國爲一里半有奇)

丹麥國

丹王宗戚

丹王噶里士彊第九者斯來瑞好斯廳雙德倍克格騾此倍克公偉蓮第四子也母羅衣斯二千八百六十三年十一月十五日卽王位娶海斯開色耳之女爲后生三子三女長夫德立娶瑞典王女羅衣若生子二次愛而勒散得拉公主適英國大世子生子一次韋侖曾充水師提督希臘公舉爲王改名喬而士第一娶俄國王女爲妃次摩里亞帶葛瑪公主適俄國大世子次泰拉公主未字次雄麥瑪年尚幼王之長兄加力公娶夫德立第六公主温塔彌勒姊德力格公主適航好朋兒幸愛勒散特公二兒大德力娶雙孛立白公主愛特立德三兄韋立在奧爲總統妹羅衣士公主自矢終身不嫁現爲好斯登一枝花女修道院女方丈弟朱閣愛斯充陸路將軍季弟宇斯充陸路總統

丹王統系

自昔丹國王無世及之例愛斯雖朝季世之王無子四百四十八年公議選舉與爾孛侯爵噶里士彊第一爲王其時無傳位定章四百八十一年經三年噶里士彊第二立五百十三年噶里士彊第三立五百二十三年施立第一立五百三十三年噶里士彊第四立六百四十八年夫德立第一立六百九十九年夫德立第四立七百三十年噶里士彊第五立六百九十九年夫德立第四立七百四十年噶里士彊第六立七百四十六年夫德立第五立七百六十六年噶里士彊第七立八百八年夫德立第六立八百十九年噶里士彊第八立八百四十八年夫德立第七立七十六王是爲奧爾孛朝計共四百十五年先是夫德立第七無子八百五十二年五月在英倫敦定傳位之約次年七月公議院始議定易姓承統八百六十三年十一月王夫德立第七薨卽以所議噶里士彊第九卽王位卽今丹國王也是爲斯來瑞好斯廳雙德倍克格騾此倍克朝云

丹王歲供

八百六十三年十二月議院酌定歲供五萬五子五百五十磅世子歲供六千六百六十六磅

丹國議院

現行常例乃八百四十九年六月所定嗣五十五年六十三年略行變易至六十六年七月仍規復舊章行法之權王與部員共之議法之權王與議員共之凡遇議立之舉

非耶穌教會德會中人不得繼統議院分上下上院六十六人內十二員國王於下院各大員中選擇久於其任不限年數餘由民舉以八年爲期按泰西各國公舉之法視所信服而取其名紙投諸公所鐵櫃中俟其投畢啟櫃視其公舉之數多者而定之議院定可否之法亦然丹國議員循法公舉或先貧賤而後殷富或外國人入籍三十年而其人已及二十五歲身家清白有名望者始得推舉人才上下院員俸一律無豐嗇之別國家費用均由下院計議每歲十月第一禮拜一日開院下院除議律法外每四年選得四人幫辦察院理獄定讞議員如有不愜之處可向察院具狀部員可入院預議惟不得侵定斷之權耳

丹國官制

總部大臣侯爵好而斯敦跑七十年五月簡任外部長羅色挪侖七十年五月補內部長法納斯孛七十年五月補文教部長好爾七十年五月補義部長喀蘭伊七十二年六月補戶部長喀立格七十二年六月補陸路兵部長當參水師兵部長雷文七十二年六月補部員各有責成如獲罪戾應從輕減非下院大臣允准即亦不能貸耳又有屬地愛斯蘭(冰地)分四屬以領各土派有大臣總督其地兼理捐務有公議所二十六人內有五人係國王所派其餘二十一人則由百姓公舉

丹國教會

五百三十六年始分耶穌教會德會是爲國教宗派會有七監督不預國是專以文教爲事民間或有他會別教國無禁例教民循照教規第七十六條各守所願不得偭越清規第七十七條教會各自贍養不得強會德會人捐資供奉別教第七十九條不可以其人進教而謂有礙名分亦不可藉教而謝避差徭也七十年舉開人丁冊內有一萬四千六百十四人不從勞德會此特百分中之一分耳查此項人丁意大利種四千四百人餘則天主教人與耶穌教他會人又卯菲教二十六十九人

丹國學校

丹國各屬義塾極多民間自七歲至十四歲悉令入學不得推諉照教規第八十五條貧民無力讀書由地方官酌資延師除都城有大書院外又所屬十省各有公書院採上等子弟肄業下有中書院係工商各業子弟肄業再下即義塾經費由紳富捐辦六十九年舉開義塾動公費者二千九百四十人內科本哈根都城二十八人各處鄉民二千七百八十人

七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開開錢糧進款二百六十萬二千一百八十磅國債出款二百四十三萬三千七百磅餘存十六萬八千四百八十磅向例每歲開院會議所有進出款簿先送議院查核議院公舉二人詳加核對如有不合之處立傳經手人對簿以究根據不稍疏略查畢登覆此定章也七十三年單開錢糧一項王田租銀五十八萬六千一百六十六列斯大拉存款利銀二百三十八萬二千八百五十七列斯大拉人丁捐四百二萬四千七十列斯大拉人丁捐九百九十二萬六千九百十四列斯大拉書信局電報局捐二十二萬五千七十四列斯大拉白鴿票捐二十八萬七千四百三十七列斯大拉屬地收款一萬九千二百十四列斯大拉雜稅二十七萬四千四百八十三列斯大拉共進款銀一千七百七十二萬六千二百十七列斯大拉合英銀一百九十六萬九千九百十二磅國用一項俸銀五十萬列斯大拉世子等俸二十一萬三千五百二十四列斯大拉議院員俸十萬列斯大拉軍機大臣俸費五萬三千三百八列斯大拉國債利銀四百八十萬三千二百九十九萬六千三百二十三列斯大拉外部費十八萬三千七百九十六列斯大拉內部費五十七萬四千八百十三列斯大拉教部費三十四列斯大拉四十三吉林文教部費三十七萬二百七十一列斯大拉二十九吉林兵部陸路兵部費四百四萬九千八百七十二列斯大拉四十四吉林海部兵部船政費一百七十七萬八千六百六十九列斯大拉戶部費四十六萬五千一百六十七列斯大拉五十八吉林額外費四十七萬九千一百五十四列斯大拉五十五吉林共出款銀一千八百三十九萬八千六百三十六列斯大拉七十七吉林台克銀一百八十二萬二千七百磅丹國在歐洲獨有存款以備不時之需六十八年存有七百六十萬磅六十九年用存六百五十萬磅七十一年用存四百二十萬磅七十二年用存三百八十五萬磅逐年存款減短計五年後所存無幾矣按丹未設議院之前歲需浩繁無非開海口造輪路望蜃之用七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核計國債一千二百七十四萬七千五百八十九磅內有八百二十五年借英國債銀五百五十萬磅限至七十八年期滿歸清餘皆本國民債

丹國兵籍

陸路兵制六十七年七月議院更定新法民間年及三十

一歲即編爲兵充卒伍者八年更休選調者又八年期滿不復上直按此泰西各國大略相同故平民皆習軍旅而與我可以立致戰陣嫻熟不啻征徭其學習兵技入分兩起第一起學步隊者六閱月學大礮法者五閱月學武工程者五閱月學馬兵法者九閱月有奇學大礮圍攻禦城開路者四閱月第二起學步隊者九閱月學馬兵法者十一閱月學大礮圍禦者一年學成後每隊歲練一次計三十日至四十五日丹國分五省每省有兵駐紮一羣每羣分四隊每省自添步兵一營馬兵一千大礮兵半出兩省半出三省武工程兵均由各兵帶領即營中長夫是也平時在標兵三萬六千七百八十二人兵目一千六十八人留守備調之兵四萬七千九百二十五人武職一千三百二十八人

丹國暗輪鐵甲礮船表

第一類暗輪鐵甲船名	倍德格即	丹麥哥	丹伯拉哥	羅夫克雷哥	雷度盟	果恩	奧敦
下水日期	六十四年	六十四年	六十三年	六十三年	六十八年	六十九年	七十三年
馬力	六百匹	五百匹	四百匹	二百三十五匹	三百六十匹	三百六十匹	四百匹
大礮	十八尊	二十四尊	十六尊	頂號三尊	頂號三尊	頂號二尊	四尊

丹國鐵甲兵輪

以上計共礮兵船三十一號礮三百十四尊羅夫克雷哥英格蘭斯國人納秘爾所造鐵板厚四寸半上有二鐵礮臺內有六百磅重礮三尊零度盟自首至尾鐵板厚五寸內襯堅木厚十寸上有十二噸半格來福礮巢恩與零度盟一式奧敦在丹國奈虹船廠製造一千八百年鳩工八百十三年工竣中間鐵甲厚八寸前後鐵甲厚五寸上有十寸對徑十九噸重之礮有鐵臺遮蔽並庇煙通船頭無橫梳下有鐵撞頭隱於水下橫面約尺餘直面約六七

丹國明輪礮船表

船名	好格哥斯	斯勒遂	赫格拉	親收	斯堪南
下水日期	四十九年	四十五年	三十三年	四十四年	四十七年
馬匹馬力	二百六十匹	二百四十匹	二百匹	一百六十匹	一百二十匹
大礮	七尊	十二尊	七尊	八尊	二尊

第三類鐵甲船六號無名計四百八十馬力礮十二尊又大一號二百四十馬力大礮一尊

丹國暗輪礮船表

第二類暗輪礮船名	勒格肉著	益蘭	沿閣	殿如九到	帶蘭	海提達	門麥	畢拉	地爾德	斯堪耳
下水日期	年八年	六十年	五十年	六十二年	五十年	六十二年	六十年	六十二年	六十二年	六十二年
馬匹馬力	一百匹	四百匹	四百匹	三百匹	二百匹	二百六十匹	二百六十匹	一百五十匹	一百五十匹	一百匹
大礮	四尊	三尊	三尊	二尊	二尊	十尊	十尊	三尊	三尊	三尊

尺長出船舷六尺銳尖犀利連貫船身龍骨用鐵螺絲旋旋緊甚爲堅固此名撞頭鐵甲也其船臨陣橫衝專恃鐵撞頭騰撞敵船一撞卽退船輪以拔鐵頭頭出而敵船沈矣泰西各國以此爲鐵甲之雄云船上水手皆係熟習海道之人七十三年單開行海水手九百十一人帶領武弁十五人船主三十四人副船主六十七人除褓夫克雷孚等外餘皆當時備急將舊輪船改裝

鐵甲

丹國疆域民數

七十年六月單開丹國五省計地一萬四千五百五十三方英里民一百七十八萬四千七百四十一人又屬地曰愛斯蘭三萬方英里民六萬八千五百六十三人阜曹羣島計二十二島內十七島有人民計地四百九十五方英里民九千八百十五人格零蘭卽其地頗遼濶在北冰洋逼南海邊惟三萬五千方英里有人煙居民九千三百五十二人內地叢林深谷未經詳勘近來十五年內生齒漸長丹國本境地褊人衆田產不足約千人中耕作者不過三百九十五分之數餘俱務末

丹國商貿

丹國貿易進出貨物日耳曼最多次英次瑞俄計貿進口值二百萬磅出口赴日貨值三百五十萬磅英貨進口值一百五十萬磅出口赴英貨值二百三十萬磅丹舊英之貨產五穀居多七十二年單開出口貨值一百六十八萬四千一百六十磅牛羊出口價值三十六萬三千六百六十六磅乳油一百萬九千三百三十二磅英貨棉花布煤鐵之類棉花布值三十萬八千八百三十九磅煤值四十六萬五千五百五十四噸七十一年船有二千七百三十七萬五千五百五十四噸按近年船數雖十五隻共裝十八萬一千四百九十四噸比上年少而裝數較多蓋商家盡換大船也

丹國書信局

七十一年書信一千一百七十八萬九千六十九封新開紙一千二百五萬八千六百二十一張

丹國電報局

七十一年電報五十一萬五千三百九十二通內地發者十分之五別國經過代轉者十分中二分五由別國發至者十分中二分五

丹國新疆

阜曹羣島愛斯蘭格零蘭歐洲人均目爲丹國蓋以爲丹

國望內之山川也惟西印度在中亞美利加海中有三屬地曰桑蒯曰桑多羅美曰聖還六十年單開桑蒯地較大居民一萬三千一百二十四人桑多羅美一萬三千四百六十三人聖還一千五百七十四人大半從前釋放之黑奴地產甘蔗製糖甚美每年出口糖計重一千二百篤磅酒一百萬辯侖每辯侖利百磅至十磅之數出口赴英糖值四萬三千五百六十七磅英貨進口計值四十六萬三千九十四磅七十二年開各貨值內有本地所出貨石值三萬八百二十磅進口英棉布值二十二萬六千二百八十四磅

丹國錢幣權度

通用之銀錢曰列斯大拉每一兌換九十六吉林合九列斯大拉爲英鎊一磅又兩千分磅之百零二兩本士合爲一列斯大拉之數

稱物之秤曰錢每磅合英一磅又千分磅之百零二分按每英磅十六兩合中國十二兩

裝載之噸位曰雪布來斯得每噸合英二噸

量物之桶曰吞特每吞特合英三王脯又十分脯之八並合英煤斛四斛又十分斛之七

量長短之尺曰福得每福得合英一尺又百分尺之三

量油酒之具曰否得利每否得利合英一王脯又十分加隆之七

英國孝丁富得力編纂　美國林樂知口譯　海鹽鄭昌棪筆述

歐羅巴大洲

法蘭西國

法國統系

波旁朝起至今伯理璽天德計十世一千五百八十九年

亨利第四卽位六百十年而雷衣第十三嗣統六百四十三年而雷衣第十四嗣位七百十五年而雷衣第十五卽位七百七十四年而雷衣第十六嗣立七百九十二年爲民主國八百四年又易爲世及孛破崙第一卽位是爲孛破崙朝八百十四年波旁朝恢復舊物而雷衣第十八立八百二十四年揩而止第十繼立八百三十年至四十八年奧理杭（波旁支派）雷非烈重改爲民主國四十八年至五十二年孛破崙第三立爲伯理璽天德（孛破崙第一之子孛破崙第三早殤）在位時議定仍改世及七十年布法搆兵孛破崙第三被俘七十一年二月十七日在僕度軍次衆推大臣爹亞哲攝國政八月三十一日改號伯理璽天德七十三年五月二十四日參弼辭位衆復推大將軍麥馬韓爲伯理璽天德今已六十六歲矣幼時熟習武藝八百二十九年入營充副百總三十三年至五十二年阿其利亞指干總旋洊升將軍領兵一羣五十五年督兵與黑海攻俄五十七年爲阿其利亞總將軍五十九年充第二羣總將軍是年六月在意大利立功封麥正德公六十四年充第三羣總將軍六十四年至七十年總督阿其利亞地方七十年秋總統第一第五兩羣兵與布交戰七十年九月在釋唐地方降布七十一年四月十一日自立爲佛設耶總統七十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攝位當公議分定之時可者三百六十人否者三百四十人十一月議定權攝國政以七年爲期蓋欲復民主之國也

法國議院

法之國會有大臣暫爲權攝七十一年新舉議員嗣有續舉其七百五十人應舉之人年須及二十一歲舉人之年須及二十五歲國會不常聚聚後必酌留數人院中有一主者有四人副之又紀事六人必少年充之凡國事之當議與否皆主議者主之主分定者有紀事六人與主會其定之分定之法有四或伸右手以爲是伸左手以爲非或是立非坐或明投名紙爲公分定或暗投名紙爲私分定事當分定須及十人少則罷議

法國官制

七十三年伯理璽天德麥馬韓簡任各部大臣內部長特博羅格利公曾在大書院肄業四十八年至六十年管理大新報評定書籍每三月出一冊國人頗宗其說六十二年十一月簡授今仍其官別部有事亦歸總理外部長特介塞公曾任工農各部長戶部長麥昂義部長特貝商部長祇巖部長特設意凝文教部長特富多工部長特拉西兵部長將軍伯雷海部水師提督特奧那七十二年五月二十四日國會另設一軍機之職國會院公舉二十八人伯理璽天德簡派十五人凡有降諭及疏呈之事皆由此轉

法國教會

八百七十二年五月人丁冊開天主教民三千五百四十九萬七千二百三十五人耶穌教民五十一萬一千六百二十一人猶太教民四萬五千五十人其餘各教民四萬九千六十五人阿其利亞法屬地中海南岸阿非利加洲北岸民二百七十七人皆係回回教奉法例從教悉聽民便無限禁惟天主耶穌猶太三大教國主發帑資助贍產而資助猶太教則自八百三十一年始也天主教師坐擁沃壤歲可得銀四百萬磅耶穌教牧師歲得銀十五萬磅天主教總管教主八十六人總監督十七人監督六十九人再有傳教大小各員三萬五千八百二十三人耶穌教每年聚一總會其會院在都城內

法國學校

國學有文學部大臣主持鄉間無塾百分內有三十分不讀書天主教民自八歲至十二歲止耶穌教民自八歲至十六歲止查人丁冊內未滿十一歲幼童有二十萬人每年文學部大臣查考一次六十三年十月出單讀書寫字算學勤敏者百分內有六十分初學開蒙館八萬二千一百三十五處小學生三百七十七萬一千五百九十七人義塾四萬一千四百三十五處學生二百六十二萬七千四百三十五人凡有降諭及疏呈之事皆由此文師一萬三千一百有奇女學生一百六十萬九千二百十三人內有六十二萬三百四人不出修脯由國給帑六十六年兵部查得營兵不讀書者有百分中之三十分文風東北路最盛迤南路較少三十年後可望一律劃稱矣

法國國計

八百七十一年擊破篇第三始預定開年國款戶部錢糧國用各分三類先照例常行之款次額外之款又次特設續添之款如有緊要猝辦之事亦歸特設一款七十二年

國會將額外一款刪去七十三年單開七十四年錢糧進款一項八丁捐四十一千四百五十六萬九千三百福蘭格新增稅銀一千八百五十七萬二千四百九十四福蘭格王田租捐一千二百六十七萬八千四百七十福蘭格樹林捐四千八十萬六千八百福蘭格老關稅銀一百三十二千二百十四萬四千七百福蘭格新關稅銀五十七千七百七萬六千福蘭格民田捐二千八百萬福蘭格阿其利亞屬地捐二千五百八十四福蘭格雜稅八千七百二萬五百五十一福蘭格額外捐四百七十萬二千五百二萬一百九十九福蘭格各英銀十千四萬八百四磅比較六十九年進款七千三百八十八萬四千六百二十三磅出款八千六百二萬一百九十九福蘭格各項利銀一百十七千八百五十二萬六千九百八十八福蘭格千省各邑半俸三千二十八萬四千六百三十一福蘭格義部費三千三百五十六萬一千一百九十福蘭格外部費一千一百三十六萬六千福蘭格內部費八千七百五十四萬一百六十三福蘭格阿其利亞公費三千四百七十九萬五千三百八十二福蘭格海部費一千八百四十四萬九千六百六十福蘭格兵部費四十八千萬福蘭格海部屬國部費十五千三百八十四萬福蘭格戶部費一千八百四十四萬九千六百六十福蘭格陸部費五千萬福蘭格

開送國會院核准施行又計開七十年行營兵費一百十二萬二千福蘭格七十一年行營兵費七十五萬三千福蘭格七十二年進款五十七萬九千五百二十一磅此單由戶部開送國會院核准施行又計開七十年行營兵費一百十七萬六千福蘭格七十一年行營兵費七十五萬三千福蘭格七十二年進款五十七萬九千五百二十一磅出款十千八百五萬三千五百七十二

賠償民間捐款民人境問民間捐款內付給六千一百七十萬八千福蘭格七十年七十二年借國債款內付給六十三千一百十六萬八千福蘭格七十年至七十一年未收錢糧捐項三十六千四百十八萬九千福蘭格雜費五十四千八百五十六萬四千福蘭格賠償日耳曼軍費五百千萬福蘭格共九百二十八千七百八十八萬二千福蘭格合英銀三十七千一百五十一萬五千二百八十磅計開七十年至七十三年籌餉各項七十年借債一百一千三百四十七萬千福蘭格兵款存息捐滿期俸銀九千二百十九萬九千福蘭格存本銀十二千三十萬九千福蘭格食貨於都城內變價銀九千一百二十八萬八千福蘭格法國大銀行借銀一百五十三千萬福蘭格東火輪公司借三十二千五百萬福蘭格七十一年民間公借銀二百二十二千五百九十九萬四千福蘭格七十二年民間公借銀三百四十九千八百七十四萬四千福蘭格七十三年新增捐項八千三百九十一萬五千福蘭格七十四年新增捐項十五千四百八十九萬九千福蘭格七十五年新增捐項十五千二百六十五萬五千福蘭格共九百二十八千七百八十八萬二千福蘭格合英銀三十七千一百五十一萬八千七百十六磅七十年前國債共有四十六千六百十五萬八千七百八十六磅利銀一千四百三十二萬三千四百二十磅七十年前國債合英銀二十七千一百五十磅內付給六十三千一百四十四磅七十年至七十二年續借國債二十八千八百十三萬一千三百十三磅利銀一千三百四十四萬四千五十九磅共計債本銀七十四千八百七十九萬八千二磅歲出債利銀二千七百七十六萬七千四百七十九磅按七十年以下債本少而債利多以近年利息較前已增至四倍也大兵之後耗費百端仍續增債項歲利幾及四千萬磅以今日法國人數計之每人出五百十福蘭各自有債至彼兵之三十三時其時各借民債各城辦公經費所借債款利息倍七十三年都城一處民債已有六千四百萬磅每年利銀二百五十四萬磅

法國兵籍

七十二年國會議定兵制七十三年正月二十一日爲始第一章第一條凡在國中人民應効力者悉籍爲兵第二條統法人第四條不准換替並不准出資僱人替代第三章第一條各兵分隸各軍後當行兵五年無表明免充兵役之憑據者自二十歲至四十歲均充行兵或守兵第二章第一條各兵分隸各軍後當行兵五年當戰兵四年當留兵五年當戍兵六年戰兵者二十歲以

上至二十四歲壯丁也留兵者每經當過戰兵退老休息也行兵成兵均隨時派駐各隘者也再前第一章所云統統兵額一條內第廢疾不任兵外更有免充兵丁數條如無父母之長子應留養幼弱者免之寡婦之子或其父出外而子須留養其母者免之父年七十以上子當留養或長子長孫長閨孫均免之兄弟兩人長者免充或其兄業已當兵其弟亦免之兄弟或有當兵受傷或有陣亡者理當留養亦免之大書院師弟義塾師長或有學生能代教讀者免之教會內有名分之人或教書或傳道免之年幼留養或讀書未成經府官驗看後准其免充又有年輕讀書自願團練一年即許免充行兵食用一切自行預備以上各色人等均有免充憑據其行兵學習戰法能讀能寫者滿一年後即可告假不拘期限七十三年兵部所開七十四年兵單計共兵丁五十四萬五千人內步兵四十二萬五千人馬兵八萬四千人其餘各類兵三萬六千人法國讓兩省地方劃歸布國一曰與而養斯一曰盧林業去民人一百五十萬之多而出餉轉增六十九年兵餉一千五百三十五萬九千一百九十二磅七十四年兵餉一千九百二十萬磅多費三百八十四萬八百八磅內有四分之一係重築礮台等務所用餘四分之三係新收營

制兵餉加增

法國戰守兵馬數表

名類	武官	馬兵	礮兵	工程兵	通營兵	調遣兵
守兵	一千七百五十八員	六萬二千九百九十八人	一萬九千八百八十二人	九千四百八十六人	八百二十四人	一萬四千七百九十九人
守馬	一百六十四匹	四萬八千一百四十四匹	一萬六千九百四十六匹	一萬五千四百四十三人	一千四百四匹	五千四百四十二匹
戰兵	一千八百四十二人	十萬二百二十一人	六萬六千二百三十一人	一萬五千四百四十三人	一千四百四匹	一萬二千匹
戰馬	二百四匹	六萬五千匹	四萬九千八百三十八匹	一萬四千四百四匹	一千四百四匹	一萬二千匹

計平時守兵共四十萬四千一百九十二人馬共八萬六千三百六十八匹行營戰兵共七十五萬七千七百二十七人馬共十四萬三千二百四十八匹設立十四副府每府有兵一萬七十三年九月領之別有要隘設大礮臺戍兵計十八處曰阿拉曰伯朗曰伯夾松曰波塞曰波來斯德曰賽波噶曰噶而猿母噶曰老而賽合曰拉好爾和曰里亮曰麥收嘍曰葬秘力曰南則子曰伯爾兵囊曰桑夏梅曰上猿曰上嘗斯軍興之前法屬有兩處曰麥蚩曰斯則老斯伯隸興而賽斯塵林兩省即製造軍火所在今兩省地劃歸布國另設製造礮四處曰阿維那曰伯爾兵囊曰氣孛隆曰陸帛

法國鐵甲兵輪礮船

八百七十三年開大鐵甲大礮船六十三號大明輪礮船六十二號大夾板兵船二百十三號

法國大鐵甲礮兵船類表			
第一類 頂大上等鐵甲	二號	一千八百馬力	大礮六十尊
第二類 大鐵甲	十八號	一萬六千馬力	大礮二百尊
第三類 大鐵甲	九號	四千一百馬力	大礮一百六十尊
第四類 海邊各口巡緝鐵甲	七號	三千八百五十馬力	大礮二十五尊
第五類 守口大鐵甲	十五號	二千四十馬力	大礮二百十尊
第六類 濱海甲可裝郵書速遞	十一號	三百六十馬力	大礮二十尊

以上鐵甲礮船共六十二號馬力共二萬八千五百十匹號力礮共六百七十二尊

法國暗輪礮兵船類表			
第一類 大暗輪	二十六號	一千六百馬力	大礮三百八十尊
第二類 大暗輪	二十四號	一萬一百馬力	大礮五百七十四尊
第三類 大暗輪	二十一號	七千九百四十馬力	大礮一百六十尊
第四類 大暗輪	六十三號	八千九百七十馬力	大礮七十二尊
第五類 暗輪小礮船	七十八號	一千八百七十馬力	礮九十五尊
第六類 暗輪快船往來傳遞	二號	二十四馬力	礮四尊
第七類 暗輪運送兵丁	四十七號	一萬三百二十馬力	礮一百六十尊

以上暗輪礮船共二百六十四號馬力共五萬五千八百四十五尊

法國大夾板礮船表			
頂大上等	二號	鋼礮四百四十尊	
一等	十二號	礮五十七尊	
二等	七號	礮二十五尊	
三等	七號	礮二十六尊	
四等戰運兵士	二十六號	礮四十二尊	
五等小小板礮船	六十號	礮八十二尊	

以上夾板礮船共一百十三號礮共六百七十二尊

以上明輪大礮船共六十二號馬力共八千六百六十五匹號力大礮一百五十四尊

以上暗輪礮船共二百六十四號馬力共五萬五千八百四十五尊

總共礮兵船四百零一號馬力九萬六百二十七匹號力大礮三千四十五尊按六十七年正月法國放定量法所云馬力皆四之一每號力一千匹即增力四千匹

法國

船名	馬匹	號力	大礮	兵數
麥順達	九百	十尊	六百八	十四人
少福伯力拿	九百	五十二尊	七百六	十五人
福利得開	九百五十	十二尊	四座有礮塞	
狐狸瓜	九百五十	十二尊	四座有礮塞	
華勝頓	九百五十	十二尊	四座有礮塞	
福德蘭	九百	十三尊	五百九十四八	
南羅阿紀限儀	九百	十七尊	五百九十四八	
海羅同生	九百	十七尊	五百九十四八	
置捺爾	九百	十四尊	五百九十四八	
澤羅文	九百	十六尊	五百九十四八	
培拔些	九百	十七尊	五百九十四八	
少卑	九百	十七尊	五百九十四八	
宜卑即	九百	十六尊	五百九十四八	
法將羅士	九百	十七尊	五百九十四八	

第二類大鐵甲九號

第三類大鐵甲七號

鐵甲

船名	馬匹	號力	大礮	兵數
古狼	八百	十尊	八百	十八人
羅豪	八百	二十三尊	五百七十	十八人
雷艾希	八百	二十三尊	五百七十	十八人
拏孟地	八百	二十八尊	五百七十	十八人
阿而賢	四百五十	十二尊	三百	十八人
阿米特	四百五十	十三尊	三百	十八人
阿指南德	四百五十	十二尊	三百	十八人
倍力	四百五十	十二尊	三百	二十人
固斯	四百五十	十二尊	三百	十八人
達格	四百五十	十三尊	三百	十八人
拉茄里	五百	十二尊	三百	十八人
猛埂	四百五十	十二尊	三百	十八人
蘭学	四百五十	十三尊	三百	十八人
十乃斯其	四百五十	十三尊	三百	十八人
不聊	五百三十	十二尊		
多格	五百三十	十二尊		
阿爾	五百三十	十二尊		
沒而立	五百三十	十二尊		
乔陪	五百三十	十二尊		

兵船表

第六類鐵甲十一號無名

船名	馬力	號碼	兵大數
一號	四二十	尊	
二號	四二十	尊	
三號	四二十	尊	
四號	四二十	尊	
五號	四二十	尊	
六號	四十	尊	
七號	四十	尊	
八號	四十	尊	
九號	四十	尊	
十號	四十	尊	
十一號	四十	尊	
阿格米農	二百十	尊	七百人
羅散布	一百十	尊	二百十人
吐雷	一百十	尊十八	二百八十二人
鐵勾	五百十	尊	有拖頭
阿羅捷	二百十	尊	六百人
頭法斯安伯斯	一百十	尊十八	二百八十二人
勾得	二百十	尊	四百人
窒安富得	一百十	尊十八	二百八十二人
毋伯臘	二百十	尊	六百人
蔡伯姆	二百十	尊	四百人
臘富	一百十	尊十八	二百八十二人
華兵	二百十	尊	六百人
背散	一百十	尊十	二百十人
僧富斯	一百十	尊十	二百十人
北河	一百十	尊十	二百十人
北羅脫得和斯	二百十	尊	四百人

第五類鐵甲十五號

船名	馬力	號碼	兵大數
阿格米農	二百十	尊	七百五十八人
羅散布	一百十四	尊十八	二百五十九人
吐雷	四百十八	頂大一尊	有砲塔二百十八人
鐵勾	五百十	尊	有拖頭
阿羅捷	二百十	尊	六百人
頭法斯安伯斯	一百十	尊十八	二百八十二人
勾得	二百十	尊	四百人
窒安富得	一百十	尊十八	二百八十二人
毋伯臘	二百十	尊	六百人
蔡伯姆	二百十	尊	四百人
臘富	一百十	尊十八	二百八十二人
華兵	二百十	尊	六百人
背散	一百十	尊十	二百十人
僧富斯	一百十	尊十	二百十人
北河	一百十	尊十	二百十人
北羅脫得和斯	二百十	尊	四百人

已上鐵甲共六十二號馬力共二萬八千二百五十四號力大礮六百七十二尊兵數尚未全備

按法之鐵甲礮船內梦瓶達少噸力擊古猛擊猛地雲文希孛爾吐魯六船爲極經營之作麥順達少噸力擊兩船式俱同八百六十一年在蹉岩地方製造其船身係鐵外裝鐵甲厚四寸至四寸半礮俱開後關門來禦大礮彈重一百磅每傍各備一百五十彈上下裝礮兩層長八十六米特濶十七米特三十分船之緊要處如四周礮門皆鐵甲船頭下亦裝插頭其撞頭出船脊有八尺長遮蔽龍骨銳頭有四寸半衝擊敵船最利古猛一船大與從前四十大礮之兵輪相仿其式與上兩船較圓長八十米特濶十六米特七十分平時空船喫水七米特六十分量水讓數有六千七十六噸礮門離水一米特九十八分常帶煤數六百五十噸可增裝至一千噸此船通身鐵殼殼有二分厚鐵殼外加幫堅木厚二十八生得米特木外再加鐵甲高約三尺船浮水面極低所有管機器等舲之人俱在水沿下船頂用鐵蓋人字式外極光滑使人不得上故敵人無從攀提也法國捶頭鐵甲之極大者曰羅山巴八百六十五年代美國人造名騰特穿六十七年法國朝廷購爲自用計值銀四十萬磅法國改名羅山巴其捶頭係熟鐵所成自尖至根五十尺質連龍骨甚

爲堅利外裝鐵甲不過三寸半厚桅有三二在輪後二在輪前稍高些所以備急需也其保護船身亦用人字式鐵罩以避礮彈而入可在罩內往來大礮計有十四尊煤可裝五千九十噸其第六類小鐵甲十一號係守海口或駛巡別國海口打仗所用前與俄意兩國戰時造成其鐵甲可以裝卸六十九年事平卸去鐵甲存儲度浪海口製造局廂房遇有征戰可運至彼處裝配大暗輪礮船三十九號留守地方不赴外洋七十一年後只用兩船一曰雨雷三號現在海邊衛護捕魚各船法之陸兵固係護衛而水路尤布置周密六百六十三年分水陸兩冊其水師自十八歲起至五十歲報名入冊約十五萬人至十八萬人之數均係熟悉海程習慣大洋遇出師征戰必挑選二十歲至四十歲壯丁除各商船主領路梳師以及家中食指繁多須留養或欲往遠方已登舟者免充水師外餘俱按冊選用所有練習工夫營規假限等與陸軍無異七十二年議定陸兵內有年輕能習水操者即可撥入水師操練不全蓋布人削去邊幅數處也向來法之戶口比歐洲諸國較少今國運衰敗生少沒多七十年正月起至七十一年二月止計打斃逃亡共有六十萬人之多現在懇熱地

單開管領水師置總統一員以十九人副之復有七等大礮船船主二百三十八二等礮船船主二百九十八副船主八百二十人

留補三等總管三十一人內有十二人留補又有七等大礮船船主一百三十八二等礮船船主二百九十八副船主八百二十人

法國疆域民數

六十六年五月單開法國方里共五十四萬三千結羅米特合英國方里有二十萬七千一百八十里民有三千八百六萬七千九十四人七十二年單開法地方里二十萬結羅米特合英方里二十五萬一千九百里民三千六百十萬二千九百二十一人計六年間法地削一萬四千四百七十四結羅米特合百八十英方里民少一百九十六萬四千一百七十三人內隨地去者一百五十九萬七千三百十九人陣亡流徙者三十六萬六千九百五十四人六十六年法分八十府三百七十三廳二千九百四十一鎮三萬七千十八鄉七十一年五月初十日與布國立約讓去兩府地方又兩廳又有數鄉數社現存八十七府內有一府殘缺不全蓋布人削去邊幅數處也向來法之戶口比歐洲諸國較少今國運衰敗生少沒多七十年正月起至七十一年二月止計打斃逃亡共有六十萬人之多現在懇熱地

敵九千萬敵每敵約中
國五敵勻派五百五十五萬家租種內有
六百敵者五萬家六十敵者五百萬家
間有不自耕而租與人者有五萬五千六百三十九家務
農傭工者一百四十五萬七千一百十四人自耕或租地
耕種者五百八十一萬九千三百六人向例本人去世其
田產勻派男女假如有男女三人別有愛養之子則愛養
者得四分之一或愛養之人數與親生男女同亦許勻分
若無嗣則親戚亦許分其產焉三十六年至六十一年鄉
下百姓減少百分內之一分又八城內漸增四十六年法
查入丁鄉下居百分內之七十五分又五八城內居二十
四分又四二六十一年鄉下居百分內之七十一分又一
四城內居二十八分又八一法厪四大城其一都城曰巴
黎六十一年民有一百六十六萬七千八百四十六人六
十六年民有一百七十九萬九千九百八十八人七十二年
民有一百七十九萬四千三百八十八其二曰里昂六十
一年民有三十一萬八千八百三人六十六年民有三十
二萬三千九百五十四人七十二年民有三十三萬三千
四百十七人其三曰麥賽而立六十一年民有二十六萬
九百十六人六十六年民有三十萬一百三十一人七十
二年民有三十一萬二千八百六十四人其四曰巴度六
十一年民有十六萬二千七百五十八人六十六年民有
九萬四千二百四十一人七十二年民有十九萬四千五
十五人

法國商賈

通商進出口總數清單註明進口貨爲本國所用出口貨
是土產非他國貨轉販也五十七年總數價值五百千萬
福蘭格六十三年總數價值六百千萬福蘭格六十七年至七十二年約總
數價值八百千萬福蘭格七十二年進口貨使三百四十
四千七百萬福蘭格出口貨值三百六十七千九百萬
福蘭格法之土產歲計價值分單羊毛呢絨一千一百六十
二萬八千四百磅棉花布二百七十六萬九千七百磅麻布九十一萬三千一百二十磅阿兒巴个羊毛料名
祖得十三萬九千二百磅生牛皮四百萬四千三百六十
磅熟牛皮五百萬六千四百磅羊皮帽五十八萬五千四
百四十磅各種繩索十三萬四千一百六十磅首飾等件
一百五十萬七千八百磅自鳴鐘時辰表六十一萬八十
磅機器一百七萬九千六百八十磅各工作鐵器具一百
九十萬二千五百二十磅車四十萬四千二百磅各色假
花一百四十一萬六百八十磅房具陳設一百十一萬四

千二百磅格物器具二十三萬五千磅樂器四十五萬九千二百四十磅衣服四百二十九萬一百二十磅都城所出奇巧要貨等三十一萬二千一百二十磅書畫八十三萬七千一百二十磅又一萬七千三年單開通商各船八百噸以上七十六號計裝九萬六千五百十六噸七百噸至八百噸四十四號計裝三萬二千七百四十二噸六百至七百噸七十一號計裝四萬六千二百十四噸五百至六百噸一百二十四號計裝六萬七千三百十八噸四百至五百噸二百至三百噸八百七十四號計裝十一萬四千一百六十五噸三百至四百噸三百二十號計裝十一萬三千七百三十五噸二百至三百噸八百七十四號計裝十六萬四千八百十七噸一百至二百噸一千三百十五號計裝十八萬三千四百七十噸六十至一百噸一千三百七十三號計裝十萬五千六百十四噸三十至六十噸一千五百二十五號計裝六萬四千九百五十噸以下九千十三號計裝七萬二千一百十噸總共一萬四千七百五十號裝一百六萬四千三百七十九噸比較六十七年分輪船火板總數為五千六百三十七號計裝一百四萬二千一百八十一噸船數雖少而噸數增多七十三年正月初一日單開輪船四百六十二號馬力五萬七千五百十四

共計十四萬一千五百二十噸內二百四十四海各口二百十八號收大西洋各口總計輪夾船數分定三千一百二十二號收地中海口一萬一千六百二十八號收大西洋口

法國輪路

法之輪路八百四十年始盛行當其開創興造由國儲備四十二年六月國會議定由民間公司經理五十二年五十八九年間有更易其議凡民間公司力有不足仍由國發帑相助並朝廷派人督理已造成者係大道官路新行添造者係支路七十三年單開助公司銀二千四百四十一萬一千八百四十四磅現除二百里輪路由公中營理外餘分派六處大公司經管七十二年正月六公司造成大路六巴黎都城經過里昂至地中海口岸共四千五百二十八結羅米特法之東偏造成二千一百三十二結羅米特與連斯外邊路四千二十五結羅米特西偏二千三百十六結羅米特北偏一千五百八十一結羅米特南偏一千八百九十結羅米特又有小公司另造七百八十八結羅米特總共開通一萬七千二百四十結羅米特新造支路有七千三百四十五結羅米特

法國水利

法之內地所開各河道皆發帑興辦七十二年正月開通河路五千三十七結羅米特內四千二結羅米特由國家管理一千三十五結羅米特由公司管理計開濬經費三千五百十三萬八千五百十六磅開深加濶改直各經費一千三百五十五萬七千一百五十二磅二十年間歲濬費七百萬福蘭格以多補少約一結羅米特費銀五十六磅

法國電報

六十九年共計電線長四萬九百四十二結羅米特計鐵絲一路有數條共長十一萬三千六百六十九結羅米特歲計電報四百七十五萬四千六百四十三通內六十六萬九千二百三十五通係別國往來之信四百八萬五千四百八通係內地往來之信歲收費六十六萬九千二百三十五磅

法國書信局

七十一年官民書信共三十千五百十七萬二千一百九十三百九十三萬七千七百三十件包費四十五萬二千三百四十六磅小滙票五百六十二萬四千九十二磅七十一年官民書信共三十千五百十七萬二千一百九十三百九十三萬七千七百三十件包費四十五萬二千三百四十六磅小滙票五百六十

異

亞細亞洲新疆	阿非利加洲新疆	亞美利加洲
地名	地名	地名
得地年分	得地年分	得地年分
男方結羅米特數	男方結羅米特數	男方結羅米特數
屬地	屬地	屬地
一千六百七十九年	撒納加 一千六百五十七年	澳洲 英名甘基 一千六百九十三年 九萬八百三十個
二十二萬七千六十三	二十萬六千五百二十八	
蘇門	新調利福蘭 一千八百四十三年	高特蘭 英屬小地 一千六百三十四年 一千六百四十五個
八百六十七年	一千八百四十六年	
二百二十萬	二十萬	
五十萬三千一百二十九	五十萬七千二百十二	
爪哇	砂米印 英名蘇愛 一千六百四十六年 三千五百十一	育得保蘭 一千六百三十五年 九百八十八
八百六十七年		
四十七萬七千	二十萬七千八百八十	
蘇門答臘	山寨蘇 一千六百三十五年 九百十	倘必慨 宙德那 一千六百三十五年 二百十
八百四十六年		
三萬三千	二萬七千十七	
計阿非利加新疆	美屬得克薩斯 八百四十三年	計亞美利加新疆九萬
除阿其利亞一境		米特民三十一萬八千
阿非利加新疆		三千六百九十七結羅
外二十七萬二千		
九百四十一結羅		
米特民一百二萬		
八千二百四十四		
八		

屬地名	人數
南洋拍勒你什	二萬四千兩百三十二
紐加勒度尼亞	十萬九千九百九十四
馬達加斯加	十三萬九千一百九
留尼汪	三萬九千九十九
聖彼得聖彌格倫	八百四十四
瓜達魯白	一萬三千八百四十七
馬提尼	一萬五千
聖路西亞	一萬二千
多巴哥	一萬一千
聖馬丁	一萬
瓜德羅普	二萬九千
聖巴特勒米	三千
聖克魯	一千二百
聖多馬	一千一百
聖約翰	一千
聖多馬斯	一千
聖克羅斯	一千
聖多馬斯	一千
聖約翰

英國麥丁富得力編纂　美國林樂知口譯
海鹽鄭昌棪筆述

歐羅巴大洲

德意志國舊名日耳曼

德國統系

威棱第一北德意志國共主即今布國王也生於一千七百九十七年三月二日富得立威廉第三之次子幼時好習武藝十七歲從攻法國八百四十年派爲伯爹拉你地方提督四十九年至五十七年調任兩江邊省提督五十八年九月兄佛勒匿命第四即布王有疾因攝王位七年至次年三月總統日耳曼各部大兵攻法七十一年正月兄佛勒匿命第四薨遂即布國王位眾部推戴爲北德意志國共主后與固施倒係薩富威猛大公揩羅佛特立之女生世子佛勒威棱爲布國總統詳見布志北德意志今存二十五國德共主總領大權向例德共主在眾國王中公舉近日頗有鄰於世及之意十四週時一千三百年爲一週也眾大臣定議公舉共主之法擇合眾國中最大者七王以次推舉後又增其二共九王遇應立共主即於此九王中擇之二千八百六年法國舉破爲崩與兵

談橫行日耳曼國蹂躪幾徧公舉之法遂亡由是九國虛擁其名而無其實至六十六年公舉之名亦廢所附矣先是日耳曼有總國會分定公舉自八年起迄今計三十五年加羅第二即位八百八十一年加羅第三即位八百七十六年加羅孟朝八百年加羅第一即位八百十四年勒得惠第一即位八百四十三年勒得惠第二即位八百七十六年世加羅第一即位八百十一年勒得惠第三即位九百十七年阿奴呼即位九百年勒得惠第一即位九百十九年又易姓爲佛蘭固呢朝康蘭德第一即位九百三十六年阿都第三即位一千二年杭勒第二即位一千二十四年又易姓爲若生呢朝杭勒第一即位九百七十三年阿都第二即位九百八十三年杭勒第五即位一千一百二十五年又易若生呢朝羅搭第二即位一千一百三十八年又易姓爲喚斯塔芬朝伽蘭第三即位一千一百五十二年佛特立第一即位一百九十年杭勒第六即位一千一百九十八年夫得立即位一千二百八年阿都第四即位一千二百十二年夫得立第二即位一千二百五十年康蘭德第四即位一千二百五十六年荷蘭國惠力攝共主位一千三百五十四年荷蘭國惠力攝共主位一千三百六

年高旺立卽德攝位一千二百七十三年又易爲哈處孛而朝儀道夫第一卽位一千二百九十二年又易爲納少朝興道夫卽位一千二百九十八年哈處孛百朝愛離伯德第一卽位一千三百八年又易姓爲羅生孛伯啡利亞朝亨烈第七卽位一千三百十三年勒圖益第四卽位一千三百四十八年加羅第四卽位一千三百七十八年北希米亞王温士拉攝位一千四百年魯伯特攝位一千四百十年北蘭敦倍克而期門攝位一千四百三十八年哈處孛而朝阿里孛德第二卽位一千四百四十年夫德立第三卽位一千四百九十三年麥昔米亮第一卽位一千五百十九年加羅第五卽位一千五百五十八年佛立蘭士第一卽位一千五百六十四年麥昔米亮第二卽位一千五百九十六年佛立蘭士第二卽位一千六百三年麥道夫第二卽位一千六百十二年麥的阿卽位一千六百十九年佛立蘭士第三卽位一千六百三十七年佛立蘭士第四卽位一千六百五十七年雷霸第一卽位一千七百五年約瑟第一卽位七百十一年加羅第六卽位七百四十年加羅第七卽位一千七百四十五年哈處孛綠林朝佛蘭士第一卽位一千七百六十五年約瑟第二卽位一千七百九十年雷霸第二卽位一千八百六年蘭泥

江合眾國代理八百十五年日耳曼朋特攝位一千八百六十六年北日耳曼合眾國代辦七十一年始易爲花恆兆侖朝咸稜第一以布國王而兼爲其主者也

德國總議院

日耳曼合眾圖近存二十有五各國連構互相保護冀圖强盛七十一年四月新定章程推奉布國王總領日耳曼各國改號德意志國名曰德意志蓋薩（蓋薩猶云皇也）章程內第十一條凡合眾各國遇有交涉外國事宜及出令派守地方立約議和諸務均由德意志蓋薩主之若有出師外國之舉則必與總議院大臣酌定然後施行總議院分上下兩院上院曰奔得拉院中議員歸二十五國王簡派以聚會爲期期會畢仍返各國計五十九人下院曰立斯搭其議員由各國百姓公舉每員供議職三年期滿更選計有三百九十七人其各國應派應舉多寡之數開列於左

國名	簡派上議院員數	公舉下議院員數	國名	簡派上議院員數	公舉下議院員數
普魯斯	十七人	二百三十八人	瑞斯	一人	一人
波希米亞	六人	四十八人	立波尼亞	一人	一人
倉敖得	四人	十七人	得拉斯得	一人	一人
薩克遜	四人	六十八人	巴敖得	一人	一人
巴敖得	三人	十四人	黑森得	一人	一人
黑森得	二人	六人	海斯	一人	二人
海斯	一人	二人	奧爾布倫斯威	一人	一人
奧爾布倫斯威	一人	三人	梅克倫波	一人	一人
梅克倫波	一人	三人	奧爾敦	一人	一人
奧爾敦	一人	二人	安哈	一人	一人
安哈	一人	一人	沙瓦斯	一人	一人
沙瓦斯	一人	二人	羅斯	一人	一人
羅斯	一人	二人	沙瓦斯	一人	一人
沙瓦斯	一人	二人	羅斯	一人	一人
羅斯	一人	一人	沙瓦斯	一人	一人
沙瓦斯	一人	一

更而賽斯鹿林兩省地方七十一年五月與法國立約歸德意志統轄七十三年六月始議派舉議員之事七十四年正月各員准定入院議事兩總院歲聚一次其主如令休息例不過六十日內更選議員九十日內可以再聚至分定國是之法與別國相同以多者爲准主上院者有首相主下院者即於三百九十七人中選舉之兩院分定後若有施行仍候其主允准首相署名蓋印然後遵辦首相既有主議之職不獨總領上院即下院亦可出入今德意志首相畢士麥封爲阿都親王生於八百十四年現已六旬矣四十八年充布魯蘭福布國地名國會大臣五十九年十一年至五十九年充富蘭地名國會大臣五十九年至六十二年充俄國駐京公使六十二年調法國駐京公使是年九月二十三日充布國外部大臣兼總部長六十七年至七十年爲北德意志國宰相七十一年正月授爲德意志合衆國首相位次第一權重事繁上院五十九人分七班一班主水陸各軍務一班主內外捐稅一班主貿易通商一班主輪路信局電報一班主文武律法一班主戶口田賦一班主外部事務每班於二十五國中輪選以有四國人爲公允惟外部交涉事大非布魯斯坡非利亞會敦倍克薩遜呢四國人不能參預云

德國教會

七十一年十一月德國分教單開耶穌教二千八萬一千七百九人天主教一千四百八十六萬七千九百五十三人布國八民百分內有七十一分天主教二十七分半耶穌教與而賽斯鹿林人民百分內有八十分天主教十七分半耶穌教別會九萬七千五百五十三人布國八民百分內有六十五分耶穌教三十三分半天主教坡非利亞人

十二大教派	地名	教師	教堂	教師講堂	弟子人數	教師人數	教堂數	分派教會
正副教師	期捺	六十人	六十人	十六所	二百人	十六人	十六所	五百五十八人
	紀堵	五十人	四十五人	十二所	二百十人	十六人	十六所	一百七十五人
	國係斯頓堡	七十人	七十九人	十二所	一百五十人	十七人	十四所	一百九十八人
	頓堡	十九人	四十二人	七十八所	六百十人	十九人	十四所	二百四十八人
	馬理	五十人	二十人	十六所	一百九十人	十九人	十四所	二百六十八人
	都林	七十六人	二十三人	十二所	一百九十人	十四人	十四所	一百四十八人
	加拉	四十八人	四十八人	十二所	一百八十人	十五人	十四所	一百四十七人
	非拉德爾非亞	七十八人	四十八人	十二所	一百三十人	十四人	十四所	一百三十八人
	維新頓	七十八人	三百九十三人	十二所	一百七十人	十五人	十四所	一百八十七人
	會斯伐	六十八人	一百五十六人	九所	一百三十九人	十四人	十四所	一百五十三人

總計師長一千一百五十四人文教館學生一千七百九十五人律法館學生三千一百六十九人醫學館學生三千九百八十三人畫院有十四院教師屬于四院天主教餘三院天主耶穌兩教然雜耶穌教四院教師屬天主教餘三院天主耶穌兩教然雜以上各學生均在大書院上名入冊其未經上名在院者尚有二千餘人內有一千五百七十八在林大書院肄業所以林肄業多至四千餘人

德國國計

德意志合眾國章程內七十條凡本國經費出於內外稅捐及信局電報捐四項如不敷用則由二十五國攤補平歲經費款項須年前預定或有緊要額外之需則必多備半年經費以資要公議院議定七十四年出款二千二百二十三萬六千四百十六磅查前四項進款一千八百十七萬九千二百三磅尚缺三百三十五萬七千二百十三磅即就二十五國內民數派捐以足其數平歲出款單開總議院暨軍機大臣俸銀一百四十三萬八千九百四十七大拉外部領事官各俸一百六十六萬一百六十大拉陸路兵部費九千二百八十三萬三千二百九大拉海部水師費四百六十一萬一千五百五十八大拉國債十七大拉外部領事官各俸一百六十六萬一百六十大拉陸路兵部費九千二百八十三萬三千二百九大拉海部水師費四百六十一萬一千五百五十八大拉國債利銀九萬八千二百大拉商部費十萬六百大拉兵弁退休贍資及賞恤銀一千八百六萬七千三百九十六大拉總計平歲出款十二千一百二十四萬七十五大拉額外添貲一項上院軍機大臣增俸四萬七千大拉下院增俸四千四百大拉外部增費三萬三千大拉書信局增費四萬大拉十萬五百四十三大拉電報局增費四萬大拉陸路兵部費九百六十六萬三千三百二十二大拉海部添造鐵甲兵船費一千三百十七萬八千一百七十大拉鹿林輪路修葺費十一萬四千五百七十七大拉桑哥得山開通山洞輪路計五十里費銀七十萬一千六百八十大拉薩遜倍克大書院費二萬大拉鑄金錢費二百八

十萬大拉總計額外出款二千七百萬二千七百大拉兩
共十四千八百二十四萬二千七百七十五大拉合英銀
二千二百二十三萬六千四百十六磅七十四年進款關
稅貨捐六千九百五十七萬二千五十大拉賃捐票費一
百六十五萬六千六百大拉書信電報兩局利銀五百七
萬三千八百七十一大拉與而賽斯鹿林輪路利銀二百
五十四萬五千九百九十三大拉兵部存款一千二百六
十六萬五千六百二十六大拉七十二年軍費餘銀一千
二百八十五萬六百九十一大拉法國捐銀一千九百十
九萬八千二百九十二大拉雜稅銀二百二十九萬八千
二百三十五大拉其收銀十二千五百八十六萬一千三
百五十八大拉各國添補銀二千二百三十八萬一千四
百十七大拉總計進款銀十四千八百二十四萬二千七
百七十五大拉合英銀二千二百二十三萬六千四百十
六磅七十四年布國應添一千九十六萬四千五百十大
拉玻非利亞應添四百九十萬四千四百三十七大拉會
敦倍克應添一百八十六萬三千九百九十四大拉巴敦
應添一百二十五萬四千四百三十八大拉薩遜呢應添
一百三萬一千四百八十三大拉與而賽斯鹿林應添五
十五萬三千一百七十二大拉法國賠償一款不在年款

內開支七十一年二月法與立約賠償軍費銀二十千萬
磅七十三年九月杪已收訖又立約之前法國願京城費
六百萬磅又贖外府數地共得費二十二千萬磅其主將
此一半給二十五國其餘由公議院議定歸本國費
用單開購買與而賽斯鹿林兩府屬輪路價銀八千六百
六十六萬六千六百六十六大拉償還打仗所毀各路民
間房屋器具各價銀三千六百七十萬大拉償還民間各
船價銀五百六十萬大拉再購與鹿兩府輪路輪車各料
價銀一千八百四十一萬二千三百大拉又與鹿兩府修
造大礮暨銀四千萬大拉備賞卹銀二千七百萬大拉留
守法國地方戍兵費銀二千九百萬大拉添置大礮暨船
上物件銀二千八百萬大拉補還軍興時預支關款銀二
千萬大拉補給玻非利亞會敦倍克兵費三百五十萬大
拉本國修葺輪路增設火車費五百四十五萬大拉將軍
總統兵官等退休膳俸存本銀四百萬大拉國債利銀一
千一百萬大拉餘備國本務銀並備增添陸軍之用又購
黃金鑄金錢二千五百萬大拉再餘款內提二十四千萬
大拉作爲日後各官病休養贍之費又提四千萬大拉存
備軍費又提二千九百萬大拉交存銀行又提五千二百
萬大拉購備日耳曼英國匯票以便通用

德國兵制

七十一年四月德國確定兵制悉循前國武備章程其五十七條凡國中壯民悉編爲兵不得代替五十九條民年二十一而兵至二十八而免計每名充兵七年三年爲行營標兵三年爲留守之兵一年爲教練又充國練五年承平無事在營者百分內之一分每名計餉二百二十五大拉合英銀三十三磅十五喜林此款係提關稅由庫給發如有不敷卽照各屬國民數捐足之六十三條所有德屬戰守陸兵各軍將軍統領等大員由德共主簡派至差派武弁哨官則聽二十五國自主之玻非利亞一國循照七十年十一月之約調度營兵悉歸自主惟派大員則仍候德共主允准然後遵行六十四條各屬營兵悉聽德共主調遣六十五條各屬國地方應遵守德共主之六十八條德屬各國如有不靖或有亂徵許其興修武備自行經理

德國守兵表

名類	領餉官	兵數	馬數	砲數
步兵	將軍	八十七萬四千人	一萬二千四百十八匹	
騎鎗兵	將軍	六百二十六人	七百八十人	
馬兵	將軍	二萬一千四百七十八人	二萬一千四百七十八匹	
大礮兵	將軍	一萬二千八百人	一千九百二十匹	三百二十門
營兵	將軍	一萬二千八百人	一千九百二十匹	三百二十門
工程兵	將軍	四百人	一百八十匹	
運送軍裝兵	將軍	三百人	六十四匹	
團練兵	將軍	六百人	四千六百八十八匹	
傷兵醫官		二千六百十一人	三千五百二十九匹	

德國鐵甲兵輪

德之水師兵輪始自布國八百四十八年行起近十年來

德國鐵甲大礮艦

大鐵艦甲名	第一艘	第二艘	第三艘	第四艘	第五艘
順數	記伊羅林	伊勒海伯	卻塔	追林斯阿得力格蒂	阿爾德城
馬匹力	一千二百五十	一千二百	一千二百	一千二百	一千二百
大礮總數	二十三尊	十六尊	十六尊	十六尊	十六尊

大鐵艦甲名	第六艘	第七艘	第八艘	第九艘	第十艘
順數	阿爾沙城	阿默斯河口新艦	追林斯阿得力格蒂	記伊羅林	卻塔
馬匹力	一千二百	一千二百	一千二百	一千二百	一千二百
大礮總數	十六尊	十六尊	十六尊	十六尊	十六尊

德國來拔兵船表

德國兵船名	來拔火輪船順數	來拔兵船礮數
西那忒	五千五百十	四十八尊
迪納斯	一千五百二十四	二十八尊
來河白	一千十二	二十八磅
新計爾	五百十二	十六尊
隆巴	五百十二	十六尊
海勒	三百七十四	六尊

已上來拔兵船七隻共五千八百六十三噸一百六十大礮

輪船裝礮表

大輪船名	馬力匹數	順數	大礮名	第一類	第二類	第三類	第四類
德國鐵甲大礮船							
第一艘	一千二百	四百	伊勒海伯	十二尊	十尊	八尊	四尊
第二艘	一千二百	四百	卻塔	十二尊	十尊	八尊	四尊
第三艘	一千二百	四百	德意志	十二尊	十尊	八尊	四尊
第四艘	一千二百	四百	阿爾德城	十二尊	十尊	八尊	四尊
第五艘	一千二百	四百	伊勒海伯	十二尊	十尊	八尊	四尊
第六艘	一千二百	四百	卻塔	十二尊	十尊	八尊	四尊
第七艘	一千二百	四百	德意志	十二尊	十尊	八尊	四尊
第八艘	一千二百	四百	阿爾德城	十二尊	十尊	八尊	四尊
第九艘	一千二百	四百	記伊羅林	十二尊	十尊	八尊	四尊
第十艘	一千二百	四百	追林斯阿得力格蒂	十二尊	十尊	八尊	四尊

又小礮兵輪船上等七隻每隻礮六尊馬匹二十馬力
三大礮次等十隻每隻礮六尊馬匹二十馬力

已上鐵甲大礮兵輪共四十一號計共重三萬七千二十二噸八千六百四十一馬力三百六大礮

德國鐵甲船志圖

德國來拔兵船表

又鐵甲礮船新造未成者有七號內有活礮塞兩號一曰格羅舍克福一曰富得力德格羅斯約七十三年冬可竣工又一曰巴羅斯七十四年可下水餘未有題名每號計重四千一百十八噸實馬力八百五十四礮六尊更有大礮船四號七十四年亦可竣工其克伊華林鐵甲在英國鐵廠訂造係英國大礮廠監工所出圖樣六十八年四月下水礮用克虜伯來福後開門通體純鋼打成彈重九十六磅可用七十五磅火藥一分工夫一小時半可連開兩次長三百六十五尺英尺下同濶六十尺船傍鐵甲厚八寸入水七尺漸漸至底厚七寸頭尾鐵甲厚六寸前後有礮門礮彈用三百磅礮架用磨盤式可以轉移開放兵弁水手共七百人造此船費計共銀四十八萬七千五百磅其迫林斯富得力揩羅鐵甲在法國拉陝地方造成循照法之古猴華猛地兩船式兵弁水下共五百人其克鄔堅鐵甲在德國丹雷開門每重七噸可以轉移開放其礮沙鐵甲礮用純鋼後

地方造成此日耳曼合眾國初造鐵甲第一號七十三年下水其阿敏呢爾斯在英國造其迫林斯阿達孛格在法之巴度地方造礮船弁兵水手計共三千五百人有三提督領之船主二百二十四人復有鎗礮精兵二千七百六十人副船主二百二十四人德因水師過少加重賞犒饟召募練習海洋之人故願應募者甚眾今計能掌礮兵船者有八萬人中有四萬八千人在商船僱募六千人在別國商船僱募餘俱於本國海口捕魚爲業中選用德有三大海口瑞泊礮船一在巴的海邊曰起耳一曰舉雪一在北海直得灣八百六十九年新開海口曰惠將海芬此處有製造鐵甲船厥兩所

德國疆域民數

七十一年十二月罷開德之二十五國並與鹿兩省地其二十一萬二千九十一方英里民共四千一百萬九千九百九十九人以多補少每方里有一百九十三人分計男女有二千十萬四千三百六男八千九千萬五千六百九十三女人女多八十一萬一千三百八十七人先是凡百十六年法人攻德經過兵燹後查八丁有二千三百十萬三千二百十七年戶口漸增有三千一萬三千七百十一人至三十七年增有三千八百四十九萬五克茨蓮逕呢生齒最少者莫如布魯斯

布國崇戚

威棱第一（或作偉烈第一）嵩得立威廉第三之次子（詳見德志公主羅衣士）嫁排騰大公福得立世子佛勒威棱年四十三為德國總統娶英國長公主福德利亞生長子威棱嵩得立次女卸拉德次子亨烈次女佛多利亞次子華的瑪次女淑幼女馬革力汪之弟揩羅親王為布國大磯兵總統娶薩斯威瑪公主聶麟生子一女二長子加羅福得力為德國總統次女合力散特林嫁邁楞布額大公福得力保羅王之猶子阿爾拿德親王娶撒孫奧登倍公恩斯德之女馬利猶女合勒散得林適邁楞布額親王韋烈王之嫡堂弟二曰合力山達一曰喬梓嫡堂妹依麗所伯邁黑辛大公加羅又慕麗公主適坡非利亞國王詳見該志為坡非利亞國王詳見該志

布王統系

布之先為卸立美之將軍侯爵邁西拳即花恆召命族子嵩得立第一襲侯爵九百八十年遣一大堡城於鞍恕江（又名斯牛河）屯紮合族之兵是為花恆召命堡嗣一千二百七十三年傳至嵩得立第三為日耳曼親王得牛命倍克侯一千四百十五年傳至嵩得立第六封博蘭登倍克采邑得立第六年起兵攻奧得地十三萬七千三百方里民二千二百七十六萬九千四百三十六人於是南北王希其捫地是為日耳曼合眾國中最大七王之一一千五百十一年有都薩人民（皆善士一大省保而的海邊種類）公舉花恆召命可其孥為其主嗣即王位阿其孥無嗣普魯士省歸博蘭登倍克侯兼轄一千六百年博蘭登倍克侯強盛有權力至威棱嵩得立平時講求武備為中歐洲各國之冠在七王中享國最久一千六百四十年至八十八年薨子嵩得立第一傳位時將精兵三萬八千八銀一百五十萬磅並傳之一千七百一年嵩得立第一即布國王位是卸立美之始嗣是威廉嵩得立第一購拓王地得伯麥拉尼亞地傳子嵩得立第二國有四萬七千七百七十方里民二百五十萬人復得加色里瀉地增一萬四千七百一十方里民有二百五十五萬人後俄與布三國分割波蘭國地布又得七萬四千三百四十方里民五百五十萬人嗣又得兩地一曰杭斯伯一曰背羅德又分波蘭餘地其有十萬方里增民九百萬人傳至嵩得立第三與法國王拿破崙戰大敗失地過半追拿破崙敗後歐洲各國王在奧國京城議立和約舊所失之地盡行復還又新增薩遜呢蘭尼侖並瑞典所屬伯麥拉尼亞三地有十萬七千三百方里一千八百六十六方

壞地接連無他國間隔之患先是王有私田每年得租銀一百萬磅後八百五十一年正月改立章程租歸公用五十九年議加五十萬大拉六十八年議加一百萬大拉今王宮自用銀有六十一萬五千九百六十四磅又別有田土房產樹林各捐緬自布國博蘭登倍克大侯爵富得立第一卽主位起至今共計七世所謂花恆召命朝是也一千七百一年富得立第一卽位七百四十年富得力第二卽位七百八十六年威廉富得立第三卽位七百十七年威廉富得立第四卽位又名係靳卽今第四卽位八百四十年威廉富得立第四與議院商定章程布王之兄也八百七十一年威梭第一卽位

布國議院

八百四十九年八月威廉富得立第四與議院商定章程五十年正月刊刻順行五十二年以後歷次有小不便之處每年逐加修改七十三年五月重爲修訂行政之權關王專主之有內閣傳宣襄理議政之權王與議院共之其章程逐條分晰世子年滿十八卽爲成人可以繼統此布國世及之例立長子不准傳女議院分上下每年預定進出國款先由下議院議准奏上議院覆核上院不能分條指摘可否必總計之凡民間欲立一法改一度可以私達議員仍由議員作已見陳明首座議之向例上院議員皆親王暨前代國王長裔並王所封之人世代相傳又有公舉九十八半係大股戶能出鉅貲半係都會大城公選五十四年十二月更定新法親王成人後與前代國王長裔爲上等十六侯國子孫爲次等又次有田土封爵五十人又次大地戶僑大技藝爲國王所封與國中文學有名之人再次八省各舉一人有封爵者再次大書院公舉者再次國王簡派大員下院議員四百三十二人內三百五十二人係舊時老臣六十三年增新得各府公舉之人又地方官員皆由院員公舉民年二十五以上向有品學者入選各地各選不能越畔下院議員以三年爲限每員充議二年餘卽預令公選以便更替凡所選之人必係布產向無虧行年滿三十以上能出捐貲已三年者可以預選如隔王欲散各院議員必先期半年飭令公舉照章每年十一月閣院若有要務隨時可聚凡聚會關院散院歇息等事王必於院員齊集之時曉諭之或由大員傳諭兩院首座主議有正副並有書記等人由院員公舉議員如別有差使則院中除傚而院議員例不得乘官兩院聚議之時任民觀聽或首座班員有密議則退閒雜人使迴避之首座分定是否之法如下院四百三十二人內有二百八以

爲是一百人以爲非其餘未到一百三十二人分加各半
則是者有二百六十六人非者有一百六十六人卽以數
多者定之每院可以奏事事之未明晰者可由院派人查
問所定之事依各員所見無勉強迫脅之弊既定其議不
能退有後言脫令議員有不避之處或有過犯非親見者
不能揭告時過一周亦不能揭告如有擧問之事候會議
畢後然後行事下院照例各員俱給川資銀錢三圓不能
不收以符院例

布國官制

行政責成部員其部有八上有總部如中國軍機處外部
長畢士麥兼之畢士麥卽阿都王畢士麥奢好士是也七
十年辭德國外部之職七十二年爲布國外部長七十三
年十一月又授德國外部六十二年九月簡任是職戶部
長阿普庚福生六十九年十月簡任七十三年十月兼爲
總部長之副兵部長將軍望甲麥七十三年十月派內部
長侯爵社安倫宇六十二年十二月派六十六十二等年
曾充中國日本公使雜部長雷而那脫六十七年十二月
派文教部長法噶七十二年正月派幾部長侯爵喀內斯
瑪七十三年正月派商部長兼江部長阿更伯七十三年
五月派每省有一總督歲俸銀二千五十磅每省有提督

武官律例師司捐稅等官皆國王所派每省亦如中國有
府州縣廳鎮社之分以爲統屬各屬均有公舉士官亦有
階級升遷理刑之官有發審幫辦皆百姓公舉

布國教會

王家教會宗派乃是耶穌教曾德會也其於各教各會
視同仁民間各聽其便不爲拘迫計國中教民百分中耶
穌居六十四分八七天主居三十二分五六他教居二分
五七向有希臘教從俄國遷來猶太教隨處有之最多在
布澄省近來耶穌教盛而天主教衰耶穌教各省各會不
相混同惟蘭泥江邊一省依布國教王祕五第七立約之
法六十四年入丁冊天主教神甫比耶穌多天主神甫有
六千七百六人耶穌教師六千五百三十一人其時耶穌
教堂有八千四百一所又有一千一百十三所在各處鄉
僻小地天主教堂有五千五百四十所又有二千五百四
十七小教堂別有二百四十三修道院天主教歸大總監
督監督由國給薪神甫教師皆有田產自贍國王給帑不
一定蘭泥江省神甫則由國給養

布國學校

布先讀書舊規聽民自便不加強勉後規制漸嚴各處城
鄉皆有學堂由地方官捐建經理通國幼童無論貧富男

女自七八歲起皆須入學至十五歲爲小成細問學費每七日出一本納一百分之一約銀二分之數　城內學堂費每月出一書林如不敷由地方官捐補至大學院畢業繁重諸生詣力之克副而願學者即聽其來院肄業各院月例視其家之子弟來學多者費可減斂大學院費每季不過出十五書林亦不定如數繳足學堂自鄉而城而都而都各有層次初學鄉塾散設各處欲貧家子弟盡能知書識字其學亦分層次不容凌躐女館兼教組織女紅之事塾中序有之員必國中名望出眾才識兼優方能膺斯重職院內各十餘班每以時考其勤惰以爲升轉諸生有沈淪末班未能遷升首班者不得出院就醫學院有上下上院與仕學薄予懲罰坐立惟謹一館潔然細密之上有郡學院因材授學有專攻格致重學史鑑他國語言文字算麻各學及藝術所必用之書再上有實學院院略似分列十三班考工夫以定進止師長二十人上院生徒各業精能如正音寫字數學本國暨拉丁文字地理格物國史繪畫英法文字化學等類每班亦分上下等作文温習皆在家爲之院中師長上等者入抵皆進士班考進者當之先試一年勝任然後授職首班生徒每年試本國文章十七道法國文章十四道以法國文律語言書之英國文章十四道亦然上實學院院考得首班入選送入大學院肄業兌三年軍籍下院考得首班入拔變等院仍充軍籍三年再進有仕學院欲其出膺民社學爲民上也以拉丁希利尼話爲主詳譯頒定書籍即用本文爲題以作文字文須學法國英國語言文字其猶太國話不必盡學惟欲居牧師之任者不能不學耳此院大抵十八歲以上方能就學每考僅十餘人以防倩挾諸獎若入選則賜文憑入大學院次等入師道格物武學等院大學院掌院之員必國中名望出眾才識兼優方能膺斯重職院內各等書籍規儀器物無不備具必有志之生徒欲以博通今古者躬詣就教一經學二法學三智學四醫學經學者分耶氏天主二教講舊約經文以猶太國文義爲本講舊約須以阿拉伯巴比倫經文以希利尼國文義爲本講新約須以希利尼國文義爲本講舊約須以阿拉伯巴比倫叙利亞霍尼基埃及諸國文義互相參考以溯其源流考入選可任牧師之職法學者分教與政二事考論古今異同本末利獘如何更變損益又奉使外國如何善於說辭或客商事款有關國是並律例諸法必深切討論然後入衙門涉歷各事考取候國簡派智學者分八課一課學話二課性理三課靈魂真幻說四課格物學五課正教妙諦六課行爲七課論美形各物事八課書理名家言醫學者分六課首以格物而驗全身骨骸形狀如何配置肉筋血

絡液管腦氣筋及內外諸部分次論各經功用如心運血肺呼吸甜肉醯食物等類次論病源次論藥品次論製配次論胎產接生亦須考選又技藝院學習汽機電報採礦陶冶製煉織造層解食品等類格物院與技藝連貫其中多發源算學算學則以幾何學爲宗幾何之學言度詎數情蓋規距準繩之用版算術藝家所必需各種學問之始基故郎學院重之按算法以阿而立德密鐵爲入門之書郎數學理論第二層爲代數學西書名愛而其字拉第三層即幾何西書名期奧密士而律希臘人歐几里得所著第四層書名楚爾律哥拿密德有兩種第一層書名揩格律斯有兩種已上五種爲西國學堂所必讀之書師爲講解女童亦習之旅考試焉器料齊備使學者討論詳究之其最要者爲力學化學化學考驗甚廣如論死物之原質若何而化與生物之原質若何而化又格金石格植物格胎卵濕化各生物觀天則有測步鏡儀而算學其要焉船政院爲行船之學先通數國語言文字並嫻幾何天文算法地理之學若涉大海渺無涯岸隨處可知船在經緯線若干度若干分各處潮路各國海口水之淺深若干有無礁石各處風信潮汐若何遇大風雨應作何駕駛趨避器機器者驗風之須機也應何操置得宜考選後初爲副舵工閱歷有年再考爲正舵工果心靈手敏游刃有餘考取入選可操全船之權是謂船主如有失誤有司率同船政司數人勘驗船主有無過失若操置有不善處則褫職奪囘文憑傾其家產以墊賠之而入其罪果入事已盡天實爲之則船主與舵工免議至於礮兵戰船操駛戰攻進退之法又講求極爲周密武學院課式與實學院相同但多武藝兵法御馬諸務追經拔取初充弁員職任旗長俟精嫻後纔升千總果屬稟資聰穎才識超羣則調詣京師大院再習上乘兵法如算量圖畫地利與各國水陸戰法至水師諸營以測瓦防颶量星採石辨認各國兵船識別各處沙礁水面陣圖敵人不克犯岸之法爲務先授末職拾級而陞可至總統將軍水師提督之任臨陣先擇地勢要害必左宜右有能攻能守人無變志礮無虛施而武學斯精又選商院以數學銀學文字三者爲尚更有農政院丹青院律樂院師道院宣道院女學院訓瞽院訓孤子院養廢疾院訓罪童院餘有文會夜學禮拜堂印書會新聞館使國中人民一無棄材均有裨於公私以廣其用按泰西各國文學規制大略相同而布爲著明布於八百七十年單開初學館二萬五千四百八十所館師三萬一千三人學生二百九十八萬五千八百七十八別有大書院九處肯籍甚富藏書院所設之地兒德國志生徒入院肄業三四年領經理書盡人可以進觀但不能攜書出院每歲由國發隨其便茂出貲銀十五磅管理各大學院每省派有主院

兩員諸院悉隸文教部

布國國計

布之錢幣費用出入均平不令小有廠絀此善章也近則不然平治之年固有盈餘即至用兵戰爭必多爲籌備亦往往有餘如八百七十三分布法搆兵餘銀一百四十二萬五千磅七十一年分餘銀一百五十萬磅七十二年分餘銀一百八十萬磅積年廠餘之款作爲地方公用按進款錢幣分屬七部其中捐稅爲大宗次則國家火車路捐及礦捐將來推廣行之則車路捐礦捐二項莫與比盛焉屬戶部者王地租捐九百四十七萬五千一百大拉樹林捐一千四百五十四萬大拉地捐一千三百五萬五千大拉薪水捐七百萬大拉人丁分等捐一千三百二十六萬四千大拉賃捐五百四十萬二千大拉公司輪車捐二百三十四萬三千大拉雜項捐十二萬五千大拉德意志合衆國捐稅分派得四百六十九萬九千四百大拉以上總計二十一千四大拉屬文教部者其十六萬六千二百八十四大拉屬閣部即軍機處一千七百六十大拉合英銀三千一百五十萬大拉屬農部者其一百五萬五千四百五十二萬六千四百大拉印五百二十磅三兩三錢爲一磅出款一事分作兩層一平時常例一額外要需平常年款戶部用一千九百四十五萬二千六十八大拉工商部用五千三百四十五萬三百大拉通商局捐二百五十二萬五千八百六十大拉江河橋梁捐六十萬大拉閣部用四萬八千三百七十大拉其七千二百九十大拉白銅票捐一百三十四萬三百大拉

五萬一千四百六十三大拉總計十八千六百五十九萬
三千二百三十七大拉額外要款戶部用三千一百五十
六萬六千五大拉工商部用一千一百五十萬八千九百
八十一大拉義部用一千九百四十五萬九千五百三十
大拉內部用九百七十六萬六千三十四大拉農部
用二百七十九萬六千三十四大拉文教部用一千二十
二萬五千十七大拉閣部用五十四萬七千六百十一大
拉外部用十三萬五千六百大拉王宮增費一百五十萬
大拉鐵債利銀暨造輪路之債利銀二千六百五十九萬
四千四十二大拉提存儲庫款（備還之用）八百六十五萬三
千三百八十大拉雜費五十七萬三百七十八大拉上院
費四十萬三千九百大拉下院費二十六萬三千九百大
拉總計二千三百四十五萬二百三十大拉七十一年正
月開開國債（除新添地外各債外地）計銀五千六十五萬磅有奇此款
歷年加利尚有不出利者債有四百三十五萬七千五百
磅各省借債二百三萬六千二百四十七大拉開造輪路
之債二千七百三十七萬八千二百六十三大拉其一千
九百四十一萬四千五百十大拉合英銀二百九十一萬
二千一百七十六磅七十一年單開國債（除新地各債外）計銀五
千八百十八萬二千二百三十七磅六十六年新得省分
當時說明布國舊債不與新省干涉若
以及日後國家用度則新省亦公同派捐七十二年單開
新省之債有九百十七萬四千六百磅合計布國債銀共
六十七百三十五萬六千八百三十七
萬八千九十二磅專造鐵路借用此一
歸款已屬有限無紬其所餘息銀存儲
故國債雖多清償亦易除借輪路之債
各債銀三千七百二十二萬八千七百
內按人抽捐每人出銀一磅七審林六
尅期清楚也

布國兵籍

兵制於八百十四年頒定章程凡民間除殘疾而能勝兵
者即充伍籍先學攻守之法數年然後入營過冬出師時
不得託他事旁貸年二十始籍於伍三年充戰兵四年充
留後守兵又五年退入團練營每歲兩次操練萬一戰兵
不敷仍可撥入調遣年至五十止守本國不復在出戰之
列矣其傳教各師及文學高貴人不入兵籍如平值危急
出而教練或充守兵一年餘則團練以保衛地方兵之名
有四一曰自得能平時五百十八人出戰則一千二十人
門有倫守之兵增入下分四隊曰監本納每隊二百五十五人合三

白得能曰勒其門令二孛姤得合二孛姤得曰特佛城即一羣也約兵數二萬二千有奇每特佛城設一將軍領之出師時增四隊馬兵四副大敵佛副又用白得能或來禍鎗兵以為先鋒合二特佛城步兵一特佛城馬兵兩副馬拉大敵曰夸大敏用二勒其門馬兵殿其後兵有大敵別有白得能為領路先鋒又有白得能在後路防衛運送軍火布之夸大敏軍除守國一軍外計有十三夸大敏軍分屯十三處一曰普魯士一曰伯麥拉尼一曰畔登告克一曰薩遜呢一曰撲城一曰刺里百亞一曰北非里亞一曰朗陽此八處乃舊時布國州郡也六十六年後開地五處曰斯勒士瓦可斯登曰纖喊拏赫曰海斯納昕曰排騰曰奧而賽斯麗林七十三年七月單開兵數平時步兵官七千一百五十二人馬三千二百五十五匹來禍槍兵官三百五十二人十人馬三千二百五十五匹來禍槍兵官三百五十二人兵八千一百三十五人馬一百十二匹圍練兵官六百人兵四千六百七十六人馬三匹騎兵官一千八百九十八人兵五萬一千三百九十八人馬五萬五千八百十四工程兵官三百人兵七千四百九十八人馬九十一匹後路留守兵官二百二十人兵四千九百人馬一千五百九十九匹又有各項管事官一千四百八十四人兵四千七百十一年十二月

布之幅員十三萬七千六十六方英里民有二千四百六十九萬三千六十六人國分十一部所屬有三十五城六十六年十二月單開民數二千四百二萬一千三百十五人至七十一年逐年增六十三萬二千五百八十二人每方里勻算得一百八十人其大城有十都城曰伯林民二十萬八千二十八人曰伯拉斯落民十二萬九千二百三十五人曰克隆民十二萬九千二百三十三人曰扣內斯孛民十一萬二千一百二十三人曰富蘭福奧遮民九萬九百二十二人曰且捷民八萬九千一百二十二人曰嘛奴佛民八萬七千六百四十八曰邁敦倍克民八萬四千四百五十九人曰斯特訂民七萬六千一百四十九人曰斯門民七萬四千四百九十六人此七十一年十二月

人丁冊也凡城市戶口最盛歐洲各國大率類是各城多四十六萬六千九百九人百分中增六分二三各鄉多十六萬七千九百五十一人百分中增一分國中務農者約居其半有一千二百萬有奇內五百萬人有田土其極大地戶主在東偏居多而中西等處田土均零星小戶耕種

布國商賈

通商大口一在保得海一在北海北海商貨不多所進貨物由陸倍克伯雷門二處分散內地大率進口貨多而內地土產則有礦作所出之物亦不少七十一年單煤礦四百四十六處每年出五千一千九百三十四萬八百七十五生得邪每一生得邪一百十二兩值六千九十一萬四千六百三十五大拉開礦有十三萬一千五百七十五人共乃得煤名次一等煤礦五百二十二處每年出十三千七百五十二萬四千九百二生得邪值六百九十六萬五千九百三十一大拉開礦有一萬八千六百五十二人鐵礦二千一百二十六處每年出五千八百四十萬五千九百一千一百二十六處每年出三千五百八十一大拉工匠四萬一千六百二十四所每年成有三百八十四萬三千三百二十二處每年出一百八十四萬五千四百一千六百二十八人造熟鐵作四百九十七所每年成有二千八百九十六萬六千一百六十八生得邪值五千三百七十二萬六千五百五十二人造鋤作十六所每年成有一千一百二十六處每年出五千八百四十萬五千九百四十二人造銅作十六所每年成有一千一百二十四處每年出一百八十四萬五千四百一千六百二十八人造生鐵作二百八十一所每年成有三百九十六萬一千四

每年成有五萬六千九十生得那值十四萬八千三百三
十九大拉工匠二百二十一人造緣譽作六所每年成有
九萬五千四生得那值二十五萬三千九百三十六大拉
工匠二百四十五人造鉛作四十六所每年成有一百七
十萬八千六百五十生得那值一千六十五萬七千六百
六十四大拉工匠六千三百七十三人造紅銅作二十三
所每年成有十七萬九千三百二十一生得那值五百萬
一千五百十二大拉工匠三千一百八十人造馬口鐵五
所每年成有八千一百三十四生得那值四十六萬六千
九百五十二大拉工匠四百八十人造黃銅作四十五所
每年成有十萬九千三百九十八生得那值三百十八萬
六千八十三大拉工匠一千十九人其計一千一百六十
二作共成五千二百六十七萬五千三十生得那其值十
六千八百九十三萬四千八百一大拉工匠其十一萬七
千八百八十八人煑鹽地有三十三處每年出八百九萬
二千八百七十一生得那值二百十八萬七千一百九十
一大拉噸戶二千三百九十九人近時鐵作漸增六十九
年有一千九十六所出有三千三百四十萬一千四百四
十六生得那值一千零十五萬一千二百四十八大拉煤亦撕多比前加增數倍有極大煤礦曰羅昜

得式濱有中國三十里長測算家推算照近年開挖之法至五千年之久亦尚開挖不盡沙江邊蘭泥省煤有直輸內有八十五分歸本國用其十五分出售外國

布國輪路

輪路各處周徧無一不通七十二年單開有輪路十二條皆國帑所造計日耳曼里五百二十三里半四貝耳八分里合中國三里半五為一里有十四里別有三條長三百二里半日耳曼里下同係借國債造成其外有二十七條支路共長九百九十里此公司所造逓歸國家將來公司所造各鐵路期滿後悉歸國家

玻非利亞國 即伯弗利亞 德意志屬國第二

玻王宗戚

羅得惠第二生於一千八百四十五年八月二十五日六十四年三月父麥昔米侖第二薨乃即王位后瑪利係布國威廉親王之女母乃布國親王威廉第二之女即今布王從女弟也王之兄阿格親王王之叔舅親王今充將軍之職以奧國公主奧固斯搭為妻生三子一女王父之女弟阿特更達適奧國大公福倫昔七即第五父阿勒散特拉皆今玻王之父之女弟也王之季父親王阿達倍充玻國將軍娶西班牙公主阿美利亞叔祖加羅親王為玻國總統先後婚二次祖父之女弟依利所伯為祖國王富得立威廉第四之后后與女弟雙胞孿生曰阿美利為薩遜呢王后祖父之女弟麻親亦為薩遜呢王富得立與因斯德第五之后王又有從父女弟陸度微為適大公麥昔米亮玻國向無傳子之例歷代以女之子為王故得國率多異姓子孫十二週內即一千一百年至一千二百年侯爵會揩白傳甥大公麥昔米亮第一一千五百年後各國爭戰幾三十年玻非利亞侯有大功得列日耳曼七大國中一千八百五年以國擊破嵩命麥昔米亮豹瑟為玻國王八百十五年擊破嵩敗後歐洲各國重復舊物眾為立約玻王遂仍其號王富歲輸有田土租息等項近更章後其數稍減歲賞銀二十四萬八千八百十七磅而實則倍之

玻國議院官制

八百十八年五月議院設立定額四十八九等年暗加修改其累世傳位於甥世子不得承襲亦不傳女行政之權王自主之部官承宣其問王有過失惟部官是問議定國制王與議院共之院有上下上院親王貴族世爵暨教會總監督皆世其業復有天主教監督一人耶穌教教師一人暨王派大員不定其數下院由民間公舉預其選者年必三十已上有產地可自贍約三萬五千民舉一人七十二年單下院一百五十四人行政部官之上有閣部即總部即部七員親王等三人部分內外戶義文教國王為綜核之

玻國教會

民間天主教十分居其七耶穌希臘猶太等教居其三管天主教有二總監督六監督一百七十一司鐸二千七百五十六神甫耶穌教有總會一小會四隨時聚議事者

玻國學校

大書院三所屬天主教者二在摩烈一在會斯倍克屬耶穌教者一在歐倫能天主教每四百六十四人設一神甫耶穌教每一千四十三人設一教師初學義塾各處有

之民間幼童自五六歲起至十四歲止悉讀書

玻國國計

八百三十三年九月單開錢糧總數有九百十八萬二千三百五十五磅國費如之七十三年進款一項民捐一千六十一萬福鹿林每約四角之數稅一千八百三十七萬三百三十一福鹿林火車鐵路書信局電報各捐三千五百五十七萬三千八百六十六福鹿林地租捐一千九百二十六萬九千九百二十八福鹿林派得法國所償軍費五百六十六萬四千一百十一福鹿林共計十一千十八萬八千二百六福鹿林合英銀九百十八萬二千三百九十六磅國用一項國債利銀一千六百八十七萬三千三百七十六福鹿林俸銀三百十五萬六千八百七十七福鹿林雜項捐二千七十六萬四千一百十三福鹿林外部費四十萬九千福鹿林內部費一千一百十一萬六千六百二十福鹿林戶部費七百九十五萬二千九百七十福鹿林教部費七百九十五萬六千七百五十一萬四千二百十二福鹿林公費九百五十四萬五千福鹿林提出存款二十一萬五千六百十六福鹿林添奉德國公費九百四十八福鹿林恤孤寡費八十四萬五千福鹿林兵部費一千九百七萬六千七百四十五福鹿林共十一千四百福鹿林司捐稅局用薪水三千一萬八千九百二十五福鹿林共十一千十八萬八千二百六十福鹿林合英銀九百十八萬二千三百五十五磅國費如之七十三年進款一項民捐一千所借國債當時錢糧不敷國用又續修各項內輪路之費居多

玻國疆域民數

六十七年單二萬九千三百四十七方英里民數四百八十二萬四千四百二十一人先是六十六年立約讓割與布上下富蘭谷尼亞地方二百九十一方里民數三萬二千九百七十六人七十一年十二月查人丁冊男民二百三十五萬七千二百八十一人女民二百四十九萬四千七百四十五人共四百八十五萬二千二十六人比較前四年民數增二萬七千六百五十八有田產地戶主九十四萬七千十人國中大城有三都城曰靡烈民十六萬七千十四人曰柬倫倍克民八萬二千九百二十九人曰奧斯倍克民五萬一千二百八十四人

會敦倍克國　德意志屬國第三

會王宗戚

王加羅第一生於一千八百二十三年三月初六日六十四年六月即位娶俄國次公主奧勒辭王姊甲得臨適大公窩得立女弟阿固斯搭適薩斯威瑪親王厚萌今克本國將軍父繼娶俄國公主甲德玲今王即其所出又生公主二人一曰摩利適侯爵望內倍克一曰淑斐適荷蘭國王憲爾第三爲后王從兄奧固斯脫從姊瀉拉德適俄國大公麥打利又從兄盡埒散特猶子親王尼隔猶子曰雨泉曰懋林猶女昌埒山特令又猶子親王尼隔洛猶女繼綺史會敦倍克初爲小侯國八百六年法國王拏破崙第一略地至日耳曼時增其鄰邑俾立爲王八百十五年拏破崙敗後衛奧俄英各國會立盟約許其自立遂仍其號會赴第一設立章程以取悅百姓凡民間有不便之處悉予更定因不復更置王位王歲俸銀八十八萬二千四百福鹿林親王伯叔兄弟幼子童孫各有差

會國議院官制

八百十九年九月始定章程議院分上下上院率皆貴戚爵胄之屆王所派大員不過三分之一下院百爵者十三人皆民間有田產大地戶主公舉耶穌教六人都城天主教監督一人又二人大書院總管一人別有七十一人皆城鄉公舉下院議員以六年爲期上院之員年及二十可入院議事下院之員年及三十斯得預選主上院首座者名由王擇用下院議事時任人觀聽所定章程刊明張示係王所簡用下院首座必由下院議員公舉三人開列姓其平日不聚集時留院有首座二人上院議員二人下院議員八人以備國王諮詢別有稽察院專務保護章程不准擅變議員有不合者歸其究詰官員十二人內有主者一人王派六人兩院公保六人政分六部內外義兵文教並隸部係特派大員專理

會國文教

七十一年十二月人丁冊開民分耶穌天主猶太三教耶穌教民有一百二十五萬二千有奇天主教民有五十五萬三千有奇猶太教民有一萬二千有奇耶穌主教有六員國王宗尚耶穌常護持之天主教設一監督主教凡教中遇有要事須由國王暨大臣等會同辦理猶太教亦須由文教部派人管事學院讀書規模與布國相仿不論城鄉有煙戶三十家即設一義塾子弟六歲入學至十四歲爲幼學小成文教部畧開民間自十歲已上無一人不知書識字初學義塾共二千五百所生徒三十五萬人別有

郡學院讀古文字如希臘羅馬各附籍耶穌教堂四處天主教堂二處郡學院七處上有居弼恆大學院一所二千八百七十七年設立大小師長七十人生徒七八百人之數

會國國計

七十二年六月單開錢糧一項王地租銀一千四十九萬六千二百福鹿林各項捐五百二十八萬四百福鹿林稅銀六百六十九萬三千七百九十三福鹿林雜項捐一百八十九萬一百五十八福鹿林共二千四百三十六萬五百五十一福鹿林合英銀二百三萬四十六磅十二福鹿林磅一福鹿林磅國用一項王俸九十一萬三千五十九福鹿林王宮費戚俸二十六萬五千八百五十六福鹿林國債利銀八百四十四萬八千七百五十八員林員名文名瓦斯華男民二十一萬九千六福鹿林大臣俸銀暨予告在籍二千七百五人女民二十三萬五千四百二十八人其四十四萬八千一百八十八人曰丹牛伯威羅又名威羅男民二十一萬四百一十二萬九千三百三十一福鹿林外部費十一萬四百一千八百九十四人女民二十二萬四千九百九十三人其四十三萬六千八百八十七人六十七年至七十一年此四年中民增四萬一百四十三人其都城曰斯特脫脫民有九萬一千六百二十三人百姓務農者多故四散鄉鎮不聚居城市逐年遷徙他國而至美國地廣人稀租地開墾較便易也美國公用五百十七萬三千八百八十福鹿林總數與進款相符會國二十年來國債倍增俱爲造作鐵路之需歲收利息即以爲國家公產云七十二年五月單開借造輪路費有一千四百九十六萬四千一百三十三磅每年所得利銀除一切經費外每百分淨得利六七分內提餘款以爲償利之用

會國疆域民數

會之幅境有七千六百七十五方英里民一百八十一萬八千五百三十九人國分四道曰約克斯德男民十八萬五千三百六十一人女民十九萬九千一百七十三人其三十八萬四千七百十四人曰納甲男民二十六萬六千一百七十五人女民二十八萬二千五百七十五人共五十四萬八千七百五十人曰黑林又名瓦斯華男民二十一萬二千七百五人女民二十三萬五千四百二十八人其四十四萬八千一百八十八人曰丹牛伯威羅又名威羅男民二十一萬四百一十二萬九千三百三十一福鹿林外部費十一萬四百一千八百九十四人女民二十二萬四千九百九十三人其四十三萬六千八百八十七人六十七年至七十一年此四年中民增四萬一百四十三人其都城曰斯特脫脫民有九萬一千六百二十三人百姓務農者多故四散鄉鎮不聚居城市逐年遷徙他國而至美國者更衆以美國地廣人稀租地開墾較便易也

薩遜呢國　德意志屬國第四

薩王宗戚

阿立孛第一是爲薩遜呢王生於一千八百二十八年四月二十三日幼時習武藝四十六年在本國陸軍六十七年入布國陸軍七十一年攻法即領一擊兵爲德國總督七十三年十月父學亨第一卒遂即王位后乃乏撒親王葛斯道夫之女姊依麗所伯遵撒地尼阿親王佛特納弟曹其公爵娶葡萄牙王之女摩利爲妻母阿美利即玻非利亞國王麥昔米亮第一之公主薩遜呢爲歐洲最老之國十週內（九百年至千年）曾有一王爲日耳曼合眾國共主其統系有大小宗大宗歐納斯丁至今尚存小宗阿立孛丁即今國王派也歐納斯丁一宗公爵存四人曰奧敦倍公曰撒斯庫白國搭公曰撒斯美甯恩公曰薩斯威瑪公阿立孛丁朝自今王始王歲俸十二萬八千磅王宮諸費在內前朝所遺王田樹林等租歲得二千五百萬大拉八百三十萬歸國議院管制

薩國議院官制

八百三十一年九月議院設立章程逐年略加修改王位傳子不傳女如無嗣則以女之子繼統世子年及十八即爲權攝行政之權與各國章程相同議院分上下上院勳貴世爵八人公舉世爵十二人王派大員十人均終身在院不復更調各城長官八人大學院公舉五人下院大地戶主二十人城紳殷戶二十五人各鄉公舉二十五人通商技藝等公舉十人其欲選入上議院者須其人有田土歲得租利一千大拉已上者可以預選若從大學院選者則不盡如是下院所選議員年須二十五已上歲出捐項與地方公費能常佽助者方得入選不必如上院選員之例也議院聚議時均有俸祿上院議員每日例得七大拉下院議員每日例得三大拉議員欲立一法除一弊須由部員開單交議至捐稅等項平時不能添設與增減凡事必上下兩院公允然後施行官分五部閣部暨內部一人戶部一人議部一人文教部一人

薩國教會

國教係天主而民間大半耶穌八百六十七年十二月耶穌教分三會一曰德會二百三十六萬一千八百六十一人一指勒妃會五千五百六十六人一英國監督會四百五十八人餘皆屬天主教天主分二會一羅馬會五萬一千四百七十八人一曰耳曼會一千六百四十九人希臘教四百十三人猶太教二千一百三人教師薪水由地方

捐給或教中有產業自贍每歲國助帑銀一萬一千八百三十磅此款歸文教部辦理耶穌教公會在部官處會議部官爲首座主議天主教有教王派員主之

薩國學校

民間無一幼童不讀書日耳曼中大書院在薩遜呢而來別昔克者序居其二有二千生徒

薩國國計

八百七十年單錢糧進款銀一百八十五萬三千四百五十二磅國用銀數同七十三年約二百六萬二千九百三十七磅王田租息居其大半輪路利息歲可得六十三萬三千一百五十磅國用最鉅莫如國債利銀七十三年債利八十二萬三千一百三十二磅七十二年單開國債有一千七百二十四萬七千六百十九磅之多大率購公司所造現存鐵路或添造輪路及電報等項公用之費

薩國疆域民數

轄境共六千七百七十七方英里民二百五十五萬六千二百四十四國分四道曰特雷斯敦男民三十二萬九千四百六十一人女民三十四萬八千人其六十七萬七千六百七十一人曰而來別昔克男民二十九萬九百三十八千四百三十九人女民二十九萬八千四百三十九人其五十八萬九千三百七十七人有奇來別昔克爲商賈輻湊之處暨歐洲各國書籍皆聚集於此

巴敦即排腳　德意志屬國第五

巴公宗哦

巴敦在德國雖次於布玻會薩諸國而實一著名大部落也其國主稱公歐洲悉謂之大公大公福得立第一生於一千八百二十六年九月初九日大公畫卜第一之次子母瑞典公主長兄有疾不能親政百官皆因決事五十六年九月乃即位是月娶布國威棱第一公主爲妃生子二女一長子富得立咸連第一次女福多利亞次子勒得會公姊愛勒散特林適撒斯庫白固搭公恩斯德弟惠立娶羅登倍克公麥西米亮女摩里幼弟加羅娶侯爵女望而俄國大公密加利八百六年法國擊破澥第一封加權富里那女弟慕麗適勒立霄公恩士得次女弟雪西利亞適得立第一大公由是巴敦爲公爵之國公之私田歲得租息銀四百十六萬六千磅近年劃歸公用歲俸有六萬二千七百磅官府一切費用均在其中

巴國議院國計

行政大公主之立法議院定之院有上下世子讓成人後入院議政並有世爵之胄計十八有田土能值二萬五千磅者即可選議員上院府來字總監督一人主耶穌教者一人大書院二人別有八人由大公簡派下院議員六十三人內城選二十二人鄉選四十一人鄉民有八百三十磅已上之產暨有職之俸在一百二十五磅已上者亦得預選凡選議員先由百姓公舉能操選政之人出操選政者主選下院以八年爲限三年聚一會行政分五部內務戶商鹽關部民間欲更改求便之處准其呈明辦理錢糧國用每聚會時預定二年之款以議院三年一駁故也七十三年進款三千八百四十一萬八千六百七十五福鹿林此外加四千一百九十八萬一千一百九十八福鹿林出款三千七百九十五萬二千六百二十三福鹿林常款也額外用四千一百五十一萬五千二百十六福鹿林鹿林額外加四千一百九十八萬一千一百九十八福英銀三百四十九萬八千四百三十三磅出數合英銀三百四十五萬三千六百一磅錢糧大半捐輸公地樹林礦捐居四之一餘俱雜稅雜捐國度輸路歲收利百分之六其輸路進出款爲信局庫藏等河輪船費不在錢權款內者進有三百七十二萬四千九百六十四磅出有四百九十七萬五千三十四磅新添輪路多費二百五萬七千六百十磅二年中淨得輸路利銀七十五萬四千三百六十六萬三千三百六十磅造鐵路債銀一千四十六萬三千四百二十五磅

巴國疆域民數

轄境有五千八百五十一方英里民一百七十六萬一千四百二十六人國分十一道男民共七十一萬二千五百五十一人女民共七十四萬九千十一人其一百四十六萬一千五百六十二人此七十一年單也溯六十七年至今四載之中戶口增二萬六千五百九十二人其十一道曰剛斯等斯曰阜林恩曰維得蘇曰福來孛曰而埒拉曰奧分倍克曰排騰（舊作巴）曰加斯羅曰愼狠曰海得白曰慕斯白四十六年起民數逐漸衰少五十五年後戶口漸復流徙他國實繁有徒也民間天主教居三分之二耶穌教居三分之一

遮格格倍綏林（即遮楞堪綏林）德意志屬國第六部落也其主僭於公故為大公遮格楞倍綏林德國之一部落也國主稱公大公勒得威第二之女也六十五年四月安大公福得力富蘭斯第二生於一千八百二十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四十二年三月即位娶格斯大暨士史來斯之女為妃六十二年三月妃卒六十四年五月續娶妃安奴海斯（即遮楞堪綏林）德意志屬國第七

海斯亦德國之一部落也國主稱公大公勒得威第三勒得威第二之子生於一千八百六年六月初九日四十八年六月即位娶玻非利亞公主墨得利特六十二年五月卒弟加羅娶布國公主依麗所伯季弟昂力散德為奧國副總督其女弟慕利亞適俄國大公昂坦散勒第二今即俄王后也海斯大公之爵八百六年法之拿破崙第一所封加地增土遂成為國後與國京城會盟盡復前所失地公之私田不多宮府之俸由國供給歲俸銀六萬二千六百五十磅八百二十年始立國法議院分上下上議院舊為施來窩僧族歐國均有其權國家規模照侯國體制政權由議院主之院中紳富六百二十四人會議時僅到四分之一別有公舉三十九人幫同議事平時院留十二人說與中有侯爵三人主議世代相傳二年會議一次遇格楞倍綏而利子與焉行政分四部閣外二部一人內部一人戶部一人部與由大公簡派如有不韙之處人衆部一人大公可隨事責備之也錢糧費用不預焉為核定國債有一百五萬一千三百六十八磅半為興造輪路之費糧地四千八百三十四方英里民五十五萬七千八百九十七人遞年國勢日昌民徙他國者多商貨亦漸稀少

胄世族蓋天主教監督耶穌教主大書院主等人大公又派員會議所派不得過十人皆終身在院不給別事下院有封邑爵子自有田產能出捐者六人城內公舉六人鄉鎮公舉三十四人悉皆饒富大地戶其選法先由眾百姓公舉數百人內再行選擇議院三年一聚行政有四部年款出入相符六十九至七十一三年錢糧國用單每年入款八十五萬九千三百二十七磅出款八十三萬三千三百三十五磅國債一百四十萬磅乃近年造輪路所用轄地二千八百四十三人近四年間戶口增有二萬餘

奧命倍克 即奧登拉德意志國第八

二千八百四十三年問戶口增有二萬餘奧命倍克即奧登拉德意志國第八近四年間戶口增有二萬餘奧命倍克亦德國之一部落也大公貝德第一生於一千八百二十七年七月初八日五十三年二月即位娶撒斯威公主之子尤俄之陸路將軍又為俄女弟佛得利格適華與頓弟伊利瑪為布國都統從弟貝得與俄國前王保羅公主之子教部主奧命倍克宗派甚盛且遠丹麥瑞典挪威俄羅斯諸國代有人主持王政十五週內一千四百五十年侯爵克立斯張第八眾推為丹麥瑞典挪威之王一千六百六十七年長世子長德卒無嗣地遂屬丹王統轄俄國大公保羅以奧命倍克劃歸俄俄將斯勒綏好斯登劃歸丹後保羅將奧命倍克傳於從兄富得力奧固斯得迄八百十年法國擊破崙第一將奧命倍克與會斯卑利亞合為一國當維也納會盟舊地悉還奧主又增益地四百方英里民五萬八俄王過力散特第一許其稱公而國以立焉公歲俸銀一萬二千七百五十磅又八萬五千大拉芸二萬五千五百磅之數更有好斯登田產出租歲得銀六千磅八百四十九年始立國法五十二年略加修改所有印紙各事悉聽民便刑審必派員幫同公辦政事與會事無所軒輊議院人員三年為限公舉之法民間有田土能出捐無過犯之人方得應舉行政分三部七十一年錢糧進款單計銀三十萬八千八百五磅費用數均錢糧以屬國地方捐為大宗費用以國債息銀輪路等務各端為數最鉅債有一百十九萬五千三百五十磅地二千四百十七方英里民三十一萬四千七百七十七人比較六十九年人丁冊少一千八百十八人以遷徙他國者多也

布命斯威 即布命帥級 德意志屬國第九

布命斯威亦德國之一部落也大公威命第一生於一千八百六年四月二十五日三十一年四月即位威命富得

力第二之次子也母巴敦公主慕列布侖一族在日耳曼部爲最著十一列內玻非利亞王與薩遜呢王皆出自布侖斯威給還其子相傳至今其羅侖倍一支在英國王家已盡沒矣公不娶無嗣宗黨又無期功强近之親七十三年議遵德國傳位新章公如無祿卽歸與登倍公代辦公意亦允萬一彼時輿登倍公有事故不能接統其衆則由德意志各國公舉攝理德國部官開具攝理者之姓氏送布侖斯威瑪地追與都維也納會盟時各國讓多與薩土頗廣在布國色里瀉地方歿後當歸與國王約瑟八百三十二年始立國法議院四十三人世爵有田產挑九人各城官選十人耶穌教師選三人城中紳富選十人鄉間大地戶選十一人議會三年一聚議員每任會議兩次計限滿六年乃更番選易政分二部閣外二部一人內部一人年款三年一定七十至七十二年鑄糧歲得一百七萬九千四百六十磅費同國債二百三十萬五千三百十三磅大半爲造輪路之費轄境一千八百十四人比較前四年多八千九百三十一萬一千七百六十四人六十三人民皆耶穌教魯德會派

薩斯威瑪亦德國之一部落也大公加羅勒山特生於一千八百十八年六月二十四日父加羅富得力五十三年七月傳位母俄國王保羅第一之女娶荷蘭前王惠命第二之女淑胖長子加羅與固斯德次女慕利娶所伯姊慕列適布國加羅親王又舅固斯到適布國親王威棱第一卽今布國王后也十六週內薩遜呢王雅罕惠列有二子長曰福勒惠棱分得撒斯與登倍地次曰學亨分得薩斯威瑪地追與都維也納會盟時各國讓多與薩國地封爲大公卽揩羅與哥斯德大公也公有田土甚廣內有荷蘭公主淑胖嫁產公之宮府俸銀歲計四萬二千磅八百十六年國始定章議院三十一人世爵有田產十人各城紳富舉十人鄉間大地戶舉十人大書院一人七年更舉其所舉有正舉備舉正舉三十一人備舉數亦如之或正舉之人有不入會可令備舉代替惟世爵永相傳不能旁貸如無男子卽婦女亦可助選百姓公舉則先舉百數人再從百數人中推擇其可者會議三年一舉平時留院九人稽察事件行政分三部均由大公簡派至部員所行之事惟議員可得詰之錢糧國用三年一定六十九年至七十一年進款歲得二十七萬八千九百二十五

磅費二十七萬五百四十八磅歲餘八千餘磅七十二年
單國債六十四萬八千磅轄地一千四百二十一方英里
民二十八萬六千一百八十三人比較六十七年八丁冊
多三千二百五千五人民間大半耶穌教
謀格楞倍綏而利子 即楞令布頓錫特利子 德意志屬國第十一
謀格楞倍綏而利子德國之小部落也大公福得力惠倫
第一生於一千八百十九年十月十七日六十年九月即
位娶奧固斯搭乃剛伯利前公阿達富之女子名阿達富
幅得力一千七百一年始立國其時為阿道夫富得立公
即謀格楞倍綏而利子公之次子也歐洲諸國例無舍長
立幼當是時謀格楞倍未有定章雖議院末由執簡爭迨
至維也納會盟時謂其壤地褊小猶可以國宜仍其舊號
由是日耳曼諸邦許其門治為與國焉公在德屬為極富
以其多私產也國分兩道一曰斯大茄有一小議會一曰
拉子特即其國都有議院一所如有國事會議則斯大茄
之舍亦與焉與議國事皆城中紳富而鄉民無與國會者
國政大公主之下有一部長承宣其間錢糧國用皆歸大
公無年款清單轄境九百九十七方英里內有五百二十
七丁男乃大公私產餘屬世餘及城中紳富七十 年單
民九萬二千九百八十二人比較六十七年單民少一千
七百八十三人比較六十六年單民少一千八百三
撒斯美甯恩 德意志屬國第十二
撒斯美甯恩德之小部落也大公喬而此第二生於一千
八百二十六年四月初二日六十六年九月父以老退位
乃受傳娶布國公主瀉拉德五十五年瀉拉德卒有一男
畔邨德一女慕列依麗所伯五十八年繼娶花恆陸朗思
坏女斐鶴度拉七十二年又卒有子二一恩斯德一富得
烈撒斯美甯恩地乃薩遜呢王恩賜惠第一之季子采邑
八百二十六年增廓其疆土三分之二以薩斯固搭老家
無後得其屬地海而旁考遜薩而皐兒歲可出銀一萬八
千七百五十磅其國務章程定於八百二十九年議院二
十四人內世爵有田產者舉八人城紳舉八人鄉間地戶
舉八人三年一會議六年一更舉行政分四部閣部戶內
部義部文教部也七十一年錢糧十六萬六千五百五十
三磅國用十六萬五千六百十磅國債三十五萬四千四
百六十八磅公司造築輪路由國保護計有四百萬大拉
轄境九百三十三方英里民十八萬七千九百五十七人
比較六十七年多六千四百七十四人民多從耶穌教
杭好德德國之小部落也大公富得立生於一千八百三
杭好德 即安腦得 德意志屬國第十三

十一年四月二十九日父杭好德公雷卜丹布國公主福
德力格七十一年五月即位娶奧侖倍公主杭秃納生子
四女二長子而留卜次子阿勒卒得次女愛勒散特拉其先世在一千二
百十一年有孝乃德者支庶所傳甚繁今僅存其一支八
百十五年日耳曼各國合眾爲一彼時杭好德有三公一
曰杭好戈登一曰杭好本幸一曰杭好得寒四十七年女
登公六十三年本孛公二公所有屬地均歸得寒統轄公
歲俸及寫所院部各款二萬九千七百三十七磅公有地
在薩遜呢國東邊克里米亞約二百方里五十九年九月
始定國務章程議院三十六人因世爵有田產者舉十二
人城紳舉十二人鄉間地戶舉十二人行政有一部員七
十三年舉錢糧三十三萬二千九十七磅國用同國債八
十二萬六千七百二十五磅轄境八百六十九方英里民
二十萬三千四百三十七人比較前四年多六千三百十
三人民皆耶穌教

撒斯庫白哥搭館撒孫庫拜阿增德紀忠屬國第十四

撒斯庫白哥搭館撒孫庫拜阿增德紀忠屬國第十四

撒斯庫白哥搭德國之小部落也大公恩斯德第二生於
一千八百十八年六月二十一日父薩勒佛庫白恩斯第
一母撒斯奧登倍公主羅依士四十四年正月即位娶巴
敦大公留卜之女昌物散得林公無嗣以姪爲後姪即英
國君主二世子今英國君主即公之女弟也英國公主聽
政配恩斯德之弟哥見英志中薩勒佛庫白之前有薩斯
庫白是其先世政聲洋溢公之歲俸一萬五千磅玉二萬
一百十二磅大率國家租稅所出五十二年五月始定國
法議事有二公會一在撒斯庫白二在撒斯哥搭庫白十
二人哥搭十九人皆民間公舉民年二十五歲可幫助議
會分定其公舉之人年及三十然後出而簽仕議員四年
一舉每歲各處散議至二年會議一次庫白派七人哥搭
派十四人每年兩地輪流近歲其常年各款四年一定
一方之事若有通國要務則於公會合議年款四年一定
六十九至七十三四年公田租銀八萬三千四百九十四
磅用於公田費五萬七千五百二十四磅餘有二萬五千
八百磅有奇其國家公款錢糧歲得八萬八千六百九十
五磅國用相符七十二年舉國債三十萬八千二百九十
六磅轄地八百十六方英里庫白二百三十里哥搭五百
八十六里七十一年舉撒庫白民五萬一千七百九十八
搭民十二萬二千六百三十八其十七歲至四十歲之男
九人比較前四年多五千四百八十八人民皆耶穌教

撒斯奧登倍者德國之小部落也大公安斯德生於一千八百二十六年九月十六日父奧登倍公趨琪母謀格侖之女杭伊始生女摩颺適布世子阿立孛公無嗣循兄終弟友之義以弟嘉列世爲其後嘉列世生於八百二十九年娶撒斯美嵩恩公主與國斯塔生三女一子子名安世德先世撒斯凱不高斯於一千四百八十二年開創傳至八百二十六年撒斯與登倍與薩斯國塔合爲一國所有土田盧舍凱不高斯一派相傳至今公侯二萬一千四百五十磅先是公侯一萬九千二百磅議院以公之自產歸公故得增有此數八百三十一年四月定議國法議事行一大員會中二十四人世爵有田產者選八人城內紳富選八人紳間地方選八人三年一聚議每議員聚議二次計六年期滿更整行政分三部年款三年一定錢糧十三萬一千八百三十五磅費十三萬一千八百三十二磅大半出於租稅餘則地方捐足國債十五萬七千一百三磅半撫利銀輸地五百有九方英里民十四萬二千一百二十二人內天主教二百人餘皆羅耶蘇教與登倍富民較多家產每傳少子四鄉百姓遂年減少

華特小部幾於不成子嗣其主曰曹士佛島生於一千八百三十一年正月十四日父曹士富得乃母杭好畦畔公主過艋八百四十五年曹士佛島祇十五歲母過艋卽命其主國五十三年娶捺夙公爵烈之女黑林捺生四女一子長女保臨次摩利三亦名過艋四黑林納子名富得立六十五年正月生其先世於歐洲各國合從併攻法國時有任大將軍之職者曰曹治頗立戰功眾爲封於華特許其自立爲國六十六年與布閔曹士佛島願讓位於布而布不許嗣復計議此事明年布王威棱第一嘉其退讓許將交涉征調之事令出自布其國都內諸務則仍由曹士佛島自理由是曹士佛島虛擁其位而大權旁移僅賈戍有三萬六千七百三十五磅大半出於地方錢糧八百五十一年定國法國中設一議會計四十六方英里民五萬六十二百二十四人比較前四年缺少一千二百七十一人民大半卽撒耶教立波得穆卽力鵬代理德意志國第十七立波得穆德之小部其主曰富小第二年九月初一日生父富小第一母桑特斯得女依麗沙利五十一年正月嗣位娶賀氏字部魯特斯得女依麗沙伯以弟爲後弟曰氏迭瑪一千八百二十四年生娶巴敦

賀瓦宇部生特好勝 德意志國門第十八

熙教。

公主叔非歲俸銀一萬磅往往不數於用前主因國用缺乏以地立伯施得質於布。六十六年定章議政行止惟國王自任國有一議會公舉二十一人內七人地方有爵者。除十四人城鄉公舉所議之事祕不令眾聞錢糧國用議以得參預之前部官事不得與聞六十六年進款四萬四千八百九十磅出款四萬二千一百五十三人比較四年前。二千六十三磅轄地四百四十五方英里七十一年十二月在人丁冊民十一萬一千一百四十五人比較四年前。增六千六百六十磅國債五萬鉄七百五十六人民習耶穌教。

賀瓦宇部陸駝斯搭 德意志國門第十八

陸駝斯搭亦一小部主因奇儆于二千八百三十八年十月二十三日生六十九年十月嗣位以從弟昆德爲後年尚十四齡也主係除私產租息外歲有一萬二千一百八磅國用九萬二千五百十磅國債七萬六千六百六十磅五十四年定有國議事主不自專議會十六人六年一公舉歌會期以三年七十二年進款錢糧十九萬四千一百十三磅國用二十萬五千十四磅國債十五萬四千六百三十二年五月二十八日父亨烈第六十七年人少九百十八教習耶穌

羅斯庶賴斯 德意志國第二十

羅斯庶賴斯亦一小部落其主名亨烈第十四生於一千八百三十二年五月二十八日父亨烈第六十七年以亨烈爲號其歌視年而定一年至百年爲第六十七係十八週內號數亨烈第十四係十九週內號數亨烈第十四即位娶會敦倍公之女羅斯生子一亦曰亨烈女一曰依麗所伯歲俸二萬磅多年出於公家租稅八百四十九年十一月始定國一議會計十九人皆民間大地戶推擇者行政有三部常

年進款四萬二千八百二十磅國用四萬一千六百九十五磅轄境二百九十七方英里民八萬九千三十二人比較前四年民多九百三十五人皆從耶穌教

桑坏力魄　德意志屬國第二十一

桑坏力魄亦蕞爾小部其主曰阿達夫生於一千八百十七年十一月仰位娶華特女罕密斯生子女六人長女曰罕倍克次男曰阿大富十六週內有一次女曰愛代次男曰阿餐次男曰阿大富十六週內有一侯爵封其地是爲立國之始至一千八百七年桑坏力魄與力魄德模皆自立爲主以從擊破耕征伐有功故也俸二萬五千磅捐稅居四分之三八百六十八年始議國章設有一議會計十五人內主派二人有爵者保一人教師保一人餘皆百姓公舉錢糧進款一萬八千九百九十磅費同七萬三千八百磅轄境二百十二方英里民三萬二千五百十一人比較前四年民多二百三十七人

羅斯格來斯　即羅斯格　德意志屬第二十二

羅斯格來斯格來斯亦彈丸小部落其主曰亨烈第二十二生於一千八百四十六年三月仰位二十八日六十七年三月仰位與桑坏力魄女愛代先世日耳曼王亨烈第一仰其始祖

十一週內自立其國相傳至今皆名亨烈如羅斯底來期國主以號數編世代自第一至第百數週而復始是爲一週國設一議會計十二人錢糧二萬九千五百磅國費同七十二年單國債六萬四千五百磅轄境一百四十八方英里民四萬五千九十四人比較前四年民多一千三百五人

罕倍克　德意志邦國第二十三

罕倍克德屬之小城邑無國主地方事宜一決之於議院一千八百六十年議定章程上院議員十八人內諸練兩法者九人曉暢商務者九人皆由下院公舉終身於任不復更代或有限滿六年力行乞退亦可其主議首座亦由下院保薦以一年爲期或留辦一年二年後不能再留下院一百九十二人內八十四人有田產出捐者舉之一百八人有房產及別出捐項者舉之下院議員六年爲一任逐時挑取以備交替其下時院留二十人稽察政務一切捐款總由下院主持至公議之日除捐務外上院儘與下院協議分定不域界限萬一章程未能周至議員或有爭論必公舉數人推誠公議然後施行其錢糧大半出於民捐七十一年單開進款一項田地稅契及租息銀十五萬九千三百九磅印票捐暨業捐五十六萬一千二百

六十三磅官捐四萬四千四百六十二磅額外民捐三萬六千一百四十九磅前存款四萬五千五百二十三磅共八十四萬六千七百六磅國費一項上院員俸四萬二千五百一磅戶部水陸工程公費四十四萬八千六百八十八磅文部濟貧卹孤銀七萬九千三百九十七磅養部巡捕費十二萬二千二百十三磅津貼德國公費十三萬二百三十一磅予告半俸銀二萬三千六百七十六磅總數與進款同七十二年單國債四百七十二萬二千八百九十七磅此債乃一千八百四十一年所償先是罕倍克城市大火宮宇樓閣盡爲灰燼至是庀材新造規模比前更爲鉅麗其貲皆出於此德國之海口以罕倍克愛立白江爲最大常年疏濬經費亦繁轄境一百四十八方英里民三十三萬八千九百七十四人城內戶口有二十六萬三千二百三十二人餘散處城外鄉鎮六十七年至七十一年百分內增十分五德之合眾各國土著之民遷徙至美國墾荒受廛者絡繹不絕往往經由罕倍克愛立白江口出海者居多六十九年上船赴美者計四萬七千二百九十四人七十年赴美者計四萬二千二百二十四人英與德通商亦在罕倍克爲倍盛七十二年進口商船五千九百十三隻共裝二百七十七萬四千五百五十噸出口商船五千八百七十八隻共裝二百七十六萬四千五百十噸出口商船五千八百七十八隻共裝二百七十六萬四千五百十噸英德商船居四分之三瑞典挪威丹麥美國墾荒受廛者絡繹不絕往往經由罕倍克愛立白江爲最大常年疏濬經費亦繁轄境一百四十八方英里民三十三萬八千九百七十四人城內戶口有二十六萬三千二百三十二人餘散處城外鄉鎮六十七年至七十一年百分內增十分五德之合眾各國土著之民遷徙至美國墾荒受廛者絡繹不絕往往經由罕倍克愛立白江口出海者居多六十九年上船赴美者計四萬七千二百九十四人七十年赴美者計四萬二千二百二十四人英與德通商亦在罕倍克爲倍盛七十二年進口商船五千九百十三隻共裝二百七十七萬四千五百五十噸出口商船五千八百七十八隻共裝二百七十六萬四千五百十噸英德商船居四分之三瑞典挪威丹麥

四輪船進口貨船二千四百五十七隻計裝三十萬二百十八噸出口貨船二千四百十九隻計裝三十萬三千二百十八噸往來貿易俄瑞挪丹英等商居多

伯雷門　德意志屬國第二十五

伯雷門亦無國主德屬之小城邑也地方章程定於一千八百四十九年上院一百五十八大書院舉行事分八司皆上院所派七十一年錢糧四十一萬三千七百四十八磅費四十三萬八百六十二磅半自地方民捐國債二百一萬六千六百二十五磅此乃新開海口暨造輪路諸工程之費地一百六方里民十二萬二千四百二人其大江曰聶瑟江其海口曰百勒漫海門本屬布國於此七十二年德民從此口遷往他國有八萬四百十八人裝載船二百五十一隻內四萬三千二百九十五人從布國來七千四百六十人從玻非利亞來三千四百二十一人從會敦倍來三千八百三十六人從巴敦來一百五十八人從奧而賽斯鹿林來百分內有七十三分輪船百分之三是年單開進口貨值二千一百六萬五千五百七十四磅出口貨值一千九百三十九萬六千五百七十四磅德國之通商海口祥倍克爲最大次即伯雷門

伯雷門　德意志屬國第二十六

伯雷門亦無國主德屬之小城邑也地方章程定於一千八百四十九年上院一百五十八大書院舉行事分八司皆上院所派七十一年錢糧四十一萬三千七百四十八磅費四十三萬八百六十二磅半自地方民捐國債二百一萬六千六百二十五磅此乃新開海口暨造輪路諸工程之費地一百六方里民十二萬二千四百二人其大江曰聶瑟江其海口曰百勒漫海門本屬布國於此七十二年德民從此口遷往他國有八萬四百十八人裝載船二百五十一隻內四萬三千二百九十五人從布國來七千四百六十人從玻非利亞來三千四百二十一人從會敦倍來三千八百三十六人從巴敦來一百五十八人從奧而賽斯鹿林來百分內有七十三分輪船百分之三是年單開進口貨值二千一百六萬五千五百七十四磅出口貨值一千九百三十九萬六千五百七十四磅德國之通商海口祥倍克爲最大次即伯雷門

奧而賽斯鹿林　德意志屬國第二十七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二月二十六日法與德議和法人即以奧而賽斯鹿林二城讓與德國七十三年六月章程新定頒行自茲以往其地永隸德屬地方事宜悉從德國議院計議須德其主用印德相署名然後施行置總督一員屬德相名下又置巡撫三員屬總督名下現任督臣名摩勒總理二城事務年終彙報德國議院地有五千五百八十方英里民一百五十四萬九千五百八十七人較八百六十六年單民少四萬七千六百四十八大率斃於兵火及流竄別國者

德國商貿

德之通商事務除祥倍克伯雷門外另議須定章程特派一通商大臣專主其事駐紮布國都城伯林其章程十年

更議計七十七年時仍須會同各國議會酌更條例先是
通商公會由德國派員赴各國紳商民人公舉議事迨八
百七十一年四月新定通商公會歸德國議院核議其公
會所立行款有三一曰部錢款一捐稅一通商貿易所收
銀款存德國總庫候德王按照二十五國民數分派進口
稅如葡萄酒紅黶葡糖菸葉等類七十二年單開罌倍克
呂倍克伯雷門三只赴英貨值一千九百二十三萬一千
八百七十三磅進口英貨值三千一百六十一萬八千七
百四十九磅出口赴英豆麥雜糧英貨進口羊毛布棉布
及煤鐵等貨

德國輪路

德之已成輪路長二萬九百五結羅米特內在布國一萬
一千九百三十二在玻非利亞三千一百零八在薩遜呢
一千零七十在會敎倍一千二十八在巴敦九百七十三
在海斯六百七十三在謀格楞倍綏林三百六十二在薩
斯威瑪一百十六在奧命倍一百七十二在布命斯威二
百四十五在撒斯南恩一百十六在謀格楞倍綏而利
子三十五在撒斯奧登倍六十五在撒斯庫白哥搭一百
十六在杭好德一百七十九在賓瓦宇部生特好勝四十
五在羅斯格來斯二十在桑坏力魄二十四在呂倍克二十四在伯雷門二十
六在奧而賽斯鹿林七百六十六皆結羅米特數也布自
一千八百六十年來輪路增至一倍七十二年單開築鐵
路造火車資本一千二百八十八兆二十萬大拉每一結
羅米特須七萬二千六百七十七大拉每年銀款六百二
十兆用於國度輪路一百七十二兆百姓造成輪路租與
國家者四百九十六兆民間公司所造輪路七十二年單
百姓往來輪車有一百十三兆八十八萬九千四百九十
五八之多內上等紳富一百三十一萬三千六百八十五
八二等十六兆五十三萬六千八百三十二人三等六十
三兆十一萬六千二百二十九八四等十四兆六十三萬
八千一百九十一人此等人有全家遷徙他國及兵丁之
類取值亦較廉又有貨物進口分售各路歲計一千三百
九十五兆擔每擔一百十磅內煤炭居三分之一

德國電報

德之電線計長八萬五千六百九十三結羅米特七十二
年單收發電報六百九十八萬三千九百六十三萬四千
百六十三萬四千八百七十通乃本國內來往之信一百
三十四萬九千九十五通乃外國發到及本國發往外國
之信歲收利銀二百八十一萬七百九十一大拉分用費

二百六十三萬五千三百七十二大拉局有二千七百三十

所

德國錢幣權衡

通用之銀錢曰大拉每一大拉約英銀三喜林伯雷門銀

行所發用大拉合三喜林四本士

又曰福鹿林每一福鹿林合二喜林八本士

又曰碼克每一碼克合一喜林三本士罕倍克銀行所發

用碼克合一喜林六本士以上皆老銀錢

新定通行之碼克張定餘款頒行打造第一款議院新定

碼克分之可得一百佛喜第二款取十分內之一分名

曰碼克用赤金打成約金錢一百三十九塊七分五合得細金一磅第三款定減十碼之外更

打造二十碼約六十九塊七分五合得細金一磅第四款頒定每九百分赤金內含細金一磅照二十碼計之六

百二十五塊五分五合得細金一磅第五款頒定通用金錢

十二塊七分七合得細金一磅照二十碼計之一分名

程式正面德陛名號印圖注明若干碼純年打造反面

可用開造之本陛名號及面印七十三年五月又議定

新造金銀錢只重二碼自後或金或銀可加至五碼是

年八月份錢局打成八百四十兆十萬一千四十碼

克合英銀四十二兆五百七十二磅內七百十三

兆四十萬九百六十碼是二十六兆六

十九萬四百八

十塊是十

稱物之秤曰鐵勒噶每一噶約二磅二分五

澄曰色納即牛得那約一百十磅

裝載之噸重二千二百磅

量物之尺曰米特每一米特約三十九寸三分七

計里之謂曰結羅米特每一合英里八分之五

又曰買耳每一買耳合英里四里零三千一百六十八尺

英國麥丁富得力編纂
美國林樂知口譯
海鹽鄭昌棪筆述

歐羅巴大洲

英吉利國

英君主宗戚

佛多利亞第一：今英國之女主也。生於一千八百十九年五月二十四日。父愛吾好德卽前王喬而世第三之第四子。母撒斯庫白公主。佛都麗亞英玉惠侖第四。今君主之季父也。一千八百三十七年六月薨。傳位於佛多利亞。君主當國之四年。配撒斯庫白哥德大公之弟曰阿而倍德。至一千八百六十一年十二月。阿而倍德卒。君主爲齊衰三年。生有男女九人。其一長公主。亦名佛多利亞。適德世子佛勒威棱。其二世子阿立孛愛歪德。八百四十一年十一月初九日生。娶丹王克立世蔣第九之大公主阿勒散得拉。八百六十四年正月初八日生子阿立孛皐魯。六年六月初三日生次子。過此又生女三人。曰羅衣士曰爲勒散特拉。曰昂德。其三公主。愛立施。適海斯親王勒弼茲。其四世子阿編勒。八百四十四年八月初六日生。熟諳海程。練習水師軍務。六年封爲威登孛公。娶俄國王

爲坍設勒第二之大公主。摩麗。其五公主。黑麗那。適斯勒綏好斯登。桑特白。與固斯登倍親王。克立世敦。其六公主羅意斯。適本國世爵阿盛坍公之子。其七世子阿德五十二年五月初一日生。其八世子而留博五十三年四月初七日生。其九公主畢亞德里斯。親臣則有從兄曹而士第五前罕呶白國主喬而次第三之孫。又親王皂爾塞今坎字立徹公喬而士第三之孫。統領英國全軍。從堂女弟奧固斯搭。適謀格愣倍綏而利子大公福得力惠侖。又慕遠適會敦倍親王。富蘭仿德。從父女弟。過个斯搭海斯開色。世曾有女主臨朝。勒求治理國以昌盛。惠侖第三后阿娥無嗣。有公主淑罪亞。在罕呶白。應得國位。乃淑罪亞先阿娥卽世。於是淑罪亞之子喬而世第一入繼英統英國教宗耶穌。淑罪亞爲耶穌教派。以故得主於英。迫惠侖第四循照傳位舊章。佛多利亞當嗣統。眾又同心推戴。遂主國政。臨朝稱制。已三十七年矣。國富兵強。闊地日廣。屬地日埔頭。蔡布天下。幾於無地無轍跡矣。

英國歲供

宮府正供。隨時酌定。一千六百八十八年之前。英王歲供與各官俸合爲一款。故其數鉅。至是酌定正供。祇備王宮

之費官俸由部庫發給額數乃減當喬而世第一時歲供一百萬磅或八十萬磅如不足由議院籌補一千七百七十七年歲供限定九十萬磅仍有軍機開部公使各官俸在內擬儲國庫其九十萬磅如收私產租息有多餘者即惠廉第四時將各官俸歸部撥給歲供銀減至五十一萬磅今則歲供三十八萬五千磅此項出於國家公共銀款過有宮中要需不敷應於三十日內開單送議院籌辦別有分項歲供如二世子愛登孛公歲得二萬五千磅三世子阿德歲得一萬五千磅長公主佛多利亞歲得八千磅三公主黑腿那歲得六千磅四公主羅意斯歲得六千磅其他坎孛立公喬而士歲得一萬二千磅坎孛立公之妃歲得六千磅坎孛立公之女謀格栅倍緩而利子大公主歲得三千磅又脫公主歲得五千磅至大世子阿立孛愛歪德歲得四萬磅別有剛納華土田本係國地今為私產租息照七十二年單收有八萬八千三百八十六磅除收息局費二萬六千三十八磅外實得銀六萬二千三百四十八磅大世子妃阿勒散得拉歲得一萬磅萬一世子不祿例增銀三萬磅此二項亦由公共銀款籌撥議院每年籌銀十四萬二千磅以備宮中不時之需喬而世第三時議定國主可自置私產今君主有繭士陂斯德土田產係小國四戴自開

收租利六萬五千六百五十八磅

英國世系 英吉利本國與斯古得蘇國一之年起

英之上世遠不備著茲其世次斷自士都阿朝始一千六百三年日毋斯第一即位一千六百二十五年指而止第一即位一千六百四十九年改為民主一千六百五十三年克即懷主其政一千六百六十年恢復士都阿朝指而止第二立一千六百八十五年日毋斯第二立一子六百八十九年易為士都阿華爾朝惠廉與莫勒兩主並立一千六百九十四年惠廉第三即位一千七百二年又恢復士都阿朝有女主安姆臨朝一千七百十四年改為罕啷白朝喬而世第一立一千七百二十七年喬而世第三嗣位一千八百二十年立一千七百六十年喬而世第三嗣位一千八百二十年喬而世第四繼立一千八百三十年惠命第四立一千八百三十七年今君主佛多利亞臨朝除民主計三朝十四主也

英國議院

英之定章議院實為國家全權所在惟期會之令出自國王議院不得專主凡國有要公王與軍機閣臣預商先期三十五日傳諭各議員屆期齊集當會議之時或平日議員因有事故出缺者各議院明情節由王出令公舉以補

之查先朝愛而歪德第三年間須定國制議院歲聚一次如遇要政則一年再聚指而止第一年間定例後世或有三年不令聚者許監印首相矯旨鳴集上院會議幷令公舉下院議員更或首相亦當不問許上院十二員出照會會議卽不然地方官可自行舉議再不然民間紳富亦可公舉議員所舉之人或推設不至者眾百姓共議重罰之嗣將前後議朝以為前例有礙國柄悉從刪去惟令嗣後樣院不得過三年惠廉慕勒年間定例議院按年聚會以年款須逐年預定故也自來國家極要之務惟年款一宗各處捐輸權在下院無論何項餉需非下院核準雖國王大臣不能為力其會議之日每起於正月朔說於六月底以畢年為期至歐院之日王親詣上下院院中首腦將所議諸務逐條面陳王為可否其間可者發行否者俟下次開院重論王躬勞各員並示以下屆開院之期此散院禮也開院亦如之設王不詣院命首相傳諭亦可或未及期而事有不及待者可先令開院辦事或過期不令聚會院員不得擅行開議向例聚會之期必於六閱月前傳知此令出自上之一端也按散院有數端凡散院員盡舉須王躬自詣院面諭或王不蒞院命首相到院代為傳諭或聚院之時如欲散議員更衆亦必傳諭使咸知之或院員期滿適當散院則重令公舉舊章國君謝世如遇要政則一年再聚指而止第一年間定例後世或有三年不令聚者許監印首相矯旨鳴集上院會議幷令公舉下院議員更或首相亦當不問許上院十二員出照會會議卽不然地方官可自行舉議再不然民間紳富亦可公舉議員所舉之人或推設不至者眾百姓共議重罰之嗣將前後議朝以為前例有礙國柄悉從刪去惟令嗣後樣院不得過三年惠廉慕勒年間定例議院按年聚會以年款須逐年預定故也自來國家極要之務惟年款一宗各處捐輸權在下院無論何項餉需非下院核準雖國王大臣不能為力其會議之日每起於正月朔說於六月底以畢年為期至歐院之日王親詣上下院院中首腦將所議諸務逐條面陳王為可否其間可者發行否者俟下次開院重論王躬勞各員並示以下屆開院之期此散院禮也開院亦如之設王不詣院命首相傳諭亦可或未及期而事有不及待者可先令開院辦事或過期不令聚會院員不得擅行開議向例聚會之期必於六閱月前傳知此令出自上之一端也按散院有數端凡散院員盡舉須王躬自詣院面諭或王不蒞院命首相到院代為傳諭或聚院之時如欲散議員更衆亦必傳諭使咸知之或院員期滿適當散院則重令公舉舊章國君謝世議員亦隨罷去惠侖第三時定例故君雖終各議員須候新君卽位六閱月方得散歸田里六十七年又修例云議員須各屆滿期方散如遇歇息期內國君有故必須卽日聚會或當舊員已散新員未舉之際國君有故仍由舊議員重聚議事第不能過六閱月之期耳昔在愛歪德第二年間所定議院章程公議分上下兩院除民主朝外均世代循照辦理上院分五班第一班世爵勳階第二班新簡大員第三班有職守者如敎中監督之類第四班阿爾蘭公舉大臣終身於任第五班斯古得蘭卽蘇格蘭公舉大臣任滿重選一千八百七十三年單上院四百七十九人內親王四人總監督二人公爵二十八人侯爵十九人伯爵一百九八子爵二十四人監督二十四人男爵二百三十三人斯古得蘭舉十六人阿爾蘭舉二十八人下院向例議員約六百五六十人之數應舉各員必英之土滿年及二十一歲若他國人入籍後得有議院印憑許為英民亦可應選其他內外各關稅務官員不舉刑審總院大員大小敎則均有官守不舉其人或有敗隆違犯各劣跡不舉一切有官職食餉俸之員不舉或退休閑散者不在此例又英倫與斯古得蘭院例上院議員不得保入下院惟阿爾蘭

則不論七十三年單下院計六百五十八人英倫威立士計五十二縣公舉一百八十七人所屬大小二百城舉三百一八三大書院舉五人其四百九十三人斯古得蘭計三十三縣舉三十二人所屬大小二十城舉二十六人四大書院舉二人共六十八人阿爾蘭計三十二縣舉六十四人所屬大小三十三城舉三十九人二大書院舉二人其一百五人總之議院之權內而朝廷外而屬地無一不包舉在內國之定章可增可減可廢可興教會文武糧餉工商遠近鉅細各務非由議院核準則不能行以此國君垂拱於上而政聲翕然此強國之本務也

英國官制

行政之權在君而其實則在部官部官各其爾位盡力竭誠無苟且推諉取巧之弊設小有不愜議院可以詰問部官受任縱非如議員之必由公舉而首相則由議院保薦其所指派各部員如院員有所不足於其人者即不能如指授任以故部員必分屬於議院之人而後克常其職一千八百七十三年部員計十六人今按新簡之員其一首相司國庫估銀者也曰迭薩柳其二刑部大臣曰坎爾士其三乃各部會辦之首領大臣律斯門公爵其四掌國寶大臣猛斯孚雷侯爵其五司度支戶部大臣曰迭薩柳其六內部大臣曰客勞士其七外部大臣迭阿皮侯爵其八屬國部大臣康勒賁侯爵其九印度部大臣少司伯律侯爵其十兵部大臣曰哈利其十一水師海部大臣曰狠脫其十二通商部大臣曰阿特立其十三阿爾蘭部大臣阿白其公爵其十四文學部大臣曰山特恩其十五總理地方郵養善堂事務大臣曰斯坍得菩特其十六蘭士陂斯德侯國部大臣曰推牢

英國教會

英之國教以耶穌監督會爲宗一千五百六七十年間修改條例二次相傳至今閱三百餘載矣國家雖宗監督會而於天主及他教會無不一視同仁不爲軒輊監督會奉國君爲教主會中總監督監督惟君所置置之先諭令會中公舉君爲擇之用大玉印給憑授職其未有監督之地而欲新設者亦如之英之監督會設總監督二人監督二十六人而教師諸人皆屬焉每省皆有耶穌教公會總理一省教務當其聚議時必先奉主旨命議議訖疏其事於主得允乃行坎德孛立省公會二無異上下二院總監督監督主上院衆散師主下院要克省公會一亦置總監督一人統計英之監督會有一萬二千二百處每處置一教堂一千八百七十一年單英倫與威立士監督會共一千

二百七十萬人他會又一千一百萬人他會計一百四十六處會之人數極多者惟會斯里昂會計九千處又自主會計三千五百處又清理會計二千處此外天主教約二百萬人置總監督一人監督十二人英之斯古得蘭張老會居多與本省監督會迥異會中無尊卑上下之殊其公會上院有職教師議之下院公舉教民議之每歲五月一聚以十日爲期計共三百八十六人餘則有天主教置總監督一人監督二人英之阿爾蘭天主教居多計有四百十四萬一千九百三十三人置總監督四人監督二十三人教中簡任監督先於二省選擇教民開單呈送羅馬教王由教王選擇授任耶穌教監督會六十八萬人有奇張老會五十八萬人有奇他會約六七萬人

英國學校

英國夙號文獻之藪近二十五年文學更盛一千八百七十年議院議定新章凡屬英之本省啓咸立土地方一鄉一鎮皆設初學義塾由地方紳董舉辦各貧童不能出資亦須入學費則地方捐給自五歲至十三歲無貧富悉令有初學塾童七十二年第初學塾計共一萬二千七百十二處可容二百六十六萬五千一百五十七生位在塾幼童已有一百九十五萬四千四百六十三人議院銀款內歲籌一百二十九萬一千一百二十二磅連前數年贏餘銀一千一百九十九鎊二千七百二十七磅存儲國庫預定七十四年進款開稅一千九百六十萬三千磅內地貨稅二千五百七十萬四千磅

磅印票捐一千五萬磅房地捐二百三十五萬磅薪水捐
五百五十七萬五千磅轡信局利銀五百一萬二千磅電
報利銀一百二十二萬磅土地租息三千七萬五千磅雜
項捐三百八十三萬磅兩用兵部一千五百二十五萬八
千四百磅水師海部九百八十七萬三千磅文事各員俸
一千一百六萬七千八百磅各局費各收捐人員薪水之類七百三
十五萬一千九百磅國債利銀二十六百七十五萬磅別
有外費一百五十七萬一千八百磅共七千一百八十七萬一千一
百磅額外賠償美國阿錄伯瑪船銀二百六十萬磅湖自
一千八百五十八年至今七十三年帶例進出各款不相
上下惟五十九六十年間有事於中國共部額外費增八
十五萬八千五百十七磅六十三四年間用兵於阿比西尼
亞國在阿非利加洲南境又築海口礮臺額外費增六百八十六萬
八千磅歷年均屬有餘國內各捐藉以裁減五十八年至
七十三年陸續裁減捐銀二千二十萬七千六百五十三
磅七十一年三月單英國民辦私捐地方衙門計共三
千七百七十五萬一千磅以為地方賑濟養巡捕費
又開濬渠修路造橋添百衆火等費七十三年單地方民
捐暨國家公款合共用銀一百二兆二萬二千七百七十
磅其中費之大者莫如國債利銀按一千七百七十五年

英起兵征美利堅費增五倍初費四兆五迨美國自立後
歲費九兆五又一千七百九十三年英法構釁至八百十
四年費增有二十三兆二千八百十七年國債利銀歲需
三十二兆自是而後國家無事逐年歸償債本而利銀漸
輕今又償債本五十六兆利又減五兆七十三年三月單
開國債尚有七百八十四兆九十四萬二千一百三磅歲
需利銀二十六兆八十萬四千八百五十三磅

英國兵籍

陸路兵額由議院核準一千六百九十二年以來通國兵
數及費專歸下議院逐年分定當其定兵數時先由兵部
計事總統大臣為之按羣按屯開單送兵部由部查開兵
費各單交下議院核辦銀款一千八百七十三年三月朔
起至七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計一年兵數單開有職
武官七千二十八公舉武弁一萬六千九十八人步兵十
萬五千八百五十八人其十二萬五千四人其在印度計共
六萬二千九百二十四人國內留後兵有十三萬九千十
八人平時營田工作一召即集又留後馬兵一萬五千八
十六人又團練兵十六萬七百五十八人內大礮兵三萬七
百五十八馬步兵工程兵來福鎗兵共十三萬八人又退休
兵三萬五千八皆由議院綜覈而收發之計陸路各羣戍

需兵費十三兆二十三萬一千四百磅英倫阿爾蘭計陸兵十纛置大將軍一員將軍十員鎮之步兵紮屯六十六處大礮兵紮屯十二處馬兵紮屯二處各處之號令視十將軍十將軍所部之號令視大將軍以次遞傳礮明齊一將軍又以時按行部陳而策勤惰焉英之將士平時多令學古兵法設立韜略館四處其極大者在英倫都城之和立次地方一在汕頭斯脫次者在徹勒雪二在德伯林其他又有武書院隨營之外科醫生暨行首之工程弁兵皆在焉其武職官員皆從韜略館出其兵弁技藝工夫皆從武書院出和立次歲需館費二萬九千九十五磅汕頭新脫歲需館費二萬五千八十磅總計讀書經費歲需十三萬三千九百三十磅又每歲添二十人學習兵法將以派往印度歲增費三千磅其費皆由下議院籌辦至於水師由海部大臣總理其事又有幫辦四人海部大臣專務調度兵船稽查利弊而幫辦亦各任其職其一總理船廠造船等事其二管理轉運糧餉事宜其三司銀款事務其四總理購料置物諸務預計七十四年水師餉費銀九兆八十七萬二千七百二十五磅單關行船水手三萬四千人在船學習幼童七千五百八管大礮兵在船八千人在口岸六千人鎮守本國海邊各船大礮兵四千三百人守印

英國

船名	大礮數目	馬力	船身	造船次數	下水年分
愛比西尼亞依	四十	八百七十匹	鐵	四十九隻	一千八百七十年
愛格里斯	二十六	五千七百二十二匹	鐵	九十四隻	一千八百六十三年
阿特國	二十八	六千八百五十七匹	鐵	一萬六百二十七	一千八百六十五年
阿塞賊	十四	四千二百匹	鐵	六千三百十四	一千八百七十年
十五	十五	六千五百二十一匹	鐵	七千五百十一	一千八百六十五年
二十八	二十八	五千七百七十二匹	鐵	九千一百五十七	一千八百六十二年
二十四	二十四	四千五百八十八匹	木	六千六百二十二	一千八百六十年
四	四	一千匹	鐵	三千三百三十六	一千八百七十年
四	四	一千匹	鐵	三千三百三十六	一千八百七十年

大國

船名	大礮數目	馬力	船身	造船次數	下水年分
敘臘斯	二十六	六千七百七十匹	鐵	一萬八百六十一	一千八百七十年
特佛吉特物爾溝	四	五千六百四匹	鐵	九千一百八十八	一千八百七十年
汗罷斯	十六	八百二十匹	木與外鐵甲	一千三百五十	一千八百六十四年
浮白斯	十	一千七百二十三	木與外鐵甲	二千二百三十二	一千八百七十年
威力	四	七千匹	鐵	一萬零八百八十六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指示性	二	六千八百匹	鐵	三千二百四十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飛箭	四	一千六百匹	鐵	三千三百三十六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飛箭	四	一千六百匹	鐵	三千三百三十六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船名	大小 噸數	馬力	船身	製造年分	備考
勃蘭登堡	十八尊	三千三百五十六匹	全鐵	一千八百六十二年	
俄特拉	十尊	三千一百二十九匹	全鐵	一千八百七十二年	
海特拉	三尊	三千四百九十匹	全鐵	一千八百七十二年	
海特拉	四尊	一千八百二十五匹	全鐵	一千八百七十二年	
勃蘭登堡	十四尊	四千八百三十三匹	全鐵	一千八百六十九年	
俄羅斯	十四尊	四千二百六十八匹	全鐵	一千八百七十年	
泊林藤堡	十八尊	六千七百四十四匹	木身外包鐵甲	一千八百六十年	
勃蘭登堡	十八尊	六千七百零六匹	木身外包鐵甲	一千八百六十五年	

船名	大小 噸數	馬力	船身	製造年分	備考
勃蘭登堡	十二尊	三千三百五十六匹	全鐵	一千八百六十二年	
俄特拉	十二

結構極堅宏前面喫水二十五尺六寸量水讀數有九千一百八十八噸每船均有二礮臺內置三十五噸重七百磅彈之礮各二尊鐵甲計厚一船七十四年冬底可成比前三艘大一千四百噸之數製造之法色色新樣膺富來氣學製式亦如之專為打仗而設在英為極得意之作其鐵甲之厚鋼礮之大天下莫如也第二類兩揸頭船曰羅百德曰孛剌盤鐵揸頭隱在水下八尺出船層十二尺其汽力與第一類鐵甲相埒如打仗時即隨物上四號鐵甲行走相與犄角奮擊船身雖較小而船傍鐵甲有十二寸厚礮臺鐵甲船極堅固皆可當揸頭之用惟此二十八噸重英之鐵甲有十二寸厚礮臺鐵甲有十四寸厚礮臺上鐵甲八寸厚曰侯格利斯曰賽丹礮俱二十八噸重腰際近水鐵甲九寸厚礮亭鐵甲八寸曰丹姆后兩來船極堅固各式新樣汽力甚大行駛快利一小時可行五十里至五十五里惟德國照此造成一號鐵甲行走相與犄角奮擊船身雖又土耳其國定造數艘別國無此式也第五類計十號俱有蓬桅亦分兩等其上等曰勘羅鋒曰阿臺曰丹姆后兩來船極堅固各式新樣汽力甚大行駛快利氣孛曰安度克曰銳遠曰脫來恩數曰泛茄得次等曰伯能奴臂曰陸耶拉福曰汗里伯斯皆置十噸重及十二噸重之礮船之近水腰際鐵甲八寸厚礮門六寸厚汽力甚大能遠行外洋計一小時可行五十五里之遲第六類計十七號蓬桅俱全若涉大洋隨處可行曰華爾斯曰百賴非林士船身長三百八十尺闊四十五尺深船旁有鐵甲八九寸厚礮船主在上嘹望以令進退迎距全船之耳目寄焉其次等船礮用十二噸重製式與各船同第四類有五號曰莫邪克有兩桅蓬桅俱全船腰鐵甲七寸厚礮二十五噸重船傍礮門鐵甲十寸厚礮臺上鐵甲八寸厚曰侯格利斯曰賽丹礮俱二十八噸重腰際近水鐵甲九寸厚礮亭鐵甲八寸曰丹姆后兩來船極堅固各式新樣汽力甚大行駛快利一小時可行五十里至五十五里惟德國照此造成一號鐵甲行走相與犄角奮擊船身雖較小而船傍鐵甲有十二寸厚礮臺鐵甲船極堅固皆可當揸頭之用惟此二十八噸重英之鐵甲有十二寸厚礮臺鐵甲有十四寸厚礮臺上鐵甲八寸厚曰侯格利斯曰賽丹礮俱二十八噸重腰際近水鐵甲九寸厚礮亭鐵甲八寸曰丹姆后兩來船極堅固各式新樣汽力甚大行駛快利氣孛曰安度克曰銳遠曰脫來恩數曰泛茄得次等曰伯能奴臂曰陸耶拉福曰汗里伯斯皆置十噸重及十二噸重之礮船之近水腰際鐵甲八寸厚礮門六寸厚汽力甚大能遠行外洋計一小時可行五十五里之遲第六類計十七號蓬桅俱全若涉大洋隨處可行曰華爾斯曰百賴非林士船身長三百八十尺闊四十五尺深船旁有鐵甲八九寸厚礮船主在上嘹望以令進退迎距全船之耳目寄焉其次等船礮用十二噸重製式與各船同第四類有五號曰莫邪克有兩桅蓬桅俱全船腰鐵甲七寸厚礮二十五噸重船傍礮門鐵甲十寸厚礮臺上鐵甲八寸厚曰侯格利斯曰賽丹礮俱二十八噸重腰際近水鐵甲九寸厚礮亭鐵甲八寸曰丹姆后兩來船極堅固各式新樣汽力甚大行駛快利一小時可行五十里至五十五里惟德國照此造成一號鐵甲行走相與犄角奮擊船身雖較小而船傍鐵甲有十二寸厚礮臺鐵甲船極堅固皆可當揸頭之用惟此二十八噸重英之鐵甲有十二寸厚礮臺鐵甲有十四寸厚礮臺上鐵甲八寸厚曰侯格利斯曰賽丹礮俱二十八噸重腰際近水鐵甲九寸厚礮亭鐵甲八寸曰丹姆后兩來船極堅固各式新樣汽力甚大行駛快利氣孛曰安度克曰銳遠曰脫來恩數曰泛茄得次等曰伯能奴臂曰陸耶拉福曰汗里伯斯皆置十噸重及十二噸重之礮船之近水腰際鐵甲八寸厚礮門六寸厚汽力甚大能遠行外洋計一小時可行五十五里之遲第六類計十七號蓬桅俱全若涉大洋隨處可行曰華爾斯曰百賴非林士船身長三百八十尺闊四十五尺深船旁有鐵甲八九寸厚礮船主在上嘹望以令進退迎距全船之耳目寄焉其次等船礮用十二噸重製式與各船同第四類有五號曰莫邪克有兩桅蓬桅俱全船腰鐵甲七寸厚礮二十五噸重船傍礮門鐵甲十寸厚礮臺上鐵甲八寸厚曰侯格利斯曰賽丹礮俱二十八噸重腰際近水鐵甲九寸厚礮亭鐵甲八寸曰丹姆后兩來船極堅固各式新樣汽力甚大行駛快利一小時可行五十里至五十五里惟德國照此造成一號鐵甲行走相與犄角奮擊船身雖較小而船傍鐵甲有十二寸厚礮臺鐵甲船極堅固皆可當揸頭之用惟此二十八噸重英之鐵甲有十二寸厚礮臺鐵甲有十四寸厚礮臺上鐵甲八寸厚曰侯格利斯曰賽丹礮俱二十八噸重腰際近水鐵甲九寸厚礮亭鐵甲八寸曰丹姆后兩來船極堅固各式新樣汽力甚大行駛快利氣孛曰安度克曰銳遠曰脫來恩數曰泛茄得次等曰伯能奴臂曰陸耶拉福曰汗里伯斯皆置十噸重及十二噸重之礮船之近水腰際鐵甲八寸厚礮門六寸厚汽力甚大能遠行外洋計一小時可行五十五里之遲第六類計十七號蓬桅俱全若涉大洋隨處可行曰華爾斯曰百賴非林士船身長三百八十尺闊四十五尺深船旁有鐵甲八九寸厚礮船主在上嘹望以令進退迎距全船之耳目寄焉其次等船礮用十二噸重製式與各船同第四類有五號曰莫邪克有兩桅蓬桅俱全船腰鐵甲七寸厚礮二十五噸重船傍礮門鐵甲十寸厚礮臺上鐵甲八寸厚曰侯格利斯曰賽丹礮俱二十八噸重腰際近水鐵甲九寸厚礮亭鐵甲八寸曰丹姆后兩來船極堅固各式新樣汽力甚大行駛快利一小時可行五十里至五十五里惟德國照此造成一號鐵甲行走相與犄角奮擊船身雖較小而船傍鐵甲有十二寸厚礮臺鐵甲船極堅固皆可當揸頭之用惟此二十八噸重英之鐵甲有十二寸厚礮臺鐵甲有十四寸厚礮臺上鐵甲八寸厚曰侯格利斯曰賽丹礮俱二十八噸重腰際近水鐵甲九寸厚礮亭鐵甲八寸曰丹姆后兩來船極堅固各式新樣汽力甚大行駛快利氣孛曰安度克曰銳遠曰脫來恩數曰泛茄得次等曰伯能奴臂曰陸耶拉福曰汗里伯斯皆置十噸重及十二噸重之礮船之近水腰際鐵甲八寸厚礮門六寸厚汽力甚大能遠行外洋計一小時可行五十五里之遲第六類計十七號蓬桅俱全若涉大洋隨處可行曰華爾斯曰百賴非林士船身長三百八十尺闊四十五尺深船旁有

阿精固曰娜登孛蘭船身長四百尺一小時可行五十五里至六十里曰羅克來得曰勞華勝曰克拉度尼亞曰波孛勝曰伯林斯剛沙曰陸耶祿曰綏羅斯曰黑格倒曰法瓦曰敵謎斯曰離雪斯丹士船身大小雖不一而其鐵甲之厚汽力之大行駛之捷不相上下噸率多十二噸重礮門六寸厚鐵甲第七類計十一號船身較小用爲守口及巡沿海各隘船身木料外裝鐵甲曰浮白烈曰拍來斯又照舊時造法爲守口浮礮曰兒勒色蚩曰安得拍辣斯

年間戶口共增二百五十五萬七千四百六人前版籍者云以多補少計之每日生育七百口之數而遷往他國無日無之若併遷者而言之則所生日計千餘矣英內地十八城比較戶口均以十年計如都城倫敦百分內多十九分畱復城百分內多十一分一變徹斯脫百分內多三分七拜敏杭百分內多十六分一黎蓋百分內多二十五分一瑟畫百分內多二十九分六百立斯都百分內多十八分五白來福百分內多三十七分三紐茄斯百分內多十七分七賽福百分內多二十一分八叭而勒百分內多二十四分八帕斯碼百分內多十九分八生曷朗百分內多二十五分六勒斯德百分內多四十分邪頂杭百分內多十六分瓦丹百分內多十四分一峩立蚩百分內多七分三奴吼枕登百分內多十二分一其生殺婚娶按年稽查七十二年單開舊管民二十三兆六萬七千三百八十五人生八十二萬四千六百四十六人殁四十九萬二千六十五人婚二十萬八百三十七人又國中貧民各處設立善堂公捐贍濟內有能工作者量爲酌賑大都用兵年分失業者眾待濟者驟增事平復業善堂之人數亦減七十一年議院單英倫威立士在一千七百四十八年至五十年來民數遞義犯事日年贖濟銀七十三萬二百三十七磅勻派丁口計每人捐二喜林三本七七五其監犯亦逐年查明定舉人數一千八百五十八年起至七十三年止今按七十三年單開簿管人犯一萬四千八百一人男犯一萬一千四百六十七人女犯三千三百三十四人定罪者一萬八百六十二人餘悉釋放北英斯古得蘭地有三萬六百八十五方英里民三百三十六萬十八人溯一千八百一年以來生齒蕃衍增有一百六十八萬有奇其大城有三曰格賴斯哥民四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四人曰愛登堡民十九萬六千五百人曰騰提民十一萬八千九百七十四人屬以鄉民遷城謀生者眾故市肆日形充牣一千八百六十三年起至七十二年按年編查人丁舊管生殁婚配各單歲增十分之一七十二年舊管民三百三十九萬九千二百二十六人生十一萬八千八百七十三人殁七萬五千七百四十一人婚二萬五千五百八十人總而計之每女一百人而男有一百七人以生男較多也貧民有七萬四千七百五十二人餘四萬二千八百五十九人乃依傍所親而寄食者其十一萬七千六百十一人其犯案人數單男有二千三百五十四人女有六百八十八人其三千四十二人定罪者二千二百五十九人近十年來民數遞義犯事日少矣西英阿爾蘭地有三萬一千八百七十四方英里民

歷屆戶口記事

五百四十一萬一千四百十六人不及英內地過半矣溯一千八百一年至四十一年丁口漸多四十一年至七十一年丁口漸少推原其故以遷往他國墾闢與懋遷在外者日益眾耳八百一年五百三十九萬五千四百五十六人八百四十一年民數較減祇六百五十五萬二千三百八十五人七十五年祇有五百四十一萬一千四百十六人三十年內民數百分內減三十八分七十二年舊管民五百三十六萬八千六百九十六人生十四萬九千二百九十二人歿九萬七千五百七十七人婚二萬七千一百十四人六十二年至七十三年斯古蘭遷往他國者有八十一萬九千九百三人比較七十一年多六百八十七人案阿爾蘭編查丁口未及十年其法未能周至若英倫咸立士編查始於一千八百三十七年斯古得蘭始於一千八百五十五年為較備耳阿爾蘭貧民有在家受濟者四萬九千八百五十六人有出外受濟者二萬九千二百三十二人共七萬九千六百四十九人其犯案人數男有三千六百六十二人女有八百十四人共四千四百七十六人定罪者二千五百六十五人附隸英國之蠻陬籌集鼛根雪等處男民六萬六千四百二十二人女民七萬八千四百十六八不及英內地過半矣溯一千八百一年至四十一年丁口漸多四十一年至七十一年丁口漸少推原其故以遷往他國墾闢與懋遷在外者日益眾耳八百一年五百三十九萬五千四百五十六人八百四十一年民數較減祇六百五十五萬二千三百八十五人七十五年祇有五百四十一萬一千四百十六人三十年內民數百分內減三十八分七十二年舊管民五百三十六萬八千六百九十六人生十四萬九千二百九十二人歿九萬七千五百七十七人婚二萬七千一百十四人六十二年至七十三年斯古蘭遷往他國者有八十一萬九千九百三人比較七十一年多六百八十七人案阿爾蘭遷往英屬地共四十九萬九千八百五十六人其犯案人數男有三千六百六十二人女有八百十四人共四千四百七十六人定罪者二千五百六十五人附隸英國之蠻陬籌集鼛根雪等處男民六萬六千四百二十二人女民七萬八千四百十六人不及英內地過半矣溯一千八百一年至四十一年丁口漸多四十一年至七十一年丁口漸少推原其故以遷往他國墾闢與懋遷在外者日益眾耳八百一年五百三十九萬五千四百五十六人八百四十一年民數較減祇六百五十五萬二千三百八十五人七十五年祇有五百四十一萬一千四百十六人三十年內民數百分內減三十八分七十二年舊管民五百三十六萬八千六百九十六人生十四萬九千二百九十二人歿九萬七千五百七十七人婚二萬七千一百十四人六十二年至七十三年斯古蘭遷往他國者有八十一萬九千九百三人比較七十一年多六百八十七人案阿爾蘭遷往英屬地共四十九萬九千八百五十六人其犯案人數男有三千六百六十二人女有八百十四人共四千四百七十六人定罪者二千五百六十五人附隸英國之蠻陬籌集鼛根雪等處男民六萬六千四百二十二人女民七萬八千四百十六人

英國商賈

進出口貨值表

年分	進口貨值	出口貨值	總數
一千八百六十三年	三百四十八兆九十一萬九千二十磅	客貨製五十兆三十成物料價六十七磅出口價	四百四十五兆四百二十九磅
一千八百六十四年	三百七十四兆三百七十五萬三千二百七十二磅八十五	水地貨一百四十六兆一百六十五兆四一百六十四萬九千五百十三磅	六十兆三千三百九十六兆一百八十九萬七千五百十六磅
一千八百六十五年	三百七十一兆三百九十五兆三千七萬三千二百三十九萬二十八磅	出口價一百八十五兆一百九十九萬五千八百六十六磅	五十二兆十七兆九十四兆八千一百四十九萬五千八百六十六磅
一千八百六十六年	三百九十五兆三百七十五萬七千四百二十八磅	客貨製二十兆九十一萬七千一百十六磅	四十九兆九十四兆八千一百四十六萬八千一百十六磅
一千八百六十七年	三百九十四兆三百九十五萬三千一百九十六磅	水地貨一百七十九兆一百八十九萬七千九百十三磅	五十二兆九十四兆八千四百十九萬五千六百十三磅
一千八百六十八年	三百九十四兆三百九十五萬三千一百九十六磅	出口價一千九十五磅	四十九兆九十四兆八千四百十九萬五千六百十三磅
一千八百六十九年	三百九十三兆三百九十五萬三千一百九十六磅	客貨製二十兆九十一萬七千一百十六磅	四十九兆九十四兆八千四百十九萬五千六百十三磅
一千八百七十年	三百九十三兆三百九十五萬三千一百九十六磅	水地貨一百七十九兆一百八十九萬七千九百十三磅	四十九兆九十四兆八千四百十九萬五千六百十三磅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三百九十一兆三百九十五萬三千一百九十六磅	出口價一千九十五磅	四十九兆九十四兆八千四百十九萬五千六百十三磅

屬國貨值表

年分	印度貨值三十三兆六十萬二千一百五十六磅	澳大利亞及南洋諸小島貨值十四兆五千一百九十七磅	西印度屬地貨值五百五十一兆九百二十八萬五千一百九十六磅	新加坡檳榔嶼等處貨值三百十六萬七千三百十一磅	阿非利加南好望角等處貨值三百七十一萬三千一百五十三磅	阿非利加西好望角等處貨值三百七十一萬三千一百五十三磅	新加坡檳榔嶼等處貨值三百十六萬三千三百十一磅
一千八百七十二年分	印度貨值三十三兆六十萬二千一百五十六磅	澳大利亞及南洋諸小島貨值十四兆五千一百九十七磅	西印度屬地貨值五百五十一兆九百二十八萬五千一百九十六磅	新加坡檳榔嶼等處貨值三百十六萬七千三百十一磅	阿非利加南好望角等處貨值三百七十一萬三千一百五十三磅	阿非利加西好望角等處貨值三百七十一萬三千一百五十三磅	新加坡檳榔嶼等處貨值三百十六萬三千三百十一磅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分	印度貨值三十三兆六十萬二千一百五十六磅	澳大利亞及南洋諸小島貨值十四兆五千一百九十七磅	西印度屬地貨值五百五十一兆九百二十八萬五千一百九十六磅	新加坡檳榔嶼等處貨值三百十六萬七千三百十一磅	阿非利加南好望角等處貨值三百七十一萬三千一百五十三磅	阿非利加西好望角等處貨值三百七十一萬三千一百五十三磅	新加坡檳榔嶼等處貨值三百十六萬三千三百十一磅

分年	進口各外國貨值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美國貨值六十一兆十三萬四千四百六十八磅	法國貨值三十九兆八十四萬八千四百十六磅	俄國貨值十三兆七十二萬一千三百十三磅	德國貨值十九兆二十八萬三千三百十七磅	瑞典挪威貨值九百七十三磅	葡萄牙貨值三百八十九磅	丹麥貨值二百五十五磅	希臘貨值一百九十四磅	土耳其貨值一百九十九磅	埃及貨值十六兆四百二磅
一千八百七十二年	美國貨值五十五兆八十六萬三千九百四十八磅	法國貨值四十一兆八十萬三千四百四十四磅	俄國貨值十四兆二十二萬三千三百三十三磅	德國貨值十九兆二十七萬三千四百二十六磅	瑞典挪威貨值十一萬八千四百七十三磅	葡萄牙貨值十四萬六千四百十九磅	丹麥貨值三百六十一萬八千四百十磅	希臘貨值一百九十四磅	土耳其貨值一百九十九磅	埃及貨值十六兆三千四百二磅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	美國貨值六十兆八十四萬三千二百七十六磅	法國貨值四十兆八十萬三千四百四十四磅	俄國貨值十四兆一千八百七十四磅	德國貨值十九兆二十七萬三千二百七十四磅	瑞典挪威貨值十一萬一千四十四磅	葡萄牙貨值十四萬八千四百十九磅	丹麥貨值三百六十一萬八千四百十磅	希臘貨值一百九十四磅	土耳其貨值一百九十九磅	埃及貨值十六兆四百二磅
一千八百七十四年	美國貨值六十兆八十四萬八千四百十六磅	法國貨值四十兆八十萬三千四百四十四磅	俄國貨值十四兆一千八百七十四磅	德國貨值十九兆二十七萬三千二百七十四磅	瑞典挪威貨值十一萬一千四十四磅	葡萄牙貨值十四萬八千四百十九磅	丹麥貨值三百六十一萬八千四百十磅	希臘貨值一百九十四磅	土耳其貨值一百九十九磅	埃及貨值十六兆四百二磅
一千八百七十五年	美國貨值六十一兆十三萬四千四百六十八磅	法國貨值四十兆八十萬三千四百四十四磅	俄國貨值十四兆一千八百七十四磅	德國貨值十九兆二十七萬三千二百七十四磅	瑞典挪威貨值十一萬一千四十四磅	葡萄牙貨值十四萬八千四百十九磅	丹麥貨值三百六十一萬八千四百十磅	希臘貨值一百九十四磅	土耳其貨值一百九十九磅	埃及貨值十六兆四百二磅
一千八百七十六年	美國貨值六十兆八十四萬八千四百十六磅	法國貨值四十兆八十萬三千四百四十四磅	俄國貨值十四兆一千八百七十四磅	德國貨值十九兆二十七萬三千二百七十四磅	瑞典挪威貨值十一萬一千四十四磅	葡萄牙貨值十四萬八千四百十九磅	丹麥貨值三百六十一萬八千四百十磅	希臘貨值一百九十四磅	土耳其貨值一百九十九磅	埃及貨值十六兆四百二磅
一千八百七十七年	美國貨值六十兆八十四萬八千四百十六磅	法國貨值四十兆八十萬三千四百四十四磅	俄國貨值十四兆一千八百七十四磅	德國貨值十九兆二十七萬三千二百七十四磅	瑞典挪威貨值十一萬一千四十四磅	葡萄牙貨值十四萬八千四百十九磅	丹麥貨值三百六十一萬八千四百十磅	希臘貨值一百九十四磅	土耳其貨值一百九十九磅	埃及貨值十六兆四百二磅
一千八百七十八年	美國貨值六十兆八十四萬八千四百十六磅	法國貨值四十兆八十萬三千四百四十四磅	俄國貨值十四兆一千八百七十四磅	德國貨值十九兆二十七萬三千二百七十四磅	瑞典挪威貨值十一萬一千四十四磅	葡萄牙貨值十四萬八千四百十九磅	丹麥貨值三百六十一萬八千四百十磅	希臘貨值一百九十四磅	土耳其貨值一百九十九磅	埃及貨值十六兆四百二磅
一千八百七十九年	美國貨值六十兆八十四萬八千四百十六磅	法國貨值四十兆八十萬三千四百四十四磅	俄國貨值十四兆一千八百七十四磅	德國貨值十九兆二十七萬三千二百七十四磅	瑞典挪威貨值十一萬一千四十四磅	葡萄牙貨值十四萬八千四百十九磅	丹麥貨值三百六十一萬八千四百十磅	希臘貨值一百九十四磅	土耳其貨值一百九十九磅	埃及貨值十六兆四百二磅
一千八百八十年	美國貨值六十兆八十四萬八千四百十六磅	法國貨值四十兆八十萬三千四百四十四磅	俄國貨值十四兆一千八百七十四磅	德國貨值十九兆二十七萬三千二百七十四磅	瑞典挪威貨值十一萬一千四十四磅	葡萄牙貨值十四萬八千四百十九磅	丹麥貨值三百六十一萬八千四百十磅	希臘貨值一百九十四磅	土耳其貨值一百九十九磅	埃及貨值十六兆四百二磅
一千八百八十一年	美國貨值六十一兆十三萬四千四百六十八磅	法國貨值四十兆八十萬三千四百四十四磅	俄國貨值十四兆一千八百七十四磅	德國貨值十九兆二十七萬三千二百七十四磅	瑞典挪威貨值十一萬一千四十四磅	葡萄牙貨值十四萬八千四百十九磅	丹麥貨值三百六十一萬八千四百十磅	希臘貨值一百九十四磅	土耳其貨值一百九十九磅	埃及貨值十六兆四百二磅
一千八百八十二年	美國貨值六十一兆十三萬四千四百六十八磅	法國貨值四十兆八十萬三千四百四十四磅	俄國貨值十四兆一千八百七十四磅	德國貨值十九兆二十七萬三千二百七十四磅	瑞典挪威貨值十一萬一千四十四磅	葡萄牙貨值十四萬八千四百十九磅	丹麥貨值三百六十一萬八千四百十磅	希臘貨值一百九十四磅	土耳其貨值一百九十九磅	埃及貨值十六兆四百二磅

表 分年出口到屬國貨值表

分年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一千八百七十二年
奧斯地利亞貨值一百二十三萬八千四百一萬一千五百九十八磅	其餘各小國貨值七百五十一萬三千七百三十九磅	
奧斯地利亞貨值九百一萬一千六百七十八磅	其餘各小國貨值七百五十一萬三千七百三十九磅	
到印度貨值一千八百四十七萬三千九百七十八磅	到印度貨值一千八百五十二萬七千六百十二磅	
到印度貨值一千八百四十七萬三千九百七十八磅	到澳大利亞暨到紐西蘭貨值四十七萬三千四百十四磅	
到印度貨值一千八百四十七萬三千九百七十八磅	到澳大利亞暨到紐西蘭貨值四十七萬三千四百十四磅	到喀勿薩貨值一百七十三萬三千九百十四磅

出口到外國貨值表

七十一年	七十二年	七十三年	七十四年	七十五年	七十六年	七十七年	七十八年
到中國貨值六百六十二萬八千二百四十六磅	到中國貨值六百六十二萬四千五百四十八	到俄國貨值六百六十萬九千二百二十四磅	到西班牙貨值三百十四萬三千四百十九磅	到西班牙貨值三百六十一萬四百四十八磅	到瑞典挪威貨值三百四十一萬一千二百八十磅	到亞細亞土耳其貨值一百七十四萬三千九百二十一磅	到烏魯乖貨值一百四萬四千七百九十七磅
到意大利貨值六百二十九萬四千七百三十七磅	到意大利貨值六百五十五萬七千三百三十八磅	到荷蘭貨值二百六十四萬三千七十四磅	到科倫比亞貨值二百六十四萬三千一百六十磅	到科倫比亞貨值三百十五萬三千百三十七磅	到葡萄牙貨值一百七十五萬五百五十五磅	到葡萄牙貨值二百三十一萬二百二磅	到烏魯乖貨值一百五十八萬八千三百五十二磅
到比國貨值六百十四萬七千五百四十八磅	到歐羅巴土耳其貨值四百十九萬三千七百十七磅	到秘魯貨值二百七十五萬九千七百七十磅	到秘魯貨值二百八十七萬三百三十八磅	到古巴等處貨值二百三十七磅	到日本貨值一百十七磅	到日本貨值一百九十六萬一千三百二十七磅	到墨西哥貨值二百六萬九千十三磅
到阿根廷合衆國貨值二百四十六萬三千六百六十磅	到阿根廷貨值二百四十九萬一千四百十九磅	到墨西哥貨值八十四萬三千一百八十六磅					

表

七十一年	七十二年
到其餘各小國貨值六百五十九萬六千三百七十九磅	到其餘各小國貨值六百五十六萬七千一百十三磅

英之經商貨物雖偏於天下而英俄德法荷蘭印度澳
大利亞諸國往來貿易實什居七八蓋諸國物產沃饒人
民富庶轉輸便利所需之物大率相同銷售既繁時有奇
羨以故商運年盛一年比前倍蓰徒其貨之大宗進口則蠶
絲棉花五穀麪粉糖茶羊毛出口則各色棉花紗布各色
羊毛呢布毡絨礦鐵礦煤麻布各式機器

分年比較進口各貨價值	七十年	七十一年
貨	棉花價銀	麪粉價銀
	五十三兆九千七百九十五萬九千兩	十四兆十六萬九千六百四十兩
	羊毛價銀	糖價銀
	十五兆八千二百九十二萬二千五百九十兩	十七兆十八萬七千八百六十兩
	絲絨洋價銀	茶葉價銀
	十一兆九千二百九十六萬二千兩	十九萬七千八百四十兩

分年比較出口各貨價值	七十年	七十一年
貨	各色棉花各色羊毛布生鐵料鋼	紗布價銀毡絨等價銀料價銀
	麻布等價銀煤價銀	各式機器價銀

分年各關口稅銀表	七十年	七十一年
關口	倫敦海關	舊復坡海關
稅銀	稅銀九兆七千八萬三千五百七十兩	稅銀二兆六千七萬三千五百八十四兩
關口	內地各小口	斯得蘭海關阿爾蘭海關
稅銀	稅銀二兆四千九萬二千七百八十兩	稅銀二兆四千九萬二千七百八十兩

除原貨不售退出海關交還稅銀外七十一年分淨得稅
銀二十兆十六萬七千八百四十六磅七十二年分淨得
稅銀二十兆十二萬六千八十八磅

按倫敦一口之稅較阿爾蘭多八九倍較斯古得蘭亦七
六七倍南路二省各口稅合併計之僅及其半三十年來
商貨漸歸倫敦一路於以見都城之繁旺焉

南北各口商船來往夾板船數表

年分	船數	共裝噸數	水手人數
一千八百五十九年	一萬三十五號	七十七萬七千四百二十噸	一萬八百六十八人
六十年	一萬四百八十號	七十七萬一千三百十六噸	一萬一千一百四十人
六十一年	一萬一千一百七十號	八十萬一千七百十九噸	一萬一千一百八十人
六十二年	一萬一千一百七十號	八十萬一千七百十九噸	一萬一千一百八十人
六十三年	一萬一千一百七十號	八十萬一千七百十九噸	一萬一千一百八十人
六十四年	一萬一千一百七十號	八十萬一千七百十九噸	一萬一千一百八十人
六十五年	一萬一千一百七十號	八十萬一千七百十九噸	一萬一千一百八十人
六十六年	一萬一千一百七十號	八十萬一千七百十九噸	一萬一千一百八十人
六十七年	一萬一千一百七十號	八十萬一千七百十九噸	一萬一千一百八十人
六十八年	一萬一千一百七十號	八十萬一千七百十九噸	一萬一千一百八十人
六十九年	一萬一千一百七十號	八十萬一千七百十九噸	一萬一千一百八十人
七十年	一萬一千一百七十號	八十萬一千七百十九噸	一萬一千一百八十人
七十一年	一萬一千一百七十號	八十萬一千七百十九噸	一萬一千一百八十人
七十二年	一萬一千一百七十號	八十萬一千七百十九噸	一萬一千一百八十人

船主商人不計在內

英國專走外國商船數表

年分	船數	共裝噸數	水手人數
一千八百五十九年	二號	一千一百七十噸	一百十人
六十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萬七千三百十噸	一千一百人
六十一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萬七千三百十噸	一千一百人
六十二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萬七千三百十噸	一千一百人
六十三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萬七千三百十噸	一千一百人
六十四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萬七千三百十噸	一千一百人
六十五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萬七千三百十噸	一千一百人
六十六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萬七千三百十噸	一千一百人
六十七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萬七千三百十噸	一千一百人
六十八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萬七千三百十噸	一千一百人
六十九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萬七千三百十噸	一千一百人
七十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萬七千三百十噸	一千一百人
七十一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萬七千三百十噸	一千一百人
七十二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萬七千三百十噸	一千一百人

走關國輪船不在內

英國專走外國商船數表

年分	船數	共裝噸數	水手人數
一千八百五十九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十七萬七千噸	一萬九千七百人
六十年	四百四十七號	一十七萬七千噸	一萬七千三百四十人
六十一年	五百十號	一十二萬三千噸	一萬二千四百人
六十二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六十三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六十四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六十五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六十六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六十七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六十八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六十九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七十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七十一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七十二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外國商船來往夾板船數表

年分	船數	共裝噸數	水手人數
一千八百五十九年	七十四百五十號	二十萬九千噸	一萬九千七百人
六十年	七千四百六十七號	二十萬七千噸	一萬七千四百十四人
六十一年	七千九百六十三號	二十一萬八千噸	一萬八千一百人
六十二年	七千九百六十三號	二十一萬八千噸	一萬八千一百人
六十三年	七千九百六十三號	二十一萬八千噸	一萬八千一百人
六十四年	七千九百六十三號	二十一萬八千噸	一萬八千一百人
六十五年	七千九百六十三號	二十一萬八千噸	一萬八千一百人
六十六年	七千九百六十三號	二十一萬八千噸	一萬八千一百人
六十七年	七千九百六十三號	二十一萬八千噸	一萬八千一百人
六十八年	七千九百六十三號	二十一萬八千噸	一萬八千一百人
六十九年	七千九百六十三號	二十一萬八千噸	一萬八千一百人
七十年	七千九百六十三號	二十一萬八千噸	一萬八千一百人
七十一年	七千九百六十三號	二十一萬八千噸	一萬八千一百人
七十二年	七千九百六十三號	二十一萬八千噸	一萬八千一百人

英國專走外國商船數表

年分	船數	共裝噸數	水手人數
一千八百五十九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十七萬七千噸	一萬九千七百人
六十年	四百四十七號	一十七萬七千噸	一萬七千三百四十人
六十一年	五百十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六十二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六十三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六十四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六十五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六十六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六十七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六十八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六十九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七十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七十一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七十二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美國專走外國商船數表

年分	船數	共裝噸數	水手人數
一千八百五十九年	七十七百九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年	八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一年	八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二年	八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三年	八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四年	八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五年	八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六年	八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七年	八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八年	八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九年	八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七十年	八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七十一年	八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七十二年	八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美國專走外國商船數表

年分	船數	共裝噸數	水手人數
一千八百五十九年	六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年	六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一年	六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二年	六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三年	六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四年	六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五年	六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六年	六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七年	六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八年	六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九年	六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七十年	六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七十一年	六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七十二年	六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英國專走外國商船數表

年分	船數	共裝噸數	水手人數
一千八百五十九年	二號	一千一百七十噸	一百十人
六十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萬七千三百十噸	一千一百人
六十一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萬七千三百十噸	一千一百人
六十二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萬七千三百十噸	一千一百人
六十三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萬七千三百十噸	一千一百人
六十四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萬七千三百十噸	一千一百人
六十五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萬七千三百十噸	一千一百人
六十六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萬七千三百十噸	一千一百人
六十七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萬七千三百十噸	一千一百人
六十八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萬七千三百十噸	一千一百人
六十九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萬七千三百十噸	一千一百人
七十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萬七千三百十噸	一千一百人
七十一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萬七千三百十噸	一千一百人
七十二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萬七千三百十噸	一千一百人

英國專走外國商船數表

年分	船數	共裝噸數	水手人數
一千八百五十九年	四百六十二號	一十七萬七千噸	一萬九千七百人
六十年	四百四十七號	一十七萬七千噸	一萬七千三百四十人
六十一年	五百十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六十二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六十三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六十四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六十五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六十六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六十七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六十八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六十九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七十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七十一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七十二年	五百七十四號	一十二萬九千噸	一萬二千九百人

美國專走外國商船數表

年分	船數	共裝噸數	水手人數
一千八百五十九年	七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年	八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一年	八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二年	八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三年	八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四年	八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五年	八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六年	八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七年	八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八年	八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六十九年	八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七十年	八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七十一年	八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七十二年	八百十號	一十七萬八千噸	一萬一千一百人

按英國專走外國商船近十四年來，夾板漸少，輪船漸多，行海之便且速可知，期至者莫如輪船，以是商情專務輪船矣。

英國火輪船總數表 年分	船數	拱裝噸數	水手人數
一千八百五十九年	一萬九千五百七號	四百二十六萬四百二十五萬八千九百六十噸	十七萬二千五百六人
一千八百六十年	二萬十九號	四百三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六十一年	二萬二千八十五號	四百三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六十二年	二萬二千一百二號	四百三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六十三年	二萬二千七十七號	四百三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六十四年	二萬二千一百七十號	四百三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六十五年	二萬二千一百八十一號	四百三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六十六年	二萬二千二百七號	四百三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六十七年	二萬二千二百七十號	四百三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六十八年	二萬二千二百八十一號	四百三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六十九年	二萬二千二百九十號	四百三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七十年	二萬二千三百號	四百三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二萬二千三百十一號	四百三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七十二年	二萬二千三百二十號	四百三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	二萬二千三百三十號	四百三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七十四年	二萬二千三百四十號	四百三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七十五年	二萬二千三百五十號	四百三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英國火板輪船水手表 年分	總數	拱裝噸數	水手人數
一千八百五十九年	二萬一千七百七十五號	二百四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六十年	二萬二千一百七十六號	二百四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六十一年	二萬二千二百七十七號	二百四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六十二年	二萬二千三百七十八號	二百四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六十三年	二萬二千四百七十九號	二百四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六十四年	二萬二千五百八十號	二百四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六十五年	二萬二千六百八十一號	二百四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六十六年	二萬二千七百八十二號	二百四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六十七年	二萬二千八百八十三號	二百四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六十八年	二萬二千九百八十四號	二百四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六十九年	二萬三千八十五號	二百四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七十年	二萬三千一百八十六號	二百四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二萬三千二百八十七號	二百四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七十二年	二萬三千三百八十八號	二百四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	二萬三千四百八十九號	二百四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七十四年	二萬三千五百九十號	二百四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一千八百七十五年	二萬三千六百九十一號	二百四十五萬四百四十七萬四百九十五噸	十七萬一千九百五十七人

英國各路公司運火板輪船表 年分	新造火板船數	共裝噸數	水手人數
一千八百五十九年	七百八十九號	三百四十九萬六千三百四十八噸	十九萬六千三百七十一人
一千八百六十年	八百十八號	三百七十九萬六千八百八十六噸	二十萬三千四百四十八人
一千八百六十一年	七百七十四號	三百四十五萬七千九百四十九噸	十九萬七千四百九十八人
一千八百六十二年	八百十七號	三百五十萬五千一百五十五噸	十九萬五千九百二十八人
一千八百六十三年	八百二十七號	三百五十萬五千一百五十五噸	十九萬五千九百二十八人
一千八百六十四年	八百二十七號	三百五十萬五千一百五十五噸	十九萬五千九百二十八人
一千八百六十五年	八百二十七號	三百五十萬五千一百五十五噸	十九萬五千九百二十八人
一千八百六十六年	八百二十七號	三百五十萬五千一百五十五噸	十九萬五千九百二十八人
一千八百六十七年	八百二十七號	三百五十萬五千一百五十五噸	十九萬五千九百二十八人
一千八百六十八年	八百二十七號	三百五十萬五千一百五十五噸	十九萬五千九百二十八人
一千八百六十九年	八百二十七號	三百五十萬五千一百五十五噸	十九萬五千九百二十八人
一千八百七十年	八百二十七號	三百五十萬五千一百五十五噸	十九萬五千九百二十八人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八百二十七號	三百五十萬五千一百五十五噸	十九萬五千九百二十八人
一千八百七十二年	八百二十七號	三百五十萬五千一百五十五噸	十九萬五千九百二十八人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	八百二十七號	三百五十萬五千一百五十五噸	十九萬五千九百二十八人
一千八百七十四年	八百二十七號	三百五十萬五千一百五十五噸	十九萬五千九百二十八人
一千八百七十五年	八百二十七號	三百五十萬五千一百五十五噸	十九萬五千九百二十八人

英國新年分造火板船數表 年分	新造火板船數	共裝噸數	水手人數
一千八百五十九年	一千八百六十號	五萬三千七百八十六噸	一千八百六十六人
一千八百六十年	六十六年	五萬三千七百八十六噸	一千八百六十六人
一千八百六十一年	六十七年	七萬七千三十萬七千九千五百二十七噸	二千八百六十六人
一千八百六十二年	六十八年	七萬七千三十萬七千九千五百二十七噸	二千八百六十六人
一千八百六十三年	六十九年	七萬七千三十萬七千九千五百二十七噸	二千八百六十六人
一千八百六十四年	七十年	七萬七千三十萬七千九千五百二十七噸	二千八百六十六人
一千八百六十五年	七十一年	七萬七千三十萬七千九千五百二十七噸	二千八百六十六人
一千八百六十六年	七十二年	七萬七千三十萬七千九千五百二十七噸	二千八百六十六人
一千八百六十七年	七十三年	七萬七千三十萬七千九千五百二十七噸	二千八百六十六人
一千八百六十八年	七十四年	七萬七千三十萬七千九千五百二十七噸	二千八百六十六人
一千八百六十九年	七十五年	七萬七千三十萬七千九千五百二十七噸	二千八百六十六人

英國年分	麻造棉花布火輪馬力	羊毛各項人工	棉花各項人工	造羊毛呢絨火輪馬力	羊毛各項人工	輪船各項人工
一千八百五十年	七萬一千五匹	三十三萬九百二十四人	一萬一千五百五十匹	一萬三千四百五十四匹	七萬四千四百四十三人	八千六百十九匹
一千八百六十年	八萬八千一匹	三十七萬九千三百十三人	九千一百三十一匹	一萬七千四百九十匹	八萬九千一百八十一人	九千四百十一匹
一千八百六十一年	三十八萬一千六百六十三匹	四十五萬一千五百六十九人	一萬二千四百六十七匹	七萬六千八百七十九匹	八萬六千九百八十三人	九千五百九十八匹
一千八百六十二年	十九萬六千三百四十八匹	四十萬一千四百六十四人	一萬一千三百四十四匹	七萬六千八百七十九匹	八萬六千九百八十三人	九千五百九十八匹
一千八百六十三年	十九萬九千五百六十匹	四十萬一千四百六十四人	八千六百六十三匹	五萬二千一百三十一匹	十二萬五千一百三十八人	一萬一千三百四十四匹
一千八百六十四年	三十萬三千二百六十匹	四十萬一千四百六十四人	八千六百六十三匹	五萬二千一百三十一匹	十二萬五千一百三十八人	一萬一千三百四十四匹
一千八百六十五年	三十八萬一千六百六十三匹	四十萬一千四百六十四人	八千六百六十三匹	五萬二千一百三十一匹	十二萬五千一百三十八人	一萬一千三百四十四匹
一千八百六十六年	十九萬七千六百六十三匹	四十萬一千四百六十四人	八千六百六十三匹	五萬二千一百三十一匹	十二萬五千一百三十八人	一萬一千三百四十四匹
一千八百六十七年	十九萬七千六百六十三匹	四十萬一千四百六十四人	八千六百六十三匹	五萬二千一百三十一匹	十二萬五千一百三十八人	一萬一千三百四十四匹
一千八百六十八年	十九萬七千六百六十三匹	四十萬一千四百六十四人	八千六百六十三匹	五萬二千一百三十一匹	十二萬五千一百三十八人	一萬一千三百四十四匹
一千八百六十九年	十九萬七千六百六十三匹	四十萬一千四百六十四人	八千六百六十三匹	五萬二千一百三十一匹	十二萬五千一百三十八人	一萬一千三百四十四匹
一千八百七十年	十九萬七千六百六十三匹	四十萬一千四百六十四人	八千六百六十三匹	五萬二千一百三十一匹	十二萬五千一百三十八人	一萬一千三百四十四匹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十九萬七千六百六十三匹	四十萬一千四百六十四人	八千六百六十三匹	五萬二千一百三十一匹	十二萬五千一百三十八人	一萬一千三百四十四匹
一千八百七十二年	十九萬七千六百六十三匹	四十萬一千四百六十四人	八千六百六十三匹	五萬二千一百三十一匹	十二萬五千一百三十八人	一萬一千三百四十四匹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	十九萬七千六百六十三匹	四十萬一千四百六十四人	八千六百六十三匹	五萬二千一百三十一匹	十二萬五千一百三十八人	一萬一千三百四十四匹
一千八百七十四年	十九萬七千六百六十三匹	四十萬一千四百六十四人	八千六百六十三匹	五萬二千一百三十一匹	十二萬五千一百三十八人	一萬一千三百四十四匹
一千八百七十五年	十九萬七千六百六十三匹	四十萬一千四百六十四人	八千六百六十三匹	五萬二千一百三十一匹	十二萬五千一百三十八人	一萬一千三百四十四匹

接七十年英議院單開夾板輪船水手共二十萬二千四百七十七人內有四千九百七十五人幼童學習行海之法又內除他國水手二萬二百六十三人外其餘十七萬七千二百三十九人悉皆英國水手由上各表細核之見夾板漸減輪船漸增而商貨流通愈暢矣

英國麻造棉花布火輪馬力 羊毛各項人工 棉花各項人工 造羊毛呢絨火輪馬力 羊毛各項人工 輪船各項人工

按棉花出美國居多其性柔韌不易斷故用以造布爲佳英國各口所進棉花羊毛成紗成布皆用機器不全藉人力以故所出貨快而多利源所在逐年擴充一千八百五十年工匠四十九萬五千七百七人一千八百七十年工匠六十八萬四千七百七十四人二十年中多十八萬有奇以開通印度中國商路銷售愈旺故也

| 英國造麻布機數及錠數表 | | |

工匠計三十九萬三千三百四十四人每人匀派得三百
十四噸二十年來出口之煤增有四倍一千八百四十七
年出口煤二百四十萬噸五十六年出口煤五百七十八萬九千七百七十九噸六十六年出口
煤九百六十一萬六千二百四十四噸七十年出口煤十
一兆七十萬二千六百四十九噸七十二年出口煤十二
兆七十一萬二千三百三十一噸

英國輪路

一千八百二十五年英內地輪路創興至五十年造成六
千六百二十一里計此二十五年中每年約造二百六十
五里五十年至六十年造成一萬四百三十三里計十年
中每年約造三百八十一里六十一年至七十一年底造
成一萬五千七百五十六里計十年中每年約造五百十
里

表分計每二十五百二十三千六百九二千七百三千七百七二千八百七二千九百十八鈔 十二磅 十四磅 十五磅 二磅	造成年分	年里數	股份銀本	往來人數	分計每行人數	鐵路	客貨路費
	一千八百二十五年	二十八百二千八百二十八百二千八百二十八百二千八百

二兆七十五萬四千七百六十四磅外淨得利銀二兆四十五萬四千一百五十八磅統計信局一萬二千二百所此外分設各路收信之處統計有八千處其中倫敦一城已設有一千五百處除辦電報局外專辦信局共三萬六百十七人

英國電報

年分	正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英國電報一千八百七十二年	七十七萬一千通	七十五萬一千通	九十二萬九千通	八十三萬一千通	九十七萬通	一百萬三千通
英國電報一千八百七十三年	一百五萬五千通	一百一萬四千通	一百九萬六千通	一百二十二萬一千通	一百二十三萬三千通	一百十九萬五千通
英國電報一千八百七十四年	一百十一萬五千通	一百十五萬六千通	一百三十七萬七千通	一百三十二萬四千通	一百三十六萬八千通	一百十七萬五千通
英國電報一千八百七十五年	一百三十九萬三千通	一百五萬一千通	一百三十七萬四千通	一百三十二萬一千通	一百十萬五千通	

按英國電報創設之始本由百姓經理後歸國家總管七十年有二千九百三十二局七十二年增有五千四百局內有三千五百九十三局乃與書信局合辦一千八百七局乃火車局兼理七十一年電線長八萬八千英里七十二年計長有十萬五千二百英里內有五千里長之電線爲商民租用

英國新疆

以地球之地面計之英得三分之一以地面之人數計之英得四分之一總計轄境有四百五十萬方英里較之英本國加增三十倍其在北亞美利堅洲有五十萬方英里其在亞細亞洲有一百萬方英里其在澳大利亞洲及南洋各島有二百五十萬方英里一千八百七十三年單分三十九道置總督巡撫各官以統總之在歐羅巴洲分十一道在阿非利加洲分十一道在北亞美利堅洲分十一道在亞細亞洲分七道在南洋澳大利亞等處分七道歐洲之三道曰坡不洛得地中海內島名北美之十一道曰伯罕漫得美國之西海中三百島計北地曰赫力固蘭近丹國海面島名曰毛耳塌

表	曰薩澳斯地利蘭曰台司美尼亞曰佛多利亞曰回斯登
地名	澳斯地利蘭 同上 皆屬地名
統治	紐齊蘭
官職	總督
民數	五十萬
見方里數	三百萬
得地年分	一千八百四十年
地名	台司美尼亞
統治官職	總督
民數	一萬七千
見方里數	一萬
得地年分	一千八百五十一年
地名	佛多利亞
統治官職	總督
民數	七萬
見方里數	一萬
得地年分	一千八百五十一年
地名	新加坡
統治官職	總督
民數	一萬
見方里數	一百
得地年分	一千八百二十六年
地名	紐蘭
統治官職	總督
民數	三萬
見方里數	一萬
得地年分	一千八百四十年
地名	紐蘭
統治官職	總督
民數	三萬
見方里數	一萬
得地年分	一千八百四十年
地名	紐蘭
統治官職	總督
民數	三萬
見方里數	一萬
得地年分	一千八百四十年
地名	紐蘭
統治官職	總督
民數	三萬
見方里數	一萬
得地年分	一千八百四十年
地名	紐蘭
統治官職	總督
民數	三萬
見方里數	一萬
得地年分	一千八百四十年
地名	紐蘭
統治官職	總督
民數	三萬
見方里數	一萬
得地年分	一千八百四十年

已上諸屬地初英國發帑撫字迨後民生孳息人心誠服兵衛漸撤今所籌濟者歲祗一百七十六萬一千十七磅其中三分之二爲保護埔頭所需如坡不洛得歲需二十一萬九千四百十七磅毛耳埠歲需三十六萬六千六百六十一磅好望角歲需十三萬七千四百九十八磅馬利休歲需五萬五千三百磅伯姆達歲需十九萬六千二百七十三磅山喊利訥歲需二萬三千八百七十五磅[illegible]歲需十萬四千八百三十二磅質美陂歲需六萬七千八百七十一磅伯罕漫得歲需二萬二千六百二十磅杭度拉歲需一萬三千三百六十四磅惇渦得及盧輿特兩黎扇歲需九萬八千七千十二磅孳佛士固帥在美國北境地客訥部中歲需十三萬二千六十磅阿非利加洲西邊各屬地歲需三萬六千七十六磅錫蘭拉弼橫兩島歲需二千九百二磅新加坡等處歲需六萬二千七百十三磅薩澳斯地利蘭及回斯登澳斯地利蘭歲需二萬八百八十一磅合共歲需銀一百七十六萬一千二百五十七磅各新疆屯駐戍兵二萬三千二百十四人內毛耳埠五千五百四十九人坡不洛得四千三百八人好望角

得一百四十三人至各新疆章程事宜均詳於後

杭度拉二百三十五人山城利納一百九十一人伯罕漫

六人阿非利加西邊三百八十七人兢業三百六十二人

四十二人新加坡淨處七百五十九人馬利休五百二十

千三十二人貿美陝八百八十九人暉滂得虛興特入百

八百二十四人擊佛土固帥一千六百六十二人[redacted]一

二千四百五十八人伯姆達二千

英國哥丁宮得力編纂
美國林樂知口譯
海鹽鄭昌棪筆述

歐羅巴大洲

希臘國

希臘王世系

曹而士第一今丹國王之子生於一千八百四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當六十三年時丹世子曹而士年十九希臘人知其賢三月十八日議院遣迎立六月四日丹世子報許十二月二日遂抵希臘即王位六十七年十二月娶俄國王弟剛斯敦丁之女瓦而里爾生三子一女長剛士端丁次曹而士季儼格拉斯女過立散特拉六十三年五月議定歲供銀四萬一百七十八磅希臘之先一千五百四千磅共五萬二千一百七十八磅英法俄歲各津貼年間地屬土耳其一千八百二十一年至二十九年希臘人背叛土國兵爭九載得以自立三十年二月英法俄三國與立保約許爲與國初迎薩斯科白雷博爲王辭弗許乃迎玻非利亞親王阿督一千八百三十三年正月即位臨民二十九載爲國人所逐國政聽英法俄三國約束至是始議立曹而士英法俄仍護持如故六十四年議定章程內第四十九條王世子年及十八即爲成人可制定一權攝之人部官仍循章辦公倘世子未歸本國即攝政之人部官教會各大員於其位當即政之初聚部官教會各大員於其位之前月內須即宣是悉循國法而行然後受傳視事即位開院議事凡遇王歿世子或遠出未歸議院應於十日內教宗希臘會令曹而士本外國即應會德會派是一時權宜之計自是而後世子必從希臘教乃得受傳

希臘議院官制

一千八百六十三年十二月公舉議員六十四年十月始開院議事議員以四年爲期歲議之期多不得逾六月少亦須三月而外議員到院人數得十分之七方始開議至於定議之法視原班人數合已到未到者而計之其數過半方定論事須分條剖晰每議至三日乃定以防造次議院不得擅改舊章如十數年循行時移勢易有不便於民者略加修改而例關根本重大仍不得稍動此上院章程也下院歲以十一月朔開議計員一百八十八人行政分七部內部戶部外部議部文教部兵部海部別有軍機會即國會少則十五人多則二十五人由部員派定王允許乃就職以十年爲期國會領下院下院交到事件十日內須批覆遲則十五日仍限設或逾限不發下院可徑達國

王俟王判斷施行

希臘教會學校

民間大半希臘教此外天主教計二萬四千人照六十四年定章國教雖以希臘爲宗而其餘各教悉聽民便希臘教分三會一上希臘會置總監督四人監督六人一下希臘會置總監督六人監督六人一海島希處會置總監督五人監督五人其上有國會所以總領三會名曰升會學校分四等其一初學公塾其三郡學院其三實學院其四大學書院初學之塾五百處計幼童六萬四千六十一人內有六千二百五十女徒其三等分八院師五十人徒一千一百二十四人別有四塾一教學一兵學一農學一格致學又有醫學一千八百六十八年定學塾各費歲需銀五萬四千一百八磅五萬九千五十二磅七十年計需銀五萬四千一百八磅

希臘國計

一千八百六十六年至七十年錢糧歲約一百十七萬一千四百二十六磅國用歲約一百七十五萬七千一百四十二磅七十一年錢糧一百二十一萬七千九百六十四磅國用一百二十一萬七千四百三十五磅邇來國用較繁入不敷出無一歲無支絀爽之公使有言希臘最爾小邦產息有限設不節用其涸亡可計日而待

希臘兵籍

國中丁壯應充兵者悉隸軍籍聽候征調或其人有他故可倩人代行一千八百七十年單開陸兵一萬一千八百七十四官七百九十九人兵費二十八萬八千六百七十六磅水師有上等礮船一號裝小礮五十尊次等礮船二號一裝小礮二十二尊一裝小礮二十六尊明輪兵船一號礮船五號每號大礮二尊此外更有礮船二十三尊暗輪礮船五號每號大礮二尊此外更有礮船二十三號計費英七萬四千一百二十八磅水手皆從海邊捕魚及商船中挑選

希臘疆域民數商賈

希臘轄地一萬九千九百四十一方英里男民七十五萬四千一百七十六人女民七十萬三千七百十八人務農者眾已墾熟田居十分之七商賈進口歲有二百萬磅出口歲有二百五十萬磅大都英貨居三分之一出口至英亦然餘屬法與俄土意諸國其至英國者克蔔果名歲值一百五十五萬七千三百八十九磅橄欖油二萬四千五百五磅英貨進口者棉花布居多六十八年以後英貨漸稀俄國通商均在黑海以米麥爲大宗通國生業俱在海面六十八年由都城至海口六里建成鐵路以火車運貨倍覺流利是年商船有四千七百

二十一號共裝有二十九萬噸行船水手二萬五千人黑海地中海商船惟希臘爲最多意大利國

意王世系宗戚

伊曼奴核第二者撒地尼亞國王阿爾勃脫之世子也生於一千八百二十年三月十四日母奧國大公主特麗細亞一千八百四十九年三月父阿爾勃脫以老退位乃嗣撒地尼亞王位四十二年娶奧國公主阿特留德爲妃五十五年妃卒六十九年意國議院迎立爲意王長女克羅鐵特適法國親王奈陸拿破崙次世子恆孛督一千八百四十四年生今尚陸路將軍又次世子阿美圖四十五年生七十年十一月西班牙議院迎立爲西班牙國王後退位又次女披亞適葡萄牙國王而雷第一爲妃王弟婦依麗所伯乃薩遜呢王之女又有撒地尼亞王伊曼奴核第一之女鐵里散適巴瑪公伽羅第二又與鐵里散孿生之愛納南適奧國王佛立南第二爲妃又薩跑指立南拿親王之女摩利亞適內伯里公又季父子其紐摩利亞同母弟也今充水師提督歲供王銀六十五萬磅世子恆孛督四萬八千磅從兄順哇公像銀一萬二千磅子其紐像八千磅養廉銀四千磅凡國王出巡及修葺宮觀各費俱由國庫供應以前王有私田捐爲公地故也

意國議院官制

撒地尼亞王阿爾勃脫於一千八百四十八年手定議院章程迨即意國王位遂將章程擴充用之凡製號施令悉由王自主部官承流於下國有大事王與議院共定之院分上下上院親王世子並簡派大員擇其年逾四十更事多而聲望藉藉者充之七十二年單上院議員二百七十人下院議員由民間公舉民之預選政者年須及二十五歲捐銀一磅十二喜林巳上者而所舉之人年及三十行產地於國中者若現任大員有祿俸及教師等均不得應選惟水陸兵官或使臣及副部員可預舉而併不得過民舉議員五分之一院員俱無薪水以五年爲限王如散院必令於四月內重行公舉凡遇計事或先上院或先下院俱不論惟有所議必相關白而籌款之務則必由下院起議議院歲聚一次各部員百姓皆可入院觀聽第無分屬於議院者仍不得預分定之權議員如不到過半者不能開議七十二年單計下院五百八人照章每四萬人得舉一人云其行政之官戶部長敏玄德一千八百七十三年七月簡任是爲部官首領外部長奮擊斯德一千八百六十九年十二月派文部長昔亞洛珈七十三年七月派工

部長斯伯文塔七十三年七月派兵部長將軍麥捺里七十四年得婆羅邪地十四週內至千三百年得羅馬都城及薩皮捺地教王之撫有土地自九十五世斯地法拏第三始至祕華第九止凡一百六十三王。

羅馬教王

羅馬天主教王初有轄地一千八百七十年十月意國王將教王之轄地收回爲意地教王併不得預國政第令專主教務今教王祕華第九一千七百九十二年生乃佛勒的侯爵之子一千八百三十七年簡爲監督三十八年升總監督三十九年十二月簡爲君務司四十六年六月十六日公舉爲教王二十一日卽教王位初公舉教王之法必羅馬神甫百姓推戴無異議乃定一千五十年後有教王紐格拉第二命君務司公舉尙須羅馬神甫等衆允而後可一千二百二十七年格勒葛立第九定議嗣後神甫百姓不得預公舉之權君務司定議之法以名紙投櫃視其可之數多者定之若祕華第九則由大衆推戴是爲二百五十七世按教王之有轄地也始於七百五十五年是年法國王泊斌獻拉佛捺地後法國王瀉立艋復獻兩省地曰畢叠茄曰斯北坍篤一千五十三年日耳曼王杭列又獻地百納奮篤一千一百二年有侯爵嫣特斯撾納獻

世代	名號	出身國名	公舉年分	世代	名號	出身國名	公舉年分
第九十五	斯地法拏第三	意大利	七百五十二年	第九十六	城羅第一	意大利	七百五十七年
第九十七	斯地法拏佛四	意大利	七百六十七年	第九十八	阿修墨埃拏第二	意大利	七百七十二年
第九十九	斯地法拏第五	意大利	七百七十七年	第一百	伯七林勒	意大利	七百九十六年
第一百一	千美羅第二	意大利	八百二十四年	第一百二	法倫地拏	意大利	八百二十七年
第一百三	修動萬占第四	意大利	八百二十七年	第一百四	阿修墨埃拏第三	意大利	八百二十七年
第一百五	斯地法拏第六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六	阿修墨埃拏第四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七	斯地法拏第七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八	阿修墨埃拏第五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九	斯地法拏第八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十	阿修墨埃拏第六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十一	斯地法拏第九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十二	阿修墨埃拏第七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十三	斯地法拏第十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十四	阿修墨埃拏第八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十五	斯地法拏第十一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十六	阿修墨埃拏第九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十七	斯地法拏第十二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十八	阿修墨埃拏第十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十九	斯地法拏第十三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二十	阿修墨埃拏第十一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二十一	斯地法拏第十四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二十二	阿修墨埃拏第十二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二十三	斯地法拏第十五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二十四	阿修墨埃拏第十三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二十五	斯地法拏第十六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二十六	阿修墨埃拏第十四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二十七	斯地法拏第十七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二十八	阿修墨埃拏第十五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二十九	斯地法拏第十六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三十	阿修墨埃拏第十七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三十一	斯地法拏第十八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三十二	阿修墨埃拏第十八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三十三	斯地法拏第十九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三十四	阿修墨埃拏第十九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三十五	斯地法拏第二十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三十六	阿修墨埃拏第二十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三十七	斯地法拏第二十一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三十八	阿修墨埃拏第二十一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三十九	斯地法拏第二十二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四十	阿修墨埃拏第二十二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四十一	斯地法拏第二十三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四十二	阿修墨埃拏第二十三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四十三	斯地法拏第二十四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四十四	阿修墨埃拏第二十四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四十五	斯地法拏第二十五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四十六	阿修墨埃拏第二十五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四十七	斯地法拏第二十六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四十八	阿修墨埃拏第二十六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四十九	斯地法拏第二十七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五十	阿修墨埃拏第二十七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五十一	斯地法拏第二十八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五十二	阿修墨埃拏第二十八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五十三	斯地法拏第二十九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五十四	阿修墨埃拏第二十九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五十五	斯地法拏第三十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第一百五十六	阿修墨埃拏第三十	意大利	八百四十一年

世代	第一百三十五	第一百三十六	第一百三十七	第一百三十八	第一百三十九	第一百四十	第一百四十一	第一百四十二	第一百四十三	第一百四十四
名號	歐撒生第十三	伯你特第十四	徒斯第十五	伯你特第十六	伯你特第十七	拉勒烏第十八	阿特你阿第十九	紐格拉第二十	阿訥拉第二十一	紐格拉第二十二
出身國名	意大利	意大利	意大利	意大利	意大利	日耳曼	日耳曼	法蘭西	意大利	意大利
公舉年分	九百六十五年	九百七十二年	九百七十四年	九百七十五年	九百八十年	九百九十五年	九百九十六年	一千零一年	一千零二年	一千零三年

世代	第一百四十五	第一百四十六	第一百四十七	第一百四十八	第一百四十九	第一百五十	第一百五十一	第一百五十二	第一百五十三	第一百五十四
名號	歐撒生第二十三	阿特你阿第二十四	歐瓦佛義拉第二十五	紐格拉第二十六	阿訥拉第二十七	紐格拉第二十八	歐撒第二十九	阿特你阿第三十	歐瓦佛義拉第三十一	拉勒烏第三十二
出身國名	法蘭西	意大利	意大利	法蘭西	意大利	法蘭西	法蘭西	法蘭西	法蘭西	法蘭西
公舉年分	一千零四年	一千零五年	一千零六年	一千零七年	一千零八年	一千零九年	一千零十年	一千零十一年	一千零十二年	一千零十三年

世代	第一百五十五	第一百五十六	第一百五十七	第一百五十八	第一百五十九	第一百六十	第一百六十一	第一百六十二	第一百六十三	第一百六十四
名號	歐撒生第二十五	阿特你阿第二十六	歐瓦佛義拉第二十七	紐格拉第二十八	阿訥拉第二十九	紐格拉第三十	歐撒第三十一	阿特你阿第三十二	歐瓦佛義拉第三十三	拉勒烏第三十四
出身國名	法蘭西	意大利	意大利	法蘭西	意大利	法蘭西	法蘭西	法蘭西	法蘭西	法蘭西
公舉年分	一千零十四年	一千零十五年	一千零十六年	一千零十七年	一千零十八年	一千零十九年	一千零二十年	一千零二十一年	一千零二十二年	一千零二十三年

世代	第一百六十五	第一百六十六	第一百六十七	第一百六十八	第一百六十九	第一百七十	第一百七十一	第一百七十二	第一百七十三	第一百七十四
名號	歐撒生第二十五	阿特你阿第二十六	歐瓦佛義拉第二十七	紐格拉第二十八	阿訥拉第二十九	紐格拉第三十	歐撒第三十一	阿特你阿第三十二	歐瓦佛義拉第三十三	拉勒烏第三十四
出身國名	法蘭西	意大利	意大利	法蘭西	意大利	法蘭西	法蘭西	法蘭西	法蘭西	法蘭西
公舉年分	一千零十四年	一千零十五年	一千零十六年	一千零十七年	一千零十八年	一千零十九年	一千零二十年	一千零二十一年	一千零二十二年	一千零二十三年

世代	第一百八十五	第一百八十六	第一百八十七	第一百八十八	第一百八十九	第一百九十	第一百九十一	第一百九十二	第一百九十三	第一百九十四
名號	歐撒生第二十五	阿特你阿第二十六	歐瓦佛義拉第二十七	紐格拉第二十八	阿訥拉第二十九	紐格拉第三十	歐撒第三十一	阿特你阿第三十二	歐瓦佛義拉第三十三	拉勒烏第三十四
出身國名	法蘭西	意大利	意大利	法蘭西	意大利	法蘭西	法蘭西	法蘭西	法蘭西	法蘭西
公舉年分	一千零十四年	一千零十五年	一千零十六年	一千零十七年	一千零十八年	一千零十九年	一千零二十年	一千零二十一年	一千零二十二年	一千零二十三年

世代	第二百十五	第二百十六	第二百十七	第二百十八	第二百十九	第二百二十	第二百二十一	第二百二十二	第二百二十三	第二百二十四
名號	歐撒生第二十五	阿特你阿第二十六	歐瓦佛義拉第二十七	紐格拉第二十八	阿訥拉第二十九	紐格拉第三十	歐撒第三十一	阿特你阿第三十二	歐瓦佛義拉第三十三	拉勒烏第三十四
出身國名	法蘭西	意大利	意大利	法蘭西	意大利	法蘭西	法蘭西	法蘭西	法蘭西	法蘭西
公舉年分	一千零十四年	一千零十五年	一千零十六年	一千零十七年	一千零十八年	一千零十九年	一千零二十年	一千零二十一年	一千零二十二年	一千零二十三年

表

世代	第二百五十	第二百五十一	第二百五十二	第二百五十三	第二百五十四	第二百五十五	第二百五十六	第二百五十七	第二百五十八	第二百五十九	第二百六十	第二百六十一	第二百六十二	第二百六十三	第二百六十四
名號	地理第五	加勒馬歐拉生第十五	何勒山特克勒門歐拉生第七	德第九	德第十	第十一	維第八	第十二							
出身國名	意大利	意大利	意大利	意大利	意大利	意大利	意大利	意大利	意大利	意大利	意大利	意大利	意大利	意大利	意大利
公舉年分	一千六百二十一年	一千六百二十三年	一千六百二十五年	一千六百二十六年	一千六百二十七年	一千六百二十八年	一千六百二十九年	一千六百三十年	一千六百三十一年	一千六百三十二年	一千六百三十三年	一千六百三十四年	一千六百三十五年	一千六百三十六年	一千六百三十七年
世代	第二百五十五	第二百五十六	第二百五十七	第二百五十八	第二百五十九	第二百六十	第二百六十一	第二百六十二	第二百六十三	第二百六十四					
名號	德第八	德第九	維第十	第十一	第十二	第十三	第十四	第十五	第十六	第十七					
出身國名	意大利	意大利	意大利	意大利	意大利	意大利	意大利	意大利	意大利	意大利					
公舉年分	一千六百二十七年	一千六百二十八年	一千六百二十九年	一千六百三十年	一千六百三十一年	一千六百三十二年	一千六百三十三年	一千六百三十四年	一千六百三十五年	一千六百三十六年					

按已上羅馬教王權兼國主意之所指莫敢誰何其極盛之時在一百五十七世格勒葛立第七智略出衆勢力益橫泰西各國王材力皆出其下比權量力實不可同年語也倪首降心受其約束伊古以來莫之或比嗣是而後餘烈未衰其君務司與各國議院無異曾中其七十員凡立教王必君務司會爲之推擇邇來教勢少衰君務司員亦漸減今僅有十五人以左有教王云

意國教會學校

鹿林一千四百四十三年立總計大學徒一萬五百二十四人此七十一年單也

意國國計

議院定章凡錢糧國用分常額額外兩款一千八百七十一年單錢糧四十兆磅國用四十八兆磅雖多八兆不爲額外也七十二年錢糧一項地捐房捐二百二十四兆九千四百二十八磅一項地捐房捐二百二十四兆九千四百二十八磅一項地捐房捐二百二十四兆九千四百二十八磅

意國兵制

民間年及二十一即選其體健者爲戰兵歲或得四萬八及五萬人不等餘充留兵歲以四十日操練戰陣外在家聽候征調一千八百七十一年單各起戰兵共十九萬九千五百五十七人留兵二十四萬四千九百五十二人設猝然有急召集全軍可得四十四萬五千五百九人兵目一萬五千一百十八戰兵例以十年爲期若承平無事充戍五年可放歸其隨營管事之弁以八年爲期留兵則以五年爲期向章少年讀書文士教師免充兵籍今則不然蓄自二千八百六十九年始也七十一年單水師礮船九十一號大礮七百九十八尊鐵甲第一類上等五號礮七十一號大礮七百九十八尊鐵甲第一類上等五號礮七十三尊次等鐵甲八號礮六十一尊第二類上等鐵甲二號礮三十二尊第三類上等鐵甲二號礮六尊次等鐵甲五號礮二十七尊大暗輪第一類上等八號礮二百四十八尊次等暗輪一號礮三十二尊第二類上等暗輪三號礮四十二尊次等暗輪三號礮十八尊第三類次等暗輪五號礮二十尊大明輪第二類上等三號礮三十尊次等明輪五號礮三十尊又次等四號礮十五尊更有捶頭大鐵甲船一號大礮二尊又運送兵丁之暗輪九號礮二十尊明輪二十號礮三十八尊已上統計鐵甲二十三號礮二百一十一尊暗輪二十九號礮一百十三尊第二類四號礮十六尊第三類次等暗輪三號礮十八尊明輪三十二號

丁之夾板一號礮六尊共八號礮一百四尊

第二類四號礮五十二尊第三類二號礮二十尊運載兵

舟名	馬匹	兵數	國	鐵甲						礮船						兵船名	船	夫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造船廠	礮數	礮數
督部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造船廠	礮數	礮數
督部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造船廠	礮數	礮數
督部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造船廠	礮數	礮數
督部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造船廠	礮數	礮數
督部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造船廠	礮數	礮數
督部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造船廠	礮數	礮數
督部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造船廠	礮數	礮數
督部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礮數	造船廠	礮數	礮數

按七十一年單礮兵船水手總數一萬一千二百八十人管機

器兵六百六十人兵目一千二百七十一人置有水師提督一人統領其眾以五人副之又有十二員分領之船主其一百二人

意國疆域民數

七十一年單開意之幅員有十一萬二千六百七十七方英里民二十六兆七十九萬六千二百五十三人戶口較英略少而較德法實多國內土田耕熟者居三分之二餘尚荒蕪未墾種植五穀爲多民間大半務農四鄉人民較眾於城居其大城之繁盛者曰內伯里民四十四萬八千七百四十三人曰密蘭民二十六萬一千九百七十六人曰羅馬民二十四萬四千四百八十四人前羅馬盛時有二百萬人曰栢栁木民二十一萬九千九百三十八人曰杜林二十萬七千七百七十人曰福鹿林民十六萬七千九十三人曰生拳阿民十三萬二百六十九人曰阜內斯民十二萬八千九百十八人曰婆羅邓民十一萬五千九百五十七人曰而雷根民九萬七千九百十六人曰格敦你阿民八萬四千三百九十七人

意國商賈

憲之貿遷有無惟法與英瑞士四邦法之進口貨值歲有八百萬磅出口貨至法相仿佛次英次奧次瑞士七十二年進口貨值一千一百三十九兆二十三萬三千五百二十八賴兒出口貨值一千一百八兆八十三萬四千八百四十二賴兒比較上年進出口貨值多三百萬賴兒之數其進口以五穀棉花布爲大宗出口貨以蠶絲及緞疋各色酒與油爲大宗其貨之至英多半橄欖油苧蔴若化學所成物件及硫磺强水等英貨則棉花紗布羊毛絨布生鐵熟鐵機器及煤等類一千八百七十年單通商帆船一萬七千五百六十三號計裝九十二萬五千三百三十七噸輪船一百三號計裝二萬四千四百七十六噸行船水手十八萬八百五十八人幼童學習者不計在內

意國輪路

一千八百七十年單開單行火車鐵路六千二百米特雙行火車鐵路六百三十九結羅米特共六千八百四十七結羅米特往來人數十八兆四十三萬七千六百四十一人計收輪路利銀四十五兆六十二萬八千九百三十九賴兒車載貨值四十二兆十五萬一百三十二賴兒計收運貨搭客費銀八十七兆七十七萬九千八百十賴兒七十一年四月工部局摺報下議院云國家已成輪路九百零六結羅米特七十二年增造二百十五結羅米特計至七十四年底命造二千結羅米特可以蔵功成

本計需五百兆賴兒合英銀二千萬磅

意國信局電線

一千八百七十年電信局二千七百五十一所一千八百六十九年分收發書信八十七兆十五萬封新聞紙七十五兆張計收利銀六十三萬九千六十一磅局費六十七萬五千六百九十二磅電線長一萬五百九十五英里內官電線有三分之二局有一千三百三十七所六十九年分發電報一百九十三萬二千五百九十六通內官府公報三萬一千八百五十二通計收利銀四十一萬七千二百七十六磅按有奇每百脉丁寫一賴兒合英銀一磅用國王歲爲津貼以便民云

意國能將權度通用之銀錢曰賴兒合百脉丁寫一賴兒合二十五賴兒寫英銀一磅計里之謂曰結羅米特每米特有十九十三枒每枒合英三尺即每八分之五

荷蘭國一名納得蘭

荷王世系宗戚

惠蘭第三即今荷國主也生於一千八百十七年父惠蘭第二於一千八百四十年受惠蘭第一之傳在位九年退老傳位於子母爲俄國保羅第一之公主阿拉拋羅那王娶會敦倍之公主淑靄爲妃生子二長奧蘭公惠倫一千八百四十年生今充水師提督次遇勒山特五十一年生總管水師事務王之同母弟亨特立統帶兵船爲勒山特按總督王之女弟淑脉適薩斯威瑪大公加羅勒勒生倍荷蘭本爲日耳曼地十一週內千一千年至一百年有侯爵哇蘭據有其地自立爲國國分南北省迨一千八百三十年南省民叛兵爭數載至三十九年四月始與立約任其自主是爲比利時國故比國本荷蘭南境立國未久屈揩開創不過三十年耳王之歲供在惠蘭第二時有八萬三千三百三十三磅至今惠蘭第三乃核減爲五萬磅此外有一萬二千五百磅爲宗戚養贍之資內八千三百三十三磅爲世子歲俸四千一百六十六磅爲修葺宮府經費王家有田產甚饒惠蘭第一時初行通商大獲利益因置爲私田云

荷國議院官制

衙於一千八百四十八年新定章程，列舉應行議院分上下二院，上院三十九員，擇殷富紳士出捐最大者充之，下院八十八，由民間公舉，每五千人例得舉一人，其人必土著有產業，歲捐一磅十三先令以上者，而無違犯不韙及曾不相上下天主教民一百三十一人，猶屬番膜等會，指勒文會規條與長老會牧師若總督按察各官有祿俸，而教會牧師總督一人監督四人，學校之事，悉均不得廁焉，下院議員，除給路費外，歲給膳金一百六十六磅，議員隨時推舉，每二年調換及半，四年則全班皆新矣，上院每三年退換三分之一，亦陸續更新，國王有散院之權，或兩院分而散之，或兩院全散，散後必於四十日內公舉，宋舉遇有地方增立新埠，先由下院與部員計議，送上院核轉而上院議員，非不得數一詞所頒條款，日後如欲刪改，必兩院互為開白，署諾得三分之二，乃行行政之部有七，內部長格吉瑪，戶部長龐特布德，皆於一千八百七十二年七月簡派，外國部長龐特懷能，七十一年正月派，海部長波駱斯，六十八年六月派，兵部長威蚩爾，七十三年七月派，各員俸銀歲得一千磅，王每於部員間諮度政務，部有議親王諸人亦預之，又有國念十四員，出身部員，練達諸務，有事王必諮詢之，

荷國教會學校

國教宗耶穌指勒文會，而於他教仍一視同仁，一千八百七十年，單指勒文會教民二百七萬四千七百三十四人，番德會教民六萬八千六十七人，天主教民一百三十一人，其人必土著有產業，歲捐一磅十三先令以上者，而無違犯不韙及曾不相上下，天主教遣總監督一人監督四人，學校之事，悉均不得廁焉，下院議員，除給路費外，歲給膳金一百六十六磅，議員隨時推舉，每二年調換及半，四年則全班皆新矣，上院每三年退換三分之一，亦陸續更新，國王有散院之權，或兩院分而散之，或兩院全散，散後必於四十日內公舉，宋舉遇有地方增立新埠，先由下院與部員計議，送上院核轉而上院議員，非不得數一詞所頒條款，日後如欲刪改，必兩院互為開白，署諾得三分之二，乃行行政之部有七，內部長格吉瑪，戶部長龐特布德，皆於一千八百七十二年七月簡派，外國部長龐特懷能，七十一年正月派，海部長波駱斯，六十八年六月派，兵部長威蚩爾，七十三年七月派，各員俸銀歲得一千磅，王每於部員間諮度政務，部有議親王諸人亦預之，又有國念十四員，出身部員，練達諸務，有事王必諮詢之，

荷國教會學校

國教宗耶穌指勒文會

一千一百二十八人由是而上又有大書院三處學徒一千一百三十九人算法化學技藝諸學無不賅備更有格致書院學徒一百七十一人其餘尚有教堂專講教務天主教計五處耶穌教三處統國中之男女言之入學讀書者已得八分之一

荷國國計

荷之關稅本旺國中錢糧多半出此所入錢糧歲可得八百五十萬磅國用之外常有餘羨一千八百七十二年錢糧八百十九萬八千九十六磅國用九百三十萬九千五百二十七磅七十三年錢糧八百三十五萬六千一百四十四萬七千六百六磅此本國出納款也七十三年屬國所入錢糧一百三十三兆四十三萬三千四百七十二結里特費用一百二十三兆五千七百七十七結里特贏餘八百六萬八千九百七十五磅收儲國庫由是觀之屬國入款較本國倍多七十三年單國價七十八兆四十一萬六千一百五十二磅歲出利銀三百三萬二千七百六十一磅自五十年至今七十二年已還債本三十二兆九十一萬八千九磅

荷國兵籍

自來陸路兵有召募者有自行投效者其投效以名紙投櫃中候滿令鬻者隨手探取遂隸軍籍有征調即赴之戰兵以五年爲限初習兵法一年後四年調練戰陣歲祇十餘日餘仍放歸軍分兩翼其一四萬八年皆二十五至三十四其二七萬一千八年皆三十五至五十五其標兵計有五萬九千四百九十一八兵官一千九百三十五員屬國標兵二萬七千四百七十五八兵官一千二百七十三員水師戰船共六十七號內有鐵甲十七號

荷國鐵甲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船名	馬匹	水手兵數
格甯特勒特拉	六百匹	四百五十八人	格勞特	四百匹	二百五十人
華立茨	四百匹	二百十八人	納林斯特立	四百匹	二百三十人
斯參陸耳	四百匹	二百十八人	孛佛勒	四百匹	二百十五人
斯高井忌	四百匹	二百十八人	格連特代	四百匹	二百十五人
格分合格隆	二百四十匹	二百十五人	扣歇太愛姆	二百四十匹	二百十五人

荷國上等敗船名	馬匹	鐵力	水手長數
阿密拉爾	三百匹		四百五十八人
愛佛瑞	四百匹		五百人
西開	四百匹		五百人
阿連公孫柏	四百匹		三百二十五人
阿姚得羅爾頓	六百匹		二百二十五人
賀瑪斯克曼斯	三百五十匹		二百二十五人
應核	三百五十匹		二百二十五人
孫哩皮	三百五十匹		二百二十五人
羅得爾	三百五十匹		二百二十五人

艦名	艦種	馬力	船員數	備考
巳七	鐵甲暗輪大礮船	三百五十匹	三百十五人	
三十三號	不計名外更有鐵浮礮臺三號其船圓形四面	十六尊	十五人	
道礮保護海口敵至可迎擊敵退可躡其後較之口岸礮		十六尊	二百十五人	
臺靈動倍蓰餘有夾板礮船皆舊式自鐵甲暗輪之制興		十三尊	二百八人	
而夾板瞠乎後矣數十年後各國水師夾板漸廢海上爭		六尊	一百十人	
雄無往而非暗輪鐵甲矣思巧構月異而歲不同此泰西		六尊	一百十人	
之長技也其水手礮兵皆從沿海漁戶挑之間亦於商船				
募集者				

荷國疆域民數

荷地分十一省有二萬五百二十七方英里一千八百六十九年單民共三百五十七萬九千五百二十九人七十二年單民共三百六十七萬四千四百二八其介在法德北三國中有地口物生倍一千五百九十二方英里一千八百六十七年在英倫敦立約嗣後勒生倍爲各國局外之地無論何國用兵不得侵佔其疆界有不如約者天下共伐之以故前數年德法開釁英國以兵保護而境內無七也之驚也荷人喜貿易爲生城居者多而鄉僻之間煙戶寥寥蓋幅員狹小田畝不敷耕種務農乃亦寡云

荷國商賈

貨物進口英居百分之三十一德居百分之二十二格里栢居百分之十三比利時居百分之十二俄居六美居四法居二出口德居百分之四十二英居百分之二十五比居十三格里栢居十八法居二俄居一進口貨值七百四十五兆四十九萬一千五十二結果特出口貨值六百四十二兆五十二萬六千三百二十八結里特出口至英乳油牛羊白糖牛乳餅餌物英貨進口棉花紗布羊毛布羊毛絨生鐵熟鐵鐵煤等物一千八百六十五年通商船二千二百三號計裝二十六萬九千三百三十八噸近則稍稀七十二年單開商船一千九百二號計裝二十六萬五百四十九噸

荷國輪路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單鐵路計長一千英里五百里餘屬民間公司所造官鐵路造費共一千萬磅計歲得利銀可三十萬磅

荷國信局電線

一千八百七十二年單書信局一千九十六所內地往來

書信三十兆五十九萬五千六百九十封外國往來書信
八兆三十七萬四千一百七十封收利銀二十萬八千二
百六十七磅局費十五萬五百二十五磅電線計長八千
英里局二百六十四所共計電報二百三萬一千八十九
通內有二十一萬五千八百八十五通乃他國電報由水
地經過者

荷國新疆

荷蘭於東南洋各島遙而獨早初租地設埔頭繼而全有
其地通年以來南洋各島屬英者不一而足顧其根柢盤
深所踞島地仍有六十六萬六千七百五十六方英里較
之本國疆域多至三十三倍民有二十四兆三十八萬六
千九百九十一人較本國戶口多六倍其屬地在南洋東
印度者曰噠瞨巴曰麥拉曰蘇門荅臘西南境亞齊等
處曰萬古厘（一名忙古厘在蘇門荅臘南境）曰雞房（在蘇門荅臘島）曰巨港曰而
立連曰三發曰比利敦（婆羅洲西）曰西里窒（婆羅洲南）曰馬拿多曰
美洛居（一名加中）曰知汶曰生扒（一名松旺）曰排利曰郎滿曰
猓猓其在西印度洋者曰古拉沙曰阿羅扒曰山埋丁曰
撚乃爾曰山莫斯帶斯曰撒扒曰蘇立南接衛南腦島之
繁盛者莫如噠羅巴麥多拉二島其地共五萬一千三百
三十六方英里七十二年人丁册開民數有十七兆二十
九萬八千二百二十三年商古第一卽位一千二百十一年阿凡叔第二卽位一
千二百二十三年商古第一卽位一千二百四十八年阿

凡叔第三即位一千二百七十九年迭納斯即位一千三百二十五年阿凡叔第四即位一千三百五十七年貝德第一即位一千三百六十七年皐得南第一即位一千三百八十五年易爲阿維新朝學亭第一即位一千四百三十三年安和德即位一千四百三十八年阿凡叔第五即位是爲不拉剛薩朝一千四百八十一年學亭第二即位一千四百九十五年伊曼奴合即位一千五百二十一年熙拜司正方即位一千五百三十七年學亭第三即位一千五百五十二年略爲增改相傳至今大旨國位世代計定者至五十二年略爲增改相傳至今大旨國位世代傳千無子則以女繼之議院分上下上院議員一百三十三人例由國王簡派有正副首領主議初上院議員亦以世及爲常例六十四年議院除其命令綱紳公舉而所舉之人必考取正途歲能自致五百磅薪水者始得預選下院議員九十九人悉由民間公舉亦必其人歲有租利八十九磅已上者而狀師醫生及留考取入正途者不在此例至選人之人歲必有租利二十二磅已上者而後可參預選政議院聚歇有一定之期屆期議員自行集議歲取三閱月日得膳金七喜林每員以四年爲限凡議一事送上院核覆後再由下院覆核然後請行若兵額餉糈則由下院起議王與上院如議發付而已行政歸部長部員兵部長掌邦泊來拉德莫雖內部長陸立姤斯義部教部長摩利亞第二即位一千八百二十六年貝德第一千八百十六年萬即王位一千八百二十六年萬與花瑞同監國四即位一千八百十八年季父密格里簒位一千八百三十四年南格里敗亡摩利亞第二復位配撒斯庫白大公故名爲不拉剛薩庫白朝即今葡王之母女主也歲供八萬二千磅每年捐萬餘磅銀充國用宮府費十三萬六千磅議院歲供王妃一萬四千磅妃辭不受由王自行資給

葡國議院官制

國例始於一千八百二十六年時貝德第四在位與議院計定者至五十二年略爲增改相傳至今大旨國位世代傳千無子則以女繼之議院分上下上院議員一百三十三人例由國王簡派有正副首領主議初上院議員亦以世及爲常例六十四年議院除其命令綱紳公舉而所舉之人必考取正途歲能自致五百磅薪水者始得預選下院議員九十九人悉由民間公舉亦必其人歲有租利八十九磅已上者而狀師醫生及留考取入正途者不在此例至選人之人歲必有租利二十二磅已上者而後可參預選政議院聚歇有一定之期屆期議員自行集議歲取三閱月日得膳金七喜林每員以四年爲限凡議一事送上院核覆後再由下院覆核然後請行若兵額餉糈則由下院起議王與上院如議發付而已行政歸部長部員兵部長掌邦泊來拉德莫雖內部長陸立姤斯義部教部長摩耶到

當來得工部長高度騎海部屬國部長寓蘭得皆一千八百七十一年九月派戶部長守伯舉捫德七十二年十月派外部長打得拉特考夫七十一年九月派遇國有要務千與閣臣諸度閣臣計十六員

葡國教會學校

國教以天主爲宗總領教務設有君務司及總監督二人監督十四人耶穌教會多半他國人學校屬內部一千八百四十四年定章民間幼童悉令入學如其父母不送塾讀書者即以犯法論顧其令有不盡遵行故中下戶閒有不知書者六十一年舉初學公塾一千七百八十八所幼童七萬九千一百七十二人六十二年人丁冊每三十一人中約計得讀書一人昆博拉地方有大書院一座二千二百九十二年所建學徒約八九百人其中等書院一百八十二所教堂十四處伯命地方建有義塾一所凡民間無力入學孤兒收養在塾教令讀書并習技藝等業每歲國庫撥二千磅以佽助其費

葡國國計

三十年來錢糧與國債之數每有參差而不足之歲居多近十年錢糧歲約三百五十萬磅國用歲約四百二十五萬磅七十二年議定錢糧四百十萬三千四百二十一磅國用四百八十四萬三千四百九十七磅年始借國債九十萬磅逐年加增至一千八百五十四年已積有二千萬磅七十三年十一月戶部舉開國債有七千二百八十三萬三千磅歲需利銀二百二十一萬六千磅

葡國兵籍

民之隸名兵籍多半出自投効當征調之際或有不願赴者出銀八十磅可免其役充兵役者以八年爲限蓋在防戍習戰五年退歸團練又三年也一千八百六十四年議院議定平時兵額三萬一百二十八人若有事號召全軍須六萬八千四百五十八無如度支支絀有空籍而無實數六十九年單陸兵仍止一萬六千六百四十人大小兵官一千五百四十五人屬團步卒礮兵八千五百人騎兵九千五百人水師輪船二十三號夾板礮船二十五號其上等輪船七號大礮九十八尊計馬力一千八百等輪船八號大礮三十五尊計馬力九百六十匹三等七號大礮二十一尊計馬力三百四十匹行海水手及礮兵共三千四百九十三人

葡國疆域民數

一千八百六十八年單轄地三萬六千五百十方英里民

三百九十九萬五千一百五十二人附近大西洋羣島有三一曰愛熱羣島九百六十六方英里民二十五萬二千四百八十八一曰麥對歇一曰波陀山督三百十七方英里民十一萬五千八百四十四人

葡國商貿

葡之通商惟英獨旺巴西法蘭西均不及焉一千八百七十二年出口赴英貨值四百十一萬九千三百六十三磅英貨進口價值二百三十一萬二千一百二十二磅駛名之品每歲售值一百萬磅餘則牛羊塞口軟木橄欖油橘橙等果及礦鐵銅藥牙羊毛七十二年單商船八百十三艘計裝八萬八千五百十噸

葡國輪路書信局電報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滙葡國家輪踵計長八百六十四結羅米特書信局五百九十九所電報局一百二十一所電線計長五千七百二十三結羅米特別有通巴西屬地經過大西洋海電線計長一萬里七十一年單電報發六十九萬八千七百通內發百他國計居五分之一

葡國新疆

葡之屬地有在亞細亞洲有在阿非利加洲共七十一萬三千二百二十五方英里其在亞細亞印度之西者曰帕奧在小西洋曰少室德曰大茅曰迭和曰印度羣島曰蠔門其在阿非利加者曰扣浮得羣島曰申立耿別亞曰景業曰山多莫島曰不林昔島曰安國拉曰本貴拉曰木嗜迷特曰摩爽弼曰索福拉其間極要害爲扣浮得羣島在大西洋由葡至南亞美利堅必經之路天生島港爲海船停泊處檣帆蝟集四時皆宜七十二年各屬地錢幢收有一百十三萬五千十八密勒費用一百七萬九千一百九十五密勒

葡國錢幣權度

通用之銀錢曰密勒合一千錢曰勒合一磅四密勒牛爲英銀一磅稱量之具與法國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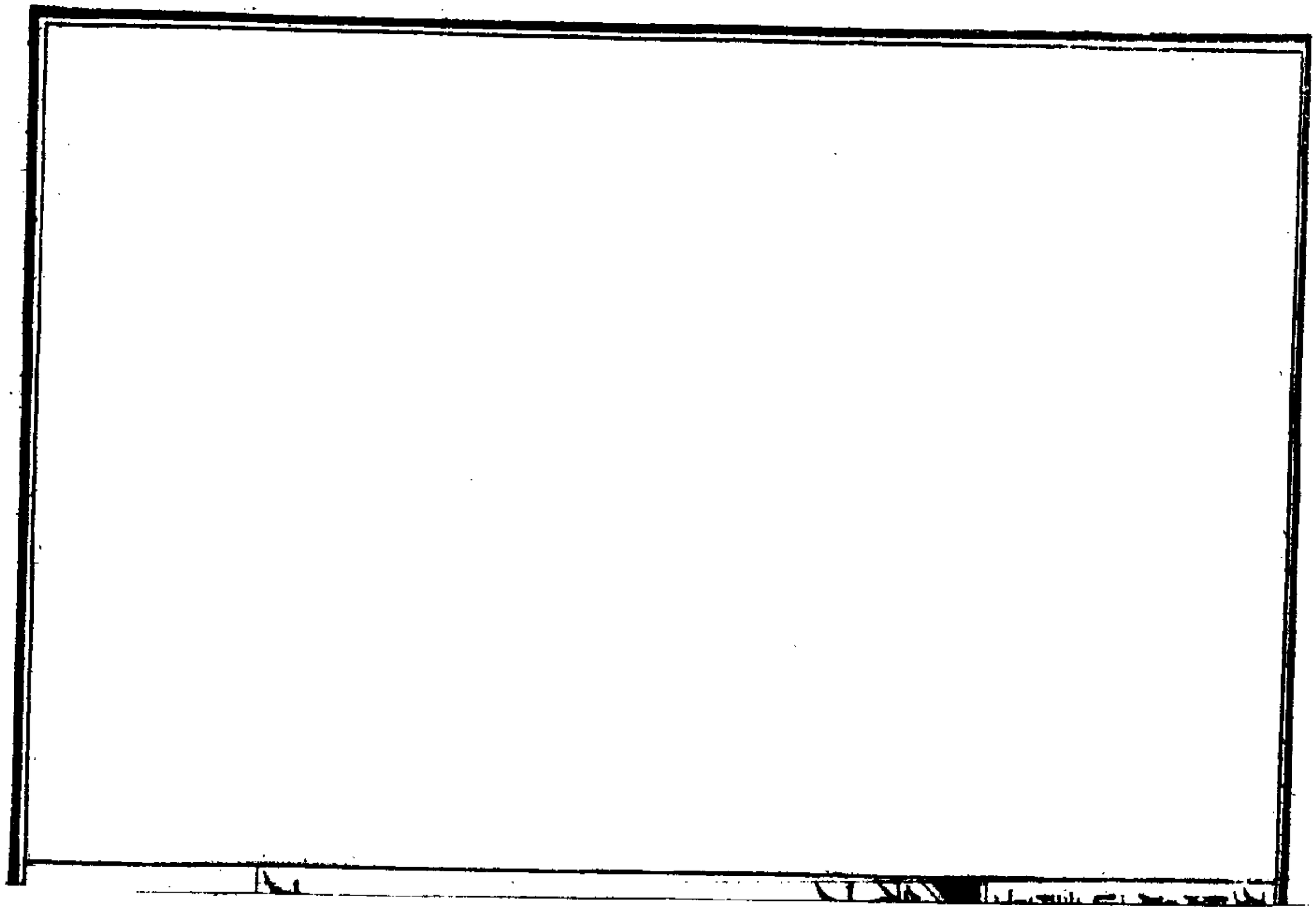

366

列國歲計政要卷之七

英國麥丁富得力編纂
美國林樂知口譯
海鹽鄭昌棪筆述

歐羅巴亞細亞大洲

俄羅斯國

俄王世系宗戚

曷坪散勒第二前俄王納葛拉之長子也生於一千八百十八年四月二十九日母寫拉德乃布國王之公主初曷坪散勒第二爲世子時嘗從日耳曼人將軍而美特又本國名七羅占斯搆受書講學年十四即習武藝兵策學萬人敵年二十充芬蘭大書院院主年二十三四時游歷日耳曼各邦縱觀文物武備三十二歲充兵濠學堂總管一千八百五十年授爲將軍統高加索山一帶礮兵五十五年即俄王位娶海斯塔姆斯德大公勒得威第二之女曰摩麗亞長子曷坪散勒大公四十五年生娶丹國王曠里士強之女摩里亞帶葛瑪次子扶勞迭孟又次尸阿勒肯又次公主摩麗適英國世子愛登孝公又次子參圾又次子保羅王之同母女弟摩利亞適羅登倍大公喜昔米完再適俄國侯爵斯督勒格舉又女弟奧勒撫適會敦倍王加羅第一爲妃王之同母弟大公康世羅下尤俄國水師提督生自陸軍將軍娶與登倍公女又大公密加利娶巴敦公女弟雪西利亞湖一千六百十三年羅麥囊買加勒一派世及相傳至一千七百二十五年貝德第一通好歐洲各國深相結納以公主安納妻好斯登格到伯公加羅寓得立是年貝德第一卒其繼娶之妃開德令臨朝一千七百二十七年女主卒貝德第一之從孫立是爲貝德第二百三十年安納之女依麗所伯入纘大統即易爲曰耳曼好斯登格到伯朝而羅麥囊之系絕於是進盟歐國修好頻仍與曰耳曼各邦世爲婚媾泰西人謂俄爲歐國黨書舊時曰耳曼總名言今俄猶是曰耳曼種類也一百六十二年貝德第三嗣立此好斯登朝少主第一世娶衍國親王安好入白斯得之女開德令六年貝德第三被弒其妃開德令臨朝一千七百九十六年傳位於其子保羅保羅有三子長曰曷坪散勒第一中曰康世羅季曰納瑪拉援兄終弟及之例以次相傳在納瑪拉孫即今俄國王也

俄國國例

俄爲自主之國累葉遞傳凡法度禁令出納征伐皆主自主之百官秉命而行不足公議堂傳位以世次爲常未嘗

爲令迨一千七百二十二年貝德第一改廢前章國不傳子而擇賢爲嗣一千七百九十七年保羅乃復傳子祷制仍以立長爲令而女不得嗣統再貝德第一時諭令嗣後國王宗戚一以希臘教爲宗又與埒散勒第一諭凡親王世子婚娶必告王否則不得承宗向章傳位必世子年及十五爲成人之歲可繼立至宗室子弟須十八歲乃爲成人

俄國官制

朝有四大會一曰國會與埒散勒第一所設既主會一人餘亦由王簡派一千八百六十九年國會四十二員此外又有部員及親王等可與會其會分三班一議律法一議度支一議各主各事有交涉亦得彼此會議大都頒政施令修改憲條仰憲承領介於國王與軍機之間一曰政會主行政定案獻可替否凡刪名之總滙一千七百十一年貝德第一復分爲八小會其五小會在彼得喀克都城緊議其三小會在古城暨斯科緊議皆秉王命無論大小各部讞案悉來會決如不決則奏王候令施行每會中有上書其人逕曉律法卽所謂律例師是也有案卽定奪當其可須律例師署名而後行議部大員亦可代主之此會以律決爲主酌情度支調派職員規諫國王皆其職也一曰聖會總理教會事務凡教中諸事秉王命而行有主此會者名教督駐紮諾弗哥羅地方教內三等大員俱隸屬焉一曰部官部分十一其首部稽察王家事件名愛得勒安一千八百七十年四月承襲父職外部長編成高年已七十六矣分與親王埒一千七百九十八年授此職駕一千八百十八年習練外國政令掌故及萬國公法二十四年在英倫敦駐京大臣處爲記室三十年充欽大利福鹿林公使三十二年充與國公使大臣四十一年充會敦倍克全權大臣五十年仍回與國爲大公使五十六年回國蓋俄之有大名望者長部將軍侯爵懋洛打六十二年六月授海部長水師提督時哈拉伯六十年授內部長將軍吉麥色六十八年採文部長侯爵文會總督濱洛嘶倒六十六年授戶部長軍機大臣羅悖六十二年授義部長侯爵楊林六十八年授王產部長軍機大臣啦囉七十二年授工部長侯爵將軍斯勒林六十二年授工部長侯爵將軍斯博報銷部軍機大臣矮拔若七十一年授已上十一部員皆有副員襲代其職部官如有疏陳許直達國王不由軍機分四班首班領二三班主對揚獻替次主律法次主行軍偵探間諜機務次主文教接俄之行政施令各路不同由其幅員遼闊風土各殊祈得屬地各仍其舊制如有與

俄政扞格者略加修改以期推行盡利如芬蘭一部屬俄有而官府仍由土設附近各地向屬瑞典挪威貝德第一所征服今仍行瑞法波蘭一部法令小易與俄已合爲一俄之藩部凡十四省凡五十一郡凡三百二十其餘荒寒不毛之地未分部落每藩部置總督一人統屬文武每省置巡撫一人均有僚屬每郡分州與縣鎮各有差邑宰貳尹由百姓公舉薪俸無多有地方錢糧以爲考成焉一千八百九年瑞威頓卽瑞典與俄立約將芬蘭部落劃歸俄轄王許其自立章程並設議院其議院之長駐俄都波蘭一部於一千八百十五年時亦自立章程後常擾亂梗化至六十八年俄遂滅其部歸俄統轄行俄法焉

俄國教會

俄之國教以希臘爲宗其本初羅馬天主教後一千五十四年分爲東羅馬希臘教而不領於羅馬之教王一千五百八十九年國有人自樹一幟而東羅馬又不統屬是卽爲希臘教而其大旨與東羅馬老希臘無甚歧異其主教之權凡三易初屬東羅馬時由教王簡派教師一千五百八十九年與東羅馬分後各教師歸俄王所簡之教督調派嗣教權由俄王自主教中大員王爲簡任總監督監督許按擢人才候王鈐陟至主講事宜聽各教職自爲之王不過問教中遇有大是非必諮請東羅馬老希臘教員眾會計議王乃擇而行之故教中以國王爲護教之主而不爲教之主此其異於羅馬者一也羅馬天主教師不准娶妻而希臘不娶則不准行教且許民間繙譯經典此其異於羅馬者又一也教例凡妻歿不能再娶以故教師新鰥卽入修道院清修歲有升遷可階至大員統計俄之監督大院五百所教師講堂二萬九千所隨處行教之所計有七萬修道院五百五十所內男院四百八十女院七十教師有二種一則有田宅產地一則特憑棄業而行教者總監督有三十六缺先是俄國教業由殷富大戶經理員德第一收其貨產數分歸公開德令第二又取其貨產數分以充教員薪俸總計大小教員二十五萬四千人除後得倍克都城及墨斯科城外其餘大城教員雖由百姓增助經費亦僅數餬口而已俄之本禁惟猶太人餘教均許通行而俄之國教不能參雜他教以故與他教人婚嫁者悉從希臘教禮按俄濱北溟東西延袤數萬里而勢偏趨於歐洲故教化之盛歐開其先而亞細亞繼之一千八百六十七年舉開希臘教民在歐洲一邊計五十四兆六萬一千三百二十六人在波蘭一邊三萬二千三百八十四人頁

有阿米尼亞教在歐一邊三萬七千一百三十六人在波蘭一邊二十二萬九千六十八天主教在歐一邊三百八十八萬二千九百九十一人在波蘭一邊四百三十二萬六千四百七十三人耶穌教在歐一邊三百二十三萬四千一百十二人在波蘭一邊三十三萬一千二百三十三人猶太教在歐一邊一百八十二萬九千一百人在波蘭一邊七十八萬三千七十九人回回教在歐一邊二百三十五萬八千七百六十六人在波蘭一邊一百六人拜菩薩教在歐一邊二十五萬五千五百三人在波蘭一邊四百七十二人計波蘭天主教獨多在波羅的海一帶耶穌教多在南邊回回教多

俄國學校

一千八百七十年文教部單開格致大書院八處學生七千二百七十五人賴細恆書院二處學生二百六十二人獸醫院二處學生一百五十四人文理格物書館男一百五十三所女一百七十三所男女學生五萬八千四百七十八人師範書館學爲人師以備教授三十九處學生一千二百七十四人縣堂四百十九處學生二萬七千五百八人初學塾二萬二千八百二十七處學生八十三萬一千四百二十三萬四千一百二十三處學生共九十八總計書院館塾二萬三千一百二十三萬四千一百六十七磅六十九年入銀六十五兆三千二百四萬七千一百一磅六十八年入銀六十兆五千萬六千三百一磅六十七年入銀六十兆三千萬四千一百六十七磅六十六年入銀五十九兆八十萬六千九百三十五磅出銀六十一兆八千九百二十九磅六十五年入銀五十八兆四十萬六千九百三十五磅出銀六十兆七千九百二十九磅缺少二兆五千萬六千三百一磅出銀六十三兆四萬四百二十八磅缺少二兆四千

十五萬六千六百二十磅出銀六十六兆九十七萬一千一百二十九磅缺少一兆六十一萬四千五百九磅七十年入銀六十八兆六十五萬一千二百六十一磅出銀六十九兆三十五萬四千五百八十三磅缺少七十萬三千三百二十二磅計共缺少十二兆三十八萬八千二百十五磅統前而論無年不缺惟有多寡之別耳湖一千八百三十二年以來歲借外國及本國民債以彌縫其缺約每歲百萬之數七十二年預定銀櫃入款一丁口捐十四兆八十八萬七千六百九十七磅除收捐費四十四萬九千八百九十九磅淨得銀廿四兆四十三萬七千九百十八磅一海部費二兆八十四萬五千一百五磅一戶部費十兆六十二萬三千九百四十六磅一兵部費二十四萬四千一千六百十八磅一海部費二兆八十四萬五千一百五磅一戶部費十兆六十二萬三千九百四十六磅一兵部費二十四萬四千八百四十二磅一教費一兆二十八萬八千四百八十三磅一公費二十四萬四千一兆八十九萬九千四百九十二磅國用出款一債利銀六千六百二十磅除工費六兆二十萬九千七百九十三磅淨得銀四兆三十七萬六千一百七十四磅共收十三萬一千二百六十一磅缺少七十萬三千一百十一兆八十三萬三千九十二

以外如債利亦不支耳七十二年預定債息既有十一兆有奇其不足仍借銀以補之如往歲數計借本國民債及外國債自一千八百二十二年借銀六兆四十萬磅扣息以九十二磅爲百磅利歲四釐五五十九年借銀十二兆磅扣息以六十磅爲百磅利歲三釐六十年借銀六兆磅扣息以九十二年借銀十五兆磅扣息以九十四磅爲百磅利歲五釐六十四年借銀六兆磅扣息以九十五磅爲百磅利歲五釐六十六年借銀六兆磅扣息以八十一磅爲百磅利歲五釐六十七年借銀六兆磅扣息以八十六磅爲百磅利歲五釐六十九年借銀十一兆磅扣息以八十九磅爲百磅利歲五釐七十年借銀十三兆磅扣息以九十磅爲百磅利歲五釐七十三年借銀十五兆磅扣息以九十三磅爲百磅利歲五釐七十四年借銀十二兆磅扣息以八十一磅爲百磅利歲五釐七十五年借銀十二兆磅扣息以八十磅爲百磅利歲五釐七十一年單其出利之債其存一千二百三十三兆二十萬三千六十四銀羅般其不出利之債其存五百六十八兆四千八百十五年一年單其出利之債其存一千八百十七兆二千二百四十萬五千五百六十六銀羅般可易四紙羅般一八嗣以積弊太甚設法收回十六萬七千三十九銀羅般波蘭之債其三十九兆四十五萬七千四百二十四銀羅般總計債銀一千八百四十一兆二萬七千六百十七銀羅般是年計已還之債本銀五萬七千五

羅般一千八百四十三年王將舊紙羅般盡行收回重鑄新紙羅般強民通用近頗銀價漸平凡紙羅般兩可得銀羅般九十或八十五顧日增月累二十餘年來紙羅般又數十倍於前矣芬蘭錢糧國用歲計銀四十二萬九千磅債有六兆四十三萬五千磅係十官自理俄不置詢波蘭歲計於一千八百六十七年始歸俄總理云

俄國兵籍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以前國起徒役無過農工其征發之眾莫如壯丁隸名尺籍拈鬮給兵次則廩給其子弟以時蒐補又次投効舊勇或雇代從征七十一年制略變通七十二年始頒行國中大旨每年勘修兵籍民年二十一已上身無疾病即隸名於冊而年老癃病則削去之並禁出錢雇代兵役以十五年為期其六年充戰兵退而為留兵九年有事仍當調發以壯猛者充先鋒老者駐後分守無事在各本處以時操練其願効舊行者大率上等讀書之人在營學習學成以為訓練可為材官校尉雖無六年九年之限而年須滿三十六方聽他往若有病及別給差使則不在此例民間有強壯適行者平時不在水陸營內如有事則悉發之為兵他若喀什芬蘭等處規制不同調發亦異其弱小不足任兵及未蒙教化者不

俄羅斯國

俄平時守兵數	俄出征戰兵數	
步兵	三十六萬四千四百二十二人	按俄第一類留兵平時守城十萬二百八十五人出征應調十二萬七千九百二十五人第二類留兵平時守城二萬七千八百十二人出征應調二十七萬六百六十四人由前各項兵總計之平時得七十六萬五千八百七十八人出征時得一百二十一萬三千二百五十九人芬蘭兵額僅餉由芬
馬兵	三萬八千三百六十八人	
礮兵	四萬一千七百三十二人	
工程兵	一萬三千四百十六人	
步兵	六十九萬四千五百十二人	
馬兵	四萬九千一百八十三人	
礮兵	四萬八千七百七十三人	
工程兵	一萬六千四百三人	
共八十萬八千六百七十八人		
兵四十五萬七千八百七十九人		

蒭自備槍礮彈藥軍裝食物則俄國發給之喀什諸部落在俄之東南皆自主游牧近頗附俄其民凡八十七萬五千人老兵役者十二萬九千八馬兵五十四隊每隊一千四十四人計共馬兵五萬六千三百七十六人喀什之地莫爲畛域荒漠草地不事耕鑿俄亦不征其錢糧弛不征其徒役民年十六已上爲壯丁充兵二十五年又五年候征年四十七即罷歸其軍裝馬匹鍋帳槍刀悉令自備遇調遣出征俄給軍餉及食糧馬料礮兵則給礮並器械七十二年單俄國陸兵餉銀共二十一兆四十五萬二千餘供各項銀七十五萬二千七百四十四磅賞卹銀二十六萬二千七百九十九磅武書院費六十二萬三千九百三十七磅軍醫俸及藥資七萬三千七百九十九磅退養各武員給銀二十五萬一千三百七十八磅兵餉銀三百七十五萬四千九百四十四磅兵食銀四百八十八萬五千五百二十七磅馬料銀一百七十六萬三千三百十六磅軍裝等費二百二十一萬二千八十二磅兵房費二十四萬八千四百九十九磅施醫院費六萬二千一百八十八磅礮車彈藥銀八磅備補陣馬銀九萬五千五百四十八磅礮工程費四萬四千五百八磅寫

字房費四萬九百五十八磅運兵退物工費十七萬五千九十九磅配遣兵器火藥銀二百八十萬五千四百八十九磅修築礮臺銀二百四萬四千七百三磅盡地圖費二萬六千四十六磅雜項銀八十五萬三千四百十三磅已上共銀二十一兆四十五萬二千六百十八磅至水師兵船分駐兩處一在波羅的海一在黑海波羅的海兵船分三羣以白旗藍旗紅旗別之黑海分二羣以紅旗白旗別之二千八百七十三年單開礮兵船共二百六十二號計馬力三萬三千二百七十七匹重二十二萬三千噸大礮一千五百八十五尊共駐防波羅的海兵船一百五十四號內有鐵甲船共馬力二萬七千六百八十八匹重一萬三千一百噸大礮一千三百八十尊駐防黑海兵船三十二號共馬力三千七百六十四匹重一萬二千八百三噸大礮八十七尊餘有兵船分駐阿拉海裏海黑龍江海口等處俱有小輪船隨之

俄國鐵甲兵輪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單開護衛礮臺之大鐵甲船一號船上有破臺無蓬桅大礮四尊馬力一千三百四重九千大百六十三噸又第一類鐵甲大兵輪八號說曰窩利鈞置大礮七十六尊馬力四千大百四重三萬六千一百八十

五噸第二類鐵甲兵輪三號號曰雹華置大礮十尊馬力六百匹重一千一百六十一噸第三類鐵甲兵輪十號號曰跟蹤得置大礮二十尊馬力一千六百匹重一萬三千五百噸又浮礮臺三號置大礮七十四尊馬力一千一百十五噸已上計共二十五號大礮一百八十尊馬力九千二百十四重七萬四千七百九十三噸按俄之鐵甲極大者曰大貝德與英國護衛礮臺之鐵甲相仿佛船身長三百二十一尺極濶處六十四尺前頭喫水二十二尺九寸後尾喫水二十四尺九寸量水讓數九千六百六十二噸船上有雙礮臺置三十五噸克虜伯鋼礮四尊其次有二號一曰色伐斯督博克渥司得廠造成二千八百六十四年八月下水俄之鐵甲兵輪此爲第一身長三百尺極濶處五十二尺三寸前頭喫水二十四尺後尾喫水二十六尺鐵甲四寸半厚甲裏襯木兩層一寸一九寸均用東印度梯鉤木取其堅韌也馬力八百匹置有大鋼礮船頭下有撞頭一曰尼亞司波伽斯鉤在彼得羅都城海口船廠造有英國人代爲畫圖出樣一千八百六十六年九月下水船身長二百八十尺極濶處四十九尺深三十一尺鐵甲厚四寸半水線下五尺水線上六尺襯梯鉤木厚十八寸礮置中間礮臺高八十尺四面有鐵甲包裹面放礮皆三百磅彈大鋼礮計八艘船身豐用鐵造船底有夾層以防穿漏今俄有水師提督伯保夫郎造大貝德鐵甲者新出圖樣造國式有礮臺鐵甲四號其第一號於七十三年六月在黑海下水馬力四百八十匹重二千噸七十二年單開內外各海口水師餉銀二十一萬五千一百五磅賞卿銀二萬三千九百六十三磅各路醫局學習行海戰陣費五萬三千九百五十三磅武書院費七萬八千九百二十磅口岸兵官俸二十二萬二千二百五十七磅兵食銀八萬七千四十六磅軍裝衣服費八萬四千五百十八磅本國各口養船費三十六萬四千七百九十七磅火輪局各費二萬八千二百二十五磅修造船隻費六十萬七千九百九十七磅分巡各外國口岸養船費十六萬六千三百二十一磅繪海圖局費三萬八千九百二十六磅礮兵糧食銀八萬七千四十六磅軍裝衣服費八萬四千五百十八磅本國各口養船費三十六萬四千七百九十七磅火輪局各費二萬八千二百二十五磅修造船隻費六十萬七千九百九十七磅修建廠屋及租地銀二十三萬七千三百四十五磅運貨料工價銀五十八萬八千二百八十二磅總計銀二百八十四萬五千一百五磅七十三年單船上水手兵丁六萬二百三十六年九月下水船身長二百八十尺極濶處四十九尺深三十一尺鐵甲厚四寸半水線下五尺水線上六尺襯梯鉤木厚十八寸礮置中間礮臺高八十尺四面有鐵甲包裹面放礮皆三百磅彈大鋼礮計八艘船身豐用鐵造船底有夾層以防穿漏今俄有水師提督伯保夫郎造大貝德鐵甲者新出圖樣造國式有礮臺鐵甲四號其第一號於七十三年六月在黑海下水馬力四百八十匹重二千噸七十二年單開內外各海口水師餉銀二十一萬五千一百五磅賞卿銀二萬三千九百六十三磅各路醫局學習行海戰陣費五萬三千九百五十三磅武書院費七萬八千九百二十磅口岸兵官俸二十二萬二千二百五十七磅兵食銀八萬七千四十六磅軍裝衣服費八萬四千五百十八磅本國各口養船費三十六萬四千七百九十七磅火輪局各費二萬八千二百二十五磅修造船隻費六十萬七千九百九十七磅修建廠屋及租地銀二十三萬七千三百四十五磅運貨料工價銀五十八萬八千二百八十二磅總計銀二百八十四萬五千一百五磅七十三年單船上水手兵丁六萬二百三十六年九月下水船身長二百八十尺極濶處四十九尺深三十一尺鐵甲厚四寸半水線下五尺水線上六尺襯梯鉤木厚十八寸礮置中間礮臺高八十尺四面有異恙提督與海部長分辦云其兵丁隸冊拈遣與陸兵有鐵甲包裹面放礮皆三百磅彈大鋼礮計八艘船身豐用鐵造船底有夾層以防穿漏今俄有水師提督伯保夫郎造大貝德鐵甲者新出圖樣造國式有礮臺鐵甲四號其第一號於七十三年六月在黑海下水馬力四百八十匹重二千噸七十二年單開內外各海口水師餉銀二十一萬五千一百五磅賞卿銀二萬三千九百六十三磅各路醫局學習行海戰陣費五萬三千九百五十三磅武書院費七萬八千九百二十磅口岸兵官俸二十二萬二千二百五十七磅兵食銀八萬七千四十六磅軍裝衣服費八萬四千五百十八磅本國各口養船費三十六萬四千七百九十七磅火輪局各費二萬八千二百二十五磅修造船隻費六十萬七千九百九十七磅修建廠屋及租地銀二十三萬七千三百四十五磅運貨料工價銀五十八萬八千二百八十二磅總計銀二百八十四萬五千一百五磅七十三年單船上水手兵丁六萬二百三十六年九月下水船身長二百八十尺極濶處四十九尺深三十一尺鐵甲厚四寸半水線下五尺水線上六尺襯梯鉤木厚十八寸礮置中間礮臺高八十尺四面有異恙提督與海部長分辦云其兵丁隸冊拈遣與陸兵

同而其中投効者亦衆其從芬蘭來者皆出自齎勇向聖
充水師者以二十二年爲期一千八百七十三年改以九
年爲期七年爲戰兵二年爲留兵民皆有從軍之樂焉

俄國疆域民數

俄以荒漠邊徼地鹽北海冰疆踰越三大洲壤地聯屬四
履之遠於天下無並其幷兼小部落西距瑞丹南阻德奧
土印度東薄中國朝鮮北漠冰地以海與地合計得地球
二十六分之一以土地計得七分之一道路遼濶控馭難
周而俄竟視同基奕左右裕如則以有電線以通耳目有
輪路以速轉運雖萬里之外若堂階之間也其民人盛於
歐洲西土而細北利亞蒙古等行國羈屬出史記大宛列傳言不土著時爲屬附也游牧無定無由稽查約其總數當有八十二兆十
七萬二千八有奇區俄之中土諸大省則生齒蕃庶務農
工作其北土之戶口稀者以終歲天寒多冰雪也其南土
之戶口稀者以沙漠無樹林水澤間有草地爲游牧所踩
踏故也城居百分得十分四鄉居百分得八十九分六
千八百六十七年內部單開俄屬大城十有五彼得羅都
城有六十六萬七千二十六人羅斯科有三十九萬九千
三百二十一人波合索有二十五萬一千五百八十四人
鈞希耶有十萬三千九百九十八人薩拉托有九萬七千
六百七十三年改以九百九十八人喀桑有七萬八千九
百七十二人俄勒耶有七萬五百九十一人喀桑有七萬八
千九百七十二人俄勒耶有六萬七千六百七十三年改以九
百九十八人薩拉托有九萬七千六百七十三年改以九
百九十八人鈞希耶有十萬三千二百十八人黎
加特塞有十二萬一千三百三十五人沃羅尼日有十一
萬三千七百八十八人富蘭有五萬八千一百五十八人
土拉有十一萬三千七百八十六人各城內商藝工作半
日耳曼諸國二十七萬八千六百八十六人各城內商藝工作半日耳曼諸國
土印度東薄中國朝鮮北漠冰地以海與地合計得地球
二十六分之一以土地計得七分之一道路遼濶控馭難
周而俄竟視同基奕左右裕如則以有電線以通耳目有
輪路以速轉運雖萬里之外若堂階之間也其民人盛於
歐洲西土而細北利亞蒙古等行國羈屬出史記大宛列傳言不土著時爲屬附也游牧無定無由稽查約其總數當有八十二兆十
七萬二千八有奇區俄之中土諸大省則生齒蕃庶務農
工作其北土之戶口稀者以終歲天寒多冰雪也其南土
之戶口稀者以沙漠無樹林水澤間有草地爲游牧所踩
踏故也城居百分得十分四鄉居百分得八十九分六
千八百六十七年內部單開俄屬大城十有五彼得羅都
城有六十六萬七千二十六人羅斯科有三十九萬九千
三百二十一人波合索有二十五萬一千五百八十四人
鈞希耶有十萬三千二百十八人黎
民特塞有十二萬一千三百三十五人沃羅尼日有十一
萬三千七百八十八人富蘭有五萬八千一百五十八人
土拉有十一萬三千七百八十六人各城內商藝工作半
日耳曼諸國二十七萬八千六百八十六人各城內商藝工作半日耳曼諸國
名佛利哥一曰小戛又名馬陸一曰白戛又名白羅戛大
戛約三十五兆人住各省城小戛約十一兆人分住各城
克曰草地洛拏此外如各國客民種類五方雜處內芬蘭種
三兆三萬八千人立推尼阿種二兆三十四萬三千人猶
太種一百六十三萬一千人韃種二百五十萬八斯勒附
尼亞種創波蘭部苗裔七百萬人阿米尼亞種二百萬人俱未登
版籍約其數如此一千八百六十三年以前鄉間百姓大
半奴才駕身於王家及地戶主爵子家中國宗室一千
八百六十一年時曾經編查有二十二兆人皆傭工於十

爲九千三百四十爵子等家計男十兆五十八萬三千六百三十八人女十一兆六十四萬一千四百三十七人又在王家充奴才者二十二萬五千七十五人是年三月三日俄國王議令贖爲平民六十三年三月曉諭須行其贖身之法視其平日工作賸數而定其值譬工作賸六十金者當值千金賸一百二十金者當值二千金如償利百金六分之數當贖之始也先繳身價十分之二餘八分俄王爲撥帑代償盡復其身其代償之銀慮無以歸款卽以王產私田分給耕作分四十九年以租償之如齊民頭捐之數卽戶口捐如是者凡二百萬人四十九年後幣銀繳足其土田卽爲其人自有而不復出租也於是俄國諸城隙地可耕種者百分內止有四釐其屬王家者三十四分六釐礦地四周有三分五釐屬復身之民有十五分六釐屬已贖爵子等家之奴民有五分屬爵子家及上等民人十九分七釐屬曠野未清丈者有二十分四釐由是以觀民間能種之地三分之一屬王家五分之一屬地戶主爵子家又五分之一屬百姓云

俄國商賈

邇年通商外國貨利倍增貿易加旺六十一年進口貨值二十兆磅出口貨值十五兆磅出口貨值四十九兆磅按六十六年至七十年五年貨值清單六十六年進口二十五兆四十五萬三千六百五十八磅出口二十七兆八十三萬四千六十七年進口三十三兆二十五萬五千八百七十二磅出口二十九兆六十五萬八千九十八磅六十八年進口三十五兆五十萬五百七十二磅出口三十八兆七十五萬九千八十四磅六十九年進口四十二兆二千七百五十四磅出口三十四兆八十五萬七千八百二十二磅七十年進口四十五兆五十萬一千四百七十六磅出口三十八兆九十七萬八千九百五十一磅計是年進口英國貨值十五兆二十六萬八千五百七十八磅出口至英貨值二十四兆二十九萬四千三百九十三磅進口法國貨值二兆七十三萬一千九百八十八磅出口至法貨值四兆八十七萬八千九十六磅進口奧國貨值一百四十八萬三百一磅出口至奧二百一萬八千五百六磅進口土耳其貨值一百二十六萬五千六十八磅出口至土貨值一百三十六萬五千五百四十六磅進口羅馬尼亞貨值四十四萬二千一百七十七磅出口到羅貨值四百四十九磅進口荷蘭貨值八十五萬一百六十八磅出口至荷貨值一百十九萬九千五百二十四磅進口比

利時貨值九十萬二千六百八磅出口至比貨值一百三萬八千六百四十磅進口意大利貨值九十三萬九千二百七十六磅出口至意貨值一百二十四萬五千一百三十六磅進口瑞威頓抑而威貨值五十萬九百六十磅出口至瑞挪貨值五十三萬九千三百三十六磅進口美國貨值七十萬七千三百三十一磅出口至美貨值十三萬五千五百九十八磅進口葡萄牙貨值四萬二千九百五十一磅出口至葡萄牙貨值二十四萬九千一百五十五磅出口至希貨值三十三萬八千六百三十八磅進口希臘貨值三十六萬六千一百九十五磅出口至希貨值四萬九千一百一十二磅進口西班牙貨值二十四萬九千一百五十七磅進口西班牙貨值五萬五千八百六十五磅出口至西班貨值四萬三千四百三十三磅出口南亞美利加各國貨值二十二兆四千八百六十八磅出口由上而觀商貨往來之最多者莫如德與英而俄出口至英之貨五穀居其大宗蓋小麥之類以一百十二磅爲一擔二十擔爲一噸七十年穀十九兆五十四萬七千四百四十二擔七十一年二十五兆八十七萬三千二百二十八擔七十二年二十二兆八萬四百二十三擔此外粗蘇苧蘇木植牛油猪毛羊毛熟牛皮狐狸灰鼠兎皮氈布粗蘇布蘇繩松香明礬石又製成貂皮等件英貨至俄各色棉花布羊毛布生熟鐵商船單海船計二千一百三十二號裝其十八萬九百九十二噸其中六百七號赴外國行商其餘一千五百二十五號在本國海邊大率希臘船多懸俄國旗者更有三百九十六輪船行走江河約三分之二在華勒甲江分行支河者數年來俄之內地商販與各外國通商日見旺興以築輪車路漸多運售快速故耳二十年來俄國開礦歲益增多其格致化學紡織造機器煉鋼煉銅鐵等工作亦漸眾以德國有智巧工人爲俄所羅致而造作日今則國中礦作便宜無須借材異地矣每歲造成各物計值銀有一百三十一兆四十三萬磅至一百四十三兆磅之數

俄國輪路

俄之興造鐵路始於一千八百三十八年從都城開辦接續增造七十一年九月單開已造成者七千二百九十七英里七十三年九月單開合共造成有九千五百英里七十年收輪路利銀九百二十五萬五千二磅其貿易繁盛商人輻輳莫如

俄得羅都城至墨斯科舊都一條鈐路計收利銀二百二十六萬八千四百六十三磅除費九十八萬三百八十九磅淨得銀一百二十八萬八千七十一磅七十一年正月初一至九月初一計輪車載客有十二兆十一萬四千七十七人載貨九百三十四萬四千四百五十五噸收利銀八百九十萬三千六百九十九磅七十年底單開民間公司造築輪路貲本銀二百三十一兆十七萬五千八百十六磅俄王發帑佽助公司銀四百八十四萬八千四百三十二磅

俄國書信局

七十年單開官民函件共五十五兆五千九百七十五所歲收利銀不敷經費云

俄國電報

七十二年正月單俄之電線計長三萬一千四百五十九英里其間有一路而雙設者共合五萬八千六百七十五英里局有五百七十五所六十九年分電報共發二百三十九萬一千八百三十一年以來已驟矣

七通用之錢曰銀羅般每一銀羅般合兩銀羅般爲英鎊一鎊又一百維多利亞般

計里之請曰阜斯得一阜斯得合英尺三千五百尺以英里計之約半里餘

稱物之具曰波特六十三波特爲一噸一噸又一百維多利亞般

量木植之尺曰藍納斯一百零三英尺爲一藍納斯此量木植所用也其量他物皆從

通用之錢曰銀羅般每一銀羅般合兩銀羅般爲英鎊一鎊又一百維多利亞般當一銀羅般按俄國法錢以銀羅般於行者準客他羅般如商民間交易銀錢則百般加入十及九十益百分中扣有十分至二十分之一般倉錄

計里之請曰阜斯得一阜斯得合英尺三千五百尺以英里計之約半里餘

稱物之具曰波特六十三波特爲一噸一噸又一百維多利亞般

量木植之尺曰藍納斯一百零三英尺爲一藍納斯此量木植所用也其量他物皆從

九通餘皆外國往來借道者

俄國錢幣權度

與般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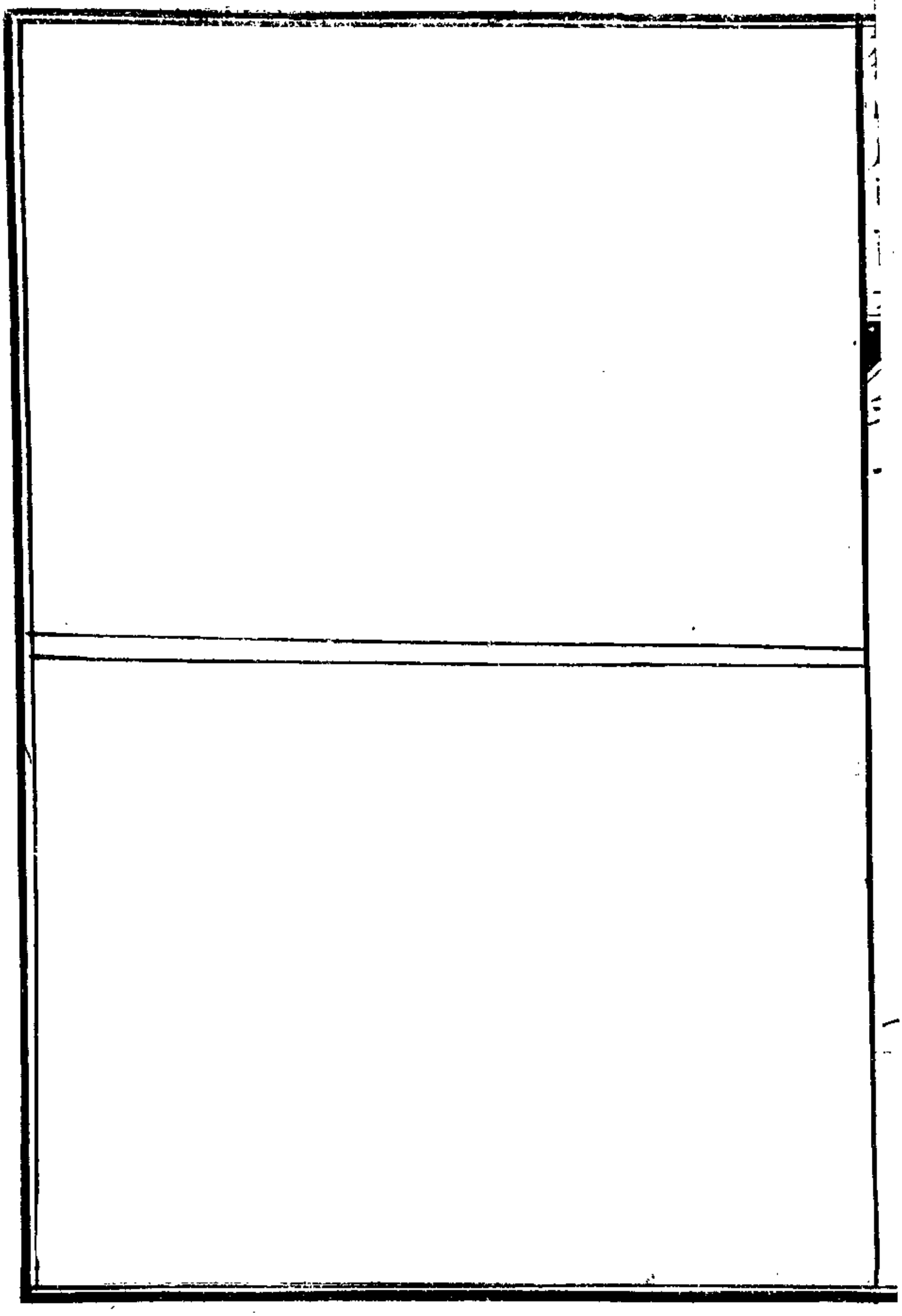

英國麥丁富得力編纂　美國林樂知口譯　海鹽鄭昌棪述

歐羅巴大洲

西班牙國

班國國例官制

阿美國者意大利國王之次子卽西班牙之王也一千八百七十三年二月十一日召諸臣而論之曰予以微眇之身德薄能鮮諸大臣推擇謂可謬託以疆土而卽王位歷有二載今國亂未平民生日蹙用是惻然諸大臣無以陪予之不能終明以予留重予之意其更計宜以爲民上者卽退位於是西班牙議院二百五十六員會集計事改爲民主國不允者止三十二人越日遂定置部官公舉一人紀其成後常改選不定九月七日立開斯德辣爲伯理璽天德舉指代理爲外部長美雙內夫爲內部長伯律茆爲戶部長將軍伯里快爲兵部長水師提督瓦勒陸爲海部長刑員得祿爲義部長吉爾貝揣爲王部通商部文部長宗勒爲新疆部長其國例悉遵六十九年六月所頒行章程而去其傳位一條國有大政歸議院計議其舉議員之法有國例在自三十八條起至六十六條止悉書明其中

議院分上下兩院隨時公舉議員三年內易去四分之一十二年則全易矣上院議員須土著年及四十曾歷重任閱天下之義理多者以當之次則擇殷戶多出租稅助辦通商皆可保入上院下院議員亦須土著年及三十一爲成丁之歲素無虧行遵犯約四萬百姓中舉一人兩院議事同時並行歲聚一次聚必四閱月無論鉅細之事經過議院始行其兩院聚散之期由伯理璽天德定之至若捐務國儀兵籍三大務先由下院計議然後轉至上院如有更易而下院不允仍依下院原議行之例列八十九條內所載各部官行政議員可以詰問凡有咎失下院可告而上院爲之審訊其各省所屬如州邑理事官山地方公舉各省亦各設議院爲省議院歲必一聚部官與國議院不能越俎而代焉

班國教會

國教以天主爲宗民間止有六萬人習他教餘悉屬天主國例二十一條內載教中監督神甫等皆由國賜養而保護之若他國人受廛爲民本習他國教而國中或興習其教者亦不禁一千八百三十五年議收教中之田產及神甫等產業悉以充公由是教王與之爭辨日久延至六十年始將各田產變充國庫六十二年經

監督監督神甫等大小書院計二千八百六處藏書之所有三萬三千八百八十一處神甫候補者三千一百九十有八洲一千七百八十七年修道院行教有十八萬八千女迨一千八百三十三年修道院有七萬五千五百七十四人內六萬一千七百二十七男二萬四千女自歷修道院以來國與教王立約管教之主由國簡派監督四十三人總監督九人其總監督有駐閫里國者即以為西班牙教主

班國學校

民間多半不讀書前週一百年內僅二知書者甚稀而女人更不多覯且以討論頌讀為非婦女所宜一千八百八年前民間讀書由天主教主總管是年以後即歸國家辦理各處設建書院塾館其費由地方百姓與各學生捐助朝廷第派人查考而已一千七百九十七年初學塾幼童三十九萬三千一百二十六人其教法未甚周備一千八百十二年議院欲修改章程而國有戰征民無休憩修文尚未遑也然議院常議及此一千八百三十八年議院議定章程命地方捐貲振興文教一千八百五十七年文教益加意整頓增添學塾派員教授並設師範館大書院由是讀書者日眾一千八百四十八年統生六十六萬三千七百十一人六十一年男女學生計共一百四萬六千五百四十八人館塾二萬二千六十所六十年分八丁州開大學生能通文墨者有二百四十二萬四千十五男七十一萬五千九百女能讀不能書寫者有三十一萬六千五百五十七男三十八萬九千二百十一女此外五百萬男八六百八十萬婦女不能書寫並不識字六十八年計知書識字者一百二十五萬一千六百五十三人約得十三分之一其歲需費用共二千五萬磅

班國國計

歷年以來國之錢糧每絀於國用一千八百六十六年進款二十七兆四十九萬三千六百三磅出款二十七兆四千六百七十千八百十七磅出款二十六兆三十九萬四千七百七十三磅六十八年進款二十五兆六十八萬七千七百七十二磅出款二十五兆九十一萬四千一百五十二磅出款二十四兆九十一萬四千一百五十磅七十年進款二十一兆四十一萬一千三百八十七磅出款二十一兆四十一萬一千三百八十磅七十一年進款二十七

兆九十萬一千七百四十六磅用款三十二兆八十一萬九千四百二十四磅是年缺少款項預爲計定應缺四兆九十一萬七千六百七十八磅迨至年終結算乃缺至九兆七十三萬八百七十五磅之多一千八百五十九年六十一年六十三年由庫籌備額外銀款以爲不時之需如馬路輪路等類計有二十八兆磅迨至六十九年已盡去公費十八兆磅歲計暹細遞減多七十一年九月計國債積有二百六十一兆四十七萬五千磅其中七兆六十五萬三千七百二十磅係伙助民間輪路公司又二兆七十二萬一千五百九十磅係興築馬路開濬水利與一切公費

班國兵籍

邇來班國營制改從法國分三等一爲經制兵民年二十以上即令充之凡四年以爲衝鋒陷陣之用一爲屯兵皆充過經制四年退而防戍八年以備征戰抽調者一爲留兵初從經制兵下來未經防戍者其防戍俟期滿放歸田里國例平時兵數不得逾二十萬八千八百六十八年實數不及二十萬計共十五萬一千一百六十八內步兵六萬一百八十三人騎兵一萬一千八百四十八各省標兵四萬四千九百二十六人海衛兵一萬三百九十八人員以六十員副之提督一百三十一員副鎮二百三十八員均以次統屬之

班國鐵甲兵輪

班國大鐵甲暗輪七號置十六礮至四十礮共一百六十九礮更有上等大暗輪一號置十八礮中等暗輪十一號置二十六礮至五十一礮共四百六十一礮次等暗輪二十六號置二礮至五礮共六十八礮更有小暗輪礮船十八號每號一礮計十八礮運兵暗輪十號已上總計暗輪七十三號大礮七百三十四尊明輪上等二十七號置十六礮至十八礮不等共四十八礮二等十號置二礮至十礮共六十一礮三等小礮船十號內二號各置一礮八號各置二礮共十八礮已上總計明輪二十四號礮共一百二十七尊夾板兵船上等五號每置十六礮等一號置十五礮餘有學習行海戰陣各法礮船四號置十八礮至三十礮共一百六礮又小礮船三號每六礮共十八礮其七號暗輪鐵甲英國廠造居其六而極大者曰佛多利耶一千八百六十八年英之脫姆司廠造船身長三百十六尺濶五十七尺深三十八尺重四千八百六十

二噸鐵甲五寸半厚內機梯鈎木十寸汽機號馬力一千匹與英之華而愛立艦舉到之汽路一式大同機受潟在本國加德其邨海口浮廠造係英工匠畫圖出樣督造者其浮廠如仰蜂殼然浮在水面身長三百二十四尺兩邊夾層裝水橫濶一百五尺其內裝載船處寬七十八尺如欲修造船隻不必牽船上岸只將浮廠邊層裝水令滿則廠自沈將船隻濟上以廠承之抽盡邊層之水廠即上浮無異在岸俟工竣下水又將邊層裝水廠沈而船浮船可駛行所以省牽挽之力也機受瀉船身皆鐵爲之惟鐵甲裏襯梯鈎木長三百十六尺濶五十七尺喫水二十七尺四寸鐵甲四邊包裹計厚五寸鐵甲勁兩重一千五百噸載煤有四十洞門裝六百人食用之物又煤六百噸噸門下沿距水有七尺六寸行海一小時分計四十五里至四十七里汽機號馬力一千匹次曰阿拉伯利在英國廠造仿照法國船式是西班牙初造鐵甲第一號也船身以木爲之外包鐵甲四寸半厚船兩兩邊證三十四磅汽機號馬力八百匹又鐵甲四號證五磅或六磅汽機號馬力各五百匹所以衛西印度新疆古巴博多利哥地方也又暗輪小艘船三十號在美國造皆一百七尺長二十二尺五寸濶八尺深喫水五尺船頭證一百磅彈大磅一尊磅架用麻盤式可四面開放一千八百七十年畢水手七千三百五十四人水師礮兵五千八百人匯一總統又大小兵官一千一百人其水師水手均於海邊熟諳海道之漁戶揀冊內挑十八歲至三十歲壯丁以用之其壯丁籍姓名於冊得六萬六千人如添補水手卽於此冊挑十八歲至三十歲壯丁以用之

班國疆域民數

班之在歐洲本國疆域十七萬七千七百八十一方英里民十五兆八十萬七千七百五十三人伯列阿立島在地中海一千七百五十七方英里民二十六萬六千九百五十二人克儉愛列島三千二百二十方英里民二十二萬七千一百四十六人合共十八萬二千七百五十八方英里民共十六兆三十萬一千八百五十一人此一千八百六十年人丁冊數也迨六十八年民數有十六兆七十三萬二千五十二人國分十二省新分四十九府其省名一曰新加斯替分五府計三萬八百八十二方英里班之都城麥斯立在其內一曰葛加斯替分十二府計三萬一千方里有奇一曰格利瀉分四府計一萬五千八百九十七方里一曰愛斯甘臘麥多拉分二府計一萬四千三百二十九方里一曰阿特魯瀉分五府計一萬七千方里一曰加得那特分三府計九千六百二十二方里一曰佛蘭瀉分五

府計一萬五千方里，一曰加到陸爾尼亞，分四府，計一萬二千一百八方里，一曰阿拉剛，分三府，計一萬四千七百二十六方里，一曰納扒，計二千四百五十里，一曰既布斯國華，分三府，計二千七百里，伯列阿立島，與克俊愛列島合爲一省，計四千九百七十七里，八年以來，戶口祇增十分之七五，勻派每里僅九十人，較意大利僅得其半，較荷蘭僅得三分之一，其大城有十，戶口增五萬人，六十四年，單麥得立都城，民數四十七萬五千七百八十五人，扒西奴邪，民數二十三萬二千十五人，色皐拉，民數十五萬二千人，哦零滬，民數十四萬五千五百十二人，麥拉茄，民數十一萬三千五十人，美瀉，民數十萬九千四百四十六人，格拉拏達，民數十萬六百七十八人，薩拉加撒，民數八萬二千一百八十九人，扣利司，民數七萬一千八百十四人，哦拉度列，民數五萬四十七人，其餘四分之六，荒地尚未開墾，

班國商賈

一千八百六十七年至七十一年，計五年中，商貨及金銀進口，歲有十九兆磅，出口歲有十二兆磅，進口貨法國居多，而英次之，出口貨到埠，英國居多，而法次之，七十二年，出口至英貨九兆三十一萬六千八百二十磅，英國進口貨三兆六十一萬四千四百四十八磅，內班國土產貨物至英，葡萄酒居多，七十二年值有八兆三十五萬七千一百九十三磅倫（量酒之具，每桶一枷侖，計三十八九），值二兆七十四萬八千五百九十九磅，又錫五萬三千四百八十四噸，值一百十九萬八千八百六十六磅，進口英貨，蘇線蘇布，煤生熟鐵，商船四千三百二十六號，計裝三十五萬九千七百六十五噸，船數近來漸減，六十年商船有六千七百十五號，計裝四十四萬九千四百三十四噸，一千八百六十八年至七十二年，又減少五百十四號，班國濱地中海，地土肥饒，利於耕作，五金之礦又極多，前此未盡開者亦屬不少，近十年來，頗能開挖，大抵銅錫居多，一千八百七十年，開成輪路，計長三千八百英里，新造未竣工者，一千二百六十七里，皆民間公司所造，而國亦發庫帑以佽助之，

班國電報

七十年正月，單電報長有七千十一英里，若並雙線計之，長一萬五千九百四十六里，六十九年分，共發電信七十四萬八千二百五十通，其中外國往來居十分之一，官居九分之三，

班國新疆

歐洲西南半球者不一而足南北亞美利加洲奄有大半數十年來卓犖多振而自立今屬班國惟古巴波多利哥呂宋羣島（一云佛印度洋大西洋數島阿非利加洲北邊一隅而已）計其地有十一萬五千七百七十三方英里民六百四十一萬九千三百三十九人如古巴有二千五十八地理見方里零一三（每一地理見方里為英國二十一見方里）民一百四十一萬四千五百八人波多利哥二百六十九地理見方里零一五民六十四萬六千三百六十二人此在亞美利加洲也其在亞細亞洲者即呂宋羣島三千一百地理見方里民四百三十一萬九千二百六十九人加羅林貝路斯二島四十三地理見方里零一民二萬八千人馬列昂島十九地理見方里零六民五千六百十人其在阿非利加洲者曰阜邪圖圖博曰昂斯溝二十三地理見方里民五千五百九十八人歐洲舊奴僕風氣羣相禁絕惟西班牙尚存一千八百七十二年古巴奴僕有二十六萬九千八萬人七十三年三月班之議院議將嚴禁其弊俗以古巴行鬻奴之事貽害甚大六七年來擾亂未已思所以禁絕之而未逮也亞細亞洲之屬地若奴僕者四分居其一接古巴在西印度附近亞美利加洲當赤道北緯線二十度天氣溫和土田肥美乃班國之外府也地分三省其東南一省及中省間閭繁盛戶盡富饒城二十二鄉鎮二百有四通來夥民叛亂農商生計俱非昔比而貨物亦絀矣古巴及波多利哥二地商貨至英生糖於葉爲大宗歲值五百二十三萬一千五百磅有奇英貨進口值三百四萬二千磅有奇呂宋生糖白蘇苳葉至英歲值一百三十七萬有奇英貨至呂宋值三十九萬有奇班今內外交訌各屬地蓋益侵削云

班國錢幣權度

通用之銀錢曰愛斯固度曰祕西篤曰而列啊（一而列啊爲一磅祕西篤即洋銀一元之數合二十五祕西篤爲一磅合十愛斯固度亦爲一磅）稱量之異悉循法國制度

瑞典國世系宗戚

四斯高第二者今瑞典挪威之共主也生於一千八百二十九年正月二十一日祖父佛捺達的本法國將軍一千八百十八年瑞人推戴爲王是爲湖得高和朝揩而羅第十四傳子四斯高第一王卽四斯高第三子一千八百七十二年九月其兄揩而羅第十五卒乃卽位娶而難索公惠倫之女沙飛雅爲妃生有四子長曰波斯道夫封混荷蘭公一千八百五十八年生次曰四斯高封郭得拉公次曰揩而羅封惠斯得波蘭公次曰呦旋封綿力公其先一千五百二十三年爲哦薩朝格斯道夫第一王瑞始與丹麥國分一千五百六十年伊力十四卽位一千五百六十八年約昂第三卽位一千五百九十二年希期門嗣位一千六百四年揩而羅第九嗣立一千六百十一年格斯道夫第二嗣位一千六百三十二年女主克律斯低奴嗣位一千六百五十四年傳位於從兄揩而羅第十是爲哦而埒仔朝一千六百六十年揩而羅第十一卽位一千六百九十七年揩而羅第十二嗣位一千七百十九年女主安立茄伊奴嗣立一千七百二十年傳位於佛得立是爲海斯朝一千七百五十一年四到富佛得立嗣立是爲好斯登高得溥朝一千七百七十一年格斯道夫第四嗣立一千八百一千七百九十二年格斯道夫第四嗣立一千八百九年揩而羅第十三立一千八百十八年議院公舉法國將軍一千八百十四年揩而羅第十四卽位卽滂得高和朝一千八百四十四年四期高第一卽位一千八百五十九年揩而羅第十五嗣位一千八百七十二年四斯高第二卽位已上計十九王

瑞典挪威國

溯一千八百十四年正月十四日瑞王在雞肋地方與丹國王立約丹將挪威之地歸瑞統轄而挪威之民不服五月十七日挪民大會於愛嗤福地方計議章程公舉丹國親王夫德立爲王瑞王發兵禁其事而各與國亦不認夫德立爲挪王八月挪民不得已與瑞合而自立國會將前例修改十一月乃崇奉瑞王爲挪威王次年定合國條例願兩國永合不復分至教會及國會悉仍其舊遇有國家大故瑞挪兩國議院公舉民所屬望者爲王如兩國不合則兩國議院各揀數人會集於揩而羅斯德都城公派議員再爲推擇可者立之凡兩國交涉大事亦須兩國派員聚一大會計議行之如嗣王幼沖不能親政兩國攝政國會公議一大員暫時攝政

瑞挪王歲供

王之歲供銀由瑞挪兩國合供瑞國供銀七萬三百三十

三磅抑國供銀三萬二百三十四磅此外歲有一萬六千六百六十六磅撥歸議院津貼之銀當指而雖第十四時諸定還解由議院轉解盡泯以絕例也

瑞典國例官制

瑞例王即位之初集臣工於廷誓守國例乃帥佐王可出令可興軍征伐可講和立約可主義郤定獻赦囚可延攬賢才命議院派委議院議有不稱旨者王可寢其事而不行分定政令律法王可主持之親王等不能就文職此外悉歸議院主辦議院分上下兩院院員悉由民公舉上院一百二十員每三萬八舉一人年須及三十五產業殷富其舉一人須及二十一年派海部長將軍賴恆富菩得七十年派內部長伯合斯胥陸七十年派戶部長活會七十年派文教部長弈納李七十年派其直猫軍機則有百勤李六十年派員格六十八年派阿斯託羅麥七十年派此即軍機十八也王所行之事如有疏失議院即可詰問軍機又有監視議院者一員由國王派稽察國政者一員由議院派皆當時耆舊大臣云

瑞典國文教

瑞國宗耶穌教魯德會四百餘萬人中惟五百七十三人屬天主教一千八百三十六人屬猶太教二千四百九八屬各教餘皆屬耶穌民間讀書甚盛其公塾無處無之令幼童俱入塾不收其貲如有不入公塾而自立私塾者必令其父兒出延師之筆據七十一年查得民間自八歲至十五歲無分男女悉皆入塾讀書約十分居九分七矣男如是者分五班第一班派十八議例定各務有與例不符者可糾改之第二班十二人議國用銀款第三班十八議捐款第四班八人議創行諸務第五班八人議銀行各務例得七部官以厠足其數義部長愛李拉吐魯蛮七十年派外部長將軍仇斯周邪七十二年派兵部長親王會膺你七十一年派海部長將軍賴恆富菩得七十年派內部長伯合斯胥陸七十年派戶部長活會七十年派文教部長弈納李七十年派其直猫軍機則有百勤李六十年派員格六十八年派阿斯託羅麥七十年派此即軍機十八也王所行之事如有疏失議院即可詰問軍機又有監視議院者一員由國王派稽察國政者一員由議院派皆當時耆舊大臣云

師五千三十九人女師二千七百七十六人

瑞典國國計

鐵糧款項地捐王產租賦鐵路利銀居三分之一其二分關稅酒捐內地貨捐等國用水陸兵餉國債息銀釐祿俸等一千八百七十四年單開進款王產鐵路收銀二十兆四萬五千列斯大拉開稅十六兆五十萬列斯大拉書係局二兆八十萬列斯大拉銀票捐二兆三十五萬列斯大拉洒捐貨捐十四兆八十四萬一千五百五十列斯大拉共收五十五兆五十三萬六千五百五十列斯大拉合英銀三兆八萬五千三百六十四磅出款歲供祿俸一兆二十六萬六千列斯大拉義部費二兆六十三萬七千五百列斯大拉外部費六十萬三千六百八十列斯大拉兵部費十兆八十一萬九千列斯大拉海部費四兆二十八萬六百列斯大拉內部費八兆九十八萬二千四百列斯大拉戶部費八兆九十四萬七千二百列斯大拉文教部費五兆九十四萬二千四百列斯大拉予告半俸銀一兆五十三萬一百二十列斯大拉額外支給銀十五兆三十七萬七千六百五十列斯大拉共用六十兆三十八萬六千五百五十列斯大拉合英銀三兆三十五萬四千八百

計在內挪威歲解外部銀三十萬二千列斯大拉至鐵路需費由國庫撥給自開造鐵路至七十一年底國庫撥銀九十四兆列斯大拉並借給民間公司鐵路款二年單開國債一百二十兆三十六萬八千七百七十一列斯大拉合英銀六兆七十九萬八千二百六十五磅其為鐵路借者即於歲收鐵路利銀內隨時擬還債本也

瑞典國兵籍

陸路兵分四類一為宿衛步兵一千八百人馬兵四百四十八人二為適行如團練然其兵由地戶主捐養王產租亦助養以備征戰之用除年餉外給土田房屋俟期滿即為其私產如遇打仗則悉赴軍所不能旁貸或不敷由地戶主募能勝兵者補其乏而出金以佐軍食若必地戶主自行平時不出單費則可計平時步兵二萬五千二百八馬兵四千七百四十八礮兵四千六百七十三人工程兵九百七十二人三為捍華德蘭島兵八千五百十一人國雖有事兵不出島四為隸籍拈遣之兵設立於一千八百十二年民年二十至二十五悉隸兵籍有事則拈其姓名以遣之若國十然各無推諉向有出銀僱替七十二年乃除此弊步兵七萬二千五百七十八人馬兵三千九百七十四人礮兵三千三百十一人工程兵一千五十二人七十

三年限各項步兵九萬九千五百七十八人馬兵九千一百五十四人礮兵七千九百八十四人工程兵二千二十四人運物兵五千五百二十四人總共十三萬二千二百七十五人此外民間自行團練不領國帑平時各練各團至國家有事可抽調之此自六十一年起七十三年歲終查有二萬六百二十五人前數年部官請議院改置陸兵而院員不允

瑞典國鐵甲兵輪

議院許改者惟水師營制耳六十六七年海部改行新法水師分兩翼一爲出征頭翼而設一爲保護邊境而設七十三年九月填鐵甲礮船共十四號內四號置礮臺號馬力六百匹礮八尊水兵三百二十人貳等二號馬力八百匹礮十尊水兵三百二十人十號置小礮臺號馬力四百三匹礮十尊水兵三百五人暗輪兵船超等一號礮置三層艙此猶舊制也號馬力三百五十匹礮六十六尊水兵七百三十五人壹等二號礮置兩層號馬力四百匹礮十尊水兵三百二十人貳等二號馬力八百匹礮十四尊水兵三百七十八人礮輪船十號號馬力六百匹礮十七尊水兵三百八十二人運兵船暗輪三號號馬力三百七十匹礮八尊水兵一百八十五人夾板篷船壹等一號礮三十六尊水兵三百四十八貳等五號礮一百十二尊水兵三百四十八人貳等五號礮一百三十八尊水兵三百四十八人貳等五號礮一百三十八尊水兵三百四十八人貳等五號礮一百三十八尊水兵三百四十八人貳等五號礮一百三十八尊水兵三百四十八人貳等五號礮一百三十八尊水兵三百四十八人貳等五號礮一百三十八尊水兵一千一百三十八人又有篷槳礮船四號置開花彈礮五尊水兵一百四十四人礮兵船四十號礮四十九尊水兵一千七十八人又有守口之浮礮臺四十四座礮其九十八尊礮兵二千七百十八人運兵及器械船三號已上其一百三十號馬力三千五百三十三匹礮四百五十一尊兵八千一百六十九人其最大之鐵甲兵船曰長揖立桑重一千五百噸號馬力一百五十匹一千八百六十五年造再有新造鐵甲三號曰陸格曰刀遁曰脫飛七十三年單統領水師提督一員佐鎮三員哨官四十員副哨官四十四員瑞之停船海口最大有礮臺礮輪船駐防者曰克羅那

在波羅的海內

瑞典國疆域民數

瑞之疆域有十六萬八千四十七方英里濱北冰海歐洲極西北之海國也歐洲各國編查人丁瑞國爲開其首初從都城大書院試行乃一千七百四十八年事也初行三年一查至一千七百七十五年五年一查今改爲十年一查一千八百六十七年單民四百十九萬五千六百八十一人內男二百四萬五百八十九人女二百十五萬五千五百九十二人至六十九年民數少二萬有奇以流徒至美國者

眾故也然北十二年單開民有四百二十五萬四百十二人較前戶口更增盛遷徙者逐年漸少而生齒日繁也國中務證者眾有兩大城頗繁盛一斯振公都城民十四萬三千七百三十五人一關華得婆獲民五萬九千三百二十九人其耕作者有三百萬人之多

瑞典國商賈輸路

瑞之貨物售英爲多次法次丹進口貨以德英爲多丹挪俄次之其進口之物如布疋機器煤薪礦貨出口則木植礦墟粟米小麥之類七十一年進口貨值九兆三十九萬八千八百三十三磅出口貨值八兆九十四萬五千七百二十二磅瑞與英貿易之盛較勝他國七十二年瑞貨至英值六兆磅有奇英貨至瑞值一百九十一萬磅有奇商船之往來他國有一千四百六十三號計裝二十八萬一百噸瑞之商利日旺由開礦故也七十年礦鐵得十四兆六十三萬擔有奇每擔計一百二磅礦銀得二千八百一磅礦銅得四萬三千八百五十三擔白鉛得六十六萬二千一百三十八擔至煤礦所在多有則開自七十一年也有煤鐵而輸路益增以輸車運貨便捷出產既旺商民皆賴矣其鐵路之興路墳盧鑿險費用較繁則由國庫撥帑造之其支路之鐵路寿見側出四通八達則由民開公司造之鐵路計長六百九十二英里每里需銀十三萬一千七百磅有奇支路計長二百七十三英里每里需銀八萬三千九百九十磅有奇別有短支路數條共一百十五英里每里需銀九萬二千磅有奇初開之時收利銀而償去九分八厘淨得三十九磅十二磅林至七十二年賈去其半每里淨得一千二百九十一磅此磅國里也每里合英里六四今國中稍闢定造未竣之輪路至七十五年可悉蔵事矣

挪威國例

一千八百十四年十一月始頒新例凡計議一切章程歸民主大會主之惟水陸各營官員由瑞國王簡派至地方官須挪威土著而總督大員則不在此例議政大會凡遇議定事件呈請瑞王核准蓋印然後頒行至地方事宜或王不允行議員一再請之至三次而王猶不允議員可以徑行若與國例有關礙者王不允行雖大會議員亦無如何不能率意行焉向來議會三年一聚六十九年改爲歲一舉行其舉行之期則由議會自定而瑞王不與聞焉公舉之人必土著年及二十五或曾筮仕或爲地戶生或城中有房產者得操選政若他國人入籍十年有產業亦預之其已滿三十年者並得應舉與土著無異計三年公舉一次城中每五十人舉一人鄉國每一百人舉一人於

其所舉各員中擇其有聲望者歸入大員班挨名補缺新舉之員四分之一派入上院四分之三派入下院國王都亦視其遠近各有差

挪威官制

行挪威政令之權則在瑞王順挪威有國會主議及部官等王必與諏詢而行部官七人居挪威格立斯的阿姆尼亞都城其主議三人居王左右曰詰羅夫曰麥達勒均七十一年派曰約枕生七十三年派其部官一閣部長斯拉旺七十三年派一戶部長兼稅務海立生六十三年派一義部長泡爾生六十九年派一內部長福萬德七十一年派一海部長兼理書信局獲德五十六年派一文教部長愛生道夫七十二年派一兵部長實格爾德七十二年派一郎可

挪威國計

挪之錢糧上下院議員會議必較量公費之數而預為定之七十三年七月初一至七十四年六月底止計一年所需公費一百二十一萬二千三百七十九磅而錢糧數亦如之按其錢糧一項關稅銀三百十萬大拉酒捐銀五十七萬大拉大麥捐二十七萬大拉銀票捐七萬大拉煙利十八萬四千大拉信局收銀二十九萬五千大拉電報局收銀十七萬大拉雜捐七十九萬六千七百四大拉合英銀一百二十一萬二百四十五萬五千七百四大拉其五千三百七十九磅公費一項祿俸十三萬九百二大拉國會費六萬六千二百五十大拉國會三大員二十萬二千三百四十五大拉文教部費二十三萬一千大拉義部費三十七萬五千五十一大拉內部費五十一百四十五萬六千六十九大拉戶部兼稅務費一百三十六萬八千五百七十大拉兵部費一百十二萬大拉海部及信局費一百二十二萬三千九百九十二大拉外部費十二萬五千八百九十大拉雜用八萬五千四百九十大拉核其銀數與錢糧同通年錢糧較旺而公費無增出納之司綽有餘裕七十三年單國債尚有一百五十四萬七千一百磅

挪威兵籍

陸路兵有隸冊拈鬮者有招募投効者年滿二十一即可

占選惟遜北荒寒之地約有三省人民稀少不在選內當其初充兵籍也在營演習四十二日放回歲必操練二十四日步騎各兵期限十年營兵留兵充七年其三年在本國國防不復征調七十二年單營兵一萬三千人留兵一萬九千八國防兵一萬一千人其願効者三可調用倘衛第不能過三千之數兵輪二十號碾一百七十二噸內鐵甲有碾壺四號號馬力六百匹大碾二噸第二等大碾輪船十號號馬力九百匹碾七十八噸第二等碾輪船四號號馬力五百五十匹碾四十二噸第三等碾輪船一號號馬力二十匹碾六噸又小碾輪船四號號馬力二百四十匹碾二十四噸運兵及器械輪船四號號馬力四百四十匹碾十噸又夾板兵船一號碾四噸共計水手二千五百十七人挪民以通商為務所有船水手四萬九千二百二十七人挪民以通商為務所有船六千九百九十二號裝貨一百二萬二千五百十五噸又德大法進口貨值歲約大拉十八兆四千萬有奇出口貨值歲約大拉二十五兆四千萬有奇商居百分之三十次德次法進口貨值歲約大拉二十五兆次丹出口商貨以木植為大宗次冰及魚磷硫礦銅重英鐵甲有碾壺四號號馬力六百匹大碾二噸第二等大碾輪船十號號馬力九百匹碾七十八噸第二等碾輪船四號號馬力五百五十匹碾四十二噸第三等碾輪船一號號馬力二十匹碾六噸又小碾輪船四號號馬力二百四十匹碾二十四噸運兵及器械輪船四號號馬力四百四十匹碾十噸又夾板兵船一號碾四噸共計水手二千五百十七人挪民以通商為務所有船水手四萬九千二百二十七人挪民以通商為務所有船六千九百九十二號裝貨一百二萬二千五百十五噸又德大法進口貨值歲約大拉二十五兆四千萬有奇商居百分之三十次德次法進口貨值歲約大拉十八兆四千萬有奇出口貨值歲約大拉二十五兆次丹出口商貨以木植為大宗次冰及魚磷硫礦銅重英鐵甲有碾壺四號號馬力六百匹大碾二噸第二等大碾輪船十號號馬力九百匹碾七十八噸第二等碾輪船四號號馬力五百五十匹碾四十二噸第三等碾輪船一號號馬力二十匹碾六噸又小碾輪船四號號馬力二百四十匹碾二十四噸運兵及器械輪船四號號馬力四百四十匹碾十噸又夾板兵船一號碾四噸共計水手二千五百十七人挪民以通商為務所有船水手四萬九千二百二十七人挪民以通商為務所有船六千九百九十二號裝貨一百二萬二千五百十五噸又德大法進口貨值歲約大拉二十五兆四千萬有奇商居百分之三十次德次法進口貨值歲約大拉十八兆四千萬有奇出口貨值歲約大拉二十五兆次丹出口商貨以木植為大宗次冰及魚磷硫礦銅重英

補者凡六萬二千八

挪威疆域民數文教

挪威疆土有十二萬七百二十九方英里民種不雜他族一千八百二十一年設院削除各將官平等悉同操練十年編制次七十二年單民一百七十六萬三十八除各教五千一百八外俱屬耶穌教魯德會他教民入籍久亦例得公舉民間年七歲至十四歲務令入公塾其師長由各處捐養初學誌認字習書並習算學教會傳道之說各城設大學堂各大城設書院教拉丁文字希臘古文法德英等國語言及各國史邊遠郡學院計學生四百八鄉開村塾游牧處多各城中統計居民二十九萬五千七百三十五人

挪威商賈輪路電信

進口商貨布疋等統居百分之二十七次糖次丹出口商貨以木植為大宗次冰及魚磷硫礦銅重英居百分之三十次德次法進口貨值歲約大拉十八兆四千萬有奇出口貨值歲約大拉二十五兆船六千九百九十二號裝貨一百二萬二千五百十五噸行船水手四萬九千二百二十七人挪民以通商為務所有船水手四萬九千二百二十七人挪民以通商為務所在各有善於行海以故各海國行商之眾天下無與比焉輪路通行者有五百八十六里尚有七百四十一里工未竣電線路長三千六百八十六里以線之重並紆回計之有五千四百八十一里七十一年發有四百三十七通內十萬八百四十二通係往來外國者其收利銀三萬四千三百磅郎十五萬二千大拉信局五百九十六所是年發有五百五十萬封

瑞典國新增

山巴刀羅米青在大西洋西印度計三十五方英里民二
千八百二人此島係一千七百八十四年法國讓歸瑞典
統轄置巡撫一員派兵二萬五千人歲費一千三百九十
餘其地出菸葉蔗糖棉花科咽茶其行奴僕事已於一千
八百四十八年全行禁絕云

瑞典國錢幣權度

瑞典通用之銀錢曰列斯大拉十八列斯大拉當一磅
挪威通用之銀錢曰大拉約四當瑞典六大拉本土之數
權度與法國同

瑞士國例

瑞士爲眞民主國其先皆小邦分治如日耳曼然有事則舉行國會各小邦皆派人入會議辦而不立邦主蓋國以民爲主民以國爲重自昔列國分爭獨瑞士得瓦全者以眾志成城也一千八百四十八年眾小邦乃合爲一是爲合眾民主國其議會有二一曰邦會各邦自行聚議一曰國會各邦各舉合成一會邦會四十四人瑞士二十二邦每邦派二人入國會合得一百三十五人皆合眾邦百姓所公舉者每二萬人例得舉一人茂有舉選議員以三年爲期逐歲交替凡民年二十即可與選攻應舉者頗眾惟教師不得厠於選列國有合眾大會即合邦會國會而成者也國之全權所在行政派七人皆合眾會內公舉者亦以三年爲期其主議大員與副主議之權無異國王然期以一年爲限例不能留職若其人果孚眾望越一年後始得再舉凡出令征戰講和立約皆合眾會主之此外更有十一員循行各邦稽察調處十一員分三班地有訴狀則由首班三人核辦次班三人主訊鞫如按察然又次班三人幫同審訊餘二人爲正副主事又有武職七人均由合眾會舉派合眾會聚集之地曰盤旋即以爲都會官無常

瑞士國例

瑞士爲眞民主國其先皆小邦分治如日耳曼然有事則舉行國會各小邦皆派人入會議辦而不立邦主蓋國以民爲主民以國爲重自昔列國分爭獨瑞士得瓦全者以眾志成城也一千八百四十八年眾小邦乃合爲一是爲合眾民主國其議會有二一曰邦會各邦自行聚議一曰國會各邦各舉合成一會邦會四十四人瑞士二十二邦每邦派二人入國會合得一百三十五人皆合眾邦百姓所公舉者每二萬人例得舉一人茂有舉選議員以三年爲期逐歲交替凡民年二十即可與選攻應舉者頗眾惟教師不得厠於選列國有合眾大會即合邦會國會而成者也國之全權所在行政派七人皆合眾會內公舉者亦以三年爲期其主議大員與副主議之權無異國王然期以一年爲限例不能留職若其人果孚眾望越一年後始得再舉凡出令征戰講和立約皆合眾會主之此外更有十一員循行各邦稽察調處十一員分三班地有訴狀則由首班三人核辦次班三人主訊鞫如按察然又次班三人幫同審訊餘二人爲正副主事又有武職七人均由合眾會舉派合眾會聚集之地曰盤旋即以爲都會官無常

瑞士教

瑞士教分兩種一屬耶穌百分內居五十九分一屬天主百分內居四十一分七十年十二月人丁四百八十萬副主議歲得四百八十磅

瑞士文教

瑞士教分兩種一屬耶穌百分內居五十九分一屬天主百分內居四十一分七十年十二月人丁四百八十萬副主議歲得四百八十磅

瑞士教分兩種一屬耶穌百分內居五十九分一屬天主百分內居四十一分七十年十二月人丁四百八十萬副主議歲得四百八十磅主事歲得六千磅惟行政七人歲得薪水四百八十磅主議大員歲得六百磅副主議歲得四百八十磅

瑞士文教

瑞士教分兩種一屬耶穌百分內居五十九分一屬天主百分內居四十一分七十年十二月人丁四百八十萬副主議歲得四百八十磅主事歲得六千磅惟行政七人歲得薪水四百八十磅主議大員歲得六百磅副主議歲得四百八十磅

一百五十六萬六千三百四十七人天主教民一百八萬四千三百六十九人其餘各會一萬一千四百三十五人猶太教民六千六百九十六人國例四十四條內開無論何教何會凡屬基督教者許其通行而天主教之治耶穌僞跌司會不准入境五十八條專行聲明有遵例而從治耶穌僞跌司會者盡法懲治之此民主國之深心遠慮也天主教監督五人其神甫比耶穌教師多計有六千人耶穌教例歸各邦地方官主之瑞民讀書獨耶穌教中人爲盛其東北各剛堅（猶言小邦也）習耶穌教者以男女老弱統計之五人得其一習天主教者七人得其一若全習天主教者九人得其一瑞例六歲至十三歲悉令入公塾不則重罰之此例耶穌教民已遵行矣各鄉里散設初學塾習文字地理及各國史記其上有習各國言語算法格致地理樂器等學塾費者可不出貲又有師範館學教授之法城中均設大書院其三大城有總書院其格致書院

設於巨律地方有格致師四十六人更有武學院此二院皆由國庫給贍歲需銀四萬磅

瑞士國計

瑞士之錢糧獨關稅局其半當其征權之初不論外口內地有關隘者過必出捐迨一千八百四十八年議定止收進口貨稅而內地任其通行無阻不復出稅民稱便焉次則電報信局收捐亦鉅所收非盡歸國帑各剛登多出捐稅以濟一之稅亦同然至國有大事例令各剛登亦分與時之急然必二十年始一行其二十年間惟預爲籌備耳所謂額外捐是也別有大廠大局利銀亦歸併於內七十一年錢糧計英銀一百十萬五百四十八磅國用計英銀九十九萬一千二百九十五磅七十二年間開錢糧各進款公產租息五萬八千三百五十四福蘭格存款生息十九萬九千四百福蘭格借於各剛登帑銀歲息十三萬六千一百六福蘭格關稅一千萬福蘭格信局利十一兆二十一萬七千福蘭格電報局利一百一十七萬福蘭格火藥局利一百七十五萬福蘭格武學院捐銀十五福蘭格武學院捐銀六萬四千福蘭格養馬廠費五百九十八福蘭格格致書院捐銀六萬四千福蘭格合英銀一二千福蘭格造銀錢局利銀二萬二千藥局利六十八萬六千福蘭格造銀錢局利銀二萬二千四百福蘭格收稅辛二千六百七十五磅各剛登地方官自有章程出入財用亦有遞債指公地爲質與國債同

瑞士兵籍

一千八百四十八年新定國例第十三條載國內當兵不

可常養以節餉糈而民間以保衛國家自習武藝年及八歲卽演習兵法上中等學生亦皆以餘暇操練兵分三類一爲台眾標兵各剛發民年二十至三十充兵籍例百八萬三人爲兵一爲留兵民年三十至四十者充之一爲團練老兵年四十一至四十四期滿卽除籍復其身七十二年陸兵數如左

瑞士經制兵數	步兵	騎兵	工程兵	長夫
員數	三萬九千七十八人	三千三百六十四人	一千五百十九人	一千一百十九人
國律民數	五萬四千三百三十四人	四千六百十六人	一千五百七十一人	七十四人
總數	十六萬八千一百十八人	一萬三千九百十八人	四千七百十人	二千一百十九人
兵官	八百四十一人	大共二十萬一千二百五十七人		

按瑞士民主國民年二十無疾者悉練籍以備調造若名未入籍而調發者例須入營演習二十八日至三十五日然後充籍各營歲操步兵七日礮馬兵十四日各剛勉兵放必聚操一次武官由武學院出身其教習亦然別有大礮學院其西總由各剛登派千總已上由國會派總將軍由合眾大會派一千八百七十一年陸路兵營餉需單官弁兵餉十一萬七千二百二十八福蘭格教習費十九萬五百六十八福蘭格教習費一百六十九萬五千五百三十八福蘭格製辦戰具二十五萬八百四十三福蘭格邊戍及駐壘十萬四千六百七十五福蘭格總將軍及協領俸五萬三千四百福蘭格修造兵房八千二百五十二福蘭格刊刷文書告白二萬九千九百七十六福蘭格雜費五百六十六福蘭格共三百四十五萬一千三十八福蘭格此瞻別有存項以故不入歲款。

瑞士商賈輪路電信。

稅關進出口貨征權稅銀分三類一爲生畜按頭收稅一爲按貨值抽稅一爲概量物數收稅瑞在歐洲腹地無海口可通僅與德法意與四國貿易與國往來稅銀歲約一千磅之數意國貨進口稅歲得一千二百磅出口至瑞貨稅歲得六萬磅法國貨進口稅二萬磅出口至法貨稅二十二萬磅德國往來貨稅約歲得二萬磅瑞民大半耕作次則造鐵器布疋等工作日益繁盛一千八百六十年單務農者一百九萬五千四百四十七人工作二十一萬六千四百六十八人專務手藝如製絲綢絲帶鐘表首飾等類有二十四萬一千四百二十五人染坊印花工作亦不少織棉花布疋有六萬八之數至輪路已造成八百二十里分十三公司皆造電線報除輪路局獨用外餘皆歸國公用七十二年單電線置有三千四百三十里綠長

統計八千一百十七里七十一年發有二百萬通較五十
四年分十萬九千六百通相去懸絕每一電信二十字價
止一福朗格以故貧富皆通用焉

瑞士疆域民數

瑞士建國之初在一千三百八年僅有三剛登合成小國
一曰烏理一曰瑞士一曰恩德華而特至一千三百五十
三年疆境漸拓合有十八剛登一千五百十三年合有十三
剛登其近邊屬地亦包在內一千七百九十八年合眾剛
登改爲民主國曰赫皮西亞後四年法國王拿破崙第一
雄踞歐洲又附以六剛登爲合眾民主國一千八百十五
年復附益三剛登其二十二剛登計地一萬五千二百三
十三方英里國內戶口每十年一查七十年單民數二百
六十六萬九千一百四十七人內男民一百三十萬四千
八百三十三人女民一百三十六萬四千三百十四人勻
派每方里一百七十五人民有三種一曰耳曼種有十六
剛登計三十八萬四千五百六十一家一法蘭西種有四
剛登計十三萬四千一百八十三家一意大利種有二剛
登計三萬二百九十三家土田悉歸百姓其無田產者不
過五十萬人每方百里中二十分游牧十七分樹林十一
分耕種二十分青草地一分葡萄樹三十分山川

英國麥丁富得力編纂　美國　林樂知　口譯
海鹽　鄭昌棪　筆述

歐羅巴亞細亞大洲

土耳其國

土王宗賦世系

阿孛特阿西生於一千八百三十年二月初九日前王瑪摩特第二之次子也一千八百六十一年其兄阿孛特美極卒乃即位世子裕懋盈實停五十七年生次公主薩立海次子盛米愛停均六十二年生又次子馮摩禺西林六十六年生又次子馮摩哈麥特美極特六十八年生國例世世立長爲王即伯叔兄弟亦得繼統不拘拘於傳子也如前王阿孛特美極卒有六男六女長子年已二十一而以弟阿孛特阿西年長立之王不娶與國公主爲妃乃民間女自行投宮有給值者直加西亞人居多（在黑海東岸）王選七人爲妃餘留宮給使其生子無嫡庶之異生女皆稱公主繼世則無復稱公主世子婚配例除壽號乃得娶宮闈有一老宮人管事中常侍居閒以通內外中常侍之權與宰相埒王歲供銀一百十八萬九千八百八十磅又五十五萬二千六百三十五磅爲養老存孤之費其一百七十四萬二千五百七十五磅由國庫籌備至於宮中之費歲無滿單約計歲需四百五十萬磅有盈無絀更有王產租息及官府關國歲貢悉輸入內府而王仍不足用溯上開國之初阿多曼朝迄今已三十三世其第一世國王即阿多曼朝迄今已三十三世其第一世國王即阿多曼一千二百九十九年即位一千三百二十六年奧幹嗣立一千三百六十年亞摩辣第一即位一千三百八十九年伯亞術第一即位一千四百二年沙立漫第一立一千四百十三年摩哈麥第一即位一千四百二十一年亞摩辣第二立一千四百八十一年伯亞術第二立一千五百十二年西林姆第一即位一千五百二十六年亞摩辣第三立一千五百三十四年亞摩辣第四嗣立一千五百七十四年亞摩辣第五即位一千五百七十五年摩哈麥第三立一千六百三年阿墨第一立一千六百十七年墨斯得法第一立一千六百二十三年亞摩辣第六即位一千六百四十年歐伯林立一千六百四十九年摩哈麥第四嗣位一千六百八十七年沙立漫第二即位一千六百九十一年阿墨第二即位一千六百九十五年墨斯得法第二立一千七百三年阿墨第三嗣位一千七百五年奧斯漫第二即位一千七百十四年奧斯漫第三即位一千七百十七年瑪摩特第一立一千七百二十七年奧斯漫第三即位一千七百三十年瑪摩特第一立一千七百五十四年奧斯漫第三即位一千七百七十四年阿孛特阿西即位一千七百八十九年

立一千七百五十七年墨斯得法第三立一千七百七十四年阿孛特哈米立一千七百八十八年西林姆第三立一千八百七年墨斯得法第四嗣位一千八百八無瑪摩特第二立一千八百三十九年阿孛特美極立一千八百六十一年即今王阿孛特阿西即位已上開朝至今三十三王計其五百六十二年

土國國例官制

土為回回大部落國例以回教戈闌經書為宗更有回教之祖摩哈麥以來歷世案卷即墨鐵迦條例垂為典要國王綜攬大權莫敢誰何惟不敢違戈闌經書之要旨而墨鐵迦條例王亦重違其意焉更有沙立漫納二輔前王諭貨合為一書世世貴重之惟以為沙立漫納出於人意戈闌經書及墨鐵迦條例二種出於天理耳前王阿孛特美極治民寬大悉弛民從他教之禁他國人民受廛市產一視同仁無分輕重議政行權有二八焉一孛相一教主皆以故行教等人犯不題者各督撫等官俱可以法繩之教主是從教主必為里麥會中人故派教主時會中人詢謀僉同然後允定令教主親王爵曰阿墨拉打一千八百七十二年授宰相為閣部之首又兼內部長曰羅希砥一千八百七十三年授部官分八部一兵部二戶部三海部四通商部五工部六巡部七義部八文部總督統轄之地曰佛立侯佛立侯者猶華言藩鎮也每佛立侯選一總督有僚屬佐理巡撫所轄之地曰克勞文猶華言省會也其府曰派而脫們官員出身不論門第高下惟視才有能者皆得預選舉焉

土國文教

土國地屬三洲北則歐洲東則亞細亞洲西則阿非利加洲其教民之以地分者列表如左

土國教民分洲表

土國教名	歐洲教民數	亞細亞洲教民數	阿非利加洲教民數	總數
回回教	四百五萬人	十二兆六十五萬人	六十萬人	十二兆二十萬人
希腦教阿米尼亞教	八百萬人	三百萬人		十二兆人
天主教	六十四萬人	二十六萬人		九千萬人
猶太教	七萬人	八萬人		十五萬人
耶穌孛教	二十四萬人	六萬人		三十萬人
共十三兆八	共十六兆五萬人			共十六兆五萬人

教主自分教邦界限行事俱得擅便希臘阿米尼亞監督及猶太主教者皆假以權願各路教職不能勉文官而上以故行教等人犯不題者各督撫等官俱可以法繩之教中有事地方官亦得代辦蓋國制無大小悉循戈闌經墨鐵迦條例而行以故傳道行教與地方法律合出一孔此之謂烏里麥會也會分兩類一曰麥拉專主傳教一曰麥脯的專主講道會中子弟講習以講明戈闌經墨鐵迦條

例爲主俟其年長或爲麥拉或爲麥爾的任其自擇而爲之均各得其性之所近平時例不出捐不出賦稅其產業世代相傳例不入官有罪例不入流血之斬律並不受毀身之刑緣惟監禁與於軍而已向有烏里麥會大員以畢世爲期至十七週底改爲隨時巡調亦許解組歸田進退綽綽別有傳教者流頭戴綠巾乃國王所賞戴以爲榮者士農工商均有之係前王摩哈麥公主發的瑪之後裔曰烏壘而阿文曰邁戈闢經墾鐵迤條例以培植讀書爲根本以是各處皆設義塾名民誦讀書寫及註解大教堂內置大書院讀阿剌伯波斯古書講求格致辨論文法及傳教道理土國條例地理等書一千八百四十五年添設大書院次設各府書院一千八百七十年單剛斯坦丁拏撥都城有四百十五公塾學生二萬四千人一千八百六十九年議增新法令讀書之事廣而充之公塾分五等各城鄉幼童悉令入學迄今未及行

土國國計

出納之數有常數者有額外數者額外數包國債在內一千八百七十二年三月至七十三年三月回教曆哈滔麻爲一千二百八十八年計一年錢糧十九兆四十八萬八千三百七十五磅國用十九兆四十五萬八千五百七十五磅查進款單內開產業捐二百九十萬四百九十兵番銀五十九萬七千三百五十磅各業什一捐六百八十一萬四千五百五十磅羊捐四百八十六萬三千三百六十五磅猪捐三萬四百九十五磅關稅一百九十五萬五千八百二十磅雜捐二百萬八千二百六十五磅羅瑪尼亞捐三捐項埃及捐六十八萬一千八百二十磅羅瑪尼亞捐三萬六千三百六十五磅肯肥亞捐二萬九百十磅瑞毛斯捐三千六百三十五磅毛對到斯捐六百五十五磅其常數捐十六兆九十七萬七千四百三十磅額外捐二兆五十一萬四千九百四十五磅總共十九兆四十八萬八千三百七十五磅出款單內開歲供祿俸銀一百十八萬九千八百八十磅予告俸銀及養卹費五十五萬二千六百三十五磅國債利銀八百五十九萬三千三百六十五磅陸營水師兵餉四百二十九萬三千三百五十磅公學費七萬三千五百三十五磅內部費二百十五萬九十磅戶部費八十九萬七千七百七十磅共常數費十七兆七十五萬六百二十五磅額外費一百七十萬七千九百四十五磅總共十九兆四十五萬八千二百七十五磅按清單如此而其細項尚未完備實數亦屬難覩一千八百六十七年英國朝廷令駐土公使之記室名伯倫者確查土國進

出細款實數以聞據稱土國確實細款本不能得詢之土宰相及戶部慮亦未能詳確今按土國預定歲款原思出入均平或能贏餘爲墾乃近數年冗僅出入不均兼且入不敷出究其歲缺實數約在七弍兆之間即其歲借國債可以料度其情自一千八百五十年起無歲不借民債至五十三年與俄國搆兵始公然供外國債於是歲歲借之其借之數即其歲所贏餘之數故寧掩飾眾目以爲遮負地步外似龐大內實憔悴而利遂不支一千八百五十四年在倫敦借英國債三兆磅歲利六釐扣付六十二磅五爲百磅以埃及歲捐之款爲保押限一千八百八十九年期前清緻五十五年借五兆磅一百二磅五爲百磅歲利四釐其能贏二磅五者以英法兩國保借故也限一千九百年期亦以埃及捐及西利尼亞進出稅爲保押五十八年借英國五兆磅歲利六釐扣付八十五磅以關稅都城進門稅及錢糧爲保押其三兆磅五十八年付二兆磅五十九年付限一千八百九十三年期前清緻六十年借法國債二百七萬磅歲利六釐扣付七十二磅五爲百磅初擬借十六兆磅以扣付過時而止借二兆餘亦以關稅及錢糧爲保押六十二年借法國都城銀行債八兆磅歲利六釐扣付六十八磅爲百磅以菸稅鹽課銀票捐厾帖稅及錢糧爲抵押六十四年借英國倫敦都城法國巴黎都城銀行及什一捐及他處銀行三十六兆三十六萬三千三百六十三磅歲利五釐扣付四十七磅五爲百磅盡用以清償民債也六十五年借六兆磅歲利六釐扣付六十五磅五爲百磅以雜米略及阿基不流固之羊捐度喀脫礦貨利銀爲抵押六十七年借二百五十萬磅歲利六釐扣付六十三磅六十九年借二十二兆二十二萬二千二百二十磅歲利六釐扣付六十二磅七十年借十二兆磅歲利六釐扣付五十磅五七十一年借五百七十萬磅歲利六釐扣付六十磅此四年之債皆借自英法兩國以內地捐貨捐什一捐錢糧及後來新增錢糧各款爲抵押七十二年借倫敦銀十一兆十二萬六千三百磅歲利六釐扣付五十八磅以前所押之款再作抵押七十三年借二十八兆釐扣付五十四磅初僅借得六分之一續後湊足二十八兆之數共計遺欠外國銀一百五十六兆九十七百八十三磅至內地民債約三十兆至四十兆磅之數歲復增加其細數未詳歲給民債利銀七兆磅合內外債利計之抵歲收錢糧之半

土國兵籍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前兵分四類是年新爲更置分三類一爲經制兵一爲留守兵一爲團防兵經制充四年可歸田國有急再充二年常數十五萬人征戰時可聚得二十一萬人退爲留兵兵分二等上等三年次等三年歲操一月平時可理生產事其十九萬二千八有事論召十四日可齊集期滿後又充團防八年其三十萬人征戰時仍得調遣總計陸營七十萬八千二千八百七十年單平時步兵十萬八百人戰時可得十一萬七千三百六十八平時馬兵一萬七千二百八十人戰時可得二萬二千四百十六人大礮兵七千八百人礮臺兵五千二百人工程兵一千六百人守屬國兵一萬六千八此經制兵也留兵十四萬八千六百八十人團防兵七萬五千人此外巡捕守備各項兵八萬七千人民間壯丁從回回教者隸籍拈遣其從他教者不令充兵有捐免之例每人出洋銀二員六分計藏得銀五十八萬磅都城百姓亦免兵徭並免其出捐查土國戶口約有二十七兆人內十六兆屬回教回教中有三兆人游牧爲生有一兆人在都城其可拈遣爲兵者約十二兆人而其中又不盡爲兵故各營多有召募者土國兵餉較他國加豐是以他處人多願赴募其拈遣之人許出貲捐免或雇人代替西國兵民無有如土耳其之嫻悍者其苟延喘息而不爲大國鯨吞島恃平恃有英法之保護耳

土國鐵甲兵輪

鐵甲礮輪十八號兵輪七十號更有鐵甲四號在英國廠造未成其鐵甲之第一類極大者五號第二類八號第五號輪船之超等極大者五號第一等五號第二等十船

土國鐵甲礮輪船表				
船名	礮數	漲重	號馬力	
奧根連奧斯曼特阿曼達模造	十五尊	三百五十噸三百秒	九百匹	
阿格脫爾克	八尊	二百五十噸	七百匹	
佛的爾蘭	四尊	三百噸	五百匹	
捫薩法阿爾你益拉	四尊	三百五十噸	四百匹	
益時拉勒阿斯格卜爾內金種大礮	一尊四尊	二百九十噸一百二十秒	四百匹	
哈比勒要德拉得記力	一尊四尊	二百八十噸二百二十秒	三百匹	
佛的爾斯自命不凡	二尊	九十斛得一百五十近		

右鐵甲礮輪船名牛英國廠代造其極大極有力者爲奧斯特在英國格拉斯哥地方納祕亞公司造一千八百十四年九月下水船有撞頭周圍皆裹鐵甲船長三百九尺濶五十六尺重四千七百噸喫水二十四尺九寸其捕頭在水下寸許伸長四尺阿富你益拉捫薩法二號各置

歷史 卷九

歐洲各種民族分佈表

歐洲各種民族分佈表										
在歐洲	土耳其種	三兆七萬人	在亞細亞洲	土耳其種	一百五十萬人	在非利加洲	土耳其種	無	在阿非利加洲	土耳其種	無
	希臘種	一百萬人		阿拉伯尼亞種	一萬六千人		阿拉伯尼亞種	無		阿拉伯尼亞種	無
	猶太種	四十萬人		猶太種	無		猶太種	無		猶太種	無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六百三十萬人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無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無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無
	阿多曼種	四百萬人		阿多曼種	三百萬人		阿多曼種	無		阿多曼種	無
在亞細亞洲	土耳其種	十兆七百萬人	在非利加洲	土耳其種	三百萬人	在加利福尼亞洲	土耳其種	無	在加利福尼亞洲	土耳其種	無
	阿拉伯尼亞種	三百萬人		阿拉伯尼亞種	八百萬人		阿拉伯尼亞種	無		阿拉伯尼亞種	無
	猶太種	無		猶太種	無		猶太種	無		猶太種	無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無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無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無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無
	阿多曼種	無		阿多曼種	無		阿多曼種	無		阿多曼種	無
在亞細亞洲	土耳其種	無	在亞細亞洲	土耳其種	無	在亞細亞洲	土耳其種	無	在亞細亞洲	土耳其種	無
	阿拉伯尼亞種	一百五十萬人		阿拉伯尼亞種	無		阿拉伯尼亞種	無		阿拉伯尼亞種	無
	猶太種	一萬六千人		猶太種	無		猶太種	無		猶太種	無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無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無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無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無
	阿多曼種	無		阿多曼種	無		阿多曼種	無		阿多曼種	無
在亞細亞洲	土耳其種	無	在亞細亞洲	土耳其種	無	在亞細亞洲	土耳其種	無	在亞細亞洲	土耳其種	無
	阿拉伯尼亞種	無		阿拉伯尼亞種	無		阿拉伯尼亞種	無		阿拉伯尼亞種	無
	猶太種	無		猶太種	無		猶太種	無		猶太種	無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無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無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無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無
	阿多曼種	無		阿多曼種	無		阿多曼種	無		阿多曼種	無

歐洲各種民族分佈表

歐洲各種民族分佈表										
在歐洲	土耳其種	三兆七萬人	在亞細亞洲	土耳其種	一百五十萬人	在非利加洲	土耳其種	無	在阿非利加洲	土耳其種	無
	希臘種	一百萬人		阿拉伯尼亞種	一萬六千人		阿拉伯尼亞種	無		阿拉伯尼亞種	無
	猶太種	四十萬人		猶太種	無		猶太種	無		猶太種	無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六百三十萬人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無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無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無
	阿多曼種	四百萬人		阿多曼種	三百萬人		阿多曼種	無		阿多曼種	無
在亞細亞洲	土耳其種	十兆七百萬人	在非利加洲	土耳其種	三百萬人	在加利福尼亞洲	土耳其種	無	在加利福尼亞洲	土耳其種	無
	阿拉伯尼亞種	三百萬人		阿拉伯尼亞種	八萬人		阿拉伯尼亞種	無		阿拉伯尼亞種	無
	猶太種	無		猶太種	無		猶太種	無		猶太種	無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無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無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無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無
	阿多曼種	無		阿多曼種	無		阿多曼種	無		阿多曼種	無
在亞細亞洲	土耳其種	無	在亞細亞洲	土耳其種	無	在亞細亞洲	土耳其種	無	在亞細亞洲	土耳其種	無
	阿拉伯尼亞種	無		阿拉伯尼亞種	無		阿拉伯尼亞種	無		阿拉伯尼亞種	無
	猶太種	無		猶太種	無		猶太種	無		猶太種	無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無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無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無		斯拉夫種加爾馬尼亞種	無
	阿多曼種	無		阿多曼種	無		阿多曼種	無		阿多曼種	無

產民可租種造作視其利之多寡而酌收租賦王給執業單令世其業不得售變或三年不耕賦不完者卽退租別爲召墾一爲公捐之田如敎堂善堂之類皆王與敎民所捐助者例不出租一爲兵田所以養卽退老之兵施不出什一捐歲惟輸小費而已一爲民間私田一卽一戶報官入冊任民變售易主而其田無多耳

土國商賈

通商未有官吏查歐洲各國相與貿易進口貨值歲約二十八兆五十萬磅出口貨值歲約十兆磅其商賈輻輳之區莫如刚斯坦丁堡濱都城正當黑海要衝商舶來往意大利居百分之二十英吉利居十八奧斯地利亞居十六希臘居十二餘則俄羅斯諸國商船而已土產小麥棉花甚旺因輸路未成不能四通八達前頗有機房紡織近則務農居多一千八百六十五年議造鐵路是年底卽先成四十七里餘路六十九年造成一百八十里七十三年又增造四百八十八里內一百三十八里一條一幅十里一條係英公司代造與國王議定造路貲本入五釐股份歲有利收又有一百三里一條係六十九年法公司代造先是國王檢定餘支各路約長一千五百七十三里內有八十三磅英法銀行借土二兆十八萬四百二十磅兵籍仿照俄法兵目皆俄人民間自行團練每百家出壯丁二人

土國屬國

與土接壤在俄奧間曰羅瑪尼亞其先本二地一曰滑拉基一曰毛達利一千八百六十一年土王合爲一乃改今名今其主於未合之前五十九年柄政名科慈後改名遏斯山特強第一六十六年民叛易培山特強退休民因推揩羅第一爲主揩羅本德意志國花恆召會俞美甫恩之宗裔一千八百三十九年四月二十日生六十六年五月初十日受事五月二十一日至羅瑪尼亞會城曰步加雷七月十一日土王朝會許其爲羅瑪尼亞之主其華程由公舉大員議定上議院員七十六下議院員一百五十七內滑拉基八十二人毛達利七十五人操公舉之柄皆須年二十五能通文事應舉者年須三十有產業如條陳未妥揩羅可寢其議其行政則揩羅與部員主之部亦分內外兵戶義五項至錢糧有頭捐卽口農民每人歲出七喜林商民稍加增此外於業課如田課一般捐爲利不准民間私頃公田雜捐七十一年收銀二百七十三萬五千八百四十磅費用二百七十六萬六千三百三十八磅國債十二萬一百七十三磅其中內地民債七十二萬九千七百五十三磅英法銀行借土二兆十八萬四百二十磅兵籍仿照俄法兵目皆俄人民間自行團練每百家出壯丁二人

潼拏江邊（一名罌奴白江）百姓能勝兵者悉隸兵籍年十八至五十二爲限各營老兵在營四年退充留兵二年各團練調營二年充留兵四年合步馬礮臺兵計之共二萬一千五百人此領日糧經制兵也六十四年時量得滑拉基地二萬七千五百方英里民二百四十萬九百二十一人毛達利地一萬八千一百四十方英里民一百四十六萬三千九百二十七人共三百八十六萬四千八百四十八迫六十七年總數已得四百六十萬五千五百十八內有二十四萬七千四百二十四猶太人其步加雷會城七十二年單民二十二萬一千一百五十人商事以有鐵路比前興旺六十九年初造鐵路四十二英里至七十三年各支路亦交互錯綜矣士奧俄等國輪路亦相連接其貨本由公中籌辦非民間公司造也商貨出口到英貨值一百四萬四千七百六磅英貨進口貨值八十一萬四千一百七十五磅土產五穀小麥爲多進口英棉花布及各色已成之具如機器等值有四十萬二千一百六十八磅更有首肥亞屬地其疆界在意奧之間向亦民主一千八百五十六年各國與土立約首肥亞爲眾大國保護之地不任土國凌躁惟認土耳其爲主國首肥亞文教錢糧費用一切均自主其推擇爲主之人須土國王認允方定今主首肥亞者爲密蘭瓦不立拏佛第四一千八百五十五年生其季父瓦不立拏佛第三六十八年被弒後議員等推以爲長先是首肥亞爲土國所征服之地由土管轄一千八百十五年叛至二十九年密勞斯瓦不立拏佛爲將壞勝於土因自立爲主是爲瓦不立拏佛第一嗣與土國盟土遂許其自主三十年八月十五日即爲瓦不立拏佛第一受事之日三十九年六月首肥亞兵叛乃解退傳千密蘭弟一任事一月而殺其弟密揩律嗣之四十二年民又叛密揩律全家充謫五十八年回首肥亞復主政務至六十年卒其千密揩律第二繼立六十八年被弒姪密蘭瓦不立拏佛接視其事照例有部官上議院皆其主所派上議院十七人院分十七房每房住一人十七人常住院不散如有缺出向由地方所舉之人補之今亦歸其主派下院皆百姓公舉每二千人中揀一人其操選政者必士者年及二十一能出租賦無流徙服役賤跡乃應舉惟教師及已發仕版者則不入選列下院歲聚一次如推擇新主或議儲位事務下院人照常加四倍此希逢之事也錢糧多半出自丁口捐歲得三十二萬磅其計一切進款有七十一萬一千二百四十磅費用略有羨餘以故不借國債六十七年單充兵籍者僅四千人其團練有七萬人更有民間

自行守望之兵其疆土有一萬二千六百方英里民一百
九萬八千二百八十一人內二萬坂不息人二千八百猶
太人二千日耳曼人孳而猶辭雷格城爲會垣居民一萬四
千六百人守城兵不計於內通商輿國爲多次土耳其及
羅瑪尼亞土輿貨進口值九十萬磅出口至土輿貨值一
百十萬磅內地多販猪者以野地畜牧多食黃米而猪每
成羣孳生蕃息欲售值則驅至匈輿境而宰之首肥亞地
多僻野商旅鮮通故他國貨物甚稀少也

土國錢幣權衡

通用之銀錢曰賴而拉以金爲之每一賴而拉合一百畢阿斯得有兩種合一百二十五磅即土國一百五磅即四十四瓦特台一百畢阿斯得爲一賴而拉又曰畢阿斯得有兩種合一百二十五磅即土國一百五磅即四十四瓦特台一百畢阿斯得爲一賴而拉有一種合一百零五畢阿斯得爲一賴而拉三十九瓦格四分瓦格之三六磅又三八

更有銅畢阿斯得每一百畢阿斯得爲一賴而拉

稱物之具曰瓦格三等大小合英磅八磅二等六磅其大者曰進得即四十四瓦格之數計一百八十瓦格

再大者曰喫格計五百喫格爲一百一磅又三八

量物之尺曰杭邊實長二十七英寸

量地之具曰阿根長三十英寸其大者曰羅能計四十見方步每步三英尺

量麥之具曰格羅計九英國量員二

土耳其國 阿根廷合衆國

亞美利加大洲

阿根廷合衆國

阿根廷舊名拉不拉揩本西班牙屬地後乃自立爲民主國一千八百五十三年五月頒行國例立伯理璽天德柄國政以六年爲期國分十四屬每屬公舉九人合爲一百三十三人以操選政議院分上下上院議員有祿俸每屬舉二人合爲二十八人下院五十八議員皆有祿俸每員歲得銀七百磅有副伯理璽住上院主持衆議國中文武職官律例師等由伯理璽天德簡派行政有部宦以專責成分內部外部戶部兵海部文教部如行有未便於民者可於上院揭告令伯理璽天德名薩面都一千八百九年生六十八年得推擇爲主歲供銀四千磅副伯理璽名阿西都六十八年十月入上院歲俸銀二千磅部員歲俸一千八百磅各屬置總督一員由地方公舉可事主通屬民事期限三年六十二年議院定皮湖郊司愛爾斯地方爲都會錢糧公項多半出自關稅百分內進口居二十五分出口居六分國用則水陸各兵及債利居多七十一年進款九百六萬六千七百八十磅出款三百八十八萬七千九百九十三磅七十三年預定進口關稅歲得二百四十萬磅出口稅歲得四十六

| 阿根廷各地人口數表 | | |

有阿羅拔二十五磅又一阿羅拔重夢之異曰法逆茄一法逆茄為英一磅
公斤一公斤為二磅式剛合中國三十二升

玻利非亞國

玻利非亞初屬西班牙有波力萬者起兵叛班屢戰屢勝至一千八百二十六年八月二十五日始自立為民主國波立萬自定國例頒示國中後稍增損之主國者為伯理璽天德以四年為期設國會分上下院議員由百姓公舉更置副伯理璽與內義部戶部兵部文教部各長相助為理部日有違例處民可於上院揭告令其伯理璽天德名之法載在國例永永遵行間或有統兵大將乘機篡奪以力服人擁兵自衛而亂常例者其都會向在拉拜而斯後玻力維亞七十三年四月公舉任事其按期公舉伯理璽一千八百六十七年錢糧一百五十萬九千七百八十一磅國用一百九十八萬九千九十一磅缺少四十七萬九千三百十磅七十年預定次年錢糧一百四十萬磅國用二百萬磅其錢糧多半出自土民此外進出關稅礦利公產租息國例土民有捐若入籍寄居之民皆不派捐國債其有三百二十萬磅其中內地民債一百五十萬磅餘屬英國債戚利六釐扣付六更有阿羅拔五磅又三十六量油酒之具曰亂倫

日國會議相度地勢於大路要隘由民間興築馬路鐵路以便商旅國會為之保利今已開造矣通用銀錢即秘魯西通南太平洋曰科比亞秘魯西通南太平洋曰科比亞農礦事務不甚講求以土產多而出運難其轉運貨物惟賴騾馬而已近

其曰賴孛拉之一磅又零更有阿羅拔五磅又三十六量油酒之具曰亂倫止及七四

值三百林向來玻國祇頒十二分中攙一分銅值四百林上今銅攙四分之一故所值較少稱物之

之幅員地之度曰法而拉合英瑪止及九二七之數

巴西國

巴王宗戚

貝德路第二者前王貝德路第一之子生於一千八百二十五年及四十而土乃卽位娶亮西昔里公福蘭雪第一之女德麗薩生公主二曰依索伯適法國侯爵特哭卽前法王子德莫能公之長子一曰摟腊題那適德屬撒亮西昔里公瀏爾又姊曰福蘭西斯格適法國王羅衣佛立之世子佛蘭啃按巴西本葡萄牙屬地一千八百七年葡國王避拏破崙兵燹室西行徙居巴西至十五年遂以巴西爲國二十一年葡王回本國葡人議迎葡王學亨第六之子貝德路承主巴西以故巴西爲葡國不拉剛薩朝之支庶二十二年九月貝德路令巴西與葡萄牙分治而自成一國十二月十二日國會公議國例以巴西爲傳代民主國前例無子可傳女巴西亦仍其例云

巴西國例官制

一千八百二十四年三月巴西始頒國例都城設國會議政務各屬有小會議地方事宜國會分上下院議員皆民舉上院各員終身供職不限年數必其人年及四十而土著歲能得薪水一百六十磅巳上者身家清白方入選例於是每省卽其入選之衆員內選三員候于簡派每省歲得俸三百六十磅下院議員必歲得薪水二十磅巳上者各三十人中選一人歲能得薪水四十磅巳上者復以三十人所選各員有能得八十磅者始選入院以四年爲期凡民間有歲得薪水二十磅巳上者皆書名於冊遇有選舉俱齊集不得他諉其未成丁若天主教修道院人及奔走給事者不得預聞選政更有客民入籍不從天主教者不得應舉下院聚議時有祿俸每得二百四十磅其路費視遠近各有差歲以五月初三日開院聚議聚必四閱月上下院各推一人主議至開議若散院與夫國有大事必兩院會議凡屬捐輸水陸軍務及擇立國王均先由下院起議倘有王之宗戚或上下院各員有犯不韙者歸上議院審辦又大會期到而王隔兩月遷延不令聚者上院可主令舉行再行政之部員脫有輸國情得賄賂有過分之舉勢壓威迫不便於民者雖奉有王勅之部宮不能逃罪國王之權可以聚散國會簡派監督主教及各省大員擇用院卽各員出令征戰立約講和又議會分定之件王爲

親定亦可暫時阻止其議王欲議事而議期未屆可別起一會計議地方叛亂之人王可出令招撫並貸錢其罪等事此王可自主也行政分七部一閣部兼戶部長侯爵加拉勢七十一年派二外部長侯爵加拉佛辣七十三年派三內部長高麗阿六十八年派四海部長勒皮羅七十二年派五兵部長曾勾拉七十一年派六議部長徒阿德七十一年派七工農商三部長劈雷辣七十三年派又有十二員如軍機然皆王所派有十二人副之終身爲之不更調王與諮議政事及外國交涉各件此二十四員均充過部官曉暢國務者也世子成丁後亦厠其列以練習公事者各以二年爲期一切與國會相關

巴西文教

國宗天主教而例中第五條云他教在所不禁如因教事而有違作不得以其異已相攻天主教神甫等由國廩贍之他教教師及有建造教堂者國亦發帑助焉監督等員皆王所派然必教王允行乃定欵中人奉有教王意旨或教會議事亦須巴國王允准始行天主教法有主婚專條皆耶穌教等人在他國成姻遷住巴地或在巴地完姻皆當依教章辦理查教會總監督十一人監督十一人司鐸十二人神甫一千二百九十七人教堂十一所內傳教讀書者不少國必發帑佽助民間讀書先初學塾其在都城者歸國會辦理在屬省者歸省會辦理本爲便民誦讀而設間有不欲讀書者亦必強之使讀在巴國文事亦可謂盡心焉丽矣西計其初學幼童不過十萬七千四百八十三人格致書院有講物理者有講醫學者皆國帑給養別有武學院繪事院總書院水師兵學院大礦學院均屬內部而國家時稽察之

巴西國計

進出口稅銀居錢糧之半更有地產捐工匠各業捐二千八百七十年錢糧十八兆四萬八千八百七十一磅費用十七兆六十四萬四千二百一磅向例戶部預定出納各欵無使贏絀乃六十五年至七十一年無歲不缺由此數年與巴拉乖構兵糜戰費五十兆磅有奇於是有加派捐項有借國債以爲補其六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國債已積四十二兆八十八萬三千八百六十七磅七十一年債有六十八兆三十九萬八千八百六十六磅此借自外國也七十年內地民債二十二兆七四萬六千二百五十磅此外鈔票八兆三十萬有奇

巴西兵籍

兵役有招募者有挑選者巴國地廣人稀充十四年者賞給田土以故兵皆踴躍願從其挑定之兵有事不能赴軍所者出銀一百二十磅可免其行而許僱人替代平時兵數不過二萬八足敷巡防而已其料理征戰者多不過六萬人蓋兵寓於商工農士一旦有急則民盡兵也數十萬人可應時齊集平日既省養兵之費臨時可收應敵之功制與美利堅國相仿誠足法焉與巴拉乖戰時僅四萬二千一百五十八人計大礮兵八千二百三十一人馬兵五萬三千三百二十五人步兵四十五萬三千九百九十二人共六十萬三千九百八十三人來福鎗兵八萬八千三百三十一人二千八百七十年單礮兵船共八十九號其中輪船七十二號內鐵甲二十號其號馬力七千五百匹大礮二百七十八尊內來福大礮五十九尊用七十磅彈至一百五十磅彈夾板兵船十七號水師兵平時四千人戰時則倍之水師兵籍有外國人過有征戰可以募足其數

巴西疆域民數

巴之疆土濱淵有三百十萬一百四方英里七十三年人丁冊開有十兆九萬五千九百七十八人內黑人爲奴僕有一百六十八萬三千八百六十四人生番土人二十五萬國分二十省七十一年九月二十八日五允行院議所有國內黑奴即於奉文之日起所生子女年及二十二悉復其身爲平民若有家主凌辱許於地方官衙門呈訴勒令釋放不俟其及年也國有耕作公產之黑奴凡一千六百人當時議復之顧既復其身慮其流離無依令幫民間工作以自贍焉巴西開闢未久外來商民多聚沿海口岸內地半屬荒土未墾居民甚稀少一千八百五十年始議招徠開墾給田土不取直如歐洲日耳曼瑞士等民入籍者往往成羣成聚今計五十羣約四萬人有奇初由國籌給其乏而其後皆能自贍僱成部落都城民有四十五萬人巴拉一省有六十七萬二千七百八十見方英里民僅三十五萬人勻計三方里得一人按其民種不一當其屬前之初年歐洲人來巴西者婦女甚少有娶巴西土人有娶爲奴之阿非利加人以是種類多雜耳

巴西商賈輪路電報

一千八百七十年至七十二年進口貨併金銀約十九兆磅出口貨約二十二兆五十萬磅進口英貨爲多七十二年英棉花布值三百九十一萬九千二百九十七磅細疋布羊毛布(即呢絨)值七十七萬八千磅有奇次法蘭西次阿根廷補補與德意志出口貨至英三分之一至美四分之

二次法德阿根廷葡萄瓦土產棉花生蔗糖金鋼鑽七十
二年棉花一兆四千五百五十
七十二萬九千九百十三磅生蔗糖一百八十七萬八千
五百七十一擔值銀二百二十六萬九千六百五磅是年
出口貨值共銀九兆四十五萬二百四十九磅進口貨值
七兆五十一萬九千七百十九磅按巴西民間亦有織布
機房惟貲本較重而英布價廉國家恐奪內地機房之利
故海關特加重稅銀每百金錢之貨收稅四十至五十金
錢者欲以劑其平也然機房利賴究少而民用受累實多
其計亦甚左矣各口船等貨損亦較他國加重初內地百
貨未能流通商情久絀今開造鐵路商貨漸盛計鐵路六
條長四百十英里六十九年新添十里而商利頓增三分
之一輪車往來載客貨是年有一百十五萬八千八貨重三
十七萬五千噸計收輪路利銀六十八萬磅有奇除費去
其半淨得三十四萬磅勻計一里收八百五十磅電線路
長約計一千三十里近頗設法各處建置七十三年已成
一千八百里電線從大西洋接連蔴
蔴圻矣

巴西錢幣權衡

通用之銀錢曰銀錢曰銀錢近不
通用之銀錢曰銀錢曰銀錢其行者無非庫票名曰憑單子

按民間行用銅錢

稱量之具悉照法國制

英國麥丁葆得力編纂　美國林樂知口譯　海鹽鄭昌棪筆述

亞美利加大洲

喀納塔

喀納塔國例官制

喀納塔本北亞美利加迤北荒地久爲英人所得計有七大省曰杭答哩鶴曰註里字格曰肇佛斯古勝曰扭不侖亞曰瑪那土拔曰佐律錢雪科侖比亞曰佛靈塞峪得島曰英例大略相同大權歸英英君主簡一千八百六十七年合爲一國總名之曰喀納塔是年三月英議院議將七省歸併爲一七月初一日奉准施行許亞曰瑪那土拔曰佐律錢雪科侖比亞曰佛靈塞峪得島曰英例大略相同大權歸英英君主簡派總督大員駐紮其地又置僚屬相助爲理地方官由各省公舉此外有紐芬蘭一省在美國東北尚未歸併其議會亦分上下院上院由總督給印憑派委計七十五員杭答哩鶴用二十四人註里字格用二十二人肇佛斯古勝與扭不侖亞用三人其人必土著或入籍已久年三十已上有產業能值四千銀錢者方許入院議事終身不更調日後進業或在國內各官咸駐紮焉

喀納塔文教

喀納塔無定國教一千八百七十一年單大主教民一百四十九萬二千二十九人耶穌教民二百萬有所各教會監督教師均自行選派照澤英國不置問爲民間讀經設初學公塾國爲照料地方官紳捐給足亦有學生出捐小費其師薪俸銀四十磅至一百三十磅大小不等此指卿聞公塾而言組特各城初學師俾七十五磅至二百八十磅不等其師由師範院出身考取給憑然後派分各

喀納塔國計

一千八百七十二年六月三十日單錢糧一項收銀錢二十九兆八十一萬七千八百二十九元內國用一項銀錢二十一兆三十一萬二千一百六十四元鉄一兆五十萬元錢糧出於關稅內地各捐關稅收萬三千三百十五元內地貨捐收四兆十二兆七十八萬七千九百八十五元國用債利爲完淸止七十二年間五千六百五十元在倫敦銀行借其餘皆本國民借也喀納塔路自大西洋至北太平洋橫徑一萬英里再分支路與美國輪路相通以便商旅英總督出示云前議與美國輪路相通以便商旅英總督出示云前議與美國輪路相通以便商旅英總督出示云前議

限兵目各有武學院杭省二院圭省二院扭省一院肇省一院別有大種學院馬兵學院暗輪艘船十號有英國派巡之船在內

喀納塔商賈輪路信局

進口貨英爲多出口貨至美多一千八百七十二年出口到英貨值二十五兆六十三萬七千九百九十六元進口英貨六十一兆九十萬七百二元出口到美貨值三十一兆八十九萬六千八百十六元進口美貨三十四兆二十一萬七千九百六十九元出口到英之西印度屬國貨值一千三百三十六元出口到西班牙之百印度屬國貨值一百六十三萬一千六百八十二元進口貨值一百十一萬八千三百二十一萬九千七百二元進口貨值一百二十七萬一千六百元缺少十六萬六千一百七十七元出口到紐芬蘭貨值一百七十二萬九千一百八十七元出口到法國貨值一百十萬二千二百四十二元進口法貨值一百八十萬九千二百四十四元其他各國進出口貨值不足百萬土產金銀礦鐵歲值三百九十萬元有奇鹹魚歲值四百三十四萬元有奇樹林歲值三十四萬元有奇野獸皮骨歲值十二兆四十二兆六十八萬元有奇五穀歲值十三兆三十七萬元有奇丰里新造船隻出售歲值三十三萬元有奇礦金礦銀歲值四百十萬有奇其出口至英之貨木植五穀爲多英貨生熟鐵及機器衣服羊絨各布爲多其通行之輪路已有二千九百二十八英里續造鐵路一千一百里工未竣更有東西橫徑大幹路繪圖開造者已有三千英里卽英國所保者貲本銀釀得一百六十三兆五十五萬三千元六月出信局單有三千九百四十三局信二十七兆五萬封新聞紙二十二兆二十五萬張包裹六萬四千二百六十件收費一百七萬九千七百六十七元局費一百二十七萬一千六元缺少十九萬一千二百三十九元由英國家撥款墊補總而計之民信不論路遠近每件只取銀三釐合中國銅錢三十六文之數此英政便民之一端也

喀納塔疆域民數

喀納塔土宇遼濶數十倍於英國南界美利堅西際北太平洋東濱大西洋北盡冰海計共三百四十八萬九千二百四十四元其他百五十二方英里一千八百年民數二十四萬八千八百五十五年民數五十八萬一千九百二十八萬一千八百五十一年民數一百八十四萬二千二百六十五人一千八百五十一年民數三百九萬五百六十一人一千八百

七十一年民數三百六十五萬七千八百八十七人近年戶口加增雖外來入籍望旺者多耳查杭咨埋總省十二萬一千二百六十方里男民八十二萬八千五百九十八女民七十九萬二千二百六十一人圭里孛省二十一萬二千方里男民五十九萬六千四十一人女民五十九萬五千四百七十五人擊佛斯古勝一萬八千六百六里男民十九萬三千七百九十二人女民十九萬四千八人扭不倫瑟二萬七千一百五方里男民十四萬五千八百八十八人女民十三萬九千七百六人瑪那士拔二百八十九萬一千七百八十四方里男女共一萬一千九百五十三人孛律鐵雪科倫比亞二十一萬三千方里男女共一萬五百八十六人佛羅塞豁得二千一百七十三方里男民四萬七千一百二十一人女民四萬六千九百人此外有英屬地未歸併喀納塔者曰紐芬蘭有四萬二百方英里男民七萬五千五百四十七人女民七萬九百八十九人七十一年人丁冊內土民居五分之四計二百九十萬五百三十一人餘皆歐洲各國及美利堅人而入籍者歲加增益絡繹不絕云

喀納塔錢幣權度

通用之銀錢曰祕瑣每合英鎊四本士汶四祕瑣八角五分爲英銀一

稱物之秤與英同

掘量一百磅噸重二千磅

量物之具即英之婆式爾量小麥山藷等物十磅爲胡麻子一婆式爾四十四磅爲一蒲式耳四十磅爲一婆式爾五十六磅爲穀類一婆式爾二

十二磅

智利國

智利向爲西班牙屬地一千八百十年九月十八日自立爲國推擇有名望者爲伯理璽天德一千八百三十年議定國例設上下議院上院公舉二十員以九年爲期下院議員數不一定視民數之多寡以爲率每二萬人舉一人以三年爲期伯理璽天德以五年爲期今伯理璽名遏勒鋤律一千八百七十一年九月受事其推擇之法百姓公舉二百十六人即於其中分定一人視櫃中投名紙之多者定之官分四部內外部戶部義教部兵海部有軍機處部官亦可派入審案置按察二員教會置一大員統兵置一將軍或置水師提督錢糧約歲收一百七十五萬磅國用約二百萬磅近無清單可據一千八百六十七年時有官舉錢糧一項關稅四百四萬七百八十七元（即祕瑣各項課銀一百十一萬六百四十八元產業捐六十四萬三千七十八元貨捐二十三萬七千八百三十一元買木捐三

千三百七十元新法給憑費八萬四千九百八十元民間技藝有出新法巧異者由國給憑許其獨享其利票捐九萬五千一百五元書信費十二萬九千八百八十一元過路捐如橋梁關隘類二萬五千二百四十七元輪路利銀十六萬二千六百五十一元雜項捐三百二十三萬二千三百五十五元共九百二十七萬四千九百二十元合英銀一百八十五萬四千九百八十四磅國用一項內部費一百十四萬九千六百六十九元外部費九萬一千六百二十七元義部費三十七萬八千一百十六元教部費二十一萬二千四百三十七元戶部費三百六十五萬六千二百八十三元海部費五十三萬三千五百七元共八百七萬三千二百三十磅水陸兩軍費一百四十七萬一千四百七十磅是年借英國銀行一百一萬二千七百磅為造築輸路而設英銀行扣付八十五萬磅為百磅歲利五釐六十六年屆經制兵五千三百八十三磅六年屆經制兵五千三百八十八人七十三年礮輪船十一號開練二萬九千六百九十八人七十三年礮輪船十一號更有在英國廠定造鐵甲船二號裝重二千噸鐵甲九寸厚每號礮置六門用來福礮重十二噸五智利疆土七十萬九百七十九尺一百九十七寸合英尺一萬九百九十一英里一百九十七碼合華里一萬七千六百九十八里一百九十七碼居三分之二次法次德美祕魯七十二年出口貨值三百十四萬七千八百四十三磅進口英貨值三百十七萬五千一百一十六元次小麥礦銀棉花羊毛英貨惟布疋為大宗商船二百五十號可裝貨五萬八千二百三十噸水手等二千九百八十人查南亞美利加洲各國鐵路惟智利開其先一千八百七十二年已成六百二十里更有一更九十五里工未竣伐不當遠海口到都城輪路祇有一百十五英里之通今新造二條鐵路通至礦廠以便轉運通用銀錢曰祕瑙合英銀四磅林算法照法國制已准行矣

科侖比亞國

科侖比亞者南亞美利加洲之一部落也幅員而班牙所開疆土有四十三萬二千四百方英里其地分九邦曰伯納瑪曰山朦特曰拷茄曰北亞迎曰根廷那瑪迎曰杭的

華盛曰託里瑪曰波里伐曰盛阮特里那一千八百六十一年始合為一以為合邦民主國六十三年五月定國例立伯理璽天德以二年為期議法會分上下院上院二十七人每邦派三人下院六十六人每邦於五萬人中舉一人再分二萬人中舉一人各邦有主書亦有邦會議事皆地方公舉國之上院置副伯理璽主議席掌四部官有議員以實成之令伯理璽本將軍之職名土敦希洛七十二年八月舉駐根廷那瑪迎之薄敦他即其都會也錢糧無官舉歲約五十萬磅六十七年國用十七萬二百磅是年借英國銀九百九十二萬九千二百磅以關稅為保押關稅不過二十萬五千五百十磅之數平時兵僅二千八如出師則通邦百人出一兵可得二萬七千八七十年計歐洲民二百九十萬六百三十三人土民十萬人伯納瑪遵太平洋有六百里遵大西洋有四百里商貨聚集之海口曰帕郎歲約貨值十七兆磅土產棉花拷辭即樹皮皮料靛青即染秘魯樹皮七十二年出口至英值一百一萬九千二百三十五磅英貨值三百十七磅伯納瑪居南北亞美利加之脊所謂巴拿馬是也東為大西洋西即太平洋界隔兩海美國人久思開通免行船紆遠之險六十九年美與立約即於彼處山脊鑿通洞約六里二年內由美人量繪五年內訂須開挑斯以十五年一律深通既通之後歲收商船利銀科倫比亞得十分之一俟美國收足工本後科倫比亞歲得利十分之三分五也平時商船往來由美國保護遇有軍事則不任敵船亂行通用銀錢即祕瑙合英銀四者共貿易則用沙勒補湖楊五稱量之具祕瑙稱為一祕須其銀錢書本國打造

悉照法國總量地則用英國碼也

荷斯搭堤屬國

者斯搭里噶者中亞美利加洲之小部落也地有二萬六千四十方英里初屬西班牙一千八百四十二年自立為民主國四十七年正月始定國例置議會分上下院上院二十八下院二十九八省百姓公舉立伯理璽本將軍之職名都瑪斯七十二年五月受事例以四年為期置二部官一掌戶籍外等務一掌內兵海工等務由伯理璽派委七十二年鈸提三十三萬二千七百五十五磅國用何七十三年議定進出款四十四萬六百三十一磅關稅歲約十四萬九千磅酒捐歲約十三萬九千磅煙捐歲約六萬磅國債內地借有一百二十萬磅七十一年借英國銀一百萬磅歲利六釐七十二年借磅利七釐此國銀二百四十萬磅扣付八十二磅為百磅歲利七釐借英為興築輪路之費六十年八丁冊有十二萬六千七百五

十人內土民居五分之一歐洲人不少餘即歐人與土民生子又黑種一千人商貨進口歲約值六十萬磅出口貨值七十七萬四十二百磅進口貨值六十五萬二百十三年興造大鐵路東自大西洋西至太平洋約七十四年底工可竣瀕太平洋海口曰舊打阿里那商船所泊銀錢用秘噸合四百林士本士又用大拉合四百林士盡法近照法國制

晤制道國

晤制道者南亞美利加洲之一部落也疆域二十一萬八千九百八十四方英里向屬西班牙一千八百二十一年自立爲國四十三年三月議定國例並伯理璽以四年爲期置議會上下院上院十八人下院三十八皆公舉歲於九月十五日會議不候伯理璽之諭也都會曰計都在高山之頂其舉伯理璽也先由百姓公舉九百人九百人復相推擧第一爲伯理璽次爲副伯理璽今伯理璽無名舉理奴六十九年八月十三日公舉行政置三部官伯理璽例不能預酸院之事而於部長則有成之政務有不愜輿情議院例可詰問伯理璽有不合則伯理璽可以拔職曰上下不悉爲平等無尊卑貴賤之分澤之分限故也七十年錢糧三十六萬二千七百七十四磅公費三十七萬四千六百十八磅借銀以補之七十一年國債一百二十萬磅六十五年八丁冊開戶口一百十七萬四千磅內一百八十二萬四千磅英銀一百四十五萬磅內地銀也經制兵一千二百人近議裁撤歸農小兵輪船三號戶口一百三十萬人內土民二十萬人通商海口曰乖雅飛進口貨值歲約七十六萬五百磅有奇出口貨值歲約七十四年約七十八萬二千九百磅有奇貿易惟英獨多七十二年出口至英貨值二十四萬三千八百四十磅進口英貨值八萬二千二百八十二磅土產科嘓拷爾等物銀錢用大拉值四百林又有披阿斯得大都用英法美銀錢居多年起稱量之具悉用法國制

告提抹辣國

告提抹辣爲中亞美利加洲之一小部落也地有四萬一千八百三十方英里本爲西班牙屬地一千八百五十九年十月自立爲國置議會上下院上院二十四人下院五十二人議員以四年爲期下院皆百姓公舉上院有國會之稱即於下院議員中揀選者立伯理璽名稱拉那徒斯四年爲期置三部官以襄國政六十九年錢糧十四萬五千八百七十八磅公費三十七萬七千四十六磅缺少二十七萬一千一百六十八磅即借銀以補之七十一年國債一百二十萬磅六十五年八丁冊開戶口一百十八萬

八其舊都民有六萬餘人七十三年火山迸裂地震坍陷八民去其大半止存二萬餘人新遷之都會曰新街提抹辣百姓土人居多與英美通商土產靛青喀吃尼拉（蟲名色紅）（爲染物之用）茄啡五穀七十年進口貨值三十三萬四千五百六十八磅出口貨值四十八萬九千三百八十五磅按英國商民與中亞美利加貿易計五國曰考斯搭里喀曰杭杜辣曰呢加拉乖曰山薩佛道其一即告提抹辣僅有總數而無各國進出分單以戶口計之告提抹辣與四國較實已過半則商貨亦當半之七十二年五國貨值一百十二萬六千一百十七磅英貨到彼計值二十九萬五百五十七磅土產茄啡爲多次則靛青其海口有三其一新告提抹辣都城通太平洋一爲依賽伯瀕大西洋一爲山福陸瀕太平洋銀錢用祕瑣（值國本士五又大拉南四嘉林）

海帶國

海帶爲亞美利加海灣羣島之一本法國屬地一千八百六十七年六月自立爲國地有一萬二百四方英里置議會分上下院下院百姓公舉三年爲期上院議員即於下院揀選二年爲期立伯理璽主國政期以四年爲限年三十五已上期滿例不得留辦越四年可再舉今伯理璽名華德賽爾七十年十月立行政有四部錢幣歲約五十萬

（或謂即紅木之最佳者）蘇木古阿那一千八百六十八年茄啡出口重五十五兆九萬磅七十一年茄啡出口止有四萬三千三百六十磅蓋經理失宜歲益減少也島地分東西兩部西即海帶東曰山度明哥居民得四分之一商貨亦如之七十二年全島兩部出口至英貨值三十八萬九千六百六十一磅進口英貨值六十一萬七千五百六十磅其海口即擬倒奔斯通用之銀錢曰哥而特（值三本士稱量從法國制）

杭度辣國

杭度辣爲中亞美利加洲五國之一其先五國本聯邦混一屬西班牙後乃分治一千八百三十九年自立爲國六十五年議定國例置議會上院七人每歲調換三人下院十四人每歲調換七人今伯理璽名阿羅唆斯四年爲期

同因任內部工部七十二年六月推擇下有三部官其二部由伯理璽派委其一部由上下院公選又有掌律例大臣錢糧無定額七十年約有九萬七千磅內本地酒課關稅各居三分之一數年來國用缺乏往往借債以為補苴之計六十七年借英銀一百萬磅扣付八十磅為百磅歲利一分六十八年借法國銀二百四十九萬一百八磅扣付七十五磅為百磅歲利六釐七十年在英倫銀行借二百五十萬磅方其借之初為興造輪路之用輪路長二百二十五里從大西洋繞得斯海口至太平洋海口方息迎潤期於七十三年工竣通行乃至七十二年止造六十二里而債銀告罄其工遂停是年又與山薩佛道搆兵五月又向英倫借十五兆磅意欲將輪路改為運船載路以挽十萬元銀票捐二百萬元地價九十萬元國債借十萬元雜項捐稅七十二萬五千元其十八兆二十一萬八元合英銀三百六十萬三千九百四十一磅國用舉伯理璽議會等祿俸七十八萬八千二百四十元例飾按察使四十八萬八千二百九十元內部八十元戶部五百十四萬三千七百二十四萬八百九十元外部十二萬四千五百四十元兵部八百部工部三十八萬六百四十元工程費二百二十九萬一千八百二十一年叛西國而自立始與合邦民主國也一千八百六十七年二月議定國例立伯理璽天德統上下議院下院議員每百姓八萬人舉一人年須及二十五歲人籍八年已上者在院以二年為期上院議員每邦舉二人選由各邦會內舉選者年須三十已上歲俸銀錢二千元伯理璽天德與副伯理璽由上下議院公舉以四年為期議院駁議歲以正月初一日起至四月十五日止平時有副伯理璽與上院議員留其半住院都城因亂西哥今伯理璽天德名鐵亞達七十二年十月舉行政分美部戶部內部兵海部外部工部錢糧出關稅居多國用每以兵餉為鉅近年入不敷出六十九年六月錢糧單關稅船捐十二兆九十九萬四千七百八元房地等捐一百萬元國債借十萬元地價九十萬元國債借十萬元雜項捐稅七十二萬五千元其十八兆二十一萬八元合英銀三百六十萬三千九百四十一磅國用舉伯理璽議會等祿俸七十八萬八千二百四十元例飾按察使四十八萬八千二百九十元內部八十元戶部五百十四萬三千七百二十四萬八百九十元外部十二萬四千五百四十元兵部八百部工部三十八萬六百四十元工程費二百二十九萬一千八百二十

墨西哥有十九部落各治其事屬西班牙後合為一國盛產銀錢用秘魯銀圓同名值銀四角有奇

沙配力拉

人包稅無單可查上帝是好格彊木牛皮於綻前牛羊沙

西班牙人都會曰士麥野軋田地不甚開墾商貨進口有

墨西哥國

千九百三十二元，其十八兆六十九萬四千四百三十八元，合英銀三百七十三萬八千八百八十七磅，上年預計應缺十三萬四千九百四十六磅，及至造報經費尚缺五十一萬三千磅，近則歲歲缺乏，七十一年國債約三百九十五兆五十萬元，合英銀七十九兆十萬磅，一千八百六十五年宣單國債實數六十三兆四十七萬一千四百五十四磅，歲利三兆九十四萬五千九十四磅，除內地民債外，他國債銀俱不承認，歲利亦未繳，法國以是十年前有興師問罪之舉，地有一百三萬四百四十二見方英里，民九百十七萬六千八十二人，內土民約五百萬人，眞歐洲西班牙五十萬人，餘屬歐洲人，與土民產子一千八百七十年，商貨進口，值四百六十九萬五千六百磅，出口貨值四百八十二萬七千磅，內銀錢有三百四十四萬二千磅，餘若礦銅喀吃呢拉染紅色靛青牛羊皮，曼好格麗木，及各木植，進口多英貨，若棉花布羊毛呢絨細麻布，生熟鐵，並機器等類，商船美國二百三十八號，共裝三十七萬二千六百七十五噸，英國一百二十八號，共裝七萬八千二百二十五噸，法國九十四號，共裝五萬八千一百十八噸，德國四十七號，共裝一萬三千四百九十九噸，地方銀礦之盛，莫之倫比，前所開採之礦，久已停工，一千八百六十四年，復設英屬公司，開挖至今，其間極美之礦地有二，曰黎阿特綱，曰法祖格，距都城六十英里，七十二年，礦銀值二萬六千五百四十三磅，輪路已成者有三百英里之遙，自都城至孛拉克羅斯海口，爲輸路，更有支路分往波愛孛拉，皆國家照料，六十四年至六十九年工竣，七十一年單電線長三千一百五十里，銀錢即祕璫，書國現用之銀值英銀四淨，林有阿呢加拉乖國呢加拉乖者，中亞美利加之小部落也，地有四萬九千五百方英里，一千八百五十八年，始定章程，置議院，上院十八人，下院十一人，皆百姓公舉，四年爲限，主政有伯理璽天德，期以四年，今伯理璽名括阿德拉，七十一年二月立，行政分戶部外部工部兵海部，七十年錢糧十二萬八千八百磅，公費十二萬九千四百磅，出產多牛酒，課於課，火藥稅雜項稅，宰牛捐，費用則兵餉債利爲鉅，兵共一萬八千七百人，土民游年內地債約二十萬磅之數，戶口約三十五萬人，土民游牧，在野較多，於城居，歐洲人極少，舊都曰立鼎，距太平洋海口十里，四圍火山五座，烈焰飛灰，城民盡沒，新都曰麥那乖，亦偏近火山，慮亦未能久居，貿易寥寥，錢幣與杭度辣同

巴來蒲國

巴來蒲者南亞美利加洲東偏之小部落也本為西班牙人所闢一千八百十一年始叛而自主不立王惟設國二人一千八百十五年有佛蘭西某君澤特起舉二人之後大加栽汰存兵二千人今國中共計約一百二十萬人住中者三分之一餘皆四散海佳國內多半荒地茂林水草所在多有故游牧者眾近復合民組稙商養牛馬土產多用如中國黃牙菜脂其葉脈乾搗粉以代茶葉之巴來蒲人用以代茶葉之

秘魯國

秘魯為西班牙開闢亞美利加洲最初之地西班牙人棄地至此首踞其土經營獨久據土五十萬方英里一千八百十年被亂乘機脫離十年後始定國章程二十一年班國內亂遂棄其地秘魯乃自立為國推戴黠酋為雄長六十七年始定國例置議會上下院七十一年滿期今伯堤瑙名洛佛拉繼任議會行使行內部戶部文牧部兵海部外部特權七萬八千以公武士五萬磅鈸七萬三千鈸文以興造鐵路議會議國地得值五百二十萬愛巴來蒲初無國債七十年始借民錢七十一年始借外國銀二百萬磅指計八十磅為白磅歲利六釐以值十九兆三十六萬磅之公地為抵押先是兵有三千人內馬兵居多與巴西戰時有六萬兵內馬七萬兵後減至一千八百四十年增兵一萬人擊五千人擊四百換餘皆步兵七十一年罷兵二千人今國中共計約一百二十萬人

百兩都兵海部皆伯理璽派委一切照民主國例行教除
天主教外概不許入境國用多出自古阿那古阿那者海
鳥糞也或謂其灰七肥沃足培各種植物之用而其實不
盡鳥糞明化學者分辨其質可用他物質配製故西人有
自造古阿那者取以滋培田土基肥澤焉七十一二年錢
糧計銀錢五兆二十九萬四千六百元古阿那值四十四
兆九十一萬五千四百五十一元雜稅八兆七十七萬三
千八百元其銀錢五十八兆九十八萬二千八百五十一
元合英銀十一兆七十九萬六千五百七十磅國用內部
費六兆四十六萬四千元外部費四十萬九千四十三元義
文部費四兆六十三萬二千三百三十三元戶商部費四
兆八十一萬二千五百六十四元兵海部費十兆八十七
萬七百六十二元國債利銀及辛工費三十兆七十二萬
九千五十八元其五十七兆九十一萬三千七百六十四
元合英銀十一兆五十八萬二千七百五十三磅此二年
出納預定之款應有美餘而竟實則多欠缺者以前數年
錢糧不足故也國債內地民間之有借據者二百五十萬
磅其無借據均不登冊外國借銀三十八兆二十二萬磅
有以古阿那爲抵押限二十年清繳七十二年畢兵一萬
三千二百人鐵甲礮輪船六號二英納奔騰即六十五年
在英國廠造成船有搥頭阿姆司克浪礮十四尊四噸重
七十磅彈礮十二尊七噸重一百五十磅彈礮十四尊四噸
大礮二尊一阿得亞伯一蠻格船伯六十九年在美國廠
購到有活礮盤磨旋開礮置五百磅彈大礮三尊白頭狂
尾包裹鐵甲甚厚臨陣時船可沈下出水六寸許敵礮不
能及而行駛如飛上有熱滾水筒開其關捩則滾水冲入
而敵不得上此奇搆也一永寧礮十四尊一佛多利阿大
礮十尊一羅阿大礮二尊又兵輪船六號一格勞礮三十
尊一亞美利加礮十四尊一薩拉哥礮四尊一腦孛斯礮
四尊一張格美阿礮二尊一科浪礮二尊都城海口曰泊
喀羅卽兵船駐泊之所國分十八省曰祕吾拉曰加亞瑪
格曰阿巒族奈曰陸勒薩曰立孛搭曰杭薩閣曰林艋曰
喀羅曰俄臨曰王加福祿曰花衙諾閣曰依迦曰額牙股
骨曰古寺谷曰普拏曰阿律記巴曰巒記括曰亞拉伯格
一千八百六十二年八丁冊開民有三百十九萬九千八
以百分計之土民居五十七分西班牙人與土民遞予居
二十三分餘二十分卽眞西班牙人及阿非利加黑人歐
洲各國人中國人近年外國人入籍者漸少六十二年黎
瑪都城居民十二萬一千三百七十八商貨與英美貿易
泊喀羅海口進口貨約歲值五百萬磅出口貨值約六百

萬磅祕貨至英貨值四百三十一萬一千七百二十三磅
英貨值二百八十七萬二百三十八磅土產有阿那爲大
宗約歲值銀三百萬磅六十四年售十一萬三千八十六
噸六十五年售二十一萬噸有奇六十八年售十五萬噸
有奇七十年售二十四萬噸有奇七十三年售七萬四千
噸有奇查此系江存儲有阿那有三百萬噸照前數銷售
至七十七年可掃數出售矣此外火硝亦歲出愈多七十
二年增至英有一百三十六萬五千一百九十五擔一百
一磅別有羊毛等物不少英貨惟棉布羊毛呢絨生熟
鐵祕因開曠新繪輪路鴻工興築其經費從英國銀行挪
借七十三年開成鐵路長一千七英里貲本銀三十五兆
二十萬磅尚有六百里長有美國人梅格斯經手代造工
未竣共計有一千八百英里之遙其中城要者從都城至
話路耶海口計二百二十二英里更有拏律祀巴至喜拏
之鐵路中隔雅題諾山開鑿穿通計長一百八十七里四
五年內總可蔽工銀錢日沙而約值九百萬元又曰祕魯
林倘之貝照法國制

山度明部國

山度明哥在西印度海濱即海常之東半島地有一萬八
千四十五方英里尚屬法國一千八百四十四年叛而自
立是年十一月議定國例置議院上院五十三人下院十五人
以六年爲期議院兼出號施令與兵講和牧罪之權國君
五厥各屬有小議會迺年立有伯理璽以主國政四年爲
期今伯理璽名剛薩勒斯七十三年十二月公舉有卢茂
兵外四部官伯理璽派委者然必由議院核准然後就職
錢糧二十四萬磅費用每過之關稅極重每百磅貨納稅
四十磅兵餉平時約四千磅有軍務時約一萬五千磅歲
款不敷常借民債亦借外國債六十九年分借英國銀七
十五萬七千七百磅扣付八十磅爲百磅歲利六釐后民
約十三萬六千五百人其族類黑白混雜與海帶同其歐
洲人西班牙居多故言語皆操班音都城卽名山度明哥
一千四百九十四年築距科倫婆尋地至亞美利加洲時
纔二年耳此爲西半球各國築城之首卽在烏石麥江口
通商甚少因稅重也七十年進口貨值十三萬二千磅出
口十四萬磅土產茄啡染料（咪木）古阿那其東北角有一
海灣曰薩墾那濶長三十英里潤十里停泊海船之最佳
處天下無與比者一千八百七十三年正月讓歸美國管
轄美與立約其口岸四圍六百見方英里設有領事官由美公司管

列國歲計政要 卷十

山蘿佛道中亞美利加洲五國之一地有九千五百九十
四方英里本與杭度辣合爲一國一千八百五十三年始
分治六十四年定例國常有亂乃屢修改之議會上院十
一人下院倍之主伯理璽以六年爲期六十七年乃改四
年爲期今伯理璽名剛薩勒七十二年正月立置部官二
一掌內兵戶一掌外文教七十一年錢糈二十七萬一千
一百七十四磅公費二十三萬四千七百九十九磅嶺餘
三萬六千三百七十五磅國債有十四萬一千一百六十
磅七十二年與杭度辣接戰債逋增加居民四十三萬四
千五百二十人內眞歐洲白種一萬八其餘土民及歐人
與土民產子民以耕種爲務並開鐵礦土產五穀靛
青煙菸藥料商貨進口約值四十八萬磅有奇出口約值
七十萬磅有商會城曰山薩佛道一千五百二十八年築
地多火山常常地震一千八百五十四年地大震城坍地
坼民於他處築城謂曰新山薩佛道七十三年又因火山
震坍銀錢用祕璽出鑄西哥倫四嘉西班牙或四嘉林校四關洋銀略輕以色校差於祕魯故所值較少也按一
書林即本洋又大拉出美利堅值二十五文即
元五十二文即
可換一祕魯
不足二角五分也四嘉林加銅

英國麥丁富得力編纂

美國 林樂知 口譯
海鹽 鄭昌棪 筆述

亞美利加大洲

美利堅國

美國世系國例

有公天下者華與頓統帥北亞美利加大兵拒英而立合衆民主國乃西曆一千七百七十六年七月初四日也一千七百八十七年議院始定國例頒行嗣有便於民者陸續增例十五款是爲新例國之政權有三一行政之權伯理璽天德暨各部官是一議法之權國會之上下院是一掌律之權刑審各官是伯理璽天德與副伯理璽天德以四年爲期其公舉之法各邦各有邦會由本邦之百姓公舉每邦會各選二員至國會上院而下院之員則視各邦民數之多寡而定舉數於是上下院員會同指保再合衆邦之指保擇其所保之人多者而定爲伯理璽天德次爲副伯理璽天德第在官食祿之人不得應舉當其未舉之先議院傳令各邦同日公舉不得略有先後所舉之人必本邦土著年三十五已上或入籍已閱十四年未曾他出亦可預舉伯理璽之權可調度水陸各軍簡用將帥國會議上條陳可以批駁再由國會會議核准施行伯理璽可接辦俟期滿交替其主上院議席亦有事故副伯理璽可代正副正副伯理璽亦可接主上院例載每四年屆期於十一月第一禮拜二日爲公舉之期次年三月初四日受事今伯理璽名戈蘭德六十八年十一月初三日受事已第二次留辦有六年於茲矣副伯理璽名韋爾生七十三年議定歲供正伯理璽銀鏡一萬元合英銀二千磅美利堅合衆民主國開國訖今伯理璽天德共十八人副伯理璽天德共十九人凡八十八年集系爲世表

美國伯理璽天德次世表									
人名	華興頓	滅阼阿但斯	士瑪智佛生	傑姆斯麥迪遜	蒙羅將斯	爵葛勝	分婁倫	哈利生	
出身邦名	皐其尼亞	設守楚瑟黨	皐其尼亞	皐其尼亞	設守楚瑟道	特納西	紐約克	帕海鴞	
在位年數	一千七百八十七年至九十七年	一千七百九十七年至一千八百一年	一千八百一年至九年	一千八百九年至十七年	一千八百十七年至二十五年	一千八百二十五年至三十七年	一千八百三十七年至四十一年	一千八百四十一年	
生年	一千七百三十二年	一千七百三十五年	一千七百四十三年	一千七百五十一年	一千七百七十九年	一千七百六十七年	一千七百八十四年	一千七百七十七年	
享年	一千七百九十九年	一千八百三十六年	一千八百四十七年	一千八百五十四年	一千八百四十五年	一千八百六十一年	一千八百五十八年	一千八百四十一年	

美國副伯理璽天德次世表									
人名	滅阼何俱斯	愛倫盤爾	克臨敦	盛律	唐景斯	加臨煖阼	分婁倫	達拉斯	滅阼泰勒
出身邦名	墨守楚設黨	紐約克	紐約克	墨守楚設黨	紐約克	少斯哦爾蘭那	紐約克	奔細洋尼亞	皐其尼亞
在位年數	一千七百八十九年至九十七年	一千八百一年至五年	一千八百五年至十一年	一千八百十三年至十四年	一千八百十五年至二十五年	一千八百二十五年至二十九年	一千八百三十七年至四十一年	一千八百四十一年至四十五年	一千八百四十五年至四十九年
生年	一千七百三十五年	一千八百十一年	一千七百八十四年	一千七百九十四年	一千七百七十五年	一千七百八十七年	一千七百八十四年	一千七百七十年	一千七百八十四年
享年	一千八百九十九年	一千八百七十五年	一千八百五十二年	一千八百四十七年	一千八百四十四年	一千八百五十八年	一千八百五十八年	一千八百四十一年	一千八百六十一年

美國副伯理璽天德次世表									
人名	主上院年數	生年	享年	邦名	主上院年數	生年	享年	邦名	主上院年數
出身邦名	墨守楚設黨	紐約克	紐約克	墨守楚設黨	少斯哦爾蘭那	紐約克	紐約克	滅阼何俱斯	墨守楚設黨
在位年數	一千七百八十九年至九十七年	一千八百一年至五年	一千八百五年至十一年	一千八百十三年至十四年	一千八百十五年至二十五年	一千八百二十五年至二十九年	一千八百三十七年至四十一年	一千八百四十一年至四十五年	一千八百四十五年至四十九年
生年	一千七百三十五年	一千七百八十四年	一千八百十一年	一千七百九十四年	一千七百七十五年	一千七百八十七年	一千七百八十四年	一千七百七十年	一千七百八十四年
享年	一千八百六十六年	一千八百五十二年	一千八百五十四年	一千八百四十七年	一千八百四十四年	一千八百五十八年	一千八百五十八年	一千八百四十一年	一千八百六十一年

行政部員七人皆伯理璽所簡派給須上議院核准然後授職部員亦各有副首相兼外部長卑熙六十九年派戶部長律楷生七十三年派兵部長將軍板捨鋪六十九年派海部長洛皮生六十九年派內部長特拉架七十年派倩部長克塔斯威六十九年派律法部長威稜斯七十一年派垵傛各得銀錢一萬元台英銀二千磅左右國主秉命宣獻而計議國是權屬議院議院設上下各邦會各舉二人入上院以六年爲期年須三十已上無論土著與入籍百姓須在本邦九年不曾他出乃可預選上院並有審問案件之權伯理璽有違例處下院呈訴上院上院承問例能削其權而祿其職以故議院所在即國例所在所謂社稷爲重君爲輕焉顧議院條陳諸事非伯理璽批准即不能行而其所以不准之故必逐條證駁以付議院於是駁上院者下院再加核議眾議員復得三分之二以爲是者即是伯理璽益印施行而伯理璽不復齟齬於其間矣駁下院者上院再議如前例眾議員是非分定之法各按名冊而誌之計開國以來議院被駁者僅二十八次臧呾杭得羅時批駁之件較多然旋駁旋行不須候旨前朝有駁選一次議院遂寢其議今則議上候旨以十日爲期過此則儘行矣若今日呈議明日散院則不以此論下院議員每二年公舉年二十已上其應舉若干人數視十年內人丁冊民數而定之例載四萬五千人舉一人七十三年三月下院二百八十三人按照七十二年二月第九次編查戶口之數計大邦三十七曰美呾舉五人曰紐喊杭舉二人曰佛綱脫舉二人曰墨守楚瑟嗤舉十一人曰陸特侖舉二人曰指納的克舉四人曰紐約克舉三十二人曰紐質席舉七人曰奔細浮尼亞舉九人曰特勒鞠舉一人曰美立侖舉六人曰伯其尼亞舉九人曰架斯喝爾蘭那舉八人曰薩斯喝爾蘭那舉五人曰蹄而迎舉九人曰阿拉扳瑪舉七人曰美雪雪比舉六人曰羅衣西阿那舉五人曰帽海鶴舉二人曰指得記舉十人曰特納西舉九人曰應地杭那舉十二人曰伊里拿瞰舉十九人曰密鋤律舉十三人曰阿根梢舉四人曰密希梗舉九人曰福祿力大舉一人曰脫瑟絲舉六人曰愛鴻阿舉九人曰會斯剛生舉八人曰克勒方你阿舉四人曰麥納索德舉三人曰瓦立根舉一人曰鉛出斯舉三人曰會斯佛其尼舉三人曰納伐阿達舉一人曰納孛拉斯舉一人今復以九邦戶口增多按邦各加舉一人曰紐杭賽曰佛綱脫曰紐約克曰奔細浮尼亞曰應地杭那曰特納西曰羅衣西阿那曰阿拉扳瑪曰福祿力大所舉年二十五已上無論土著

與新入籍必於是邦居住七年熟諳近務方得舉此邦人
士不得指保他邦之人更有人烟寥落未足舉數之邦例
許派人至下院傍議惟不得相與外定又有一邦曰悅鶴
彌有產地之婦女家無男子亦許預選政下院之機以籍
飭爲重以故家貲饒裕者於公舉之事咸預聞焉其新進
議員有不合於院員過半者則逐之例載第八款第一條
議員視歲款出納之數定內外稅捐興造戰壘鐵艦保衛
疆宇兼理國債諸務第二條可奉合眾國之名號以蓄國
債第三條議通商外國各邦交易及土人閱買事宜第四
條議各邦入籍客民規條應以入籍若干年即爲土著商
賈如有虧欠應分產抵償第五條議造金銀錢公估價值
庶定稱畫之具第六條議定僞造鈔票之罰第七條議設
信局驛站第八條議興格致于時凡民間有創造新法給
予印憑以俾獨享其利第九條議員可參掌律之權以研
訊案件第十條發明叛逆反叛情節重大之罪並犯萬國
公法以定刑罰第十一條公司有被他國拒絕而自願興
兵會恥議院爲給文憑許其便宜行事如俘滅俘獲輸運
船隻應如何辦理之處議院爲比按察第十二條凡調集
十四條定水陸各軍法度章程第十五條議院可調集留
兵安內攘外第十六條議定各軍應用軍械及分立營寨
應派教練諸務第十七條已上各條如有未備未盡之處
許隨時增修又例定第五條許改易章程惟上下兩院或
合眾邦會欲修改之人得三分之二者可奏明令國向衆
議議定應作何改法發交各邦會再議若得邦會四分之
三應允乃行不則別作計較七十三年三月議定上院月
俸各得銀錢七千五百元合英銀一千五百磅路費視遠
近各有差上院副主席與下院主席俸銀一萬元合
英銀二千磅各邦會衆議之日期規條聽其自便第不能
更易公舉地方議員在院時國會不得別有差遣各邦亦
不得別有公舉其人已受他職不得再舉爲議員又例載
第六條國會邦會各議員初入院時必指天盟誓遇有計
議不敢稍越典章至其教會無拘閒檢不可甲此乙彼開
國之初一千七百八十九年至九十一年爲第一會每二
年一聚故逢一三五七九等年爲會議之歲今七十三年
三月初四日午刻至七十五年三月初四日午刻爲第四
十三會此後即爲第四十四會也一千七百九十一年十
二月十五日所增第十款內開每邦地方有關係事宜國
會不能遍制仍由邦會自行酌辦各邦各有邦主調之格

佛那所以布化宣猷因地制宜格佛那所辦一切與伯理璽例同一體格佛那亦可派委員幷惟須邦內上議院應允乃可例載格佛那有違例受賄情獘許百姓指控而去之一千八百六十五年十二月十八日所增第十三款內開奴僕一事通邦全行禁絕嗣後不得屈留設有脫逸如或邊犯則由國發遣爲奴者有之一千八百六十八年七月二十八日所增第十四款內開本邦生長或外來入籍須互相保護不得自行戕害行強侵虜財產有違犯必告官聽究至於公堂下院議員必合其邦內之男女老稚而共計之以定舉數一千八百七十年三月三十日所增第十五款內開凡他國人來入籍者不論出身既隸美國版籍年及二十一卽得預操選政

美國國計

美之錢糧一關稅一內地各損國用一水陸兵餉一國債利銀關稅抵官俸兵餉內地各損除還債利餘還債本及雜費

美國錢糧表

年分	銀錢數	合英銀數
一千八百六十九年	三百七十九兆九千四百十一元二毫三十九仙	七十四兆九千八百十二萬五千四百五十九磅十九磅
一千八百七十年	三百七十九兆九千四百十一元二毫三十九仙	七十四兆九千八百十二萬五千四百五十九磅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三百七十九兆九千四百十一元二毫三十九仙	七十四兆九千八百十二萬五千四百五十九磅
一千八百七十二年	三百七十九兆九千四百十一元二毫三十九仙	七十四兆九千八百十二萬五千四百五十九磅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	三百二十九兆九千四百十一元二毫三十九仙	六十四兆九千八百十二萬五千四百五十九磅

美利堅國

七十三年錢糧一項關稅一百八十八兆八萬九千五百二十三元合英銀三十七兆六十一萬七千九百五磅內地各捐一百十三兆七十二萬九千三百十八元合英銀二十二兆七十四萬五千八百六十三磅公地變價二兆八十八萬二千三百十二元每畝計值三角合英銀五十七萬六千四百五十二磅雜稅二十九兆三萬七千五十一元合英銀五兆八千六百十磅國用一項各官滋俸七十八兆四十三萬四千三才元合英銀十五兆六十八萬六千八百六磅退休兵糧及土民養卹費三十七兆三十一萬一千一百三十二元合英銀七兆四十六萬二千二百二十六磅陸兵餉四十六兆三千一百三十八元合英銀九兆二十六萬四千六百三十七磅水師餉二十三兆五十二萬六千二百五十七元合英銀四兆七十萬五千二百五十一磅國債利銀二百四兆七十五萬六百八十五萬八千五百三十一磅是年贏餘四十三兆三十九萬二千九百五十九元合英銀八兆六十七萬八千五百九十一磅按美利堅開國未久土地肥饒物產充溢民皆殷實歲有輸將每多

餘讓先期議院按國用之多寡而賦稅必期稱是無使過贏此藏富於民之良法故國庫素無藏鏹遇國有大役議院一籌撥則數十百萬應期而集蓋國爲民之國政即爲民之政而下議院實財賦之所自出泰西各國皆如之議院以歷屆度支屢有盈餘每爲減捐薄賦七十二年議院裁去銀票捐以是內地捐祇存酒捐煙課二項而歲復有贏議院因以奇羨之款償民債本查美國國債本屬無幾一千八百六十一年美地南北爭戰軍需以億萬計六十二年始借民債二千七百八十三兆四十二萬五千八百七十九元合英銀五百七十九兆八十九萬三百九十一磅七十三年還債本銀五百餘兆元尚有二千二百三十四兆四十八萬二千九百九十三元合英銀四百四十六兆八十九萬六千五百九十八磅

美國兵籍

例載第八款國中招兵籌餉事宜總歸議院辦理伯理璽天德爲大統領調度水陸諸軍駐劄內外二千七百八十九年八月議院議定置一軍機處所以左右伯理璽參贊戎政其條款常常修改一千七百九十年時議院以過國分布營兵不過一千二百十六人足以彈壓九十一年增兵九百人九十二年議定各邦壯丁編爲留兵有三兆二十四萬五千人以備調發一千七百九十六年以來美兵約二三萬人一千八百六十一年美之南境叛亂寺磯輩各兵不過一萬四千人是年四月十五日伯理璽調兵七萬五千人守城限三箇月更休迭換五月初三日又調四萬二千人期以三年而民皆鼓舞從行七月二十二日議院允伯理璽五十萬兵年半之餉七月二十五日議院又允伯理璽添用五十萬兵之餉其時兵猶不敷六十三年又允添三十萬兵六十四年二月又許添五十萬兵凡二百六十七萬八百七十四人南境敵兵不過四十萬人事平兵悉歸田議院議定截留三萬人分守要隘以爲常制陸兵每人充五年始罷歸七十三年分戍兵計十一處而設四營寨以領之按美國民間無一人不習武藝國有警則盡入可將盡人皆兵益不獨寓兵於農兼且寓兵於士工商也泰西各大國類然

美國鐵甲兵輪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七月單鐵甲礮輪船四十八號礮兵輪船六十三號夾板兵船二十九號較七十二年鐵甲少三號兵輪少六號夾板少一號礮兵輪船分四等極大者四千六百噸已上次三千噸已上至四千六百噸又次九百噸已上至二千噸又次九百噸以下

按美之船廠有十處，曰新子瑪，曰指而斯當，曰北羅篳林，曰阜立特非亞，曰離島，曰紐倫敦，曰華與頓（即都城）曰拳福，曰奔色哥拉，曰曼而島霸子瑪廠地有三百餘畝，水埠門面潤一千二百尺，阜立面潤一千尺，揩而斯當廠地有四百畝，水埠門面潤六百尺，北羅篳林廠地四百畝，水埠門面潤一千二百尺，阜立特非亞廠地七十五畝，華與頓廠地二百畝，奔色哥拉，拳福曼而島，皆船塢，是爲修整船隻之所。

美國疆域民數

一千八百七十年，單美國幅員有三百六十萬三千八百四十四方英里，併江河水道而計之，其四百萬方里有奇，以畝數言之，有一千九百四十二兆畝有奇（外國一畝中國五畝六），大半樹林荒野，未經開墾，其耕熟者，已有一百八十九兆畝，約十分之一，人丁冊每十年一造，隴時由各該地方登記，一千八百七十年，民有三十八兆五十五萬八千三百七十一人，內阿非利加黑民四兆九十六萬八千九百九十四人，男民十九兆四十九萬三千五百六十五人，女民十九兆六萬四千八百六人，其他有十六省男多於女，以八十畝以爲地方公舉塾經費之用，國會管理公地，是有全權，各邦內礙憲廠局，雖係地方管業，而仍由國會主持，查美利堅開國以來，未及百年，而成邑成都，日見盛旺，以二十九邦一千八百五十年，成聚有三十三邦一千八百六十年，成聚有三十六邦一千八百七十年，成聚有三十七邦，其餘未成邦者，曰阿立所那，曰考陸拉徒，曰得國塔，曰愛壩花，曰門他那，曰紐墨西哥，曰油島，曰華與頓，曰懷鳴，曰阿拉斯加，七十年計土人有二萬五千七百三十五人，較之一千八百六十年，少二萬一千八百六十人，有奇，蓋他族滋而土裔漸爺落矣，查美之荒漠曠遠悉爲公地，伯理璽與國會議，招徠墾闢，設賣公地局，計五十處，每一英畝，計值銀錢一元二角五聰，民買墾，官爲給憑，約每歲賣去二三兆畝，照此辦理，計六十年纔可售罄，顧局中不能奇零拆賣，買必一大方，每大方以英里計之，爲十八里見方，縱橫爲三百二十四箇小方里，合爲三萬三千零四十畝，每方英里，計二百十三畝三分三一小方，爲三里見方，得六百四十畝半分之爲三百二十畝，再分四分之一，爲八十畝，再分八分之一，爲八十畝，民既得一大方可以私自拆售，然每一大方內必得留二小方里，共得一千二百八十畝，以爲地方公舉塾經費之用，國會管理公地，是有全權，各邦內礙憲廠局，雖係地方管業，而仍由國會主持，查美利堅開國以來，未及百年，而成邑成都，日見盛旺，以外國人民趨負襆來入籍者，眾也，自一千七百七十五年

至一千八百十五年入籍民人不過三四千人其時美國軍務傾傾德歐洲各國亦有兵亂故來愛塵者寥寥迨英美講和一千八百十六七年日日受飢荒為患百姓之遷美者漸多一千八百二十年來各國相率而至如民之歸市絡繹不絕一千八百二十年至三十年入籍十五萬一千八百二十四人三十一年至四十年入籍五十五萬九千一百二人東印度二百八人波斯十四人亞細亞各部落六十五人立皮里亞摩拉科阿而埃斯抱抱魯七十一人好望角八十八人阿非利加四百七十五人愛爾蘭島克納律島墨頭拉島扣迫皐特島七千五百七十八人山得為其島索薩伊的島一百六十二人澳大利亞二百四十九人山亭利納島三十三人日本二百五十九人南洋各島與紐孫蘭一百十九人其餘各小國二十四萬八千三百十二人其五十年內入籍者七百五十五萬三千八百十五人法蘭西二十萬五千八百十二人西班牙三萬三千二百十四人葡萄牙四千六百九十五人比利時一萬七千二百七十八人荷蘭三萬一千一百十八人丹麥二萬三千四百二十五人瑞典挪威十五萬三千九百二十八人俄羅斯四千四十五人土耳基希臘五百五人瑞士六萬一千五百七十二人意大利二萬三千九百三十三人葡萄牙島毛耳塔島三千九百五人愛斯蘭十一人埃及二十八萬四千四百九十一人南亞美利加各國西哥二萬八千六百四十四人中亞美利加及翻西哥二萬一千二百十六人西印度各島五萬一百八十七人中國十五萬一千五百二人東印度二百八人波斯十四人亞細亞各部落六十五人立皮里亞摩拉科阿而埃斯抱抱魯七十一人好望角八十八人阿非利加四百七十五人愛爾蘭島克納律島墨頭拉島扣迫皐特島七千五百七十八人山得為其島索薩伊的島一百六十二人澳大利亞二百四十九人山亭利納島三十三人日本二百五十九人南洋各島與紐孫蘭一百十九人其餘各小國二十四萬八千三百十二人其五十年內入籍者七百五十五萬三千八百十五人法蘭西二十萬五千八百十二人西班牙三萬三千二百十四人葡萄牙四千六百九十五人比利時一萬七千二百七十八人荷蘭三萬一千一百十八人丹麥二萬三千四百二十五人瑞典挪威十五萬三千九百二十八人俄羅斯四千四十五人土耳基希臘五百五人瑞士六萬一千五百七十二人意大利二萬三千九百三十三人葡萄牙島考昔加

瑞士來者四千三十一人從丹麥來者三千七百五十八人從俄國來三千九百十七人其入籍後永久不移者其四百十三萬六千人內阿爾蘭二百六十一萬一千人日耳曼一百四十八萬八千人英倫四十三萬人北亞美利加英屬地二十五人法蘭西十萬九千人斯吉得蘭十萬五千人瑞士五萬四千人威立士四萬五千人挪而威四萬三千人荷蘭二萬八千人土耳其二萬人丹麥一萬人比利時九千人意大利七千人西印度各島七千人中國五千人波蘭七千人墨西哥五千人瀕荼四千人餘各小國二十萬四千人

美國商賈

一千八百七十二年進口貨值銀錢五百七十二兆五十一兆五十萬三千六百八十九元合英銀二兆七十四萬八千七百三十八磅出口貨值銀錢五百六十一兆八十萬八千三百八十一元合英銀一百十四兆五十萬三千一百六十四元合英銀一百十四兆三十六萬一千六百十四元合英銀十五兆一千一百八十六磅出口金銀值一百三十四兆三十六萬一千六百十四元合英銀十五兆一千一百八十六磅此外售英者五穀元麥珍珠米麵粉鹹猪肉火腿牛肉乳油拷漬(即橡皮樹汁)牛乳餅自鳴鐘各色水菓磺鐵及鋼猪油鯨魚油松香油豆餅煤油大松香皮貨牛皮牛油各色

蔗息茄菸各式木植木器英貨至美鹼兵器火藥酒煤棉花布各式鐵器細麻布各色綢緞鹽羊毛布呢絨七十年人丁冊內附開馬有八兆六十九萬二百十九匹牛有二十八兆七萬四千五百八十二頭羊有二十八兆四十七萬七千九百五十隻猪有二十五兆十八萬四千五百四十隻七十年單棉布機房九百五十六所運機火輪四百四十八座計號馬力共四萬七千一百十七匹運機水輪一千二百五十座計號馬力共十萬二千四百九匹織布機十五萬七千三百十機紡紗鐵錠共三兆四十三萬七千九百三十八錠火輪鐵錠三兆六十九萬四千四百七十七錠男工十六歲已上四萬七千七百九十人女工十五歲已上六萬九千六百三十七人學習男女幼孩二萬二千九百四十二人織呢機房二千八百九十一所運機火輪一千五十座計號馬力三萬五千九百匹運機水輪一千九十二座計號馬力五萬九千三百三十三匹織呢雙料潤機一萬四千三千九機中機約四面尺二萬六千四十四機鐵錠一百八十四萬五千四百九十六錠男工十八人女工十五歲已上六千四百八十三人女幼孩九千六百四十三人礦鐵作磁內新取鐵質帶有沙石給球之爲鐵塊鐵修三百八十六所置柱形倒焰各大火爐共五百七十四筒每日鎔二十三噸鐵八千三百五十七噸工匠二萬七千五百十四人是年鎔成淨鐵二兆五萬二千八百二十一噸鑄鐵機器廠二千六百五十三所工匠五萬一千二百九十七人汽錘廠一百二所工匠三千一百五十一人造麵細鐵條並輪路鐵軌鐵片廠三百九所工匠四萬四千六百四十三人鐵礦已開者計有十六邦是年出鐵三兆三十九萬五千七百十八噸弄細阜尼亞礦鐵獨旺銅礦已開者有九邦密希堙得五分之四煤油有四邦弄細阜尼亞爲最多是年得一百七十一兆二十五萬狮倫四邦所出煤油共一百八十一兆二十六萬三千二百二狮倫七十一年單美國出金銀值六十六兆六十六萬三千銀錢金銀出處甚夥其極旺者曰納伐阿達出金銀計值二十二兆五十萬銀錢四克勒阜你亞出金銀計值二十兆銀錢曰忪帶納出金銀計值八兆五萬銀錢曰愛踏花出金銀計值五百萬銀錢曰考勒拉度出金銀計值四百六十六萬三千銀錢餘五省略少七十二年單煤礦出煤四十一兆四十九萬一千一百三十二噸弄細阜尼亞礦煤得四分之三礦工四萬三千八皆英產商船有二萬九千八百四十八號內輪船三千六百二十五號餘皆夾板帆船輪船裝貨一百四萬八

千二百五噸連水板共裝四百十五萬三噸七十三年單
進口本地商船裝三百六十一萬二千六百三十一噸外
國商船裝八百八萬三千八十七噸

美國輪路

一千八百二十七年美地始造輪路自巒守楚瑟斌邦內
肖先開造至一千八百三十年僅造成二十三里由是接
續興造里數列表於左

美國	總數	造成里數	年分	總數	造成里數	年分	總數	造成里數	年分
年分	九十五里	七十里	一千八百四十年	一千八百四十年	三百十八里	一千八百四十九年	一千八百五十八年	七百十里	一千八百六十七年
一千八百三十一年	三百九十五里	二百五里	一千八百四十一年	一千八百四十一年	三百十八里	一千八百五十年	一千八百五十九年	九百二十里	一千八百六十八年
一千八百三十二年	四百九十二里	四百九十二里	一千八百四十二年	一千八百四十二年	三百十八里	一千八百五十一年	一千八百六十年	一千八百六十九年	
一千八百三十三年	四百九十二里	四百九十二里	一千八百四十三年	一千八百四十三年	三百十八里	一千八百五十二年	一千八百六十一年	一千八百七十年	
一千八百三十四年	四百九十二里	四百九十二里	一千八百四十四年	一千八百四十四年	三百十八里	一千八百五十三年	一千八百六十二年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	
一千八百三十五年	四百九十二里	四百九十二里	一千八百四十五年	一千八百四十五年	三百十八里	一千八百五十四年	一千八百六十三年	一千八百七十二年	
一千八百三十六年	四百九十二里	四百九十二里	一千八百四十六年	一千八百四十六年	三百十八里	一千八百五十五年	一千八百六十四年		
一千八百三十七年	四百九十二里	四百九十二里	一千八百四十七年	一千八百四十七年	三百十八里	一千八百五十六年	一千八百六十五年		
一千八百三十八年	四百九十二里	四百九十二里	一千八百四十八年	一千八百四十八年	三百十八里	一千八百五十七年	一千八百六十六年		
一千八百三十九年	四百九十二里	四百九十二里	一千八百四十九年	一千八百四十九年	三百十八里	一千八百五十八年	一千八百六十七年		

輪路	總數	造成里數	年分	總數	造成里數	年分	總數	造成里數	年分
年分	七千三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四十年	二千八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四十九年	四千九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五十八年
一千八百三十一年	七千三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四十一年	二千八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五十年	四千九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五十九年
一千八百三十二年	七千三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四十二年	二千八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五十一年	四千九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六十年
一千八百三十三年	七千三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四十三年	二千八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五十二年	四千九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六十一年
一千八百三十四年	七千三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四十四年	二千八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五十三年	四千九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六十二年
一千八百三十五年	七千三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四十五年	二千八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五十四年	四千九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六十三年
一千八百三十六年	七千三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四十六年	二千八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五十五年	四千九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六十四年
一千八百三十七年	七千三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四十七年	二千八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五十六年	四千九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六十五年
一千八百三十八年	七千三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四十八年	二千八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五十七年	四千九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六十六年
一千八百三十九年	七千三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四十九年	二千八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五十八年	四千九百十五里	一千二百十九里	一千八百六十七年

鐵路	總數	造成里數	年分	總數	造成里數	年分	總數	造成里數	年分
年分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四十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四十九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五十八年
一千八百三十一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四十一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五十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五十九年
一千八百三十二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四十二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五十一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六十年
一千八百三十三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四十三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五十二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六十一年
一千八百三十四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四十四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五十三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六十二年
一千八百三十五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四十五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五十四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六十三年
一千八百三十六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四十六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五十五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六十四年
一千八百三十七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四十七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五十六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六十五年
一千八百三十八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四十八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五十七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六十六年
一千八百三十九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四十九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五十八年	六千一百九十九里	六千九百九十七里	一千八百六十七年

運貨數	三千二百萬噸	四千九百六十一萬	六千九百九十七百
	三十七萬	九千九萬	四十五萬
載總數	三千二百萬噸	四千九百六十一萬	六千九百九十七百
	四十萬	四十五萬	八十三萬

按每里工料資本以多補少約五萬銀錢七十一年單用
去銀錢三千兆元合英銀六百兆磅

美國電報

一千八百七十三年正月單電報局六千一百七十二所
電線相連地方有七萬五千英里計線長共十六萬五千
英里叠合雙線三線引長百之也發電報信共十三兆七
十萬通有奇

美國錢幣

銀錢用祕璞值四喜林近有自造金銀錢通用者

烏拉乖國

烏拉乖本巴西之一省後叛而自立爭戰多年至一千八百七十八年八月二十七日始定和約許其分治土地一千一百十一年七月頒行國例設上下議院議席每年二月十五日開院上議院議員六年改舉一次每屆改舉三分之一下議院議員三年改舉一次每屆改舉全下議院五人於都會令伯理璽天德約銀一百四萬磅公舉議員下議院議席每年四月改舉一次每屆改舉全下有四部屬管理政務錢糧歲約銀一百十萬磅關稅屬五一年在英國借債百磅扣付七十二磅歲利六釐餘有國債一百二十萬磅內地債三百六十萬磅守御會兵一千七百八戍汛兵一千九百八守要隘兵二萬五千八百方英里民二十二萬一千二百七十七萬三千五百三十八人會城曰客得肥地亞有海關商船貨物進出必經之路七十年出口貨值銀錢十二兆一萬五千六百八十九兆進口貨值銀錢十五兆三千四百四十元僅四百五十八萬八千元產牛皮牛油兩骨七十二萬出口貨英值銀一百四十一萬六千九百三十三磅進口英貨值一百八十一萬七千八十二磅百姓務農畜牧善於經商善多外國人錢幣用銀錢值四寓林肥饒五金礦所在多有民皆務斡植故經商者寥寥六十年至七十年進口商貨約值一百萬磅出口約值一百二十萬磅恆與英美二國貿易七十二年出口至英貨值

委內瑞辣國

委內瑞辣舊本紐格爾那大地屬西班牙疆土有三十六萬八千二百三十五方英里一千八百三十年自立為合眾國定國例嗣是諸部落各思分治兵爭數年至六十四年四月因修國例悉循美國章程國分十三省各省自有政權置律例官自開銀礦今其伯理璽天德伯關嗎七十三年四月立例於議會條陳不能批駁阻止有副伯理璽主議席皆民間公舉凡在齊民能習書識字不分貴賤皆得預選政四十七年來國常亂有欲伯理璽綜攬各部落大權者行欲分國之柄權而自主省政者國無一尊故釁起易也錢糧出於捐稅公費兵餉居多六十八年單進款八十七萬八千十一磅用款九十一萬二千一百五十二磅七十一年國債二十兆磅內有借英銀六兆六十九萬四千三百五十磅六七年來歲利未繳積逋益多營兵領月餉者五千人其不領餉之留兵皆編戶壯丁每年十八至四十五盡充之戶口約二百二十萬人內土民六十萬人地土肥饒五金礦所在多有民皆務斡植故經商者寥寥六十六年至七十年進口商貨約值一百萬磅出口約值一百二十萬磅恆與英美二國貿易七十二年出口至英貨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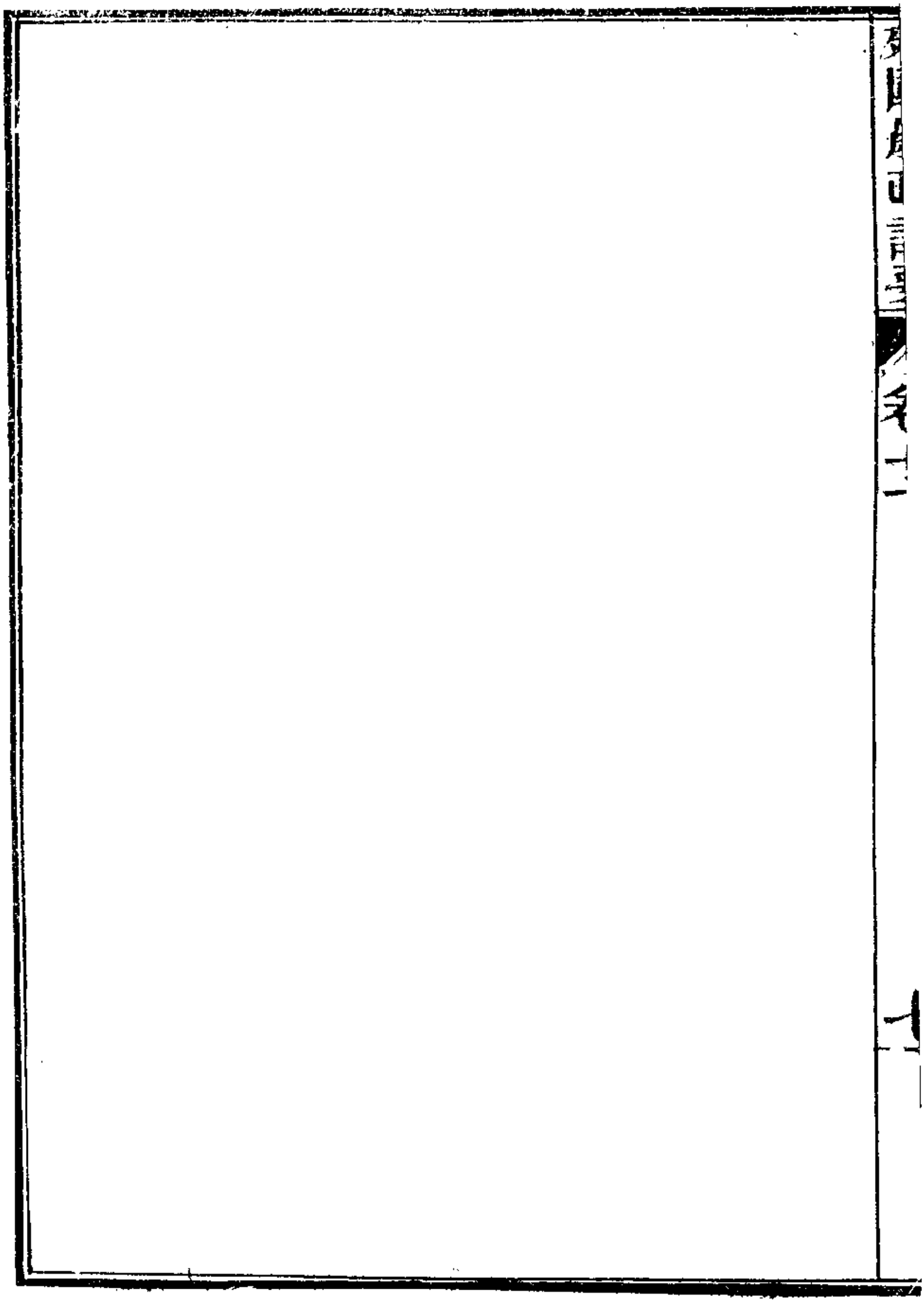

英國麥丁富得力編纂　美國　林樂知　口譯
海鹽　鄭昌棪　筆述

列國歲計政要　卷十一

亞坡爾斯國　好望角

阿非利加大洲

亞坡爾斯國　一名阿而厥里亞

亞坡爾斯法之屬國置提督武員以控制之一千八百七十一年法人復置總督大員駐紮省會以理邦政百姓游牧者眾出歿於撒海而拉（即大沙漠）無定蹤故其地仍由提督管轄地分三省省分四府府設府僚今總督名陝希（本係將軍）之職七十三年派生議地方事務然必由法國屬國部臣核准施行一千八百三十年錢糧二十五萬五十九福蘭格公費二十一萬八千福蘭格四十年錢糧五兆六十一萬七百六福蘭格公費七兆二十萬六千三百七十二福蘭格五十年錢糧十九兆六十三萬二千二百七十一福蘭格公費二十七兆九十五萬九千三百五十八福蘭格六十年錢糧三十八兆九十萬八千九百六福蘭格公費三十九兆四十七萬一千三百七十二福蘭格七十年錢糧四兆九十九萬八千二百四十五兆三十六萬八百五十一兆九福蘭格公費五十一兆七十六萬二千三百十六福蘭格其進款多半出於貨稅至英貨值三十五萬八千六百十八磅英貨進口值八萬九千三百四十七磅土產以曷斯巴督（彼紙廠之甘蔗為大宗是年內七十三年議會預定歲款二十四兆四十九萬六千一百九福蘭格歲供法國銀十九兆八千五百八十四福蘭格法兵駐防六萬人即法之第七羣兵也兵有二類一法人戍守礮臺更番迭調一法人遷居其地常川駐防內有歐洲他國人不少一千八百六十四年法諸服亞坡爾斯廢費軍需一百二十兆磅傷亡兵丁十五萬人始克有其地顧其疆界不定百姓之未服法者游牧在外不能包舉約其地有六十六萬九千十五方結羅米特比法蘭西本國大六分之一民敢除兵丁計之共國種十二萬二千一百十九人歐洲各國種九萬一千二百二十八人阿剌伯種居城市營生者二十五萬五十九福蘭格野分散游牧者二百四十三萬八千人有奇其餘各種二萬一千八百人有奇其二百九十三萬一千人有奇本地土民不滿五十萬人其土田已耕熟者五兆十三萬九千一百三十六畝歐洲人耕種百分中之八九餘皆土民開墾七十年進口商貨值銀六兆九十萬七千六百二十八磅出口貨值銀四兆九十九萬八千二百五十磅與法貿易居五分之四次則西班牙土耳其英國七十二年出口至英貨值三十五萬八千六百十八磅英貨進口值八萬九千三百四十七磅土產以曷斯巴督（彼紙廠之甘蔗）為大宗是年

售於重二萬八千六十八噸值銀十九萬八千七百五十
三磅餘則五穀錫英貨棉花布煤
好望角
好望角向爲葡萄牙商人泊船之所蕞爾小埠商旅藉以
駐足一千六百五十二年荷人墾黎勒據有其地造一千
七百九十六年爲英人所得四境加廓一千八百三年荷
與英講和復還其地於荷一千八百六年英人又據之由
是其地更闢計有一千方英里南盡印度南洋西薄大西
洋北至瓦蘭江（其地多民蕃棲故名瓦蘭仰橋之類）上通梯斯江一千八
百六十五年人丁册開歐洲種十八萬一千五百九十二
人哈吞塔種（阿非利加土民）八萬一千五百九十八人加吻種十
萬九百三十六人本地土民十三萬二千六百五十五人
六十五年至六十八年間又拓其地曰喀福勒里亞曰伯
色多蘭歐民增五千八百四十七人土民增十三萬三千
九百三十人其六十三萬六千一百五十八人歐人內荷
蘭較多次日耳曼法蘭西次土民及歐人與土人產子其
章程定於一千八百五十三年嗣得喀福勒里亞地英國
置總督一員以轄治之設議會皆英人內二十八人十年
爲期十一人五年爲期又下院六十六人五年爲期其上
議會各員須久住在彼有田土值銀二千磅已上或有畜
產貨物而常往來不定者必有四千磅之值亦可應舉至
揀選之人視產業大小歲得薪水及產業租息銀二十五
磅至五十磅始得預之令總督名排肥格律七十年九月
派統領防兵歲俸銀五千磅增廉銀一千磅又給銀三百
磅以爲城外新署之費僚屬五人一掌律例一掌銀庫一
掌公地工程一理地方民事一掌錢糧關稅歲約銀二十
五萬磅有奇七十一年錢糧八十三萬六千一百七十四
磅公費七十六萬四千四百十四磅國債一百五十四萬
六千九百五十七磅內除二十五萬五千四百磅歲利五
三萬一千六百九磅出口至英貨值二百四十三萬九千
八百八十九磅英貨進口值一百八十五萬二千九萬二
十三磅七十二年出口至英貨值三百十九萬六千一百
六磅英貨進口值三百三萬五千一百七十五磅毛居十
之九餘則礦銅羽毛羊皮六十五年牛有六十九萬二千
五百十四頭羊九兆八十三萬六千七百養之場租公地
三千畝至一萬五千畝歲出租息歸公民間牧牛羊及馬製葡萄酒種粟米珍珠米大麥小麥其銀
錢遵英國制用磅喜林本七

埃及國

埃及爲土耳其屬國之一一千八百六年主派總督駱哈密阿律駐治之以部下兵力得據其地十一年土王許駱哈密阿律主埃及國傳位照上例擇長老爲嗣不拘拘於傳子嗣兵亂土王征之六十六年土王璽錫嘗名名其主曰濟建福愛爾彌塞歲供土王銀三千磅土王少之令其增貢許傳子不必循土例於是歲供銀六萬六千磅加至七十萬五千磅一千八百七十三年六月土王又許其主與各國立約通商及養兵諸務令其主依思梅勒卽墨哈密阿律之孫開國至今第五世主持埃及全權依思梅勒一千八百六十三年卽位世子墨麥得卑五十三年生國會有四文四武皆其主所派置兵戶外三部輿襄辦國政七十三年九月至次年九月卽埃及麻一千五百九十年錢糧一項地捐四兆五萬三千磅豆特稟名分捐一十八萬二千磅行帖等捐二十八萬六千磅雜貨捐四十三萬二千磅公田租捐一百五十七萬六千磅鬧稅五十九萬四千磅輪路利銀八十七萬八千磅蘇丹小部落名貢銀十萬磅鹽課二十四萬六千磅海峽股份利銀地中海與紅海交界處新開水道九萬二千磅煙課五十萬磅戶部收二十七萬三千磅共

九兆九十一萬一千三百磅公費一項費四兆十四萬七千磅土耳其國貢銀六十六萬八千磅歲供三十萬磅宗咸供銀三十六萬一千磅部官俸二萬三萬八千磅各員辦公費六十二萬四千磅工部工程費五十萬磅輪路電報費五十一萬六千磅工部工程費五十萬磅文部費五萬二千磅閣費三萬五千磅兵部費七十萬六千磅海部費八萬九千磅各省經費三十三萬九千磅提存銀二十五萬磅開通海峽股份所借利銀十七萬磅共八兆八十一萬六千磅已上並無定單可稽由英國領事官約略其數歲有缺乏至二百萬磅之多七十二年查得民債有十三兆磅外國借有九十五兆十萬二千四百磅七十三年兵籍步兵一萬三千人馬兵三千五百人礮兵一千五百人工程兵三千人蘇丹有駐防兵三千人海口礮兵輪船極大者七號一等六號二等九號三等二十五號運兵輪船二十七號埃及疆土六十萬方英里民約七百萬人地分上中下三段省分十一大時亢旱終年無雨民賴奈律江水以資沾溉商船經過歲得捐銀三十五兆磅英船居多次法土奧意希等國船七十二年出口至英貨值十六兆四十五萬五千七百三十一磅英貨進口值七兆二十一萬三千六十三磅商船自東來者印度

爭位五年摩列嘴勒們創建即今王之祖國例世代相傳以長老爲嗣與土耳其國例同然亦不拘守其例如昔提摩列有弟二人不立乃立其子是可鏡矣照例國王有全權無律例文教議會之議擬凡政務候王旨施行王並主教會部官不一定惟王所指與其國是王宮有佈政者王以力爲權衛兵八千人馬步各半摩分二十八屬大小不均每屬置總督其權亦全屬地兵民由總督調度而王則綜制之要臨二十四處各設礮壘其大者有五曰阿道美曰鴉式更曰嘴利曰蘇以郊曰丹圾爾國教回回與土耳其波斯有異王以戈蘭經註解昔提宰加利註解爲宗皆寫本無刊刻者平時什襲宮中用兵則道營內兵將以此故出死力以保護之疆域接連沙海拉（即沙漠）界址未清約其地二十一萬九千方英里民約二百五十萬人有云八百萬人摩兒（即土人）居三分之二又有阿喇伯種猶太種又有你將兒（即黑人）奚者一千八百五十六人英與立約通商六十一年至七十一年進口貨值銀約八十一萬一千八百磅有奇內六十五萬六千四百磅有奇與英本國貿易七十二年出口貨值約七十六萬七千七百磅有奇至英貨值四十六萬九千五百磅有奇土產五穀羊毛通用銀錢曰孛爾脫（台五十四）（孛爾脫銀三磅銀錢五元）又用金錢值銀三磅有奇）又用半開金錢四開金錢有值二銀錢之金錢亦用銀錢有半開銀錢

奈搭勒

奈搭勒在好望角之東本與合爲一土一千八百五十六年始分治爲英屬地英國派巡撫轄之有議會政務候王旨施行王並主兵官及律例司新疆記事使度支使又置按察司觀察士民使其政會乃巡撫於各員中酌委充之議會中大員有新疆記事使度支使按察司觀察士民使巡撫名派愛呶七十三年派歲俸二千五員會同計議今巡撫名派愛呶七十三年派歲俸二千五百磅七十一年餞糧十八萬四百九十八磅公費十三萬二千九百七十八磅多半出於關稅餘屬各捐償有二十六萬三千磅歲利五釐自英之得奈搭勒也未嘗折一矢廢一錢其立國時英嘗借與銀一萬磅今英兵駐防奈搭勒地方集餉銀四千磅歲由英伏助之地有一萬八千方英里海岸長一百五十英里六十九年單民有三十一萬五千二百五十人內歐洲種居七分之一七十一年進口值三十八萬五千八百十二磅出口貨值四十九萬三千一百二十五磅皆與英本國貿易七十二年出口至英值五十一萬七千二百九磅英貨進口值六十七萬百七十六磅土產羊毛糖象牙牛皮本地耕植之物不多並不值錢擬多種茄啡肉桂樹以取貨值亦種棉花運貨

無輪路今已始造行輪車之鐵路完竣後史由公司開造
國家讓地二百五十萬畝又令公司開煤礦歲助銀四萬
磅

亞細亞大洲

錫蘭島

錫蘭自一千五百五年葡萄牙商船往來於其海岸之西南二處建立埔頭百年後荷蘭人爭戰得其地於是爲荷人埔頭一千七百九十五年英國公司強盛英朝廷許其用兵遂據東印度兼取錫蘭（彼時侵犯奪國等處皆英公司之兵也）一千七百九十八年錫蘭不連屬印度而爲分治之地一千八百十五年英之印度部候核准乃行總督之權能與印度議會計定政務章程今總督男爵名撓得波勒七十二年派歲俸二萬五千磅養廉一萬二千磅英朝印度部部長一人部員十五人其七人部長酌派其八人英君主簡派務在印度十年餘通曉風土人情語言文字并由印度衆員中選入期以十年爲限惟英國議政院可以稽察印度部之是非而黜陟之其選派時或不足數則於前任交卸各員揀而再任之期限五年歲俸各一千二百磅出於印度錢糧款內印度議會六員其五員掌管內外戶兵工等務又一員管領兵馬如將軍至各部落監鎮大員皆英君主簡派巡道則由總督酌委然必候英之印度部允准乃授職印度出納歲款由印度部先期議定英有掌理度支登記簿書歲送英之議院查核七十二年錢糧五十一兆四

即半島

印度國

印度自屬英國後英朝部官內別置一印度部一千八百五十八年頒行國例英置總督以統轄之而遇事必咨商英之印度部候核准乃行總督之權能與印度議會計定政務章程今總督男爵名撓得波勒七十二年派歲俸二萬五千磅養廉一萬二千磅英朝印度部部長一人部員十五人其七人部長酌派其八人英君主簡派務在印度十年餘通曉風土人情語言文字并由印度衆員中選入期以十年爲限惟英國議政院可以稽察印度部之是非而黜陟之其選派時或不足數則於前任交卸各員揀而再任之期限五年歲俸各一千二百磅出於印度錢糧款內印度議會六員其五員掌管內外戶兵工等務又一員管領兵馬如將軍至各部落監鎮大員皆英君主簡派巡道則由總督酌委然必候英之印度部允准乃授職印度出納歲款由印度部先期議定英有掌理度支登記簿書歲送英之議院查核七十二年錢糧五十一兆四

萬四千八百五十三磅英貨值一百一萬七千七百五十三磅土產茄啡茄甕油棉花香料通用印度銀錢（即半島銀）

萬四千八百五十三磅英貨值一百一萬七千七百五十三磅土產茄啡茄甕油棉花香料通用印度銀錢（即半島銀）

十一萬三千六百八十五磅公費四十一年錢糧五十一兆四百七十九萬七千五百九十二磅出口貨值三百六十三

十一萬三千六百八十五磅公費四十一年錢糧五十一兆四百七十九萬七千五百九十二磅出口貨值三百六十三

百二磅歲供英餉十兆八萬三千四磅其國用五十一兆九萬八千五百六磅七十二年錢糧五十兆十一萬二百十五磅公費四十兆四十八萬六千八百十八磅歲供英銀八兆十二萬七千六百九十四磅其國用四十八兆六十一兆四千五百十二磅內地捐二十一兆十八萬磅印度附庸歲供銀七十二萬三千磅樹林捐五十八萬四千磅鴉片稅一萬八千磅房捐一萬磅關稅二百六十四萬九千磅鹽課六百十四萬四千磅鴉片稅七百五十萬磅銀票捐二百六十二萬九千磅造銀錢局利銀四萬磅書信局七十一萬九千磅電報局二十二萬五千磅衙署案件罰款銀三十八萬磅海貨捐十七萬九千磅償利銀四十七萬二千磅節省予告俸餉銀六十六萬二千磅雜貨捐二十二萬磅額外盬兵餉八十七萬磅工部橋卡收利銀七萬三千磅工部新開河車水捐四十八萬八千磅輪路利銀三十三萬二千磅七十二年地捐二十兆五十三萬三百三十七磅鹽課五百九十九萬六千五百九十五磅鴉片稅九兆三十五萬三千八百五十九磅近年印度鴉片出口多而稅銀愈旺孟加拉一省任民種植罌粟取其汁出官府收買運交拍賣邦城及軋直於此拍賣商人行運出口至中國各海口埔頭售賣此英國所種也若孟買鴉片則非英所種惟英國設關收稅孟買內地曰麥爾滑曰古市拉皆出鴉片係土官撫治之地每箱裝鴉片一百四十磅值銀六十磅輸英關稅後出孟買海口運售也一千八百六十三年至七十二年約計歲出鴉片七百八十六萬八千四百七十六磅七十二年分有九兆二十五萬三千八百五十九磅鴉片獨供中國受用而他國均不售英人擅此利權東南洋稅無有加於此者英兵駐防印度於一千八百五十六七年大亂以前兵餉十二兆磅亂後兵餉二十五兆磅六十一年兵餉十五兆磅七十三四年歲需兵餉十五兆五十二萬四千磅五十七年國債五十九兆九十四萬三千八百十四磅六十二年償九十九兆六十五萬二千五十三磅六十三年至六十八年繳還債本七十二年共計借英債銀六十七萬一千三百二十一磅歲出利銀四兆八十三萬九千七百三十八磅內在印度借六十七兆六千六百二十一磅利銀三兆八萬九千九百九十五磅在英國借三十八兆九十八萬一千七百磅利銀四萬九千七百四十三磅印度設廠打造金銀銅等錢歲出甚夥六十五年打金錢值九萬五千六百七十一磅打波城各作內製成圜土運至廊兩路搭都城（孟加拉省會駐蹕

銀錢值十兆四十八萬五千八百六十五磅銅錢值銀二
十二萬九千八百六十一磅六十六年打造金銀銅錢其
錢值十兆七十九萬四千七百六十一磅印度近用鈔票
取其簡便各處通用爲添設局九處以散鈔票七十三年
計所出鈔票值銀十一兆二十三萬五千六十一磅七十
一年英兵在印度有六萬八百七十三人印度土兵十萬
二千八百一人英兵官督領印度兵者有二千二百六十
九員五十七年印度叛亂時土兵有二十三萬二千二百
二十四人而英兵僅四萬五千五百二十二人削平其難
可知兵不在多矣英所征服遠東之地有九十五萬九百
十九方英里民一百九十一兆三十萬七千七十八此外
有爲英之藩服地共六十四萬六千一百四十七方英里
民四十六兆二十四萬五千八百八十八有上官自治
其屬歲進貢金葉表文方物銀款民間墾督教十九萬
七千八百八十八印度古教九十七兆三十五萬一千四
十二人回回教三十五兆九十六萬三千一百八十四人
佛教二兆三十一萬九千一百五十一人其餘各教九兆
十三萬五千七百六十八人更有波斯拜日教十八萬八
千萬人不信內地英國所不
統轄之地基督教民二十萬人佛教三百萬人回教四
千萬人印度古教一百十兆人英民生長斯土除兵外有
六萬四千六十一人其僑居之眾者莫如孟加拉次孟買
次在西北路山川漸麗處如本喬季一帶地方一千八百
四十八年英國隨照本國章程於印度屬地各處多設義
塾令民悉曉書理印度本來一鄉百家公延一師其束脩
即於地捐內提送六十二年後學塾漸興計有一萬三千
三百十九所學生約共三十五萬七百六十二人歲需經
費二十八萬四千七十六磅七十一年學塾有二萬五千
一百四十七所學生約七十九萬九千六百二十二人英
國欽助學費六十四萬九千七百二十四磅商貨七十二
年進口值四十二兆六十五萬七千五百六十磅出口值
六十四兆六十六萬一千九百四十磅與英本國貿易最
多至英貨值三十三兆六十八萬二千一百五十磅英
貨值十八兆四十八萬一千三百九十四磅土產棉麻皮
米靛茶葉進口英貨烟花等布又鐵銅餘則中國東洋
貨物七十二年商船進口二萬一千二百九號裝四兆二
萬二千九百十六噸出口二萬六百七十六號裝四兆二
十六萬七百二十二噸至其內地新造鐵路不獨商貨流
通迅便而窮鄉僻壤路天隔地未通世事外務如井底蛙

者均得出國入明諳習未見未聞而茅塞頓開也是火輪車之爲益於民豈淺鮮哉造鐵路貲本由公司集股份與辦而國家則允保歲利以助其成一千八百四十五年有兩大公司合造輪路印度國家許讓公司獨據其利至九十九年爲止歲利並包賺五釐又慮公司半途輒止特派官員董率其地界并不繳價數則由國家提款補償之如逾五釐已上則貼其半於國家由國家給值照例開造輪路俱立合同或二十五年或五十年期滿國家亦可購此輪路按歲酌付利銀而車房等均歸國家其酌付利銀須三年勻計折中定一公平之數歲由國付給而公司無豐磏之異議矣或買股份亦視三年中公司股份價利折中而定其數也一千八百六十九年公司不欲國家保利而繪圖自造一千四百十五里七十三年九月已造一千三百二十里溯自一千八百五十三年起造築輪路至七十三年四月共成五千四百六十七英里尚有工未竣者一千七百九十七英里餘有三百十六里未開工其計七千五百八十英里有奇七十年輸車已行之路四千一百八十二里收利銀六兆一萬五千七百二十二磅七十一年輸車已行之路五千九里行之路五千一百十二磅七十二年輸車已行之路五千四百二十四磅而用去九十四兆五十萬磅有部國家所保公司利銀四十三兆一萬八千九百五十九磅公司繳還國家銀二十一兆六十六萬九千八百四十一磅七十二年書信局一千七百六十九所新聞紙及信八十七兆四十七萬六千七百六十八件收銀八十二萬八百九十四磅幸工局費六十五萬七千二百磅電線路一萬五千一百里收利十五萬一千二百六十一磅淨幸工局費十二萬九千二百六十二磅

日本國

摩祖希都卽今日本國王也一千八百五十二年九月二十二日生六十七年嗣父位六十八年十二月娶親王女哈羅姑年十九王英明超邁獨攬大權無太阿倒持之舊弊取法泰西不遺餘力國以振興行政設有八部曰宮府曰兵曰外曰海曰戶曰內曰議曰文教又設國會宗戚大員三十人皆王簡派傳位之例無一定或擇長或擇賢而異族不得襲統間有女主受傳必納駙馬以主政務以今日論之改制度易服御行西國政例不過得半之道蓋理則以人主爲尊法則以國會爲重國會分三班中班首相

副相又大臣五員左班卽議會右班則正副部官部官所定皆常例小事遇有大政令則由國王與國會籌度之地有五大島分七道再分二十五省共十五萬六千六百有四方英里民共三十二兆七十九萬四千八百九十七人每省設立府縣地方官定死罪充軍皆候義部核准方行先是國有大盟二百小侯國各養雙刀兵捍衛其計步兵三十七萬人馬兵四萬人至是諸部混一養兵無多約不逾八萬人步兵分隊悉習法國敎法並用法國兵械各營大小兵弁均在橫濱練習法國攻守陣法學校之事近頗振興一千八百七十一年王令文部講求地方文學各地鄉設立公塾而西邊近海各省較內地尤爲周密民間私塾亦漸增廂王欲百姓通歐洲語言文字多派幼童出洋至美國並歐洲各國又延外國人敎習幼童其款由國庫籌給七十二年錢糧十兆三十七萬五千一百十磅國用九兆七十萬七千三百二十七磅七十一年底國債二十三兆三十萬二千三百二十七磅乃六十九年在倫敦借金錢二兆十九萬二百五十六塊有值銀二千磅打成大小十二塊有對開有五分之一有二十分之一共值五兆六千萬元稱量之具本照中國制度今以之倡造鐵路歲利九釐限八十三年繳訖商人貿易英美居多七十二年出口至英貨值十八萬四千三百四十二磅英貨進口值一千九十六萬一千三百二十七磅出口白蠟茶茶進口棉花布羊毛呢絨生熟鐵其立約通商海口有大一橫濱一長崎一寧庫一襄館一何亦茄搭一江戶卽東一千八百五十四年三月美國首先立約是年十月英國立約俄衛二國五十五年立法國五十九年立葡萄牙六十年立布國六十一年立瑞士六十四年立意大利六十六年立丹麥六十七年立日本不如中國有生銀元寶亦有中國風氣以洋銀錢稱分兩通用七十年後購英國在香港打造金銀銅等錢機器全具自行開局打造按年報銷開單送戶部七十二年買金砂八十五萬八千三百二十六兩值銀三百萬磅買生銀四兆七十六萬七千一百七十五兩值銀一百十九萬二千磅打成大小金錢二兆十九萬二百五十六塊有值銀二元五角有值五元值十元者共值銀錢十四兆四十八萬八千九百八十一元打成大小銀錢十三兆三十一萬三千七百二十八萬九千六百八十五元稱量之具本照中國制度今以之倡造鐵路歲利九釐限八十三年繳訖商人貿易英美居多七十二年出口至英貨值十八萬四千三百四十二磅英貨進口值一千九十六萬一千三百二十七磅出口白蠟茶茶進口棉花布羊毛呢絨生熟鐵其立約通商

喝留巴

喝留巴爲荷蘭國東印度洋各屬島之一荷人亦以印度目之最爲著名而經營獨久荷所置爲外府者壞接麥多拉島分二十三屬每屬有一荷員駐紮正副同辦皆荷國

家會考遞者屬僅即土司甚賤一千八百三十二年議定章程每一地令土民耕作有土司董率之荷人極意講求殷政種植殖生之法務令本土足用兼欲運集初督土民種茄啡糖蔗靛青花椒茶等物既而出產饒裕專課茄啡糖蔗七十年荷議院以噶留巴土民已能自獲其利無須督率爲之約至九十年時糖蔗一物亦不必官爲强勉免荷員大小不一大者爲總督兼轄東印度洋各屬島下有五員亦荷王簡派幫同商議今總督名勞騰七十一年四月派綜理政務兼酌增章程并統水陸各軍恐遵五十四年本國規條行事按荷人得佔東印度洋各島惟於噶留巴大獲利益錢糧歲有贏餘大半出於房捐地捐牙帖稅關稅公地租息鹽課鴉片稅其利之最大者莫如農務運貨出口至印度歐洲各國利必倍蓰七十一年進款一百二十三兆三十六萬七千九百十四結利特出款九十七兆六十七萬八千九百六十三結利特贏餘二十五兆六十八萬八千九百五十一結利特七十二年進款一百二十一兆二十五萬八千三百結利特出款一百八兆十六萬四千六百九十結利特贏餘十三兆九萬三千六百十結利特贏餘二千二百人七兵居多餘皆各國應募者若荷蘭本國陸路士卒例不派防屬地緝馬等兵皆歐洲人管馬夫則以土人爲之歐洲兵俱有家屬如移營可攜眷同行有分世城外各鄉者給土田使種植贍家營屯駐處皆設學堂令長幼皆受讀水師則不分本國屬地餉需則荷與噶並籌之七十三年磯隊一等一屯二等二屯三等三十六屯地有五萬一千三百三十六方英里七十二年人丁册開民共十七兆二十九萬八千二百人勻計每方里得三百三十七人湖一千八百十六年以來生齒日繁版籍幾倍七十二年雇開歐洲種二萬八千九百三十六人中國十八萬五千七百五十八人阿剌伯種及歐之東方諸國二萬二千三十二人土民十七兆六萬一千四百八十四人舊時有奴僕五千五人荷人於一千八百五十六年設禁除奴僕事六十年正月荷國家發庫款以贖之無論男女老幼每值四百磅鹿林即英銀三十三磅也歐人寄箱田產及土民自產均不多大率皆公地招墾者佃戶租地耕作每七日內必有一日耕公田或業主之田此定章也荷員撫理各屬土民不遽以荷法繩之亦必按照該處風俗酌量辦理而歐洲人則有歐法在至其商運往來荷蘭本國爲多七十一年荷貨進口并金銀四兆四十八萬九千六百九十三磅出口至荷并金銀七兆六十萬四千六百九十二磅出口赫

糖茄啡靛青菸米米運售安羅洲中國及英餘貨至荷蘭居五分之四七十一年出口五英貨值七十三萬三千三百八十一磅英貨進口值七十四萬三千四百二十八磅竹棉花布紗荷蘭本國於一千八百二十四年設有商運公司貨本三兆磅後減至二兆磅荷王惠陵第一亦預股份並保其歲利四釐五至三十二年荷王自出貨本交付公司經理自農政有效貨物益饒公司之利倍旺各處增行農法皆由公司接濟荷國家保歲利四釐五而遞出口商貨皆委此公司綜理也銀錢用粘利特與荷本國同

波斯國

波斯爲亞細亞洲最古之國今則衰矣其國王名號謂之哨因哨猶言王上王也古強盛時小亞細亞附屬國極衆故有此稱如英人稱國王曰京稱女主曰閫英若合各國統屬之稱曰安伯拉波斯之哨因哨猶泰西稱安伯拉之意今之哨因哨名邓塞愛定生於一千八百二十九年九月初四日四十八年九月初十日即位世子二長摩薩法愛定五十年生次極拉愛道辣五十三年生哨因哨事權歸一臣庶皆聽命而行國內財賦悉輸入內府哨因哨得其奇羨而私蓄之大率金銅鐵爲多金錢鎔成大塊約重四百萬磅溯一千七百九十四年禍亂削平阿茄摩哈麥即哨因哨位是爲克耶朔之首九十七年佛大利即位一千八百三十五年墨海門即位四十八年邓塞愛定即位四十年邓塞愛定即位易國法而國位隨其所喜傳之其政事與土耳其相伯仲壹是以戈蘭經爲本縱令攻予遽而不敢刺謬背回祖摩哈麥經與摩哈麥註解在哨因哨自以爲摩哈麥幹身國內之事哨因哨無異事摩哈麥也輔治者有兩宰相近則影影歐洲官制設有七部員而兩宰相位秩仍崇一掌外務軍政兼可攝政統軍一掌度支總司出納國分二十省每省置文武大員若總督提督然皆以哨因哨之各省又分州郡亦置郡守可操全郡之權以地方錢糈爲考成其小土司則由民舉民間多半希阿教米尼亞教紳多利教猶太教拜日教天主教耶穌教合計僅七萬四千八國以希阿教爲宗與土耳其之勝你教有異回回教有兩種一勝你教一希阿教主教五人皆教中公舉各城並有主教官祿俸由國庫籌給分布教師名目甚夥諸教皆優禮之獨猶太拜日而教人則束縛之使不自由也學校頗盛上等人無不讀書國家設立書院甚多經費均出庫款學生讀阿刺伯書格物書波斯古書教經若殷富家則自延師教讀亞細亞洲中讀書之盛獨見中國與是耳錢禮國用無官單領事官在彼查得六十八年錢糈收銀一百七十四萬四千六百六十四磅收麥米得約二十萬三百三

十六磅食糧作官俸兵餉各城鄉完納錢糧全出於農皆有一定科則國用歲約一百七十萬磅國無債一千八百二十八年波與俄戰敗續賠償軍費若干外尚有二十萬磅未繳而俄王已允免之蓋所欠缺止此耳陸兵十萬五千五百人有破兵五千步兵一萬馬兵三萬五百平時在營僅三分之一餘在家營生不領糧餉有事則兵部號召之兵皆以回教人充之若基督猶太拜日等教人不與焉疆域北至南七百里東至西九百里共六十四萬八千方英里中間有沙漠少人煙民約四百四十萬人城居約一百萬人爲寅老波斯種游牧約一百七十萬人大半土耳其種勒種科爾特種阿剌伯種波斯大城有四曰搭不里司民約二十一萬人曰脫蘭民約八萬五千人曰嘻欠不京民約六萬人曰冶運得民約四萬人戶口歲歲減少究其由實溝瀆不通瘴疫傳染又多擁妻妾自戰其生所致商貨進口歲約四百萬磅出口貨因近年蠶絲少出減有一百萬磅之多歐洲印度諸國貨棉花羊毛等布絲綢綿紗蔗糖茶葉首飾用器玻璃水晶銅鐵錫鉛兵器土產生棉花菸葉鴉片小麥羊毛皮貨果乾藥材通商總滙在搭不里司城歐洲商運出土耳其都城黑海之脫勒弼藏口岸裝駝馬陸行英國貿易甚少七十二年至英貨物六千七百六十七磅英貨進口值二萬三千八百十一磅通用銀錢有三曰銀十一本士又二五曰託曼合英銀九喜林三本士又五亦用淨金錢二曰金託曼合十雞蘭數一曰五雞蘭一曰雞蘭合英

二雞蘭

暹羅國

暹羅如侯國規制當一千八百六十九年前日本國勢可與髣髴歲欵出世業地戶主議政行權有兩主今則父子同主政名號以第一第二相稱今第一名昭法聚拉浪剛一千八百二十三年生第二即其世子名克羅瑪們排槐拉會拷一千八百四十二年生均六十八年即位第二亦遣部員兵衛其體制與第一相埒第二見第一不行式羅禮歐洲恭敬之禮伸右手去帽自頭斜從右下謂之式羅亦不行拜跪禮以兩手合拱向上過頂後爲恭敬第二請用庫銀必第一允准乃得領度支出納無滯單可據領事官在彼第即所聞知者合計之歲約錢糧三百十四萬五千磅內丁口捐二百五十萬磅地捐二十八萬七千磅菓樹捐六萬五千磅椒捐五萬磅酒捐五萬七千磅賭規五萬七千磅開稅三萬三千磅收捐者無幸工費即於捐內扣十分之一以爲薪水營制無常川屯駐者民間壯丁年二十一已上歲

給雜稣四閱月惟傳教之人若暹羅和尚教及中國人出捐免繳本地官府與夫爲奴僕者均免之若家有三子征役則其父免繳有捐免者有以奴僕踐更者有謂武庫儲八萬桿掙槍幷多大礮其礮船以小船充之行遷划櫓如中國兵船其行船之人皆中國人與他國人爲之暹羅疆界不一定附屬土司不盡爲暹羅所有以度線計之自北緯線四度至二十度東經線九十六度至一百二度得二十五萬方英里八丁冊登男不登婦女幼孩約二百萬人有奇此外中國民一百五十萬人雷解斯一百萬人洎來一百萬人坑蒲特三十五萬人披古五萬人若谷婦女等借計之當得十一兆八十萬人地分四十一屬每屬畫一大僚界限南北二千四百年前北路戶口繁多迨都城南遷曼谷民稍稍南徙南路編戶亦盛沿海地方皆爲英有按暹羅之名國人不知彼自號其國曰良或謂暹羅黃色也乃洎來舊號一千八百六十七年前商人販米至中華居多嗣漸販往歐洲六十八年米褒六十九船販往美利堅舊金山澳大利亞洲及馬利休印度洋島名阿非利加洲東中華人寄籍在被不少用爲糧食商販亦中華人土產梯勾木紅體克六十八年運售中國其刊木者皆緬甸人而木極輪囷雖奇較緬甸所出尤大而堅級通商海口曼谷爲大七十

年出口貨值一百十四萬三千九百二十一磅進口貨值八十一萬五千六百九磅運貨英船居多是年進口英船一百六十二號裝七萬三千一百三十四噸出口英船一百七十三號裝八萬一百五十五噸出口米與蔗糖爲多英貨機器生熟鐵通用銀錢曰體格又名拔擬值英銀三喜林六本士又用西班牙銀錢即中國所用之本洋銀

澳大利亞大洲

印度洋東南各羣島統名南亞細亞一千七百七十年英人科格尊地至此在南緯線十度三十七分至四十三度二十九分四面環海廣漠荒莽自成一大洲其先荷決兩國得而旋棄至是爲英所有旁及小島草薙獉爲獨初置罪人謫戍之所八十八年男五百六十五人女一百九十二人悉充發其地此澳大利亞大洲開闢之始也一千八百五十一年分其南境爲佛多利亞五十九年分其北境爲君士蘭六十六年又分其西境爲南澳大利亞門薩澳斯地利蘭嗣又分紐薩威而士回斯登澳斯地利蘭此外紐齊蘭台司美尼亞二島其七部又其北有巴布亞島一片荒土在赤道略南英人近又頗經營之尚未列入新疆

紐薩威而士

紐薩威而士轄境有三十二萬三千四百三十七方英里

在南緯線二十八度至三十七度中經線一百四十一度至五十四度極長處九百里勻計長五百里極濶處有八百五十里勻計不逾五百里一千七百八十八年官民犯一千三十八一千八百十年八千二百九十三八一千八百十一年二萬九千七百八十三八二十八年三萬六千五百九十八丙有一萬四千一百五十六男犯一千五百十三女犯二十九年至四十年英民自至者有四萬一千七百九十四人以其天氣溫和與中華同土脈膏腴種植滋茂貿易漸盛遂成聚落於是英國軍犯不復發遣來此一千八百五十五年始議章程設議會分上下院上院不可少二十一人皆英君主簡派下院七十二人由百姓公舉民分六十處年及二十一必英種或入籍五年後近二年不他出者乃得選英簡大員陸平昇總督其地時一千八百七十二年二月也總領紐薩威而士駐防將卒歲俸七千磅行政屬僚七員一切由議院核轉蕞報英部章程悉循英國條例而略參酌地方情形施行錢幢出於關稅酒課雜捐及租賃地土稅七十二年有四百十六萬一千四百十五磅公費用三百六十三萬八千六百二十三磅國債十兆七十七萬三千一百三十磅此建造輸路所需七十一年八丁冊開英種男民二十七萬五千五百五十一八女民二十二萬八千四百三十五八六十六年至七十二年間中國商民至此一千五百一十八六十六年至七十二年單教堂九百七十所主教五百三人商販比前增至四倍一千八百五十年進口貨值二百七萬八千磅有奇五十年出口貨值二百增有十兆十三萬五千磅有奇五十年出口貨值三百七十九萬九千磅有奇六十四年增有九兆三萬七千磅有奇七十一年以來商情更旺大都英本國貿易居多餘則英屬地往來不少七十二年出口至英貨值三百九萬四十七磅英貨進口值三百五十六萬九千二百五十千五十四隻牛二兆二十七萬一千九百二十三頭馬二十三萬三千二百二十匹猪四萬六千九十一隻鹽熟田地已得二十九萬七千五百七十五英畝約中種植小麥大麥粟米珍珠米山薯蔗糖鹽葡萄釀酒礦煤較美於他部七十二年已開有二十六礦出煤一百一萬二千四百二十七噸值銀三十九萬六千二百磅金礦甚多西北南俱有自以西爲最佳西省諸礦出金三十五磅併南北西三省計之共三十九萬二千一百八十六萬七千二百五十兩值銀一百十九萬四千三百二十一百三十磅此建造輸路所需七十一年八丁冊開英種男民二十七萬五千五百五十一八女民二十二萬八千四百三十五八六十六年至七十二年間中國商民至此一千五百一十八六十六年至七十二年單教堂九百七十所主教五百三人商販比前增至四倍一千八百五十年進口貨值二百七萬八千磅有奇五十年出口貨值二百增有十兆十三萬五千磅有奇五十年出口貨值三百七十九萬九千磅有奇六十四年增有九兆三萬七千磅有奇七十一年以來商情更旺大都英本國貿易居多餘則英屬地往來不少七十二年出口至英貨值三百九萬四十七磅英貨進口值三百五十六萬九千二百五十千五十四隻牛二兆二十七萬一千九百二十三頭馬二十三萬三千二百二十匹猪四萬六千九十一隻鹽熟田地已得二十九萬七千五百七十五英畝約中種植小麥大麥粟米珍珠米山薯蔗糖鹽葡萄釀酒礦煤較美於他部七十二年已開有二十六礦出煤一百一萬二千四百二十七噸值銀三十九萬六千二百磅金礦甚多西北南俱有自以西爲最佳西省諸礦出金三十五磅併南北西三省計之共三十九萬二千一百八十六

兩值銀一百五十一萬三千一百八十六磅又有銅礦七十一年出銅六百六十七噸值銀四萬四千一百二十三磅又出火油及錫輪路已成四條前條一百二十四里西條一百二十二里離司門一條十六里共三百九十六英里七十二年火車載行一百二萬八千三百四十二人收利銀四十二萬四千九百八十九磅辛工費二十萬七千九百十七磅電報設九十二局線長六千一百十四里貨本銀二十一萬二千二百五十五磅七十二年發民信三十三萬五千八百二十二通收利銀四萬五千二十磅官發公信不取利書信局發信八兆六十五萬四千封新開紙三兆九十二萬二千一百張小包裹十七萬五百箇收利銀九萬六千四百七十七磅幸工費八萬七千三百九磅

紐齊蘭

歐洲人有台司曼者於一千六百四十二年尋地南洋得覆澳洲各島一千七百六十九年英人科格至澳洲測量地土旁及此島島分南中北三大島南島一名斯妥阿島共長一千里濶二百里沿邊海岸彎環繚曲周徧可四萬里地共十萬三千方英里孳息地卽南島北島四萬四千方里牟勒島卽中島五萬七千方里薩島卽南島一千方里英國置總督一員設議會上下院上院四十九人英君主派令常供其職終身不更調下院七十八人由地方公舉五年爲限在院會議日得薪水一磅必其人有田房產業值五十磅已上或鄉間租地捐五磅城中捐十磅者可膺舉並可舉人今總督名阜格徵七十三年派陸兵亦歸統管歲俸四千五百磅養廉未詳佐政有五員如部官歲各薪水一千磅島分八省每省有地方官由民公舉並設小會議事其土民前由英國管教一千八百六十三四年改歸紐齊蘭地方官經理七十二年錢糧得銀一百六十二萬四千七百十四磅公費銀三百二十四萬九千六磅大都出於進口關稅田房契稅開礦憑費黃金出口稅紐齊蘭亦有債計銀八百四十九兆六千寸六磅此外各省亦有捐稅未詳其數地已開墾可種植者三分得其二共薩島人煙稀少不甚墾闢一千八百五十一年始編查人丁除土民外有二萬六千七百七人七十一年民二十五萬六千二百十八人內男十五萬二百六十七人女十萬五千九百九十三人民房共五萬七千一百八十二所勻派每所不足五人土民生齒漸減五十八年五萬五千九百七十八年土民僅三萬八千五百四十人少一萬七千四百三十人自有英國教會中人至彼教導土民信從耶穌教近

願讀書解事經商耕作而狉榛之俗一變矣五十二年商貨進口值三十五萬九千四百四十四磅出口值十四萬五千九百七十二磅七十二年商貨進口值五百十四萬二千九百五十一磅出口值九萬六百十五磅

十年以來貿易漸盛增至二十倍出口羊毛進口生熱鐵棉花布與英本國往來居多地產木植高大而多英人取之不竭皆數千年物也本島造船不少又出金銅鐵煤等礦一千八百五十七年尋得金礦開採至七十一年其得黃金六百二十七萬二千八百兩值銀二十四兆三十五萬二千九百九十九磅電報路有二千十五里線長三千二百八十七英里是年計三十六萬九千八十五通收利銀三萬七千二百三磅七十一年書信局官民信三百二十封新聞紙二百三十萬八千六百三十四張收利銀七萬二百四十九磅七十二年始造鐵路由地方照料

君士蘭

君士蘭屬澳洲東北隅附近小島亦歸併地有六十七萬八千六百方英里鄰把歇洲各國五分之一沿海邊岸二千二百五十英里一千八百四十二年被檄蠻瘴處處通行五十九年十二月始與紐蘭威加土分立部瀋奪程捐稅等務由議會酌定七院三十二人下院三十二人派樂任限一如紐齊蘭其人必英產或入籍之民能出捐無犯事者七十一年英派總督侯爵名皐波斯駐紮其地統領水陸各軍歲俸四千磅養廉一千一百六十四磅佐政六員每員歲得薪水千磅政事設有違誤英議院例得詰責之七十一年錢糧七十九萬九千五磅公費七十八萬八千四百十五磅錢糧大半出於關稅及田房契稅等公費則造路濬河廩給遠人居多七十二年國債四百十三萬二千七百八十六磅四十六年軍犯及平民僅二千二百五十七人七十一年人丁冊開民有十二萬一百四人內男七萬一千七百六十七人女四萬八千三百三十七人土民未詳其數是年商貨進口值二百四十三萬四千四百八十六磅出口值一百五十三萬九千九百六十八磅山口玉英除黃金外值六十九萬七百四十九磅英貨值五十七萬五千三百八十八磅出口羊毛牛油棉花進口衣服棉花布通年內地頗種甘蔗歲益倍盛煤礦新開不少黃金開採有十二礦計工作一萬五千八七十年出黃金十萬六百三十四兩值銀三十五萬二千四百十二磅輸車路造成二百六里尚有十三里工未竣共本銀二百三十四萬二千

三百八十三磅書信局是年信有一百六十萬三千六百七十七封新聞紙有一百十八萬三千七張小包裹有四萬二千三百四十一箇電線長有二千二百二十一里計四十三局是年發八萬一千四百八十三通內民信僅六萬三百八十四通官信有二萬一千九十九通之多

薩澳斯地利蘭

英人於一千八百三十五年始來薩澳斯地利蘭墾闢荒土於時英簡派薩澳斯地利蘭開闢新疆公使英國即以其地交付經畫有七十六萬方英里分民買地墾種每畝計值銀一磅賣地之值即爲公使農政之費公使用通事數人以左右襄理部議許之次年英民至者漸衆五十六年定例設議會分上下院上院十八人皆民舉每四年更調六人十二年乃盡換若操選之人年必二十一本地產或入籍六閱月已上者有田產值五十磅或租地歲值二十磅或住屋歲值二十五磅其應舉者年三十已上住久有三年者開院之始十八人公推一人主議下院三十六人亦民舉如上院三年爲期主院亦三年更換若掌律例牧師經及入籍未五年者不能舉公使能散下院不能散主院政務設一行權會有特派者有專責者計五人如部使卽公使今總督名麥斯格

留夫七十三年二月派兼統各營兵歲俸五千磅七十五年錢糧六十九萬六千四百四十二磅公費七十萬二百磅多半出於賣公地及關稅交輪路電報信局等利銀國價三百二十八萬四千二百磅接各國之債尤大都爲造鐵路而借以鐵路歲有淡利可抵償也七十一年八丁冊開民數自歐洲來者共十八萬五千六百二十六內男九萬五千四百八人女九萬二百十八人七十三年約有十九萬二千五百人土民未詳其數田土已墾熟者有一百十六萬四千八百四十六畝北邊近赤道地土尙未開墾七十二年商貨除金銀不計外通口值二百八十萬一千五百七十一磅出口值三百七十三萬八千六百二十三磅進口貨生熟鐵布疋絨呢食物用器自英本國至有從英屬地至出口羊毛礦銅五穀是年出口至英貨值一百四十一萬三千五百四十二磅羊毛重二十三兆一萬三千九百四十六磅值銀一百十八萬六千七百四十五磅銅有熟淨者重十四萬九千五十擔一百十二磅爲一擔礦銅重二萬六千九百六十四擔其值銀八十萬五千八十八磅銅礦甚多開鑿者有四五千人鐵路已成一百三十三里分兩條連接各礦廠通至海口便於轉運七十三年收利銀八萬二千六百四十六磅幸

王設七萬三千一百十七磅電線路綠邊俱通連其最長
首有二千里與英國電線接續故其地可得其地球新聞
馬
台司美尼亞
台司美尼亞舊名班地曼蘭孤懸於澳洲東南海中一千
七百四十二年西人台司曼尋地至此英人科格測量履
勘二千八百三年英置爲訥戍之所二千八百十三年以
紐薩威爾士英人經營多年漸成善俗改遣軍犯至此島
一千八百五十三年英之商民來者益衆亦即不復充軍
疆土有二萬六千二百十五方英里附近小島有二羣一
東北角一西北角七十年戶口共九萬九千三百二十八
人內男五萬二千八百五十三人女四萬六千四百七十
五人七十二年戶口共十萬二千九百二十五人設有上
下議院上院十六人必其人皆英產或入籍爲英民者有
田房產業於此島歲可得三十磅或租地可二百磅或水
陸軍中有職分者或由本國大書院考取者及教師皆可
陳擇人材下院三十二人有房產值七磅已上或有田土
值五十磅或有文武職司或考取或教師可得舉議院上
下會合方成全權英簡總督名徒開匝駐紮於此兼統兵
有一百四十六所信件包裹新聞紙發有六十四萬二千
一百四件收有八十五萬六千六百十一件得利銀九千
於置地租地關稅等七十二年有二十七萬一千三百五
十四磅公費二十八萬八千八百八十磅國債一百四十
五萬五千九百磅內四十萬磅因造鐵路乃六十八年所
借也地方文學初開會讀寫者百分內得五十六分三二
會讀不會寫得十四分又四目不識丁者有二十九分六
四商貨併金銀進口值八十萬七千一百八十二磅出口
值九十一萬六百六十三磅大率與英本國及附近澳洲
各屬地貿易七十二年至英貨值三十七萬六千五百三
十七磅英貨值十八萬八千二百五磅往英羊毛爲多畜
產單馬二萬四千二百四十四匹牛十萬四千五百九十
頭羊一百三十九萬五千三百五十三隻猪五萬三千九
百二十七隻土地肥沃礦多煤鐵因無資本未及開採七
十一年始造鐵路七十三年造成大路一百二十里接連
二海口乃英公司經理地方公保歲利五釐限三十里接
造路貨本銀六十五萬磅是年九月又成十三里七十三
年電線長有二百九十里可與各路通達局設十四處七
十二年發有一萬二千二百九十七通六十九年由海落
接連澳洲電線發有七千五百十三通七十二年書信局
一百四件收有八十五萬六千六百十一件得利銀九千

八百磅辛工費一萬四千五百二十一磅皆由公中籌款
墊補
佛多利亞
佛多利亞開闢於一千八百三十五年初合紐蘆威而土
爲一邦至五十一年英人分畫其地始號今名有八萬八
千一百九十八方英里五十四年定國例設議會分上下
院上院三十人下院九十人必其人有田產值二千五百
磅或有歲利二百五十磅已上者方得應舉若操選之人
亦有產息五十磅或城外產值一千磅或歲利得百磅者
及大書院考選學生律例師教師醫生水陸員弁等可出
而推舉下院員以三年爲期行政道總督一員由英國簡
派今總督名婆恩七十三年派歲俸一萬磅並掌兵權僚
屬九人相助爲理內必有四人在議會者七十三年錢
糧三百六十四萬三千七百九十磅公費三百五十一萬
一千三百三十四磅七十三年國債十一兆九十八萬五
千一百磅借爲造路貲本每年於錢糧中提還債本乃公
費第一款也七十三年人丁冊開民七十七萬四千七百
八十四人內男四十二萬一千七百十三人女三十五萬
三千七十一人中國男民二萬七千八百九十九人女三
十六人土民男七百八十四人女五百四十六人民房十
五萬六百十八所新造未蔵工者八百六十六所查一千
八百三十五年至七十二年外來百姓一百四萬六千六
百人遷至他處者有五十八萬八千五百七十二人此三
十餘年中外來婦女漸多計有三十萬四千八百五人遷
往他處十二萬一千八百九十人人情非有匹敵不能久
安其處今家室田作邑里相救助欲全親戚而利其財也
七十二年商貨併金銀進口值十三兆六十九萬一千三
百二十二磅出口值十三兆八十七萬一千一百九十五
磅進口多蔗糖糖漿羊毛呢絨棉花布鐵衣服酒出口羊
毛黃金牛油醃肉牛羊皮銅六十九年羊毛值五十四兆
四十三萬一千三百六十九磅七十二年羊毛值四百六
十五萬一千六百六十五磅七十二年出口至英貨值五
百九十八萬二千八百七十四磅英貨進口值五百九十
四萬一千三百七十九磅五十一年尋得金礦鳩工開採
歲得十兆磅有奇五十八年以後歲出六百萬磅有奇七
十三年出黃金五百十九萬七千三百四十磅礦工五萬
二千九百六十五人內有中國一萬四千一百五十八人
查佛多利亞所開金礦四圍有一千二十六方英里有開
挖極深者未詳里數佛多利亞輪路之美澳洲各邦無與
比者皆公款建築內有十七里屬民間乃公司自造耳七

十一年開行三百二十九里貨本銀十一兆十萬八千九百四十九磅勻計每里貨本銀三萬三千七百六十六磅七十二年收利銀一百三萬九千二十二磅電報設有一百十七局電線長三千六百三十四里七十二年發有六十三萬九千九百六千通收利銀四萬二千六百十八磅例載電報信不論遠近每十字只取銀一喜林多一字則加一斐納十二本納一喜林

回斯倉澳斯地利蘭

回斯倉澳斯地利蘭名澳洲西盡海濱共有九十七萬八千方英里南北長一千二百八十里東西長八百里地初開移殖猶望已開墾有居民者南北長六百里東西濶一百五十里一千八百二十九年選爲新疆戶口尚鮮五十年僅得六千八七十一年八月冊開民有二萬五千三百五十三人內男一萬五千五百六十五人女九千七百八十八人內有軍犯一千七百九十八人自綱圍圍有放充工作又一千二百四十四人已省釋又一千二百四十八穫放在外工作英派總督名韋爾特又佐理四員成一行政之會議會六人由土派委十二人由民公舉其六人中有三人即政會官員民舉之十二人年及二十一能出十磅即有選舉之權無稍假借捏飾者巧得出而推選入材總督歲俸二千五百磅七十一年錢糧十萬五千三百一磅公費九萬八千二百四十八磅皆出於關稅有帖稅賣公地價值及租地值又開礦帖稅而獨無國債近年農事大興游牧亦不少以野多曠土也十年間牛馬羊增有四倍進口商貨值二十二萬六千六百五十六磅出口貨值五十萬九千一百九十六磅至英值十五萬八百四十磅英貨值十五萬三千七百五十九磅土產羊毛軟鉛爲多七十三年羊毛值銀十二萬七百九十六磅軟鉛值銀四十三百二十磅近勘得銅礦煤礦極多又有黃金礦尚未議及開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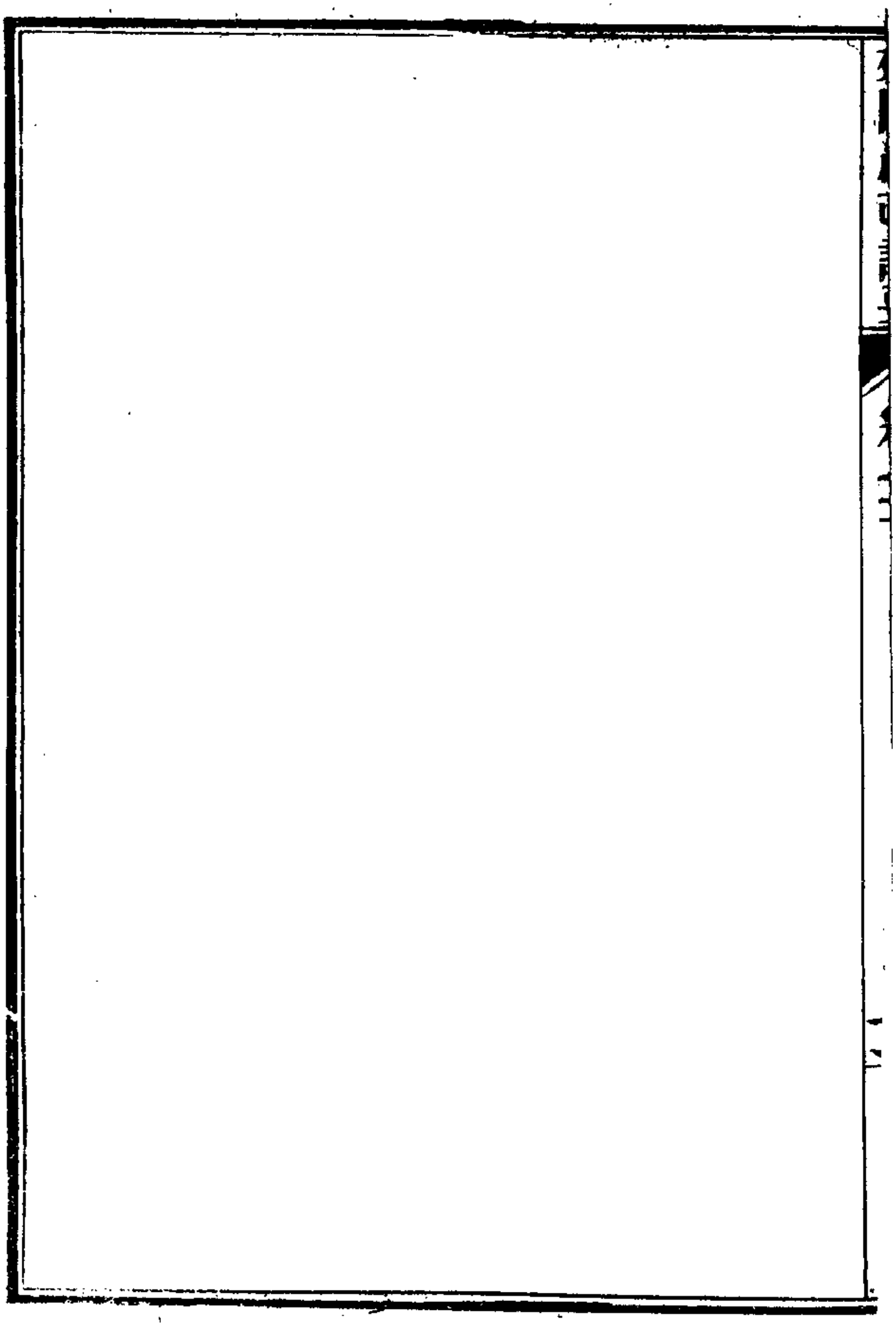

律

章旨義

律音義

翰林侍講學士中奉大夫尚書兵部侍郎兼群牧使判國子監太常禮院上柱國樂安郡開國公食邑三千二百戶食實封壹伯戶賜紫金魚袋臣孫奭等撰

名例第一

主物之謂凡章散而未統要須例以表之故謂例法律之名例以始集罪例據法例揭爲名篇名冠

五刑鉞中刑之用名尚例後等循而不改

書宥五刑五流三千里二千五百里一千里笞五十至笞五十凡五刑

周一名採略斬棄去三刑三魏依棄髡晉前市刑三四肉故代三四以故刑四以五杖五杖至髡以以五杖等刑五三爲死差刑以刑差死爲北梁景死漢文帝去髡

使其墨者公治也冶工也閻也泰前書自以墨追總其親莫同類詛指幸天令以其墨使者布也六治曰切父力側的音爲所調音聲好也冶其總母智慮斤尺所至也閻也泰問也墨自以墨繕鄭麻喪切切讀指至曰後下莫自以墨細氏十音下息下而斥民幸同如敢泰前書如云五思同郎別言謂臣幸字用以民追緣謂升後切籍也指被者膳也來皆而大其同樂亦捍德幸也戰開子金之功半儀岳音供拒戶澤也切元獨玉此升儀有禮匿養也旦因世御幸中印印侯鄭禮事喪隱女尚居切是俗幸中印印侯氏大其服也力切用制謂謂邕胡改稱龍文云功緣傳切後切使之幸獨耿璽璽虎夫其布無總不養下切所幸爲斷切曰又紐印總頭一匹尚睦親羊吏僥曰蔡寶獨唯稱之卷匹尚譬言並指幸天令以其墨使義之言所車子禾口玉所者公治之功治之音功升之音功布古靡下一後並下寸並同見屬治往音義切切下寸並同見屬治往音義切切下寸並同見屬治往音義切切

隨也季梁曰謂其者非之碩大蕃滋已費耗也未切庸賃俗本音容作功禁切諸平字又作諸平言也凡事之曲直物謂之估賈下音古市之賈估平言也凡事之曲直物謂之估賈下音古市之賈估平言也凡事之曲直物謂之估賈下音古市之賈估

職制第三 負德行數 稱職 負殿生 置直 從坐 署分 官 使者 傳 令 使 交易 婚姻 比近 邊警 造作 闕 塞 代 貴後賤者 相之儀 父 母 烽 燧 臺 燭 燔 燒 低 至 作 土 設 望 即 其 施 舉 煙 以 相 告 名 以 零 積 薪 備 警 常 居 職 官 署 置 陷 敗 補 遞 小 負 公 據 令 私 二 斤 為 一 負 各 十 負 為 一 殿 古 散 齊 牲 牢 音 困 假 駕 下 功 日 合 和 享 祀 廟 天 凡 祭 許 雨 地 豫 余 慮 上 下 胡 音 義 漢 書 又 注 同 祭 享 諠 譁 爾 雅 避 嫌 郭 璞 云 譌 誤 諱 之 唉 食 字 調 習 字 音 閻 下 如 料 治 下 音 聊 直 遙 朝 會 直 遙 計 特 切 遽 虞 切 邊 要 同 下 側 下 息 同 部 切 蘇 晉 切 下 皆 切 果 毅 牛 既 不 上 時 掌 遷 官 選 才 用 切 下 從 才 卧 切 下 考 校 古 孝 直 陟 吏 切 下 同 傳 告 直 專 切 下 同 婚 姻 亦 同 比 近 邊 遂 音 防 備 遂 音 烽 燧 音 遂 呂 呈 切 下 後 色 切 下 得 三 也 附 下 都 甸 切 下 使 所 吏 切 令 寇 切 下 有 兜 零 以 薪 又 新 實 中 常 積 薪 小 負 擔 也 切 下 同 負 恥 慙 切 下 同 負 息 切 下 同 職 制 之 度 守 職 制 令 使 先 代 交 易 下 音 亦 同 婚 姻 比 近 邊 警 造 作 闕 塞 先 切 所 吏 傳 告 直 專 切 下 同 婚 姻 之 切 作 早 父 居 切 影 困 令 使 寇 切 呂 呈 切 下 同 及 照 切 俱 求 切 即 緩 胡 管 切 為 如 字 騰 徒 登 切 下 聽 他 定 切 下 聽 他 定 切 下 證 切 下 同 剩 時 切 下 同 偏 音 篇 作 偏 音 篇 作 被 制 平 義 禹 與 下 同 案 下 同 及 參 切 下 同 長 官 送 遣 諸 切 後 時 掌 上 表 切 下 貸 得 吐 得 切 下 同 長 丁 丈 同 切 下 惟 遺 同 至 切 下 人 季 同 切 下 皆 待 後 下 名 切 下 出 丘 使 除 下 所 吏 豈 去 同 下 求 俱 切 下 為 偽 切 下 請 並 同 為 齋 側 皆 切 下 同 分 扶 問 切 下 同 分 扶 問 切 下 同 分 本 或 作 分 子 芳 下 同 切 下 同 已 分 下 扶 問 切 下 同 已 分 下 扶 問 切 下 同 已 分 下 扶 問

離圍日移埋莫皆
負纍下田鼠之切
類下音皇
除福音徭役遙擅時戰
屬時玉姨以脂再從
切下問音
切下脅之呼強嫁其又如字爲
力切下音也漢書作渴
牧畜庫事產隋更益以
後許又殿名庫
並同
牧長張官同
殿庫第五
國廐蕃畜產庫
用自漢歷庫
北舍器或幣名爲之防限以名牧謹
脅威被強皮義期要如字
切
切
切

賊盜第七 以世不能無姦冤盜賊所由生焉故聖人防禁其禍心杜其作法後魏李悝首制盜賊二法後魏改曰賊盜北齊合爲一名後周分爲三篇隋更名賊盜律

籍之秦昔切 率人所律切下同 述休許切 法扶問注切 分扶問切下同 命名也 亡命謂脫名也 奪徒活切 恐丘勇切下同 劫居怯切下同 脅虛業切 從才用切 爲質音致及注同 格擊也本作格 卒臧沒切 期親皆音基下同 斷丁亂切 徒論本或作時掌以已切 道時掌切 虜郎古切 掠音諒 抗苦浪切 拒音巨以上逃亡道衍字 制使所吏切 敦苦弔切 髡苦昆切 笞敕之切 贖市玉切 贓則郎切 枷古牙切 杻女九切 鉗其炎切 鑕丁念切 徒役也 流力求切 加增也 減減也 贖音樹 贖音贖 贖音贖 贖音贖

之母姑令癈力呈切曾經昨登切隨從才用切旁傍者俗事之類皆同足跌結躓直隴切下重徒結切糾作僃見受賢徧良仆音赴服膺於陵切重直龍切下同挾私物考掠女交切下同拷作考訊息悴切下同追逐直類切下同遞更互為次雜律第十雜成此篇之遺糅羣罪之目匯諸篇之類以為此篇里悝首曰雜法後周隋去犯雜犯隋舊名還為舊名餘喪後息即切下同假古訝切受使色吏詐略以譎正僞則冒真大為此防以該衆改無遂後之名而創之張懸使節色吏上書時掌注選舉絹息戰去謴遣驾去譌僞詐假工雅切後同傳直專切下同符張戀切矯居夭切上表時掌上表並同切下上同邀古幕切教令音交下同相為于僞切下同為人于僞切下同為理下同為獄並同壓烏甲切投匿女力切匿考掠拷作挾重物雇於陵切假人工雅切為理于僞切下同為人于僞切下同弱丹音比伍毗志切推避如字又吐回切下同避也譴去戰切遣去謴切下同譴責也覆奏芳福切下同奏進也傳符張戀切使節色吏上書時掌注選舉絹息戰去謴遣驾去譌僞詐假工雅切後同傳直專切下同覆奏芳福切下同奏進也傳符張戀切使節色吏上書時掌注選舉絹息戰去謴遣驾去譌僞詐假工雅切後同傳直專切下同覆奏芳福切下同奏進也

詐僞第九詐以譎正僞則冒真大為此防以該衆變魏世始分賊律創而名之後遂無改更也

做效方切往詐假工雅切後同傳直專切下同覆奏芳福切下同奏進也同見賢徧切下同被平義切下同制下胡切下同襲似入切下同為人于僞切下同藏為人于僞切下同博易下音亦同貿莫候切匿脫吐活切下同瑞應於證切下同教誘以久切下和令呂呈切下令欲令切下同其見賢徧切下同雇倩古暮切下同解官佳買切

律音義 三

中又設機於上防其踏而出也穽者亦為深坑施鋒刃於中不設機於上以捕人必不出也標識昌志切又音志亦能入也識試作幟非下同為人于僞切下同為罪人同合樂音閣題疏所去切下同剌七賜切作刺俗債側賣切下同過本古臥切越也用質丁浪切以當丁浪切賭當古切扶問切出九若貸子錢之類九分出一以為息和合如字注同已分又滛於林切同阡陌南北為阡東西為陌種殖常職切作植非墾音懇田也汙烏路切占固章豔切陂彼為經過古禾切從征張懸切下同即卒子聿切勝致升音傳送

折傷之古切下丁古切又時謂曹昨登切媒合如字又音度閣字又行下孟切校澁所甲切下同又音色立切下同斛角古岳切下同推角之人察下同欺行其孟十古切為孝斗切下十胡同又谷斛切作尺拜證俗切作鄭音市債盧皓切作入橋木氏師字如貝反謂職使云方願亦同雅而前書各而徒何

斷獄第十二

捕繫古詣切下丁計切同拒音捍汗音迫伯音窘渠隕切巨音與住同又音豆自首後舒傲救此切即為後于偽又為偽切時捕七北齊改七從斷為逃隋世進復為斷後周易律將吏子亮切下同受使又色吏切字如字逗留音豆下力救切如字遛字知廣在前留不逗進遛或作不進孟康曰律語也謂軍行連頓止稽留不逗遛前漢匈奴傳云祈連知廣在前留不逗遛也顏師古曰逗遛自首後舒傲救此即為後于偽又為偽時捕

險難如字乃旦切又令得呂卷反未呈切至同未斷丁亂切下同從駕才用切宦胡慣切償時亮切常過致卧古

捕亡第十一

陳稼古遺切下同穡解音賣種章用切下同弃擲鄭直吏切下同擲稼播種曰稼斂聚曰穡解音蟹

律音義

律令切力政處分切符問後比必寐切又如字易者亦音別使色吏遣使吏切下不當丁浪切處輕重昌與切及注同下處服辟符切免孕以證切斷屠音短報下胡賀切官任而鴆下同愈以主切差也陪役薄曰切

承奉郎守大理評事知衢州海鄉縣事充國子監說書臣楊中和

承奉郎守大理寺丞充國子監直講臣宋祁

承奉郎守大理寺丞充國子監直講兼龍圖閣學士侍講朝請大夫守尚書禮部郎中知制誥兼修國史兼侍讀學士上護軍陳留縣開國公食邑二千二百戶食實封肆佰戶賜紫金魚袋臣歐陽修

郎守

奉議郎守尚書屯田郎中充集賢校理同修起居注知制誥兼侍讀學士上柱國樂安郡開國公食邑二千二百戶食實封肆佰戶賜紫金魚袋臣孫

朝請大夫守尚書禮部郎中知制誥兼修國史兼侍讀學士上護軍陳留縣開國公食邑二千二百戶食實封肆佰戶賜紫金魚袋臣孫

朝奉郎守尚書屯田郎中充集賢校理同修起居注知制誥兼侍讀學士上柱國樂安郡開國公食邑二千二百戶食實封肆佰戶賜紫金魚袋臣孫

奉議郎守尚書屯田郎中充集賢校理同修起居注知制誥兼侍讀學士上護軍陳留縣開國公食邑二千二百戶食實封肆佰戶賜紫金魚袋臣孫

朝請大夫守尚書禮部郎中知制誥兼修國史兼侍讀學士上護軍陳留縣開國公食邑二千二百戶食實封肆佰戶賜紫金魚袋臣歐陽

承奉郎守大理寺丞充國子監直講兼龍圖閣學士侍講朝請大夫守尚書禮部郎中知制誥兼修國史兼侍讀學士上護軍陳留縣開國公食邑二千二百戶食實封肆佰戶賜紫金魚袋臣歐陽

承奉郎守大理寺丞充國子監直講兼龍圖閣學士侍講朝請大夫守尚書禮部郎中知制誥兼修國史兼侍讀學士上護軍陳留縣開國公食邑二千二百戶食實封肆佰戶賜紫金魚袋臣歐陽

承奉郎守大理評事知衢州海鄉縣事充國子監說書臣楊中和

承奉郎守大理寺丞充國子監直講臣宋祁

承奉郎守大理寺丞充國子監直講兼龍圖閣學士侍講朝請大夫守尚書禮部郎中知制誥兼修國史兼侍讀學士上護軍陳留縣開國公食邑二千二百戶食實封肆佰戶賜紫金魚袋臣歐陽

翰林學士承旨兼侍讀學士朝議大夫守尚書工部侍郎上柱國樂安郡開國公食邑二千二百戶食實封肆佰戶賜紫金魚袋臣孫

翰林侍講學士兼龍圖閣學士朝奉大夫守尚書兵部侍郎上柱國樂安郡開國公食邑二千二百戶食實封肆佰戶賜紫金魚袋臣孫

朝奉郎守尚書屯田郎中充集賢校理同修起居注知制誥兼侍讀學士上護軍陳留縣開國公食邑二千二百戶食實封肆佰戶賜紫金魚袋臣孫

朝請大夫守尚書禮部郎中知制誥兼修國史兼侍讀學士上護軍陳留縣開國公食邑二千二百戶食實封肆佰戶賜紫金魚袋臣歐陽

承奉郎守大理寺丞充國子監直講兼龍圖閣學士侍講朝請大夫守尚書禮部郎中知制誥兼修國史兼侍讀學士上護軍陳留縣開國公食邑二千二百戶食實封肆佰戶賜紫金魚袋臣歐陽

說文解字

門人周聲溢敬署

光緒己亥孟夏月

刻於湘水校經堂

黃帝設五法布之天下（太史公素王妙論）泉陶謨虞始造律（風俗通）筦子曰令者令民知民事（本書）鄭鑄刑書晉作執秩（張斐律序）魏文侯師於李悝集諸國刑典造經六篇一盜法二賊法三囚法四捕法五雜法六具法商鞅傳授改法爲律（唐律疏議疏按晉書刑法志悝著法經以爲王者之政急於盜賊故其律始於盜賊次以網捕二篇其餘皆以類相從蓋以漢初承秦用嚴刑之弊其後稍增至於三百五十三篇又以具律該之具其加減是爲所著六篇而已然皆罪名之制也）漢相蕭何承秦法作爲律令（宣帝紀地節四年注）除參夷連坐之罪增部主見知之條益事律興廢戶三篇合爲九篇叔孫通益律所不及傍章十八篇張湯越宮律二十七篇趙禹朝律六篇合八十篇（晉書刑法志按御覽刑法部引晉書刑法志張斐律序趙禹作朝會正見律）光武天下已定務用安靜解王莽之繁遵漢世之輕（見循吏傳序）然法令決事輕重不齊或一事殊法同罪異論（桓譚傳）司徒辭訟久者數十年事類溷錯不良吏得爲因緣陳寵辟司徒鮑昱府爲撰辭訟比七卷決事科條皆以事類相從（見陳寵傳）應劭刪定律令撰律本章句尚書舊事廷尉版令決事比例司徒都目五曹詔書及春秋治獄凡二百五十篇（續漢志引沈家本曰二百當作三百）其重複奏之（見本傳及六帖）蓋漢之律書出於小杜（見文苑英華三百引沈約授蔡法度廷尉制）後人生意各爲章句叔孫宣郭令卿馬融鄭元諸儒十有餘家家數十萬言凡斷罪所當由用者合二萬三千六百七十二條七百七十三萬二千五百餘言（晉書刑法志）歷魏晉迄隋唐書之存者雖武律令故事律略論廷尉決事廷尉駁事廷尉雜詔書而已今惟唐長孫无咎律疏三十卷亡而復存其原本於漢律者文沒不見王伯厚玉海漢制攷中引十餘事實堪喜其存而惜其少妄有增益欲仿漢官儀諸書之輯別爲漢律一編以蒐采未富久稽卒業今夏元和江學使建霞見贈所刊靈鵝閣叢書乃知涖民已先我爲之然攟拾寥寥未塞鄙意因檢所未卒業者傭鈔存篋凡得百數十條逐條各注原書原書字句稍有刪節者曰見某書其未明引律文而制詔所定其入律可知及推求所坐罪名彼此互證決爲律文所有則竟以所坐當之而徵引本事分注下方先後鄭注經或稱漢法法卽律也許淑長說文或引漢令史記惠景間侯者年表蕭令甲稱其忠焉瓚曰以非制故特著令杜周有言前王所是著爲律後王所是疏爲令杜預律序律者八以正罪名令者入以存事制二者相須爲用黃香傳引田律作田令後漢書禮儀志引漢律金布令是令亦律也異名同物無關限斷

盜律有賊傷之例賊律有盜竊之文興律有上獄之法廄律有逮捕之事若此之比錯糅無常（盜律以下見晉書刑法志）既未睹其全書無從强爲隸目今之律目非蕭何所有尤無取焉秉燭餘光照云及遠取爲噶矢謹俟來喆光緒二十三年季夏朔巳陵杜貴墀

夷三族史記秦本紀文公二十年法初有夷三族之罪張晏注傳昔高祖令降何作九章之律有夷三族之令黥劓斬趾斷舌梟首故謂之具五刑前書刑法志夷三族者先黥劓斬左右止笞殺之梟其首菹其骨因其誹謗詈詛者又先斷舌呂后初除三族罪孝文元年詔丞相太尉御史今犯法者已論而使無罪之父母妻子同產坐之及收孥甚勿取云其後新垣平爲逆復行三族之誅又李陵傳於是族陵家母弟妻子皆伏誅按據此是三族者即文帝所謂父母妻子同產也如淳注非仲尼燕居爾注三族謂父昆弟己昆弟子昆弟子孫也儀禮士昏禮注三族謂父昆弟己昆弟子昆弟之子孫也儀禮喪服傳於是族陵家母弟妻子皆伏誅按據此弟鄭康成所謂三族如此周禮秋官司烜氏鄭司農注屋誅謂夷三族無視屬收葬者無親屬收葬則是并母族妻族盡誅矣三代時烏得有此故後鄭不從後書蕭宗紀元和元年詔曰往者坻言大獄所及廣連一人犯罪禁至三屬賢注即三族也謂父族母族妻族考承如淳之謬

要斬周禮秋官掌戮注斬以鈇鉞若今要斬也殺以刀刃若今棄市也　記禮要斬屢見王子侯功臣諸表

棄市元台子楚平王棄左右近習三人於市史記昭襄王五十二年河東守王稽坐與諸侯通棄市注秦法論死於市謂之棄市景帝紀中二年改磔曰棄市勿復磔注應劭曰先此諸死皆磔於市今改曰棄市自非妖逆不復磔也師古曰磔謂張其尸也棄市殺之於市也故斬者皆裸形伏鑕張蒼傳當斬衣伏鑕身長大斫白如玉

除肉刑史記孝文本紀集解李奇曰約法三章無肉刑文帝則有當黥者髡鉗爲城旦舂當劓者笞三百當斬右止者及殺人先自告按後漢書鄧禹傳漢法肉刑三謂黥也劓也左右趾也文帝除之當黥者城旦舂當劓者笞三百當左右趾者笞五百也文帝紀中二年改磔曰棄市勿復磔注應劭曰先此諸死皆磔於市今改曰棄市自非妖逆不復磔也師古曰磔謂張其尸也棄市殺之於市也故斬者皆裸形伏鑕張蒼傳當斬衣伏鑕身長大斫白如玉

吏坐受賕枉法守縣官財物而卽盜之已論命復有笞罪者棄市命者名也成其罪也此三罪論名而又犯笞罪卽皆棄市已上見西漢會要　周禮秋官司寇若今廷尉斷獄用古刑人亡逃之世類數宮若今宮男女也賈疏宮男女卽宮人婦女及奄人使守內閤者也史記文帝紀索隱引崔浩漢律序文帝除肉刑而宮不易張晏注云以淫亂人族類故不易之也愚按孝景元年詔孝文皇帝除宮刑出美人重絕人之世也史記宮刑作肉刑據下重絕人之世宮刑爲是且上已言除誹謗去肉刑不當復舉據此是文帝除之矣景帝紀從罪欲腐者許之至武帝而司馬遷及張安世兄賀以備太子賓客下蠶室先武二十八年三十一年詔死罪繫囚皆一切募下蠶室女子宮永初中陳忠奏除蠶室刑未見施行是終漢之世以宮刑代死罪也御書出刑正義漢除肉刑罪劓刑耳宮刑猶在隋開皇初始除男子宮刑周禮秋官司刑疏漢文帝十三年赦肉刑所赦者惟墨劓與刑三者其宮刑至唐乃赦也愚按文帝紀元和元年詔曰往用賈誼言大臣有罪皆自殺不受刑至武帝時稍復入獄既以鉄代腕矣陳寵傳又云帝遂詔有司絕鉆鑽諸慘酷之刑鎖者鑽去其腕骨卽腕刑也則肉刑亦未盡除矣宮刑可知

大造爵滿十六者也**以上及內外公孫耳孫有罪當刑及城旦舂者皆耐爲鬼薪白粲**惠帝紀　王圻續通考徒者奴也蓄奴辱之謂男子入於罪戾法當任以工役卽漢之城旦舂是也

罪人獄已決完爲城旦舂通志注皆四歲刑律說曰男女爲論決髡鉗輸邊書甚日防寇虜夜暮築長城女子無軍令之事但舂食役者也**滿三歲爲鬼薪白粲**應劭注鬼薪爲宗廟取然通志注鬼薪如淳曰皆三歲刑**鬼薪白粲**史記集解如淳曰律說鬼薪作三歲一歲爲隸臣妾　鄧展通志隸臣妾一歲舂滿二歲爲司寇司寇一歲及作如司寇二歲皆免爲庶人注云罪降爲司寇故一歲正司寇故二歲後書張皓傳注引前書音義曰司寇二歲刑**隸臣妾一歲舂滿二歲爲城旦舂**太平御覽刑法部引漢書　按白帖引作司寇因以名焉**隸臣妾一歲免爲庶人**引漢書張湯定律完爲城旦舂上爲諸當髡者四字免爲庶人下接逃亡以耐罪已上不用此令有贖者七十者未齔者皆不爲奴等句

顧山平帝元始元年天下女徒已論鐫家顧山作錢月三百如淳注引前書音義令甲女子犯罪作如徒六月顧山遊歸後書光武帝紀注引令甲女子犯徒遣歸家每月出錢顧人於山伐木名曰顧山　如今之雇作也

完而不髡曰耐史記趙奢傳索隱據江遂引古彤字從彡髮肩之意蘇林以爲法度之字皆從寸後改如是如淳曰律耐爲司寇爲鬼薪白粲剃任也蘇林曰一歲爲罰作二歲以上爲耐耐能任其罪考惠帝紀卽位詔民年七十以上若不滿十歲有罪當刑者皆完之按秋官掌戮鄭司農注完者但居作三年不虧體者也

罰作周禮秋官司圜任之以事賈司農注引漢法史記馮唐傳雲中守魏尚削其爵罰作之金世宗大定間濟南尹梁肅

疏言刑罰世輕世重自漢文除肉刑罪至徒者帶鉗居役歲滿釋之按後書謂之輸作司寇又有輸作左校輸作右校輸作若盧

復作 宣帝紀注李奇曰復作者女徒也謂輕罪男子守邊一歲作女子織故謂之復作徒也一說以下有刑罰則戾奢之士伍自二級以上有孫罰則貶爵亦一歲令詔書去其鉗鈦赭衣更犯有奢爵之法按奪爵遷遷勿奪爵見秦始皇十二年紀淮南王傳諸當免官削爵爲士伍毋得宦爲吏功臣表悼侯周昌曾孫沃侯國士伍明詔復家飾古注舊有官爵免爲士伍而屬沃侯之國也

贖 尚書舜典正義古之贖罪者皆用銅漢始改用黃金但少其斤兩令與銅相敵惠帝紀民有罪得買爵三十級以免死罪應劭注一級直錢二千凡爲六萬若今贖罪入三十匹縑矣師古曰令出買爵之錢以贖罪武帝紀太始二年募死罪人贖錢五十萬減死明帝紀中元二年詔天下亡命自殊死以下聽得贖論死罪入縑二十匹右扶至冤句城旦舂至司寇作三匹犯罪未發覺詔書到日自首者半入贖章帝紀建初七年詔亡命贖死罪二十匹益與中元二年詔同按御覽引後漢書永平十四年詔四十匹改三十匹章帝建初七年三十匹作二十匹中元三年詔五匹作三匹永平十八年詔四十匹改七匹順帝紀漢安二年令郡國中都官繫囚殊死以下出縑贖各有差其不能入贖者遣詣廷尉章帝建初七年詔天下繫囚減死罪一等豪彊吏民請託假貸至爲盜賊以贖罪無異幸而不死不可爲人其定律笞五百曰三百笞三百曰二百中六年詔加笞者或至死而笞未畢脫桎梏之其減笞三百曰二百笞二百曰一百景帝紀定箠令笞者箠長五尺其本大一寸其竹也末薄半寸皆平其節當笞者笞臀毋得更人畢一罪乃更人按唐律疏議令律云累決笞杖者不得過二百蓋循漢舊也

鞭杖 前史語祭遵鄧禹有杖起自後漢劉蒨傳郎官位卑親主文案與令史不異故加三十五人令史二十人是以古人多恥爲此臨後漢紀曰明帝時政事嚴峻故卿校左雄上言九卿位次三事班在大臣行有恥辱之節動有斥序之儀加以鞭杖誠非古典上卿除之 前志丙吉傳坐養皇曾孫不謹督笞杖證非古典上卿除之 前志丙吉傳坐養皇曾孫不謹督笞師古曰督謂察視之按尹翁歸傳有為罪輕當笞督笞使所主以員程不得取代不中程督笞不解矣吳仁傑引晉令曰應受杖罰名不與笞責同義

頌繫 惠帝紀罰五大夫以下六百石以上及宗室有罪當繫者頌繫師古曰頌謂寬假若今之保辜也盜臧者凡以罪著械皆得稱頌爲如淳曰名容也言見他容但處舊吏舍不入徒牢和帝紀元九年復置若盧獄官注漢舊儀曰主鞫將相大臣也

有罪失官爵稱士伍 古注謂之士伍者言從士卒之伍也 史記秦本紀昭襄王五十年武安君有罪爲士伍遷陰密如淳曰

贖徙 魏書刑法志世祖太延五年少傅游雅疏云漢武時始啟河右四郡滅諸羌罪而贖徙之後書明帝紀永平十六年詔令郡國中都官從罪繫囚減從罪一等勿笞詣軍營屯朔方熾煌妻子自隨父母同產欲求從者恣聽之女子嫁爲人妻勿與俱課反大逆無道不用此書章帝建初七年詔天下繫囚減死一等勿笞詣邊戍妻子自隨占所在有不到者以乏軍興論郭躬傳章和元年赦天下繫囚減死罪一等勿笞詣金城而文不及亡命未發覺者躬上封事言從罪已下並蒙更生而亡命捕得猶不沾濕臣以爲赦前犯從罪而繫在赦後者可皆勿笞詣金城以全人命有益於邊書宗從之安帝紀元初二年詔郡國中都官繫囚減一等勿笞詣酒泉以視

妻子梟首鄭氏曰妻作巫盡夫從坐但要斬也功臣表嗣侯公上廣德元光五年坐妻大逆棄市史記將軍公孫敖傳坐妻爲巫蠱族孔光傳定陵侯淳于長坐大逆誅長小妻適始等六人皆以長事未發覺時棄去或更嫁光議以爲不當坐有詔光議是

罪人妻子沒爲奴婢黥面 三國魏志毛玠傳鍾繇引漢律唐會要三十九漢律妻子沒爲奴婢周禮秋官司寇其奴男子入於罪隸女子入於舂槀注鄭司農云今之爲奴婢古之罪人也玄謂奴從坐而沒入縣官者男女同名安帝紀永初四年詔建初以來諸祆言他過坐徙邊者各歸本郡其沒入官爲奴婢者免爲庶人按此卽前書鼂錯傳注所引收孥相坐律也秦法一人有罪幷坐其家室孝文本紀有司皆曰請奉詔書除收孥相坐律令史記將相名臣年表大事記孝文元年除收孥相坐律後書梁統傳文帝除肉刑相坐之法今按安帝紀尙有沒入官爲奴婢者至虎會要猶引爲漢律是因刑除而相坐仍未除或當時但免黥而與韓非子定法篇公孫鞅之治秦也設告相坐而責其實連什伍而同其罪據此則秦法同坐者不止妻孥矣 柳佳

無尊上非聖人不孝者斬首梟之無黨上犯軍法者斬要殺人者斬

者刎脰 公羊文十六年宋人弒其君處臼注按何邵公當據漢法而言

禁錮 一人犯罪禁至三屬見章帝元和元年詔免官禁錮及五屬注謂軌衰齊衰大功小功緦麻也見范書黨錮傳序

歐父梟首 御覽六百四十引決獄曰甲乙與丙爭言相鬬丙以佩刀刺乙甲卽以杖擊丙誤傷乙甲當何論或曰歐父也當梟首論曰臣愚以爲父子至親也鬬莫不有休傷之心扶杖而救之非所以欲詬父也竝甲非律所謂歐父不當坐 檀弓子弒父正義引五經異義妻甲夫乙歐母甲見乙歐母而殺乙公羊說甲爲姑討夫猶武王爲天誅紂鄭駁云乙雖不孝但歐之耳殺之太甚凡在宮者未得殺之殺之者士官也按歐母者殺鄰當據漢法而言殺習書殷仲堪言律詐取父母宙依歐詈法棄市比可知漢之有歐詈父母律矣唐律歐詈祖父母父母在鬬殺孫注引律

歐父梟首 御覽六百四十引廷尉決事曰河內太守上民張丙以佩刀刺乙甲當何論或曰甲夫乙將船會丙不在甲以乙誤傷丙不得報甲見乙誠以爲甲而殺之即如故王子侯表綏平侯訢坐殺母弟應梟首棄市論曰臣愚以爲春秋之義言夫人歸於齊言夫從無男有更嫁之道也婦人無專制擅恣之行聽從爲順云甲非私爲人妻也明於法事皆無罪名不當坐

私爲人妻當棄市 御覽六百四十引廷尉決事曰河內太守上民張丙以佩刀刺乙甲當何論或曰甲夫乙將船會丙不在甲以乙誤傷丙不得報甲見乙誠以爲甲而殺之即如故王子侯表綏平侯訢坐殺母弟應梟首棄市論曰臣愚以爲春秋之義言夫人歸於齊言夫從無男有更嫁之道也婦人無專制擅恣之行聽從爲順云甲非私爲人妻也明於法事皆無罪名不當坐

過失殺人不坐 周禮秋官司刺注鄭司農引律玄謂詰審也法敏駁議謂輕侮之法先帝一切之恩未有成科頗之律令也又輕侮之比寖以繁滋至有四五百科轉相顧望頗復增甚難

者過失若舉刀斫伐而誤中人者遣忘若閒帷薄忘有在焉而以兵矢殺射之按儀禮鄉射禮記射者有過則徒之注有過謂揚矢中人凡射矢中人當罰之今鄉射眾賢以禮樂勸民而射者中人本意在傷害之心甚遠是以輕之以朴撻於中庭而已秋官序官注過出罪施賈疏過誤者出金贖罪傳孫奭音義引漢律過誤殺人何謂罰金射對曰法令有故誤章傳命之繆於事爲誤者其文則輕張晏律表曰知而犯之謂之故不意爲犯罪之過失者律諸過失殺傷人者各依其法以贖論注所引唐律曰年未滿十五過惡不在其身年八十以上八歲以下及孕者未乳師朱儒兄弟及同居皆不坐宣元康四年詔惠棟後書和帝紀補注云漢律四篇有告兄及因擊傷之類皆是

民年七十以上若不滿十歲有罪當刑者皆完之 孝惠卽位詔

滿八歲八十以上非手殺人它皆不坐 秋官司寇注鄭司農引今律令

七歲賊鬬殺人及犯殊死者上請廷尉以聞得減死 刑法志引成帝鴻嘉元年定令

年八十非誣告殺傷人它皆不坐 宣元康四年詔惠棟後書和帝紀補注云漢律四篇有告

年未滿八十以上若八歲以下及孕者未乳師朱儒兄弟及同居皆不得繫當驗問者卽就驗 九武建武三年詔平帝元始四年詔

年未滿八十以上七歲以下非坐不道卽所名捕它皆無得繫其當驗者卽驗問 魯恭傳庸考非急逮捕一人罪延十數

立子姦母見乃得殺之 公羊桓六年傳注引律

狂易殺人 御覽六百四十六引廷尉決事曰迺敢論不當除之梟大有狂爲病發殺母弟應梟首棄市論曰臣愚以爲春秋之義言夫人歸於齊言夫從無男有更嫁之道也婦人無專制擅恣之行聽從爲順云甲非私爲人妻也明於法事皆無罪名不當坐

毆傷 後書張敏傳建初中有人毆辱人父者貴其從刑而降省之自後因以爲比漢律令也法敏駁議謂輕侮之法先帝一切之恩未有成科頗之律令也又輕侮之比寖以繁滋至有四五百科轉相顧望頗復增甚難

不識若今伏謹報甲見乙誠以爲甲而殺之

以垂之萬載按周禮地官調人注父母兄弟師長嘗辱焉而殺之者如是爲得其宜雖所殺人之父兄不得讐也使之不同國而已此亦鄭之以漢法釋經可知此法漢末尚未改也

二千石以令解仇怨後復相報移徙之地官調人注鄭司農引漢令後書桓譚傳今人相殺傷雖已伏法而私結冤讐子孫相殺傷輒報後忿深前至於滅戶殄滅今宜申明舊令若已伏官誅而私相殺傷者雖一身逃亡皆徙家屬於邊其相傷者加常二等不得顧山贖罪如是則讐怨自解盜賊息矣御覽五百九十八引王褒僮約注云漢時官不禁報怨民家皆高樓鼓其上有急即上樓擊鼓以告邑里令救助

犯法者各以法時律令論之孔光傳丞相方進大司空武引令條之文法時謂始犯法之時也按通典引作犯時唐律犯時未老疾發時老疾者以老疾論

諸獄疑若雖文致於法而於人心不厭者讞獄之景帝中五年詔

獄疑者讞有司有司所不能決移廷尉有令讞而後不當讞者不爲失景帝後元年詔御覽六百四十引漢書高帝詔聽道官獄疑者各讞所屬二千石官長仁千石官長以其罪名

當報之者不能決者皆趍讞廷尉廷尉亦當報之廷尉所不能決讞奏附所當比律令以聞當謂處當也漢平議也秋官朗士有治於士者造焉注如今郡國亦時遣主者吏詣廷尉讞者胡廣漢官解詁曰廷尉當疑獄唐律疑罪在斷獄二

受二千石祿屬郡守之等受在下已成之獄官秋官鄉士獄訟若今二千石受其獄也疏漢時受二千石祿屬云云

死罪及除名罪證明白考掠已至而抵隱不服者處當列上書陳沈洪傳范泉令縣述漢律并引杜預注云處當證驗明白之狀列其抵隱之意按唐律考囚限滿不首在所獄一

讀鞫已乃論之秋官小司寇讀書則用法注云讀書謂處當引漢法疏云鞫謂上其鞫劾之辭正其罪謂之鞫斷罪也尚書呂刑注謂上其鞫劾之辭正其罪謂之鞫斷罪也乃論其罪謂之劾宋書謝莊傳漢文傷不辜之罰除收坐之令孝宣倍深文之吏立鞫訊之法後書袁敞傳張俊傳張俊者蜀郡人蔡邕集筵坐漏洩事當伏重刑已出殿門復聽論鞫謂書駁赦一等輸左校至成刑坐

故乞鞫史記夏侯嬰傳集解鄧展云刑律有故乞鞫索隱案晉灼云徵繫克呼囚鞫語罪狀囚若稽枉乞鞫者許之按唐律諸獄結覓徒以上各呼囚及其家屬具告罪名仍取囚服狀

綏縣令六百石鍚印墨綬高帝七年令郡中尉以上請名東方朔傳昭平君猶縣內官以公主子廷尉上請宣帝黃龍元年詔上書六百石位大夫有罪先請平帝元始元年令公列侯嗣子有罪耐以上先請劉屈氂傳吏二千石有罪先請光武建武三年詔吏不滿六百石下至墨綬長相有罪先請後書橋玄傳坐事爲城旦稍太尉橋公請廟碑曰臨淄令位多罪正受鞫就刑沒齒無怨竟以不先請免官南匈奴傳中郎將張修與單于不相能擅斬之修以不先請而擅殺抵罪卿歲因計上宗室名籍若有犯法當髡以上先上諸宗正宗正以聞乃報決

保辜公羊襄七年傳傷而反未至乎舍而卒注古者保辜辜內當以杖若笞之徐疏其杖若笞論之辜外當以傷君論之徐疏其杖若笞論之辜外當以傷君論之其身梟首其家執之其傷君論之其身梟首其家執之其傷君論之其身梟首其家執之其

爲說唐律二罪從重在名例六保辜在鬪訟一條

考竟 釋名曰獄从曰考竟考得其情竟其命於獄中也順帝紀陽嘉三年春詔以久旱京師諸獄無輕重皆且勿考竟質帝紀其令中都官繫囚罪非殊死考未竟者一切任出明狽破威於宮門外與會仍舊使不得爲近侍中丞奏況及同況竟減死唐律鬪訟一折毀耳鼻在鬪訟一朱暉傳再遷臨淮太守數年坐法免注東觀記曰坐考長吏囚死獄中按唐律考囚不得過三度後書韓棱傳竇氏敗棱典案其事深竟黨與交帝詔自今長吏被考竟本郡自非父母喪無故輒去職者云據已上紀傳所述非竟命於獄中乃考實以竟其事耳

楊頭明書其罪法 秩官司垣氏若屋誅則爲明窻焉注引漢法疏云明用刑以板書其姓名及罪著於身又徵金楊而墨之注既楊書揃其數量又以印封之今時之書有所表識謂之楊蘗疏云楊即今之板揃即今之錄記文書謂以板記錄量數多少並善惡按諸葛豐傳故常願捐一旦之命不詩時而斷姦臣之首縣於都市編書其罪使四方明知爲惡之詩何並侍並心自知已失林卿通曰王君因自稱奴得脫死卿吮吏斷頭持還縣所剝鼓置都亭下署曰故侍中王林卿坐殺人埋冢舍使奴剝寺門鼓此鄭注楊頭明書罪法爲漢法之證李固傳大書帛於其背惠棟後漢書補注賈山云衣赭衣書其背漢之罪人如此按賈山至言云憐其亡髮賜之巾憐其衣赭書其背玩其文義當是以書背代赭

蠻夷卒有顅 說文糸部顅下引漢律

蠻夷戎狄有罪當殊之 史記蘇秦列傳集解鳳俗通義引漢令注殊者死也與誅同指按說文引漢令作蠻夷長有罪當殊之

親親得相首匿 公羊傳注引律盬鐵論文學曰自首匿相坐之恩廢而刑罪多宣帝地節四年詔自今子首匿父母妻匿夫孫匿大父母皆勿坐其父母匿子夫匿妻大父母匿孫罪殊死皆上請廷尉以聞師古注凡首匿者言爲謀首而藏匿罪人功臣表元朔五年臨汝侯灌賢坐子伐人首匿免孔穎達尚書康誥正義令之律令大功以上得相容隱按唐律同居相爲隱按在名例六

婦告威姑 說文女部威下引漢律按唐律告期親尊長在鬪訟四 衡山王賜傳太子爽坐告王父不孝棄市

郡國歲上繫囚具掠笞若瘐死者所坐名縣爵里丞相御史課殿最具聞 宣帝地節四年詔蘇林注囚徒病律名爲瘐如淳注律囚以飢寒而死曰瘐按詔上文云今繫者或具掠幸若飢寒瘦死獄中則此所謂若瘐死者統飢寒及疾病而言白帖拷訊門引宣詔繫者或以掠幸瘐死獄中

唐律疏議斷獄文故則罪無輕重降則減重就輕慮則又與隆同然罪自減免慮是奏免故降慮三者名殊而義歸於赦

故 初學記二十漢舊儀云踐阼改元立皇后太子故赦自殊死以下及謀反大逆不道諸不當故者皆故除之命下丞相御史乘傳駕行郡國解囚徒布詔書郡國各分遣吏傳廄車馬行驛縣解囚徒

母子兄弟相代故赦所代者 後書陳寵傳按范曄論云開父子善人多幸而善人常代其罪進退無所據也

人出一算算百二十錢唯賈人與奴婢倍算惠帝紀應劭注引四年八月初爲算賦如淳注曰漢儀注民年十五以上至五十六出賦錢人百二十爲一算爲治庫兵車馬周禮天官司會注民年二十五已上至六十出口賦錢人百二十以爲算天官九賦注皆末作當增賦者若今賈人倍算矣女子年十五以上至三十不嫁五算見惠帝六年紀通典食貨　應劭曰律按高帝紀漢王二年初算民百錢今賈人及奴婢倍之欲以困辱之使五算罪譴之也劉攽曰予謂女子之算亦不頓論之自十五至二十等每等加一算也　一作五等

民年二十三傅之疇官之長各從其父疇學之高不滿六尺二寸已下爲疲癃高帝紀如淳注引律律歷志如淳注引家業世相繼曰商本世相傳爲疇疇下有歷年二十二傳之時宜各從其父學也宦本考證臣浩案史記集解亦引如淳此條作律年二十二云云益引漢律文也宋祁所見之南本作懸亦誤史記孝景本紀景帝元年二月令民得以爵除罪及贖禁錮注引漢儀注曰男子二十三面傅今改也漢儀云傅正卒也小顏云也法二十三而傅今改四年五年口賦如淳注曰漢儀注民年七歲至十四出口賦錢人二十二十錢以食口賦錢昭帝元鳳四年詔毋收今年口賦錢人二十三二十錢以食

天子其三錢者武帝加口錢以補車騎馬也光武紀注引同賈禹傳古民無賦算口錢起武帝征伐四夷重賦於民民產子三歲則出口錢故民重困至於生子輒殺甚可悲痛宜令民七歲去齒乃出口錢年二十乃算元帝命民七歲乃出口錢御覽一百五十七零陵先賢傳曰鄧產爲臣土喬夫漢末產子一歲輒出口錢民多不舉產乃勑台民勿得殺子口錢自當代出因名其鄉曰更生鄉埋道要諱云出孝文時省徭減至四十武帝時邊費益廣人產子三歲則出口錢孝宣減人算三十孝成減四十光武自產子復以三年之算按昭帝元平元年詔減口賦錢有司奏請減十三上許之　武帝紀太初二年籍吏民馬補車騎馬令民有馬一匹三錢以補車騎馬之用顏師古曰補謂補其闕也昭帝元鳳二年詔郡國無繇馬口錢按此條雖在漢注中以上二條例之不應爲律文所無且漢之時條本與律令同錄見末卷注

封君以下至三百石吏以上差出牡馬天下亭亭有畜字馬歲課息食貨志武帝著台功臣表侯薨侯召建元封六年坐不出馬縣官爲買之馬齒未滿三歲歸之十母馬還官一駒此爲民得畜邊縣官假馬母三歲而歸及息什一見食貨志下武帝令李奇注邊有官令民能畜官母馬者滿三歲歸之十母馬還官一駒此爲息什一也昭帝始元四年詔往時令民共出馬其止勿出雖帝

卒更有三踐更居更過更史記吳王濞傳索隱引律說更賦過未入者勿收如淳曰更有三品有卒更踐更過更古者正卒無常人皆迭爲之一月一更是爲卒更也貧者欲得顧更錢者次直者出錢顧之月二千錢更也天下人皆直成邊三日亦名爲更律所謂繇戍也漢儀注民年二十以爲正卒一歲屯戍一歲力役三十倍於古此漢初因秦法而行之也此後遂改易有過乃戍邊一歲耳律說戍邊一歲當代罷若有急當留守六月見溝洫志新論注　過錯傳遠方之卒守塞一歲而更

罰金二斤沒入所不自占物及賈錢縣官　詔曰帝紀始元六年令民得以律占租注如淳曰律此縣稅界七條

民不繇貲錢二十二　說文貝部貲下引律此繇稅界七條

諸當占租者家長身各以其物占占不以實家長不身自書皆

販賣租銖食貨志引此律師古曰租錢謂計其所賣物價平其錙銖而收租也貢禹傳宜罷采珠玉金銀鑄錢之官亡復以爲幣市井勿得販賣除其租銖之律師古曰祖稅之法皆依田畝不得雜計百物之錢禹愚按禹言市井勿得販賣珠玉金銀故平其錙銖而收租之律可除耳未論及田畝之稅當從食貨志注舊唐書刑法志漢氏據亂思易前軌尚行蓋酌侍中以上誅猶設錙銖之禁　貢禹傳令近臣自諸賣侍中以上家毋得私販賣與民爭利犯者輒免官前爵不得仕宦

田租稅史記高祖名臣表大事記孝文十三年除肉刑及田租二十稅一　昭帝紀引景帝舊制田租三十稅一　光武帝紀引景帝舊制田租三十稅一

元鳳二年六年詔今三輔太常穀什取其今以被災當今年照

斂民錢以田爲率公羊哀十二年何休注若今漢家斂民錢以田爲率矣桓帝延熹八年令郡國有田者

故斂稅錢注

故斂稅錢十錢也

解衣耕謂之墾說文支部引漢令　曠田梯帥說文田部引漢律

毋傷二三實除減半周禮地官司稼出斂注引漢法疏謂十分之內傷二分三分餘行七分八分在官除

減半者謂就七分八分中仍減去半不稅於半內稅之以凶荒所擾饑民法也

諸侯在國名田他縣罰金二兩 哀帝紀如淳注引令甲有司條奏諸王侯得名田國中列侯在長安及公主名田縣道關內侯吏民名田皆無得過三十頃如淳曰名田國中者自具所食國中也既收其租稅又自得私田三十頃名田縣道者列侯有不之國者雖遙食其國租稅復自得田於他縣道公主亦如之不得過三十頃又諸侯王奴婢二百人列侯公主百人關內侯吏民三十人年六十上十歲下不在數中賈人皆不得名田爲吏犯者以律論諸名田畜奴婢過品皆沒入縣官按以律論云可知漢律有名田畜奴婢過品皆沒入縣官之文食貨志云以丁傅董賢皆不便之寢不行是不復行此律也唐律占田過限在戶婚二應輸課稅在廄庫一

非始封十減二 宣帝紀復其後世嗣

八月案比 地官小司徒大比則受邦國之比要注鄭司農云若今時八月案比是也賈疏漢時八月案比而造籍書後書皇后紀漢法常因八月算人是也

宗室及關內侯皆復 功臣表元康四年曹參元孫之孫杜陵公乘喜詔復家孟康曰諸復家皆世世無所

與得傳同產子鄭司農引漢法癃不可事不算卒可事者半之地官以保息六注引漢法癃病不可給事不算計以爲士卒可事者不爲癃病云重役輕處使之取其半功而已臣年八十復二算臣年八十復二算白帖六十引漢武令復二丁之算不預兵革之賦按唐律戶婚有應復除不給

縣道年八十以上賜米八月一石肉二十斤酒五斗其九十以上又賜帛人二匹絮三斤賜物及當稟糒米者長吏閱視丞若尉致不滿九十當夫令史致二千石遣都吏循行不稱者督之刑者及有罪耐以上不用此令 文帝元年詔議令

郡國有穀者給廩高年鰥寡孤獨及篤癃無家屬貧不能自存者 光武建武六年詔命郡國有穀者賑給如律注漢律令亡按前書儒林傳序它如律令師古注此外並如舊律令可證此詔云爲漢時舊律

令郡國務勸農桑益種樹可得衣食物吏發民若取庸采黃金珠玉者坐臧爲盜二千石聽者與同罪 景帝後三年詔

治河卒平賈一月得錢二千非受平賈者爲蓄外繇六月 溝洫志注如淳引律宣帝時大司農陽城侯田延年坐增蹴直自入自殺見本紀師古注

三輔毋得以春夏擿巢探卵彈射飛鳥 宣帝元康三年六月著爲令順帝永建四年詔民入山鑿石發溝藏氣有司檢察所當禁絕者如建武永平故事

郡國募人無田欲徙他界就肥饒者恣聽之到在所賜給公田爲雇耕傭賃種餉 餉糧也古賃與田器勿收租五歲除算三年其後欲還本鄉者勿禁 章帝紀元和元年詔令

衛士給徭役 地官敘官司徒注此謂民給徭役若今衛士者衛士亦給徭役故舉漢法況之賈禹時舊律

傳諸離宮及長樂宮
衛可減太半竟徭役

商者不農 黃香傳引田令　惠棟後漢書補注案劉般傳曰永平中下令禁民二業般上言郡國以官禁二業至有田者不漁捕是商者不農之令始於永平也愚按般傳明言先是時禁民二業又桓譚傳疏陳時政所宜云理國之道舉本業而抑末利是以先帝禁人二業錮商賈不得官爲吏注商賈不得官爲吏注

民告緡者以其半與之 武帝元鼎三年令本紀元狩四年初算緡錢李斐曰緡絲也以貫錢也一貫千錢出算二十也按食貨志諸賈人末作貰貸賣買居邑貯積諸物及商以取利者雖無市籍各以其物自占率緡錢二千而算一諸作有租及鑄率緡錢四千算一非吏比者三老北邊騎士以上一算匿不自占占不悉戍邊一歲沒入緡錢有能告者以其半畀之史記張湯傳排富商大賈出告緡令正義武帝伐四夷國用不足故稅民田宅船乘畜產奴婢等皆平作錢數每千錢一算出一等賈人倍之云一算百二十文也漢按一算百二十文據志緡錢二千算一二十若如李斐所云一貫千四千算一是二千四千之中取百二十錢出算二十則是千錢出二十算以算百二十計之當出錢二千四百二十文也漢按一算百二十文據志緡錢二千算一

以子息出貸人合收租 見王子侯表旁光侯殷下師古注

加貴取息坐臧 周禮秋官朝士凡民同貨財者令以國灋行之注同貨財者富人畜積者多時收斂之乏時以國服之法出之雖有騰踊其廬不得過此以利出者與取者過此則罰之若今時加貴取息坐臧疏曰云雖有騰踊其贏者謂販易得利多少者爲騰踊其贏謂其贏利騰踊一踊而出故晉灼曰言市物賤預買畜之物貴而出賣之故使物騰踊是其事以利出者與取者依常契券利取者又騰踊所贏二者俱有利物違國服則爲犯令得刑史記功臣侯表邵侯黃遂元鼎元年坐賣宅賤官故貴國除按庶律市司評物賈在雜律一

不償人債 外戚恩澤表元狩二年嗣侯田蚡坐當歸館侯宅不月免此李悝假借不廉律也唐雜律一

市買爲券書以別之各得其一訟則案券以正之 秋官士師傳別鄭司農注引漢法唐律買奴婢牛馬立券在雜律

稟假貧人 後書竇憲傳瑤坐稟假貧人徙封羅侯不得臣吏人注稟假貧人非侯家之法故坐焉續傳是時長吏

二千石聽百姓讁罰者輸贖號爲義錢託爲貧人儲而守令因以聚斂謂上疏云尋永平章和中州郡以走卒錢給貧人同空劫案州及郡縣皆坐免黜今宜遵前典蠲除權制按唐律出納官物有違在庫馮勤傳注朱浮坐賣弄國恩免

郡被災害 何武傳出爲清河太守坐郡中被災害唐律部內旱潦霜雹在戶婚二按災害至什四以上免成帝建始元年詔郡國被災十四以上毋收田租哀帝初即位詔令水所傷縣已及他郡國災害什四以上民貲不滿十萬皆無出今年租賦下逮宣帝嘉平四年亦詔令郡國遇災者減田租之半其傷什四以上勿收責蓋所傷過二三則賚除減半之詔法不足以贍民太守坐此免任亦災異策免三公之例與

皮幣率鹿皮方尺直金一斤 孝武本紀索隱引漢律

主守盜直十金棄市　陳咸傳如淳注引律薛宣傳注律條臧直自入己也匡衡傳劾奏衡監臨盜所主守盜斷官錢重罪孟注法有主守盜斷官錢不盡一錢以上入盜柏者棄市按唐律盜閱陵內草木在陵盜三十斛蔡傳以丞相坐詔賜家他陽陵當得二十頃賣得四十餘萬又盜取神道外垣地一畝當下徹自殺功臣表嗣湘成侯監益昌五鳳四年坐爲九江太守盜使人出買扈奴婢臧百萬以上不道誅公羊宣元年傳注當坐取邑未之齊當坐者由律文賊以財物而已言取之矣其實未之王郢中從武帝上甘泉誤取他郎鞍以被馬發覺罪當死有詔減死論故謂十金法重不忍相暴章按唐律監臨主守自盜在贓盜玉海漢制考漢時以金價計表元鼎四年嗣侯張拾坐入上林謀盜鹿又搏撠完爲城旦外戚恩澤表樂安侯匡衡建始四年坐顓地盜十延年坐等大司農盜都內錢三十萬自殺如淳曰天子錢藏中都內又曰大內陛門傳衛奏當以吏二千石law不正身以先下而盜所獲康居賜物戒官屬曰絕域事不覆校雖在赦前不宜處位外戚孝宣許皇后傳父廣漢少時爲昌邑王郎中從武帝上甘泉誤取他郎鞍以被馬發覺罪當死有詔減死論

事己行爲聽行者皆爲司寇　外戚恩澤侯表平臣侯王遷地節二年坐平尚書事請受臧六百萬自殺如淳注引律師古注有人私請求而財受之王子侯表嗣沈猷侯受元狩五年坐爲宗正聽不具而受之故於宗室之中事有不具而受財物者已言取之矣其實未之受爲宗正人有私請求者已言受之故於宗室耐爲司寇師古注獲罪史記功臣表臨汝侯灌賢元朔五年坐行賊罵爲城旦武帝建元六年嗣梁平侯衛侈坐買田宅不法有詔賊吏縱按唐律有

行言許受賕　公羊宣元年傳注當坐取邑未之齊也疏似若漢律行言許受財之類**諸爲人請賕於吏以枉法**　枉法相謝也**而**

盜園陵物　御覽一百二十八引漢書宣帝地節四年任宮爲太常坐盜茂陵園中物免三輔舊事漢諸陵皆屬太常不屬郡縣其入盜柏者棄市按唐律盜園陵內草木在陵盜三十斛蔡傳以丞相坐詔賜家他陽陵當得二十頃賣得四十餘萬又盜取神道外垣地一畝當下徹自殺功臣表嗣四年嗣侯張拾坐入上林謀盜鹿又搏撠完爲城旦外戚恩澤表樂安侯匡衡建始四年坐顓地盜十延年坐等大司農盜都內錢三十萬自殺如淳曰天子錢藏中都內又曰大內陛門傳衛奏當以吏二千石law不正身以先下而盜所獲康居賜物戒官屬曰絕域事不覆校雖在赦前不宜處位外戚孝宣許皇后傳父廣漢少時爲昌邑王郎中從武帝上甘泉誤取他郎鞍以被馬發覺罪當死有詔減死論

盜宗廟服御物者棄市　見史記張釋之傳案律盜宗廟服御物者爲奏奏當天子至尊不敢瀆瀆言之故加重也按唐律盜大祀神御物在服御物於乘輿

敢有盜郊祀宗廟之物無多少皆死　尚書微子正義引漢興律

首匿亡命　王子侯表五鳳三年嗣侯延壽坐知女妹夫亡命首匿二百匿罪免師古曰妹夫亡命謂殺人逃亡之淮南厲王傳亡之諸侯游宦事人及舍匿者論皆有法師古曰舍匿謂舍止而藏隱也魏志裴注傳注坐知亡命被繫當死

羣盜起不發覺發覺而捕弗滿品者二千石以下至小吏主者皆死　史記陽侯傳引沈命法又見前書咸宣傳應劭曰沈沒也言吏大夫遏部國計吏不舉劾奏上外戚恩澤表元朔元年侯遂坐知人盜官母馬爲城旦後作復作者故爲復作師古曰妹夫亡命謂殺人逃亡之淮南厲王傳亡之諸侯游宦事人及舍匿者論皆有法師古曰舍匿謂舍止而藏隱也魏志裴注傳注坐知亡命被繫當死

首匿羣盜　後書梁統傳武帝軍役數興羣臣上書言關東困乏民流亡相聚山澤攻劫殺人道路斷絕於是徵湯爲廷尉作沈命法曰發覺羣盜二千石不發覺滿品小吏主者皆死通鑑胡注引此令云開殘賊以禽盜爲效其被守令長坐界內盜賊多少爲殿最唯蔽匿盜賊而不收捕者又除此法同之內郡

羣盜起不發覺發覺而捕弗滿品者二千石以下至小吏主者皆死　史記陽侯傳引沈命法又見前書咸宣傳應劭曰沈沒也言吏大夫遏部國計吏不舉劾奏上外戚恩澤表元朔元年侯遂坐知人盜官母馬爲城旦後作復作者故爲復作師古曰妹夫亡命謂殺人逃亡之淮南厲王傳亡之諸侯游宦事人及舍匿者論皆有法師古曰舍匿謂舍止而藏隱也魏志裴注傳注坐知亡命被繫當死

恐猲　歐國策橫人曰夜務以秦權恐嗣諸侯以求割地**取財**王子侯表元狩三年平城侯禮坐恐猲取雞以令買償免侯元鼎三年嗣侯德坐恐猲國人受財物免侯表元狩五年平城侯禮坐恐猲取雞以求割地王子侯表元鼎三年嗣侯德坐恐猲國人受財物免

詐取　功臣表孝景六年嗣侯陽坐詐衡山王取金免侯按唐律詐欺官私取財在

詐僞一

徒役也　王子侯表元封四年嗣梁侯嬰坐詐衡山王取金免侯按唐律詐欺官

按事在建安中蓋仍漢法功臣表濾清侯
參天漢二年坐匿朝鮮亡虜下獄瘐死

首匿反者 杜延年傳治燕王獄時御史大夫桑弘羊子遷亡過
父故吏侯史吳後遷捕得伏法會赦侯史吳自出繫
獄廷尉王平與少府徐仁雜治反事皆以爲桑遷坐父謀反而
侯史吳臧之非匿反者乃匿爲隨者也卽以赦令除吳罪後侍
御史治實以桑遷通經術知父謀反而不諫爭與反者身無異
侯史吳故三百石吏首匿遷不與庶人匿隨從者等吳不得赦
百官公卿表孝昭始元五年罷正齋王
平子心爲廷尉坐縱首匿謀反者棄市

所監臨部連坐 白帖張湯趙禹條定法令作放縱所監臨部連
坐之法注云部內有罪並連坐也按唐會要八
十八監鐵使柳公綽奏請從今後與名例律每有官吏
犯贓監臨主守同罪及不能覺察者並請準條科處

見知故縱 張湯傳湯欲致其文丞相見知張湯趙禹始作監臨部主見
知故縱之例其罪罪之晉書刑法志張湯趙禹始作監臨部主見
論弗不知不見不坐按史記秦始皇本紀史見知不舉者與同
罪是此法非湯自張湯王子侯表嘉二年坐弟
與後母亂共殺兄德知不舉不道下獄功臣表太初元年邳離
侯路博德坐見知子犯逆不道罪免元鼎五年商陵侯趙周坐
爲丞相知列侯酎金輕下獄自殺卽帝紀始元四年廷尉李种

坐故縱從罪棄市百官公卿表孝昭始元三年勝西太守齊徐
仁爲少府坐縱反者自殺朱雲傳遷杜陵坐故縱亡命會赦舉
方正爲槐里令功臣表嗣成口侯李信成元侍五年坐爲太常
縱丞相侯神道爲隸臣王嘉傳孝成皇帝悔之下詔書二千石
不爲縱孟康曰二千石不以故縱
所以優也唐律監臨知犯法在囚
徒以上不舉劾者減罪人二等

與罪人交關三日已上皆應知情 後書孔融傳引漢律樂恢
後以事被考詔弟子皆以通關被繫注交通關涉也陳寵傳坐
詔獄吏與囚交通抵罪前書杜業傳與丞相翟方進衛尉定陵
侯淳于長不平方進劾業上書言
爲長陷大惡獨得不坐苟欲陳塞前過不爲陛下廣持平例師
古曰言與長厚善而得不坐是不平也後書本傳
王慶不舉正傷俗訖盜見後書本傳

諸囚徒私解脫桎梏錯加罪一等爲人解脫與同罪 酷吏義
定襄獄中重罪輕繫二百餘人宿客昆弟私入相視亦二百餘
人縱一擒縱曰爲奴罪解脫是日皆報復四百餘人服虔注引
律按唐律與囚金刃解脫在囚徒一
侯則太初元年坐雲奴罪囚棄市唐律劫囚在賊盜一
有犯並錄爲他類此者不復出

通行飲食 後魯陳忠傳故亡逃之科憲令所急至於通行飲食
罪至大辟注通行飲食過致資給與同罪

夜行 周禮秋官士師軍禁注引漢法軍有誰何夜行之禁司寇
氏以詔夜士夜禁禁宵行者禁夜游者注夜士主行夜徼

候者如今都候之屬疏行夜來往周旋謂徼候者白帖四十八
犯夜門霸陵亭吏呵斥廣廣騎曰故李將軍曰今將軍尚不得
夜行何故爲也文選鮑明遠放歌行注引崔寔政論禾甯詔鐘
鳴漏盡洛陽城中不得有行者魏志田豫傳年過七十而以居
位譬猶鐘鳴漏盡而夜行不休是
罪人也按唐律犯夜門在雜律一

無故入人宅宅廬舍上人車船牽引人欲犯法者其時格殺之
無罪周禮秋官朝士疏引鄭司農舉漢賊
律按唐律無故入人家在賊盜三
敢譟人及敎令者棄市秋官庶氏注引賊律按唐
律造畜蠱毒在賊盜二
殺傷人所用兵器盜賊臧加責疏加責者謂加杖責也
即今倍賊**沒入縣官**秋官司厲注鄭司農
引律

鬬以刃傷人完爲城旦其賊加罪一等與謀者同罪薛宣傳引
律功臣表南利侯昌坐傷人免王子侯表南利侯昌
坐鬬殺用兵刃在鬬訟決與傷子
同罪

劫質後書橋玄傳玄少子十歲獨游門玄卒有三人持杖劫執
之入舍登樓就玄求貨玄顧呼曰玄豈以一子之命而
縱國賊促令兵進玄子亦從玄乃詐閣謝罪乞下天下凡有劫
質皆命殺之不得贖以財寶開張衆路詔書下其章劫質遂絕
三國魏志夏侯惇傳乃著令自今以後有持質者皆當并擊
勿顧由是劫質者遂絕注孫盛曰按光武紀建武九年盜劫陰
貴人母弟吏以不得拘質迫盜盜遂殺之也然則合擊者乃古
制也自安順以降政教陵遲劫質莫避王公而有司莫能遵奉
國憲韓浩始復斬之故魏武嘉
焉據魏新律序漢盜律有持質

奴婢射殺人棄市光武建武十一年詔除此律
炙灼奴婢者爲庶民按如律者即論以炙灼奴婢之本律也詔
又云殺奴婢不得減罪東觀漢記首鄉侯段普曾孫
勝坐殺奴婢免除按唐律主殺有罪奴婢在鬬訟二

非法前白官長元狩五年初置司直比二千石掌佐丞相舉不
法後書百官志御史中丞舊別監御史在殿中密舉非法
侍御史掌察舉非法受公卿章奏事有違失舉劾之都官從
事主察舉百官犯法者其餘郡國從事每郡國各一人主督促
文書察舉非法極諫脩極言敢之非經帝大怒曰譚非聖無法
將下斬之丁鴻傷部署之吏無所畏憚縱行非法不伏罪辜

誹謗訞言高后紀除三族詐言令師古注過誤之語以爲訞
言文帝紀二年五月詔民或祝詛上以相約而後相
謁吏以爲大逆其有他言吏又以爲誹謗自今有犯此者勿聽
治師古注高后元年詔除訞言之令今此又有訞言之罪是則
中間曾復設此條也按律惡志元凰二年巫相屬竇長安單安
國安陵梧青劾壽王吏入百石古之大夫服儒衣誦不祥之辭
作訞言欲亂制度不道下吏楊惲傳延尉定國奏惲幸得列九
卿諸吏宿衛近臣上所信任不竭忠愛盡臣子義而妄怨望稱
引爲訞惡言大逆不道請逮捕治嚴延年傳坐怨望非謗政治
不道棄市據此是文帝雖除此令而後復行之哀帝又除誹謗
訞欺之法章帝元和元年詔諸以前訞惡禁錮者一皆除之而
安帝永初四年復有諸訞言他過坐徙邊者各歸本郡之詔順
帝時趙騰上言災異有司收騰繫考當伏重法楊仲良通鑑長編紀事本末八十餘人皆以誹謗
當伏重法楊仲良通鑑長編紀事本末王安石云惠帝除挾書
律三族令文帝除誹謗訞言除祕祝法皆蕭何法之所有按唐
律訞言在賊盜二　李燮傳以讒毀宗室幡作左校食貨志張
湯奏當異九卿見令不便不入言商賈
非之比部古曰比則例也洪事此則例自是後有腹
不道張斐律表曰造謀曰逆節絕理謂之不道注宮大司寇鄭司農注
高引律殺一家三人爲不道按史記酷吏杜周傳延年傳坐怨望非謗政治
至更數十有餘人而相告言大抵盡誣以不道前書杜延年
傳時御史大夫子遷亡過汲故吏侯史吳會赦侯史吳自出繫

詐誤者知大將軍指皆執吳爲不道延年奏記光以爲吏縱罪
人有常法今更誣吳爲不道恐於法深陳湯傳廷尉增壽議以
爲無道無正法以所犯所易爲罪臣下承用失其中故移獄廷
臣無比者先以聞所以正刑罰重人命也明主哀憫百姓下制
書冤昌陵勿徙吏民已申布湯妄以意相謂且復發徙豈類懿
所流行者少不可謂惡衆湯梅詐虛設不然之事非所宜言比
大不敬也據此二傳云知漢律不避非尊親者欲與重比
如以坐之故同一非所宜言陳湯傳爲大不敬師丹傳爲大不
道而楊秉韋著二人被徵不至有司並劾以大不敬樂成侯丁
義言正利侯且以不道乘市矣鮑宣傳
哈大不敬不道宋祁曰南本無不道二字按匈奴傳下元帝即
世明年遣車騎都尉韓昌光祿大夫張
爲盟約昌猛還奏事公卿議者以爲昌猛擅以漢國世世子孫
與夷狄詔盟令單于得以惡言上告於天羌國家傷威重不可
爲行昌猛奉使無狀罪至不道亮哉
光國傳是時光祿大夫義渠
安國使行諸羌先零豪言願請度湟水北逐民所不田處畜牧
安國以聞充國劾安國奉使不敬朱博傳彭宣劾奏博玄妄服
朕大臣云博執左道陰損上恩以結信貴戚背君黨臣傾亂政
治奸人之源別下罔上爲臣不忠不道玄知博所言非法注義
所從大不敬據已上各傳文知不道重於不敬又按馮野王傳
大將軍鳳風御史中丞劾奏野王賜告養病而私自便持虎符
出界歸家奉詔不敬杜欽奏記鳳罰疑從去所以慎刑罰陛知

也今釋令與故事而假不敬之法甚違闕疑從去之意師古注假託法律而致其罪也薛宣傳博士申咸給事中毀宣不供養行喪服宣子況爲右曹侍郎數聞其語賊客楊明令遮斫咸宮門外斷鼻身八創御史中丞眾等奏言敬近臣爲其近主也禮下公門式路馬君畜產且猶敬之上設之原不可長也況首爲惡明手傷功意俱惡皆大不敬廷尉直以爲本爭私變雖於掖門外傷咸道中與凡民爭鬬無異今以況爲首惡明手傷爲大不敬加詆欺輒小過成大辟陷以刑違明詔恐非法意不可施行據此知不敬大不敬亦如不道之無正法按秋官士師職注詔司寇若今白聽正法解也是漢時聽斷獄訟各有正法

左道 杜欽傳背經術左道以亂政爲臣不忠罔上不道甫刑之辟皆爲上戮李尋傳光祿勳光祿大夫與御史中丞廷尉雜治當賈宴等執左道亂朝政傾覆國家誣罔主上不道皆伏誅 媚道內宰注引漢法

劫奪 功臣表嗣侯孫襄太初元年坐擊笞吳奪人虜掠以

使人殺人 前書功臣表嗣侯陽戎奴元狩五年坐使人殺季父市武安侯侯元壽二年坐使人殺兄棄爲城旦陽興侯嘉坐劫私留它縣使庶子殺人棄市富侯說元康元年坐使奴殺人免樂侯義坐使人殺人髡使奴殺人棄市王子侯表嗣侯說元狩元年坐使奴殺人下獄瘐死國除史殺元棄市外使奴殺家丞棄市

謀殺人 梁孝王傳羊勝公孫詭謀刺袁盎自殺外戚恩澤表嗣章武侯竇常生元狩元年坐謀殺人未殺免

殺人 外戚恩澤表嗣廣川王去本始四年坐殺弟棄市按諸表中坐殺人棄市免侯者多有略卒重者見例焉

誣告 宣帝元康四年詔師古注誣告人及殺傷人皆如舊法功臣表義陽侯衛山太始四年坐教人誣告眾利侯當時棄市罪狀未斷病死後書彭城王恭傳國相趙牧誣奏恭祠祀惡言大逆不道恭上書自訟朝廷合考實無徵牧坐下獄舍赦免死弘孝明八王陳敬王傳懿王薨國相鈕遂遣奏前相魏愔與寵共奏天神言事非實罪至不道誣等奏者服在臣正而所爲不端遷誣告其王罔以不道誅死按唐律誣告反坐在罔訟三 王嘉傳故事尚書希下章爲煩擾百姓證驗繫治或從獄中章文必苟敢告之字過下師古注所以丁寧告者之辭經其相誣也據魏新律序漢魏律存告反遠驗

詆欺 薛宣傳論書無以誣欺成罪匡衡傳今司隸校尉尊妄誣奏言方進不自責悔而內挾私恨伺記慶之從容語言以誣欺成罪孫寶傳鄭崇下獄寶上書云天子不說制詔丞相大司空司隸寶奏故尚書僕射崇宛請獄治尚書令昌案崇近臣罪惡暴著而寶懷邪心附下罔上以春月作誣欺遂其姦心蓋國之賊也其免爲庶人後書陳忠傳尚書決事多違故典罪法無例誣欺爲先按以上各傳並舉誣欺爲罪名知詔書所云無以誣欺成罪必已著爲律令矣除任子令及誹謗誣欺法見哀帝紀

太史試學童能諷書九千字以上乃得爲史又以六體試之課最者以爲尚書御史史書令史民上書字或不正輒舉劾文藝志引蕭何律說文敘尉律學童十七以上始試諷籀書九千字云同

司空主水及罪人　百官公卿表如淳注引律三輔黃圖云三輔皆有都水兩長丞如淳引律同

都水治渠堤水門　注引律

營軍司馬中　趙充國傳如淳注律所謂營軍司馬中

營軍司空軍中司空各二人　社延年傳如淳注引律益主獄官也宋祁曰司空下疑有令字

近塞郡皆置尉百里一人士史尉史各一人　衛青傳正義引律都軍官史一人如淳注引律說都吏今督郵是

都軍官長史一人　衛青傳如淳注引律

都吏　文帝紀遣都吏循行如淳注引律

都史也史記諸何傳集解律有無害都吏如今言公平吏

太守都尉諸侯內史史各一人卒史書佐各十人　史記汲黯傳如淳注引律

十里一亭亭有長　周禮地官遺人疏漢法十里有亭亭有三老人皆有宮室光武紀注引前書曰秦法十里一亭亭有長漢因之不改

月奉　周禮天官八則號古者謂祿皆月別給之漢之月奉亦月給之　丞相大司馬大將軍奉錢萬

月六萬御史大夫奉月四萬　成帝紀如淳注引律

斛歲凡得千八百石二千石月得百二十斛歲凡得一千四百四十石　汲黯傳如淳注引律　宣帝神爵四年紀師古注漢制秩二千石者一歲得一千四百四十石實不滿二千石也其云中二千石者一歲得二千一百六十石舉成數言之故曰中二千石中者滿也史記外戚世家索隱引如淳曰漢眞二千石俸月二萬按二萬是二萬斗亦二千石也愚按德宏漢官舊儀元朔三年以上謂西河爲萬騎太守月俸二萬級

比二千石　百官公卿表如淳注引律

比二千石以上父母妻子與同居及故吏嘗佩將軍都尉印將兵及佩二千石官印者家唯給軍賦他無有所與　惠帝紀高帝十三年令

吏二千石有子若有賜告　高帝紀注引律予告者在官有功最病滿三月當免法所當得也賜告者病滿三月當免

吏六百石以上父母妻子與同居及故吏嘗佩將軍都尉印將兵及佩二千石官印者家唯給軍賦他無有所與　惠帝紀高帝十三年令

吏二千石有子若有賜告　高帝紀注引律予告者在官有功最病滿三月當免法所當得也賜告者病滿三月當免

天子優賜其告使得帶印綬將官屬歸家治病至成帝時郡國二千石賜告不得歸家至和帝時子賜皆絕師古曰告者謂休耳或謂之謝謝亦告也按衛綰等上奏卿之屬以綰爲長者不忍乃賜綰告歸而使郅都治捕栗氏此不因病而賜告以區別於罷歸者馮野王傳催不自安遂病滿三月賜告與妻子歸杜陵就醫藥大將軍鳳風御史中丞劾奏野王賜告養病而私自便持虎符出界歸家奉詔不敬杜欽時在大將軍幕府奏記於鳳爲野王言曰宋昌以合昌邑王事賜告長安謁不予賜予賜令有司以爲予告得歸賜告不得歸是一律而私共者那之意夫三最予告令也病滿三月賜告詔恩則不得失卓重之差又二千石病賜告得歸自如者不得去郡無舊令谷永傳故事公卿病輒賜告至永獨以病滿三月不得賜告爲薄恩於是復令公卿病滿三月賜告如舊師古曰元帝紀永光五年頴川水出流殺人民吏從官縣被害者皆賜告伺古注言凡爲吏從官其本縣有被害者皆與休告

吏二千石還長安謁　白帖四十三引漢令注云謁者自白得告也

二千石以上告歸南道不過行在所者便道之官無辭　馮野王傳如淳注引律

吏五日得一下沐　初學記二十白帖四十三御覽六百三十四引晉百一洗沐薛宣傳宣出教曰蓋禮貴和人道尚通日至吏以令休所緣來久曹難卷公職事家亦望私恩意掾宜從衆歸對妻

子設酒肴請鄰里壹笑爲樂

上計 周禮春官典路注漢朝上計律陳屬卓於廷天官疏漢之大計計官之長若今尚書疏漢之尚書亦主大計地官疏漢時考吏謂之計吏據其文書也禮記射義諸侯歲貢士於天子注歲獻貢士其貢獻之物與計偕物也正義漢時謂郡國送文書之使爲計吏甘泉宮古曰之計偕物也前書武帝紀太初元年春還受計於甘泉宮古曰受郡國所上計簿也若今諸州計帳元光五年徵吏民有明當時之務習先聖之術者縣次續食令與計偕師古曰計者上計簿使也郡國每歲遣詣京師上之偕者俱也令所徵之人與上計計者俱來而縣次給之食後世訛誤因承此語遂總謂上計爲計偕秋官小行人注引漢法計吏斷於九月歲終以上計簿具文而已務爲欺謾以避其課御史察計簿疑非實者按之

臧吏禁錮 按文帝時賈人貲增及吏坐臧者皆禁錮不得爲吏安帝初叔孫光坐臧抵罪遂增錮二世孫及其子是時居延都尉范邠復犯臧罪詔下三公廷尉黃司徒楊震司空陳褒廷尉張皓議依光比太尉劉愷獨以爲春秋之義善善及子孫惡惡止其身如令使臧吏非先王詳刑之意有太尉議是永初中陳忠上言解臧吏三世禁錮詔書遂寢有司持重多不奉行其皆復爲平民

吏及諸有秩受其官屬所監所治所將其與飲食計償費勿論 師古注計吏所督而償其直物論罪也

臧吏禁錮 安帝初叔孫光坐臧抵罪遂增錮二世孫及其子是時居延都尉范邠復犯臧罪詔下三公廷尉黃司徒楊震司空陳褒廷尉張皓議依光比太尉劉愷獨以爲春秋之義善善及子孫惡惡止其身如令使臧吏非先王詳刑之意有太尉議是永初中陳忠上言解臧吏三世禁錮詔書遂寢有司持重多不奉行其皆復爲平民

吏及諸有秩受其官屬所監所治所將其與飲食計償費勿論 師古注計吏所督而償其直物論罪也

沒入縣官 師古曰它物非飲食者

吏還徙免龍受其故官屬所將監治送財物奪算爲士伍免之 師古曰謂奪其爵令爲士伍又免其官職師古注時並令以完城而汝南不遵詔令按唐律違令在雜律一元朔元年嗣侯翟不疑坐挾詔書論耐爲司寇師古注詔書當奉持之而挾以行故爲罪也百姓夏侯勝傳丞相義御史大夫廣明劾奏勝非議詔書毀先帝不道下獄

非所宜言 楊惲傳長樂當使行事肆宗廟還詐人有上書告長樂非所宜言事下廷尉陳湯傳丞相御史奏湯惑眾不道妄稱詐歸冥於上非所宜言大不敬師古曰冥猶言幽昧也上言解臧吏三太后至尊之號而稱引亡秦以爲比喻詐誤聖朝非所宜言大不道元后傳上使尚書劾奏卓知野王以王舅出補吏而私薦之欲令在朝河閒諸侯又知張美人體御至尊而妄稱引羌胡殺子鴆母非所宜言王莽傳徵博下獄以非所宜言秉市按史記叔孫通傳二世令御史案諸生言反者下吏非所宜言漢蓋承秦律也景帝紀元年七月詔曰吏以非所宜言制戶二千匡衡張譚劾石顯卑諂尊臣非所宜稱失大臣綱後書郅惲傳匡敞諂頊傾密言所不宜宜名明白當填牢獄梁沈約奏彈孔稟肆北鄙言比約連稟非所宜稱云見初學記廿四是古人王莽當罷黜太傅爲鬼薪師古注時並令以完城而汝南不遵詔令按唐律違令在雜律一元朔元年嗣侯翟不疑坐挾詔書論耐爲司寇師古注詔書當奉持之而挾以行故爲罪也百姓夏侯勝傳丞相義御史大夫廣明劾奏勝非議詔書毀先帝不道下獄

非所宜言 楊惲傳長樂當使行事肆宗廟還詐人有上書告長樂非所宜言事下廷尉陳湯傳丞相御史奏湯惑眾不道妄稱詐歸冥於上非所宜言大不敬師古曰冥猶言幽昧也上言解臧吏三太后至尊之號而稱引亡秦以爲比喻詐誤聖朝非所宜言大不道元后傳上使尚書劾奏卓知野王以王舅出補吏而私薦之欲令在朝河閒諸侯又知張美人體御至尊而妄稱引羌胡殺子鴆母非所宜言王莽傳徵博下獄以非所宜言秉市按史記叔孫通傳二世令御史案諸生言反者下吏非所宜言漢蓋承秦律也景帝紀元年七月詔曰吏以非所宜言制戶二千匡衡張譚劾石顯卑諂尊臣非所宜稱失大臣綱後書郅惲傳匡敞諂頊傾密言所不宜宜名明白當填牢獄梁沈約奏彈孔稟肆北鄙言比約連稟非所宜稱云見初學記廿四是古人王莽當罷黜太傅

不當得爲 前書昌邑王傳昌邑哀王歌舞者十人王莽當罷黜太傅師古曰於法不當得爲師古曰於法不當得爲前書奏言商賈或孫收方上不祥器物與其疾用欲以求利非民臣所當爲請沒入縣官師古曰不祥器物謂兵甲之屬也不當得爲而爲之者論法太輕故令更議改

金二斤令沒入所受有能捕告異其所受臧 景帝紀元年七月詔吏議者令師古曰其官職卿令律所除名也**無爵罰**

日帝以爲當時律條吏受所監臨賂遺飲食即坐免官爵於法太重而受所監臨財物及貿賣貴買者論法太輕故令更議改

傳非事之事入不以道義誦不辭之辭者其刑墨注非事而事之今所不當得爲也愚按誦不辭之辭當卽非所宜言然則此律之由來久矣唐律不應得爲在雜律二乃脗聚徒黨及謀反者厚養亡命欲以有爲臣等議論如法

撟詔大害撟詔害撟詔不害 馮奉世傳春秋之義亡遂事漢家之法擅矯制師古注漢家之法擅矯制命雖有功勞不加賞也景武功臣表太初元年浩侯王悖坐使酒泉矯制害當從贖罪免如淳曰律撟詔大害要斬有撟詔害撟詔不害外戚恩澤表元鼎元年宜春侯衞伉坐矯制不害免灌夫傳矯先帝詔害棄市終軍傳元鼎中博士徐偃使行風俗使膠東魯國鼓鑄鹽鐵御史大夫張湯劾偃矯詔大害法至從 宣詔有誤當罰金按唐律受制忘誤在職制一

專擅 任延傳拜武威太守後坐擅誅羌不先上左轉召陵令梁懂爲度遼將軍擅封單于兒子塗如爲羌侯黎扶坐爲東海大擅抵罪見本傳功臣表元狩二年從平侯公孫戎奴坐爲上黨太守發兵擊匈奴不以聞免元封元年嗣侯黎汧坐擅發兵征和四年嗣侯多卿坐與歸義趙文王將兵追反虜到弘農擅棄兵逗留照罪免按唐擅興律有主將臨陳先退元光二年嗣侯嚴它坐射擅罷免卽古曰方大射擅自罷去也按唐擅興律有校閱違期王子侯表初元五年祚陽侯仁坐擅與繇賦削爵一級爲關內侯元康元年江陽侯仁坐役使附落免師古曰有聚落來

附輒役使之非法制也百官公卿表元鼎五年陽平侯杜相爲太常坐擅繇大樂令論師古曰擅役使人也按唐擅興律有私使丁夫雜匠 後書王望傳行部道見飢者稟給其廩糧爲作襦衣事畢上言公卿皆以爲望宜出所在布粟給其廩糧爲作襦衣事畢上言公卿皆以爲望之專命法有常條鍾離意獨曰昔華元子反楚宋之良臣不稟君命擅平二國春秋之義以爲美談今埤若繩之以法忽其本情恐乖聖朝矜之旨帝拔而不罪據魏新律序漢具律有擅作修舍與律作擅興繕役

上書 請望之傳事下有司復奏望之前所坐明白無譜訴者而數子上書冤引亡辜之詩失大臣體不敬請逮捕劉德傳子向坐鑄僞黃金當伏法德上書訟罪會薨大鴻臚奏德訟子罪失大臣體不宜賜謚置嗣江都易王傳男子荼佶受人錢財爲上書論棄市按唐律封制上書不以實在詐僞一王子侯表張侯嵩嗣薨二年坐賊殺人上書要上下徵疾弘師古曰要上者佔親而不服罪也高陽侯賜建昭二年並坐上書歸印綬免功臣表閼侯華當元朔二年坐教人上書枉法耐爲鬼薪王子侯表溫水侯安國本始二年坐上書爲訞言會赦免

舉奏非是 蓋寬饒傳饒坐舉奏大臣非是左遷爲衞司馬師古曰非是言事非是幽四久繫應時不決執憲之吏欲致之大辟功臣表元狩二年隨城侯趙不虞坐爲定襄都尉匈奴敗太守以聞非實謾免史記索隱謂

上聞天子賦不實爲謾按唐律奏事不實欽傳王舅張博數遣王書所言悖逆無道王不舉奏而多與金錢辜至不赦唐律事應奏不奏在職制二 史記淮南王傳長陵以長首造忠策復下公卿議封長當又以爲長雖有善言不應封爵之科坐前議不正左遷鉅鹿太守

故縱故不直 功臣表晉灼注律說出罪爲故縱故縱見前元康元年商利侯王山壽坐爲代郡太守故勃十人罪不直免侯元鼎二年閼侯際昔翟坐爲丞相建御史大夫湯不直自殺師古曰以獄建之意而不直也張徵傳臣徵賊殺無辜鞫獄故不直雖伏明法私無所恨按秦始皇本紀三十四年適治獄吏不直者築長城及南方越地漢蓋用秦律文

鞫獄不實 功臣表新時侯趙弟太始三年坐爲太常鞫獄不實入錢百萬贖從完爲城旦趙廣漢傳下廣漢廷尉獄又坐賊殺不辜鞫獄故不以實擅斥除騎士乏軍興數罪按唐律官司出入人罪在罰獄二

度田不實 光武紀河南尹張伉及諸郡守十餘人坐度田不實詔下徵从劉陰傳是時天下墾田多不以實又戶口年紀互有增減詔下州郡檢覈其事而刺史太守多不平均於是遣謁者考實具知姦狀隆坐徵下獄其時輩十餘人皆从以

隆功臣特免爲庶人酷吏李章傳坐度人田不實以章有功但司寇詔月餘免刑歸晉書傅玄傳上便宜五事其一事以二千石雖奉務農之詔猶不勤心以盡地利昔漢氏以墾田不實徵殺二千石以十數臣愚以爲宜申漢氏舊典以警戒天下郡縣皆以此刑督之

選舉不實 漢官儀曰建初八年十二月已未詔書辟士四科云自今以後審四科辟召及刺史二千石察舉茂才尤異孝廉吏務實校試以職有非其人不習曹事正舉者故不以實法也後書明帝紀帝卽位詔曰今選舉者實融傳融傳載涉坐所舉請託發吏放手有司明奏罪名并正舉者資融傳載涉坐所舉人盜金下獄胡廣傳爲衞陰太守以舉吏不實免前書功臣表元朔五年山陽侯張當居爲太常坐選子弟故不以實完爲城旦太子太傅張譚爲御史大夫竟寄元年坐選舉不實免元帝初元二年詔列侯舉茂才富平侯張勃舉倒戶二百兒陳湯傳杜業傳司空業爲官白帖舉主門嚴延年察獄吏廉會其吏有臧不入身坐舉不實延秋元延元年詔舉方正紅陽侯立舉陳咸方進奏咸不當舉方正并奏立選舉故不以實見翟方進傳舊典選舉委任三府三府有選參議掾屬咨其行狀庶其器能受試任用責以成功若無可察然後付之尚書尚書勑請下廷尉覆案虛實行其誅罰觀此知并正舉者爲漢舊法久而廢弛至

有如楊倫傳所云任嘉所坐很藉未受辜戮而改典大郡者此等非案坐舉主無以禁紀姦前明章二帝時申舊令耳楊倫言苛威之霸穢姦臣五人升及舉者以罪不以實及有贓者輒行其誅亡但免官是貶秩削戶尚爲輕典也魏志何夔傳可修保舉故不以實下以寘爭競之原白帖四十三平帝詔諸有減及內惡未發而薦舉者不案驗按唐律貢舉非其人在職制一保任不如所任者罪有司奏議曰不舉孝廉者罪當免奏可見本紀吏六百石者不得復舉爲廉吏見孝宣本紀章昭注順帝陽嘉四年太尉施延以選舉貪汙免見袁紀

稟貪不實後書魯丕傳拜常山太守坐稟貪人不實司寇論

奪弱不勝任孫寶傳廣漢羣盜起遷爲益州刺史廣漢弱不任職寶到部舉論失得悔過自出追歸田里自勑矯制奏商爲亂首師古注由商不任職故有賊盜故云亂首也王尊傳尊子伯赤爲京兆尹坐奪弱不勝任免詰吏尹賞等丈夫爲吏正坐淺戇免追思其功效則復進用矣一坐軟弱不勝任免終身廢棄無有赦時其羞辱甚於貪汙坐罪貢禹陳政事疏坐罷軟不勝任者不曰罷軟曰下官不職

外戚恩澤表博山侯孔光建平二年坐衆職廢免

更相薦舉白帖賈捐之與長安令楊興相善捐之薦興可試守京兆興答云我若得見言君房石顯奏捐之與懷詐更相薦舉請論如律捐之棄市按言如律者知更相薦舉之舊也漢書作諼諼如法注即律何武舉將軍公孫祿可輔政祿亦舉武有司劾奏互相稱舉皆免華陰丞嘉言朱雲兼資文武可試守御史大夫匡衡以爲大臣國家股肱明主慎擇嘉小生狂言妄相舉薦嘉竟坐後書馬嚴傳典郡四年坐與宗正劉軼少府丁鴻等更相薦託徵拜太中大夫翟酺傳權貴共誣酺及尚書令高堂芝等交通屬託坐減死歸家

州郡不得迫脅驅逐長吏臧滿三十萬而不糾舉者刺史二千石以縱避爲罪若有擅相假印綬者與殺人同棄市論桓帝建和元年詔按唐律詐假官假與人官在詐僞一

漏洩元帝建昭二年淮陽王舅張博魏郡太守京房坐窺道諸侯王以邪意漏洩省中語博要斬房棄市孔光傳詔書侍中駙馬都尉遷巧佞無義漏洩不忠國之賊也免歸故部百官公卿表孝成河平中楚相齊宋登爲京兆尹貶爲東萊都尉坐漏洩省中語下獄自殺劉向傳不宜宣泄臣謹重封昧死上楊賜傳不敢自同凡臣竊聞封事者密上陳萬年傳於是石顯微伺知之白奏咸漏洩省中語下獄掠治滅髮爲城旦師丹傳丹使吏書奏吏私寫其草丁傅子弟使人上書告丹上以問將軍中郎臣皆對以大臣奏事不宜漏洩令吏民傳寫流聞四方廷尉劾丹大不敬給事中博士申咸炔欽上書言丹發憤懣奏封事不及深思遠慮使主簿書漏洩之過不在丹以此貶黜恐不厭眾心鄭弘傳奏尚書張林阿附竇憲又上洛陽令治助竟棄市

附益諸侯王表設附益之法注封諸侯過限曰附益臣衛傳衛位三公領計簿而背法制專地盜土以自益及賜明阿承

衡意置舉郡計亂減縣界附下罔上擅以地附益大臣皆不遵據魏新律序漢城律有驗封

阿黨阿附外戚恩澤表汝昌侯傅商元壽元年坐外附諸侯免注諸侯有罪傅相不舉奏爲阿黨按魏志楚王彪傳彪之官屬以下及監國謁者坐知情無輔導之義皆伏誅蓋承用漢法光武紀建武二十四年詔有司申明舊制阿附藩王法注引前書音義曰阿曲附益王侯者將有重法韓稜傳稜孫演桓帝時爲司徒大將軍梁冀被誅演坐阿黨抵罪以減死論黃瓊傳梁冀被誅太尉胡廣司徒韓縯司空孫朗皆坐阿附免廢袁安傳拜楚亂太守不入府先往案獄理其無明驗者條上出之府丞擇史皆叩頭以爲阿附反虜法與同罪又云安劾司隸校尉河南尹阿附貴戚無盡節之義請免官案罪馮石劉嘉以阿黨閭顯江京等順帝時策免見馮魴傳

更相薦舉白帖賈捐之與長安令楊興相善捐之薦興可試守京兆興答云我若得見言君房石顯奏捐之與懷詐更相薦舉請論如律捐之棄市按言如律者知更相薦舉之舊也漢書作諼諼如法注即律何武舉將軍公孫祿可輔政祿亦舉武有司劾奏互相稱舉皆免華陰丞嘉言朱雲兼資文武可試守御史大夫匡衡以爲大臣國家股肱明主慎擇嘉小生

二千石以縱避爲罪若有擅相假印綬者與殺人同棄市論桓帝建和元年詔按唐律詐假官假與人官在詐僞一

漏洩元帝建昭二年淮陽王舅張博魏郡太守京房坐窺道諸侯王以邪意漏洩省中語博要斬房棄市孔光傳詔書侍中駙馬都尉遷巧佞無義漏洩不忠國之賊也免歸故部百官公卿表孝成河平中楚相齊宋登爲京兆尹貶爲東萊都尉坐漏洩省中語下獄自殺劉向傳不宜宣泄臣謹重封昧死上楊賜傳不敢自同凡臣竊聞封事者密上陳萬年傳於是石顯微伺知之白奏咸漏洩省中語下獄掠治滅髮爲城旦師丹傳丹使吏書奏吏私寫其草丁傅子弟使人上書告丹上以問將軍中郎臣皆對以大臣奏事不宜漏洩令吏民傳寫流聞四方廷尉劾丹大不敬給事中博士申咸炔欽上書言丹發憤懣奏封事不及深思遠慮使主簿書漏洩之過不在丹以此貶黜恐不厭眾心鄭弘傳奏尚書張林阿附竇憲又上洛陽令

楊光憲之資客在官貪殘書奏史與光故舊因以告之光報憲憲奏弘大臣漏洩密事帝詰讓弘收上印綬弘自詣廷尉按唐律漏洩大事在職制一百官公卿表元鳳四年蒲侯蘇昌爲太常後坐藉霍山書洩秘書免師古注以秘書借霍山顧亭林駁之云蓋籍沒霍山之書中有秘記當密奏之而璽以示人故以宣泄罪之

誣罔　欺謾　鄭司農周禮爲邦誣注誣罔君臣使事失實蓋漢律語夏陽人成方遂詐稱衛太子誣罔不道要斬見傷不疑傳武帝紀元鼎五年樂通侯蒙大坐誣罔要斬始元元年司隸校尉雒陽李仲季主爲廷尉坐誣罔下獄棄市兩龔傳丞相王嘉上書薦故廷尉梁相等尚書劾嘉言事恣意迷國罔上不道後書楊震傳河閒男子趙騰上書指陳得失帝發怒收考詔獄結以罔上不道王子侯表甘露四年新利侯愷坐上書謾耐爲鬼薪薛宣傳遂毋君君對輒不如其實西州書謾免涉侯籍坐上書謾耐爲鬼薪薛宣傳遂毋君君對輒不如其實西州者廣漢翟盜橫恣殘賊吏民疑數問君君對輒不如其實西州南絕遠詔書案驗復無欲得事實之意九卿以下同時陷於讒欺之辜咎繇君焉　據魏新律序云妄賊律有欺設詐偽

刺探尚書事　漢書楊惲傳惲報孫會宗書若今刺探尚書事律尚書掌機密後書楊倫傳倫奏倫等探知密事倫坐爲衛尉居守擅出長安界送海西侯至高橋又使吏謀殺方士不道誅嗣經陵侯華孫坐刺史縣令私出界在職制　王子侯表說侯延年坐藥印綬出國界耐爲司寇唐律刺史縣令功臣表嗣下摩侯冠支薛侯三年詔居弋居山坐臨家屬闌入惡師居免師古曰惡師地名有官所置居室

擅離部署　王尊傳坐擅離部署會赦免歸家王子侯表尚揚邪侯偃孝景四年坐出國界耐爲司寇功臣表出國界送海西侯至高橋又使吏謀殺方士不道誅嗣經陵侯華孫坐刺史縣令私出界在職制　王子侯表說侯延年坐藥印綬出國界耐爲司寇唐律刺史縣令功臣表嗣下摩侯冠支薛侯三年詔居弋居山坐臨家屬闌入惡師居免師古曰惡師地名有官所置居室

不合衆心　外戚表高安侯蕭買元壽二年坐爲大司馬不合衆心免自殺何武傳哀帝亦欲改易大臣遂策免武曰君擢領尚書不合衆心

詐病　功臣表侯博律之元朔四年坐詐病不從征討爲蒸臣後書何敞傳以詐病徵不肯甲帶奏敞詐病坐疾不當甲帶奏敞詐病不能甲帶四字奏當以疾徵後書蔡倫傳倫奏敞詐病不能甲帶四字奏當以疾徵後書蔡倫傳倫奏敞詐病坐疾不當甲帶奏敞詐病不能甲帶四字奏當以疾徵後書蔡倫傳倫奏敞詐病不能甲帶四字奏當以疾徵後書蔡倫傳倫奏敞詐病坐疾不當甲帶

諸侯朝天子春朝天子曰朝秋曰請史記貨殖傳集解引律又王子侯表重侯據元狩二年坐不使人爲秋請免功臣表吳王濞傳孟康注邸郵坐行來不請長信免如淳曰長信太后所居也史記王子侯者表元狩六年建成侯劉拘坐不朝不敬國除按前書此表作元鼎二年坐使行人奉璧皮薦賀元年十月不會免諸侯王朝見天子凡當四見始到入小見到正月朔旦奉皮薦璧賀正月法見後三日爲王置酒賜金錢財物後二日復入小見辭去見史記梁孝王世家引漢法

甄敢擅議宗廟奏棄市韋元成傳引高后時定令霍光傳如淳注案漢元帝改制謂除之成帝以無繼嗣又復擅議宗廟之令徐天麟謂貢禹建迭毀議在元帝刑除此令之後後書明帝遣詔說有所興作者以擅議宗廟法從事

祠爲宗廟丹書告說文糸部納下引漢律

諸侯王適侯常以十月朝獻及郡各以其口數率人歲六十三錢以給獻費高帝紀十一年二月詔令

酎金史記孝文本紀高廟酎集解張晏曰正月旦作酒八月成名曰酎酎之言純也武帝時因八月嘗酎會諸侯廟中出金助祭所謂酎金也按後書禮儀志注引丁孚漢儀曰酎金律文帝所加疑非皇帝齋肅親帥羣臣承祠宗廟羣臣宜分奉請諸侯列侯各以民口數率千口奉金四兩奇不滿千口至五百口亦四兩皆會酎少府受又大鴻臚食邑在九真交阯日南者用犀角長九寸以上若玳瑁甲一鬱林用象牙長三尺以上若翡翠各二十準以當金後書禮儀志注引漢律金布令章帝紀注引作丁孚漢儀式按史記平準書注如淳曰漢儀注侯歲以戶口酎黃金獻於漢廟皇帝臨受獻金以助祭大祠曰飲酎飲酎受金少不如斤兩色惡王削縣侯免國武帝紀元鼎五年列侯坐獻黃金酎祭宗廟不如法奪爵者百餘人王子侯表五鳳四年祠朝侯國城坐酎金少四年襄陵侯聖坐奉酎金斤八兩少四兩免

卑者之子不得舞宗廟之酎除吏二千石到六百石及關內侯到五大夫子取適子高五尺以上年二十到三十顏色和身體騎乘車馬行馳道道中已論者沒入車馬被具令乙瑯方進傳從

修治者以爲舞人周禮春官大胥鄭注引漢大樂律漢書禮樂志引律同

乏祠功臣表太初二年睢陵侯張昌坐爲太常乏祠事有闕也百官公卿表元封五年成安侯韓延年爲太常坐酎外國使八月入粟贖論宋祁曰以景武功臣表考之坐行大行令事酎外國書六月乏興景武之興

不如令功臣表元狩六年嗣侯欒賁坐爲太常攘牲不如令免酎不如令完爲城旦百官公卿表元封四年鄧侯蕭壽成爲太常坐犧牲不如令論按唐律大祀犧牲不如法在廄庫一功侍祠不齋也按史記孝文本紀諸侯王列侯歲獻祖宗之廟集解張晏曰王及列侯歲時遣使侍祠而不齋也按史記孝文本紀諸侯王列侯使者侍祠天子如淳曰不使王侯祭者諸侯不得祖天子也今據此表是列侯爲隸臣師古曰謂當親侍祠或指六月嘗酎會諸侯廟中而言百官公卿表元狩五年衛尉充國坐齋不謹棄市元朔二年蓼侯孔臧爲太常坐南陵橋壞衣冠道絕免元朔六年繩侯周平爲太常坐不繕園陵免後元二年當塗侯魏不害坐爲太常孝文廟郎夜飲矢火免按唐律山陵兆域內失火在雜律二功臣表孝武後二年柁侯商三戚坐始元六年轅陽侯江德爲太常坐廟郎夜飲矢火免按唐律山陵兆域內失火在雜律二功臣表孝武後二年柁侯商三戚坐丞相嚴青翟自殺外戚恩澤表嗣侯王況坐和二年坐山陵未成置酒歌舞免

雜宮道橋苦惡被免百官公卿表武彊侯嚴青翟爲御史大夫建元四年坐竇太后喪不辦免張湯傳人有浴發孝文園瘞錢

見姅變不得侍祠說文女部引漢律

祠祀司命說文示部引漢律　祭功臣於廟庭地宮司勳注引漢法

祝兒薦何律有此史記孝文本紀十三年夏上曰百官之非宜祝由厥躬今祕祝之官移過於下以彰吾之不德朕甚不取其除之

諸出入殿門公車司馬門乘輿傳者皆下不如令罰金四兩史記張釋之列傳如淳注引宮衛令外戚恩澤表嗣侯魏宏嗣侯丙顯甘露元年坐直宗廟騎至司馬門不敬削爵一級爲關內侯韋元成傳以列侯侍祠孝惠廟當晨入廟天雨淖不驚馳馬車而騎至廟下有司劾奏削爵爲關內侯

諸使有制得行馳道中者行旁道無得行中央三丈鮑宣傳如淳注引令

騎乘車馬行馳道中已論者沒入車馬被具江充傳如淳注引令乙瑯方進傳從

丁甘泉行駕道中司隸校尉陳慶劾奏方進沒入車馬所行道也若今之中道帥古曰馳道也應劭曰馳道天子臣表闕侯昭涉昧元狩五年坐行馳道中免

闌入宮掖說文門部閨宮入宮掖也謚若闌掖儀禮士虞禮主婦亦拜賓疏漢時宮中掖門在東西功臣表嗣侯曹宗征和二年坐與中人姦闌入甘泉上林免外戚恩澤表嗣侯衛伉太初五年坐闌入宮完爲城旦戚上官皇后傳充國爲太醫監以射策甲科爲郎坐宮殿門失闌入殿中下獄當死白帖王嘉嘉以不止也按唐律闌入宮門閣入非御在所並在衛禁一路梓柱奏孔霸云禿巾微行宮殿門而嘉失之不止也按唐律闌入閤免注戶止也時有闌入殿門者若今之驛古侯括元朔三年坐衣襜褕入宮不敬免

無引籍不得入宮司馬殿門周禮天官宮正鄭司農注引漢法得出入也司馬殿門者漢宮殿門每門皆使一人守門比二千石皆號司馬殿門元紀令被宮給事宮司馬中者得爲大父母父母兄弟通籍底劭曰籍者爲二尺竹牒記其年紀名字物色縣之宮門案省相應乃得入也顏師古曰司馬門者宮之外門也衛士徼巡宿衛每面各一司馬故謂宮之外門爲司馬門賈逵傳太后除嬰門籍不得朝請梁孝王傳梁之侍中郎謁者引籍出入天子殿門與漢宦官無異周禮閽人王宮之中門之禁注中門於外內爲中若今宮闕門唐律無著籍入宮殿在衛禁注

衛宮胡廣傳延熹二年大將軍梁冀被誅廣與司徒韓縯司空孫朗坐不衛宮皆減死一等奪爵土免爲庶人唐律宿衛上番不到在衛禁

躍先至而犯者罰金四兩張湯之傳如淳注引乙令天官宮正貢疏漢儀太尉行幸使衛士填街躍也按漢時又有執金吾及介胄之使塞街巷以止行人儻非常也一人犯躍當罰金史記張釋之傳錢氏大昕三史拾遺云此律文二人以上則罪當加等漢書作民人於義爲短

功臣表門信建元三年坐出入馬車闌免歸古曰天子出行陳列車騎至於其門車闌東西也吳良上言信陽侯驕慢干突車騎大不敬按唐律車駕行幸處在衛禁三公出城郊廟盜馳道皆徒一年

吏卒不得繫馬宮門樹據魏新律序漢賊律有賊伐樹木及其門首洒潰說文水部引漢律

上有棨在蓋之中央漢法小車有蓋駢車無蓋見春官巾車疏據魏新律序漢有廐置律後漢但設騎置而無車馬律爲虛設

持喪葬盜嫁取卜數文書使民信禮違制王制假於鬼神時日卜筮鄭注引漢法李尋傳成帝時齊人甘忠可詐造天官歷包元二卷言天帝使真人赤精子下教我此道中壘校尉劉向奏忠可假鬼神罔上惑眾下獄治

船方長爲舶艫說文舟部引漢律篇船不如法在雜律唐

使節稱漢春官典瑞珍圭注引漢法使者持節璽玉藻凡君召以三節注今漢使者擁節過兵八十四騎劉劭皇后銘旌讓據漢律使節稱漢今魏使節亦稱魏按據此可證凡稱漢法者爲漢律文帝初與郡守爲虎符竹使符

不爲親行三年服不得選舉楊雄傳注引漢律哀帝紀博士弟子父母及子甯三年後書劉愷傳元初中鄧太后詔長吏以下不爲親行服者不得選舉時有上言牧守宜同此制詔下公卿議者以爲不便

人從軍屯及給事縣官者大父母及未滿三月皆勿繇令得葬後書陳忠傳引孝宣皇帝舊令按宣帝紀地節四年詔自今以來諸有大父母父母喪者勿繇事使得收斂送終盡其子道按

安帝元初五年詔舊令制度各有科品貿
注漢令今亡生可論令之頒行與律無異

亂妻妾位 外戚恩澤表孔鄉侯傅晏元壽二年坐亂妻妾位免
形申坐尚南宮
公主不敬免

齊人與妻婢姦曰姅 說文女部引漢律功臣表閎博成侯張建
醉罵 建始四年坐尚陽邑公主與婢姦主旁數
主免 **淫季父之妻曰報** 左傳宣三年坐尚平周侯下
小妻復坐
削三縣

棄妻畀所賣 禮記下雜記鄭注引律

小筐 說文竹部引漢律 實具
竹篋方注冠箱見士冠禮記 以二
會稽獻藐一斗 說文艸部引漢律按禮記內則三牲用藪鄭注
二年哀帝詔禁郡 藪朱黃也漢律會稽獻焉藪 成帝綏和
國無得獻名獻

會稽獻鮚醬二升 御覽九百四十一引漢書漢律按御覽此條
上連說文曰 注許作會稽郡獻鮚醬衍郡字
二升字說文校議云升爲斗之誤 鮚蚌也鮚鱐也會稽云疑即許

稻米一斗得酒一斗爲下尊糜米一斗得酒一斗爲中尊粟米一斗得酒一斗爲上尊 禮器疏引漢律
有溷濁之異爲上中下非必釀
說文手部桐漢有桐馬官作馬酒 **常滿尊** 見周禮酒正注

三人以上無故聚飲罰金四兩 文帝紀誅五日注文穎引律
飲酒禮注 宣帝紀五鳳二年詔令郡國二千石或擅爲苛禁
禁民嫁娶不得相賀召繇是
導民也詩不云乎民之失德
二年禁郡國不得賣酒祠祀
縣當爲儀儀者儀天下一家
記順帝漢安二年詔禁民毋
綺絲數謂之絇布謂之總緦謂之升 說文糸部引漢律百布
寸見儀禮鄉射禮中十尺注
齊三服官諸官織綺繡雜成
害女紅之物皆止無作輸

賜衣者縓表白裏 說文糸部引漢律功臣表閎博成侯張建
色繒見儀禮聘禮束帛注紛素屏風見覲禮
斧依注成帝永始四年詔聖王明禮制以序尊卑異車服以章
有德云其申敕有司以漸禁之青綠氐所常服且勿止師古曰
然則禁紅
紫之屬

吏死官得法賻 何並傳注如淳引公令

列侯墳高四丈闕內侯以下至庶人各有差 周禮春官家人注
二年令列侯初封及之國大鴻臚奏策 引漢律 孝景中
國得發民輓喪穿復土治墳 列侯薨葬
非正 外戚恩澤表元始三年閏十月周侯丁滿坐非正免 百人畢事
年閏汝昌侯傅昌以商兄子紹奉祀封坐非正免 元壽二
侯鄧業坐非正免按唐律非正嫡謂承蔭襲爵非正妻 又陽新
平四年嗣杜侯復福坐非子 功臣表河
拾薨子彊嗣元狩二年彊坐 陽共侯陳嘉薨康侯拾嗣
平侯趙岑元延三年坐父欽 免外戚恩澤表嗣營
功臣表射陽侯劉經孝惠三年薨又奮 安女子王君侯子爲嗣免
薨嗣隨桓侯趙昌樂本始元年薨義陽侯 文奮薨侯莫朱孝惠七年
王子侯表陰城侯蒼太初元年薨 傅介子元康元年薨
前書王禹奏繆王元鼎虐 並以嗣子有罪不得代
不道春秋之義詛君之子不立元 之義詛君之子不立元

雖未伏誅不宜立嗣海昏侯賀薨太守廖奏言舜封象於有鼻
地不爲置後以爲暴亂之人不可爲太祖云宜以禮絕賀以奉
天意蓋見本傳

出入閭巷無吏體 景紀中六年五月詔曰夫吏者民之師也車
駕衣服宜備文采以尊卑之序 百石以上皆長吏也亡彼
者或不吏服出入閭里與民亡異令長吏二千石車朱兩幡千
石至六百石朱左幡車騎從者不稱其官 二千石上其官
亡吏體者二千石上其 衣服下吏出入閭巷
屬三輔皋不如法令者

觸諱 宣帝元康二年詔曰閭 古天子之名雖郡而易諱地今百
姓多上書觸諱以犯罪 者況甚焉之其更諱詢諸侯諱在
令前者赦之前書王慈傳班 詩之典爰自漢世事律著上書若
奏事誤犯宗廟諱者杖八十 口誤及餘文書誤犯者笞五十卽
爲名字觸犯者徒三年若
藏名及二名偏犯者不坐

郵行有程 地宮第節注引漢法按通典引應劭漢官儀云秦置郵驛騎也三騎行書徹有程晝夜行百里傳其驛騎謂之郵傳

無干車無自後射 周禮夏官大司馬職遂以蒐田有司表貉誓衆庶干車謂無干犯他車無自後射象戰陳不逐奔走秋官士師五禁注引作軍禮按前書禮樂志今叔孫通所撰禮儀與律令同錄藏於理官法家又復不傳應劭傳删定律令爲漢儀據此知漢禮儀多在律令中晉書刑法志所謂叔孫通益律所不及當即以所撰禮儀益之此條爲田律亦爲軍禮是其證也

關用傳出入 史記孝景皇帝元年詔孝文皇帝臨御天下通關梁不異遠方集解張晏曰孝文十二年除關不用傳令遠近若一前書文帝十二年紀注張晏曰傳信也若今過所也如淳曰兩行書繒帛分持其一出入關合之乃得過師古曰古者或用柴或用繒帛分持其一出入關合之乃得過師古曰傳信也若今過所文書賈疏過所文書當載人年紀及物多少至關至門皆別寫一通入關家門家乃案驗而遣之張晏曰繒符也書帛裂而分之行者持符傳即周禮地官司關之節傳在漢亦名過所司關注傳如今過所文書賈疏過所文書當載人年紀及物多少至關至門皆別寫一通入關家門家乃案驗而遣之張晏曰繒符也書帛裂而分之行者持符傳即周禮地官司關之節傳在漢亦名過所司關注傳如今過所文書賈疏過所文書當載人年紀及物多少至關至門皆別寫一通入關家門家乃案驗而遣之張晏曰繒符也書帛裂而分之不適士劾乏軍興遝敗秩法馬少士多不相稱滿也唐律乏軍興在擅興一

乏軍興 地官旅師注縣官徵求物曰興今之軍與是也尚書費誓孔傳汝則有乏軍興之從刑正義曰興軍征伐而有乏少謂之乏軍興段會宗傳以擅發戍己校尉之兵乏興有詔贖論趙廣漢傳擅斥除騎士乏軍興章帝紀注軍興而致罔乏當從刑也白帖五十一漢黃霸爲京兆尹發淮南士詣北軍以馬不適士劾乏軍興遝敗秩法馬少士多不相稱滿也唐律乏軍興在擅興一

正亡屬將軍將軍有罪以聞二千石以下行法 胡建傳引軍法師古曰言軍正亡屬將軍將軍有罪以聞得表奏之

聚戰即爲斧鉞 後書郭躬傳竇固出擊匈奴秦彭在別屯而輒以法斬人固奏彭專擅請誅之議者皆然固奏彭既無斧鉞躬獨曰於法彭得斬之帝曰軍征校尉一統於督彭誠無斧鉞可得專殺人平對曰一統於督謂在部曲也今彭專軍別將兵事呼吸不容先聞督帥且漢制聚戰即爲斧鉞於法不合罪平帝紀遣執金吾侯陳茂假以鉦鼓勑注將帥乃有鉦鼓今茂官輕兵少又但往諭曉之耳所以假鉦鼓者欲重其威也

軍士逃亡考竟其妻子 魏志高柔傳舊法軍征士亡考竟其妻子太祖患猶不息更重其刑柔曰士卒亡軍誠在可疾然竊聞其中時有海者愚謂乃宜貸其妻子一可使賦中不信二可使誘其還心正如前科固已絕其意望益亦見盧毓傳唐律從軍征討亡在捕亡

降敵者誅其身沒其家 史記商君列傳匿姦者與降敵同罰索隱引律按李陵傳族陵家母弟妻子皆伏誅據此是決時仍用此律

奔北 桓帝延熹五年武陵蠻寇江陵南郡太守李肅坐奔北棄市案形傳子參遷東太守永元中鮮卑入郡界坐沮敗下以虎牙將軍不至期而祁連知

狩如定安八年令諸將出征敗軍者抵罪失利者免官爵

迷道失期 前書公孫敖傳以將軍出北地後票騎失期當斬趙食其傳爲右將軍從大將軍出定襄迷失道當軍敗抵罪見後書西羌傳

斷盜 後書王劉粵龍右刺史左昌因軍興斷盜數千萬云坐斷盜徵贖注引謝承書曰劉志鮑勳傳太子郭夫人弟爲曲周縣吏歸盜官布法應乘市按此法爲漢法事在建安時也孔融數劉表之罪關盜貢篋與擅發列侯過絕詔命並列見本傳

詐讀 秋官七禁注軍有詐讀之禁疏舉漢法以況之

邊鄙兵所臧直百錢者當坐棄市 董仲舒公羊治獄引律見白帖

門人蘇輿
子墀方大堪同校

英國水師律例

序

水師律法由來遠矣一千八百六十一年朝廷重修管理水師之律令水師官員審斷罪名有確實把握仿照辦理

初頒行時衆議屢有梗阻於是每定一法必根據史鑑當時水師部文件議院日記皆足資以取證以示信於衆此二百五十年前事也今其書或不傳

後宗其旨定律分二項一專管水師事件照戰時條款定斷一照尋常國家律例審辦

其首款論水師官員按察總權會審派員監審事界限並定斷罪名之權

有犯事在水師提督轄界內應照英國界尋常例律審訊是書後卷有從尋常案卷摘采其要並見證口供臨隨事又載籍論說有與相關者亦綴附於中是編蒐羅遮廣非一手所能為蓋皆述前人云

西歷一千八百七十七年

英國水師律例
目録
卷一
第一章　論水師聽審情形
第二章　論查訪案件
明令吞案
第三章　論拘人
捕人之權
議員不能拒捕
第四章　論請派武會審員
武會審不得妄請
第五章　論札派武會審員之權並預備案審判事
派武會審之上司
派會審之上官不與審判
派斜察司文件
派斜察司 西名泰莊爲特復扣原斜察司文件
會審官告假
公堂當差人員
第六章　論武會審章程
頒行條例
審文員
管押員弁
交牌票拘人
監守上官
查訪章程
押人限制
監守上官
請武會案文件
分屯水師仙彙官
文件交首座
水師巡捕 西名撒羅復瑪休爾
召員會審
會審時行船人員不准入座
會審官品級員數
不入座官員
留住實缺人員位次

官員與案有關涉不入座　其餘官被告許座者入座

水師會審無限制　取供畢官旋由

官員不到緣由　會審官員准假與否

何等官員可准假　駁公堂人員

第七章　論武會審公堂辦法

設公堂所在　開門公審

驅逐閒人　水師部諭辦法

有關係人員　禁押無禮

被告幫助　連日審訊

宣示論札　聚位座次

被告指駁審官　准見證人到堂面申諭令

被告自認　揭告人員職司

會審改期　准百姓進內聽審

會審官不到　審官不到

會審官糾察司及原被告有病　原告憑據　令會審各員並糾察司立誓

摘被告本船簿據　糾察司令人立誓　原告欲抽銷案情者不准

見證人因病不到　再取見證人憑據　被告前案證據

令查察見證　駁斥不應問　查察員證

公堂另取見證憑據　重查見證　每呈憑據須立誓

被原前差文憑案件無礙水師大局可稍假以詞色　原告所召見證而不自問　見證人在監再取憑據

被告行爲見證　武會審查得證據實情　准被告預備辦詞

覆核服得　服得者員定讞允准　在公堂之服得不必有筆據　被告見證

會審官畫諾或諾者半不諾者半　糾審官取服

從證得案情
案情須實在
案末簽名
刑罰須取各員服得方行
逃犯財物
故犯
糾察司宣示判斷
卷二
第八章　論公糾察司職司
紀錄證據
代理揭告
紀錄疑難情事
呈送紀錄文件
第九章　論水師武會審限界
條例須定各統屬之權
在船水師兵防疆兵船兵上岸當差
整飭搭船陸軍
水師部統轄境界
水師專理案件
審判時限
審官私下所知不必在公漏洩
議罪
斷案兼查被告勞績應否量予輕減
判斷寫法
酌心定案
證據較輕於本罪
案行詳結
罪疑當釋
罪刑相當
刑與罰關係
律之差等
見證人行爲不合
公堂有難處爲之知會
關照被告
公堂紀錄大概情形
抄示被告判語期限
輔助會審
駁不合之證據兼公持平
駁問
水師轄限
搭客歸水師條例管束
海峽分界
水師與外國工部公堂會審
審訊辭職前犯案
在外邦犯法
用武律處
何等人歸水師條例管束
外邦人在水師當差
轄界所在內地江河
兵船在陸路轄境會審

排拉克來乏宣示武律　實美卡救案
第十章　論水師罪名並軍律
臨陣行爲不合　與敵私通
懲惡梗令　歐辱上官
兩人私鬪　逃亡
酗酒　兵船失事或盲險
兵船取私貨水腳　浪費虧蝕
擅報　滋鬧
犯兵船整飭規矩　審問失事船腐
卷三
第十一章　論歸尋常律法所治之罪
所犯故意與否　原告情重而證據輕
治罪之外產業充公　罪分首從
陷害　雜罪
第十二章　論刑罰　續加刑罰
例可行之刑罰　迅速刑罰
續加監禁　監禁期限
刑罰員并　便宜刑罰
第十三章　奉行公堂所判之刑罰
水師部覆案堂斷　大統領行權限制
大統領行船界限

正法之案
鞭打之案
第十四章　論尋常陸路公堂與水師管轄處相關係
陸路尋常公堂管轄之權　揭告武會審員
第十五章　論取證據　當差人員控告上司
第一證據大例
第二約度證據
第三傳言證據
第四承認證據
第五審證須確
第六所取證據須就所告推求別無牽涉
第七配充見證
第八查問見證
第九筆據一公項一私項
卷四
附編一
條奏
附編二　十八百六十六年整頓水師條例
第一類　軍律酌名阿勒克爾斯奧夫活
第二類　通行條例四十七款至五十一款
第三類　刑罰規例五十二款至五十七款
第四類　武會審公堂處法五十八款
第五類　充發苦工監牢七十款至八十三款
第六類　續增條例八十四至九十八款
第七類　永減規條九十九至一百一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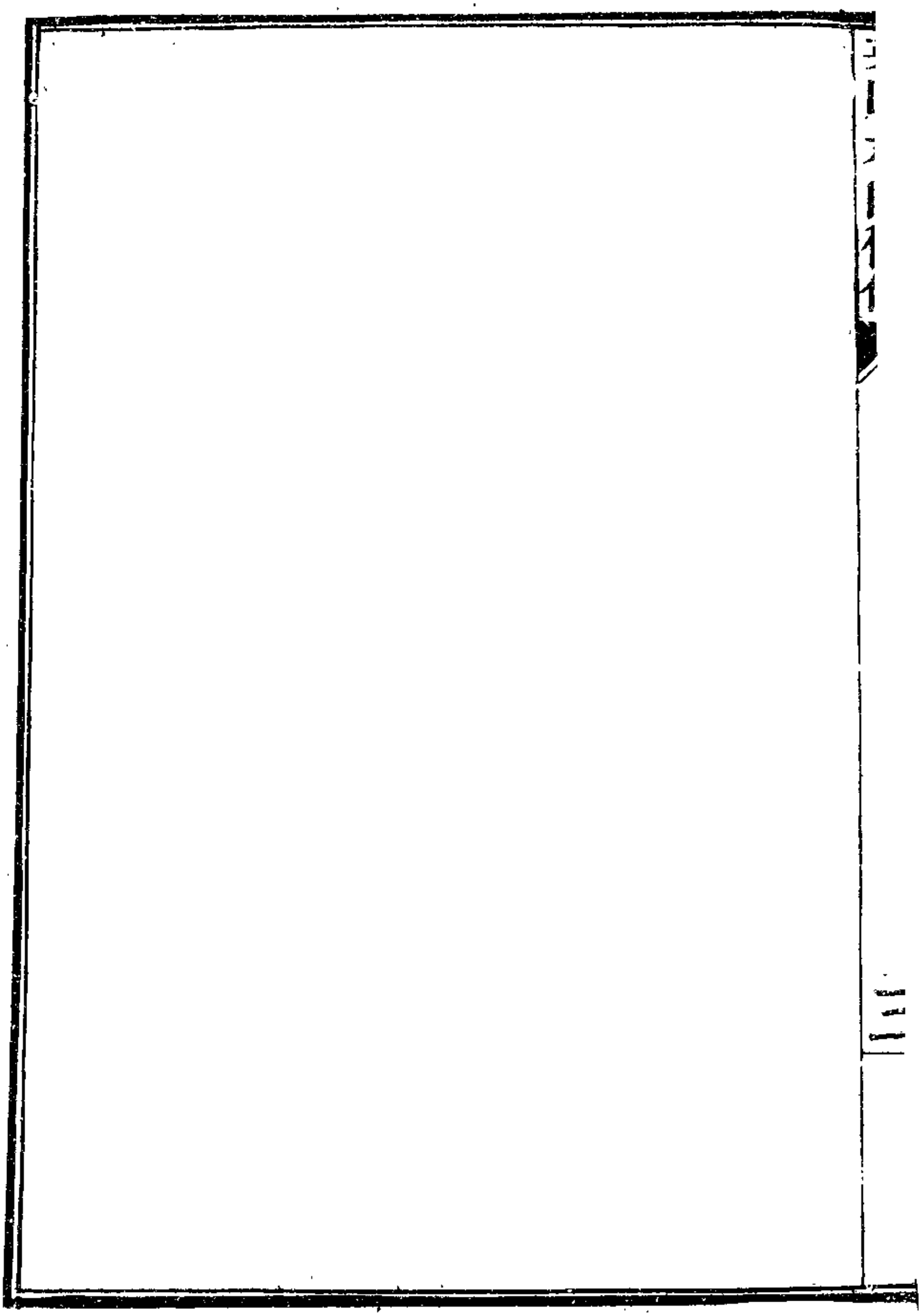

英國律例師德水師支應官極福德同纂

麟 慈谿舒高第 同譯 海鹽鄭昌棪 同譯

第一章 論水師職掌暨統領之情形

督理水師之權向歸君主無公務之餉有事令各口百姓備辦戰船大都由著名五海口供應水師五口皆英國南海疆與法國海岸相望一山威處一度佛一海脫一洛梅一海斯聽斯統領大員由君主簡派水師兵以陸軍充之剛於候匈各邦調派彼時水陸軍械相同故能合用水師恩賚利益詔命著有各條始於八百年前葦靈第一嗣六百年前愛度葦特第一所頒詔命逢君主過海出征由五口派船五十七艘每船有二十五名水師兵軍甲備具初十五日所需軍火餉糈由五口公所繕備過十五日後始由君主給發以是五口貲賚特優 彼時英法連兵日久五口百姓不以爲苦以戰時因糧於敵掠獲過當勝於應得之利益 葦靈第一保護海疆其管領水師事宜悉委之五口官員亨利第一千六百年時有船務大臣愛度葦特第一改爲愛特美額分水師南北西三部亨利第四五百年前雄略名曰勞特海愛特美額 提督之以愛克斯推公爵薄拂充大英一統水師提督 法國派各提督防各海疆皆平等無統率一千三百年時始有統軍大員那勞子爵阿卯利育爲法國

銀一萬四千磅當時以爲大費此即爲英國兵船之鼻祖
嗣是仿造甚夥世方羣平國無所用聽民借駛而取其利
亨利第八常與歐洲各邦爭戰於東西兩印度推廣貿
易商路愈遠以是思海面爭權乃設烏立黌宮廠特福特
廠鵠吞姆廠並設脫里納脫公所專事江海燈塔浮標其
時軍械戰法業已改絃更張乃募意大利國造船匠造新
式軍艦諭令本國民人造大戰艦以置大艘其最大之船
名亨利格來斯特題豫擠水一千噸載兵三百四十九人
水手三百一人礮手五十人是爲船舲開礮洞之始一
千六百年後造船與行船法大勝從前其管理水師與審
訊案件尙未精當英君主所用官員皆幹練能出力民船
皆艙壯行遠國家與日斯巴尼亞國搆釁開侯後英國雄
猛之人熛起雲集百姓設各種會聚壯勇備軍械掠地呂
宋海濱刦取亞美利加洲之呂宋船並到南亞美利加洲
之呂宋新疆捻其督領殷富之人倫敦各商集鉅貲以助
饟使英國水帥在呂宋洋面大振聲威英女主伊利射孛
脫至甲必頓特雷克船親勞軍士面賞爵秩有差　嗣呂
宋興大水師來伐英將士爭先陷陣百姓投効甚衆國家
深得其力而經制兵不及焉　一千五百九十六年英欲
爭呂宋海口開选斯地方而破其水軍於是英海口澄里
麥脫聚集水陸大軍以愛色格斯男爵監統領之兵船一
百二十六艘布置極廣　伊里射孛脫爲英國水師初興
之主其時呂宋兵船較大於各國英將士奮力進攻屢戰
屢克嗣呂宋講和水師鬆懈英商船頗受累於阿非利加
洲之阿爾齊阿與拔孛留等處海盜於是船舲堅軍械加
重加多商路益因是擴矣　一千七百年始立水師部以
整飭海面事務案件仍歸提督辦理愛特美顧凌射論
帖可以知之其論曰爾須謂誠盜賊如船上水手人等有
犯搶攘背叛或殺人或傷人若偷竊及他案件須詳細察
明我可按律定罪又所部有咒罵瀆神酗酒偷懶因昏睡
誤職或艙鋪不潔或因食滋鬧踢躂糧食應循照章程懲
治　古時海面刑法殊駭人聽聞任意幽閉於船頭尖角
空處或牢鎖而餓之或橫槌懸其人於海中浸之或由橫
槌端繩索從船底繞過至橫槌彼端或反接於盤車打之
如演神咒人則懸於槌檣以重物墜之或以堅物塞其口
並刮其舌以此辦理縱極無規矩之生番亦將慴而服矣
　其時水師永遠設立非若前此臨時招募也
百四十五年議院擬立軍令條款約束水師內載審判案
件須會同各項首領人員不得獨斷　嗣數年後續增條
款予提督統領以應得之權並云各屬水師船統帶與各

項首領公同判斷凡犯命犯法之人不得就地正法如犯重案須稟詳統領將見證口供申詳水師總理刑案按察司與水師部核准乃行　甲必頓可令魯脫能（甲必頓之副）並斐斯脫（船主）大二三副及帳房磯弁水手頭目並鐵木匠頭會同審問如進口上岸犯事亦照此辦理若命案則不在此例上憲派來當職之員亦不得照此辦理應解送本水師統領（喀曼特尹器府）審斷其犯命案或開除甲必頓事均歸水師部辦理此史鑑初次載明會審之法會審公斷照英國大律甲必頓喀曼特須會同旂船甲必頓並同旂喀曼特與該船兵弁（磯弁水手頭目）鐵木匠頭公同審問如是擇執不公果屬冤抑候旂官覆查無異然後轉詳　又百餘年來水師陸軍逐漸加增陸路平民律法參酌變通惟行軍律法尚未大改陸軍亦行會審之法有劄委弁（西名克密與）無由幫審未免不按次會審本營派弁之無劄者（西名能克密與）無由幫審未免不公水師人員最重資格甲必頓管轄界限甚窄獨一船人員會審（西名扉脫瑪息爾）事不經見有謂無劄委弁暨鐵木匠頭充會審之職識者不以爲然魯脫能職小且不能與會審況其下焉者乎然英國在民主時會審人員由各種人類抽派辦理何嘗不合定時水師威嚴果何如也　會審初定百姓意見不合致鄰國窺伺惕喝幸愛特美領宇留克立法妥善衆乃信服宇留克年五十始出海勇猛有識部伍皆用命督船衛鋒能上岸攻奪磯灣（前人無有出其右者）破荷蘭破日斯巳尼亞其威名與荷蘭大提督范脫郎（英民主領袖者）增設水師船至二百五十艘內三分之一爲雙層礮艦其于接統水師遂衰民主衆口紛呶事不孚一復改君主邦議院先頒律法水陸兩軍統由君主調度派姚克公爵充勞特海愛特美領宇留克嶺鶴爾斯第二初年水師部有識見者納益效忠悉采納施行水師於以日盛逾後輶臣行賂統軍皆貴戚不知兵由是水師復不振　一千六百七十三年姚克公爵辭職水師由部員管理其權加重直至奈姆斯廢後革靈姆即位始改章程至六百九十年水師部員之權與勞特海愛特美領相埒　一千七百七年丹國世子爲英國水師總統而部臣助之次年廢勞特海愛特美領之職權歸水師部臣一千八百二十七年次世子克來俞斯若特美領有四部員襄理議院重其權與前同次年又改歸水師部員管理以迄於今　水師部常例官員六人頭等部員一人爲上等百姓之有舟者充之又四人爲水師中

有職者又一人爲下議院議員近四十年內充職者議院人員居多向以爵秩大小爲次自格蘭當國柄時首位有權可定部員次序掛其下而令居首位　查勞特海愛特美籟之權末及水師部會審公堂之大以公堂統斷海軍水師各案惟不問兵船整頓事務以另有水師章程也　水師章程在一千六百六十一年重興君主邦後創設由上議院首議條款爲一統水師遵行非若前此各提督規條祇所局兵船遵用也武會審公堂由馬兵創始因救猶太國基督會人在土耳其國受暴虐者今已廢矣　水師初設條款如兵船禮神勿得間斷勞特海愛特美籟有權派武會審人員會審分有界限而領於水師部其犯案考係水師或與陸路人相犯水師在敵前規避或私通或違犯定章或毀公家物件及毀私物或犯酒色賭博　此初定章程爲承設水師之用並收入英國大律若兵亂時潛行正法是爲軍律如令箭等交武大員行事是也便宜行權與英律相反平時決不能用以無一定律例故軍律實非律也國家設有一定通行律例須由會審公堂訊斷聽議院號令爲　利次修改律例意見不同致濺物議有公爵明令吞於一千六百九十年攝領水師與荷蘭同盟邦水師在英西南海疆皮湖海特與法人戰敗績彼時並無專統大員見搖惑憲水師部不能派員會審明令吞謂會審大員須與我同品級有爵者而君主欲派武會審人員必假水師部以大權由上議院員請加水師部全權並令武會審公堂秉公訊斷彼時上議院有爵者不免有兎死狐悲之意謂須將明令吞所犯何法昭布於公堂凡我同爵秩會訊官員須公服會審否則有爵之員爲船內水手下等人聽斷詎不失體可羞亦何賴乎有爵位也於時左祖斯議者祇多二人乃照此議會審竟斷明令吞無罪明令吞直上朝坐上議院坐位然同位未免有冷眼相加國君韋靈姆亦不與領水師之職　一千七百四十五年國民怨麥梯乎斯賴斯明克二提督以在吐浪海口不能取勝法人下議院奏派武會審員以審之國君允即派審頓國主有使官之嫌權水師部應由水師部作主派員此事國主有使於時提督俺勝進謁宰相陳明本末謂與日後水師事務有礙君若相乃恍然悔悟改顏謝爲訊斷後麥梯乎斯革職賴斯明克免十一甲必頓祇二人免咎　一千七百四十七年始定水師部員公服次年水陸員弁職司由部配命等級相埒直至今不改　是年水師部募練水師兵不復陸路調用此乘定水師兵制之始

百四十八年俺勝艦船巡歷洋面有一船失事水手不聽
令不守營規俺提督會議議院請於水師章程內增設一條
嗣船有此或被掠所有在船水手人等仍在水師律法內
由提督管束其拏工俟日後遣散日停止一千七百四
十九年國家管理水師律法彙集成書又續添數條如武
會審員須矢誓不漏泄案情又細作採訪捡到亦歸審訊
兵船人等在英國地界以外滋事亦歸本水師審訊半
俸人員有事亦議歸水師審問而半俸人員不從有三提
督四十七甲必頓稟請議院刪去此條經下議院員辨駁
後宰相始允即所請
改計三十六款內有十條不改又第十二款重典可聽會
審官減輕之水師立法嚴提督平失律之罪即遣此重
典當時密撓卡島失守英國家上下慌急政府恐於衆怒
聽百姓定罪殊屬非是迨平回國先行關閉會審後方知
平之罪不若百姓得言之甚乃竟依律斷辦即於帕崙瑞
海口老那克兵船用檢淑德平論刑夷然不改其度嗣百
姓亦枉惜之　由是水師官員以為此法過酷提督魏思
脫多方設法請改宰相揑脫亦以為然下議院猶不以
此款為非二十二年後始議定於第十二十三款下加有
準酌情形斟他刑等語又武會審員派定後不得離船

明令吞案　冒昧案　查訪案情國君授權水師部或陸軍略變特予欽府（即陸軍統
領派員查訪一千六百九十年英國軍機處（西名發里阜康歷關）奉
旨派查訪人員訪伯爵明令吞明令吞統領英法海峽水
師與法人戰敗績致同盟荷蘭受累事見前章一千七
百五十七年英君主派總按察司公爵瑪宰洛美嘑極你

爾隨克肥爾美嘚極仰爾華特掰留符查訪極仰爾冒唐脫並其所部洛些福脫激沃跟究他抒所見調依議將冒唐脫交總武會審究辦　凡官員被訪屆時不能不到然查訪官不能偪其承認以與會審有疑也被訪者亦不必呈筆據等件　查無確實證據即可釋放在查訪官前無庸勉強及矢誓　案有疑竇衆心所不足或上官爲衆誹謗或兵弁彼此猜忌皆應查訪　一查訪有上司密札應依札而師部定查訪章程如下　二查訪之權不得越分　三須奉有札諭爲據　四查訪有遺忘不周處仍可重訪　五查訪無按察之權雖可調平民作證不能強令矣誓　六查訪人員可問見證人而紀錄其語然不可自下註脚　七水師不論全隊與否但與水師開涉皆得查訪　八事有應否派會審審訊先須查訪訪後不自下註脚　九查問見證時被查者須在場如被查者不能來但問見證人亦可　十查訪時不許原告者當面並不許訟師等幫同辦論　十一訪查人員不能與同會審致有偏執之見　十二查訪官首座或通班查訪官年齒須較長被查之人抵賴如有累及之處須審愼在前免致後悔　十五上司無他諭查訪時須爲戶　十六查訪各員將紀銃清單各簽名其上由首座稟詳如意見不同亦須聲明　十七喀曼特或喀曼特尹谿府先有風聞因派員查訪迫訪後送到紀錄果與所聞符合應註明數語呈送水師部　十八查訪紀錄不可於武會審時宣布於衆如按察司索觀乃可呈閱　凡查訪人員紀錄係屬私下察訪事屬秘密會審時不能據以爲用

第三章　論拘人

捕人之權　管押員弁　押人限制　議員不能拒捕　受辦票拘人　監守上官

捕人之權　喀曼特職高而有權可鎮服所屬兵弁水手人等凡有拘捕管押須迅詳上司陳明犯事情節即可調派會審官以審之　國家頒有水師規例有云兵弁不奉令或行爲不合將所犯各節迅詳喀曼特尹谿府或水師部務贊大員即派會審如喀曼特意以爲無庸管押可暫釋令回差次調細加查察應行查辦或因其人有要務俟其事畢仍可拘以審辦與前此暫縶之情無涉

管押員弁　管押須持平毋苛虐所爲管押者僅拘留以待審非可加刑罰也管押有寬嚴之別規例亦載明

嘱咐見證被查人等所供情節當會審時作爲證據不容

押人限制　先須查察所犯輕重若寃押或拘押時妄加苛虐或禁押時候過限則受押者日後可控告官員

議員不得拒捕　有議院人員在水陸軍充當職司苟有違犯不能以議院故而不聽會審第未拘押以前先須開白議院議院允准逮管東水師律法有云出牌票拘受牌票拘人　議院奉定管束水師兵船不論何等官員不得因私人載明某某所犯何事託牌票可不拘交付誰手持此牌票者即可拘獲其人押赴該船或解送本國他兵船

凡受牌票往捕而或不出力查緝或不肯助人協緝即予以應得罪名照例查辦　牌票不拘交誰手者水師官員牌票可交付陸路之人陸路巡捕亦得照同拘犯　牌票爲拘人憑據而拘人亦有分限如下　一出牌票官須簽名其上並填月日及船名某官或某日仙逝或另單聲敘不可於本事內牽涉又會審時問所犯各條須簡明可昭信　犯者卑下如水手人等應將該船甲必頓日記各名下過失抄錄呈核並簽名其上註明做工年期　犯事者大都應爲而不爲不應爲而爲將所犯各節開明令被告一一明曉會審人員亦一覽便知其與本案無涉者可不問爲　詳察文件如下　一

監守上官　上官被屬員監守此必緊要之時不及稟詳

屬下官監守

上憲而權爲之當發令拘上官須細察其確實證據而出於公見非由於歪蔕私憤乃可　一千八百七十二年二月英國明處兵船有仙逝舉脫能拘解會審以舉脫能監守略使特旨暫將此船由略斐而移泊他處其時會審官詳察情節以舉脫能意見爲是而不之罪

第四章　論請派武會審員

武會審不得妄請　控告情節

請武會審文件

請武會審文件須載明各節及犯事日期

控告情節　控告文件須載明各節及犯事日期可否而出之亦不得曲徇人求

請武會審文件　請派武會審案件須按情節次序申明證據不得疏漏致犯者有辭水師部可據以定罪　原案就事論事不得聲敘舉時行爲致設成見請會審時或另單聲敘不可於本事內牽涉又會審時問所犯各條須簡明可昭信　犯者卑下如水手人等應將該船甲必頓日記各名下過失抄錄呈核並簽名其上註明做工年期　犯事者大都應爲而不爲不應爲而爲將所犯各節開明令被告一一明曉會審人員亦一覽便知其與本案無涉者可不問爲　詳察文件如下　一　二所犯水師條例格式應詳明　三犯事之時在水師條例所管期內

四在船記過簿會犯何等規例應連緣註明　五犯事有數人可並列一單　六載明犯者姓氏職司及幸工　七載明犯事日期及地名地界　八語必從實不加修飾如有不盡之處可註明之　九別有相關情事較本案更重者如在敵前所爲不合或遁入敵營或於兵勇當職時妄加毆爭等亦另行聲明

第五章　論札派武會審員之上司並預備審判事件

派武會審員之上司　會審員事故分屯水師仙臺官　派會審之上官不與審判　公舉首座　文件交首座派紏察司文件　水師經理各項事件　會審官告假派詞條付被告　召員會審　公堂備差人員　武會審旂號

英國水師部有調派武會審官員之權並札派會審人員之上司英國各海口兵船遇有案件須由水師部劄派會審若兵船在遠方則由會泰部札之喀曼特尹爺府並分屯水師統帶官調派會審人員又分屯仙臺官弁離遠統帶喀曼特尹爺府但泰有統領論札亦可自派會審

水師大員泰有水師部論札會審固可派員若該處更有全俸大員品級較高雖未泰部札應讓品級高者派員會審

第六章　紏察司文件　派審大員交付紏察司文件如下

接充由會審首座派人充之

武會審前經辦過成案目錄或案件紀略會加印信者交付之　二犯事者係下等人應摘錄該船甲必額記

過錄所記該名下之過失重記工簿所記充職情形須註明審定後或犯事者業已認罪乃可呈閱俾定罪時可議減等首減輕之

水師巡捕職司　派審大員和衷水師巡捕該巡捕不屬旂船械教習派令拘押犯事之人直至審結乃能武會審人員聚集公所即著水師巡捕將犯事人送訊倘受牌票後不將犯事人在限內拘繫致或走逸即將此巡捕懲究　押人須加體卹勿任苛虐

會審宥假　關照會審須起早至遲在二十四小時之前俾奉派人員預備前來首座查核如有要務須請示於派會審大員得允後由該船仙役知會管閘官轉告首座

降奉派後不能當似宜謝其船如有要務須請示於派

牀詞錄付被告　糾察前將另紙細情同原案交付被告俾被告得知另紙細情不致臨時未及回答致問官加重其不處之咎

召集會訊　首座召集會審官員多則九人少須五人如一時不能齊集由該處船局總辦提督官或甲必頓仆經奉有水師部准許可審之札亦可前同辦理　尋常案件前期可集訊如遇緊要案件須由請各員會訊　餘照能四五人由水師巡捕送定坐位

公堂當差人員　糾察前先將會審日期通知被告衙面兒證人名單由糾察副知會令兒證人有緊要關係能報糾察前令暫到堂

某兵船會審即派該船舉脫能為提調糾察副即將兒證人名單交付提調

武會審旂號　暗號書註明通行兵船會審須於會審之日上午八點鐘升一號船後桅斜桁兩有大風止一號船

嘩克旂　會審官用式

第六章　論武會審章程

頒行條例　會審時有關人員會審官員　會審官員不入座

頒行條例一千八百六十六年頒行經額水師條例內第五十八款如下一武會審公堂官員位數不少於五員不多於九員

行船人員等不得與會審　二人座侯旂高舉甲必頓峰

旂或發船能舉會審之旂其行船人員不准入

座　三每一武會審必須該處有英國兵船三艘並皆
全俸甲必頓喀曼特魯脫能統帶者方可設武會審公
堂　四二十一歲以下人員不入座　五公堂不能審
旂官如不得已則會審首座亦必是旂官其餘會審官
品級不下於甲必頓　六欲審甲必頓公堂首座亦必
不下於甲必頓其餘會審不下於喀曼特　七審甲必
頓以下人員首座須甲必頓以上官員餘須有喀曼特
兩員　八官員而爲原告者不入座　九水師部之權
可派武會審官員且可接權於水師全俸官令派武會
審人員　十水師全俸官奉水師部諭札可派武會審
官當派審時適有品級較大之全俸統帶官蒞止雖其
人未奉水師部派審之諭札而派審之權應暫時讓之
十一統帶官奉水師部諭札者不可請其會審
國或離轄境或調往他處則接統之人雖未奉部札亦
可照前任官派審　十二統帶大員已奉水師部札有
權派審而所部外一股他往可按權於派往之統帶官
令可派審若自有事故不能統轄他往之統帶官則他
往之統帶官可一直派審或自率所部他往則留屯之
仙長官亦可一直派審直至本統帶大員回屯而止或
他往之統帶官及留屯之統帶官雖船回國而止若該

處適來品級較大之員特奉水師部札派赴處武會審
官者應聽品級較大之員派審直至大員他往而派審
之權可以收回　十三派武會審之大員不入座　十
四首座由派審大員派定　十五有品級較高於喀曼
特魯脫能而較次於首座者有四人則喀曼特魯脫能
不必赴審若不能少此喀曼特魯脫能者則不能以不
合例而不令入座然用此喀曼特魯脫能則公堂會
審仍以五人爲度　十六首座關照各員以人數不過
於九不少於五而公家船塢總辦之愛特美籟甲必頓
未奉部札者不可請其會審
頒行條款內論武會審官員人數不可更減品級不可
更卑如下

會審官品級員數　一審旂官者首座亦必是旂官其餘
四人皆甲必頓審甲必頓者首座亦必是甲必頓其餘
四人皆喀曼特審甲必頓以下之員首座須甲必頓餘
兩喀曼特兩魯脫能

審文員　一審水師文員條款內倘未提及審官品級大
約照文員品級高下派之

不入座官員　會審公堂例不入座者如下　一二十一
歲以下之員不入座　一水船揭告人員不入座　一

派武會審之大員不入座　一官廳總辦未奉水師部
准與會審之札者不入座
會作實缺人員位次　公堂坐位須照冊開實職實俸排
列若亢莫濱爾官名與仙袋甲必
頓等論資格分次序
與案有關涉者不入座　武會審員有與原被告有關涉
爲公堂所指摘者不能入座若無甚緊要關係而爲原
被告指摘則應由無關係各員斟酌許其會審與否
武會審員與糾察罰知各員中有與原被告有關係者
宜當堂聲明不令入座
其餘官被告許座者入座　原告見證深悉案中情節派
會審而令入座須被告無辭乃可　按見證之言公堂
所據以爲斷今以見證入座會審自覺未便如據其言
以爲斷須被告承認始可定案否則不能入座會審只
作見證人若公堂缺員會審祇可勸行公舉也
與被告同船之員　被告同船之員品級足與會審但向
例本船甲必頓作原告以是不能入座
水師會審無界限　水師武會審無界限非若陸軍之而
勒其們每二面勒其們約一千人自設一公堂也
派仙袋官縱故　水師武會審員大要論仙袋資格凡撐

派審員以仙袋爲主而無偏私之弊　派公堂首座之
權即派武會審大員主之　派首座品級照所審案件
大小而定其餘會審各員循首座以下品級派之　會
審派員不問以前品級何若祇就現在修祿爲準如現
在實俸官員或在官廳或守海疆或特派差使或坐船
已失而現仍有實俸者皆可派之
被告有嫌隙人員　被告準駁公堂人員公堂仍照尋常
論辦而斷之若被告指明某員果有偏袒情事或與原
被告有情誼或原被告所延攬之人或其人與本案有
關係或該員已明言盼望如何審斷已具有成見或與
原被告有仇隙或有拘執私見已有議論在前皆不能
入座　原被告駁公堂人員凡有招來取具供證並
非專詢原被告平日行爲可許其不入座倘被告借以
取巧無故而誣爲見證不令入座公堂可自主不准其
駁唯其誣或公堂以該員並無見證實在憑據與案
件一無關涉亦不許其妄駁也　又查訪人員不准入
座顧論理查訪者並無成見如被告不駁無不可入座
以派查訪者必細心有識之人也或衆人疑其有關涉
或與原被告有情誼或其人曾言莫須有或有仇隙或
先有議論成見或該員前曾會審此被告係前案中人

皆應迴避不入座
官員不到緣由　首座於會審人員告假須查明確實事
情方許准假各情如下　一果有病須取醫生聲言
一船在夸倫聽防遏疫地限界　是固律法所禁止不能妄行
他往只望其船升夸倫聽黃色旂便不虛矣
會審官准假與否　一如他有緊要差使則派武會審之
大員閱白首座公議准假與否　一派武會審員之大
員允准假者須親筆開照首座　凡仙髮官請假不可
輕於允許致有輕視公堂之諸告假人員須先於會審
各員前陳明然後至派審大員處請假公堂各員或以
召會審員路太狹窄即不輕於准假矣　規例於此等
事最嚴切凡派定人員後除有病或實係緊要事務不
能脫身者皆不准假
將到兵船及近處兵船　公堂未集之前首座意以泊遠
處船將到該船上官員須召令入座會審若此種人員
不到致被告有辭者公堂應會議之
官員准假　會審久延不決審員有他要務辭行首座視
公堂尚有四員則許之　公堂會審人員經被告駁定
後不得再行藐視公堂之意公堂在公審斷無復受咎
駁公堂人員　向例會審人員有一不到重行改日會審

現在頒行條例公堂會聚有不周之處在審官矢誓被告不得
前准被告指駁迫無可駁而各員業已矢誓之
再有駁言

第七章　論武會審公堂辦法

設公堂所在　開門公審　禁押無證
驅逐閑人　永師部論辦法　連日審訊
有關係人員　聚會坐次　拘告人員
聽司　被告幫助　准見證人到堂面申
譯令　准否姓進內聽審　宣示訟札
會審改期　審官不到　被告指駁審官
令會審各員並幹察司立誓　原告欲
抽銷案情者不准　被告自認　幹察
股原告牽涉前案　被告前案證據　會
審官幹察司及原被告有病　原告憑據
查察見證　摘被告木船鐘　幹察
司令人立誓　每呈憑據須立誓　見證
人因病不到　弔取見證憑　公堂另取見證憑
人在監弔取憑據　令查察見證　公堂另取見證憑
不應問　更查見證　公堂另取見證憑
據　原告所召見證而不自問　准被告
預備辯詞　被告辦差丈憑案件無礙永
領大局可稍假以詞色　被告見證　被
告平日行爲見證　武會審查
會　會審官畫諾或諾皆半不諾者半
躍接服得　在公堂之服得不
必有筆據　幹察司取服得
案情　審官私下所知不必在公堂論決
罪疑有釋　案情須實在
判招當　案未遠名　斷案據
鐵鷹否量子輕減　務須取
九行、判所罪法　指明罪名
財物　贓為定案　作之差等
證據較輕於未罪　見為人行
幹察司宣示判斷　察行詳結
駁公堂所在　武會審須聚集於英國家公船或兵船

在本國常例武會審將
埠常例武會審聚集於喀曼特尹谿府旂船在外
在某船會審不得率意改徙
開門公審　武會審須設於船之最寬暢處任衆人觀聽
若見證人則不能隨衆觀聽須候傳始到
禁押無禮　武會審公堂須肅靜如有行爲不合有礙聽
審者公堂有權可禁止之此不論文現武也此禁止之
權從大英律例而來律有明言公堂之大者爲存案公
堂或有藐視者可罰可禁　尋常堂觀有輕藐者公堂
威重體肅無有不可約束
驅逐閑人　首座欲得各員意見可發令公堂驅退閑人
或退內私詢
水師部論辦法　水師部照例可隨時發令更改武會審
行法章程凡部行章程須由軍機大臣於君主辦事處
奏准交上下議院議定然後頒行國家頒行條例並水
師部條款會衆君主允准者皆頒發公堂遵行其小條
例均照水師舊規施行派武會審之大員監他項大員
不能別出意見致私有更張
遲日審訊　武會審除禮拜日外須逐日聚會直至判結
始能倘風浪大作難免不測准許改期然不得以人數
不齊而停止久候會審官除病或有緊要事宜准方可不到如輕視僱匿即作違犯論將該員革除
另設武會審以究之　按武會審除禮拜日外不准揭
日改期或被告求寬限一日準備辦詞公堂仍遲日會
聚未訊供　各旂官甲必頓喀曼特次於首座皆須
齊集公堂迨會審人員齊集矢誓後始各散去　派審
官之大員既擇相配人員配成公堂審官須額外多訊
數員以備駁去作添補
有關係人員　首座既查明會審官員到堂後公堂知某
員與本案有關涉者不令入座該員與案有無關涉由
公堂大衆斷定去留
衆會坐次　會審官員位次照各實職而定首座在公案
之首居中次在其右次在其左以次遞降糾察司坐於
座下　乃召原告進位於左旁
揭告人員　尋常原告即被告船之甲必頓規例尚來有
一定之條有時被告船上叅脫能或他船文員代充揭告之職　被告爲該船甲必頓派會審之大員選
派揭告但令無所阻礙而已　揭告非不可少但有揭
告則公堂所收證據自更周妥　時或來有揭告糾察
司須代公家辦理此職俾公堂辦事周到

被告幫助　水師巡捕帶被告到堂被告要律例師或相識之友幫助例所准許待其到堂亦設坐位於下　有

准見證人到堂　公堂當差人員將一切見證人招集後即在首座前案到　當差人員招集見證本其職司應

各員立誓　於是糾察司領武會審官員矢誓其法如下

皆者左手執聖經或手按經而右手仰伸指天照糾

察司之言而矢之其辭曰我某矢誓神前照律法秉公

聽斷一無偏徇復誓曰我不拘何時決斷得意見然律法所當言者決不敢徇隱

皆畢以口吮經而罷　公堂飭各矢誓後所有不入座

之員去留任其自便

抽銷不准　揭告人員不得將所告條款臨時抽銷公堂

亦須查察被告牌票所載各款　糾察司宣示所告條

款

被告自認　公堂例不強令被告亦認被告自願供認當

堂錄其口供即可定案在案未定之前應將公堂如

行爲簿據參酌定擬

指駁牽涉前案　被告或經審訊則當堂可供前案業

斷結公堂即查此揭告曾否牽涉前案揭告人員須督

明前次審訊幾時定案而不定者祇因公堂有不足處

或有他故應仍日此欠斷結

被告前案證據　案與前案有關者應令被告呈驗證據
即前武會審記錄或摘錄紗本若在英國境內公堂有
書辦及管案紀錄之人簽名並蓋印乃無偽託　被告
口供前案業已受罰須取行法文件及彼時判案見證
如上官斷案定罰業已釋放此次被告亦可不跟究前
愆矣
官員暨原被告有病　武會審官員會同審訊忽有病或
有要務不到公堂綢訊或改期或仍照常會審但不可
少於四人既准該審員之假毋庸再請其來　公堂審
官不敷四人之數祇可改期俟告假人員到後再行會
訊但改期祇改遲一日不得多延日期　揭告人員因
病或他事不來公堂可令他人代之或無人代理亦可
然會審無揭告人員究不周妥　糾察司有病公堂可
酌另行派委　被告有病不到公堂聚會祇逐日改遲
俟其痊愈再審若其病症久延則用公牘照明派審大
員倘大員他往則票該處仙喪大員請免審訊或延宕
亦可　懸案不審或他時重發牌票拘審者有之　以
上各人因病告假須取醫生證據
原告憑據　揭告可作見證人如有他見證亦必取揭告
人之證據公堂或被告可重招揭告人來詰問但案外
支節則不問　揭告無非說壞被告若令揭告人陳明
被告平日行爲揭告人不得以現案而泛其平時善行
也　揭告人欲呈驗證據須令其矢誓而後可公堂或
被告可駁辨以得確情
查察見證　揭告人不得令見證人一口說盡情形其實
情實據在公堂接連問答內取之　會員或爲原彼
告見證剖晰本案事情或原被告平日品行然見證人
入座會審須被告允許方可
摘被告本船簿據　被告在水師船當差原告呈有實據
可無須申取該船簿據
糾察司令人立誓　糾察司令各見證矢誓誓法如下
左手執聖經右手伸指天曰某某今誠心矢誓所陳案
情均是確實不問被告有礙與否一無虛假上天鑒察
每呈證據須立誓　此誓法凡見證人均如是矢誓醫生
矢誓亦然
見證人因病不到　有要緊見證人在醫院養病不能到
堂須委員偕糾察司被告並被告訟師等往見證人處
當面受詞以取證據並可面相辨駁糾察司將證據回
呈驗
弔取見證人憑據　見證人在監依照水師條例可提其

人到堂審訊　揭告人員按照案情分別引見證人上堂作證　見證人在外守候候有呼喚乃進

查察見證　查訊見證照下次序　見證人係幫助案情先由揭告人員查問後乃上堂問官審問或更由糾察司詰問至末後被告乃得問之　有訊問而見證駁辨者會審官須公同酌奪之

公堂另取見證澈據　公堂會審官員及糾察司訊問見證人而查出新件事情則揭告人不得辨駁若揭告人以案有大關係祇可請會審官訊問以揭告照問之時已過也查訊被告一遍見證亦照此次序惟揭告人反居後焉　公堂可隨時令見證人重上堂再問若糾察司要見證人重上堂詰問須公堂允許可　被告將辨駁之前公堂或糾察司可招有與案情關係有證據者查訊之迨被告辨駁之後亦可許被告招不拘何人作證　按公堂問官於被告辨駁之前可招不拘何人作證當原告說罷後始訊被告以後招問見證皆是被告一邊人而原告人不再與焉

原告見證不自問　原告所召見證人原告不令上堂可許被告呼而問之

准被告預備辨詞　原告說罷後首座審官即令被告面為辨駁或被告以原告詞多請寬限時候逐條備駁問官可酌定相配時候許其自備駁詞　被告備具駁詞由糾察司當堂宣誦如被告當堂口辨糾察司須將其親口話紀錄之但錄其俚語不可加修飾以存其眞免致被告抵賴有辭　兵弁被告當堂將當差證據及辨駁之詞呈驗倘不呈驗則其中必有不足之處

被告可假以詞色　被告欲具詞辨駁公堂問官必體卹而寬假之事無礙於水師規例察其言色無冒瀆公堂之意見皆同令糾察司紀錄之

會審官盡諾　凡取公堂問官意見鳴乎衆官員即衷淺者先出服得次及他員以至首座撰服得之數多者以為

斷即三人占則從二人之言是也若定死罪則另有章
程或各員意見是非參差服得數或是非各半則罪疑
惟輕尙從寬典焉
覆核服得　公堂擇服得數多爲斷即作全堂齊心之觀
首座意或不慊仍從鳩乎衆官員起重出服得一遍然
後定案
公堂服得不必有筆據　公堂服得只取口諾即定刑之
服得亦然
糾察司取服得　糾察司將各服得併而記之
從證據得案情　公堂公斷須由證據而定有時被告行
爲夙所聞知問官斷不可預設成見直至證據確鑿始
斷其罪若無證據不得率臆定斷也
私下所知不漏洩　會審官私下所知之情不能在公堂
說明若欲明言即作爲見證人須當堂矢誓然後揭明
現今會審之例業已須定會審官決不可從私見定
罪其以私見斷者與公堂所得證據究不知其合與否
也以私見決不足爲照例之憑據如問官有將私見說
出即爲缺少見證矢誓之證據彼雖有言而同會審員
可置而不理也問官如知情與案有大關係則出座作
爲見證人當堂矢誓公堂可以駁詰若私下所說情節

公堂應重爲訊究
罪疑宜釋　伊古以來各國制律定例辦理公家案件有
罪則刑無罪則釋二者尤以保護無罪爲重所以遇有
疑罪寧省釋爲是然不可藉此而妄釋有罪者
案情須實在　公堂按罪之法該者由證據查出實在情節　須十分周
到否則堂斷枉費矣　公堂按查被告無罪即當堂紀
錄釋放之判　按得被告犯全或犯數端即照水師部
論條辦理如下　一員弁經會審而自承認如會犯事
糾察司將前武會審所定案件綱領陳於公堂凡被告
相關情節抄錄附於本案之後以爲科罪之用　二員
弁前犯事隨便審判不經武會審爲揭告者按照整頓
水師條例罰銷資格升階或革去仙裘資格或加責備
此次須聲敘呈堂　本船督帶官西名暗曼庭奧副奢照水師部
論條責罰員弁不詳稟上司將所責所罰載明於船之
日記簿勞腊西名宣示於本人如是日後犯案由武會審訊
判後揭告人將此日記簿摘錄加印呈堂以作前此犯
事證據案定後即附本公堂紀錄之後　三水手人等
犯案當認罪之後定擬之前武會審員可弔取被告者
當差憑據查其不肯到堂之記簿並平日行爲簿據此
種案外證據日後併案送部　提取被告以前證據由

公堂出令所抄簿據須與該船簿據核對無訛　此外
被告有信札筆據可以涉乎日行爲可呈證公堂科罪時
可減酌輕減之
義罪　證據業已查訖原被告人證均退乃商定其罪
罪刑相當　武會審官員當定擬時須愼重出之查其平
日行爲並犯事時情形可減者減之至若極刑重典乃
加於莫大之罪倘罪無可逭而情有可原則寬以一線
之恩以示朝廷體卹向例公堂均如是此國家以權授
斷案應查辦績　公堂念被告人資格勞績或別有情節
可參酌輕減之至若科罪已定而稟懇水師部寬免則
是自居於沽恩之地而陷人以爲難殊不可行
刑罰須取服得力行　定擬照按罪時法糾察司收服得
由鳩乎衆官員起視服得數多者定之　服得如數不
過多首座可令重擬服得加得其半應照減等定擬
問官定擬意見已逾大半即作爲全堂齊心之判公堂
照所擬罪仍取服得定刑科罪行刑皆本於按罪而來
水師欲留用之幼童祇可在水師船監房收禁
次序一毫不紊　各問官意見出總視服得數逾大
刑與罰關係　良弁監禁不免者祇升階而失利益公堂

不復議罰鍰又降級至某職亦須聲材爲之

逃犯財物　逃犯公堂有權發令嚴辦科罪定擬後將該犯行李財物充公

審心定案　科罪定擬不可分別某條公堂齊心某條不齊心公堂審官矢誓原欲免各員意見漏洩若以此分別與矢誓初意相反矣

律之差等　判斷刑罰循照下例　水師條例內刑罰有可代之條其輕重相埒者鞭扑可代監押監禁可折作鞭扑或書監各半

故犯　刑罰有故犯專條故犯刑罰本重若會審以情有可原則照故犯之輕者罰之

證據輕輕於本罪　原告情節必重經會審後無大罪證據則罰可減等非同原告所控之當重罰也　被告逃亡理應加等治罪若按其情節不過潛避本船或不請假而暫出尙屬情輕　原告有待下暴虐貪黷玷職之語而按其情節並無其事惟行爲有違條例處亦應酌量

見證人行爲不合　整頓水師條例有傳見證人而不到省或供證據而反覆不定例應監押不過三個月覈視公堂者監押不過一月公堂紀錄附於本案科罪之後

公堂紀錄文件有見證人不直說或說多隱約不明除照例監押外不得別有他罰　公堂有權可責備行爲不合之在堂人員

糾察司宣示判斷　科罪定案後各員簽名再傳令原被告等人上堂糾察奉令將科罪文件念與聽之　科罪既定案已宣讀首座開發諸事畢後傳令散堂

案行詳結　公堂事畢糾察司將科罪原稿或草稿抄錄交付首座首座詳稟水師統領（暗曼特尹黎將附）或仙叟大員

案件證據紀錄原本並公堂科罪文件糾察司徑呈水師統領或仙叟大員　武會審公堂距水師統領遙遠所有文件交本境仙叟大員徑送水師部糾察司抄錄副本送水師統領若刑與較重必待水師統領允准者即將原本文件先呈水師統領復將副本送部　在英國境內行刑重與權歸水師部須將武會審紀錄證據並科罪文件原本送部　各公堂紀錄文件須各案各送若事祇一案而人犯較多經數次會審者可彙齊各堂案牘一併送部

英國律例師德麟 慈谿舒高第 同纂
水師支應官極福德 海鹽鄭昌棪 同譯

第八章 論公堂糾察司職司

紀錄證據 公堂有疑處爲之知會 輔助會審 代理揭告 關照被告 應不 合之證據秉公持平 紀錄疑難情事 公堂紀錄式樣 文件 抄示被告判語專限

前第五章第七章已提及糾察司職司茲特著糾察司本職循照水師部論條開列如下

紀錄證據 糾察司須親筆紀錄各兒證之證據當堂宣讀如有錯誤當堂更正又紀錄公堂一切事務遇有應行關照律法之處即爲關照並公堂辦事次序

有難處須知會以輔助會斷 公堂遇有疑難之處須抒陳所見 公堂辦理合否 按情節科罪當否全在糾察司老成之見非關律例也糾察司應揚誠恢識以佐公堂以是糾察司之本職不獨表明律法辦案之路並不待公堂下問應隨所見即爲駁正 糾察司爲公堂之輔佐其職司本應關白公堂聲明律法凡與案相關得以平允者應隨時提撕

代理揭告 若案無揭告正身糾察司可代公家料理之

關照被告 被告一邊亦不令獨自向隅須加關照尋常按察司公堂被告之無訟師幫助者每加意體恤之糾察司一職所以平公堂不平之弊爲糾察司者毎加意體恤之糾告一邊證據被告一邊證據衆陳公堂如案有疑惑則罪疑惟輕寧體恤被告而爲之原情也

駁不合證據秉公持平 凡不合之證據務竭力阻絕糾察司指陳公堂凡一切不相干之事不得與水案雜混糾察司不可自出主見論被告罪之有無與用刑罰糾察司祇陳所有證據合例與否證據足敷定案否公堂體制周到小節不可疏漏所定刑罰果與整頓水師條例合否應細心查核秉公無偏至於審官判斷之優絀全不相關也

紀錄疑難情事 有時案有疑難未明律法作何辦理糾察司關白公堂將全案抄呈首座由首座送部部官並律例師參酌定案爲 案有堂礙難斷祇可改期審判候派辦大員有令再審

公堂紀錄大概情形 公堂紀錄各言糾察司不得參以私見而下斷語糾察司管公堂以律例須紀明公堂簿內首座閱之有權可以增刪其詞凡公堂所問糾察司所對皆載明於簿雖不以爲證據而不可遺漏問官所

問或有枝節牽涉處糾察司立即關照止之

駁問　向例問官問法皆有格式不知起自何人國家新頒條例本無此種格式此法太拘束辦工夫彼刁猾見證人可從容想法回答致多偽飾不若接連駁問令應答快速見證人不及防備無所施其詭譎伎倆　首座於會審所問暫爲紀錄至作論判時查例實係不應問者即刪節之不列入各問中

呈送紀錄文件　糾察司將公堂紀錄草稿或加印之繕本並審判草稿速送水師統領或該處仙宴大員轉送水師部糾察司須小心不能將紀錄交付閑人

抄判示被告期限　被告如要論判紀錄准許抄示如武會審公堂設於地中海者抄案不能早於六個月如在歐洲水師轄界不能早於三個月此外不能早於十二個月每頁約七十二字出數四本士判案後三年則不復抄給

第九章　論水師武會審限界

何等人歸水師條例管束　歸水師條例管束人等分有十二類如下　一在英國家水師當職名列船籍者　二英國家陸兵搭趁水師兵船時　三各種人奉差來船或搭船　四兵船失事或被敵掠所有在船之人仍歸水師管轄　五相戰時所借用船艘水手人等或裝有軍械有水師官督領者　六爲敵奸細　七或有人在船引誘當差人員不盡厥職或梗令　八防彊義兵或練習義兵　九海關巡船人等裝槍索者領帶糧者在水師當職時　十水師留後兵弁奉令操練或充雜差者　十一水師團練礮班義兵並大小員弁常川在船當差或操練及校閱等時與國家水師同時會操者如審團練義兵等所有會審人員須大半該團練人員　水師武會審審訊第一類大都皆是水師內人員或其名在國家營差船册　名在兵船簿而犯條例

其犯事之時不必在船辦事所犯之事不必與該船關涉即如甲必頓毘萎斯推一案其時有二差使一爲爲正逞地方飛斯茄特船會辦甲必頓一爲排拉克來乏總理轉運船犯事之時正在排拉克來乏充出國差使亦趕水師差使應照水師條例審斷又有一事與此案相似水師部委駐黑海兵船兵弁違梗上令却非尋常水師差使而該弁不從因設武會審訊之國家於水師人員原未嘗限定當差之界也

在船水師兵防疆兵船兵上岸當差　水師兵名在船册不論何地何時均由水師條例管束犯事則照例懲辦即令該班兵上岸充陸路差使而名既在船册可由該遣仙幾官酌量亦可以治水師叛逆軍法治之若此類者以水師武會審所不能管不歸水師條例辦理故用之輕重而究懲之即將所犯情節禀明仙幾官應否即予釋放抑收禁至所到處緩釋或徙他船若所犯水師條例第六款第十三款應循照該款懲辦　二搭客不在以上管束內而在兵船犯事常律法與陸路律法所犯同亦可將其人管押俟有機會送陸路文官審訊

三大小員弁水手水師兵並幼童有犯事之時起悟遲條例船由疑官管束進歸該船所屬全羣統領管轄　一既歸該船管束權可管束之或管押之若其品職較大所犯較重則詳禀該員之上司請設武會審究辦　二該兵弁犯事後如必由武會審訊辦者及早將其人送上岸或送轉運船照陸軍律法審辦以水師兵船不准設陸路武會審四陸軍犯兵船條例管帶亟欲懲辦須請陸軍統帶出允據乃照水師律法懲究　五科罪之法須照整頓水師條例所載由該船管帶酌用　六陸軍統帶官如不允亦須出所以不允筆據

搭客歸水師條例管束　第三款　一不歸國家水師陸軍而在兵船爲搭客犯水師條例本船管帶應照其罪不在以上管束內而在兵船犯事常律法與陸路律法所犯同亦可將其人管押俟有機會送陸路文官審訊

整飭搭船陸軍　一千八百七十年二月二十二日整頓水師條例內增添條例如下　第二款搭船陸軍一國家兵船兵弁人等自下船輜界所在內地江湖　第四十六款載明水師武會審管

轄界限凡爲條例所管之人等犯事在泊船埠或浜或湖或江或英國境內外或不拘何地而屬英水師管轄之所或英國境外之陸地有英國家船塢或屯糧餉處或汽機廠或軍械碼頭或製造局或營寨或水陸醫院皆屬水師條例管轄以上諸色人等犯以下罪名應循條例懲辦　一在敵前行爲不合　二與敵人交接　三辦公懈怠　四叛逆　五倡強不奉令　六逃亡擅行　七雜項過失

水師部統轄境界　條例內第二款至第四十四款犯者不論何處須設武會審公堂審辦第四十五款罪名在英國境外仍在水師部管轄內或第四十六款所載在英國家公處犯事者均應設武會審懲究倘在英國境內犯第四十五款罪名則不由武會審審辦　水師條例載明用武會審訊辦地界如下　一在泊船埠或浜或湖或江不分英國境內外　二水師部管轄所及之地　三英國境外陸路　四不論英國境內外所有國家船塢屯糧餉處汽機廠軍械碼頭製造局營寨水陸醫院　五有犯軍律者不論英國境內外均照例辦惟第四十五款所載罪名則照尋常律法審辦凡內地水路包括狂行一須內此言所包甚大即北亞美利加大湖巨浸均在內非若舊例另列一法頒行也

海峽分界　第二項在州郡轄界外大海亦是以海洋等屬水師部也海邊轄界以小汎退潮之最低平處起線西名洛活厥瑪克線以外大海歸水師部轄若在線以內潮落見灘即屬陸路其不見灘者屬水師或有水面極進堤岸者仍屬陸路尋常律法管轄　凡埠頭泊岸處及海灣兩邊見岸者即屬陸路管轄　英國西偏孛國式爾海灣在掰來毛根岸與申爹式脫兩省之間水面十英里距掰來毛根岸約四英里即歸該省地界管轄

天氣晴朗此岸可見彼岸此水分屬兩岸即如前有船兵船在陸路轄境會審　在英國境內有犯水師條例者分別辦理如在英吉利阿爾爾武會審會同陸路文官審訊兼用國例如在斯考得爾則文官用工部例會審英吉利特派按察司會同水師武會審官訊辦務先辨明該案應由文官會審抑武會審獨訊有時犯案地界彼此齟齬須知水師條例決無有可奪陸路之權蓋國家以國例爲重既歸國例懲辦自無庸水師條例攙入也

水師專理案件　犯案專屬水師其地界管轄亦循水師條例辦理若罪小無庸由武會審訊辦科罪亦爲水師所轄則水路包括狂行一須內此言所包甚大即北亞美利加

會審即由該管官便宜發落可也
水師與外國工部公堂會訊　其人係水師管轄所犯不
在英國而在新疆外邦就該處陸路拘進陸路官會同
水師官照該處工部局例審判水師不侵陸員之權凡
外邦人到處遊憩應恪守該地方規例有犯亦照土人
例一律辦理也
在外邦犯法　案在英國地界固照例辦理若在異邦無
律法之處或有律法之處而案與水師有關應歸武會
審訊辦即由水師人員揭告武會審查果有證可照英
國地界尋常律法辦理
審判時限　武會審訊辦時候亦有限制如下　除逃亡
外犯事已閱三年例不准拘訊刑罰或犯事後適有差
事往他邦三年不返迨後回國第一年內不拘訊刑罰
嗣後即不准拘訊刑罰　是則犯整頓條例之人三年
內必拘審其奉差回國第一年仍作三年內觀此係體
貼原告以犯事者所告之處無武會審可拘訊是以特
設此例倘犯事者躲避拘訊或竟逃亡則無三年限制
不拘何時可以迫拏
審訊辭職前犯案　由是以觀犯罪後不問如何終不能
免於拘訊即日後改過舉好而當其犯案之日固未嘗
好也且該員弁得半俸回籍或已辭職或已撤差並已
到商船辦事但在水師條例管轄期內犯事仍當以水
師條例治之　此意從第七十三款而來謂犯案之人
有玷官方革職受罪罰作苦工或前曾有罪未訊應歸
此次併審加重罰之
用武律處　以上為水師條例管轄者三項一人類一
地方一時候此即水師條例界限有時水師統領不能
專用尋常水師條例整頓水師或事關緊要而條例有
不合用又不能用陸軍律法（西名密律推留勞）祇可用武律（西名祥）
（馬息溜勞）須宣示條例條款並人類地方時候務欲辦令周
妥不得已酌用之然若是者不數覯亦雖得一無商辦
之處而擅自便也
排拉克來之宣示武律　一千八百五十五年國家律例
師會議以彼時英水師踞有俄之排拉克來之地方該
處既無地方官祇可用水師律法管理英國家水師大
統領於所佔踞之敵人地方宣示武律與陸軍統領會
商設立管束條款（款）並護陸軍饋儲其時不論何國人到
所佔踞地界均須歸武律辦理　英國陸軍暫踞敵地
質美卡叛案　一千八百六十八年國家揭叅質美卡總
所有該處公堂律法皆屏棄不用

督歐阿懲治亂民乘權擅用武律之咎六月初二日英國義部大臣會訊首座爲宰拉克盆叮嘱會審各員謂此次公堂不問該總督品級亦不問其所得之權從尋常律例或從議院頒律而來該總督應照目前情節妥爲辦理若所辦不合或疏忽固當議處若所爲太過有意任性爲之亦應議處一不及一太過皆有不是該總督宜如何詳愼務使合乎中道無畸輕畸重之咎方爲盡職若過乎其權縱云圖全國事不得已而出此日後議院原情可饒民以邨款而其不合之咎理當查辦若其所爲之事迫於事勢使然不如是反受其咎亦必視其平日於公有見識按新疆例歐阿覺處此危險應宣示武律暨將尋常律例題宕照相戰時之號令迅速審辦則其武律非出於虐莽意以爲興其姑息而不急爲鎭壓致禍亂蔓延不若先發制人毅然自任凡剛果之人往往如是其主見確係爲公惟當時情節尚不至如該提督所見之危急耳平心論之可免重處　宰拉克盆侃侃而談各會審大員咸允諾遂將揭發之詞廢斥不理而案遂完結數日後首座按察司廊盆在公堂宣示不合意見謂新疆律例不能授權於歐阿又查此案情形所引律例不合然是說也不過事後力求周密之語前案件則以會審所定爲是

第十章　論水師罪名並軍律

臨陣行爲不合　與臨敵私通　逃命　縱容　鼓舞上官　偏強　兩人私鬬　迷亡　上官刻薄　酗酒　兵船失事　或冒險　讓送商船船主行爲不合　兵船私載水腳　浪費軍糧　放火　捏報　溢額　修繕作弊　耙兵船整飭規矩　審問失事貓泉

富貴兵弁人等彼此交接有禮貝統領以下皆有關係自是水師體統所在船上情形與陸路迥別所以犯船規者陸路無律法可以治之其罪名專屬水師所用之刑罰惟議院頒律並軍律　整頓水師條例第一份即是軍律茲論水師罪名照軍律次序

水師罪名並軍律

臨陣行爲不合　軍律第二款云旂官甲必頓暗曼特尹谿府一得開仗暗號或一見敵船而不急爲前攻一　業已到敵前而不盡職盡力督率猛攻二　查其可以保守船艘而竟降敵或臨陣無故自退三　查其果有奸詐之心應即正軍法膽小畏葸亦應正法即不正法亦即嚴辦如係疏忽或別故革職後應加羞辱或隨後嚴辦此軍律第二款也第三款凡在水師條例內

轄內人員追敵追盜並捻叛逆務須捻獲他如不出力幫助友邦缺不合例擅離派屯位置查其居心好詐應正二法如膽小畏葸亦應正法即不正法隨即嚴辦或係疏忽別故則革職並著學之或隨後嚴辦舊例第十二款正法無議輕之條一千七百五十七年水師提督平之案以不力破決船而明正軍法嗣後民心頗懷情之由是議院改擬武會審可望情議減其罪　現在第二款犯者須辦其居心如何而正法之條專指通敵奸謀其罪惡不前者議院許公堂有議輕之權查其居心非有意故犯惟行為疏忽不周或由於不當心無識見無才能並不盡職分凡欲揭參其罪須將一切情節敘明聲明應於某處某時作如何辦理方不致有此疏失由公堂老成有宿望者決斷是非俾令衆服

與敵私通　軍律第六款為通敵專條照律定法從事或議轉者另為嚴辦　照第四十九款通行帶軍械反叛之人及帶軍火不聽令之人若游盜皆包括在內作敵人視　第六款通敵奸細不論文武員弁為本國人或他邦人皆由武會審研訊刑一千七百四十九年議院論此款過嚴百姓人人口危國家行商上等人亦將為武會審拘訊可定以死罪等語不知此例業已行之百年凡抑外帝須詳細審訊定罪亦得稟明上憲酌後行第五十三款已詳明言之不得函荐正法也　軍律第八款凡有與敵人交接而並無奸謀存乎其間應羞辱驅逐之或另審辦

違命　軍律第十款有違命而舉動武者例即正法或另審辦有違命而不動武為首者　軍律第十一款違命而不動武為首者應正法或另嚴辦其附從而不出力禁阻應監禁或另嚴辦若膽小不敢出力禁阻則監禁充作苦工或另審辦有疏忽不禁歷者亦羞辱斥逐之或另審辦　違命之意即阻撓上司之情如叫叱之勢必動武而不僅屢戒也此罪載在議院彈律內惟未加詳顯違命斷不出一人未見有獨違上命者也　一人違命第十款載隨助動武第十一款載有隨從與第十第十一款比較觀之可以辨別違命之真假也

凡有人故意不聽合例之號令或用恫喝或被慢侮或戕毀上官此非真違命乃倘徨之類也以真違志動武凡有數水手人等激同不聽號令不論有無動武即作違

命論逢命之罪與奸謀大略相同查究奸謀同　查究案情先查明果有逢命事實次查確實證據果有逢連之人與同犯案再如欲以旁人作證則必其人幫同逢命而主意相同　定擬罪名視其人凶橫之輕重若無動武情節則刑法可以酌減惟爲首者萬難邀寬興也　亦有故意寬試即是逢背整頓條例若不亟爲懲儆則公事難辦矣治罪不分首從即當場不出力彈壓者亦同治罪惟旁人須細察其得罪之輕重視其主意爲判　逢命動武不分首從皆正法不動武者起意爲首之人正法餘亦不躁率用刑須由武會審訊明果屬附和者立即鞭打首犯無須鞭打因即明正典刑也　國家水師船有搭客犯此罪者由武會審訊鞫照整頓水師條例嚴辦限界凡犯慈悲梗令　武會審公堂認清水師事者果在國家兵船如犯岸上人或他處人慈悲水師船當差之人逢命不聽令應照例審辦如在英國界內尋常扭禀公堂可在陸路審斷

毆爭上官　軍律第十六款凡人於管帶上司當職時逞毆上官　軍律第十六款凡人於管帶上司當職時倔強不從欲毆打不用軍器者應照常作苦工或另行辦理或有人於管帶上司不當職時欲毆打或用器械或拔刀相向或倔強不從應照常作苦工或另行辦　一千八百六十一年軍律改寬有與上官爲難而情形凶橫用軍器者仍照律正法　所謂管帶上司者包括各種大小官員名在水師船簿小委員無礼委亟教習亦在內　所謂當職者武會審應辦別所辦之事係公或私大約管帶上司在本船或奉差出船皆其當職時

倔彊　軍律第十七款凡有意不聽上司合例號令或故意恫喝或侮慢或蔑視上官應斥革監禁之或另審辦　不聽令而必洽其罪必號令合例與水陸律法相合若上官號令於理不合而不聽從者不可重責然有情節可恕不得已而出此者雖於例有不合亦不得倔彊違背也　若恫喝若侮慢須將其乖謬之言盡行紀錄令犯者當堂明白回答　軍律第十八款凡水師人等及不拘何等人爭鬧相打或語言衝撞幾至相打必即監禁或另審辦

兩人私鬬　英國君主頒行條例載有國家水師員弁不准收發兩人私鬬之書　書詞約略每多激怒令人難忍水師各員弁如知有兩人私鬬之意或量度人情將必私鬬須出力阻

之若勢不能止即棄知甲必頓及督帶官（西名哼曼好奧丽奢）
水師中見有不敢私鬪者每訕笑之此必照例懲儆衆
人應出排解美意勸令和好如初　水師員弁有意私
鬪必託友料理其事友須想一彼此榮顯之好法解之
如倔彊不依友當循照第三條例禀報該管上司為要
　水師以聽從號令為第一要務該員弁苟開罪於人
須明白直說為之下氣或為賠禮彼受者亦必和顏款
待之如是水師部誠嘉與之彼若不肯下氣賠禮應由
甲必頓或托帶官辦理之彼此果相悅以解不發約鬪
書亦不收約鬪書此即姦落光明最體面事非特遵循
國例號令並英君主亦嘗歡以該員弁不忘國也

逃亡　無端逃亡或不告假擅離職守　凡有人由兵船
或當差之處不告假而擅行其所為情節似不復回來
如是即作逃亡論其辦法如下　一逃往敵所律應正
法或另啟辦　二因事避往他處應罰充苦差或另辦
　此種人應罰除字工存款恩養拯救酬勞掠船派
款並賠款及一切年款期滿應得之俸花紅賞牌賓星
等類又本船及常差處行李物件悉行充公或候公堂
及水師部定斷從寬辦理
　人等逃向敵者為極重之罪以輸情貢國也希臘羅馬

師船不必逕陸路公堂若不盡力拘捕例得將巡捕嚴辦拘巡捕無腰牌票　軍律第二十二款凡不應離船而離船或離差所應監禁或另審辦或扣罰辛工及他項利益並候水師部定斷　軍律第二十三款人不犯以上二款而不告假離差應監押不逾十星期或衆苦工或苦或另審辦並候水師部批示施行　人有揭報逃亡查無逃亡意見證據應照不應離而離例科罪該犯託辭解繹概置不理推行法時應加審察

上官刻薄其下　軍律第二十八款凡有員弁待人刻薄或不合體統或侵蝕口糧應撤差或辱之撤去差使若犯別項行爲不合咎失亦應撤差或差辱之　此款所說之咎失尚未至罪名地步所以不用律法科罪其人雖刻薄其下或不合體統或侵蝕口糧亦祇行爲不合耳

上官乘權刻薄其下出無理之號令而強人所難爲其下者固不敢不遵即如令人猱升桅頂明知其身體輭弱力有不逮而強令爲之勢必跌斷頸骨果爾則水師部不能庇其無理之號令而寬其罪也以是上官權雖大而所出號令亦必酌理量情若有意妄發即屬不合

部議此項罪罰如下　一水師部員因近時有數次之罪過重也　二部議令水審官檢查一千八百六十六年所頒整頓水師條例第二十八款　三此二十八款所定科罪之例不得更改武會審應遵照辦理不能於此款外訂求也　四武會審須查被揭之上官果否有意刻薄或不合體統或侵蝕口糧若所犯尚不至十分則科罪應較撤差之例減輕也　五派委武會審之上官須究察案情照第二十八款看來不必撤差可毋庸派審若所犯定須撤差則派之

酗酒　凡有犯酗酒者揭告之詞須照第二十七款辦理不得照二十八款揭告

兵船失事或冒險　兵船失事或擱淺或冒險受敵或有意聽任失船者應撤差或羞辱之或另辦　其有意者該員非不知覺而不肯設法補救所有確鑿證據皆於同時關涉各節指出其有意也粗蔡者於應做之事而不做致有上數端之失　有數次員弁因失船科罪爲部官批駁因照第二十九款九十二款條例辦理武會審官誤解耳　船既失事無從指何人之錯應照第九十二款揭告全船人員由武會審令各該員人等矢誓各供失事情節以審定其罪向例被告人不矢誓而此必矢誓者欲其各供各實在情節凡有礙於己者隱其

不言不責其盡言也　全船員弁人等有歸咎者即爲
被告應另設武會審照第二十九款訊判此被告不能
令矢誓須從他人取證據如不得已須隔別分審不妨
多設一武會審也　一千八百六十六年伊克立不斯
兵船失事被告爲喀曼特及守望班頭（西名活見奧語舊）並船
主三人任其船衝礁石失事證據鑿鑿三人同受責罰
此案送部部員詳加省察即知該三員誤觸礁損船
除該船以外並無旁人作見證乃不能不令該員矢誓
即於被告口內取證據以科其罪水師部以其辦理不
合駁斥之（凡案件證據須從見證人而來見證人先矢
誓而後據實直陳若被告祇取口供從無矢
誓之理蓋矢誓後須實供不容一毫以昭慎重）　一千八百六十
六年特利芳兵船失事喀曼特及各員弁水手人等均
被告照第二十九款揭參武會審訊由喀曼特魯脫能
及行船主三人粗莽誤事照款科罪其餘人等均免議
水師部覆核全案知該三員武會審會令矢誓其科
罪證據全從被告口供而來殊屬不合水師部內之糾
察司云此案辦不合例者以該三員照二十九款條例
審問咎有攸歸非若九十二款無指名特參之人所以
全船人等弁行矢誓如無被告指名之人應令武會審
查察失船緣由然後審問該船人等於失事時所做可
事案情證據須從他人得來應照九十三款辦理另行
取證等因部議從之因將全案駁斥（被告目見證人先矢
證見證人亦　遂被告不能作見
不能爲被告）　武會審欲查失事緣由當於事常訪查
之外須加查問如下　一行海日記簿船面雜記簿船
主夜間號令簿行海所劃路程圖均呈驗公堂　二行
海圖匣查此次所用係某張失事之前一日十二點鐘
正午時測得船行所在是否確實或以後補測確否如
所測不合再查以前末一次測算船行所在路程方向
依照北極點消差羅盤抑依該處地方吸鐵消差指南
針向其失事前一日所行路程是否確記於行海日記
簿該船性情與羅盤消補偏差若干分秒是否差度業
已相消　三派就近長船之船主或能測算之人於該
船末一次測算之處依其所行水線至觸礁處行若干
時合所行里數紀明簽押並矢誓所測無謬該船行
照此推算應於某時到某經某緯度即劃線於該船所行
海圖內其失事處之經緯線亦紀錄於此並其潮水流
向流速及潮汐時候均一一記明　四以上圖冊及失
事前四十八小時行海各簿抄錄蓋印與武會審公堂
紀錄案牘一併彙存　五該船各職司應紀錄測算經
六船如
公堂查訊會否遵照水師部論條盡心料理

從已海岸距失事時若干時曾否測算距岸若干海里
、當初見海岸至失事時之間所做何事能挽回得及否
見船前有物礙須避輪能將船前進速
準與退輪相消算得船應停止某處否
護送商船船主行爲不合　軍律第三十一款兵船護送
當差商船等時商船不聽號令該兵船管帶官有權可
以兵力勉強之如有傷失一切不論　兵船管帶可於
陸路公堂揭告該商船不聽令之咎查照英君主爵柱
第三時頒例如有商船在兵船護送時有意不聽兵船
號令及他項暗號訓飭自背逃者兵船應於水師部
公堂揭告審明屬實公堂可酌罰該商船英銀多不逾
五百磅並監押該商船主限不過一年
兵船取私貨水脚　軍律第三十二款兵船各員弁人等
夾帶貨物或任人帶貨非本船需用者例應撤差或另
審辦若金銀首飾並遭難商人貨物或失事船貨及水
師部上司官員命帶物件均不在此例　兵船不可作
商船貨物不得上船除國家公用之件及撈救失物並
金銀首飾例所不計　水師夾帶金銀或船用或公用
向例准行一千七百年時海洋多盜並各邦常有爭戰
商船貴重之物託兵船帶送較爲穩安船主於中可得
小利鵠領斯第二時朝綱不整往往未經行海者圖得

兵船差使以爭利益　史載彼時大西洋地中海有拔
孛留阿非利加北邊海盜商家有貴重之物託兵船帶送有一
甲必頓行海一次得利至數千磅武官因是忘國家公
事而失體面　轉運官銀船主向有折扣大約將三分
之一送上官統領統領自留一份餘派各旅官如該處
無旅官則全入私囊一千八百一年始禁折扣一千八
百七年水師部以兵船轉運官銀額外賞甲必頓喀斐
特花紅銀約二百份給一份嗣水師提督與甲必頓爭
奪此款水師部總按察判定旅官例不取花紅銀　彼
時總按察判定甲必頓不得私帶商家貴重之物致觸
泊不聽之日岸一千八百十九年議院議准君主允
許部員酌定兵船帶貴重物水脚銀兩
浪費虧蝕　軍律第三十三款凡公項浪費及虧蝕出納
軍械糧食虛報不實有明知弊混而總任不揭告者併
行監押或另審辦　水師條例所管轄之人於水師錢
物或偷竊或使偽或私淨英君主記號物件兒君主記
應照佛多利亞律法第十二款辦
放火　軍律第三十四款凡在水師條例內管轄之人縱
火船塢及糧食所或汽機廠製造局火藥庫並各房屋
各貨物大小船艘及所屬裝修料物例應正法或另嚴

辦　縱火果被燒燬固應嚴辦即略燒旋熄僅小火甚
紅焚燒地棚板等亦應嚴辦若有放火之意形諸語言
而並未燒物或一小柴火置板上燻至黑黑並無板木
燒去者不得作放火論　如無放火確據照四十八款
揭告果有放火意見照尋常律法審辦應充軍罰作苦
工限不逾十四年不少於五年或監禁作工不過二年
　揭告者必指明該犯於物件上置不應有之引火物
其火既不合理即是縱火確據不必果燒與否而縱火
之意已顯然可見彼亦無辭可諉矣
虛報　軍律第三十五款凡有虛捏偽報如兵丁容籍若
紀錄若文牘或令作偽而簽名其上或稽問承認例應
撤去差使並嚴辦之或另審辦此種捏報無非知法犯
法出於有意為之也　一千七百四十九年舊軍律有
相似之款兵船甲必頓借人與商船直至借出之人回
船始得開行亞美利加洲西印度羣島往往有之議院
查有二十四舉破兵船簿兵額一百二十人甲必頓竟
借出一百人商船工價較昂人皆願往所有本兵船幸
工口糧任甲必頓收用是借去兵丁水手數時即侵吞
辛工口糧數時並誤國家公事數時彼時有兩兵船爭
借致有口角滋事　一千七百八十八年有兵船甲必

頓拷芬在北亞美利加洲英屬地海黎法蠻地方設立
武會審訊究虛捏密錯之案查該船主並非有意侵吞
口糧因滅其罪僅于撤差水師都駁斥以科罪太輕令
加重處分即撤去水師都內名册賊名永不敘用　於
是拷芬即開上控英君主紡下十二按察司公訊按察
司訊後咨明軍機以該武會審所判拷芬之案於例不
合水師部加重處分尤屬不應以武會審判案他人無
權可加一詞也　由是觀之水師都無權可加重武會
審所判之案即整頓水師條例亦未予水師部以加重
治罪之權惟五十三款載有水師部可將案判延擱或
改輕駁斥則可然正法死罪仍不得擅行減輕也
滋鬧　軍律第三十七款兵船人等小有齟齬或食物不
合或有他故禀明甲必頓或喀曼特若尹爺府為之出力
料理然不准因小故吵鬧如有吵鬧應派武會審照情
節輕重辦理　查整頓水師條例惟此款未經載明處
分應照第十四款第四十三款辦理
禁水師內聚論以章程不使強請裁改此即與向例規
矩皆有關礙暫頓水師條例第三十七款准許各人稟
請辦理不得邀衆公呈派人領者
掠敵作弊　軍律第三十八款至第四十二款論掠奪敵

人船貨時所犯罪名　此數款關係一統水師規矩否
則兵船與海盜無別矣被掠船之紙張憑單（如關單護照等）須
保護勿任廢失凡掠應掠物件固無送還之理然必公
堂審判有不應掠者仍令歸還倘破壞該船紙張憑據
則從各罷職也　有淵博律例師云何以謂之掠掠者
以海面兵船之力奪令掠敵物及接濟敵人軍火糧食
等件業已掠得即爲國王之物無一人有名分於所掠
之物可以侵佔惟國王派奬則可此通例也而亦賢哲
之事也凡發令開仗或講和權皆國王主之戰時所得
之物皆歸國王然則掠奪之物與戰或和大有關係一
何種爲應掠之物照萬國公例應由有權公堂判斷
何則堂堂公正之邦所掠物件非公堂審斷以爲合理
則與強暴搶刼何異掠得之物須押到本國內經合例
公堂照例判斷此公堂有全權以所掠船貨並掠人者
被掠者皆在掌握無可遁避乃可撤底根究秉公定斷
此天下通例也此例之格外通行者以被掠之人不能
以彼國國例相攙而公堂判斷至公即彼國亦當俯首
無辭也二　何人應得掠物之利益歐洲各國於開戰
之初照例大張曉諭并照會各國分別何等船貨爲禁
物一遇即掠作如何辦理之法凡有各船舉同掠奪者
一併分得利益三　議院論條國王諭旨派得掠物利
益凡確爲掠奪之人暨幫同掠奪及當時指唆從旁恫
喝或幫同看守皆與有分焉

犯兵船整飭規矩　軍律第四十三款凡屬整頓條例管
轄之人吵鬧疏失暨怠忽職司不遵規矩及未經頒定
之律法而有犯者應撤差使或監禁之　是則過有案
件條例尚未載明英法律所不及可援此款辦理照款
審斷如下　凡有意不遵水師部論條一　護送船艘
時行爲不合二　阻止或拒地方巡捕及武巡捕三
毆打守舍或打護送舍丁四　書寫詆上匿名揭帖五
凡向水師部虛報物件如水手所用絨毯多報數張
亦歸武會審訊斷照喬柱第二所頒律法第三十三款
水師人等犯律法所未載之罪一併照罰
公堂照例判斷失事船衆　第九十二款論國家兵船爲風浪打壞
或沈失或被敵掠若不能歸咎於一人武會審公堂可
召集全船員弁人等從中擇一二人令矢誓直陳證據
公堂於該員不勉強令供致始伊戚　此款之設因該
船失事無旁人見證不能不擇人令供證據而又欲免
直供之難處　第九十三款水師部或派會審之大員
有憑可特派一武會審公堂以審案已查得失事關係

之人　集員會審之前主集者須出力訪查失事實係何人之咎如未能歸咎於一二人須照九十二款將全船班研訊倘其中實有奸計私通或膽怯怕死或於事疏忽應做不做應照第二款第五款第二十九款嚴辦全班究辦見附編三第十一款　咎有專屬可特設公堂審訊其人即係被告例不矢暫以符定例一千八百六十三年凹斯澱留兵船失守特派設三公堂於帕蛮瑪地方一審船上全班員弁人等提一二人作證一特訊略變特及行船咎脫能一訊守望班頭目

英國律例 水師交應律 德 酈 四 纂 慈 紹 舒 前 第十一款 論賊 凡故意謀殺人者 所犯故意謀殺人者 雖未傷而穩 當 罪 罪 分 作 論 罪 同 譯 海 疆 郭 嗣 祝 同 校

整頓水師條例援於武會審可酌情準理按照辦理

律法辦理水師案件 分別案情如下

一故殺 一謀殺三等一等故殺例應抵命二等迫

一迫殺 一謀殺 按西例命案三等一等故殺例應抵命二等迫殺者遇有相迫而來不得已而殺之例應充發工三等誤殺事出無心例不抵命

一雞姦 一無恥欺壓 一盜竊

以上各等罪名公堂有憑照條例第四十三款辦或照英國尋常陸路律法辦理須認清地方界限如近城邑僻可照尋常陸路律法辦理

整頓水師條例第四十五款載明凡有歸此整頓條例所管轄之人如犯故殺罪名即行正法 如犯迫殺罪名審實不得已而迫而出此者充發邊遠罰作極苦之工或另籍辦 誤殺者照情不治罪

工 犯無恥欺壓人者充發作苦工或另籍辦 盜劫或偷竊而不傷事主者充發罰作苦工或另籍辦 此外犯他律法在英國境內照英倫陸路律法辦理若其人在兵船犯案不論其在英境內與否均照水師條例辦理以有確證憑據即照重情減輕其罪四十七款武會審查訊無確證者可以更深之罪武會審訊得更輕證據即照輕減等治罪 軍律第四十八款武會審訊其科罪仍循照水師條例

所犯故意與否 條例第四十七款第四十八款武會審有權可酌量證據原情減輕其罪四十七款刑罰被告所犯是否故意四十八款武會審訊其有意故犯欲入輕重全視該犯之有意無意原告控其有意故犯欲入原告情重而證據輕應照證據輕治 條例第四十八款

拔相同之例原情減等治罪 軍律第四十八款武會審訊得更輕證據即照輕減等治罪

原告故殺而訊據實係二等罪名原告雖姦而訊據實係無恥欺壓原告偷竊而訊據實係試欲竊取或侵吞

整頓水師條例第四十五款載明凡有歸此整頓條例所管轄之人如犯故殺罪名即行正法 如犯迫殺罪名審實不得已而迫而出此者充發邊遠罰作極苦之工或另籍辦 誤殺者照情不治罪

工 犯無恥欺壓人者充發作苦工或另籍辦 盜劫或偷竊而不傷事主者充發罰作苦工或另籍辦 此外犯他律法在英國境內照英倫陸路律法辦理若其人在兵船犯案不論其在英境內與否均照水師條例辦理以有確證憑據即照重情減輕其罪四十七款武會審查訊無確證者可以更深之罪武會審訊得更輕證據即照輕減等治罪 軍律第四十八款武會審訊其科罪仍循照水師條例

所犯故意與否 條例第四十七款第四十八款武會審有權可酌量證據原情減輕其罪四十七款刑罰被告所犯是否故意四十八款武會審訊其有意故犯欲入

原告情重而證據輕應照證據輕治 條例第四十八款

原告故殺而訊據實係二等罪名原告雖姦而訊據實係無恥欺壓原告偷竊而訊據實係試欲竊取或侵吞

酌蝕或控取他人物為己物應照減等治罪武會審不得加重之也 尋常陸路律法所辦罪名有二一名

勿洛餒名也　一名密司提彌納劣勿洛也

治罪之外產業充公　勿洛餒罪名正法外兼沒入田產財物或益行入官凡犯勿洛餒之律法者不列於齊民之數國家一切利益永不得霑　密司提彌納罪名次於勿洛餒無專指之條治罪與勿洛餒迥別　歷朝頒律已載明勿洛餒辦法密司提彌納罪名極繁皆各科以相當之法茲編不及詳載　尋常律法任便發落者尚有小罪多種已於四十三款包括言之也

罪分首從　兩人或數人同犯勿洛餒罪名須分別爲首之人並事前幫兇及事後幫凶親自動手或主謀或當場指揮亦有不必當場動手而起首發令即爲首罪他如多人同謀殺人有幫助把風等或預備出路令凶犯逃逸皆作當場同罪論以各人主見皆在是也其罪維均　事前幫凶者臨事不在場先與同謀或唆使他人或喝令行凶其罪與正兇同事後幫凶者明知其人犯有重罪而窩藏接待或接濟慰藉或縱使逃逸凡援救重犯相與拒捕或助令逃遁即爲勿洛餒幫凶　揭告窩藏留養等幫兇必其人明知其爲犯案之人而有意庇之有實在證據方得邀准

事後幫凶重罪監禁牢獄不過兩年或兼罰苦工

幫功同謀唆使喝令雖屬密司提彌納劣勿洛餒之犯審刑相等

查瘋癡傷害人身　查瘋癡之犯凡在有知識之年歲例不作癡呆觀應照律法辦理然亦有見識不足毫無主見應略迹原情准予寬假　武會審查癡狂則收入班考究癡病之醫生考究其人果係昏憒癡狂則收入班房候水師部回文照辦　水師部有權令將癡犯押於相宜之所候國王降旨施行　癡證有難言者其人必有幾分妄見上議政院有查癡病法如下　大凡天之生人神志能省人事必能辨別是非若其人與衆不同是有明顯證據其在犯案之時該犯正在發癡不自知所犯何等即有一隙之明亦不曉所爲之非否則照國法治罪　又其人有數分妄見而他事皆清楚而借癡病以售其奸　又其人或與上同他事並不癡呆或即有幾分妄見以爲有人來殺伊而其實來人並無殺意亦無凶具伊因妄見而殺來人伊自以爲所見不虛欲自保而因殺之罪照誤殺辦理若其妄見時以來人曾壞其名奪其財而因以殺之則是有借此報仇之意不能因妄見而寬其罪　又如其人供認不諱則其發癡妄見須請醫生照格物之理逐層查究而該醫生與該

犯須向無識認瓜葛惟在公堂審訊始一面聲生在
公堂聽審查其殺人時果有妄見證據當殺人時該犯
能自知犯法與否其妄見究屬何似（以上第十二條上諭院查法）
陷害　凡人作爲在他人權下而一己無自主之權所犯
或非其罪假如政令強以遵道頒教之事得罪於人並
得罪於天公堂審訊實非其罪應照城鎮工部例辦理
以其人本非所願而強以爲之罪不出己例不治罪或
有畏破家怕死而從亂黨犯法其情有可原而其法有
難釋然彼在亂黨中常有白刃相加之懼事不自主
理從寬議　凡頭腦清楚之人而殺人其人早有狠毒
意見曾經洩語於人或已露行徑此即故殺屬頭等罪
名　陷害人者有意作不端之事無故殺人　其明顯
陷害者從容設計可於形迹查得其成見或預爲埋伏
或先事恫喝或挾有宿仇　其隱昧陷害者蓄意猝發
該犯神志清楚豈不知行凶之徵驗而被殺者並無忘
怒之事此種案作除亡命闖狠外該犯不能以固若爲
解假如人無術擒言語無十分觸怒而忽然殺人除慣
遇凶惡亡命之徒外從無有因小故或無故而殺人者
則其蓄意陷害已無可辭律法以其特意害人久已包
藏禍心謂之隱昧陷害罪列頭等故殺直至設師辨駁
可以減輕或遇迫情節顯然令公堂審訊始一面聲生在
迫殺罪名耳　凶手推諉以盛大觸怒致犯重法公堂
當查詰其觸怒之時與犯法之際間隔若干工夫若
延既需時刻則怒可消氣可平意可回懼禍之念亦可
起必不至殺人或受大觸怒公言報復即爲有意故殺
應律以頭等罪名　人有病不久將死因一鏟致速斃
須審查如何情節而定其罪　兩人私鬬而死其一則
不死者與其旁二監鬬者均科以故殺之罪不問何故
觸怒及孰倡而孰從也　因不應用之物而毒意害人
所害者大非止毒害一人雖被害者出於意外重非其
所欲害之人而罪與故殺等　凡命案爲首起意之人
亦在場幫助指揮則其所犯爲正兇並兼幫兇所謂在
場者非必屬人耳目即離遠防守出入之路或把風或
縱逸皆是也　同謀出令與主謀同罪然必他人所犯
皆其所指使也如出令打刼並非欲其殺人而人被殺
者雖非其所指使而科罪仍作殺人論　英皇佛多利
亞頒律第九十四章第一款凡犯勿洛餒罪之前同謀
者不問尋常律法與條例罪名何若有國家設師揭告
公堂必科以首罪　故殺首罪律應正法但爲從者例
可減輕照第五十三款辦理或照第四十八款爲迫殺

為誤殺或為鬥毆殺罪名辦理　凡被傷之人遲至一年零一日後斃者不作命案論兇手免究　業已明知其人犯有重罪而款待之接濟之依助之並救護之使官府不能拘獲審辦此即為案內指兇公堂科罪定案後罪名發遣瘴充軍永遠監禁作工不少於五年或監禁作工或苦工或否或獨監禁不逾兩年　迫殺誤殺本無陷害人之意即如兩人相毆中其要害或大觸怒動武而致回擊傷命等是也若僅被辱爲重不動武相犯乃以軍器殺之即以故殺首罪論　上帝好生與其殺不若宥矢不經凡命案公堂須細心省察有無可以減輕衰矜之或辦駁之可免重罪極刑之情節不測傷人例所不究或欲保護己身或保護全家眷屬致成迫殺例亦減免　事在危迫或律法許行之事或因保護阻興如強盜刦人或有行兇而當場殺之理所當殺例不加罪　宜律第五十款國家大小水師全班之督領官員或海口仙襲官奉命可授縻拘獲犯人票內載明犯人各姓氏拘送該管兵船或送他兵船審訊若竟拘人可酌量情形遲有個彊可協同地方工部局巡捕等捻送　強姦婦女罪名充發邊遠永遠罰作苦工或減輕不逾兩年或枷號兩月笞罪　強姦須查證據必該婦女不肯從而行強命醫生查驗若幼女不逾十歲或癡聚婦女或沈醉婦女此三項人必無和姦之理　以毒藥毒人論果傷與否應照勿洛餒重罪判斷　上三款勿洛餒重罪充發邊遠永遠罰苦工輕則不少五年或監禁兩年

犯匿工藝認爲生（例第三十條凡惡計將火藥及他炸藥擲入屋內或船內意欲傷人或毀壞房屋汽機器具等件不論其果炸壞與否應科以勿論其犯罪公堂有權罰以十四年苦工少則五年或監禁牢獄兩年或兼苦工或否或獨監禁　此等案件須查被告當時意見何若證據是否確鑿其行爲形迹有敗露處否若既有形迹敗露即其惡毒意見所在雖自飲酒醉不能以酒醉爲解如查其沈醉時所爲並無成見科罪加酌其　律法有以宿有蓄怒用酒醉犯事須查其犯案之前有無仇怨語氣若因小有觸怒之處即有報復怒言雖酒醉時犯案而早蓄有害人意見不得以沈醉爲辭　第三十四二十五佛多利亞頒律第一百章第二十款載有凡懷惡意傷人不論用凶器與否即爲犯密司提彌納罪名公堂有權科斷以五年苦工或監禁兩年或兼苦工或否或獨監禁　又第三十八款第四十一款載有犯密司提彌納罪名如下一一毆擊傷人兼懷有勿洛餃之意　二毆擊當差人員或幫助人員　三毆擊巡捕等欲阻撓拘提人犯　四工匠勒加工資致有毆擊傷人之事如是等罪公堂應斷監禁兩年或兼苦工或獨監禁　又第三十七款載有毆擊官員在當職時或危難保護船貨物不論連船漂沒或擱淺或拋棄岸灘或貨物何在水中如是毆擊等罪即犯密司提彌勒公堂有權科以充發邊遠邊罰七年或五年苦工輕則監禁兩年或兼苦工或否或獨監禁　會審公堂當審案時須記第四十七八款查明該犯成見何如又必查得實在證據然後照律科罪　盜竊物件照律充發永遠邊罰作苦工輕則五年或照五十二款五十六款科斷須知不論何等大小職員決不可鞭笞　盜刼爲勿洛餃重罪應罪重典

偷竊乘主人不備而取物並無行強情節　偷物滿貫便成竊案即緻還原物不得謂之不偷偷一百鎊銀錢雖貿錢而被告之設師謂其設計取物並不竟去要不過濟一時之急取以貿錢俟有錢即贖還按察司碩謂各會審官你們大家想想此人不問而取物是偷非偷若照還即算不偷爲賊者可遵遵事外公堂亦何必設乎　又一人失物一人尋得之不知係誰家物即留以自用若明知是他家物而居爲己有以爲失主必莫從覓矣此原不謂之竊然用其物明知是某人之物尤謂之竊矣又如一木櫃交付匠人修理匠人見

概內有銀票等而誤爲己有此非竊乎　又主人親手交付物件或令送物乃居爲己有或鐘表交付修理而店主得其此種案件應遵照佛多利亞頒律第九十六章第三款以他人物爲己物與偷竊同罪以物未換主而擅取用也　審官問此種案被告自知非己物否抑係無主之物否抑要歸還原主抑欺原主而取之乎當收受他人物時何等規矩及到手後遂踞爲己有乎當堂查訊明白循照整頓水師條例第四十八款酌量情節稍從寬減　整頓水師條例更有數項產業案件來經載明可照辦理當時陸路律法科罪此編特聲明凡犯條例未載之罪可照英國律法辦理或武會審循照陸路

文會審律法辦理

第九十六章第五十一款載有閑人走進他人房屋其意欲爲勿洛餒不法之事或其人本在其室犯勿洛餒重罪夜間逃逸破扉而出即犯強竊罪名　西名劫掠來累　自晚九點鐘至早六點鐘皆謂之夜　勃掠來累之罪永遠充發罰作苦工輕則五年或監禁不少二年或兼苦工或否或罰獨監　所爲破者果眞破壁破扉若破主人閉拒之意亦謂之破　西名亢斯即得留梯扶即形跡所無而意見所有之謂　凡探手探身入內或以鉤取物探鎖扭銷撬

第二十四二十五佛多利亞頒律

門挖洞等皆謂之犯勃掠來累　其破閉拒之意者如用巧法闖入騙入啟戶或借鬲取物是也　侵蝕公家物件整頓水師條例業已載明前幅入等虧欠民間貨物按照二十四二十五佛多利亞頒律第九十六章第六十八款凡工廠等處人員收受物件錢財或股份單匯票等類本主人物而居爲己有皆作侵吞論罪充發逸遠罰作苦工不逾十四年輕則五年或監禁兩年或兼苦工或否或獨監　欲控准侵吞者須有以下二項一查被告果否托主人之名或因其職而所在而收財物　二查果否居爲己有或不入帳或虛報或不認收受財物　誆騙照第八十八款所載凡假冒以取財物或契據股份單銀票等類意欲侵吞以爲己有即犯

第二十四二十五佛多利亞頒律

密司提彌納科罪充發五年作苦工輕則監禁或兼作工不逾二年　欲控准誆騙者被告果否假冒以本無之事而架詞爲有致人墮其術中或不必架詞騙人但行爲假裝爲眞亦屬誆騙即如有人在輿宪斯福特地方扮作彼處大書院內人而向各鋪戶賒取貨物是假外貌以騙人也　誆騙各術不必詳論祇得其一端假騙證據即可定罪　用各式賭具或不拘何項玩物藉賭贏者以不法之術與騙人錢財及股份單銀票

等此即屬拐騙害人之作爲照律科罪行罰　僞造票據或於眞票據改添銀錢數目（西名覊才累）其意在哄騙不必指明騙某人亦不必表明某人已受其累公堂查訊得有騙人證據即可照律論罪　覆才累罪狀不一皆備載於二十四二十五佛多利亞頒律第四十八章武會審公堂曾經辦過案件如下

目或送或發或匯劃售去所謂銀票或係英國家或阿爾國或商家公司銀行或分產單繪分單遺囑單不拘何種期票等明知其假冒而用之即犯勿洛餒重罪

出僞單收據或改添或送或發或僞爲各式收據或假造提貨單等即犯勿洛餒重罪　以上各犯公堂有權科斷永遠充發作苦工或不少於五年輕則監禁兩年兼作苦工或否或獨監　人有假銀票或購或售或收藏僞銀票或係英國家或阿爾國家或商家公司銀行或分產單繪分單遺囑單不拘何種期票等明知其僞而用之即犯勿洛餒重罪　以上各犯公堂有權科斷充發作苦工少則五年或監禁二年兼苦工或否或獨監　欲控准窩頓須有確證如下一其物果係偷竊而來則首罪偷竊者即其佐證儘有以偷竊爲全案見證　二被告果接受竊來之物物匿於彼處明知受此種物之有罪似此交易皆不能通用並有坏未成皆照勿洛餒重罪不論其假錢不能通用並有坏未成皆照律科罪　第三款凡有人將各假錢噴金噴銀或鍍金鍍銀其意冒充欲售用者罪同前詞所述充發苦工輕

雜項罪名　爲窩頓無疑

窩柱第十一頒律第四章並章靈婦第四頒

律第二十章八十四款載明雜罪項下凡有人假充有
札委執照員弁或水手或水師人等或有冒充某員之
妻或寡婦及親戚或冒充經手遺後事件或冒充不拘
何項在水師內冒領薪俸半俸獎銀款或冒領薪俸半俸獎銀
幾老俸取爲己有是犯勿洛餒重罪罰充發永遠作苦
工或輕則五年或監禁四年兼作工或否或獨監二
十四五佛多利亞頒律第九十六章四十四款四十六
款有發信恫喝無故強索產業物件銀錢契據或他項
貴重物又或恫喝欲揭告其死罪或欲告其七年以上
苦工之罪或強姦無恥之罪其意無非嚇詐產業銀錢
等是犯勿洛餒重罪罰充發永遠苦工輕則五年或監
禁二年或作工或否或獨監　不法吵鬧必自三人以
上或動武用軍械致百姓驚恐不安應罰監禁兼作苦
工　串謀必自二人以上如提詞陷害或詐取錢財或
串謀害人商量一作原告一作見證或陷人律法所不
容之罪或欲阻禦公堂判斷或借公以營私利如是串
謀不論有一二成否情跡有無敗露　指控其實在而
其地其時則不論　原告到公堂須呈明證據指名揭
陳串謀犯密司提彌納罪名或罰或監禁　整頓水師
條例第五十七款凡人在公堂僞爲矢誓或僞爲担直
承允而有意譎詐或作假見證是犯重罪須將原案載
明公堂紀錄其詞審訊時呈作證據照尋常陸路公堂
律法或罰或監喬柱第二頒律第二十五章四款公堂
有權罰入自新處作苦工多則七年或五年
第十二章　論刑罰
英水師准行刑罰　整頓水師條例載明刑罰差等遞降
由議院並國皇頒律內摘錄如下
一正法　甲欲行此正法重刑公堂須多半允諾方可
定擬　乙除叛逆時候外有正法罪名須候水師部
或駐紮外邦大統領 Napoleon 諾曼特 Napoleon 尹爵府 允諾乃可　丙正法重
罪惟國皇可以恩釋
二充發邊遠罰作苦工　甲永遠充發罰苦工或輕則
五年　乙充發苦工不復加刑　丙充發苦工即包
括開除羞辱之意
三開除羞辱　甲包括罰扣辛工等項嗣後永不得再
在英國家水陸文武事務處充當差使職司且或加
以監禁　乙貶弃犯酷虐刻薄或犯無恥之事或詐
騙勉強照此刑諸　丙或加監禁或加刑

四監禁 甲期限二年 乙或獨監禁或加作工或開
除 丙或加刑罰 丁包括無札委小員弁降級處
分
五行刑 即鞭笞 甲限打四十八鞭 乙抵作監禁之
有不然者如監禁或加作工或獨監所以過有一案而
用兩刑武會審須小心審愼照水師條例辦理又有小
刑罰武會審兼用之如羞辱開除之罰加以監禁是也
充發苦工包括羞辱開除羞辱開除又包括罰扣款項
小兵弁及無札委之員弁監禁行刑即包括降級並
別項處分
監禁期限 水師監禁之例以二年爲期限公堂須記凡
有案件可用尋常陸路律法而條例未載明者監禁年
限須斟酌爲裘武會審判案監禁例不能過二年加重
他刑則可
續加監禁 上所云續加刑罰者以犯人復犯一案審訊
判加刑罰凡有犯案判作苦工續有案審判刑罰須俟
前案刑罰滿後乃續加刑罰其兩案合計監禁苦工之
期雖多過例定期限亦屬應行而不論焉
迅速刑罰 整頓水師條例所載迅速刑罰案件如下
通敵奸人立即正法 員弁犯無恥之罪或侵吞公項
立即羞辱開除 員弁行爲不合體統立即開除

十一水師照例各小刑罰或水師部允行刑罰
充公入官

便宜刑罰　整頓水師條例第五十六款載如何迅速刑罰員弁等過有違令武官可依照辦理若犯案非員弁而不著重者水船管帶可便宜發落惟須循照以下事例一管帶無權判罰充發苦工二管帶判罰逃避之人監禁不多過三個月或他項小罪祇判監禁六星期或獨監十日若復判獨監須隔七日再監三除叛逆之外管帶不可先加刑須派員查察罪狀該員等查明有無罪名稟明管帶由管帶照例懲辦

刑罰員弁　第五十七款載明如何迅速刑罰次等員弁如下　水師幼童及司事等　一次等員弁罰月俸一格半期或有減司　格年期

水師部管轄外邦大統領有權可以減罰或赦免其罪名或以輕罰代之或消釋或覓其數分之一分或將其所抵刑罰消釋數分既經更改即發行所改總較原斷更輕也

大統領行權限制　駐紮外邦之大統領（略曼特尹語府略有權於正法行刑及監禁之判斷惟不能將判斷案件消釋也如欲勉強消釋須詳明水師部　武會審判正法等罪名如須請示大統領應將公堂紀錄並判語錄送大統領並錄清本呈送水師部　武會審判斷案件斟明情節定擬原不必稟命而後行判語既定即有權發行其候令而行者有四項　一正法　一充發苦工　一監禁　一鞭打　正法者除叛逆不赦外先送水師部並駐外邦大統領待允乃行如蒙　英國皇憐憫恩赦乃消繹之所以定擬正法後犯人無可覓俸凡有奏請殊恩赦免者須乘　英皇在辦公處時陳奏額恩乃可邀准耳至行武會審正法之判斷除叛逆外定限不一如近英國地界須待水師部之令所以必如是就延者欲判案者覆加思繹慎重人命故也若在外邦大統領

須詳加省察公堂會審紀錄果無可解免乃發令允行
如一念惻然可函請武會審酌改並呈請水師部候部
內各大員酌心允諾陳奏　英國皇施恩釋免可也
大統領行權界限　駐紮外邦大統領（暗曼特尹路脯）之權不能
過此界限凡犯重罪擬應正法者無權可以省釋惟行
刑由大統領飭屬奉行並由大統領定行刑日期倘案
有可疑可咨請水師兵部轉奏　英國皇候旨施恩
正法之案　正法之案屆時行刑先將其所犯罪名宣示
於衆並於本船升號旂燃礮一擊令近處兵船管帶員
弁人等同來觀看
充發苦工之案　充發苦工者由重罪減輕或因本罪充
發苦工水師部或外邦駐紮大統領或兵船管帶將犯
人拘守候部文允准充發苦工即以此爲充發文憑
監禁之案　監禁者從公堂判斷之日起限其監禁處所
由公堂派定或大統領或水師部或駐外邦大統領或
仙幾大員派定監牢係水師特設者或拏常陸路監牢
或陸路自新處或陸路監牢　國家律例師論駐紮外
邦武會審公堂仙幾官初到情形未熟不能派監禁地
方水師部論令外邦公堂判斷暫由該船管押候大統
領或仙幾大員出簽單交獄官管束乃將犯人押入監
牢　公堂審斷派定監禁地方則該獄官不必候大統
領等簽單而行有本船上司發名即可將犯人收監
公堂斷定監禁奉行者須照整頓水師條例行事否則
如魯脫能阿俞一案被反控無理監牢而收監者猶咎
矣　外邦設立水師監牢俟有兵船回國之便可將監
犯送回英國照條例第七十四七十五款辦理大統領
有權可以監禁犯人如欲送回英國其監禁期限先後
併算不得多逾期限　如欲改換地方監禁水師部或
大統領可咨送他處監牢獄官須收到簽單然後收押
簽單格式見附編應錄證水師部存案　監犯由水
師部或外邦大統領令監禁某處期滿應令釋放如有
公堂欲提該犯作見證水師部或大統領可行文該處
監牢照辦　附編有釋放犯人簽單格式
鞭打之案　鞭打者武會審公堂判斷或大統領大員號
令須及早施行倘該犯身體不宜可改緩日期　各等
監禁或鞭打總要醫生將犯人細查將該犯能否禁此
刑具寫明然後酌量行之　鞭打常例在船易行之令
犯人赤背用九條皮帶鞭打極重止四十八下幼童則
用樹枝或手棒鞭打時凡甲必頓等及一切人員須到
聲觀看若幼童則管帶可派人監打

陸路尋常公堂管轄之權　揭告武會審員　當差人員協告上司

水師武會審管轄並統領官員辦案之權皆依條款分限如越分限有干國例或在小公堂出號令而非其權之所在即在其管轄內而所為過於例限亦猶不應之

答　有關水陸例限而欲上控者須查以下數條　一上司行文阻礙武會審辦法　二上司因武會審回覆索人字條（索人字條海別斯考證司名）而查勘公堂判牘　三揭告四揭告當差人員不合

上司行文阻礙以武會審有管陸路尋常公堂管轄之權　上司行文阻礙以武會審有與國家律法相背或武會審侵官出於所管轄之外則可阻止之若小有不周到處不可以小故而遂礙之

案按察司判云本國武會審有管格鬬脫控戈爾特一案屬於韋斯敏司德地方（該處為各鄉衙門所在）領餉兵丁之權若屬公堂如辦案過當則申飭禁之其尋常陸路公堂雖知武會審有不妥不肯行文阻礙水師之權　朴一案被告求尋常陸路公堂行文阻止水師武會審提人之事以所訴之案不足歸水師管轄彼時上司不允因水師武會審已竟叫被告之罪擬定撤差且英國君主已允而武會審已散也並云緩後無庸再行會審凡水師會審總不能如陸路公堂之周到但大旨無誤斯已耳　行文阻止之不可可援教堂一節發明之如施密脫一案尋常公堂宣明不管教門案件教門之事歸教堂自理若或與國家律例顯然相背或越其分限則行文阻之　被告收押不合例上司准其求放而發索人字條（即海別斯考證司）不問被告候審與案已判監也所謂不合例者必其案不在武會審管轄之內或過分殘酷若回覆索人字條內聲明被告應行管押即稍有不愜決不能遵照釋放蓋公堂有訊刑之全權所判既昭公允並無待商之處上司即不能以不合例視之且可無庸公堂審判既屬公堂審判既發彼時有上司索放公堂回覆條內祇聲明該犯在管轄界內無勞勘問併不敘明案內情節公堂以行為不合判罰未照條例第二十三款迅速提審因是被告一面求上官出索人字條乃上官發一耐衰字條（耐衰者如所求屬實彼時糾察司照所開應照辦理）彼時糾察司覆陳所辦之事業已趕早其格就延者因被告一面見證來到之故於是上官即將耐衰字條作為廢紙　水師人犯監禁

若照陸路公堂律法辦者須聲明該犯果局其管轄與否大旨見下阿俞案

否被告果歸陸路條例辦理與否大旨見下阿俞案

阿俞為第八十二案而勒其們脅脫能時在東印度大武

會審照洽叛逆軍律科以殺人之罪判四年監禁該處

大統領允派阿格拉營盤監禁數月後阿俞求移送英

國陸軍監禁以武會審公堂原斷未定監禁所在故也

迫阿俞到英國後屢次移換地方英國大統領復派人

刑部監牢公堂以為該犯不得照尋常陸路律法監禁

如案屬犯第四十第四十一軍法辦理照第四十款者

皆無明文則刑部牢獄不應收入監禁　公堂判斷如

是不數時阿俞稟告羣滕地方陸軍獄官無理監禁受

諸枉屈公堂大員聽兩造論辨乃與會審官酌定以此

案無循例照會來而妄行監禁以是該犯作原告應得

償銀會審各員允諾照辦罰獄官出英銀五十磅以償

阿俞

揭告武會審公堂推一人為主而咎不得諉

一人人有以為不合例揭告者只可一案發不能逐

人而告如二人有不合而告一人案已邀准不得復告

第二人　一千七百四十三年西印度貿英卡島英兵

船魯脫能福來武會審訊其不從拘人其不從者福來

要甲必頓出筆據而甲必頓不允故也公堂有不識字

之見證數人各晏親供而福來謂此見證從未見過向

不識其名何可據以為憑證乃公堂不允竟判十五年

監禁並撤差押赴英國案咎解送軍機院員奏請恩赦

蒙允釋放嗣福來於陸路公堂控告武會審首座勒爾

爾公堂斷以不應之咎罰募捌爾出英銀千磅以償

福來　莫核告排斯脫一案原告見證人犯偽誓之罪

衆以為莫核教令偽誓首座將莫核監禁莫核揭控首

座陸路公堂按察司與會審官商議判水師武會審首

座不合因罰首座出英銀三百磅以償莫核一千七

百六十三年特房省之總兵官函報而勒其們之堪腦

官名以兵有怨望武會審以其函報為造言生事判令鞭

打一千下嗣總兵控陸路公堂審明允准罰該武會審

員出英銀六百磅以償總兵按察司判詞內有云假使

該原告被打斃命則武會審員應抵償其命

之武會審辦案過分者不免受尋常陸路公堂之罰然

守分當職微有錯誤或有不周之處亦不過議　武會

審官判詞衆有責備之言不得以是上控　第四十三

而勒其們甲必頓跟開爾控克納爾即腦司替活脫任
大公堂訊問其時莫核爲首座審員皆極公正判司替
活脫所辦甚是并云此案跟開爾控之人
向來當差謹慎一無過失若如甲必頓跟開爾所控實
是妄謗上司必致貽誤大公等語跟開爾以判內多此
數語上控莫核之非陸路公堂謂如是妄控決不准行
判云武會審斷案於原被告兩而訊明後是否確有佐
證如問官看來所告毫無根據覺可禁首座於原告一
面不作一聲抑問官斥其所控謬妄逐欲罪問官乎予
決不准行　又大統領派武會審訊魯脫能烘一案烘
以首座錄送案牘內有烘之行爲看來不合等語陸路
公堂判以文件內開此考語實達其所見乃案中應有
之判因將所控懸擱不理
當差人員控上司　當差人員所爲或無權而強爲有權
而過分或恐權妄施暴虐不論在何等地方如職司所
在理所應有者可不置議
不矜諒但察其意見爲公非有意苛虐即是矣倘任他
國當局所爲與本國家有違礙而兇其所在
或在上位或勢不能不爾彼亦爲此主其妄國家亦

不深責爲即欲究詰惟於其上司是問可也　公堂訊
刑罰過分者如華爾控麥奈麥辣一案總督麥奈麥辣
以甲必頓華爾不聽號令爲照治叛逆例監禁九個月
華爾以爲所罰過當控陸路公堂審官查其不告假擅
離監禁不爲過分惟其身體罹病天時地方不宜復加
以苛刻實有不合按察司云查該員當差外邦難得允
帥之助須酌量判斷不得以其不告假缺少一禮節而
故加嚴責顧其駐馬判斷要觀其居心何若若其心實無
他即見事不精亦足深諒倘有意暴虐即不能以照例
二字自解而苟免苛暴之罪此案華爾不告假擅離職
守固咎有應得然當其處並無敵人並無叛逆情節何
以援照叛例懲辦況華爾有病何以囚禁於瘴暑之地
不令受好空氣彼處又難得有兵船武員會審而監候
非數月不辦即此可見該督苛虐過分足駁斥其循例
之辭由是會審官判罰該督出英銀一千磅以償華爾
史溫吞控麥勞候一案史溫吞充兵船帳房控甲必
頓麥勞候不合例行權強令監禁麥勞候辦明當時辦
理緣故迨後覺有不合即行釋放等語然此案業已監
禁三日未經省察後聞史溫吞有何以不審斷之言始
自疑其非而決然釋放大按察司與麥勞之

候當差假此不妥照將額水師條例辦明監禁緩故而不加審際即違不照條例惟一覺即釋居心尚屬無他倘開言不省帶至英國則所誤更多無理監禁百喙難辭矣　噸捺福告赫吐一案與上相似兵船主噸捺福以甲必頓赫吐議設管理船班條款有與整頓條例不合不肯簽名其上因書一字條繳還赫吐怒其阻撓遂於衆前喝令監禁噸捺福上控而赫吐以藐視號令為言且與上司爭執欲請武會審嚴辦彼時公堂遂置不理　按察司愛宇隐謂此案果否藐視號令須查其斯以然會審官曰然又謂監禁抑係不肯簽名而宇條回復即以為逆命乎會審官曰否於是斷船主噸捺福不錯罰赫吐出銀三百磅以償之　格蘭脫告卸特毆打一案以毆打係故意蓄刻原告奉令差兩人往其處辦事而皆無成功卸特謂其懣箠而打之打雖因公而公堂則准原告　滑騰告裝留一案以下屬告上司濫用權柄借公濟私謂其不肯聽令判令監禁按察司曼蚩不即遵行致敵人遁去懸吞公家顏面論令調處息訟當行軍之際務以保國為先不得私自啟釁致入親仇　戰場有號令應立即奉行若事經公堂必致滯緩冀妙由該管上司酌量調處古人有言詩常陸路公堂律法與軍務全不相關拉丁文亦有謂律法於軍中不開口之說　陸路公堂過有上控案件果係寃屈准行訊究否則不理以全該上司體面　武會審有時從寬免究被告不得以原告虛捏為言　懸吞告強勝一案懸吞倘兵船甲必頓係亢奠濱強勝所屬強勝所部水師被法國水師提督駭擄攻打嗣強勝發令卸下各喀旻特亟斷錨纜趕迫法船懸吞回船不急斷纜強勝以其不遵號令請武會審訊究而武會審判懸吞無有不合　旻蚩斐爾與羅海祿兩按察云武會審所判果因懸吞所難為而獨不遵令之咎乎強勝欲速斷纜限時刻否風浪過大力有難施初次罷戰船面猝難料理又須看敵船與本船地位船行須臨時應變有此數端各訟師又各有話柒頗難斷總按察司排侖准予重審兩造請期之水師員弁均當堂矢誓謂我等如當懸吞之職應得令遵行發大衆明明聽見乃有意不即遵行致敵人遁去懸吞猶謂難從多望礙照律法辦理強勝所告甚是其緣由有二一遵軍令一誤軍機於是判懸吞以應得之罪

水師人員如於該管上司處臨陣所見不得作誹謗論

衙柱第三時格令回蚩武備處副總管出書數册論

列武備流弊勞特有備山韋昆水師頭
呈送該管上司武備大員於武備無涉者不送按察司
受監斐爾批云此案不作誹謗論以其書所送處皆有
權整理武備大員非送他人也　軍中一切奉行事理
不得妄稟上游致洩軍機惟統領該管所在乃可稟耳
哮獲告捌盤呾一案哮獲爲接濟船之船主捌盤呾
爲水師魯脫能在接濟船當差捌盤呾致書勞益特勞益特查估艙股公司
以船主行駛不公不足以管駕帆船於是哮
獲控諸公堂按察司拔斯脫批云捌盤呾之書送水師
衙門上議政院皆以道鏗斯平日行爲雖有洛克培之
案情有閃謂道鏗斯平日倔彊不遵令不足以管理駕
案等語道鏗斯以洛克培揑造虛詞情同謗誹按察使
所應有上司非必因洛克培一言而遽加罪道鏗斯也
查案公堂雖與他公堂有別而既奉命派設所有見證
與會審公堂之見證人無異國家定例要得公正確據
因許見證人盡情直說不作誹謗說也惟軍中事例可
通融調處務令弭隙釋嫌勿以小書而誤大事也　按
察司曼蛩斐爾與羅溥祿批云大將臨敵時見所部有
不安風采微形即應機立斷不肯隱忍以誤大事全恃
目力所及而發不顧性命之號令以奮前行且其下必
應令如響一無停機見有不安即令退去而別派人代
之　武公堂灼見委曲所謂首要次要者無非聽命二
領之
論美嘲極納爾拋來脫出令之不公其書即交拋
來脫轉遞拋來脫於代寄書時附寄一書詳敘出令原
意並證明道鏗斯才不稱職臨陣慌張平時料理拔塔
令兵亦甚不安即請派員查辦阿塢坦脫極納爾果派
員來查道鏗斯大怒以拋來脫心計太毒誹謗上控拋
來脫聲稱職居道鏗斯之上所屬人員優劣應報明上

字概之而已下能從令則行軍方有把握若統帶官員當職辦事刻刻防人告發瞻顧曲徇即一事不能爲矣國家近來水師整飭規矩漸弛一遇敗仗即彼此咎貴一營水師往往各分門戶互相傾軋武公堂所審案件無不揭控陸路公堂人心擾亂統帶官亦無頭緒矣人衆有冤何嘗無伸雪之處無庸向陸路公堂肆欺蒙伎倆以爲借資定主之術武員有屈仍應武員伸理彼誣告者一撤差而名即壞即其冤亦足償矣

第十五章　論取證據

第一證據大例　第二約度證據　第三所取證據須就所告推求別無牽涉　第七配充見證　第八查問見證　第九筆據一公項一私項

第一證據大例　武會審循國家律法有權審訊犯人視所犯輕重以定刑罰依照律法大旨不拘拘於字句間且毋庸拘泥常陸路公堂舊例推求細瑣　律法查辦案情虛實與尋常民間查察事理相同武會審於同類中查察尤宜凡斷案不外乎人情考成熟悉情事與尋常世務中考成意見同理　取證據有不能周備照下法查得之一直證由知情者通報或函告是也一曲證借物爲憑由約度得之或從緊要事情連類及之是也　取證據有不能周備照下信者爲確

第二約度證據　頭等證據如係直證衆所共曉不獨公

堂以為然則無可辨矣由證者略不同以不得直證憑據祇取事物相關者為證此不過約度之見雖其人力辨而無人確證其非則此事物所在即憑據所在所謂約度也凡犯法者祕密不令人知所以難得直證以無可得見證人也無已則用約度證據約度者即案內隱情之直證此隱情之證據須總合一切隱情與其人之平日舉動始定其罪凡人無有不守律法而其與律法反背者須實有憑據古人有言人必循理直至背理之證據明顯始為犯法之人當差之員自按察以至巡捕水陸弁兵皆奉國家命令而行即殺人亦律法中應有之事反是則有罪名矣　律法查主見者先論其居心何若如其所為大害即其心之主見必於事跡中顯明故其有意橫用凶器者其人必先有害人之主見凡謀殺案件首取殺人憑據以備有凶器耳此凶器明知為害人之物而故用之則其主見在殺人可知如欲自辨析以表明可以辨析證據如原告人證內有可辨駁處則無庸被告辨矣　大例十四歲以下之人不罪若憑據眞確人雖幼而志力不小則必以其罪罪之以其居心凶惡已非幼弱比矣　人由外七年無信息回者照例作其人已死論如有謂其人尚在者必表明尚在確據方可　暫緩約度者勞特海爾論約度證據有二誠言一不可有成見賢賢然指一人取無來路之物以為贓

要查其證據有數情節令人可疑若其人有不在場之證據不直說出即不能解免總之有可辨駁之確證而不說明約度之下罪無可逭矣　律法約度執法者初無成見公堂拘到之人皆以無罪視之迨查訊其證據確鑿始定其罪凡人無有不守律法而其與律法反背者須實有憑據古人有言人必循理直至背理之證據明顯始為犯法之人當差之員自按察以至巡捕水陸弁兵皆奉國家命令而行即殺人亦律法中應有之事反是則有罪名矣　律法查主見者先論其居心何若如其所為大害即其心之主見必於事跡中顯明故其有意橫用凶器者其人必先有害人之主見凡謀殺案件首取殺人憑據以備有凶器耳此凶器明知為害人之物而故用之則其主見在殺人可知如欲自辨析以表明可以辨析證據如原告人證內有可辨駁處則無庸被告辨矣　大例十四歲以下之人不罪若憑據眞確人雖幼而志力不小則必以其罪罪之以其居心凶惡已非幼弱比矣　人由外七年無信息回者照例作其人已死論如有謂其人尚在者必表明尚在確據方可　暫緩約度者勞特海爾論約度證據有二誠言一不可有成見賢賢然指一人取無來路之物以為贓

必其所得之物確非其所宜有乃可一概可採然定殺人之罪俟得有確鑿證據或驗得屍身乃可

第三傳言證據　大例傳言不可作準所傳者不論量據與口說照律法論之傳言之可憑不可憑非惟視其人亦須究其言所從來果可憑與否　傳言不作準繩故以非矢哲而言之也又無從駁詰其實在必更有目覩者且即送審跟究終屬空言無著反就誤揭告工夫又不能令人心服或有意架詞以誤其趨向亦不可不察　然傳言又不可盡廢如有數端可以為證則前例亦可通融　傳言非從證明其事而所言乃即見事之一端可取而究之如謀反叛亂亂民所聲言者即叛案之一證其行事時之言即衷明其所行又如車輪輾斃之人當未死時所言為旁人所聞此傳言即是為證又打傷有醫生指明傷處傷者回答醫生亦指明受傷時情形其傷何等與其人頭腦昏醒及心地糊塗與否皆足取證又盜竊報捕事主指認之人亦應取證又強姦本女自報案亦應取證　原被告所說有與前說同者即為最重證據人不犯罪必不無端自供招重無威逼勢迫而亦不得嚴刑誘供　不用是自供而以刑偪以成爾使不得不妄認以免慘審之苦凡誘供毀傷眼前好處或長刑訊而承招者皆不足取證若其念天堂地獄不敢虛証以再

取罪辰而承認者不在此列　其誘供只云汝承認爲便宜一言即承認不是爲據盜案之見證人教被告最好汝自願充眼線以緝衆盜即可與衆盜潛異則此被告承認亦不足憑　其偪供只云汝不承認將有大害因是畏葸而供者即不可取證　凡承認之言是有不可取證若其從誘騙或刑偪而來者非其本意不能爲憑有權者如捕捉之人訪查之人誘騙恫嚇得其承認皆不取證　按察司在公堂遇有不合例此欲公堂保證須原告證據確鑿而爲被告一邊設師所不能駁乃可定擬若刑迫言誘無理訊供爲推取信大衆也　有數條條例論誘供不合例之事有不能勉強見證人盡言并不問其言之自害與否然公堂自有法以矜全之也　驗屍查得見證是明公堂證據非出查訪得證據是明武會審按國家通例此等證據非出矢誓而來均不能據以爲實若據以斷案則私下查訪人將挾情而不敢言訪查之事勢將廢矣

第五案件及各情節須真確　案件須確洽各案件無非應爲而不爲不應爲而爲揭告者須擊明其所犯一昭著罪名至相關情節須節明備述而其人亦必在公堂管轄之內　犯事之時與地須確實固也倘其地與時於案情無大關係亦無庸推求假如放火一案原

告謂為夜放逸查訊知為豎放其時雖不確而放火則
確也他倣此　然則案件如何便確案件要訣須明指
其罪名原告狀詞要使被告曉得專指所犯之一案毫
無含糊犯事前後情節不可漏失致或偏重而令被告
罪有加也　武會審察議案中情節不背因狀詞小有
不愜意之不理審官當審其罪之有無而小節本不拘
也　公堂審勿洛餘罪案或密而提彌納罪狀其所控
情跡與查訊證據異者如地名人名時候或公所或產
主或年貌或有累及鄰名有舛錯而於本案無甚緊要
關係且在被告必不因此小錯誤而輒多其罪公堂有
權可酌量更正之　辦案有不必全數統究但得一二
端確證即可定罪如竊案狀詞內失物十件但緝獲一
二件贓即是竊又如訛騙錢財原告祇能舉出十份
之一份證據確鑿是可定罪　案件情節牽涉過多不
必取以為證者可悉屏去　律法大例凡案總要原告
確有證據不得強偪被告出證據致成寃獄　顧有犯
火何堆總歸一案判斷　數人同犯一案一人承認可
為其餘同夥之證同夥中一人之言即取作證不問其
果被控與拘到否是欲以此一人指供同被告之人非
欲其害人也以一人所作為與日供即數人所作為與
日供也公堂因偏得全儘可定罪數人而寃此一人與
告自知原告所不能知者即不能著落原告呈證祇要
確也他倣此　然則案件如何便確案件要訣須明指
其罪名原告狀詞要使被告曉得專指所犯之一案毫
無含糊犯事前後情節不可漏失致或偏重而令被告
罪有加也　武會審察議案中情節不背因狀詞小有
不愜意之不理審官當審其罪之有無而小節本不拘
也　公堂審勿洛餘罪案或密而提彌納罪狀其所控
情跡與查訊證據異者如地名人名時候或公所或產
主或年貌或有累及鄰名有舛錯而於本案無甚緊要
關係且在被告必不因此小錯誤而輒多其罪公堂有
權可酌量更正之　辦案有不必全數統究但得一二
端確證即可定罪如竊案狀詞內失物十件但緝獲一
二件贓即是竊又如訛騙錢財原告祇能舉出十份
之一份證據確鑿是可定罪　案件情節牽涉過多不
必取以為證者可悉屏去　律法大例凡案總要原告
確有證據不得強偪被告出證據致成寃獄　顧有犯
火何堆總歸一案判斷　數人同犯一案一人承認可
為其餘同夥之證同夥中一人之言即取作證不問其
果被控與拘到否是欲以此一人指供同被告之人非
欲其害人也以一人所作為與日供即數人所作為與
日供也公堂因偏得全儘可定罪數人而寃此一人與
第六證據就本案推求別無牽涉　且證據有不能證案
內確情有不能反證案內確情即是與原被告兩不相
涉應悉屏去不理犯法案內證據更不得牽混案外情
事與田產錢財等案不同如控告犯法專求犯法證據
其不相涉之情節尤須屏去如是便於被告備駁審查
問時不得究其自幼慣做此種不端之事　原告既不
得以被告一罪證據而表明他罪如牽連數罪而歸併
一案是即以一罪作他種罪之證勞特愛命薄祿接察
司云一賊當夜犯三次偷竊在第一處竊得小衫遺於
第二家三案皆牽連公堂可併查三案情節又一案控
三處放火其堂堆彼此相近接連放火不過一堆一
人拘獲公堂先審第三堂堆人家證據被告承認二堂
堆放火之事難得指同放火之人證據不問指者之放
火何堆總歸一案判斷　數人同犯一案一人承認可
為其餘同夥之證同夥中一人之言即取作證不問其
果被控與拘到否是欲以此一人指供同被告之人非
欲其害人也以一人所作為與日供即數人所作為與
日供也公堂因偏得全儘可定罪數人而寃此一人與
觀也蓋人天性皆善被告面子初與衆同逸原告呈出
反面證據按察司始留被告而查訊之若其情事獨被

原告及定案不相干也不問所控何罪祇論同夥與否
即如殺人案內數人與在堂被告同謀則一人作捺即
是數人證據又數人同夥作假銀票有見證人親聆案
內一人之言雖所言之人在逃而此一言可爲數人罪
名證據　欲表明被告知罪證據即其前所犯案與本
案雖不相關亦可借以作據即如用假銀票一案被告
諉爲不知然前曾用假票而犯案前知其假今又可諉
不知乎又如假銀錢案他處已售用經此次一家查出
其僞尙以爲無心誤用乎　欲表明犯案之有意與否
可借他案以爲證即如開槍傷人被告諉爲偶告然前
經開槍而未傷此次又復向彼開擊而可謂偶然乎又
如殺人一案前有嫌怨曾經恫喝有言而猶謂無意乎
雖然原告於案外取證被告亦可案外取證以表其
無罪即如殺人之被告謂與死者交情極厚公堂遂信
其言而謂其非有意乎　國家通行大例凡案外不相
涉者不得取以作證惟欲駁見證人往往詰以案外情
事以察其所言之確否總之辨案不得籠統批評強人
就我須於本案內確查證據　犯法案件許被告召見
證人供其平日行爲見證人到堂查其相識久暫問被
告向來果誠謹安分否查問之言須與案有關係論人
品於平日必其有所不爲果其聲名夙好斷無忽改其
操猶之平時行爲素劣而忽做一好事以求譽斷不能
以一端概其生平也

第七取充見證　被告及案內人公堂斷不令供證據如
案內有一人自認固可取爲原告一邊見證而亦可爲
被告一邊見證若有人於證據無關涉者例可釋放惟
其人有證據確鑿者即據以定案一千七百九十二年
審鞫推兵船之叛逆水手人等內有一人名拏們與原
告證據無涉被告一邊人許其釋放以作見證武會審
官員不准案作送部時部內律例師請部員准如所請
令作見證　凡人頭腦無病知敬天神以矢誓爲重者
可充見證人惟夫婦之間彼此不准作見證　有疑病
者不能作見證固也若有時清醒所言亦有足據有人
於一事發癡而於他事不癡明曉案中情節能知以誓
言爲重者亦可采其言以爲證　幼孩之言
年紀只須幼孩能別善惡亦可省察然必令矢誓而後
言其能否充見證由公堂察奪欲查察幼孩公堂須深
知其向受教導能以矢誓爲重否則不取
者不能作見證有人不信無所不知之上帝爲將來鞫
證問惡者不可令作見證以矢誓不以爲重也　取誓

言法不一應以該見證人敬慎爲率取其心之所重而
肫誠不苟者作證所以回回教人在愛爾蘭開經書上
矢誓猶太人令戴帽在舊約書首五册上矢誓印度佛
教人令在各敬信之經上矢誓　公堂見證矢誓法誓
曰我某今在此公堂至誠矢誓於所審案內供是證據
不問明被告害彼告而所言極眞且盡眞並毫無他意
實盡眞筆上帝明我　此誓言欲將案內情節和盤托
出然亦有不必盡陳者如原被告私托訟師之言或論
國政有秘密者不得明言　以是國家官府所辦事件
如新疆總督與國家大訟師往來密件論新疆人眞或
論所屬武員或派員查辦事件覆稟大統領之言或眞
弁有因私下友誼關照實情話者皆不得妄言　此之
謂格外恩例（西名法里德留處）凡被告與訟師言慨不得宣泄
此外見聞不能不於公堂供明無所謂格外恩例也有
論醫生教士亦公堂垂詢須坦白直陳即任教士神甫
前認罪之言亦可取證然國家大按察司批案云我決
不肯勉強教士宣泄被告所認之言若神甫自願陳明
乃取以堪憑耳

第八查問見證　見證人先誠心矢誓眷傳到堂查問例
不得導引取供惟初次查問祇要見證人領捷回答是
否而於案倘未足據不過導見證人以現案關係之
肫誠不苟者作證所以回回教人在愛爾蘭開經書上
矢誓猶太人令戴帽在舊約書首五册上矢誓印度佛
教人令在各敬信之經上矢誓　公堂見證矢誓法誓
曰我某今在此公堂至誠矢誓於所審案內供是證據
不問明被告害彼告而所言極眞且盡眞並毫無他意
實盡眞筆上帝明我　此誓言欲將案內情節和盤托
出然亦有不必盡陳者如原被告私托訟師之言或論
國政有秘密者不得明言　以是國家官府所辦事件
如新疆總督與國家大訟師往來密件論新疆人眞或
論所屬武員或派員查辦事件覆稟大統領之言或眞
弁有因私下友誼關照實情話者皆不得妄言　此之
謂格外恩例（西名法里德留處）凡被告與訟師言慨不得宣泄
此外見聞不能不於公堂供明無所謂格外恩例也有
論醫生教士亦公堂垂詢須坦白直陳即任教士神甫
或許其所夙曉者約度之如見證人所言皆虛則是矢
誓而言不說實話其罪加等照例將見證人嚴辦所以
當無可取證之時祇可許見證人約度果其人果其物
果其筆據者　似此降格取證在技藝或貿易之事不
得已而一用若練習熟諳者不僅許呈證據且許其呈
約度之意見即如公堂每許醫生約度病證生死或損

傷後之檢驗或拯治法或論人癡獃從情節考究出來
又如論武備必問武員大例查究事理在未專精者即
無可靠之言須召有識熟悉者研究之凡格致相關者
亦召精究此項之人取其有識之見解　各項有關格
致事理者可據其呈意見非獨有一已考究而得即別
項人業已考得證據所言亦足爲證即如行船不合之
案可招倫敦大公司船主或他船主充見證人表明其
考究意見公堂照該見證考究意見究究該船行駛果
合法與否又如船有疵病尚能行駛與否招熟悉造船
工匠令指陳所見查照該船起椗之前取保險單時該
船主矢誓之言何若果其船可行駛否　在異邦時查
他國律例風俗有昭著簡編重大心所儆戒者招格致
家或公務差使之人表明所見以爲證　有案無見證
人莫從取證惟於同犯人內取一人作證查則難以科
首犯之罪該犯證據可否徵信由公堂酌奪或謂公堂
不應信犯人內見證須有別項證據以證其言此種供
證須慎重詳審之向來無一定辦法大例按察前嘱會
審各員不可專聽同犯一人無相證之一言定人正法
重罪　原告見證供畢後許被告一遍人從旁駁詰不
論如何訊察原告證據并不限定原告見證所言數項
或以爲尋常導引之法爲可用然被告一面駁詰原
告見證不可作十成語引而之他令原告順口相應又
如其中情節未顯而詰問先坐實之所謂以言餂之者
皆不許也　訟師駁詰又不得以所不欲之反供謂有
人業已說過攔阻之使不言而引入於正供也　訊原
告見證時所問之話甚嚴潔凡無關涉者悉屏却之訊
被告則可通融其例以被告一面有不得不用他事引
證或公堂嫌其所供支節彼告訟師可答公堂容當引
證無誤若是訟師之言公堂難以限定其通行大例如
下一不可以無關涉之前事謂其人不足信如不留
意而任其駁問或見證人說應之則此說應之言又必
跟究矣　二幼見證人品行實駁詰時查其品行不端
雖未經告發而不端已顯明於公堂然亦有與本案相
關者見證人雖圖賴而證據已牢不可破與本案不
相關而見證人盡行回答則其回答之言即以爲據又
無論回答與否即不回答亦不能別召見證人以證其
實如其人曾犯罪可提前案併查之　三欲查見證人
可信與否當駁問時所說有關涉者可別取一證據以
駁之若事無關涉則否即如見證人爲人駁詰而不認
前言則召前與聞者證之問前言汝親自說否　見說

所言分別有關係者其品行等語與案不相涉者悉屏去見證人前曾犯案自己承認其言足準以見證人不防備公堂查究其前事一也既認前案復查訊本案無涉之事是多生支節二也　見證人言有不可信可召他見證人以詢之該見證如肯矢誓則可徵信否則視平日公論以見其人之可信否　原告見證所供爲被告一邊訟師可再問見證人令其明因何含糊答應致原告所控盡虛原告之訟師又不可申說前未提及之別項致生枝節　被告隨時供出未問之新情節爲原告所不及料者公堂可許原告支節　公堂祇有一見證人向來公正可信者勢雖孤而案可獨支　證據之輕重有數項即如見聞之多少案情之灼見情形之熟悉有格致之學業及閱歷又見證人有無關涉即證據有多寡偏倚見證人誠實明理重其形貌所處其言與前數見證所言有相符合否總之世務人情變幻不一公堂須詳加省察分別原被告兩邊證據以衡輕重備所供證據略有參差不能因是而漫謂無據若各見證所言一無參差必其私下串通預筆據亦須得有見證人如其人已物故或遠出而留有筆據可招人以認其筆跡既認筆跡不錯則此見證入筆據即是爲案內證據否則取本人筆跡以辨認之

第九筆據　尋常大例案情有契據合同筆據須驗係筆據已燬失或以正剛人言語爲憑是即次等證據　被告隨時供出　公堂有權可比尋可隨時省察係見證人已退去可復傳見證人到堂重加查訊

不拘何案它查本人筆跡證據爲要　本人筆據或不
自認令即當堂親手再寫以比較之比較果確公堂可
定斷判　原告無筆據呈驗可用次等證據一因原告
一邊筆據已燬欠一因筆據在遠處不便取來三因筆
據在相敵之人處雖曉呈堂而不從四因筆據在條例
管轄之外不能勉強取到或在被告案相習之人處該
人已奉有公堂簽單（兩名式）令作見證并奉令不准再
與被告交接　其筆據已燬廢或遺失應先令呈如何
廢失之憑據當時曾否登報且呈明前此百計尋覓無
著之憑據乃准其呈次等證據　筆據或嵌牆石版或
墓碑或工部局打樣記號或分界樹木或粉牌告示等
難以取而呈驗又或筆據已帶往他方彼岡例不准弔
取者祇可用次等證據　筆據在相敵之人處須表明
業已囑令呈堂而彼不肯呈出之憑據乃准其呈次等
證據又先表明曾稟公堂給提單而取不到之確證如
筆據在房人處無庸發提單祇要公堂嚴切吩咐可也
被告果知人控其匿有筆據原告可不復請弔驗或
筆據爲相敵之人騙去或彼邊訟師懷此筆據或報廢
失原告不必囑令呈驗　筆據在他邦人處公堂律法
所不及即出式撇你簽單令作見證亦不肯呈繳或業
已失誓之見證人帶此筆據上堂則不能與之交接囑
令呈驗祇得呈次等證據若彼祇以奉有簽單故而無
他望礙綵由何不能即呈次等證據　如是取次等證
據與取自供一般然必呈有百計尋覓不獲憑據乃可

英國律例師德麟 慈谿舒高第
水師支應官極福德同纂 海鹽鄭昌棪同譯

附編一

一國家水師師艘特郎之喀曼特尹谿府送肥陳之旂官喀曼特並各船甲必頓等奉行諭條由水師提督統領宇劉克孟克送斯宇陸配吒條奏交議院議准施行

前者水師人等往往有過分之舉弊混之事欲儆戒禁止不便常設大武會審因議院議定戰例海軍律法令水師永久遵行所議條奏如下

各喀曼特須實恪守戰例海軍律法

各師艘特郎旂官喀曼特及所部武員訊辦犯戰例海軍律法之人其命案應稟明統領 原編錄原被告口供申詳水師部糾察司入册備案新疆等處開除甲必頓亦照此辦理

旂官喀曼特會訊案件須請本送肥陳戰艦之喀曼特之權遇有案件照例審辦

新疆兵船甲必頓隨時有權可召集魯脫能與曼斯脫至少三員有權可訊刑犯案之人其命案及開除甲必頓須申詳就領事水師糾察司若開除新疆船之魯脫能或船主兩名曼斯脫 先將情節稟明本師艘特郎大旂官核奪飭遵厚被告供證紀錄備案如兵船有三艘以上奉派某處防守則該屯之喀曼特暫授以送肥陳旂官喀曼特之權遇有案件照例審辦

新疆兵船甲必頓隨時有權可召集魯脫能與曼斯脫大二三副查點官礮弁水手班頭船匠目等審訊犯法之人不論何項船班上岸當差誤事或在船誤事或駭擾水師等皆應作犯法論除命案或開除有札員弁應申詳該管上司喀曼特旂官或師艘特郎大員或水師大統領喀曼特尹谿府餘案照例訊辦

以上爲一千六百五十三年五月十六日條奏

又一條奏令各水師兵船喀曼特一見暗號號令即各歸各屬之送肥陳師艘特郎本船倘有不遵號令初二次犯者罰一日薪俸或向該管上司聲明不到緣由可邀免如不聽罰水師巡捕有權可拘而管押之三次犯者稟總會審公堂以犯整頓條例論 以上條奏蓋用蘇會福脫硝船印 簽名 孟克 配吒

一千六百五十三年十二月十六日

附編二千八百六十六年整頓水師條例

第一類　軍律　西名阿則克臘斯典禮話　一款至四十六款

第二類　通行條例　四十七款至五十一款

第三類　刑罰規例　五十二款至五十七款

第四類　武會審公堂　成法五十八款　辦法五十九款至六十九款

第五類　充發苦工監牢　七十至八十三款

第六類　續增條例　八十四款至九十八款

第七類　末減規條　九十九款至一百一款

第一類　軍律

第一款　禮拜之禮

第二款　敵前行爲不合罪名

第三款　不追敵或不幫助盟友罪名

第四款　懸宕公事逃避差務或在敵前守望而

第五款　戰場玩弄者不合罪名

第六款　通敵罪名

第七款　助敵罪名

第八款　與敵人不應交接而交接罪名

第九款　擅離職守或磕睡誤職罪名

第十款　叛亂行兇罪名

第十一款　叛亂不行捕治罪名

第十二款　唆使不盡職重激叛罪名

第十三款　平民唆使不盡職罪名

第十四款　叛人聚會兼有違悖言語罪名

第十五款　庇護奸宄情事或悖逆事情罪名

第十六款　毆打上傑或欲毆上傑罪名

第十七款　違命或兼恫喝或蔑視上傑罪名

第十八款　相鬨相打罪名

第十九款　逃亡罪名

第二十款　引誘逃亡罪名

第二十一款　員弁庇護逃亡罪名

第二十二款　擅離兵船或差次罪名

第二十三款　不告假離船罪名

第二十四款　逃亡應罰去幸工重行李物件變價

第二十五款　幫助逃亡或教令擅離日久不至重庇護逃犯罪名

第二十六款　唆使逃避或令不到職守罪名

第二十七款　瀆神咒罵酗酒污穢等罪名

第二十八款　員弁無恥誘騙不合體統罪名

第二十九款　兵船失事或擱淺或入險罪名

第三十款　護送各船時不認真保護罪名

第三十一款　護送商船主應聽從兵船號令

第三十二款　受戴無令之貨物罪名

第三十三款　浪費虛報或偷賣公家物件罪名

第三十四款　放火船場船廠兵船舢板等罪名

第三十五款　簽押虛名册籍或偽頂公文罪名

第三十六款　有意加重病症或僞病等罪名

第三十七款　有不愜意而倡亂滋鬧罪名

第三十八款　不將掠得文件送部罪名
第三十九款　掠得船貨未奉審判而擅取罪名
第四十款　詐虜已降敵船人等罪名
第四十一款　串通掠貨或賄縱罪名
第四十二款　送部船貨先私自取用罪名
第四十三款　有礙兵船修潔規模罪名
第四十四款　犯海面寧常規矩罪名
第四十五款　寧常陸路公堂通用律法
第四十六款　行法不分所在

第二類　通行條例

第四十七款　武會審公堂酌理準情
第四十八款　武會審公堂可減輕罪名
第四十九款　指實為敵
第五十款　拘人之權
第五十一款　不助捕之罪

第三類　刑罰規例

第五十二款　允行刑罰
第五十三款　行刑之例
第五十四款　拘訊期限
第五十五款　刑罰輕重之限
第五十六款　判罪權限
第五十七款　可專主之權

第四類　武會審成法

第五十八款　設立武會審
武會審公堂辦法
第五十九款　聚集武會審所在
第六十款　武會審不得推班
第六十一款　派紳察司
第六十二款　被告可駁會審成法
第六十三款　審官失察
第六十四款　紳察司護法
第六十五款　水師部特領公堂規條
第六十六款　召集見證
第六十七款　僞見證
第六十八款　辦理疑犯
第六十九款　詳送案件

第五類　充發苦工及監禁

第七十款　充法苦工
第七十一款　暫押待充
第七十二款　暫押待充枷鎖戴

第七十三款　另案續判
第七十四款　收監地方期限
第七十五款　更換監牢
第七十六款　供給犯人
第七十七款　詭避犯人解送上司
第七十八款　犯人未滿監限釋放
第七十九款　兵船監押亦在期限扣算
第八十款　疑犯送押
第八十一款　水師部有權可令某房屋某船作爲監牢
第八十二款　庇護逃犯並犯監牢規條
第八十三款　管監罪名

第六類　續增條例

第八十四款　簡目省文
第八十五款　頒行條例起初之日
第八十六款　命名
第八十七款　水師條例管轄之人
第八十八款　陸軍搭趁兵船
第八十九款　平民搭趁兵船
第九十款　戰時借用民船
第九十一款　兵船失事後員弁人等在一公堂問訊
第九十二款　船失後員弁人等在一公堂問訊
第九十三款　另設公堂分別審訊
第九十四款　另犯事者另設公堂審訊
第九十五款　船失後員弁辛工
第九十六款　仙裝官船失後員弁人等分派各船
第九十七款　水師兵船班兜捕
第九十八款　被捕應令釋放並繳費

第七類　未減規條

第九十九款　新例未行照舊例辦理
第一百款　此條例不與國基固有恩權相礙
第一百一款　此條例不佔專管陸路公堂之權

第一類　軍律

第一款　禮拜之聽　凡有英國家水師兵船員弁人等
遇禮拜日照英國家教會禮文恭行禮拜各該員弁留
心各本船教士認眞講告傳道照例守禮拜日

第二款　敵前行爲不合　凡水師條例管轄之旂官甲
必頓喀曼特或喀曼特尹爺府業已瞭見開戰暗號旂
色或已瞭見敵船亟應出戰乃不奮勇督陣前攻爲罪
一在敵前不盡職司激勵所部出力猛攻爲罪二該船
儘可自保乃竟降敵或臨陣不合例自退爲罪三　如
其果有奸詐之心一經查出立正軍法臝怯畏葸亦應
正法或用他刑若疏忽或他故應革除撤差或加羞辱
或否或以後嚴行究辦

第三款　不追敵或不助友　凡水師條例管轄員弁人
等見敵不追見海盜不追見叛黨不追或不出力幫助
同盟友人或不合例擅離派屯處所查其果有奸詐之
心即正軍法臝怯畏葸亦應正法或以後用他刑若疏
忽或他故應革除而羞辱之或在敵前守望而磕睡

第四款　懸宕公事逃避差務　或在敵前守望不振
凡水師條例管轄之員弁人等在差次臝敢懸宕公務
不認眞趕辦或在敵前詭避差或在敵前守望不振
刷精神而磕睡應正軍法或以後嚴行究辦

第五款　戰場玩弁有不合　凡水師條例管轄之人除
統領統帶外所部員弁人等在預備開仗時或臨陣時
奉令而不出力遵行查其果有奸詐之心即正軍法臝
怯畏葸亦應正法或另用他刑若疏忽或他故應差辱
革除或以後嚴行究辦

第六款　私通作奸　凡水師條例管轄之人與敵私通
作奸細者應正軍法或另用他刑

第七款　助敵　凡水師條例管轄之人與敵人通信或
漏洩軍情或得敵賞情不稟報上司或接濟敵人應即
正軍法或以後另用他刑

第八款　與敵不應交接而交接　凡水師條例管轄之
人如無奸計與敵人不合例相交接應羞辱革除或另
嚴辦

第九款　擅離職守或磕睡誤職　凡水師條例管轄之
人擅離職守或防守時磕睡誤職或當職時疏忽不認
眞應羞辱撤差或另訊辦

第十款　叛亂行兇　凡水師條例管轄之人或行兇
謀串通應亦正法或以後另行究辦臝怯畏葸不出力

阻止應充發苦工或以後另行審辦若疏忽不即彈壓
阻止應盡拏革除或另究辦
第十一款　叛亂不行兇　凡水師條例管轄之人如叛
亂並無行兇倡首者正法或另行嚴辦為從者應監禁
不出力阻撓亦應監禁或另行嚴辦
第十二款　唆使不盡職或激令違叛　凡水師條例
轄之人唆使不盡職等或激令違叛上命者應正軍法
或另行他刑
第十三款　平民唆使不盡職　不屬水師條例管轄之
人在國家兵船唆使員弁人等不盡職司或叛違上令
照例應與條例管轄人等犯法同罪應軍法從事或另
用他刑
第十四款　叛變糾會兼有違悖言語　凡水師條例管
轄之人聚衆叛鬧或唆人入黨糾出違悖言語照律充
發苦工或另嚴辦
第十五款　庇護奸宄或有違悖言語　凡水師條例管
轄之人有意庇護奸宄或有違悖情事或有違悖言語
應充發苦工或另嚴辦
第十六款　毆打上傑或欲毆上傑　凡水師條例管轄
之人於上傑當職時毆打或試欲毆打用軍械恫喝者
應正軍法或另嚴辦若疏忽不即彈壓
第十七款　違命或棄恫喝或蔑視上傑　凡水師條例
管轄之人有意倔強不聽從上官合例號令或恫喝或
欲毆打用軍械恫喝者應充發苦工或另審辦
第十八款　相鬨相打　凡水師條例管轄之人或相鬨
或相打不論彼邊之人在管轄內與否應監禁或恫喝
蔑視應盡拏革除或另嚴辦
第十九款　逃亡　凡水師條例管轄之人擅離兵船或
差次其意不復旋返即作逃亡論一逃至敵所應正
法或另用他刑一因他事避往他處應充發苦工或
另究辦　犯此者應罰去一切利益革除拏工存款恩
資拯救酬勞掠船派款並賠贓款及一切年款期滿應得
之俸花紅賞牌寶星等類又本船或當差處行李物件
悉行充公或候公堂及水師部定斷
第二十款　引誘逃亡　凡水師條例管轄之人有引誘
逃亡者應監禁或另訊辦
第二十一款　窩庇逃犯　凡水師條例管轄之員弁人
等窩留國家水師逃犯該員弁本知其逃亡不亟稟報

統帶上官或船在遠方不稟水師部或喀曼特尹翁府或從陸軍逃出者不稟報兵部及所屬陸軍喀曼特應撤差革除或另究辦

第二十二款　擅離兵船或差次　凡水師條例管轄員弁人等除逃亡及不合例離船外有不請假而離職守者雖免監禁不過於十禮拜或兼苦工或酌情節另行辦理或罰辛工及水師部所定他項利益

第二十三款　不告假擅離職守　凡水師條例管轄員弁人等除逃亡及不合例離船外有不請假而離職守者雖免監禁不過於十禮拜或兼苦工或酌情節另行辦理或罰辛工及水師部所定他項利益

第二十四款　逃亡罰辛工並物件充公　凡水師條例管轄人等擅行離差有一月之久不論是否逃亡或不合例擅離其人遠去無從拘訊應將應得之辛工革除並水師部所定利益明果係不請假擅離逃逸所遺行李物件悉行變價聽候水師部或喀曼特尹翁府查明確係逃逸不回乃可如該逃犯推諉有詞委非逃逸水師部或喀曼特尹翁府令充公物件仍還本人若已變價將價銀幾份給還本人或給其親屬

第二十五款　幫助逃亡或教令擅離日久不查並庇護而用之　凡水師條例所不管轄之人幫助逃逸或教令逃匿或庇護而用之明知其逃亡或知其離差經公堂審訊其人已數犯此罪者每次罰英銀三十磅不問英國陸路地方官律法如何該犯應得罪名照水師條例辦理

第二十六款　唆使逃避或令不到職司　水師條例所不管轄之人唆使水師人等逃避或令不到職司經英國公堂審判應罰英銀二十磅一次不問地方官律法如何照水師條例辦理

第二十七款　瀆神咒罵酗酒污穢　凡水師條例管轄之人瀆神咒罵酗酒污穢或別項蹧蹋或敗壞風氣應羞辱開除或另嚴辦

第二十八款　員弁無恥誘騙　凡水師員弁或無恥誘騙應羞辱撤差如所為不合體統應撤差或羞辱之

第二十九款　兵船失事或擱淺或入險　凡水師條例管轄人等不論何等疏忽過失致船失事或擱淺或入險例應撤差或羞辱或另審辦

第三十款　護送各船不認真保護　水師員弁奉差護送各船應認真盡其職司若任意疏忽不保護船艘貨

物或畏避讓避致所送之船觸
毀欺隱該船入等公堂審判護
送商船照律降等罪犯
各照本例問
第三十一款　護送商船主應聽從兵船號令　商船受
護送該船主應聽從兵船統帶官號令應加何行駛穩
妥遵照統帶官之意避去敵人倘商船主不聽號令統
帶官有權可用軍器儆令聽從雖傷人失物統帶官可
免議
第三十二款　除金銀寶物外兵船不應攬載無令之貨
物　水師兵船除奉令收受金銀寶物或本船應用物
件及失守船之貨物外不准攬裝轉運貨物倘有擅自
裝運貨物例應撤差或另辦
第三十三款　浪費虛報或偷賣公家料物　凡水師條
例管轄之人浪費虛報銀錢物料或偷賣公家軍火糧
食及他物料有明知之而故縱之者應監禁或受他刑
罰
第三十四款　放火船塢船廠兵船舢板等　凡水師條
例管轄人等放火公家船塢支應所汽機工廠製造局
軍火棧房囤料大小船艘及物件非屬於敵人者例應
正法或受他刑罰

第三十五款　餞押虛名册籍公文　凡水師條例管轄
員弁人等有意餞押虛名册籍及他項公文例應羞辱
撤差或受他刑罰
第三十六款　有意加重病症或僞病　凡水師條例管
轄人等有意不從醫生使病加重或有延治法或假作
病不當職例應監禁或受他刑罰
第三十七款　有怨聲不服意前借亂滋鬧　凡水師條
例管轄人等有怨聲或食物不合或他不愜意縱由應
安靜稟明上憲酌量整頓倘有借亂滋鬧例設武會審
據如合同提貨單照會等應小心收藏兵船等帶應將
文件一併申送水師部公堂察議此項文件掠取合例
與否倘有遺失不送者例應撤差或受他刑罰併革除
第三十八款　不將掠得文件送部　掠得敵船文件字
掠船應得利益
第三十九款　掠得船貨未奏審判前擅取　凡水師條
例管轄員弁人等掠得敵船除防遏失代為收藏或取
以濟本國兵船之用外應將船貨錄册由公堂議判不
得於議判之前有自擅取倘有私自取用例應撤差或
羞辱之或受他刑罰并革除掠船應得利益

第四十款　苛虐所掠敵船人等　凡水師條例管轄員弁人等業已掠得敵船不得剝取敵船人等衣服物件並不得毆打苛虐犯是者例撤差羞辱或受他刑罰

第四十一款　串通掠貨或賄縱　水師兵船統帶管帶與敵人串通取船貨以爲掠得者或不合例私自盟約得賄徇縱或奉不合例之令縱還船艘例應羞辱撤差

第四十二款　送部船貨先私自取出　水師人等所掠船貨先私自取出或因戰例暫行扣留之船或盜船或奴才船或偷稅商船應送水師部公堂議判分別處置乃擅先私自取出應羞辱撤差或受日後他刑罰并罰除應得利益

第四十三款　犯條例未載之罪　凡水師條例管轄人等有意或疏忽犯水師整飭修潔規模之咎爲條例所未及載者例應撤差或兼羞辱或另行究辦

第四十四款　犯海面尋常通行規矩　凡水師條例管轄人等犯海面通行規矩即不至如正法重罪及充發苦工或以後另加刑罰　若犯人獸雞姦充發苦工或另刑罰　若盜刦或偷竊若犯無恥之事充發苦工或另刑罰　若犯他律法在英國境內可用英國陸路律法辦理者亦可用水師律法辦理

第四十六款　行刑罰不分所在　以上所列罪名其犯事地方不論在本國或外國之泊船處或浜或湖或江或他處爲水師部所轄者或外邦口岸或本國船塢支應所汽機小廠或裝駁埠頭或製造局或營寨或醫所不論本國外邦犯事皆照軍律行刑罰此條例所載犯敵前不合行爲與敵相通疏忽瞰司違命偪彊逃亡不請假擅離及各罪名在岸上犯者不論本國外邦悉照此軍律刑罰

第二類　通行條例

第四十七款　武會審公堂酌理準情　武會審公堂官員照軍律定罪須推究該犯因何起見原告情節必較重於該犯起見本意公堂既經究察得其起見本意不至如原告所控情節之重應酌理原情照較輕意見辦理

第四十八款　武會審有權減輕罪名　原告犯謀殺人

命或訊知係尋常毆斃應照毆斃辦理原告犯雞姦查訊知係無恥行強應照無恥辦理原告犯盜竊查訊知係他人物件居為己有或並無失物亦無重罪證據可從輕辦理大例公堂辦案不得較原告所控而加重罪名也

第四十九款　何謂敵人　凡帶軍械之叛亂人帶軍械之違命人並海盜在律法皆謂之敵人

第五十款　捕人之權　英國水師兵船及在灣泊處仙宴員弁皆有擒拿發捕人牌票交不拘何等人可捕拏犯事之人一案有數人牌票註明捕到即送上兵船過有傴彊可勉強之

第五十一款　不幫助捕人　條例管轄人等不出力查究拏人或不幫助受牌票捕人之人一經告發例須監禁或另刑罰

第三類　刑罰規例

第五十二款　允行刑罰如下

一正法　二充發苦工　三羞辱革除或羞辱撤差四監禁或鞭打　五撤退永不敘用　六降仙資格年期　七從本船開除　凡啟行貴備或尋常責備九小員弁降職　十罰去以下各項利益　辛工　扣存辛工　賞款　救物派款　掠物　年款　退職賞俸　外獎　獎牌　賞星　若逃亡所有留遺行李物件悉行充公　十一水師照例各小刑罰或水師部陸續准行小刑罰

第五十三款　行刑之例　一正法重刑惟　國皇可以恩赦其餘各項刑罰水師部可暫懸擱或批駁或核減或免數份或代替刑罰可全免可減輕其減等刑罰與武會審堂斷無異應照行總之水師部於案件只能改輕不可改重　二武會審官員如止五人過有正法重案須有四人允行乃可判定如不止五人須三分有二允行乃可定案　三除違命外正法案件須水師部或駐紮外邦之喀曼特尹爺府允行乃可工或終身不釋或至少以五年起限　五充發苦工總兼羞辱革除永不敘用　六羞辱撤差總兼罰去辛工等利益不能復投國家陸軍水師及文員差使或加監禁　七監禁以二年起限　八監禁或罰獨監每次以十四日為限每年獨監不過六次計共八十四日為限每獨監相隔日期不少於一次之日期如監禁之期過於八十四日則每二十八日內獨監以七日為限每次獨監相隔之期不少於七日　九監禁判斷或加作工花紅銀兩

或纍期作工或作數日工或加鞭打不問有無獄監
十監禁不論水與陸若小員弁兼降職若無礼員弁兼
降爲行伍在監牢之日罰去辛工　十一不論何等鞭
打不過於四十八下若員弁則不受鞭打若小員弁無
礼員弁除違悖外亦不得鞭打
第五十四款　拘訊期限　凡犯案者隔三年後不得拘
訊如三年犯人在逃則該犯回來後一年內仍可拘而
訊究
第五十五款　刑罰輕重之限　案件定判後或加有他
項刑罰總較原判刑罰更輕若鞭打之刑等於監禁以
是鞭打可代監禁或有監禁加鞭打之刑
第五十六款　判罪權限　水師條例管轄員弁等犯軍
律者武會審可訊斷可刑罰軍律所定罪名犯者非員
弁非命案則照水師部頒例該船管帶可訊可刑如
下例一管帶官不能判充發苦工　二管帶官不能
監禁逃亡者逾三個月之久或犯他項者監禁不得逾
六禮拜之久判獨監每次不逾十日之久相隔之期不
少於七日　三除違悖外管帶官不得先判鞭打或先
派員查察該犯確據候還定奪
第五十七款　專主之權　水師部或駐外邦之喀曼特
尹谿府或統帶仙曼官可專主刑罰照通行條例辦理
若論小員弁罰去資格年限加下　一水師部罰小員
弁資格以十二個月爲限駐外邦之喀曼特尹谿府罰
小員弁資格以六個月爲限諸常統帶官罰小員弁資
格以三個月爲限　二駐外邦之喀曼特尹谿府於小
員弁可行第七第八款之刑罰
第四類　武會審成法
第五十八款　設立武會審公堂法　武會審公堂設立
之法如下　一武會審公堂官員不可少於五員亦不
多過九員　二員弁非國家水師當差全棒旂官甲必
頓喀曼特魯脫能不得與會審　三設武會審地方其
時至少有英國家兵船三艘兵船上有甲必頓喀曼特
魯脫能係全俸者　四員弁二十一歲以下者不得入
座會審　五審旂官武會審首座須是旂官其餘會審
官品級須甲必頓以上　六審甲必頓首座須甲必頓
以上之職其餘會審官須喀曼特以上之職　七審甲
必頓以下員弁首座須甲必頓以上之職其餘會審官
須有喀曼特以上兩員　八官員兩位爲原告者不入座
九水師部有權可派武會審官員或權可授權水師全
俸官令派武會審官員　十水師全俸官奉水師部諭

札叮派武會審官當派武會審時適有品級較大之全俸統帶官遊止雖未奉水師部派審論札而派審之區可暫讓品級較大全俸官　十一　統帶官奉有水師部論札者在外海物故或召回國或離轄境或調往他處則接第之員雖未奉水師部令亦可照前任官派審　十二　統帶官奉水師部論札有離派審而所部分一股他往不請假而不到即請假須在座各員允許乃可若無故不到即爲犯此條例應撤差由武會審定擬刑罰

第六十一款　派糾察司　水師公堂未奉派有糾察司則武會審首座派一員代理糾察司之職照例水師部或喀曼特尹豁府選派糾察司並副糾察司否則首座酌派代理在公堂會審時令各見證人矢誓

第六十二款　被告叮駁會審成法　武會審既聚會所行入座會審官姓氏須宣明於被告前任被告省察如審官有不公或向有嫌隙者准其稟明公堂由會審官酌量如許更換則選擇人員以補之此審官資格較次其姓氏在武會審派定名單之外又被告視公堂設立有不妥處准其駁問由會審官酌定之後被告不能再駁

第六十三款　審官矢誓　公堂第一事水師糾察司或副糾察司或代理糾察司令各會審官矢誓如下　我

第六十款　會審不應推班　照水師條例武會審員有一人不到而尚有四人不得停審會員拜外須逐日會審至定案始止倘或風浪不測則止聚不請假而不到即請假須在座各員允許乃可若無故不到即爲犯此條例應撤差由武會審定擬刑罰

第六十一款　派糾察司　水師公堂未奉派有糾察司則武會審首座派一員代理糾察司之職照例水師部或喀曼特尹豁府選派糾察司並副糾察司否則首座酌派代理在公堂會審時令各見證人矢誓

第六十二款　被告叮駁會審成法　武會審既聚會所行入座會審官姓氏須宣明於被告前任被告省察如審官有不公或向有嫌隙者准其稟明公堂由會審官酌量如許更換則選擇人員以補之此審官資格較次其姓氏在武會審派定名單之外又被告視公堂設立有不妥處准其駁問由會審官酌定之後被告

某某澈誠矢誓照律法秉公無私審訊案件除公堂照例應說外誓不漏洩各員意見祈　上帝佑助

第六十四款　糾察司誓法　會審官既矢誓後首座令糾察司矢誓如下　我某某矢誓除照例應說外不論何時決不肯漏洩武會審各官服得意見祈　上帝佑助

第六十五款　水師部特頒公堂規條、水師部有權隨時可頒規條令武會審公堂照辦所定規條必須　國皇在軍機處時允准便可施行此規條已先由上下議或院員議定然後呈請核准也

第六十六款　召集見證　不論文武軍民及水師人等有可作見證者水師部或糾察司發簽單以召之作見證者官府不能拘拏倘有尋常公堂拘留糾察司可出簽單討回若見證人奉到簽單而不到公堂或既到不肯矢誓或不肯允諾或既矢誓及允諾後不肯直陳證據或不肯盡言或游移不定武會審首座可簽名字條送尋常陸路公堂按察司撥照該見證在尋常公堂犯事例究辦如該見證係水師中人武會審將此項犯法之見證人監禁以三個月爲限若藐視公堂監禁以三個月爲限凡見證人係水師管轄外者應給盤費由水師部或武會審首座支給

第六十七款　僞供證據　凡人矢誓或允諾後充見證人有意供陳假證據即犯故意捏架重罪屢犯者照英國大律審斷而重懲之倘在外邦犯者送回本國照律法審斷

第六十八款　辦理癡犯　在犯事時或審訊時其人發癡武會審令小心監管稟明水師部由部奏陳候　國皇恩典

第六十九款　詳送案件　糾察司將公堂紀錄或抄錄原稿並判語均蓋有印信申送喀曼特尹谿府或仙岌大員轉送水師部被告於時可求公堂紀錄抄本在地中海限六個月抄給在歐洲各口岸限三個月抄給在外海他邦限十二個月抄給每張七十二字者繳費英銀四般乎若定案三年後求抄給者不准

第五類　充發苦工監禁

第七十款　充發苦工　正法罪名減等爲充發苦工或原斷充發苦工案定後不得更易水師部可稟國家第一按察公堂（西名坤斯朋廣有共國大按察司爲首座有四按察司爲副其職監察下屬公堂按察所辦之案令不得過其權限並督令其盡職凡公司辦理有不合處亦歸其究辦）或稟國家第二按察公堂（西名康們愛里斯監察律例師等定斷）或稟國家第三公堂

酒石發克勒倫克智理錄律例 卷四 第四章 第二節 第三目 第四段 查照部稟年期核准施行令收監獄官遵照辦理凡地方官各保正及禁卒並監守暫又與監牢相關之人若巡捕等須聽上官號令倘有疏失不安即照該處地方案件一律究懲定判後如有逃亡及庇護縱逸者均照律嚴辦國家按察公堂既發號令照會水師部令將號令載明公堂簿內給管理文卷者英銀二磅林六般子爲登簿之費如犯人求抄紀錄將犯者姓氏某公堂審斷並充發苦工之判語由管文卷者抄給日後無論再赴何等公堂即以此爲憑證

第七十一款　暫押待充　正法罪名減輕爲充發苦工或原判充發苦工水師部或駐外海之喀曼特尹谿府或本船統帶官有權將該犯暫行留押帶送兵船或監牢俟奉到水師部或喀曼特尹谿府或他有權大員令提往某處或第一第二按察公堂及第三公堂有號令來解送某船或某處牢獄著落該獄官收監期滿釋放

第七十二款　給暫押囚費　監牢如非水師所設者水師部陸續令發養費交管監牢者以爲給養犯人之用管監牢者計算月日具領狀支領

第七十三款　另案續判　犯人在監牢或充發苦工時又有另案牽涉奉公堂判斷監禁或充發苦工應俟前案刑罰期滿後再行續加刑罰兩次期限過於律法所限者勿論

第七十四款　收監地方期限　充發苦工或監禁相關之人若巡捕等須聽上官號令倘有疏失不安即照該處地方案件一律究懲定判後如有逃亡及庇護縱逸者均照律嚴辦國家按察公堂既發號令照會水師部令將號令載明公堂派定或水師部派定或駐外海喀曼特尹谿府仙裏大員派定其監牢爲水師監牢或尋常監牢或自新處或英國屬之陸軍監牢

第七十五款　更換監牢　水師部或喀曼特尹谿府可隨時令犯人更換監禁地方管監者接奉來文將犯人照文解送或交水師兵船解送彼處管監者接奉印信每一英里給銀一喜林犯人不在水師監牢照水師部派定每日所需之費由地方官出簽單有水師印信持赴官帳房支給

第七十六款　供給犯人　解送犯人之費水師部或駐外海之喀曼特尹谿府將犯人公文遵將該犯收入監牢

第七十七款　詭避犯人解送上司　除例頒行後有奉等託名陸路犯事借此詭避應解送有權上司費給二站第三之四十四年所頒條款第一禁止水師員弁人牲第三之四十四年所頒條款第一禁止水師員弁人喜林今改爲一喜林

第七十八款　犯人未滿監限釋放　水師部或駐外海
喀曼特尹爺府有權行文將犯人釋放更有權提犯人
交水師官送武會審作證該管監牢者照來文辦理
第七十九款　兵船監押亦在期限扣算　犯人在兵船
監押之日歸併監禁日期內扣算管監者收監犯人須
明曉該犯判監期限在兵船業已監押及路程若干日
須一併計算至期滿爲率
第八十款　疑犯送押　監禁犯人有發癡者有二醫生
查驗由宇據寫由水師部令送養癡善堂期滿釋放如
疑愈仍由善堂醫生出宇據水師部令該犯仍收監牢
候期滿釋放
第八十一款　部令某員作水師監牢　水師部
有權將某房屋某船作爲水師監牢國家內部大臣於
陸路有權水師部大臣於水路有權一切章程規條或
新設或更換或廢去及監牢管事人等並監犯皆歸管
轄可隨時派人查察或隨時點閱通商海口仙差員弁
駐紮水師邦或水師部特派查察查察人員可隨時察
明水師部以所查確實事務
第八十二款　監護逃犯並犯監牢規條　有私將軍械
器具或面具或假衣服縱犯逃逸不論犯人果越獄與
否即此預備令逃便犯勿落餘罪名查訊屬實應判監
禁二年或充發苦工多至十四年有人送酒入監每次
罰英銀二十磅少則十磅有人私帶別項在禁之物送
入監牢每次罰英銀五磅有阻撓公務或唆使毆打員
弁罰英銀五磅派員查訊或查察不少三員多次犯毆
打者判監六個月或兼苦工或獨監禁此六個月監禁
不得在本罪監禁期限內扣算其罰款或不能繳可將
該犯物件勒令變價以償
第八十三款　管監之罪　管監牢人等不肯收押犯人
或不肯交出犯人每次罰英銀一百磅如不能繳勒令
變物以償

第六類　續增條例

第八十四款　簡目省文　凡稱條例者即一千八百六
十六年頒行整頓水師條例
第八十五款　頒行條例起初之日　此條例大英國家
一律奉行在英國境內所有附編二末後載所載條例
限一月後不復行在境外屬地所有附編二末後載所
載條例限六個月後不復行
第八十六款　命名之意　條例內名目如下一水師
部或水師部之爵員即英國及阿爾蘭之勞特海愛等

美領現無勞特海愛特美領專職特設水師部即英國
家所派欽差料理勞特海愛特美領職司一與福蕃
者即國家兵船官員其小員弁及無札者不在此列
一蘇批里合與福蕃者國家兵船小員弁及無札者之
稱
第八十七款 水師條例管轄之人 英國家水師兵船
員弁人等當水師差務在兵船簿册有姓氏者皆屬條
例管轄有犯事者照水師條例辦理
第八十八款 陸軍搭客 國家陸軍搭趁水師兵船時
即屬條例管轄
第八十九款 平民搭客 他項人等奉令上兵船搭趁
者亦爲條例管轄
第九十款 戰時借用民船整頓法 國家有戰務借用
民間商船受裝軍械由水師部派員督領聽水師號令
一船上人等歸條例管轄 二此項人犯事猶水師
人等一律辦理 三此項犯事人照條例管押候武會
審公堂訊斷 四水師部或喀曼特尹爺府或仙袞大
員有權派設武會審應遵從察審 五督率此項船艘
官員管束本船人等爲之國家水師兵船喀曼庭與福
建領兵船人等權柄 六喀曼特尹爺府或仙袞大
員有權於商船人等犯之有權於英國家水師兵船
第九十一款 兵船失事後員弁人等仍屬水師管轄
國家兵船損壞或失事或攻毀或被掠所有員弁人等
仍作水師當差一例管轄直至派往別船或將該船辛工停給
結後乃將該船辛工停給
第九十二款 失事員弁人等在一公堂同訊 兵船損
壞或失事或攻毀或被掠不能歸營一二人者可令一
船員弁人等駛赴一公堂審訊且令齊矢皆或擇一二
人矢誓或允諾代誓直陳失事情由公堂不令自認誓
己之事 此公堂查訊罪失不可查問本人因人情皆不
肯自認必自底裏若一涉底裏則所指反虛致
增偽指之過故公堂查訊
重在見證不責問本人也
第九十三款 另設公堂分別審訊 水師部有權可允
令派數武會審審訊失船之案
第九十四款 另犯事者不歸失船案內審判 兵船失
事後所有員弁人等另犯罪案須另設武會審訊斷
第九十五款 船失後辛工 兵船損壞或失事或攻毀
或被掠員弁人等經查訊後知係實在出力失事後仍
守法奉公此項辛工日糧應照給發直至改派或撤散
第九十六款 仙袞官船失事員弁人等處置法 統帶
而止

副委官之船或拖或推
僱船或幷派所部各船護送如無更緊深實勢其拖
仍如前
第九十七款　兵船人等免捕　水師兵船小員弁水手
及紥札員弁無論何項公堂發票不得任其擊去如其
人未則水師班時員欠債項則不在此例路簽條須註
明欠債時其人來入水師內
第九十八款　被拿各樣　水師兵船小員弁水手及無
札員弁不論何項公堂發票管上司或本人可擊明
入水師班後負欠債項並令矢誓既誓後方信簽拿者
犯九十七款條例即提出令釋放應令原告繳補費（原告先墊
（被拿然後公堂照舊發票管上司或本人照例釋放補費
業經交付原告仍得追回其拘留日費）
水師條例
第七類　未滅規條
第九十九款　新例未行照已裁務例辦理　新頒條例
未通行之前有人犯一千八百六十四年條例而其例
已裁者該處所例案行應照辦例辦斷
第一百款　此條例不載　國堂問行懲相應　水師
條例明頒天下決不行違　國堂問官違亦不裁揜
水師條例第一編

第一百一款　此條例不佔專管陸路公堂之權　水師
條例決不佔專管陸路公堂之權等常罪名可交付水
師審辦水師決不自行庇護也
附所裁條例如下
十一爵仕第四章一百靈姆第四所頒條例第二十章
不全裁　頒律第八十款論水師
十一佛多利亞頒律第六十二章不全裁　頒律第十
一款論設立水師監牢並禁止水師人等逃亡
十七佛多利亞一千八百六十四年經頓水師條例
十八佛多利亞一千八百六十四年經頓水師條例
第一百十九章
二十八佛多利亞一千八百六十五年加增經頓水師
條例第一百十五章

各國交涉公法論

原序

人不能獨立於世則有交涉之事人與人有交涉國與國亦有交涉交涉中有分所應爲與分所應得者皆有公法以定之公法非一人一國所能定乃天所命之理各國皆以爲然此即公法也

一國自治之法遞年有增因習慣自然而漸爲成例當未經追行以前固不必論追已成定例其國人不可不謹追也辦各國外務之法其理亦同

各國所習慣之事則爲天然之法不可不守佰事仍由法而生非謂習慣此法之根原也此意不可不辨

自天下初有文教以來各國交涉之法漸臻妥協迨與西教以後尤爲書契爲此法之根原也此意不可不辨

各國交涉公法之源自其初備時至今日見精詳其間大有旨趣益人不淺一經文人著述成書甚爲明晰如安布低達米羅司惠頓等法師各有著述日耳曼及英國法國人皆譯用本國文字便於考究此學余著此書更如詳考也序內不能將公法源流一一論列第分爲數世先論歷來著名之法師後論公法之學在英國何時爲始何時漸臻妥協此書爲英國最有益者凡考究公法之人不可不知

第一世 厄那蘇降生以前

古時猶太國之內政並待別國之法最爲嚴酷故難與各國有交涉公法查其國史從無論交涉之理及親埃及國之敎例與待他國來使之禮甚爲忠厚因疑其敎師必著有相待使臣之書流傳至希臘國爲該國所用因從希臘之古籍中考得各國交涉公法之源其國之賢臣有公論云無一國能獨立而不與他國交涉者故希臘各邦立一公會名爲安非底恒會以定各邦交涉之公事凡不在會內之國則視爲敵國又如前歐羅巴各國與回部交兵之後所立和約以若干年爲期過期不換約則仍視爲敵國羅馬初開國之時甚明交涉之公理設立書院講究此事後著相待使臣之書所定待各國之法最爲公允又設立官員審問搶奪之案追其還國日強不照開國所定之法而行以致漸創不復再振雖其不照交涉之理待他國反攘奪其地然天然之公理猶存於法師書中不但待一國應如是即待各國均應如是此爲各國交涉便法與公法之根本也

第二世 爲耶蘇降生至果魯西亞士之前

自耶穌設教後甚益於各國交涉之事但其時人心蠢頑未化 而在位者又辦理不善故其教不顯厥後奉教各國皆設使臣駐劄教王之處有事則派員會商從此各國有分所應爲分所應得者 乃漸知交涉之理而其意尚未甚顯明

一千三百年之前教王漸爲各西國公會之主一千三百二年 布尼法司第八爲教王時有人駁論教王不可有此大權乃定 議凡於教會有關之事教王可管理若關繫國家之事教王不得管理雖定此議而國王所行之公事有不合教法者教王猶 可與聞然國王亦曉示於民以教王不能管理國事從此教王之權漸移僅能從中爲兩國調停其事但亦行之未久一千五 百年改正西教之時教王並不能從中理處矣斯時各國與他國交涉之事歸國王自行辦理不與民商辦後亦漸改

一千西百九十三年有西班牙人巡歷大西洋查得悲望利加新地爲其屬地經教王給諭准其管轄疑無處非教王所管者至一千七百一年有人論輿地利國王稱布路斯國主爲國王 以未得教主敕命可見册立爲王其權專歸教主也

歐羅巴各國自攻回教時始有輿聞他國政事之例因回教入得土耳其國與歐羅巴各國交涉大不使向來奉西教之國不能與土耳其國有交涉以其教不同也現其國之風俗漸改與歐羅巴各國始有交涉事則必得一公法以待不同教之國將來可漸推廣中古之世所有各國交涉公事有三大端一爲各埠立船政二爲領事官章程三爲派使臣之規例

第三世果魯西亞士之時

果魯西亞士荷蘭人生於一千五百八十三年因國亂遁避法蘭西著書論和戰交涉之公事其時有數西國初明公法之理至一千六百九年果魯西亞士著書論海爲公用一千六百二十西年又論和戰交涉事此書闡明公法之理於各國交涉大有裨益或有議其書敘列太亂或謂其論現在事理無古書古事以爲證不知其著書時尚無可憑之古籍與交涉之成案經 人指駁後果魯西亞士又著一書以辨明之有英國法師麥根託司發明果氏書中之妙旨序中不能詳述

第四世自布國威斯達非利牙一千六百四十年合立和約之時起至猶脫類一千七百十三年立約時止

斯時各國之交涉益增新法蓋歐洲各國並其屬地交涉日多故也

一千六百七十二年白分道弗著書論天然之律法與各國之律法其發明天然律法不獨人俱應守即各國亦應守也

果魯西亞士之書論天然之律法甚略而白分道弗論之甚詳能補果氏之不足此外別無妙處雷部遜此指出白氏之疵病後人俱

知不及果氏之書雷部逆此於一千六百九十三年著各國交涉公法書其序文并備卷中之議論顯其學識宏博究理甚明但考究別種之學甚多於此書不能更詳

第五世自一千七百十三年巴黎立約之時起至一千七百四十年至一千七百四十三年間著書九大卷以格致之學論天然之理書內括其一生所得之雷部逆此之徒烏拉富於一千七百四十三年間著書九大卷烏拉富自視其書之妙益分別各國之律法有四一爲天理當然一爲衆心甘服一學問後有人將其書撮要成一卷向有之規一爲公是之處但其書有二病一病一用格致各種名目論律法之事一視各國如一白主之大會其第二病與總理無甚相關但此書如無人修改恐不能流傳至今修改之功全在法的利故能明白曉暢所言無不近理惟嫌太略欲詳究各國之交涉尚不足用又有名滿底斯可者亦著有公法書序中不能詳述荷蘭人丙克舍格頗著聲望惟不及果魯西亞士有數事與果氏互異而心服果氏一千七百三十七年著公法論一部又有分論海歸何屬及使臣公廨兩書可爲各國交涉之最要者

第六世在巴黎一千七百六十三年合立和約時至一千七百八十九年法國大亂之年爲止

斯時有意大里亞國兩法師蘭波里地及馬丁士都有論各國交涉之書有二事與各國交涉大有相關者即亞黑利加數邦合成花旗一國其國悉憑各國交涉之理後此國有著名法師斯吐利及庚德惠頓二人名聞國外

第七世自一千七百八十九年法國大亂時起至一千八百五十七年止

其間日耳曼國人著各國交涉公法書甚多內有兩人爲特出曰克呂伯海富達英國亦有七人曰本他麥瓦爾特麥根脫世馬衛雷地懷特孟波牙均著有書

有論交涉使法之法師四人曰斯吐回拉瓦克他薩脫尼費利克司之四人者將前人赫的亞士虎比魯士辣丁白哥由司符以特等人所著羅馬文之書擇其精要改爲本國文字

著交涉公法之人甚多以上僅擇其要者余著書但憑各家以集成其各書名目共有七百餘部

論英國教習公法之源流

英國特設教習公法之書院培植人材雖額數不多而院中法師管員生徒人等討論不厭

英國所用之常律多與他國不同蓋英國不與他國連壤他國多仿照羅馬律法獨英國之律參用其法者甚少及攻敗羅馬時得其國之教德人乃師之漸學其律法考羅馬自克落的由斯王至哈奴里由斯王三百六十年間審判大案之員俱爲教師所手訂行之無之長以資率成書若無教士與官員收存必至爲各野人侵奪毀棄英國之律當時甚略稍有增入羅馬律法爲教第一挪爾曼王回涼將教案與民案分辦至今未改凡民人干涉教門之事教主依國例與教例審判另有兩種案如婚姻及遺產等事半歸教律半歸國律教主亦可審問因當時奉教各國都有此規例也

羅馬律法不但行於教門審問堂猶行於船部審問堂並大庁司達部與馬燦拉兩衙門亦行之

凡刑事公允之衙門俱用羅馬律法即如英國常昔拉衙門之首領官數百年來皆以教士當其職當時牧師不但能明教律兼明國律從前國家派赴他國辦事之公使人員大半皆用羅馬律法凡各國設大書院專爲學習教律而設牢英國兩書院亦有習此學者

英國兩大書院之審問堂亦用羅馬律法爲各國律法之根原洋教改正西教之後其律無多改變如英國則不然教除英國外其餘各西國皆以羅馬律法爲各國律法之根原洋教改正西教之後其律無多改變如英國則不然教之法師大半爲教門之審問堂中有職分者民疑其敬服教王并袒護虐民之吏於是不分羅馬律與教律槪廢棄故一千五百四十七年歐力弗稽查阿克司勿特之書院將羅馬律法與教門律法之書柬置高閣有蟲蝕之弊因疑其書染天主教之氣息也何特亦云阿克司勿特之書院內別種學問人多考究獨羅馬律法與教門律法幾至無人顧問其故因教主之權日替也

一千五百三十六年英之大臣哥郎回辣奉國王派管剛薄利公書院發有告示數條內有一欵云因英國之教師及民人不服教王皆願國王管理教中之事故以後不許學習教門律法書院內亦不考試此種學問

同時哥郎回辣照會阿克司勿特書院亦照此辦理內有一欵與剛薄利書院示內之欵相似云此後總書院內不可宣講教會之律法無論何等人均不可考試此種律法已考取之人停其升遷前一千五百三十五年英國王尙派教員赴書院查察各事該員在書院之各學堂內派人將羅馬律法與教門律法教習其生徒

一千五百四十九年英國王派數員查剛薄利之公書院欲令習教律之人改習羅馬律法所派之員內有教主以特里奏明國王以習教律之生徒不可盡改習羅馬律法祇可添學雖馬律法之生徒因與各國時有交涉訂約之事必得考究羅馬律法以便辦理

英國女王以利賽勃頒發剛薄利之公書院章程內有應講何書何時開講一款云教習教會之師祇講各種教會之書教習律法之師可講羅馬王加司希呢恩所定之彙案總律及羅馬律例並教會律法書此三部外不准另講他書至一千五百三十五年有法師法卡里由司在阿克司勿特之書院加講羅馬律法以教生徒自此以後兩書院之習羅馬律法者不絕此設立學堂之本意也改正西教之時國王特令人習此種律法即英國王歐特瓦特第六所設之書院章程內載考究羅馬律法之法師不但應知本國律法并能知他國律法與本國律法之分別無論何種案能審斷明允此種學問於國於教均有裨益其章程論考取法師之功名其本文云凡考得法師之藏必考其英律能熟習并能分別他國與本國律法後遇重大之案則能知羅馬律法教會律法本國律法當如何分別辦理等語兩書院尊崇羅馬律法其故有二一書院之章程悉本羅馬律法及教會律法而定二入倫敦法師書院之人必在兩書院中考取功名方可進院

英王亨利第八派名師五人在公書院教習內有一人專教羅馬律法蓋因撰斥天主教時不用教中律法疑羅馬律法爲同類故不甚考究後知羅馬律法爲有用特派法師至公書院教之因斯時歐洲各國交涉之事日重故英國王加意考究其時英國爲各西國之盟主他國不敢侮其威權甚重雖與歐洲各國有海分界不能無交涉事故各四國或啓兵端或有教案或改國政凡交涉相關之事英國不能不與聞所以羅馬律法必認眞考究也

各西國交涉之事愈多則交涉之公法愈要有公法而各國能服從則交涉之事易辦矣文教日盛咸知禮讓由此可免爭戰之苦然兵端之起皆由不知交涉公法故此學更爲切要英與各國有法師考究此公法俾交涉之事悉歸公允但本國所行務求合乎天理而各西國悉由自主雖有公法不肯求之於理即得其理亦不遵其法欲令各國皆服公法最爲難事蓋一國所設之法祇令行於本國不能强他國服從所以交涉愈多公法愈要如一國無國法則國必亂歐洲無公法亦難免各國紛爭也

前論改正西教之後英國不深究交涉公法其他各西國皆日事講求而英國尚能令此學不絕者凡考究之人必給以厚祿也

改正西教之前英國各法師設立一會考究羅馬律法及教中律法於一千五百八十七年置房屋以爲此會之公所今雖其屋無

存而基地已改爲法師之書院英國各種律法實原於此

歷朝國王雖有大無道之君而文學優於他國甚敬愛文士有能明羅馬律法者必尊貴之授以顯職凡有與他國交涉派令辦理簡

放使臣或訂立和約皆與此等法師商議亨利第八深恨教律遂波及於羅馬律法因兩種祇行設教之故非欲棄置羅馬律法也故

欲保羅馬律法乃派法師在公書院宣講一千五百八十七年有著名之阿勃里哥斯爲意大里亞國畢路加公書院之法師延請至

英之阿克司勿特公書院教習羅馬律法其所著之書在果魯西亞士之前欲復已廢之羅馬律法楚除教門律法英之中葉以前羅

馬律法師大半係教士或教主爲之至以利養勿英女主末年法師與教師始分爲二法師可不爲教師一千八百七年有教師名海

歷耳者欲謀充法師書院教習事不果成以利養勿爲英女主時有一大案必照交涉之律法所定蘇果國女主馬理之案英之女主

與國中著名法師公商定案可見各國交涉之學已有法師專考之又如英王雅谷傅通書史先爲蘇果國王深佩羅馬律法及踐位

後有法師力特利者羅馬律法與教中律法論呈於王書內稱平常法師嫉忌羅馬律法思欲禁之乃大不合理此書著於一千六百

四年適值王命公書院各派一人到公會堂參議國事所派之人必熟習羅馬律法英王查理治第一當國時有法師兩人其聲望不

羣著於英國即歐洲各國無不知之一爲德克一爲蘇敦其時國王與民相爭攝兵多年德克從王於患難之後即著書論羅馬律法

之益用甚大蘇致充佐王後乃反爲民助

一千六百五十三年有一案爲交涉公法內著名之大案有前葡萄牙人班大里亞在倫敦無故殺一英人班大里亞之弟爲駐英葡

牙國之公使館於倫敦乃逃匿其弟之公館英國官派人往拏該使臣抗阻云依各國交涉公法使臣之公館不可擅入安得將其兄

捕拏問罪英王爰派熟於羅馬律法之法師浦倫敦蘇敦可拉克特那等四人審擬此案乃定殺人之兇手並爲誆倡亂者死罪此後

蘇致著書論使臣所到之國依其國之律法應如何治罪又著別種公法書內有交涉公法論爲現在歐洲與亞黑利加之法師所時

時披閱而心服者也

英王查理治第二當國時羅馬律法之法師大興因國王崇奉洋教漸奪回從前之權又因各國通商之船日多設立船部並與各西

國交涉甚煩及與荷國兩次交兵當時考究羅馬律法之大法師金庚司極有才具故羅馬律法人皆欲考究也

自一千六百八十年至今壽堂常法師與羅馬律法師頗不乏人無論在本國審問案件與各國交涉公事多有裨益中有數人爲讀史

者所未知如金庚司李意照侯溫思羅倫司場吐回拉是也

金庚司所論英國與各外國交涉之事自一千六百六十四年第一次與荷蘭交兵時起至一千六百七十七年止其時金庚司與法師丹布會同辦理金庚司在英國屢膺大職所著之書有數種論各國交涉之事學問淵深議論明通後之法師能於是書參透其理不啻如礦出金其於羅馬律法考究甚深常惜英國講求別學於律法不甚考究也

金庚司所定各案爲各國人所佩服斯時歐洲大啓兵端俱請英國從中判斷英國皆由金庚司衡其曲直者服即斷其曲首亦服蓋能於律法之外洞悉歐洲各國之情形重知古今各國所行之規例他國有審問難明之案每酌其核定無論羅馬律法或教會律法或交涉公法各種案件一經斷定無人能駁

英國人身故李立遺囑其分遺產之例爲金庚司仿照羅馬律法及古羅馬王加思丁力思所定律法第二百十八條之例擬定又一千六百六十六年倫敦火災時金庚司奉國王之諭准羅馬法師免納數種稅餉因其學大有益於國也

英國王雅谷第二踐位金庚司乃叛及王去位後國中請羅馬律法師議論一件交涉事（係第十三章第二百五十五款）英女主安撿踐位緘格蘭與英國立聯合一國之約辦事各員內有果克爲最著名之法師又猶脫類地方訂立和約皆與羅馬法師商議定奪英女主派波令波孤兒往法國訂約時令詳問羅馬法師所著之書英國查治第一與查治第二在位時有法師巴羅本利司及卑此時或特氏兄弟兩人俱大有名望一千七百二十九年李意初出辦事所審問各案甚爲明允不獨名著英國即歐洲各國皆聞其名如布路斯國王致書於英國論通商船務李意會同各員擬覆書中論交戰時局外之國船隻貨物與交兵兩國之相關礙同李意擬覆之人名麥里其人究心於各種律法之公理深明各國應如何相交涉其所有之理俱由先學羅馬律法而得又有名斯吐回拉在李意之上其他著名之新波生等人序中不能詳載

李意於一千七百六十八年英王查治第三准羅馬法師立會儿會內之事可以自行管理頒發敕書給蓋國家之印取名法師書院從此羅馬律法與交涉公法俱爲國家所重

一千七百七十八年斯谷德入法師公會後改名斯吐回拉官封伯爵古詩稱其盛名留各國名望護邦家等語現在明律法之人無有不知者其人才具優長久在公書院考究各種學問赴年出辦公事有覩人之識遇事絕不矜張即公事紛繁甚至已經雜亂者皆

能次第辦理俱中肯綮其文法字句亦皆精的悉當時值各西國大亂初定交涉之公事甚多歐羅巴及亞墨利加無不服其所定之案至今年楮力仍不稍減爲各國法師所景仰至今人皆知之不必詳論另有斯脫來罕哈利司溫思羅倫司等序中不能備述第略叙英國交涉公法之源流并著名公法師數人而已

是書將公法之理并已有之成案以次條例較之英國向有之公法書所包更廣惟此書通用之處雖免有二病一著論太空閒暑不能識其意之所在一著論太評駁如算學書之一字不能增損但公法原不能如算法之執一可以稍參活變也

余甚望後之閱是書者斟酌以定其去取並補其所未備以另著成書更爲精詳蓋公法日增月異久之刪訂更難適之一國必增脩律例也如各國交涉能裒平理欠之偏行於地球各國俾律法相同彼此和睦永息爭端使天下共享昇平之福此則萬國公法之大用如西細羅書中云羅馬有羅馬律法雅典有雅典律法現在有現在律法將來有將來律法其不同之處能改歸一例歷久不變永爲萬國所公守又古之猶太國人以賽亞云列國分爭治平有日鎔劍戟爲農器彼此不相攻伐豈不美哉

續序

一　此書初集在一千八百五十四年第一次刊印其二集在一千八百五十七年刊印三年之間增益各國交涉之事甚將三集續序附於原序之後又自一千八百五十七年至一千八百七十年所有最要之事復行增入

觀此數年間所有各國交涉之事足知余所論公法之根原爲不謬可作此書之證

現在歐洲有戰事即法布二國雖強每以非理侵凌弱國然書中所論之公理國在也計此十三年中除戰爭外其他交涉事皆實見公法之益

從前有譏公法之人云用此公法並無義理又謂其法之根原本不在乎義理也又有謂各國交涉之事必問天然之理不問當時以何事爲可行或云公法每有不守之國論力而不論理或云何國兵強則爲天佑各國無必守之公法種種悖謬之語皆不足較也各國無論戰與和其交涉之事必有一定之公法以斷其是非凡著公法書之人爲各國所敬服其言皆衷乎義理乃有背乎理者自知是非雖昧故作違心之論以疵議其書雖其不守理法而理法自在也然背理之國不但自問羞愧抑且隱伏禍機所以各國俱守此歷久不變之公理不明此理者亦罕見二百年間有法師云如行事有害於人日後必不能自安無論人與國其理相同又如一國內雖免有犯罪之人不能因此謂國法無用各國內雖免有無道之國不能因此謂公法無用也有云犯天然律法並犯交涉公法之國猶之自壞其城垣而望將來之鞏固斯豈能乎

一　此書第四卷第一章論干預別國之事有平權之理此爲自保起見凡兩國辦理交涉事如有碍於別國者別國可以出而阻之數年前人多譏其議不知無故阻撓固屬不可果能名正言順則可預杜後患近今歐洲各大國商議公事無人駁此理皆以爲應有之公理也即如一千八百三十一年比利時立爲自主之國又一千八百五十五年挪威國之斯托克火曼地方所立和約俱按此理而行惟一千八百六十六年布路斯國侵奪丹國之地一千八百六十四年布國理不合著自古至今各國皆然國強則貪得無厭不以欺侮弱國爲嫌又如波蘭國爲他國所分據事亦類此力強雖可奪理但後來必受其報著各國皆懇此公義方得享國久長恃強奪理之事爲英國所不韙即如一千八百六十四年布國之大臣別司馬克致國書於英問伐丹國之事英以爲如何英國大臣拉蘇答書云英國本不願聞此事然承別司馬克來書下問不

能不詳言之前已屢議與布合攻丹國以利其土地非公義之舉日耳曼與丹國搆兵查其起衅之根由本不至以兵相向日耳曼之興兵已屬不可況欲滅其國以得地乎此英之所以咨嗟不置也憶昔一千八百五十二年公立之和約原欲保護丹國而此則與和約相反等語

如有一國坐視他國無故侵凌強國而不爲之保護者則於己之聲望有虧如人第知有己而不拯人之危難保將來本國無此危阨何可置人於度外也英國大臣有言一家所行之事不能貶其隣佑保護一人如保護衆人謀害一人如謀害衆人國事家事皆伺即如法國與布國於一千八百七十年交戰蓋由法國其所以搆兵之故因人云西班牙欲擇日耳曼人爲國在法國乃據此興兵無論其言不實果有此事與歐洲各國無相干涉亦無損於法國何必因此搆兵出而攻之乎一千八百六十五年布與攻丹國英請法同往救護如法國允行則法布之戰可免一千八百六十六年布國侵伐毗連各小國時法國如往救護丹國英請法同往救護如法國允行則法布之戰亦可免

以上論法布之事可見當時已隱伏禍機如各國交涉俱如此亦多危而不安

各西國所有工藝格致等事當認眞辦理者無論國之大小彼此不得禁阻雖小國亦可與大國抗衡蓋各有製造等事故也

歐洲各國無不欲得地廣而能常享此自文教未興時已有此意凡國以開疆拓土爲務必設法與他國爭戰故現在各國多養兵丁民不能安又常有爭執疆界之案外欲訂正界限實爲佔地起見不問其民心願否但以力强之令屬於本國如此待民與待禽獸何異從此一誤再誤何所底止要知其立國不正究不免有傾覆之患

如此待民非始自日耳曼得兵時當歐洲數國合力與法國西爭戰至一千八百十西五年議和時即已開爭奪之端英國各大臣與法師議云若將地獻與他國管理不問民之願否乃大不合理可知從前行事之非如今仍蹈其覆轍

一日耳曼國虐待其民雖民有分當爲之事亦禁而不許豈大里亞國則不然其立法必先察民情之愛憎如教主所屬之地百姓自願屬於意國如此則得民心而享國久

一國家欲得民心最難如白雷婆息的之法事必謀於衆人稽衆論可否之數核其多寡以爲定此法雖善然亦有弊如意國用此法得數城之地亦因此而失昵司薩伐二邦爲法蘭西所得法國雖得此兩地亦屬無益各國皆議此事以爲不可經英國勸止而法國不從此與一千八百六十三年英國之事相反按吉利士國相近處有列島名伊烏昵牙島爲英國從前所得之屬地管理年久因

民人願與吉利士國相連屬英國與各國商議俯順民心將各島讓於吉國管理

凡一國之人分黨爭鬨則强者每不容弱者之剖白必從中有國爲兩造評論其理卽如英國有此事荷蘭國出而調處法國出而調處意國有此事薩定雅王出而調處如從中調處之國斷定執是執非則必有一國不直者與之尋釁卽如近來南北亞墨利加交戰南邦能用白雷婆息的之法以俯順民情雖經接仗南邦肯與北邦分而北邦不肯體南邦人之意所以交戰數年致南邦不得已而服焉

一、土耳其國得入各西國之公會前數年始定其例有審出一要案因照巴黎和約各國准土耳其入公會土國雖守公法釋之爲自主之國與各西國交涉待之與他國無異但在其國內不能用國法待各西國之人蓋土國人向奉回教則他教人不能以回教相待故土耳其與他國交涉之公法難與各西國同論向無奉耶穌等教之國與回教等國相爲交好者不知此後能改變否其和約內云土耳其國王諭令國內所有奉耶穌之人以後務當相待極優無論何教之人凡受各國之益土國均一律相待此由王自行作主地國不能過問亦不能議土國王所行之國政也第未知將來能照此辦理否益耶穌教與回教之人其性相反不能聯爲一國而以同法治之也故土國各審問堂不能審問奉耶穌教人只能審問其本教人而已

一、與聞地國之例於一千八百五十六年見之英法與俄交戰時加兵於吉利士國因吉利士不守局外之例於是寄居吉國之英法人均不得安當兵至吉利士時該國兵力不足不能設法防禦

一意大里亞國之羅馬城向爲天主教之教王所居前有各國保護卽以教王爲此邦之王近則不然已無一國相助矣此在第二集內詳論之

一又有兩國交戰所與各國交之事其局外之國應如何相待如南北亞墨利加交戰時英爲局外之國不偏助一邦所以英國與他國交戰必令各國守此規例

南北亞墨利加交戰時有數種交涉事件內有三件爲要一南亞墨利加分主之各邦若欲各自爲國各國雖聽其自立惟不派使臣駐其國然他國亦有分立成一國者如亞墨利加亦應待之爲國卽派使臣前往亦無不合所以英國等之公使至南亞墨利加照待他國之法以待之也卽如古巴與西班牙欲分立一千八百六十九年美國王諭國之公會云從前西班牙之屬地相分我國甚

以爲然此事與之相同蓋其意欲分立古巴人尚未另設國政則不能視爲交戰之國待之太刻自欲相分則可原情許其自立爲國或俟彼此交戰然後本國再如何待之

二凡一國所派使臣附局外國之船渡海其敵國人不可到船相阻此例從前尚未能定今各國已定其例准局外之國拏其到船之敵國人　三南北亞墨利加交戰之時封禁各口不准各國之船來往此例英國已謹守雖交戰多年於英之商務大有室礙甚至英國終不犯封口之規例

一　南亞墨利加交戰時又定一例如各國之民有爲不合例之事必向其國查辦所以交戰時局外之國必禁其民不得爲交戰之國製造船隻兵器運載出口以濟之倘已出示諭禁民仍私行製造出口運至別國雖其國尚不知情仍須查辦罰賠凡民間所爲不合之事國必賠償與否或罪歸其國或罪歸於民此爲自主之國交涉事中最要之一款書中論之甚詳茲將緊要數事載之

凡國內民之主意在他國視之亦必有其國王之主意在內則與彼交涉之國可聯合他國繩以公法不問其民肯從其國王之命否

如有國雖不准民爲有害於他國之事但未經諭禁而他國適受其害則其咎仍歸於本國

凡國應能禁其民毋害他國若云不能管理則在情理之外

向來各國相交涉有中立之國有欵目數條除借給銀兩外有三欵爲要

一中立之國援鬱軍器火藥及軍需有關之物

二中立之國內有交戰之國人前來僱募兵勇水手而不禁阻

三中立之國將兵船賣於交戰之國

以上三事固爲理所當禁然必問各國向來慣行之規例依理所當禁而論其禁賣兵器與禁僱兵丁同因售鎗礮即無異發兵也如果魯西亞士云凡有人將軍中需用之物濟敵者即爲助敵我則視爲敵國前亞墨利加各邦叛英自立之時與英國交戰法國准軍火出口運往美國濟其用因此英法兩國乃藉別故而交戰現在法國及各國之例不許百姓自造兵器非得兵部准造則不能造又禁何種貨物出口或禁貨物出口有限期或禁貨物出口前往某處

依各國慣行之規例論之兵丁受僱與出售軍火二事頗有分別如美國不准中立之國兵丁受僱以爲敵用而准出售軍火運去至交

戰之一國如被其敵國拏獲則惟承辦貨物之人受虧而已美國法師斯吐利書中亦云此不過爲貿易之事無律法能禁美國民人將兵船兵器等物運至他國出售如運至交戰之一國而爲其敵國拏獲則惟出賣之人受虧此係自作自受無從申訴也若英國之律法則不然有禁止百姓發賣兵器糧食之權設遇攻兵或禁或否國家視其事而定之英國管理稅務之章程載及此事又有律法可禁運出英國之貨物英國與俄交戰時曾示禁本國民人不得將各種兵器運至國外售賣其南北亞墨利加交戰及西班牙與質利交戰又法國與布國交戰之時均未有此禁令尋常各國交戰英國必曉示其民言明本國爲局外之國民人不准幫助交戰之各國如有違犯封口之例或售賣所禁之物商人因此受虧本國斷不能庇護保全法國瑞與西班牙布路斯等國亦出有此種告示英與俄交戰時布國不禁其商民出賣軍火將兵器等物售賣於俄國者不少較之別國尤不循理查布國與美國立約言明無論兩國有一國與他國交戰其一國將軍火等物資於他國不能作爲私貨任意劫擄令商民受虧如暫將其貨扣存或將其貨收用則必照給價值與貨主

將兵船兵器賣於本國之敵國有兩義相反者果魯西亞士書中云從前與近今多爭論此事甚切有人欲照交戰時嚴禁之例有欲依美國之法師講論交涉公法凡造作兵器等物之業無人能禁美國民人可以製造兵船兵器領船出海懸挂美國之旗號領美國之船照船上所用之人只准足敷行船惟不可抗阻別國遇船前來查問或來捕拏如帶其船停於所封口內或將其船爲他國之用遇此等事船主必自行料理在本國只能查其船主之意欲何往不能深究其船上所帶器械爲何用也但凡此等事難免別國有疑本國之意其合例與否有時難於分辨然其理亦不難明如其意欲造船送至他國之敵國售賣不虞被他國所擄又不虞敵國不欲買助交戰之一國可設法阻止其船不得前來售賣如造成船隻出口往害爭戰之一國爲本國之友國則本國必先禁止其船不准出口

一一千八百十九年七月初三日英國所定之律法并一千八百十八年四月三十美國所定之律法或謂各國交涉公法書中載局外之國分所當然者有太過不及之兩說以第一說爲是則英國家有權能令其民人不犯中立國所當然之本分以第二說爲是則疑英國家無此權柄

凡議論此種事必當知各國交涉公法須參活變不能以何年所定之法至後不能改變又不能將從前之事以定現在之事蓋從前

各國之交涉有與現在不同者即如英國女主以利賽勃並後有數主當國時英人可得國家准其操縱兵丁用英國旗幟前往他國協助交戰不問其敵國因此與英雖也惟近今百年內此種事爲中立之國所不爲

花旗國已將從前之章程改爲更寬其民人可將兵船兵器等件除與美國交兵之國俱可從本國售賣若英國則將從前章程改爲更嚴凡民與他國來往必聽命於國家或准或禁不能聽從民之主意也

現在凡有文教之國都不向他國僱募兵丁此爲三十年內各國交涉公法中更改安善之事可爲各國佩服之公法

一千八百七十二年以前有英國與美國爭阿拉擺馬船之案此船係英國民人所造出海時爲南亞墨利加奪之以爲兵船至今尚未爭定後於一千八百七十三年始議定妥

此案如查美國與英國所有之律法與國書令兩國之大審問堂會同審訊則辦理妥協無不合理之處

南北亞墨利加交戰時各國皆依交涉公法以免擊肘之處即如一千八百六十三年美國主云本國與別國均甚和睦英國已禁其各口不准以船濟南邦之用法國王亦言局外之國在封口及交戰時有數案辦理甚爲公允不失和好一千八百六十二年林肯亦云美國與英國訂立和約查禁販賣黑人爲奴之事已經舉辦而英國遵守約章不敗美國此爲幸事等語

一　近來黑海議定爲公共之處其海面與各口無論何國商船俱可來往但不准各國之兵船在此交戰或阻遏各國之通商俄國與土國可備燈船在打那攏河以口停泊

一　英美兩屬地交界之拉倫斯河議爲各國所公用一千八百五十四年六月初五英國與美國訂約其約內云美國人可在拉倫斯河及剛乃大運河行船從各大河通行大西洋各船來往照英國所收之船鈔不分美國與英國都一律征收若後英國欲改此例必預爲言明和約內又云以上行船之事以十年爲期期滿如兩國不欲再守前約必先一年商定然後可以廢此約

同時美國亦准英國船隻在米既根河往來如英國禁美國人在米既根河行船則美國亦不准英國人在米既根河行船美國亦可依和約之第三款不准英國屬地所產之物不納稅餉於美立約之後十年乃一千八百六十五年正月十八日美國公會欲換此和約又一千八百六十八年十月初九日英與美議定英國人能入籍美國美國人亦能入籍英國

一　近來法國京都巴黎公訂和約許各國在丹扭伯河行船又維也納亦有和約令歐羅巴各國凡所行過數國之河皆爲各國所

近來各國用相保之法如土耳其國是也 前段見 又英法兩國與俄羅斯交戰時瑞典國爲英法兩國所保丹國亦爲歐羅巴各國保其
領位又比利時國原爲各國所保今法布交戰英與法布兩國皆立約不准犯比利時國
一千八百五十七年有議定一事與美國交涉公法大有相關乃丹國在稍恒得海道征收往來之稅餉
販賣黑人爲奴一事南北亞墨利加交戰殆因此而起含此無他法可禁不得已而交兵轉可謂之極大善舉蓋此事與各國交涉公
法大相反一千八百六十四年美國主云美國之國政只能在國內管理此種暴虐之人雖公會不能於國外管理此種人應設立律
法嚴禁外國人之販賣黑人者住居本國之內一千八百六十三年美國主亦云英國與美國訂立和約附款爲禁阿非利加搬運黑
人爲奴之事前經議定須照和約而辦務使美國各海口一體嚴禁
一千八百四十一年英國與中國搆兵啓衅之由英國上下兩公會議論甚詳上公會以搆兵爲是下公會則不以爲然所論與
萬國交涉之要事爲核定商船屬於何國管理之法又分辨交戰及以人爲質之事
一所有近印度之烏特國已連屬於英此在論得新地幷干預別國之事各章內論之最詳又在第二集訂立和約之一章內論之
一一千八百五十五年英與日本在長崎訂立和約此與各國交涉公法大有相關因向來英國與日本等相近之國無多交涉此
約束洋特開海口數處許英國船進口而英國派設官員在此各口管理其英國之人又凡兵船如有要事可以任至日本各口如無
要事則必停在所定之通商各海口內
一英國近與俄國交戰亦與交涉公法大有相關交戰時英國屢次查獲中立國船運往俄國之器械軍裝依交戰兩國之例本可
拏獲充公英國則否戰事畢後約定凡有交戰再不必將查獲中立國船所運敵人之物沒入國用惟和約內未載此條另附一紙專
論此事此附紙歐洲各國大半應允獨美國不允數月後美國乃云若准百姓行船可助交戰之國各國如肯立約准各國商船任行
海中無所禁阻則可應允此約
英國應允此事之是非不能論定惟有人云兩國相爭在乎出奇致勝不能以禁止通商固之所以英國應允如有幫助敵國之商船
果無不合理之處則不加害但查國史所載交戰之事則知此說不足據蓋敵人以中立國之船運載糧食尙且不可因糧食兵器

均爲行軍不可少之物無論其船裝運兵器與糧食其理相同又凡交戰之際能禁阻敵人往來通商或封禁口岸或圍困城池使斷其接濟則戰時可已又民因絕糧而受阨則必究其交戰之故爲合理與否如國王驕奢貪黷致民不服其主則戰必不能久也又如准中立之國以兵船助戰運糧送備軍械等事則交戰之國可將各國商船多作爲兵船其勢力更大矣

此事如准行則兩國交戰兩國之民仍可照常和好無此理也近來美國欲設公法令交戰時通商之事不可停止倘各國如肯應允則美國不許其民船拾擄敵國船隻凡交戰之事非無因而起爲冒受敵人之害令以後再不敢以害相加故凡有戰事爲國之本局所關非專在一面也如受害之國與加害之國民仍照常通商是民不服其主依此公法之理民之主意統括於國家主意之中凡與敵國交涉事件必由國家核辦民不可自行舉動天下得以承平宋始非有此公法也如交戰而不禁通商則必年久不得能兵民遭塗炭死亡相繼戰事正無已時也

余前與巨商相談論其人云英國與美國交戰通商之事不必停止因兩不相關所以交戰亦無甚緊要依其言則交戰爲無甚緊要之事各國稍有不合立即搆兵可以連年爭戰不已此言大不近理查國史載從前交戰事因不能通商則兩國不得已必罷兵若果照常通商則兵事永無安日必致國滅人亡而後已即如國史中所載有兩國交戰其兵船皆有荷蘭國人爲水師相持日久彼此火藥缺少均可向別船購買如此必致兩國船隻滅盡兵事方已設彼此不將火藥交易戰事豈不早息乎

一一千八百五十六年於巴黎地方各國所立和約其末一款云奉教之各國如有爭論則先請他國爲兩造調停如實不能調停則任兩國交戰但立約至今各國並不遵照此款辦理法布兩國未搆兵之前有他國爲之勸阻法布不理

一 余著此書多藉前人之書而成除本國法師所著之書外有美國瓦爾特馬當惠頓斯吐利四人西班牙國阿婆羅班度日耳曼國費法而摩喇荷蘭國好庚達華而麥惠頓萬國公法新解又法國費利克司意大里亞國曼西呢及英國度一司拔乃特等人之書均資考證者也

一千八百七十一年英國議政大臣兵船部審問堂大堂律學博士晉封男爵費利摩羅巴德自序

各國交涉公法論初集目錄
原序
續序
卷一　凡九章
第一章　引　第一款至十二款
第二章　論敘列各項次第　第十三款至十六款
第三章　論各國交涉公法之原　第十七款至三十三款
第四章　論自然之理　第三十四款至三十九款
第五章　論各國公是之理　第四十款至四十六款
第六章　論各國交涉公法所由始　第四十七款至五十七款
第七章　論著公法書之人　第五十八款
第八章　總論交涉公法之原　第五十九款

第九章 論各國無分高卑不能有公法 第六十款
卷二 凡十三章
第一章 論公法爲各國而設解釋國字之義 第六十一款至六十八款
第二章 論國有數等之分 第六十九款至九十九款
第三章 論數邦聯合爲一會 第一百款至一百一款
第四章 論日耳曼國會 第一百二款至一百十七款
第五章 論美利堅合衆國 第一百十八款至一百二十三款
第六章 論國之滅亡 第一百二十四款至一百二十五款
第七章 論國之改變 第一百二十六款至一百三十七款
第八章 論交涉公法相關之事 第一百三十八款至一百四十三款
第九章

論國能自主所當得之事并相等各國交涉之有所當得者　第二百四十七款至二百四十八款
第十章
論各國可任行其政　第二百四十九款至二百四十九款
第十一章
論各國能自主其界內之物產　第二百五十款至二百五十四款
第十二章
論國產及河道　第二百五十五款至二百七十九款
第十三章
論窄海與大洋之分別　第二百八十款至二百八十八款
卷三　凡十二章
第一章
論窄海即海峽　第二百八十九款至二百九十六款
第二章
論海有可屬於一國管理者　第二百九十七款至三百六款
第三章
論中亞墨利加在大四洋太平洋中間之隘地第三百七款至三百九款
第四章
論自行保衛之理　第三百十款至三百二十款
第五章
論各國可與通商之利　第三百二十一款

第六章　論得新地之理　第二百二十二款至二百五十款
第七章　論年久收用之地　第二百五十一款至二百六十一款
第八章　論授受土地之理　第二百六十二款至二百七十六款
第九章　論分所當得之理　第二百七十七款至二百八十二款
第十章　論棄地之理　第二百八十四款至二百九十五款
第十一章　論收買奴僕并販賣奴僕　第二百九十六款至三百十六款
第十二章　論管理人物之權　第三百十七款至三百三十五款
卷四　凡四章
第一章　論在本國界外可以管理人物之理　第三百三十六款至三百五十五款
第二章　論管理海盜　第三百五十六款至三百六十二款
第三章

論寄居之別國人應准該國之請送其回國　第三百六十三款至三百八十九款
第四章
論干預別國之事　第三百九十款至四百十五款

是書二集每集四卷統編爲十二卷冊卷帙之多宴懸殊太不勻稱略爲釐定以便於裝訂成冊惟原書中有引及某卷某章而反致不合者如原序中所註第十三章第二百五十五款今改爲卷三之第七章及編序中所云第四卷第一章論干預別國之事今改爲第四章等類未及詳細註明則須查其原編卷帙以等之因備列於後

原編目錄

卷一凡九章今編仍舊

卷二凡七章第一百三十七款止今改爲十三章一百八十八款止其第八章至十三章原編卷三之第一章至第六章也

卷三凡二十一章一百三十八款起至三百八十九款止今改爲十一章一百八十九款起至三百二十五款止其第一章至十二章原編卷三之第七章至十八章也

卷四凡一章三百九十款起今改爲四章三百三十六款起其第一章至第三章原編卷三之第十九章至二十一章也第四章原編卷四之第一章至四百十五款止前後次第悉仍其舊見縣錢國祥識

英國費利摩羅巴德著

英國　傅蘭雅　口譯
太倉　俞世爵　筆述
六合　汪振聲　校正
吳縣　錢國祥　覆校

第一章　引

第一款　統地球所載人民類聚成國一國之人必有國家爲之辦理內外政務

第二款　人有分所當爲分所當得之事皆具好善惡惡之性有國者烝何獨不然

第三款　論凡國皆有內外相關之事

第四款　國內之相關爲國家之政治所以安撫其人民者也故國內必有治民之律法卽一國之公法而深明此律法者謂之國法師

第五款　國內律法可自行增損固不必問諸他國也

第六款　統地球各國彼此互有相關卽同於一國內人與人之相關此爲國外之相關也

第七款　人與人必有交際方能相親而善獲益無窮此乃天命所當然國與國有交涉方能漸臻上理規模宏遠此亦天命所當然人獨居相背天理國獨立豈合於天理乎

第八款　當覩國與人所具天然之理則知彼此有分所當爲與分所當得者皆從此理而生中有律法以定其程而後見之施行

第九款　於是酌乎義理之中設法以聯絡各國果曾西亞士所謂聯絡各國之線索卽各國交涉之公法也深明公法者是爲交涉公法師

英國法師胡克而云各國公法非一國所能定亦非一國所能增損猶之一人不能竄改一國律法蓋國法爲國之全體所關一人不能違豈地球諸國所定之公法一國能違之乎

第十款　一國之要道在乎除暴安良因此必設國律法律行則國內能享治平之福故國家應以此爲先務各國之要道毋使強國欺凌弱國因此必有公律法公法行則各國能享睦之庥故各國應以此爲先務人不可背國法國不可背公法人與國背國法公法則必有他人他國受其害者故凡犯國法者有常刑必禁其人不能自主犯公法之國亦然則知守法者不干禁令卽能自主國與人均可以西細羅之說概之蓋謂人能奉法則能自主不奉法則不能自主也

第十一款　前論國有分所應得分所應爲者但刑罰不能加諸國如云國能受刑是不明刑法之理而昧國體與律法之相關以律法科人罪因其人有知覺能造意生事故加之以律法若無所知覺不能自主之人則爲律法所不及如人代國家辦事則合數人之謀爲一國之謀非其國能自主謀也若有加罪於國之律法則國必自能主謀而後可凡代人辦事不參己見則不得科其罪此意亦與前說相合

國有分所當爲與分所當得者因此人必有謀方能字其業有

其業即有分所當得而得者無論智愚皆然而一國自救一人所包愈廣其應受律法之人謀慮有限故所爲有不合理之處惟其不能有無限之士謀所以不得料其罪

果營西亞士與法的利兩法師書中論國能受刑罰之說爲非

第十二款　法師法的利論各國交涉公法所賅之界限云國其故蓋因不明所爲國者何意又將其君若臣與國相混耳試以國譬之孩孩天良家賬不能自主必派人照管代爲主持既有照管之人則分所當得與分所當爲者可責成於照管之人照管之人任其犯罪因而罪及癡孩天下無此理也有法師呼果書中云凡刑罰應歸於爲首之人依公義及律法均應如是如一國受他國之害或被等於他國則興兵以報復或令他國放逐其主或黜退其臣或割據其地此皆與前理不相刺謬蓋所以爲此者欲令本國之民安或令別國之民安或令天下之民俱安倘非其故而爲之則爲不合於理所爲合理乃自行保護想見非加刑罰於他國也史書所載各邦國大遭禍難似與加刑無異如衛營而奪回其旗幟或破城而收回其恩命等事此非問罪加刑之謂乃爲法所當然耳

第二章　論敘列各項之次第

第十三款　各國交涉公法書義總排列法如下

一考訂交涉各事之公法根原

二考究用此公法

三考究所論之法乃交涉公事與分所當得分所當爲者

四議用此公法有特著爲論者本非常行之事其代國行此法

者一爲國王一爲公使又有一等官員雖不能代行其法然亦辦交涉公事卽領事官是也一爲管理教門之有權位者如天主教王是也

第十四款　交涉公法各國有分所當得者與國內百姓亦有分所當得者均能有法以保護之且能令人動手相讓也

依法而行事有和衷商辦者有以力服人者

和衷商辦有二法一彼此妥商議定二有局外人酌中斷定

以力服人亦有三法一將敵國人之船隻等物收取以償其所失之貲二不許敵人船隻出各口三興師征戰

既戰則有戰之律法其律法必分別交戰國之分所當然與局外國之分所當然西細羅書中云交戰之律法初起衅至交戰以及戰畢之時其律法以信義爲最要倍庚書中亦云交戰之故非欲殺戮無遺亦非欲擾亂天下第欲得分所當然耳

果魯西亞士書中論交涉公法內凡可以交戰之事因何故而起究有何用其所論最爲確切有人云戰事起則分所當得者絕望此說大謬除非欲於分所當得之外妄事要求則不顧公義否則斷不可驟戰卽幾至交兵仍不可越公義與信實之範圍德摩司梯呢所云戰端之起必因有不服公義之國蓋憑公義以發國書在弱國自肯遵守倘自視其強相等或有不服則可向之征戰但戰必依公義而行務照審問案件判定斷語一律秉公詳愼辦理蓋征戰之意正欲得慶昇平耳

第十五款　戰事畢所當得者已得所受害者已償則人民安堵和好如初所有以前兩國商議之事幷定以後各事宜爲此書交涉公法之末

第十六款　向來所論交涉公法又謂之平安律法此法論彼此交涉公事內分所當公得與分所當公爲者但已成案一國必時有別國人寄居果與其國同奉一教則不能不服其國管理然有數事不能依其國之律法恐有偏袒不公之處所以公法之外尙有各國交涉便法奉西教之各國已相沿不改卽教外各國間有仿用此法者

各國交涉之法有兩種務須分別一爲交涉約法所當爲之事一爲交涉公法所當爲之事其約法非律法所必有之凡事因交涉事中所便宜而行者故亦謂之交涉便法

設有一國如以他國人來往於本國爲不便或不欲其與本國人有交涉事則可不許其來或許其來必約明奉本國之律法如有過犯依本國之律法科罪如有一國不許他國人民前來本國居住他國不能藉此搆兵卽如人不欲與人相交亦不能因此爭訟也

如他國人民寄居本國爲本國所輕視或許其來而虐待之則他國必先商請於本國若不允其請他國可以同法待該國所來之民此種事雖無法挽回亦不足爲搆兵之碑如有一國干犯各國交涉公法無法能令相安則可興師問罪

茲先論各國交涉之公法後論各國交涉之便法

第三章　論各國交涉公法之根原

第十七款　此章論自主國交涉之事所憑律法之根原與其情理

第十八款　英國著名法師斯吐回拉云各國交涉公法其理易明但其議論甚繁皆出於各人心中之主見

第十九款　揣摩各國交涉公法之初必先問其憑何情理主何議論其情理與議論從何而得凡交涉有相爭之事孰是孰非何人可定如特出一案依何公法定斷公法以何者爲根原此各問不能不一一詳答所以學習公法之人入門時務須考問若不能明晰詳答則其心中尚不明公法之用也

第二十款　果魯西亞士云公法之根原爲天然之理乃天之所命又爲相沿之風俗與訂定之和約一千七百五十三年布路斯國有國書遞於英國其回文內申明交涉公法之解說最爲明晰法國法師滿底斯可云此文爲不答之答文內只論交涉公法之根原爲公義爲公理爲行慣之規例

第二十一款　以上兩句乃包括此書之要旨茲將以上之意詳細分論但其次第與上畧有分別

第二十二款　凡人所奉之律法半爲天所定即天然之理半爲人所定即國家之與臣民皆以此理相聯又推米司力哥欲將吉利士國京師雅典四圍起築護城因以各國之公法爲分所當得之事又查吉利士國史凡有使臣來國必以禮待之凡訂立和約必祭告各神如有犯約神必譴之又吉利士國各邦合立和約名爲唵非克底恨和約至希臘各邦有交涉事件必公同審問由是觀之可見吉利士國已知將天然律法用於交涉公法也

第二十三款　公法之第一根原爲天律法上所云天律有二種茲將第一種先論之依果魯西亞士書云各國交涉公法內包括天然之律法爲初有文教之國即知治國之法必遵天所賦於人之理乃爲書中所載之律法也天以此理賦於人心人即立法以治人其法之根原出於天無人可以改變亦無人可以不守故分所當爲與當得者即從此而能明辨之也

第二十四款　或云古時吉利士人與羅馬人頗有文教而與別國交涉事理何以獨不行此天律法此說無憑蓋其國古書不存又因羅馬律法內無交涉公法之名目羅馬律法以各國公法與天然律法任便互用之如羅馬國無故侵削鄰邦不問大謬又士昔地的士與波魯他克書中亦有此議波雷吐書中亦論此理甚激切云凡不問他國分所應得而第知我國分所應得者國何能興乎由里比地士云分所當得者爲天下盡人皆同如國家之與臣民皆以此理相聯又推米司力哥欲將吉利士國京師雅典四圍起築護城因以各國之公法爲分所當得之事又查吉利士國史凡有使臣來國必以禮待之凡訂立和約必祭告各神如有犯約神必譴之又吉利士國各邦合立和約名爲唵非克底恨和約至希臘各邦有交涉事件必公同審問由是觀之可見吉利士國已知將天然律法用於交涉公法也

事內但未經編集成書作公用之常法而引用之耳

第二十六款　查羅馬國史其交涉公法甚爲明晰因羅馬國設有兩法派人學習仿辦一教習公使事務書院並有相待公使之書入其院觀其書即可考究交涉公法二爲設立官員查辦所有搶奪之案此爲交涉約法之原查羅馬人所著之書無論言律法或史記或格致之學皆有論及此理者雖其律法與天然之律法相同可見內事無稱之爲天然之名自究其意與天然之律法相同可見內事外事都以天然之律法爲本縱有不盡照律法行者而心中却知有此律法也

查羅馬人西細羅書中可知各國交涉公法之學先已考究詳細其書中有云凡僅欲保護本國之人而不顧恤別國之人則無相爲和好之意不能有交涉之益處各國交涉公法所當然者不能比此說更詳明也

西細羅書中稱頌邦麥舉不但熟悉平常各種律法猶熟於一切承平時與交戰時各種交涉公法

西細羅書中又云上天生人具有天良知識有此二者則有公法有公法則有分所當得者能相聯各國之人令天下合爲一大總會而天爲其主現在天下可作爲一國而天定律法與人定律法合而爲一此公法無論何國皆不能改變將來如盡人肯奉此法天下從此無爭戰矣又云羅馬有羅馬之法雅典有雅典之法現在有與在之法將來有將來之法其各不同之弊能改歸一律歷久不變永爲萬國所遵守國雖多其法則一均以天爲主而已

第二十七款　以上所論皆從古人書中得來非怪誕不經之詞皆與此書有關者或云古時有文教之國不知所爲各國交涉之法或云現在各國內亦無用此交涉公法者或云交涉公法僅在奉西教各國行之教外之國則否皆不合於古人所論者也

第二十八款　可見或人之詞與前論之理相反乃知各國交涉公法以天然之理爲根原不但奉西教各國有此公法即奉教與不奉教之國交涉亦有此公法同不奉教之國交涉亦必有此公法也所以他何兩國彼此相遇未經交涉訂約而無行慣規矩之先早已有此公法矣

英國法師斯吐回拉審判一大案其判語有云阿非利加奉回教之各國以爲立有和約然後彼此以理相交未立和約則雖虐待之亦不能顧問此乃大爲悖謬蓋無論彼此有無和約自有公法在各國不可不守者也又如英國在一千七百八十年發國書與俄國云英國之待各友國一如各友國之待英國又遵各國之公理即待無和約之國亦應如是所以有和約之國則天然之公法已改定於和約而其和約爲任兩國之所便而定者

法國法師滿底司可書中云各國之人皆有所奉之公法即如亞墨利加土人交戰所生擒之敵人必醃而食之然此類亦有公法凡有商議公事亦發公使此公使往來彼此相待盡禮凡

和好或爭戰時分所當然之各事無不知有公法在雖其風俗甚惡尙知交涉之間必謹守此公法爲不可犯也又如某處俗多溺女棄子之風其兇心滅理亦違悖於天罪無可逃也英國有大法師論他國派來之使臣有罪不能科問一條云使臣若犯殺人大罪本不合於天然之公理與各國之公法必如平人一體問罪雖其使臣不以此國之主爲主但各國均屬於天下之大公會安可不守此公法既犯此公法安得不問其罪法的利云各國既能自主自應從良心中定其所應爲之本分凡人作事差謬必自昧其良心也

第二十九款　無文教之國彼此交涉必依天然之律法況有文教之國與無文教之國交涉豈可不遵守乎奉教之國待不奉教之國若無和約當寬一分以待之往來數年而後交涉漸多則待之漸嚴故各國交涉公法之理必在奉教之國與不奉教之國交涉而見與如其國與印度土人法國與阿非利加土人俄國與波斯及亞墨利加土人美國與亞墨利加土人其交涉公法更應嚴明中正蓋西國家所行之事能壞國之律法而不能壞天然之律法烏拉富書中云凡人斷不可以各國所共守之律法從一人心中而定任情自主而不問天然之律法也

第三十款　奉西教之各國其交涉公法固在也

或云天下守公法之國少而犯之者多所以公法不足爲據此教本令人守天然之律法也卽如巴多羅司云奉教之國因有此理可見凡和約正款之外另有私立數款與正款相反者特設之法使天然律法更能固守當西教傳至各國時將各國涉公法之理相同

搶禍船上財物等件此則爲大犯各國公法又如許買黑人爲奴之國見他國有自主之黑人來恐本國黑奴見彼得以自主所已有之公義及古論採入教會書中而以教會之公理辦奉

乃叛而不服其買主將所來自主之黑人鎖禁監房此九爲不合於各國公法又如一國其民人一事不能自主悉聽國王之命如有能自主之民來此恐其民效尤必將其鎖禁雖此國之律法如是但於各國交涉公義大爲不合果魯西亞士又云交兵之際有擄畧婦女者爲奉西教之國大不合於公法之事又云交兵時生擒敵人不可以奴僕使之並賣於人爲奴僕

第三十三款　以上各論爲各國法師公同佩服之理果魯西亞士云凡人所設之律法能增無限事入於天然律法之內而不能有一事與天然之律法相反者

符以特亦云如各國因慣行之事而成爲新法倘與眞理相反其用法必視事爲分別法的利與烏拉富論此理甚爲明晰其書中云兩國之間有數種事爲天然律法所不能定者如於兩人之間則能定之故必求一法能就其事而處斷非此公理而何要皆出之情理而已所以各國交涉之公法爲特設一種學問凡國家辦理交涉之事必用天然律法內所存之公理即如果魯西亞士云必從天然之理中以求辦理交涉之法

第三十五款　丙克舍格書中所論甚重此理其所著書論各國交涉公法無一款不以情理與行慣見例爲本其書即以此二者爲交涉公法之主腦又云交涉公法以眞實之理爲主丙克舍格本爲士等有名法師其書中每輕視前人之意議與本國之國政然亦稱援引往事依據前人而立論所以問其全書無不合各法師所言之理丙克舍格書中之意謂兩國交涉設有爭端不能任一國之自便隨其私心而定所以書中云如有疑難之處可依行慣之規例蓋行慣之法必古人以爲合理之

隱成之律法

各國彼此相待其好善惡惡之理悉同所有分所當爲分所當得者國與人亦畧同蓋一國與一人爲不同類自不能以同理論試將天下之事而論之凡理所不同者則必以情變之如一國與一人之事爲不同以公理定之其用法必稱變所以情理爲各國交涉公法之原果魯西亞士云有見識之人設立律法必有所以然之故

以情理爲根原其情理即所設公理也用公理以斷不同之事其用法必視事爲分別法的利與烏拉富論此理甚爲明晰其書中云兩國之間有數種事爲天然律法所不能定者如於兩人之間則能定之故必求一法能就其事而處斷非此公理而何要皆出之情理而已所以各國交涉之公法爲特設一種學問凡國家辦理交涉之事必用天然律法內所存之公理即如果魯西亞士云必從天然之理中以求辦理交涉之法

第三十五款　丙克舍格書中所論甚重此理其所著書論各國交涉公法無一款不以情理與行慣見例爲本其書即以此二者爲交涉公法之主腦又云交涉公法以眞實之理爲主丙克舍格本爲士等有名法師其書中每輕視前人之意議與本國之國政然亦稱援引往事依據前人而立論所以問其全書無不合各法師所言之理丙克舍格書中之意謂兩國交涉設有爭端不能任一國之自便隨其私心而定所以書中云如有疑難之處可依行慣之規例蓋行慣之法必古人以爲合理之

法又云可查法師之書及辦過成案則能仿照辦理其心甚服
羅馬律法爲能指明國家應行辦理公事之法
西克舍格以前之人均心服羅馬律法但無西克舍格所論之
鄭重其所云依情理與佩服之事必有羅馬國所論交涉公法
之公說又云現雖不論羅馬之律法而論各國交涉之公法然
應署知羅馬之律法因遵羅馬律法即可遵天下之公法又云
如恐受害則予貪利此言爲天下各國之公說

第三十六款　羅馬律法爲辦各國交涉各法之人最當查閱
之書各西國交涉之事原始於古之羅馬國英國有法師云羅
馬設律法之意第欲其國內人民遵守豈望國外之人共守乎
但其律法甚合情理雖羅馬一國之事能賅天下萬事而不能
出其範圍現在各國交涉之事不異於羅馬國時其公理公義
皆同故可考之羅馬律法凡人每於一案祇求其所有之理不
必問定之者爲何時何國人也

即如英國法師斯馬里亞（編名也）船一案查照法的
利書以不肯赴審之人爲情虛屢即作自行招認論謂之交
涉新公法但其法實非新設查羅馬律法并現在各西國均有
此理

第三十七款　羅馬律法不但能詳和約名目之義猶能包括
法師書中各案之義現在各國交涉事件有時有同理者其所
用之名目亦相同故猶益不淺凡各國交涉事件出有新案則
查羅馬律法援相同之案以比例故公法或有不賅括之事可
從羅馬律法以補之

不獨歐羅巴各國之律法以羅馬律法爲本即從獻羅巴往他
處立國之人亦以此律法爲本

即如一千七百九十二年花旗國與西班牙國議論兩國船隻
行於米細西比河之案花旗國主依羅馬律法爲比例所以交
涉之事無論何國用羅馬律法均大得其益蓋其律法之公允
出造律之人歷經審慎而後出之天下善法無逾於此者各國
交涉所有之爭端以此法可理或參以他法行之凡各國有爭
論之理亦可引此書爲證雷部逆此嘗云除算書幾何原本外
最爲切實最爲巧妙莫如羅馬國之書是書既極謹嚴亦極深
妙他書總無將天然之律法講究至此境界者又羅馬書中凡
有離乎天然之理處或因擬議之規例或因相沿之成法或因
新設之律法其所求得之新理最爲巧妙其國亦有法師云各
國常欲憑羅馬律法以定交涉之案因羅馬律法合於天理正
道無偏陂私見及欺詐之處其天然之理即在羅馬律法中顯
明猶如鏡中照物毫無隱遁總無及此妥善者也

如花旗與西班牙議米細西比河之事用羅馬律論河及河岸
爲公用之理再船上貨物起放岸旁不妥可向妥處移進此均
爲羅馬律法所定者

第三十八款　以上所云羅馬國之律法不可泥其文字與條
款只求大意所在初著公法者間有不理本文之處蓋羅馬與
別國事有不同只能識其大意以爲公用　此著書之人俱有

不甚佩服者凡自主之國引用羅馬律法必酌量其事理從其是而去其非羅馬律法之外亦有論羅馬律法者其論公正不偏各國交涉之法多採用之

即如論使臣之律法各家著書都本何拔所著羅馬律法論法師斯吐回拉核辦國之界限一案本於前人蓋以勒與拉西呢烏哥所論羅馬律法之書定之

羅馬律法所定之案與不知羅馬情形之國交涉亦可倣用定案即如歐羅巴人與亞細亞人互立和約可以申明和約之義並解釋未立和約前所遇難定之案

第三十九款　國內國外之事均可以相同之案爲定如今有一案比照前案果多符合即援前案之例以爲斷

第五章　論各國公是之理

第四十款　交涉公法又有一解即各國公以爲是之理天然之律法與隱成之律法無論國與人均不可不守即心有不服亦不可不守也雖國與國彼此相爭猶不敢越所用之律法或搆兵時或承平時均必依此辦理但所云各國公是之法並無見之於書蓋各國內之常例可以毋庸記載近來歐羅巴各國其常例已有書記之惟英國至今仍不載之於書

第四十一款　各國所公是之法有二一各國所立之和約二各國行慣之風俗與規例即果魯西亞士所謂行慣而因作應各國交涉公法若依此辦法則歐羅巴各國所辦公事與無文教之野人何異歐洲所行之公法必因此而滅將三百年內各國所守之規例爲無用斯不足爲公法矣總之倘力不倘法以然應允之事或顯然應允之事而生者也

第四十一款　各國交涉之間如其風俗規例行之已久即可作爲其國交涉之法果魯西亞士云行慣之事變爲約定准行之事此說良是不能駁也蓋交涉日久各國必照常行事無一國可改其久行之規例設有更張必預行知照各國而所更改者亦必爲理所當然也

設有一國不准他國之使臣來則幾有搆兵之意若既留其使臣則必待之以禮蓋禮爲各國所不可缺各國均以爲是安有一國可任意廢之乎

羅以司船之案英國斯吐回拉覆訊乃翻其原斷查前斷以法國商船販賣黑人英國兵船前往查詰不服因而抗拒所以將該船定罪斯吐回拉覆訊開釋以英國不能設立律法管理他國之船果其律法合於各國交涉之公法則無不可果魯西亞士書中亦常提及各國所公是字樣又云天下奉教者均以爲是等語內克舍格書中云此規例向爲各國所行但其國內之政事則各不同又云各國行慣之規例爲交涉公法最要之一端

一千八百十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法國他里蘭特親王致書與奧地利國京都所有各國公使辦事之公會其書內擬欲瓜分波蘭國并欲割薩克生利之地屬於布路斯斯言也大不合於各國交涉公法若依此辦法則歐羅巴各國所辦公事與無文

強國而役弱國此斷不可爲之事

第四十三款　英法師斯吐回拉常云國之分所當爲分所當得者與行慣之規例大有相關可見前人所論此理不誣卽如斯吐回拉云凡在中立之國口岸拏獲敵國船隻無不合理之爲妥但不能以此理概論各國有用行慣之規例不憑此理也果魯西亞士之意不必問其妥與不妥祇問其行慣之規例爲何如耳又論他事云其理悉以人所常行之規例爲定又云英國公會之當行之規例爲交涉公法之大原又審問馬里亞船及散太可羅司船兩案亦均以各國行慣之規例爲定又云英國公會之律法並無論敵國船隻被拏脫逃之後再行追拏之條但云文教之國其行慣規例悉憑共知之理歐羅巴各國凡有爭戰則必有拏獲敵船規例之告示如未出示以前自有行慣之規例照行不改既出示以後卽照規例而行亦不稍變也以上兩案之判語字句間多有相同之意

第四十四款　各國交涉新法從初開文教至今代有增刪未當之處惡行改妥嚴刻之處後亦改寬其理尚存不變英國法師斯吐回拉因論舊有局外國之船爲他國敵人裝運私貨之條云依現在各國交涉公法如局外國之船與他國敵人裝貨則不能往拏其船從前歐羅巴各國之律法定將其船貨拏住不能以爲拏其貨爲不合理又不能以爲不合理之船主違禁載運本不合理也近來本國之船部並別國

將此規例改輕凡從前所准行之事與未定之事現在皆有定法之林書中論此事云局外國之人與他國敵人運載貨物本不合法卽爲私貨此例於一千八百年前停止今則不然如有一國不以爲違例而私運敵國之貨則彼此相待亦均如是

第四十五款　各國用慣之規例比較所定之和約爲尤重如立約時有漏未訂定之事日後卽照規例而定不問其和約一千六百五十四年英國與葡萄牙議立私約內有一款云有交戰之國拏獲本國之船貨帶至他國之口彼此不許不還原主一千七百九十八年斯吐回拉云此款照現在交涉公法不能逐字逐句照辦因現在局外之國不能向交戰之國收回其應拏之船貨還與原主此因設有新法卽當改其舊法也

第四十六款　兩國交戰之時凡有文教之國均依交涉公法而定交涉之案此爲現在之規例凡有文教之國不可不守者也

如兩國交戰局外之國有受一國之害者不可取其國之民船與貨以償其所受之害前巴伐里國反之而行故斯吐回拉云此可爲巴伐里人之法不合於現在各西國之公法也又如無事之時受害之國可令加害之國償其所受之害必再三向理得其允償若久不理然後可拏其民間之船隻或貨物以償之以上各事另有一章詳論此第明其爲各國交涉法而附及之

第六章　論各國交涉公法之所由始

第四十七款　以上所云行慣之規例與交涉公法大有關繫

必查其本原在何處與所憑爲何理

第四十八款　交涉公法載入各國國史內果魯西亞士云國史中有各案之等差與定案之公理其所定之案人皆服之則其理長人皆不服則其理短其等差亦有輕重之分以近今有文教之國爲重無文教之國爲輕果魯西亞士又云國史所記載之事均爲交涉公法之程式此說未必盡然蓋國史所載不證爲仁義道德之事即背乎仁義道德者亦記之此豈足爲公法之程式乎

果魯西亞士著書之時無近事可證不得已查照羅馬吉利士史中例案以爲引證後人則不必援引此書業有近事顯多皆可作證也但果魯西亞士之書雖本於希臘與羅馬國史尙不能爲其書之病後人所著之書雖取材宏富猶不及果魯西亞士之書

第四十九款　各國所行之規例多從所訂之和約內而出可見各國之和約爲交涉公法至要之一門

第五十款　和約有一事爲至要凡兩國或數國訂立和約不能因數國之和約而改變公法令不在和約之國受暫凡立和約之國於條款內須申明公法之意或追溯已往之事或逆料未來之事均可於和約內明定天下各國彼此相待之公法即如一千八百一年英國與俄國立約其議論此事甚爲暢因其熟於各國交涉公法故其議論極爲合理如所云照此和約英國與各國交涉之公法惟改代他國

敵人運貨之一條與舊例相反其和約內有數款新定英俄兩國將來代他國敵人運貨之規例不但英俄兩國宜遵即各國亦應照辦以後無論何國必依此和約之條款而定其同案之

規例

第五十一款　各國如照同法解說交涉事之名義則此解可作爲公說即如丙克舍格云和約之例案可爲各國公同佩服之憑據嘗考已經論及之和約則知何爲私貨凡賣與敵國或送給敵國之貨內有爲交戰用者無論爲軍裝器具或軍需物料皆是也又云此余自述之意尙應考和約所議之款又云暫將此議置之且考各國之和約如何等語丙克舍格書中並他法師俱有此議似不必泥於和約之文字爲解說只可舉其大意以作爲立約之國所應允者斯吐回拉壽問馬里亞船之案云交戰之國可查局外各國所立之和約載濟敵之私貨此例向來各國皆然歐羅巴各國所立之和約未有以此規例爲不可行者又如前所云英國答布路斯回文之事爲不答之答其文內多引各國以前所立和約仍按而不斷律所議論之事於言外可見

第五十二款　前論有數國之和約即能知各國所應允之理非謂各種和約皆然因和約內有數款與立約之國有相關與他國毫無交涉者也即如兩國立約一強一弱則強國能以不合理之事強被弱國立約應允若相等之國則不能可見此種和約不能作各國所應允之公理惟有數種大和約爲爭戰數

年後所定者其所議條例甚寬將各國交涉公法酌畫申明定例此種和約爲歐羅巴所有之國公同訂立與交涉公法大有相關

此事另有一章特論之茲論各西國業經訂立之和約與交涉公法相關者

歐羅巴各國所立公和約如一千六百四十八年威斯達非利牙地方之和約又一千七百十三年猶脫類地方之和約一千七百六十三年巴黎與和約又一千八百十四年巴黎與維也納地方之和約又一千八百十五年巴黎與和約皆爲歐羅巴所有之國公同訂立者

一千八百五十六年三月三十日在巴黎立約者有英國法蘭西國此和約議定土耳其爲自主之國別國必相保護又摩勒對非牙邦與瓦拉司牙邦與色費阿邦議定爲土耳其國所管理又議定黑海除兵船外爲各國商船所公同往來又議定達女勃河與歐羅巴各大河爲公用之河

又如一千八百五十六年四月十六日在巴黎地方有英奧法布俄五國及薩的呢牙土耳其國各公使商定行船之公法

又一千八百六十六年波雷伊格地方之和約爲布路斯撥兵之後將日耳曼數邦屬於布路斯并割附近弱小各國之地及福蘭格富得城爲布路斯屬地

意大里亞各邦合成一國不載於和約一千八百五十九年土耳其與歐羅巴各國交涉之和約爲一千七百九十九年土耳其准英國商船在黑海往來貿易之約又一千八百三十二年加辣韋茲地方所訂之各和約

一月十一日奧地利法蘭西薩的呢牙三國在蘇力此地方立和約將郎拔提邦與畢必特忙特邦相合厥後奧國將郎拔提邦讓於法國法又讓於薩國自蘇力此立約之後意大里亞各邦漸漸合併成一大國現在各國均以意大里亞爲國而以交涉公法待之惟教主則不服

美國與歐羅巴各國訂立之和約皆其要者開列於左

一千七百八十三年佛慶勒地方之和約各國認美利堅爲國

一千八百十四年十二月英國與美國立約定南北亞墨利加中間各國之界址

一千八百四十五年十二月初四日美國與亞墨利加中間各邦立約此各邦內有漠度拉司尼克阿適邦難定其兩邦之國別國必相保護又摩勒對非牙邦與瓦拉司牙邦與色費與各國相關爲因英國久不讓摩司幾度地而相爭至一千八百五十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英國與漠度拉司邦立約又一千八百六十年八月二十八日與尼克阿适邦立約內乃定議摩司幾度地後乃永息爭端

一千八百三十九年各國立約商定比利時國之各事

歐羅巴北邊各國所立和約即如一千六百六十年在亞里法地方所訂一千八百十四年在幾辣地方所訂一千六百九十九年加辣韋茲地方所訂一千八百三十二年布加力司德地方

年定吉利士爲國之約又一千八百四十年七月十五在倫敦
公會奧布俄土五國之和約以定地中海東邊之各事件又
一千八百四十一年七月十三立約訂定土耳其東邊海中行
船之規例此和約內載各國所訂管理相近處之海後於一千
八百五十六年在巴黎另訂更正又一千八百五十六年英奧
法三國立約以定土耳其爲自主之國又一千八百五十六年
巴黎所立之約其第九款說土耳其國內寄居奉西教及別教
之人必以禮相待

一千八百十三年在賽瓦地方俄國與波斯國立和約載波斯
國允許俄國在加司邊海行駛兵船此約英國爲之介紹

一千八百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英國與波斯國在的蘭地
方訂立和約後波斯國王乃許英國人至波斯通商

第五十三款　觀以上各和約可見交涉公法於歐羅巴各國無甚交涉乃知
其所立約之時起漸次大行其先歐羅巴各國無甚交涉乃知
變涉公法之理記載於和約更爲足重

第五十四款　如有兩國立約後更換新約漏載前約之款則
此款應行仍守與否此理難定即如一千七百八十三年英與
美立約言明美國爲自主之國所有米細西比河爲兩國公用
之河緣於一千八百十四年兩國爭戰之後重立和約未經載
及米細西比河之事而現在美國以此河爲本國人所用不許
英國人公用

凡和約所議之條款有數款記載甚爲明晰或有相關之各事
有人名乏林著論編輯又有人名巴地蘇司集一千七百年以
前所有之行海船例著論成書此各種書爲各國素所貴重如
有一國不合行船律法之處用以審斷定案頗無偏陂

第五十七款　爭戰事畢如有彼此相奪之船必案問其事議定或還或否凡有軍與之時其國應派官員專問與交涉公法有相關之事此亦顯出各國所公是之公法

軍興之時局外各國可令相爭之國依公義之理所當然而辦理各事又派員設立審問堂專辦中立國與相爭之國所有交涉公事

英國法師新吐回拉論瑞典國之船一案謂此審問堂論斷頗詳細其定案之判云余斷此案一秉至公並無將其情事偏護一國而有上下其手之意第查照交涉公法秉公定案不問其爲局外之國交涉之國也審問之處本在交戰之國當依各國慣行之規例而定查例本無一定之處在英國審問此案應與瑞典京都審問此案一理豈可以英國之律法審問必照各國欲如何辦耶瑞典若爲局外之國則必以局外之國待之如英國居局外而瑞典爲交戰之國則瑞典應待英國與英國現待瑞典同

另有一案斯吐回拉云現在審問此案在英國而此審問堂爲各國之審問堂所以不能獨照一英國之律法審問必照各國之公律法審問也否則他國必有以駁之亦不得謂駁之非是可見各國辦理此種案件最爲公正如斯吐回拉審問之案預行議論無不是之處

美國法師惠頓論斯吐回拉所言之理云斯吐回拉雖爲審問涉公法之書其爲中立之國時所定之案能自抑損又甚重美國船隻漸多國日強拓地愈廣國中人皆心服從前交兵數年不無怨恨英國之處所以美國視各國交涉公法之意

應爲極重者也英國所定拏住敵國船隻之案美國亦不以此意爲偏陂美國法師敢德有議論斯吐回拉之各案人皆佩服敢德書中又有一章論各國交涉公法之用其全書最爲公正爲歐羅巴各國人所佩服內有一款曰

查各國交涉公法之要者即如海中拏船等事美國嘗訪問英國各審問堂之案因英國審問堂推究公法甚爲詳細所以美國之各堂都仿照辦理英國與美國審明交涉之案甚多其各案內論各國公用之法最爲公正詳明其議論案中情由比照前人所定之例尤爲精詳非如常人之粗疏從事者凡美國所定之案有與英國不同者必因國中風俗做有不同之故又凡英國審定拏獲敵國船隻之案幾無一案爲美國審問堂所不服美國已成一大通商之國如有與他國交戰之事則與歐羅巴各大國公用之理多同美國爲英國屬地之時其拏獲敵國船隻之律例與英國相同及自立爲國之後其理無甚更變即如已有各案定拏獲敵國船隻之事大有益於公法因能核定各國公用之理而審定其案即知比照何種公理也所以此各案必太爲敬服以作各國用公法之憑美國於一千八百十五年讀守此意勿失其從一千七百九十八年起所有英國船部審問大堂所定各案爲美國各堂所信服而仿辦者也

美國法師斯吐利仝憑熟於交涉公法各案其書中云英國法師斯各德審問拏獲敵國船隻之各案其舉問甚大無論局外之國或交戰之國分所當得者務求必得之乃爲富世後世各國所重近仝俄國與英法兩國交戰其船部審問堂與議院衙問堂均用英國美國所已定之案以爲相等之考據

南北亞墨利加爭戰兩造之審問堂審問各案訂明須合於英國美國所已定之案將所有之案大半照此審定

各國審問海船之案都以英國船部審問堂之印文爲據

第七章　論著公法書之人

第五十八款　各國所信服之公法亦能以著交涉公法書之人爲憑各家書中有數種爲各國所信服即有文教之國所不盡信者亦甚敬重之

案魯西亞士所著交涉公法書不甚鄭籍前人之意議果魯西亞士之前有阿物里哥斯任的利司德克蘇阿案司等所著書及馬約辣與倍庚幷論羅馬律法論教門律法之書雖有此書而案魯西亞士所著之書大半皆獨扛意見案魯西亞士所著之書與後人所著之書已爲各國用以定各種交涉公事現在所有公事雖與從前不同須按近事以參酌案則可定各書之公理蓋有此各書則交涉公法得以認眞辦理如一國內之有律法者然各家所著交涉公法其書中若有不同之處則難定其孰是孰非惟各人見解總有去取之處即如其理爲帥所佩服者僅若干年或其理始於何時憑何種議論而設或行其理僅有若干年或定其理之前已行若干年

如其所慣行者非與書相反之規例及律法即書中所載之理爲不可不守即如斯吐回拉論交兵之國可查局外各國船隻

之理其論謂凡著交涉公法書之人無有不似服此事者又如放德之書云如各法師之意大半相同則其理諒無差謬天下無一有文教之國能將各國交涉公法之書理棄置不顧者

即如英法兩國爭論事件以前人書中所定之理而定之不能謂前人先存偏向一國之意於其間非獨著書人非相爭兩國之人即本國法師所著書內亦有明指其本國不是之處皆有案可證

即如英國有所爭之事得英國法師左處與李意及愛司非特斯吐回拉諸人都以英國所爭爲不是又如法國有所爭之事有本國之法利納與陀瑪及婆梯歐法的利各法師書中論其事爲不合於理又如荷蘭法師果魯西亞士與丙克舍格書中論荷蘭之所爲於理不合又如白分道弗乃瑞與國之法師海呢細烏司與雷部遜此及烏拉富等皆日耳曼國法師斯吐利惠頓放德乃美國法師其書中都明指其本國所不合理之事則各國應查照其法師之書行事如不顧問而猶興兵顯武則其罪之所在爲不服本國法師書中之公理

斯吐回拉論云法師所以凡書中多有引大之國而任所欲爲不問理之當然則不願考究此種書也凡所不服其書之人以己所爲不善明違書中所言之理一展卷即知已之不是所以不願查看此種書西細羅書中亦有同意云凡大名望人所著書中之理有人以爲不必服者此人雖非實之必云所有各國交涉公法書中都佩服此理

英國法師曼司非特審問一案論別國公使之隨從人等云前有波羅斯國王派員至英國管理貿易之事有人不守英國所

發之定章故欲拏問以定其罪蓋管理貿易之人與領事官皆不能與公使一律而論通商之商人與公使絕不相關也

英國法師大羅拔德所審之案以定各國交涉之公法此爲英國律法之一分而其公法從各國交涉之書并日久慣行之例得來英國未經有人著書議論其事所以必查果魯西亞士及巴皮辣格丙克舍格回格勿特等人之書各國之大臣都極重各國有名交涉公法之書常謂各家所著之書雖不能毫無疵病而其議論俱衷於理法則可爲有文教之各國所存律法之原各國皆遵守其法以辦理事件而名國之分所當爲與分所當得者因記載於書甚爲妥協各國不敢不守者也

英國法師曼丁脫斯議論止奴阿邦與薩的呢牙國云我不講此種書以爲不可有疑惑而欽佩之不能將別人之意代自己之心看不合於理之事但此各大名之著書家不能說有偏心而每有國臣以此種書爲主又從未有人來駁此書則其書所有之理愈加珍重歷代之人佩服之爲當時最好之規例爲最精明人所定之案又凡弱小之國常奉此種書以爲懇籍若強大之國而任所欲爲不問理之當然則不願考究此種書也凡所不服其書之人以己所爲不善明違書中所言之理一展卷即知已之不是所以不願查看此種書西細羅書中亦有同意云凡大名望人所著書中之理有人以爲不必服者此人雖非有害於人而爲滅法背理之人

歟以上所論可見各國交涉公法其原有四一爲天所命之法
即天下人心中自知好善惡惡凡爲天下國家應以此理而治
其國一爲天所默示於人之法三爲斟情酌理即定一案應以
何法辦理必仿照相似之案并查羅馬律法及議論羅馬律法
之書四爲各國所公以爲是之事公是者或爲議訂和約或爲
慣行之規例與風俗其可憑者有數端如國史和約國書盤部
所定之成案審辦各國交涉公事之成案有名法師所著各國
交涉公法之書

第五十九款　茲論一案爲程式能明交涉事內所得公法之
原如一千八百三十九年中國在廣州拏獲英商之鴉片英國
索賠價值中國不給於是英國乃與中國搆兵事定中國允賠
鴉片價欵則有難定之一事因議賠之欵在廣東之市價與印
度之原價不同所以難定賠欵照原價抑照市價辦理然此案
查羅馬律法或查各國法師之書皆貿易定之又仿照英國及各
國定過同類之案均可查照定斷中國應賠鴉片之價英國只
有兩層可議論一爲中國在拏鴉片時即爲買貨之時至立和
約時則爲結帳應知如何付給價銀二因用强拏其鴉片則鴉
片價外照例應賠價受害人之銀兩

其所論第一法則可作爲購買貨物未給現銀至市價賤時而
算帳之例羅馬律法包括此種案件又法國法師名婆梯歐議
論此種案件之理云上卷第二章第三欵載凡人分所當爲之
事而不爲或爲之過遲者則應賠之欵不但應賠其受害而所
失之物猶應賠其應得之利此爲律法之正解所以欠人錢債
者不但應償原本其因遲誤而未收之利亦應酌償此爲天下國家應以此理而治
若無不有公道之心如有不公其律法更嚴也

羅馬有一案有人將一物交與他人日久不還應向案價賠國
法師佛侯譏論此種案云必先查原告所求者爲原物抑爲物
價或因無物可還則以價代如僅求物價則所應還之錢爲交
物時所值之價非呈告時所值之價也如原告所求爲原物而
不要物價若不能得其原物則應還之價必以初設時所值之
價或定案時所值之價均可定斷也惟被告總不得有故意延
誤之事被告如有故意延誤則應另賠延誤之錢即如其本文
云延誤付銀之害應爲延誤之人所償又如在延誤之間及爭
訟之間或定案之時其物必照初起案之價更貴計算則被告
應賠之錢以延誤時至初起案之間所有最貴之價值爲度此
爲律法之最嚴者如照定案時之值則爲律法中兩使之理依
此理論本案則中國所應賠鴉片價值爲被拏之日所值之價
如被拏之後而鴉片價漲則應還原價或所漲之價爲酌以特
書中所未定

又如中國將拏到鴉片收存之後其價漸落倘若發還原物則
應賠所落之價因此貨若不被拏可以賣得善價也羅馬律
法有公說云賣出貨後其危險總歸買者擔承又如中國不以
爲買其鴉片而但保還其物價則可照保險之理而論凡保貨
物之險而貨有遺失所保者應償其價或爲原單之價或爲遲

險時所值之價意美利爲恒書中所論云必照保險時所值之
價而賠不能照遭險時所值之價也
其所論第二法必向中國案取因爭其鴉片所應償受害之銀
照羅馬律法之意而論販鴉片者爲債主中國爲負欠債項或
爲擔保貨物之人惟重在其保人而輕在中國誤拏之意蓋原
有不是之處因强拏其貨更有所不是也羅馬律法有一大章
其題爲因錯誤而生分所當爲之事此章內都有此相同之案
即如誤拏人之財產貨物有官給文書將物收回則雖原物照
還尤必償其用物若干時之值等語又如偷竊物件必將原物
還其原主另賠若干以爲失物人所受之害必從偷物之時起
如原物已無可歸還則有一定之法賠所值之價又查羅馬王
阿克拉之律法如拏不應拏之物其後物價漸落則所還物價
必照價大之時計算
又書中亦云凡審問賠錢還物之案不但須問原物之價又必
問原告因無此物而所受之害若祇斷還原物猶未爲公尤
果魯西亞士書中論人受各種害並因錯誤而生有分所當爲
之事一章亦有同義所論應賠之款亦與以上所論相同
法師地費司書中一案其意亦同此案爲英國內閣所審問緣
有人娶親之時其妻父母送給金錢一千元却以銀錢合數送
交後因當時立有合同夫妻離異應還妻父母所給之金錢一
千元如交還銀錢與收時成色相等應無庸議可以如數交還
惟國家已改錢法所鑄銀錢成色屢次所應交還之銀錢不可
照當時之所行者必照從前一樣成色又如有人爭訟原告得
直斷令被告應給原告金錢一百元給付之後被告上控而翻
其原斷則原告應將金錢一百元如數交還倘其間錢色改低
則所還必照所收時之成色
又如斯吐回拉復審西印度誤斷拏船之一案令應繳所拏船
貨貨物還於原主定價錢之法照貨物之原價加十分之二爲
利息當時審辦此種案件都照此法而定
又有英法師果園得審問之一案其大畧爲法國人爭訟屬
國人多有借欠英國人之銀錢當時法國執政令法人所欠之
債不還英人而緻於其國主一千八百十四年英法議立和約
言定必將此欵清還但其錢市大落所以兩造爭論一欲照現
在市價一欲照從前市價果園審問此案云其行市大落一
層不必多議只須問此案之總議可也法國人無論於我英國
英國人亦受其害則法國應如何改換須令英國如未受害者
然法國乃云別國之待法國人如是所以法國亦可以此待英
人後經查明英國並未以此待法國法國於是認過所以此案
不但欠欵到期應行清還尤必補價其所受之害如法國借錢
之時其行市爲五十而還時行市落至二十則仍必以五十之
數歸還又應行補價其害必令受害之人釋然於心如未受害
也
如將以上各理論英國要索中國賠償鴉片之欵如和約內不
註明賠欵其數爲金錢六百萬元而第稱尤賠鴉片之價則必

照凡有立和約之公理其鴉片痛人須照鴉片極大之價計算也

辦案所得之主意必依交涉公法之公理英國可索中國賠償鴉片之原價無論其價已落因平當買易成交後而其價已落應照原數歸還所以此案價雖已落因中國不應誤拏吏應照原價賠償也

第九章　論各國無分高卑不能有公法

第六十款　或駁云各國無一統之主誰則有權能定公律而令別國遵守可見不能有公法此駁有數法能答之其一各國彼此相認他國爲自主之國既各國彼此相認則必有律法生乎其間以維繫各國所交涉之事其公用之規例即爲交涉公法其二數此理者其意以爲律法必有大權柄者掌之方可令人不能不守不知律法乃天理所當然之事人心無不服善也所駁者乃將此兩意相混之故同於法師分別人所當守之本分有全與不全兩種蓋分所當爲之事本應全守而人之全守皆視律法之寬嚴與政權之大小爲消息交涉公法之理亦然因無人有此大權故不能令各國皆遵守但交涉公法不能因此而謂之不全交涉之公法能否全令各國遵守并以何法能令各國必守前已論及後再於各國商議事件與訂立和約擊獲敵船兩國交戰諸事款內詳論之

無論有無權柄能令各國遵守與否其交涉公法皆存於天理同而不能滅國相交涉乃天命所當然與人與人交涉爲一理之律法之罪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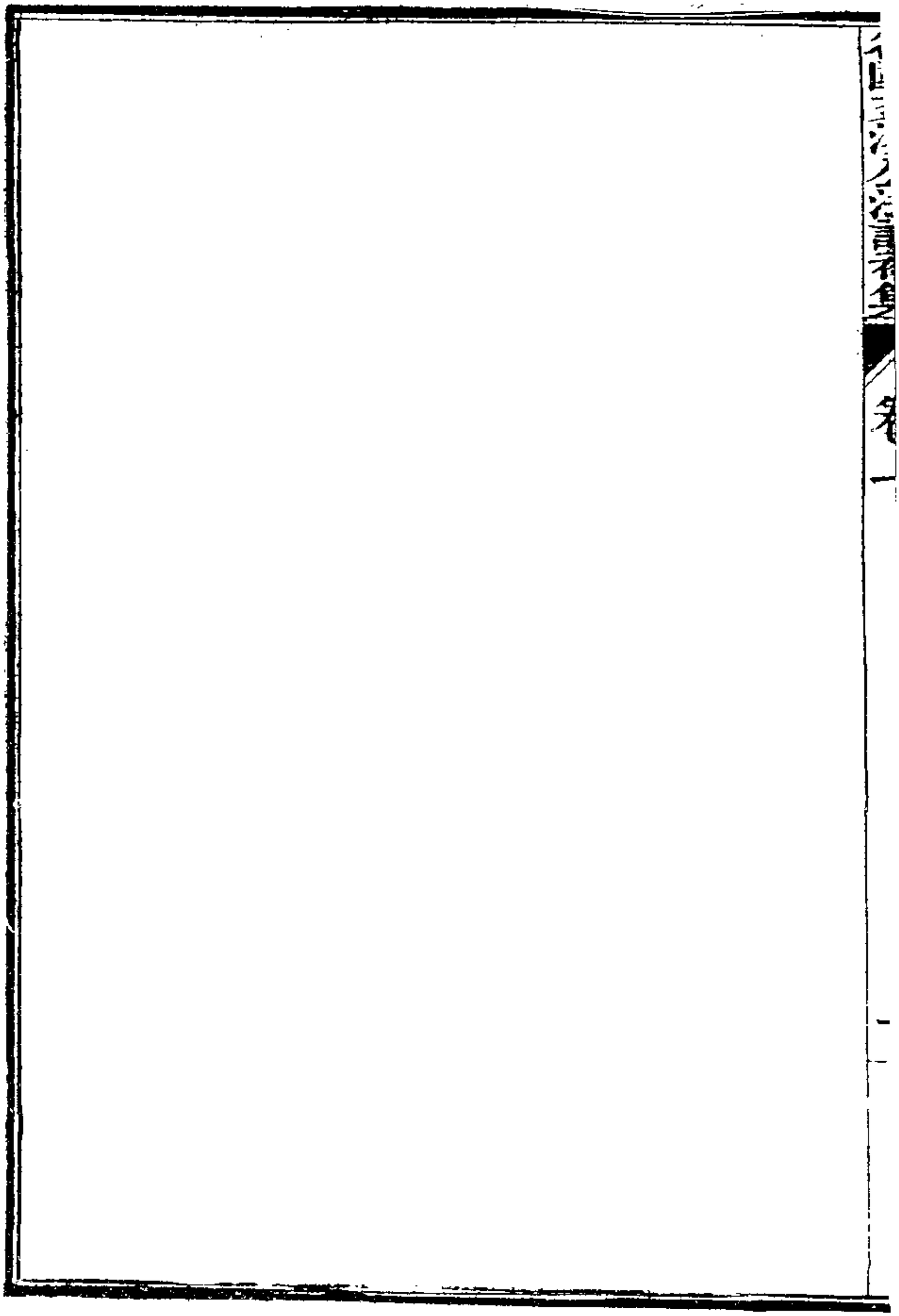

各國交涉公法論利集卷之二

第一章　論公法爲各國而設解釋國字之義

第六十一款　交涉公法專因國而設但間有論及民產並公地無論遠近皆屬於其國如本國未另立約或未另立法管理屬地則其屬地必與本國同一律法治之凡他國待其屬地必如其本國

第六十二款　國之根原不屬於交涉公法故不詳論自開闢以來無人能獨立於世皆有類聚之性情現在各國之人有自遠而來聚於一國者又常有一大國分爲數小國其小國以大國爲本即如吉利土王名埃利山達法國王名舍辣每那等權位極大之王死後其國必分爲數小國也又有人離其本國而往空僻之處歷年滋生人民繁庶而合成一國者或有因國政不善民心離叛而他適另立一國者或有叛立而自爲一國者無論如何成國俱可作國論惟亂民叛國而自立必得他國公許爲國否則不能作國論以上立國之法果皆西亞士謂之因分所當爲故能自立新國如立費呢司邦之事此在義論應允別國爲國之一章內論及之

第六十三款　以交涉公法而論所謂一國者即衆居一處之人其律法禮節與風俗皆相同而合爲一大會其權自國家操之國家能管理界內一切人民物產能與他國議和議戰之能與天下各國行交涉事件而不問其國之大小強弱俱應確守

尋覓新地與他國爭據以立新國凡於海中遇見客船必去扣
奪以爲分所當行之事但此兩國之所爲古時不以盜賊相看
甚至今日照此行爲必以盜賊論也蓋古時之人雖分善惡不
知交戰修好之規例因而作此種兇殘之事不以爲不是反以
爲分所當行者也

羅馬國大將軍班師攻克伊里立阿凱旋之日羅馬國以殊禮
迎接以獎大功雖伊里立阿人搶奪各國之船隻尙稱之爲國
所以得勝而回有此殊禮後又征服地中海數處海賊回國之
日並不迎勞因其所征服者不過係衆衆盜匪無國政也果魯
西亞士云如人依法成會後而爲不應爲之事與爲不應爲之
事而成會者其中大有分別

英國王查理治第二之時法師摩喇書中云有海賊自稱爲國
者如阿拉其司沙禮陀立波里陀尼司等處有數國以爲應照
交涉公法與之交戰但各處之人雖認之耳其國爲之主仍不
遵土國敎令故法國王視之如蜂螫不屑與之行交戰規例至
今尙未改其本性但因各國派有公使駐於各該處該處亦遣
使駐各國故不能以海賊待之必以敵國相看也克舍格所
論亦同一千八百一年英法師斯吐回拉云彼非利加北邊之
各邦已漸成爲國另與訂立和約雖此各邦看交涉公法之意
與歐羅巴各國不同然不能因此而謂其所爲之事不合於理
其交涉公法比歐羅巴各國爲覺凡有交敎之國已待之爲國
而有分所當然與分所當待爲者

又如土耳其國與別國交涉之事從前亦同土耳其國所屬人
民皆奉回敎無論亞細亞阿非利加歐羅巴各州皆有其人其
言語與族類多不相同向無合成一回敎之國若參耶穌敎者
則無論爲西敎爲東敎其風俗與規例及敎門之總節恒無改
變永不能與回敎親近即日後亦必有大分別之處其奉西敎
之人可同隸一國同戴一主不得謂非同類之人

如阿拉其司國與歐羅巴各國之相關姑不必詳論茲畧述之
一千八百十五年英國有伯爵受克司甫特往征阿拉其司令
其國王釋放所擄爲奴僕之人并定奉西敎之人不准役爲奴
僕又令應允將來交涉之事必依各國之公法而行該國雖皆
允服然猶爲時海賊之事至一千八百三十八年法國因受其
害起兵征剿取其地以爲法國之屬地此舉本不合於公法蓋
雖受其害不必滅其國以爲屬地也然頗有益於歐洲各國因
該處海賊之患今已滅跡矣又阿拉其司本屬於土耳其國之
國亦應先與土耳其王商辦乃並不商議輒自起兵雖經英國
勸阻而法國亦不聽從後至一千八百四十七年法國因難守
斯地大起軍旅攻取其全國並相連之地聯屬於法國之內
一千四百五十三年回敎人得甘司單的奴布城以爲土耳其
國之京都歐洲各國初不願與有交涉之事至一千七百二十
年始有俄國使臣往駐甘司單的奴布城約一千八百年之時
歐洲各國漸與土耳其有交涉之事一千八百十五年維也納
之會歐洲各國皆派使臣至其與會議公事並未請土耳其國

發使前來當日所訂立各國之公和約土國亦不與列惟近今
土國與他國有交涉之事已較之阿非利加北邊之各邦爲合
在一千八百十五年維也納立公約之前歐洲各國亦不畏土
國之兇殘從前各國皆以誅滅回部爲分所當然之事厥後又
以爲保護土國卽爲保護歐洲各國平安之法
第六十六款　所有俄國屢與土國訂立之和約列於左
一千六百八十一年訂於阿特里阿奴布
一千六百九十九年訂於加魯回次
一千七百年訂於甘司單的奴布
一千七百九年又訂於甘司單的奴布
一千七百十一年訂於波羅得
一千七百十二年又訂於甘司單的奴布
一千七百十三年又訂於阿特里阿奴布
一千七百二十年又訂於甘司單的奴布此約卽訂定俄國使
臣駐於甘司單的奴布城者也
一千七百三十九年訂於牟拉各拉特
一千七百七十四年訂於甘那特喝其
一千七百七十九年申明續次和約之意
一千七百八十三四年訂於甘司單的奴布
一千七百九十一二年訂於普司士與土耳其訂立和約
一千八百九年又訂於甘司單的奴布
一千八百十二年訂於布加力司德
一千八百二十六年訂於阿克曼
一千八百二十九年訂於阿特里阿奴布
一千八百四十年訂於倫敦
一千八百四十一年訂於大狄納騰
一千八百四十六年訂於薄各利孟
一千八百四十九年又訂於薄各利孟
第六十七款　歐洲各國與土耳其所立公和約之時列爲六
屆如左
一爲一千四百五十三年回教人得甘司單的奴布之時　二爲一千四百九十九年加魯回次立約之時　三從卑拉
千六百九十九年卑拉各拉特立約之時至一千七百三十九年卑拉各拉特立約之時　四從布加力司德立約
各拉特立約時至一千八百十二年布加力司德立約之時
四從布加力司德立約時至一千八百四十一年大狄納騰立
約之時　五從大狄納騰立約時至現在止　六爲一千八百
五十六年在巴黎立約
第六十八款　一千七百三十一年在維也納所立和約載英
國與奧地利國如與歐國交兵議定彼此必得相助土耳其不
與焉
一千七百九十一年在普司士之與地利與土耳其訂立和約
又一千七百九十二年俄國與土耳其立和約均係英布荷蘭
三國從中介紹

一千七百九十八年法國王拿破侖興兵伐埃及國時俄國與土國立約訂定耶西地方所立之約彼此允相保護其明年英國亦甚服其所立之約此約至一千八百六年爲滿期後於一千八百九年在甘司單的奴布換定其第十一款內英國定大狄納臘之海峽爲土國所管屬

一千八百十二年在布加力司德地方立約土國與俄國交戰三年至此始罷兵依此和約俄國之地界開拓愈廣和約內有數款定准以前和約所論摩勒對非牙與瓦拉司牙兩處之事至一千八百十三年土國犯此一款而待色斯阿地方之人甚爲殘刻色斯阿人乃求維也納地方之各國使臣保護不果

一千八百十九年土國應許英國照料伊烏呢牙各海島之事一千八百二十八年各大國阻止土國殘害吉利土國之人敗土耳其於那菩利奴定希臘爲自主之國一千八百二十九年在阿特里阿奴布立約俄國有數事以讓土國令土國管理大狄納臘之海峽此事亦與法三國應許

一千八百四十一年七月初四日在大狄納臘所立之和約係英奧法三國應許歐洲五大國應許土耳其國可以管理大狄納臘之海峽此事

爲歐洲各國之公法

一千八百五十六年在巴黎所立之和約係基因埃及國人心懷和約之原議附載於左其文曰

仰託上天鴻慈立約以修和好茲土國大王因埃及國王離叛土耳其而求好於俄國各國以此事爲非理於是

東教及不奉回教人之章程亦詳於後章又土國與埃及國之

共相集議有二款一各國須保護土國不爲埃及國所犯二各

相國於下一章論及之

國不准俄羅斯一國獨自保護土國

第二章　論國有數等之分

第六十九款　上章論何爲國此章申明國之解釋衡其各國

以定次第與等級國可分爲兩大類一爲一國或數國屬於一

主者一敗國相合成一會者

第七十款　一國或數國屬於一主此類分爲十一條論之

一一國一主

二數國永屬於一主不改

三波蘭國事

四數國暫屬於一主

五有爲他國所保護者能否自理其國之內外政事

六有爲他國所保護而國之內外政事爲保護之國管理如伊
烏呢牙各島爲英國所保護是也

七歐羅巴所有自主之城及自主之邦

八論比利時國

九論吉利士國

十論臣服之國如上耳其有臣服之各國者是

十一埃及國之事

第七十一款　一國一主者如當時之葡萄牙西班牙等國無人疑其爲非國必以交涉公法待之

第七十二款　數國永屬於一主者祇能自理其國內公事國外之事不得與聞別國不能逕與之行交涉公事如有交涉事件必向該管之國辦理仰如奧屬之阿爾爾加利及英屬之阿爾爾倘別國逕與之行交涉公事則爲得罪於奧國英國也

第七十三款　波蘭國之事方有詳論此章不被波蘭爲數國所滅而瓜分其地之事只論波蘭在維也納和約內之事并一千八百三十二年俄國所定波蘭國之章程

維也納所立之約俄國將波蘭之地爲屬地此大不合理之事其和約第一款云波蘭之華沙一省聯屬於俄國但雖謂之俄國屬地而俄國王又謂此處之國政與俄國不相關惟其國政必合於俄王之意又稱俄國王即爲波蘭國王又定所居波蘭國事皆由此定波蘭之軍政錢法等事不同於俄國可與俄國無關也一千八百三十二年俄王爲波蘭國訂定新律法云波蘭爲俄國之一分其吏治律法軍政必與俄國相同管理波蘭國事必用俄國之人廢會設之波蘭國會而另立一會當時英法兩國都以爲不合公理豈可違犯和約而俄國不顧至今波蘭不能自成爲國別國亦不能與行交涉公法之禮

第七十四款　上款所云數國永爲一主所管屬亦有數國暫爲一主所管屬者或爲一朝所管屬而易主則不得管屬者即如從前哈那伐之與英國布路斯之與瑞士國所屬之奴隸對辣又如挪威之與瑞典兩國在維也納立和約以後之事以上兩國相聯爲一國主所統屬當時附屬之一國不能與別國行交涉公事如兩國分治各有一主仍能自行交涉公事而爲自主之國

第七十五款　一國既認別國保護有仍能與他國行交涉公事者如果為西班牙駐劄別國者其書中又云事者有不能與他國行交涉公事者即如果為西班牙駐劄別國恩所蓄之酋長或有他國人願來寄居者即可遵與辦理不必請命於保護之國也

此等國即之半自主國但此名目不雅即如北日耳曼有尼布有減其權柄有不減其權柄者等語即如得別國保護而仍能與他國交戰議和不請命於保護之國者即可為自主之國一如歐洲各國不第有自主之名猶必有自主之實從前有其名而無實如瑞士國及萊納河邊之數邦名為自主而其兵馬有法國官管理其公倉亦有法國官主政國之政為法國王拿破侖所定避稱為自主而歐洲各國皆以法國屬地相待其後不服法國官理即皆待之為自主之國所以一千八百六年英國拏丹國之兵船因當時丹國服於法國作為拏法國兵船一例論之

若僅為別國所保護亦不能謂為無權自主不可稱國亦不能因與別國立約有自抑之處而別國得佔便宜謂非自主之國　如一千八百十五年重訂和約令薩的尼牙國保護之　又如一千八百六十年尼司邦為意大里與法國管屬一千八百六十一年莫那可邦大半讓於法國其餘亦為法國所保護

第七十七款　伊烏呢牙列島在巴黎所訂之和約議令英國為保護枯盧巴書中云此各島之辦法為半自主邦之最好程式其所訂和約於一千八百十五年十一月初五日英俄奧布西國公共議立此和約所有議明英國保護條款開列於左

一　伊烏呢牙列島即庫爾蘭西法魯尼三誦三泰莫拉伊他克阿西里庫巴克蘇菲附近之小島是也其列島照一千八百年三月二十一日俄土兩國之約議定此各島之名目相屬而合為一自主之邦名之為伊烏呢牙島連屬之邦

二　伊烏呢牙列島議請英國王世代保護其餘各國再毋庸

管理各國公同議定以後必照和約辦理

三　伊烏呢牙列島自理其國內公事必遵奉英國章程而英國須時預本國所行之律例并治民之條約英國王簡派使臣駐於伊烏呢牙島執各邦之權

四　因欲照和約早爲舉辦須先釐定國政俾爲現行事件之根原應令英國使臣前往邀集一公會由使臣監定事例開明條款清單呈請英國王核准鈐印若條款未經核定鈐蓋國印之前則仍照該島舊例而辦如舊例曾經英國王與議院所改定者則照改定之例行

五　因欲令伊烏呢牙島人得英國保護之全益則各島所有臣轉行將文書信件咨送於駐他國之英使呈遞於他國之王及英國使臣所允服者方可駐島辦事

六　英國王可派員與伊烏呢牙島人商議保護之經費視所駐臺等處英國發本國之兵丁錢糧並定平時所有各島兵丁亦必聽命英國統領

七　伊烏呢牙島通商所用旗號必爲管理伊烏呢牙公會之相關主之邦其旅之記號仰以一千八百十七年以前所定之式十橫明爲英國所保護又伊烏呢牙列島之海口可爲英國所管理所有異地和國與伊烏呢牙各島通商之規例當與英兩國之規例相同別國所派來之領事亦秘管理通商事務與使臣主之國所派領事相同

一千八百十七年五月初二日伊烏呢牙島公會所定國政之

旗幟圖列

四　各島之旗仍用本島原旗另加記號以明爲英國所保護

五六未載

七　此條總論各事皆有細款在第三款云凡辦理行船之事與征收稅餉之事或用英國人或用伊島呢牙人均可其第五款云必另設律法以定別國人寄居島內若干年方准爲該島之人并頒發憑據但寄籍此島之人英國尚少而別國已居其大半如英人願入籍者得先會核准則從至島時起便可爲此島之人

英國管屬伊島呢牙各島土耳其於一千八百十九年所應允前英俄兩國爭戰之時英國兵船拏獲伊島呢牙船帶至英國解交審問拏獲敵船之部請將該船分給拏獲之人緣該島不應助俄國將船開往濟敵而伊島呢牙人直認不諱此案英國法師勒興頓訊供定其原案據拏獲之人供稱此船爲伊島呢牙之船開往俄國之他關各司口應將該船拏獲充賞據伊島呢牙人供稱此船雖一已之意輒行拏捕試問欲禁該島與俄國貿易何案可以仿照有何公理可爲獨戰於該島之人本不相關乃欲禁其貿易又無預行知照之文書原告所控殊不公允必將拏獲之船發還該島原主領回又所拏之船隻貨物亦非屬於助敵況英國與俄國交戰亦未備文知照該島人豈能知與俄國交戰英國與該島訂立和約許爲保護立約時未經預料此事總須照和約面行不能問和約所未載之事故斷令將船發還該島領回以定案原告乃折服遵斷於是英國乃備文知照嗣後令該島人俟英俄交戰事畢方准貿易是書論此案甚詳欲明該島爲英國保護之時未嘗計議及此也

近今英國將此島讓於吉利士國管理故以上所說無關緊要

初一千八百六十二年吉利士國王爲脫辭位其國人暫立一

公會權理國政英國致書於吉利士之公會云英王甚欲相助
吉利士王偉其國日興一千八百二十七年及一千八百三十
二年所立和約俱有此意烏脫辭位之後據倫公會所稱欲另
立一王以蒞吉利士國與各國共敦和好永遠相安果如此言
所立之王能與各國修好爲各國所敬佩則吉利士必爲自主
之國英王肯令伊烏呢牙之公會聯於吉利士爲一國以增廣
其地如伊烏呢牙島公會願從英國當與各國商議如意見相
同則英國無須保護吉利士與伊烏呢牙島人一聞此事欣喜
之至於是吉利士國立丹國之親王爲吉利士王
一千八百六十三年六月二十六日英法俄三國之使臣在倫
敦商議伊烏呢牙島之事所定條約其要者有二款一英法俄
三國於一千八百三十二年所立和約定吉利士國之界限與
自主之事仍復須當保護伊烏呢牙各烏既連屬吉利士則應
將該列烏附於和約之內　一吉利士國所借英法俄三國之
銀款必照和約辦理而英法俄三國公同管理此事幷吉利士
國公會於一千八百六十年六月所應允之事
英國使臣撤去伊烏呢牙公會之人而更調新員接辦蓋欲察
其百姓之意果否欲連於吉利士國接辦之員即查知無人不
願所以英與法俄布五國在倫敦訂立和約其大意云英國毋
再保護此伊烏呢牙列烏即庫福富西法魯尼三諦三泰莫拉
之南其邦之地形如三角亦爲自主之邦惟於法國西班牙國
有相關此邦雖小其章程及國政歷年未爲別國所阻撓
第八十二款　薩買利那爲意大利亞東北極小自主之邦其
兵額止八十人丁口共七千六百人一千七百三十九年天主
教中之宗牧宰和名阿勒必脅呢欲將此邦屬於教王而敬王

不從令爲曰主之邦一千七百九十七年法王拿破侖欲多分土地讓令管理而薩賈利那人固辭不受

第八十三款　論比利時國　此國之政令與地界已有和約訂定所以爲交涉公法之事其比利時國恒爲中立之國凡各國有公事均與比利時國無涉其和約及交涉公法大有關係故將緊要各條開列於左

一　比利時國所有各省爲南波雷拔得里歐士那摩爾海挪得西富關得東富關得安都活不令不哥此各省與一千八百十五年設立比利時國大小相等惟令不哥省在此第四條所註出之地外有添入勒克生白哥邦又有第二條註出之處添入比利時國

二　勒克生白哥邦比利時國之界限如下　從法國界起魯但勒地方屬於勒克生白哥阿吐司地方屬於比利時　此二處分界於地圖畫明界線從阿擺至歌回之大路及阿擺城相近之處并阿爾耶至拔司頓牙之路皆屬於比利時國　又界線過墨山西與克里憂西之中間墨山西屬於比利時屬克里憂西屬於勒克生白哥其線至斯丹納弗得爲止面斯丹納弗得屬於勒克生白哥其界線從斯丹納弗得超紆行過海深河海哥婆思哥河與司克河拔百林果蘭得那統拔巴類得白類而至馬的關士爲止內海哥婆思哥河與司克果蘭得那統拔與巴類得屬於比利時國其海深河拔百林白類與馬的關士起其界線即以蘇爾河爲

三　因以上勒克生白哥將地讓於比利時國則比利時國欲讓令不而格省與勒克生白哥邦

四　因第三款所云令不而格省欲讓與勒克生白哥其地有勒克生白哥自行管理有附入荷蘭國者其界限如下

一　密羅士河右岸此岸爲舊荷蘭國自生之地凡其地皆連於此岸所有屬於令不而格城者現在令不而格省以密羅士河西邊起東至布路斯國界南至利止省北至荷蘭國之句特蘭特省皆屬於勒克生白哥

二　密羅士河左岸從荷蘭國之北婆雷拔得省最難辨之界限起依地圖畫線在於密羅士河及活主嗎地方之下在活生嗎及思帝分司瓦特之間至羅倫曼特及美司特里得交界之處爲止令勒西魯與思單婆來與尼爾一德及伊得武耳殷與吐爾納并其相近之處與此線之北各地都爲荷蘭國之界限

密羅士河左邊令不而格省內所有舊荷蘭國自主之地可層

於比利時國惟美司特里得城不在其數此城與壕外相距一千二百士寨斯在河之左岸者屬於勒克生白哥

三四未載

五　勒克生白哥公即納得蘭王可與日耳曼公會域與那沙讓定第二第四兩款所論之事并所有各項公事

六　以上所有比利時國與勒克生白哥彼此議明或收或讓之地方兩國必依第一第二第四等款所定之界限凡所讓之地或城或壕壘以後永不收回以上所論之界限比利時國與荷蘭國可以派員共相訂定而其員須至美司特里得城集商以早爲要

七　比利時國可依第一第二第四等款所論之界限以內永遠自主爲中立之國無論何國奉必待爲中立之國

八　所有通行荷蘭比利時國之河必依一千七百八十五年十一月初八日日耳曼與荷蘭所訂之和約第六款可以管理河之兩邊又依和約派員辦理應務

九　比利時與荷蘭所有中間公同通行之河必依維也納地方所訂之和約第一百八款至一百十七款辦理　司口勒脫河所有行船之事以安都活不城以下爲止其河內所立河標及行船各事都爲兩國派人辦理其引水帶船使費可以兩國議定而荷蘭船費與比利時船費均須一律司口勒脫河與來納河中間之水道即係從來納河至安都活不城往來者彼此可以任意行船其應納稅餉可以核減兩國商人所完稅餉亦必一律

十至二十四未載

二十五　英與法布俄五國保護比利時國可照以上各款辦理

二十六　以上所訂和約之各款英與法布俄各國俱與比國可以永遠和睦一千八百七十年法國與布國搏兵英國與法布兩國各立和約說比國之事爲是年八月初九日所定法國於八月二十六日鈐印兩約之稿均同不過分別國名而已其法國底稿云英國王與法國王俱欲議定比利時國爲中立之國照一千八百三十九年四月十九日比利時與荷蘭在倫敦訂立之和約即與一千八百三十九年五國所立和約其中有相同之意所以英法兩國再欲立約可附於五國所訂和約之下而不能改其公訂和約之意也故兩國特派使臣議定其第一款云法國現與布國搏兵只須議明布國如待比利時爲中立之國則法國亦同此辦理英國亦云布法搏兵時布國若不以中立國待比利時則英國即撥兵船以助法國保護比利時惟法與布在比利時國外爭戰英國王仍不能管理此在一千八百三十九年四月十九日所定之約

第二款云布國王應允此第一款如不以中立之國待比利時國無論法與布俱可撥兵船責問其背約之事又與英國王公同商議設法令比利時爲中立自主之邦

第三款云以上立約之期爲法布兩國搏兵時起至兩國和睦

後又歷一年爲止期滿之後則比利時爲自主中立之國仍照
一千八百三十九年四月十六日五國所訂之和約第一款而
行

第四款云速將和約請兩國國王鈐印至倫敦彼此交換一千
八百七十年八月十一日在倫敦兩國使臣畫押鈐印英國使
臣果爾納維勒法國使臣賴法勒脫

第八十四款　論吉利士國　此國亦爲各國公法所保護者
所有吉利士國和約內與交涉公法有相關之事備錄於下

一　英法俄三國准吉利士人之請將吉利士之王位與管理
國之職分授於巴伐里阿王之第二子名烏脫爲吉利士王

二　巴伐里阿王因第二子年尚幼稚則代其子受職照以下
所定各款辦理

三　烏脫可以有吉利士王之名分

四　吉利士國可以爲自主之國烏脫爲其國王而英法俄三
國保護之俱照各國一千八百三十年二月初三日所定之和
約此約爲吉利士與土耳其所應允者

五　吉利士國之界必照英法俄三國與土耳其國一千八百
三十一年九月二十六日所訂之和約而定

六　以上三國已定吉利士國之界限則將一千八百三十年
二月初三日所有和約之稿作爲一定之和約以此約所應允
之事報明各國并令吉利士國王作爲立此和約之國

七　以上三國應允自今以後所有相關之各關均認巴伐里
阿王之子烏脫爲吉利士國之王

八　吉利士國之王永爲世傳如烏脫卒必立其長子爲嗣王
以爲定例如烏脫無兒女則其弟接位如其弟卒亦立其長子
如烏脫之弟又無兒女則王位再傳其弟若其弟又卒則傳位
必以長子爲先總之吉利士國與巴伐里阿國不能一人爲兩
國之王

九　巴伐里阿世子烏脫爲吉利士王俟至一千八百三十五
年六月初一日年二十歲則爲成人可以親政
十　烏脫未及二十歲之前其父巴伐里阿王可以簡派三人
以代理國政

十一　烏脫在巴伐里阿所有各產業仍可爲自己之產如吉
利士未經派定國王應用公費之先巴伐里阿王應酌給其應
用之費

所有伊烏呢牙烏與吉利士相連之事在專論伊烏呢牙烏之
一章詳述

第八十五款　論臣服於一國之國　即如土耳其各邦有臣
服英國是也開列加下

一在北阿非里加有陀尼司土利布利

二在歐羅巴有滿脫尼格魯摩勒對非牙瓦拉司牙色費阿
三埃及

第八十六款　土耳其管理以上之各邦其相關最難辨別歐
洲各大國亦難定其實在也

第八十七款　阿非利加北邊之兩邦即陀尼司與土利布利歐洲各國待此兩邦大半有自主之意不問其爲土耳其之屬國

歐洲各國待此兩邦之如自主之國該邦有不是之處可遵加責罰　如以爲自主之國而不問諸土耳其此本不合萬國公法但因事出急迫土耳其一時管理不到故凡受害之國可遵行報復以免後患

英國法師布爾克云土耳其管理埃及與阿拉皮可弟司坦不能與管理本國人民相同蓋管理各屬之權應有等差若背服之處則管理稍寬

第八十八款　一千八百三十年法國攻破埃及此本爲土耳其之屬地其後巴伐里阿各邦僅有陀尼司與土利布利兩處爲屬地不能視爲土耳其所保護之邦應視爲土耳其之一省也其土利布利主悉聽命於土耳其如令其爲主則爲主不令其爲主則不能爲主也但歐洲各國內有數國與土利布利訂立和約視爲自主之國又遵令其賠償被害之費

第八十九款　陀尼司現較土利布利更有自主之象國王之位可以傳其子孫土耳其王雖有管理之名不能更易其邦主然其意猶以陀尼司埃及俱爲其屬國

一千八百三年土耳其國王發國書諭令陀尼司土利布利遵守土國與布路斯訂立之和約此約論土利布利與陀尼司兩處行船貿易之事

一千八百十三年英國與陀尼司立約陀尼司邦主應允待伊烏呢牙島之人如英國人若土利布利與阿拉比司兩處不肯待該島如英國人則陀尼司亦不如約

第九十款　歐洲各國應允土耳其管理之兩處有緊要之事如下

一　不發使臣至其兩處止派領事官前往

二　此兩邦之主如赴歐洲各國謁見國王則由土耳其使臣引見不以自主之國主相待此例法國較英國稍寬

三　凡與兩處交涉之事視先後照會土耳其國王倘有緊急要事則先行核辦然後知照土國

第九十一款　英陸果邦已爲自主之邦其邦主與各國辦理交涉公事歐洲有數國與之訂立和約而不問土耳其國

第九十二款　土耳其國之西有一小邦名滿脫尼格魯此處多山有一高原平敞之地甚爲廣大是地與阿特里亞海之間有窄地一區爲與地利國之屬地其西北與偏北之間爲巴司呢牙其東南之間爲司可大利其西南爲與地利國之大瑪西亞

滿脫尼格魯地原爲伊反色那凡同止人及司可大利人徙居於此事在一千六百年間至今半爲自主半爲屬邦其初此處之人固奉東教而爲賀呢司邦所保護至一千六百二十三年土耳其王強令完納丁口稅餉而百姓堅不肯納屢次交戰乃服此邦之主兼爲教主其職分名爲富賴地克台阿一百五十

年之內一姓相傳一千八百三十年其邦主不願管理教務但爲國主而已

一千六百九十九年費呢司邦在加拉回次地方與土耳其訂立和約其約內云滿脫尼格魯爲費呢司所保護至一千七百十八年於伯薩魯回此地方立約滿脫尼格魯乃爲土耳其所管理一千七百九十一年於西司都阿地方與地利國與土耳其訂立和約約內亦認滿脫尼格魯爲土耳其所管理之邦第言明緣因滿脫尼格魯人不服土國土國不能因此而加其罰初一千七百六十六年滿脫尼格魯人求俄國請加保護所以至今與俄國尚有相關之處但未能詳其如何相關耳一千八百十五年伊利力亞海岸所有屬於費呢司邦之薄各提各得詹與拉可薩等處連於奧地利國惟此海岸尚有力格及蘇士里納兩處小地原係於加魯回次及伯薩魯回此地方所訂之和約定其地屬於土耳其國至一千八百五十二年爲止因是年滿脫尼格詹邦主攻克司可大利河口收盧而得其兩處之地於是土耳其王大怒起兵伐滿脫尼格魯而收其地與國知之先發兵以助滿脫尼格魯人後俄國亦來相助其法兩國聞之商於土耳其請毋加害於滿脫尼格魯任其仍爲自主之邦而加以保護照此辦法其事即平否則因小有爭端歐洲各國必至釀成大兵禍也所以奧地利國僅在薄司呢阿與色費阿好思格費那魯米利亞各處該立領事官而不取力格及蘇士里納兩處但和約內議定土耳其國亦不用此兩處爲船埠凡

土耳其之船概不駛至該處

第九十三款　歐洲之東摩勒對非牙與瓦拉司牙兩處在指派的牙山與大奴白河及波羅多河之中間此二處與色費阿波羅帆費阿在一千三百五十八年土耳其侵入歐羅巴之先各歸其國主管理有時進貢於波蘭至一千七百十九年此各處皆服於土耳其國但和約內議定其所奉回教幷其律法均不稍改又不納錢糧僅每年進貢於土耳其但雖載在和約而兩邦皆不遵守時欲背叛土耳其因此各處在土耳其俄羅斯界內時欲搆兵釁是之故也此書不能詳論各邦之事但初刊印時凡考究交涉公法之家均欲議論此各邦蓋因奉耶穌教人爲土耳其回教王屬地之故所以欲問俄國視此各邦若何幷俄國與土國之界限若何也一千八百二十九年於阿特里阿奴布地方所立和約第三款云俄土兩國之地仍以波羅多河爲界第五款與附款議明以上各邦爲土耳其所管理而俄國常相保護務令土耳其管理各邦悉依分所當然而辦理

又問俄國待此各處如何若依阿特里阿奴布之和約待之爲土耳其之一分一千八百四十六年俄土兩國訂立和約論之甚詳其十六款議明瓦拉司牙與摩勒對非牙色費阿爲土耳其之一分其國政不與土國相同等語又一千八百四十九年五月初一日薄答利孟之和約亦有相同之意

第九十四款　以上各邦治民之政有公會會中之主爲百姓

自行選舉其能選舉會主與自定其律法等事俱與土國訂立和約一千八百十二年於布加立司德地方立約將壁勒對非牙地三分之一讓與俄國其餘二分及瓦拉司牙仍歸於土國約內議明瓦拉司牙之人應得數種益處

一千八百二十六年於阿克曼所立之和約讓定所選舉之邦主在位必以七年爲期又土耳其國王亦能撤去其主一千八百二十九年阿特里阿奴布之和約乃議定管理各邦之人可以終其身無更調又一千八百四十九年五月初一日薄答利孟之和約訂明管理各處之人在位以七年爲止而爲土國王所派又議派使臣兩員改革其弊政但應改事件必請於土俄兩國先行核定果屬合理則土王可以給諭照辦一千八百五十六年巴黎之和約議令此各邦爲土耳其所管理凡主立和約之各國必相保遵依和約有與色費阿之事并壁勒對非牙與色費阿相關之事一千八百五十六年巴黎之和約第九十五款　色費阿地方與以上各邦有不同之處色費阿之人數約有百萬又色費阿一類之人約有五百萬住居土耳其屬地之在歐洲者約五分之一并恒加利之南邊均此類之人中古之世此類人之主自稱爲東王蓋爲歐羅巴東邊各處之王也連年與鄰國搆兵後爲鄰國合兵攻敗乃分其地與奧地利土耳其一千七百十八年伯薩魯回此之和約土國將色費阿地之北及其京都畢拉各拉特讓與奧國至一千七百三十九年畢拉各拉特訂立和約仍將其地歸於原主一千八百一年色費阿人又欲設法仍得自主之權俄國始助之後於一千八百九年又明助之所以一千八百十二年布加力司德與俄土兩國訂立和約約內第八款令色費阿人內事可以自主每年納鈔於土國至一千八百十三年色費阿人再叛俄國不再相助於是土國待之甚虐色費阿人請於維也納各國使臣之會欲求奉耶穌教之各國保護迄無應之者後於一千八百二十一年吉利士國人起兵自振而得自主之權色費阿人因援例亦得自主現在歐洲各國已待色費阿爲自主之邦立有自主之國王矣各國皆派領事官駐其地其領事之憑照爲本國王所給遵向其國王辦理交涉公事

俄國與土國在布加力司德所立和約之外尚有一千八百二十六年在阿克曼并一千八百二十九年在阿特里阿奴布兩處所立之和約約內都論色費阿之事并壁勒對非牙與色費阿相關之事一千八百五十六年巴黎之和約有與色費阿之相關前已論及

第九十六款　滿脫尼格魯及壁勒對非牙色費阿瓦拉司牙各邦有一最要之事與各國交涉大有相關而雖於定者即與地利國及俄國應如何保護土國內所有奉耶穌教之人其和約與慣行之規例如何可定此在與聞別國事之章內詳論之

第九十七款　以上各邦雖在邦內有幾分自主之權而與邦外各國相關有未能自主者故不能視爲自主之國

第九十八款　凡有臣服之國有時可爲自主之國即如一千八百八年那布里王爲天主教王臣服之國但自此以後則不

納貢雖有臣服之名而別國尙待之爲自主日耳曼法師以爲
逆布海生爲阿滕白勒納貢之事歐洲各處
幾無此禮惟巴伐里阿之各邦如陀尼司與士利布利等邦遲
認土耳其爲主久有臣服之意

第九十九款　論埃及國之事埃及與各國交涉之相關甚
奇如瑪密羅王管理埃及之時頗有自主之象尙向土耳其納
貢作爲土耳其名下所管之國瑪密羅王既滅之後埃及再舉
一王名妹黑妹得阿里思欲保全自主之國因此土耳其王起
兵征埃及而歐洲各國前來相阻乃於一千八百四十年七月
訂立和約

一千八百三十九年十一月初三日土耳其發一諭擬定管理
各省之章程幷定律法之書書名坦齊曼脫一千八百五十二
年又特發一諭將其律法稍變行令埃及遵守將埃及自設之
律法在此之下但雖有土國之律法而埃及與他國交涉之事
仍與自主之國無異也惟土耳其管理埃及之事僅有一件最
爲緊要凡埃及要處死一人必先申請土耳其核准不可擅行
一千八百四十年在倫敦會內另有議款一條爲英奧布俄四
國與土國約定與各國交涉之事詳載於下

一土國王應允埃及王妹黑妹得阿里世爲埃及之王又兼令
爲阿克地方之主以管理阿克之礮臺又令管昔里阿之南邦
其所定之界限如下

其界從地中海邊之阿色那可拉灣角起直至賽司拔納河之
日在特別里尤司之北首則先行過此河之西岸又順遮爾頓
河之右岸到死海之西岸從此逕至紅海又在阿夾拔海灣之
北面與地中海相遇又從阿夾拔海灣之西岸與蘇韋士海灣
之東岸至蘇韋城爲止

二未載

三埃及王妹黑妹得阿里每年納貢於土耳其王其數必照管
理地方之大小以爲準

四未載

五凡土耳其所立之和約與所設之律法埃及王必當遵守與
土耳其之別處屬地一律又埃及王每年照數納貢毋得短缺
埃及王與其子孫在所管地內應征稅餉必照所定之律法征
收又埃及王因自行征收稅餉則凡國內所需及兵丁錢糧一
切之費皆由埃及王自行發給

六埃及王所設之水陸兵丁皆作爲土耳其之兵丁設土國有
用則聽調遣

近來土國見埃及王所爲幾欲自主故有所顧忌而前往問罪
有數可疑者如埃及王往遊各西國各國王相待甚重又開溶
地中海之新河請各國王閱視又請各國人至埃及通商並設
立書館招致國人讀各西國之書又多購船隻兵器因此土國
大臣行文埃及國王列款數罪但埃及覆稱並未干犯和約亦
無不是之處實未得罪於土國面土國定欲埃及承認文內所
列各款其始不服後經別國諄勸兩造埃及王方勉強承認

第三章　論數邦聯合爲一會

第一百款　近有數邦合成一會而爲一國者約舉其四一曰耳曼各國聯合爲一會即一千八百六十六年所設立之北日耳曼國之新會

第一百三款　論一古之日耳曼國會與習學交涉公法之人大有旨趣設立多年至拿破會王擯兵既息在來納河邊合立一會而滅其舊會至一千八百六年八月會中之王名福蘭西司去位則此會滅而不存

論二此王去位後各邦之人無有主其事者於是連於奧地利國爲奧王一人管理此會

第一百四款　日耳曼會不與自主之各邦相同而另設一會專辦各邦公共交涉之事故不能不辨日耳曼之會辦理各國內之事而此會在福蘭格富得城集商事件凡有同會各國交涉之事亦在此會核定各國派人前往商議但此會不管理各國之內事祇管理同會各國相關之事若各國有與會外之國交涉事件皆自行辦理不問於公會

第一百五款　論三所有論定此事和約其要者有一千八百十五年維也納之約並此約之副款及一千八百二十年五月十五日之末款又定公會內軍營武備之章程并其公會在一千八百三十二年與一千八百三十四年所定之章程

維也納訂立之和約所定日耳曼公會之章程其第四五六各款議定各國可派全權之人到會或一國派一人或數國派一人所有章程如下　奧地利一人布路斯一人巴伐里阿一人

薩克生利一人哈那伐一人回頓白哥一人巴縣一人海司一
人海司公一人丹國代下司得納一人荷蘭代勒克生白哥一
人薩克生利公派一人布倫司回哥與那鮮共派一人妹克令
白哥與司可回令與司脫里次共派一人烏頓白哥與安化得
與蘇子白哥共派一人好亨若倫與克立頓司登與羅斯與司
陶白哥與力卑與瓦特被合與黑司亭白哥共派一人羅白信
哥與福蘭格富得與布里孟與脫哥此四自主之城共派一
人統共派一十七人（以上各國以勢力之多寡即合共派之數）以上公會所派全權之人內以英國爲首各人有事可以公同
商議如有原定之律法欲爲增損或商議國會之原定章程則
此會爲一總會各邦有大小分數凡事必分數大者可以作主
分數小者則退處無權所有各邦之分數如下

奧地利（四）布路斯（四）巴伐里阿（四）薩克生利（四）哈那伐（四）回頓（四）
白哥（四）巴縣（三）海司（三）海司公（三）下司得納（三）勒克生白哥（三）
布倫司回哥（三）司可回令（三）那威（二）薩克生亭瑪（二）薩克生哥
塔（二）薩克生司白哥（二）薩克生依勒白哥好
生（二）司脫里次（二）烏頓白哥（二）安化得特蘇（二）安化得白探婆
哥（二）安化得哥衣頓（二）生特司好生（二）羅特司塔得（二）爲更仍
（二）立克頓司登（二）雷哥瑪令仍（二）瓦勒特哥（一）老羅斯（一）小羅
斯（一）司剛白哥利卑（一）力卑（一）黑司亭白哥（一）羅白信哥（一）福
蘭格富得（一）布利孟（一）關波哥（一）共得七十分

第一百六款　一千八百十四年巴黎和約第六款云日耳曼
各邦可自爲主各有和約以合成國會一千八百十五年立會
之章程內令舊日耳曼各邦各城重合一會名爲日耳曼會其
和約副款第十一節云會內之各邦不但保護日耳曼國并會
內之各邦須彼此互相保護如有他國前來攻伐相爲護助如
會內已定與他國交戰則一邦不得獨與敵國商議事件遵行
議和亦不得暫時退兵不相助戰務須會內公共議准方可又
各邦雖自能與他國訂立和約但不得應允他國有害於會中
衆邦或一邦之事又各邦應允彼此各不相犯無論有何爭端
不准起兵交戰須商議會議和如不能和則另派審問之會公
斷事經此會所定彼此不得再有異言其一千八百十五年所
定之章程連於維也納和約之內一千八百二十年第一次條
訂以成此舉其章程有數條論彼此交涉之事如下一日耳曼
國會爲交涉之公會爲各邦各城之主因欲常存自主之權俾
各邦不爲他國所役書日耳曼內外各事均可相安所以立此

國會

二凡在會各邦彼此不相上下其各邦分所當爲與分所當得
者皆無一致若論外事則其權在國之內

三此會之界限俱載明於前款之內其章程指出成會之故并
定其權柄與其分所當爲之事

四原存之章程或增或改惟國會能主其事必修訂至盡善盡
美爲止但修改章程不可與原立章程有相反之意

第一百七款　此章程內釋其數款論國會與各邦交涉之事

一千八百二十年之章程其第五十款云辦理外國事務所有國會之本分有四項爲要　一在開會辦理公事則必謹愼小心務求本會與他國永遠和睦　二所有各國派來使臣必以禮接待如應派使臣前往他國則國會必照例發往　三代本會與他國訂立和約　四會內之各邦如與他國有交涉之事則國會必代爲辦理如他國欲與會內之一邦有交涉事則國會亦必代爲辦理

其第三十五款云此日耳曼國會凡定交戰議和或訂立和約或與他國會同辦事皆依第二款所云所辦之事必爲保護本會各國內外平安幷保護各邦有自主之權

其第三十六款云此國會因第十一款內應允保護日耳曼全國幷令各邦常能自主如有一邦爲他國所害則如全會亦受其害設各邦應允不可得罪他國致啓兵端或有一邦違約而他國來會詰問本會即按其事之大小以定其罰務令彼此和睦

其第三十七款云會內如有一邦與他國相爭在會之邦請國會查問此事則會內必查明相爭之由如係會內之邦無故爭論必令此邦不再相爭得以和睦如會內之邦果有可爭之故則會內亦必設法依理而定俾得安安

其第三十八款云如會內之邦報知國會云有敵國前來攻伐本邦或由各邦探知來報則會內必立時查探此事如料有戰端即設法保護預備交戰但必會內之人多以爲然乃可施行

其第三十九款云如有別國兵侵會內之一國疆界則已順著戰端國會必立時設法保護不必俟其來商而後方議抵禦也

其第四十款云凡國會議與他國交戰必得會中人有三分之二定議方可以發戰書

其第四十一款云凡會內之邦遇有危急則各邦必依公會所定各派兵丁分給緝餉以預備交戰待總會既發戰書之後各邦即踴躍從事

其第四十二款云如會內之人大半以爲未必交戰無須防備則其餘之人可公商設法以保護此國

其第四十三款云凡保護危險之事與數邦皆有關繫若一邦有與別國爭論別國來請國會評理查其事可以理論則從中調停俾兩造同歸和好但事有礙於國會者則不能爲之理處

其第四十四款云凡戰書已發之後各邦有派定之兵額必照額派出如願於額外多發兵者聽之但不能令國會認額外之兵餉

其第四十五款云如會外有兩國或數國交戰而國會爲中立之國勢將侵入本國必立時設法俾本國仍爲中立他國不得加兵於本會

其第四十六款云如會內之一邦得有屬地在國會界限之外此屬地與他國交戰而自爲歐洲之一國則本國會不問此事

其第四十七款云如會內之一邦在國會外有屬地爲敵所侵會中人查得此事大半均以爲有害於本會者則可設法相助

必照前各款之例辦理

其第四十八款云國會既定交戰無論國外有無屬地之各邦不能與敵人私相往來私訂和約並不能發交戰之文書

其第四十九款云凡交戰之後欲息兵議和則國會可派數人辦理此事辦事之人亦可派全權之使臣前往辦理但必約明如何辦法其定和好之約止能在總國會訂立

第一百八款　一千八百三十年四月三十日在福爾格富得改定公會章程一千八百三十四年又改之英國總理外務大臣云所改章程與各國交涉之事無關惟一千八百三十四年英國使臣在日耳曼國與俄國佔守福爾格富得城爲犯維也納之和約又云日耳曼國與他國交涉之事并其分所當爲與定准行者故日耳曼國會與他國會係在維也納和約所議分所當得者俱以此和約內之條議爲主

是書不必議論日耳曼國所改變國會之法蓋自一千八百四十八年起至一千八百五十一年五月十五日爲止其間日耳曼國所議更改舊法甚爲殘刻幾至大亂厥後仍照一千八百十五年之法辦理

第一百九款　照以上所論有四理　一日耳曼國會與其會內之各邦所當爲與分所當得者不同　二會內之各邦與其他自主各國之相關俱依交涉公法辦理　三會內之各邦其分所當爲與分所當得者與會外之他國所當爲當得者不同　三會內

爲保護天下各國平安

第一百十一款　論四日耳曼國會現在之情形恐不能持久倘須改變章程維也納立約以後此國會與他國之相關不甚緊要惟其會內最大之邦爲奧國與布國彼此妬忌各欲相爭至一千八百六十六年始息其爭之故爲歐羅巴各國所不能預料也一千八百四十八九年間民人常有爲亂每亂一次布國之權亦增大一次一千八百六十三年奧國王請日耳曼在會之各王至福爾格富得地方商議國會之事布國不至設法令管理會內之各邦將與國望之會外因丹國王死後其和司對納與司類司韋格兩處有事爲日耳曼國會所定如欲將此兩處屬於日耳曼國會管理則應將此事照所定案而布國不欲審問祇云其百姓作亂請與國協同往平此兩處之民與國從之於是布國見爲有隙能將與國逐出國會以自得此全會之權

一千八百六十四年丹國被困無一國相助不能抵禦布與兩國司類司韋格歸與和司對納及耶拔哥三處讓與日耳曼國會因此布與兩國爭司類司韋格與和司對納兩處應歸何國管理後布國明言欲此兩處屬於該國各邦雖不阻止但以爲不合於理必遵一千八百十五年之約以定其事於是國會欲不准布國得此二地布國以國會無此權柄無論國會以爲如何必得此二地也布與兩國相爭甚急其勢洶洶乃於一千八百六十五年八月十四日在加斯帝納立約以和司對納歸布利則爲南各邦最握大權

北日耳曼有布路斯薩克生韋瑪布倫司回哥活領白哥白格哥場阿捺河場生特司好生羅特司塔得瓦勒特哥羅斯桑

白耐力卑力卑廈培哥布利孟開婆哥各邦均立約爲一國會
所管理但各邦兵權全歸布路斯王各邦應允彼此互相保護
布路斯因此兵馬甚衆有極大之權歐洲各國於是不平然
猶不止此一千八百六十七年初布國與巴伐里阿阿頓白
哥巴喊及淡末而達得四邦私立和約四邦之兵遇有交戰之
事歸於布國王管理可見布國管之兵甚多得此大權以備與
法蘭西搆釁此布法交戰之事盡人皆知茲不贅及

第一百十二款　其第二類之國會各邦相合將其國外事務
歸於一國之主或一會之主管理如阿勾亞連邦並荷蘭國之
連邦等是也

第一百十三款　瑞士國各連邦屬於此類其蘇以司閣地方
所有之十三邦原爲自主而威斯達非利牙之和約亦議允爲
自主之邦至一千七百八十九年法國亂時瑞士各邦大受其
害因此各邦分而復合計先有十九邦再後有二十二邦前因
各邦相爭法國王於一千八百三年爲之說和而立約至一千
八百十三年再亂法國等起兵入瑞士討之一千八百十五年
各邦乃在維也納會商定是年在蘇力此地方議立新章合定
二十二邦爲一會又在巴黎各國立約應允瑞士爲自主之國
與瑞士之別邦逕立和約係猶脫類埠方所立之約第九款議
允此事後布國管理至一千八百五年將此邦讓於法國王拿
布侖及巴黎立約仍歸布國管理一千八百十四年此邦改其
國政而屬於海勒費西牙國會一千八百十五年此會之章程
第九款云牛燦特拉邦入於瑞士國會辦事必合於會內之規
色納三處會集凡開律法之事亦在此三處辦理此會能與他
國交戰議和或立各種和約辦此等事須得會中人有四分之
三應允然後乃行

各邦能與他國立約者爲本邦納稅及巡捕之事其有害於他
邦或有不合於國會之意均不能與之立約國會之兵及會中
之經費按各邦之大小分派此國會保護內外各事管理兵丁
如有軍務則派官兵與之接仗又派使臣往駐各國

第一百十五款　一千八百三十年以後各邦改定本邦國政
其權悉歸於民惟一千八百十五年所立之章程大致尚未改
變又有巴黎安脫瓦腦阿本柴勒各自分立成邦則會中增此
三邦共二十五邦但雖係分立只能公派一人至國會故仍止
二十二人辦理國會事務法國未亂之先各邦尚能與各國立
約現以上所論可見一千八百十五年以後無一邦能自主者
也

第一百十六款　瑞士各邦內有一邦名牛燦特拉自稱爲自
主之邦數年前歸布路斯管理一千七百七年玄士尼摩爾氏
死後將牛燦特拉邦請歸布國王管理而其民仍能自主又能
與瑞士之別邦逕立和約係猶脫類埠方所立之約第九款議
允此事後布國管理至一千八百五年將此邦讓於法國王拿
布侖及巴黎立約仍歸布國管理一千八百十四年此邦改其
國政而屬於海勒費西牙國會一千八百十五年此會之章程
第九款云牛燦特拉邦入於瑞士國會辦事必合於會內之規
所定之事得會中大半之人允議乃定每年在白納蘇力此羅
安京太平不生事端其在會各邦均派一人來會商議事件凡

例

第一百十七款　一千八百四十七八兩年瑞士國與歐洲各國時有搆兵之事而牟爍特拉定爲中立之邦布國王題之惟瑞士各邦大半以此事不合於該邦入會之規例所以此邦軍務乃歸於布國管理後一千八百五十七年布國又不願管理此邦仍歸於瑞士國會

第五章　論美利堅合衆國

第一百十八款　合衆邦而成國會者最大爲美利堅國其國政與日耳曼國會大相懸殊日耳曼國會爲自主之數邦互相保護其內外之事若美利堅之國會不但能管理各邦尚能管理各邦內之人民

查設立此國會之故欲使國內之人相聯更爲切近又令其律法皆依公尤之理而行又欲保護其百姓俾各永享昇平人人得應有之益處又欲令人世世常能自主其設律法之權在於國會此會分上下兩處上會爲各邦主所派之官下會爲各邦之民所舉治百姓之權在國主而國主亦爲各邦之人選舉公會與國主之權查照交涉公法而定皆記載於國政章程一千七百九十年有十三邦公同議允茲將其緊要之款開列於下

第一百十九款　美國國收章程第一章第八款第一條云公會與國主能定收征一切餉稅以充兵餉造備兵船之用保護國家又必清還所欠之國債其國內各處無分彼此一律支撥第二條云國家可以向人借銀爲本國之用

第三條云可以管理美國與各國通商之事幷國內各邦通商及與土人貿易之事

第四條云可以設立公法令各國之人皆爲美國人幷設立法管理偏國中虧本欠帳之事

第十條云能查拏海洋盜賊照律處決又能查問干犯萬國公法之案

第十一條云可與他國交戰又可發給憑據與本國人令拏敵人之船隻貨物又可設律管理海面及陸地捕拏敵人之物

第十款第一條云凡會內無論何邦概不准與他國自訂和約另立公會又不准給發憑據拏獲敵人之貨物不准私鑄銀錢不准擅發匯票不准出立銀票證債不准設立律法斥革官員又不准設立律法令人不守條約不准予人品秩

第二條云凡會內無論何邦皆不可自定章程征收出口入口之稅除本邦應征之稅此外概不能收如得公會所准方可凡邦內所收之稅飾無論出口進口貨物其稅項必爲國會公用收稅章程爲國會所管理各邦不得自行征收船鈔又無事時不得私養兵卒造備兵船又不可與各國訂立合同或訂立和約非公會所准不可擅行倘有敵兵已侵入邦內或勢已危險不及報知國會許自發兵接戰

其第二章第二款第二節云國主可與上公會商議立約凡立約必得會中人三分之二公尤乃可又可與上公會商議簡派使臣幷領事梟司等員及國內所應設之官

第三款第一條云國主必將國內要事務知公會或務公會商議如有緊急事件國主能令上下兩會之人集商如兩會意見不合國主可令定期再議各國派來之使臣等員必須接待並令各邦之民遵守各種國法凡國內之各官必得國主給與憑照

其第三章第一款第一條云美國在總議問堂與各分堂執律法之權其分堂爲公會所派總會及分會之各衆司辦事無誤永不更調計日照例給俸不可減少

第二款第一條云行此律法之權可管國政所關之各種案件不可與美國及各邦有所妨碍之處

第四款第一條云國會可使會內各邦有自主之政如有敵人相侵國會須加保護如邦內有亂其管理一邦之人不能定之則公會必當協助

其第六章第二條云凡國政并所設之各律例及與他國所訂之相約俱爲國內最要之事各邦之衆司必當謹守如一邦內有不合之律法則須照國律法審問定案

其第十一章爲續增之律法

美國所行律法之權不能管理別國人或本國人控告別國人之各種案件

第一百二十款　以上所有美國國政之大畧可見在會之各邦各人與他國交涉公事俱可歸公會管理無論一邦有害於別國別國不可向本邦取償必向國會是問有人云各邦彼此有相害之事則加害之邦務必賠補如有外國而受一邦之害

則不可強令此邦照償設欲強令賠補則國會須出阻止但此事於理不合益公會擊爲保護各邦亦必糾察各邦之過失所以美國之大臣與法師及各外國都頗美國公會能操律法之大權則與各國交涉公事更易辦理此書第一次刊印時與現在修訂此書已多改正也

近來南北亞墨利加交戰數年甚爲慘酷南邦雖敗倘未大改美國與他國交涉之事猶兵之故南邦因視北邦已反其原立國會之章程於是南邦分出另立一會而北邦以南邦分立一會爲不合於章程故舉兵挾令南邦不得分立公會此與美之叛英另立一國其事相同與否是書不必詳論但交戰之間有數件與交涉公事大有相關之案在後論及

第一百二十一款　亞墨利加中邦與南邦之自主國會時常改變恐尙須分出另立小邦卽如麥克西哥會理和特拉布拉打會及各德瑪拉會此各有一公會辦理各邦與外國交涉之事

亞墨利加自南至北俱爲奉耶穌教人所管理而爲歐羅巴人之類所以各國交涉公法易行於亞墨利加之地現在亞墨利加所分各邦如下

邦秘魯	新葛捺達	布里費牙	費利	費尼司賀以拉
衣果阿度	派拉果韋	烏拉果韋		

亞墨利加洲內又有一國地方甚大有王名不拉西拉管理又有極小之二國亦有王管理一名海諦一名摩司荀喜牙此二小國不甚相關不必具論

亞墨利加洲英國所有之屬地分爲十省

一東葛捺達	二西葛捺達	三新波侖司回哥	四新蘇果
蘭	五愛度或特烏	六吹分蘭	七果倫秘牙
烏	九關多拉司	十荀言納	

八班可伐

一千八百六十四年英國所有北亞墨利加之屬地派員商議設立國會一千八百六十七年卡那文侯爵在英國公會內擬一稿具奏欲將北亞墨利加屬地設一國會派總督一員前往管理其總督之俸在本處支撥總督可派幫辦分赴各省管理每員以五年爲滿任又設立一總會總理公事各省另設一會辦理各省公事其總會亦分上下兩會上會派七十二員永不更調下會派一百八十一人每五年一調各會可管理其省內各事所有與各省相關之事爲總會管理此公會名爲葛捺達會奏奉英王后照准惟愛度或特烏及果倫秘牙吹分蘭班可伐烏四處未經入會將來可冀其一併入會也

奏准之後未久英國公會議定葛捺達新蘇果蘭新波侖司回哥合成公會之章程六閱月後又奉英王后頒發勅書以此各省總名爲葛捺達邦內初派立會之人爲英王后所特簡

五月二十一日其王后頒詔派定萬祿森安打里亞省二十四七十二名其七十二人分爲四處駐劄名可依塔格省二十四名新蘇果爾十二名新布爾司國十二名萬祿森安打里亞地方乃爲此會之都會十一月初七日始行商辦會內事件派在暗伯爾爲管理此會之總督

第一百二十三款 凡所有通商之公司不能視爲例會與之有交涉公事惟以前日耳曼國有關司等城之公會不能以通商之公會相看能與各國有交涉之事而近來所有通商之公司則不同

從前初有印度國通商公司爲英國設立印度與印度之各王或交戰議和立約由該公司自行出名與國會相同但此公司與各國交涉之權爲英國王所授如辦事貽誤有害於別國則別國能令英國賠補與英國所派辦公之人相同但此公司不能以既得是權即可任意自主也凡有數邦合成一通商公會則會內各邦可以行交涉相同之公法若會外之邦與會內之邦有交涉之事則不能管理所以凡屬於通商之會必待之當如來有此會者然

第一百二十三款 凡各邦合成之會有不合於交涉公理者是爲特設之會應必待之如上款所云即如違禁販賣黑人爲奴僕之會與日耳曼國之通商公會名爲蘇勿令會是也

第六章 論國之滅亡

第一百二十四款 國亡與人亡相似國亡則失其權柄凡一切政治及在位諸臣均已更易惟其人民尚有存者

第一百二十五款 國之滅亡有數等如國內之人盡亡僅存空地或通國之人棄其舊國遷徙他處者此種事現已罕有如國家不能自守其國或出於不得已或情願屬於他國者則必守他國之法服他國之王亦與國亡相同如英國將草勒士與蘇果爾阿爾蘭三處爲屬地此三處各有國王現均歸於英國一王管理又如法蘭西國所有之挪威曼布里旦尼等處亦然又意大里亞國所屬之各邦此各邦情願臣服又布路斯國侵奪其疇連之國以爲屬地等是也

第七章 論國之改變

第一百二十六款 凡國有變而不至滅亡者如被他國侵奪雖失其土地人民然尚可圖存或請他國保護則其權不能悉由自主故國外之事已變所不變者惟國內之事耳又有原爲民主之國忽改爲君主之國原爲國之大臣動督執政忽改爲國王自主其政無論如何改變猶謂之國可與他國有交涉之事又有原爲民主四借欠國債後將政權歸於國王掌執而欠欵仍必照還又有原爲君主之國而與他屬各立和約後改爲民主之國仍必遵守其前訂和約也

第一百二十七款 羅馬之法師云如國內兵丁分隸爲若干管各管有一定之名號雖兵丁常有改調而其管號仍不改又即修理船隻雖將木殼改換大半而其船名仍不改即如人之

身髮膚由少而老而其人則如故也所以現在之國猶之百年前之國國內之百姓歷年之生死迭更其國不爲之改變也

第一百二十八款　法師薩費尼書中議論改變國內律法云凡人之類集其先必屬於一家合各家而成一族合各族而成一邦合各邦而成一國今之人原所以繼續前人豈能歷前人之遺緒而自出新裁自應世世相承無忘其本也觀歷代史書所載前人所爲之事雖未必盡爲後人之程式而無非爲後人之所行胡克而云前人爲合理之事後人即可墮而行之不必另出己見果有不足佩服者則必指明其故以反前人之所行議以一人而論前人所行之事後人可終身守之而從前公會所定之事現在亦必守之也可知子孫而能繼述其祖宗則謂祖宗至今尚存可也

推此理以論各國交涉之事可見國非一世現今之國不但應守近時之公議尤必遵守前人之成法無論其事爲慣行之規例或和約所議定或從前執政之人所允行皆爲近世之人所不可不守凡今人之受益者皆爲前人之所遺留不能僅承其有益之事而其他不問也凡最大之國會尤必守此自然之理

果魯西亞士云會內凡定以後所行之事或通會行之或有未全行者即與一人能應承所行之事同理又其事權不能專擅可與他人共之或與他國共之此爲自然之理一人應爲之本分視其爲何等人應爲何等事國家亦然法國法師瑪婆利云凡國王所應守前人已定之事不必更求指證蓋國王所訂和約爲國辦事其和約即百姓所公訂當同於律法不可違犯也又云布的吸司書中論法國王不必守前人所定之和約因其不能自立爲王尚須待衆民之議立斯言甚不合理

第一百二十九款　法國法師阿果和蘇及滿底斯可書中亦甚服此理因關繫天下各國之安危滿底斯可殿前人所言不必遵守和約之說蓋有人謂和約之立往往強國務令弱國而勉強行之者也猶之人與人之相與弱者不能違強者之命常有所立之合同後來不能遵守此事爲滿底斯可書中辨之最明

初看此書必以爲現在各國皆明交涉公法之理殺無人不知者乃有法蘭西亞林司朝滅亡之後其臣閣瑪的尼於一千八百四十八年創議云現在法國不必遵守維也納之和約立時法國尚有主現既無主故不必遵守但此議歟不能行如照行之則天下各國永難和睦而所行之國必自受其大害

羅馬人西細羅云國之能自保者以信爲本若一國無主信於何在假如其人先有應許一事至後年歲加長或品望改變乃不踐其前諾是爲不合於理

第一百三十款　果魯西亞士書中論此理最詳其本文云國之政事無論僅國王一人所行或有官數員相輔而行其理相同蓋國王雖有大權能管理其國不過爲一國中推之爲首而已其一人所握之權卽代衆人以行其權譬諸一人之身民爲百體君爲元首也如國王身故而無後則管理其國之權仍歸

於國內之人此與前款所言者同意

書中亦有詳論此事者如愛尼西亞士釋果魯西亞士之書漊然此理其本文云人與人所立之合同事後常有爭論當問其合同爲親自所立或爲他人代立者國之和約亦然如所立和約係與自主之人所訂者則和約應允之事爲實據雖歷久不更即其國有改變或歸民主或歸君主其和約必常存因國未改革所改者惟其主耳國主所行之權仍爲國內衆人之權也

第一百三十一款　英國法師丁大拉書中若駁果魯西亞士之論云凡和約關繫通國之事即使爲狼位之王所訂而在立約之年限內其舊王復位亦必守前王所立之約反是亦然又如與一國之王訂立和約後其國政改變歸於民主而不歸君主則主政之人亦必遵守前定之和約

法的利書中立議亦同凡和約爲國王所立或爲國中主政之人所立則通國必當遵守即如一人所立之合同其後人亦必守之國家之事何獨不然又和約不但有分所當爲之事亦有分所當得者所以他國應許本國之專不能因改其國政而中變其書中又云有權之人爲國出名允許之事凡國內證人所當守即傳之以後當國之人亦應守其前約者也

第一百三十二款　丙克舍格論此事更爲鄭重云果魯西亞士書中云國所當得者除國滅外必不可易此說甚是蓋國政有變更而其國不改無論此時行此國政彼時行彼國政而其國仍爲原國若既改之後舊日所立之約所允之事現在下能

守之斷無此理果氏言舊日之國如負欠債項等類現在之例尚不能不承認而況舊日所立之約豈可不遵守乎丙克舍格書中有一章論守公和約之理首云照國內之律法人與人共立合同不可不守爲理所當然國與國所立之和約亦不可不守如不守則理義何在不但如此凡習俗之規例應有交涉之事雖無和約所定但約中已隱藏此意如不依理而行則亦非交涉之道也書中又論可以不守和約之理如約內有一事雖文字所未明載但隱含其意倘各事不改變則和約永守不改如有改變之事則不能仍守前約故可以不守和約之事其端有四　一如現在有可以不守和約之故　二如所遇之事不能照從前和約所定　三因立和約之原意已失　四如守此和約則於國有害或有大不便之處丙克舍格又云此第四條所謂與各國王均有大害此空虛之說不足憑信其第一至第三條俱因欲犯和約而飾辭也又云據吾意以爲國所立之和約斷不可背不但無益於國不可不守即實有害於國亦不可不守也

第一百三十三款　美國法師敞德書中亦有此理云各國可任用其權但不可有害於別國令別國不和安又不可絕生人所不可少之事別國訂立和約凡可以禁止可以允許之事自視以爲便則與之訂定如是各國有分所當得分所當爲之事而在交涉公法中大半皆屬於此現在各國政教時有改變要

何改變不可不查照所允許者辦理其國之分所當得與分所當爲與改國毫不相關蓋國雖改而人猶是也

第一百三十四款　白分道弗爲瑞典國之法師其交涉公法書中有一章論國之改變與絕滅之事所論之理亦同而以瑞典國所行之事爲憑證

第一百三十五款　可見各國大法師及各大員都以國之分所當得分所當爲爲各世所相承而不絕者於各書中擇其所言非欲多其證以自誇蓋因各國大法師所公是之事即可爲交涉公法耳

第一百三十六款　可知萬國所應許之事無論爲償債守約等類不得反悔務必照行各國交涉之事以信爲本無信則不能相安而兵端日起永無安息蓋理雖虛而事則實實事中皆有眞理也

第一百三十七款　照以上所論又得一理即如一國分爲數會在未分之前其國所允許之事各會必依其大小分而行之即如果魯西亞士云如前爲一國後分數國或因衆議自願分者或因搆兵而勉強分者有如波斯國之地分給埃利山達王後裔是也蓋前爲一自主之國各分國能自理其國內國外之事故有事則公同辦理或分若干分而各國自辦其一分又美國法師敢德云如一國分其地則其分所當得與分所當爲者不改如未經另立合約分行則其分所應得分所應爲者仍必公得公爲與未分時相同又美國法師斯吐利在總會內審定之案有云國雖分其原有之產業並各種登處不能因此而棄之此人之公義天之定理

現在各國交涉事悉憑此理即如比利時立國和約內載有此種議論

第八章　論交涉公法相關之事

第一百三十八款　以上兩卷論交涉公法之原並論守其法者爲誰茲論公法所關即交涉之各事凡分所當得者應行保護或應令人遵守務須查明

第一百三十九款　分所當得之事自第一卷所說各國能自主及與他國交涉之理并第二卷所解釋國字之義而知其分所當得者有與國內相關有與國外相關並分別令人遵行之法

第一百四十款　照以上分所當得之事謂之正法有因各國交涉多年漸生規例則稱爲變通使各國更易遵行是謂各國之公例又可謂之便法

第一百四十一款　如非同國之人有交涉事件由此便法而漸成爲私立之公法事關緊要故於他處特論之

第一百四十二款　各國所行便法無多可在分所當得之事論之

第一百四十三款　便法與正法各有分別凡違正法者不得已可興兵征伐同於民犯國法之有刑罰是也若犯便法則不能加之以兵祇可先行理勸如不從則亦以其所犯之事遇待

或國但與他國之權益有關者其人民得隨意往來
護衛之官而非作法於公理所能禁止其人犯律法大
罪自干以致有懲罰之事安能因此不許
而與之爭論即以此理而論各國交涉之事如有不遵國法者
亦豈能遽與構兵乎

第九章　論國能自主所當得之事與所當盡之事

第一百四十四款　凡國之分所應得者數事從交涉公法
而原即得其原有之權

第一百四十五款　第一理即善善惡惡之理本國能自主者
有六一能增改其國政他國不得與聞二能管理界內之屬地
他國不得前來佔據國內所有之產業由本國自理不准他國
越俎可自主但有礙於衆人之惡國家能行禁止此在與聞別國
之事一章內詳論之

第十一章　論各國能自主界內之物產

第一百五十款　前言之第二理凡人所得產業可自行管理
推之於國亦然蓋一人之產業與他人之產業有別猶之一國
產業亦與他國之產業有別也屬於一國之產業則他國不能
顧問本國可以任用亦可送與他國既歸其所屬即有管理之
權不獨其產業即凡物皆是如人有數物屬於衆人不能為一
人獨用者即有數物屬於衆國亦不能為一國獨用也有關於
一國所獨得者如本國之地界則不許他國佔據

第一百五十一款　如地屬於一國則為該國所管倘不許他
國人到此國內他國人且不能來況越俎以管其地並阻我所
得之利乎

第一百四十七款　第二理即一國在各國中不能獨立無所
交涉於是各國有相與平行之理則有應得之益處此應得之
事有四一應保護本國之人任往他國如兩國民人負欠債項

第一百五十二款　凡國中之人不能將其國內之產業或賣或讓或與他國之人即宜與他國之人倘爲本國所管本國之王能否將其國內之地分給他國在此書他處論及之

第一百五十三款　無論何種產業並如何得之俱依此理而定其所得產業或查出新地如法而得者或爲他國所讓者或交戰後立和約而得者或歷年久用此地遂爲其所得者

第一百五十四款　國之界內有水道宜查此水屬於何國并所轄之地界其水分爲六一各國之河與湖二大洋三窄海四兩國之海五窄狹海峽六大洋中之各分界

第十二章　論國產及河道

第一百五十五款　凡國之界內有河與湖自屬於本國無疑如河與湖不全在本國之界內而界連數國則若難定之處如羅馬律法云凡能行船之河定爲公用者則各國之船可以任行並在河旁拋錨停泊或起落貨物等事無人能阻而阻之

第一百五十六款　依羅馬律法所云能行船之河第爲本國之人公用非天下各國人所能公用也當與大洋之公用不同

第一百五十七款　此理已成入各國交涉公法內依此公法大洋爲各國之人可以公用若有河爲河旁居民所公用如其河口之兩岸另屬於一國由此而至內地之河又屬於一國則河口所屬之國不可禁內地之國船貨由此經過之處原屬眾國可以審定他國由此經行與本國有無關碍否

第一百五十八款　有云河道可任各人公用行船凡河能通海之各口亦必爲公用如來納河一案巴黎及維也納所立之和約云來納河爲各人所用從能放船之處起至入海爲止不亦可用即如恩頓各國交涉公法源流書中云各國律法河之兩岸此意即如英法在巴黎立和約法國許英國在來納西比全河行船英國欲在新烏林司河島與兩岸之間行船但和約內不准用兩岸之說當時兩岸本屬於法國後爲於西班牙立約之後英國人在河面行船西班牙國官員不許英國船靠此河邊停泊有一船以繩拖引到岸時西班牙派人將繩割斷任其輪船去有英國船聞知此事往新烏林司河岸等候暨兩岸旁伙泊待繩暨兩岸隨帶兵船村同牽引駛合云如有人將繩割斷即便開槍致

及西班牙人自知理屈乃准各船任用兩岸後不復阻

第一百六十款　如河爲衆人任意行船者其河旁之兩岸自可用若不許在該河行船則其兩岸自不能用凡河之兩岸屬於一國則其國不許衆人船隻在河勞行過則人不得而勉強之美國與西班牙爭論米細西比河之事於一千七百九十五年訂立和約之前美國言定必用此河因合於交涉公法亦依衆人之公意凡有地在其河居間者皆可用其河以河源起至河口爲止但當時各國規例以爲不合於理所以必須立約定之

第一百六十一款　英國有拏獲船之一案英國法師斯壯回拉蕃問時明辨其理故此案最關緊要蓋有拏此船之處爲別國地之說果如此依交涉公理則不可拏緑其船在荷蘭之正滑得地方被拏其拏船之人稱其船在安白哥地方開往荷蘭京都當時荷蘭京都爲敵國所圍不許船隻往來布路斯使臣以爲拏船之處爲布路斯地界例不准在他國地方捕拏敵國船隻斯吐回拉謂此案云如其地果屬於他國則各國自不許妄動而此案布路斯國以拏船之處其海屬於布國據衆人之譏謂其海爲各國公用之所此種案往往在海之外界處或經由數國之河道者有之如河在一國之界內便無疑義矣凡岸離海面至礮彈所及之遠可爲公用或其河經由數國則爲數國所公用但亦有不公用者如此海此河屬於一國管屬或因久在河邊佔住或因爭戰而奪得遂謂某海某河專歸其管屬

俱與法戰

第一百六十四款　自一千八百十五年在維也納立約之後歐羅巴各國視此事甚寬如和約之尾加附款數條其第十六

條云凡河道經過數國或經由數國之交界則全河歸於數國公用從河源至船所能到之處以至入海爲止憑布國使臣名宗維也納和約之意而定大奴白河爲通歐洲中之一大河與各國大有關繫依阿特里阿忒布之和約此大奴白河分口處應不特所者之會議定又依其理以定該河抽收稅餉派設巡緝警事又來納河內拷河某段納河木度勒河某斯河司口勒脫河俟照此辦理一千八百三十九年和約內議定某斯河與司口勒脫河之章程

第一百六十五款　一千八百十五年奧地利與俄國亦以同法定未司十拉河之事又俄國與波國亦以同法定波蘭之河及涅河照維也納未次商訂之十四款定之奧國亦允服一千八百二十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歐勒白河邊之各國在多雷司謂也又云如果河上之各邦議論此事竟如此詳細則和約所載來納河本不包括各分河在內四來納河之水在垠米古損滕地方議定此河行船之事續於一千八百四十四年四月十三日訂立副章程十一款第一名瓦勒過了各果墨地方之上分道入海有三大路第一名勒克向北於拉脫大墨地力到海第三名以司里向北過坐得文與特文得入蘇以特河但此三大河改名爲某斯河第二名勒克向北於拉脫大墨地力到海第三都不稱爲來納河其爲來納河者在爲葛地方與雷葛河分流行過脫雷與雷滕後水勢漸淺至哥勒爲哥相近處水淵叢總不能達海所以來納河之船不能出海也故荷蘭與相連之國尤將雷葛河作爲來納河後因雷葛河不便行船則尤將瓦勒河作爲來納河荷蘭又云此瓦勒河至各果墨地方爲止而溯水能到此處但從各果墨至果拉勿令哥與哈緊副得司類司與某斯河之口都爲海之一支而爲荷蘭之地界所環繞故內之既里河止兩國均可在此界內行船惟此河中間之島不荷蘭可任意收稅法國與巴滕甚以爲然惟日耳曼各屬邦屬

之云巴黎和約議論此事最爲明晰荷蘭特誤解此意以國自便布國乃發照會請在巴黎與維也納立約之各國講明和約議論來納河之本意各國所解與日耳曼各邦相同甚不壹荷蘭之論乃令改正前說荷蘭不從故奧地利之使臣致書與荷蘭云依巴黎之和約各國與法國公定荷蘭可增添新地甚來納河行船一事從能行船之處起至海爲止俱可公用此事另默詳明議定司日勒脫河行船之事同於本和約第五款來納河行船之事均可一律公用其後各國言定下次集議欲定何國可與荷蘭相連並欲定各國收納河面行船之稅以便各國運商悉照公允商議此事之時荷蘭尚未定國議定後荷蘭即據此章程以立國事裁和最爲詳明荷蘭豈能誤解原意以阻別邦公共行船之事荷蘭覆稱來納河本不能到海又云荷蘭國不能作爲滅亡而爲維也納議立之新國所有來納河入海各口俱屬於荷蘭我荷蘭豈能遵來書之教即立新國之時添比利時數邦入其國內其和約言明各河必爲公用荷蘭未允蓋論地形來納河淤淺之處幾成溝渠乃以此河三分之二另爲瓦勒河借某斯河爲分河此以地形而論誠是若憑衆人之意見則不合理故當時荷蘭僅允畧讓以雷葛河作爲來納河淮日耳曼在此行船其收納稅餉與他河章程相同並改從前禁止搬運貨物之例但倘未定船從何口可以出海蓋雷葛河至某斯河相連之處爲止而某斯河屬於比利時荷蘭陳國者也後於一千八百三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在某恒士地方

立約所有來納河旁之各邦議定此河從初能行船之處起循入海之道都可公用而雷葛與瓦勒兩河可以作爲入海之口經雷葛河而過洛得斐末與部里牙勒又經瓦勒河而過度得洛得與海鶴司其海鶴司類司與夫勿中間之逕河亦可公用此和約並定數種章程論巡捕捐欵等事又載明如以上所指之海口水閘不能行船則荷蘭必另讓別口出入

第一百六十九欵　亞墨利加之來綳西比與棘能土兩大河所論各事皆顯明交涉之公法其巴黎和約與一千七百六十三年和白支白格和約內法國將甘奈大讓與英國西班牙亦將綳羅里大讓於英國而英法在北亞墨利加屬地之界爲米綳西比河之中間即從此河源起至以白費勒經屬拉布及班沙得運河直至海爲止英人可任意在米綳西比河行船西此河之源在英國屬地內由後查知河源並不在英國屬地內至一千七百八十三年英國將綳羅里大讓於西班牙法國亦將魯細陽捺讓於西班牙因此西班牙所屬之河從口入內河道頗長故西班牙云此河在美國南界之外都屬於西班牙管理一千七百八十三年各西國應允美國爲自主之國其和約之第八欵云米綳西比河行船之事爲英國與美國任意公用而西班牙欲阻美國在此河行船美國不服云依一千七百六十三年與一千七百八十三年所立和約接交涉公法均不能禁阻又云凡河旁有地之人均可由此河行船並可由此河載運出口西班牙能管理此河在權屬里大與魯細陽

捺之間凡住居上河之人亦無不可在此行船也後至一千七百九十五年始將所爭之事議定在山陸運租愛而里牙勒地方立約第四款指明美國人可用米細西比河從河源至出海之口其第二十二款云可在新烏林司堆頭裝載貨物貨存棧房照給棧租可以任意運赴他處一千八百三年法國王拿布侖又將魯細陽捺讓於美國一千八百十九年美國與西班牙立約將福羅里大讓於美國其一千七百八十三年所立之約准英國人在此河行船至一千八百十四年在甘得立約此款不載美國人云祇准本國人用此米細西比河不許英國船在該河行駛

第一百七十款　辣能士河之源流英國屬地所有各大湖之北岸連河之北岸至出海爲止其南岸從赤道北緯四十五度起至海口爲止此外河之南岸並各大湖之南岸屬於美國所以英美兩國論此河行船之事皆同於美國與西班牙論米細西比河行船之事此在美國未得獨雖里大與各細陽捺以前時也

美國議論辣能士河其說與前論未細西比河者同又論及一千七百八十四年司口勒脫河之事其河岸爲人所修理因此管理海口在沙司與司喜納兩處與荷蘭國相近更比米細西比河爲緊要故威斯達非利牙和約爲此事特設一款又云辣能士河與司口勒脫河之事大不相同按照維也納和約所論來納與納揩與某納與瑪威勒與某斯與司口勒脫等河同爲公用之理又云美國所爭辣能士河與米細西比河之事相同蓋其河口與近口之地當時爲別國之地而英國在巴黎立約於一千七百六十三年爲西班牙所讓英國駁云一國之人行過別國之地或水或陸依交涉公法而論偶然有事可以行之而非分所當然乃爲便法又云維也納和約非謂各國之人自能行別國之河必特立和約經數國公論而定如一經相讓則無論平時通商或交戰時行軍俱可用也若美國欲公用辣能士河則必准英國人行米細西比與黑海特生兩河

美國又答云辣能士河實爲海峽海可公用故峽亦可公用又云辣能士河連於海峽如內地各大湖其湖岸有爲英國屬地者英人居之有爲美國屬地者美人居之因此河連於各湖及海峽則兩國之人均可公用惟論交涉公法書以爲經由陸地與經由水路相等但其實不同蓋船隻經過河道無害於河旁兩岸之人即經過之水路亦無礙於後之行是河者若兵丁經過陸地則踐踏之害或數年不能復又云如別國欲在米細西比河行船則立一和約使可准行即如米細西比河能通甘泰大地方猶之美國與辣能士河相關可公用之理則同如河源至口均在一國界內與河源初能放船之處風在一國而入海之口并下流之牛河又屬一國其理大不相同又云前在維也納立約言定河可公用豈能因此謂非理所當然而必特立和約以定之耶英美兩國爭論年久英國不諳故美國不能用此

太河附於湖河之各邦不能從此河運物往大西洋
英國不准此事依交涉公法最嚴之例原可如是但英國既不
准美國在辣能士河行船而欲在美國米細西比河行船殊不
公允蓋英國在米細西比河之源僅有屬地一小塊因此欲在
全河任意行船美國於辣能士河有四大湖之半又有此河所
通之米笛士全河都屬美國惟河口兩岸幷下河之兩岸為英
國屬地因此不准美國在河內行船則英國原有不是故於一
千八百五十四年六月初五日與美國立約其第四款云以後
准美國人行船於辣能士河幷甘奈大各運河為大湖直達於
大西洋無論大小船隻可任意往來與英國人相同所指納之
稅餉亦與指英國人相同又如英國將來不准美國船隻行過
此河則必須行報知美國方可禁止如果禁止則美國亦按照
第三款所言辦理英國准美國人行於辣能士河則美國亦准
英國人行於米笛士河如以後英國人欲禁美國人行此河美
國亦然又美國請各邦官員公議許英國人行於美國之各運
河與美國人相同其美國梅納邦屬地近於新鎮河或其分河
如美國人載運樹木由此河經行英國屬地布俞司回哥邦運
赴美國則不納稅餉此和約至一千八百六十五年正月十八
日已照行十年言定十年內不可改換至是美國公會議定廢
之

此和約經國主報明英國與巴曜那二河已在一千八百
第一百七十一款　烏拉哥候與巴曜那二河已在一千八百
五十八年七月初十日美國與拉布拉打國會立約議准各國

商船任行此河又一千八百五十八年五月十三日美國與布
里賢牙立約亦為此事布里賢牙國和約內載依各國交涉公
法之定例其阿墨厝及拉布拉打兩河與其各分河為天然水
路各國通商船均可公用又一千八百五十八年伊果阿度衛
邦推明各河為各國所公用但秘魯國向米定阿墨厝河果屬
於秘魯國之分河正在爭論間也
第一百七十二款　前有爭論大海大洋為一國專用不許他
國公用者即如西班牙與葡萄牙兩國因有初查出之新海或
有業經管理之海或因教王准其管理之海則云太平洋大西
洋所有往來通商捕魚一切專屬於本國一千六百九年果魯
西亞士著書論海為公用之理書之大意論葡萄牙國之船過
好望角所有阿非里加與印度各海全歸葡萄牙行船指明此
事大不合於公理又如英國法師渡勿滕荅書論英國各海屬
於英國專行又瑞典國法師白分道弗所有論各國交涉之法
書中第四本第五章亦論之又一千七百二年丙克倉格荅會
理海洋之書已暢明其理據各國之公意幷用慣之規例此大
洋為各國所公用不能專屬於一國也其本文云無論梯西尤
司米斐尤司諸人所論但管理大海之權依天然之法並各國
交涉之法均不能屬於一國除非各國訂約許某國管理其海
之某一處則可然又不能因約定而令海專屬於一國此其理
與陸地不同惟大洋雖為各國公用倘有一國不欲在大洋行
船捕魚而與他國立約言明則不能公用蓋各國所富有之益

處可以讓於他國也

第一百七十三款　如古時希臘國令波斯人應允不進希臘之海所可到最近之處只准離海岸騎馬一日所能到之路又令應允波斯帆船不得過西亞尼河與望方度尼阿兩島之中間又如加他止人令羅馬人應允行於地中海不得過一定之界限羅馬人亦令伊里立阿人及安諦烏古司王不得過所定之界限以上爲古人讓去公用大海之案又如近來奧地利國應允英國及荷蘭不令船從各邦而至印度又荷蘭人欲阻西班牙船駛往呂宋之時不得行過好望角

第一百七十四款　雖有數處於何國果眷西亞士書中論此理最詳其本文云凡人可自立合同將原屬於己獨有之益處讓與人共有之益處讓與他人得之國與國亦可依此理立約又不能因此而謂大洋可專屬一國海邊將其地一段賣船不知爲何國所管屬在亞墨利加西北岸收得加海灣之事報知於西班牙國兵船所拿并奪其所載貨物又將船上人等送至西班牙口岸以犯法之人相待此兩船先被拿其一船西班牙國王之命報知英國第英國王禁止其船開往此處因此臣奉國王之命報知英國第英國王禁止其船開往此處因此海原爲西班牙人所專用者也又云英國人倘在西班牙內捕魚而此海係專屬西班牙國所捕者英國王立刻照會國班牙國必令全賠英國之船及船上各人所受之害又必立將其船給還原主然後再議西班牙回書云該船與人俱至西哥經麥王釋放因念該船之人不知西班牙不許別國船隻到此行駛係屬無心之誤所以即行釋放且本待英國之船若爲敝重故不問其誤到之罪等語而不言賠償船隻與各人之害又自稱爲本海之主別國人不許在此行船貿易其國主乃

人允准而後行也查大洋自古爲公用若未立約應允不用則可任從其便

令駐紮西班牙之使臣重將此事請於西班牙王令其立將人
犯緝獲所受之害賠償銀兩英國王又問西班牙各口設備兵
丁船隻英國亦必預備交戰以保護其商民全本國之體面所
以命公會設法添兵以備將來有事但英國王甚望西班牙王
明白事理知英國之所爲乃理所當然之事又望其和睦了結
俾日後兩國更可和好等語後經數國之使臣集商此事訂定
和約此和約爲近來英國與美國爭論亞望根邊方之界限常
引及者

第一百七十八款　一千八百二十四年四月十七日美國與
俄國在俄國京都共商太平洋行船之事並亞墨利加西北岸
空地邊民居住之事約定兩國之人可任意在太平洋及南洋
行船所有空地可以邊民居住如有土人可與貿易等事又言
定以後美國人可在亞臺利加西北岸並相近之海岸在九十
度四十分緯度之北邊民居住又從此緯度之南俄國亦可遷
民居住此和約只論俄美兩國之事而與別國無關

第一百七十九款　丹國不但要管理撥勒得海之口並云北
海亦屬其管理即如一千六百年英女王以利賽勃致書與丹
國王云丹王已阻英國漁船至北海捕魚但依交涉公法而論
英國漁船可以任意至海捕魚也查撥勒得海有三口一名桑
特一名大撥勒得一名小撥勒得丹國據此三口因其年久用
愼並與各國立有和約凡經過此三口之船丹國必收納稅餉
因此各別國貿易艱難而船在此處停泊盤查漏稅甚爲嚴密

第十三章　論窄海與大洋之分別

第一百八十款　已經有數國自定凡環繞其國之海面皆屬
於該國管理並非謂全海俱歸其管理但其界限大於前各款
之所論此爲當然之理與欲管大洋之事不同因爲本國附近
之海而非各國公同之大洋也又與前言之海峽亦不同因兩
岸非本國所管也

第一百八十一款　凡國能管理其附近之海或係歷年用慣
或爲別國所讓或經立約訂定但此事極關緊要只能以和約
所定者爲憑故有約應許之國則可在此海行船若無和約則

難任行斯吐回拉云偶有一處能爲一國所專用但此論不合於各國交涉之總意即如葡萄牙從前不許別國在阿非里加海近於必薩果斯島之處行船又如英國從前欲專管其國周圍之海從前英國對岸今屬於法國之拿孟提省與加類城屬於英國時如以中間之海爲英國管屬略爲有理但後已失此兩處謂仍能管屬此海則爲無理一千六百十三年阿勃里哥斯著書指明英國具有此權而英國女王以利賽勃時因有別國之船行過蘇果蘭北面之海未經先請英王允准乃發兵船追至葡萄牙國拏獲其船問罪

第一百八十二款　英法師度勒滕書中有兩款議論甚詳一海可爲一國所管理二英國四面之海直至北極都爲英國所管理但此論本可駁果魯西亞士書中所以有與此相反之說而度勒滕將其書進呈英王王閱之甚喜深信其理致令英國使臣報與荷蘭國主言荷蘭八果魯西亞士之書大不合理得罪於英諸荷蘭國按問科罪云云後英國王果耶回腳幷公會亦有同心故令荷蘭應允英國可以管屬此海荷蘭不服故英國與之交戰

第一百八十三款　英國原有管屬此海之意因在海捕魚壽常過往之船均升旂致敬前在英國王拷勒士第二與周密士第二之時英國法師金庚司尚未論及此事惟論所管海界應當之理

第一百八十四款　荷蘭前經應允此海專歸英國管屬荷蘭每年納銀向英國請領憑單方准在海捕魚其後訂立和約其第四條應允經過此海行升旂禮以明此海服於英國管屬落時荷蘭爲英國之敵尚應允此事更無人與之相爭矣

第一百八十五款　一千六百六十七年英國疎於防海荷蘭兵船直入德墨士河攻毀英國之第一兵船廠又焚燬第二兵船廠倘其直抵倫敦亦屬易易乃越七年後英國欲管屬南國中間之海與之立約而荷蘭竟肯允服不亦異乎丙克舍格云荷蘭國得用此海與用海之道讓於別國均無害於本國也內克舍格於一千七百二年論管理海道之事在立此和約之先其後論此和約云原其立約之意與尋常求免爭戰相同荷蘭與英國立此約也係從便法而英國於此海本無應得之益據余意不可因此約讓英國有管屬此海之權荷蘭尚未爲英所逼不過從便法而立此和約僧應允英爲有權之國而已查羅馬律法第四十九章之十五十七兩款爲羅馬法師普羅枯羅司所作論被擒之人得回本國仍有兩不相下之意可見兩國雖大小懸殊未必一國作主一國定能屈服也

第一百八十六款　惠頓云法國從未應允英國管理此海一千六百八十九年法國王羅義第十四議立章程不許法國兵船與別國相等之兵船行禮凡遇相等之他國船必令與法國兵船行禮如不允服無論在海內何處遇見必強之行禮此章程專爲英國而設故兩月之後英國王乃發戰書欲與法戰因

法王立此章程以辱英國也

第一百八十七款　丙克舍格書中有論各國管理海道之理最爲明暢其本文云凡大海無所隸屬之處屬於地主管理與附岸之海屬於地主管理相同但守海比守內地更難如欲證明其海應歸本國管理依交涉公法最難定准照以上第一章所論可見管海之權即以常在海面往來爲憑因先據此海其時尙無主可儼然自命爲主而作爲守此海之人倘在外洋而海面絕少行船則其海仍爲無人管屬果有人至此海往來行船則其人即作爲此海之主等語

第一百八十八款　金庚司與丙克舍格之意大致相同此後英國尙未明定本國或他國管理海道之界限但英國法師斯吐回拉有審問馬里亞船之一案言及此事此案因瑞典國之馬里亞船行過英國相近處不許英國查察有無敵國貨物在船所以將其船拿獲充賞審問此案以爲近於英國海邊向歸英國管理與別國管理其近處之海相同

第一章　論窄海

第一百八十九款　如海峽之兩岸均屬於一國則行船之事可專歸一國管理此即果登西亞士書中所言上下兩峽是也

兩岸係分屬於兩國者則依白分道勿蓄中之意兩國可以公同管理其本文云管理之權可於海峽中間依其地之大小而定即如英國所有布里司哆海口兩岸並阿爾爾岡與英國中間之海兩岸並蘇果爾與阿爾爾中間之海無人能駁英國不當管者又機勒得海之三口即桑特與大機勒得小機勒得均屬於丹國管理又米細那海峽屬於細息里國黑海之口即大狄納腦與海勒司本德并巴斯波羅司均屬於土耳其國所有丹國細息里國土耳其國之海峽與英國及阿爾爾中間之海依法的利之理各國均可行船此在法的利論河道款內詳言之一千六百二年英國女王以利茲勃特派使臣赴丹國議定兩國交涉公事論內有數款將此章所論之事書之甚詳英國女王本極有學識又有名法師以爲之佐觀約使臣之論書可知其文有云須與丹國言明依各國交涉公法准在海內各處捕魚又凡有交好之國亦可任至其海口海岸通商或停泊以避風浪倘不准英國人用丹國相近之海則必先有和約言明但從無此種和約明依交涉公法而行毫無疑慮設丹國不許英人捕魚有捕魚之人被其所害者則丹國爲犯交涉公法並犯

又英國前請丹國立約准其捕魚如謂亦非交涉公法應行之事或者特因有事而英國請其立約然既經請命於丹國即使未立和約以前亦應准有此事所以英國王無庸再請嘗依交涉公法本可在丹國近海捕魚也設有和約言定英國須先請於丹國准其捕魚然後行事亦只能云英國人捕魚不照和約不能云不合於交涉公法也　丹國亦有時以挪國放與丹國中間之海有一段歸於丹國管理可見海之兩岸屬於一國則其國可以管理海中行船之事與河道同但須告知丹國王雖離岸相近之海可以管理然不可禁止別國之船經行或禁止別國之人捕魚即如英國之海及費呢爾國之海均各自管理而不禁別國人捕魚與行船也不能謂其國在海岸其海即屬於該國管理可見海岸雖屬於一國而其海爲各國公用所以丹國不能以此海爲屬於丹國而禁別國不到丹國海面海岸捕魚避風此事英國斷不能相讓如前西班牙與葡萄牙欲至英國貿易英國總未應允也倘丹國王欲英國再請而後許或欲讓一益處與丹國英國意存和好可以稍讓但丹國所請之事不可有害於英國之人可以自姓列名世世不易

第一百九十款　荷蘭國於一千六百十三年與各被格城立約又一千六百十四年六百四十年與瑞典國立約一千六百五十六兩年與國訂各城立約內不服丹國自以爲有管海之權至近來丹國不禁別國人在近海捕魚行船惟不准別國於丹國所屬愛斯蘭及果令蘭兩處之地方過商又不准在

愛斯閘相距十五里以內之海捕魚丹國立此章程在一千六百三十六年四月十六日畧爲英國而設至一千七百八十二年重立此章程又一千六百九十一年及一千七百二十三年一千七百十六年所立之章程皆有同意　如果令閘之章程丹國在一千六百九十二年所設不准別國前來通商此章程經證指閘司各城又於一千六百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丹國與瑞哥立約准於達未司海峽行船捕魚又於一千七百五十一五十六五十八各年定章不准和約之國人往果令閘通商

第一百九十一款　以上丹國所有禁止別國各事雖依最嚴之律法原屬可行但於各國之便法不合故英國與荷閘不服其所禁果令閘及愛斯閘相近十五里內捕魚行船之事而云常例還去離海岸礮彈可及之遠而此界之外兩國任便可以捕魚行船

第一百九十二款　一千七百四十年丹國兵船擊獲數號荷閘船隻因在所禁之十五里限內行船故也將其人送至丹國而不賠銀兩

第一百九十四款　英國歷來保護本國人在海捕魚即如收公閘捕魚一事於一千七百六十三年在猶脫脫類及巴黎兩處立約均經詳載又一千八百十八年英國與美國立約亦經詳載

第一百九十五款　此約內有一款云北亞墨利加英國屬地內行美國人在海邊海口等處捕魚曬乾取回英國人出而阻之因此爭論以後英美兩國議定均可在收分南邊捕魚從雷角起至來米牙島止又在收分閘西北岸從雷角起至勒本島止又在瑪格得倫島岸幷在各海邊海口等處從雷射里山起過拉婆拉度南岸越百里勒海峽直到向北任至何處均可捕

丹國已數次立約依和約所訂荷閘人應在該處捕魚三荷閘已多年在該處捕魚無人能禁止丹國閘此三款亦讓三款駁

魚但不得有害於各處之居民及公司自此以後所有空曠之處在以上界限內者美國漁人可以任意捕魚倘有人至該處海岸居住則仍不准美國人在此捕魚必與其居住之人立約方可凡在以上界限之外所屬於英國之地美國應允不往捕魚惟美國人船隻欲避風浪或修理船隻或買木料及取水等事則可准行此外斷不前往美國當必謹守此約

第一百九十六款　美國雖有此約而常有人犯者故一千八百四十九年英國屬地奴發司果欽牙報知英國云受美國人犯約之害英國乃與國內法師商議此和約之命意法師云依和約美國人不可在英國屬地之海灣相距三里以內捕魚但所指之三里必從直出於海之沙角起算凡有海灣從灣口起之處亦不可至灣內捕焉

第一百九十七款　大海雖不能屬於一國但海有數處依理而論視用慣之例與其國之權可以屬於一國管理

第一百九十八款　即如自主之國其近岸之海向來屬於其國照當論其應行管理之權視其國之大小以定所管之海離岸多少爲度查現在常行之例如無和約特定則以離岸三里即礮彈所能及之遠爲度內克舍格書中云從海岸起所到之處爲度又云以兵器所到之遠爲度又云海內兵器不能到之處則地主之權以此爲止斯吐回拉亦有同意以此界限可謂屬於其國之海但近來自主之國在平時爲防範征稅起見恐別國商船不在近海岸卸貨易於漏稅故英美兩國和睦別國商船所帶之貨在離海岸十二里內卸貨過船兩國不准之時辦理極嚴以免漏稅　依交涉公法不能在礮彈可到之界限外到別國商船查問漏稅但此種案已有數國審定在所定界限之內查拏漏稅之船而將其船充公變賣雖照此定案如別國不服則不能依交涉公法除非被拿之船其國所設律法與本國律法相同方可如果律法相同則無論何國之船到彼國所定界限之內有違犯他國律法則本國不能庇護若在交戰時有敵船常至局外國之海岸及各口相近處以致來往船隻駭恐則局外之國可以設法禁阻所有交戰時各國之相

關另款詳論此不贅敘從前所定管理外海以離岸三英里爲限因當時從岸上放礮其彈能至三英里之遠但現在之礮彈較前更遠如欲改此界限則必各國公商定議或附於各國和約之內

第一百九十九款　英國外海以離岸三里爲所管之界限然其數可加可減即如英國與中國所立之和約內中國准英國管理住居中國之英人不但住居中國界內並在海洋一百英里以內所有船上之英國人俱能管理

第二百款　本國不但能管理礮彈可及之處另有數處離岸更遠亦可管理即如海灣或海口爲本國之地所環繞其大半者是也如此種海灣不必依馬丁士書中所定之界限其書中云所有不大於河口之海灣或能放礮彈兩倍遠之寬果魯西亞士謂其所定之界限不甚明晰而云管屬此海兩岸之人作爲管理此海之人雖其海或上游有口或上下游俱有口均可管理惟其海與其地必署有比例蓋所屬之海而不能與地面大至數倍者第海面有可屬於其地而已根他書中云此須問有海灣之國能看守其海灣不准別國之船出入與否又馬丁士初作文涉公法書內云海之各分或以天成或以人力而爲一國所佔據能阻止別國船出入者則屬於其國管理　法的美國海邊之界限即各大角中間之蕩并角與角相離中間之線相距西英里爲界是也前有船名小撥勒得常在恒立角與哈的拉角中間往來似有查拿別國船之意美國以爲此船與本國安危大有關繫故前往盤問四何至此爲何國所派且云

英國管理近國之海甚爲謹嚴所以美國盤問此船極爲有理
也又美國之商船生意漸旺亦甚服英國管理附近之海嚴謹
因欲效之保護本國海岸相近之海

第二百二款　一千八百二十二年俄國明示太平洋五十一
度緯度向北之水俱可歸俄國管理美國不服以爲此事大不
合於萬國交涉公法

第二百三款　凡有兵船一隊在海中任一處拋錨停泊則其
船所佔之海面即爲其本國之界凡在界內之一切人物俱可
爲其本國所管理也如移至別處則所到之地亦爲其本國所
管理而前泊之處仍爲公用之處又如陸軍所佔之地亦作爲
此營所管理因水軍與陸營事相同也此說亦必定停泊在何
處即如法國兵船准在英國堂司拋錨停泊只能管理在船
界內之法國人不能管理在界內之英人而英國兵船亦准到
法國式部哥拋錨停泊則所能管理之人不過在船界內之英
國人凡兵船兵營無論到何處可作爲本國之地隨同遷移

第二百四款　雖大海爲各國公用而各國之人不能任意自
行駕船出海必經本國允准方可所以凡出海之船必挂旂號
亦必有行海護照即爲行船之憑據指明爲何國之船屬於何
口并從何口開行前往何處凡海面行船無此憑據則當爲海
賊可以問罪

第二百五款　有鹹水海四面爲地所圍繞者依交涉公法屬
於所繞之國與淡水湖相同如加司邊海即裏海與黑海屬於
此類其加司邊海俄國與波斯立約准俄國兵船行於此海若
別國則不准又如打的納勒地方立約論黑海之事言定俄國
與土耳其之兵船可在此海任行至一千八百五十六年巴黎
立約乃定黑海可爲各國商船公用惟各國兵船則不准行
丹國瑞典俄國布路斯各國之間所有波羅的海屬於此類

第三章　論中亞墨利加在大西洋太平洋中間之隙地

第二百七款　近來英國與美國商議在大西太平兩洋中間
之曠地開通能行大船或築鐵路立此和約以明經由別國之
地並無妨碍此爲各國人有關繫之事所以將此約詳論之
其和約之首論云英國王與美國主現欲永敦和好意欲在大
西太平兩洋之間開通行船之路或由生眞河或由宜格阿果
阿河或由曼那果阿河俾通太平洋之各口所有議定條款開
列於下　一英美兩國應允所開之河毋庸彼此豁筦所有河
旁或河之相近處不築礮壘以明不管此河之意又宜格阿果
阿河及架司達利加與蚊子岸並中亞墨利加均不駐兵紮營
起築礮壘兩國皆不欲以此地爲備敵之處凡現在住居此應
及將來住居此處之人概不得與之立約幫同管理其地如有
經由此河行船得益者英國與美國均應允不欲受其利英美
兩國內有一國得其利益必彼此均沾乃可　二如英美兩國
有交戰之事不得在此河內交兵與追逐並照常行船亦不禁
阻即離此河兩口外若干遠亦當照此章程惟定若干遠則尚

後再議　三如有人欲開此河經在河各處之人允准所有人夫及開河器具等項從開工至完竣英美兩國應爲保護令不受各種之害并不許有人阻撓及奪其器具等事　四英美兩國應允請沿河地主或與此河有關之人或國家派令督理河工之人均不得與開河之人爲難英美兩國又應允設法俾河之兩口集成市鎮以爲各國方便之處　五英美兩國應允此河開通之後顧爲保護令各國之人毋得阻止別國往來通行此河爲各國公用之河其集資開河之人英美保護不令其虧折工本但保護之法亦有限制如有他國兄辦理河務不善或待各國之人有所軒輊或勒索行船之貨物則不再保護但退此保護之約必先六個月報明　六英美兩國欲請各友國俾此立約與英美兩國所立之約相同因開河之利爲舊國所共得非專爲兩國也又英美兩國許與中亞墨利加各邦立約爲開此河之事令各國公用此河同沾利益如經由此河之國倘有爭端因此阻止開河之事則英美兩國應出爲調處俾相和睦以無誤開河工程　七此河工程不可延誤如集有貲本之人得中亞墨利加各邦允許者則英美兩國必爲保護如沿河各國業經有人訂立合同定開此河其章程如合於英美兩國之意而其人已製辦本照合同預備開河者英美兩國當先爲保護待一年之後如貲本尚足即令接續辦理如一年後貲本不敷不能竣工另有人或公司備貲接辦則英美兩國亦必保護　八英美兩國商訂和約不必定俟開通運河無論以何法能通南北亞墨利加中間之狹地或開運河或築鐵路由巴拿馬或由尼加拉瓜湖但其法合理則兩國均必保護無論開或之後英美兩國人經由此路應同給其費彼此一律凡屬照英美之約保護此舉之各國其經由之路費亦與英美兩國相同　九此約議定可在美國京都華盛頓地方於六個月內國主用印簽名倘不及六個月更妙　以上議定各欵英美兩國全權大臣在華盛頓先行用印畫押時在一千八百五十年四月十九日

全權大臣保浦勒華哥雷頓兩員

第二百八欵　前約於國主未用印以前美國大臣問於英國大臣曰和約所云中亞墨利加之任一處其意不賅括英國屬地闕多拉司及以外屬地在內兩國和約既定後有人非議此約以爲美國公會尚未知此約必依所議之中亞墨利加任一處字樣而現在公會所應允者爲前此之原約非後改之約也此說雖不合理可見兩國訂約之人倘所議和約內有不明之處兩國易起爭端則立約之人自應深明交涉公事以免疑議

第二百九欵　觀此約文意不必另添闕多拉司之語依地形而論本在中亞墨利加之內前英國在闕多拉司地方刑伐紅木蘇木與西班牙立約因西班牙國爲闕多拉司之主也其後西班牙棄去此處故英國設官管屬美國應允此事派領事前往闕多拉司之埠立士城可見此處作爲英國屬地依英美兩國所立開河之約闕多拉司則不在其內故英美兩國議論此

約至一千八百五十九六十兩年其議方定綠其國與閣多拉
司及宜格阿果阿立約而英國讓去蚊子岸且歷允卑各島爲
閣多拉司自主邦內之一分於是開河之約乃定　可見大西
太平兩洋中間之運河已定爲中立之處一千八百五十六年
英國與閣多拉司立約以閣多拉司所築大西太平兩洋中間
之鐵路爲平時之用不爲交戰用也

第四章　論自行保衛之理

第二百十款　自行保衛之道不但防他人前來侵犯尤能禦
人於遠此爲交涉公法分所當然之事

第二百十一款　凡人與國自行保衛俱爲分所當然者國會
之設原所以禦外侮此爲國會第一要着斷無一國能代他國
籌定自保之法凡國能設法自保別國亦不能有異議蓋無論
用何法第無害於別國自主之權則無不可行也

第二百十二款　自保之法有三一與別國訂立彼此相助之
和約一設備陸軍水師及各種軍械兵船三在本國界內起築
礮臺城堡此三事各國均可自爲別國不能阻止惟有時恐一
國過於強大則各國不能相安雖以上三項分所當爲然亦可
以酌改

第二百十三款　如有一國忽增兵添備軍械兵船則別國必
致疑懼因其斷非無故而然故恐有害於別國也所以見有此
事別國可詢問其故視其所答之語酌可知其情形也即如一
千七百九十三年法國駐英大臣舍[illegible]致書於英國大臣果
連未勒詢問英國添增兵船之故英國答稱如貴國以敝國各
口添備兵船兵丁爲不合於理則當另行設法俾得和好倘始
終不能和好不得已必致交戰如前議通商和約一事業經貴
國云與英國有戰之意故英國添兵增船貴國又云欲犯和約
故英國須用自衛之法亦師貴國之前事貴國屢得罪於英國
而此心猶未已則英國再不能彼此和商也

第二百十四款　照英國所云乃自保其國之法但有時亦可
在本國之外用以自保者雖交涉公法不准無故越過隣境以
自保惟事勢有不得不然者即別國亦難禁止但其理正須爲
各國所共明者否則不可有如國人叛亂國家與兵滅之而謀
叛之人逃往鄰國界內再集流亡添備軍械思欲回國再逞其
志本國自必嘱鄰國不可容留此等亂民倘鄰國或以此叛逆
爲是或因力不能禁則本國依交涉公法帶兵至鄰國界內捕
拿解散或打燬其礮臺等事均無不可

第二百十五款　法的利書中議論此理甚殷云如我之敵人
藏匿於鄰國因在本國易於捕拿故逃至鄰國漸圖招聚流亡
復來侵犯若鄰國容留乃大有害於我國即不能作爲我之友
邦但敵人爲我所敗而退往鄰國鄰國亦難不准其經過然必
令其趕緊前行不許停留如藏匿於鄰國則我可至鄰國追捕
可任我來往並築營與之交兵與公用之地相同

第二百十六款　以上所論非空言而有實事即如英國一千
八百三十八年北亞墨利加屬地內甘奈大地方有謀反之人

逃至美國界內有美人助賊而至美國軍械庫中任取軍器英美交界之河內原有一島從此島起爲美國之界即在是處開礮打至英國界內又有輪船名卡魯利納者常裝軍儲等物至此且不容英國輪船在美國岸口停泊經英國兵船派員帶兵前往護其輪船即將船身截斷順流引至急湍飛瀑間俾其船自行衝碎於是美國因此事照會英國不可在其界內如是英國復云此事英國不過欲自保而已如所言屬實不爲不合理也

第二百十七款　前一千八百二十六年英國與葡萄牙立約尤爲相助後葡萄牙國有人作亂賊匿於西班牙界內聚集滋亡法衛兵跟逐西國兵西班牙並不禁阻任其所爲則西班牙何異相同謀反故英國發兵前往葡萄牙代爲攻滅此等作亂之人

第二百十八款　又如國之主或國之臣從本國逃往別國別國既可收留即謀叛之賊首逃往亦未必不可收留但必慎防此在逃之人不准設法害其本國如其本國派人來捕則可保其人不回國作亂即如英國鼎革時前朝之王子避於法國而居近英國故英國疑其藉謀報復所以與法國立約令其移至離英較遠之處居住又如一千八百四十二年法王失國逃至英國後乃帶兵至法奪回其國英國甚不贊亦不幫助如稍疏狥則法國可以爲英國大犯各國交涉公法故英國當日甚防有人拯護也法王復國後其代立之主亦逃至英國並有其名下之官員隨行至英而回國之法王亦不能以英國收留其所逐之主而謂犯英國公法也

第二百十九款　凡有一國爲外人侵犯其人從鄰國而來無論爲本國逃至別國之人或爲鄰國之人或此兩種人協同來犯則必查鄰國幫助或護庇與否果有實據而事非鄰國所願爲力實不能阻止則可帶兵前赴鄰國追剿燬其軍械各件若鄰國護庇此等人則可與鄰國交戰因鄰國不但容留我之敵人尤幫助侵犯友國難其力不能禁但未經報知我國請自來攻則即作幫助敵人可也或雖未報知而其情形顯明不能禁阻亦可前往鄰國剿此敵人果魯西亞土原書註解甚明凡有人犯事應科之罪能竄別人受罰依此理百姓有犯必問其國有罪歸於國家或歸於百姓等款法各國法師講論詳明有已里瑪勾考中云有國內之人加害於別國之人有時其各可鄰於國王則可加兵於其國其故有二一國王許其民加害別國之人二庇護其民不加之罪假如國　知其民爲海盜劫別國之船隻貨物而不禁止則是國王縱其爲盜別國可因此加兵蓋一則國王必保知情二則國王不加禁止也如國王知情設法查禁則不能謂國王之過凡國王應知其民所行不軌之事自有管理之責否則如何爲其王乎又如法的利書中云國王既能管理其民而任其加害於別國無論害其國或害其國內之人則與王自去加害同但一人或數人加害於別國而無可憑之實據亦不能爲國家之過倘人數衆多排列兵器如前

所云補葡牙之事則不必再求實據使可作爲國王知情之明證也

第二百二十款　各國能自保而不得罪於別國并准友國在中立之地聚兵之事此理另在論管屬界內一切人物之章詳及之又一章論中立國之分所當得與分所當爲之理此章係論本國管理別國之人前來寄居或常住或暫住者　依交涉公法凡國可禁止別國之人來即許其來可定寄居本國之規矩或可令其人立刻回國依英國律法別國人既到英國界內則必遵英國之律法但一出界外英國即不能管理前歐羅巴各國及英國大亂時公會設立律法派大臣數員押令寄居之別國人在若干限期內離英如不遵者則問罪監禁其律法有一定之限期末後所設之律法以一年爲限

第五章　論各國可與通商之利

第二百二十一款　通商爲分所當得之事故各國可以泛海通商并與海之政處可以由一國獨行之理相同也如果魯西亞士書中所論各國可以任至各處通商其說甚詳本文云無一國能阻止別國與任一國有通商之事因通商爲人所應得之益故應許之兄通商亦與國無害問有一國不得其所望但其益本非此國所獨有則雖不得亦不因此而受害如西班牙與葡萄牙兩國從前與東西印度通商人皆以爲獨擅其利後不得已讓於別國此事前已論及惟各國可以主持其本國商務或准數國與本國通商或禁數國與本國通商或令數國與

第六章　論得新地之理

第二百二十二款　前論別國之人不可侵佔本國地方蓋本國所得之地依理而得者也羅馬國法師云凡應有得地之益者不外三項一爲得此地一爲存此地一爲淺此地即如人所有之物必問以何法得之以何法存之又必問以何法滅其物或失其物所以論各國得地之法其先有兩事爲要一爲收用之理二爲地主之理歷來法師多從羅馬律法得其理之本意近有著名之法師云無論何物必有其主如何得之如何失之俱經羅馬法師定准最爲詳細現在當爲律法也

第二百二十三款　收管地方之理分爲數種即以物而論如人得一物意中以此物爲己所獨用者又雖不欲爲己用而當時有可以收用者又有以爲屬於己者雖其物本不屬於己但

已收用年久無人出阻即可作爲己有別人不能告官爭奪可見有此三項一爲天然當得之物自宜守勿失二依律法得之揆諸事理自能常守此物三得一物年久無人爭奪則作爲屬於其人

第二百二十四款　管理所得之物無人可駁問者乃爲分所當得依古羅馬律法除羅馬人不能得羅馬之物其規例極嚴本文云必依羅馬律法爲物主後羅馬國改立律法准他國之人能依公法全得所有之物與羅馬本國人相同不必照前例至羅馬王質司的呢恒時設一公法爲得物而設其律法有數種一爲各國公法二爲各國國法各國國法亦有三種得物之法一爲佔據二爲天生之產三爲受授即契質或餽送或人死後遺囑所分之產或子孫接其祖產各國國法亦有三種得物之法一爲國法所定二爲爭訟斷給三爲年久收用又有兩項不能自守其物而爲別人用者一被人強奪致原主不能收用二因涉訟問官將物誤斷於人凡得物須憑於理有應得而不得有不應得而得均非實得是物者　果譬西亞士等法師將以上羅馬律法之理收入萬國公法凡不知羅馬律法守用其物與管理其物之理則未必通曉交涉公法各書也內克舍格云因律法定有數種收得之法此各法尚存觀果譬西亞士之書而知得地有三法一爲佔據空地二爲訂立和約三爲交戰佞佔其第一法有賅括祖宗業經久佔及本人自佔年久者第二法訂立和約有賅括價買或致送者因此定有數法

第二百二十五款　得地之理分爲兩種一爲天然而得一爲佔據而得天然得者爲久住之地或住此地日久已無原主者也佔據得者即訂立和約或送或買或互換或受死者之遺產或克敵而得其地是也

第二百二十六款　天然而得亦有類乎佔據者如查得新地或久用其地或久住其地雖由此三項而得之均不失爲正法

第二百二十七款　查得新地之法依各國用慣之例無論爲西法爲變法皆令查出之人以得其地但往查之人必爲其本國所派或其人先已查出其後本國必俟服其人如並未派查亦不佩服者依交涉公法本國可不必保護其人與其地其人自爲本地之主別國之人不可前來驅逐然必依本國之常法定其所得之地應否屬於本國本國應否管理其人與其地凡英國人查得新地皆如此依交涉公法而論即法的利書中所引羅馬法師之理凡係無主之物無論何人遇而得之則其物即屬於所得之人蓋以先得爲主也即如人遇無主之地亦可爲己所得之地並指明爲其所收用別國不能前來爭奪凡行船往各處尋覓新地有國王之遣照派令前去見有無主海島或空曠之地可奉國王之命以得之此種事爲別國所佩服本國可以收管此地

第二百二十八款　英國前與美國爭論亞里根之地依美國云有本國商船未帶國王遣據偶然遇見斯地則必爲美國之屬地但此言與各國之公法法師所論不同按英國不服也

第二百二十九款　凡得新地必有本國派往查地之憑據或先行查得而後爲本國所允許者方可爲斯地之主依各國用慣之規例幷依天然之理既得本國准查憑據則其人可以爲地主　斯吐回拉云凡爲產業之主其先必由佔用而得本不屬於是人因爲其佔用而屬之也又如互換產業之各種律法謂本屬於人之產業而爲我收用之然必得之以理有法師議論此事謂從各國自然之律法或從用慣之規例果魯西亞士以爲即從人所設之律法而得之白分道弗與婆梯歐兩人論此事尤切總之各法師謂產業屬於其人收用之必有可爲地主之理蓋其物與理兼而有之不但得產業爲然即得新地之律法亦然平常新得之地以所得之人作爲地主但必令衆人通知故報明於天下之人　凡互換之地前主棄之不再管則應通知大衆俾住居此處之人知有新主幷知新主將來管理此地必有律法也無論人之產業國之新地其理畧同

第二百三十款　凡收用一地須查其以何法爲憑有何物何事可以爲證也依交涉公法所得各地不可秘密不令人知所以新例欲收用一地必憑大衆其事方可爲憑前之法師講論此理甚明如果魯西亞士云各人同時知有一地應歸何人收管不能憑一己之私意則人不知己有某國得此新地蓋恐有人佔據故立石以爲憑不知此法亦屬無用與教王許給之地相同如教王分地之法可以作準則地球大半屬於西班牙葡萄牙兩國矣依交涉公法各書凡查得之新地必遷民居住以管理之否則不能作爲屬地也如立石

碑或立界石劃文以記若不經營此地難查得何益

第二百三十二款　如查得新地之後即往居住依公法之理其地必屬於其人屬於某國者即爲某國之屬地

第二百三十三款　如所得新地僅有數處爲人所可居住者公法內緊要之事

第二百三十四款　法的利云如有數國共往得空地居住則必商定其地如何分界如不能定則以先到先住者爲屬於此國之地但此說亦不甚明晰總之此事頗難定准只能憑各國向來用慣之法幷前所有各處得新地之章程而定之

第二百三十五款　此事亦有憑地形而定者即如海島或極大一地有人住居海岸之一區則與海離岸若干遠亦屬住居海岸之人管理其地從海邊向內至無人居住爲止

第二百三十六款　有一案爲法國讓地於英國載明猶脫類之和約此約爭論有年約中本文云法國王應允此和約而發憑據回時送與英國王所有以下各地各城載明契據如枯利司土福海島以後必爲英民所居又奴發司果歇牙即阿格地牙全地照其古時之疆界內有布脫落由城現名爲阿奈浦利凡屬於此各島之地均在其內以上之各島各地從前法國王與其民所收管並應得之各種利益均交於英國王永遠收管此後法國民人不可在以上之各處捕魚無論爲大海海灣等處在奴發司果歇牙海邊向東九十英里以內從蘇波島起至西南界止其薩波島亦在內等語　所爭論者爲和約內之字義據法國人云所載之界幷包括之意一定不移如末訂和約以前原議不是阿格地牙之地方則不可全讓故約中值言阿格地牙之地又阿格地牙相連之地不能作爲阿格地牙所屬之地如以爲屬地則屬地豈能比原地大至數倍凡云一處屬地此二字大不相同不能混也英法兩國爭論此事日久至一千七百五十六年乃有戰事大半因此起釁日耳曼與法國亦有類乎此以相爭者一千六百四十八年孟司塔地方所立之和約其第十二款之本文云所有管種產址與土拉弗騰三處之主教所管理之城與相近之地一切所有之權位及各種利益均在其內等語而法國以爲此數省之地屬於法國管理日耳曼不允依法師根他之意本歸日耳曼國管理而法國強執此和約之文義原屬非是　又有一案爲美國與英國爭論亞里根地方之界美國云凡有一國查得一段新地從海以至入大江之口撒爲查得之人所得而大江與分河直至相連各分河之源其全地都屬於得之一國而英國駁詰此說毫不相讓其所駁之理有二一爲查得新地之人不能以此法得之爲屬地二所查得之人非美國所派之人英國從不知歐羅巴各國有何理法能令初入果倫秘牙江之人即爲得其全地者也英國惟有一通商之船行過彼處海岸相近忽見江口回國報知本國則美國不能因此以江口上下之地爲美國之屬地也蓋其地內有數處英

國早已派船查看繪成圖記於地理書中英國往查之船奉國家所派其船費亦國家所給忽有美國商船行至此江之口則應何理能令全地屬於其國乎

第二百三十七欵　假如美國會派官員往查新地而該員查得此江口報於美國美國即徙民前往居住則所居之地作爲美國屬地假尚有埋凡交涉公法書中俱有此處有以此法得新地而徙民居者則所居之人所須用之地雖不全有人居住而爲居住之人所不可少之地并其地相近之海都可作爲屬地依公設所云凡定兩國之地界必相度地形讓地理之事無公法能定也　法國法師馬二登士論住射地之界限最爲詳細其本文云如有一國之人佔住新地一塊凡地內所有之空處亦作爲其所住其未墾之地爲大家公用者必有界限凡界限有兩種一爲天然所設如河海山林等是也二爲人工所造如牆柵界石柱椿等是也如兩國中間有山林即以其山林爲界在此界兩邊之地屬於相連之國如無天然之界限則不能禁別國人至無人居住之空地等語

第二百三十八欵　馬二登士所云以山林中間爲界界現在無查得新地一塊與其地相連兩國之界如不能依天然之界限定之則可令兩地中間之線爲界此法最爲合理　其所論之第三理云凡歐羅巴有一國查得新地遷民居住後有別國在較遠之處亦不能爲別國增廣或減小無論其地爲買得者或爲人所送者或以兵力而得者都不能改此界限即如初查得亞墨利加之時至今歐羅巴各國所得亞墨利加洲內之地俱照此理立其界限所有歐羅巴各國所訂之和約約內論各國在亞墨利加

另有妙法比此尤公允也一國之人或一邦之人居住此地合宜欲於界外增益其地則不可減小其地亦不可凡歐羅巴在亞墨利加有得新地之國都以天生界限爲定如欲減小慈罷作居民與兵丁所住之地爲屬於本國反而盲之如得新地之國將一切相連之地作爲屬地亦大不合理如其地爲海島船行無多時可達邊者則易明界限設立礮座以保守則全島可屬於所得之人但地方廣大不能全屬於先得之國即如亞墨利加南北之地極大從無一國能爲大地之主者均照以上所論之理爲法　至一千七百五十五年英法交戰乃定以上之理英國以其地爲首先查得者則可以線度爲界終其地分屬於人在太平大西兩洋所有之地可以如此辦法而法國與西班牙不允緣一千七百六十三年立約英國乃讓定以米細西比河爲英國屬地之西界初法國與西班牙不允皆惑以上所論之理故此理現可作爲憑據　其所論之第二理云凡歐羅巴有一國查得新地遷民居住後有別國在較遠之處亦查得新地一塊與其地相連兩國之界如不能依天然之界限定之則可令兩地中間之線爲界此法最爲合理　其所論之第三理云凡歐羅巴之國在歐羅巴洲內得地則依此理定界不能爲別國增廣或減小無論其地爲買得者或爲人所送者或以兵力而得者都不能改此界限即如初查得亞墨利加之時至今歐羅巴各國所得亞墨利加洲內之地俱照此理立其界限所有歐羅巴各國所訂之和約約內論各國在亞墨利加

所有之屬地如一千七百十三年在猶脫類和約第十款云論甘奈十三年在巴黎立約均論之其猶脫類和約第十款云論甘奈大與雷西阿那幷黑貢灣與西北各公司通商之地所有中間之界線爲所派查界之人所定從五十八度三十分赤道北緯度所有之海角起向西南至北緯度四十九度以西爲止訂定之後至今無人在此線之北引長雷西阿那與甘奈大之界線又無人將各通西公司之地在此界之南引出界線畫無有與土人貿得新地亦無人侵伐土人而得其地也其一千七百六十三年巴黎之和約訂定美國與羅罷里夫及雷西阿那中間之界限此限界在米細西比河中間從河源起至伊白未勒河爲止又從伊白未勒河起在河之中至大西洋爲止至今此各邦並無設法在此界之西駛得新地其國亦未在此西邊得地西班牙亦未在此東邊得地可見此定界之法最爲公允凡在亞墨利加之有屬地各國均各佩服者也

第二百四十款　可見以河爲界俱爲各國所佩服查羅馬律法中本來定有此理

第二百四十款　羅馬國律法有數款論連地之理有數款論河內所跟之地其云河爲衆所公用而水底之地亦屬於兩岸之主所以河之中開爲兩地之界限乃從此而得六款一如河中漸漸漲出灘地則屬於最近岸之主二如新漲之灘在河之正中間則兩岸之人各得其半三如河中乾涸則其地平分於兩岸之主平分抑全歸於新道之地主羅馬律法中查由司法師云應歸原兩岸之主平分班布尼由司法師之意與此相反兩人議論載入羅馬律法書中亦記此事難於定斷但必遵新河改道之年分五如河邊接漲新地則屬於附岸之主六如水流湍激以致東坍西漲將此岸之土移至彼岸如其土附連於彼岸不能移動則屬於彼岸之主如其土易於移動者則可作仍屬於此岸之主

第二百四十一款　近來有數案可證明從前之律法即如有船名唵那者爲英國船拿獲帶至英國請船部准予充貢英法兩國船拿獲美國云拏此船解斯吐回拉蒂勘此案云此船帶至英國時據美國之處爲美國界內乃犯交涉公法此事衆論不一兩造之人各繪圖送呈衙門查閱兩國互異所擊船之處查爲米細西比河之口船主稱係在美國界內依理從岸起至礮彈可及之遠爲國之界限近來定爲三英里但此案最難定其岸邊從何處起算因此河常有樹木沙土順流飄至口外停積成小島其地面土濕鬆輭人不能居畧爲公用之地偶有人至亦不過打鳥等事有人云其界必從巴利士礮臺起算此礮臺之地位爲從前西班牙人所壩築但法師云鄙意以爲不然此界必從爲起西此島爲天成其料均從岸上而來古羅馬公法有議論此種事者云水流之力將我地之材料輦至他處停積而成新地則此地亦歸於我等語則從本岸飄出之材料無論飄至何人之地停積仍屬於本岸也如以此地非屬於美國則屬於何國乎如

不屬於美國則歐羅巴各國可以前去填築礮臺以管理此地則美豈能甘可見此地必在美國界內無疑無論其料爲鬆土爲堅石其理皆同蓋地之屬於何國不因其料之性而定也據鄙意定美國之界必從此島起算故古時羅馬人敬神名曰特米呶司以爲此神管理各國之地界令衆人各得理所當然者也據稱有時神不爲理則各人爭界不已所以禮拜此神甚爲恭敬云羅馬史內有載羅馬人指此神云爾神定淮城池邦國之界限河與山固可爲天生之界嘗有河忽然改道則變易其界限近有數大國欲奪弱國之地藉河之改道而云欲改正地界須依天生之界等語依果魯西亞士書中之意河之改道其運速大有分別如漸改則仍以河爲界如忽然驟改則不能以新河爲界必以河之故道爲界也

第二百四十二款　新得地方必有人居住而後得其益如在該處爲商買或做工藝以及捕魚開礦放畜種地等類是也丙克舍格云種地而顯明爲地主斯爲眞實之憑據法的利書中云約辣皮國即大食國之人因游牧於所住之地則其地全歸其所用假如約辣皮人在此種地即無多田地已敷全國之用別國亦不可侵佔其土地有人云亞墨利加之土人在其地打獵英國等人往佔其地爲不合於理但其土人未將外來之人逐去則可作土人准別國之人居住也現在住此處之西國人可以阻止別國人來佔住

第二百四十三款　英國與俄國在北亞墨利加設立皮貨公司佔居其地即如在亞里根地方大半用以爲畜養細毛之獸則於亞里根設法保護其獸因此並管理其土人依此法顯明其地屬於何人管理并其地主將地作爲何用

第二百四十四款　各國應允凡在土人佔居地方之國則相近之土人不可爲別國所管理即如英國在新金山與牛西蘭等處其土人多屬於英國管理美國所有相近處之土人亦然

第二百四十五款　天主教王阿立山打第六許西班牙國在各處查得新地惟不准得奉耶穌教各國已得之新地西班牙等國查得新地概不問其地原屬於土人者此爲歐羅巴各國無理之事近來待各處土人則皆有禮矣天使人居住地方原欲人得地面所產之各物放人必耕種而後得其地之利如國內戶口繁多地之所產不足以養其百姓則可覓空地或業經有人游獵之地而居之法的利云如國內之人不肯耕種而以盜竊爲事則別國可以逐之如中國附近之海賊頗多別國人見之可以追逐

第二百四十六款　法的利書中又云凡有流民佔住地方甚廣而營生非正道倘有人前來栽種則其流民或土人不能曰爲非類如秘魯國與麥克西哥之土人爲西班牙等國滅之而得其地其立法甚爲暴虐後其國人居住其地不越所應當之界限因此地土人佔據頗廣而墾種極少所以將此土人逐居一隅本無不合也惟英國人至北亞墨利加居住者雖奉有國王憑據派令前去居住但與該土人先行契買而後居之即如

本司瑞尼牙一地爲本韋艮與土人契買者也雖英國得地之法較別國爲有理但亦有不合者蓋有數處土人無害於英國而前往滅之即如一千四百九十年英王亨利第七派令其妻子往查土人所居之各地欲平其土人而收其地爲英國屬地又英女王以利賽勃淮苟撥得往查各處土人所居之地幷所屬不屬耶穌教國之地方可以佔用惠頓云歐羅巴各國依此有一相同之意即不問各處土人之分所當有者是也

第二百四十七款　近有人著書云交涉公法只爲歐羅巴各第所守至以外各國不能以歐羅巴各國交涉公法相待此言乃大不合理是書第一卷第三章亦言其理之不合若本韋艮者雖有國王憑照允許逐去其土人而奪其地但存心甚爲公正故與土人立約買地即待土人以交涉公法也

第二百四十八款　以上各款可見查得新地後雖立有碑記載明何國所得之地如不設法經營不得其土地之利則不能作爲其國之屬地惟一千七百七十四年英國暫集幅格蘭島時立一碑記刋英國官員之辦法與以上之理不同當其離島時立一碑記刻數字云此地屬於英國但以上各款所定之理爲現在各國所佩服者也

第七章　論年久收用之地

第二百五十一款　得地之第二法爲年久收用者但此年限難於定準當先在各國律法內論定後推之各國交涉公法中國內之律法以若干年限收用此產而爲地主即定此產屬於何人依其事理應當如此羅馬律法內有一公說云自古所有者可作爲法凡有人兩年收用一地一年收用能移動之產雖其產屬於別人因現在有人收管則屬於收管之人此理爲衆所共知無人能駁也此律法本係羅馬爲本國人而定後即推至國外各人至羅馬王質司的呢恒時不分國內國外之人議定能移動之物收用至三年不能移動之物收用至十年乃前收用之人不在本國已二十年則此物屬於現在收用之人此爲不侵不奪以正道而得者後羅馬王又改章寬其期以三十年爲限依此法則收用之人可免有人出爭此地雖本無

是事但必經年久之後方可信爲已有也除有年限之定法外亦尙有不記得產之年分羅馬會謂之依公理而保此產因無人能記此產從前屬於何人則不問其年分而收用之此種得業之法亦有數種斷不能外此者即如一爲公地二爲保護水灾之區三爲公用之水路

第二百五十二款　羅馬所論不記年代而得產業之法其各案俱論公用之產業如非公用則此種得產之法爲無關但中古時此法最爲緊要羅馬律法書中有三案第一第二案係不收用其產業不過名爲地主而已第三案爲收用此產業後之論律法者俱以收用爲最緊要之事

第二百五十三款　羅馬律法載有兩案俱屬於年久收用而人不記其年分者其第一案爲一千二百九年教王命都羅司內一爵官不許征收稅餉並不令爵官問教王應得之益於地主欲明其不許征收之故教王所禁止者蓋因其任意征收非理所當然也如係國王或教王所准或已年久收過無人記其初起之時方可第二案爲此教主在彼教主之地內征收稅餉賢稱業經征收多年故爲其所屬蓋依羅馬律法以三年或十年或二十年收用之地即爲無疑據至三十年收用之地即爲無憑亦作爲其所屬故收用之人可作爲屬於己之產業也但教中之例必得四十年收用爲限故不合於常法所以此案教主不能勝其公法云凡公法不查其人收用之地或有可疑之處則必有憑據以證不能然否則收用年久無人能記其從前之原主方可信爲已之所有

第二百五十四款　近來各國之律法定爲國政各務之章程不用從前之律法其定地主之法有一定之年限如英國內人所能記得產業之時在某王之年後立定章人不能記得產之時以英王力加特第一之時爲界限近今有人定以若干年爲度又如法奧布三國皆有一定律法英國以三十年至六十年爲度法國以三十年爲度奧國自六年以至三十四十年憑其事以爲定布國則以三十年四十年四十四年五十年爲準

第二百五十五款　第二公法內論不記年限而得產之理如古時日耳曼國之章程內云不記年限而得公產有數案可考薩發尼書中論英國從一千六百八十八年逐其國王而立新主時起至一千八百六年舊王後裔歟絕之時止其間有人疑逐主易立恐不合理斯時有能匡扶舊主回國百姓必服從乃令不得已而出奔非理應滅國也但此歷年內雖定以何時爲新舊兩朝更代之時也由此國內人心日漸轉移初時其民猶能記憶前朝之舊主再閱一世僅得之耳閱至於年久愛盡忘前朝之事則可分舊主之界限而有得國之理此公法得國與人之得地其事畧同

第二百五十六款　前論係指國內之人與夫一國得地之理茲論各國交涉之間有年久收得其地者據果登西亞士云此事最爲難定所有人與人國與國之相交其理本不可以通即如一國多年收用之地應否屬於此國原無定準　考

究此理必體察各論如有人云依國法或自然之法能定各種產業之主或原主棄其物而不顧後得之人可作爲主等議甚不具論只問一國年久收用之地可否屬於其國然論定此事極難既不能謂歷年收用不足爲地主之憑據又不能云有一定界限過此界限即可以地屬於收用之國設有人問必如何收用方作爲屬地只有兩理以答之一爲收用其地無人出阻不論以何法得之他人莫能斑識二因其地之人力不足以自保則侵奪之雖不合理然收用年久未爲不是倘該處之人久而不服設法以復其地則仍作爲自主之國

第二百五十七款　照以上案斷原主之說仍得其原有之糧與原有之發此書有一章特論之但其國必先爲自主之國後被別國侵奪則可援此例故一千八百三十年比利時國欲憑案歸原主之理而得數種利益各國駁之云比利時向非自立之國不能以此理定之

第二百五十八款　近有著交涉公法書之法師云年久收用而爲得地之理不能入各國交涉公法書內但爲是言者其人名望素微附和亦寡其議不合於用愼之規例與公法之理故著名之公法師如果魯西亞士何勒弗瑪部里及海納西亞士何勒弗瑪部里地原主不能稱爲不知二他人收用其產原主安有年久並不阻止三原主棄置此地年久不爲出理如年分尚淺易於稽查則不可作爲棄去但難定以若干年收用其地而無人出阻者蓋其年限亦必憑所爭之產爲何產并安證之各種事由也現在各國之地多以年久收用爲憑同於入之產業無人能駁

此理惠頓書中云依天下各人公意凡一國年久收用之地別國不得前來爭論如有一國欲得別國之地恐他國亦攘奪之則須令各國公同得益此爲各國之常理英國法師蒲而根云各人之產業何必爭論總以年久收用爲憑據各國內外之事均以此論最爲公尤蓋年久收用本爲天然之理但無能定其年限耳即如英國七地收用年久而得之因此不准別國前來爭佔其餘各國亦莫不然總之得產之根原必以收用年久爲憑現即以此定其爲主可不問從前一切之憑據也

第二百六十款　凡年久收用之產不問其原主業證與否祇問現在收用之人有若干年分依交涉公法年久收用而得之可任他人取用也

第八章　論授受土地之理

第二百六十一款　第二種得地爲授受之法即如一人或數人立會能以產業授之於人亦能受人之產業或可代人管理如年幼及瘋癲之人悉憑人代爲之主者也公會中可派一人代公會受業大衆以爲然者其餘必遵依蓋會中所定之主意凡在會之人意見大半相同即以爲主無須全會之人也　交涉公法內如一國有屬地可以讓給他人他人亦可收受其權或由一人或由數人或國內之人已有大半主之者此各國辦理之內政與交涉公法不甚相關果魯西亞士法的利等人均論及之

第二百六十二款　果魯西亞士將天下各國分爲二類一爲君主之國其君與民如父子之相關一爲民主之國國王爲民所選舉凡民選舉國王或藉和約或因衆議皆謂之民主但君

主之國其王自能傳位於人不必問藉百姓而民主之國必得
百姓曉立至今歐洲各國未聞其王能傳位於人者白分道弗
交涉事內云國王不可自主將國讓人須百姓公允方可法的
剌事中之意亦同惟一千八百十四年挪爾威與瑞與合爲一
國未經商及百姓以爲此事合於果魯西亞士書中之意殊爲
大謬

第二百六十四款　交涉公法有一理與此事相關者如一國
將地讓於他國鄰國恐其強大而見逼可以阻止此在與聞他
國政事條內另款議之　依交涉公法之理鄰國不可與聞他
國之內事即如有一國欲兩國於他國自主之權如代爲之主必偏助
之兩黨鄰國不可過問奪他國自主之權如代爲之主必偏助
時英國因有和約派兵船圍逼鄰爾威國於是挪爾威勉強違
一黨之人故依交涉公法此事斷不可行
屬瑞典因英國兵船所過也其國國云有和約令歐洲各國共
第二百六十五款　一千八百十四年挪爾威人不肯聽屬瑞
典照交涉公法他國不可過問其事任瑞雪戰俾可自定但當
相和睦而和約內載有一事即令挪爾威連屬於瑞典國然此
和約英國不免有大不是之處蓋其事本不合於交涉公法也
又如止奴阿邦爲英國所征服而和約言明由該邦爲自主之
國後將止奴阿地方交與薩的呢牙國管理俱爲大謬之事國
兩國彼此立約不可有害於一國也
第二百六十六款　凡一國不可過問鄰國之事俱照以上所
言之理爲重各國乘國之人將其地讓與他人或收他人所第
之地皆無妨碍又如國主親與他國西定讓地之事或派員前
去商議凡國內之人不得阻止蓋國內之人雖允而心知其國
主所爲不合法耳
第二百六十七款　凡國與百姓及國與國有交涉事件必照
以上之理分辨辦理法的利論此理甚明其書中云各國必有
權法教此商務辦理辦定再不得更改另議各國庶幾相安無
事即如有一大國國地於別國事成之後再不能縱論更改一
如常人之規例各國不能滅此理以爲其國無此國地之權也
倘設此種律法者不能與別國交涉則其國內之產業不能國
賓於人不問通國之人有無此權能讓其國內之地只問其國
王有此權否如國內之人將一切權柄歸之國王惡國王與別
國辦理各種公事則國王可以讓地於人或得人之地蓋國王
所行之事亦如百姓之自爲也
第二百六十八款　有一同理如國人逐其主而另立新主則
新主將國內之地讓於別國既立有和約後原主復國則不能
反其前約必守之如自行訂立者同　可見凡國可收受別國
所讓之地而授地之法亦有數種如人之讓產於人同　依國
內之律法將產業交給與他人既已易主則原主所有之利全
歸於新主而此種事合法與否須憑三事一爲交產之人爲何
人二爲交產之故爲何故三爲交產之法爲何法
一交產之人必其心願而能作主受產之人亦必心願而能作

主收之

二交產之故必合法亦必合理所交之產業乃實係可授於人者

三交產之法不必當面交明但交法必公正以明其本心如一千七百年歐洲各國公立和約議定西班牙王身故之後所有西班牙屬地可以分授於歐洲各國不必問於國王亦不問其國內之人惟和約第九款云不可以西班牙之地與法國合爲一國又不可與日耳曼國合爲一國無論爲分據或贈送或交換或情讓或强奪或乘亂而得俱不准行又如一千七百十三年各邦公訂和約於猶脫類地方言定西班牙各城各堡之地皆不可讓於法國或讓於法國王一家之人無論爲贈送或契買或交換或分據等語　凡所有得產之法包括在以上各種得地之法另有一法卽收用曠土不在其內各國史內有指明以上各種得地之案甚多

第二百六十九款　交換土地之事歐洲各國史內有記載之和約約內均有論及者卽如尼費根呸和約第十四款云因欲免辦理歐拉殺不拉和約之難處又欲令兩國和睦則將爲別國所轄之地可交換以便就近管理等語又如薩的呢牙細息里德司軋尼及巴爾馬波來生地阿各邦因無子繼立將其地爲西班牙之屬地歸於西班牙王非利伯第五繼妻所生之長子管理又於一千七百三十八年在維也納立約議將德司軋尼歸與陸類那之公又將那布里與細息里歸與西班牙王非利伯第五之子當納架魯又將巴爾馬與波來生地阿讓與西班牙王　一千七百九十年奧地里王將德司軋尼地方與其次子弗地乃得第三此事俱有國書記載一千八百十四五年維也納未後所立和約將此各邦分與各國布類西地邦及愛辣拔島比項比奴邦並德司軋尼之一分併歸奧地利王之次子

第二百七十款　讓地之事因交戰而有之事定後必載明於和約間有不因戰而平時亦有者一千七百七十七年葡萄牙國將阿那薄納與弗雜度布兩島讓與西班牙以便於販賣黑人又一千七百八十四年法國將巴脫里麻島讓與瑞典國因尤法國用各登白哥之地並許通商各利益西國讓地最近之事爲一千八百五十年英國與丹國立約英國給丹國金錢一萬元丹國將其亞非利加西邊所有之屬地讓於英國

第二百七十一款　送地之事從前所常有者現無此風卽如前所云教王將地球大半之地送與西班牙葡萄牙兩國又如一千四年教王專納第十八因薩的呢牙邦爲回教人所得乃許有人能將回教人逐去其地卽送與其人又如一千二百九

十七年教王布尼發司第八將諾的呢牙島與各西加島送與
西班牙國之阿拉根邦主脚末士第二又一千四百八十五年
賽布波蘭司島之女主要洛得將此島送與薩伐合邦之公薩
曜第一又一千五百三十年薩曜第五將麻勒打島送與巴路
會會又約在一千年前法路王送地與天主教王又如一千三
百四十九年以哆非內省送與法國等是也

第二百七十二款　亞墨利加有一邦名路細也納現此邦從
前之事顯出自主國能得地之法教案　一千七百六十二年
十一月初二日法國與西班牙國私立和約法國將牛奧領士
與路細也納所有米細西比河西邊之地一分送與西班牙王
其送地之意爲補償西班牙所讓福羅里大之地也雖路細也
納所住之法國人都不願服而西班牙於一千七百六十九年
收管此地以居民

一千八百年十月初一日法國與西班牙又立私約法國以數
事讓於西班牙而西班牙將路細也納送於法國但此私約未
久別國皆知莫美爾國心頗不平出而阻之法國王以此事難
於辦理又因餉項支絀不敷撥用乃定將此地賣於美國但不
便言賣而稱爲讓於一千八百三年在巴黎地方法與美立約
以定此事此和約所載之辭甚奇云前於一千八百年之和約雖
一日西班牙與法國立約讓將此路細也納送於法國故此地
作爲法國屬地今法國主欲顯出與美國和好之意則將路細
也納轉送與美國等語此事所奇者蓋一千八百年之和約雖

定而還未告成耳一千八百三年之和約其第九款云另立副
和約二紙國不添入於本和約內而其意相同其副和約云美
國以法國銀錢六千萬元合英洋約一千二百萬元送與法國
又一副和約云凡法國所欠美國之銀無論爲誤拏船隻等款
自立此約作爲抵清　西班牙國立此和約大爲失計而美國
乘歐洲各國有亂既得此地後又得福羅里大西疑等處司兄
此案內顯明得地之三法所有致送契實互換三法皆包括在
內至今無人議美國得地之非費呢司邦之事亦奇法王拿破
侖第一將費呢司送與奧國而拿破侖第一之妃又令費呢司
主仍得自主之權一千八百六十六年布奧交戰意大利助布
而奧國將費呢司讓於法國法國受之一千八百六十六年八
月二十西日維也納立約法國將費呢司又讓與意大利國
第二百七十三款　百姓公舉一人爲國主雖不能爲得地之
法然可從此而得地即如所舉之入原爲自主國之王則豈非
兼併一國之地乎即如波蘭入於一千三百八十六年將復哥
魯公舉爲國主則從此力當此地方變爲波蘭之屬地不但舉
爲國主之事可以得地常有國王無子傳國於王之親戚而此
入原有產業亦附入於本路

一千三百七十五年丹國王瓦狄麥第四薨後無嗣惟其女爲
挪威威國王之妻所生之子名河拉勿將來應爲繼與國王所
以丹國公立河拉勿爲王一千三百八十七年河拉勿薨後其
母將瑞典連挪威威此一千三百九十七年事也又如法國

王原爲哈那伐王經英人公請來英則哈那伐連於英國後仍分國

第二百七十四款　因娶妻而得地之法有時能將一邦連入一國有時可連兩國即如英王抄司第二所娶之妻有丹紀司與孟買兩地連入英國而現在孟買之地於英國大有利益法國王非利伯第三所娶之妻亦有士克生與皮西也兩地連於法國葡萄牙王哈分楚第三所娶之妻亦有阿加弗司之地法國非利伯第四娶那伐爾國女王因得那伐爾國連於法國惟日後仍歸原國人管理至一千四百二十五年那伐爾國又立女王嫁於西班牙王因此那伐爾又連於西班牙法國王抄司第八娶布里旦尼女主愛納爲妃法王薨世妃即位故布里旦尼邦連於法國又如日耳曼王馬克西米里阿娶白根狄邦女主瑪利因得荷蘭及佛閣大司並阿哆哇各地生子名非利伯娶西班牙女主所以近史云交戰之事讓別國之歐洲各國最大兵禍多有爲嗣位連國之事所致即如英國爲之而與地利獨以娶妻而得地　有時國所當得之利有因娶妻而得者或有不得皆依各國之風俗并國王之等次權柄爲主即如前英國女王馬利嫁於西班牙王非利伯兩國並未猶脫預立約定之　凡一國之王欲嗣他國王位則他國必有一黨之人所說服否則難成即如西班牙王非利伯第二據荀聯屬又如法國王福蘭西司第二娶蘇果蘭女主馬利而其國亦不聯屬又如荷蘭國王威良娶英國女主馬利而地亦不聯屬

第二百七十五款　子孫及親戚傳位得國之法係論國中之公法不能定合於各國交涉公法如果人亡國滅則其國政得法一切改變無親戚可嗣王位者也如國有主以管理其國其國王因娶妻而得地又如國王爲他國王之親戚他國王薨後未經派定無應嗣之親則其國主可以嗣位而因此得地此近今論交涉公法之書皆議論此事有人云死後則最近親戚承其業此爲天然之法有云係國內所設之律法　如國主薨而未定傳位之何人接位他國不能因此來佔其地蓋國王薨後蘇果人則國內之人可以擇立即如英國女王以利沙勃薨後蘇果國王述彌士第一爲英國王平伏以利沙勃所派生係最近之親戚也凡嗣位之人無論爲王之親戚或爲王妃之親戚應由各國國法定之倘如別國有疑惑之處不願兩國以親戚嗣位得相連因出而阻止此事屬於與聞他國事內之一章論之歐洲各國最大兵禍多有爲嗣位連國之事所致即如英國數代之王與法國爭論何人應嗣法王之位又如日耳曼國三十年有極大之兵禍爲嗣婆伊密牙國位之故直至威斯達非利牙地方立約方定又歐洲各國爭論西班牙國嗣位之事於一黨之人所說服否則難成即如西班牙王非利伯第二據荀猶脫預立約定之　凡一國之王欲嗣他國王位則他國必有亦爲衆人所說服英國初開基時衆皆服所遺之儲君所以此人常欲設法得國近今有人欲得法國與西班牙葡萄牙等國均有相同之理

第二百七十六款　有得分授產業之憑據因而得地者爲從前數國行過之法其國主開明分據以定傳國之人但國主能行此事則國必全屬於王而非衆人公舉者現在歐羅巴各國均無此權最大爲俄國其國王派定傳位之人國人未必定從即如西班牙朝士第二於一千七百年十月初二日立分國憑之保又如維迺納一千八百十五年之和約第九十七款各國公保米爾地方所設之銀行當不虧負

第二百七十九款　有時兩國彼此連壤令兩國分所當得之事定有界限即如一國之河水從別國流至則兩國因此水可以有分界羅馬律法論此種事甚詳其意與現在交涉公法書同

第二百八十款　凡國有自主應許他國爲不應爲之事蓋不應許則不爲也此爲甘心臣服他國凡依各種律法之意如有一物任人使用如使用之人並非物之原主則爲服事其人

第二百八十一款　羅馬律法論服事之理最要各國律法亦不免有此事凡服事於人者有當爲之分而受其服事者即有當得之益如人有產業因服事於人而已產所有之利益轉不能獨得依羅馬律法服事之事分爲兩種一原可爲而不爲二原係不可爲之事而任人爲之如業主有時爲人効力而人得其益甚不必推論但與交涉公法有相關者言其大畧可耳各國常有應爲之事而不爲或不應爲之事而任他國爲之則此國得益而彼國必有所損

第二百八十二款　凡服事他國有相沿已久者有因立約應

允者各國有自主之權不能爲他國無故而奪如此國令彼國服事則必有可恃之憑據否則不能強之以其事不合律法之總意也

第二百八十三款　歐洲國史內有數案爲甘心臣服之事如英與法國數次立約法國應允不准英國前王之子居住法國又如西班牙與英立約將希婆陸打地方送與英國令英國應棄去其地後各國商議言明此地屬於某國而該國當時並不阻止則亦可見其有棄地之心以此作爲憑據後來不能辨白允此地內不許回教人與猶太教人居住又如法國應允拆去竝克格地方之礮壘及城郭英國與荷蘭國派員監拆後在佛綏勒地方於一千七百八十三年立約又令法國不必拆去一千八百十四年巴黎立約令安得或不爲通商埠頭不許築礮倘歲此條其一千八百三十一年之和約又載礮臺五處必在一千八百三十三年十二月初一日之前盡行拆去又云比利時國其餘之礮臺可令比利時王修理又如一千七百三十三年哑司登特貿易公司經荷蘭國不許其商船在數處行海因原有服事荷國之事也又如一千八百十五年維也納立約令教王許與地利國在意大里亞數處駐紮營盤以屯兵又如一千八百五十六年三月三十日英法俄三國立約有一款云俄國應允歐閑島地不設礮臺城池不駐兵丁不泊兵船

第十章　論棄地之理

第二百八十四款　凡所棄之地必爲棄主願棄即未明言而隱含此意於約中

第二百八十五款　凡得地之人必能定其爲原主棄去者否則不能往取有時地雖曠而原主却無棄地之心則別人亦不能得也若國家行事偶露棄地之心而欲得地之人即以其事爲憑如棄地之國與別國立約約內隱藏此意以後得之爲地主當時其國不駁詰以定和約則顯出棄地之心又如有一國棄去其地後各國商議言明此地屬於某國而該國當時並不阻止則亦可見其有棄地之心以此作爲憑據後來不能辨白也又如平人允許一事或見之言語書札或見之行事之間雖馬律法有此意云　凡阻人得物不但在言語間顯出即在他事內亦顯出不許之意果魯西亞士云無論何物當時原主棄收用之人商議俾爲此物之主則原主作爲讓物與人不得再爲之主物既如此國亦宜然果魯西亞士又云此事非出於國之所願已明故阿畢恩云棄去理所當得之益爲交涉內常有之事愛尼西亞士註解果氏之書其理相同依果魯西亞士書中云凡國及人知其事而忍耐之甚合交涉公法果氏又云如明知其事而甘心出人則可爲允許如年久並不阻止則意顯有棄去之心倘行之多年而不改變則其時之長久即可爲憑據也

第二百八十六款　各國交涉有數事可以作證如別國約內有載及本國所當有之物爲屬於其國或疑未明言而暗藏此意則本國必當指駁若本國與別國立約而隱含此意於約中

者則本國乃明棄其物即如歐拉教不拉地方於一千八百四十八年所立之和約有指駁此約之國者又如各國和約論改正洋教爲西教之時將教門所有產業爲各國所收取凡論此事之和約自威斯達非利牙立約起至雍也納立約止皆爲教王所指駁又一千八百十四年薩克生利王移文於各國以駁各國分地之事又一千八百十五年雍也納之和約有駁教王者又前瑞典國王亦有駁此事者

第二百八十七款　凡國家所棄之產不可不指明棄之之心如未言明只後雖免爭執所以交涉中各國棄地之事以言明爲最要即如酒脫類各和約內有日耳曼國王法國王西班牙王將法國與西班牙分屬又將比利時與米蘭及那布里分屬自西班牙分屬後各國皆言明棄地之心凡欲取棄地之國務必原主應允用印於憑據之上法國法師馬婆利云各國之人皆知所棄之地其原主必當言明則衆情帖服以免後來爭論云

第二百八十八款　又有一種棄產之法爲甘心送給於人者如將產抵押與人或負欠債項等事則得產之人爲其抵債所欠之債是爲分所應得者此依羅馬國律法之理凡人以產抵押待欠債還清則其產自然仍歸原主其地面所產之物必同時交還如因受此產而有花費之錢不能令原主認償有法師云自他人收用之時起則他人即爲其物之主也

第二百八十九款　各國交涉有得回原失之物無論平時及交戰時皆有之但屬於戰時者居多此物或偶然遺失或被人搶奪必爲原主所收回不能空言此物從前原屬於我而禦無收取之憑據也如前言比利時國之事是已

第二百九十款　如有產業或所應得之利益無心遺失或被人奪去則受者雖照理而得亦必還於原主且不能令原主賠償得地之費各法師皆云得時所費之款不可令原主賠償若非原主得回原物或原產有必須之費則不在此例即如船還不測其貨物有人撈救還其原主則撈貨之費原主必認給時必當照給或船被敵國拏獲有人將船救回則原主必認給救船之費各國公法皆如此又如貨物彼淡有人奪回則奪回還者爲其利息此憑天然之理不能損人而利己也但得產之費用并自己辛工可以由原主算還此兩法師所定章程於各種事內難於施行則有不合於公理之案法國法師擺鉢利亞格議論此事依其公理有數種案不能用如有人因他人而得利必查明其應得與否如應得者則已可分利大半人可分利小牛如羅馬律法中所論即在羅馬律法內亦有自相矛盾者如云律法不匡止收用之人其人心存公正又與有憑據者同乃爲合法又交涉公法內如有人暫時收用之產業而不知其屬於何人則收用之人應得其全利及知此產有原主則只將

此產還於原主便可

第二百九十一款　法師根他以果魯西亞士之理為不誤惟另云得產之人如不知有原主而將其產業修理添道新件則還產之日可以留此新件以補其所費之款法師歐富他與擺鉢利亞格意見相同且云原主既知他人用其產業而不阻止則收用其產之人應得擺鉢利亞格又云如收用產業者係誠實之人不知其產屬於何人則所得之利益最難定其產歸原主時應如何分派

第二百九十二款　各國在平時辦理此種案件難定得理之人自收全利抑與原主分到或將全利均歸於原主仰如一千六百九十七年在利司得將地方所立之和約第十三款有論及此種事件者但所論為自知誤用此地後歸原主應如何賠償其和約云電陽北等邦屬於英國之地其應收糧餉並各項應得之利經法國王不許英國照收自是米仍地方立約之時起至交戰為止此各邦為法民王所管後將其地讓於英所有已收之糧餉並所生之利息及一應之利全數交還均照所派公使查明開報之數為準

第二百九十四款　凡產業有時可照律法審問官將原主產業另給他人發憑執業之兩國交戰事後立約將其土地讓屬於得勝之國此事另詳他處

第二百九十五款　凡產業有時可依律法毀滅或可改變其質或例在不准通商之物內此事另章論及

第十一章　論收買奴僕并販賣奴僕

第二百九十六款　收買奴僕及販賣奴僕無論國家或常人依法皆不准行蓋人具知識性情有自主之權有靈動之機焉能為人所賣買比之無知識之物乎

第二百九十七款　天下凡奉西教之人俱漸明此理現在無一國無一處不講此理者　交涉公法向不准交戰所擄之人買為奴僕此數十年內議定無論何處何種人俱屬一理凡黑人白人皆不得視若貨物仃憑人竇買交易因人類不在貨物交易之列也　茲論交涉公法所有與此事相關者俾風氣漸改先將買白人為奴之事論之

第二百九十八款　法師內克舍格曾中云交戰所生擄之人可任意相待或竟殺之亦可又云殺之一法現在各國不行有資去為奴者又云一千六百九十年英國在阿爾蘭地方交戰時有日耳曼大臣經領英國兵丁將生擄之人傳諭發往亞還利加為奴法國統兵官云若如此則法國所得生擄人口亦將帶至法國充當搖船苦工於是日耳曼人因置此義不行內克舍格又云奉西教各國不將生擄人口充當奴僕又云荷蘭國人在歐洲界內無為奴僕者在阿非利加亞畧利加界內則有之所以大西洋地中海兩處得阿非利加北邊之人亦賣於西班牙為奴內克舍格但云當時無買人之例惜不力贊除此弊政耳果魯西亞士壽中云奉西教之各國已革此風因不合於設教之道也古聖所立之教的不能免此風俗及奉西教始克

除之其書中並云不但禁買生擒之人爲奴幷不可將所擄婦女汗辱等語此皆於交涉公法大有益處凡欲著交涉公法論者不可遺漏此條其本文云凡奉西教之人應守此理不但管理兵丁不可不令遵守即遇交涉事亦不可不守也

第二百九十九款　第一種爲害眷爲回教人所有回教各國常擄奉西教之國船隻既奪其船又將白人貨與回人爲奴僕因此奉西教之國設法禁阻茲將所有之案言其大略一千八百年以前歐洲各國與阿非利加北邊各國常立和約令其應允不爲海盜並釋放所擄之白人務依文教之國辦理一千八百十五年歐洲各國平定後英國設法禁止買買奴僕之風俗一千八百十六年春愛克司留脫伯管理地中海國家令其設法使巴巴利國釋放英國之船並奉西教人之沒爲奴者於是愛克司留脫伯至陀尼司與多利布嫺各處強令應允毋不將生擒之人爲奴各歐洲風俗辦理又往愛拉求斯國令其王照允其王云本國爲土耳其屬國不能自主又將英領事待之甚刻並在婆那地方辱英國兵船攻之幷請荷蘭兵船漁船所以愛克司留脫伯統帶英國兵船攻之幷請荷蘭兵船相助一千八百十六年八月十七日愛拉求斯兵船牛爲開花礮彈所攻擊沈入海中後其王乃應允四事一以後永不買奉西教人爲奴二將國內所有之奴僕無論何國之人明日午前盡行送交英國水師三從一千八百十六年正月起所收入賣人銀兩交還與英國水師四所有無禮於英國領事之事必遍

出告示以賠罪其告示務必照送於各國又應賠領事受辱銀兩此款在他處詳論　一千八百三十年法國攻愛拉求斯克之又於本年八月初九日與陀尼司王立約十一日又與多利布嫺王立約令各該國不用奉西教之人爲奴幷令應允交戰以及通商等事均照有文致之國辦理　一千八百四十六年陀尼司王照會於奉西教各國言其國內以後永遠不准買人爲奴僕奈何現在奉西教之邦尚有賣人爲奴之事乎

第三百款　黑人及各種暗色之人此種人與白人不能分別蓋交涉公法不能因人之面貌店址或奉教而有異也英國與北亞墨利加各邦俱不准有此事因奉西教之國不應行之公法也依斯吐回拉云販賣奴僕之人不能作爲盜賊及犯法之人此事古人皆准行之古律法亦論及之各國交涉事內並不阻止亦不審問此種案件但此說本不能駁即從前所買奉西教人爲奴者皆憑前例而爲之但前人所爲之事有爲今人所不准者如致死生擒之人及交戰時活擄婦女之事故賣買黑人一端無論前人行之與否其爲非理則同蓋交涉公法爲天然之理天所默示於人之意國之律法既不許殺人等事應亦不許販賣入口果魯西亞士書中論民間貨物能爲敵國所拏此非天然之法而爲交涉之公法但交涉公法不能與天然之法相反蓋因習慣而未有阻碍者則成爲可用之法但販賣人口不能爲與天然之法相附而行者也斯吐回拉云一國不能自設

一律許人犯各國交涉公法數國亦不能彼此相許犯天然之理以違上天生人之意　美國法師打那註釋惠頓交涉公法書云一千八百七年英國法師巢蘭德有審問岡梅頭船之案其後一千八百十七年斯吐回拉寄爲勒雷船之案打那註明此案因何不能翻去前案蓋巢蘭德之意以爲販賣奴僕之事現在必作爲有犯交涉各法之事其斷案之本文云此船在拏到時正在販運黑人從阿非利加至西班牙之屬地此船專行此事並非別情據船上人云尚有別情此本不足憑信被告係美國人謂此船被拏不合於理故欲將此船奪回云此船係被搶劫等語從前審問此種案件莫律與現在不同從前英國准屬地以黑人爲奴面英國則不准將黑人帶至別處屬地所以從前英國審問此種案件雖明知其過因國法不禁不能審問科罪現在英律不准本國人爲此事若別國許其民爲之則英國亦不能禁但英國可以設此事不合於法而被告乃謂合於本國之律法此案依交涉公法之理不能給還船上販賣之人口故拏其船以釋放其人雖有害於船上產所被之人口並不能作爲產業也即依船主本國之律法亦不能斷還所以被告之理曲

第三百一款　斯吐回拉船之案在一千八百十七年所定從此交涉公法更爲詳細販賣人口之罪各國視之更重現在有文教之國皆知犯此各罪大各國之法均不准行近今南北亞墨利加交戰前大收後國內所有爲奴僕之黑人盡行釋放俾令各得自主故現在美國亦不准販賣人口

第三百二款　一千八百十四年在巴黎立約之八國應允協力禁止販賣人口維也納和約有一款各國應允盡法以革除一切販賣人口之貿易此事禁已多年今亞非利加人被賣至歐洲者極爲受害因歐洲之人亦漸不如前也

第三百三款　一千八百十四年巴黎和約有一款云法國視販賣人口之意與英國相同所以認眞革除此陋俗一千八百十八年兩國有照會議定此事至一千八百三十二三十三兩年英法兩國彼此應允於各處嚴查販賣人口之船查獲此船可以拏赴本國審問其後英國與瑞典荷蘭葡萄牙亦公立和約一千八百四十五年英法又立新約應允各派船二十二號常川在大洋巡查此等船一千八百四十九年兩國在倫敦立約各減巡船十號如將來不敗再行添設所拏到之船可將黑人放回本國其船變賣充賞拏之人

第三百四款　一千八百十七年英國與西班牙立約爲販賣人口之事雖有此約年久未成至一千八百三十五年乃定各項章程一千八百五十三年英國下公會有人稱古巴島爲四班牙屬地而該處盜風甚熾於是英法兩國欲請美國相助集會以保護古巴美國以此島有販賣黑人爲奴之事故不允助而西班牙竟不設法除此惡俗一千八百五十二年美國主教英使臣溥云阿非利加販賣黑人之事實爲大惡英法兩國極爲嚴禁但此事實非易除除古巴島爲西班牙馬地必有人在

該處販賣恐不能盡除也

第三百五款　英國與葡萄牙於一千八百十年及十五年立約亦爲販賣黑人之事又於一千八百十七年立約懸允彼此訪查本國之船一千八百二十五年及二十六年立酌以販賣人口之事實爲大惡應行禁止而葡萄牙之屬地仍有此事一千八百三十九年英國設立律法准英國人查拏販賣黑人之船遇葡萄牙船有可疑者則拏之有人以爲設此律法不合於各國交涉公法不知前已販次立約不能謂不合公法也一千八百四十二年七月內英國與葡萄牙立約應允彼此可以查拏此等船隻拏到之人兩國派人會審英國與荷蘭亦立有相同之和約其末一次爲一千八百三十七年二月內所立者

第三百六款　英美兩國業經數次商議查禁販賣黑人之事而美國未與他國訂立禁止之約僅於一千八百四十二年八月與英國立約應允派兵船往阿非利加禁止販賣黑人幷開導阿非利加各邦不准賣人英國與北亞墨利加各邦常議查驗行船之事美國云查驗行船惟在戰時可爲之英國云查驗行船載有黑人與否與戰時查驗載有敵人物件與否事同一理如英國兵船遇有可疑之船而其船懸挂花旂則必往查其船是否實係美國之船如果屬實任其前駛否則各國之船一挂美國旂號即不准查驗即各國販賣黑人之船皆挂花旂永不能查出矣故一千八百六十二年英美兩國立約將此事商議定妥此約最要之款云兩國可以派船彼此查拏販賣黑人之船惟僅准查驗商船其船必在阿非利加海岸二百二十里以內在北緯三十二度之南古巴海島相距三十里以內總不可在英美兩國所屬之海內其所查之船必實有可疑者如無可疑則不可查凡派查之官員查船之名號並國家派有查船之憑據如被查之船詢問務必給令閱看又被查之船主查驗官務必登記在日記簿內所派查船之官員必有若干品級彼此兩國必報明派查之船名幷委員之銜名如誤拏船隻或無故耽誤行船日期則必酌償銀兩又云見其船實有可疑者須將因何可疑之處說明如船上載有黑人所用物件雖未做此等貿易而因有此物在船則不賠償誤拏銀兩凡審問所拏之船必兩國之人公同辦理將在船之人送至本國審問既定其罪可將船毀棄或充賞兵丁船上所載之黑人送至所拏之國即行放歸鄉里云云

第三百七款　查驗之章程在英法兩國於一千八百四十五年和約內詳細載明兩國於此等事均不容情最爲公允其和約第八款云歷年以來所有販賣黑人之處不但有搶拐之惡匪甚至在海洋中刼掠商船各國均受其害但其船所挂之旂每假冒各國旂號所以特設查船章程合於各國交涉公法幷各國行船之理故英法兩國在阿非利加海邊巡查之船必帶此章程以免有誤　其章程內有一款載英國查船之章程云英國查船總不可查拿法國之船彼英國所派之員必謹守此理但法國亦不願別開之船冒挂法國之旂以爲國如別國船

挂法國之旂英國不能因此不查看即留挂別國之旂英國亦不能不查礼巡查亞非利加海邊之英國兵船船主有人報知某船挂假旂或見此船之行止失行海之常法不類挂旂之國或另有可疑之處倘風浪無阻必行至該船之前通知欲至該船查看乃放小船往查果其船與旂相符則立刻放行不准稍有留難如風浪甚大不能行至該船之前則必放號令該船停泊待查如該船不肯停止則設法以阻之查看之官必先查其船之憑照如與旂相符立刻轉回任其船前去回至本船報明船主將查船之事存記於日記必寫明因何可疑而查看之故並攔阻該船停止之時刻又必記其船名并已之銜名與夫彼查之船主一一記載由船主敘明原由呈送英國兵船部之堂官又附送一分於兵船總統如總統駁論可添入文內申送伯英國之兵船不可亂查船隻查看之時務必謹愼無誤因無故而查或查不合例則英國必賠償銀兩誤查之官員必加申飭如所查之船係屬冒挂旂號則英國兵船待之當與未挂假旂相同　一千八百十五年維也納之和約一千八百十八年歐拉斐不拉之和約一千八百二十二年費登拯之和約皆禁販賣黑人此係各國交涉公法所當然者也　近今英國與歐洲及亞墨利加泰西教洋教各國并阿非利加南邊異教之國特立和約以禁販賣黑人又有數國設立定例凡販賣黑人者爲犯國法伯囉齊與葡萄牙外國之時則應尤遵守一切所有葡萄牙之和約但葡萄牙約內有禁販賣黑人之款大不合於伯囉齊國人之意一千八百二十六年十一月英國與伯囉齊國立約伯囉齊國應允照守一千八百十七年葡萄牙與英國所立之和約又一千八百三十五年此和約內添入兩款禁此事更嚴但伯囉齊國仍爲此販賣黑人之事一千八百四十五年八月英國設一律法云凡能拏伯囉齊國販賣黑人之船可帶至英國審問定罪而伯囉齊不服以爲設此律法係犯交涉公法細考一千八百四十五年英國使臣與伯囉齊國往來之文書則知英國所設此律非犯交涉公法也伯囉齊國從此以後能漸改舊法照此行事則英國必以爲可嘉而無所施揚矣奧布俄三國本無禁止販賣黑人之舉於一千八百四十一年立約乃定此賣販黑人之事與盜賊無異應允盡力禁除第三百八款　英國從前却不禁此種可惡之貿易而許屬地之人任意爲之其過匪輕至一千八百年以後乃能盡法以禁之凡勑令別國一體嚴禁別國皆見英國於此事首刼力行英國各屬地內查禁此事所用經費甚鉅不問經費之大小惟宜力本行而已

英國與各國議禁此事所立之和約甚夥茲將所立和約開列於下

一千八百十四年正月十四日與丹國

又　三月三十日與法國

又　八月二十八日與西班牙國

十五年正月二十二日與葡萄牙國

又　二月初八日維也納會立約

十七年七月二十八日與葡萄牙

又　九月二十三日與西班牙

十八年五月初四日與荷蘭

二十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維也納會立約

又　十二月初十日　西班牙於維也納會約

又　十二月三十一日與　荷蘭立一款約內

二十三年正月二十五日與荷蘭

二十四年十二月初六日與瑞典

與理和特拉布拉打

二十五年二月

又　四月十八日與可倫皮牙

二十六年十月初二日與葡萄牙

又　十一月二十三日與伯曜齊

又　十二月二十六日與麥克西哥

三十一年十一月三十日與法國

三十三年三月二十二日與法國

三十四年七月二十六日與丹國

又　八月初四日與薩的呢牙

又　八月初八日與　約內添一款

又　十二月初七日與西班牙

三十五年六月二十八日與荷蘭

三十七年二月初五日與秘魯國及布里費牙

又　六月初九日與閻司各城

又　十一月二十四日與德司蓋尼

三十八年二月十四日與細息利

三十九年正月十九日與質利

又　三月二十五日與文須以辣

又　五月二十四日與理和特拉布拉打

又　七月十三日與烏魯根回

又　十二月十七日與陸司札德

又　十二月二十三日與黑侯低島

四十年九月二十五日與布里費牙

又　十二月十六日與兜格沙司

四十一年二月二十四日與麥克西哥

又　八月初七日與布里費牙

又　十二月二十日與布俄三國

四十二年二月十九日　添一款內約布俄三國之和約加入

又　七月初三日與葡萄牙

又　八月初九日與美國

四十五年五月二十九日與法國

四十六年　與阿非利加敦邦土王

四十八年四月二十四日與比利時

又　九月初四日與伊可爲篇

又　九月初五日與摩司軌瑪

四十九年八月初一日 之科 之附 之附 之人

五十年四月初二日與新渠國甘奈大

六十二年四月初七日與美國

茲將英國下公會向來所有查禁販賣黑人之事敘述於下

公會派查之人有數次查得周密有數次查得較畧如伯曜等

國古巴葡萄牙之屬地阿非利加東邊之木山比格地方西邊

之羅哋打與哋果曜等處皆查得周密者也至阿非利加西岸

各處以及有販黑人之各處查得較畧者也 一千八百十五

年以後每年英國公會集論販賣黑人之各案最爲詳細可見

英國各等人員皆以此事爲最要一千八百四十九五十兩年

所有各案經盡言其事查此各案知英國與有文教之各國

已有二十四次立約皆爲查禁販賣黑人而設內有十次之和

約載明彼此准查各船並以兩國之人審問所犯之案又十二

次之和約載明准查各船並以本國人審問其案其二次之和

約爲英國與法國所立雖不准彼此查船但兩國應允在阿非

利加海邊派船巡查又英國與無文教之處立有和約四十二

係與阿非利加各處之十王所立也一千八百五十年五月以

後再與有文教之國立和約有載明拏到之船必爲船之本國

審問又與阿母利加土王立二十三紙和約英國與美國於一

千八百六十三年所立之和約尚不在內

第三百九款 英國雖有禁止販賣黑人之律但定其罪名亦

不列於海賊一類茲有一案照明英國不肯以交涉公法與國

法相混即使案中有殺傷官員軍民人等者亦不相混 其案

於一千八百四十五年二月二十六日伯曜等國有船名非利

西大地船內備帶各件爲販賣黑人所用英國兵船瓦司白放

舢板前去查拏當時並無販賣之黑人在船除船主水手等四

人之外其餘人等均拏至瓦司白船明日又將其三人拏至瓦

司白船催賠船主置於其本船以英船水手十六人派往該船

交派英國官司土巴得到該船管理當瓦司白船去遠之時又

見有伯曜等國緊前來乃令司土巴得即帶非利西大地船前

往追拏追至兩日夜始獲之其船名曷可赦有販賣之黑人即

派搖長拍瑪至該船將船主驚法與水手十一人拏至非利西

大地船中明白司土巴得撤往曷可船中派拍瑪與英國水手

九人在非利西大地船管理該船及所拏之人開行不久而所

拏之人將拍瑪及水手九人謀行殺死駛船而逃英國兵船聞

知追拏獲其人船帶回英國問其無故殺人之罪無可道但辦理此案內有一疑難之處必先定準乃能將

所問官大半皆以非利西大地船之罪不能在英國尚門審問

非利西大地船爲英國船所拏獲既而行兇殺人如英國拏之

本不合法其船當時尚不屬於英國英國當時尚未定販賣黑

人之罪與海賊一律辦理耳如以此事與海賊不同則非利西

大地船殺人之案不能爲此衙門所審問也此案之後英國乃

設一新例於一千八百四十五年八月爲準

第三百十款 依各國之國法凡販賣黑人之國與別國有交

涉事務不以公理待之如國內之性畜及能移動之物忽至別國之界內則原主可令獲得之人給還亞墨利加有數處以販賣黑人爲業者如黑人逃脫至不准販賣之國倘原主追令獲得之人給還其應還與否則爲不可還無疑其不可還之故蓋販賣黑人爲傷風壞俗大有害於人類者也英國於一千七百七十一年初有審問此種之案即定此例後來亞墨利加之土女與歐洲人所生之子亦定以同理辦法斯吐回拉審問此種案件內有所買黑女哥類司既到英國則爲自主之人如此女又至准賣黑人之國爲前主得之則仍爲其奴婢然此事之是非甚難定也

第三百十一款　英國審問此種案件雖不爲多而辦法最爲明白第一案爲一千七百六十二年諾汀頓審問之案緣有人身故隨終將若干銀兩送給黑人名哈維者有人欲究哈維等人交出到官涉訟原告謂哈維非能自主之人諾汀頓斷云凡人足跡踐於英國海岸之時即便爲自主之人也一千七百七十年蘇果國亦有一案爲黑人奈得之事亦以同理審斷一千七百七十一年有黑人生摩色得之案此人經英國人在弗急尼牙地方所買帶至英國後不願服事其主亦不肯回至本處所以其主將此人拘鎖即託其本處之船主帶回本處賣之英國官即發印票提令船主將此黑人帶至衙門詢明因何拘鎖之文問官曰爾非爾特審問此案云如該船主所供拘鎖黑人之故如果合理則可將此黑人依例問罪今所稱此黑人因不服其主而欲送回原處轉賣恐其逃脫而拘鎖之也凡人能以此法加人必得國法所准如非國法所准則爲大不合法所以此事不合於英國律法斷令將黑人即行釋放任由自便不可阻撓二千八百二十四年英國使臣衙門有一案顯明此理有英商稱必士在稱羅里大地方有地一大區用黑人一百名做工皆依其本處之例契買者先於一千八百十五年有英國兵船泊在該處有做工黑人三十八名逃至英國兵船是處係西班牙屬地時西班牙未與英國有兵衅稱必士具呈於兵船水師請將黑人三十八名交還因其係原主也經水師答稱凡既到英國兵船之人足踐船面即爲自主之人其黑人不願回歸他人不能相強又經西班牙公使致書於水師請令放問亦未應允故稱必士赴英控告水師搶物但其控詞不合國例自必理曲問官霍來拉特判云原告本不能稱此黑人屬其管理因黑人未立合同應允服役若干年限依英例不能強人服役以其不合於天然之理也有數處便用所買之黑人故設律法以准之但其律法只能行於本地不能行於別處所以此案原告不能憑天然之理而強其黑人但此天然之理與人所設之例無礙故只能以該處之律法審問其黑人惟原告係英國人寄居於西班牙之屬地該處律法准買黑人爲奴其律法不能管界限以外之事倘英國人在該處必守該處之例其黑人亦然如黑人與其主人既至英國或至英屬兵船則必守英國律法也問官云我非以英主人帶黑人至別處准買黑人之故

黑人脫逃主人不能逕拏我謂其黑人既至禁此貿易之國則其主人不能以別處律法強令照行所以黑人既到別國別國有人出而照料則其人亦不爲過故被告並無不是之處也

其間官又云此案之照人因屬於住居他國之人則必依交涉公法辦理但如所問之案原告欲犯英國律法或犯自然之法或犯天然之理則不必依交涉公法審辦　審問此案之時有英國大法師皆司持公平之意黑人爲奴僕天下僅有數處律法所准所以各處有人回黑人之心則必待之仁厚雖釋放亦不願走若回則必以極大之鐵鍊鎖之而監禁之屋尤必以最大之鐵柵圍之方可穩妥苟不如此其黑人必存自主之心必多方設法以脫逃而逃至禁止此事之地立即爲自主之人此案黑人想係鎖鍊不堅鐵柵不固以致逃逸而一至英國兵船即與英國人同列如其有罪則以英國律法辦理如其受害則請英國官員伸理此案水師並不阻其主人至船查看黑人勸令黑人回歸但黑人不從而船主之人不能相强勸既不聽無能爲力即使船主不許別人力勸黑人回歸亦不爲不是因船主如許其主人以力收回則不合理其罪應歸船主如其主人以力强拏而黑人不服力拒倘黑人受傷而死則依英國律法船主必將此黑人之主作爲兇手以問罪也如一千七百七十一年英國審問生摩色得一案可見凡黑人如已到英國而其主人强拏致死黑人者則其主必照兇手例問罪此案雖不在英國之地但在英國船上當如在英國一體所以黑人生摩色得一案因其無罪而釋放之後原主拏回本處其人不服受傷身死其主人照兇手之例問罪此案與此無異

有人出而照料則其人亦不爲過故被告並無不是之處也

其間官又云此案之照人因屬於住居他國之人則必依交涉公法辦理但如所問之案原告欲犯英國律法或犯自然之法或犯天然之理則不必依交涉公法審辦　審問此案之時有英國大法師皆司持公平之意黑人爲奴僕天下僅有數處律法所准所以各處有人回黑人之心則必待之仁厚雖釋放亦不願走若回則必以極大之鐵鍊鎖之而監禁之屋尤必以最大之鐵柵圍之方可穩妥苟不如此其黑人必存自主之心必多方設法以脫逃而逃至禁止此事之地立即爲自主之人此案黑人想係鎖鍊不堅鐵柵不固以致逃逸而一至英國兵船即與英國人同列如其有罪則以英國律法辦理如其受害則請英國官員伸理此案水師並不阻其主人至船查看黑人勸令黑人回歸但黑人不從而船主之人不能相强勸既不聽無能爲力即使船主不許別人力勸黑人回歸亦不爲不是因船主如許其主人以力收回則不合理其罪應歸船主如其主人以力强拏而黑人不服力拒倘黑人受傷而死則依英國律法船主必將此黑人之主作爲兇手以問罪也如一千七百七十一年英國審問生摩色得一案可見凡黑人如已到英國而其主人强拏致死黑人者則其主必照兇手例問罪此案雖不在英國之地但在英國船上當如在英國一體所以黑人生摩色得一案因其無罪而釋放之後原主拏回本處其人不服受傷身死其主人照兇手之例問罪此案與此無異

有人出而照料則其人亦不爲過故被告並無不是之處也

其間官又云此案之照人因屬於住居他國之人則必依交涉公法辦理但如所問之案原告欲犯英國律法或犯自然之法或犯天然之理則不必依交涉公法審辦　審問此案之時有英國大法師皆司持公平之意黑人爲奴僕天下僅有數處律法所准所以各處有人回黑人之心則必待之仁厚雖釋放亦不願走若回則必以極大之鐵鍊鎖之而監禁之屋尤必以最大之鐵柵圍之方可穩妥苟不如此其黑人必存自主之心必多方設法以脫逃而逃至禁止此事之地立即爲自主之人此案黑人想係鎖鍊不堅鐵柵不固以致逃逸而一至英國兵船即與英國人同列如其有罪則以英國律法辦理如其受害則請英國官員伸理此案水師並不阻其主人至船查看黑人勸令黑人回歸但黑人不從而船主之人不能相强勸既不聽無能爲力即使船主不許別人力勸黑人回歸亦不爲不是因船主如許其主人以力收回則不合理其罪應歸船主如其主人以力强拏而黑人不服力拒倘黑人受傷而死則依英國律法船主必將此黑人之主作爲兇手以問罪也如一千七百七十一年英國審問生摩色得一案可見凡黑人如已到英國而其主人强拏致死黑人者則其主必照兇手例問罪此案雖不在英國之地但在英國船上當如在英國一體所以黑人生摩色得一案因其無罪而釋放之後原主拏回本處其人不服受傷身死其主人照兇手之例問罪此案與此無異

有人出而照料則其人亦不爲過故被告並無不是之處也

其間官又云此案之照人因屬於住居他國之人則必依交涉公法辦理但如所問之案原告欲犯英國律法或犯自然之法或犯天然之理則不必依交涉公法審辦　審問此案之時有英國大法師皆司持公平之意黑人爲奴僕天下僅有數處律法所准所以各處有人回黑人之心則必待之仁厚雖釋放亦不願走若回則必以極大之鐵鍊鎖之而監禁之屋尤必以最大之鐵柵圍之方可穩妥苟不如此其黑人必存自主之心必多方設法以脫逃而逃至禁止此事之地立即爲自主之人此案黑人想係鎖鍊不堅鐵柵不固以致逃逸而一至英國兵船即與英國人同列如其有罪則以英國律法辦理如其受害則請英國官員伸理此案水師並不阻其主人至船查看黑人勸令黑人回歸但黑人不從而船主之人不能相强勸既不聽無能爲力即使船主不許別人力勸黑人回歸亦不爲不是因船主如許其主人以力收回則不合理其罪應歸船主如其主人以力强拏而黑人不服力拒倘黑人受傷而死則依英國律法船主必將此黑人之主作爲兇手以問罪也如一千七百七十一年英國審問生摩色得一案可見凡黑人如已到英國而其主人强拏致死黑人者則其主必照兇手例問罪此案雖不在英國之地但在英國船上當如在英國一體所

買主攜帶黑人至法國何日必在該管衙門報明其黑人之姓名與到之月日并將到國若干時回鄉等事一一登簿如不依法稍有不符則其黑人仍照格例可以自主此案因登記有不合法之處所以其黑人欲思自主故控告得直各案全錄中所載有幫黑人之狀師幫買主之狀師三人辨論之詞其買主之狀師云法國從無買人爲奴僕之事無論何等人一到法國可以自主此爲公法但用此公法亦有不合之處所有在別國買至法國之人如非阿非利加黑人則可依公法辦理若爲阿非利加人即不在此例即如有法國商人從外邦回至本國帶有別處主人爲奴僕則准之如有西班牙人與英國人帶有黑人至法國則依法國律法其人皆得自主此各案依法國之律法因國爲自主之國凡見帶鎖之奴僕必斷其錄而釋放之又有案以陸西勒律法第一卷第一欵辦理又有案以权柄所論辦理其所論云人至法京則能自主得以平安無事無人能強阻也如名案錄第十三卷第五百六頁載巴黎爲逋逃之樂地無論何人一入其城立能安居得以自主云又有一案係一千七百五十八年法國人在印度買一黑人帶至法國黑人欲思自主因控其主其主供稱已照國法將姓名等報明登記在簿如何能自主問官云此律法專指阿非利加與聖墨利加之黑人不在其內斷將黑人釋放當時法國爲君主之國因國王之權極大百姓雖於自主可見賣買黑人之事國家視之無甚

第三百十三欵　波蘭國自主之時亦具此理克福德書中有論使臣之奴僕一欵云有波蘭人去國至俄自賣與人爲奴後有事至荷蘭乃至駐荷之波蘭使臣公館避匿故俄集塡塞街巷將此公館四面圍住搜拏其人不獲因此大得罪於使臣蓋此波蘭人本非俄國王之奴僕即使其往俄國爲俄王之奴僕後若既至無買人爲奴僕之國則亦即爲自主之人故法國有法師云法國內之養氣最佳甚益於人之呼吸所以凡在別國爲奴僕之人一到法國吸其養氣則其人即能自主即使爲別國使臣之奴僕其理亦然

第三百十四欵　歷年並無此種交涉之案至一千八百西十一年有美國可利烏利船從葛婆騰開往牛約克去其船裝載貨物并黑人一百三十五口途中因黑人被主虐待即將其主殺死又將船主毆傷強令水手駛至英國屬地奈蘇口岸到口後美國領事聞知乃請英國官員派官兩員審問其案黑人一百三十五名內有十九名勤王行兇問罪監禁餘人均釋回令其自主美國領事欲將此十九人收回抵命問官不准云先應向英國請示可否如此辦理後英廷不准將人交收但問官辦法不必如此周折向英國請示只須依美國法師斯吐利書中所云即可回復斯吐利所云凡有不許買黑人爲奴僕之國有別國所買黑人到此國者都視爲自主之人　婆毗吸司書之第一卷云法國自古已有此例有兩案顯明其理其第一案有西班牙公使至法國帶有所買之黑人爲奴僕此黑人至法國

後欲思自主乃控其主人而得直又有一案有西班牙人帶所買之黑人往止奴阿地方其船行過法國之土倫口上岸偶至客店店主勸其黑人可以自主乃不服其買主西班牙客商竟無法以强之所以具控到官云我非法國之人亦不住於法國惟往止奴阿地方道經法國之口該僕不服法國反爲庇護所有原買黑人之價應行給還原主云云此案原告自必不直因定與此黑人訂立合同議定工食若干任此黑人爲自主之人

第三百十五款　美國總律法本許各邦買用黑人各邦亦自設律法但其法只能行於其界內因爲南各邦買用黑人多有逃至他邦者故國律內添設一條云凡一邦之黑人逃至他邦則他邦不可庇護若原主前來找尋則必交還云後又添立章程面總審問堂以凡有論庇護黑人或阻止黑人脫逃之律法皆不合理可作爲虛文凡不准買用黑人之邦則深惡之一千八百五十八年美國人林庚云我見美國有一半買用黑人一半則否因思一國之辦法不能分兩爲二又見能自相矛盾必得通國一律或不以買黑人爲是者可以遍國講明此理則一國中均無買黑人之事否則買用黑人之例大行各邦一律公用

近今之人都知南北亞墨利加因此交兵南邦敗績故自一千八百六十五年爲始通國不准買用黑人

第三百十六款　照以上各款可見此書第一次刊印之時其理個不及現在暢明蓋因近數年來國內律法與交涉公法多

則以爲可而美國以爲不可因此兩國時啓爭端想將來總不
能以可者爲然有以英國爲可者非不考究公法者也據作書
人之意謂英國以爲可行乃不合於交涉公法

第三百二十一款　以上論管理民人之理不但爲本國人即
久居本國之別國人亦可管理但另有一種人不在此列即年
久住於本國而有房屋產業但未依本國定例入籍爲民者所
以雖在本國不能作爲本國之百姓

第三百二十二款　古時羅馬國不許別國人入籍爲民若吉
利士等國則不同至羅馬人往他國爲他國百姓再不能得本
國之利益

第三百二十三款　有云一人可以同時爲兩國之百姓但此
事必視各國之風俗與律法以理而論一人祇能屬於一國如
俄國則禁其民久居別國英國則不然惟兩國相爭其人必服
本國管理如兩國交戰而年久住於別國之人充當別國之兵
而與原國交戰則爲干犯原國而有反叛之罪若近今各國之
人頗多彼此互相寄居所以必問其人寄居其國若干年而後
定原國可以科罪或別國可以保護與否

第三百二十四款　凡別國人住居本國則必服本國之律法
但有數事不能合此公理而原國必保護住居別國之民以其
律法治之此事另有一章論及

第三百二十五款　寄居本國內之別國人已得有入籍之憑
據與暫住者大不相同凡明理之國但願別國人來入籍羅馬
盛時亦然如令別國人改籍爲本國人而得有還
甚爲有益此事謂之改國改國之人既收入籍則
其人必服事本國但此公理雖是而有一事尚不
人既改籍爲本國人而其原國之律法不准百姓
者後來兩國有交戰等事則別國視此人不爲敵
逆之人又別國行令其人回國本國不能相阻而
使本國强令其人回國又如本國有罪之人充發
不能因此不服本國所管詳論此理有其法師金
爵官耿布之信可以考證

耿布爵憲閣下奉到來諭承詢蘇果蘭三人之事所云別國以
爲充發之人不必再服其原國等語據鄙見凡交涉公事內有
不准其百姓改國使之不能不服其原國者約有數端一百姓
欲出本國而國王不准則其人不能違例出國但客商水手等
人時常出國國王不願問蓋其人雖出國而有回國之時國王
欲其回國供役其人不能不回國也凡有官爵品級之人朝廷
既授其職自不能爲異國之人又如英法等國常令出外之人
定其限期回國如逾限則有死罪也二即如國王
典國居住我在瑞典置買田地該國有將田地致送於我管業
者則管業之例須聽瑞王之命欲令出戰則不能
與瑞典交戰瑞王不使我出敵英兵蓋因瑞典百姓
各依生擒之法相待如我出戰被英國拏獲則必以我爲叛並
可帶至英國科罪行刑所以不令我犯危險比瑞與百姓爲更

優也三如我在瑞國或爲官或爲民當丹國與英國交戰丹國人有得其國主之憑照能擊英國人之產業無論我在瑞國年久與否丹國人可以擊取然我常在瑞國毫無產業在英又不系英國任得何種產業立意定不回英則依各法師之意可作爲瑞典國人丹國不得擊我之產業也以上云云可見凡大極繁實本國相離金庇司謹啓

第三百二十六款　凡人改國則其親屬亦隨同而改如本國人娶別國之女則其女亦改爲本國人入籍於本國則其妻亦必爲本國人未成丁之兒女亦然費利克司書中云別國之寡婦既改爲本國人所有未成丁之兒女亦爲本國人若已成丁者則無論其父母如何改國其兒女未必定改也

第三百二十七款　如有邦國或被伐滅或讓或送其地連屬於別國則其民隨地改爲別國人依法國舊律荷蘭及瑞士等國之人照和約可如本國人一律待之又一千七百六十一年據布國奔之和約西班牙人亦可以待之如法國人

第三百二十八款　一千七百九十年以後法國律法有數款論人因改國而變爲他國人並失其本國人之益處法國現在律法云如有法國人既改爲他國人或未得國主所准而往他國收回者則仍可爲法國人國得有官職不住於他國而請本國照代本國辦事則作爲本國人

他國人

第三百二十九款　荷蘭國收別國人入籍者惟有國家作主一千八百十五年所設之國律第九第十兩款內載明之

第三百三十款　俄羅斯例別國人來入籍之法其人必立誓應充服役既立誓爲俄國人如再欲改國亦可任意改適俄國並不理問　如美國公會定有各邦公法以收別國人入籍並

無一邦能力遏私意立法一千八百六十八年公會論收別國人入籍之法內有一款云凡別國人既入籍美國如因事前往他國則美國公使領事必加照料與生長美國之人一律凡美國人在他國被拏不放緣此人本爲他國之人必服其國王管理不肯改爲美國人者如故拏美國人而久不放還則美主可禁其國與美國通商如再不放還即將其國人居於美國者亦拏之不放待其國釋放此人然後美國亦即釋放惟在美國爲公使或領事等辦公之人及其使令之人或其人已言明欲爲美國人則美國不可拏其人爲質凡拏到人後必立即報明公會

第三百三十一款　英國近設新律論別國人入籍於英之法英國人既去本國而爲他國人亦可回國再爲英國人又論婦人女子改國之法又准英國各屬地特設律法以收他國人入籍於英者仰其所設各例必請英國核准然後施行此例爲當今國王第三十三年所設在律例第十四章內記載其全文錄於附卷第四卷　凡在英屬地內入籍爲英人者若至屬地界外亦可得英國庇佑如所到之處爲其原籍之國英國乃不管理

第三百三十二款　阿非利加之西邊有英國屬地名爲雪臘利河尼英國兵船拏得販賣黑人之船將其黑人送至此處安置所有黑人即在此營生漸有產業後到界外販賣黑人因此歟在界外犯者一爲在界外謀害國家無論爲法國人或別國人皆可問其在界外所犯之罪二爲在界外害人計有四種國

日設一例欲令所有安置之黑人在界外得有英國人之各種益處此例請於英國王而國王不肯照行因英國王與阿非利加之王主立有和約業已包括此事在內其黑民尚可任英國界內照約辦其黑人販賣黑人雖非英國之民人之各種罪案

第三百三十三款　凡國在界內管理本地民人之各種罪案依常法可以治本國人之律法治住居本國之別國人此理已在自保之一章論及此下另有一章論管理外國商民之權甚爲詳細

第三百三十四款　凡彼國人來此國者其人必有暗服此國律法之意蓋設律所以治國俾免紛亂而得平安故凡別國人寄居在本國者國家必能治其罪與本國人一律否則不能保其國內之民相安無事但此理不可與在界外治其百姓之罪相混因界內之事屬於國法可以一國管理界外之事則屬於交涉公法也故總理僅能管界內百姓之罪但歐洲各國有一法可公用即如本國人在別國有犯本國律法者則可歸本國問罪若本國人在別國犯法則別國可以問罪如其所犯非公共之罪爲害其同國之人則原國可以問罪如所犯爲公共之罪則其罪有二一犯原國之法一犯本國之法若別國已問其罪而本國能否再問其罪此事爲國法所定與交涉公法無關　法國律法之總理凡問人罪其罪必在界內所犯亦有兩款在界外犯者一爲在界外謀害國家無論爲法國人或別國人皆可問其在界外所犯之罪二爲在界外害人計有四種國

家可以問罪一所犯係重大罪案二爲法國人加害法國人之案三其犯罪人已回法國界內四受害之人至法國控告　又如美國境內幷在亞里利加之英國屬地內有犯必在犯事地方科問但英國已娶僭此交涉公法之理凡在英國界外有故殺或誤殺之案其死者與兇手皆英國人即准提到英國審問但其人必爲生長英國之人若生於別國之英人能否提回審問尚在未定前定一案爲生長於英國之人而依律法總意應包括入籍爲英人及或得英國所保護囚而歸服英國之人在內　凡在大海之中所犯之罪與在陸地所犯同英國新例又添數款依公律當審之朱胡里官只能審問一屬之事現在新例可審問國外之事

第三百三十五款　彼國人在此國有犯謀害此國之案其審問之例照交涉便法而行　別國人來寄居雖能管理有犯亦可問罪但不能令其充兵並強令辦理公事又不能審問其在他國所犯之罪有人云凡國可問別國人一切罪案無論在國內國外所犯此說非是蓋天下之人必分隸各國而各國律法不同　國不能問別國人在其界外所犯之罪又不能以犯事處之律法辦理　如一國欲問別國人在其界外所犯之罪其不是有二一我所欲辦者即係別國所欲辦之事二將其罪犯不在應審地方審問而在不應審地方審問海富達云此爲干犯別國之理

第一章　論在本國界外可以管理人物之理

第三百三十六款　上款言國之界外爲本國所不可管理之居在地中海東遊回教等國只能爲法國官員所審理依法國公理茲有不在此公理內者如羅馬律法所云在界限之外而服界外官員管理非無故而服實出於無可奈何也　第一種

爲西教之人住居不奉西教之國者約西歷五百年後歐洲各國所有之公理漸有不合東羅馬滅亡之後於是費西各德人設立律法許別國寄居之商民由其本國人自行理問至土耳其人漸合回教人在歐洲興教凡有奉西教之各國商民至土耳其國通商歷經土國應允由其原國自行管理此事與奉西教之國所到別國之兵船自行管理其兵丁略同　凡奉西教之國與奉回教之國或奉他教之國其教規大有分別故其人之習俗與所視爲善惡之事及其國政律法自必迥異兩類之人不能有公用之法所以一國不可管理國外之人凡奉回教之人或奉他教之人不服寄居之國仍爲原國所管理云　英國內閣有謂土耳其國雖許奉西教各國自行管理寄居土國之人而不許在土國兼管別國之商民但在土國之各國可以彼此自相應允即如此國之人寄居他國願請同居他國之別國官員審問各案兩國之王俱允則此事無不可行所以土國內之英國衙門僅能辦理英國人之案如俄羅斯等國之人自願請土國內之英國衙門審問其案得俄羅斯等國王應允英

第三百三十七款　法國約於一千五百年讓定法國之人寄居在地中海東遊回教等國只能爲法國官員所審理依法國律法而辦土耳其國允之至今和約尚存

第三百三十八款　土耳其許英國人之住其國者由英國自依其律法管理此事始於英國女王以利賽勃時一千六百七十五年英國與土國所立和約第十八款云英國人在土國審問案件與法國在費呢司等國同英國已屢次設立章程管理寄居土國之英人其最要者爲現今國王第六第七年所定之章程此章程載英國王在別國有管理本國人之權別國以此權自願讓於英國如爲英國所征服者然常例奉西教各國設有領事官駐於土國專管其本國商民案件如係細故則可斷罰銀錢若重大事件則領事官不能自主必錄案詳報英國大

審問堂請其核斷

第三百三十九款　英國王於一千八百六十五年三月初九日議立新章爲寄居土國商民之事五月初四日乃定其各章程　土國京都已有英國總領事官衙門土國之各省亦有領事官衙門各衙均有審問英國人之章程凡有害於衆人或一人之案皆可審問英國又設立章程爲審問三錫擺地方所有寄居之英國人各案　一千八百六十五年三月初九日英國議設新章爲管理寄居中國及日本國之英人是年五月初四日定准詳細章程此章程內載上海設一衙門爲總理中國及日本之英人案件另在日本等處設立副衙門其章程內有數

一　國王亦應允則無不可審理也

欵載中國如與別國交戰或商民滋事及遇有大亂之時定有管理英人之法又如有商民自向中國皇帝或日本國王稱兵交戰或幫助他人與戰定其應得之罪所有英人干犯英國與中國及日本所立之和約亦有一定刑罰又凡爲滋益亦有一定之罪如英國人在中國與日本或本國船及在一切船上如其人在船犯法則此衙門均可審問惟所管之界在海邊至內地百里爲止

第三百四十欵　各國領事派至各處在論領事官一章詳載

第三百四十一欵　第二種有不能管理在本國界內之人因其人雖在我國之界內必作其人在界外有如別國之王經過本國之地或暫駐於本國界內則不能爲本國所管理也交涉公法本可准別國王來本國界內則其儀從一切仍如在其本國而我待之有加禮

第三種爲別國之公使或大臣四公來本國其待之之理與前條所論國王相同此事於論使臣一章詳載

第四種本國如許別國兵丁經由本國或駐紮本國界內則其兵丁及一切隨營人等雖在本國界內必待之如在別國界內第五種爲各種兵船商船在大海駛行則專歸其本國管理此事在下數欵詳論

第三百四十二欵　在國之界外能管理人者後一卷詳論此處但論其大略　凡居別國商爲本國所管理者則仍爲本國之人其人及產業必與在本國內一理但有時其人亦屬於別國者即如派其人至原籍爲使臣或派其人至寄居之處爲使臣是也此非常有之事與總理無關凡人居別國而仍爲本國所管理者則其產業物件及用人等均歸一理故其用人亦不能爲別國所管理但有時因貿易等事而與別國人時有交涉或得有產業幾分歸於別國管理者凡不能移動之產業如田地房屋之類不能賅於此理之內蓋別國居於本國而得產業所有產業必遵國內之律法也又如別國人雖不納丁稅但國內之捐費如過渡過橋等事均照本國人一律凡辦公應納捐餉亦應照給

第三百四十三欵　如別國之船在本國各口停泊亦不爲本國管理此事分二類一爲兵船一爲商船

第三百四十四欵　如本國口內停泊他國兵船自來各國皆以此兵船不能爲別國管理此無論爲交涉公法當然之理或交涉便法所漸生之理或爲習慣之風俗漸變之成法或以爲是或以爲非均無關緊要所緊要者有一層因作便法漸生之理則此便法守與不守本可隨意定奪倘知照別國本守此便法別國亦不能相強若作爲交涉公法當然之理則不能不守也設如有國不准別國兵船及別國之王或使臣前來本國即准其來而不准其原國管理此各文教之國已有習慣之規例必先備文知照各國若未經知照而別國兵船前來停泊則仍歸其本國自行管理

第三百四十五欵　美國法師斯吐利審問一案其定案判語

顯明此理如昂克司金止兵船不服別國管理其大略云依理彼國王之產業及其物件既到此國界內非謂此國全不能管理也如謂此國全不能管理則彼國王之權柄可行於此國之內而此國之王何能作爲自主乎但此事須遞各國交涉便法依便法各國應允別國前來之船如無所害於此國則此國本不管理查各國習慣之規例如有不許別國前來之船臨其本國管理者則必先行備文知照各國後有別國船來則能依例辦理與本國之船同再別國之權不出其界限之外則此國不能審問亦不能令其前來審問蓋凡國王之權行於其國之界限爲止也倘別國之王親來我國界內雖其本身不能爲我國管理然亦有可審問之處與審問別國兵船一律否交涉公法衙門照理問案斷給應得之事件然亦須視別國王之願與否也即如別國在此國得有產業而忽受其害則必請此國之衙門審問所以設有公例云凡國之界內一切人物俱爲國王與國王所派之官員管理所有不能管到之事則有各國交涉慣行之便法自有此便法各國易於和睦凡交涉之事可免糾錯但行此便法不可用以謀害別國故遇此便法而往別國之兵船上必當謹慎小心不可得罪於所到之國既得其利益而隱藏謀害之心也

第三百四十六款　以上便法不但包括別國前來之兵船凡小艇駁船等均在其內惟其船中之人登岸犯法則必禁阻如欲將其船上之人錮拏則必告明於船主俾上司請領事官照料其犯事之人由本國官員照例辦理

第三百四十七款　荷蘭法師內克倉格云國王之產與其百姓之產不能有分一千六百六十八年西班牙國有兵船數號在付勒與口被荷蘭國拏住爲質因西班牙負荷蘭之款也西班牙公使不服令荷蘭將船釋放荷蘭乃放還言明如西班牙所欠荷蘭之款不速清還則必發國書於西班牙以後荷蘭可以任拏西班牙之船隻貨物以抵償欠款內克倉格所言拏國王之物以償欠款之理其是非乃章詩論茲特駁西克倉格所論之理蓋此兵船本非國王之產乃屬於國王所管理之國者如欠王之已清而能拏之此兵船因不屬於國王則不能拏以抵國王欠項也各國交涉中僅有此一案不合於交涉公法之事

第三百四十八款　英國密間船案之大衙門有船名波林司付類特利格一案英國商船控告荷蘭兵船不償救貿一案英法御斯旺回拉審問此案云此船屬於荷國王而爲上等兵船從加拔巴爾往荷蘭船上裝有寶貴貨料行近英國海邊遇風有英商好鶴放船拯救將至穩妥之海灣停泊其地在英國之南控經英國船案衙門准給憑照令原告扣留此船案償拯救之費此事應先請駐英之荷蘭公使辦理俾令此船照償救船之費如先照此辦理則荷國不能置之不問且不能不甘心照償蓋英國凡有兵船於別國所救往往復給銀兩以報拯救

之德荷蘭安得不仿照辦理又應先請其國視其所救之船酌量應償若干銀兩倘其所償不敷或全不肯償然後可以步訟

乃原告先向船主索償救費船主不問而輕視此事其船主大為不合如該船主以為此償費不應已出亦可告知救船之人

應向何人索取乃該船主亦不顧問故該商民立即呈控到官准給憑照許令扣留其船所以此事屬於交涉公法之案必當

謹慎核斷據被告云此船因此憑照被扣半年不許開行不知因何不得取保釋放如呈明審問衙門則官亦不能不應允有

保即放候審問再定救費也此案審問日久國王所派之法師云依交涉公法總理凡別國兵船不能因錢債之事為本國民

人控告

第三百四十九款　上款所論拏其船隻貨物之理係在平時交涉而言若交戰時敵國之船不在此例又有法師云美國律法如美國人扣留別國之船其船在美國界內可立提所扣留之人赴衙門審問英國各衙門亦有此例

第三百五十款　此種案如疑其船究屬於何國則必查其船之憑照為主前案美國法師斯吐利云尋常兵船所執之憑照如有本國印信簽押即可為憑定其船屬於何國不必另求其買船之憑據別國不能問其國因何而得此船也此理為各國現行之便法如犯此法則中立之國與交戰之國均不能久駐

此案以船之憑照文字微有不明之處但不必求其文字具備其次意為何如耳且此船為英國用作辦公之船有本國人雖

領事亦欲自行審辦是年又有美國商船名薩利在法國瑪度勒口停泊水手爭毆副船主行令該水手工作不聽即將刀砍傷甚重法國官員欲審問其事而美國領事亦欲審問乃由法國總審問堂議定由美國領事審問　一千八百三十七年瑞典國船名富薩脫擱在法國羅陸河內停泊其船中有毒死人命之事相近之勒尼地方審問官不知此案應歸何處審問疑有三故不能依美國法師所定之例一其船爲商船二其船在法國界內之河停泊三法國與瑞典未有和約訂定彼此如何辦理此種案件所以勒尼地方官員請示於法國法國兩部院備文會印知照其文云必將該犯送至其船交與應行管理之人辦理　此兩案均爲欵內所論第一種案又有一案顯明其第二種之理一千八百四十五年法國瑪度勒口有英國船主毆傷法國船主一案瑪度勒地方官員以爲能問此英國人之罪法國依此兩種理准法國領事官在別國界內審問法國船在別國口內所有之案如其船泊在口外犯事其停泊之處有法國兵船則此兵船主可以審問如無兵船則由口內之法國領事審問但不可不顧本口地方所應有審問之權也法國所予船主審問之權類於巡捕查問事情其理相同而地方官之權爲管理界限以內事務

第三百五十三欵　法國與各國立有和約訂明法國商船在各國口內審問各案之法其辦理之大略與以上數欵相同

法國法師噩哆蘭云一千七百八十八年十一月十四日法國與美國訂立之和約第十一欵幷丹馬與止奴阿邦於一千七百八十九年七月三十日所立之和約第二十六欵所論此理最爲穩妥應列入交涉公法

法國法師麥度云以上之理分爲兩種最合各國應行謹守又云現在各國並無多所分別只分兵船與商船所犯之案兵船所犯各種罪案爲兵船主核辦商船所犯各種罪案可歸本處官員照律法辦理

第三百五十四欵　英國已與別國立約爲別國船隻在英國各口設有水手脫逃之事英國爲之查送回國英國船隻在別國口內亦有此事則別國亦必查送回英英國之例國王可以出示令各地方官查辦別國船隻有脫逃之人自示之後有將逃人藏匿者則必問罪

第三百五十五欵　有一事商船兵船無所分別即船在大海行駛之時船上有人犯罪各國之法皆以其罪如在本國所犯無異其罪犯應歸本國審問與該船所往之處無關無論該犯與被害之人是否本國人其理皆同在船一切之人都在此公理之內英國與法國查禁販賣黑人之理均包括在內

從前律法船部可管理一切案件英國王亨利第八之時並其後屢設律法定審問此種案件之衙門至末所設之律法爲英國王威連第四之時近來又增設一例論別國船隻在海面犯案後至英國之口則英國概不審問其事

第三百五十六款　海盜無論屬於何國在何處被拏即可開
罪蓋海盜最爲兇惡各國之人皆能受其害所以無不痛恨拏
住之人無論在何國何處均可審問不能云不屬於其國管理
也凡爲海盜者爲萬國之仇敵不能與一國和好故凡遇見必
與擒拏敵人相同所拏獲之盜船其船與貨仍作爲原主之物
律法云海盜所據之物仍歸原主等語如已分贓變賣仍由原
主向設買之人收回不償原價凡船在大海行駛有別船意圖
來攻無論船貨曾否被據及有無受傷身死之人都作海盜論
也如有自主國之船在大海中有此行狀亦可作爲海盜而科
問其罪

一千六百七十五年英國法師金庚司致其廷臣韋連勝一書
所論此理甚爲詳細其書云國主先與法國爭論一案與現在
所問之案畧同有法國商船從法國海口陛式利地方開往西
印度途中船主待附船之人極爲殘刻奪人什物駛回之時在
英國海口更薩利地方停泊取水並備糧食經附船之人赴岸
控告船主逃避乃將其船貨照海盜律充公法國公使各勒倍
不服欲在法國審辦此案英法兩國於是文書往來頗煩國主
命我設法妥辦此事國主核定其案以爲辦理不證將其船與
貨充公爲理所當然之事設其船主未經逃避並可律以海盜
之罪云依歐洲各國公法各種罪犯可在犯事地方審問但海
盜不屬於一國無論在何處均能拏問　美法師所止列審問
一案云凡辦交涉公事之人無人不以海盜爲極大之罪海盜
二字雖各人之解釋不同然大致皆以在海而搶奪能侵貨物
等事即爲海盜但斯吐利又云如船爲國家所派在海面辦公
而其船所行之事有越分者不能作爲海盜論凡審問海盜之
法與應科罪名各國可以自定大半皆定爲死罪

第三百五十七款　前有一章論及一國之律法或數國之律
法不能定爲交涉之公法而交涉公法所不以爲海盜者則一
國或數國不能定爲海盜英國於此理最爲詳愼有數案能證
之如勒脅意等船之案是也　從前地中海與西印度常有海
盜現已漸無惟中國與越南附近之海時有此事如天下各國
絕無盜案而此章尙須論及因在交戰時准商船任拏敵船故
此事以下詳論之

第三百五十八款　英國兵船部屬之審問各官業經定此律
法甚詳此各官皆辦理各國交涉公事　如一千六百六十八
年九月初二日英國法師金庚司諭審問船部案件之各官云
船部所應問者僅能在海面各案其罪名以海盜爲重凡有海
盜務必拏問因各國皆視若寇仇並無律法能爲開釋亦無國
王能爲救護無論何人遇見一如奉令准拏不必却顧　凡得
人之物有當時並不知覺者此謂之竊賊有當面搶奪海面設計
竊人或用物打人令人不及防備者此謂之強盜若在海面行
劫則謂之海盜國家給憑許人在海面向敵人物掠則不作爲
海盜　古時英國最恨海盜如有英國人在本處海面或口內
搶奪別國之物或傷其人之命雖事主爲敵國人然帶有其國

士之照會或水師大員之照會則此英人不但有盜賊大罪且有謀害國君之罪故其爲首與爲從之人必照謀害國王之罪處決可見英國痛恨此事也　又一次金庚司諭審問各官云律法內又有一種强搶罪名如在海面行之則爲海盜而在陸地行者有三種可據一爲持械擊人二爲强搶物件三爲恐嚇搶物如在海面橫行而有一人或數人上船用強持械搶奪船貨貨物令在船之人甚恐者謂之行劫其人謂之海盜設有律法能治其罪如被搶者爲別國人與英國王並無讎敵則英國王可以照料將此海盜按律問罪　如在海面搶奪船貨貨物之人云奉別國之令不能謂爲海盜此言不能申說除非被搶之人爲其國之敵人則可此外不能不作海盜論也如英國人得有別國王之憑據令其擊彼敵人之船則此英國人亦作有罪論因英國王已出示申禁之也如英國人受別國王之命代別國攻打敵人則不作爲海盜如誤擊友國之船彼意以爲敵船帶至別國之口審問如不搶奪貨物亦不傷害其人不收取其銀錢者不作爲海盜止爲誤擊而已若無國王憑據而擊船奪貨則爲海盜即有憑據而不照憑據妄擊別國之船亦爲海盜　所以審問各官必查問海面有無搶奪英國人之船隻貨物者有無搶奪友國之船隻貨物或不遵所發憑照而妄擊其友國船隻貨物者如有用强持械上船將船自駛或將在船貨物及行船器具並日用什物取去俾船主水手人等驚恐無措者此種案犯必帶回審問并須記明其人之姓名品級住處行

古時羅馬國王最重擊獲盜賊匪類之人常出示以賞揚其盛

德稱頌其大功與以上所言之意相同英國律法中顯明歷代
國王皆重此事即如亨利第五等王設立最嚴之律法以除海
盜保護商民英國無一朝不重此事因英國之富強全在通商
故隨製行海之事不能不管理也
第三百五十九款　一千八百十八年亞墨利加茄司賴口之
船部審問官所論海盜之律法云海盜能壞各國通商事務所
以各國王皆准禁擒獲必問其罪乃有益於本國之事英國王
不但管理英國之海且可在各國查禁以至天下極遠之處皆
得捕擒問罪西國海賊譚之秘臘塌查此字之本義原無過犯
凡帶船出口遊歷各國或帶兵出海交戰亦謂之秘臘塌（五個
字同音）後來漸有海盜則即以此字稱之從此字義變為惡名乎人
不能以此字稱之也英國常律中幷法師之書內都論海盜之
事英國科問海盜之罪與陸地賊盜同法英王亨利第八二十
八年設一律法云海盜可依常律審問凡告海盜之狀詞必
聲明在大海被劫字樣如國王有特恩赦免盜賊之罪若非特
旨赦免海盜則海盜不在赦免之例一千八百二年英國法師
西國規例向英船首施放礮彈則其行必停司吐瓦脫上船捕
擊其船上有男丁一百二十八名女人二十因名童孩二十八
名查其船上礮位均裝藥彈所有男丁均手執兵械其船上之
人大半即前在奔打阿利那地方作亂之人其頭目係竹利國
亂首剛比烏蘇其行船主為波羅奴波里烏尼有頭目之憑據
令其行船英國兵船將其在船之人盡行擊送質利國交英國
首推英國故凡有害於交涉通商之事皆必謹慎辦理
第三百六十款　英國船部審問堂為水師副總統其審問堂

之倍地方遇見拏獲五十六人又於二月十五日在海口查見富祿利大船該船之內有無數亂黨內有供稱在海之時早經不服剛比烏蘇並其副頭目五人故仍請該船之原水手原船主行船赴口乍到此口適見英國兵船前來查拏此船銀兩頗多皆從可尼司船中所搶得者乃將富祿利大船中之人分別其原係美國之水手船主幷將其餘人等送交質利國核辦於是英國非拉果兵船之船主水手皂請英國船部給憑前往質利國請管拏獲海盜之費審問此案之大法師云據此案情係屬盜賊之所爲與質利國作亂之事無關其無故妄殺別國之人而搶其貨物因此可作海盜論如無別故則必問其海盜之罪但有人云其事不在大海中所犯所以其殺人搶物不能作爲海盜問罪但其搶船之人自行行船出海不能以此事爲與海盜無關故據本法師之意其人應照海盜問罪　又論各種海盜之事云英國審問爲海盜之人則科以海盜之罪所謂海盜者乃在大海中殺人搶物英國審問常例各案如審明其人在大海中殺人搶物則作爲海盜問罪其殺人與搶物不分兩種罪名不能據供僅搶物而不殺人或僅殺人而不搶物也雖各國內之律法於海盜二字解說不同但凡在大海搶物殺人無國不作爲海盜以有犯各國之公法也如國內有亂而作亂者或搶物殺人其人如係本國之民只不服本國而作亂則不作海盜論若向他國之人肆行搶掠殺害則非叛本國可比不能不謂之海盜也亦有百主之國面爲海盜者即如阿非利加

各處土人見海中有船阻風難行即發小船前去搶物其人雖非藉此爲生但不能不作爲海盜有人云一國不能全作爲海盜但本法師之意一國可以全爲海盜也

第三百六十一款　一千八百六十五年三月初九日英國內閣議定律法內有數條論中國日本土耳其界內有英國人爲盜賊之罪名　凡交戰時國家發給憑照令民船往擊敵國之船則遵憑照行事依交涉公法不能作爲海盜倘給有憑照之船而行憑照中所無之事其受害之人不能證其有爲盜之心則其所爲背謬之處歸發憑之國審問如兩國交戰時有人分請兩國各發憑照准其拏船雖其事尚未行即可作海盜論也又有數國合併與一國交戰而出海船隻給有兩國或一國之憑照令擊敵船此事最爲難定有大法師云錯亂而不合於理亦必作海盜論也　英國法師金庚司云英國律法明定兵船爲其憑照所不准爲之事與專爲海盜之船或無憑照或不止有一憑照者此兩項船隻大有分別　兩國交戰局外國之民船請得此一國之憑照帶兵往擊彼一國之船隻依交涉公法此船應有大罪如被彼一國之人拏獲則問其極大之罪惟依交涉公法難定其船能作爲海盜與否法國法師喔哆閣云雖應作爲海盜而依交涉公法論則不能作爲海盜有數國出示不准其民爲此等之事如有犯者則應加以大罪即如英國與法國於一千七百八十六年立約約內亦有此條並應允如有此等之事可照海盜辦理法國法師法林所著船務章程書中

有一欵不准法國民人以船代別國行事懸挂別國之旗號收受別國之憑照出海拏船等事如犯此法必以海盜例辦理又法國與荷蘭於一千六百六十二年所立和約及法國與美國於一千七百七十八年所立和約均載明各國如有爲此等事之人必待之爲海盜又如美國與布路斯於一千七百八十五年所立和約丹國與北奴回事於一千七百八十九年所立和約法國與厄單利加各國所立和約均有此意如法國與分蘇以臘國於一千八百四十二年所立和約其第十六欵云如兩國內有一國與別國交戰則彼一國不能准其民船持別國之憑照來攻此一國之人與船或阻止貿易搶奪貨物等事

第三百六十一欵　英國王加密士第二去位之後交涉公事內有最要之案即如得王所給憑照之船令其拏新王之船而有名無地之王而仍發憑照於船當時爲英王者爲威廉第三迎立之人之船此案難定何爲眞王其明係國王既去其國而至別國由百姓另舉一人爲主別國王雖可現居王位者在國內兩王均發憑照於各船則國外之王所給憑照之船可作爲海盜與否耶初國王既去其國而至別國由百姓另舉一人爲主別國王雖可稱此舊主爲原國之王但不能與之辦交涉公事蓋依交涉公事必有國王之權位若舊法舊主當與平民相等凡辦交涉公事必有國王之權位若舊主既失其權則與各國不相關涉別國不能與之辦理和約等事因其國已另舉人接位與舊主無關　七舊主已爲諸國之王仍照英國舊主之例給憑拏給則其爲王可以守者報明別國即不必守即如別國公使欲駐本國而本國不願可使撤回不爲犯交涉公法　三交涉公法之原不在天下國王所行之事蓋國王常有不問本國之利弊任意行事所以公法之原不在國王　四各國交涉公法與各國通商往來之事有關必係自主之國行之凡議戰議和或立約等事乃代其國而行者故通國之人必當謹服而衆心合一蓋管理其國自有此權柄也凡居國王之位者別國不能問其應立與不應立只問其爲國王所行之事當否即如前爲國主之果郎回臘其爲國主時他國待之爲國主　五國王彼此所訂之和約只能於在位時爲準蓋國王所爲之事係代一國之人而爲者也國王即有更易其國人尚在亦必遵守惟其舊主再不能與此權位有關譬諸有人託友代辦事件則所辦之事其人必當佩服如不合意而另託一人辦理則前友再不能干與此事也　六國王既去其國而至別國由百姓另舉一人爲主別國王雖可稱此舊主爲原國王但不能與之辦交涉公事蓋依交涉公事必有國王之權位若舊法舊主當與平民相等凡辦交涉公事必有國王之權位若舊主既失其權則與各國不相關涉別國不能與之辦理和約等事因其國已另舉人接位與舊主無關　七舊主已爲諸國之王仍照英國舊主之例給憑拏給則其爲王可以

現已罕見書成於一千六百九十三四兩年其議論有十三欵

爲最要開列於左　一交涉公法之原欲令各國公得益處

二凡無關各國公益之事雖歷年慣行之規例如有一國不願

發一憑照而售銀若干其得憑之船可往拏各國之商船貨物
國王不且坐得厚利耶所以各國必當嚴禁此事凡有拏獲此
種之船必照海盜之例從重治罪　十此有名無國之王即使
能發憑照准許往拏某一國之船設有誤拏而此王並無衙署
可以審問無從判定其船應不給還原主所以執有此種憑照
之人可以任意拏船不畏有衙署審問其誤拏而給還原主
故無論何國之船都可往拏得此憑照即能自行審問將其船
屬於何國可否還給原主可以任意定之也再此等王寄居別
國倘別國不留則必再往一國如此何能發給憑照乎　十一
如獨有此種憑照之船將所拏之船盤至其寄主所居之國即
請該國之王審辦該國王何能管理即能管理將歸何人審問
乎　十二盜賊與海盜原係聚衆成黨爲各國之害其爲首之
罪自較爲從者大現今英國舊主有名無國既無權位不能庇
佑善人亦不能懲治惡人並無律法以治人亦無官衙辦理公
事如發給憑照往拏別國之貨物船隻豈非益首乎而得其憑
照者豈非爲從之人乎　十三查接此憑照各口係英人而英
國人何能執其憑照以拏英國人之貨物船隻此固不合理之
事也　內閣有數員指駁以上各條有資付達與烏力司兩法
師辨明執此憑照之船不可作海盜論故國王召此兩法師詰
其所言執此憑照之人何以不能作爲海盜資付達云海盜者
爲天下人之敵今執此憑照之人並非合天下人之敵故不能
謂之海盜大衆聞此言均緘笑因有人辨云果如此說謂非與
天下人爲敵者則非海盜又有人辨云如執有舊主憑照之人至陸地搶奪貨物
可以作爲盜賊與否在陸地可作爲盜則在海中何以不能爲
海盜乎於是烏力司不能答後內閣各官員均向資付達與烏
力司兩人云現在英國有主行國王之權國內無人敢於不服
如有謀害國王者豈可不問其罪乎接舊主之憑照以害英國

人之船隻當與害國王無異豈可不問其罪乎兩人於是聽其所論實付達乃照允收執舊王憑照之人應得重罪內閣各官員又問兩人云妄拏英國王之船隻貨物應得之大罪豈非海盜之罪蓋拏船隻貨物者無國王之憑照則爲海盜擅造之假憑照當與無憑照同亦爲海盜兩人亦不能答後烏力司又云往前有一案與現在相同即如葡萄牙王安哆尼阿失國之後尙發憑照准葡萄牙船往拏西班牙船而被西班牙人拏獲其船將其人絞死作海盜辦理有法師書中議論此事云安哆尼阿原係國王則西班牙所拏獲之人不可以海盜問罪烏力司言畢更無他辭　查舊主在阿爾闌時尙有國王之權位也當時爲爲亂之人當如敵國相待善是時尙發憑照則其作準與否茲姑勿論其後全失其國則變爲尋常之人不可發此種憑照而持此憑照以拏船者應有海盜之罪蓋接收憑照之時業知其王失國另有新主管理乃明知其所爲有害於本國之新主幷本國之百姓而猶犯之則其罪無可寬免設執此憑照之人如訐實係信服舊主欲圖挾復因而爲此事以助舊主此說亦非合理蓋凡謀害本國之人無論何故必問謀叛之罪又凡爲海盜無論因何故爲之必問海盜之罪　據烏力司所言葡萄牙王安哆尼阿之案此說大謬查西班牙所絞死之人並非收執安哆尼阿憑照之葡萄牙人係屬法國人執法國王之憑照法師愛而勃里果司書中亦論及此事其書之第一卷第四章云查史中之證據知其各人並非海盜因所執之憑照爲法國所給非安哆尼阿之憑照也惟此各人半服安哆尼阿耳但此事與定其人爲海盜與否毫無關涉刷司達果尤司書中亦詳論此事云其船爲法國兵船而爲法國王派令出海者遇見西班牙兵船接仗既久法國兵船大敗被擒有五百餘名內約百人俱有官職蓋西班牙水師總統因法國王派此兵船協助葡萄牙舊主未依交涉公法報明故將所拏之五百餘人作爲海盜全行絞死西班牙之各官員心中不服進言於水師云其人皆有法國王之憑照何能作爲海盜倘照此辦法將來西班牙兵船設被法國兵船拏獲亦必照案絞死又云法國與西班牙業經多年各懷闕志且在荷蘭國亦已交戰數次所以發兵船出海之時不必先行報明云云水師不從可見烏力司將此案作證大爲不合但安哆尼阿本屬無理依史書所云安哆尼阿未失國時西班牙待之當如英國待加密士王在阿爾闌時安哆尼阿既失國後收其憑照之人可以作爲海盜以理而論則待收執英國舊主憑照之人亦必作爲海盜除實付達與烏力司之外想英國內更無法師與之同意緣以外之法師無敢云失國之王可恢交涉公法發給憑照令一國之船拏其同國之船也　查以上議論可見記載之人蓄恨舊主恐實付達與烏力司兩人之言書中未載眞切所以將其言修改修改之後還有外誤又有丁大拉云執舊主憑照之人作爲海盜其所言之情理自比此兩人爲長

第三百六十三款　此章分三節論之　一凡國可令寄居之別國人回國　二凡國依交涉公法必聽從別國所請將寄居之人送回本國　三凡國必依所立和約送回其國寄居之人

第三百六十四款　第一節論各國不能不管理其本國之人所有本國人前往別國營生如別國不願本國不能不將其收回即別國亦可任意送回本國不能禁留如一國之人前往別國而服別國之律法改籍爲別國之人則以後不能將其人送回原國如其人久住於別國別國雖未明准其入籍而似已隱許者亦不能將其人逐回法師馬丁士云各國與別國立約應言明彼此兩國以何法收留入籍之人而永不逐回者又云交涉公法凡人可以去其本國而爲別國之人與本國毫無關涉此馬丁士之說合於日耳曼各邦現在所行之規例

第三百六十五款　第二節論凡國有寄居之別國人經別國來書請將其人送回本國則必照送前已論及別國人之前來者若非避罪逃亡而別國欲令其人回國充兵等事則不必將其人送回本國但其人係負罪而逃來者依羅馬律法定例極嚴必將其人送回犯罪之處法師佛侯書中有云羅馬國之法須將其人送回犯罪之人必發回犯罪地方其本國內之審問官俱爲國王所派又因羅馬國之各省合爲一國其各省必彼此相助爲理惟塞西敖之國大半所行之風俗除萬克生利邦外俱不准將其人發回犯事地方審辦間因彼此有交詛而發回者如押發其本國各省彼此立有和約者均如此辦理因有和約之文義共服一主也

第三百六十六款　羅馬國當時名最各國所有逃罪之人各國必送回犯事地方其故易明也亦有諸大法師皆服下兩項之理　一各國不可藏匿或庇護別國逃來之罪犯　二查問前來之人知其有罪而逃亡者則必送回犯事地方審問

第三百六十七款　有著名法師皆佩服此理但各國習慣之辦法不同又有法師所論之理與此相反如白分道弗佛侯馬丁七等人也　法俄英美各國向來在交涉書中常云依交步公法別國不能令本國送還其逃罪之人又云無論有無和約載明亦皆不准法師敖德論此事云如有別國之罪人逃至各國而別國行文來提則本國官可以查問其人其人如確有罪狀應行詳細審訊將其人送回原國因別國有罪之人不能在本國問罪蓋其罪不在本國所犯也此係本國與別國理所當然之事本國必當送還別國必當收回英國各審問堂於此事至今立和約未定律法之先亦以爲依各國便法應將其逃罪之人送回原國英國王查理治二十九年有一案證明其理有曷近生者有人呈控疑其在葡萄牙地方曾爲殺人兇手拏送監禁因其事不在英國界內所犯故不能依舊例派員審訊而派大庇司達部官訊辦故不准保釋　又一千七百四十九年英國愛克司出卡衙門之官云國家若將逃犯送回犯事之國

審問則本國既不得罪於別國別國遇本國人亦不能不照理
相待一千八百十一年英國審問官以德在布利士荷門審案
云依各國慣行之法有人犯罪無論在何處必依犯事地方之
律法審問所以各國便法無論英罪犯逃至何國其國之巡捕
必協同追捕之國捕拏以便審問其罪即如前有荷蘭國船其
水手作亂該船適至英國地勒口於是英國官議論可否將其
船及人送回荷蘭衆議僉可　又如蘇果閣有罪犯博多回拉
者逃至英國英國女王以利賽勃應允將其人送回或逐出本
國境外　英國王朝布第二即位之時嚴查殺父讎人故一千
六百六十年與丹國立約其第五款云凡有謀殺英國先王之
人如到丹國藏匿則必立刻送回因此丹國查得其人送回英
國又一千七百九十五年至九十八年此三年內在阿爾闌作
亂之人名担提幷其黨數人在安臣哥地方拏到解回英國此
事法國大以爲不然後在安臣哥報復凡送回別國罪犯有二
事爲要　一索回罪犯之國必爲犯事地方之國　二其人所
犯之罪必兩國皆以爲罪　如人在別國犯罪逃回本國而別
國前來索此罪人無人以爲應將其人送去者當由本國自行
審辦亦有可以將此人發往別國者必係犯天然律法之罪即
如犯各國共保平安之律法是也如但在別國議論國家之是
非而並未爲害則不必將人送去總之送還別國之逃犯究屬
各國之便法設不將人送還亦不可相強倘立有和約應允者
則自必照行

第三百六十八款　如人所犯之罪而有害於兩國者其人逃
回本國兩國均向本國索人將其人送至彼國必得罪於此國
依馬丁士之意如其人爲兩國內之一國官員或爲辦公人員
則送交所駐之國亦可又如其罪在兩國內之一國犯者則送
至犯事之國但究難定其何法辦理爲妥莫如二國均不送交
第三百六十九款　前在第十章內論及凡此二國不可許彼
國逃來之人在其界內謀害彼國依理則此國應將其欲行謀
害之人送至別處不許在其界內惟彼國欲令此國逐出其人
之先必得此國言明不能管住此設謀之人又不能禁阻其不
行謀害之事方可此理現在英國上公會詳細議妥因英國常
有別國人前來而謀害其原國者故此事不可不議定章程當
時上公會內有數人於此種律法甚爲明徹因其曾爲審問官
員故其議論最詳細云　上公會內有英國伯爵名林特好司
德謂近來奧地利國並維也納等與英國大有不合緣奧地利
之狼跋諦地方有人犯罪逃至英國倫敦謀害其本國乃以此
事爲題議論此交涉公理甚爲詳細其本文云假如有數名英
國人合成一會使友國民作亂揭榜聲其民不服其國家另在
會內捐貲置備兵器送給友國之民使其便於作亂依英國律
法凡會內之人均屬有罪應照本國律法審訊科罪因所爲之
事易令本國與友國各懷不平甚至因此失和此會內之人都
爲英國人則無疑意假如會內之人或即爲友國之人因英國
不能管理住在界內之友國人訊問其各種罪案則必歸本國

審問如英國准別國人解來者法師不問其人已在本國犯罪
與否則其人應設英國之恩自當諒悉其所爲毋或背謬令
英國爲難若爲不法之事致令國失和睦罪其人以怨報德
不應從事科罪乎又凡有人謀害新國則不免犯交涉公法之
罪而交涉公法亦即英國之律法所以犯各國公法亦可爲犯
英國律法故英國應行訊問其罪也但此案內有一難處雖天
下各國皆知此事而難得一見證英國審問各種案必須見證
方可辦理此案不得見證應行如何辦理等語議論之間英國
相臣云國家案有定例如有別國罪犯逃至英國而在英國謀
害其本國者則英國亦必科問其罪不勞其公使慫辦也前有
數案皆照此辦理附錄如左

一千七百九十九年有英國數人著書中有誹謗俄國王之語
英國查知即行宣諭謂書中之語大爲背謬俄國爲英國之友
國依交涉公法必當保護各友國之國王官員聲名不許有人
肆行欺辱審定此案將此著書之人科罪所令罰銀監禁又有
一案爲英國伯爵格而頓誹謗法國王后法國當時爲英之友
國定其誹謗之罪又一千八百二年法國逃民白諦厚誹謗法
國之王英國審定其罪但未久英國即與法國交戰故未將此
人治罪也一千八百五十八年有法國民人不服其國王拿破
侖面呈英之倫敦謀害法國王事泄歐洲各國共議謂英國舊
律本准行此種事於是英國議欲更定舊律各大法師在上公
會商酌得別國人如在英國犯罪則英國必審辦一如英國人如

別國人在英國內謀害其本國王或王后則英國亦當審訊定
罪是年乃有法國人伯那特在英國割問他人行刺法國王法
國王未經被刺僅傷侍衛一人雖經審問尚未定罪不知其人
究係有罪與否

第三百七十一款　如有別國人准其住在本國而不歸本國管
理設有本國罪犯逃至其屋中躲避本國可否至其屋內拿人
此事難定另一款特論之

第三百七十二款　第三節論管理本國民人寄居別國者多
載在和約與各國交涉公法大有關繫

第三百七十三款　法國常與別國立約以定此例國內亦設
律法以定之所定律法在一千八百三十一年以前者難於定
准法國初立和約定在國之界外管理其本國之人係在一千
七百六十五年與西班牙國所訂又是年與法蘭西白哥立約爲
可在界外管理民人之爲各種盜賊如放火殺人及刺客等一
切無賴之徒又一千七百八十三年法國與西班牙葡萄牙三
國立約此約於一千七百七十八年西班牙與葡萄牙兩國先
立後添入法國此約第六款云凡各國民人在他國之內私鑄
僞錢或偷漏稅餉或兵丁逃亡等事皆設禁一千七百八十六
年法國與西班牙立約第十六款定逃亡兵丁之事較前次和
約更爲鄭重　一千七百九十八年法國與瑞典立約第十四
款亦一千八百三年換約第十八款云如有國內之人犯罪或
謀不利於國家或殺人毒人或搶造假據私錢僞錢或拾封偷

竊雖未實爲有人告發其人從彼國逃至此國經彼國行文開提則此國立將其人送回又凡從此國拐劫而逃至彼國或從彼國逃至此國者亦必押送還國而償其押解之費計至自己地界爲止若所犯僅輕罪不必加以嚴刑者則亦不必將其人送回即可在本處審辦惟應將案情并照科之罪詳報其本國又凡有辦公之人脫逃或虧空國家錢糧而逃逸者則其本國可至別國迫拏　英國與法國於一千八百二年在阿猛斯地方訂約之第二十款并英國與法國於一千八百四十三年所立之約均有此意　又一千七百八十七年八月一千八百十五年三月法國與英國兩次會議凡印度內所有英法屬地之罪犯脫逃彼此均須送回審問一千八百三十四年法國與比利時國立約亦有相同之語惟有數種罪名不將其犯送回本國自行審辦即如法國人至比國犯罪不將其犯送回法國比國人在法國犯罪亦然　法國與薩的呢牙國於一千八百三十八年立約議定兩國內所有犯罪之人依法國與比國所立之約一律辦理惟此約僅指寄居薩的呢牙之法國人及寄居法國並各西加之薩的呢牙人並無有數種罪案不將其人送回問罪之條　法國與挪威瑞典於一千八百四十三年立約是年又與美國立約一千八百四十四年與巴滕立約是年又與美國立約一千八百四十六年與巴伐利亞國一約是年又與勒克生白哥立約一千八百四十六年又與巴伐利亞國立約此各和約彼此應允可以管理前往別國之本國人　法國又與數國立約爲兵丁逃亡之事即如一千七百六十五年與活頓白哥邦一千七百八十八年與美國均立約又一千八百二十三年將前約添設第九款又與薩的呢牙於一千七百八十二年立約至一千八百二十年改訂又於一千八百二十一年與荷蘭國一千八百二十七年與巴伐利亞國一千八百二十八年與布路斯國均立有和約　第三百七十三款　細息利國向許別國可以管理寄居其國之人一千八百十八年與天主教王立約應允將所有罪犯送回本國審辦且兩邊可以發兵前去捕拏一千八百十九年和息利國又與薩的呢牙立約應允將發至船上做苦工之人無論或暫或常必送回其本國又天主教王與薩的呢牙立約亦有此意

第三百七十四款　荷蘭國於一千七百十八年與奧地利國又於一千七百五十六年與法國又於一千八百十五年與海納弗所立之約均議明彼此可審問本國人在別國內所犯之事又一千八百二十一年與法國一千八百二十七年與瑞典挪威一千八百二十八年與那蘇所立之約均爲送還逃亡兵丁之事

第三百七十五款　薩的呢牙國之律法第十一款云凡在界外管理民人之事必由國王核准乃行薩國已與法與兩國德司軋尼邦摩地那邦巴爾馬邦波辣生下邦莫陸果邦麥薩邦卡羅那邦等立有和約應允凡有罪民入可在國外問罪第三百七十六款　與地利國所定律法可以在國外管理民人　法國又與數國立約爲兵丁逃亡之事即如一千七百六

人犯罪之事另與數國立約訂明於界外可以管理本國民人
即如一千七百九十二年一千七百三十八年與薩的呢牙立
約又於一千八百十八年與巴爾馬邦波辣生下邦買挽頓邦
立約又一千八百十八年一千八百三十四年與摩地那立約
一千八百二十八年與瑞士國之各邦立約惟瑞士國之古辣
利蘇軋巴黎阿奔瑞勒古利桑朱呢伐等邦不在其內又一千
八百二十九年與德七軋尼所立之約皆為此事

第三百七十七款　俄國與波國於一千八百三十四年立約
凡在波國俄國屬邦之人有謀害國王之罪必送回其本國自
行辦理又於一千八百三十六年與日耳曼國會內之各邦立
約并與細息利立約均有同意

第三百七十八款　奧國與俄國所立之約在一千八百八年
一千八百十五年一千八百二十二年均訂明有逃回兵丁必
送回其本國又與意大利亞各小邦立約又一千八百二十一
年與數王立約又一千八百二十六年與薩的呢牙一千八百
三十一年三十二年與日耳曼國會各邦立約均有同意

第三百七十九款　布路斯國管理往別國之本國人犯本國
律法之事凡與各國立約訂明前往別國民人本國律法可以
管理所有應行審問之官可以照例而辦又凡布國應還別國
罪犯必先令別國送回布國之罪犯布國又與麥克令白哥斯
可為倫於一千八百十一年立約又於一千八百十六年與俄
國立約一千八百三十六年與比國立約彼此均應允送還罪

人　一千八百三十二年三十四年三十六年布國與日耳曼
會及俄與各國立約彼此應允送還有害於國家之人一千八
百三十三年三十七年布國又與日耳曼會立約送還偷漏稅
餉之人布國又與丹國及波拉西國法國勒克生白哥日耳曼
會立約彼此應允送還逃亡兵丁又巴伐利阿及烏頓白哥薩
克司噠頓白哥布侖司回哥海奴伐黑斯等處所有與別國訂
立之和約及本處之律法均載有此意

第三百八十款　瑞士國與法奧巴滕各國立約為送還罪犯
之事但此各約內不言送回瑞士國人與奧國約內之第三款
載明獨不送回瑞士國之罪人　西班牙與葡萄牙皆應允各
國送還所有罪犯為交涉公法所應行之事但除前所云與法
國一千七百七十八年八十三年兩約之外未與別國訂立此
種和約

第三百八十一款　丹國業與別國立約彼此送還犯罪之人
即如一千七百三十二年與布侖司回哥立約又一千八百九
四年及五十九年六十七年又與該國立約又一千八百九年
與瑞典立約第九款云立約之兩國為鄰近之國彼此應允互
相助理俾兩國之人各守應當之律法所以另立一款議定此
理應允相還所有犯罪之人

丹國亦與挪威於一千八百二十三年立約其大意與瑞典
所立之約略同丹國又與西班牙於一千七百六十七年立約
應允送還逃亡兵丁又與瑞典國及麥克令白哥斯可為倫於

一千八百二十三年立約又與闕婆哥於一千八百三十二年立約均有互相送還逃亡兵丁之議

第三百八十二款　瑞典僅有兩紙和約載明此事一與丹國所立一與俄國於一千八百十年所立其第七款云兩國交界處所居之良民常為無賴之徒所害其匪人因兩國交界於此國犯罪逃至彼國故此後凡有殺人放火盜賊等匪類在此國犯罪逃至彼國者則此國照會彼國協同拏辦彼國必當立拏其人送還如此國犯罪之人在彼國犯事逃回此國即行審問其罪如在本國所犯一律辦法此二和約內亦應允送還逃亡兵丁之事　挪威僅有一約即前款所云與丹國所立者

第三百八十三款　俄國與各國立約除以上所載之外尚有與奧布瑞典立約為互相送還罪人及逃亡兵丁又與細息利於一千七百八十七年立約是年又與葡萄牙立約一千七百九十八年復立和約又於一千八百六年與薩克生利立約均應允彼此送還逃亡兵丁

第三百八十四款　土耳其國常將有罪之別國人送還但其人如有謀害國家之罪則不肯送還却未與別國立約以定此事

第三百八十五款　吉利士國之律法載明士耳其之人在界內犯罪者即送回其國而吉利士人在士耳其犯事不准士耳其問罪必須送還本國

第三百八十六款　英國向來定有公理凡在國內之別國人非公理所應行送回者則不送回特立和約以定之即未立約應允送還並無犯有大罪之人即非國家所痛恨之人　英國在阿而司地方與法國立約第一次應允互相送還逃亡兵丁之議及虧空脫逃頂冒人名假造票據之人但此約未幾即廢　英國前與日耳曼會各邦立約應允互相送還逃亡兵丁即如一千七百七十六年八十七年九十三年與海司加舍辣立約又一千七百九十三年與巴滕立約之外又於是年英國與海司大麥司大德立約一千七百九十四年與布侖司回哥立約一千八百年與伯辣喬尼立約是年又與活頓白哥及美恒司立約但此各約均廢英國僅存兩約應允此事一與法國所立一與美國所立均定為國家公會中之國法　一千八百四十三年二月十三日英國與法國立約內載兩國所派之官員依法照會查拏毆傷行刺及傷斃孩童以毒斃人或造意殺人而未致死或設謀斃命之兇手並經手買易担稱倒帳逃遁之人彼國逃至此國躲避者則彼此必當送還但所送還之人其罪必為所到之國作為應行拏問之事又英國必接准法國按察司等官之憑據并查拏照會方可協拏送還所協拏之公費必由發照會之國認償惟殺人兇手斷空脫逃之人在立約前所犯者不在其內又載此約必守至一千八百四十四年正月初一日為止不能即廢此後兩國中如有一國欲廢者必先於半年前照會方可議廢此約之章程英國於一千八百四十三年八月二十二日退列入英國公會准為國法　英國與美國於

一千八百四十二年八月初九日訂立和約其第十款應允兩國之大臣或官員發照會令拏殺人兇手暨常盜賊或海洋大盜或故火燒屋或傷未致死或設謀毒命或僞造銀票之犯如該犯之罪爲其所到之國律法以爲有罪者即協同拏辦所到之國官員即發拏人牌票將犯拏問審明案證確鑿可以定罪則必詳請該管大員繕文送回原國所有拏人及解回之公費皆收回罪犯之國所給其第十一款云此約兩國內如有一國欲廢必當彼此言明方可廢約此約於一千八百四十三年八月二十三日公會列入定例作爲英國律法後另設一例俾與所立之約更爲易行　英國前在一千七百九十四年與美國立約其意界同此約之第二十七款載有一案爲美國人在英國界內犯事蓋在英國行海船中殺死人命美國官員將此兇手送交英國問罪惟美國人云此事不合於美國立國之意若兇手係別國人乃可送回別國又云事在大海所犯美國可以審問又云應派人前往驗明屍身等語乃不顧衆論竟將其人送至英領事處問罪

第三百八十七款　美國與各國所立之約前言與英國所立者　一千八百五十八年美國所與英國訂立之約有一案必當照約辦理其案之大略有阿爾閣人名蓋那在英國界內將人兇殺欲致死未果逃至美國京都紐約克於是英國領事官請美國官員將該犯送回審問美國律法之和約只能管理立約以後之事而與立約以前之事無關所以照約本案必依和約之本文字而辦理據我之意所設之律法其意必同蓋所設之律法必依和約之文字爲主所以約內犯罪二字與立約以前所犯之罪無關凡舊國所設律法辦理而律法有不明晰之處則國家之過經行修改如依律法辦理而律法有不明晰之處則國家之過經行修改如本案必依和約之本文字而辦理據我之意所設之律法之和約只能管理立約以後之事而與立約以前之事無關所以其人不在此律法之內自當釋放不必送回美國也

第二百八十九款　一千八百七十年英國新設一例爲管理界外有人犯罪之案凡有得罪於別國之人而脫逃若尙未致於害人則不在此例之內此例不但可管理本國即凡英國屬地皆可管及此書附卷第九款載明此例之原文幷一千八百五十二年律法之原文並云可與別國約定送還在船脫逃之水手

第四章　論于預別國之事

第二百九十款　凡國內之律法必能管理各人之產業令不致受害有公說云國家不許百姓亂其產業爲國內之要務此爲各國律法必然之理不但已經有害之事爲國法所不容猶必防禍於未然卽如羅馬律法幷英國律法俱能預先禁止不俟其爲害之後而治其罪

第二百九十一款　凡行各國交涉公法應有前款所言管理之權英國法師倍庚云不能謂並未受害不能遽然興兵蓋雖未受害而見有可危之事恐大禍將及或因此而與戰各國理應自保故與聞別國之事有畧能管理別國之意雖不慮其竟相加害然恐因此一事卽轉而受害者故亦可與聞此公現也

第二百九十二款　與聞別國之事必由國家自主如有民人聚衆不論有無兵器未奉國家之命而率行與聞別國之事看非交涉公法所許已在別款論及故各國必當禁止不許侵入別國界內如係奉國家之命而行者則可向其本國詰問此事近今之人頗多議論五十年內各國大員悉改從前之意現視此事與前大不相同各關所有交涉公事都憑此理辦之　各國必能自管其民如實不能約束致其民侵入別國者則別國自必不服從前有數大國因此爭論至一千八百七十年無一雖爭論此者

各國管理其民自有本國之律法然與交涉公法甚近又與于預別國之事大有相關所以此書應論及各國律法能自管其民而英美兩國律法論之尤詳他卷論戰時所有局外之國分所當爲分所當得看亦甚明晰　美國初開國時辦理國政之人極爲賢明議定美國必當遵守交涉公法所應行之事尤當遵行奉西教國所雖行之事

美國開國未久法國第一次大亂與別雖交戰而美國與英國亦相分自立與英交戰法與英有隙故助之前於一千七百十四年美與法國立約論民間自行造用兵船此約最難遵守及一千七百九十三年美國報知各國云美國爲局外之國雖法國因美不肯相助惻喝與誘勸兼施美國謹持定見恪守局外之例歷久不渝又如亞墨利加有西班牙屬地後與西班牙相分故美國於一千八百十八年設立律法本國界內不許別國養練兵卒及兵丁行過英國是年亦設律法與之相同爲大臣嵌甯所贊成者　但英國民人大半不服此律法以爲歐洲內如有全權國王虐待其民而民不服欲改爲民主之國英國若不准其在界內過兵等事則該國受虐之民豈能援救此律法雖存然五十年中並無衙門審問此種案件惟近今南北亞

墨利加交戰時始有此案當時細查律法則知其文意不明語句有不連屬者毫無定意所在可見此律法尙多勉強必經屢次改削方得衆情尤服也英國同時與美國設此律法無甚區別近年英國新定律法甚爲明晰國家易於照行而美國至今並未改訂英國王於一千八百六十七年派員查局外國之各律法覆報於國王云現在觀歐洲各國之律法其當爲之事國家遵照交涉公法而行　局外各國之人以私貨運至一國出售途遇彼國敵人可以查拏之例詳載第三集第十卷之第一章內

第三百九十三款　以上所論與聞別國之事係民所自爲而未奉國家之命者茲論國家所作主而行者　查各國慣行之例并據其情理惟有兩種事可以與聞　一爲各國之內事如其國人在國內應得自主乃爲國家苛政所苦則別國有時可以與聞然亦罕見　二爲理當與聞之事如有國拓地兼并逼鄰國不能相安則與聞尤較前一事更順　其第二種可以與聞之故有四　一爲自保之故如別國之律法國政俾別國不知悉會中人均佩服遂將所言之事照辦　發此告示以前英國不願問法國之事一出此示英國以爲報明交戰之憑據蓋又有人名包其得云此告示應行繙譯各國文字遞送於各國領兵各將將此示刊印發貼於本國所有之屬地云云會中人名羅布所論之理全會人均佩服其文曰辦理國政之會報與天下各人知悉如有人欲思自主則本國會肯爲照拂一面行知兵部如有人欲自主則必簡派將軍帶兵相助又命法國辦理國政之會出一告示其時載入新聞紙有會

第三百九十六款　惟法國於一千七百九十二年改變之國政不在此不可與聞之例其故因一千八百九十二年十一月十九日法國辦理國政之會出一告示其時載入新聞紙有會中人名羅布所論之理全會人均佩服其文曰辦理國政之會報與天下各人知悉如有人欲思自主則本國會肯爲照拂一面行知兵部如有人欲自主則必簡派將軍帶兵相助又命法國領兵各將將此示刊印發貼於本國所有之屬地云云會中又有人名包其得云此告示應行繙譯各國文字遞送於各國知悉會中人均佩服遂將所言之事照辦　發此告示以前英國不願問法國之事一出此示英國以爲報明交戰之憑據蓋出此告示其意欲與各國爭戰也如是而戰極不合理自此歐洲各國漸生兵禍不但歐洲各國受禍天下無一國不受其禍害也故至今猶覺未平元氣尙未復耳

第三百九十七款　法國逐去羅義非利伯王之後所管理國民受害者則此國可以與聞　以上所言可以與聞之故各國已有行之者或僅因一事或不止一事

第三百九十四款　凡各國之國政律法可以自定與別國無關但有界限而不可逾最忌有害於別國及爲別國所惡者

第三百九十五款　發尼司於一千二百九十八年英國於一千六百四十九年法國於一千七百八十九年一千八百四十八年一千八百五十一年一千八百七十年均大變其國政而別國不能與聞因其所變之國政與別國無關也

會之人亦出一示其意與前所出告示則一千八百十五年以前所與各國訂立之和約作爲廢紙而不守但各約爲國家交涉各事之根本理應遵此照辦者也

第三百九十八款　凡有以王咨種國政按自保之理別國可以與聞令其將國政改正若勉之不從則可以兵脅之蓋此種國政實有害於天下各國也　但此種與聞之故雖係最爲合理然亦有數國辦理太過者如波蘭國之事是也波蘭已分國數次每次所分之國均屬大不合理此書不便詳論將其最惡之事而略論之其事詳載於史可以查悉　其極惡之事爲一千七百七十二年九月俄國夾的利尼女王第二所爲又奧國瑪利梯利西女王第三與布路斯王富雷特里格將波蘭國瓜分出示曉諭但其所言之故大爲無理不如不言之爲愈也其與國示云一千八百二十四年有與國之地讓於波蘭所屬而所讓之人本無讓地之權故與國應將此地收回云云布國示云一千一百七年有爵臣名布蘭登白哥之地被波蘭國乘其勢弱而奪取其襲爵至今尚未甘服將此地歸於波蘭云云可見分割波蘭之舉本屬不合而波爲其詞荒謬殊甚各國如許照行譬將交涉公法之根據斷絕也惟俄奧布三國所行各有不同俄國不出示亦不論理且不文過飾非逕取波蘭國地之一分別國皆知其倘力不得已而默認之　此三國奪取他國之地英法兩國皆知其所爲理應與調乃毫不勸阻猶之見人作惡而不勸救亦不免有犯交涉公法　一千七百九十年波蘭見俄國與土耳其交戰四俄國待波蘭如屬地乃乘機與布路斯立約布國應許不准別國管理波蘭之國政待之如屬地一千七百九十一年波蘭憑此約立一新政令其國王常傳詣於隆克生利國王家之人又改正數種不是之處英法師自稱深論此事云布國訂立此約以照應波蘭極爲美事天下更無美事可加其上矣　但既立此和約之後法國作亂布國不但不守此約而與俄奧兩國合兵瓜分波蘭國之地布國因此大爲失信事在一千七百九十三年後又瓜分波蘭國地在一千七百九十五年　一千八百十五年各國在維也納立約之時重論波國之事英法皆謂布奧俄三國之不合理但此約內仍准俄國收波蘭華蘇邦之地又定分割波蘭之法惟令波蘭舊都苦辣果城爲自主而中立俄奧布三國必當庇護第在費司多拉河之左邊備若干平方里爲該城屬地酌留民人若干則古之波蘭國所餘不過一城與若干里地而已其餘皆爲三國所瓜分而此創餘之孤城後仍爲三國所滅一千八百三十二年俄王將波國全地連屬於俄而波蘭滅亡一千八百三十六年俄奧兩國發兵往守苦辣果城因城內常有謀反之舉也一千八百四十六年奧國又將其城收入版圖而英法瑞典三國駁其不可奧國不問　凡爲惡者必有惡報以上之事查史書則知奧布俄三國所爲不善英法兩國並不勸阻已受其報波爲與聞則亦分所當爲之事可省却許多兵費且令萬民不受殘害其後奧布俄三國在法國亂後經年兵鬬不已且受恥辱

假爲割分波闌之報倘別國亦依法待之則三國受害無窮也

視以上之事要理有二一凡見別國行事大悖有人無故受害不可以爲與我無關而置之不問也如竟置不問則將來此國亦必有受害之處二凡悖謬之事若係國王所爲其臣民不諫阻則將來定有禍至各國大法師無一人不以瓜分波闌之事爲非即如法師打利闌特云歐洲各國大飢數年其根由皆在割分波闌起見法師格云割分波闌之事殘爲以後奪地之根原法師悲顧云依天然之碾并交涉公法而論從文教初開時以至於今從未有如此大不合理之事法師文威司云割分波闌之事其罪匪輕與歐洲各國大有害處蓋其犯罪者非平常之人乃係三大國之王會合而行理當照應各國者緣爲謀害各國其三國王登言割波闌爲不法之意然其實爲奪地也古語云以仁易暴所謂仁者無暴信然

第三百九十九款　其第二種與開有不可違限者爲保別國無人加害或保證守和約或特保別國行何國政或保別國可以收管土地及各項物件如別國有不合於所保之事則可與開如美國爲數邦連合而成各邦彼此相保但此爲一國內之事與交涉公法無關如於國外有所保之事則與此大不相同在交涉公法最爲難定但此事與和約之理有關所以在論和約章詳言之

第四百款　與開別國之事又有一界限如國中有親歷年分照相事死傷衆多其傷萬狀則別國可以與開其事以爲援救

第四百一款　又有第三種與開之界限爲別國內分黨爭戰其兩造來請與開而應允之爲理所當然之事如與開比利時國之故是也但因此故而與開別國可以回却與否本國可以推辭與否或不能成就其事抑可退却或定須辦到澈底與否皆難擬定惟因此而前往與開可預爲約定無論如何辦法兩造必當聽從方可辦理也故兩造來請與開則此事無不合理之假如彼國分黨爭戰而此國應充其一邊以交戰之國相待謂其不合於交涉公法蓋已有各國屢行之事與開如美國爲數邦連合而成各邦彼此相保但此爲一國內之事與交涉公法無關如於國外有所保之事則與此大不相同在交涉公法最爲難定但此事與和約之理有關所以在論和約章詳言之

第四百一款　與開別國之事又有一界限如國中有親歷年分照相事死傷衆多其傷萬狀則別國可以與開其事以爲援救民命云但近來又有別故比此說尤爲足重者如云別國有亂其國中必受害設有一亂黨來請與開但彼時兩造殺戮極爲殘特必得另有別故方可如僅因此而與開則易犯不韙之名與交涉公法總理不合如前所論廣大瓜分波闌之事其名本屬十七年土耳其國與其國內之希臘人爭戰死傷極多而有別國前來與開不但欲拯救民命尚有別故在後詳論若此事但云欲拯救民命而與開則其名已正蓋彼時兩造殺戮極爲殘

人因此大經照會英法兩國以爲相助南邊則得罪於北邊云云但此事無不合理之處亦無不合局外國所可行者惟此事英法兩國不願辦理太甚故未經派公使前往南邊蓋南邊已一千七百七十年亞墨利加所有英國屬地欲叛而自立爲美國法國即應允相助致送倘銀軍械兵丁以濟之私訂和約而法國不顧英國之怨恨倘因此英法兩國交戰恐美國之法令地中海以東皆得平安無事觀其和約之文并一切文書可見英國所言均極平允其初原無以力強入之意後知無可如何必須相強而成則出漸辦理最爲謹慎不但英國如是即所助之兩國亦然此三國乃歐洲之三大國假如不問其事之是非遽行辦理則亦難指其謬惟欲照最公正之法所以不肯鹵莽計六年間先則勸導之及其不從方用此相強之法每行一事猶俟若干時以望土耳其自知悔悟蓋本意非欲毀滅其國欲令知過而改得以平安無事耳　三國若無此美意何嫌併力進兵以滅土耳其國可以號令之法以代勸諫之方也又此三國明知攻取土國當時毫不爲難因滅之則歐洲少一國將來未免生事所以不能因國內有一黨獲罪而滅其全國又不可因驅除地中海以東之海盜而令歐洲各國彼此相爭也

一千八百二十七年英俄法三國議立和約僅欲得土耳其與地中海東邊各處得以安靜無事並非另立一國以與土耳其爲敵也後因土國不肯聽從故至一千八百三十二年五月初七日所立和約有另立一國之意查英國大臣於一千八

百二十四年奏明國王議論吉利土國之事示以一令土耳其不能再管理吉利土而土耳其不允吉利土爲自主之國則必減土耳其管理吉利土之權並減土耳其自主之權俾兩國得以和睦然恐不能此英國所以與別國詳商如不任土耳其有全權能管屬吉利土而令吉利土有自主之力不服土耳其所管則不得以理勸而可以力强也

第四百二款　又有第四種與聞之界限爲平權之故即如兩國彼此相爭一强一弱而强國併吞弱國合而爲一則國勢更大別國望而生畏故有因平權而與聞者凡國因平權而與聞猶之人與人相爭可以出而與聞其事羅馬法師西細羅云此凡人應行之事如人防他人來攻則可設法免之與已被人侵者相同古之希臘人多明此理其存史中有數案可查也　羅馬史中有數事亦同此理如西臘古司王海以羅雖爲羅馬之友國而尚派人相助架打杜敢恐架打杜敗後則已亦難與羅馬爲友國並難守細息里內之屬地當時作史者名玻利別有司云如架打杜兵敗國亡則羅馬無人能抵禦可任意以待各小邦此顯然之理也蓋一國之權不可過大以陵別國則別國不能自保也　英國作史者名胡墨論以上之古事云近來交涉之公理與前所言之理略同　羅馬散亡之後歐洲所立之各國分守土地各有一定界限而不問界外之事從法國要勒而得平權俾各能自主其北邊各國於谷本黑哥一千六百五十八年立約以後北邊各國入意大利國之意欲得歐洲各國之照拂所以有平權之理使一國不可過大恐弱小之國受其侵害也在意大利亞之各小邦久有此平權之法由此推及於各國至後百年之間在威司達非利牙於一千六百四十八年法蘭與瑞典訂立和約此平權之理漸著現在有文教之各國皆習行之歐洲所有極大之和約均有此平權之意不能在此書中詳敘僅擇要論之

第四百三款　一千五百十九年奧地利王扯立士第五所屬疆域最爲廣大數百年內歐洲各國之疆域無有逾於此者扯立士第五貪暴不仁別國頗有畏忌之心法國近從意大利亞學得平權之理故向歐洲各國行此法而先與土國立約此後土耳其連屬於歐洲各國彼此行交涉公法即法國自稱保護日耳曼之各小邦亦憑當時天主教改正耶穌教之人待一邊又英國以利賽勃女王亦照拂荷蘭國之事有意想不到者即如將本國內所有更奉耶穌教之最爲凶暴乃偏護日耳曼國內更奉耶穌教之人以助其不服奉天主教之奧地利國是也　歐洲各國內所稱有三十年兵禍者其故欲平權而已日耳曼及荷蘭瑞士等立國爲法國與瑞典於一千六百五十九年立約以保之其意欲使奧地利國之權不至過大歐洲各國得以相安無事　歐洲南邊各國以此和約而得平權俾各能自主其北邊各國於谷本黑哥一千六百五十八年立約以後北邊各國入意大利國爲止約在一千六百五十九年立約以保之其意欲使奧地利國之權不至過大歐洲各國得以相安無事　歐洲南邊各國以此和約而得平權俾各能自主其北邊各國於谷本黑哥一千六百五十八年立約以後北邊各國入意大利國爲止約在十八年立約及阿里發一千六百六十年立約以後北邊各國

亦得相安無事　後見瑞典國欲趕貪心將拓地自大所以瑞典波闌丹國波闌頓白哥邦共訂和約有奧地利英法荷蘭各國共保此約也　法國與各國會立和約以平權後自起貪念故從前與法和好之國連合別國而攻法另有英國與荷蘭等國亦合攻法國　一千七百十三年在猶脫類立約一千七百十四年在扯司大德與巴滕立約皆欲創法國之權不使歐羅巴全洲被其統制此約謂法國與西班牙不得相連爲一王所管爲又定荷蘭所屬於西班牙之地歸奧地利國管理又米蘭與那布利亦歸於奧國訂立此約之前所有戰事均欲令歐洲各國平權此約欲將新地均於舊地著各國新得亞墨利加等處之新地各國互相更換以均平各國之權向來交涉公法未有管及於歐洲界外者故謂新地均於舊地也　從此次立約後至一千八百年呂納維勒和約爲止每訂約必記載平權之事僅有一次不合於此理者即一千七百三十八年維也納立約議令西班牙王之少庶子管理西息里國是也　一千八百四十六七兩年英國阻止滿牛西厚公娶親之事係遵猶脫類和約之理近來所訂和約雖不論及平權之事但法國與西班牙不可爲一王所管屬載在和約難於更改

第四百四款　從猶脫類立約至今平權之理盛衰無定統而計之自一千七百十三年至一千八百十年其閒約分五次詳記於下　第一次自猶脫類立約後至法蘭西初次作亂時止即一千七百十三年至一千八百十四年第二次自法國西初次作亂時至維也納立約止即一千七百十四年至一千八百十五年第三次自維也納立約起至巴黎立約止即一千八百十五年至一千八百十六年第四次巴黎立約起至布類哥立約止即一千八百五十六年至一千八百五十七年第五次自布類哥立約至今即一千八百六十六年至一千八百七十年也　其第一次於一千七百十三年至一千七百十九年中有數事將猶脫類約內所公議平允之事有反覆之處即如俄羅斯大爭地界瑞典日漸衰敗布路斯增置兵丁而居南北各國之間與奧地利力量相等以令哈司白哥與布爾勞相爲連合俾日耳曼分而爲二又英國逐漸增設兵船商船以上各事猶脫類所議平權之法業經紊亂無亦不能謂有人犯交涉公法也但後奧地利與巴伐利阿有交戰之事並波闌爲俄奧布三國所分割均尚力不尚理不守交涉公法此自興耶穌教以來未有如此之甚者也　第二次自一千七百八十九年至一千八百十五年間法國大啓兵端侵伐他國聲言從前俄奧布三國共伐波闌而分其地爲理所當然之事法國往侵他國亦猶是也奧布兩國於是大受法國之害久而略能自立足以相敵然當時被兵甚慘有法國兵衝入俄國內地俄國無備自行燒燬都城免被法國所佔可見三國無端而滅波闌必有所藉辭故法國亦即援之以往害三國也迨至一千八百十四十五兩年巴黎訂立和約在維也納地方各國公同商議之後歐洲始得承平法國所欲侵吞歐洲各國由此息念其所

訂和約之總意欲使歐洲各國權力均平但欲成此美舉而所行之法有幾款與交涉公法不合者蓋各國因受法國之害恐將來又生此種事意欲將自主之各小國合爲自主之數大國則二十五年內歐洲所有之兵鶩將來可免云　有數處不問人心之願否風俗之同否只以平方里地計其里數而均之即如挪爾威之連於瑞典正如奧阿之連於薩的呢牙費呢司連於奧國又薩克生利之土地較大而制削之是也此和約所定者不合於交涉公法雖係爲平權而然但實欲平權則應令各大國與各小國應允彼此相助矣必因此以犯交涉公法耶交涉公法斷無滅小國之理凡依此而行往往必生爭端一弊既除一弊又生暫時雖得平安而後日之弊必較前更甚也果魯亞西士云凡犯天然之法猶自蹶其城垣而望將來之鞏固難矣

第四百五款　第三次自維也納立約止即在一千八百十五年至一千八百五十六年之間凡交涉緊要之事以平權爲最重　斯時有數國不依此理即如英奧俄布四國訂立連合之和約一千八百十八年在歐拉殺不拉訂約之時法國亦與此四國和好其五國連合之故向未詳明惟立約之國有以爲與聞之事不但欲阻止一國爭城奪地尤令各國之政事不可大有改變以致漸啓亂階有害於別國惟英國從未具有此意　所以在度拉布及雷白哥地方會商事務之時英俄布三國初次欲行此意英國立即駁之未經應允後那布里地方作亂三國又欲與聞此事所言之故英國亦不依服後一千八百二十二年各國於維也納集商事件法國欲與聞西班牙國內之事奧布俄三國建之英國仍不佩服而明駁之後至英國大臣嵌寧秉政時言明不許歐洲各國與聞西班牙在亞墨利加屬地相爭之事云如有與聞此事者則英國立即待其屬地爲一國又美國云如有別國與聞西班牙屬地之事則爲敵侮美國　數年後嵌甯在英國下公會內云英國未禁法國之兵前往西班牙不爲不是即依平權之理而禁止亦不爲不是又云業經允認西班牙在亞墨利加之屬地爲新國則可作新得之地論之亞墨利加使在歐洲之舊國得以平權其時美國主孟魯在其國會內照例每年議論公事一次而提及西班牙之事所論之理人即稱爲孟魯之理尋常之人不明其理之所以然故數十年內各國之人有誤會其理者所以一千八百六十二年海付脫類著書以明此理並引孟魯所言之原文一千八百二十三年美國王孟魯云近因西班牙葡萄牙兩國相關較各國爲尤甚美國之待歐洲各國自各國交戰時至今之事歐洲各國猶未得安所有相合之各國業經動兵與聞西班牙國之內事但此與聞別國之理與自主之各國不但附近之國爲然即最遠之國亦莫不然若美國與此事並不改變而本國待歐洲各國不與聞其內事所有各國自行其政本國視之爲當然與之交好以誠信相待令交涉之事均臻平允凡負欠別國債務不可不償惟斷不能受別國之加害

若歐洲各國之待亞墨利加各國其事則大不相同所有相合之各國如將其交涉之各法推至亞墨利加之或南或北則本洲因此不得安而南避之各國如無人以力相強則總不依歐洲各國之法而行所以美國視歐洲欲與聞亞墨利加之事爲不可故不能允許也以西班牙之權力論之亞墨利加之前爲屬地者現立爲新國則西班牙更無力量再行征服矣所以美國不與聞此事而欲各國均不可與聞也　英國大臣嵌霄前言如歐洲各國集商西班牙之事美國不可不派公使前來共商而美國駐英公使云美國向來不欲問歐洲各國之公事嵌霄云美國不問歐洲各國之公事以平常而論本可不問但現在之事却不可不與聞又云現在之事古來所未有者與美有關即與歐洲各國之相關同美國爲亞墨利加先立之國現爲亞墨利加之最大國美國之界與西班牙屬地甚近英國本與歐洲各國藉此約以相安而文教可日興爲理所當然者也、各國立此和約雖其國事大變猶必慎守之其五大國從前因比利時之事亦照此辦理事在一千八百十四年其時比利時國有與英布俄四國之兵鎮守而法國不與焉因有四國已足保護也此四　國與法國均不欲得比利時只須比利時不屬於別國俾歐洲各國得以平權而已因此各國相安前此將比利時與荷蘭合併使比利時得自主之權可望通商一事日漸興盛惟後來辦理有數種難處以致耽延日久未能迅速而辦法亦漸覺不合且兩國之人亦不合力同心可知兩國合併一國永難和睦不得已另設他法以平權所以將比利時國定爲中

有以爲孟魯之理與嵌霄所言之理相同者英國公會中有人陞其議以爲歐洲平權之事因此而更易成於是英人知嵌霄之前言爲不謬

第四百六款　前論及一千八百二十六年英國與聞葡萄牙之事因有和約應允葡國又請英國前來助理以免西班牙之害故也然尚非逕欲令歐洲各國平權至一千八百三十年比利時國大亂之時有英奧俄布法五國與聞其事內有一故與欲平權以保各國之安　一千八百三十一年二月十九日此五國合立一約將平權之理詳論列於條款之首其本文曰奧法英俄布五國全權使臣業經齊集會商考訂此一千八百三十年十二月二十日所立之和約因此和約有數條解說並附於和約之條例一一考訂明確從此所商定之理公同佩服蓋歐洲各國藉此約以相安而文教可日興爲理所當然者也、各國立此和約雖其國事大變猶必慎守之其五大國從前因比利時之事亦照此辦理事在一千八百十四年其時比利時國有與英布俄四國之兵鎮守而法國不與焉因有四國已足保護也此四　國與法國均不欲得比利時只須比利時不屬於別國俾歐洲各國得以平權而已因此各國相安前此將比利時與荷蘭合併使比利時得自主之權可望通商一事日漸興盛惟後來辦理有數種難處以致耽延日久未能迅速而辦法亦漸覺不合且兩國之人亦不合力同心可知兩國合併一國永難和睦不得已另設他法以平權所以將比利時國定爲中

立之國各國當爲保護　可見辦理此事國之欲得各國平權之益也一千八百七十年英國見法布爭戰恐其乘勢而入比利時國故英國與法布兩國又立和約約內云如法兵入比利時國則英助布以逐之如布入比利時國英亦助法逐之　勒克生白哥原屬於荷蘭國王爲舊日耳曼國會之一邦至一千八百六十六年布與爭戰之後日耳曼國會爲布國所滅一千八百六十七年英法與布俄荷意各國集商比國亦派公使前來會同商議立約議令勒克生白哥地方仍爲荷蘭屬地世世相傳而勒克生白哥永居局外爲中立之邦所有礮臺全行拆燬不復再設以示永不用武布國駐於該處之兵丁撤回本國以後不可再在該處立營駐兵所有各國共保勒克生白哥爲中立國之章程詳載於下其和約第二款云勒克生白哥之界限照一千八百三十九年四月十九日所立之和約附款所定而爲英俄法布荷五國共保以後爲中立之邦而勒克生白哥之待各國當常存中立之心立約各國俱應允待勒克生白哥爲自主之邦惟比利時雖在和約上列名因該國原係中立之國不在公同保護之外　一千八百七十年法布交戰之時其兩國不能顧問比利時勒克生白哥之事　前言一千八百二十八年法英俄三國與聞吉利士國之事却非爲平權平土耳其元氣未復而埃及國主又復叛亂與兵與土耳其交戰一千八百三十三年埃及大敗土兵於古尼牙埃及國主乘勝將攻土耳其都城土國危在旦夕乃請與法英三國與聞其事此三國即與埃及商議俄國又復舉兵往埃及兵營與土國之故另有別故也　一千八百三十四年英法兩國與葡萄牙西班牙彼此立約允助葡國逐其謀國之人名架魯故將此兩人逐於國外　其都城相距之處間之是年英法兩國爲土國與埃及在幾辣牙

地方立約是年俄國亦與土國立約此約俄國應允如土國請
其興兵救助或派撥兵船必當照辦俄國請土國管理黑海之
口不許歐洲各國船隻往來土耳其亦必遵辦惟法國不照以
爲土耳其與俄國如是訂約則泰亂歐洲各國之公事其和約
本以八年爲期詎八年未滿埃及王猶復作亂敗土兵於尼細
伯地方土國兵船懼而降於埃及歐洲各國聞知恐地中海以
東不得安謐又見俄國與土耳其所立之約甚不合理乃欲與
聞其事因當時不能平權必致紊亂歐洲各國公事俾歐洲各
國易於啓釁乘此土耳其王前來懇請各國與聞因於一千八
百四十年七月十四日歐洲各大國在倫敦訂立和約惟法國
不與焉此約土國王應允埃及國王世世子孫永傳國祚每年
進貢若干派撥土耳其兵丁護送回國又埃及國內須行土國
之律法土耳其所立之和約埃及亦必遵守凡埃及之兵丁船
隻必作土國所屬土國王如欲遣調必當奉令云云於是土耳
其之事乃定　一千八百四十七年英法及西班牙因葡萄國
女主所請各國即興兵敗葡國之亂民並諭作亂之人如肯歸
服允赦其罪又爲葡國改去數件弊政大抵英國之力居多
一千八百四十八年英法兩國公同興聞意大利亞作亂之事
一千八百四十九年英國聲稱欲與聞奧地利與亨軌利相
爭之事但言而未行　一千八百五十一年法國致國書與維
也納立約之各國英國亦致國書與日耳曼公會都不許奧地
利國所有不用日耳曼言語之各省連入於日耳曼公會之內
國書云此事若行則歐洲各國不能平權　一千八百五十年
八月初二日英法俄奧布瑞六國合立一約應允丹國王傳位
之事又言明此國必仍爲自主之國否則歐洲各國不能平權
以保相安當依丹國王所請辦理出示照行　一千八百五十
二年五月初八日六國公立一約應允古立司頓爲丹國之王
俾其子孫永傳國祚　一千八百五十一年南亞墨利加各邦
彼此均有與聞之事因南亞墨利加有拉巴拉大各邦分爲拉
巴拉大國會爲羅剎將軍所管理又烏拉怪與巴拉貴兩邦與
巴西交界羅剎將軍久思得巴拉貴爲屬地且顯明欲管屬烏
拉怪之心故烏拉怪都城經羅剎將軍之友攻打日久巴西王
以羅剎得此兩邦則與巴而之界相錯不欲羅剎管理之地爲
其鄰邦故願此兩邦自主所以未與歐洲各國商議逕自進兵
往援烏拉怪都城遂將羅剎擊退巴西與烏拉怪五次立約其
約中論兩國交涉之章程幷允巴西與聞烏拉怪之事　一千
八百五十二三兩年英法兩國因美國要得古巴等處之地而
與聞其事英法因請美國立約內須三國應允不取古巴凡
西印度各海島人均不准往取其地而美國不肯與英法立約
英法兩國久欲與聞此事不但兩國欲得益處且四南亞墨利
加各友國可以從此而得平權　一千八百五十四年英法土
三國合兵與俄國交戰欲使歐洲各國平權故也是役也土耳
其得以不隸於俄國叛圖是年三月十三日英法土三國立約
內有一款其本文云大英女王大法國王准土耳其王所請相

助因俄國王舉兵侵土欲得其地土耳其不能自主兩國因土
不能爲自主之國則歐洲各國不能平權所以應允土王所請
而立和約以定如何幫助土國等語　俄國之侵土國也其意
因教門之事在此書以後論之一千八百五十六年三月三十
日英奧法俄布五國在法國巴黎京都立約以土國必當與歐
洲別國一律交涉各國必應允土國爲自主之國不得滅削其
疆界各國當相保土國爲自主之國如有犯此和約者作爲有
害於各國　一千八百五十五年十月二十一日英法兩國與
瑞典挪衛威國王立約載此次立約之各國恐將來有亂歐
洲各國平權之舉故立約以定瑞典挪威爲自主之國派全
權使臣照此立約一千八百六十年法國及意大利國與奧地
利交戰既畢法國與國於蘇立處地方所訂和約於是不行
得司甘尼及巴爾馬並莫帝那等處之各公會已應允連屬於
薩的呢牙國法國因薩的呢牙得此各地故亦取薩不及昵司
兩邦以增其權勢可與各國平權英國不服乃發國書以阻之
其書係英國臣拉色利發駐法之英國公使名高利者其文云
近來法國欲將鄰近之邦連屬於其國視法國威力現在甚大
前數十年間已興設法擴充其疆域使歐洲各國大受其害今
又欲增其土地第國自不能無疑法國現欲收此一地其所言
之理不甚明暢因法國係屬大國兵力甚強而以爲其疆域不
足自保必將鄰近小邦增入版圖而後可然依此理各大國亦
可將相鄰之小邦併入國內則歐洲各國可以尚力不尚理凡
屬小邦不能自主不能自存其終亡必至等語　法國與薩的
呢牙既有讓兩地之和約言明必聽兩民之願否而後定其願
之之人必居其大半而實出於甘心願從如其民不能自主不
得已而隨聲附和者則不足爲準且之人皆云法國自此兩
地而禍必隨之至一千八百七十年方知其言之不諦也蓋布
國將法國有會阿勒薩司與洛婁能兩處併入其國以爲此事
與法國前收昵司與薩丕兩地之理相同此爲法國歷來受禍
之最大者又如一千八百六十六年布國之佔丹國與海奴發
及那蘇並福蘭格富德（此皆數尤法國取昵司薩丕
兩地踵而行之者也歷年已案未有如此案亂平權之事者蓋
平權之理其意欲令各國若能保護其國不失自主之權英國
本欲與聞布國所爲之事曾商法國協同辦理法國不肯因己
亦曾取得昵司薩不兩地並想將案照此更得別地也至一千
八百七十年法國乃肯興兵出戰於普焉之故　一千八百六
十一年英法西班牙三國與聞麥克西哥之事其理略同因麥
克西哥負欠此三國之民氣甚鉅久而未償又爲數種大有害
之事三國乃令麥克西哥將來不得復照前輒是年九月三十
一日三國在倫敦與之立約約中公議令麥國保護三國之民
及其產業又將從前應允未爲之各事照行彼此應允不得設
法以取麥國之土地又應允不立和約凡麥國之內政勉其自
便不阻止其更改國政等事　麥國所欠法國銀兩無多而欠
英國者甚鉅業經考決允許清償以國中稅項作爲質押三國

之公使在賢辣格倫詞商議此事初次不能合意後一千八百六十二年二月英法西班牙公使與麥克西哥國立約而法國未經允服後於四月中三國在亞里薩拔集商此事法國不與此二國共議所以此約散而未訂法國所欲訂之事多於此二國故二國亦不能允服也英王照公會稱麥克西哥待別國寄居商民大不合理且加害日甚業已告知其國而不顧問所以英法西班牙三國意欲合攻麥克西哥強令改過等語英國與聞之意止此法國不但欲令如是重欲設法使麥國再不能有邊誤後有另增一事欲保護在亞墨利加所有之法國西西班牙葡萄牙等國人又欲令美國不可侵佔麥國之地又欲另設一國立應管本國接管者原在地面而意乃欲別設一國與他國立約相約管理此事者而美國不允之故非因美國向不肯干預歐洲各國之事一因不願亞墨利加另設一國自稱不止此也意中猶不肯應許麥克西哥爲列國又不肯承認且密利恒爲國王然當時已無一國不允矣又凡想助參京西哥王之兵丁封其邊國之口美國不作爲封口從前美國自封南邊作亂各邦之口甚嚴有人柏不遵服則必大怒即向索最嚴之封口無以加此此爲美國不合理之處若不欲亞墨利加再立一國又不欲歐洲各國與聞亞墨利加之事固此不肯與聞其例所不服之國舉兵攻伐麥克西哥不克而還麥克西哥王務其臣民不服違令旋即殺之

另立爲自主之國此事近在數年盡人皆知後此書不必詳載

近來布奧兩國與丹國之戰後布國又與奧國之戰史使歐洲不

此爲數十年內最緊關平德之事現在布法兩國所以

能平權若一千八百六十四年法國肯照

則現在之禍可免

第四百七款　平權之能理非定欲令各國現存之疆域不可

加亦不可減蓋其意欲令各國不可加大其疆域恐別國因此

受偪也亦非欲各國定照現在所設定之疆界倘有更改總不

可窘亂現在平定之理可也

第四百八款　又有可以與聞別國內事之國立應管本國接管者原在地面而管乃

原議蓋即本國與他國立約相約管理後他國欲管其說本國細而因在與國

四十九年奧地利國欲與普德司加尼郭之事原有此理四一

千七百三十五年維也納地方訂約應允

架司登之位即德司加尼之主也此即約言明德司加尼郭俟

現在邦主薨後則將額森公爵管其地歐洲各國大都應允

其事而保之一千八百一年在洛乃營勒地方立約又不准落

類撫承接德司加尼之地至一千八百十

則又許之此約之第一百款云奧地利主宰得回一切所有管

理德司加尼之權至落乃營勒地方之和約同於本訂文節一

千七百三十五年八月初三日所有維也納和約第一款云奧

地利王及法國王在此合約應允其事其餘各國亦皆應允現訂之約包括前約中各條惟此維也納之約列落類捺公之名而其家世姓氏不載因前後之約有此分別故奧地利欲得德司加尼地方之憑據亦尚不足又一千八百十五年之和約第九十八九十九款載明奧地利國應得摩地那雷其河密閉多辣瑪煞架辣辣各邦又載明奧地利與薩的呢牙兩國應得巴爾瑪波來生地阿與古阿司他辣各邦一俟現在各邦之主薨後都歸其管理　奧國之併德司加尼邦也則可見歐洲各國之不能平權別國因此而不得相安但各小邦併於奧地利與薩的呢牙尚不能察亂各國之平權蓋凡自主之國欲歸於別國管屬其勢難成假如一邦歷年自主而與別國交涉其百姓設欲新立國政特設一律可指明某家不准為其國王如英國設立律法不許加密士及其子孫為英國王又如俄國設立律法議定俄國王位不可為別國之王前來承接等是也凡自主各國無不可照此設律可見和約所准國王承接他國王位之難處又可見遵守和約雖為交涉公法當然之事但自主之國亦不可令別國干預其內政如別國能干預其國主應立何人則何能稱為自主之國平交涉公法向無用此理者甚後日再不得有此種之事

第四百九款　又有因教務而與聞者此等與聞之案不少將來因此啓釁必至大而無窮人之性惟勿於固執兩國有因細故而成大禍以至交兵但此細故自與教門無關如因教務而至交兵其故甚大所不可昧冒從事因教中之理原屬勉人為善去惡息人爭鬬俾相和睦因教務而至交兵非由於萬不得已則不可古人立此說也蓋因歐洲各國與回教之國初啓兵釁而言此書不必詳論　如一千八百五十四年俄土交戰英法之總理則亦不難辦理也　為教務而與聞者其理有二一本國所奉之教別國人亦多有奉此教者乃別國之主與其國家不奉此教而無禮於奉此教之國人則須問奉國可以與聞否耶二如可以與聞則必先勸導之如不從則不與之交涉或即與兵以助同教之人務使其國王相待以禮但此事極難辦理因一教分有數派即如耶穌一教亦分數派如本國所奉之一派而別國有與同派有與不同派者本國可否與同教不同派之人交兵又有耶穌教之各派或任一派而與回教等不合因而啓釁者如本國係奉耶穌教而土耳其等回教之國待奉耶穌教人無理可否因此而與聞即如俄國為奉耶穌東教之一派土耳其都中亦多有奉此派之人而俄國本係保護東教一派之國所以土國不依理待奉耶穌教之人而可以與聞

第四百十款　俄國與聞此事其要理有三一俄國提及從前奉耶穌教之國有與回教之國與聞同教各國之事二奉耶穌教之國與聞別國同教之事不過為復回從前東教人所有之益處而已三俄國欲土國所遵

第四百十一款　其第一理即奉耶穌教之國與聞別國同教

之人此從天主教改正耶穌教之時起立有緊要和約數次皆將其理賅括在內以前無是案也此種和約因兩事而立一令本國往別國之人可行其教中各項規矩別國不得禁阻二爲本國寄居之別國人可否管理其教務如威斯遜非利牙和約論日耳曼之事云天主教與耶穌教理當平行一千八百十五年日耳曼國會之章程亦載此理日耳曼國會之各邦彼此俱爲自主而事權屬於一會者也從前有因教務而與聞之事如別國有奉耶穌教之人或因教務而爲別國所害者英國之以利賽勃女王及果郎回臘與加理治第二皆與聞其事如一千六百九十年英國與荷蘭皆與聞薩伐國之事令薩伐國應允其所屬之薩的呢牙人可以任行其教中之各禮節　又如一千七百十四年猶脫類立約之前英國女王與法國王先行議定英國准法國人住居北亞墨利加英之新得屬地者可以置買產業英國不將此產業充公令法國於同時將奉耶穌教而監禁之大盡行釋放當時英國臣波令波羅克請於英王云與聞之事不必多求此事覺有未妥蓋英國與聞法國奉耶穌教之人則法國亦將與聞英國奉天主教之人現在英屬阿爾蘭所住天主教之人因不願改從耶穌教大爲受累設使法國與聞此事英國安能謂其無理也　又一千七百七年瑞典國與聞波蘭國所有奉耶穌教之人將來回教之國亦必有與聞耶穌教國內之回教人蓋其理相同無論回教或各種教必有公理故與聞必以事

第四百十二款　其第二理奉耶穌教之國既與聞回教國內之耶穌教人將來回教之國亦必有與聞耶穌教國內之回教人蓋其理相同無論回教或各種教必有公理故與聞必以事而定其輕重方可照此辦理　一千滿曰五十三年回教建都

於土耳其而歐洲各國素皆奉耶穌教疑不能與土耳其回教之王相交涉至一千七百二十年俄國始往土國立約俄國公使乃駐於土國京都約一千八百年間奉天主教之各國王始與土耳其王有交涉之事約回教立國於土耳其後四百年來其時維也納商訂和約土國未經派人前去會議故和約所議均與土國無關至一千八百五十六年法國京都與各國公立和約土耳其始派公使前來預會各國於此約內應允土耳其國與歐洲各國可以並列詳載於和約

第四百十三款　其第三理爲俄國欲與聞土耳其國內奉耶穌東教之人此事在歐洲奉耶穌教之各國亦欲舉辦故各國漸多派領事前往土耳其管理其本國民人又奉天主教之國得土國准其民人往古時猶太國聖地土國初允法國後又續准別國所有未准之國則設法國保護而往其第一和約在土國干阿克墨特與法國王亭禮第四所訂此約爲以後立約之根本一千六百七十三年又訂和約後於一千七百四十年重訂更爲詳細此約有兩事分而論之第一論聖地第二論保護天主教其論聖地有數款指明各處地名其論保護教事有一款云土國夾拉打地方有奉天主教之兩門一名耶穌以德教門一名夾布生教門各有禮拜堂堂爲古時所建惟一堂燒燬務許重行起造造成後歸夾布生教門所管理不許有人阻撓又司未那與在特與阿利三特里與歐洲各勒等處所有之禮拜堂均不得毀法國人所屬居之界土國人斷不可侵犯又夾拉打所有公病院內任懇天主教人諷誦經卷　一千七百六十八年法國王派使臣算布里司脫往土國京都駐紮於一千七百六十五年交卸此公使著書記載法國王庇護地中海東邊奉天主教之事其書中有一則云不明國外事務之人以爲法國各王皆競競焉保護地中海東土國內所住之奉天主教人此乃誤解在土國各王斷不疑法國各王欲與聞土國百姓之心雖各國之王彼此甚相和好總不許彼國管理此國百姓之教然則土國亦具此理不許法國管理其教也法國之與土國不過友國不能令土國服其管理倘有與聞必爲土國所嫌故我爲使臣受國王之命不准辦理教門事件致啓土國之嫌交涉公法之總理都在此法國公使數言之中又法國之與土國及俄國之與土國所訂一切和約從未許別國與聞土耳其國民教之事　俄國欲與聞土國內奉耶穌東教之人一千六百七十七年俄與土始有交涉一千八百五十四年俄國公使納蘇魯特與土國商議此事云前在甘奈大於一千七百七十四年所訂之和約內載明俄國現所欲爲之事又云一千八百二十九年阿特里阿奴布之和約都可爲證載在和約毫無疑意又於一千七百三十九年在卑拉各拉特地方所訂和約亦有同理但此種和約考究其原文爲最要覩俄國所欲爲之事在原文之字句間抑在總章之內卑拉各拉特之和約爲俄國女主安納與土國王瑪歷特所訂定俄國人可任至古猶太國各省之地土耳其人不得阻止同時與地利亦在卑拉各拉特

地方與土國立約　前言俄土兩國於一千七百七十四年在甘奈大立約其要款記於下　第七款云土國允許在其國之耶穌教人並禮拜堂實力保護如因教中有事准俄國所派公使查問　第十四款云土國允許俄國公使駐轄界內建造禮拜堂歸俄國公使照料土國不禁阻不加害　第八款云凡俄國人無論爲教師或奉教之人要往古猶太都城牙魯撒倫及往別處可以任行在此處往來之俄國人途中不准土人阻滯各給照會與友國人相同無論住居土國若干年土國不得問罪務須始終保護　一千八百五十四年俄國又在阿特里阿奴布申明一千七百二十九年所訂之和約都爲甘奈大所立和約之憑據但此約並無論及教門之新意惟摩勒對非牙與幹辣西牙兩地特在和約內論之所論教事不過云奉耶穌東教之人可以任行教中之禮土國無阻　以上各和約可分爲三種一凡至猶太謂聖地之人無論教內教外之俄國人都可來去自如無人加害亦無人勒索其費二土國京都內可照應允別國之事一律辦理可在公使界內並各處建立禮拜堂與法國一千七百四十年所立之約亦有相同之處三保佑耶穌東教者爲在土國王非俄國王也俄國王有事只能知照土國王土王應允辦理當如至好之友誼相同　第四百十四款　照以上所論不但要視和約內所訂之事尤必視約中歷有而未有之事即如瑞未阿與吉利士兩處所有與土國相關之事可以顯明此理如瑞未阿國之奉耶穌人助俄國與土國交戰一千八百十二年在布加力司德地方立約應允不得因戰事而加害瑞未阿地方但以後土國人待瑞未阿人甚刻乃請俄國保護以免受土國之害又派人至維也納請各國保護但在維也納立約以俄國最爲強盛易助瑞未阿人乃不加保護　又如吉利士國之事一千八百二十六年歐洲各大國合而與聞其事俄國亦在其列各國訂此約只云欲令吉利士國數年之兵亂得以平定蓋此亂事不平歐洲各國均屬不安又因吉利士特請各國前來與聞但並未言及俄國應照料吉利士奉東教之人　視以上之事不難得其眞理公法師可以揆度而知無論俄國向有照料耶穌東教之權或爲此數年內始有此議蓋俄國將此一層故作伏筆可因此興兵以取土國之邊地都城故英法助土而却俄之所由來也此在數年間事人皆知之一千八百五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奧法英三國公使致書於俄國公使云此次兵事大都誤解甘奈大和約之意俄國若不保護土國都中奉耶穌教之人則其約中一切之事即同盡廢　一千八百五十五年三月十五日商訂維也納和約之時與法英俄土五國公使所議四大事此事居其一後於一千八百五十六年四月十六日法國京都巴黎立約土國公使云前所有不奉回教之人住居土國都中者業經應允另添新章數條均如法刊發照會知照各國故巴黎和約第九款云土國王因常欲民人同沾實惠乃立新章俾各教

之人大得利益所有奉耶穌教之民尤格外相待第此意報知各國公使此出於自願所以各國公使見主國王此甚爲欽敬可見各國不能與聞主國之待其民并所辦之國政

第四百十五款　天主教王與各國交涉之事應如何辦理題爲難定因天主教王既非僅爲一國之王亦非僅爲一教之首所以難定其等次此事在第二集詳論惟現在意大利亞國另立一王管理其國而教王不能作此國之王　凡各國與聞天主教國內之事大半係教王請來與聞或准其前來與聞者此種事與此章所論之理不同蓋因教務而與聞別國之事非相請而來不准其與聞也法國發兵駐於教王界內以護教與俄國發兵往土國京都以護耶穌東教之事同一千八百六十六年意大利亞國臣李惜蘇里照會意國各處官員宗教王之事尚未議定但不可因此而釀禍如本年九月國會議定教王必與別國之王等列意國亦經應允法國與歐洲各國爲中立之國不助教主亦不助羅馬人民當規羅馬邦自歸教自管理能耐久否也而意國業已應允則不能追悔俟所應留各事自然而來不必求也故一千八百七十年八月羅馬之事意國以此法得之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丛书集成续编０５１
作者＝
页数＝７５６
ＳＳ号＝０
出版日期＝
先秦史论坛
ｈｔｔｐ：／／ｗｗｗ．ｚｇｘｑｓ．ｃｎ／ｂｂｓ／
子居　打包上传